概　　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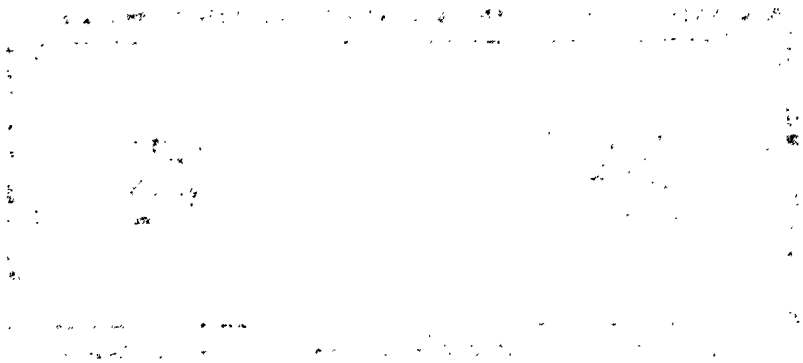

概　述

永登县地处甘肃省中部，位于东经102°36′～103°45′，北纬36°12′～37°07′之间，属兰州市辖。全县总面积为6090平方公里，是兰州市总面积的44.79%。东南与皋兰县、西固区、红古区相邻，西北与天祝藏族自治县、景泰县接壤。境内地形由北向东南倾斜。海拔在1500米至3000米之间。县城距省会兰州114公里。1990年全县共辖6镇、16乡，4个居民委员会，288个村民委员会，1456个村民小组。共有99864户，457111人（不包括流动人口），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75人。永登县人民政府所在地城关镇，位于县境中部偏北，海拔2109米，面积为67.3平方公里，人口122736人。

永登县深居内陆，大部分地区属温带半干旱气候。年降雨量在261毫米至435毫米之间，年均降水量290.2毫米，平均气温5.9℃，年日照时数1744小时至2659小时，年均无霜期126天，绝对无霜期78天。全年多为西北风，风力一般在2至4级。四季分明，阳光充足，冬无严寒，夏无酷暑，气候温和宜人。

永登县处于陇西黄土高原和祁连山地的交接地带，地表大部分被黄土覆盖。地形特点可概括为三山夹两河。“两河”即黄河第一级支流的庄浪河和第二级支流的大通河。“三山”指祁连山系南端延续到永登县后纵列县境的三条支脉，分列大通河西岸、庄浪河东岸及两河之间。山河交错，将永登县地面分为河谷、盆地、中山及梁峁丘陵等多种地貌。西北部属祁连山地，峰峦起伏，海拔2400米至3200米；东南部属半山区，海拔2000米左右，主要地形为黄土梁峁、河谷阶地、石质中低山和山间盆地；东部秦王川一带属黄土梁峁围绕的山间盆地，海拔自南向北由1850米渐升至2300米，地势较平坦，土质为夹砂土；河谷主要在大通河和庄浪河两岸，海拔1800米左右，是永登县的主要农业区。叶剑英元帅《西游杂咏·永登》诗云：“海拔二千七公尺，昔日平番今永登。车上东滩滩上望，乌鞘白衣卧云天”，对永登县形胜作了高度概括。永登县自古是兵家必争之地。西汉大将赵充国、东汉中郎将窦固、捕虏将军马武至永登平羌。到了东晋十六国时期，前凉、前秦、后秦、西秦、后凉、西凉、北凉交替占领，相互攻杀，战乱不断。唐初，李靖率军进攻吐谷浑，双方激战于庞卜浪峡（今大有乡）。宋元丰四年（1081年），大将王厚在今河桥镇一带与西夏军作战。政和五

年（1115年），秦凤经略使刘仲武等在庄浪河川和大通河川夹击西夏。清雍正年间，大将军年羹尧平定县西部藏族反清斗争。同治年间，陕甘回民反清斗争，多次在永登县交战。民国17年（1928年），国民军第二方面军总司令孙连仲在永登县驱除凉州镇守使马廷勷部。

永登县风景秀丽，名胜颇多。位于县城西部的吐鲁沟自然风景区，山势峻峭，林木繁茂，溪流潺潺，温湿凉爽，是理想的观光避暑胜地。连城石屏山峰险、林茂，俗有“小五台”之称。东临县城的青龙山公园，殿宇错落，曲径回廊，林木葱茏。庄浪河西的仁寿山、香炉山、苦水猪驮山等也正在绿化，恢复或建设景点。建于明初的连城显教寺、妙因寺、鲁土司衙门，明弘治年间的红城感恩寺，明正统年间的城关海德寺都是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永登县历史悠久。早在新石器时代就有人类活动。庄浪河、大通河两岸新石器时代的马家窑文化遗址分布密集，已发现的有40余处。出土陶石器达数千件。西汉元狩二年（前121年）设县。西汉王朝建有令居、枝阳、允街、浩亹四县。东晋十六国时期，又建立永登县。“永登”意为永远五谷丰登。北魏建立广武县。隋代先后称邑次县、允吾县、会宁县。唐代一度改称金城县。元代称庄浪县。明代将庄浪县先后改称庄浪卫和庄浪守御千户所。清雍正初改庄浪卫为平番县。民国16年（1927年），国民政府将平番县更名为永登县。1949年9月3日永登县解放，县名依旧。

永登县历来是多民族活动集居的地区。秦以前，曾是羌人的集居地，以后又成为小月氏和匈奴的游牧之地。东晋时曾被氐、羌、鲜卑、匈奴等统治者先后占领。唐宋时期，又为吐蕃及西夏所辖。元代，回族开始移入。明初蒙古族进驻，以后汉族又大量迁至永登县。清代，满族军队到这里驻扎。解放后，东乡、土家、苗、裕固、达斡尔、壮、锡伯、维吾尔、彝、朝鲜、侗、撒拉等民族成员陆续流入永登县定居，共同组成了民族大家庭。少数民族占全县总人口的1.77%，其中回族人口最多。汉族中的独特群体柳树乡薛家湾人，多以外出卜算为生，时用隐语，习俗奇特，被称为“中国的吉卜赛人”，吸引着众多的学者前来考察。永登县人体魄健壮，刚劲直爽，勤苦耐劳，忠厚朴实，古来多出战将。如明朝鲁贤、鲁鉴、鲁麟、鲁经，清奋威将军岳钟琪，固原提督纪成斌，西宁总兵张世伟，福建汀州镇总兵何得彪，民国甘肃省垣亲军司令李义等，都以英勇善战著称。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教育发展，人才济济，涌现了大批国家、省一级的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和优秀科技人员。许多永登籍人在中央、省市和外地工作，有的是党政军高级干部，有的是驰名国内外的教授、专家、学者。他们为祖国建设竭智尽力，是永登县人民的骄傲。

永登县资源丰富。西北部的祁连山地自然植被较好，天然林覆盖面积达46万多亩，由连城林场保护经营。县内出产鹿茸、麝香、杜仲、羌活、大黄、秦艽、麻黄等200余种中药材。经济作物主要有油料、瓜果、蔬菜、大麻、烟叶等。苦水玫瑰，产量占全国首位，苦水被誉为“玫瑰之乡”。苦水的冬果梨、软儿梨、烟叶，河桥的大结杏闻名遐迩。龙泉寺大麻纤维细长，质量好。秦王川地区盛产黑瓜籽，片大，肉厚，油多，香味隽永，以“兰州大板”之名著称。红城、龙泉寺、大同、柳树、城关等乡镇产的蒜苗、大蒜、大白菜，肉厚、味鲜、产量高。秦王川的“和尚头”小麦，民乐、大有、金嘴等二阴地区的油菜籽、豌豆、蚕豆产量多，质量好。清水、七山、坪城的羊肉味美，皮毛质好，产量多，名扬省内外。境内矿产资源更为丰富，已探明的矿产23种，产地88处（带）。有色金属矿主要有铁、锰、金、铜、铝、锌等；非金属矿产主要有石灰石、石英石、大理石、白云石、硅石、透闪石、石膏、芒硝、土盐、磷石、原煤、粘土等。原煤、石灰石、石英石、石膏储量分别为1.3亿吨、2.9亿吨、3.1亿吨和1674万吨。硅石矿储量占甘肃省探明储量的45%以上，且质地优良，开采价值很高。永登的小吃手抓羊肉、干面（窝窝面、棋子、糍面、枝子、香头、拨刀等）各有风味，武胜驿饮食一条街名传“丝绸之路”。

永登县是中原农业地区与西北畜牧业地的交接处。东北部的坪城乡约有55万亩天然牧场。早在汉代，包括永登县在内的河西一带就是“畜为天下饶”的地方。明清政府在永登县设茶马厅，管理茶马交易。现在，畜禽品种有马、牛、骡、驴、猪、羊、鸡、兔、蜂10余种。解放后，县人民政府很重视畜牧业改良品种，加强畜疫防治和草原建设。坪城乡长山河大队的绵羊改良工作成绩突出，1959年，荣获国务院的嘉奖。1952年，全县大牲畜存栏数3.76万头，羊存栏数为8.54万只，生猪存栏数达2.3万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实行“牲畜作价归户，户有户养”的办法，畜牧业生产持续稳定发展。1990年，大家畜存栏数达6.35万头，羊存栏数达26.62万只，生猪存栏数达11.62万头。

永登县自古土地宽广，农业比较发达。1952年，全县耕地面积为137.11万亩，后行政区划缩小，但耕地面积逐渐扩大。现有耕地140万亩，其中水浇地为20万亩，山旱地为80万亩，砂地为40万亩。永登县是砂田总面积较大的县份之一。农作物以小麦为主，辅以豌豆、蚕豆、玉麦、洋芋等。解放前由于历史和地理等原因，千百年来战乱频繁，农业发展缓慢，人民生活困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心振奋，社会安定。在三年经济恢复时期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农业稳步发展。1958年因受“大跃进”左倾错误思想影响，生产急剧下降，出现了三年困难时期。1962年开始，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

42

高”的八字方针，农业生产逐步恢复。1974年后，全县“农业学大寨”，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发展农业科技，为促进农业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解放思想，贯彻执行改革开放的政策，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大大解放了生产力，农业经济出现了迅猛发展的好势头。1989年，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24.17万马力，其中大、中型拖拉机787台，小型拖拉机10409混合台，小型拖拉机拥有量在全国名列前茅。1990年全县粮食总产15336.3万斤，是1949年6286万斤的2.4倍。全县农民平均纯收入达355.9元。

永登县从汉代开始就有发展水利的记载。元代兴修龙王渠，至明代有渠道49条，灌溉面积为104615亩。经清到民国渠道发展到90条，灌溉面积达到15.29万亩。解放后，县委、县人民政府更加重视水利建设。1956年，发动民工兴建第一条大型引庄浪河水入秦王川的自流灌溉工程——东干渠，又陆续修成西坪渠、登丰渠、河桥大渠万亩灌渠，千亩以上的渠道30条。到1990年，发展水地有效面积达24.08万亩，保灌面积达到16.88万亩。全县共建成各项水利工程863项，其中自流渠道62条，小型水库11座，库容488.17万立方米；塘坝12座，容量为50.8万立方米；电力提灌工程160项，装机200台，12748马力；机械提灌1项，装机2台，142马力；机井555眼，水轮泵6处，人畜饮水工程45项，其它小型水利工程11项。水土流失得到初步治理，农电建设得到发展，至1990年，全县架设农村高压线路1286.3公里，低压线路969.28公里，达到乡乡通电。跨流域调水自流灌溉工程——引大入秦工程，50年代组织工程勘测论证，几经周折，数易方案，1973年完成设计，1976年，国家批准动工建设，计划1997年全部完成。这一工程的完成，将使永登县东部的秦王川地区以林茂粮丰的美景取代昔日的干旱荒漠的面貌，这是水利建设的奇迹，开放发展的壮举，先进科技与人的力量结合的成果。它对改变永登县的干旱面貌，促进永登县农林牧副渔业的发展起着决定性作用。正如宋平同志题词：“千秋伟业，造福万代”。

永登县工业发展迅速。解放前，永登县只有两个小型工厂。解放后，国家在永登县先后建立永登水泥厂、连城铝厂、连城电厂、永登粮机厂、西北铁合金厂、和平化工厂、兰铁水泥厂、武威石英矿等大中型工矿企业。永登县从个体手工业基础上逐步发展地方工业，解放时，全县只有铁匠、鞋匠、木匠等手工作坊。1956年开始兴办县办工业，当年工业产值达到179万元。以后陆续兴建印刷厂、面粉厂、食品加工厂、被服厂、氮肥厂、电石厂、水泥厂、煤矿、砖瓦厂、石膏厂、鞋厂、农具配制厂等企业。到1978年，工业产值达到1666.39

万元。1978年后，县办工业、乡镇企业发展迅速，以建筑材料、金属冶炼、农副产品加工为支柱的工业体系已初具规模。电力、机械制造、印刷、塑料、服装等产业配套发展。永登县的水泥、石膏产量居全国之首。1990年，工业总产值达到15295.47万元，相当于1978年的9.2倍。

永登县地处陇右通向西域的要冲。东接金城、西至凉州、南达西宁、北通宁夏。自唐代起为古“丝绸之路”必经之地。汉长城及明长城纵贯县境南北，烽燧古迹分布四方。解放后，兰新铁路贯穿全县南北，此线可经新疆直抵荷兰的鹿特丹港，被称为亚欧大陆桥。国道甘新、省道民门、皋营3条公路纵贯全境。永窑、永天及乡村公路纵横交错。到1990年，全县22个乡镇全部通汽车，形成了以县城为中心的公路交通网络。境内中川飞机场已开辟北京、上海、广州、西安、乌鲁木齐、桂林、成都等20余条航线。邮电设施日益现代化，县城可与各乡镇、全国各地通邮电、通报、通话、通兑。城乡建设发展迅速。自1985年以来，县城以每年建设楼房15～20栋的速度飞速进展，乡镇建设日新月异。

永登县自古商业繁荣，明代始有茶马交易，清代有“钱平番”之称。山陕客商自明清涌至永登，在县城、连城、红城设有会馆，独揽百货、棉布等行业。据不完全统计，解放前夕，永登县城商号店铺就有182家。1950年，全县私营商业1180户。1952年，全社会商品零售额达474万元。1956年，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实行公私合营。1957年，社会商品零售额达1912万元，1978年达4131万元。1978年后，县内商业流通领域改革，实行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多购销渠道流通的商业体制，使市场日益繁荣。永登县白酒的销量平均每年达300～500吨，居全国县份之首。1985年，社会商品零售额达6510万元，1990年达12122万元，是1978年的29倍。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县地方财政收入逐年增加。1952年，全县财政收入仅172.5万元，1978年上升为1242万元，1990年达到3033.6万元。全县税收逐年增长，自1986年起，突破亿元大关，最高税收1988年达13114.8万元，是1950年的1225倍。金融保险业稳步发展。

永登县的文化、教育、卫生、体育蓬勃发展。1949年只有1所初级中学，8所完全小学，135所初级小学，在校学生共8579人。卫生院只有1所。解放后，为适应经济建设的需要，文化、教育、卫生事业长足发展。1990年，全县有师范1所，中学50所，小学501所，在校学生达77514人。县乡卫生医疗机构发展到53个，拥有病床640张，大大改变了缺医少药的状况。县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工人俱乐部、电影院、广播电台、电视差转台等文化设施相继建成。各

43

乡镇有文化站、电影放映队。自行车运动深受永登县群众喜爱，自行车拥有量占全国县份之首，出现了俞延秀等一批国家级自行车运动员。

解放40多年来，勤劳勇敢的永登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顽强奋斗，奋力拼搏，锐意进取，迎来了振兴经济的春天。当然前进的道路上还有许多困难，然而，永登人民决心扬长避短，坚定地沿着改革开放的大道前进，把永登建设得更加文明、富裕。

大　事　记

大 事 记

西 汉

汉武帝元狩二年（前121年），汉王朝派骠骑将军霍去病率万骑，出陇西，渡黄河，北却匈奴，西逐诸羌，河西走廊遂纳入中央王朝的版图，在今永登县境建立令居塞。

武帝元鼎二年（前115年），汉王朝在今永登县境设令居县。

元鼎六年（前111年），汉王朝在河西开设田官，令塞卒戍田，筑令居至酒泉边塞。

昭帝始元六年（前81年），汉王朝置金城郡，领属13县，其中在今永登县境内的有浩亹、令居、枝阳、允街4县。

宣帝元康三年（前63年），汉王朝派光禄大夫义渠安国巡视诸羌，诱杀先零诸豪30余人，纵兵击羌众，激起诸羌反汉。安国以骑都尉率骑3000屯备浩亹，为羌所败，退至令居。

宣帝神爵元年（前61年），汉王朝令赵充国率万骑往讨，击破先零羌，安抚罕羌，使羌人陆续归降。赵充国之子中郎将赵卬领兵至令居，赵充国留步兵万人，在临羌（今青海湟源东南）至浩亹间的2000顷土地上屯田。

神爵二年（前60年），汉王朝设置金城属国，以居归降羌人，治令居。

（新）始建国元年（公元9年），王莽改制，一度改金城郡为西海郡、令居县为罕虏县、允街县为修远县、浩亹县为兴武县。

东 汉

汉光武帝建武九年（33年），东汉王朝设置护羌校尉，治令居县。

建武十一年（35年），诸羌数万人进犯，据浩亹隘。陇西太守马援、扬威将军马成率兵击之，与诸羌战于允吾谷，杀数千人。

建武十二年（36年），汉并金城郡入陇西郡。九月，复置金城郡，领属10县，其中在今永登县境内的仍有令居、枝阳、允街、浩亹4县。

光武帝中元二年（57年）秋，烧当羌首领滇吾、滇岸率步骑大败陇西太守刘盱于允街，杀500余人。十一月，东汉王朝遣中郎将窦固、捕虏将军马武率

45

军4万人往击。

汉明帝永平元年(58年)，窦固、马武率军大破烧当羌于浩亹，斩600余人，羌众出塞。

安帝元初二年(115年)，护羌校尉庞参还治令居。

桓帝延熹四年(161年)，羌勒姐、零吾种围允街，护羌校尉段颎率军营救，斩获数百人。

三　国

魏文帝黄初元年(220年)，魏置凉州，辖金城等郡，金城郡领有允街、浩亹等县。

齐王正始九年(248年)，令居羌人在石头山之西，挡住道路，断绝王使，魏前将军郭淮率军平定。

西　晋

惠帝元康五年(295年)六月，允街等县地震。

晋愍帝建兴四年(316年)，张寔分金城郡的令居、枝阳县地，置永登县，合三县置广武郡，治枝阳。

东晋　十六国

东晋成帝咸和二年(327年)，匈奴贵族所建立的前赵政权的部队在沃干岭战败前凉军后，渡过黄河，攻拔令居。

穆帝永和三年(347年)五月，后赵将军麻秋与石宁派刘宁、王擢略地广武。七月，后赵任命孙伏都为征西将军，与麻秋率骑3万征前凉，渡黄河，战于长最(今永登县境南)，被前凉将军谢艾击败。

哀帝隆和元年(362年)四月，浩亹山崩，水涌出。

太元十五年(390年)，三河王吕光(396年建大凉，史称后凉)任命活动于河西的鲜卑人秃发乌孤为冠军大将军、河西鲜卑大都统、广武县侯。秃发乌孤以广武郡为基地，养民务农，修结邻好。

安帝隆安元年(397年)正月，秃发乌孤自称大都督、大将军、大单于、西平王，建元太初，史称南凉，建都廉川，曜兵广武。后凉派将军窦苟讨伐，后大败于街亭(今永登县境)。

隆安二年(398年)，鲜卑族建立的西秦国主乞伏乾归派遣乞伏益州攻克南凉枝阳、鹯武、允吾3城，俘获万余人而还。

南北朝

北魏太武帝太延五年（439年）九月，北魏兵渡黄河，攻打北凉。北凉军在永登县北部抵御，战败。北魏军至姑臧，北凉王沮渠牧犍降。至此，北魏统一了中国北方。北魏时，废允街县，将令居县和永登县并入广武县，为广武郡治。设置鄯州，辖有浩亹县。

隋

隋文帝开皇初，广武县改邑次县，又改为广武县。

炀帝大业二年（606年），广武县改名为允吾县。

大业五年（609年）五月，隋军经浩亹川（大通河），围攻吐谷浑。吐谷浑仙头王率男女10余万口投降。

大业六年（610年），改允吾县为会宁县。

大业八年（612年）正月，隋炀帝使西突厥可汗之弟阙度设率领老弱万余口，居会宁川（今庄浪河川），自称可汗。

七月，武威鹰扬府司马李轨举兵反隋，自称河西大凉王，建元安乐。阙度设投降李轨，李轨占领庄浪河川。

唐

唐武德三年（620年），改会宁县为广武县。

睿宗景云二年（711年）五月，唐于陇右道分出河西道，今永登县属河西道所辖。

肃宗乾元二年（759年），广武县改金城县。

代宗广德元年（763年）七月，吐蕃乘“安史之乱”攻占陇右、河西，今永登县亦被其占领。

穆宗长庆元年（821年）冬，广武县无雪。地震。

五代

后梁太祖开平元年（907年）四月，朱全忠代唐称帝，建元开平，史称后梁。后梁时期，吐蕃折逋氏散居今永登县一带。

后汉隐帝乾祐二年（949年），吐蕃六谷部左厢首领折逋嘉施统治今永登县境。

北宋

宋太祖乾德元年（963年）六月，广武县蝗灾。

仁宗宝元元年（1038年）十月，元昊称帝，国号夏，立12监军司，在今永登县境内设卓罗和南军司，驻卓罗城（今永登县南）。

徽宗政和五年（1115年）正月，宦官童贯令熙河经略使刘法领兵15万出湟州，秦凤经略使刘仲武领兵5万出会州，两路夹击西夏的卓罗和南监军司。刘法直抵古骨龙（今连城镇境内），西夏右厢军数万迎战，被刘法击败，死3000余人，刘法筑震武城。刘仲武率兵到清水河（今庄浪河川境内），受到西夏兵阻，于是筑城留兵屯守。

政和六年（1116年）七月，宋王朝改震武城为震武军。

政和八年（1118年）二月，西夏崇宗李乾顺派兵从青海攻宋境，围震武军，刘法率兵来援，得以解围。

六月，李乾顺于乩六岭夏、宋分界处，修筑割牛城（今永登县西），屯重兵防守，童贯命廓州防御何灌领兵前来，将城攻破，改名为统安城。

徽宗宣和七年（1125年）五月，陕宪郭傅师巡视震武军，在今连城水磨沟荨麻湾石壁题诗一首。

南宋

宋理宗宝庆二年（1226年）七月，蒙古大将苏布特领兵攻西凉府，占领今永登县。

忽必烈至元元年（1264年），蒙古汗国在今永登县设置庄浪县，并修筑庄浪城。

元

元代庄浪县，属甘肃行省永昌路。

明

明太祖洪武元年（1368年）闰七月，明军攻大都，元顺帝北逃出塞，安定王平章政事脱欢流落河西。三年春，归降明朝，封为土司，世袭今永登连城。

洪武五年（1372年）正月，明命征西将军冯胜，平定河西，部将傅友德率部先行，庄浪县降。

十一月，明改庄浪县为庄浪卫，陕西行都指挥使司驻庄浪卫。

洪武十年（1377年），改县城东街蒙太监宅为文庙。

洪武十一年（1378年），脱欢妻马氏计杀达官戳只（俗称王莽），明政府为马氏在连城建宅第筑楼七间。

是年，冯胜展筑庄浪县城，即城北“新城湾子”，后集金铸钟一口，并在城西北建钟楼。

洪武十三年（1380年）十一月，庄浪卫地震。

是年，苦水堡建成。

洪武二十六年（1393年），陕西行都指挥使司由庄浪卫迁甘州。

洪武二十九年（1396年）十月，明政府于各省提刑按察使司下设按察分司，职掌分道巡察。庄浪卫属西宁道。

惠帝建文元年（1399年），改庄浪卫为庄浪守御千户所。

建文四年（1402年）十月，明复改庄浪守御千户所为庄浪卫，下辖八堡、五营、寨七、墩五十七，属陕西行都司。

成祖永乐十六年（1418年），开始修建卫城海德寺。

永乐二十一年（1423年），明政府赐连城土司三世失伽鲁姓，改名鲁贤。从此，鲁氏家族统治连城达500余年，至民国“改土归流”。

英宗正统元年（1436年）十月，鞑靼阿台朵儿只伯率众入侵庄浪，后驻扎红城子。

正统五年（1440年）十月，庄浪卫地震，坏城堡官民庐舍，压死男女200余人、牲畜800多头。

十一月，苦水湾地震有声，墙壁多倾倒，空中有声如雷。

正统六年（1441年），扩建大通寺（妙因寺），次年竣工。

代宗景泰元年（1450年），探花黄谏撰《敕赐大通寺碑记》。

英宗天顺五年（1461年）六月十三日，鞑靼孛来部数万人驻扎庄浪，攻略凉州诸卫。明总兵仇廉率部自兰州渡黄河，合庄浪兵与孛来部作战，仇廉败还。

宪宗成化元年（1465年），连城四世土司鲁鉴捐俸资，重修正统元年建立的庄浪卫儒学。

成化二十一年（1485年），鞑靼达延汗（小王子）进袭庄浪。

孝宗弘治七年（1494年）四月，庄浪卫地震。

弘治八年（1495年），红城感恩寺（大佛寺）修成。

弘治十三年（1500年）十二月，庄浪卫地震。

武宗正德五年（1510年），鞑靼进犯庄浪，连城六世土司鲁经追败于石棚沟，斩获甚众。

正德七年（1512年），鞑靼部复犯庄浪，鲁经追击于通远沟，斩获甚众。

正德九年（1514年），庄浪卫地震。

正德十年（1515年），岔口驿藏民劫贡物，鲁经率兵追击于沙金沟，夺还贡物。

十月，藏民头目捏都儿劫贡马，鲁经率兵追至火石沟，斩15人，夺回贡马。

是年，总督甘肃军务彭泽上《边务疏》，认为“将原先城堡墩台趁时修筑，量拨官军按伏防守，……非惟庄浪可保无虞，而靖虏、兰州、中卫等处皆不被害矣”。

正德十六年（1521年），鞑靼小王子进犯庄浪，被指挥刘爵御击退。

世宗嘉靖十五年（1536年）四月，鞑靼部10余万众进攻庄浪等地。

嘉靖二十四年（1545年），庄浪卫灾，免本年租赋。

嘉靖三十八年(1559年)，河套蒙古俺答携子宾兔、丙兔等数万人进攻青海，然后退走，留宾兔据松山。

嘉靖四十二年（1563年）四月，庄浪卫陨霜杀禾，六月，复霜，年大饥。

嘉靖四十五年（1566年），甘肃巡抚石茂华上《议设庄浪兵备道疏》，建议在庄浪设兵备副使一员。

穆宗隆庆五年（1571年）三月，明封俺答为顺义王，宾兔为指挥同知，驻牧于大松山。

隆庆六年（1572年），明三边总督王崇古编成《庄浪漫记》八卷（已佚）。

神宗万历三年(1575年)四月，宾兔求通互市，明政府于甘州立一大市，庄浪立一小市。

万历二十五年（1597年）八月，庄浪卫地震。

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王之采编《庄浪汇记》共八卷。

思宗崇祯六年（1632年），红城文庙文昌殿建成。

崇祯十七年（1644年）元月，李自成遣将贺锦率农民军渡黄河西进，庄浪卫降。连城土司九世鲁允昌扼守西大通，败退连城。起义军攻克连城，杀鲁允昌，俘其子鲁宏。

清

清世祖顺治二年（1645年）六月，英亲王阿济格招抚河西，鲁允昌妻上书降清，清政府任鲁允昌侄鲁安代行土司职务。明庄浪卫红山堡世袭指挥佥事鲁典、古城百户鲁大诰、大营湾指挥使鲁之鼎、红砂川正千户鲁大诚、马军堡副千户鲁三奇、大通峡指挥同知鲁培祚、西坪正百户杨茂才及指挥同知杨国栋、指

挥佥事海洪舟等土司降清。

顺治四年（1647年），庄浪卫飞蝗遍野，食苗稼几尽。

顺治十一年（1654年）五月，庄浪卫果树再次开花。

顺治十六年（1659年），找回鲁宏，清政府任命其为世袭指挥使，即连城土司十世。

圣祖康熙二年（1663年），改庄浪卫为庄浪千户所。设巩昌分府监屯同知，管理藏民。

康熙十二年（1673年）一月，庄浪千户所树木结冰3寸许。

庄浪所境内见彗星出于西方，长约1丈，历时1个月。

康熙三十八年（1699年），连城土司十一世鲁帝心捐银在大通河修浮桥一座。

康熙四十一年（1702年），庄浪千户所大雨雹，伤禾。

康熙四十八年（1709年）冬，庄浪所阿坝山等处地震，压伤人畜。

康熙四十九年（1710年）正月，庄浪所地震。

世宗雍正元年（1723年）十月，青海罗布藏丹津反清，庄浪藏族写尔素响应，清政府任川陕总督年羹尧为抚远大将军往征。藏兵攻打县城，凉庄道蒋泂严兵防守。

十一月，年羹尧调兵4000，由凉州总兵杨尽信率领，前往庄浪围攻藏兵，获胜。连城十二世土司鲁华龄随征，进攻棋子山，围铁包城，破之，杀伤数百人，生擒60余人，旋剿阿落等族，降其众。

雍正二年（1724年）春，写尔素等6部分踞庄浪千户所西之桌子、棋子、喇布藏3山，中有天王沟、石堡城等险要之地。年羹尧命奋威将军岳钟琪前往镇压，将石堡城攻破，杀3000多人，又分路搜剿，擒2000余人，降者给予牛、籽种，令其耕牧。

四月，鲁华龄随岳钟琪继续征剿庄浪东西两山，杀伤其众。

五月，庄浪藏民事平，清政府以写尔素8族世隶鲁氏为民，并裁庄浪千户所，设平番县，隶凉州府。又改巩昌分府监屯同知为庄浪监屯厅。

雍正三年（1725年），改卫学为县学。

雍正六年（1728年），平番县雨雹、虫害、旱，禾苗尽伤，灾甚。

雍正八年（1730年），平番县旱，歉收，民饥。

高宗乾隆二年（1737年），清政府派正白旗副都统色尔古楞率八旗骁骑1000人，步兵400人驻守平番。次年，在县城南5里修建满城。

乾隆三年（1738年），平番县蝗灾，民饥。

乾隆八年（1743年），平番县旱，歉收。

乾隆十一年（1746年），平番县咸水河新渠竣工。

乾隆十三年（1748年），据统计平番县有177保，1702甲，14018户，61690人；水地1166顷99亩余，旱田15298段，下籽种合仓斗10000余石；征赋粮8507石2斗1升余，草85072束。有当铺31家，水磨586盘，茶商99名，茶引5786道，共计征收茶57564封。

是年，庄浪监屯厅梅士仁捐粮2000石，建成哈家嘴社仓。

乾隆十四年（1749年），广东雷琼道武威张珥美编成《五凉考治六德集》五卷，第五卷为《平番县志》。

乾隆十七年（1752年），平番县藏民地区实行头目、间长制。

乾隆十八年（1753年），改巩昌分府为庄浪茶马同知，管理熟番34族，兼司茶马贸易。

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七月，红城山陕会馆建成。

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平番县肇兴书院建立。

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清政府裁满城副都统，改设城守尉。

乾隆四十五年（1780年），平番县水灾，冲没田亩，无收，民饥。

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被乾隆皇帝称之为“从来未有之奇贪异事”的甘肃捏灾冒赈分肥案被发现，正法地方官员56名，免死发遣46人。其中署平番县知县周兆熊挪用监银10600两，侵占赈银11400两，被处斩。前平番县知县何汝楠（已调江苏）侵占冒赈银500余两，捐监盈余银15000余两，也被处斩。

仁宗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连城十五世土司鲁纪勋扩建鲁土司衙门。

宣宗道光二十年（1840年），平番县令吴龙光主持修建武胜驿永济桥。咸丰十年（1860年），河水冲毁，后由当地人重建。

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三月二十八日，陕甘总督林则徐派员清查“驻牧大通河脑之雍希叶布番族”反抗事。三十日，林则徐到平番县会见新任伊犁将军萨迎阿。

文宗咸丰元年（1815年）五月，据统计平番县辖藏民36部落、万余丁、番寺14所，洛洛城13堡，藏民8族，2300余丁。

咸丰三年（1853年）二月，庄浪茶马同知裕文写成《庄浪属署题名碑记》。

咸丰六年（1856年），红城居民周纪章聚众百余人作乱，夜走咸水河，次晨至秦王川，抢掠芦井水当铺，又至方家坡。红城营守备赵秉鉴率兵追至，杀周纪章，数日乱平。

咸丰七年（1857年），连城十七世土司鲁如皋为兰州修钱局捐木材数万根。

穆宗同治元年（1862年），陕甘总督沈兆霖由西宁回兰州。七月七日，行至县城西小沙沟，遇山洪暴发，被淹死。

同治二年（1863年），满城南北堡建成。

同治三年（1864年）四月，县境回民起兵反清，主要是南关、武胜驿、大川、小沙沟、甘泉台一带回民。

同治四年（1865年）正月，河州回民军陷武胜驿，六月进攻南大同，包围红城、苦水堡。地方团练据守。

同治五年（1866年）四月，回民军攻青寺堡，周锋先率红城团练500人迎战于蒿滩，周锋先及4名团练战死。

是年，全县大饥大疫。

同治六年（1867年）六月，陕甘总督穆图善调长庚、正福率黑龙江马队数百，分驻五道岘、山字墩；德魁率吉林马队数百，驻华家井，抵御回民军。

六月，平番县连旱3年，大饥，人相食，至是月瘟疫流行，平番县城死者十之八九。

八月，县人保鉴《春晖草堂诗集》刊行。

十月，平番暴风，拔树倒屋，入夜大雪，至天明深数尺。

同治八年（1869年）正月，河州回民马占鳌率数千人至西大通，攻丰乐堡（今牛站），村民何得彪率团勇据守。三月二十日破堡，居民被杀者甚众。

同治十二年（1873年），陕甘总督左宗棠在县烂泥湾修筑石路，在县境内大道旁植树7.8万株。

同治十三年（1874年），全县雨雹，不伤禾。

德宗光绪八年（1882年），县大雨雹，如鸡卵，伤人畜。

光绪十二年（1886年）五月，大雨雪，洪水暴发，灾情甚重。

光绪十四年（1888年）十二月，地震，无大毁坏。

光绪十九年（1893年），俄国地质学家弗·阿·奥布鲁切夫到县考察。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五月，县东北乡回民起义，瓦窑阿訇率回民数百人进城，将平番回民尽数携带西去。

是年，县保甲局改名为民团。旋于光绪二十六年撤销。

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县回民300多人，在青海回民冶元国主持下迁居民和。

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农业大丰收。洪水进入县城西关，损失严重。

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龙岗书院改为龙岗高等小学堂。

是年，统捐征收局平番百货分局成立。

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设平番县巡警总局。

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三月，陕甘总督升允令王树中等察勘引水入秦王川，后因工程浩大而作罢。

宣统元年（1909年）春夏，县大旱，麦无收，民大饥。

是年，全县人口10314户，51457人，庄浪满营149户，721人。

宣统二年（1910年），县禁种罂粟。

中华民国

民国2年（1913年）2月，改河西道为甘凉道，平番县归甘凉道。

民国3年（1914年）6月，裁庄浪茶马同知，设庄浪茶马理番委员，由县知事兼任。民国33年（1944年）5月撤销，成立县政府理番科。

民国4年（1915年）3月，裁撤庄浪满营城守尉，资遣庄浪驻防旗营。

民国5年（1916年），红城镇中心小学成立。

是年，平番皮毛总局成立。

民国7年（1918年）3月，县商会成立。

4月，马廷勷任凉州镇总兵（次年2月，改任凉州镇守使），所辖西军，开始统治平番县。

民国8年（1919年），甘肃省长兼督军张广建命令居住在满城的1800名满族人迁到坪城满洲营，开荒种地。

民国9年（1920年）12月16日18时35～47分，固原地区发生8.5级剧烈地震，波及平番县，地震约6、7分钟，震摇甚烈，城乡各处倒塌房屋甚多，尤以哈家嘴为甚。

是年，县知事胡执中重修被洪水冲毁的武胜驿永济桥，并改名为广济桥。

民国10年（1921年），甘肃省重开烟禁，从此平番罂粟遍地。

民国12年（1923年），丰黎义仓建成。

民国13年（1924年），甘肃省禁烟局长王廷翰拟定章程，按地征收烟亩罚款。平番县广种罂粟，烟民增多。

民国14年（1925年），县劝学所改为县教育局。

民国16年（1927年）2月，平番县大通区卯家沙沟北边大山崩裂南移，与南山合而为一，涧泉被塞，积水成潭。后因山洪暴发，冲开缺口，恢复原状。

4月23日，古浪一带发生7.7级地震，波及平番县，震动数次，初甚猛烈，

后逐渐微细。平番城墙垛口裂坏172处，城乡居民房屋、土窑倒塌2396间，压死居民48人，牲畜1018头。

是年，国民党在永登县开始建立组织，成立国民党员登记处。

民国17年（1928年）5月，改平番县为永登县，直隶于省。

5月，国民军进攻驻永登县西军马廷勷部，西军团长马绍武率2000余人突围，国民军占领县城，8月，马廷勷率1万多人到达武胜驿，占青龙山，围攻永登县城，国民军固守，县城未被攻克。9月，国民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孙连仲率兵增援，战败马廷勷部，将其驱逐。

是年，全县大旱。春不能下种，夏又亢旱，寸草不生。饥民啼号，藏区流行瘟疫。

是年，县城及各乡镇成立保卫团，设正副团总各1人，队长4人，团丁300余人，系向各民户选派壮丁充当。19年撤销。

是年，烟酒局永登分局成立。

民国18年（1929年），全县人口18382户，141798人。

继上年大旱，灾情十分严重。春夏，野菜、草根、树皮等食之殆尽，人相食，死者无数，积尸梗道。

是年，国民党永登县党员代表大会召开，选举王明、李存仁、马凤图为执行委员。

民国19年（1930年），永登县阴雨连绵，复降冰雹，平地积水数尺，山洪暴发，冲没田地及房屋。

民国20年（1931年）12月，吴佩孚被杨虎城十七路军十七师师长孙蔚如所迫，逃至永登县青寺村，住宿8天后，回北京。

民国21年（1932年），“改土归流”，国民政府授予十九世土司鲁承基少将军衔，任甘肃省政府参赞、连城保卫团司令等职。

是年，正式推行保甲制，民国25年全县普遍实行。

是年，入春大旱，夏冰雹、黑霜、风灾、虫害相继。

是年，在县城东街成立平民学校，招收学生为失学儿童与成人，每日授课两、三小时。

民国23年（1934年）3月，国民党甘肃省党务整理委员会在永登县设立党务整理员办事处。

6月5日，马步青部派刺客在哈家嘴刺死民勤县长牛载坤。

民国24年（1935年）5月8日和21日，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邵元冲来永登县。

5月21日，盗窃敦煌壁画的英国人巴慎思，押往省城，在永登县境逃脱。

8月，兰州至享堂段公路开工，皋兰、永登两县派民工筑路。

是年，西北盐务收税总局成立，下辖陇中分局在永登境内设有哈家嘴盐务所和刘家湾盐务所。

民国25年(1936年)5月，甘肃省政府将全省划为7个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永登县属第一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驻临洮，1938年迁岷县）区。

7月，全县春旱。又先后两次冰雹，大如鸡卵，庄稼损失甚重，罂粟花、小麦、秋禾打落殆尽，夏秋无收。

8月，马步青在永登县创办民众学校，次年改名为青云小学。

10月，甘新公路兰州至红城子段修成。

12月，“双十二”事变消息传来，县长陈迺疆（湖南人）及各机关外籍的负责人逃跑，由骑兵第五师马步青部接管县政府。

是年，县民众教育馆成立。

民国26年（1937年）4月，红军西路军被俘人员约1200人，送交驻永登县的骑五师马呈祥补充旅，组成步兵第三团（人称红俘三团）。团长王绳祖，团部驻县城下巷子。被俘红军在该团备受虐待。8月，经八路军驻兰办事处交涉，马步青释放三团红俘战士200名东去抗日。9月，由团副杨明庭送第八战区，然后转送延安。12月，三团红俘中的伤病员被马呈祥杀害于东关纪家岔，分3个坑掩埋。

5月，甘新公路督办公署成立，马步青任督办，开始整修甘新公路。三团红俘被派往苦水至县城一线修路和栽树。

6月3日，全县各界举行“六三”禁烟纪念大会，散发传单，反对鸦片种植。

11月，甘肃平市官钱局永登办事处成立。

是年，全县遭冰雹袭击。

是年，全国经济委员会在永登县成立种马育成所。

是年，永登县至乐都县公路修成。

民国27年（1938年）冬，榆中县和皋兰县，无极道徒抗兵抗粮。派道徒到六墩村，拉走地主王乾义粮食，分给附近农民。国民党政府派兵镇压，无极道徒与之在小横路村作战，道徒伤亡甚多，起事失败。

是年，国民党永登县党部成立，书记长为魏绍武。

是年，甘新公路督办公署再建武胜驿广济桥。

民国28年（1939年）1月，中共甘肃工委副书记罗云鹏，在青龙山组织国民党骑五师军需处科长王儒林（化名王东阳）、骑五师手枪团参谋主任王建三、

骑五师电台主任蔡振东等3名地下党员，成立中共河西支部。

是年，“俄国站”在县城西关成立，负责接待苏联援华人员，主任张宗翰。

是年，陆地测量局公布永登县土地面积为11943.9平方公里。

是年，先天旱，后冰雹，洪水严重，全县饥民很多。

民国29年（1940年）1月，红城子到镇羌驿的广平公路由马云章部修成。

6月，甘肃省矿产调查测探队派员测探大通河、吐鲁沟、庄浪河等处金矿，阿虎狼沟等处铁矿。

7月，永登县大旱，报请减免田赋。

12月，甘肃省抗敌后援会陇中巡回宣传队到永登县宣传抗日。

是年，永登县有16个乡镇、146保、1563甲、19973户、124238人。

民国30年（1941年）1月，邓子云创办的永登抗日军人家属合营工厂开工生产，民国36年（1947年）关闭。

5月，国民党西北宣慰团蒋经国等一行到永登。

7月，邓宝珊部新十一旅连长高栋臣（共产党员）在永登县秦王川一带建立游击队，反抗国民党统治，发展近百人。后遭国民党四十八师一个连包围，在中川激战后，高栋臣被俘。

9月，监察院长于右任来永登县。

是年，卫生署甘新公路永登卫生站成立。

民国31年（1942年）春，县五里墩苗圃创建，占地84亩，工友3人。

5月1日，永登县日全蚀，大地黑暗，星光满天，冷气袭人。

6月，永登县大旱。

8月，三民主义青年团永登分团部成立。次年10月，召开第一届代表大会。

10月，县长梁大奇创办的县立初级中学开课。

民国32年（1943年）2月1日，甘肃省永登县农业推广所成立。

3月，登丰渠开工修建，民国35年完工，灌溉面积2600亩。

7月24日，罗家伦率西北建设考察团来永登县，他说：“最了不起的是永登，最有希望的也是永登”。

11月，成立县自卫大队，辖两个中队和一个骑兵分队，一驻红城镇，一驻连城镇，骑兵分队驻天祝乡。每中队计4个分队，分驻各乡镇。共有自卫兵204名，步枪、手枪180支。经费由各乡镇自行筹措。

12月，中国童子军永登县理事会成立。

是年，马呈祥、李纲、高贻式联名邀请各地武术家在永登县举办武术会演。

民国33年（1944年）11月，蒋介石号召“十万知识青年从军”。永登县学

生登记从军者，送往汉中集训。

是年，天旱，虫灾，大伤禾苗，无收。

是年，永登县公民代表状告国民党永登县党部书记长魏绍武进行勒索、贪污。

民国34年（1945年）1月28日，资源委员会地质调查所西北分所发现永登、皋兰等县境内有菱铁、石墨、赤铁、锰、硫等矿藏。

7月，甘肃省卫生处派人接收永登县公路段卫生站，建立永登县卫生院。

11月26日，永登县中学师生示威，痛打贪污县长赵文清。

是年，三民主义青年团第二届代表大会召开。

民国35年（1946年）4月25日，永登县第一次国民党代表大会召开，成立国民党永登县执行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宋昶漯为书记长，张华堂为监察委员会常委。

是年，推行“以马代丁”。

民国36年（1947年）5月，永丰渠完工。该工程民国29年勘测，31年10月开工。

是年，秦川富商李宝卿在五道岘设厂，生产人字呢、栽绒毯等。因财力不足而停办。

是年，全县大旱。

民国37年（1948年）1月，国民党永登县党部与三青团永登县分部合并办公，县党部书记长为宋昶漯，副书记长为苗世封（未到职）。

3月15日，国民党甘肃省选举事务所公布国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永登县为王学泰。

是年，成立西北军政长官公署永登保防情报所。

11月，永登县政府在城关区办理户卡。

是年，永登——窑街公路和永登——松山公路修成。

是年，甘新公路督办公署再建庄浪河武胜驿桥。

民国38年（1949年）4月3日，永登县旅兰学生100多人在兰州中学举行会议，斗争永登县县长王尚仁。

7月7日中午雨雹。县城一带冰雹过后，下大雨约一小时，山洪暴发，水势汹涌，东关汽车站以西房屋均被冲倒。

8月27日，永登县警察局长薛镇中决定起义。3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同意永登县警察局起义。

9月1日，坪城永登县军牧场在牧务科长赵瑄率领下宣布起义，中国人民解

放军第一野战军后勤部派李贵初接管。中国人民解放军三军九师先遣部队渡过黄河，9月3日进入永登县境内，永登县解放。8日，永登县人民政府成立。10日，中共永登县委成立，高百祥为书记兼县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

10月2日，永登县人民政府通告，所有国民党员、三青团员、特务分子必须前来县公安局报到。

10月25日，公安局勒令城关6家妓院16名妓女停业。

11月22日，县委、县人民政府通令各区成立自卫队，下达脱产自卫队员名额96人，队长、副队长由各区正副区长兼任。

11月，永登县人民政府通令，严禁种植罂粟及贩卖大烟。

12月8日至12日，永登县人民代表会议第一届首次会议召开，高百祥被选为大会常驻委员会主任委员。

1950年

3月24日，中国人民银行永登县支行正式成立。

3月，苦水、红城、枝阳、秦川等地部分农民抢种罂粟。永登县委即令各区乡禁种、铲除，引起不满和骚动。至4月，铲除全部罂粟，对少数顽固分子给予劳役处分。

4月8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政治部联络部派驻连城伐木队的50余人，携带步枪12支、短枪2支，在吐鲁沟叛变，杀害领队的大队长边重光等2人。永登县武装大队派一个班配合连城区武装前往平叛，至16日，有32人向连城区公所投诚，其余20多人逃向天祝一带。

5月13日，省人民政府批准，天祝从永登县划出，成立天祝藏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县级），区址设在南冲寺。

8月25日，永登全县开始户口清查登记，核实共有人口35195户、226682人。

8月，永登县妇女第一届代表大会召开，正式成立永登县妇女联合会。

1951年

1月19日，城关镇创办民营秦剧团林华社，有演职人员20多人，1952年解散。

3月3日，古山区砂梁墩村大地主赵国珍唆使走卒焚烧麦垛，诬陷贫农房永成，4月依法判处赵死刑。

3月14日，红城区瑞芝乡八卦村对恶霸康鸣谦进行大会说理斗争，红帮头子景文焕、张正元、王守忠聚众捆绑诉苦群众，抢走康鸣谦，抢去干部及民兵的枪3支，打伤民兵3人。19日，人民法院依法将康、景、张、王执行枪决。对王守孝、张学儒等5名从犯处以徒刑。

3月25日，苦水区、古山区无极道徒40多人秘密集会，前往皋兰县参加高山暴乱，被解放军镇压。

4月24日，在减租反霸工作中，全县27个乡清算交出银子8675两，银元11619块，粮食781227石，大烟5852两，其他实物折粮9353.85石，金镯子3个，金戒指8个，人民币（旧币）125633600元；清理地主富农债务2601.45石；退押662.27石；地主恶霸交出机枪1挺、步枪25支、短枪13支、步枪子弹3154发、短枪子弹144发，还有手榴弹、刺刀等。

5月16日，连城十九世土司鲁承基被永登县人民法庭判处死刑。

7月24日，第三区石嘴乡满正江组成全县第一个农业互助组。

10月，全县除连城区第六乡（藏族区）外的14个区、63个乡全面展开土地改革，次年6月，全县土地改革完成，34205户得到土地财产。

是年，永登县人民文化教育馆成立。

是年，永登县工商联合会成立。

是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工程部队改建武胜驿桥为钢筋混凝土悬臂梁式桥。

1952年

9月4日，1月开始的全县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结束，共有425人参加，发现249人有程度不同的贪污问题。

11月15日，红城区破获以刘万青为首的“反共救国军”，涉及案犯30多人。

是年底，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1443万元，比1949年增长56.5%，其中工业产值比1949年增长1倍，农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56%。

1953年

1月3日，大同区石嘴乡保家湾村试办成功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4月20日，土改复查工作结束。经复查核定，全县划定地主1473户，半地主及富农690户，中农、贫农、雇农和其他成份42221户。

4月25日，永登全县逮捕反动会道门道首17人。5月10日，永登全县共查出一贯道道徒13534人，道首576人。

6月，东山、古山、连城、红城、苦水等区32个乡遭受旱、虫、雹灾害，受灾面积达262000亩，减产827000斤，其中全灾的达14个乡。

9月13日至19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永登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

10月1日，兰新铁路永登段正式通车，举行剪彩仪式。

1954年

3月31日，1953年7月1日开始的全国第一次人口普查永登县工作结束，据统计全县共有47902户，264787人。

7月31日上午8时半，发生3次地震，历时约半小时。倒塌房屋19处、棚4间、窑3孔，吓死妇女1人。县城内文化馆、贸易公司等单位房屋均有倾斜。

8月，永登县妇幼保健站成立。

10月31日至11月3日，中国共产党永登县第一届代表大会举行。

11月4日，在红城区破获“道德仁义救国军”一案，被公安机关镇压。

是年，永登县人民卫生院正式成立。

1955年

9月26日到29日，永登县工会第一届代表大会召开。

9月31日，张守身、邓子云、周文浚编成《永登人民县志》十二卷。

10月19日，永登县划归定西专区管辖。

11月，永(登)窑(街)公路跨庄浪河（邢家湾）建成木架桥，长102米。

1956年

1月31日，永登县私营工商业实行公私合营及合作化，手工业实行合作化。

3月，永登县汽车站成立。

4月19日，原皋兰县四墩乡的华家井村划归永登县。

6月15日下午3时，红城、枝阳两区6个乡降雹雨23分钟，积雹厚处达5寸左右，一般都在1寸以上，受灾面积达18930亩。

7月10日、12日、17日下午，镇武区、枝阳区、连城区、红城区以及直属河西乡共17个乡和县农场共34172亩土地遭受雹灾。

7月23日，永登县行政区域变更，改设为3区、33乡、3镇。

7月30日，通往奖俊岭的公路竣工，长达11公里。

8月20日，岔口驿乡、金强驿乡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

8月，位于红城镇的永登县第二中学成立。

9月1日，《永登报》创刊。至1957年4月18日停刊，共出版33期。

是月，举办全县首次民族民间音乐舞蹈群英会。

10月20日，东山区包括老城、裴家营、海子、干城、农丰、永丰6个乡划归古浪县。

11月6日至12月25日，永登县农村初级社分批转并为高级社。

是年，永登县电影放映队成立。

是年，永登县农业技术推广站成立。

是年，永登县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到196个，入社农户43912户，占总农户的98.7%，基本上实现高级农业合作化。

是年，永登县首次试用硝铵化肥，计5吨。

1957年

1月4日，永登县剧团成立

3月，1956年动工的连丰渠延长工程通水。

4月1日，红城区清河铁渠延长工程开工。

4月，永(登)天(祝)、永（登）窑（街）公路建成通车。

4月底，永登县开始整风运动，9月转入反右派运动，到次年4月，反右派运动结束。永登县划定右派分子115人。1978年后，全部改正。

7月，叶剑英元帅来永登县视察炮兵十五师。

8月23日下午，清水乡大雨，教场沟淹死及重伤牲畜35头，受灾农户达87户。

8月28日，撤销区级，全县共设21个乡、3个镇。

10月1日，西固至永登县中堡110KV高压线路架通，此为县境内第一条输变电工程。11月，开始送电。

10月16日，赛什斯乡、古城乡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

12月10日，永登县水泥厂正式投产。

12月12日，永登县城至古山公路竣工。

是年，永登县幼儿园建成。

是年，永登县卫生防疫站成立。

是年，保家湾高级社社长满正江出席全国农业会议。

是年，推行义务兵役制，征集新兵120人。

1958年

3月7日，秦王川、古山、西槽3个乡划归皋兰县，皋兰县民建、平安两乡划归永登县。12月25日，秦王川、古山、西槽3乡复划归永登县，并将皋兰县的五墩子、上四墩、火家湾、罗家湾、山字墩、赵家铺、窝窝井、上窝井、王家沟等10个生产队也划归永登县，1962年4月又划归皋兰县。

5月，永登县“大跃进”开始，县委提出许多不切合实际的口号，浮夸风盛行，当年生产遭到严重损失，以后两年粮食大幅度减产，非正常死亡达400多人。

5月31日，为大办工业培养人才，永登工业大学开学，1959年春，并入甘肃工业大学。

6月11日，县委发出《关于1958年建厂7000个和产值超过农业一倍半的指示》。

7月10日至13日，坪城、金嘴、民乐、通远、苦水、中堡、七山、清河、清水、高岑、大有、龙泉13个乡镇先后猛降雹雨4次，每次降雹时间约7至8分钟，受灾面积达99290.4亩，冲走1人，打死羊156只、猪3312头，打伤牲畜25匹（头），冲走房屋6间、饲养院2处、土坝6座、干渠2条、土地925亩。

7月12日，城关破获以“红毛千岁”杜生才为首的“万花坛”反革命复辟案。首犯被判刑。

7月22日，城关等10乡镇连下两天暴雨，武胜驿水文站记载庄浪河最大洪水流量为每秒249立方米，城关大街小巷成巨流，长涧沟大坝决堤，冲毁中级坝9个、初级坝17个、桥梁4座、铁路150米，火车停运6天，共死亡25人，家禽家畜614只（头），冲走和淹没庄稼10937亩，房屋1149间，冲毁永登县食品加工厂，冲走永登县煤炭公司60吨煤。

8月初，全县抽调12000名劳动力，1000辆马车，近百名机关干部，为“大炼钢铁”突击建1000座炼铁炉。要求至年底生产出5万吨钢铁。

8月，成立庄浪河治理工程指挥部，开始治河淤地。1971年，庄浪河沿岸受益公社动员近万名劳动力植树、打坝、固堤等治理。止1990年，庄浪河建成

河堤85处，总长33.02公里，护岸林带长60.2公里；河滩淤地73681亩。

9月4日，在河桥召开全县大炼钢铁现场会。从此，采取“斗、批、轰”开道，放“卫星”引路，以“拔白旗”、“插红旗”等形式发动群众，掀起“大炼钢铁”的高潮。全县投入炼钢铁的劳动力达到5万余人。

9月，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大办食堂。

9月，永登县第三中学（河桥）、第四中学（民乐）、第五中学（秦川）成立。

10月，永登县图书馆成立。

12月21日，金嘴水库破土动工。

是月，大同化工厂正式成立。

是月，从8月开始至12月，全县实行人民公社化，共建立12个人民公社。

是月，坪城公社长山河大队荣获“农业社会主义建设先进单位”称号，受到国务院表彰奖励。

1959年

1月，永登县划归兰州市，改名为永登区，1961年12月5日，又恢复为永登县。

2月26日至28日，永登区科学技术工作者代表大会召开，成立永登区科学技术协会。

2月，县城第一座电影院建成。

是月，自1956年4月开始修建的东干渠完工。

4月15日，整社算账运动开始。

4月30日，永登区面粉厂安装就绪，并正式投产，日产面粉3万斤。

5月，永登区委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开展“反右倾”运动，80人定为“严重右倾”，使一些敢于实事求是反映问题的人受到打击。1961年8月，对“右倾”问题全部平反。

5月20日，1957年12月动工改建的八宝公社登丰渠工程完工。渠首延伸3公里至天王沟口，高程提高14米；渠尾至河桥七里龙王沟止，总长29公里。

9月，自6月以来，全区先后发生66次雹、洪灾害，有10个人民公社67个生产大队的237101亩农田遭受雹灾，19500亩农田遭受洪灾。

1960年

1月19日，永登区委制定《关于永登区1960年国民经济8年规划（初稿）》，

提出1961年全区粮食亩产“过黄河”，1965年“跨长江”，1967年实现“千斤区”等不实际的口号。从1958年始，浮夸严重，群众生活日益困难，1961年12月统计，全区因饥饿患浮肿病的有1984人，占总人口的0.93%。

4月1日以来，金嘴公社附近普遍降雪0.3米至1.3米，4月17日，由于天气转暖，积雪融化，洪水倾泻而下，流量每秒8立方米，迳流时间达9小时。

4月27日，八宝、红古城、七山、通远4个公社划出归新设的红古区辖。1963年10月，除红古城、窑街地区外，其余划归永登县。

8月4日，据调查，金嘴水库建设中，一些领导人极左思想严重，先后打骂污辱干部和民工205人，死亡73人，其中非正常死亡31人，均因有病不给饭吃，强迫劳动而致死。

1961年

1月25日至31日，永登区委召开全区党员干部大会，会上揭发出原区委主要领导在执行党的方针政策上的极左错误。

4月8日，永登区人委发出《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通知》。

10月21日，永登区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开始。

1962年

12月，省人民政府重新审定公布，永登县汉明长城、大佛寺、海德寺、杜家坪——黑阴山遗址、大沙沟遗址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永登县人民政府公布前坪子遗址等11处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963年

1月，永登县贯彻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方针，掀起以秦王川为重点的铺砂压田高潮。规定压成每亩砂田，奖励人民币20元，小麦30斤。

2月9日，西槽公社的红湾、牛路槽、西槽、芦井水发生麻疹、百日咳等传染病，死亡儿童40名。到9月统计，全县共发生百日咳1788人，死亡133人；麻疹发病人数达1044人，死亡122人；脊髓灰白质炎8人。共计发病人数达3618人，占全县总人口的1.4%。

1964年

2月1日，永登县档案馆正式成立。

2月5日，秦川破获“中华国”反革命组织，涉及案犯13人，受骗群众200多人。

4月18日，永和、鳌塔、七山、兴隆公社的部分队遭受洪水灾害，共淹没农作物5795亩，冲毁土地96亩，冲走社员1人，冲塌窑洞压伤社员2人。

5月12日，河桥公社边墙岭、独山等地下大雨。夜，大冰沟山洪暴发，淹没边墙大队20多亩庄稼，冲塌10余间房子，冲毁独山大队1小山，压死4人，淹死四渠大队的300多只羊，淹没鳌塔大队100多亩青苗。

7月25日至9月10日，通远、民乐、金嘴、大川、普贯、兴隆、河桥、大有、安仁、临坪、缸子沟等11个公社37个大队166个生产队遭受雹灾、洪灾。

8月31日，第一次人口普查结束，全县共有49223户，261880人，其中非农业人口15212人。

11月，永登县秦剧团撤销，大部分演职人员并入武威地区秦剧团。

12月26日，河桥公社破获以王成义为首的反动会道门“祖师坛”案，查明有道徒65人。

1965年

7月4日，永登县职工首次举行技术比武大会。

是年，全县大旱，粮食作物受灾总面积达686677亩，经济作物8299亩无收成。

是年，省国防工办和中央第五机械工业部领导的和平化工厂在屯沟湾建成。

是年，红城公社率先引进捷克产热特25型轮式拖拉机1台。

1966年

4月，永登县委决定东干渠改建工程动工。

5月24日，永登县委在城关召开1500余人参加的声讨“邓拓黑帮反党反社会主义罪行”大会。

6月5日至7日，永登县第一中学学生贴出大字报5900多张，揭发所谓教师散布的“资产阶级”教育毒素和“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话。

6月14日，永登县委确定把一中、二中、县医院作为“文化大革命”的重点单位，并派驻工作组。

6月19日，永登县一中学生上街游行，高呼“打倒校长李××”等口号。地

委认为这是一次政治事件，责成永登县委干预。

6月20日，县最高气温高达34.4℃。

8月8日下午，柳树、大同公社降冰雹，雹粒最大的直径4厘米，重6.8克，平均重量2.2克，半小时降水量24.1毫米，受灾面积达3900亩。

9月9日至11日，永登县火车站部分职工到县城贴大字报、散发传单，发生100多人和2300多人的两次辩论。

9月19日，北京等地的红卫兵到永登县串联。

9月，永登县6所中学（包括永登水泥厂职中）选出420名学生、8名教师代表集中到县上学习一星期后，赴北京串联。

10月1日，苦水转轮寺农民苗世忠作为甘肃省农民代表赴北京参加国庆观礼。

11月25日，永登县委将全县21个公社改换新名。

11月29日，永登县委根据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档案材料处理规定》和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平反工作的几点意见》，决定对“文化大革命”中揭发出的群众“问题”进行平反。

11月，永登全县掀起大学毛主席著作，大搞“红色海洋”运动，到处挂、写毛主席语录牌及“忠”字、“用”字标牌。

11月，永登全县又有1200名学生和教师赴北京，接受毛主席的第七、八次检阅。此后，全县有600多名“红卫兵”组成80个“长征队”，徒步到延安、北京、遵义、上海、成都、南昌、长沙等地大串联。

1967年

1月5日，永登全县小学教师集中到县城批判永登县委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

1月16日至23日，永登县委召开全县小学教师会，为小学教师集训班中受处分的59名小学校长、教导主任平反。

1月底，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全县掀起“夺权批斗”，各单位、学校纷纷成立战斗队。第一个起来“夺权”的是永登县一中，之后，全县很快掀起揪斗“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高潮。8110部队和永登县人民武装部派出153名指战员，组成毛泽东思想宣传队，介入全县的“文化大革命”。

4月，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成立。

5月，红卫中学（原永登一中）“向东”、“井岗山”、永登县人委机关的“群英”战斗队等“革命左派”组织联合发起成立“红三司永登地区第三司令部”。

6月，永登全县开始揪“叛徒”，1936年流落在永登县的20多名红西路军战士受到错误批判。

8月，永登全县造反派组织形成以“红三司”为主体的“革命大联合”。

10月，永登全县各机关、农村、工厂掀起刮“十二级台风”，给“走资派”戴纸帽子，挂黑牌子，弯腰90度，坐“喷气式”，游街示众。提出“砸烂公检法”，永登全县的治安保卫工作由群众组织取代。有些单位、学校的群众组织呈报永登县委批准拆庙。红城凤凰山寺院、钟鼓楼、地门楼，龙泉的瑞芝山寺院，柳树山岑庙，城关的北灵观等许多古建筑拆毁殆尽。

12月17日，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成立。

同日，连城林场发生所谓“反革命炸桥案”。进驻林场的8110部队“支左”副班长刘学保，砸死林场干部李世白，制造李要“炸桥”的假相。事后，刘被树立为“舍身护桥”的“保卫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英雄战士”，“荣立一等功”。一时，中央、地方报刊大量报道其“英雄事迹”，全国掀起向“英雄”刘学保学习的热潮。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李的家属多次上访，经市县信访、公安部门调查澄清，1985年7月19日，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县城举行宣判大会，依法判处故意杀人犯刘学保无期徒刑。

年底，建修于永登县秦川的兰州飞机场建成通航，74号公路（机场至沙井驿段）建成通车。

1968年

1月22日，中国人民解放军8110部队和永登县人民武装部，实行军事管制公检法机关。

8月4日，红卫、抗大、建新、永进公社遭受特大雹灾，雹如鸡卵，霎时积尺余。

9月，永登县“五七”干校在大同马家坪成立。

10月13日，从“文化大革命”开始至今，全县发行《毛泽东选集》26000多部、毛主席著作单行本、语录本等40多万册，毛主席画像552000多张。

12月20日，永登全县贯彻毛主席关于“贫下中农管理学校”的指示，小学革委会一律由贫下中农代表任主任和副主任，革委会中贫下中农占绝对优势。

是年，永登县组建独立民兵团，有民兵86634人。

是年，在县城十字中心用水泥塑起12.26米高的毛主席像，1973年拆除。

1969年

2月28日，据统计自去年10月以来，永登全县有城镇居民434户1806人落户农村。高初中毕业生1080人到农村“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此外，各公社还安置外地知识青年257人，返乡职工家属131户464人，居民89户389人，遣送原籍交贫下中农监督劳动的15人。

4月1日至21日，张璞作为永登县党代表，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

4月，龙泉至中川公路竣工，全长25.5公里。

9月，永登粮食机械厂建成投产。

是年，开始备战，设立战备办公室，开始挖防空洞，到1981年止。

1970年

2月16日，北京市第一医院部分医务人员迁到城关，成立永登县“六二六”人民医院。1972年迁往天水市社棠镇。

3月25日，永登县划归兰州市领导。

5月，县电石厂成立。

6月，河桥公社乐山坪提灌工程建成通水。

11月13日，连城试验林场下放归永登县领导。

11月30日，县“五七”干校撤销。

是年，淌沟铁路正式通车。永登县汽车队成立。

1971年

3月，河桥大坪水轮泵上水工程动工。

6月27日，古山公社五联大队修建的百眼串井通水。

8月5日，永登全县开始清查“五一六”反革命集团，揪出所谓“五一六”分子28人，1978年平反。

12月15日，《人民日报》发表调查报告《红旗指出清水来》，介绍古山公社党委带领群众大办小型水利的事迹。

是年，连城指南牌大通河桥竣工。桥净跨40米，全长65.71米，宽7米。

1972年

3月，永登县水泥厂在中堡筹建。

4月，永登县“五七”红专学校在马家坪成立。1981年改建为四年制中等师范学校，定名为甘肃省永登师范学校。

7月1日，1970年7月筹建的永登县氮肥厂建成投产。

11月，城关庄浪河双曲拱大桥落成，净跨30米，全长140.72米，宽7米。

是年，东干渠开工改建。这是一条自流灌溉工程，干渠长57.82公里，支渠21条，长250.64公里，年引水量8000万立方米，灌溉面积8.48万亩。

是年，屯沟湾石英矿投产。

1973年

5月，永登县氮肥厂技术员王晾试制高效化学除草剂燕麦畏成功，每亩施75克可除去野燕麦80%左右，颇受群众欢迎。

6月20日，庄浪河川全长53.8公里的10千伏高压输电线路建成。

10月27日，永登县委撤销红岘煤矿，搬迁大有，建立永登县大有煤矿。

10月，永登县水泥厂投产，年计划产400号水泥1.2万吨。

11月15日，海石湾至门源公路永登段完工。

是年，西北铁合金厂在连城淌沟建成。

1974年

7月10日，永登县革命委员会决定，成立永登县电影管理站，恢复永登县文化馆。

是年，树屏公社杏花大队魏家湾生产队9户52人划归西固区管辖。

1975年

6月12日，河桥公社南关大队承包的窑街矿石山突然塌方，死亡24人，伤29人，财产损失7万多元。

7月15日，在全国第三届运动会上，永登籍人俞延秀获女子30公里自行车比赛第一名。

7月18日，省革命委员会同意省民政局《关于解决永登县坪城公社与天祝

藏族自治县松山公社在下满洲营地界纠纷的报告》。

9月14日下午，缸子沟公社柳家沟刮起一股龙卷风，来势凶猛，气味腥臭。经金嘴公社、通远公社的捷岭、柳树公社的山岑、红城公社的凤山、华山、进化至野泉结束。风行60多公里，所经之地，最宽达300多米，最窄100多米，造成严重灾害。金嘴公社5个大队19个生产队受灾。揭走房顶112间，刮倒屋墙45间，冲毁院墙93丈，连根拔起905棵杨树，刮倒54根电杆。

12月12日，在海拔2130米的永登县城青龙山顶，安装DCF—50型电视差转台，覆盖面积为40平方公里。

1976年

5月12日，坪城公社突然风雪交加，8000多亩庄稼被冻坏，小沙沟31头牦牛、85只羊被冻死。

9月2日，永登县委、永登县革命委员会信访办公室成立。

11月15日，引大工程开工典礼在河桥沙沟口举行。1981年缓建，1985年复工。

1977年

1月6日至12日，中共永登县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会议内容为贯彻全国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大揭大批“四人帮”的罪行，检查总结全县农业学大寨、普及大寨县的经验教训，帮助永登县委开门整风。

2月26日，中共永登县委成立路线教育领导小组，组长胡万军，副组长何仲云、杜宏伟。

7月1日至9日，中共永登县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揭发批判“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同时对永登县委一些领导的错误也进行揭发。

9月27日，永登县社队企业管理局成立。

是年，据统计，永登全县有大中型拖拉机261台，手扶拖拉机73台，各种配套犁、耙、播种机1433台，收割机106台，平田整地机械68台，场上作业机械503台，运输机械有架子车37370多辆，农用汽车32辆，马车2480辆，大小拖车1120多辆，农副产品加工机械1588台，农用水泵1690多台，配套机井达1087眼。

1978年

2月26日至3月5日，俞延秀参加全国五届人大一次会议。

6月13日，大同、柳树、龙泉、红城、中堡、城关6个公社的水川和部分山区遭受雹灾。受灾面积达43446亩，绝收面积达13900亩。接着，秦川等12个公社也遭受雹灾。

6月23日，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永登办事处成立。

7月，城关公社南关大队东山喷灌工程开始修建。

8月9日至10日，金嘴、缸子沟、大有、民乐、连城、通远、七山等7个公社、30个大队、156个生产队不同程度地遭受罕见的冰雹袭击。降雹时间持续15至20分钟左右，受灾面积达94843亩，成灾面积为83068亩。

10月15日，县委决定，除政企合一的厂矿企业外，工厂、生产大队、学校、商店及其他事业单位，不再设立革命委员会，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大队长、校长、经理等分工负责制。

11月30日，永登县委决定对“文化大革命”中被打成“走资派”的领导干部平反，恢复名誉，受到牵连的干部一律平反，恢复名誉。

1979年

6月24日至8月27日，坪城公社小沙沟大队同天祝藏族自治县岔口驿公社阳山、红民等大队先后发生4次地界纠纷。

7月25日至31日，永登县大部分地区连续132小时降雨85毫米，出现房屋漏水、倒塌。

俞延秀在全国第四届运动会上获公路20公里女子自行车比赛第一名。

是年，1958年始建，1961年停办的永登县卫生学校恢复。

1980年

1月1日，庄浪河龙泉大桥建成，举行通车典礼。这座4孔拱形桥，长101米，宽9.5米，高5.8米。

1月8日，兰州市委批转市委统战部《关于开放宗教活动点的请示报告》，其中同意永登县城关清真寺、河桥马莲滩清真寺、连城妙因寺为宗教活动点。

7月10日，在连城火电厂专用铁路线上，建成一座跨度31.7米的柔性少墩铁路大桥。

1981年

1月6日至10日，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改为永登县人民政府。

2月，永登县法律顾问处成立。

4月28日，中堡公社中堡大队的干部和社员300多人乱砍滥伐集体成片林木，砍光14亩零星树木3500多棵。

5月，自元月以来，永登全县降水量仅30毫米，最大降水量只有6.8毫米，涝坝干涸、地下水位下降，11个公社的290个生产队人畜缺水。

7月，成立永登县农业区划委员会，设办公室。抽调90余人于次年3月进行区划工作。1983年9月结束。完成39份报告、8幅农业区划图、100余份分析图。

8月21日，永登县苦水玫瑰科学研究所成立。

9月15日，古山、西槽公路改建工程完成。

10月，省人民政府重新公布团庄、大沙沟、杜家坪遗址，汉、明长城烽燧，鲁土司衙门、大佛寺、海德寺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982年

1月4日，连城电厂一期工程第一台10万千瓦机组并网发电。

1月10日，永登县城开始使用自来水。

4月5日，营儿村200多名社员哄抢火车煤炭30多吨。

6月8日至11日，永登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

6月25日，大有煤矿违章指挥，盲目作业，发生一氧化碳中毒，死亡17人。

6月30日，据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永登全县人口有413058人。

7月1日至12日，河桥公社边墙大队部分社员为要环境污染费，解决人畜饮水，安排副业生产，先后5次到连城铝厂闹事。

7月7日晚，412名社员、26名铁路职工及其家属在新屯川火车站哄抢黄豆1.4万斤。

8月，从元月份开始，永登全县总降水量只有156.6毫米，比历年同期平均降水量偏少28%。

是年，开始推广覆盖塑料地膜。

1983年

1月15日，《永登科技报》创刊。

1月26日，永登县委将1983年定为科学技术普及年。

4月16日至5月15日，永登全县公社体制改革全面展开。全县20个公社、1个镇先后改建成21个乡和1个镇，建立乡（镇）党委、乡（镇）政府和乡（镇）经济组织（农工商联合公司或乡经济联合社）。224个大队改为228个行政村，建立村党支部、村民委员会。2068个生产队组成1421个农业合作社。

5月10日至11日，苦水两次遭受严重雹灾。10日降雹时间持续30分钟，雹粒大而密，最大的如鸡蛋，一般的如大枣。11日降雹时间持续15分钟，雹粒如黄豆大。受灾面积达10235亩，损失玫瑰24.6万斤，果类203万斤。

8月1日，中国民主建国会永登县支部委员会成立。

8月5日下午，坪城、古山、秦川突降暴雨，洪水从古山乡的四泉沙沟冲出，高6米，宽500米，冲毁砂地7412亩、庄稼1750亩。

10月29日，县虹鳟鱼养殖实验场建立。从黑龙江引进鱼苗养殖成功。到1990年全县集体、个体办渔场，养殖面积达40亩。

1984年

1月1日，红城乡影剧院落成。

1月5日至12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登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政协永登县委员会正式成立。

6月，永登全县首次开展文物普查，1988年5月结束。共调查登记各类文物点153处，征集各类文物900余件，3次公布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3处。

8月3日，连城吐鲁沟旅游线正式开放。

9月1日，永登县玫瑰研究会成立。

9月19日，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女子20公里计时赛中，省自行车二队永登籍队员张红以31.59′18″的成绩获得冠军。

10月，国家计委批准在下马的永登氮肥厂建设年产10万吨电石的甘肃电石厂，这是省“七五”计划的重点建设项目之一。

11月13日，法国生产香料的最大企业赛诺菲国家集团香料公司经理依·巴特勒米，就合资经营香料加工业，到永登县考察玫瑰种植和加工情况。

11月，全国民兵通信工作经验交流会上，柳树乡民兵通讯连评为民兵通信

先进连队。

1985年

2月，通远乡电视差转台建成使用。至此，全县各乡镇都可以收看电视节目。

3月，世界银行副行长卡劳斯曼诺古率领的世界银行代表团访问和考察永登县。

5月11日，省交通水泥厂正式移交到县上，20日改名为永登县第二水泥厂。

5月23日，青龙山公园筹建领导小组成立，27日破土动工，次年6月18日向游人开放。

7月16日13时许，河桥镇南关村刮起龙卷风，呈喇叭状，由下向上急速旋转，直径约200米，自西向东移去，风后降冰雹。有8个农业社遭灾，吹平200亩农田作物，吹断或连根拔起146棵树，倒塌房屋7间，砸死1人。

8月3日16时，坪城乡白土嘴、长山河、满塘等村遭受雹灾，雹粒最大的1.5斤，持续近半个小时。1670多亩农田遭受毁灭性打击，打伤田间劳动的社员41人，打伤牲畜110头，打伤羊525只（死23只），打死鸡58只，打漏棚圈、房屋60多间，还打死野兔、飞禽。还袭击古山乡的四泉、达家梁、古联等村。

8月9日，永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成立。

8月13日，永登县人民政府公布第二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庙儿坪、把家坪、薛家坪、凤凰山、满城、显教寺、雷坛寺。

8月14日，自7月29日以来，坪城、古山、中堡、金嘴等8个乡（镇）连续遭受冰雹袭击，受灾32个村、135个社，受灾面积达84219亩，成灾面积为62708亩。

9月18日至23日，永登县一中教师孙秋霞参加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会议。

10月23日，永窑公路大沙沟桥竣工，桥长46.72米。

11月9日，连城铝厂保卫科民警开枪打死偷铝锭的农民，死者家族及当地农民2000多人，围攻和起哄，持续8个小时。后经有关部门领导带领民警34人调解，事态平息。

12月5日，永登县中医院大楼建成开诊。

12月9日，永登县玫瑰宾馆开张，这是永登县第一家宾馆。

1986年

1月23日，BHC—83B型汉字电传机在永登县邮电局投入使用。

5月14日，法国赛诺菲国家集团香料部玫瑰加工技术人员柏勤格里洛伊夫到达永登县，进行为期1个月的玫瑰加工技术援助。

5月29日，武装部正式划归地方管理，并进行交接手续。

8月28日，永登县与皋兰县各界代表组成慰问团，去老山前线慰问两县籍指战员。

12月15日，中国民航西安管理局2409次“安24型”B—341号客机在中川机场着陆时偏离跑道失事，死亡6人，受伤35人。

1987年

1月21日，连城镇永和村80余人，因环境污染，拆断西北铁合金厂桥面，推倒围墙120多米，造成停炉停产。

3月5日，永登县第一所农民科技夜校在大同乡跌马沟村小学成立。

7月10日，秦川乡成立全省第一个农村基层社会保障委员会，建立双扶、残疾、五保、优抚安置4个群体性服务中心网络。

10月1日，全省县属最大的由农民集资修建的供销商场在永登县城落成开业。

12月16日，永登县建成6个卫星电视教育中师班，解决师资紧缺、业务培训难的问题。

12月19日，张维国在六届全运会上夺得自行车赛亚军。

1988年

1月6日，中国民主同盟永登县支部成立。

4月9日，永登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文物保护管理的通知》。

8月10日，永登县消费者协会成立。

8月12日，永登县人民政府与中国科学院兰州地质研究所在苦水乡召开苦水玫瑰资源开发成果座谈会。协议规定撤销永登县玫瑰研究所、永登玫瑰开发中心、玫瑰生产联合体，归中国科学院永登玫瑰资源开发中心统一领导。11月10日，成立苦水香料研究所。

9月1日，年产2万吨阳极糊的炭素厂，在苦水乡投产，这是大路村与甘肃

铝业公司联办的大型乡镇企业，预计年产值2800万元。

10月29日，在第一届全国农民运动会上，西槽乡女青年王道秀，在自行车女子25公里个人计时赛中，以40分40秒91的成绩夺魁，获得此会第一枚金牌，并入选为十名最佳运动员之一。

11月4日，成立永登县连海经济开发区新技术推广应用研究所。

11月25日，中央书记处书记芮杏文到引大入秦工程管理局，听取局领导的汇报，视察盘道岭隧道工程。

1989年

1月31日，河桥镇主卜村自筹资金修建大通河钢丝吊桥竣工通行。

4月10日，永登县人民政府规定，每年的4月10日为义务植树日，4月10日至4月16日为植树周。

5月18日，在北京学潮的影响下，永登师范、永登县党校电大班、卫校、永登县职业中学的学生教师600多人到县城游行，后到县委、县政府大门口“请愿”。经县领导说服，各归学校。

7月26日至28日，省委、省人民政府在永登县召开引大工程专题会议，省委书记李子奇、省长贾志杰、副省长路明、省顾委主任黄罗斌、全国政协常委王秉祥以及省政协主席葛士英，财政部司长王连生参加会议。

7月27日，长风电器集团公司洗衣机一厂在永登县城正式建成投产。

8月1日，自7月22日以来，大通河上游频降暴雨，河水不断上涨，7月23日的洪峰高达每秒1550立方米，其流量为50年一遇。由于洪水来势汹涌，连城及河桥两岸河堤决口，农作物淹没，冲毁林地及水利工程设施。

9月11日，全国人大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费孝通来我县视察玫瑰研究所、洗衣机一厂及兰州炭素厂。

9月20日，永登县庆祝国庆四十周年活动筹备领导小组在青龙山公园、城关小学、工人俱乐部举办建国四十周年永登县建设成就展览、永登教育改革展览、永登县城建设欣欣向荣展览。

9月28日，有永登县参加的兰州太平鼓队，赴成都参加“中国舞蓉城之秋”演出活动。

10月22日，永登县城关市场落成交付使用。

12月20日，永登县连城镇永和村12位农民筹资建成连城吊桥。

12月21日，永登县村级干部福利待遇基金会规定，对担任村级干部累计时间在30年以上的要颁发荣誉证书并在离职后按月发给补贴，逝世后召开追悼

会，并给予丧葬补助费等优惠待遇。自1989年7月1日起实行。

1990年

4月18日至19日，水利部副部长侯捷到引大入秦工程工地视察，并进入盘道岭隧洞施工现场参观。

5月9日，国家计委副主任刘中一到盘道岭隧洞施工现场视察。

6月3日至7日，全省少年公路自行车赛在景泰县举行，永登县自行车代表队夺得5枚金牌、1枚银牌、1枚铜牌。

6月22日，由世界银行驻华代表团首席代表阿蒂拉·索麦率世行代表团从河西返兰，途经永登县时，视察引大入秦工程。

7月1日，永登县印刷厂彩色印刷生产线投产。

7月4日至5日，世界银行农村供水与环境卫生项目考察团在美籍华人张孝绛女士的带领下，来永登县进行中国二期供水环境卫生项目的鉴定活动并到苦水乡、红城镇、龙泉寺乡、大同乡参观。

8月30日下午5时40分左右，永登县城附近降冰雹，持续21分钟，积冰厚达3～4厘米。城关等4个乡镇遭受损失。

是月，民乐乡人畜饮水工程竣工。这项工程共投资198万元，工程总长达64公里，解决7个村的2000户、9600头（只）牲畜的饮水。

9月28日，永登县人民政府决定，对农村一胎和二胎纯女户，夫妇一方做绝育手术后实行养老保险制度。

10月1日，永登人民广播电台正式开播。

10月20日，景泰地震，震级6.2级，波及坪城。震后风雪交加，气温降至零下19度。

10月23日，美国、日本、西德、法国和意大利驻华使馆外交官员参观引大入秦工程。

11月1日，永登县城自来水扩建工程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11月5日，据永登县第四次人口普查手工汇总有关数据，1990年7月1日零时，全县总人口为459769人（不包括现役军人及中川机场人口）。

第一篇

建置



第一章　位置及沿革

第一节　位　　置

永登县在甘肃省中部，东经102°36′～103°45′，北纬36°12′～37°07′。东邻甘肃省皋兰县和景泰县，西靠青海省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和甘肃省天祝藏族自治县，南接兰州市的红古区和西固区，北连天祝藏族自治县。从南到北最长距离107公里，从西到东最宽距离101公里。东起秦川乡石门沟村，西至连城镇东河沿村，宽约90公里；南起苦水乡周家庄村，北至武胜驿镇富强堡村和坪城乡三岔村，长92.5公里。现属兰州市所辖。总面积6090平方公里（内有其他占地435.2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1.353%，占全市总面积的46.8%。永登县人民政府驻城关镇。

自县城始，东北至景泰县界33公里（经距，下同），以古山乡五联村为界，自界距景泰县城52公里。东至皋兰县界44公里，以秦川乡石门沟村为界，自界距皋兰县石洞寺35公里。南至西固区界60公里，以苦水乡周家庄村为界，自界距西固区西固城17公里。西南至红古区界48公里，以河桥镇为界，自界距红古区海石湾10公里。西至天祝藏族自治县界46公里，以连城镇明家庄村为界，自界距天祝藏族自治县东坪乡4.2公里。西南至青海省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界55公里，以河桥镇主卜村为界，自界距民和县县城7公里。北至天祝藏族自治县县界27公里，以武胜驿镇富强堡村为界，自界距天祝藏族自治县华藏寺4公里。

公路自永登县城至兰州市中心114公里（实际里程），至武威市167公里。铁路自永登县城至西安市787公里，至乌鲁木齐市1781公里，至北京市（南线）1993公里。

境内祁连山脉及庄浪河、大通河纵贯，北有乌鞘岭横亘，南有黄河襟带，位置十分重要。

第二节　沿　　革

西汉元狩二年（前121年），汉武帝开辟河西，派骠骑大将军霍去病统兵出

陇西，“北却匈奴，西逐诸羌，乃渡河湟，筑令居塞”①。从此永登正式纳入西汉帝国的版图。

《汉书·地理志》：汉昭帝始元六年（前81年），置金城郡，领县13，今永登县地属金城郡的令居、枝阳、允街、浩亹4县。令居，元鼎二年（前115年）建县。清乾隆《甘肃通志》：“令居故城在平番县西北”。经专家论证，令居县治所在今永登县城附近。有人认为当在中堡镇罗城滩附近，也有人认为在今天祝古城或连城境内，还有人认为在今咸水河一带。令居辖区为今永登县北部与天祝一带。枝阳在咸水河下游苦水乡稍南。允街，神爵二年（前60年）置县。《后汉书·明帝纪》李贤注：“允街，县名也。允音铅，街音佳，属金城郡。”《太平寰宇记》中有庄浪河通过允街到枝阳的记载。据传，允街故城在今红城子河西的古城湾。浩亹，因浩亹水得名。《一统志》谓浩亹水“为金城大河，即今西宁之大通河也”。《元和郡县志》谓浩亹故城“在广武县西南一百三十里”。据《中国历史图集》在今河桥驿，辖大通河沿岸及青海省乐都县东部。

西汉末，王莽建立新朝，将令居、允街、浩亹县分别改名为罕虏、修远、兴武县。东汉设令居、枝阳、允街、浩亹4县，归凉州刺史部金城郡辖。东汉末年，曹魏统一中国北方后，仍由金城郡辖，废枝阳县，令居、允街、浩亹3县依旧。

西晋末，凉州刺史张寔复设枝阳县，并在建兴四年（316年）“分金城之令居、枝阳二县，又立永登县，合三县立广武郡②。这是“永登”名称在历史上首次出现，取永远五谷丰登之意。五胡十六国的前凉、前秦、后秦、后凉、南凉、北凉先后占据。南凉秃发乌孤建都于广武。北凉沮渠蒙逊加固允街县城。

南北朝时，拓拔魏在庄浪河川设广武县属广武郡。大通河川的浩亹县归鄯州辖，北周时改归乐都郡辖，不久又废浩亹县。隋开皇初改广武县曰“邑次，寻改为广武，又改为邑次，大业初改为允吾”③，大业六年（610年）又改为会宁县。

唐武德二年（619年），设广武县，乾元二年（759年），又改广武县为金城县，归陇右道兰州辖。安史之乱后，吐蕃占据。北宋初仍为广武县属兰州，为吐蕃唃厮啰统治。景德年间，为西夏占领，属西凉府，在今红城子驻有卓罗和南监军司，进行区域性统治。神宗时，王安石为了抵御西夏，于熙宁五年（1072

① 《后汉书·西羌传》。

② （《晋书·地理志》）。

③ （《隋书·地理志》）。

年），派王韶、王厚等收复这一带。王厚曾在大通河东岸筑城，据传即今河桥驿旧城。政和六年（1116年），“建筑古骨龙城，赐名震武城，未几，改为震武军”。[①] 震武城即今连城古城，震武军辖永登县部分地区。

元至元元年（1264年），设庄浪县，归永昌路管辖。明洪武五年（1372年），将庄浪县改为庄浪卫。“建文中改卫为守御千户所，洪武三十五年十月改所为卫”[②]，均属陕西行都指挥使司辖。明初，元宗室脱欢率部投诚，安置在连城。脱欢之孙失伽以军功升土司都指挥使，赐姓鲁，准世袭。自明初至民国改土归流，鲁氏家族一直统治连城一带。

清代，“康熙二年改卫为所，雍正三年裁所，设平番县，隶凉州府”。[③] 并在河桥驿附近设浩亹分县（后改名为西大通分县）。

民国2年（1913年）归河西道，民国3年改属甘凉道，民国16年废道，归兰山行政区。民国17年改为永登县，由甘肃省政府直辖。民国25年划为第一行政督察区辖。民国30年又划为第六行政督察区辖。

解放后，最初由甘肃省武威专区领导，1955年河西三专区合并，归张掖专区领导，不久划归定西专区。1958年12月，撤销永登县，设兰州市永登区。1961年，恢复永登县，仍属兰州市。1963年，又从兰州市划出，改归武威专区。1970年，复归兰州市至今。见表1。

① （《宋史·地理志》）。

② （《明史·地理志》）

③ （《五凉考治六德集》）。

表1 永登县历代建置沿革表

西汉	前121年～前8年	令居县、枝阳县、允街县、浩亹县	公元前121年西汉始建令居塞，公元前81年置金城郡，属金城郡
新莽	前9年～23年	罕虏县、修远县、兴武县	属西海郡
东汉	25年～220年	令居县、枝阳县、允街县、浩亹县	属凉州刺史部金城郡
三国（魏）	220年～265年	允街县、浩亹县	属雍州金城郡
西晋	265年～316年	令居县、允街县、浩亹县	属凉州金城郡
东晋十六国	317年～420年	令居县、浩亹县、永登县	属凉州广武郡，前凉、前秦、后秦、后凉、南凉、北凉曾先后占领
南北朝	420年～580年	广武县、浩亹县	分属凉州广武郡及鄯州、乐都郡，后废浩亹县
隋	581年～618年	邑次县、广武县、邑次县、允吾县、会宁县	先后属武威郡及广武郡
唐	618年～907年	广武县、金城县	属陇右道兰州，711年改属河西道。763年为吐蕃所据，863年属归义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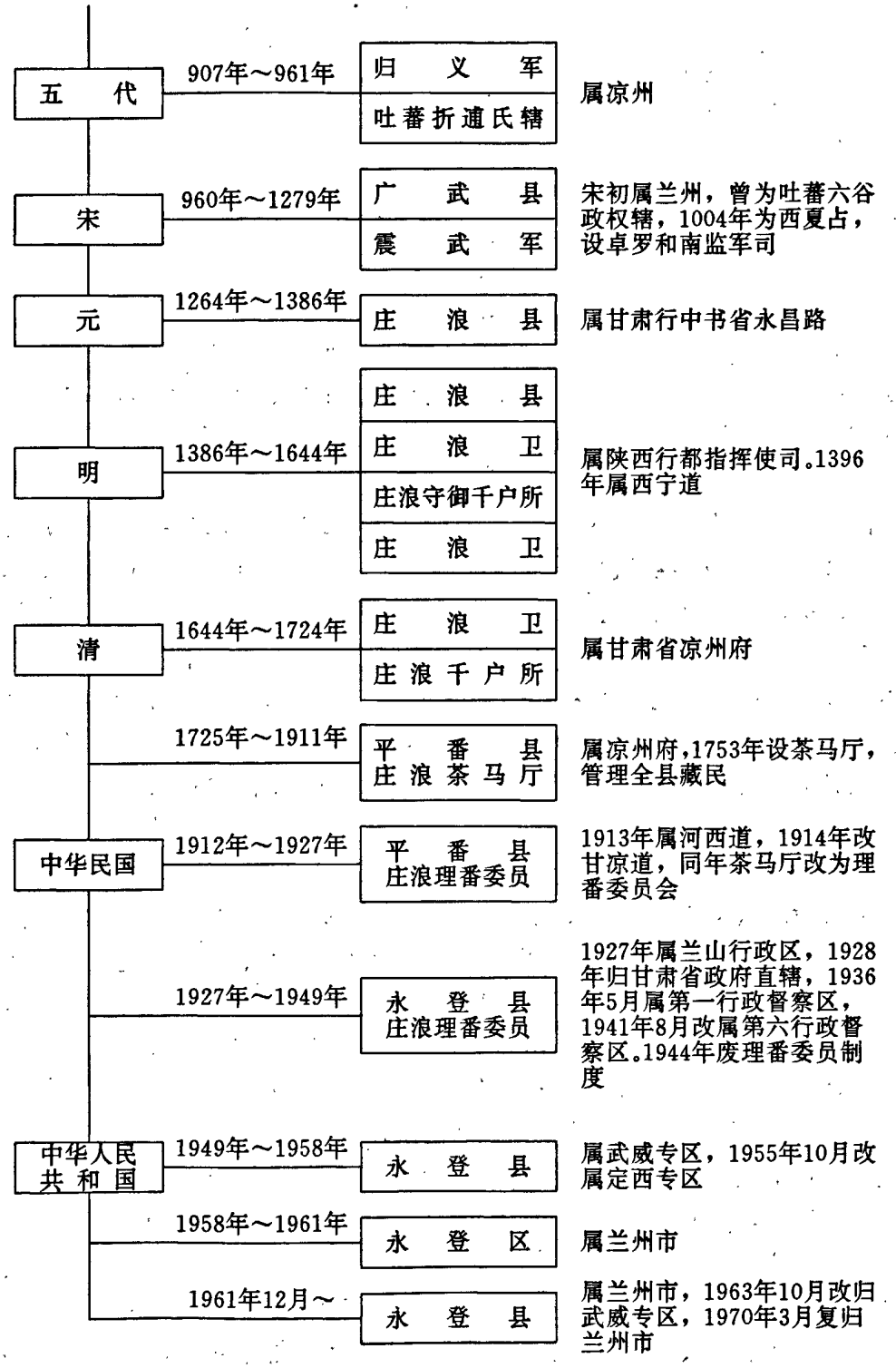
五　代
907年～961年
归　义　军
吐蕃折逋氏辖
属凉州
宋
960年～1279年
广　武　县
震　武　军
宋初属兰州，曾为吐蕃六谷政权辖，1004年为西夏占，设卓罗和南监军司
元
1264年～1386年
庄　浪　县
属甘肃行中书省永昌路
明
1386年～1644年
庄　浪　县
庄　浪　卫
庄浪守御千户所
庄　浪　卫
属陕西行都指挥使司。1396年属西宁道
清
1644年～1724年
庄　浪　卫
庄浪千户所
属甘肃省凉州府
1725年～1911年
平　番　县
庄浪茶马厅
属凉州府，1753年设茶马厅，管理全县藏民
中华民国
1912年～1927年
平　番　县
庄浪理番委员
1913年属河西道，1914年改甘凉道，同年茶马厅改为理番委员会
1927年～1949年
永　登　县
庄浪理番委员
1927年属兰山行政区，1928年归甘肃省政府直辖，1936年5月属第一行政督察区，1941年8月改属第六行政督察区。1944年废理番委员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1958年
永　登　县
属武威专区，1955年10月改属定西专区
1958年～1961年
永　登　区
属兰州市
1961年12月～
永　登　县
属兰州市，1963年10月改归武威专区，1970年3月复归兰州市

第二章 行政区划

第一节 历代行政区划

《太平寰宇记》载，唐广武县设5乡。《庄浪汇纪》载，明万历时庄浪卫有8堡、15营、7塞、57寨。辖区包括庄浪城、平城堡、阿坝营、双井堡、裴家营堡、武胜堡、岔口堡、镇羌堡、通远堡、西大通堡、沙井堡、苦水堡、红城子堡等，有保甲头目445人。清乾隆平番县有62村、170保、1702甲。县境南北最长210公里，东西最宽170公里（见图1）。

民国时期，县辖面积11944平方公里。民国20年（1931年），设9区，即一区（枝阳）、二区（红城）、三区（李佛）、四区（窑街）、五区（镇武）、六区（连城）、七区（天祝）、八区（古山）、九区（东山）。民国23年（1934年）调整区划，枝阳、镇武、东山合并为一区，红城、李佛、古山合并为二区，连城、窑街合并为三区，天祝为四区。民国25年（1936年），设4区、16乡镇、146保、1563甲。民国27年（1938年），改设4乡、5镇，即古山、镇武、东山、天祝乡和枝阳、红城、李佛、连城、窑街镇。下辖88保、986甲。至民国37年（1948年），有9区，即枝阳、红城、李佛、古山、东山、天祝、镇武、连城、窑街区，下辖84保、1102甲。

据解放时《接管报告》称，永登县共有面积36万平方华里。解放后仍设9个区，即枝阳、红城、李佛、古山、东山、镇武、天祝、连城、窑街区，下设74乡、929村。乡名以数字排列，枝阳区有12个乡，红城区有9个乡，李佛区有5个乡，古山区有7个乡，东山区有6个乡，镇武区有7个乡，天祝区有9个乡，连城区有13个乡，窑街区有6个乡。

1950年1月，省人民政府决定，划出永登县所属的天祝区（下辖8个乡），设立天祝自治区（县级），5月正式成立（后改为天祝藏族自治县）。因此，永登县又调整区划，设10个区，下设64乡、489村。各区名以数字代称，各乡以地名称呼。

一区（驻地城关）辖北街乡、东街乡、南街乡、西街乡。

二区（驻地满城）辖满城乡、柳树乡、大同乡、九沟乡、中堡乡、河西乡、旅顺乡。

三区（驻地红城子）辖永宁乡、龙泉乡、青溪乡、石嘴乡、新民乡、进化乡、野泉乡、清河乡、树屏乡。

四区（驻地苦水街）辖苦水街乡、沙湾乡、胡家坝乡、上新沟乡、哈家嘴乡。

五区（驻地五道岘）辖五道岘乡、甘露池乡、古山乡、方家槽乡、赖家坡乡、西槽乡、尖山庙乡。

六区（驻地东山）辖干城乡、打鱼乡、农丰乡、老城乡、裴家营乡、花庄乡。

七区（驻地岔口驿）辖武胜驿乡、岔口驿乡、坪城乡、镇羌驿乡、道顺乡、小川乡、杂堡乡。

八区（驻地连城）辖连城街乡、永和乡、丰乐乡、古城乡、八族乡、大有乡。

九区（驻地窑街）辖窑街乡、红山乡、河桥乡、鳖塔乡、海石乡、红古乡。

十区（驻地牌楼）辖通远乡、润泽乡、民乐乡、安仁乡、峡口乡、普贯乡。

1952年11月，又增设4个区，先后驻地为大同、坪城堡、裴家营、古城。县共辖14区，90乡、792村。

1953年6月，区下属乡调整，增设20个乡，共有110乡（见图2）。

1954年2月，撤销第二区，将其下属8个乡划归原一区和三区，将九区享堂峡外部分划出，成立第十二区（俗称红古城区）。全县仍有14区，110乡。

1955年2月，永登全县区划调整，县设9区、60乡、1镇。区名不再以数字排列，按所在地称呼。

1956年4月，皋兰县四墩乡华家井村划归永登县。8月，撤销部分区和河西直属乡，全县设15直属乡、2镇、3区。

永登县直属乡有中堡乡、柳树乡、高岑乡、清水乡、苦水乡、树屏乡、龙泉乡、清河乡、古山乡、五道岘乡、西槽乡、坪城乡、岔口驿乡、金嘴乡、临坪乡。

红城镇、城关镇。

窑街区辖窑街镇、河桥乡、七山乡、红古城乡、润泽乡、通远乡、鳖塔乡。

连城区辖连城乡、民乐乡、大有乡、牛站乡、古城乡、赛什斯乡。

东山区辖老城乡、裴家营乡、海子乡、干城乡、农丰乡、永丰乡。

1956年8月，岔口驿乡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10月，东山区划归古浪县。至此，县辖2区、2镇、14乡。

1957年，赛什斯乡、古城乡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8月，县辖3镇、20乡。

即城关、红城、窑街镇和柳树、高岑、清水、龙泉、清河、苦水、树屏、坪城、西槽、五道岘、古山、金嘴、大有、民乐、临坪、通远、七山、河桥、连城、红古城乡。

1958年3月，西槽、五道岘、古山3乡划归皋兰县，皋兰县民建、平安2乡划归永登县。8月，在“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将全县3镇、17乡合并为城关、大同、红城、苦水、树屏、秦川、坪城、中堡、金嘴、民乐、七山、八宝、红古城13个人民公社。12月，古山等3个人民公社复归永登县，皋兰县五墩子、上四墩、火家湾、罗家湾、山字墩、赵家铺、窝窝井、上窝井、王家沟9个生产队划入永登县。

1959年8月，调整人民公社，又设中川、通远、大有3个人民公社，永登区辖16个人民公社。

1960年4月，红古城、八宝、七山、通远4个人民公社划出，成立兰州市红古区。永登区辖12个人民公社。

1961年8月，永登区将12个人民公社划分为24个人民公社。即城关、柳树、清水、大同、高岑、红城、凤山、龙泉、苦水、十里铺、树屏、西槽、秦川、古山、中川、坪城、中堡、金嘴、缸子沟、大川、安仁、民乐、普贯、大有公社。

1962年4月，中川公社原属皋兰县10个生产队划归皋兰县。

1963年10月，兰州市红古区所属河桥、连城、永和、鳖塔、七山、通远、临坪、兴隆8个人民公社划归永登县。全县有31个人民公社。

1964年12月，永登县将31个人民公社合并为21个人民公社，即城关（后改镇）、柳树、清水、大同、红城、龙泉、苦水、树屏、西槽、秦川、古山、坪城、中堡、金嘴、缸子沟、大有、民乐、通远、七山、河桥、连城公社，计有208个生产大队，1346个生产队。

1966年11月，21个人民公社分别改为红卫镇、抗大、东升、永进、永红、红光、新华、前进、燎原、星火、东风、曙光、建新、向阳、红旗、先锋、五星、红星、延安、东方红、井冈山人民公社。1970年2月，恢复原名。

1983年4月19日，龙泉人民公社改为龙泉寺人民公社。1983年4～5月，撤销缸子沟公社，全县社改乡，人民公社建为19个乡。又将龙泉寺、红城、大同三乡的部分社划出，成立东山乡，并成立武胜驿乡。将224个大队改建为228个行政村，将2068个生产队组成1421个农业合作社。

平番县图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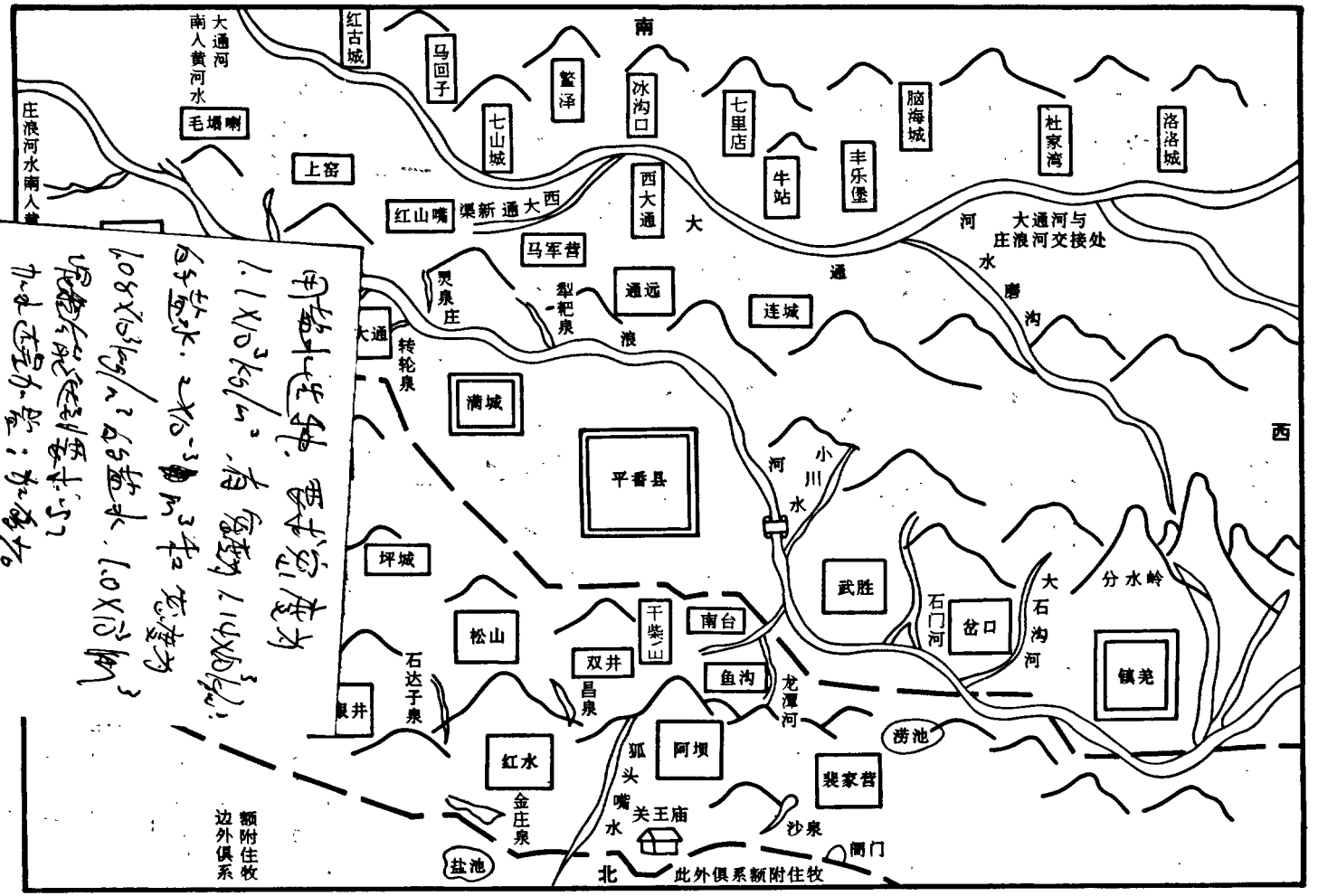

注：此图来自《五凉考治六德集全志·第五卷忠集平番县志》

图2 1953年永登县政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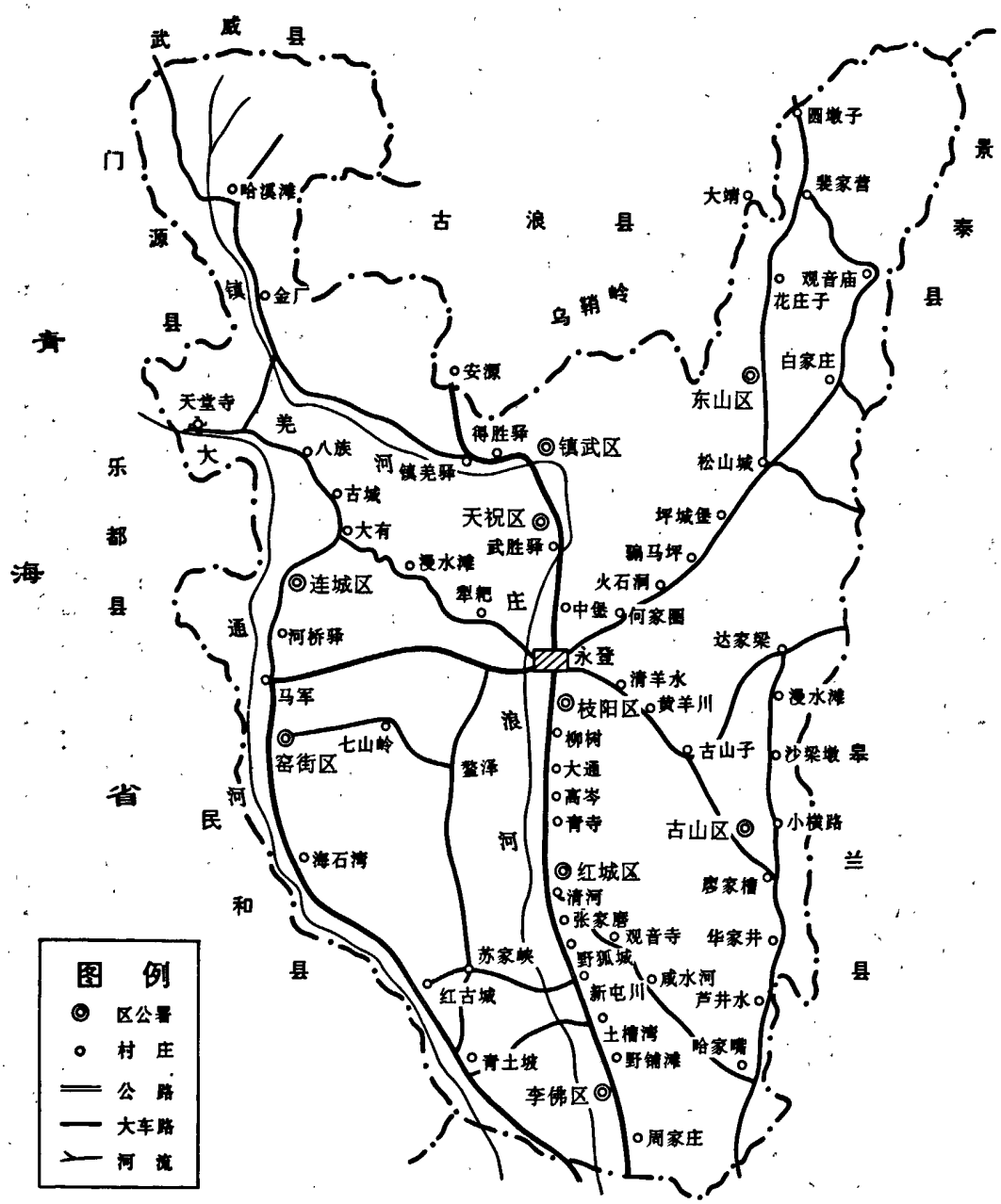

第二节　现行行政区划

1984年9月，红城、中堡、河桥、连城4乡改建为镇。1986年8月，武胜驿乡改建为镇。至此，永登县人民政府下辖6镇、16乡、7个居民委员会、228个村民委员会、1456个村民小组。各乡（镇）所辖如次：

城关镇驻地胜利街，辖北街、南街、满城、高家湾、五渠、北灵观6个村民委员会，共有41个村民小组。另设有东街、南街、西街、北街4个居民委员会。

红城镇驻地红城子，辖宁朔、永安、徐家磨、华山、野泉、下河、进化、凤山、玉山9个村民委员会，共有95个村民小组。

中堡镇驻地塘土湾，辖塘土湾、中堡、清水河、罗城滩、大营湾、何家营、鲁家庄、邢家湾、五里墩10个村民委员会，1个大岭直属村民小组，共有43个村民小组。另设有1个居民委员会。

连城镇驻地连城，辖浪排、连城、东河沿、淌沟、丰乐、永和、明家庄、牛站8个村民委员会，共有84个村民小组。另设有1个居民委员会。

河桥镇驻地柳荫（下山坡），辖河桥、南关、马莲滩、团结、马军、乐山、蒋家坪、七里、四渠、鳖塔、主卜、边墙、独山13个村民委员会，共有69个村民小组。另设有1个居民委员会。

武胜驿镇驻地武胜驿，辖武胜驿、富强、新民、聂家湾、霍家湾、道顺、石门岘、黑林8个村民委员会，共有44个村民小组。

柳树乡驻地大柳树，辖复兴、牌路、涧沟、柳树、营儿、黑城、山岑、李家湾8个村民委员会，共有50个村民小组。

大同乡驻地大同，辖北同、南同、郭家墩、王家坪、泉水沟、高岑、安山、新农村、青寺、保家湾、贾家场、跌马沟、长川、官场14个村民委员会，共有120个村民小组。

龙泉寺乡驻地龙泉寺，辖福山、瑞芝、胡家湾、龙泉、水槽沟、河西、杨家营、费家湾、红沟9个村民委员会，共有54个村民小组。

苦水乡驻地五里墩，辖周家庄、大沙沟、寺滩、苦水街、转轮寺、胡家坝、沙湾、大路、十里铺、下新沟、上新沟、新屯川12个村民委员会，共有93个村民小组。

东山乡驻地大涝池，辖童家窑、大涝池、花园、土门川、长涝池、碱柴井、官路沟、深沟8个村民委员会，共有48个村民小组。

清水乡驻地王家台，辖康家井、清水、韩家井、红砂川、孙家井、教场6个村民委员会，共有33个村民小组。

树屏乡驻地哈家嘴，辖树屏、上滩、刘家湾、毛茨、哈家嘴、东沟、崖头、杏花8个村民委员会，共有51个村民小组。

西槽乡驻地西槽，辖西槽、何家梁、下华家井、廖家槽、陈家井、赖家坡、兔墩、宗家梁、芦井水、平岘、方家坡、倒水塘12个村民委员会，共有58个村民小组。

秦川乡驻地五道岘，辖五道岘、炮台、尹家庄、西小川、保家窑、华家井、胜利、六墩、源太、石门沟、小横路11个村民委员会，共有67个村民小组。

古山乡驻地黄茨滩，辖黄茨滩、红井槽、砂梁墩、甘露池、五联、达家梁、四泉、古联、祁联、苗联、涝池滩、上古山、下古山13个村民委员会，共有55个村民小组。

坪城乡驻地坪城堡，辖长山河、白土嘴、满塘、中塘、坪城、歇地沟、横沟、高家湾、火石洞、鹦鸽嘴、井儿沟、三岔、小沙沟13个村民委员会，共有65个村民小组。

金嘴乡驻地张家庄，辖金嘴、火家台、烧炭沟、向阳、兑角、兰草、马荒、五端、长丰、旅顺、大利、奖俊埠、三庄、缸子沟、石家滩15个村民委员会，共有63个村民小组。

民乐乡驻地铁家庄，辖细沟、普贯、前庄、卜洞、铁丰、柏杨、八岭、玉泉、西川、清泉、红岭、南沟、漫水13个村民委员会，共有70个村民小组。

大有乡驻地四十名，辖安仁、小有、下川、中川、先锋、黑龙、大湾、井滩、绽龙、宽沟10个村民委员会，共有71个村民小组。

通远乡驻地牌楼，辖牌楼、晓岭、上坪、边岭、团庄、捷岭、临坪、青岭、张坪、涝池10个村民委员会，共有87个村民小组。

七山乡驻地荒涝池，辖长沟、庞沟、官川、石桂家、黄台、苏家峡、赵罗家、地沟、前山、鱼盆、雄湾、苛岱12个村民委员会，共有94个村民小组。

第三节 乡镇简介

一、镇

（一）城关镇 位于永登县境中心，庄浪河中游。东与清水乡接壤，南邻柳树乡，西依通远乡，北连中堡镇，总面积67.3平方公里，是永登县人民政府所

在地。镇人民政府驻胜利街（南街）。全镇有6483户、26346人，其中回族1082人，满族261人，还有藏族、土族等。回族主要聚居在县城西关。

城关镇海拔2109米。年均气温5.5℃，全年无霜期120天，年均降水量为300毫米。全年多西北风，风力一般为2～5级，最大为9级。

全镇有耕地面积17204.4亩，其中水地7959.4亩，旱、砂地9245亩。以产小麦为主。正常年景粮食总产量为280万斤。1990年全镇有各种专（兼）业户650户。

兰新铁路、甘新公路从镇东侧穿过。永登县火车站在城南2公里处。永登县汽车站位于县城东关，与红古、天祝煤矿、松山、武威、兰州及县内各乡镇都有公共汽车相通。

城关镇解放前只有一些私人开设的商店和几家银货、镔铁、铁匠、木匠等小手工业作坊。现有农机修造、机械制造、印刷、面粉、食品加工、塑料、五金、建材等工厂。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1154.23万元。镇内商业网点中，有国营、集体门市部79个，有许多个体摊铺，设有集市贸易市场2处。

（二）红城镇　位于县城东南部庄浪河下游两岸。东接树屏、西槽乡，西连七山乡，南靠苦水乡，北邻龙泉寺乡，总面积为341.1平方公里。镇驻红城子（明洪武二年建堡），距县城33公里。全镇有5554户、25897人，有少数回族，绝大多数为汉族。

红城镇平均海拔1836米。年均气温7.2℃，年降水量290毫米，无霜期146天。全镇灌溉条件较好，千亩以上的灌渠有11条，干、支、毛渠纵横成网。总耕地面积53860亩，其中水地16182亩，砂地14538亩，山旱地23140亩。主要产小麦，部分村兼种麻、白菜、烟叶、黄豆，秋杂粮多为糜谷。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108公斤，总产量4857.48吨。玫瑰、苹果树的栽植有所发展。

甘新公路、兰新铁路纵贯镇境13公里。上邻龙泉火车站，下有华家山火车站，境内有3个公共汽车站。

解放前只有1所完全小学和8所村校，现境内有县属第二中学及12所小学，4所八年制学校。镇有卫生院、兽医站、电影院、广播放大站，村有保健站。

（三）中堡镇　位于县城西北部。东邻坪城、清水乡。西接通远、金嘴乡，南连城关镇，北靠金嘴、坪城乡和武胜驿镇，总面积为135.3平方公里。镇政府驻塘土湾村马场沟口，距县城6.5公里。

中堡镇以境内中堡子得名。全镇有5748户、23975人，多为汉族，有少数回、藏、土、满族。全镇除大岭直属社处庄浪河西山区外，其余均在庄浪河畔

的水川区。

庄浪河由北向南流经全镇。海拔在2100至2700米之间，年均气温5℃，年降水量320毫米，无霜期113天。水利设施较完备，灌溉条件好。全镇有耕地29846亩，其中水地17093亩，其余均为山旱地。粮食作物以种植小麦为主，1990年粮食亩产为196.57公斤，总产量5710吨。

兰新铁路、甘新公路纵贯河东，庄浪河西公路贯通，会同上中下游的拱型水泥桥，构成南、北、东、西的交通网络。

境内有丰富的石灰石矿。镇属企业、乡镇企业、联营企业有砖瓦厂、水泥厂、硅铁厂、碳化硅厂、食品加工厂共52家。年乡镇企业总产值可达2079.2万元。另外，境内有省、市、县属厂矿、企事业单位19家，永登水泥厂、甘肃电石厂是省级重点企业。

解放前仅有四年制初小9所，师生319人。现全镇除厂矿学校2所外，农村有中、小学17所。镇有卫生院、兽医站、电影队、广播放大站。村村有保健卫生所。

（四）连城镇 位于县城西南部、八堡川北端的大通河两岸。东接民乐、大有乡，西依天祝藏族自治县东坪乡及青海省乐都县芦花、马营乡，南邻河桥镇，北沿大通河延伸到青海省北山林场、天祝藏族自治县古城乡先明峡口，总面积423.1平方公里。镇驻连城村，距县城65公里。

连城镇，以驻地连城得名。水磨沟口有宋代古城，明初，其城东又修城堡，故名连城。有6516户、31460人。绝大多数是汉族，少数为回、土、藏、满、东乡族。

全镇地势西北高、东南低，东西靠山，中间属河谷阶地，平均海拔2652米。年均气温7.4℃，年降水量419毫米，无霜期139天。有37万多亩天然林及草山，属永登县连城实验林场辖。总耕地面积26261亩，其中水地16237亩，山旱地10024亩。全镇水利资源丰富，灌溉条件较好，除东西山区少数村缺水外，大部分村落和水地在大通河两岸。河东有连丰渠，河西有登丰渠、河水渠，全镇干、支、斗、农、毛渠系纵横交错，连结成网。土地肥沃，农作物以种植小麦为主，还产少量玉米、洋芋、油菜籽等。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186公斤，总产4603.3吨。

民（和）门（源）公路穿越镇境40公里，西边有铁路专线。

各村均已通电。镇办企业有农具厂、拖拉机站、水泥厂、石英矿等。年乡镇企业总产值1418.15万元。笔架山有硅矿，藏量210万立方米。境内有西北铁合金厂、连城实验林场等省县属企业单位。

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解放前仅有小学3所，私人药店3所。现有中学1所；小学21所，八年制学校2所。镇有文化站、卫生院、兽医站、电影队、广播放大站。村有保健站。

（五）河桥镇　位于县城西南部。东邻七山乡，西连青海省乐都、民和县，南与红古区毗邻，北与连城、通远乡接壤，总面积170.1平方公里。镇原驻地河桥驿，1976年迁往马莲滩村柳荫（下山坡），距县城52公里。

河桥镇，以原驻地河桥驿得名。河桥驿建于宋神宗熙宁五年（1072年），明称西大通堡，位居大通河东岸。因河上建有木桥，清代设立驿站，故名河桥驿。现全镇有7817户、33986人，有汉、回两个民族，汉族占91%。

全镇地势东西依山，南北平坦，为河谷阶地，平均海拔2144米。年均气温6.4℃，年降水量380毫米，无霜期143天。大通河两岸水川区，水利条件好，干、支、斗、农、毛渠系纵横交错，连结成网，总耕地面积30995亩，其中灌溉面积21184亩。以农为主，主要产小麦，还产有玉米、洋芋、蔬菜、油菜籽等。1990年，粮食产量亩产203公斤，总产量5460吨。

交通比较方便。民（和）——门（源）、永（登）——窑（街）公路纵贯全境，还有简易公路连接相邻各村。西边有铁路专线。

镇办企业主要有煤炭、建筑材料、农机具加工等，年乡镇企业总产值1709.74元。境内主卜村二背沟矿出石灰石，储藏量为2366万吨，是兰州市窑街水泥厂的主要原料。境内驻有省属企业连城铝厂、连城电厂。

文教卫生事业发展比较快。解放前仅有小学7所和个别私人小药铺。解放后兴办中学7所（其中县办中学1所），小学19所。镇有卫生院、兽医站、电影院、广播放大站。村有保健站。

（六）武胜驿镇　位于县城西北部，东连坪城乡，南与中堡镇接壤，北邻天祝藏族自治县，西依金嘴乡。总面积为190.3平方公里，距县城17公里。

武胜驿镇因境内有明代武胜驿站而得名。全镇有3722户，17203人，其中回、土、藏、蒙古、满、维吾尔等8个少数民族共有900多人，其余均系汉族。

全镇属半旱半湿润地区，有耕地53685亩，其中水地5321亩，山旱砂地4834亩。1990年粮食亩产41.8公斤，总产1771.7吨。全镇有大牲畜3399头，羊14658只，草山135000亩，宜林面积31163亩，有天然林380亩，人造林305亩。

全镇海拔在2300～3100米之间，年降雨量339.1毫米，年蒸发量1200毫米，年平均气温4.3℃，全年无霜期80天，最大冻土层1.5米，以农为主，兼

有牧业，主要种小麦，兼种豌豆、洋芋、油菜籽等。

国道312线公路、兰新铁路穿越镇境，武胜驿村为兰州通往河西的重要交通枢纽之一。

全镇有乡镇企业15家，年乡镇企业总产值362.06万元，服务行业80家，号称武胜驿饮食一条街，享誉河西。

境内石灰山的石灰石藏量丰富，是省交通水泥厂、兰铁水泥厂、永登县建材水泥厂、国营石英矿、省石灰石采石矿的主要矿源。

二、乡

（一）柳树乡 位于县城东南部、庄浪河中游，东与清水乡接壤，南与大同乡交界，北邻城关镇，西连通远乡，总面积139.6平方公里，乡驻柳树村，距县城8公里。

柳树乡以驻地大柳树村得名。全乡有3757户、16749人，其中绝大多数是汉族，满族140人，还有少数回族和蒙古族。

柳树乡属河谷川区，地势平坦，海拔2009～2521米，平均气温5.9℃，年降水量285毫米，无霜期128天。全乡干、支、斗、农、毛渠连接成网，机井115眼。有耕地28980亩，其中水地17726亩，山旱地11254亩，砂地771亩，造林面积4405亩。以粮食作物为主，主要产小麦，1990年粮食亩产196公斤，总产量4900吨。

兰新铁路、甘新公路从乡境中部通过。

乡内有水泥厂、建筑队等企业，年乡镇企业总产值为1062万元。

（二）大同乡 位于县城东南部、庄浪河沿岸。东接清水乡、东山乡，南依龙泉寺乡，北邻柳树乡，西连通远乡，总面积为285.2平方公里。乡驻大同，距县城15公里。

大同乡，以驻地南大通堡得名。明代称南大通堡，清道光时叫山口驿，清光绪元年（1875年），左宗棠去新疆路经此，改为大通。解放后改为大同，意为实现世界大同。现全乡有5797户、26181人，其中汉族占99.4%，有回族152人，还有少数土族、藏族、满族。

全乡川多山少，为河谷地带，平均海拔2169米。年均降水量290.2毫米，年均气温6.4℃，无霜期126天。全乡水利条件较好，有10条渠引庄浪河水灌溉，东干渠9条支渠穿越乡境，有配套机井118眼，干、支、斗、农、毛渠系纵横交错，连接成网，灌溉着24798亩耕地，3394亩林地。全乡总耕地面积为48929亩，以种植小麦为主，还产有少量糜谷、洋芋等。经济作物有油菜籽、大

蒜、甜菜等。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140.76公斤，总产量6084.2吨，油菜籽366.8吨，甜菜含糖量16.47%。大蒜个大味鲜，畅销国内外，还栽培少量玫瑰和苹果树。

兰新铁路、甘新、永（登）秦（川）公路，纵横跨越乡境。

乡村联办企业有水泥厂、砖厂、预制厂等，年乡镇企业总产值403万元。全乡14个村全部通电。

（三）龙泉寺乡 位于县城东南部，庄浪河下游。东接东山乡，西靠七山、通远乡，南邻红城镇，北连大同乡，总面积为134.3平方公里。乡驻龙泉寺村，距县城30公里。

龙泉寺乡，以境内原龙泉寺（解放后寺被毁）得名。《永登人民县志》（未刊）载："龙泉，在县南龙泉寺内，泉二，直径各八尺，如龙点睛然"。《水经注》：允街"县有龙泉，出允街谷，泉眼之中，水文成蛟龙，或试搅破之，寻平成龙，畜生将饮者，皆畏避而走"，为龙泉得名来由。现全乡有2899户、13907人，汉族占绝大多数。

全乡地势起伏，大部分为庄浪河谷川区，其余为东西干旱山区。海拔1866米左右。气候干燥，年均气温7.5℃，年降水量290毫米，无霜期143天。水川区主要引庄浪河水灌溉，水源充足。东部干旱区有东干渠可灌耕地，但水源不足。西山红沟村水源极缺。靠挖窖蓄水，供人畜饮用。全乡有耕地26962亩，其中水地10640亩，砂地2386亩，山旱地13936亩。粮食作物以种植小麦为主，经济作物种植少量麻、烟叶、甜菜、油菜籽、大蒜、蔬菜等。1990年粮食总产量2939.8吨，平均亩产118.5公斤。

西北有石膏矿，乡办企业有农机修理厂、石膏厂、砂厂、林场、饮料厂、京龙新型材料厂、水泥厂等。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351万元。

兰新铁路、甘新公路纵穿乡境7公里，境内有火车站1处。

（四）苦水乡 位于县城东南部、庄浪河下游。东连树屏乡、北靠红城镇、西接红古区河嘴乡，南与红古区平安乡、西固区河口乡搭界。南北长约18公里，东西宽约29公里，总面积454.5平方公里。洪武十三年（1380年），建苦水堡，乡原驻苦水堡街，1969年迁大路村五里墩，距县城56公里。

苦水乡，以境内有苦水得名。据乾隆《甘肃通志》载："其地产硝，水味稍苦得名"。现全乡有6694户、31002人，除极少数回族、藏族、满族外，其余均为汉族。

全乡平均海拔1793米。年均气温8.1℃，年降水量280.5毫米，无霜期158天。庄浪河直穿境内，农田、村庄主要分布在庄浪河两岸。总耕地面积37295亩，

其中水地18693亩，砂旱地18602亩。全乡地下水源缺乏，水地原靠庄浪河灌溉，因地处下游，春夏用水之际，常缺水断流。解放以来，大力建造水库和塘坝，缺水状况根本改变。河谷地带为红胶泥土，山区为大白土。粮食作物以种植小麦为主，还产糜、谷、洋芋、黄豆、蔬菜、油菜籽等。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142.6公斤，总产量5536.36吨。盛产水果、玫瑰。玫瑰产量居全国首位。故称“玫瑰之乡”。

兰新铁路、甘新公路由南向北穿越乡境18公里。

除边远山区的大涝池村外，村村通电。乡办企业有农具加工厂、磷肥厂、砖瓦厂、玫瑰油厂、玫瑰露酒厂、砂厂、机械站等，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为4503.86万元。

（五）东山乡 位于县东南部，东接秦川、西槽乡，南靠树屏乡，西连龙泉寺乡、大同乡，北接清水乡。全乡面积为124.8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大涝池村，距县城47公里。

东山乡在解放前只有上下大涝池、土门川（上下甘崖头）、碱柴井、茄子湾6个自然村庄。解放后几经撤并，1972年始，从大同、龙泉、红城川区公社动员在东山地区有耕地的大队、生产队的群众到地头定居。1983年5月，由龙泉寺公社的长涝池、官路沟、大涝池、土门川、碱柴井5个大队，红城公社的深沟大队及宁朔大队的花园、康三庄两个社，玉山大队葛家湾的3个社，永安大队河儿坝的1个社，大同公社的童家窑大队（包括1976年划入该队的原树屏公社上滩大队的1个社）组成了东山乡。现全乡有1670户、7979人，汉族占绝大部分，少数民族有藏族和回族。

全乡地势起伏，有一川（土门川，即大涝池、长涝池、花园村），三沟（童家窑、官路沟、碱柴井深沟），原为干旱山区，现为引大入秦工程重点灌区。

海拔高度1900米，年平均气温6.3℃至7.8℃，年降水量275毫米，无霜期144～217天，光照充足，降雨量少。全乡耕地为28313亩，其中水地13134亩，砂地2793亩，旱地12386亩。粮食作物以小麦为主，种有少量糜谷、洋芋，经济作物以胡麻为主。1990年粮食总产量2022吨，平均亩产89公斤，油料总产371.5吨，亩产93公斤。全乡造林6278亩，零星植树47万株，育苗面积79亩，造林以用材林为主，有少量的苹果、玫瑰等经济林。

南有龙西公路（龙泉寺至西槽），北有马秦公路（马家坪至秦川），南北有东山公路（土门川至花园），县、乡、村公路纵横全境。

全乡通电。有乡办水泥厂、食油加工厂，还有村办、联办、个体办的企业5个，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552.34万元。

（六）清水乡　位于永登县城东北部。东接古山乡、南邻大同乡和柳树乡，西接中堡镇、城关镇、柳树乡，北与坪城乡和天祝藏族自治县接壤，总面积为231.6平方公里。乡驻清水村王家台，距县城20公里。

清水乡，以境内东石湾庙山有青羊水泉而得名。现全乡有1710户，7736人。

全乡地势为多山多沟的干旱山区，俗称九沟十八岔。平均海拔2281米，气候干燥，日照充足，年均气温5.1℃，年降水量300毫米，无霜期114天。土壤为大白土，土质较好。有耕地43043亩，其中水地1328亩，砂地17963亩，山旱地23752亩，粮食作物以种植小麦为主，还产有少量糜谷、洋芋、胡麻。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26.16公斤，总产量969吨。北部有成片的草山草坡，适于发展牧业，盛产发菜。

永（登）古（山）公路通过乡驻地，各村均有简易公路相通。村村通电。乡办企业有水泥厂、农具加工厂、被服厂、林场、拖拉机站等，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为361.41万元。

（七）树屏乡　位于县城东南部。北连西槽、龙泉寺、红城3个乡，东与皋兰县中心乡接壤，南至西固区河口乡，西与苦水乡、红城镇毗邻，属干旱山区。总面积328.2平方公里。乡驻哈家嘴，距县城80公里。

树屏乡，以境内树儿坪村树木茂盛，列如屏障而得名。全乡有2671户、12715人。

全乡地势北高南低，南北狭长，呈阶状梁沟地形，海拔1810米。土壤为盐碱、红沙、红土地，土质瘠薄。气候干燥，雨量少，温差大，年均降水量260毫米，年均气温7.4℃，无霜期148天。1966年前全乡仅有一条咸水河，流量为0.1立方米/秒，水质差，灌溉树屏、上滩两个村1600亩土地。1967年后，全乡人民相继开挖东干渠16支、11支渠，全长23公里，发展水浇地9400亩。全乡现有耕地面积56236亩，其中水地14069亩，砂地16667亩，山旱地25500亩。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糜谷、洋芋等，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46.44公斤，总产量2052.5吨。特产有黑瓜籽、石膏、土盐、发菜等。

乡办企业有砖瓦厂，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1005万元。中川公路横穿本乡4个村20公里，各村均有简易公路相通。

（八）西槽乡　位于县城东南部，秦王川南端。东与皋兰县西岔乡接壤，西连东山乡，南邻树屏乡，北靠秦川乡，总面积为253.8平方公里。乡政府驻西槽村，距县城51公里。

西槽乡，以驻地西槽村地形似槽，位于秦川西南方向而得名。全乡有5218户、24665人，均系汉族。

全乡地势平坦，属干旱川区，平均海拔1911米，气候干燥，温差较大，日照充足，年均降水量241毫米，年均气温6.7℃，无霜期144天。耕地总面积129310亩，其中水地29293亩，砂地76374亩，山旱地23643亩。东干渠16支、17支、18支渠纵贯全乡。以种小麦为主。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40.5公斤，总产量4017.5吨，油料总产量265.9吨，年产黑瓜籽5250公斤，年产水果4万公斤，玫瑰花30万公斤。

境内有省道201线、74号公路、中川公路等，兰州飞机场即在乡境。各村都已通电。乡镇企业有砖厂、林场、香料厂、白灰厂。村办企业有水泥厂、硫酸铜厂，年乡镇企业总产值788.98万元。乡有水产站、林业站、农机站。

（九）秦川乡 位于县城东南方向的秦王川中部。北邻古山乡，南接西槽乡，东与皋兰县和平、西岔乡毗邻，西与大同乡接壤，总面积为195.9平方公里。乡驻五道岘村，距县城45公里。

秦川乡，以位于秦王川中部而得名。全乡有4854户、22743人。

全乡地势较平坦，东西两侧有少量丘陵沟壑，属干旱川区，平均海拔2000米。气候干燥，温差较大，日照充足，年降水量245毫米，年均气温6.1℃，无霜期123天。全乡水源缺乏，人畜饮水较为困难。东干渠从境内西南流过，有提灌工程6处，灌溉面积3980亩，但不能保灌。全乡有耕地124627亩，其中水地5358亩，山旱地5040亩，砂地114229亩。以铺压砂田、种植小麦为主，还产有少量糜谷、洋芋等。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44.76公斤，总产量4480吨。盛产黑瓜籽。

兰州至秦川、永登至秦川两条公路交叉通过乡境，705公路按南北方向穿越小横路、源泰、六墩村。各村均已通电。乡办企业有砖厂、拖拉机站、农具加工厂、农场、林场、皮革厂。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1430.06万元。

（十）古山乡 位于秦王川北部，县城正东方向。北邻坪城乡、天祝藏族自治县松山区，西靠清水乡，东连景泰县正路乡、皋兰县黑石川乡，南接秦川乡，总面积359.5平方公里。乡政府驻黄茨滩村，距县城50公里。

古山乡因境内有上下古山村而得名。全乡有5128户、22880人，有汉、回、满、藏、土五种民族。

全乡境内地势平坦，属干旱川区，海拔在2131～2517米之间。气候干燥，昼夜温差大，日照充足，年均降水量260毫米，年均气温4.9℃，无霜期113天。有耕地120366亩，其中砂地102967亩，山旱地16329亩，水地1070亩。以铺压砂田，种植小麦为主。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43.44公斤，总产量4648.3吨。

永（登）古（山）公路纵贯全境，皋（兰）营（盘水）公路横穿全乡，村

社道路纵横交错。相距马家坪火车站30公里、中川机场25公里，交通便利。

全乡有乡镇企业35个，1990年总产值已达到1312万元。主要企业有水泥厂、铜矿厂、铜选矿厂、五金厂、砖厂、建筑工程队、运输队等。

境内电力充足，有8000千伏安变电所1处，乡电管站1处，供电所1处。现全乡通电，标准化低压线路已初具规模。

境内已探明有金、铜、锰、石灰石等较为丰富的矿产资源。

（十一）坪城乡　位于县城东北部。东接景泰县正路乡，南邻古山、清水乡，西部和中堡镇相邻，北与天祝藏族自治县多处交叉。总面积534.2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坪城堡，距县城55公里。

坪城乡，以驻地为明代坪城堡得名。现全乡有3469户、15881人，汉族占总人口的95.5%。

全乡南部多山，北部多滩，平均海拔2600米，属高寒半湿润山区。年降水量400毫米，年均气温1.8℃，无霜期77天。有耕地105421亩，其中水地1731亩，砂地15344亩，山旱地88346亩。种植小麦、豌豆、油菜籽等。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23.18公斤，总产量1669.59吨。

全乡有草原面积55万亩，1980年，经兰州市政府批准为半农半牧地区。畜牧业以养羊为主，全乡有各种改良羊33000只，占绵羊总数的93%以上。1990年各类大牲畜有4760头，羊40583只，猪4909头。境内宝泉山有天然林1500亩，属奖俊埠林场辖。

公路穿越境内15公里，部分村庄交通不便。全乡各村社现已全部通电。

乡镇企业有乡办水泥厂、采石厂、选矿厂等，村办企业有高家湾锰矿、火石洞采石厂、鹦鸽嘴采石厂，有个体联办商业、饮食业。乡镇企业总产值1990年为238.058万元。

（十二）金嘴乡　位于县城西北部，东与武胜驿镇、中堡镇接壤，北依武胜驿镇，西北邻天祝藏族自治县，西连民乐乡，南靠通远乡，总面积216.8平方公里，乡驻地金嘴村张家庄社，距县城28公里。

金嘴乡，以驻地附近小山嘴有微量沙金为名。全乡有4203户、19152人，其中藏、土、满、回少数民族194人，其余均系汉族。

全乡地势由东向西逐渐升高，属半干旱半湿润地区，平均海拔2800米左右。地形主要为一川（小川）、三沟（长丰、大利、缸子沟），年均气温2.6℃，年降水量340毫米，无霜期70天。以农业为主，主要产小麦、豌豆、洋芋、油籽等。有耕地79157亩，其中水地4147亩，砂地1044亩，山旱地73966亩。1990年

粮食平均亩产22.43公斤，总产量1303.1吨。发展林牧条件较好，有种草面积7959亩。1980年，兰州市政府批准马荒、奖俊埠、三庄、缸子沟、石家滩5个村为半农半牧村。境内奖俊埠岭海拔3455米，有天然林7659亩，属永登县奖俊埠林场管辖。奖俊埠岭有石英石矿，储藏量约900万吨，现已开采。

境内永（登）天（祝煤矿）公路穿越。乡有石英砂厂、硅铁厂、饮料厂、综合加工厂、柴油供应站、乡属石英矿点。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230.50万元。

（十三）民乐乡 位于县城西部。东北靠金嘴、通远乡，西南与通远乡、连城镇接壤，北邻大有乡和天祝藏族自治县赛什斯乡，总面积290.9平方公里。乡驻铁家庄，距县城43公里。

民乐乡，以1930年将境内漫水滩改为民乐村而得名。全乡有5084户、24452人，汉族占绝大多数，有少数土族、回族、藏族。

地势北高南低，南北带状形，山岭大多南北走向。可分4个区域：东南部为普贯山区；西南部为卜洞林区，有天然森林40000亩，属连城林场管辖；中北部为何罗家、八岭头，为一条旱川区；东北部漫水滩为一条旱川区，四周环山。平均海拔2699米，境内最高的山峰是奖俊埠岭，海拔3455米。较长的沟有水磨沟、阎门沟、卜洞沟、柏杨沟、藏民沟等。南部、中部为干旱区，面积占三分之二。西部和北部边沿为二阴山区，占三分之一。年均降水量330毫米，年均气温4.2℃，无霜期100天。全乡耕地115458亩，其中水地3380亩，山旱砂地112078亩。种植小麦、豌豆、洋芋、青稞、玉麦、油菜籽等，小麦占60%左右。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40.78公斤，总产量3598.82吨。境内约有10万亩草山，适宜发展牧业。1990年大牲畜8158头，羊11126只，生猪7719头。藏民沟、奖俊埠、青沙沟、卜洞沟适宜发展牦牛。普贯山、水磨沟适宜养羊。全乡各地都可种植杨树。

境内北端有永（登）天（天祝煤矿）公路经过，民（乐）连（城）、通（远）大（有）公路交叉贯穿南北。

乡办企业有民乐水泥厂、民乐石英采石厂、拖拉机站、建筑材料厂。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284.46万元。

矿藏资源有庞卜浪峡和水磨沟的沙金、奖俊埠岭的石英石，现已开采。水磨沟、什拉城口有优质石灰石，由乡办企业开采。

（十四）大有乡 位于县城西部。东南与民乐乡相接，西北与天祝藏族自治县古城乡搭界，总面积123.2平方公里。乡驻地四十名，距县城50公里。

大有乡，以境内大有沟得名。全乡有3805户、17885人，汉族占绝大部分。

全乡地势北高南低，属半湿润山区。平均海拔2800米，最高的棋子岭为

3072 米。年均气温 2.7℃，年降水量 400 毫米，无霜期 81 天。全乡有耕地 67443 亩，其中山旱地 66629 亩。以农为主，主要产小麦、豌豆、油菜籽、洋芋。1990 年粮食总产量 3285.78 吨，平均亩产 57.1 公斤。境内有中川、先锋、黑龙、绽龙等天然林区村。草原面积 3.5 万亩，主要分布在棋子岭一带。

永（登）天（天祝煤矿）公路穿越乡境 8 公里，多数村庄交通不便。

乡办有小型农具厂、拖拉机站、林场等，1990 年乡镇企业总产值 69.3 万元。

全乡煤炭资源较丰富，面积约有 8.5 平方公里，系低级常用烟煤，由县乡开采。

（十五）通远乡　位于县城西南部。北部与金嘴乡、中堡镇相接，西部与民乐乡交界，东部与城关、大同、柳树乡毗邻，南与河桥、七山乡接壤，总面积 400.9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牌楼村，距县城 30 公里。

通远乡以境内有通远堡而得名。全乡有 3784 户，18023 人，其中有少数回族，其余为汉族。

境内地势起伏，北高南低，属干旱山区。平均海拔 2713 米。年均气温 4.7℃，年降水量 346 毫米，无霜期 109 天。过去人畜饮水极为困难，70 年代以来，通过群众性的打窖，挖涝池，搞人畜饮水提灌工程，基本解决全乡人畜饮水问题。1990 年已打窖 4966 孔，有涝池 103 个，建成人畜饮水提灌工程 1 处。全乡有耕地 88214 亩，其中水地 1220 亩，砂地 7397 亩，山旱地 79596 亩。以农业为主，主要产小麦。1990 年粮食平均亩产 37 公斤，粮食总产量 2750.9 吨。

永（登）窑（街）公路从境内中部穿过。

境内涝池、晓林村有石膏资源，石膏储藏量约 1 亿吨左右；青岭村有石英石资源，储藏量约 500 万吨左右；青沙岭有小片天然林区。乡办企业有石膏厂、石膏粉厂、石膏制品厂和日用化工厂，1990 年乡镇企业总产值 225.35 万元。

（十六）七山乡　位于县城西南部。东与红城镇、龙泉寺乡接壤，北与通远乡毗邻，南靠红古区，西接河桥镇及红古区窑街镇，总面积 689.2 平方公里。乡驻庞沟村荒涝池，距县城 51 公里。

七山乡，以境内有池沟口、王家庄、上吴家、小钱家、赵家拐子、马家坟沟、荒涝池 7 座山岭而得名。全乡有 3245 户、16296 人，除少数土族外，均系汉族。

全乡地势沟壑纵横，山岭盘结，是全县重点干旱山区之一。平均海拔 2200 米。气候干燥，蒸发量大。年均气温 5.3℃，年降水量 340 毫米，无霜期 119 天。全乡有耕地 67244 亩，其中水地 3880 亩，砂地 5517 亩，山旱地 57847 亩。以农为主，兼有牧业。有草山 13 万亩。全乡极端缺水，主要靠挖窖蓄水，供人畜

饮用。1974年到1981年，先后新建官川电力提灌工程和盘道岭引水工程，基本解决了全乡人畜饮水问题。1990年粮食平均亩产34.87公斤，总产量1993.5吨。种草面积21890亩。畜牧业以羊为主，现有大牲畜6683头，羊39132只。盛产黑瓜籽。

全乡山大沟深，交通极为不便。从通远到乡驻地仅有一条简易公路。乡办企业有石膏厂、拖拉机站、农具修配厂等。199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320.46万元。

第二篇

自然地理



第一章　区域地质

永登县位于陇西黄土高原的西北部，是青藏高原、蒙古高原和黄土高原的交汇地，也是祁连山脉东延之余脉插入陇西盆地的交错地带。

永登县隶属于秦祁昆仑地槽系中的祁连山加里东褶皱系，县境南部为祁连中间隆起带，北部为北祁连优地槽褶皱带，也是祁吕贺山字型构造体系的西翼与陇西旋转构造体系、河西系相复合的部位。它们彼此交接、包容、归并，从而构成县境内错综复杂的构造形态。

第一节　地　层

永登县境内大部分地区被第四纪的松散沉积物——黄土及中新生代的红色岩层所覆盖，而古老地层仅分布在县境北部和西部边界一带。除缺失青白口纪和震旦纪地层之外，其它各时代地层均有代表。

一、前长城系马衔山群

仅分布于连城——河桥以西的阿呼郎沟等与天祝藏族自治县相接壤地带。区内出露马衔山群上部第四岩组，岩性为石英岩与片岩互层，局部夹石榴石片麻岩、大理岩等。

二、长 城 系

出露于奖俊埠岭——鸡冠山及水峡掌——大有——边把岭一线的，称兴隆山群。岩性为千枚岩、石英岩夹变质砂岩、斜长角闪岩、凝灰岩等。偶见大理岩夹层，属浅海相火山岩——碎屑岩建造，厚度大于1400米。

出露于县境东部秦川乡石门沟、肖家羊圈一带的古老变质岩系，是皋兰群的西北延伸，岩性为千枚岩与变质砂岩互层，夹凝灰质砂岩。

三、蓟县系花石山群

零星分布在大通河一带的铁城沟、天王沟和磴磴城等地。据岩性特征分为上下两部分：下部为大理岩、灰岩夹千枚岩、板岩、含磷板岩和磁铁——赤铁

矿扁豆体；上部为板岩、片岩、千枚岩夹大理岩。属海相碳酸盐——碎屑岩建造。厚度大于1465米。该地层中赋有磷矿和铁矿。

四、寒武系黑茨沟群

仅分布于永登县境东北部边界的郭家窑、甘露池、小川子以东。只有中统，称黑茨沟群。根据岩性可分为上下两个亚群：下亚群以基性、中基性火山岩为主，夹少量的硅质岩和硅质板岩、大理岩，属海底喷发型细碧——石英角斑岩类组成的火山岩建造。上亚群为浅绿色千枚岩、变质安山凝灰岩、凝灰质千枚岩夹砂岩、灰岩或大理岩及少量硅质岩。

五、奥陶系

在永登县境内仅出露下统和中统，缺失上统。

下统称阴沟群，仅分布在奖俊埠岭一带，在铁城沟有零星出露。岩性为硅质板岩、安山岩、变质砂岩等，厚450米。该地层中赋存有磷矿石，含磷量低，储量少，仅为一些矿点。

中统在县境北部的石门岘、武胜驿、石灰沟、大肚坪、涝坝村一带，呈北西——南东方向的条带状分布。因在中堡石灰沟首次采得中奥陶世标准化石，故命名为中堡群，时代为中奥陶世。为一套浅海相火山碎屑岩、碎屑岩及碳酸盐岩建造，厚2235米。

中堡群中的硅质岩中赋存有小型铁锰矿床或矿点，而上部的石灰岩质纯、层厚，可作为水泥、电石及熔剂石灰岩原料。

六、志留系马营沟组

分布于奥陶系之北，即富强堡、骟马坪、四泉、宋家窑一线，仅有下统称马营沟组。本组地层主要岩性为灰绿色、黄灰色浅变质石英长石砂岩、长石砂岩、千枚岩，其次为凝灰质砂岩、千枚状粉砂岩、千枚状板岩、板岩、夹灰岩透镜体，厚881～3047米。

七、泥盆系沙流水群

在永登县北部边界的宋家窑、白涝池——韭菜沟、泉儿沟掌、大荒草沟等地，零星分布着一套岩性单一、厚度仅有几米或百余米的紫红、砖红、灰白等杂色砂砾岩、砂岩及粉砂岩互层夹泥灰岩、泥质岩，称沙流水群，时代为晚泥盆世。

八、石 炭 系

在永登县境内三统均有出露，基本与泥盆系相伴而呈平行条带状分布。

下统称臭牛沟组，岩性由钙质细砂岩、黑灰色厚层灰岩及页岩组成。灰岩中含贝壳动物化石比较丰富，厚度约 94 米。下部产石膏，但矿体不多。

中统称羊虎沟组，岩性为暗紫红色、灰绿色中细粒砂岩夹深灰、黄灰色页岩、泥岩或粉砂岩，厚 27 米。在页岩中夹不稳定菱铁矿层和劣质薄煤层，厚度 10～30厘米。

上统称太原组，由含煤的炭质页岩、页岩与细砂岩、粉砂岩等组成。在中上部为石炭系的主要含煤段，但在本区煤层薄，一般在 40～50 厘米，最厚 1 米。煤层横向变化较大，夹矸石较多，含硫高，宜作燃料用煤。另在煤层顶、底板中常赋存有耐火粘土，矿层多而稳定。

九、二 叠 系

分布范围与石炭系基本一致，亦呈条带状展布。分上下两统。

下统，下部称山西组，岩性为灰绿色砂岩、细砂岩、砂质泥岩及黑色页岩，夹煤层，厚度 52 米；上部称大黄沟组，岩性为灰绿、黄绿色砂岩、砂质泥岩和页岩，厚度 357 米。

上统，下部为窑沟组，岩性为红、紫红、浅红色含砾粗砂岩、砂砾岩，夹细砂岩，厚度 262 米；上部肃南组，岩性为灰绿色、紫红色砾岩、粗砂岩夹页岩、细砂岩，厚度 180～408 米。

十、三 叠 系

出露面积较晚古生代地层大，但分布上基本一致，根据岩性分为中下三叠统和上三叠统。

中下三叠统称西大沟群，岩性主要为浅紫灰、浅紫红、灰白色厚层中粗粒长石石英砂岩、细砂岩，偶夹厚层含砾粗砂岩及薄层泥灰岩，是一山麓河流相或河湖相碎屑岩建造。上部称丁家窑组，为一套杂色砂砾岩、砂页岩，夹砖红色泥岩为其标志层。

上统称南营儿群，岩性为灰——灰绿色砂岩、细砂岩夹粉砂岩、页岩及煤线。

上统为区域性含煤层系，但在县境内煤层薄且极不稳定，工业意义不大，偶可采，作为民用煤。

十一、侏罗系

出露甚少，零星分布于大有、泉沟——大滩、石家滩——红墾岘、仁寿山、小白杨村等处。层序不全，仅有中下侏罗统，为山间断陷盆地的陆相含煤建造。

下统称大西沟群，岩性为灰白、灰绿色角砾岩、砾岩、砂岩、粉砂岩及紫红色泥岩夹煤线，厚度大于308米。

中统称窑街群，下部岩性为石英砂岩、砾岩、泥岩、粉砂岩及煤层，厚度为206米；上部为灰色砂砾岩、砂岩，杂色、暗紫色泥岩、粉砂岩组成，厚度为96米。

十二、白垩系

广泛分布于庄浪河以西的奖俊埠岭周围，白土岭——疙瘩岭——高岭——青阳阁一线，野狐城——苦水的庄浪河及咸水河两岸以及董家岭——喇嘛岭——包家尖山——高庙岭——大沙沟——桌子山——五麻大山的广大范围内。

在县境内仅发育有下统，称河口群。分上下岩组：下部岩组为杂色砂岩、砂质泥岩夹页岩，底部为厚层砾岩，在河口一带厚度大于3000米。上岩组为紫红色砂质泥岩夹薄层砂岩，上部夹杂色页岩及粉砂岩条带，厚度约1000米。

十三、第三系

可分为下第三系和上第三系。

(一)下第三系　广泛分布在连城——河桥以西及喇嘛岭——洒洒——高庙岭以北、高庙岭——红岭头——赵家台子以西、青疙瘩——牌楼村——赵家台子以南、大通河以东的广大范围内。另在李麻沙沟两岸也大面积分布，称西宁群。根据岩性特征又划分出上下两个岩组。

下部称西柳沟组，时代为古新世——始新世。岩性为桔红色疏松砂岩，底部为泥钙质结核层或砂砾岩层，角度不整合于下白垩统河口群之上，厚度59～593米。

上部称野狐城组，由于在永登县野狐城一带最发育，故称之。时代定为渐新世。岩性以暗红色泥岩夹砂岩为主，其底部为结核状砂质泥灰岩或砂砾岩层，以富含石膏和芒硝为其特征。是县境内产石膏的主要层位，常形成有工业价值的石膏矿床。整合于西柳沟组之上，厚度198～831米。

(二)上第三系　上第三系亦称甘肃群。主要分布于永登县城——武胜驿的

庄浪河西岸，古山——黄茨滩——涝坝村一带。另在魏家嘴、石家塘、三岔村、茄子湾、野狐城等地也有零星分布。岩性为一套褐黄色泥岩及砂砾岩，富含哺乳类动物化石。

十四、第 四 系

广泛分布于永登县境中部、秦王川及各河谷地带。以风成黄土为主，夹粘土、亚粘土，次为河湖相砂砾层及亚粘土层等各种成因的堆积物。

根据所含化石、岩性，所处地貌位置及与邻区对比等，又分为：

（一）下更新统五泉山组　当地多俗称“拉牌”，零星分布于大同乡蜗牛山——平顶山、石井子村，红城镇凤山村，树屏乡黑沟井等地。岩性下部为冲积相浅灰色砾石层；上部为洪积相微胶结浅灰红色砾石层夹亚粘土，含化石丰富。

在早更新世晚期的老黄土沉积，但往往与中更新世黄土叠覆在一起而不易区分。

（二）中更新统　为分布于山梁区的石质黄土，底部往往有砂砾石层。如分布于东山乡苏家沟口以南的深沟、西槽乡的岭下——大道岭子、黄涝池周围、桌子山周围等地。也就是“离石黄土”。

（三）上更新统　包括冲积、冲洪积和风积物。冲积、冲洪积类型主要为河流Ⅲ、Ⅳ级阶地堆积物，一般具有明显的二元结构，下部为砾卵石层，厚度2～10米；上部为浅黄棕色亚粘土夹细砂层，再上为次生黄土或风成黄土，厚度20～30米。风成黄土也称马兰黄土，几乎遍布全县，一般为浅灰黄色，质地均匀、结构疏松，多大孔隙，垂直节理发育，不含古土壤，以粉土成份为主，普遍含有蜗牛类化石。

（四）全新统　主要是构成河谷中Ⅰ、Ⅱ级阶地和现代河漫滩的河流冲积物以及沟谷、平川中的冲、洪积层。

河谷中全新世早期冲积层分布最广，下部多为河床相砾卵石层；上部为河漫滩相以亚砂土、亚粘土为主所构成，各地厚度变化大。

干沟及平川中为冲积、洪积碎石、砾石及亚砂土，如在秦王川为以砂、碎石为主的冲积——洪积层，厚度可达 30～40 米。

第二节　岩 浆 岩

永登县内岩浆活动由于受祁连山褶皱带发展历史的影响，主要发生在两个

时期，一为前寒武纪，一为早古生代。以早古生代岩浆活动为主。

一、侵入活动与侵入岩

（一）连城花岗闪长岩体　岩体出露东起连城，向西延伸至青海省境内，长约60余公里，南北宽约30余公里，为一不规则的岩基。在永登县境内仅出露其东部一小部分，仅在沟谷中被切割出露。岩体侵入于前长城系、蓟县系和奥陶系，其上被白垩系、第三系红色碎屑岩层和第四系黄土所覆盖。连城岩体的岩性多变，从似斑状花岗闪长岩常过渡为斜长花岗岩或石英闪长岩。

（二）辉长岩体　在永登县境西北大湾一带出露。岩石为黑绿至灰绿色，中——细粒结构，组成矿物为基性斜长石和普通辉石。岩石已遭受到强烈蚀变。

二、火山活动与火山岩

永登县境内火山喷发活动主要有两期：

（一）前寒武纪火山活动　喷发活动主要发生在长城纪。出露在马荒滩一带的兴隆山群中，仅见下火山岩组，由变质英安岩、安山凝灰岩和玄武质凝灰岩组成，为一套中——基性的火山碎屑岩，厚300米左右。

（二）早古生代火山活动　早古生代为主要火山活动时期。火山岩在永登县内分布面积广。

寒武纪火山活动以中寒武世为主，为中基性——中酸性火山熔岩和火山碎屑岩，分布在县境东北部。

奥陶纪火山岩在县内最发育，分布范围最广。其中以中奥陶世火山活动最强烈，中堡一带出露最好、最全，分布在与区域构造线一致的北西——南东方向上，自下而上呈现出玄武岩——安山岩——碱玄武岩的分布规律。中堡石灰沟有碱性岩出露，断续延伸26公里，宽100～1000米，其岩性为粗面岩、粗面玄武岩、假石榴石岩等，是从弱碱性→强碱性的演化过程。

志留纪时地壳已趋于稳定，仅局部地带有微弱的火山活动，以中基性熔岩及其凝灰岩为主。

三、脉　岩

永登县内各种脉岩比较发育，从基性到酸性均有。所有脉岩均侵入于志留系及其以前的变质地层中。脉岩有花岗斑岩脉、花岗伟晶岩脉、细晶岩脉、石英脉、煌斑岩脉、正长岩脉及闪长岩脉等。

第三节　区域构造

永登县自前长城纪起，在各个地质历史时期，经历不同程度的地壳变动。

一、褶皱构造

（一）前加里东期　在奖俊埠岭一带最清楚，表现为老地层呈走向北西——南东，倾向北东，倾角45°～80°的单斜构造。

（二）加里东期　在永登县境北部边界一带的石质山地表现最清楚，所形成的褶皱规模巨大，具紧闭的线状对称复式背向斜形态。因受到侵入岩体、断裂构造的破坏及新地层的覆盖，而使其形态已不完整，表现为向北北东倾斜的单斜构造，可能为一北西西向复式褶皱的一翼。

（三）燕山期　主要表现为发育在下白垩统河口群中的短轴褶曲，轴向北西及北北西。由北向南有：

1、张家嘴倾伏向斜：位于张家嘴一带，长12公里，宽4～6公里，轴向南东东，向东倾伏，轴及两翼均由下白垩统河口群组成，两翼倾角25°～50°，属开阔对称向斜。

2、老鸦城倾伏背斜：位于老鸦城一带，轴长15公里，宽10公里，轴向北西西，向南东倾伏，两翼及轴部均为河口群，两翼倾角约30°。

3、钱家寺——新屯川背斜带：由马家山城不对称背斜、薛家台背斜和新屯川倾没背斜等主要背斜组成的背斜带，轴向北西，向东逐渐倾没。此带宽3～6公里，长40公里，褶皱较为紧闭，南翼倾角20°～65°，北翼倾角20°左右。北翼呈断层或不整合与下第三系接触。

4、周家台——苦水向斜带：位于苏家峡、下新沟、大滩一带。包括周家台和苦水等两个主要向斜。此带宽3～8公里，长40公里，轴向北西，东部较开阔，中部断裂发育。两翼产状平缓，倾角为15°～35°，轴部产状更为平缓。

5、石板沟——王家圈背斜带：位于县境南部的石板沟、白滩子、河口一带。在县境内有5个背斜与一个穹窿。它们是张家山穹窿、倒水沟不对称背斜、三条沟短轴背斜、苏家涝池短轴背斜、白滩子短轴背斜及上石圈背斜。此带宽4～8公里，长60公里。轴向呈北西西，向东转为北西。由于小断裂发育而使各背斜支离破碎。两翼倾角变化在15°～70°。

（四）喜山期　主要在老第三纪地层中表现为一些宽缓的褶曲，有：

1、黄涝池向斜：位于钱家寺至牌楼村之间，为一向西开阔之向斜，由下第三系组成。轴部平缓，两翼倾角也小于15°。

2、观音庙背斜：位于观音庙村北，轴向北西西，长约10公里，向两端有倾伏之趋势，主要由下第三系组成，两翼倾角不大于20°。

3、张家湾向斜：位于红城镇以西，轴向近于东西，长约10公里，由下第三系组成，两翼不整合于河口群之上，倾角小于15°。

4、李麻沙沟向斜：位于哈家嘴至沙井驿之间，轴向北西西，长约25公里，宽约10公里。向北开阔，由上下第三系组成，两翼倾角一般在15°左右。

二、断裂构造

永登县境内各期的地壳运动中，除产生上述的褶皱构造外，还伴生有断裂构造。按其形成时代，可分为加里东期、印支期、燕山期和喜山期。

（一）加里东期　以走向为北西西、逆断层为主，规模一般较大，在加里东期形成，但在印支期、燕山期以至喜山期一再复活，不过其活动强度逐渐减弱。

1、鹦鸽嘴——英武村逆断层：走向北西西到近东西向，倾向南，倾角45°～65°。断层长达80余公里，断距数百至数千米。见下志留统覆于泥盆系，石炭系和二叠系等之上，有破碎带，地貌上呈负地形。形成于加里东期，在海西——印支期有复活。

2、干沙沟逆断层：断层走向北西西，倾向南西，倾角70°。为一区域性大断裂，县境内长20余公里。老地层长城系，下奥陶统逆于新地层下白垩统、中奥陶统之上。向东逐渐消失，为不整合面代之。形成于加里东期，燕山期复活。

3、奖俊埠岭西南逆断层：也是一区域性大断裂，与干沙沟逆断层大体平行延伸，唯倾向北东，倾角60°。县境内延伸20余公里。老地层长城系、下奥陶统逆于下白垩统之上，形成于加里东期，燕山期复活。

4、满头山子平推断层：走向北东，长8公里。断于中奥陶统。在地貌上形成一笔直的沟谷。断层东南盘向北东平推1200米。

（二）印支期　以近东西向、逆断层为主，个别为近南北向、平推断层，规模较小。

1、鹦鸽嘴——骗马坪逆断层：断层走向近东西，倾向南，倾角75°，长6公里，断距数百米。泥盆系、石炭系、二叠系和下中三叠统覆于上三叠统之上。

2、招马水逆断层：断层走向近东西，倾向南，长14公里，断距数百米。县

境内长3公里。可见石炭系、二叠系和三叠系在走向上不连续，上下盘产状相反。

3、白涝池平推断层：断层走向近南北，长3.5公里。西盘向北平推错位600米，使晚古生代地层相错位，两盘产状不同。

（三）燕山期 在本区最发育，多为斜切褶曲轴面的正断层，个别为平推断层和逆断层。主要发育在永登县境西南部，大体可归纳为以下三个组：

1、北北东向：这一方向的断裂在本区是最发育的一组，包括20余条断层，以正断层为主，个别具有平移性质。断距一般较大，约300～2000米，多具有1～10米宽的角砾带。主要的断层有：

薛家台子——黑沟岭正断层：走向北东，倾向南东，倾角55°～75°。长约10公里，向北被新屯川西正断层所截；南西延伸被黄土所覆盖。上下盘均为河口群。

杨家湾——可舍正断层：走向北东，倾向北西，倾角30°～50°。长约8公里，向北东延伸为推测；向南西延伸被黄土覆盖。上下盘均为河口群。

马家山城——白得乃断层：走向为一北北东向北东弯曲的弧形。长约8公里。断层性质不清，断于河口群中。在地貌上显示出弧形弯曲之沟谷。

苏家峡正断层：走向北东，倾向南东，倾角53°～60°。长10公里，断于河口群之中。

2、北北西向：这一方向断层组以延伸较长的正断层为主，但断距较小，错断现象明显。较重要者有：

新屯川西正断层：走向由北北西转向北西之弧形，倾向南西，倾角40°～65°，长20余公里。上下盘均为河口群。向南延伸或局部被黄土覆盖，向北延被第三系所覆盖。

白得乃正断层：走向近南北，倾向北东，倾角50°～60°。长6公里，断于河口群之中。

3、北东东向：这一断层组规模不大，以正断层为主，局部切过上述北北东和北北西向断层。重要断层有：

柴沟正断层：呈向北突出的弧形，南倾，倾角40°左右。长10余公里，断于河口群中。向西延伸被黄土所覆。

白碱儿平移断层：近东西向延伸，平直，可见长约5公里，断于河口群之中。断层南盘向西平移约1公里以上。

（四）喜山期 以逆断层为主，走向北北西向者最发育，规模大，局部在新构造运动时期有复活现象。重要断层有：

庄浪河西逆断层：呈与庄浪河平行且向西突出的弧形。从仁寿山附近起，经张家坪、高庙岭，于新屯川东南消失于河口群之中。断层面倾向西，倾角63°～80°，延长40余公里。可见河口群逆于上下第三系和下更新统五泉砾岩之上。

白家墩岭逆断层：呈向南突出近东西延伸的弧形，倾向南，倾角60°左右，河口群逆于下第三系之上，长约10余公里。

第二章 地 貌

永登县位于青藏高原东北部与黄土高原西部的过渡地带，也是祁连山山脉东延与陇西沉降盆地间交错的过渡区，地貌上表现为石质山地与黄土丘陵交错分布。地形特征可概括为“两河隔三山”。山川相间，山岭相望，丘壑错综。马牙雪山横亘于西北，黄河蜿蜒在东南；庄浪河贯穿县中，大通河扼守在西，秦王川纵卧于东。

县境内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海拔在3000～1600米之间。最高点在县境西北与天祝藏族自治县交界的天马岭，海拔为3650米；最低点在县南与兰州市西固区交界的庄浪河河谷，海拔为1590米。

根据地形特征，将县境内分为以下四个地区：西部和北部石质山地、中南部黄土丘陵地、大通河和庄浪河谷地以及秦王川断陷盆地。

第一节 石质山地

西部、北部石质山地均为祁连山山脉向东南延续之余脉，可分为三大主干余脉。

一、西部石质山地

位于永登县境西部大通河两岸的石质山地，是南祁连山向东南延伸的一支余脉。西部石质山地的范围包括连城镇以北，东达磴磴城——营盘——大湾一线（即水磨沟）以西，西北止于县界。其主要山峰及山梁，在大通河西岸有鸡尾山（3451.1米）、吐鲁坪（3507米）、张家峨博（3615.8米）、笔架山（2561米）；在大通河东至水磨沟西北有棋子岭（3072米）、细沟掌（3181.6米）、黑龙沟脑（3151米）和吐鲁坪（2891米）。大通河东岸之山地也可看作是奖俊埠岭西北之分支。

西部石质山地海拔在2800米以上，最高海拔3615.8米（张家峨博），最低点为连城镇的大通河谷，约1900米；相对高差一般为400～600米，最大可达900～1000米。山体主要由蓟县纪花山石群及少量前长城纪马衔山群的变质岩系和连城花岗闪长岩构成。由于山体的强烈上升，沟谷的急剧下切，使山体相

对高差加大，形成深沟峡谷，山坡坡度大于30°。基岩裸露，植被发育，植被的垂直分带性明显，由森林变为灌木丛林至高山草甸，如吐鲁坪一带。

西部石质山地除在3000米以上之山顶有晚更新世马兰黄土覆盖外，在山地东部的大有沟一带也逐渐被黄土覆盖，而形成黄土梁，海拔也逐渐降低至3000米以下，山坡坡度变缓到20°～25°。

西部石质山地沟谷发育，具树枝状水系之特征。在大通河以西有吐鲁沟、竹林沟、水峡沟等，这些沟谷之流向大体与山脉走向基本一致，呈北西——南东向，均为常流水沟谷。在大通河以东有水磨沟、天王沟、铁城沟及水磨沟的支沟，它们以黑龙沟脑为中心，向四周呈放射状分布，也多为常流水沟谷。

吐鲁沟，发源于张家峨博、吐鲁坪，由西向东流，注入大通河，全长18公里。在距沟口5公里处会小吐鲁沟。河床纵比降为40～50‰，谷宽不足100米，相对高差500～700米，山高谷深，山坡陡峭。

水峡沟，发源于张家峨博，呈北西转向南东向南突出的弧形，流经28公里后，于连城镇洛洛城北注入大通河。

水磨沟上游，分为东西两支流。东支称沙沟，向北东伸入奖俊埠岭后称西番沟，长21公里，中下游段具有黄土原区沟谷特征，底平谷宽，河道纵比降为28～33‰，川道宽500～1000米，由于溯源侵蚀而形成深达4米左右的谷中谷，两侧山坡坡度较缓，约25°，相对高差200～400米，形成黄土梁。西支称大有沟，向北西延伸，长16公里，下游为常流河，中上游沟谷也具有黄土原区底平谷宽之特征，宽一般为300～500米，且形成3～10米的谷中谷，川道纵比降为40～20‰，两侧山坡坡度较缓，在15°～20°间，相对高差200～500米，形成黄土梁。铁家庄以下流经磴磴城、东大寺至连城镇北入大通河。这一段长15公里，常流水，称水磨沟，沟谷狭窄，宽50～200米，可见二级阶地，沟谷纵比降达40‰左右，山坡陡峻，基岩裸露，相对高差300～500米，上覆薄层黄土。

二、北部石质山地

北祁连山主脉冷龙岭，向东南延伸的一支称马牙雪山，经天祝藏族自治县入永登县，并逐渐分为南北二支脉。南支形成西北部石质山地，北支形成北部石质山地。

（一）西北部石质山地 马牙雪山南支经天马岭（3650米）、喜鹊岭（3244米）、标杆山（3631米）后延伸入县境，继续向东南延，形成奖俊埠岭（3455米）、鸡冠山（3261.8米）后，被大沙沟截断，夹峙于大通河、庄浪河之间。以大有——漫水滩——新站为其东南界，西北以石门岘——金嘴——中堡一线为

界。最高峰海拔3650米（天马岭），也是永登县境内的最高峰。

西北部石质山地由下奥陶统阴沟群及长城系兴隆山群等变质岩构成核心，周围由下白垩统河口群，局部为上新统临夏组的红色岩系构成，并逐渐被上更新统马兰黄土所覆盖。山体浑圆，树枝状水系发育。相对高差约500米，但在大川沟等地渐变为黄土梁，相对高差减小到200～300米，山坡坡度由大于30°变缓到15°左右。

西北部石质山地中除发育有西南坡的西番沟外，东北坡还发育有由北西向南东流向并向南突出的弧形沟谷，有大川、小川、大岭沟和大沙沟等，均注入庄浪河。

大川，发源于标杆山，流经道顺等地，在武胜驿北注入庄浪河，为一时令河。大川基本上是西北部与北部石质山地之分界。沟谷内除有少量上新统临夏组红色岩层出露外，均为上更新统马兰黄土及全新统冲积层覆盖。沟谷长22公里，中下游纵比降为18～25‰，谷宽在1公里左右，在道顺形成直径约2公里的小盆地。由于溯源侵蚀而形成5米左右的冲沟，两侧山坡坡度缓，相对高差200～300米，为一系列的黄土梁。

小川，发源于喜鹊岭，流经石家滩、缸子沟、金嘴等地，于屯沟湾注入庄浪河，全长30余公里，为庄浪河西岸最大的一条支沟。谷底平坦，谷宽500米，局部可达2公里。谷底纵比降20～35‰。除在小川口出露奥陶系变质岩及在金嘴——小川口出露马兰黄土外，其余均为下白垩统河口群红色砂砾岩，上覆薄层马兰黄土。上游山坡坡度较陡，约30°；中下游山坡坡度平缓，20°左右。两岸相对高差200～300米。

大沙沟，入沟3公里后分为南北两支沟。北支沟经老鸦城后伸入鸡冠山，长15公里，沟谷内地层为河口群红色砂砾岩层，上覆马兰黄土，沟谷较开阔，谷底平坦，两侧山坡浑圆，相对高差200米左右。南支沟经临坪伸入鸡冠山之余脉，长16公里，两岸基岩为河口群红色砂砾岩层，裸露，上覆马兰黄土，沟谷狭窄，山坡陡峻，高差为200～300米。在黄土增厚之地谷底开阔，山坡坡度变缓，谷中谷发育。

（二）北部石质山地 位于永登县境北部与天祝藏族自治县、景泰县的边界一带，南以清水河、彭家坪、二道沟口、贾家湾及边墙石等一线为界。马牙雪山北支进入县境后，再东南越过庄浪河形成烟筒沟脑（3024.5米）、宝泉山（2883米）等山峰，然后转向为西东向形成大肚坪（2459米）、石湾顶（2752.4米）、墩底下（2492.9米），又过双墩川形成簸箕掌（2393米）、帽魁山（2337米）、羊头岘（2242米）等山峰，再东、东南延伸进入景泰、皋兰县境。

北部石质山地在向东延伸中，又被一系列沟谷所切割，较大者为庄浪河，其次有南西流向的石灰沟、火石洞沟、峡门沟、教场沟，近南北流向的高家峡以及南东流向的四眼井沙沟等。除庄浪河、石灰沟为常流水外，其余为季节性沟谷，沟谷内冲沟发育。

北部石质山地主体由奥陶纪、志留纪的浅变质岩及变质火山岩组成；北部边缘为晚古生代和中生代海陆交互相及陆相碎屑岩，局部为上新统临夏组；向南逐渐被晚更新世马兰黄土所覆盖。

北部石质山地最高3024.5米（烟筒沟脑），最低约2200米（县境东北部），相对高差较小，东部在百米左右；西部较大，可达300米。在有基岩裸露的山坡陡峻，有薄层黄土覆盖区的山坡变缓，山体浑圆。

石灰沟，发源于毛毛山，上游称龙潭河，全长近50公里，呈南东转南西且向东北突出的弧形，经中堡水泥厂注入庄浪河，为常流水。县境内长17公里，流经奥陶纪和志留纪浅变质岩及变质火山岩系，故沟谷狭窄，一般宽200～300米，沟谷纵比降为20～27‰；两岸山坡陡峻，坡度大于30°，相对高差300～400米。

第二节　黄土丘陵区

中南部黄土丘陵区实为西部、北部石质山地向南延续并被黄土逐渐覆盖而形成。其北以连城镇、通远乡临坪、中堡镇一线为界，西、南界均止于县界，东以秦王川西缘为界。地势从西北向东南逐渐降低，海拔在2400～1800米间。可见有三级夷平面，最高一级在2400米以上，次一级在2000～2400米，最低一级在1800～2000米。本区又可分为三部分。

一、大通河西岸黄土山梁区

位于大通河以西，为西部石质山地向东南之延续，是在古老变质岩、花岗闪长岩、新生代红色碎屑岩之上覆晚更新世马兰黄土所形成。由于被近东西向发育的阿呼郎沟、韩沟、药水沟、大小冰沟、夹道沟和田金沟等沟谷切割而形成一系列近东西向平行排列的黄土梁。它们是菜籽山（2461米）、边墙岭（2353米）、蒿子沟岭（2358米）、九道湾（2453米）——王家岭（2382米）——老鼠山（2023米）、郎家岭（2403米）——合乐山（2604米）、享堂坡头（2603米）等。

大通河西岸黄土梁区发育的沟谷较短小，纵坡比降较大，大部分为干沟。谷

底及谷坡多为新老第三纪及早白垩世的红色碎屑岩、局部为花岗闪长岩构成，山坡较陡峻，多大于30°。山梁为马兰黄土覆盖，平坦、浑圆，可看作是一级夷平面之残存。相对高差200米左右。

二、大通河、庄浪河之间的黄土山梁区

位于两河之间，是西北部石质山地奖俊埠岭向南延续之余脉，依次又可分为四条山梁。

（一）位于水磨沟与河桥大沙沟之间的主要山岭 有下大岭（2871.1米）、吊疙瘩（2747米）、红岭（2631米）、柏杨沟脑（2747.1米）、青疙瘩（2580米）、墩岭头（2541米）、木拉岭（2560米）、大脑滩（2480米）、包家湾（2429米）、何家湾（2399.5米），至连城太平山而止，其总体延展方向为由东北向西南。

（二）位于河桥大沙沟以东，临坪——三岔——大岗儿台——钱家寺——苏家峡一线以西 是奖俊埠岭——鸡冠山在临坪向西南的分支，形成盘道岭（2544米）、黑坡（2297米）、喇嘛岭（2432米）、董家岭（2447米）、五麻大山（2317米）、桌子山（2301米）等诸山峰，至湟水畔而伏。

（三）位于临坪——大岗儿台——苏家峡以东，临坪——漫岭头——洒洒一线以西 是鸡冠山东南延伸至临坪经漫岭头向南延续之分支，形成保沟梁（2617米）、白鹤岭（2364米）、桌子山（2557.6米）、亡命沟脑（2460.3米）、包家尖岭（2447.5米）、作水岭（2189.1米）、山城弯岭（2105米）等山峰、山岭，止于湟水谷地。

（四）漫岭头——洒洒一线以东，庄浪河以西 北接鸡冠山、青砂岭，大致与庄浪河平行延续，形成捷岭（2506米）、仁寿山（2281米）、香炉山（2360米）、高岭（2541米）、修路山（2610米）、平顶山（2370.6米）、青阳阁（2414米）、红岭头（2547米）、黑狗岭（2387.1米）、郎儿岭（2431米）、白家墩岭（2422米）、高庙岭（2351.7米）、杨家大山（2232米）、高家大山（2569米）、凤凰山、萱帽山等诸山峰，到湟水、黄河北岸而止。

上列各山梁被近南北向的牛克沟、苏家峡沟、倒水沟、大沙沟等分隔，又被一系列近东西向发育的次一级沟谷切割，使其地形更为破碎。这些沟谷均为季节性沟谷，谷底平坦，但有冲沟发育，都注入湟水。

两河之间黄土梁峁丘陵区的基底为早白垩世河口群及新老第三纪的红色砂砾岩和泥岩，上覆老黄土及马兰黄土。山体浑圆，相对高差为150～300米，山坡平缓，坡度小于25°，多已被开垦为农田。区内局部地方红色砂砾岩层直接出露地表。

倒水沟，是直接注入湟水最长的一条沟谷，近南北流向。有东西两条支沟：西支沟称苏家峡沟，从盘道岭开始，流经长沟、七山、苏家峡，长38公里。东支沟仍称倒水沟，始于漫岭头，长38公里，在钱家大台处又向西分出后川峡，长36公里。东西二支沟于白得乃汇合为一条，再南流5公里后在神福出境入后红古区，经河嘴西注入湟水。沟谷总长为57公里。下游沟谷中裸露早白垩世河口群红色砂砾岩层，多形成峡谷。中上游流经黄土区，局部有第三纪红色地层出露，谷底多宽平，宽100～200米，局部可达500米左右，如钱家寺至苏家峡段，河谷纵比降22‰左右。由于后期流水侵蚀形成6～10米的谷中谷。本区黄土中陷穴发育。沟谷中游一带有一系列海拔在1900～2000米的平台，如钱家大台、马家山岑官台等。

大沙沟，大致与庄浪河平行，始于郎儿岭，长48公里，于红古区岗子村入湟水，县境内长33公里。

三、庄浪河与秦王川之间的黄土梁峁丘陵区

位于庄浪河以东、秦王川之西，北止清水河——二道沟口——边墙石一线，南到县界。为马牙雪山北支在向东延伸并向南伸出之余脉，在茄子湾一带又分成两大支。西部一支位于庄浪河与小咸水河之间，南延而成青龙山（2205米）、凤凰山（2072米）、三条岭（2077米）、大红山（2037米）、大兰沟岭（1801.6米）等，至河口镇而伏。东部一支位于小咸水河以东，又分为两支：向南延伸的一支在小咸水河与李麻沙沟之间，形成卧牛山（1961米）、黑疙瘩庙（2070米），止于西固区张家大坪；向东南延伸的一支越过李麻沙沟，形成秦王川东南的大道岭子、高山及兰州九州台等山梁。

这一区域除南部边界一带基底抬升基岩裸露（为大红山）外，其他地区黄土深厚，地形起伏较小，相对高差较小，约100米左右。除近南北向的小咸水沟、李麻沙沟外，还有一系列南东向和南西向的次一级沟谷，将这一带地表切割成黄土梁峁丘陵，山体浑圆，山坡坡度较缓，在20°左右。大部分沟谷有平坦宽阔的谷底，纵比降在20‰左右。

小咸水河，又称咸水河，始于与天祝藏族自治县交界的峨博梁，经北部石质山地称大拉牌沟，出二道沟口后进入黄土梁峁丘陵区，经黄羊川、长涝池、大涝池、土门川，于下街进入峡谷，始称咸水河，于河口镇东沿河村注入黄河，全长37公里，境内长33公里。系季节性沟谷，直至东山乡土门川村始有泉水溢出，咸水。中游一带谷底开阔，宽200～400米，在土门川、大涝池等处谷底宽可达500米，纵比降15～25‰，在土门川可减小至10‰。后期流水形成深达

10～20米之冲沟，溯源侵蚀已到土门川。沟谷两岸比高100米左右，上下游沟谷下部基岩裸露，黄土层薄，地形特别破碎。中游一带黄土层加厚，比高降低，山体浑圆，山坡平缓，黄土梁峁特征明显。

李麻沙沟，又名咸水河。始于天祝藏族自治县毛毛山南麓，经四泉、正路沙沟、秦王川，于树屏乡甘家滩南入皋兰县，后经安宁区，于沙井驿西注入黄河，全长103.9公里。在树屏乡境内谷底宽平，宽约600米，纵比降为10～15‰，但谷中冲沟发育，深切达10～25米。

第三节 两河谷地

一、庄浪河谷地

在庄浪河谷发育有四级阶地，但在不同的河谷段阶地的发育程度不同：在苦水、野狐城一带Ⅰ、Ⅳ级发育，但Ⅳ级已被近东西向的沟谷切割成梁峁状，Ⅰ、Ⅱ级不甚发育；在龙泉寺、大同、柳树一带、Ⅰ、Ⅱ级较发育，而Ⅱ、Ⅳ级发育较差。

庄浪河谷地在永登县内可分为以下几段：

(一)富强堡峡谷段 从界至清水河，长14.5公里，河床纵比降9.6‰，河谷宽350～750米，最宽处武胜驿在1000～1500米，最窄处在阳山磨约200米。除在武胜驿段河谷流向为北西至南东外，其余为近南北流向。这一段河谷是近垂直切割奥陶纪和志留纪地层走向而成，河谷两侧基岩——浅变质岩系裸露，高差达200～300米。另外，此峡谷段阶地均不发育，Ⅱ、Ⅳ级阶地仅呈残丘存在。

(二)永登宽河谷段 亦称永登新生代断陷盆地，从清水河开始止于徐家磨，长约49公里，河床纵比降为9.0‰，河谷一般在1500～2000米，最宽处中堡一带为3500米，在红城、大同一带若将高阶地计算在内则可达4公里以上。这段河谷是第四纪以来的断陷作用而形成的，西侧上升，由下白垩统、第三系、局部为下更新统组成；而东侧下降，由上更新统马兰黄土组成，据物探资料，老地层埋深在800米以下。

庄浪河在大同以北流向为北西——南东，过大同后转为近南北向。这一河谷段阶地发育，Ⅰ级高出河水面2～3米，最宽可达500米左右；Ⅱ级高出河水面10～25米，最宽可达750米左右，Ⅰ、Ⅱ级阶地为永登县工农业生产的精华所在地，一些古老村镇绝大多数位于Ⅱ级阶地上；Ⅲ级高出河水面35～45米，多为一些平台，最宽约1000米，龙泉寺等村镇就建在Ⅲ级上，现大部分也已开

垦为良田；Ⅳ级高出河水面70～100米，很发育，原始宽度一般都在500～1000米，最宽可达1700米，但由于近东西向的沟谷很发育，而将Ⅳ级阶地切割为梁峁状，不易大规模地开垦利用。

（三）野狐城——苦水段　起于徐家磨止于周家庄。这一河谷段的特征是河谷两侧基岩裸露，主要由下白垩统河口群组成，其次为上下第三系和下更新统五泉砾岩。此段河谷长25公里，河床纵比降6.8‰，河谷宽在1000～1500米，最窄处在东嘴子小于400米。新屯川至苦水河谷段阶地也较发育。Ⅰ级阶地高出河水面2米，宽100～200米，最宽可达400米；Ⅱ级阶地高出河水面8～20米，最发育，在苦水一带最宽可达1500米，村庄、公路、铁路均修建在Ⅱ级阶地上，也是工农业生产精华所在地；Ⅲ级高出河水面25～40米，已不发育，在土槽湾最宽约500米；Ⅳ级高出河水面约100米，已被侵蚀、切割成为残丘。

（四）周家庄——河口峡谷段　全长6.5公里，县境内长4公里，河床纵比降9.7‰，河谷宽300～800米，两岸基岩裸露，由下白垩统河口群组成。峡谷两岸Ⅱ级阶地发育，最宽约500米；Ⅰ、Ⅲ级不甚发育，Ⅳ级已成为残丘。这一段河流左右摆动河床弯曲。

二、大通河谷地

该谷地多峡谷，仅在连城以下形成河谷盆地——八宝川。永登县境内可分两段。

（一）峡谷段　从铁城沟北至连城铁合金厂，长26公里，河床纵比降6.0‰，河床宽50米左右，最窄处仅20米左右。两岸山高谷深，相对高差300～500米，局部达800米，是切割薊县系花石山群浅变质岩和连城花岗闪长岩体而形成，峡谷宽一般为200～300米。峡谷内Ⅰ、Ⅱ级阶地明显可见，一般Ⅱ级高出河水面10米左右。从天王沟口以下Ⅲ级阶地保存较多，高出河水面40米左右。

（二）宽谷段　从连城铁合金厂起经连城、河桥至红古区窑街，即八宝川盆地。是由断陷作用而形成，全长31.2公里，县境内28.4公里，河床纵比降为3.9‰，河面宽50～84米。从铁合金厂至明家庄河流流向为北西至南东，过明家庄后河道流向转为南西。河谷宽1.5～3.5公里，东西两侧为新老第三纪红色地层，而川道内为晚更新世马兰黄土及全新世冲积砂砾及亚砂土。川道内发育有四级阶地：Ⅰ级高出河水面8～10米，在河流的凸岸保存较好，宽500米左右，已开垦为农田；Ⅱ级高出河水面20米左右，在东西两岸都是最发育的，宽在750米左右，最宽处在河桥镇一带，宽达1700米，为村庄、工农业生产之用地。Ⅰ、Ⅱ级阶地组成物质底部为砾石层，上为亚粘土、亚砂土。Ⅲ级高出河

水面 50～80 米，不发育，但局部保存较好，如在连城李家旱台——下坪、连城铝厂一带（即在大通河西岸保存较好一些）的平台，宽 600 米左右，由河湖相暗紫色的砂质粘土构成；Ⅳ级高出河水面 100～200 米，多已被后期外力切割为梁峁状，但局部地带保存较好，称为“坪”，如河桥大坪、乐山坪等，由厚层砂质粘土构成。

第四节 秦王川盆地

秦王川盆地位于永登县境东部，为一断陷盆地。北部由早古生代地层组成的近东西向石质山地，东部、东南部为北西——南东向延伸在皋兰县境内的黄土山梁，西部为黄土丘陵区，也是皋兰山——高山梁——杨坝涝池一线延伸的背斜状隆起带。

秦王川盆地大部分属永登县西槽、秦川和古山三乡，其东北部边缘一小部分属皋兰县西岔乡。

秦王川断陷盆地，南北长约 40 公里，东西最宽处约 16 公里，盆地总面积 470 平方公里。盆地内海拔在 1850～2300 米之间，周边海拔变化在 1940～2400 米，高差约 50～100 米，纵坡比降 10‰左右。盆地内又有马鬃山、五道岘、尖山庙——周家梁、何家梁——华家梁、中川等近南北向的低矮山梁将盆地分割为南北向的条带。盆地内东西两边地势相对较低，为近代排水的沟槽。秦王川地势平坦，相对高差不大，多为几米，最大约 45 米，几乎无后期流水切割现象，实为一山前洪积平原。

从地层剖面来看，秦王川断陷盆地的基地为古生代地层，其上沉积了早白垩世和新老第三纪红色砂砾岩层，在红色砂砾层之上又沉积了 30～40 余米的黄土及以砂、碎石为主的一套风成及冲积——洪积层。

根据地形、地貌特征及新构造现象推测，秦王川盆地是在中、新生代断陷的基础上，在全新世又进一步断陷而成，所以它是一个东西两侧有隐伏断层的最新的断陷盆地。

第三章　气　　候

永登县深居内陆，远离海洋，受地形和大气环流影响，气候具有显明的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特征，冬季寒冷干燥，春季多风少雨，夏无酷暑，秋季温凉。年平均气温5℃左右，日照约2700小时，无霜期140天左右，年降水量为300毫米上下，其中60%集中在7、8、9三个月，年蒸发量达1700毫米以上。农业区划上属陇中北部温带半干旱区。

第一节　日照　辐射

一、日　照

永登县日照比较丰富，据永登（马家坪）气象站统计，全年日照时数为2655.2小时，其中5、6、7、8四个月较多，占全年的35.7%。其中6月份最多，为247.7小时，占全年的9.3%。夏季日照时间长，对农作物生长有利，但9月份阴雨天较多，日照时数为全年最小，对秋季作物生长不利。日照时数县内各地不同，东南树屏、西槽一带年日照时数可达2700小时以上，而西北部的大有、金嘴二乡仅有1744小时。因此年日照的百分率也是由东南部的62%，向西北减少为3.8%。

二、辐　射

太阳辐射的地域分布与日照相同，东南树屏、西槽一带年太阳总辐射量为5500兆焦耳/平方米，西北部的大有、金嘴一带的二阴山区，年太阳总辐射为4800兆焦耳/平方米。据观测，日平均气温≥0℃期间（即作物生长期）的太阳总辐射为3500～4500兆焦耳/平方米，占全年总辐射的73～83%。日平均气温≥10℃期间（即作物活跃生长期）的太阳总辐射为2000～3400兆焦耳/平方米，占全年总辐射的43～61%。4～7月夏粮作物生长期间的太阳总辐射为2100～2550兆焦耳/平方米，占全年太阳总辐射的45～50%。5～9月秋粮作物生长期的太阳总辐射为2450～3000兆焦耳/平方米，占全年总辐射的52～55%。

永登县各地日照时数、太阳总辐射值表

表2 小时、兆焦耳/平方米

地点＼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马家坪日照时数	223	208	224	220	235	248	233	234	185	213	211	223	2657
马家坪日照百分率	72	68	60	56	54	57	53	56	50	61	69	74	60
马家坪太阳总辐射	230	330	460	540	650	670	640	590	430	380	280	220	5440
武胜驿太阳总辐射	220	300	430	500	570	590	550	490	380	340	250	210	4830
连城太阳总辐射	230	310	440	500	550	560	510	470	310	330	260	220	4690

第二节 温 度

一、气 温

永登地处中纬度地区，海拔高，地形复杂，各地的气温差异很大。年平均气温南部和中部河谷地带为4～8℃，北部的坪城、金嘴、大有、民乐只有1～4℃。气温的年内变化，7月平均气温最高为16.5～19.5℃，1月最低，为－9.9～－7.3℃。春季气温高于秋季，但春季气温回升幅度小于秋季气温下降的幅度。各地气温从2月开始回升，3月回升最快，很快达到0℃以上。从8月起各地气温开始下降，11月下降幅度最大，很快达到0℃以下。

气温日变化的一般规律是，夏季日最高气温出现在14～15时，冬季出现在13～14时；日最低气温均出现在清晨日出前后。气温日较差，一般在12.4～13.5℃；日较差最大值城关出现在8月，马家坪出现在6月。最小值城关出现在10月，马家坪出现在9月。气温年最大日较差为23.6～28.2℃，出现在2～3月，其中春季最大日较差为23.4～28.2℃，夏季为21.4～23.2℃，秋季为21.4～22.5℃，冬季为23.6～28.2℃。年极端最高气温出现在夏季，城关为30.9℃，马家坪为34.4℃；年极端最低气温出现在冬季12月，城关为－26.5℃，马家坪为－28.1℃。

表3　　永登县各地历年各月平均气温表（℃）

站名＼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马家坪	−9.1	−5.5	1.5	8.0	12.9	16.4	18.4	17.5	12.5	6.6	−1.2	−7.5	5.9
城　关	−8.8	−5.6	0.4	6.9	12.1	15.1	17.2	16.5	11.4	5.9	−1.3	−8.5	5.1
中　川	−8.7	−5.3	2.6	8.6	13.7	17.7	19.5	18.2	13.2	7.3	−0.9	−7.1	6.5
武胜驿	−9.9	−6.8	0.0	6.3	11.2	15.0	16.5	15.5	10.7	5.1	−2.4	−8.2	4.3
连　城	−7.3	−3.5	3.5	9.7	14.0	17.2	19.0	18.2	13.3	8.1	0.4	−5.5	7.2

县内积温的分布与气温相同，南部高，北部低。据观测，马家坪历年日平均气温稳定在≥0℃以上的积温2897.7℃，≥5℃的积温为2754.5℃，≥10℃的积温为2223.9℃，≥15℃的积温为1233.3℃。

表4　　马家坪不同级别积温表

级别＼项目	初　日	终　日	初终间日数（天）	积　温（℃）
≥0℃	3月16日	11月6日	236.5	2897.7
≥5℃	4月10日	10月22日	195.8	2754.5
≥10℃	5月11日	9月25日	137.8	2223.9
≥15℃	6月18日	8月24日	67.9	1233.3

二、地　温

地面温度也是随着海拔的升高，由南向北降低。据马家坪气象站观测，年平均地面温度为8.5℃，高出年平均气温2.6℃。地面温度的季节变化是，春季为11.2℃，夏季为21.9℃，秋季为7.7℃，冬季为−6.7℃，最热月7月为22.8℃，最冷月1月为−8.7℃。年地面极端最高温度为68.0℃（1974年6月27日），年地面极端最低温度为−32.0℃（1975年12月13日）。

地温在地下20厘米内的变化趋势是，冬半年地温随深度的增加而上升，夏

半年随深度的增加而降低。12～2月地表以下20厘米内地温都在0℃以下，5～9月均在15℃以上。

当地面温度降到0℃以下时，地表土壤开始冻结。永登县城10厘米深度平均冻结日期为11月21日，30厘米深度平均冻结日期为12月3日。解冻日期30厘米平均为3月10日，10厘米为3月7日，年平均封冻期为134天，历年最大冻土深度为146厘米。

第三节 降水 蒸发

永登县降水稀少，蒸发强烈，气候干旱。马家坪气象站统计，多年平均降水量为290.2毫米，多年平均蒸发量可达1879.7毫米，是年降水量的6.5倍。年降水量在县内分布也很不均匀，随着海拔高度的升高，由东南向西北增加。东部中川为261.1毫米，西部连城为419.0毫米，南部周家庄为282.5毫米，北部坪城为302.1毫米。年降水量最多的地方为西北部的石家滩，可达435.0毫米以上。

降水量的年际变化很大，马家坪气象站统计，多年平均降水量为290.2毫米，最多年可达452.1毫米，最少年仅172.6毫米，变幅为279.5毫米，相对变率为22%。降水量在年内分配也很不均匀，春季（3～5月）降水量为40～88毫米，占全年降水量的15～21%；夏季(6～8月)降水量为154～216毫米，占年降水量的52～59%；秋季(9～11月)降水量为60～104毫米，占年降水量的23～25%；冬季(12～2月)降水量为3～8毫米，仅占年降水量的1～3%。马家坪气象站统计，冬季(12～2月)降水量为4.8毫米，占年降水量的1.6%；夏季(6～8月)降水量为161.9毫米，占年降水量的55.8%；8月份为70.1毫米，占年降水量的24%。最大一日降水量可达48.1毫米(1979年8月11日)。历年各月最长连续降水日数为13天，降水量为19.3毫米(1958年8月11～23日)；历年各月最长连续无降水日可达73天(1962年11月26日～1963年2月6日)。

表5 永登县各地历年各月平均降水量表（毫米）

月份/地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城 关	1.4	3.9	10.7	16.1	37.0	51.1	51.7	65.8	42.2	23.0	2.1	1.6	306.6
马家坪	1.4	2.4	6.6	16.5	30.6	31.6	59.9	70.1	43.5	21.5	4.6	1.0	289.7

续　表

地区＼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武胜驿	2.3	3.9	7.8	14.0	35.1	40.4	74.7	82.3	52.1	20.9	4.3	1.9	339.7
中　川	0.9	1.7	3.6	9.8	26.7	28.2	57.6	68.5	37.4	19.2	6.8	0.7	261.1
连　城	2.1	3.7	10.0	32.0	45.6	43.3	77.2	98.9	67.0	30.4	7.0	1.8	419.0
通　远	2.3	3.8	9.2	21.8	42.2	41.8	65.7	81.1	49.8	21.5	4.8	2.0	346.0
坪　城	2.7	5.0	7.2	14.4	29.9	38.3	66.3	61.1	45.7	21.7	7.2	2.6	302.1
石家滩	2.9	9.7	15.5	24.5	47.1	42.5	89.7	85.2	70.4	33.6	11.6	3.1	435.8

永登县年蒸发量在1542～1800毫米之间，是年降水量的5～7倍，地域分布上与降水量相反，从东南向西北减少。蒸发量在年内分配也不均匀，马家坪气象站统计，年蒸发量为1879.7毫米，其中12月最少，为44.5毫米，占年蒸发量的2%；6月最大，为273.4毫米，占年蒸发量的15%。按季节分，冬季(12～2月)蒸发量157.9毫米，占年蒸发量的8.4%；夏季(6～8月)蒸发量为756.3毫米，占年蒸发量的40%。

第四节　风

永登县是兰州市各区、县中的一个多风区，每年平均大风（瞬时风速≥17米/秒或八级以上）日有13天，最多年份可达23天。大风多发生在每年的春季(3、4、5月)，冬季（12、1月）大风日最少。据气象站观测，最大风速可达20米/秒，多发生在春夏和夏秋之交的4月和8月。全年最多风向为西北风，最大风速风向也为西北风。

表6 永登县大风特征值表

项目 \ 年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永登县各月平均风速		2.9	3.1	3.0	3.0	2.9	2.3	2.2	2.5	2.5	2.4	2.6	2.5	2.7
永登县各月大风日		0.0	0.3	1.6	3.8	2.6	1.5	1.6	0.5	0.5	0.2	0.2	0.0	12.8
马家坪	各月最大风速	9	11	14	20	18	16	15	20	14	14	10	9	20
	最大风速的风向	ENE	E	NNW	NW	NW	NW	WNW	NW	NNW	NW	NNW NW	NNW	NW
马家坪	累年各月最多风向	NNW	NNW	NNW	NNW	NNW	NW	NW	NNW	NNW	NNW	NNW	NNW	NNW
	各风向频率	20	16	13	13	14	19	17	15	15	17	17	22	16

第四章　水　　文

第一节　河　　流

永登县属黄河流域。主要河流有直接注入黄河的庄浪河、咸水河、李麻沙沟。县境西部的大通河，注入湟水，属黄河二级支流。永登县气候干旱，降水稀少，常年性的河流只有大通河、庄浪河，水量大，水质好，其他多为季节性的河流，水质差。

一、大通河

大通河位于永登县境西部，古称浩亹水，亦称合门水，发源于疏勒南山东段，青海省祁连县内的沙果林那穆吉木岭，东流名唐莫日曲，经夺龙滩，入大通县后始称大通河。大通河再东南流入门源县，流经大通山与冷龙岭之间，汇集众多的支流，水量大增。自大龙沟以下，流经天祝藏族自治县和门源县之间，铁城口以下进入永登县地，汇吐鲁沟、皮袋沟、水磨沟。过连城又汇大沙沟，河流转向南流过河桥、窑街，这一段河谷宽阔，两岸阶地发育。再南入兰州市红古区，过享堂峡注入湟水。大通河全长520公里，流域面积为15126平方公里，永登县内54公里，流域面积为1331.2平方公里。据连城水文站测量，年最大径流量可达35.6亿立方米（1954年），年最小径流量为19.0亿立方米（1970年），多年平均径流量为28.4亿立方米，多年平均流量为88.9立方米/秒。径流年内分配不均，6～9月径流占年径流量的62.4%，其中8月最大，占年径流量的27.4%；12～3月径流只占年径流量的8.0%，其中2月最小，只占年径流的1.7%。大通河中上游地域植被比较好，水土流失量小，河流最大含沙量为53.7公斤/立方米，年输沙率为137万吨。大通河水质好，属重碳酸钙镁型，pH值8.1～8.4，总硬度为10～11，矿化度为0.29～0.32克/升。

二、庄浪河

庄浪河古称逆水，又名丽水，南北纵贯县境中部。上游名金强河，源于天祝藏族自治县得泉山南麓，东南流经金强驿、打柴沟、岔口驿、华藏寺、武胜驿，自界牌村附近入永登县境。庄浪河水量主要来自天祝藏族自治县境内的马

牙雪山、雷公山、乌鞘岭、毛毛山区众多支流的汇入。上游河谷宽广，界牌村以下进入峡谷，石嘴子村以下，河谷又变宽，阶地发育，地面平坦，流经中堡、城关、柳树、大同等地。大同以下，河流呈南北向，经龙泉寺、苦水。苦水的寺滩村以下河谷收缩变窄，至兰州市西固区河口村注入黄河。庄浪河永登县内的支流均为季节性河流，主要支流有大川沙沟、小川沙沟、火石洞沙沟、马家沟、大沙沟、甘沙沟、卯家沙沟、康家井沙沟、马拉车沟、陈家沟、费家沙沟、岭子沟、营儿沙沟等。主要支流情况见表7。

表7 庄浪河主要支流表

序号	沟名	发源乡镇	河道长度（公里）	流域面积（平方公里）	洪水流量（立方米/秒）	年输沙量（吨）
1	大川沙沟	武胜驿镇	18	101.88	30.7	14569
2	小川沙沟	金嘴乡	28	186.88	52.9	26724
3	石灰沟	坪城乡	14	382.75	54.9	182572
4	火石洞沙沟	坪城乡	20	63.75	17.6	30409
5	大沙沟	通远乡	16	106.05	35.4	50586
6	甘沙沟	清水乡	30	190.50	116.0	90869
7	康家井沙沟	清水乡	40.50	208.93	147.0	99660
8	卯家沙沟	大同乡	22.50	86.63	36.9	41323
9	费家湾沙沟	龙泉寺乡	25	103.85	15.2	49536

庄浪河全长184.8公里，永登境内长94.5公里。流域面积红崖子水文站以上4007平方公里，武胜驿水文站以上2001平方公里。庄浪河径流主要来自上游，据武胜驿水文站观测，多年平均径流量为2.011亿立方米，多年平均流量为6.37立方米/秒。由于永登县内沿途工农业及城乡人民生活用水，到下游红崖子水文站，多年平均径流量只有1.534亿立方米，多年平均流量只有4.86立方米/秒。庄浪河径流年内分配也不均匀，武胜驿水文站每年7～10月径流量最大，占年径流量的52.4%，11～3月最小，仅占年径流量的20.3%。由于4～7月是永登县农田灌溉时期，所以红崖子水文站这4个月水量最小，仅占年径流量的9.5%。多水季为8～10月，约占年径流量的55%。庄浪河含沙量大于大通河。武胜驿水文站以上植被较好，水土流失较轻，平均含沙量为1.86公斤/

立方米，最大含沙量为267公斤/立方米，年输沙量为34.8万吨。永登境内植被稀少，水土流失严重，红崖子水文站平均含沙量可达14.96公斤/立方米，最大含沙量为340公斤/立方米，年输沙量为204万吨。庄浪河水质好，为重碳酸钙镁型，pH值为7.5～8.2，总硬度为11.12～19.7，矿化度为0.37～0.64克/升。

三、咸水河

咸水河位于永登县境东部，由北向南，与庄浪河平行。上游有岔路沟、官路沟，均为干涸的谷地，与北面的坪城滩草原相连。二谷地于大涝池汇合，向南至东山乡土门川一带，有泉水出露补给河流。柴家坪以下，泉源增多，流量可达6公升/秒，由于水中矿物质多，矿化度高，故名咸水河。咸水河再南流进入峡谷，河谷曲折狭窄，至兰州市西固区河沿村注入黄河。全长81公里，县内长77公里，流域面积为484.2平方公里，流域平均宽9.8公里，估算年径流量338万立方米。

四、李麻沙沟

李麻沙沟位于县境最东部，呈南北向，与咸水河平行。上游与天祝藏族自治县的毛毛山南麓的四泉沙沟、正路沙沟及秦王川相连接。西槽以下才进入谷地，树屏以下才有冲沟发育，成为季节性河流。甘家滩以下入皋兰县，再南经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注入黄河，估算流量为5.6公升/秒，年径流量为354.8万立方米，流域面积为995.5平方公里，长103.9公里。水的矿化度高，水质差，不能灌溉和饮用。

五、其他沟谷

永登县境大通河以东，庄浪河以西的大沙沟、三条沟、倒水沟、石板沟大都属季节性的河流，南流注入湟水。

表 8　　永登县历年各月平均河川径流、泥沙统计表

测站	项目＼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年输沙量（万吨）	历年最大含沙量 公斤/立方米
大通河连城水文站	流量（立方米/秒）	21.5	19.3	21.4	57.0	140	132	120	291	128	77.3	43.1	24.1	88.9		
	径流量（亿立方米）	0.58	0.47	0.57	1.48	3.75	3.42	3.24	7.79	3.32	2.07	1.12	0.65	28.4		
	占年径流（%）	2.0	1.7	2.0	5.2	13.2	12.0	11.4	27.4	11.6	7.3	3.9	2.3	100		
	输沙率（公斤/秒）	0.07	0.07	1.91	12.8	30.3	29.7	138	228	71.9	2.07	0.33	0.30	43.5	137	53.7
庄浪河武胜驿水文站	流量（立方米/秒）	3.08	3.26	4.18	5.35	5.51	4.32	6.94	11.0	11.5	7.44	4.39	3.75	5.9		
	径流量（亿立方米）	0.08	0.08	0.11	0.14	0.14	0.11	0.18	0.29	0.30	0.19	0.11	0.10	1.83		
	占年径流（%）	4.4	4.4	6.0	7.7	7.7	6.0	9.8	15.8	16.4	10.4	6.0	5.5	100		
	输沙率（公斤/秒）	0.16	0.25	0.84	11.5	13.8	6.77	48.6	40.3	8.15	0.64	0.35	0.17	11.0	34.8	267
庄浪河红崖子水文站	流量（立方米/秒）	3.45	4.79	4.95	2.47	1.31	0.09	0.99	11.5	8.46	8.73	0.78	4.31	4.33		
	径流量（亿立方米）	0.09	0.12	0.13	0.06	0.04		0	0.03	0.31	0.22	0.23	0.02	0.12	1.37	
	占年径流（%）	6.6	8.8	9.5	4.4	2.9	0	2.2	22.6	16.0	16.8	1.5	8.7	100		
	输沙率（公斤/秒）	0.19	2.38	7.14	17.9	7.85	20.2	233	390	7.88	8.40	0.72	1.00	64.8	204	340

图 3


永登县水系图
0 5 10 15 20公里
松山
小沙沟
峡口
长山河
华藏寺
坪城
石门岘
石家滩
火石洞
正路
古城
藏民沟
缸子沟
金嘴
武胜驿
中堡
四泉
大有
黑龙沟掌
细沟脑
清水
永登
古山
临坪
民乐
下古山
东河沿
通远
柳树
秦川
大通河
连城
官川
大同
五墩子
马家坪
西岔
七山
河桥
龙泉寺
深沟
西槽
红沟
杨家坪
东大沟
红城
窑街
薛家台
野泉
苏家峡
树屏
苦水
中心
塔儿
周家庄
红崖子
图例
县社村
沟道
县界
气象站
公路
水文站
流域界

第二节 地 下 水

永登县气候干旱，降水稀少，大部分地方地下水储量少，埋藏深，水质差。只有大通河与庄浪河河谷地带，才有比较丰富的地下水。永登县地下水按其成因可分为潜水、基岩裂隙水、深层地下水。

一、潜 水

潜水在县内分布广泛，按其分布地域不同，可分为河谷潜水、黄土丘陵及沟谷潜水、盆地潜水。

(一) 河谷潜水 主要分布在大通河、庄浪河河谷内。大通河分布在连城至窑街段河漫滩及Ⅰ、Ⅱ级阶地之下，含水层厚度很少超过1米，所以水量少，单井出水量小于100立方米/日，矿化度在1～3克/升，属于微咸性水，可供人畜用水。

庄浪河谷潜水各段变化很大。中堡以上河谷狭窄，阶地发育不好，含水层薄，水量少。中堡以下至野狐城段，属断陷河谷，河谷宽阔，可达4～5公里，阶地发育平直完整，潜水从河漫滩至Ⅳ级阶地之下均有分布，含水层主要由第四系疏松的河流砂砾石层构成，厚度在1～39米。潜水埋藏深度在河漫滩和Ⅰ级阶地下大都不超过5米，Ⅱ级阶地不超过20米，Ⅲ、Ⅳ级阶地一般在20～60米之间，含水层厚度大，透水性好，面积广，储水量丰富，单井出水量一般在1000～5000立方米/日，小者也大于500立方米/日。地下水水质好，矿化度小于1克/升，可作为人畜和灌溉用水。野狐城以下含水层变薄，厚度小于3米，缺乏补给水源，故地下水储量小，单井出水量小于100立方米/日，矿化度高达2～12克/升，不能作为人畜用水和灌溉水源。

(二)黄土丘陵及沟谷潜水 县境中部和南部广大黄土丘陵地区，降水稀少，水土流失严重，补给地下水量少，含水层结构差，储量少，矿化度高。据分析七山乡地下水矿化度最高，可达4.989～17.052克/升，通远、树屏、西槽等乡的黄土丘陵地域矿化度大都在3克/升以上。

黄土丘陵地域的沟谷潜水是丘陵地域的地下潜水、基岩裂隙水及地面水汇集而成的。大部分沟谷的含水层薄，结构不好，水量少，矿化度高。潜水较多的沟谷有以下几条：

水磨沟：是大通河支流，为西部山区的一条大沟。潜水赋存于砂砾石为主的含水层中，其厚度为10～25米，单井出水量为1000～5000立方米/日。潜水

埋深变化较大，上段为30～65米，下段5～15米，在基岩出露地段形成泉水，溢出地表（如营盘川北的峡谷和水磨沟等地都有泉水出露），沟口附近泉水流量为113升/秒，矿化度为0.25～0.5克/升，为重碳酸盐类型水，可作为生活用水。

牌楼大沙沟：潜水赋存于砂碎石层中，厚度小于5米，富水性小，单井出水量多为100～500立方米/日。地下水埋深，上段为30～50米，中下段为15～30米。矿化度上段为1～1.5克/升，下段为2～2.5克/升，个别支沟中只有0.8克/升。初步估算流量为12升/秒。

小川沟潜水：含水层为砾卵石，厚度变化大，多在10～60米之间。上段比较薄，潜水埋深上段小于30米；沟谷中段大多为30～50米之间，局部深达65米，金嘴附近减少15米；沟谷下段潜水埋深又加深，由30米逐渐增加到60米。近沟口处地下水溢出成泉，流量可达104升/秒，矿化度一般在0.3～0.5克/升。

庄浪河大沙沟潜水：含水层以砂碎石为主，道顺以下厚度不超过10米，潜水埋深大多为50～60米之间，单井出水量为500～1000立方米/日。道顺以上含水层很薄。大都小于2米，单井出水量小于500立方米，埋藏深度小于50米，矿化度小于1克/升，为碳酸盐类型。大沙沟口的潜流量为42升/秒。

马家坪沟（亦称康家井沙沟）：含水层为全新世冲积砂碎石组成，厚度小于5米，富水性弱，单井出水量一般小于100立方米/日。局部含水层厚的地区，单井出水量为100～500立方米/日。矿化度普遍较高，吕家嘴以上为1～2克/升，以下多为2～3克/升。

咸水河沟谷潜水：含水层为砂碎石层，厚度薄，一般小于3米，富水性很差，单井出水量小于100立方米/日。潜水埋深，沟谷上段一般为20～50米，下段大都小于15米。矿化度在土门川以上为2～5克/升，土门川以下为5～10克/升。唯柴家坪至下街由于低矿化度水的补给，矿化度为2～4克/升。

秦王川盆地潜水：潜水赋存于盆地东西两侧古河道第四系砾岩及砂碎石中，主要由黑马圈河、四眼井沙沟的沟谷潜流和降水补给。潜水埋深一般小于50米，含水层厚度不超过10米，单井出水量100～500立方米/日，矿化度1～3克/升。

二、基岩裂隙水

在基岩分布的山区，由于风化和构造作用，在岩石中形成许多裂隙，后来接受大气降水的补给形成基岩裂隙水。一般情况下，裂隙水沿裂隙向沟谷中流动，补给沟谷中第四系冲积层中的潜水，个别地形条件有利时，也以泉的形式溢出地表，单泉流量很少超过1升/秒。永登县基岩裂隙水主要分布在西部黑刺

沟、铁城沟、奖俊埠岭、鸡冠山一带的中低山区，这些地方年降水量大于300毫米，裂隙水储存比较丰富，水质好，矿化度小于1克/升，为重碳酸盐类型水。

永登县中南部黄土之下第三系和白垩系碎屑岩类风化壳中有微少的潜水赋存。这种风化裂隙水，顺坡面而下与沟谷中的潜水构成一个统一的含水层，埋深小于50米，受补给条件制约，矿化度一般属中高矿化度水，黄涝池附近第三系泥岩风化壳泉水矿化度高达34.15克/升，而大多数在3～10克/升之间。

三、深层地下水

第三系承压水主要分布于庄浪河谷、秦王川盆地、黄涝池地域。

庄浪河谷的上新统地层分布在满城至野狐城之间，长约40公里，宽6～8公里，面积约260平方公里，构造上为马家坪向斜所在地。含水层由多层砾卵石组成，其间泥岩比例不大，含水层厚度50～130米，富水性中等。含水层顶板埋深50～125米，压力水头25～100米，在龙泉寺以南庄浪河Ⅰ、Ⅱ、Ⅲ阶地高出地表可达15～30米，矿化度小于1克/升。

黄涝池向斜位于大通河与庄浪河之间，承压水赋存于中新统咸水河组下段厚层砂岩中，厚度大，上覆中新统咸水河组构成的隔水顶板，顶板埋深大于100米。中等水量，单井出水量1000立方米/日，矿化度5～10克/升。

秦王川盆地承压水，位于盆地中南部的中新统咸水河组砂岩及砂砾岩中。承压水顶板埋深50～100米，含水层厚50～100米，压力水头埋深小于50米，局部可达60米，陶家井单井出水量多为100～500立方米/日，最大可达357立方米/日，矿化度为1～4克升。

矿泉水，分布在河桥镇大通河西岸的药水沟及龙王沟一带，水温一般23.6～38℃，泉群流量为5.25～6.28升/秒。化学成分以Cl^-Na^+、SO_4^-、Ca^{++}为主，还有可溶性硅、铁、镭、钍等多种元素。当地群众讲，30～40年代以前水温比现今高，水热烫手，附近农民洗澡须在远离泉眼300米处。那时水量大，地震以后，水量变小。

第五章　土壤植被

第一节　土　壤

永登县的土壤随着海拔高度的升高，由南部的灰钙土向西北逐渐变为栗钙土、灰褐土和亚高山草甸土，呈现明显的地带性规律。另外由于土壤母质不同和人类活动的影响，还有黄绵土、红土、盐碱土、灌淤土的分布。根据土壤普查，永登县的土壤可以划分为8个大类、22个亚类、40个土属、108个土种。

一、灰钙土

灰钙土是分布面积最广的土壤，主要分布在中部和南部的海拔1650～2500米的黄土丘陵区，面积为473万亩，占总土面积的51.78%。灰钙土是黄土母质在干旱气候和荒漠化草原植被条件下发育形成的。由于气候干燥，多风少雨、植被稀少，土壤发育缓慢，腐殖质含量少，腐殖质层一般只有10～20厘米。土壤表面常见有网状裂纹和结皮，剖面20厘米以下有碳酸盐淀积，呈粉末、假菌丝、点状结构；土壤养分低，有机质含量大部分为0.5～0.8%；剖面呈强石灰反应，pH值8.1～8.9。灰钙土因所处的地形位置、水热条件及植被的差异，又划分为灰钙土、淡灰钙土、草甸灰钙土三个亚类。

二、栗钙土

栗钙土主要分布在县境北部金嘴、大有、坪城、民乐等乡及中堡乡的北部，海拔2400～2600米的中山地带，面积为183.6万亩，占总土面积的20.1%。这里年降水量为300～400毫米，植被主要为草原，灌木和半灌木也占一定比重，覆盖度在60%上下。栗钙土土壤肥沃，腐植质层一般在20～40厘米，呈栗色，粒状——团状结构。有机质含量，表层可达2～5%。剖面石灰反应强烈，pH值在8.3左右，在表面以下20～100厘米深处，有碳酸盐沉积。栗钙土又根据腐殖质含量的多少及地形位置，分为淡栗钙土、栗钙土、暗栗钙土、潮栗钙土、盐化栗钙土5个亚类，12个土属，33个土种。

三、灰 褐 土

灰褐土主要分布在县境西北部的大有、连城、金嘴等乡海拔2800米左右山地，面积为49.24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5.39%。这里年降水量在400毫米以上，植被主要为针叶林和混交林，植物生长茂密。土壤剖面一般由枯枝落叶层、腐殖质层、粘化层构成，腐殖质层呈棕色，一般厚30～70厘米，有机质含量一般在3～17%。剖面上层呈粒状或团粒状结构，下部为碎块或块状结构。由于淋溶作用较好，剖面上部碳酸盐反应较弱，向下逐渐增强。pH值8.0左右。灰褐土又分为硫酸盐灰褐土、淋溶灰褐土、耕种灰褐土3个亚类。

四、亚高山草甸土

亚高山草甸土分布在县境西北部海拔3000米以上的山岭及山塬面上，面积为21.56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2.36%。这里年降水量可达500毫米以上，植被以丛生的小灌木为主，覆盖度在80%以上。这种土壤肥沃，表层为植物根系密集的腐殖质层，有机质含量一般为11.40%。由于淋溶作用，pH值由上部的7.81向下增加为8.36。亚高山草甸土又可分为亚高山灌丛草甸土和亚高山草甸土两个亚类。

五、黄 绵 土

黄绵土在通远、七山、清水、龙泉寺、大同、苦水等乡的黄土丘陵山区及秦川盆地，面积为137.33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15.03%。黄绵土是黄土母质经过人们长期培育形成的一种农业土壤。当地群众称为大白土。黄绵土与灰钙土交错分布，熟化层薄、熟化程度差，由于淋溶作用，土体中的粘粒和碳酸盐常被带到底层。土壤中除钾元素外，有机质及氮的含量都不高。剖面分层不明显，结构呈小团粒状，毛管孔隙发达，通气性良好。有机质含量平均为1.09%，pH值在8.0～8.5。黄绵土又分为黄绵土、大白土两个亚类，低位黄绵土、川台黄绵土、山地黄绵土、低位大白土、川台大白土5个土属及21个土种。

六、灌 淤 土

灌淤土主要分布在庄浪河、大通河两岸的阶地上，面积为35.35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3.87%。这种土是在河流冲积、洪积母质上，经过人们长期灌溉耕作形成的农业土壤。土层比较厚，熟化程度高，土壤肥沃，有机质及主要养分含量都较高，呈块状、团状结构，保水肥能力比较好，色暗，耕种性好，有

机质含量为1.60%，全氮0.107%，全磷0.199%，速效磷11.5ppm，速效钾178ppm。是永登县最好的农业土壤。

七、红　土

红土分布在苦水、红城、清水、中堡、树屏、七山等乡镇红色基岩出露的山区，面积为11.69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1.28%。因受母质的影响，土壤比较粘重，通透性较差，结构不良，多为块状，土壤粘性较大，易僵化板结，但由于长期耕种，水肥条件较好，土壤熟化层达40～60厘米，土壤有效养分较高，pH值8.51。红土只有1个亚类，但由于位置不同，粘结情况不同，又分为低位红胶土、川台红胶土、低位红沙土3个土属，13个土种。

八、盐碱土

盐碱土主要分布在秦王川盆地南部至树屏一带地下水位过高，排水不良的地方。庄浪河两岸也有零星分布。面积为1.74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0.19%。这些地方土壤0～100厘米的土层中。含盐度高达14.79%，不经改良难以利用。盐碱土又因成因不同及所含盐分不同，而分为水盐碱土和旱盐碱土两个亚类，10个土属，10个土种。

第二节　植　被

永登县的中部和南部是海拔1600～2500米的陇西黄土高原，北部和西北部海拔2500～3000米的山岭是祁连山的余脉，属青藏高原，个别山峰可达2500米以上。随着海拔高度的上升，气温随之降低，降水随之增多，植被由南部和东南部的荒漠化草原、干草原，向西北逐渐变为森林草原。

一、荒漠化草原

荒漠化草原主要分布在县境东南部的秦川、西槽、树屏等乡的低山丘陵地区。这里海拔大都在2000米以下，年平均气温5.5～7.5℃，降水量在300毫米以下；无霜期110～140天，土壤以灰钙土、黄绵土为主。主要植物有短花针茅、驴驴蒿、无刺猪毛菜、珍珠猪毛蒿、阿尔泰狗娃花、枇杷柴、二裂委陵菜、长芒草、无芒隐子草、芨芨草、蒿状亚菊、骆驼蓬等，覆盖度为24%。

二、干草原

干草原主要分布在庄浪河流域的大部分中低山区及西南部的黄土丘陵区。海拔大都在2000～2500米，年平均气温5～6℃，年降水量在300毫米左右，无霜期110天左右，土壤为黄绵土、灰钙土和大白土为主。主要植物有扁穗冰草、赖草、老芒麦、垂穗披碱草、垂穗鹅冠草、本氏针茅、茵陈蒿、黄花蒿、达乌里胡枊子、甘草、蒙古锦鸡儿、二色补血草、骆驼蓬、矮蒿草、小叶锦鸡儿、沙棘、黄花木本萎陵菜等，植被覆盖度为16～17%。

三、县境西北部山地植被

永登县西北部的石质山地，不仅阳坡和阴坡植被差别很大，而且在山地的阴坡因高差的变化，植被还具有明显的垂直地带性分布规律：海拔在1900～2500米，分布有油松、山杨、白桦、忍冬、丁香、栒子、山榆、卫茅、胡颓子、铁线菊等；海拔在2500～2800米处，主要由云杉、祁连圆柏、红桦、小檗、花楸、沙棘、蔷薇、榛子组成；海拔在2800～3100米处，由云杉、高山柳、紫桦、枇杷组成；海拔在3100～3300米，由枇杷、黄花木本萎陵菜、绿绒、蓼等组成；海拔在3300米以上，为高山草甸。山地的阳坡上部为草原，下部为干草原。

第六章　自然资源

第一节　土地资源

永登县总面积6090.31平方公里，合9135465亩。其中耕地1933142亩，占总面积的21.16%；林地489275亩，占总面积的5.36%；牧地4834012亩，占总面积的52.91%；园地6129亩，占总面积的0.1%；建设用地259086亩，占总面积的2.84%；水域38678亩，占总面积的0.4%；难利用的土地1575143亩，占总面积的17.23%（见表9）。

永登县地域辽阔，土地资源丰富，全县人均土地面积20亩，农业人均耕地4.7亩，均为兰州市各县之首。但是，由于山地、丘陵坡地面积大，海拔高，土壤肥力低，限制着农业的发展。按国家统一的土地分级标准衡量，县内无一级，二级94328亩，三级156888亩，四级548604亩，五级1171833亩，六级1626398亩，七级3694507亩，八级1575143亩（详见表10）。全县190多万亩耕地中，水地只有234443亩，占可耕地的12.13%，砂田469772亩，占可耕地的24.3%；其他旱地1228927亩，占可耕地的63.57%。永登县旱地和砂地面积广大，大都分布在东部秦王川一带。那里日照充足，土地平坦，气候干旱，引大入秦工程完成后，将成为永登县的粮仓。

表9　　永登县土地利用状况表

项　目	数　量	项　目	数　量
总土地面积(亩)	9135465	农业人均（亩）	4.7
人均(亩)	20.0	其中：水田（亩）	234443
农业人均(亩)	22.3	农业人均（亩）	0.57
1. 耕地(亩)	1933142	砂地（亩）	469762
占总土地面积（%）	21.16	其他旱地（亩）	1228927
人均（亩）	4.2	2. 园地（亩）	6129

续　表

项　目	数　量	项　目	数　量
占总土地面积(%)	0.1	占总土地面积（%）	2.84
其中：玫瑰园（亩）	4857	其中：村庄用地（亩）	147054
果园（亩）	1272	工矿用地（亩）	26401
3. 林地（亩）	489275	交通用地（亩）	83734
占总土地面积（%）	5.36	国防用地（亩）	1597
其中：森林（亩）	308560	6. 水域	38678
森林覆盖率（%）	3.6	占总土地面积（%）	0.4
灌木林地（亩）	96776	其中：河流（亩）	29711
疏林地（亩）	36236	水库塘坝（亩）	2886
未成林造地（亩）	45321	水渠（亩）	6081
苗圃（亩）	2382	7. 难利用土地（亩）	1575143
4. 牧地（亩）	4834012	占总土地面积（%）	17.23
占总土地面积（%）	52.91	其中：沟壑（亩）	133200
其中：天然草地(亩)	941783	石山（亩）	145355
疏林草地(亩)	197722	盐碱地（亩）	3126
稀疏草地(亩)	3694507	险坡、裸土（亩）	814842
可退牧宜林地(亩)	1575000	小埂渠及其他	478620
5. 建设用地（亩）	259086		

表10　　永登县土地分级表

等级	面积（亩）	占（%）	分级标准	包括范围
一			无限制因素，对农作物无选择性，一年两熟以上。	
二	94328	1.06	旱涝保收，但部分存在次生盐渍化，有机物质1.6%上下，热量只能满足一年一熟或一熟有余，对作物有一定选择性。	河谷川地

续　表

等级	面积（亩）	占（%）	分　级　标　准	包括范围
三	156888	1.77	土壤肥力中等，有一定灌溉条件，但不能保灌，气候温凉，对作物选择性较强。	新水地和河滩地
四	548604	6.19	土地有机质含量较高，但气候寒冷，无灌溉条件，常有旱涝、冰雹、霜冻危害，适宜作物很少。	西北中山区耕地土壤和各地苗圃、园地
五	1171833	13.22	降水稀少，年均降水一般在300毫米以下，无灌溉条件，土壤有机质1%左右，如不采取特殊旱作措施，农作物难以生长。	低山丘陵和东部盆地
六	1626398	18.34	土石山地、河滩砾石地，高海拔耕地，陡坡耕地等。降水在400毫米上下，自然植被好，适于林牧业生产。	西北中山自然土壤及少量河滩
七	3694507	41.66	降水少，坡度大，植被稀疏，水土流失严重，只能短期生长野生牧草。覆盖度低于30%，在降水年低于15%，造林种树难度大，现状为半荒漠疏稀干草原。	低山丘陵区自然土壤
八	1575143	17.76	险坡、裸土、水蚀冲沟、石山、盐碱地、崖坎、小埂渠等，农林牧不能利用。	全县各地

第二节　水　资　源

一、地表水资源

永登县地表水资源比较丰富，全县地表水有30.26亿立方米，按全县人口计算，人均6600多立方米，为全国人均水资源的2.78倍，是我省人均水资源的4.6倍。按全县所有耕地计算，每亩平均水量在1500立方米以上，也高于全省平均值。

永登县水资源99.64%来自境外，县内自产水仅有0.1099亿立方米，占全县水资源的0.36%。水资源在县域分布上也很不均匀，大通河、庄浪河两河的流域面积，只占全县面积的57.3%，但水资源却占有99.64%。大通河和庄浪河的水量主要集中在干流中，其中大通河年径流量为28.2亿立方米，占全县水资源的93.19%，这些水量中大部分流出县境，被利用的很少。庄浪河水的利用率比较高，但由于年内分配与农业用水期不完全吻合，每年7～9月水量占全年径流量的41.6%，而农业用水的高峰期6月，径流量只有年径流量的6%，因此造成中下游农田不能保证灌溉。广大的黄土丘陵水资源十分贫乏，人均水资源只有95立方米，每亩土地只有2.8立方米。东部秦王川亩均仅有1立方米。东部缺水问题，将随引大入秦工程的建成而解决（见表11）。

二、地下水资源

永登县地下水资源贫缺，且地域分布差别悬殊。表层潜水以庄浪河谷为最多，其中中堡至野狐城含水层厚，水质好，单井出水量为5000～10000立方米/日，是永登县的富水区。大通河和庄浪河北部山区的基岩裂隙水，单井出水量也可达500～1000立方米/日，水质较好，可以作为饮水水源。广大的黄土丘陵区及秦王川盆地，地下水极少，单井出水量都在100立方米/日以下，且水质差，一般不能利用（见表12）。

表11　　永登县地表水资源分布表

项目 / 流域	年降水量（毫米）	年降水总量（亿立方米）	自产径流量（亿立方米）	入境客水（亿立方米）	地表水合计（亿立方米）	流域水量占全县水量（%）	流域面积（亩）	流域面积占全县面积（%）	平均每亩土地占有水量（立方米）
大通河	409.8	5.41	1.25	26.95	28.2	93.19	1996800	21.7	1412
庄浪河	296.8	6.37	0.362	1.59	1.952	6.45	2346150	35.6	60
湟　水	354.1	3.52	0.0829		0.0829	0.27	1503750	16.5	5.5
咸水河	270.8	1.3	0.0109		0.0109	0.04	726300	8.0	1.5
秦王川	263.9	2.9	0.0161		0.0161	0.05	1662000	18.2	1
全县合计	1595.4	19.5	1.7219	28.54	30.2619	100	9135000	100	331

表12　　永登县地下水资源分布状况

地　区	天然补给量(万立方米)	可开采量(万立方米)	占可开采量(%)	已开采量(万立方米)	占可开采量(%)
大通河及北部山区	825	412	50		
庄浪河川区	6326	4000	63	2789	70
庄浪河北部山区	887	354	40		
秦王川及咸水河	182	49	27		
湟水流域	94				
合　计	8314	4815	58	3157	66

第三节　植物资源

一、树　木

永登县有树种45科86属319种，其中林木树种有238种。

（一）天然树种　乔木有青海云杉、青杆、油松、祁连圆柏、山杨、红桦、棘皮桦、普氏杨、山榆等；灌木有杜鹃、高山柳、锦鸡儿、绣线菊、忍冬、蔷薇、卫茅、皂角、沙棘、小檗、花楸、枸子、茶藨子等。

（二）乡土树种　有白榆、旱柳、青杨。

（三）引进树种　有北京杨、新疆杨、河北杨、加拿大杨、大关杨、二白杨、青海杨、箭杆杨、白蜡、落叶松等。

（四）经济林树种　经济林品种是在乡土品种基础上引进、培育而成，现有4科8属60多个品种。主要有：

梨类：苹果梨、长把梨、砀山梨、金白梨、酥木梨、冬果梨、软儿梨、巴梨、神不知、香水梨等。

苹果：红元帅、红星、红冠、新红星、红玉、黄元帅、印度、旭、倭锦、鸡冠、六月红、国光、青香蕉、秦冠、红富士、烟青等。

桃：半旱、白凤、五月鲜、六月红、水蜜、赤水、岗山白等。

杏：兰州大接杏、金妈妈、麦黄、大扁头、离核杏等。

葡萄：龙眼、玫瑰香、巨峰、马奶子等。

山楂：丰口、金红、桔红等。

枣：绵枣、黑叶枣、苦水小枣等。

另外还有苦水玫瑰、花椒、核桃等。

二、中草药

永登县野生药材大多分布在连城、大有、民乐、金嘴等二阴地区的林区山地，其他各地也有零星分布。解放前，挖掘采用的野生植物、动物、矿物和菌类药材多达80余种。1982年中药材资源普查结果，全县地产中药材达128种。从60年代开始，从外地陆续引进一些药材品种试种。从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引种大黄苗20万株，在今武胜驿镇黑林村试种；从四川灌县引进川芎，在永登一中农场试种；从黑龙江省引进人参，在连城林区试种。皆种植成功，后受到市场药价的冲击，生产中止。

各类中草药有：甘草、大黄、防风、羌活、紫苏、车前子、秦艽、黄柏、荆芥、茵陈、薄荷、麻黄、远志、红花、柴胡、枸杞、丹皮、猪苓、牛子、前胡、丹参、鹿茸、党参、黄芩、商陆、何首乌、马勃、狼毒、升麻、百合、蒲公英、紫花地丁、赤芍、木通、大小蓟、蒲黄、乌药、葸荠、细辛、香草、香附子、木香、葶苈子、苍耳子、锁阳、玫瑰花、金银花、茴香、黄连、马尾莲、金佛草、地榆、谷精草、瞿麦、肉苁蓉、淫羊藿、莱菔子、射干、菟丝子、木贼、侧柏叶、王不留行、柏仁子、独活、葵花、蒺藜子、白芨、五灵脂、石膏、望月沙、斑蝥、黄精、穿山甲、葱麻、益母草、黄芪、龙骨、龙牙、地骨皮、山银柴胡、鹿含草、祖师麻、高乌头、贝母、杏仁、桃仁、李仁、青蒿、马鞭草、西河柳、火麻仁、枇杷叶、艾叶、地龙、桑寄生、铁棒锤、芒硝、花椒、白芥籽、黄芥籽、谷芽、麦芽、鸡内金、卷柏、韭菜籽、鹿角、麻黄根、苏子、蜂蜡、蜂蜜、北沙参、驴肾、牛肾、猪胆汁、羊胆汁、生地、熟地、红参、当归、冬花、牛黄等。

其中猪苓、秦艽、牛子、红花、黄柏、羌活、地骨皮、车前子、紫苏、花椒、玫瑰花等，产地广，产量大，是解放前后主要收购的中药材。鹿茸、麝香解放前产量可观，60年代以后产量渐少，现禁止捕麝，麝香日益珍奇。

三、草　类

芨芨，茎实柔韧，丛生全县各地荒滩、沟壑、道旁。秋黄拔获，可制扫帚、编织篱笆、背斗、抬筐等生产生活用具。

约老，形似芨芨而中空较脆，丛生全县各地。秋黄收获，可扎栽笤帚。

灰条，多生田间，其叶、籽为度荒食物。

苜蓿，种植能肥地，嫩叶可作菜食，为牲畜佳草。

刺蓬，有水蓬、旱蓬、绵蓬。秦王川一带的旱蓬可烧制成大块碱灰用于制作面食。兰州牛肉面细长柔韧，全赖蓬碱和面。

四、其　他

豌豆，有青豆、白豆两种。白豆粒略大，俗称藏豆。播种面积少于青豆。全县皆种，二阴地区较多。可作粉条、豆腐。种之可倒茬肥地。茎、实作畜饲料最佳。自80年代以来，豌豆价格高于小麦30～40%。

扁豆，有紫、白两色。扁而小，形似鸡眼瞳人，可作粉面，生豆芽菜。耐旱，瘠土生长良好，全县皆可种植。经济价值一般比小麦高1倍以上。

胡麻，也叫细麻，有赤白两种。籽可榨油、皮茎可织麻布。全县皆可种植。经济价值一般高于小麦1至2倍。

大麻，也叫麻。杆高、叶狭长，籽可榨油，皮可制绳、织布，茎杆可作燃料。盛产于红城、龙泉寺等地。

油菜籽，俗名菜籽，种类多，专供榨油，油味美。油渣为优质肥料，也可作饲料。初生嫩叶可作菜食。产于全县，盛产于二阴地区。

烟叶，俗称烟渣子，盛产于苦水。苦水新沟烟渣最佳，自古远销外省。

籽瓜，盛产于秦川、龙泉寺、七山等地。其籽为大板瓜籽，俗称瓜籽，个大味美。籽瓜瓤色黄白，味佳，可装制罐头，有消腻、利尿、健肾功能。

大蒜，有红蒜、白蒜，有多瓣蒜、独头蒜（俗称独独蒜）。能解毒灭菌。盛产大同、柳树乡。迟种育为蒜苗，冬可冻藏，味鲜美。永登县蒜苗享誉兰州。

软果，也叫软儿梨，俗称软儿。秋时色青黄，味微酸。冬冻实冷藏，色变黑。食时浸于冷水片刻，去其冰壳，果肉变为蜜汁，拔柄吮吸一尽。有消腻解渴滋心润肺之效，盛产于苦水。

香水梨，色淡黄，间有朱点。味甘绵，难久藏。盛产于苦水。

木耳，茶色菌类，状如耳，生于山中朽木之上而得名。多产于连城林区。近年或人工培养。木耳营养丰富，经济价值高。据说食之可消化胃中毛发。

柳花，淡绿色薄片，菌类，生于林区柳树茎杆之上。泡透作凉菜，味甚美，营养高。

地达菜，也叫地耳。黑色菌类，形似木耳，然小而薄。春雨后，多生于荒山草地。晒干存放，泡透作菜，味鲜美。

发菜，又称龙须菜，俗称头发菜，黑色线状菌类。盛产于清水、七山、古

山等乡荒山。经济价值高，每斤售百元以上。

蕨麻，又称长寿果。黑红色纺锤状小块地茎，味甘绵，宜和米为粥。产于二阴地区及河川地带，为多年生草本。

以上均为永登县地方特产。

第四节　野生动物资源

永登县在古代是一个森林茂密，草原辽阔，野生动物种类繁多的地区。后来由于人类不断地砍伐森林，开垦草原，使不少动物已经灭绝，有的濒临绝迹，有的为数很少。据历年来的调查登记，永登县有野生脊椎动物95种，分别属于5纲、19目、39科。

一、哺乳动物

哺乳动物有5目12科24种：有黄羊、石羊、青羊、狼、赤狐、石貂、黄鼬、艾虎、水獭、达呼尔鼠兔、蒙古兔、草兔、长爪沙鼠、子午沙鼠、中华鼢鼠、灰仓鼠、黑线鼠、褐家鼠、小家鼠、五趾跳鼠、阿拉善黄鼠、喜马拉雅旱獭、北方蝙蝠、刺猬。现存的这些哺乳动物中有的已经濒临灭绝，有的为数已很少。

二、爬行动物

爬行动物有榆林沙蜥、丽斑麻蜥、密点麻蜥及蛇等几种，蜥类多分布在荒漠、半荒漠地区，蛇多在森林草丛之中。

三、两栖动物

两栖动物种类少，只有蟾蜍科花背蟾蜍一种，主要分布在河谷地带。

四、鱼　　类

永登县气候比较寒冷，水域面积小，鱼类只有鲤鱼科的麦穗鱼，鳅科的北方花鳅、泥鳅，青鳉科的青鳉。

五、鸟　　类

永登县的鸟类据调查共有9目21科64种。有凤头潜鸭、鸢、红脚隼、石鸡、蓝马鸡、雉鸡、岩鸽、灰斑鸠、山斑鸠、大杜鹃、四声杜鹃、纵纹腹小鸮、

楼燕、白腰雨燕、戴胜、云雀、凤头百灵、小沙百灵、短趾沙百灵、细嘴沙百灵、灰沙燕、家燕、金腰燕、岩燕、白鹡鸰、灰鹡鸰、水鹨、太平鸟、红尾伯劳、楔尾伯劳、棕背伯劳、灰背伯劳、灰椋鸟、北椋鸟、渡鸦、大嘴乌鸦、小嘴乌鸦、秃鼻乌鸦、寒鸦、红嘴山鸦、黄嘴山鸦、喜鹊、棕眉山岩鹨、赭红尾鸲、白喉红尾鸲、北红尾鸲、白鸲鹏、黑喉石鹏、赤颈鸫、花彩雀莺、凤头雀莺、山鹛、橙翅噪鹛、红喉、大山雀、银喉、麻雀、山麻雀、金翅、巨嘴沙雀、漠雀、锡嘴雀、灰眉岩鹀等。

第五节　矿产资源

永登县有20余种金属和非金属矿产资源。非金属矿产资源中石灰岩储量约2.9亿吨，石英岩储量3.1亿吨，石膏储量有1674万吨，煤储量约1.3亿多吨。它们是县境内的优势资源。除水泥灰岩为大型矿床外，多为中小型矿床和矿点、矿化点，适合地方乡镇企业及个体开采。

表13　永登县矿产资源一览表

规模 \ 矿种		黑色金属		有色金属	贵金属	能源		冶金辅助非金属			化工非金属				建材及其他非金属										放射性
		铁	锰	铜	沙金	煤	地下热水	熔剂灰岩	石英岩	白云岩	磷	电石灰岩	芒硝	盐	水泥及大理岩灰岩	水泥粘土	石膏	玻璃质原料硅	饰面理大岩	透闪石	粘土	铸辉绿石岩	建筑花岗岩	建筑砂	放射性钴
矿床	大型														1	1									
	中型							1	2						1	3									
	小型					1									5										
矿点		8	4	1	1	4	2		2	5	2	1	2		2		5	4	1	1		1	1	2	1
矿化点		2	5		6									2							4				2
合计		10	9	1	7	5	2	1	4	5	2	1	2	2	9	4	5	4	1	1	4	1	1	2	3

一、黑色金属矿产

县境内有铁和锰两种。

（一）铁矿　铁矿产地在县境内有10处，其中矿点8处。（泉沟、红砂川、拉牌沟、雷庙山、铁城沟、指南牌、庞卜浪峡和阿呼郎沟），矿化点2处（岗岗村和沙什台）。这些矿点有的规模小，品位低，无开采价值，有的开采已尽。

（二）锰矿　锰矿产地有9处，其中矿点4处（拦门石、下湾、桥头湾、火石洞），矿化点5处（花鹿坪、惠家沟、庙儿沟、东砾砘村和龙王沟）。矿点规模小，多属贫矿，有些地表富矿已采尽，不具开采价值。

二、有色金属矿产

在县境内有色金属矿产有铜矿、金矿两种。

（一）铜矿　铜矿产地1处，为矿点，规模小不具开采价值。

（二）金矿　县境内金矿产地7处（邢家湾、古山、小沙沟、两贫沟至马圈沟、和平化工厂、黄徐沟、连城至窑街）。多为矿化点，属坡积和冲洪积砂型砂金矿，含矿范围不大，但品位较高，埋藏浅，宜于个体开采。

三、能源矿产

县境内仅有煤和地下热水两种。

（一）煤　县境内煤矿产地5处，主要有：

1、大有煤矿

含煤地层为中侏罗统窑街群，厚度为20～198米。煤层水平产出，有两层，一层厚为0.5～34.15米，平均厚度为10.59米；另一层薄，局部厚度为1.5米。煤层结构复杂，夹矸石多少不等，最多可达20层。煤层埋深200米以下，断层上盘埋藏浅，煤质属长焰煤，储藏量为9428.7万吨，伴生煤焦油为976.8万吨，属小型煤矿区，可供县乡及个人开采。

2、红壑岘煤矿

含煤地层为窑街群，呈北西向断续分布于红壑岘一带，为山间断陷盆地的含煤建造。含煤地层东西长2.3公里，宽0.5～0.8公里，煤层呈不规则透镜状，连续性差，长最大为50～60米，一般为10～30米。煤层有3层，上层厚度为0.08～0.8米、中层厚度为0.1～6.3米，下层厚度为0.2～2.2米。3层均不稳定，呈鸡窝状分布。估计储藏量为10万吨，属煤矿点，可供地方小型开采。

3、坪城水沟——大沟口煤矿点，鳌塔东煤矿点和哈拉沟一带煤矿点。

（二）地下热水　地下热水是一种地热资源，也是新能源，永登县河桥镇药水沟和龙王沟有分布，属中低温热水。

四、冶金辅助原料非金属矿产

（一）熔剂灰岩　有富强堡石灰沟北1处，矿区地层为中堡群灰岩夹中基性火山岩及千枚岩、板岩。矿体呈纺锤状，长1400米、宽100米，矿石质量好，累计储藏量为2600万吨，属中型矿床。目前，该矿未能作为熔剂灰岩开采，而作为石灰原料被利用。

（二）冶金、耐火材料石英岩　县境内矿产地有4处，两处为中型矿床，地质储量38134.87万吨；两处为矿点。这是全省优势矿产之一。

1、奖俊埠岭石英岩

矿体赋存于长城系兴隆山群变质岩系中，有石英岩7层，规模较大者3层。呈透镜状或似层状，最长者达1300米，厚100米，矿石均为块状构造，主要矿物为石英，有益组分SiO_2含量97.82%，有害组分Al_2O_3、CaO、P_2O_5含量0.69%。地质储量7000万吨，属中型矿床。为一矿多用，可满足熔剂、耐火硅石、硅铁、玻璃用硅质原料要求。目前屯沟湾石英矿开采量6万吨左右，加工成各种规格的石英岩、石英砂、精制石英砂。

2、石碛子沟石英岩矿

矿体赋存于长城系兴隆山群变质岩系中。矿体呈层状，单层厚0.5～0.6米，矿层总长4.6公里，地表厚度86～123.5米，矿石中SiO_2含量98.39%，其他含量低，耐火度1750℃。地质储量为31134.87万吨，属中型矿床。目前由西北铁合金厂开采利用，设计能力年产60万吨。

除上外还有小杏儿沟和细沟口北两矿点。

五、化工非金属矿产

（一）磷矿　现发现磷矿点2处，即连城磷矿和铁城沟磷矿。探明储量192万吨，为地方开采。因成本高，矿石多为贫矿，P_2O_5含量10%左右，现已停产。

（二）电石石灰岩　县境内仅发现磴磴城电石石灰岩矿点一处。估计储量936万吨。

（三）芒硝　发现矿点2处（把家坪和观音庙硝沟）。现由地方开采，生产元明粉、亚硫酸钠、熟石膏等，是制取硫酸钠、硫化钠、硫酸铵、硫酸等的原料。

（四）土盐　县境内发现矿产地两处（树屏乡刘家湾和马跑泉），均产于现代浮土中，群众土法开采。

六、建材及其他非金属矿产

（一）水泥灰岩及大理岩　永登县水泥灰岩、大理岩资源丰富，以省内最大水泥企业——永登水泥厂为骨干，构成了水泥生产基地。近年来乡镇小水泥厂也蓬勃兴起，初步形成水泥工业的优势。

目前发现的矿产地10多处，其中大型矿床1个、中型1个、小型5个，其它均为矿点，重要者有：

1、大闸子水泥灰岩

矿区出露中堡群石灰岩及火山岩，矿体呈层状，总长度大于1300米，矿石质量较好，总平均品位：CoO为54.84%、MgO为0.64%。绝大部分为水泥原料一级品，部分矿石可作为电石灰岩原料。属浅海相沉积型矿床。为大型矿床，是永登水泥厂矿山，设计能力年产120万吨；也是永登县电石厂生产电石的原料。

2、屯沟湾水泥灰岩

矿体厚层状，出露长度大于1300米，最大宽度240米，大部分裸露，多呈悬崖陡壁。矿石质量好，全区平均品位：CaO为53.01%，MgO为1.32%，SiO_2为2.16%，燃失量为42.06%。绝大部分可达水泥原料一级。为一中型矿床。

3、花鹿坪水泥灰岩

矿区出露地层为中堡群。矿体为厚层状，长1000米，最大水平出露宽度120米、厚度为52～96米，延深100～150米。属浅海相沉积型矿床。为小型矿床，开采远景不大。

4、还有北岭水泥灰岩，小闸子水泥灰岩，狼窝滩水泥大理岩、二背沟水泥大理岩等小型矿床及磴磴城、疙瘩井等水泥灰岩矿点。

（二）水泥粘土　水泥粘土是生产硅酸盐水泥的主要配料之一。县境内已知水泥粘土矿4处，其中大型1处，中型3处。

1、中堡大地沟水泥黄土

矿区地层为上更新统马兰黄土，矿层厚度5.5～50.9米，最大厚度80米，平均厚度28.1米。化学成分：SiO_2—56.87%，Ai_2O_3—11.49%，Fe_2O_3—4.37%，K_2O+Na_2O—4.24%，CaO—9.11%，MgO—2.82%，烧失量—9.51%，其它—1.59%。地质储量为2818.2万吨，属大型矿床。

2、官子沟水泥黄土

位于河桥镇官子沟，东距窑街1公里。矿区地层为位于Ⅳ级阶地之上的上更新统马兰黄土。矿层长大于400米、宽255～372米、厚50.1～87.7米。矿

石化学组分比较稳定，全矿区平均化学组分：SiO_2—55.31%，Al_2O_3—11.51%，Fe_2O_3—4.26%，K_2O+Na_2O—4.0%，CaO—8.4～9.32%，MgO—2.95～3.25%，烧失量—9.65～10.16%，其它—3.92～2.19%。求得储量387.67万吨，属中型矿床。

3、还有河桥镇马庄黄土矿床和武胜驿向阳洼磨黄土矿床，均属中型矿床。

（三）石膏矿　县境内发现石膏矿产地6处，但未作过详细地质工作，已为乡镇企业开采。为纤维石膏，质量较好，产于上第三系咸水河组和下白垩统河口群。主要矿产地有：

1、凤凰山石膏矿

矿区出露地层为上第三系，在凤凰山一带含石膏岩系广泛分布，呈带状产出，由13～33个单层组成，总厚度为9.49～31.33米，单层厚度在0.2～1米间，为内陆湖泊相沉积。地质储量182.7万吨，为一矿点，可供乡镇企业小型开采。

2、新屯川石膏矿

石膏产于上第三系咸水河组，成带状分布，断续出露18公里，宽600～900米，地质工作程度低，为一矿点，可供乡镇企业及个体开采。

3、还有观音庙、石灰沟、扁坡沟等矿点。

（四）白云岩　县境内白云岩矿产地有5处，均为矿点。重要者有：

1、磴磴城白云岩

区内出露地层为蓟县系花石山群浅变质岩系，其中产有灰白色、白色结晶白云岩。矿体长400米，平均厚100米。化学成分：MgO—17～19%，CaO—26～28%，SiO_2—小于1%，可满足耐火熔剂用白云岩。估计储量1120万吨，属矿点。该矿层是前述磴磴城电石灰岩的底板，故开采时应综合开采利用。

2、还有指南牌、狼窝滩、田金沟、鳌塔小水沟内等白云岩矿产地。

七、建筑石材

主要有疙瘩井一带的大理岩。矿区地层为中堡群，大理岩呈一狭长条带状分布，长约8～9公里，宽在20米以上，最宽达52米。矿体基本裸露形成高崖。岩石中缝合线发育，沿缝合线常被褐铁矿化充填，形成紫红色、黄褐色锯齿状花纹，独具装饰特点。另颜色多样，光泽度比较高，块度较大，是理想的装饰用大理岩。地质储量36万立方米，为一矿点。现由乡镇及个体开采，做大理石板材、小型水泥厂原料。

另外，连城花岗闪长岩体中的花岗岩，花岗闪长岩亦可用来作建筑石材，但

未作详细地质工作。

八、其他非金属矿产

（一）建筑用砂、砾石　这类资源在永登县分布广泛，已广泛开采利用。

庄浪河流域砂砾石，在中堡——苦水段，尤其丰富，长约60公里。砂砾卵石为现代河床冲洪积层，是未胶结的松散沉积物；也有分布于两岸阶地底部的砾石层。厚度一般在10米左右。现河流两侧已有群众开采点。

（二）透闪石矿　仅发现矿点一处，位于连城镇指南牌。矿区出露地层为蓟县系花石山群的变质碳酸盐岩夹碎屑岩，矿区北部有加里东期花岗岩侵入，矿体产于花岗岩与碳酸盐岩接触带及其附近断裂破碎带中。有南北两含矿带，估计储量为200万吨，属矿点。主要用于陶瓷、硅微晶玻璃、油漆颜料涂料和铸石的生产。局部块状，淡绿色、致密，隐晶质者可作玉石开采。

（三）铸石原料——北岭辉绿岩矿　位于中堡镇花鹿坪水泥灰岩矿山东侧。矿体为加里东期钠长辉绿岩脉，岩脉侵入于中堡群中，为北岭石灰岩矿层顶板。共见4条岩脉，最长者达500米，宽10余米至171.5米。据化学成分分析资料，辉绿岩符合铸石原料工业的要求，储量约1060万吨，为一矿点，可供乡镇企业及个体开采。

（四）粘土　永登县境内有粘土矿产地3处，分布在大有、仁寿山和富强堡。由于地质工作程度低，尚未探明粘土的属性，使开发利用受到限制。目前只作为制砖瓦及普通粘土使用，且3处均为矿化点。

第七章　自然灾害

第一节　气候灾害

一、干　旱

明嘉靖二十四年（1545年）旱灾，免租赋。清雍正八年（1730年）、乾隆八年（1743年），平番县旱，禾歉收，民饥。同治五年（1866年）至七年连续三年大旱，人饥，疫病流行，出现人相食惨状。宣统元年（1909年）平番旱灾，麦无收，民大饥。

民国17年（1928年）至18年，天大旱，全县山旱砂田全无收获，草根、树皮、野菜食尽，殍尸当道，狼狗结群，臭不可闻。民国25年（1936年）、30年、31年、36年均遭大旱。

据统计，1957年至1980年的24年中，只有6年无旱。小旱4年，大旱14年。1957年、1960年、1963年、1965年、1968年、1970年、1972年、1974年，8年旱象严重。1957年7月大旱，秦川、树屏、七山等19个乡镇受害面积达43万亩，减产3千万斤。1960年、1963年、1972年全县受灾，草木枯黄，田地干裂，个别乡村绝收，人畜饮水无着。1960年饥饿引起人体浮肿，非正常死亡400余人。1971年至1974年，大批永登县农民去酒泉、临泽、武威等地买粮或乞讨。1981年，全县降雨量只有30厘米，涝池干涸，地下水位下降。1986年至1988年，长达21个月未下透雨，大多地方的干土层深达50多厘米。庄浪河与各小溪、水井大多干涸，人畜饮水困难。全县50多万亩耕地失种，播种的75万亩耕地50%只出半苗，为民国18年后的严重干旱。因政府及时救灾，未发生严重饥饿。

50年代开始，人口增加，植被破坏严重，自然干旱逐年明显。全县每年局部地区出现程度不同的干旱。旱年机率达75%，俗有“三年两头旱”的谚语。

二、风　灾

伴随大风常有沙尘暴发生。据统计，每年平均发生沙尘暴4次，最多年份可达15次。大风和沙尘暴多发生在县境东部和东北部，以3、4、5月最多。沙

尘暴发生时，常淹埋禾苗，严重时拔树倒屋。

1975年9月14日下午3时20分，从缸子沟公社刘家湾生产队刮起一股龙卷风，经金嘴公社向阳、兰草、马荒、长丰、大利大队，越通远公社捷岭大队，至红城公社凤山、华山、进化、野泉大队，风行达65公里。金嘴公社19个生产队损失粮食58万多公斤，卷去民房屋顶112间，刮倒民房45间，摧毁93丈围墙。24户社员室内物品用具及门窗全被毁坏。905棵树木连根拔起，刮断电线54根。1985年7月16日下午1时许，河桥镇南关刮起一股龙卷风，经四渠、鳖塔入红古区窑街，席卷7公里。河桥镇8个村的1050亩小麦、30亩玉米、20亩油菜被刮平，146棵树木被折断或拔起，民房倒塌7间，砸死1人。

1988年7月29日下午6时许，河桥乡天空西边出现一道彩虹，顿时黑云翻腾，狂风大作，持续半小时。树上果梨全被吹落，刮折树木300余棵，一棵逾百年树龄的核桃树连根拔起。

三、雹　灾

永登县是兰州市降雹次数较多的地域之一，平均每年有20个雹日，最多年可达36个，最少也有12个。降雹集中在4～9月，以6、7月最多，约占雹日的50%，常给农作物造成严重灾害。降雹多发生在10～20时，以午后13～19时最多。

永登县冰雹有四条路径：第一条路线是发源于毛毛山，进入坪城，经清水、古山、秦川、西槽入皋兰县境；第二条路线是源于雷公山，进入永登县石家滩，经金嘴、中堡、柳树、龙泉寺、西槽、树屏，入皋兰县境；第三条路线是源于马牙雪山，入永登县大有、民乐、通远、七山，过红古区，入永靖县。这一线还有一支由大有向南，经连城、河桥，经红古区，入青海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第四条路线是由西北部的葱花岭进入县境，经连城、河桥，南下入红古区。县内金嘴乡的石家滩、缸子沟、黑林、道顺一带为重雹区；金嘴、大有、民乐、连城等地为多雹区；树屏、红城、龙泉寺、苦水为少雹区。

据记载，清康熙四十一年（1702年）、雍正六年（1728年）、光绪八年（1882年），“大雨雹，伤禾”①，“雨雹……禾苗尽伤，灾甚”②，“大雨雹，如鸡卵，伤人畜”③。民国19年（1930年），“阴雨连绵、复降冰雹，大如鸡卵……打毁禾

① 民国《甘肃通志稿·变异志》。

② 《甘宁青史略》。

③ 民国《甘肃通志稿·变异志》。

苗、树木，民命及牲畜有损”①。民国25年（1936年），“六月底及七月中前后，两次冰雹，大如鸡卵，禾稼损失甚重，烟花、麦苗、秋禾打落殆尽，秋收绝望。”②民国28年（1939年），“冰雹、洪水严重，民多饥。”③ 民国38年（1949年）7月7日，县城突降冰雹10分钟，田苗、菜园、果子遭受损失不小。

1949年以后记载，几乎年年都有冰雹，只是各地程度轻重不同。1958年7月10日至13日，金嘴、民乐、中堡、通远、河桥、七山、龙泉、苦水等地先后遭冰雹袭击。受灾面积达99290亩，打死羊158只，猪33头，打伤大牲畜25头（匹）。1966年8月8日，柳树、大同降冰雹半小时许，最大直径4厘米，降水量达24.1毫米。受灾面积达8939亩，减产227万斤。1968年8月5日，中堡、城关、柳树3公社降冰雹，大如鸡卵，小若豆粒，即将开镰的夏粮几乎绝收。省市派3000名干部前来救灾。1978年7月8日至20日，柳树、秦川、通远、金嘴、大有、清水、坪城、红城、树屏等19个公社、140个大队、599个生产队受冰雹袭击。受灾面积达301182亩，损失粮食近1500万公斤。1986年，古山、坪城等11个乡镇降冰雹，受灾面积达8万余亩，其中1万亩绝收。1988年7月21日，坪城、金嘴、武胜驿3乡镇遭冰雹袭击，受灾面积达72000亩。

四、暴雨洪灾

冰雹常伴有大暴雨发生，强度大的大雨（指日降雨量为25.1～50毫米）、暴雨（指日降雨量＞50毫米），常造成大量的水土流失，引起山洪暴发，冲垮堤坝、道路、桥梁，淹没农田，毁坏农作物，对人民财产造成严重危害。永登县的大暴雨集中发生在每年的4～10月，其中以6、7、8月最多。据马家坪气象站25年资料统计，每年平均雷暴日有40.5天，最多有59天，最少也有23天。雷暴初日平均为每年的4月13日开始，最早开始于2月24日，最晚开始于4月30日；雷暴终止日平均为10月10日，最早为9月14日，最晚为11月19日。据25年的统计，出现日降雨量＞50毫米的暴雨日只有1天。出现日降雨量＞25毫米的大雨日只有17天。

永登县的暴雨一般夹杂冰雹，来势迅猛，因山大沟深，雨水往往湍急而下，形成山洪。清同治元年（1862年）七月初七中午稍过，县城西小沙沟降暴雨。陕甘总督沈兆霖一行30多人从青海回兰州，路经永登小沙沟被山洪淹没。

① 《甘宁青史略》。
② 《甘肃省民政厅工作报告》。
③ 《甘肃省民政厅工作报告》。

民国38年（1949年）7月7日中午，永登县城及周围先冰雹，后大雨，共降1个多小时，山洪暴发，水势汹涌，东关汽车站以西的东方、交通、华兴各旅馆及饭庄、小杂货铺均被洪水冲倒。

1949年后主要山洪有：1958年7月，县城一带下暴雨两天，洪水流量达249立方米/秒。长涧沟水库决堤，冲毁堤坝、铁路、桥梁，水至大同，122户遭灾，冲走房屋472间，死亡22人，淹死牲畜80头，淹没庄稼1606亩。在中堡一带淹死5人，淹没庄稼9331亩，冲毁房屋670间。洪水进入县城县食品加工厂和煤厂，损失物资达1万余元。1959年8月，通远薛家铺沙沟洪水冲走汽车1辆，司机被淹死。1964年，河桥公社大雨，深夜大冰沟山洪暴发，水头1丈多高，将牛大的石头冲出沟口，1座小山被洪水冲倒，压死4人。洪水冲倒房屋，淹死羊只，淹没庄稼，冲毁土地。1966年8月，树屏公社下暴雨半小时许，平地起水1尺高，淹没秋田2250亩。1977年8月，金嘴公社大利大队雨后山洪暴发，冲走70多头牦牛。1983年8月，古山乡暴雨，就地起浪。洪水从四泉沙沟出口，水头高6米，水面宽500米，冲至秦川乡下井滩村，冲毁砂地7412亩、未收割的庄稼1750亩，冲走麦捆19500个、面粉3300公斤、粮食4550公斤。840间房屋进水，冲倒树木14600余株、电线杆60根，冲坏水窖120孔。

五、霜　　冻

霜是指近地空气中水汽直接凝结在温度低于0℃的地面上或近地物体上的白色松脆冰晶。霜冻则是由于温度下降引起农作物遭受伤害或死亡的低温（通常是在0℃或以下，有时也可略高于0℃）。如果低温高于露点，可以没有霜出现，称为黑霜；若低温低于露点，则出现霜冻时，称为白霜。永登空气干燥，秋春两季时，主要由于寒潮入侵，温度已降到足以使作物受冻死亡，这种现象也称黑霜或干冻。

永登县初霜最早出现在9月27日，最晚出现在10月25日，平均为9月27日；终霜最早出现在4月24日，最晚出现在5月15日，平均为5月3日。全年初、终霜之间日数平均为208天，无霜期为157天，绝对无霜期只有78天。县内无霜期的分布随海拔高度的升高而缩短，南部河谷地区可达160天，而西北部的山区，只有60天左右。

表14　　永登县主要农作物的霜冻指标

作　物	发　育　期	最低温度（℃）	作物受害情况
小　麦	拔节后1～7天	−7～−10	作物杆、茎、叶受害或植株死亡
	拔节后7～14天	−6～−7	作物杆、茎、叶受害或植株死亡
	拔节后14～20天	−2～3	作物杆、茎、叶受害或植株死亡
	拔节后20天～抽穗	−1～−2	穗部受冻害
玉　米	苗　期	0左右	叶片损伤，部分植株死亡
	抽　穗	0以下	会冻死
大　豆	苗　期	0～1	叶轻微受害
		0	部分植株死亡
	成　熟	4以下	叶部轻微受害
		2以下	叶全部冻死，个别植株死亡
白　菜	可收前	0以下	可受害
		−2～−3	部分冻死
萝　卜	可收前	0～1	可受害
		−2～−3	部分冻死
桃　杏	开花期	不能忍受−3℃（花芽−4℃，花药−2～−3℃、子房−1℃）的低温霜冻。	
苹果、梨	开花期	不能忍受−2℃（花芽−4℃，花药−2℃～−3℃，花房−1℃）低温霜冻。	

第二节　地震灾害

永登县地处甘肃河西系边缘，靠青藏高原，地质上由于受印度板块顶撞，垂直运动和构造活动强烈，常发生地震。永登县地震属构造地震，其影响范围较广，破坏性较大。据中国科学院鉴定意见，永登县地震烈度大约是7度。民国16年（1927年）3月，大同卯家沙沟北边大山发出巨响，然后段段分裂，向南移动，与南山合而为一。于是涧泉被塞，积水成潭，两三年后积水数里。不久，

山洪暴发，冲开决口，一泻无余，恢复原状。同年5月发生地震。据1965年至1990年统计，永登弱震活动多达63次，最高震级2.2级，最低震级0.6级。表15载东汉汉安二年（143年）至1990年，发生在永登县的36次地震。

表15　　永登县历代地震表

时　　间	震　级	感觉及灾情
东汉汉安二年九月（143年9月26日）	7	山谷坼裂，坏败城寺，伤害人物
晋武帝咸宁四年（278年7月16日）		六月地震，十五日后又震
晋元康五年六月（295年6月～7月）		地震
东晋隆和元年（362年5月27日）	5.0	山崩水涌出
唐长庆元年（821年）		地震，冬无雪
明洪武十三年十一月乙酉(1380年12月19日)		
正统五年十月一日（1440年11月4日）	6.25	坏城堡、庐舍，压死200余人，骡马牛羊800余头
正统五年十一月廿二日（1440年12月25日）	5.5	苦水地震有声，墙倒塌，天空鸣声如雷
正统六年正月乙卯（1441年）		屡震
弘治七年四月己巳（1494年5月15日）		地震有声
弘治十二年十二月丁未（1500年1月22日）		
正德九年十一月庚辰（1514年12月7日）		声如雷
正德十四年二月戊寅（1518年3月14日）		
嘉靖三十四年（1556年1月13日）		城垣民舍倒塌，余震延续三月
嘉靖四十年四月（1561年5月）		地震有声，逾月止
万历二十五年八月己卯（1597年10月1日）		地震
天启四年五月十九日（1624年7月4日）		山崩地裂，城垣民舍多倾倒，余震14昼夜
清顺治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1654年12月27日）		天水地震，波及永登县

续　表

时　　间	震　级	感 觉 及 灾 情
康熙四十八年九月十日（1709年10月14日）		地震有声，伤人
康熙四十九年正月初一（1710年1月30日）		部分地方地震
光绪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1888年11月2日）		县城、红城略重
民国9年（1920年12月16日）		地震六七分钟，房屋倒塌甚多
民国16年（1927年5月23日）	7.3	倒塌房屋2396间，压死48人，牲畜1018头
1954年2月11日		地震约2分钟，倒房19处，土墙有裂缝
1954年7月31日		地震3次约半小时，房屋倒塌压死1人
1956年1月30日	4.6	有感
1956年9月26日		
1957年1月16日		
1960年4月4日		
1963年1月15日		
1963年12月26日		
1971年11月10日		
1975年8月22日	2.8	有感
1987年10月22日	2.9	震中有感
1988年10月13日	3.4	永登东南有感
1990年10月20日	6.2	坪城长山河村1530间房屋出现裂缝，倒塌宅院、围墙20余处

第三篇

人口 民族 宗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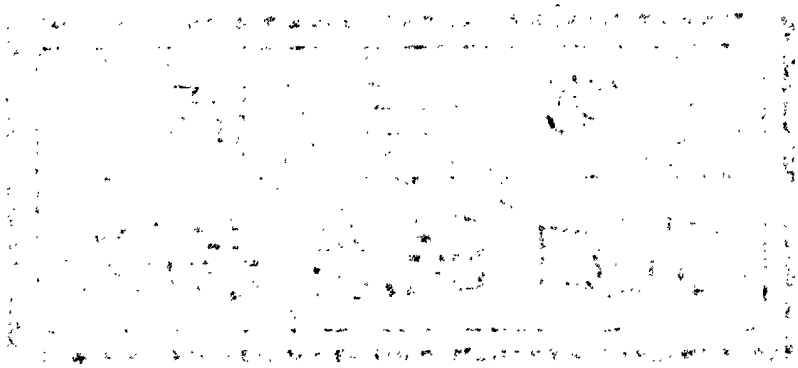

第一章 人 口

第一节 人口数量

《汉书·地理志》载：西汉“金城郡，户三万八千四百七十，口十四万九千六百四十八。县十三。”今永登县境在当时约占13个县中的两个整县及两个县的部分地域，按两个半县算，每县平均2959.23户，每户平均3.89口人①，则今永登县境在当时约有7398.075户，28778.511人左右。以后随着治乱不同，人口时增时减。明万历时，庄浪卫有8388户，30512人。清乾隆十三年（1748年），平番县有17018户，61690人。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有8979户，51999人。民国11年（1922年），有75108人。民国18年，有18382户，141798人。民国23年，有24510户，179104人。民国26年，有127173人。民国29年，有124238人。民国31年，有13747户，110169人。民国35年，有19103户，102313人。

1949年解放时，有242243人。据1951年统计，永登全县有36141户，226327人（因天祝已划出）。1952年，永登全县有43277户，260364人。据1953年7月1日全国第一次人口普查统计，永登全县有47902户，264787人。1956年和1957年，随着一些乡的外划，人口有所减少。1957年，永登全县有40980户，229390人。1958年后，虽有一些地方外划，到1962年仍有47330户，256077人。据1964年7月全国第二次人口普查，永登全县49223户，261880人。1978年，有71148户，400703人。据1982年7月，第三次人口普查，永登全县有77558户，413058人。1985年，有85237户，422961人。据1990年7月第四次人口普查，永登全县有99753户，459769人（包括流动人口）。1990年底，永登全县有99864户，457111人（不包括流动人口）。

① 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

1963～1990年永登县户数、人口数统计表

表16　　单位：户、人

年　度	总户数	总人口	在总人口中		在总人口中		在总人口中	
			男	女	城镇人口	乡村人口	非农业人口	农业人口
1963	49568	258628	131348	127280	11982	246646	14713	243915
1964	49457	266587	137919	128668	11673	254914	15431	251156
1965	50199	277250	143037	134213	11836	265414	15879	261371
1966	51505	285106	146627	138479	11967	273139	16492	268614
1967	52915	295871	152342	143529	12551	288320	17623	278248
1968	54264	309070	159187	149883	12274	296796	19660	289410
1969	56072	323616	166430	157276	10897	312719	18308	305308
1970	57234	337425	172576	164849	11584	325841	18106	319319
1971	57858	348214	177852	170362	12277	335937	20999	327215
1972	60533	357686	182367	175319	12932	344754	22967	334719
1973	62281	368510	187990	180520	12785	355725	25083	343428
1974	64772	376119	192232	183887	12797	363322	26667	349126
1975	66289	382687	195741	186946	12989	369698	28475	353862
1976	66978	389324	197265	192059	13350	375974	30224	359100
1977	69431	396225	202390	193835	13592	382633	30573	365652
1978	71148	400703	204853	195850	13988	386715	32226	368477
1979	73120	402618	206098	196520	14727	387891	34076	368542
1980	74234	402643	205065	197578	14998	387645	33387	369256
1981	75975	407166	208257	198909	15236	391930	34211	372955
1982	77626	416232	212470	203762	15969	400263	35254	380978
1983	79972	417406	213133	204273	20674	396732	37015	380391
1984	83793	420538	214960	205578	124946	295592	37411	383127
1985	85237	422961	216144	206817	126231	296730	39690	383271
1986	86515	427171	218280	208891	144918	282253	42807	384364
1987	89627	435966	233103	212863	149807	286159	45044	390922
1988	92387	440212	226144	214608	151769	288443	47105	393107
1989	95251	448373	230047	218326	156140	292233	48243	400130
1990	99864	457111	234216	222895	158867	298244	47380	409731

第二节 人口变动

一、自然增长

出生死亡变化。1949年以前，总体情况是高出生率，高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

1950年至1990年，人口发展总的趋势是：1950年至1958年9年间，年平均人口出生率为33.97‰，为第一次生育高峰。最高年份是1953年，达37.07‰，最低年份是1958年，为31.20‰。9年出生人口6.5万人，年均出生人口0.72万人。1959年至1961年，生活困难，处于生育低谷期。3年平均人口出生率为16.23‰，年均出生人口0.39万人。1962年至1972年，年平均出生率高达46.24‰，出生人口15.33万人，年平均出生人口1.39万人。生育波峰大，延续时间长，为历史之最。1973年以来，实行计划生育，人口出生率一直处于迅速下降趋势，基本上保持在15.0‰至18.5‰之间。年平均出生率为18.19‰。

1950年至1990年间，人口死亡总的趋势是：1950年死亡人数占全县总人数的17‰，1961年达到18.94‰，为最高峰。从1967年以后，死亡率呈下降趋势，基本保持在10.6‰至6.2‰之间。

二、人为变动

清乾隆十三年（1748年），平番县有14018户，61690人，到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剩8979户，51999人。这200余年人口减少近万人。原因是经同治、光绪战乱，死亡、迁移人口较多。

民国18年（1929年），永登县人口18382户，141798人。到民国35年，有19103户，102313人。这17年中，户数增加700余户，而人口减少近4万人。原因是民国25年后，实行保甲制，推行“三丁抽一，五丁抽二；独丁不征”的抽签兵役制，于是出现隐瞒人口的现象。1950年统计，全县人口35195户，226682人，4年时间人口猛增12万余人，这便是证明。

（一）人口迁移 汉以前，永登县居住的是羌人及匈奴、小月氏。元狩二年（前121年），西汉王朝打通河西走廊，置河西四郡，迁徙5.6万人安置在朔方（治所在今内蒙古杭锦旗北）至令居一带，守卫边塞，屯田种地。

明初，鲁土司定居连城。万历三十年（1602年），八世土司鲁光祖从南京大

教场总理提督离任时带回一些人定居永登县，还有经商、谪迁及随军而定居的，也有清末避兵乱而定居的。如红城张氏，原籍河南卫辉府，明万历初贸易来甘，后定居红城堡。古山张氏，原籍陕西凤翔府人，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贸易来平番县，定居古山。还有秦川小横路侯氏、西槽兔墩范氏，原籍太原，嘉庆、光绪年间贸易来平番县定居。

城关周氏，原为海盐名族，洪武初因持盐法公论，谪戍濠梁，复迁调庄浪。古山王氏，原籍南京应天府，明初谪河西边地为民，同时来的有俞、辛、张、王、韩5姓。

永登县把氏，原籍陕西，元末世袭指挥使，明初，从连城鲁土司来庄浪。廖氏，原籍苏州府吴县铁瓶巷，洪武二十七年（1395年），随侍肃庄王落籍兰州，崇祯间迁居红老营。苦水周氏，原籍湖南营道县石桥，明初，由百户率领族人荷戈出塞，落籍苦水。满城鲁氏，原籍山东，清初，从戎来甘，后定居满城南门东花园。邢家湾李氏，原籍山东，世袭指挥使，明代调升庄浪卫遂落籍。还有苏氏、高氏等原籍南京朱市巷，明代随连城八世土司鲁光祖来庄浪定居。永登县的满族大都是清雍正年间满城驻军的后裔。

秦王川的贾氏、杨氏、罗氏、冯氏，原籍河州，后在循化为官，清同治、光绪年间避兵乱，先后徙居廖家槽、倒水塘、五道岘等地。

1951年后，随着社会主义建设，支援西北，随工厂迁移或被分配工作而来的全国各地的人较多，虽有调走的，但在永登县定居的也不少。

永登县居民也有迁出外地的。清中期有迁居敦煌的，今敦煌肃州乡有“平番村”。清末同治、光绪年间，平番县回民因战乱迁住兰州黄河北“平番台”（解放后改称“和平台”）及青海省民和等地居住。60至80年代，县内贫困山区的农民，有自发迁居到河西的安西、玉门、酒泉、临泽等县市的。

（二）区划人口变动　1956年8月，岔口驿乡、金强驿乡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1957年10月，镇武、赛什斯、古城3乡又划入天祝藏族自治县。老城、裴家营、海子、干城、农丰、永丰乡划归古浪县。永登县人口大减。1960年新设红古区，原永登县的红古城、八宝（窑街、河桥、连城）、七山、通远4公社划归红古区（河桥、连城、七山、通远1963年复划归永登县）。另外，与皋兰县交界的一些村社划出、划入，但人口变动不大。从1957年至1964年，全县人口保持在22.9万至26.1万之间。

（三）流动人口　1980年前，永登县流动人口不多。1980年后，随着改革开放政策，市场经济繁荣活跃，外地商贩陆续来永登县经商，联办企业。主要有江苏、四川、河南、山东和甘肃省临夏及邻近县区的人。1990年统计，全县

有流动人口 2658 人。

第三节 人口分布

一、分布密度

解放时，永登县地域辽阔，人口稀少，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只有 25 人。解放后，人口发展较快，加以一些乡的外划，到 1964 年第二次人口普查时，全县人口密度平均每平方公里 43 人。1982 年，据第三次人口普查，平均每平方公里 68 人。1990 年，据第四次人口普查，平均每平方公里 75 人，其中最稠密的城关镇平均每平方公里 406 人，每平方公里在 200～399 人的是河桥、连城 2 镇，每平方公里 50～199 人的有龙泉寺、东山、苦水、红城、金嘴、大同、西槽、民乐、武胜驿、秦川、柳树、大有、中堡 14 乡镇，每平方公里不到 50 人的有七山、坪城、清水、通远、树屏 5 乡。

二、乡镇人口

1949 年，县城有人口 8042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3.1%。1963 年全县乡村居住人口 246646 人，占总人口的 95.37%；城镇居住人口 11982 人，占总人口的 4.63%。1990 年底，全县乡村居住人口为 298244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65.25%；城镇居住人口为 158867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34.75%。

三、农业与非农业户

1963 年，全县农业人口为 243915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94.3%；非农业人口 14713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5.7%。1990 年底，全县农业人口为 409731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89.6%；非农业人口为 47380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10.4%。

四、各民族人口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统计，永登全县汉族人口占绝大多数，分布于全县各乡镇。少数民族主要有回、藏、满、土、东乡、蒙古族。还有个别的土家、苗、裕固、达斡尔、壮、锡伯、维吾尔、彝、朝鲜、侗、撒拉族。其中回族为最多，分布在河桥、城关、武胜驿、中堡、连城等乡镇。藏族主要分布在坪城、中堡、金嘴等乡镇。满族主要分布在城关、河桥、柳树、连城等乡镇。土族主要分布在武胜驿、坪城等乡镇。

第四节 人口构成

一、性 别

民国31年（1942年），永登县总人口中有男性58528人，占全县总人口的53%；女性51611人，占全县总人口的47%，性别比为112∶100（女=100）。1949年，全县有男性126117人，女性116126人，性别比为108∶100。据1953年第一次人口普查，全县有男性107027人，女性99167人，性别比为104∶100。据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全县有男性135408人，女性126472人，性别比为104∶100。据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全县有男性209623人，女性201472人，性别比为103∶100。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有男235463人，女224306人，性别比为104∶100。1990年底，有男性234216人，女性222895人，性别比为104∶100。全县人口中性别比例保持正常。

二、年 龄

据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永登县1～14岁的少年人口148050人，占总人口的35.8%；15～49岁的中间年龄人口222127人，占总人口的53.8%；50～64岁人口30153人，占全县总人口的7.3%；65岁以上老人12727人，占全县总人口的3.1%。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统计，有1～14岁少年人口为128335人，占全县总人口的28%；15～49岁的中间年龄人口的273622人，占总人口的59.5%；50～64岁人口41978人，占全县总人口9.1%；65岁以上老人15834人，占全县总人口的3.4%。从以上可以看出，永登县中间年龄人口较多，人口已逐渐进入稳定性。

三、民 族

据1953年第一次人口普查时，永登县有汉族257322人，占全县总人口的97.2%；各少数民族7365人，占2.8%。据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永登县有汉族258731人，占全县总人口的98.8%；少数民族3149人，占全县总人口的1.2%。据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永登县汉族有407277人，占全县总人口的98.6%；少数民族5781人，占全县总人口的1.4%。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永登县汉族有451628人，占全县总人口的98.2%；少数民族8141人，占全县总人口1.8%（全国为8.04%）。

四、文 化

据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永登县有小学和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231642人，占全县总人口的56.1%。其中大学文化程度的998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2%；高中文化程度的29704人，占7.2%；初中文化程度的61775人，占全县总人口的15%；小学文化程度的139165人，占全县总人口的33.7%。每千人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2.27人，高中文化程度的70.91人，初中文化程度的148.79人，小学文化程度的337.23人。有文盲、半文盲117409人，占全县总人口的28.42%。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有小学和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289075人，占全县总人口的62.9%。其中大学文化程度的为2653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58%；高中文化的38775人，占全县总人口的8.4%；初中文化程度的101071人，占全县总人口的22%；小学文化程度的146666人，占全县总人口的31.9%。每千人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5.77人，高中文化程度的84.34人，初中文化程度的219.83人，小学文化程度的319人。有文盲、半文盲101047人，占全县总人口的21.98%，与全国的15.88%比较，永登县的文盲、半文盲比例高出全国6.1个百分点。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永登县教育事业发展较快，8年间大学文化程度的人口增加1倍以上，高初中文化程度的有所增加，而文盲、半文盲人口有所下降。

五、职 业

据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永登全县在业人口226775人，占全县总人口的54.9%。其中男118375人，女108400人。从事农、牧、林、渔业的194429人，占全县总人口的47%；从事矿业及木材采运业的1144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28%；从事电力、煤气、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的1226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30%；从事制造业的16662人，占全县总人口的4%；从事地质勘探及普查业的218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052%；从事建筑业的490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12%；从事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业的2306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56%；从事商业、饮食业、物资供销及仓储业的2413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58%；从事住宅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和居民服务业的182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04%；从事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事业的950人，占总人口的0.23%；从事教育、文化艺术事业的4536人，占全县总人口的1.1%；从事科学研究和综合服务业的18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004%；从事金融、保险业的346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008%；在国家机关、政党和群众团体工作的1743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0.42%；从事其他行业的112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03%。

六、婚姻家庭

解放前，永登县人结婚年龄比较小，女性十四五岁，男性十八九岁结婚。解放后，贯彻《婚姻法》，提倡晚婚，结婚年龄逐渐提高，一般按《婚姻法》办事。

据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全县家庭为77558户，平均每户5.53人，比1951年平均每户6.26人减少0.73人。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家庭规模缩小为4.79人。

第五节　计划生育

一、组织机构

1972年以前，永登县生育处于无计划自然发展状态。1972年开始，实行计划生育。其工作由县革命委员会民政卫生组专人主管。1975年4月，成立永登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理具体工作。1979年6月，永登县设置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编制8人，它是县计划生育工作正式职能机构。各公社配备一名专职干部。1984年4月，成立永登县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编制6人。1985年3月，全县有计划生育干部75人（招聘53人），1986年10月，永登县计划生育办公室增加编制3人，农村各乡（镇）相继成立计划生育办公室，县级各系统、单位也建立计划生育领导机构。1989年，县计划生育委员会增至15人。1990年，县乡（镇）相继成立计划生育协会，由专人主管办理日常工作。1990年，全县乡（镇）、村、社计划生育行政管理服务人员1804人，其中县21人，乡（镇）100人，村228人，社1455人；计划生育协会253个，会员2500多人；节育技术人员340余人。

二、节育措施

从1972年开始，永登县计划生育坚持“晚、稀、少”原则。以节育手术为主，对生育两孩的实行药具避孕或放环措施，对多子女（三胎以上）育龄妇女动员结扎。同时大力提倡晚婚，结婚年龄女性推迟到23周岁，男性25周岁，违反者罚扣工分，做绝育手术的由生产队补记工分并给予营养补助费。

1979年起，提倡一对夫妇终身只生一个孩子，严格控制二胎，坚决杜绝三胎。同年对一胎结扎（夫妇）的披红戴花，奖励人民币300元；二胎结扎的奖

励50元、粮票60斤，大队、生产队另有照顾和补助，纯女户给予优惠；三孩结扎的，补记工分。国家干部、职工，实行一对夫妇终身只生一个孩子，领取独生子女光荣证的妇女，给予延长产假、报销药费优惠政策，并对领证子女每年从福利费中支付30元保健费（1990年提高到60元）。1981年后，号召全县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各级干部以身作则，带头做到“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对违反计划生育的国家干部、职工视其情况给予开除公职或开除公职留用两年处分，并征收超生子女费。对违反计划生育的农村社员，以经济处罚为主，对施行绝育手术的酌情减罚。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后，计划生育也随之推行岗位责任制。对在岗干部根据所定指标任务完成与否，给予奖励或批评。

1988年后，永登县规定，对于私婚、非婚生育、痴呆傻生育、计划外生育、偷取节育环及在计划生育指标分配等方面徇私舞弊的，根据情节性质，分别给予批评教育、行政处分、经济处罚和追究法律责任处理。农村中按政策规定，可生第二胎的从严掌握。1990年，凡两女户采取绝育手术的，给予500元养老保险金，并在生产、生活等方面给予优惠。

1989年后，将计划生育工作作为各级领导任期目标、政绩考核的主要内容之一。

县上每年有计划地组织计划生育干部到外地参观学习或进行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干部素质。

第二章 民 族

第一节 汉 族

一、概 况

西汉元狩二年（前121年），汉王朝迁徙内地汉族约五六万人在朔方至令居（今永登县）一带充田官塞卒。唐代吐蕃占领永登，县内遂成为多民族聚居之地。明初，实行“移民实边”政策。清雍正年间，组织移民迁到河湟、河西一带屯垦，一些游宦、商人也来此定居，各民族融合，汉族人口猛增。跟随连城鲁土司来永登县的蒙古族人及驻满城的满族兵士，还有一些土著藏族、土族到民国至解放前后已同化为汉族。永登县的汉族基本上是多民族的融合体，以农耕为主，兼营畜牧，分布全县各地。1953年统计，永登全县汉族为257322人，占全县总人口的97.2%。1990年统计，有451628人，占全县总人口的98.2%。

二、薛家湾人

永登县汉族中有风俗习惯比较特别的一支，即柳树乡薛家湾人。这一群体的男子被称为“蛮子”，妇女被称为“蛮婆子”，1990年有104户，423人。他们有着特殊的风俗习惯，也与群体以外的人通婚，他们不读书识字，操汉语，夹杂外人听不懂的暗语。家中供奉周公、桃花娘娘。他们除种田，多出远门到处流浪，卜卦算命。女人穿绣花鞋，梳高髻，佩戴银饰，衣服宽大，骑上毛驴，男人跟随其后，口吹短笛，手提鸟笼，带着狗，提着棍子，三五成群，云游于各地。“蛮婆子”都是大足，身体健壮，白天串乡走户为人卜卦算命，夜晚宿于古庙或山洞，即使怀孕，仍奔波不息。生产后只休息三天，即将出生婴儿捆在怀中，继续流浪。她们都有一副和善的态度，见人先是亲切称呼，给人以热情的感觉，然后为人卜疑决难。她们对社会各种人物的心理摸得很清，往往说得你心悦诚服，借此向你讨取钱物。据传说，她们三年不外出，家里会被“天火烧光”。

薛家湾人解放后一直按汉族相待。但有人说他们是苗族，也有人说是左宗棠西征将士湖湘人的后裔，也有人说就是吉卜赛人，而把他们称为“中国的吉卜赛人”。据永登县志编纂者研究认为，他们是中原汉族的后裔。

〔附〕

薛家湾人族源考

苏裕民

永登县柳树乡薛家湾人有外出流浪卜卦算命的习俗，被称为“中国的吉卜赛人”，引起众多学者的兴趣，对其族源进行探讨，众说纷纭，但主要说法有以下六种：

1、本地土著苗族说。1947年第10卷第4期《边疆通讯》竹天：《中国吉卜赛人——记甘肃永登“蛮婆子”》载：“他们（薛家湾人）就是土著的苗人。他们所供奉的秘密之神正是和黄帝作过战的蚩尤，为了要保全他们的血统，所以和当地汉人不通婚，这种说法以当地的学者为多”。1953年《永登人民县志》沿袭此说：“薛家湾居民全系苗族，……相传舜帝窜三苗于三危，道经此地，所遗留者”。

2、赕人说。同上文载：“民国九年，某大学历史系学生跑去研究的结果说，这种民族的语言文字、风俗完全和赕人相同”。

3、西征兵士后裔说。同上文载：“一说这种人正是当年历史之西征兵士的后裔，因为军事的原因便居住在这儿，而且都是湖湘一带的兵士，所以流传着算命卜卦的遗风，如史学家罗香林先生便是这种假定”。

4、汉族说。柯杨、赵宝玺：《甘肃永登县“薛家湾人”的职业及其信仰习俗》（1987年河北人民出版社《民俗调查与研究》）认为：“‘薛家湾人’并非苗族，也不是其他少数民族。他们的民俗传承及特点都与汉民族无大异；他们所使用的特殊语汇（当地人称“绍句”）也仅是一种典型的职业隐语，而非民族语言”。邓明：《兰州旧志述略》（《兰州古今》1989年2期）认为“此非苗族，实为汉族”，但两文均未就汉族说展开充分论述。

5、南方移民说。吴疆：《中国的吉卜赛人——甘肃永登县薛家湾村调查报告》（《兰州古今》1989年2期）认为：“他们最初可能是南方移民，……在人们相互之间的不断影响下而逐渐形成的一个有着显著特点的群体”。但未指明属何民族。

6、罗哩回回说。杨志玖在《中国吉卜赛人》（《今晚报》1990年10月4日）中认为：“他们是元代波斯来的吉卜赛人，但当时不叫吉卜赛而叫罗里、罗哩或剌里”。他们“婚俗相同，连其算卦的职业也和世界各地的吉卜赛人一样，足证他们是真正的吉卜赛人，而且是元代罗哩的后裔”。他在《元代的吉卜赛人——罗哩回回》（《历史研究》1991年3期）一文中更进一步说：“他们是真正的吉卜赛人，而且是元明两代罗哩人的后裔。第一，他们还是在甘肃省内流动，虽然不在秦州。第二，他们的职业，还是像世界上其他的吉卜赛人一样，以外出算卦为主。第三，他们信仰的神祇周公和桃花娘娘，是元代的传说人物。《元曲选》有《桃花破法嫁周公》杂剧，……罗哩人大概是看过这出戏，知道这两个人善于占卜，因而拜

为祖师。第四，他们的族内婚制是典型的吉卜赛人婚制。第五，他们的姓氏虽是汉姓，但也不无罗哩人的痕迹”。

我们纂修《永登县志》时，在参阅文献，实地调查的基础上，通过对薛家湾人的习俗、信仰、服饰、语言等方面的研究，认为他们是汉民族。现将理由分述于下，以就正于方家。

一、定居耕作与外出算卦互补的职业特点

薛家湾人世代在农闲时结伴拖儿带女离家流浪，以卜卦算命度日，西北的几个省市都留有他们的足迹。由于薛家湾人具有流浪算卦的习俗，40年代被竹天喻为“中国的吉卜赛人”，到80年代，又说他们是“真正的吉卜赛人”。那么，他们究竟属于什么民族呢？先让我们考察一番薛家湾人的职业特点再下结论。

薛家湾村位于永登县城西南约4.5公里处的庄浪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这里土地瘠薄、干旱、冰雹频繁。解放前，村中主要有刘、柳、何、高四姓，绝大多数人田产不多，全村没有一户地主、富农。他们缺乏最基本的生产资料，有些人甚至没有立身之地。他们外出算命实际上是一种体面的乞讨，在生活极端困苦的情况下，出门流浪既可逃避赋税和兵役，又可补充种田收入的不足，久而久之，流浪算卦便成了他们的职业性习惯。

解放后，薛家湾人分到了土地房屋，生活有很大改善，但历史形成的这种积习，却难以改变，特别是每逢严重自然灾害之年仍有大量人员外出。

薛家湾人现在有100多户，400多口，与当地人杂居。由于土地较少而又贫瘠，加之干旱少雨，粮食产量低下，单靠农业收入满足不了日益增长的消费需要，因而将外出算卦当成农闲时的一项“副业”，以弥补农业收入的不足。

薛家湾人自古以来定居当地。据81岁的薛家湾人刘信说：他家在薛家湾的祖坟就埋了15代人。这一事实否定了“西征兵士后裔说”。所谓西征兵士是指同治六年（1867年），陕甘总督左宗棠经营西北时所率楚军兵士。从左氏西征迄今不过120多年，15代人时间当比120多年长得多。薛家湾存留的光绪三年（1877年）《柳氏家谱》载，从光绪年间起，柳家九代人的历史变迁，上距左氏西征不过10年，可是字里行间找不出一点因西征从湖湘来甘肃的痕迹。

从上可知，薛家湾人从古到今定居此地，薄有房产农田，务农与外出算卦挣钱互补。这与吉卜赛人以车为室，四海为家，不事耕作，纯粹以算卦、卖艺谋生的方式根本不同，因而不能仅仅根据薛家湾人流浪算卦的习俗，就把他们定为吉卜赛人。

二、从古到今并未实行族内婚制

薛家湾人称本群体的人为“羊盼”，称本群体外的为“伙家”，不仅现在“羊盼”与“伙家”普遍通婚，就是在解放前通婚之事也屡见不鲜。据《柳氏家谱》载：其二世祖柳元为道光十二年（1832年）生人，娶“伙家”白氏为妻。后有柳世泰为咸丰元年（1857年）生人，娶“伙家”巴氏。此后，柳氏家族中还有娶“伙家”钱氏、缪氏、王氏、孙氏为妻的（参见吴疆：《中国的吉卜赛人——甘肃永登县薛家湾村调查报告》）。但从总体来看，解放前“伙

家”与“羊盼”通婚的相对要少。究其原因大体有二：一是怕通婚会将其世代相传的算命术泄漏出去；二是怕“伙家”轻视嫌弃他们的姑娘，因为解放前薛家湾人生活水平、社会地位低下，“伙家”一般不愿与他们通婚。解放后，随着生活水平、社会地位的不断提高，“伙家”与“羊盼”之间通婚就普遍了。这与吉卜赛人的族内婚规例是根本不同的。

薛家湾人的婚俗，现在和过去同当地汉民族没有什么两样，只是解放前由于经济地位低下，婚礼比“伙家”简单多了。他们嫁姑娘时要陪嫁一根棍子和一个布袋，这是出门算卦谋生的“家什”。其寓意和当地汉民族给出嫁姑娘陪送一对“衣饭碗”一样，意味着姑娘嫁到婆家以后衣食不断。解放后，这种陪送棍子和布袋的习俗消逝了，其婚俗与汉民族完全相同。

他们的婚俗同苗族那种比较自由的恋爱成婚方式截然不同，没有苗族妇女那种“不落夫家”的习俗。他们的体质也与苗族人不同。我国现代苗族一般是须少、口大、颧骨高、额头低、身体短小矫健，男女皆蓄发。薛家湾人没有这种明显特征，他们的体质与当地汉族没有两样。

三、道教方术与汉族习俗

薛家湾人信奉无量祖师及周公、桃花娘娘。传说周公和桃花娘娘是无量祖师的两个大弟子，“周公能算，桃花会验”。

他们自己说给人算卦全凭周公、桃花作指点，同时又可以保佑出门在外不生疾病，所以他们出门时总是将周公、桃花像带在身上，保佑他们出行平安、算命灵验、万事如愿。他们家中有供福禄寿三星的，有供张天师的，这都属于道教中的神祇。逢年过节时，他们和当地汉族群众一样，点灯、烧香、供奉祖先神主牌位，这都是属于道教的仪式。薛家湾人的算命术，诸如相面术、鸟占术、周易八卦等均属道教方术范畴。

然而，罗哩回回以及我国的回族均信仰伊斯兰教。他们严禁制作神像，严禁为有生命者绘制图像，严禁偶像崇拜并禁食猪肉。这与薛家湾人长期崇拜无量祖师、张天师神像，食用猪肉的习俗，毫无共同之处。因而，薛家湾人决不是元代罗哩回回的后裔。

四、明清汉族遗民的服饰

薛家湾男子的服装形式和“伙家”男子的服装形式基本一样，只是妇女的服饰略有不同。他们的妇女长发盘成高髻，再裹黑手帕。手帕很长，长衣宽袖，身系腰带，大裆肥裤，裤脚紧束。鞋尖翘起，鞋边刺绣海水波纹和风卷浮云之类的图案，整个鞋形如水中的一叶小舟。这种服装形式是明清两朝汉族妇女服装的一种演变，不类苗族服装。这种服饰到本世纪70年代后慢慢淘汰，近年已基本绝迹。

解放初，当地“伙家”中老年妇女服饰也是长衣宽裤、裤脚紧束，头裹手帕。二者不同之点就是一个宽大，另一个宽大不足。薛家湾人的宽大衣裤、翘尖大鞋、长的手帕大概是为了适应携儿带女、避风御寒，长期奔波江湖的生活而形成的特征，如其鞋形饰纹就寓有漂泊江湖的意思。因此，可以认为薛家湾人妇女的服饰依然是当地人传统服饰，不过因生活需要有所改变而已。

据此，可知薛家湾人奇特的服饰纯粹是汉族的，与吉卜赛人没有一点渊源关系。

五、属于汉语体系的隐语

薛家湾人平时和当地人一样，说的是永登汉族方言，只是给人算卦时或在特定场合中往往使用隐语，其实是一种职业行话。这种“语言”只对他们内部世代口耳传续，对外人则秘而不传，以免泄露“天机”使卦术不灵。从我们偶然获得的一些隐语词汇分析研究，大体有这样一些特点：

(1)象形、比喻、象征性词语：父亲一根子，母亲一模子，老人一苍青，鸡一勾张，猪一将哥，蛇一皮条子，手一托爪，贫寒一麻套，富裕一赞劲，算卦一可顶，吃一饶，好一做子，坏一毛拉，外出一闯，钱一压满，戏一场合，读书一教眼。

(2)强调事物特征而形成的别称：眼睛一照宫，耳朵一听宫，嘴一嚼闻，男性生殖器一棒石子，女性生殖器一锣，糖一甜子，菜一苗子，花一朵朵，饭一散肠子，馍馍一化面，粮食一食籽，看一瞧合，打架一鞭脱，灯盏一亮个。

(3)汉语词语的倒读：摸底一底摸，拉毛一毛拉。

(4)隐语词汇的组合：看花一瞧合朵朵，吃饭一饶散肠子，老人读书一苍青教眼。

(5)隐语词汇与非隐语词汇的组合：这人坏一他毛拉得很，骂娘一借你模子，老人有钱一苍青赞劲。

从上举例可以看出，薛家湾人的隐语语音全系汉语语音，词汇纯粹是汉语词汇中象形、比喻以及突出事物特征的别种称谓，构词方式完全是汉语的构词方式。他们将某些汉语中关键词汇加以改造，使局外人听不懂，以达到保密的目的。

另外，从薛家湾人的隐语中还可以寻觅到其形成的时代的地方特征。如“压满”是用清代制钱猜单双的赌博形式。清代制钱一面是满文，一面为汉字，用它作赌具猜单双，故叫“压满”。可知薛家湾人隐语至迟形成于清代。“赞劲”一词是永登方言中使用较为广泛的词语，它含有多意。如人有才能或办事干脆，东西质好或量多，生活富有或事情顺利等，都可说“赞劲”。永登方言把外出叫“闯”，粗糙不好叫“拉毛”。从这些词语来看，隐语中北方话及永登方言的成分十分浓厚，并没有南方话的成分，更看不出属于印欧语系印度语族的吉卜赛语的痕迹。

综上所述，永登薛家湾人在谋生方式、婚俗、宗教信仰、服饰、语言上都没有苗族的特点，更与吉卜赛人毫不沾边，却与汉族息息相连。刘信老人所说的刘姓，是从山西大柳树来的。最初到榆中县的刘家窑，后到永登的龙家湾（与薛家湾一村之隔），不久又移居薛家湾。高姓于清同治年间，从青海民和县的巴州沟搬到这里。柳姓，《柳氏家谱》写于光绪年间，但谱内对始祖未予追溯，只是从二世祖说起。其二世祖生于道光十二年（1832），其一世祖当距此不远。何姓据传是在清同治年间，从今永登县的连城镇迁居薛家湾的，其远祖不详，祖坟在薛家湾已有九代。总之，从上面种种传说分析，薛家湾四大姓是从明朝中后期至清末先后陆续到薛家湾定居的。我们认为薛家湾人是明清以来因故先后流落到永登栖身的中原及附近省区的汉族人。他们定居在永登县薛家湾，因为自然条件恶劣，仅靠农业不足为生，他

们又懂得一些道家的算命术以及方士符箓手法，于是以外出流浪算卦为农耕职业的补充，年长日久，逐渐形成独特的风俗，自然塑造出这样一个具有显著特点的群体。

第二节 回 族

13世纪中叶，蒙古军队西征，将俘获的大批信仰伊斯兰教的中亚细亚人、波斯人和阿拉伯人，遣发或迁徙到河西一带“屯垦收养”。据说，最初迁来永登县的有52人，都是回族，他们和当地人结婚，繁衍生育。

清初，永登县回族，在南关西街居住，信奉伊斯兰教，创有礼拜寺，约七八十户，以宰牲、剝皮、贩缨毛、售杂货为主，也有务农的。以后青海、临夏等地的一些回族，相继迁来，使永登县回族发展到2000多人。清朝中叶，永登县回族向外地搬迁频繁，人口大为减少。陕甘回族起义失败后，陕甘总督把肃州、甘州、凉州等地一些回族迁移到永登县，回族人数又有回升。民国时期，永登县回族人口相对稳定。据民国32年（1943年）统计，永登县有回族4600多人。解放前夕，永登县回族有4980多人，主要居于县城西关、南关及河桥、窑街，以贩卖、务农、屠宰为业。

1952年，全县有回族4649人。1960年，窑街划归红古区，永登县回族大为减少，1964年，只有2386人。以后随着经济的增长，回族人口又陆续发展。据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永登县有回族4351人。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统计，永登县有回族5069人，以大分散、小集中的形式分居于河桥、城关、武胜驿、中堡、连城等乡镇，成为永登县人口最多的少数民族。

第三节 藏 族

古代羌族游牧永登县，东晋时羌族建立的后秦、鲜卑族建立的南凉、唐代的吐蕃、宋代党项族的西夏，均占领永登县。他们是藏族的祖先。永登县的藏族多居住在县的西北部，信奉藏传佛教，有自己的语言文字。明万历年间，庄浪卫有藏民52族（部落），在今永登县境驻牧的有上尔加定族、小尔咱族、下先密族、太医和尚族、尔加藏族、思国忙族、马其族、尔加日族、尔革日族、思打隆族、写尔族、苏东奔族等。清乾隆时，有华藏上托的族、上朵卜藏族、下朵卜藏族、上阿洛族、下阿洛族、煞尔吉族、麻吉族、阿谢族、马家族、耳家定族、思冬奔族、罗家族、色异族、且暴族、阿尔盖族、思鹅课族、都尔古族、白扎尔族、麻家族、上马尔族、下马尔族、尔加穰族、单约族、钱多尔族、恩

加木族、尔加藏族、尔卜族等27族，9137人。清同治五年（1866年），遭大旱，加之兵乱流亡，只剩1000余人。宣统元年（1909年），有煞尔吉族、色宜族、且暴族、阿盖族、阿谢族、麻吉族、马尔加定族、后山思鹅课族、白扎族、都谷族、思冬奔族、下朵卜藏族、加栋族、阿洛族、上朵卜藏族、华藏族、上耳加定族、麻家族、前山思鹅课族、丹马族、白扎族、俄错族、朵什族、红番族、擦桢族、上阿洛族、西擦桢族、那述族、扎的族、朵尔麻族、冬木耳族、郝尔族、托把族、六述族、煞马族、丹马族等36族，1742人。民国36年（1947年），发展到8332人。

解放后，实行民族区域自治。1950年，永登县天祝区划出，建立天祝藏族自治区，因此，永登县藏族为数不多。1954年，有藏族1783人，1956年和1957年又有一部分地方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1979年，藏族只有69人。1982年发展成410人。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有1017人，散居在金嘴、坪城、连城等乡镇。

第四节 满 族

乾隆二年（1737年），清政府派正白旗副都统色尔古楞率八旗骁骑1000人、步兵400人驻守平番县，次年在县城南5里修建满城，这些满族官兵及其眷属大多落户在平番。乾隆初年，平番县有满族506户，2000余人。乾隆二十八年，裁副都统，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设城守尉，官兵略有减少。道光年间，有满族官兵835人。宣统时，有满族721人。

满族在清朝是统治阶级，享受优厚的待遇，“双粮双饷”、“铁杆庄稼”，坐食俸禄，不事生产。年长日久，满族子弟逐渐养成骄奢淫逸的习惯，缺乏生产技能。民国成立，停止供应粮饷。民国4年（1915年），裁城守尉，满族只剩518人。民国8年，甘肃省长兼督军张广建命令居住在满城的满族迁至坪城乡满洲营开荒种地。以后，满族遂分散谋生，大多散居于满城南门、坪城、城关、连城、中堡、古山、河桥等地。其生活、语言、文字、习尚逐渐混同于汉族。到解放时，全县满族只有190人，满城内已无居民。

解放后，满族人口有所发展。1952年，永登县满族有183人，1955年增至229人。据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满族有545人。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已达949人。

第五节 土 族

土族，永登县藏民称之为“霍尔”，顾颉刚考证认为，霍尔一般指吐谷浑人。吐谷浑原是中国东北鲜卑族慕容氏的一支，晋代在首领吐谷浑带领下，西迁到甘肃南部和青海东南部，逐水草放牧为生，并建立吐谷浑王国。唐代，吐蕃在西北兴起，屡败吐谷浑。吐谷浑人降服吐蕃后，遂融合于藏族，留居于凉州祁连山及河湟地区的成为土族的先民。土族就是以吐谷浑人为主体，经过长期发展，吸收蒙藏等其他成分而逐渐形成的一个民族。

永登县土族原有自己的语言，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语汇约有一半以上和蒙古语喀喇沁方言相近，还吸收有汉语、藏语的语汇，语言有较多的复元音和成套的复辅音，保留着词尾的短元音，但没有文字。今永登县的土族已不使用土语。

原有人认为，永登县的土族是土司“改土归流”时的“少数梗化者”①。实际上，永登“改土归流”在民国21年（1932年），到现在不过60多年。一个民族的形成要经过相当长的历史时期，把土族说成是土司后代，是牵强附会的。

土族居住在永登县西部山区，以农业为主，兼营畜牧业。据1952年统计，永登土族有653人。据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有386人。因部分地方的土族划入天祝藏族自治县。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统计，有855人，散居于武胜驿、金嘴、民乐、大有、连城、坪城等乡镇。

第六节 蒙古族

元太祖二十一年（1227年），蒙古速不台占领甘肃中部，以后随着元朝的统一，为蒙古族来永登县开辟途径。明初，元平章政事脱欢率部投诚明朝，安置在连城，其孙失伽以军功升世袭土司指挥使，赐姓鲁。这就是著名的鲁土司，以后世袭统治这一带，直至民国21年（1932年）“改土归流”。据乾隆年间统计，鲁土司辖民8698户，204051人。从成化末年开始，蒙古族顺义王宾兔又占据松山一带达30年，后被明政府军赶走，其部属当有遗留者。永登县北境与内蒙古较近，蒙古族亦多有因贸易、游牧流落于永登县的。故明代永登居民中蒙古族较多。

① 1978年《永登县志》（未刊稿）。

以后，永登县的蒙古族逐渐被汉族所同化。自民国时期，逐年减少，至1954年底，只有23人。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有63人。

第七节 民族工作

永登县历史上，各民族之间争斗频繁，如清代永登县就发生过藏族和回族的反清起义。清政府歧视少数民族，造成民族隔阂。回族内部新老教派之间为“争教”多次发生纠纷。

解放后，中共永登县委和县人民政府贯彻中国共产党关于民族平等、民族团结的政策，重视少数民族工作。在减租反霸、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中吸收各族人士参加，注意培养少数民族干部，推行民族区域自治，在古城区、八族乡建立自治政权，调整一些地方伊斯兰教的阿訇，并多次检查民族政策执行情况。1958年废除封建剥削、取消宗教特权活动，在“左”倾思想指导下，出现强行改变少数民族风俗习俗的作法，引起少数民族群众的不满。“文化大革命”中，党的民族政策更被践踏。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永登县的民族政策逐步得到落实。1982年至1989年，平反1958年废除封建剥削扩大化而被错批错斗、错捕的68名少数民族人士的冤假错案，为错填民族的300多人更正族别。改革开放以来，少数民族，尤其回族，从事小买卖、加工、种植、养殖、运输、饮食、屠宰业的增多，1990年有295户，从业人数为628人，年营业额为680万元，使1070户少数民族贫困户脱贫。全县少数民族小学共有4所，在校学生1420人，其中少数民族学生480人。少数民族干部50余人，职工141人，中国共产党党员98人，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2人，县政治协商会议委员11人，市政治协商会议委员2人。

永登县的民族工作原由永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管理，1989年，永登县人民政府成立民族宗教科，专门管理民族宗教工作。

第三章 宗 教

第一节 佛 教

据传，唐代天竺国五百罗汉到中国五台山传教，途经连城，始建砾碛寺。宋淳祐六年(1246年)，藏传佛教萨迦派第四代祖师萨班·贡噶坚村应蒙古西凉王阔端之邀赴凉州途经永登，在连城弘扬佛法，从此藏传佛教在永登县开始发展。明代，藏传佛教兴盛，今存城关海德寺、红城感恩寺、连城妙因寺、雷坛寺等都是明代创建的藏传佛教寺院。同时汉传佛教也开始兴盛，连城显教寺、城关宏善寺、保宁庵、千佛寺、新寺、永安寺、宝藏寺、十方寺院、万寿寺、苦水萱帽寺等为汉传佛教寺院。民国时战乱多发，寺院无人管理，许多寺庙逐渐废弃。

佛教寺院内均有僧人居住，少则一人，多则三四十人。他们笃信佛教，谈佛学义理者甚少。清康熙时，苦水李佛是一位高僧。民国时，县城宏善寺的通如、源森学有根基。通如（俗姓高），游览全国名山大川，著有《大乘起信论》、《摄大乘论》，是甘宁青的高僧，民国36年（1947年）坐化。源森（俗姓袁），到四川华西佛学院学习唯识宗，后到各地讲经，著有《佛教百法明门论注释》。

1952年，全县有和尚58人，尼姑22人，居士210人；活佛6人，喇嘛244人。以后随着各种政治运动，寺院拆毁或作他用，一些僧人还俗务农，信奉佛教者日益减少，坚持者不敢公开活动。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落实宗教政策，合法的宗教活动得到保护。妙因寺、感恩寺和海德寺先后开放。1983年，建立妙因寺管理委员会，1984年，建立感恩寺管理委员会。1990年，全县有僧人6人，佛教信徒约8000人。

第二节 伊斯兰教

清初，永登县城南关建有清真寺，同治年间焚毁。民国32年(1943年)，永登县有清真寺4处，拱北2座，阿訇10人，教徒4600人。1952年，全县有清真寺14处，阿訇14人，满拉30人。“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时，党的宗教政策被否定，清真寺大多被拆或作他用。

永登县原来只有格底目派，称“老教”，清末依黑瓦尼派又传入，称“新教”。老派中有虎菲耶，约占全县回民总数的50%，又有刘门、花寺、北庄、洪门、毕家场等门宦；哲赫忍耶，有沙沟门宦；尕德忍耶，有大拱北门宦；格底目。新派依黑瓦尼，约占全县回民总数的20%。

新老教派在枝节问题上有不同见解，所以，常为“争教”发生纠纷。民国时，马步芳以强制手段派“官阿訇”，歧视老教派，使新老教派间的矛盾加剧。

到沙特阿拉伯麦加克尔伯去朝觐是伊斯兰教的“五功”之一。解放前，永登县经济落后，伊斯兰教徒没一人去朝觐。改革开放后，从1986年开始，先后有河桥镇安文正、城关马国贤、孙克全去麦加朝觐。解放前和解放初期设有回民教育促进会永登分会，但永登县的伊斯兰教的教育发展缓慢。早期以经堂教育为主，直到20世纪40年代，开始兴办学校，至解放前永登县有启明小学、马莲滩回民小学、城关回民小学3所，学生不到200人。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修复清真寺并恢复礼拜活动。1990年批准开放的清真寺有8所，其中城关2所、武胜驿1所、河桥5所。

主要清真寺有：城关下寺，在城关西关。是民国29年（1940年）当地穆斯林马怀录、马永太、马永端、沙如玉、宋富贵、马全福等建。大殿为硬山顶，5间，可容纳200余人做礼拜。1982年重建宣礼楼，楼顶铁杆高擎具有阿拉伯建筑特色。

城关上寺，在城关下寺北约500米处。1986年，从城关下寺分出，由依黑瓦尼派（即新派）穆斯林捐资修建。全寺占地面积1.2亩，主体建10级台阶，歇山顶式大殿，3间，高10米，宽12米，顶部有醒目标志，可容纳150人做礼拜。

团结清真寺，位于河桥镇马莲滩村南。民国16年（1927年）建，有大殿3间，可容纳30人做礼拜。1971年被拆毁，1979年重新修建，大殿为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平顶式建筑，可容纳150人做礼拜。

马莲滩清真寺，位于团结清真寺西200米左右，占地1.2亩，是从团结清真寺分出的，属依黑瓦尼派。大殿为歇山顶，用三转五方式建造，殿内地面铺木板。

四渠清真寺，位于河桥镇四渠村中，是民国35年（1946年），由马步青部整编骑二师师长马禄捐资修建。寺占地面积1.2亩，内有木结构大殿3间，歇山顶，高6米，宽10米，面积120平方米，可容纳150人做礼拜。门为宣礼楼，高12米，全部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

第三节 道 教

道教信奉者主要是汉族。明初，庄浪卫城南门建有集福观，城北建有北灵观，连城建有元真观。青龙山、香炉山、仁寿山都有寺观并住有道士，信奉者甚多。明末清初，藏传佛教兴盛而道教渐衰。清同治、光绪战乱，大多道观毁于战乱，道教更为衰落，但在群众中仍有一定影响。民国时期，永登县内仍有大批道士和阴阳先生活动。1952年，全县有道士71人，阴阳先生153人。以后，在各种政治运动中，道观被拆毁，道士还俗。但道教正一派的阴阳先生在民间的活动一直没有停止，主要活动是当“勘舆家”，看阴阳宅、风水，书符念咒，设坛诵经，驱邪合婚，算卦卜疑等。1990年，全县有阴阳先生150多人。

第四节 天 主 教

民国8年(1919年)，一位英国教士在平番县红城子中街设立天主教堂，有教徒7人。其组织有教比皇、神父、修女、教朋（即教徒）等。规定每年有四大礼拜日，每逢礼拜日教徒们要到天主教堂做礼拜。解放前夕，英国教士返回兰州，以后去向不明，永登县的天主教自行解散，但仍有个别教徒进行活动。

第五节 基 督 教

民国8年(1919年)，有英国一女教士和两个挪威女教士来平番县，在县城镇抚街（今独立街），以1.8万银元购买郭建元的楼房1处，成立福音堂。有教徒20余人，在星期日举行礼拜。礼拜活动一般包括祈祷、读经、唱诗、布道等。其组织有长老、牧师、女教士、其他教徒等。民国28年，调来英国教士司某主持教务，民国32年回国，又调来一个赫牧师，赫回国后，又调来奥地利人丁崇德、挪威人夏德生。解放前，发展教徒最多时达80余人。解放初，永登县仍有福音堂，由外籍牧师丁崇德、夏德生、步淑清（挪威人）传教，生活由全国基督教总会供给。1950年8月，3名外国传教士回国，由本地教徒关镇西、沈福吾看守教堂。1953年，在三自（自治、自养、自传）改革运动中活动自行解散。县城福音堂被县财政科作价处理，“文化大革命”中被拆除。1987年以后，秦川

乡一些人因收听香港、九龙“环球”、“良友”电台播放圣经广播讲座受影响，又开始信奉基督教。1990年，安宁区地下传教士马吉良、毛春梅、魏周梅等，自称“神召会”，到永登县树屏、秦川一带宣扬基督教，参加者甚多。到1990年，全县有基督教徒250多人，这些教徒绝大多数是1988年、1990年之间发展的，主要分布在西槽、秦川、树屏、连城铝厂及西北铁合金厂。

第四篇

农业



第一章　农村经济制度

第一节　土地私有制

永登县明初人口增多，农耕大兴。嘉靖时推行开荒，扩大农耕面积。清初压缩牧地，开垦农田，地主商人乘机抢占秦王川、坪城、东西两山（今清水、大有、民乐、通远等地）、大小两川（今金嘴、武胜驿）的土地。民国时期，地主占有大量土地，对无地或少地农民实行雇工、地租、债利等剥削手段。

一、地租剥削

地主把肥沃、高产稳产、交通便利的土地留为自有，雇工耕种。把瘠薄偏远的劣地出租给农民并定出苛刻的租额。出租形式有定租、活租、租赁、伙种。定租一般每5亩交3斗或2斗（每斗合35公斤）。活租一般水地各得一半或地主4成，农民6成；山旱砂地农民7成或8成，地主3成或2成。租赁：农民向地主预交3至5年的租赁定金，订立合约，农民年终向地主少交或不交租额，地主便按租额扣除定金；农民承租耕种，地主配搭籽种或辅助农具，收获后双方平分。伙种：农民到地主家劳动、吃住，产品全部归地主，给农民年劳动报酬不超过750公斤粮食。

二、雇工剥削

农民廉价出卖劳动力，给地主当长工、打短工或做零工。一般不管吃穿，月报酬不超过50公斤粮食。劳动强度大的日报酬不超过2.5公斤。例如，秦川的1户地主每年雇长工4人，收获时雇用零工30多人，年均收入粮食4.25万公斤，雇工的报酬只支出4650公斤，仅占总收入的10.94%。很多农民辛苦一年，倒欠不少帐，无法偿还，只得借用下年报酬抵偿，沦为地主的终身长工。

秦川、古山、西槽等地铺砂压田十分辛苦，地主剥削也较残酷。砂工从地表深处掏砂、背砂，地主数砂堆计工，往往多背少数。一旦出了塌方或落砂伤亡事故，地主不负担养伤、埋葬和抚恤费。砂工说："吃的阳间饭，活的阴间人。"

三、债利剥削

地主除雇工和出租外，又从事高利贷，以货币实物作本生息。息率形式有三分息、五分息、“羊羔息”，（如羊下羔，一个生一个，两个成三个，以次累计。）“黑驴打滚息”（即一生二、二生四、四生八，以次累计。），息期有月期、季期、半年期和一年期4种。商人富户在县城和人口稠密的农村设立当号或押铺（比当号规模小），从事债利经营。农民和县城贫民生活无法维持时，持其衣物等去抵押质当，分年当、季当、月当三种形式。利息一般有2分5厘、2分8厘、3分三种。

四、转嫁负担

地主将各种负担转嫁到农民身上，并且乱摊滥派，从中剥削。如“以马代丁”（所派兵丁不去，以马代替）的兵款马价，逼得农民借债、卖地、卖房。农民子弟被抓壮丁没完没了。据牌楼区四十名村调查，民国37年，仅兵款马价、乱摊杂费等项，农民耕种1亩地负担银元24元，以当时市价折算小麦500余公斤。

第二节 土地改革

一、组织领导

1951年8月，永登县委培训干部，同省地抽调的干部、师生、人民解放军组成2000多人的土改工作队，并成立由各阶层代表和民主人士参加的土改委员会，各区设立土改工作团，包片负责，分三期开展土改工作。

1951年10月，全县除连城区第六乡（藏族区）外的14区、63乡全面展开土地改革。

二、宣传摸底

据统计，占全县人口5.6%的地主占有全县土地总数的28.4%，而占全县人口47.7%的贫雇农占有全县土地14.3%。地主人均占有土地38亩，贫农人均占有2.5亩，雇农人均占有1.3亩。古山区沙梁墩村地主赵吉斋占有新砂地3000多亩，东山区地主陈多文占全区土地总数的三分之一。

五道岘乡有个村共有56户，288人。其中雇农18户，73人，占有土地12.57

亩，人均0.17亩；贫农18户，104人，占有土地131.7亩，人均1.26亩；中农15户，73人，占有土地464亩，人均4.1亩；小贩1户，5人，占有土地8.9亩，人均1.8亩；富农1户，5人，占有土地88.4亩，人均17.6亩；小土地经营者1户，5人，占有土地58亩，人均11.6亩；地主2户，18人，占有土地359.2亩，人均20亩。连城区地主76人，占有土地7773亩，人均102.28亩以上；贫农6728人，占有土地4632亩，人均0.6亩；雇农939人，占有土地80.6亩，人均0.86亩；寺院3处，和尚、喇嘛120人，占有土地1400亩，人均11.67亩。

三、果实分配

《土地改革法》规定，将征收的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除森林、矿山归国家所有外，其余由乡农会组成调查组、分配组，统一分配给贫雇农；适当照顾中农、手工业、小贩、自由职业者和迷信职业者，视其情况酌情分配给土地和其它财产；地主也同样留用一份。

全县参加分配的贫农、雇农、下中农共34703户，197173人。贫农人均分配头等水地1.3亩，雇农人均分配1.9亩。贫雇农人均占有土地为全县人均占有量的87.5%左右。共分配土地71万余亩，各类耕畜68340头，房屋38335间，粮食36511市石（每市石合350公斤），大中小农具12万余件，衣物及其他铁木器家具1万余件。

四、政权建设

1952年6月，全县土地改革结束。全县建立健全乡人民政府和村民委员会，选举乡长、委员274人，行政村长351人，自然村长1189人。成立农民协会，发展农会干部2671人。建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支部40个，发展团员982人。乡村建立妇联会，发展乡妇女干部88人。

五、土改复查

1952年11月至次年5月结束，永登县委组织人员分3期进行土改复查工作。每期50至70天。

土改复查任务，是处理土改中遗留的问题。其重点是复查阶级成分划分不准、果实分配不公的问题。

土改时，全县低划阶级成份的有258户。按政策，其中19户改划为半地主或富农，138户划为富农，56户划为小土地出租或小土地经营，37户划为中农，3户划为贫农，5户改划为其它成份。

对查出提高成份的238户，也予以改正。其中提高为半地主或富农的35户，改定为富农的29户，中农4户，小土地出租2户；提高为富农的174户，改定为中农的170户，小土地出租或小土地经营者4户；提高为小土地出租者26户，改定为中农的20户，贫农3户，其它3户。

全县在土改中划分阶级成份的共44521户，其中地主1473户，半地主或富农690户，小土地出租、小土地经营者647户，中农14753户，贫农15834户，雇农47888户，工商业者111户，其它2976户。

土改复查果实，实行先退后补照顾的原则。对成片林木和必需公用的土地、房屋等适当的留公外，其余先退补给错定为地主的中农和其它成份者。然后，照顾土改后回乡的复员军人、流散人员及寺院宗教人员、少数民族中的困难户和少分给土地财产的贫农、雇农、下中农。

全县参加果实分配的共5531户，共分配土地40547亩，房屋2675间，耕畜1415头(匹)，粮食1020市石，大车265辆，农具1348件，人民币23326元，树木4465株，其它实物2344件。

第三节 农业合作化

土地改革后，农民自愿联合起来组成变工组、变工队、互助组，实行以工还工、人畜顶工的互助生产方式。

一、互助组

1951年，全县组成常年互助组7个，季节互助组19个，参加农户238户。1953年，互助组发展为774个，参加农户8698户。1955年，发展为1323个，参加农户14555户，占全县总农户的40.8%，占农业总人口的26%。

互助组的分配办法是评工记分，收入全归农户所有。农户之间以工还工或付给工钱，耕畜、农具私有。

二、农业合作社

1953年春，在大同乡保家湾村满正江农业互助组的基础上，试办全县第一个初级农业合作社。入社农民14户，68人。全社有水地100亩、旱地112亩，耕畜12头，大车1辆。当年农业获得丰收，被县委树为典型，并在全省推广。秦川胜利村贾玉国互助组评分记工，实行“固定工分”或“工分固定，工价随季节升降”的办法。当年社员比单干户增收粮食100多斤。到1956年，全县初

级农业合作社发展到415个，农户入社17701户，占总农户的48.2%；同时还建立高级农业合作社86个，入社14347户，占总农户的39.1%。到1957年，入高级农业社农户占总农户的95.1%，基本实现高级农业合作社化。

初级社土地、农具、耕畜归社员所有，实行按土地、劳动工分兼顾的比例分红法。水川土地分红占38%，劳动工分占60%，公积金提取2%，超产部分的5%为奖励基金，10%为公积金，40%按劳分配，适当照顾困难户。山区实行三七开或四六开（地30%或40%，劳工70%或60%）的办法。入高级农业合作社后，土地、农具、耕畜、羊只全部作价入社，归集体所有，实行按劳分配加照顾的原则。

1956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达15542万斤，比1949年增长147.25%，为建国后7年中的最高生产水平。

第四节　农村人民公社

一、规　模

1958年8月至12月，永登全县实行人民公社化，共建立12个人民公社，164个生产大队，886个生产队，入社农户达39408户，216425人，总劳动力为94112个。

1961年，公社调整为30个，大队调整为305个，生产队调整为1361个。1964年，公社调整为21个，大队调整为222个，生产队调整为1546个。

二、分配原则

人民公社化后，分配基本实行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按劳分配加照顾的原则。1962年，实行基本口粮和劳动工分相结合的分配办法。有四六开、三七开、二八开等形式。

三、生产水平与社员生活

1958年至1960年，大刮共产风，推行“一平二调”（贫富队拉平，无偿调拨生产队和社员个人的某些财产），实行供给制、工资制，大办集体食堂，抽调大批青壮年劳动力炼钢铁，农业生产受到严重影响。1961年，全县粮食总产量为7336万斤，比1958年减少101.1%，农业总产值下降1310.8万元，比1958年减少40.1%。人民生活发生困难，部分社员外流讨饭。

表17　1949～1958年永登县农业生产水平统计

项目 \ 数量 \ 年度	单位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农业总户数	户	30764	32085	33393	34639	34888	35621	35667	36743	38768	40322
农业总人口	人	179531	185002	188037	191982	197694	200948	208053	210302	214795	214625
农业总劳动力	个	76315	78843	80320	82266	88542	88956	89334	89782	92213	94112
总耕地面积	万亩	133.4	133.4	133.5	137	141.3	143.3	143.5	144.4	146	146
总播种面积	万亩	79	78.4	83.5	91.5	86	93.4	98.9	120.3	109.8	113.2
粮食播种面积	万亩	74.3	73.7	77.9	86	80.3	88.5	93.7	114.8	105.8	109
亩产量	斤	84.6	111.4	126.8	136.2	112.3	134	133	135.4	119.9	135.3
总产量	万斤	6286	8213	9874	11722	9826	11862	12508	15542	12690	14749
油料播种面积	万亩	2.84	2.72	3.14	2.97	3.43	2.57	3.43	2.77	2.10	2.1
亩产量	斤	73	71	73	76	69	76	79	98	69	77
总产量	万斤	207	191	229	225	235	195	269	270	145	161
农业总产值	万元	816.4	1042	1231.6	1430	1336.9	1528	1629.7	1922	1657.3	1836.6
多种经营产值	万元	20.1	25.7	28.5	25	33.4	28.5	22.6	40.3	25	56.1
农业产值	万元	734.4	95.9	1087.6	1263.3	1121.9	1275.3	1347.7	1636.1	1365.3	1592.6

1962年，根据中央“六十条”精神，纠正1958年以来出现的高征购、高指标、平调及浮夸风，恢复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分配形式。1964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达到19687.6万斤，比1961年增长168.4%，人均口粮达405斤，农业总产值达2563.7万元，比1961年增长95.6%。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不久蔓延到农村，整天开批斗会，生产不能按农时进行。城镇居民下放农村落户，学生到农村插队劳动。

1968年，从城镇到农村大搞“忠字化”、“红海洋”。到处写“忠”、“用”字，意思是忠于毛主席，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到处写毛主席语录，画毛主席像，大部分公社、大队改称新名。阶级斗争代替生产建设，叫喊“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合并大队、生产队，不准社员饲养家畜，限制集体工副业生产，分配上搞平均主义。强使70～80%的青壮劳力进行集中劳动，搞所谓的“大会战”。不顾客观实际条件，硬性修建民乐庞卜浪峡水库、河桥独山提灌及提黄入秦工程等，结果一事无成，耗资达10万余元。1974年，全县实际粮食总产量为18865万斤，经县委分析定为22000万斤，命令分摊，虚报3500多万斤。1975年，全县外流讨饭人口又增多。

1972年，城镇有2个大队、27个生产队超支户占农户的55%，超支金额达16.8万元。1973年，全县超支户达19023户，占总农户的32.3%，超支金额281.6万元。1978年，全县超支户达到25850户，占总农户的39.24%，超支金额527万元，比1973年增加87.15%；分空户8445户，占总农户的32%，分空金额131万元。见表18、19。

表18　　1963～1978 年永登县人民公社粮食分配

项目 \ 数量 \ 年度	单位	1963	1964	1965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1972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集体总产量	万斤	11230	18140	14594	9635	22069	12100	16856	13934	22413	21049	19549	17147	17745	19045	18329	17585
上缴农业税	万斤	553	771	796	330	613	662	861	886		902	807	822				
集体提留	万斤	3243	5357	4086	3552	6455	4136	5097	3425	6227	5937	5684	5508	6064	6499	6191.2	5392
社员分配	万斤	7154	10005	8374	5595	12396	6833	9643	11723	12923	11825	11100	3857	19225	10833.4	13391	11323
人均口粮	万斤	294	405	389	213	473	239	321	1381	393	353	325	254	293	384	285	305
出售国家	万斤	280	1707	1136	358	2405	469	1255	1098	3263.65	3207.63	2757.13	2731.6	1457.4	1683.13	1746.64	1565

表19　　1963～1978年永登县人民公社收益分配

项目＼年度		万元	1963	1964	1965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1972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总收入		万元	1695	2394	2462	2161	3994	2757	3918	3930	4387	4482	4321	4221	4478	4656	4748	5221
其中	农业	万元	1344	1936	1700	1334	3006	1627	2421	2750	2997	2907	2710	2484	2552	2715	2616	2608
	林业	万元	44	—	19	—	—	—	156	30	33	40	44	60	28	34	38	53
	副业	万元	204	344	624	692	891	1019	1141	1044	1202	1381	1435	1528	1739	1734	1896	2325
	牧业	万元	62	71	80	97	75	93	161	86	128	125	105	116	112	111	128	124
	其它	万元	41	44	39	38	22	18	39	20	27	29	27	34	47	61	70	111
总费用		万元	477	558	678	739	391	865	1064.3	1033.2	1117	1269.2	1419.3	1583.3	1630.5	1660.5	1718.5	1794
税金		万元	90	111	117	76.13	123.74	108.74	140.83	153.65	157.9	174.2	163.3	166.5	140.74	166.1	166.1	152
提留		万元	86	210	157	131	338	156	252.2	301	356.6	312	297	257.5	300.4	347.7	292.5	275
社员分配		万元	1042	1521	1510	1215	2638.7	1627	2460	2438.3	2756.4	2706.7	2441	2213.1	2398.7	2472.6	2571.6	2756
人均收入		元	44.4	60.41	57.91	45	95	56	80	77	84	81	72	63	67.9	89	70.74	75

表20　1969～1978年永登县农业生产水平统计

项目 \ 数量 \ 年度	单位	1969	1970	1971	1972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农业总户数	户	53073	54778	56051	57357	59197	60807	62172	61581	64504	65872
农业总人口	人	305308	319319	32715	334719	343427	349452	354212	357358	365652	369256
农业总劳力	个	131688	130706	130300	129000	131000	132300	130300	130063	130650	149467
总耕地面积	万亩	139.3	139.2	141	141	141	14.1	141	140.4	140.1	140.1
总播种面积	万亩	115.5	119.4	121.9	122.4	123.0	126.2	120.3	122.6	121.3	116
粮食播种面积	万亩	111.4	114.1	114.7	114.5	113.2	113.6	113.7	115	113.5	109.4
亩产量	斤	160	182	199	198	182	159	167	178	173	174
总产量	万斤	17851	199926	23286	22728	20925	18865	19095	20503	19667	19141
油料面积	万亩	2.88	3.84	3.4	2.74	3.46	5.08	3.77	4.92	4.8	4.61
亩产量	斤	103	132	107	81	88	43	51	61	67	83
总产量	万斤	300	402.6	362.6	224.5	305.5	219.7	193.1	303.6	324.8	326.6
农业总值	万元										4142.5

第五节　农村经济体制改革

一、农业生产责任制

1979年，实行包产到组、联产计酬“五定一奖”（定责任区、定作业组、定产量、定工分、定生产费用和超产奖励）的责任制。

1980年，全县有219个生产队划分口粮田，187个生产队划分责任田，814个生产队实行大包干制，占生产队总数的62.6%；39个生产队划分作业组，736个生产队实行田间管理大包干和段包干及临时包干制。1981年底，全县21个人民公社、223个生产大队、2069个生产队全部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

1983年，人民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改建为乡（镇）政府、村民委员会和社委会。全县共组建22个乡（镇）人民政府、288个村民委员会和1456个村民小组（农业社）。土地按人口划分到户，牲畜、农具作价分配给农户，并签订承包责任合同书。

二、农业生产水平和收益分配

经济体制改革后，农业生产获得发展，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促进劳动力的转移及第二三产业的发展，农民收入逐年增长，生活水平明显改善。

1975年，农民人均纯收入为62元，1978年增长为82元，平均年递增12.23%。1978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达19141万斤，比1957年的12690万斤增长50.84%。1981年，粮食总产量为12178万斤，1990年，达153308万斤，比1981年增长75.9%。

1982年前，全县农民收入中70%以上属第一产业收入。1983年后，第一产业收入比重逐年下降，第二三产业收入比重逐年增长。1986年，农民家庭纯收入中，第一产业收入占56%，1987年至1988年，第一产业收入分别占40%和45%。从正常年景看，农民纯收入中第一与第二三产业收入之比为1∶1水平。

表21　　1979～1990 年永登县农业生产水平

项目 \ 数量 \ 年度	单位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农业总户数	户	669.5	67676	69414	71041	72919	75257	75741	77613	79608	81300	83751	87881
农业总人口	人	368542	369256	372955	377611	380922	383127	383271	384364	390798	392338	400130	409731
农业总劳力	个	155150	149467	151677	164125	167131	178027	176227	184484	186869	191156	194962	202191
总耕地	万亩	139.9	139.6	139.2	139.1	139.1	139.1	139	139	139	138.9	138.9	138.6
总播面积	万亩	115.6	116	101.9	105.5	114	112.6	114.3	119.4	111.9	117.7	125.6	127.1
粮食播种面积	万亩	109.1	109.4	94.9	98.1	103.9	103.1	101.6	105.6	97.4	104.2	111.4	113.1
总产量	万斤	16612	20065	12178	11049	14997	16359	18398	19103	13446	16999.5	20417.5	15336.3
油料播种面积	万亩	4.04	4.37	3.94	4.79	5.0	5.3	7.0	7.95	7.21	7.9	9.12	9.22
总产量	万斤	232.7	362.6	205	184	234	376	626	784	235.4	240.1	40523	270.6
农业总产值	万元	3927.9	4284.5	4169	4304.5	4771.8	5471.8	6679.8	7338.5	6104	6431.2	8446.9	7288
其中多种经营产值	万元					2271	2696.1	2948.3	3451.1	3363.3	3661.4	4333	4165.3
农业产值	万元					2875.53	435.16	4579.73	4865.93	3670.5	3782.2	15999	4010.9

表22　　1979～1990年永登县农村收益分配

项目 \ 数量 \ 年度	单位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农村经济总收入	万元	5158	4916.4	4063.3	4401.6	5650	9456.6	17188.2	19200	20970.4	26086.7	35991.7	36377.3
乡镇企业收入	万元					1581.5	3013.7	3865.5	4334.6	5158.8	12591.6	6686.5	7101.3
农业收入	万元	2234	2561	1697	1760	4186.2	5361.4	7205.3	8541.5	7412.2	10540.7	13277.3	12856.4
副业收入	万元	2657	2355.4	1097.4	1204	1563.11	1612.1	200	112.6	168.3	387.3	325.5	469.5
工业收入	万元					1217.9	2611.7	4384.7	5017.2	4891.9	7510.7	10660.5	11048.6
总费用	万元	1900	1793	988	985	2434.6	4371.8	6571.8	7968.7	9635.9	1271.8	19104.2	19598.4
纯收入分配总额	万元	3257	3122	1926	2214	3215.4	5084.8	10616.3	11231.3	11281.5	13373.9	16887.5	16778.8
集体提留	万元	326	275	149	39	158.6	203.9	517.7	548	382.6	608.2	857.3	1035.9
上缴国税	万元					163.4	284	380.64	475.4	437.9	546.4	600.1	433.6
社员分配	万元	2806	2755	1777	2078	2893.6	4596.9	9718	10208	10460.9	12219.2	15430.1	15309.3
人均收入	元	76.7	75	48	52	199.3	249	344.2	378.3	378.9	429.4	480	450
人均纯收入	元					163.4	200.3	273.5	294.1	297.3	330.5	370.3	355.9
分配粮食	万斤	15331	17585	10228	9290								
集体提留	万斤	5738.9	5392.2	4149	4123								
社员分配	万斤	8833.5	11328.3	5744	4792								
人均分配或耗费粮食	斤	247	315	158	130	408	429.5	512.3	460.4	473.1	414.7	580.7	400.7

三、农村专业户和新经济联合体

1984年，全县农村专业户发展到9491户，从业人员达15118人，新经济联合体90个，70户，从业人员达1773人。到1988年，专业户为5939户，从业人员达15099人，固定资产原值达2700.8万元，总收入达1812.3万元，费用支出为1086.04万元，纯收入为726.3万元，税金为110.1万元，提留79.8万元，个人分配为490.94万元。

1979年4月，城关镇北街村14社社员杜逸铭办起农机修理铺。只有8平方米场地和180元资金，年收入3000元，人均600元。1985年，又建起800平方米的修理厂，从事汽车修理。到1990年，固定资金达50万元，流动资金为27万元，年收入35万元，人均收入5万元，交税金2万元。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城关镇北街村8社社员陈福祥全家5口人从事饮食业，1989年，在中华街闹市区新建“悦宾楼”。1990年，纯收入达2万元，人均4000元以上。

第二章　耕地与农作物

第一节　耕地分布

1990年，永登县有耕地193.3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913.54万亩的21.16%。其中川地占耕地总面积的39.35%，山地占耕地总面积的60.65%。在耕地中，砂田40.84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29.46%；梯田15.36万亩，条田10.78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18.86%；沟坝地3.7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2.67%；果园2.53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1.83%。

耕地多分布在河谷、盆地、中山、梁峁、丘陵地带。海拔最低1590米，在咸水河出口处；海拔最高的3650米，在永登县西北部与天祝藏族自治县交界的天马岭。

河谷川区是由庄浪河、大通河冲刷形成的河谷台阶地带，分别位于永登县中西部，包括城关、柳树、大同、龙泉寺、红城、苦水、中堡、武胜驿、河桥、连城10乡镇的川地，大部分地段宽1至4公里。1990年，有耕地27.19万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19.61%。其中有效灌溉面积为15.72万亩，旱地为11.47万亩。在有效灌溉面积中，保灌面积为13.31万亩。

盆地位于东部的秦王川，从北向南依次为古山、秦川、西槽乡。其北侧为石质山岭，东、西、南部为黄土山岭，海拔自南向北由1850米逐渐升至2300米，是全县地势最平坦的地方。1990年，有耕地37.43万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27%。其中有效灌溉面积为3.57万亩，保灌面积为1.34万亩，旱土地为30.49万亩。在旱地中，砂田面积为30.49万亩，占全县砂田总面积的74.66%。

永登县耕地的53.47%分布在山地和丘陵地带，依据海拔和高差又分为中山区和梁峁丘陵区两类。

中山区耕地位于永登县西北部，包括坪城、金嘴、民乐、大有、通远、七山6个乡的全部和大同、龙泉寺、红城、苦水、武胜驿、河桥、连城7个乡镇的山地，共有6.75万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43.82%。海拔在2500米以上，多属丘陵陡坡地。

梁峁丘陵区耕地位于两河河谷及东部盆地相间地区。以树屏、清水、东山乡为重点，与中山地区紧紧相连。有耕地13.26万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

9.6%。土层深厚，海拔一般在2000至2500米之间。

永登县境耕地分布比较复杂，河谷川区有灌溉之利，西北山区有发展林牧业的良好条件。东部盆地一旦得到灌溉，有广阔的发展前景。梁峁丘陵抓好水土保持，综合治理，也有很大的生产潜力。山区面积大，坡地多，水土流失严重。全县生产性用地在20度以下的只有33.7%，20度至25度的占28.4%，25度以上的达到37.9%。水土流失面积占总土地面积的76.4%(不包括风蚀)，因水蚀形成的冲沟479条，不能利用的沙沟13.3万亩，各种难以利用的土地157.5万亩。全县14%的土地和15%的耕地海拔在2600米以上。

永登县耕地面积从1949年至1990年，经历上升下降，又上升下降的过程。从1949年的133.41万亩上升到1957年的146.11万亩，上升12.7万亩，上升率为9.5%。到1962年，下降为137.59万亩，比1957年下降8.52万亩，下降率5.83%。1974年，又上升到140.78万亩，上升幅度不大。自1975年起又开始下降，到1990年，降为138.63万亩，还有继续下降的趋势。

以上原因是，解放初期大搞农业生产开荒扩耕，土地面积增加。1958年至1962年期间，因“大跃进”强壮劳动力调去大炼钢铁，荒芜部分耕地，面积下降。后社员生活困难，发生讨饭、浮肿现象，弃耕地增多。1975年后，群众生活逐年提高，城乡修建宅院房屋、企业占据耕地严重，耕地面积下降。

表23 永登县耕地面积变化表 单位：万亩

年 份	总耕地	水浇地	旱砂地	山旱地
1949	133.41	9.71	32.91	90.79
1957	146.11	13.17	35.04	97.90
1962	137.59	16.01	35.95	85.63
1965	139.58	12.89	90.71	85.13
1974	140.78	13.86	41.41	85.51
1979	139.89	19.33	40.37	80.19
1990	138.63	24.08	40.85	73.70

第二节　耕地经营

一、施肥改土

永登县土壤的肥力差异较大，耕地平均有机质含量为1.49%，含氮0.101%，含磷0.17%，速效磷10ppm，速效钾130ppm。按照国家土壤标准算，永登县的土壤有机质含量和含氮量属中等水平，其中三级占14%，四级占59%。钾素比较丰富，达到二级，磷素极缺，均在四级以下，缺磷面积（10ppm以下）占72%。从总体看，永登县土壤养分，特别是有机质含量，是随气候和生物的分布由西北向东南递减。

永登县内耕地肥力较低，总趋向是缺磷少氮。缺磷缺氮面积分别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86.6%和58.5%。耕地施肥面积由民国36年（1947年）的13%增加到1990年的60%。肥料主要是农家肥料和养地作物。

农家肥料的主要来源是人畜粪尿，畜类以猪羊粪为主。农家肥料养分全面，肥力持续时间长，是改良土壤的最佳肥料。1990年，全县平均每亩施农家肥料135公斤，主要施于水浇地和居民点附近的土地，旱地少施或不施。秦王川砂田少施肥料，20年以上的砂田每隔5年施农家肥1次。施肥时，将砂扒开，露出土表，将肥料均匀撒开后覆砂。

养地作物以豆青为主，多种在水浇地。地上部分割喂牲畜，根茬翻入地中，浇灌冬水沤制发酵成肥料。旱地换茬种豌豆以其根瘤菌提高地力。

1956年，全县第一次试用硝铵化肥5吨，1960年达到80吨，1970年为1786吨，1980年达5727吨，1990年达到8213吨。由单一使用硝酸铵扩大到碳酸氢铵、磷酸二铵、过磷酸钙以及锰、锌、钼等微量元素肥料数十种。永登县土地氮磷钾比例失调，需将氮、磷、钾素肥料按比例施用，以供作物需要，从而提高土壤肥力。

二、灌　　溉

永登县具有灌溉条件的土地主要集中在庄浪河、大通河两岸及东干渠灌区。有效灌溉面积为24.24万亩，保灌面积为16.88万亩，全县平均每亩灌水110立方米。

庄浪河水引入东干渠后，水量不足，农田经常缺水。农民修水库，打机井，虽解决平常年景的缺水问题，但水库基低和井水可溶性盐分及矿化度较高，招

致土壤产生次生盐渍化。在树屏乡的一些地方，灌溉后地下水位由原来的4至3米以下上升到1.5至0.5米，使土壤盐渍化扩大和加剧。

三、耕 作

永登县耕地可分为水浇地、半干旱山地、山旱地和砂田耕作4种类型。

(一) 水浇地 苦水乡、红城镇一带，针对土壤粘重的特点，前茬收割后立即灌水，或降雨后用铁锹翻地，深度25～30厘米，到立冬时灌水，半月后在土壤冻结不沾泥时，打耱镇压，以提高土壤蓄水保墒能力。1982年后，龙泉、大同也用铁锹翻地，经暴晒改良土壤。庄浪河上游和大通河两岸，水浇地面积较大，土壤比较肥沃，麦收后用大犁铧和新式步犁、转头犁或拖拉机交叉犁两遍，暴晒，冬灌15天后，耱平镇压，以利保墒。

(二) 山地、半干旱山地 施肥较少，有的甚至不施肥下种。靠歇地、倒茬恢复土壤肥力，平整地面以积蓄雨水。

(三) 砂田 主要在秦王川。这里地势平坦，土层浅薄，降水量少。传说，某年大旱，颗粒无收。有一老农发现老鼠打洞时扒出来的砂土上面生长几株麦穗，颗粒饱满。老农仿效试验，几经改良，逐步形成砂田栽培技术。据树屏乡上滩村廖永祯藏创修于道光二十年的《廖氏家谱》载，其祖父廖玉林于道光二十五年在秦王川西槽挖运砂土、铺压砂田。可知至迟在道光年间已铺压砂田。其方法是先将土地深翻、除草、整平后施足底肥，然后压上15至20厘米厚的砂。由于掘砂技术及运输工具落后，砂田推广缓慢。到1949年，全县砂田只有24.69万亩。从1950年到1990年40年时间，全县砂田面积达40.84万亩，增加16.15万亩。全县除中堡、大有、河桥、连城4乡镇无砂田或有零星砂田外，其余18乡镇均有不少砂田，其中秦川乡11.42万亩，古山乡11.39万亩，西槽乡7.64万亩，清水乡1.8万亩，树屏乡1.67万亩，其它乡镇在711亩至1500亩之间。

第三节 农作物种植

一、小 麦

(一) 春小麦 春小麦是永登县种植的主要粮食作物，随着良种的引进推广和自繁自育工作的加强，播种面积占总播种面积的60～70%。

1949年至1954年，春小麦品种多为地方传统品种。主要有六月黄、半截芒、白尖口、和尚头、红芒、长短麦、齐头白、木锹头等。这些品种大多具有耐旱、

口紧、丰产性好等特点，但易倒伏，病虫害多，产量低而不稳。

1955年至1963年，是小麦良种和地方品种交织种植阶段，引进的碧玉麦、甘麦96号等品种，开始在水川地区示范推广。这些良种比较耐肥、抗倒伏、丰产，一般比老品种增产10%左右。但由于传统观念重，老品种种植仍占绝对优势。

1964年至1969年，是高产抗旱品种引进推广阶段，引进阿勃、阿夫、南大2419、蜀万8号、蜀万15号等小麦新品种。这些品种具有一定的适应性和丰产性，尤其是阿勃品种具有穗小、粒多、茎杆粗壮、抗条锈、抗倒伏、植株高度适中、产量高等特点，比玉皮、甘麦96号增产10～20%，水地亩产300公斤以上，最高可达400公斤，从1964年始，在全县由南到北逐步推广。到1966年，整个水川地区的传统品种几乎被阿勃所取代。

1970年至1983年，全县种植早熟、抗锈、丰产的小麦系统品种，以其喜水、耐肥、抗倒、高产、早熟等特点逐渐取代混杂退化的阿勃小麦，由水川地向二阴山区大面积推广。主要品种有甘麦8号、甘麦12号、甘麦23号、欧柔、杨家山、齐头红、云南779、2711等。水地亩产一般为375～400公斤，最高可达500公斤。到1973年，除砂田大部分地区沿用地方良种和尚头外，全县基本实现小麦良种化，良种面积占总播种面积的80%以上。70年代以来，又引进晋麦2148、闽133、临农2号、墨西哥的墨叶、墨卡等品种。1982年，全县推广晋麦2148万多亩。80年代后期，全县引进和推广广临135、07802、旱地四号、定西24号、农2号、7304、8089、达尔东、高原602和永麦2号、73—11等，全县良种面积扩大到50多万亩。

1970年始，公社、大队相继建立农科站（组），全县形成县、公社、大队、生产队四级农科网，开展小麦杂交育种工作。苦水转轮寺科研站培育出春小麦新品种“7304”。龙泉乡农民技术员李世祥从甘麦23号大田中选育出变异4号，平均亩产300公斤。通远农科站农艺师王重英培育的旱地春小麦品种“7201”，于1976年12月，被县上命名为永春1号，在干旱地区种植，平均亩产120～160公斤。西槽倒水塘农民技术员谢文焕杂交选育的“73—11”，在秦川砂田推广，平均亩产70公斤左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杂交选育的永麦2号亩产400公斤，在岷县、漳县、临洮、渭源等8个县市推广60万亩，平均亩产436～481公斤，获1986年甘肃省农业科技成果二等奖。

（二）冬小麦　1952年引进冬麦品种碧玛1号、梅月红，试种成功，但产量不及春小麦，未能推广。主要原因是气候不适宜，田间管理比较困难。1974年，苦水公社十里铺转轮寺农科队试种冬小麦35亩。1976年龙泉、河桥、西槽公社

共种植冬小麦4200亩，创我县冬小麦种植面积最高纪录，但产量低于春小麦，1979年后停种。

二、马铃薯（洋芋）

全县各地均栽培马铃薯。是干旱、半干旱山区的主要粮食作物之一。解放以来，县内马铃薯品种有3次更换，解放初期以大白花、小白花品种为主，亩产500公斤左右，后被深眼窝、紫牛头取代。1967年引进抗疫一号、反修一号、大红眼窝等品种，亩产1000公斤左右。1970年后，引进高原3号、高原4号、772、四斤黄、长薯等，其中高原4号适应性最强，亩产750～1000公斤。

三、玉米（包谷）

1956年前，玉米在苦水、红城、大同、河桥、连城等地零星点种，1958年，开始在全县成片种植，60～70年代，玉米为农民的主食。1976年后，种植面积下降，主要原因是农民生活改善，主食变为小麦。

1966年前，在大同、河桥等地种植玉米，1976年，全县成片种植达8700亩，1970年过万亩。1971年达63500亩，创永登县玉米种植历史最高纪录。1976年降到8200亩，1985年只有300亩。从1986年起又恢复到1100亩。种植面积大起大落的原因，主要是农民主食的变化。

四、糜 谷

糜子、谷子是秋粮作物，主要播种于树屏、西槽、秦川、龙泉寺、大有、七山等乡。50年代，种植面积在17.2～24.2万亩之间，占总播种面积的21.4～21.9%，糜谷之比为1∶3。主要种植品种，糜子有鸭蛋麦、半个红、紫杆黄、锦州黄、大白黄糜、六十糜；谷子有老来变、沙州谷、缵绳头、狼尾巴、米黄谷、小红谷等。这些地方品种品质好，抗旱性强，亩产40～75公斤。1965年后，糜谷种植面积呈下降趋势，1980年为5.6万亩，1988年为2.55万亩。主要原因是品种混杂退化，产量低，经济效益不高。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制以后，糜谷种植面积大幅度下降，1990年为1.18万亩，仅占总播种面积的0.9%。

五、高 粱

1976年，苦水首次种植135亩高粱，单产34.5公斤。次年，苦水继种62亩，中堡镇种植5亩，产量仍然很低，而停种。

六、油料作物

（一）油菜籽（菜籽）　永登县水川和二阴山区以种油菜籽为主，胡麻为辅。北部半干旱山区，大通河灌区和大同乡以南的庄浪河灌区以种白菜型小油菜（毛蹄把）为主，少量种植二秧子（中尾梢）；大同以北的庄浪河灌区以种植芥菜型大黄芥油菜为主。70年代引进青油3号、青油4号、奥罗油等。1990年，种植油菜4.16万亩，占油料作物种植总面积9.21万亩的45.2%，占总播种面积127.1万亩的3.2%。

（二）胡麻（红麻）　胡麻以旱砂地区种植为主，近年在西槽水浇地也大面积种植。产量较低，种植面积不大。1950年，只有200亩，除1959年（7900亩）、1960年（7000亩），1976年前一直在2000～3000亩之间徘徊。主要品种是红胡麻、白胡麻。70年代陆续引进高产新品种定亚6号、定亚12号、陇亚1号、天亚2号，种植超过4000亩。1988年种植4.36万亩，超过油菜种植面积。1990年种植5.05万亩，占油料作物总种植面积的54.80%。

永登县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

表24　　单位：万亩

年　份	小　麦	洋　芋	糜　谷	油　料	当年总播
1949	30.78	5.17	16.50	2.84	79.24
1956	55.80	7.14	20.60	2.77	120.56
1966	64.05	7.45	18.60	12.30	129.68
1978	73.20	7.26	8.44	4.60	119.37
1990	83.46	9.14	1.18	9.21	127.10

第三章 经营管理

第一节 耕作方式

一、整 地

整地一般分为翻耕、耖、耙、耱、打碾等工序。

庄浪河下游的苦水、红城、龙泉寺等乡镇，人多地少，耕作比较精细。农作物收获后，立即浅耕灭茬，也用铁锹翻地，深度达七八寸。翻后不耕不耱，到立冬后冬灌。稍干后，交叉耙耱数遍，将深翻后的土垡耱平耱绵。耙后再用磙子镇压两遍，以利保墒。农谚说："耙的细，耱的光，磙子打绵不走墒。"到第二年春头，土壤解冻，结合施底肥，用圆盘耙、长齿耙整地。

庄浪河上游和大通河两岸，水地面积较大，土质较肥沃。麦收后一般用犁交叉犁两边，不耙不耱，暴晒。到立冬前后冬灌，间隔15天左右耙耱两遍，用石磙镇压两遍，以便封冻保墒。来年春，结合施底肥耖两遍、耱两遍，即可播种。

砂地夏粮收获后，浅耕疏松砂层，待雨落墒。每下雨后要耖地一次，直至封冻。第二年春播前耖一遍，有的用磙子磙压一遍。干旱山地在收获后犁一至两遍，封冻前后耱一遍。第二年春，用石磙碾压一遍以提墒。

二、施 肥

山区和水川多施基肥，肥料以家肥（人畜圈粪）为主，其次有炕土、油渣。也有的施种肥，即施足基肥的基础上，每亩下种时再施少许精肥或化肥，方法是均匀地撒入播种沟内，少数地区在青苗期间也施追肥。还有一种施肥方法，是用锄头或犁耧开沟，后面一人溜种子，二人用簸箕或铁锹撒粪。这种方法施肥比较集中，有利于麦苗根部吸收，但劳动强度大，费工多。

三、播 种

全县播种时间先南后北，苦水、红城播种期在惊蛰前后，亩下籽量为17.5至20公斤，多用开沟溜种法。龙泉寺、大同的多数地区在惊蛰至春分间播种，

亩下籽量17.5公斤左右，多用旧耧改宽耧条播种或小犁播种。近年推广拖拉机播种，亩下籽量20公斤。柳树、城关、中堡播种期在春分前后，亩下籽量20至25公斤，机播种或双耧及小犁开沟溜种，也有锄播种的。

中堡、城关、柳树等水川地区采用油籽和蚕豆、小麦和洋芋间作、洋芋和豌豆套种。红城、苦水在小麦、油籽地收割后复种蔬菜、小糜谷、荞麦、洋芋，复种时必须上足肥料。

砂田用双脚耧畜力播种，行距40厘米。亩下种量5～8公斤，每亩保苗15万株。70年代用氨水作底肥，80年代用硝铵作底肥，多数地不施底肥。干旱、半干旱地区，先上足底肥，然后用小犁或耧开沟播种。

第二节　农作物灾害防治

永登县农作物的灾害有灾害性天气、病、虫、草、鼠五害。这些灾害年年不同程度地发生，每年受灾面积平均达35万亩，粮食损失约800万公斤。

一、灾害性天气

由于永登县气候差异较大，从种到收，旱、冻、风、洪、雹、霜等天气灾害交替发生。春季防风、防冻，夏季防旱，夏至防雹，小暑防汛。二月起防虫，九月防冻、防霜。

（一）抗旱　1959年前，除大通河、庄浪河两岸川区外，均靠天吃饭。1959年3月东干渠通水，1966年第二期工程和1972年第三期工程完成，秦王川南部的西槽、树屏、东山3乡近10万亩耕地得到灌溉。1971年，开始打机井抽水灌溉。1978年，全县井灌面积发展到50700亩。干旱山地和二阴地区主要推广旱作农业技术，即深耕细犁，整地保墒，引洪漫地，及时中耕松土，蓄养水分。砂田地区则借墒耖地，蓄水保墒，种前打耱提墒，及时中耕除草。水川地区，整修水渠，打井掏泉，引洪蓄水，增施有机肥料，深耕细作，中耕除草，翻松土壤，积极蓄水保墒，防旱抗旱。

（二）防雹　永登全县每年几乎都有冰雹成灾地区，轻者减产，重则绝收，甚至伤害人畜。

清代就用土炮击云防雹，现在设立防雹点，用火药土枪或火箭式纸炮驱散集云以削弱雹力。

1973年前，各村均设防雹点，实行全民防雹，但土炮防雹成本高，危险性大，效果又不佳，1977年后多不采用。1978年始，驻军部队在金嘴等重点防雹

区设点，用三七高炮射弹防雹。

（三）防霜冻 晚霜冻危害幼苗期的蔬菜、豆、薯类作物及开花的果木。严重晚霜冻危害拔节的小麦。早霜对成熟期的糜谷、洋芋、菜类、玉米等大秋作物及对间复套种豆类等作物都有危害。防霜冻的措施有两条：一条是选择最适宜的播种期和多种早熟及抗寒品种；二是因地制宜，采用烟熏、灌水、覆盖、追肥等办法。

1982年开始推广覆盖地膜，到1990年达到1600亩。

二、病 害

常见的病害有小麦黑穗病、锈病、蚀病、黄矮病、玉米黑粉病、洋芋环腐病、晚疫病、糜谷黑穗病。农作物受到病害后，轻者减产2至3成，重则4至6成，严重的减产8成至绝收。

（一）小麦病害防治 小麦黑穗病，主要是腥黑穗病和散黑穗病两种。40年代起，采用盐水选种处理种子和拔除病株的办法消灭黑穗病。50年代，开始选用赛力散拌种，每百斤种子拌药2～3两，同时用轮作倒茬防治。

小麦锈病又叫黄疸，一般减产3至4成。防治办法，一是引进良种，二是用石灰硫黄粉或生尿洒撒。1980年后，在锈病发生初期用喷雾器喷洒粉锈宁水剂，效果较好，1亩地用8克粉锈宁兑水50公斤即可。

小麦全蚀病，又叫立枯病、根腐病。80年代中期在水川地区零星发生。1990年，永登全县发生5万多亩，重者成片枯死。防治方法以轮作倒茬为主。苦水至龙泉寺用深翻土地、重施有机肥料预防，收效较佳。

（二）马铃薯（洋芋）病害 马铃薯环腐病，切开病薯，即见维管束一圈或半圈腐烂，呈乳黄色或黄褐色，挤压有乳黄色菌液流出。严重者，薯皮龟裂，薯肉腐烂。用药剂浸种并将切刀消毒，或采用整薯播种，有一定防治作用。

马铃薯晚腐病，病薯块茎初期产生褐色病斑，渐扩大，表面逐渐凹陷，病部下层薯肉也变为褐色，窖藏易感染。防治方法主要是选留无病种薯或整薯播种，轮作倒茬也可减少发生。

三、虫 害

永登县内常见的农作物害虫主要有蝼蛄、蛴螬、金针虫、地老虎、蚜虫、吸浆虫、麦茎蜂等。

蝼蛄、蛴螬、金针虫、地老虎主要危害农作物根部，多发生在水浇地里。主要防治办法是土壤消毒（播种前结合土壤耕作将药剂拌撒入土壤）、药剂拌种、

合理耕作（适时灌水、施腐熟肥料）。用黑光灯、糖酸液诱杀成虫或用其他毒饵诱杀。

蚜虫，又名旱虫，也叫“蜜虫”。群集在小麦的茎叶穗等部位，大量刺吸营养，影响作物生长发育，并传播小麦黄矮病。防治措施是喷洒20～40%乐果乳油1000倍液。

小麦吸浆虫，其幼虫危害麦粒汁液，使麦粒秕瘦，在40年代前就已发生。50年代后，麦田推广喷洒666粉、更换籽种和倒茬耕作，此病基本被消灭。1978年，在红城、龙泉一带又大面积发生，喷洒农药甲基异柳磷后得到控制。

1971年，施用农药52.6吨，1974年达到75吨，1987年为41.72吨，1990年达16吨。

四、草　害

农田草害主要是野燕麦，属恶性杂草。永登全县耕地程度不同地均有发生，以二阴地区及水浇地危害较严重，成灾面积年均20万亩，主要危害小麦，造成严重减产，每年把大量劳力消耗在锄草工作中。1970年前，靠手拔、歇地消灭燕麦草。1970年后，推广化学药剂除草，先后推广青燕灵、燕麦敌、燕麦畏等农药，使燕麦危害受到控制。

五、灭　鼠

永登县的鼠类有中华鼢鼠、阿拉善黄鼠、黑线仓鼠、灰仓鼠、长尾仓鼠、子午沙鼠、小字鼠、褐家鼠、大仓鼠9种。它们啮食禾苗，盗贮粮食，毁坏草原，伤害林木，损坏水利设施，危害极广。全县每年农作物严重鼠害面积达20万亩左右，损失率为5～30%。永登县一般用烟熏法、弓射法、水灌法灭鼠，现在则普遍使用药剂灭鼠。

第三节　农业区划

1981年7月，成立永登县区划委员会及其办公室。先后抽调90多人组成土地、气象、水利、水保、种植业、林业、畜牧业、工副业、农机、农经、村镇、科教、综合13个组。次年3月，开始全面工作，历时一年半，于1983年9月结束。共形成13份综合性报告，26份专题报告，40多份典型材料和其它附件，8幅农业区划图以及100多幅分析图。这次区划工作，基本摸清全县农业主要资源的现状和利用程度，按照地域分异规律，划分为4个大区和7个亚区农业生

产区域。

第一大区是两河灌溉区。包括庄浪河、大通河沿岸乡镇村和东干渠新灌区——城关、柳树、大同、龙泉寺、红城、苦水、树屏、西槽、中堡、武胜驿10乡镇的111个村，总面积3791835亩，耕地776593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39.5%，农业人口为206823人，占全县总人口的55.8%。此大区地表水和地下水丰富，光照条件好，人口集中，社会经济条件比较优越，发展方向是以农为主，农林牧畜综合经营，努力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土地生产率。

第二大区是中南干旱山地区。包括七山、通远（青岭、团庄、边岑三个村除外）、清水3个乡和龙泉寺乡的红沟村、大同乡的官场村，共27个村，238个农业社。总面积为1971360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15.43%；人口为35907人，占全县农业人口的9.7%，每平方公里27.6人。此大区光热条件好，面积广阔，但降水稀少，水土流失严重，土壤贫瘠，山大沟深，交通不便。农业干旱多灾，广种薄收；畜牧业占一定比重，但饲料缺乏，收入低。发展方向是大抓农田建设和能源建设，提高旱地耕作水平，植树种草，调整作物种植结构，解决人畜饮水。

第三大区是西北半干旱山区，包括永登全县整个西北和北部的中山地区，共63个村，513个农业社，两个国有农场。总面积为2640165亩，占全县总面积的28.9%，耕地为556693亩，占全县耕地总面积的28.4%；农业人口为89680人，占全县农业人口的24.2%。此大区地势高，气候冷，土壤有机质含量较高，牧业比重较大，耕作粗放，自然灾害较多。发展方向是建立林牧业基地，科学养畜，调整农作物播种比例，发展夏杂粮及豌豆、油籽生产。

第四大区是东部砂川区。包括秦川、古山2乡，共23个村，199个农业社。总面积为732105亩，占全县总面积的8%；总耕地326838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16.6%；总人口为38580人，占全县农业人口的10.4%，每平方公里61.7人。此大区光能资源适中，自然降水稀少，春季多风，水源奇缺。人均耕地8.5亩，砂田占总耕地面积的90.9%。土地瘠薄，广种薄收，经营单一，地势平坦，交通比较便利。发展方向是继续铺压砂田，提高砂田耕作技术；植树造林，防风固沙；适当扩大胡麻、糜谷、豌豆种植比例；广开多种经营门路，发展养鸡、养兔、养猪生产。本大区发展工农牧业的前途决定于引大入秦工程的完工。

第一亚区是南部河川粮、果、菜、玫瑰区。包括苦水、红城、龙泉寺3个乡镇的庄浪河川区，共计28个村、306个社，每平方公里为80.6人。本区虽有灌溉条件，但位于下游，水量不足，苗水和复种用水往往难以保障。发展方向是以粮食作物为主，充分发挥春小麦优势；抓好水利建设，平整土地，加快园

地化步伐；以地养地，肥化土壤；抓好蔬菜生产，种草种树；发展乡镇企业。

第二亚区，是中部河川粮、糖、猪、林区。包括庄浪河中部的复兴至端芝之间的地带，与南部灌区紧密相连，共计20个村，204个社，1个国有苗圃，每平方公里91.6人。本区有河水灌溉之便，又有丰富的地下水，土壤肥沃、疏松、耕性良好，人均耕地3.6亩，是全县水浇地较多的地区。发展方向是以小麦为主，适当扩大甜菜种植，养畜积肥，合理调整种植结构，科学种田，提高水利资源利用率。

第三亚区，是北部河川粮、油、林、工副业区。包括满城至富强堡之间地带，共16个村，147个社，1个县办良种场，每平方公里117.4人。本亚区水利资源丰富，但热量资源不足；人均土地少，但土地质量高，工副业生产条件优越。发展方向应以农为主，进一步发展工副业，以副促农，农林牧副全面发展。

第四亚区，是西部河川粮、林、工副业区。包括大通河沿岸连城以下18个村，224个社，每平方公里151.7人。本亚区农业生产基础好，但生产水平不高。发展方向以种植小麦为主，适当扩大玉米和经济作物比重，有计划地发展蔬菜果品生产。

第五亚区是东南丘陵粮、果、玫瑰、黑瓜籽区。包括树屏、西槽2个乡和红城、龙泉寺、大同的东山灌区，共28个村，238个社，每平方公里49.6人。本亚区气候温和，光照充足，土地面积大，土壤比较贫瘠，人均耕地8.2亩，高于全县水平。发展方向是在抓好粮食生产的同时，逐步建成果品、黑瓜籽、玫瑰生产基地。

第六亚区是西北山地水源涵养林、牧、杂粮、油料区。包括庄浪河西部的广大中山区，共49个村，415个社，2个国营林场。本亚区油料、夏杂粮的播种面积较大，发展方向是农林牧全面发展，以林为主，兴牧促农。

第七亚区是东北部高山细毛羊、杂粮、饲草区。包括坪城乡、古山乡，共14个村，98个社。本亚区牧业比重较高。发展方向是以牧为主，牧农并举，重点发展高山细毛羊，适当扩大豆类和夏杂粮面积，实行草木轮作，解决冬春饲草不足的问题。

第四节　农作物品种调查

1981年7月至1983年9月，永登县农业区划办公室首次调查全县农作物品种，共有小麦品种（系）51个，玉米4个，洋芋11个，糜子11个，谷子12个，青稞4个，大麦3个，豌豆4个，胡麻6个，油菜6个，甜菜、蚕豆、大麻品种各1个，蔬菜43个。

一、春小麦

51个春小麦品种中，种植面积达10万亩以上的有3个，占春小麦播种面积的75.42%，其中和尚头为27.12万亩，甘麦23号为17.48万亩，甘麦8号为11.78万亩。10万亩以下、万亩以上品种有4个，占春小麦播种面积的17.25%。其中“2711”为6.28万亩，甘麦12号为4.15万亩，阿勃红为1.47万亩，白尖口为1.47万亩。另外，“晋2148”为0.94万亩，永春1号为0.64万亩，“大红芒”为0.51万亩。春小麦品种虽多，但主体品种明显。两河灌区主体品种是甘麦23号、甘麦8号，占播种面积的56.4%；砂田地区主体品种和尚头，占71.8%；北部半干旱区主体品种甘麦8号、甘麦23号，占43.7%；黄土沟壑区主体品种是甘麦8号、甘麦23号，占播种面积的47%。

二、马铃薯

有11个品种，高原4号占绝对优势。由于历年频繁调种，品种混杂严重，成为马铃薯产量不高的主要原因。

三、糜 谷

糜子有11个品种，是小红糜、小黄糜、小白糜（鸡蛋白糜）、小青糜（六十糜）、黄糜子、柴杆黄、半个红、黑糜子、单角头（鸭蛋青）、锦州黄、大白糜。谷子有12个品种，是小红谷、小白谷、小沙川谷、金裹银、紧紧谷、大黄谷、老来变、白谷子、狼尾巴、齐头谷、甘糜2号、大沙州谷。以上品种由墒情好坏和降雨迟早决定不同品种的播种面积。

四、玉 米

种植面积较小，主要品种是金皇后、嫩单1号、维尔42、维尔156。

五、其 他

青稞有4个品种，是青青稞、白浪散、长芒白青稞、藏青稞。大麦有3个品种，是长芒大麦、六棱大麦、黑大麦。豌豆有4个品种，是大青豆、小青豆、多纳夫、秋复2号。油菜籽有6个品种，半干旱区和水川地区南部以小白菜型为主，庄浪河的北部以芥菜型大黄芥为主，主要有小油菜、大黄芥、牛尾梢、奥罗、青油3号、4号。胡麻有6个品种，是定亚12号、定亚6号、陇亚1号、天亚2号、农家白胡麻、农家红胡麻，以定亚12号为主。

第四章　农业机具

第一节　农机具

一、旧式农具

永登县新石器时代原始农业的农具有石刀、石斧、石凿等。西汉时，中原移民屯田，引进二牛牵引犁。

（一）犁　主要用于耕翻土地，由犁头、犁辕、犁键、犁铧4部分组成，前3部分木制，犁铧由生铁铸成。犁分为独脚和双脚两种。独脚犁（简称独犁，单铧犁），铧长50厘米，可犁深20～25厘米。双脚犁是独犁的下部分叉，装两个犁铧，铧长25～30厘米，犁深16厘米，多用于犁二遍地，40年代开始使用。

50年代先推广使用七寸步犁、转头犁、双轮双铧犁。这些新式犁除扶把外，均为铁制，笨重而费畜力，无法在小块田地来回耕作，不久便被淘汰，后来推广转头犁，轻便灵活，很快被农民接受，一直沿用至今。

70年代中期，川地以手扶拖拉机为牵引力，每小时可耕地3亩。70年代末，开始出现大中型拖拉机配带铧式犁，每小时可耕地7亩，带旋耕机，每小时可犁200亩，逐渐普遍使用起来。

（二）耧　又叫“籽耧”（因装有籽种斗）、“摆耧”（因播种时要不停地摇摆）。主要用于旱砂地播种。耧铧较短，铧裤两边有耳（开沟拨土用）。耧除播种外，还用于耖地（将籽种斗取掉，缩小两脚距离，包括水平距离，也称窄耧），可在小麦扬花期间耕除草。特别是砂田，用窄耧将麦行中砂耘向麦苗基部，既可中耕除草，又可壅土防止小麦倒伏。

70年代推广畜力五行播种机及大中小型拖拉机牵引播种机。因地块小，使用不灵便，未能推广开。

（三）耙　有木耙、钉齿耙、砂耙。木耙长1.5米，宽0.4米，前后各装有一排耙齿，相互错位。在畜力牵引下，用耙平整犁过的土地并起碎土作用，也用于播种后耱平耕地，以碎土保墒。砂田石砾对木耙磨损较快，以前用石磙，现在也用铁管、角铁焊制，磙打耱地。70年代，平坦地区用拖拉机牵引钉齿耙、砂耙、圆盘耙耙地。

（四）石磙 长约1米，直径30～40厘米，六棱或八棱柱形，用于整地保墒和打麦脱粒，牵引多用畜力，也可用手扶拖拉机。

（五）收割器械 1958年引进马拉收割机，因笨重耗力，未能推广开。1975年，推广108型手扶割晒机，每天可收割小麦80亩。1979年初，全县共有大中小型收割机77台。收割机适宜川地，但川地人多地少，手割合算，所以多不用收割机。山旱地、砂地以手拔为主。

二、新式农机具

解放后，党和政府每年投拨大量贷款，鼓励农民增补、改良旧式农具，逐步发展农业机械化配套农机具。

1952年，开始逐年推广新式步犁、畜力播种机、解放式水车、手摇喷粉雾器、手摇拌种机，逐渐普及胶轮大车、架子车。至1965年，全县共推广各种新式农具4380部，人畜力运输机械95850辆。新式耕作犁中转头犁因适合本地条件而广泛采用至今。

播种、整地机具，原有传统小犁子、砂田播种耧。1958年，推广中堡清水河农民王国林、徐旗所研制水旱地播种单腿耧、榆中县农具厂研制的三行畜力播种机及平凉地区研制的三合畜力播种机。1972年，古山公社下古山大队农民郑希俊研制出手扶拖拉机耖砂耙。1990年，中堡清水河农民王国林研制出简易畜力五行播种机。

1965年，红城公社引进捷克产热特25型轮式拖拉机1台。1966年，永登县农业机械化供应站又引进国产铁牛—55型轮式拖拉机3台，分配给缸子沟（现金嘴乡）公社、坪城公社和县罗城滩农场使用推广。后又引进上海工农—11型手扶拖拉机2台和机引悬挂犁4部。1971年，全县拥有各种拖拉机116台，1978年，发展到1716台。机引农具1967年只有22台，到1978年发展到2040台。

60年代初，电力应用于农副产品加工、脱粒、提灌等农机作业中，有磨粉机、碾米机、榨油机。1966年，全县总共只有18台；1990年，发展到2256台，其中磨粉机1582台，碾米机64台，榨油机604台。1971年，全县有各种农用泵148台，1990年发展到848台。畜牧业机械，1966年，全县只有14台；1978年，发展到1157台，其中饲料粉碎机1070台，打浆机58台，铡草机29台。

第二节　农业机械管理

1965年至1980年，大中型农业机械以公社、大队统一调配使用，小型农业机械以生产队调配使用为主。1967年，先后有缸子沟、坪城公社及大同公社北同大队建立起拖拉机站，管理大中型拖拉机和农机具。1973年，全县各公社都建立拖拉机站，共有大中型拖拉机63台，占全县拥有量319台的19.75%；机引农具101台，占全县拥有量288台的35.1%。大队有拖拉机54台，机引农具69台，生产队有拖拉机187台，农具112台。

公社拖拉机站的固定资金主要来源于集体积累和国家资助，属公社领导。生产财务计划纳入公社整体计划内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职工报酬一般都由农机站发给适当补贴费，参加生产队统一分配。

永登县农机经营效益情况统计表

表25　　单位：万元

项目 / 数量 / 年度	应收作业费		实收作业费	拖欠作业费	盈亏情况			公社机站历年拖欠作业费	社队历年拖欠作业费
	合计	标准亩收费（元）			合计	盈余	亏损		
1975	150.78	0.63	121.84	28.94	22.04	31.81	9.77		41.00
1976	218.02	0.90	190.73	27.29	49.05	55.08	6.04		51.68
1977	253.13	0.90	221.01	32.11	43.53	53.64	10.11	3.42	68.15
1978	342.71	0.90	291.37	51.35	50.69	65.90	15.21	37.15	96.16
1979	482.06	0.87	411.67	70.38	92.85	111.57	18.72	59.10	113.90
1980	555.35	0.89	513.38	41.97	101.00	115.24	14.24	32.30	104.90
1981	836.01	1.11	818.15	17.86	302.24	308.13	5.29	23.97	111.01
1982	880.56	1.09	840.17	40.39	222.15	237.14	14.99	14.64	105.29
1983	853.01	1.16	824.55	28.46	183.32	187.48	4.16	13.82	98.66
1984	1335.94	1.80	327.34	8.60	372.55	380.76	8.11	3.40	33.40

1978年，全县农机队伍发展到3669人，比1972年的1207人增加近2.04倍。拖拉机由1972年的220台发展到1978年的1716台，比1972年增加近6.8倍。农用动力机械由1972年的1073台发展到1978年的4544台，比1972年增加近3.24倍。农业机械总动力由1972年的13699.73千瓦发展到1978年的77884千瓦，比1972年增加近4.69倍。机引农具、农田基本建设机械、场上作业机械、畜牧业机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排灌机械以及植保、收获、运输机械也有大幅度的增加。

1978年后，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农业机械经营由集体转变为个体经营为主。1979年开始，部分社队将农业机械折价卖给农民联户或个体经营。1981年，全县2994台拖拉机集体经营的有492台，联户经营的663台，个体经营的1839台，经济效益明显提高。

永登县农机经营联合和个体户数统计表

表26 单位：户

项目＼年度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联合户	65	606	546	345	308	152	94	46	28	26	
个体户	57	1899	3040	4679	5756	6627	8191	9230	10734	11376	10183

永登县联合户个体户经营拖拉机数和总产值表

表27 单位：台/万元

项目＼年度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联合户	76	663	548	345	288	177	99	42	24	25	
个体户	64	1839	2919	4380	5439	6371	7598	8692	10449	11123	10093
合 计	140	2502	3467	4725	5727	6548	7697	8734	10473	11148	10093
总产值	38.9	1571.65	1962.0	2827.62	3179.62	3731.77	3784.62	4970.45	5896.43		

1980年后，农业机械成为主要生产工具。农户中主要劳动力从事各种农机服务，收入高出当地平均水平1倍以上。耕作、运输农副产品加工、饲料加工、农机配件供应、农机修理等专业户脱颖而出。1990年，全县农机专业户发展到4625户，年总收入达2491万元，年纯收入达1257万元。

第五章 农业管理机构

第一节 行政管理机构

1949年9月，永登县解放，设置建设科负责全县农、林、水、牧各业。1956年7月，分设农业科，主管农、林、水、牧业。1957年，设农业科、水土保持科、水利科，后合并为农业部。1960年，改农业部为农林局。1961年，恢复农牧科。1962年，改为农牧局。1965年，分出水利部分，设水利局。1968年9月，取消农牧局，设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农业管理站，管理全县农业，同时成立永登县农机公司，负责全县农机供应和农具配套供应。1973年，恢复县农业局。1975年，划出农机部分，成立永登县农机局，管理农机公司和全县拖拉机业务。1982年，划出林业部分，成立林业局。1985年，将县农业局与农机局合并成立县农牧局。1986年，农牧局、林业局合并成立县农林渔牧局。1989年10月，又分设。县农牧局辖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与县农业植物保护检疫站合署办公，一套人马，两块牌子）、县种子公司、县良种繁殖场、县农业区划委员会办公室、县农村农业经营管理站、县玫瑰研究所、县水产工作站、县畜牧兽医工作站、县农业机械管理站（与县农业机械监理站合署办公，并下设农业机械化学校）9个科级事业单位，县农业机械供应公司（科级企业单位），县农业广播学校（股级单位）。农牧局机关设办公室、农业股、畜牧股、科技股、财务后勤股。局机关有职工24人，其中干部19人，工人2人，临时工3人，管理全县农牧渔机各业生产方面的科技推广、品种改良、经营管理、农业区划、技术培训等工作。

第二节 下属机构

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956年，成立永登县农业技术推广站，有职工44人。1981年，更名永登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1972年，吸收农村优秀青年32人，充实农技干部队伍，大多派到各公社农业试验站（驻公社），任农技干部。1982年后，农业中等专业

学校毕业生陆续分配充实农技部门，农技干部的整体文化素质有所提高。1988年，驻乡镇农技干部归乡镇政府管理。1990年底，县农技中心有职工31人，其中干部25人，工人6人，其中农艺师6人，助理农艺师6人。

二、种子公司

1958年，设立永登县种子站，1968年9月撤销。1969年7月又恢复，1974年并入县良种场。1978年重新成立种子公司，负责全县农作物良种的引进、收购、贮藏、供应、推广、示范工作。现有职工13人，其中干部11人，工人2人。干部中有农艺师3人，助理农艺师3人，种子年经营量为63万公斤。

三、畜牧兽医工作站

1952年，建永登县畜牧兽医工作队，工作范围包括天祝藏族自治县、古浪县。1957年，建永登县畜牧兽医工作站，并吸收民间兽医在基层建立22个工作站。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兽医工作站撤销，1969年5月恢复。1983年，县畜牧兽医工作站在乡镇建动物检疫站13个。1990年，县畜牧兽医站有工作人员46人，其中高级兽医师3人，中级8人。基层有兽医站22个，工作人员共78人，其中中级兽医师8人。全县有村防疫员228人。

四、良种繁殖场

民国32年（1943年）2月，成立永登县农业推广所，有职工23人。解放后一直保留，为县农场。1962年，更名为县良种场。1968年，该农场与国有罗城滩农场合并。1970年农场停办，交驻军5385部队管理。1974年，农场机构与县种子站合并，改名为永登县良种站。1978年改名永登县良种繁殖场，驻罗城滩，并收回移交给部队的土地。现有职工22人，其中干部3人，助理农艺师2人。

五、农业经营管理站

1961年，县农牧科设立农村会计辅导组，1964年改名农村会计辅导站，1978年更名为农业经营管理站。现有10人，其中干部8人，助理农业经济师4人，农经员2人。

六、农业机械管理站

1966年8月，成立县农业机械化供应站，负责农机配件供应、管理、推广

和农机人员培训。1973年6月，给全县21个公社各配备农机专干1名，1982年改为乡镇农机管理站，1987年改为乡镇农机管理服务站。

1974年6月，农机供应站改为农业机械化供应公司。1975年10月，成立永登县农业机械化管理局，与农机公司合署办公。原县工交局管理的农机科研所划归农业机械化管理局领导。1981年改名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

1983年10月，农机化管理局撤销，农机化供应公司改名为农业机械化服务公司，负责农机管理、技术推广培训、农机维修及配件供应。相继在城关、河桥、武胜驿、西槽、秦川5个乡镇设立农机配件供应网点。

1984年9月，成立县农机管理站和农机监理站，与农机化服务公司合署办公。

1985年9月，政企分开，划归县农林渔牧局领导。管理站和监理站合署办公，下设政办股、财务股、管理股、监理股、推广站、农机化学校及秦川、龙泉寺、中堡、河桥4个农机管理、监理分站，还有22个乡镇农机管理服务站。

1989年，人事关系归兰州市农机公司。党的组织关系隶属县农牧局党委。

七、农业区划办公室

1981年7月，成立永登县农业区划委员会，在农牧局设办公室，从各单位抽调技术人员进行永登县的农业区划工作，任务完成后留部分人员成立一个事业单位。现有职工7人，其中农艺师2人，技术员3人。

八、玫瑰研究所

1980年在苦水成立。1989年，永登县人民政府与中国科学院达成协议，联合成立中国科学院永登玫瑰资源开发中心，玫瑰研究所即为该中心的生产部。

九、水 产 站

成立于1984年8月，前身为局属永登县多种经营办公室。现有职工4人，其中助理水产工程师1人。

第五篇

畜牧 林业 副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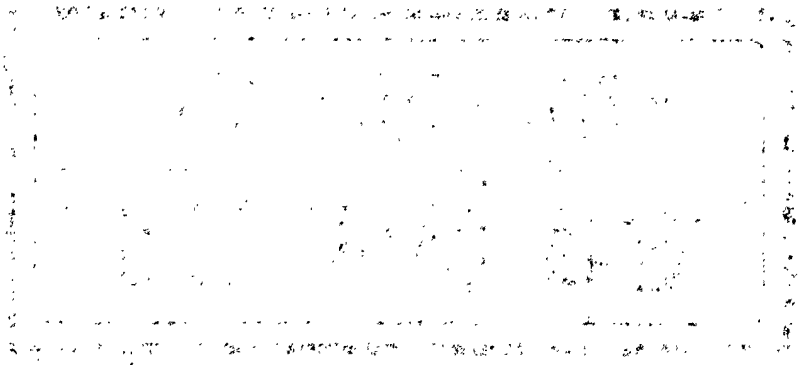

第一章　畜牧业

先秦时期，永登县一带羌族集居，饲养马、羊、牛，以游牧为生，逐水草而居。汉初，被匈奴占领，成为“畜为天下饶”[①]的地区之一。唐宋，吐蕃、党项等族先后占领，主要从事畜牧业。元朝统一全国后，此地仍以畜牧为主。明永乐十一年（1413年）后，庄浪卫设茶司，至清乾隆间进行茶马交易，此地牧马业比较发达。乾隆后茶马交易基本停止，养马业渐趋衰落。经清同治光绪战乱，畜牧业陵夷。光绪二年（1876年），甘肃总督左宗棠给平番县借银4000两，让贫民买羊买马，不得他移。民国24年（1935年）春，永登县设军马场，引进阿拉伯种马改良当地土种马，繁殖母马2000匹，公马1000匹，差役马骡214头（匹）。

第一节　家　畜

一、家畜数量

民国37年（1948年），全县马存栏数5716匹，骡150头，驴5800头，黄牛16192头，牦牛2660头，山羊55624只，绵羊108669只，猪36612头。

解放后，贫苦农民分得土地和牲畜，依靠民间兽医在全县农村开展“保槽”制度，恢复发展牧业生产。1952年，全县大牲畜存栏3.76万头（匹），羊8.54万只，猪2.3万头。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民间兽医与民间种畜户联营，为牲畜配种，减少母畜空怀，加快繁殖。1957年，大牲畜5.57万头，比1952年增长48.14%；羊10.06万只，增长27.28%；猪3.07万头，增长33.48%。牧业产值比1952年增长1.33倍。

1958年，取消社员自留畜，过分强调“以粮为纲”，畜牧业受到影响。1960年，牧业产值比1957年减少3.47万元。1962年至1965年间，畜牧业生产回升。1965年，全县大牲畜存栏数5.3万头，比1960年增长21.8%；羊24.24万只，增长48.99%；猪5.64万头，增长3.08倍。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20.96%。

---

① 《汉书·地理志》

“文化大革命”初，撤销畜牧站，畜禽疫病流行，畜牧业生产受到影响。1969年5月3日，恢复畜牧站，提出“以养猪为中心，全面发展畜牧业”的方针，国家投资兴办县良种猪场，先后引进乌克兰、约克夏、长白良种猪，改良猪种，效果显著。到1976年，全县队办猪场1358个，集体养猪20974头，占全县总养猪数的23.3%。

1978年，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牲畜承包到户，家畜存栏率、畜产品种类数量大幅度增长。1990年，全县大牲畜63600头，羊266.205只，猪116194头。牛羊猪肉总产量比1979年增长2.56倍，牛奶增长22.49倍。1990年，牧业产值达2703.4万元，比1978年增长21.85倍，占全县农业总产值的37.09%。解放前，全县只有零星养兔户，1949年，全县统计养兔0.7万只。在50年代，引进安哥拉兔、长毛兔。1957年，全县养兔0.79万只。1958年后，养兔风气时低时高，但整体趋势是发展的。1986年开始，县委、县政府把养兔列为农村脱贫致富的项目来抓，从此，养兔生产得到持续发展。1987年7月10日，成立县养兔领导小组和县养兔服务中心。从外地引进西德长毛兔130只，肉兔1万只，在县内调肉兔1791只。1988年，养兔存栏14.44万只，比1987年增长2倍，当年养兔专业户有318户，养兔2.75万只。

二、畜种分布

马有蒙古马、岔口驿马。蒙古马全县都有分布。岔口驿马头型正直，额广，耳尖而立，胸宽背长，腰短方有力，腹部充实，臀肌发达，蹄质坚硬，善走对侧步，奔驰快速，乘骑平稳舒适，为全国名马之一，多分布于永登县北一带。

骡有马骡、驴骡，全县均有分布。驴为小型土种驴，多集中在砂川地区。

牛有黄牛，系蒙古牛，分布于全县各地。牦牛为原始畜种，为肉食牛，分布在大有、民乐、金嘴、坪城等高寒地区。犏牛，系黄牛和牦牛杂交后代，使役性好，多分布在二阴地区。黑白花奶牛，1978年，首先由河桥镇回民从外地引进繁殖，现分布在城镇、厂矿、部队附近村社。

羊有蒙古羊、蒙藏混血羊、甘肃高山细毛羊、土种山羊，全县均有分布。其中高山细毛羊多集中在坪城、金嘴乡，山羊多集中在河桥及连城、民乐林区附近。

猪多为武威猪种。另有长白猪、巴克夏、约克夏、杜洛克、内江、甘肃黑猪，汉普夏为引进猪种，全县皆有分布。

狗有本地护羊狗、板凳狗（体矮小故名），解放后引进狼狗，即警犬。1957年前农村基本家家养狗，护羊守家。后因狼逐渐消灭，吃粮紧张，狗的数量

下降。

兔分布于全县各地区。有土种兔、日本大耳白兔、法国青紫蓝兔、德国长毛兔等。土种兔毛色分黑白两色，生长缓慢，成年兔体重1～2公斤。日本大耳白兔毛色洁白，眼睛红色，耳大长如柳叶，母兔颌下有肉垂，成年体重4～6公斤，是良好的皮肉兼用品种。法国青紫蓝兔毛色为灰蓝色和胡麻蓝色，耳尖和尾面为黑色，眼圈、尾底和腹部为白色，成年兔重6～7公斤，是良好的皮肉兼用型品种。德国长毛兔全身呈白色，成年兔体重5～8公斤，是大型肉毛兼用品种。

1986年，甘肃省科委从美国威斯康星金沙狐场引进银狐202只，在中堡镇饲养。经过科学饲养，适应永登的气候环境，母狐产仔平均5.2只。城关镇满城村三社李元兰，1988年引进银狐4只，到1989年发展到28只。

永登县主要家畜发展统计表

表28　　单位：万头（只、匹）

项目 / 年份	大牲畜					猪	羊			兔
	合计	马	骡	驴	牛		合计	绵羊	山羊	
1949	3.192	0.65	0.63	1.11	0.802	1.47	7.89	6.45	1.44	0.17
1952	3.77	0.70	0.80	1.35	0.920	2.30	8.54	6.40	2.14	
1953	4.083	0.69	0.75	1.63	0.963	2.50	11.64	8.54	3.10	
1957	5.57	1.18	0.82	1.71	1.860	3.07	10.06	8.02	2.58	0.79
1960	4.34	0.80	0.91	1.60	1.030	1.81	16.27	12.17	4.10	
1964	4.67	1.12	0.60	1.10	1.750	3.82	21.57	17.00	4.57	
1966	5.14	1.00	0.68	1.24	1.920	3.94	20.77	16.02	4.78	1.07
1972	6.16	1.53	1.06	1.25	2.32	9.72	28.52	16.71	3.81	
1976	5.11	1.40	1.14	0.98	1.59	9.17	17.54	15.10	2.44	0.87
1978	5.63	1.50	1.18	1.20	1.75	10.80	25.32	22.93	2.39	
1980	6.00	1.71	1.22	1.14	1.93	8.33	25.32	22.90	2.39	0.96
1986	6.16	1.59	1.57	1.48	1.53	11.36	26.54	25.36	1.18	2.94
1990	6.36	1.26	1.88	1.62	1.60	11.62	26.62	25.18	1.44	4.26

三、畜种改良

（一）绵羊改良　1952年，甘肃省畜牧厅设立甘肃省永登绵羊改良推广站，引进第一批新疆细毛种公羊，在坪城白土嘴乡长山河村做试点。1958年12月，国务院因长山河大队绵羊改良工作成绩优异颁发给奖状。接着，绵羊改良在坪城、金嘴、武胜驿、缸子沟、中堡、古山、清水、通远等乡镇推广。利用当地蒙古羊、蒙藏混血羊为母系，先后引进新疆细毛羊5892只、高加索细毛羊93只，罗姆尼半细毛羊56只、美利奴细毛羊59只为父系，杂交改良。全县先后设立人工授精站150个，培训绵羊改良配种员470人。绵羊改良培育经历3个阶段。1952～1963年引种、选点、推广人工授精技术，组织羊群改良配种；1964～1973年分群鉴定，横交固定；1974～1980年制订育种方案，培育新品种——甘肃高山细毛羊。

杂种羊的生产性能及皮毛的质量、等级、类别都优于母系羊，既吸收父系毛质细、产量高的优点，又保留母系适应性强和耐粗放管理等特点。杂种羊第三代的剪毛量比土种羊提高254.17%，体重比土种羊提高115.52%。

坪城乡是育成甘肃高山细毛羊的基地之一。据1980年统计，全乡有改良羊31.891只，经过1980年鉴定验收，达到育种指标的细毛羊6672只，占改良羊的31.89%。1981年，由省政府正式命名为“甘肃高山细毛羊”，并颁发科技成果奖。县畜牧站杨文英自1957年始，从事甘肃高山细毛羊的育种工作，甘肃省人民政府授予他科技成果二等奖。

（二）猪种改良　永登县自1954年以来，先后引进苏大白、巴克夏、约克夏、内江、长白猪等公猪，与本地母猪杂交改良，效果较好。据县种猪场1976～1979年的实验测定，杂种猪具有生长快、出栏率高、屠宰率高、适应性强等特点，但产仔少于土种猪。据调查，城关、秦川、清水乡社员饲养的103头长巴土猪，饲养200天，平均体重为115～130斤，饲养8～10个月可以出栏上市。

1986年，县畜牧站先后引进汉普夏、杜洛克及甘肃黑猪共300头，进行杂交改良。1987年逐步向秦川、金嘴、武胜驿、城关、柳树、连城、河桥等乡镇推广瘦肉型杂种一代仔猪6700头，利用杂交优势，建立瘦肉型商品猪生产基地。

（三）马匹改良　1956年，永登县被甘肃省岔口驿家畜改良培育辅导站列为大家畜改良重点县之一。1959年，调入卡拉巴依种马13匹、顿河种马3匹、苏联重挽马5匹、阿尔登马3匹、佛尔基米尔种马2匹，在金嘴、武胜驿、坪城设立马匹人工授精站7个、马匹输精点21个，与本地母马杂交改良，授配母马

1939匹，受胎率达71.7%。据1969年马匹改良效果调查，授配母马314匹，受胎231匹，受胎率73.5%；流产马84匹，流产率为26.7%；产驹147匹，产驹率为46.8%；幼驹成活127匹，成活率为86.3%。据1980年调查，全县累计有俄土杂种马1570匹、关土杂种驴576头。

杂种马的体尺、体重均高于土种马，也优于岔口驿马。杂种马体型较重，发育匀称，结构紧凑，肌肉发达，骨骼粗壮，四肢坚实，胸部宽深。

（四）黄牛改良 1979年开始，先后引进早胜牛、库斯托罗姆牛、西蒙塔尔牛、秦川牛、黑白花奶牛种公牛及冷冻精液，在清水、坪城、金嘴、缸子沟、武胜驿、民乐、大有、城关镇设立冻精授配站8个。1979～1990年，使用冻精颗粒3.2万粒，消耗液氮5550立升。采用冷冻精液人工授精及种公牛本交，共授配母牛8806头，受胎母牛6915头，受胎率为78.5%；产犊牛5533头，产仔率为80%；产活杂种牛4205头，成活率为76%。1986年从新疆引进肉用母牛700头，1988年从临夏引进肉役兼用母牛199头，从青海省海西州购入肉用母牛119头，有计划地分配给大有、民乐、金嘴、武胜驿、坪城等乡镇重点村社的重点户饲养、繁殖、改良，建立永登县肉牛基地。

改良牛的适应性、发育生长、使役性能均比黄牛好，改良牛的体尺、体重比本地黄牛有明显提高。

第二节 家 禽

永登县家禽主要是鸡。民国34年（1945年），全县养鸡1.9万只，1949年为5.9万只。50年代开始引进来航鸡、澳洲黑鸡、白洛克鸡。1957年，全县存栏鸡7万只，比1949年增长18.64%。1976年，建立县种鸡场，引进来航鸡1000只。1978年以来，农村出现养鸡专业户（场）。1980年，城关镇北街村社员杨大才家庭养鸡1200只，孵化雏鸡12万只，当年收入达2.3万元。由此，全县掀起养鸡热潮。1984年7月底，永登县农业银行拨有偿无息贷款9万元，县财政局拨款4.5万元，扶持养鸡专业户，向商品化生产发展，全县养鸡达到60.2万只，每农户平均8.6只，人均1.6只。养鸡专业户、重点户发展到154户，养鸡16.7万只。1984～1990年，永登县种鸡场从广州、北京、西安、兰州引进良种鸡9.6万只、种蛋6万枚，设立孵化点4处，由县种鸡场、城关、西槽、民乐兽医站每年孵化提供雏鸡15万只，形成全县良种繁育体系。306厂宝川养鸡场笼养鸡8000只，永登县种鸡场养鸡2000只，大同鸡场养鸡3500只，罗城滩鸡场养鸡4000只。孵化来航鸡、星杂288鸡、新布罗鸡、依沙褐鸡、罗斯鸡、

美国 AA 肉鸡、狼山鸡等，进行纯种繁育。1990 年，全县养鸡 42.34 万只，鸡蛋产量 147.21 万公斤，鸡出栏 25.4 万只，基本满足市场供应。

鸡的品种主要有如下三种：

1、土种鸡。1980 年前，全县各地主要饲养土种鸡，近似肉蛋兼用鸡。发育匀称，母鸡保姆性强，成熟晚。饲养 8 个月开始产蛋，年产蛋 70～100 枚，蛋重 43～46 克，羽毛有黑色、麻黄色、麻褐色。体重 1～1.5 公斤。公鸡多为复冠，羽毛为深红色、黑色、黄白色，有光泽，外观美丽，喙和脚为黑色，冠和肉垂为紫红色，体重 2～2.5 公斤。存栏数占养鸡总数的 59.5%。

2、来航鸡。1980 年，来航鸡占总鸡数的 35.2%。白色单冠，体较小而轻便，腹部容积大，性成熟早。5 个月开始产蛋，年产蛋量 200～300 枚，蛋重54～60 克。成年公鸡重 2～2.5 公斤，母鸡重 1.5～2 公斤，适应性强。

3、白洛克鸡。肉用鸡，1980 年，占总鸡数的 8.5%。体格大，白色，单冠，肉垂、耳叶均为红色，喙和脚为黄色，胸宽而深，腿粗壮，生长快，公鸡重 4～4.5 公斤，母鸡重 3～3.5 公斤。

第三节　饲草饲料

一、天然草原

永登全县拥有天然草原面积 4834.012 亩，其中良等草原占 7%；中等草原占 76%；低等草原占 13%；劣等草原占 4%。

以庄浪河为界，东北部草原草质比西部草原为好。牧草以禾本科的针茅、短花针茅、冰草、谷莠草、芨芨草、隐子草、披碱草为主，其次是菊科的蒿属、蒲公英和蔷薇科的蕨麻、二裂委陵菜、扁麻等。优势种牧草植株高 4～48 厘米，叶层高 3～18 厘米，盖度 14～75%，草原利用率以 70～80%为限。禾本科是构成草原植物群落的主要草类，一般茎叶嫩软，适口性好，营养价值较高，各类牲畜均爱吃，易上膘。

西部草原、草地牧草以蓼科、莎草科为主，其次是禾本科、蔷薇科、菊科及乔灌木等。优势种牧草植株高 5～80 厘米，叶层高 3～19 厘米，盖度为 20～80%，草原利用率以 55～75%为限。

豆科牧草分布较广，但植被盖度很低，主要有黄芪、甘草、花苜蓿和紫花苜蓿等。毒草有棘豆、乳白香青、狼毒、秦艽、醉麻草、兰石花等。

(一) 草原产草量　产草量的测定，是以不同草地类型和产草量最高月份为

基础，采用样方框取样测定。经计算，全县正常年景草原产草量为8.432亿公斤，草原利用率为55～80%，实际可食青草产量为56485亿公斤。缸子沟产草量最高，每亩达到885公斤，民乐、大有、金嘴乡亩产为395～435公斤，树屏、古山、西槽、七山乡产草量为85～100公斤，其它各乡镇均在205公斤以下。

（二）草原载畜量 每个羊单位每天放牧采食量以5公斤青草计算，全县草地可容纳309550个羊单位，每15.6亩草地可养活1只羊。1982年，全县在草原上放牧牲畜达到40.5万个羊单位，超载9.53万个羊单位。

二、草原建设

（一）草原围栏 草原围栏始建于1982年，用水泥桩和刺铁丝围栏。1988年，先后在坪城羊场古沙滩、火石洞、满塘草原围栏总面积达8.36万亩。1980年，测定古沙滩亩产草54.2公斤，1985年8月，测定古沙滩围栏亩产草227.8公斤。优势种牧草植株高35厘米，叶层高10厘米，总盖度为70%，比1980年产草量提高4.16倍。

（二）草原封育 1984年，全县种草投资为33.79万元。在武胜驿、金嘴、七山、坪城封育天然牧草5.6万亩。封育后天然牧草株高1～1.5米，植被覆盖率达90%以上，产草量提高1.5倍。根据各地不同的土壤、气温条件，因地制宜种植牧草。在坪城、金嘴、清水乡以种植老芒麦为主，七山、通远乡以种植苜蓿、草木樨为主，大有、缸子沟种植老芒麦、苜蓿、沙打旺牧草为主。1983～1990年，种草地划包到户，分户经营，收益到户。全县种草面积为54.32万亩，退耕地种植多年生牧草4.05万亩，三荒地种草15.1万亩，耕地种一年生牧草35.3万亩。1984年，测定大有乡边坡阳山社三荒地种植苜蓿214亩，平均株高10～50厘米，每平方米214株，成活率达90%以上。

（三）草原保护 在草原、草场上，黄鼠、鸣声鼠是危害最严重的地面鼠，多分布在阳坡沟壑地。每亩有鼠28～74只。地下鼠以中华鼢鼠、冲积鼠为主，每亩16只；中华鼢鼠多分布在阴山坡、漫水滩地；冲积鼠多分布在山前倾斜地。1984～1990年，采用磷化锌、地鼠钠盐、杀鼠灵等药物，投饵和烟熏，草原灭鼠面积达27万亩，灭鼠率为85～90%。

在武胜驿黑林村、道顺村，金嘴乡石家滩、缸子沟村，坪城乡高家湾、南部三村、火石洞村，大有乡宽沟村，采用人工挖毒草为主，用2—4滴丁酯喷洒为副，草原灭除毒草面积达7.3万亩，灭效率为75～85%。

三、饲 料

(一) 饲料加工 1983年底，建成永登县饲料公司及饲料加工厂，加工生产鸡、猪、奶牛的配合饲料。1984年生产饲料1866吨，产值46万元。1990年生产饲料6031吨，比1984年增长3.2倍，产值175万元，比1984年增长3.8倍。1984年，由省畜牧厅投资，县内建成小型配合饲料加工点10个，1986年建成粗饲料加工点10个，解决农户来料加工配合饲料和粉碎粗饲料问题。

(二)饲料品种 永登县历来主要种植青燕麦、青玉麦草及豌豆为饲料。1949年，全县饲料种植面积为1.43万亩，占农作物播种总面积的1.8%；1990年为2.84万亩，占农作物播种总面积的2.5%。

据1982年调查，在正常年景，全县可生产各类饲料29.15亿公斤，其中粗饲料占55.4%；青饲料占35.7%，精饲料占8.9%。粗饲料以水川和半干旱山区为多，青饲料以半干旱山区为多，混合精料以水川区为多。全县舍饲牲畜113839头，折合226848个羊单位，每个羊单位在1年中占有混合精料103公斤、青饲料458.5公斤、粗饲料711.5公斤。

(三) 饲草的氨化和青贮 1989～1990年，在河桥、连城、大有、民乐、七山五乡镇示范推广麦氨化饲料，共氨化麦秸31.7万公斤。在柳树、大同、龙泉寺、红城、苦水5乡镇因地制宜，采用菜窖、水泥池、缸及堆垛法制青贮饲料164.2万公斤。氨化和青贮使饲草的营养成分有所提高，牲畜喜食易上膘。

第四节 畜禽疫病流行

永登县常发生和流行的畜禽疫病有病毒性、细菌性疫病和支原体病及侵袭性寄生虫病共31种。这些疫病不同程度地发生和流行在各乡镇。多在秋冬春季节发生，以地方散发形式流行。解放初期，树屏民间兽医杨铭国总结出牲畜肺病、黄疸、绵羊痢疾等良方进行推广，在永登、皋兰、榆中3县产生良好效果。

一、猪 病

(一) 猪瘟 1981年，西槽、树屏、武胜驿、秦川乡的26个村猪发病1735头，死亡838头，死亡率为48.2%。1989年，古山、清水、武胜驿、红城、通远、城关的13个村，猪发病913头，死亡597头，死亡率为65.3%。

(二) 猪肺疫 又叫巴氏杆菌病。1966年，清水公社4个大队猪发病死亡75头。1989年，古山、坪城、河桥、金嘴、民乐等乡镇49个村，猪发病5103头，

死亡1396头，死亡率为27.3%。

（三）猪丹毒 1966年，清水公社红砂川、教场大队，猪发病84头。1983年，秦川乡猪发病70头，死亡12头，死亡率为13.7%。

（四）猪流行性感冒 1989年，通远、大有、龙泉寺、民乐、七山、红城、大同、河桥等乡镇49个村，猪发病1350头，死亡58头，死亡率为4.2%。

（五）猪传染性胃肠炎 病毒引起，发生在断奶、哺乳仔猪时期。1989年，七山、金嘴、大同、秦川、大有5乡镇25个村，猪发病473头，发病率46.9%，死亡155头，死亡率为32.7%。

（六）猪囊虫 这是猪囊尾蚴虫寄生于猪肌肉中引起的寄生虫病，人畜互相感染。1982年，全县开展驱绦灭囊普查工作，查出患者465人，感染率为0.13%。经服药，驱治率为31.6%。屠宰猪11198头，检出囊虫猪43头，检出率为0.38%。1983～1989年，县乡动物检疫站市场检大肉30966头，检出囊虫肉148头，检出率为0.48%，河桥镇检出率高达1.06%。1981～1989年，县食品公司屠宰场检猪95857头，检出囊虫肉321头，检出率为0.33%，均进行无害化处理。

（七）仔猪副伤寒 1986～1989年，龙泉寺、城关、民乐、大同、河桥、通远、大有等乡镇26个村，猪发病536头，死亡325头，死亡率为60.6%。

二、鸡　病

（一）鸡新城疫 1956年，此病在秦川各村流行。1989年，武胜驿、河桥、红城、大有、城关等乡镇的14个村，鸡发病1279只，死亡1087只，死亡率为84.9%。

（二）鸡马立克氏病 这是一种鸡淋巴细胞增生性传染病。1981年，秦川乡石门沟村首次发现，鸡发病100只，死亡87只。1989年，金嘴、东山、红城的7个村，鸡发病死亡54只。经市畜牧站用琼脂扩散技术检疫126只鸡血，确诊此病。

（三）禽霍乱 1981年，树屏乡毛茨村，鸡发病230只，死亡23只。1982年，柳树乡山岑村，鸡发病死亡234只。

（四）雏鸡白痢 1985年，省畜牧站在县种鸡场检疫，检疫结果感染率为100%，全群淘汰。1981～1989年，雏鸡白痢发病率19～56.2%，死亡率为73.5～100%。

（五）鸡传染性喉气管炎 这是一种滤过性病毒引起的鸡传染病。1986年，连城镇3个村，鸡发病390只，死鸡146只，死亡率为37%。1989年，从西槽

乡陈家井村，采鸡血127份，经市畜牧站检出阳性5只，确诊为此病。

三、牛　病

（一）牛瘟　民国34年（1945年），枝阳镇流行牛瘟死牛135头。1949年，坪城乡暴发牛瘟。

（二）布氏杆菌病　这是一种人畜共患病。1975年，血检牛羊32728头（只），检出阳性牛90头，阳性率为7.4%，检出阳性羊124只，阳性率为0.69%，摸清布病流行规律。1976～1979年，连续4年采取羊型5号苗气雾免疫为主的综合性防治措施，防疫牛羊55.19万头（只）。1989年后，进行考核验收，对18个乡镇44个村的600户养畜户4885头（只）牛羊猪狗作血检，均为阴性；收集病料392份，未检出布氏杆菌，达到国家规定的布病控制区的标准。

四、羊　病

（一）羊痘　俗名“羊天花”。1957年，秦川公社羊发病1349只，死羊89只，死亡率为6.5%。1982年，从景泰县正路公社传入坪城公社，蔓延到县内12个公社，羊发病4.5万只，死羊0.2万只，死亡率为4～8%。经调查，1985～1989年，12个乡镇羊发病率为0.8～29.3%，死亡率为3.5～26%。

（二）羊魏氏梭菌病　60年代和70年代，在坪城、通远、民乐、金嘴、秦川、河桥、大同等乡镇均有程度不同的发生和流行，死亡率高。1986年，七山、大同、通远、西槽等乡镇23个村，羊发病7395只，死亡4171只，死亡率为56.4%。1989年，民乐、古山、河桥、七山等乡镇28个村，羊发病1580只，死亡848只，死亡率为53.6%。

（三）羊炭疽　1959年，中堡和七山公社的黄台、赵罗家、庞沟大队羊发病死亡400只。

（四）羊疥癣　50年代和60年代，金嘴、武胜驿、坪城、清水、古山一带羊发病，平均感染率为21.5%。1989年，清水乡孙家井、教场、清水村，羊发病2375只，感染率为37.8%。

（五）羊肝片吸虫病　这是由肝片吸虫寄生于肝脏和胆管引起羊发病。1988年，红城、龙泉寺、树屏乡镇4个村羊发病518只，死亡200只，死亡率为38.6%。

（六）羊鼻蝇幼虫病　全县各地普遍发生，古山乡，羊感染率最高。据调查，1982至1989年，羊感染19042只，平均感染率为29%。

（七）羊胃肠道线虫病　1978年，在七山、大有、金嘴、中堡、古山、清水、

坪城、西槽8个代表性的公社，宰杀改良羊和本地羊34只，系统进行寄生虫检查，检出体内外寄生虫44种，胃肠道各种线虫感染率高达94～100%。

五、马　病

（一）马鼻疽病　民国33年，枝阳镇流行马鼻疽病死亡马230匹。民国35年，枝阳镇死马24匹。1959～1980年，全县都有发生，检出马鼻疽病畜313头（匹），自然死亡119头（匹），捕杀194头（匹）。1981～1986年，全县检出病畜14头（匹），分布通远、大有、武胜驿、西槽、城关等乡镇，自然死亡2匹，捕杀12头（匹），消毒深埋。

（二）炭疽　这是一种人畜共患传染病。民国36年，镇武乡马发病死亡10匹，天祝乡石门寺一带马发病死亡40余匹，据传，该地区人亦有患此病死亡者。1958年，秦川公社胜利大队、七山公社雄湾大队，马发病死亡7匹。1980年，大有黑龙村马发病死亡2匹。

（三）马锥虫病　此病通过交配传播。1986年，金嘴乡兑角、马荒、向阳、五端村，马发生和流行马媾疫，死亡6匹。

（四）破伤风　1981～1989年，城关、通远、河桥、连城、金嘴、民乐、柳树、清水等乡镇，马发病37匹，死亡20匹，死亡率为54%。

（五）钩端螺旋体病　由钩端螺旋体引起马属动物周期性眼炎，俗称“马瞎眼病”。1970年，古山公社黄茨滩大队，首次发现马属动物瞎眼病，驴骡发病107头，死亡25头。主要流行于秦川、古山、西槽、树屏乡的42个村。经1981年普查，采用补体结合反应法检疫血检，各类大家畜5113头（匹），马检出阳性733匹，阳性率为36%；可疑531匹，可疑率为26.3%；瞎眼马214匹，占10.6%。骡检出阳性575头，阳性率为34.2%；可疑402头，可疑率为22.9%；骡瞎眼92头，占5.47%。驴检出阳性500头，阳性率为40.5%；可疑281头，可疑率为22.77%；驴瞎眼34头，占2.75%。牛检出阳性39头，阳性率为21.6%；可疑率为4.4%。还进行了钩体菌分群鉴定，血清型复杂，主要有波摩那、秋季热、黄疸、犬热、巴达维亚5个群型。对72名饲养员血检，查出阳性患者13人。

（六）马腺疫病　1973年，清水公社马发病320匹。1983～1989年，清水、大同、大有、七山、武胜驿、通远、龙泉寺、金嘴、民乐等乡镇78个村的马、驴、骡发病1983头（匹），死亡11头，死亡率为0.56%。

（七）马流行性感冒　这是一种由病毒引起的呼吸道卡他为主的流行性急性发热传染病。1987年，通远乡团庄村、民乐乡漫水滩村的马发病69匹，死亡9

匹，死亡率为13%。

（八）马胃蝇蛆病　全县22个乡镇，有三分之一的马属动物感染马胃蝇蛆幼虫病。

六、兔　病

（一）兔瘟　这是一种由病毒引起的家兔急性败血性传染病。其中全身组织器官出血败血症病程短、传播快、流行面广、发病死亡率高。1987～1989年，河桥、金嘴、苦水、红城、西槽、武胜驿、龙泉寺、大有、大同、城关等乡镇85个村暴发流行兔瘟，发病13324只，死兔12351只，死亡率为92.7%。1989年，县畜牧站种兔场养兔230只，发病死亡161只。

（二）兔球虫病　这是一种由艾美耳属引起的家兔常见原虫病。1987～1989年，河桥、民乐、清水、金嘴、龙泉寺、大同等乡镇66个村兔发病4439只，死亡2090只，死亡率为47.1%。

第五节　畜禽疫病防治

畜禽防疫工作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每年开展春秋两季防疫工作。业务部门负责防疫队伍管理、培训，制定防疫规划、计划，组织药械供应和具体防疫实施，发挥县、乡、村三级防疫网的作用，实行定员定岗定责。采用预防注射猪瘟冻干苗、猪丹毒、猪肺疫菌苗、羊三联苗、鸡瘟Ⅰ系Ⅱ系疫苗、羊痘疫苗为主的综合防治措施，挨门逐户，头头注射，注射密度均达80～90%以上。由于增强了畜禽机体抗病和免疫力，有效地控制了猪瘟、猪肺疫、猪丹毒、鸡瘟、羊肠毒血症、羊痘等疫病的发生和流行，未再发生大的疫情。1955年，消灭了牛瘟。1959年开始，对马鼻疽病采取定期普检、捕杀、净化措施，到1990年，经省市检疫考核验收，达到国家《马鼻疽稳定控制区》标准。1974年，对布病采用以羊五号苗气雾免疫为主的综合性防治措施。1990年，经省市布病考核领导小组验收，达到国家《布病稳定控制区》标准。1984年，控制和消灭秦川地区马属动物钩端螺旋体病。

第二章 林 业

第一节 林木分布

明代以前，永登县有大面积原始森林，是个水草丰美的地方。明中叶后至清代、中华民国，由于战乱、火灾、毁林开荒、滥伐，森林资源日益减少。

一、天 然 林

永登县今存森林主要分布在连城镇、金嘴乡奖俊埠、坪城乡宝泉山、民乐乡卜洞村、普贯村、大有乡黑龙沟、通远乡青沙岭几处。据1950年县森林资源调查，全县天然林区共有乔木林地约57750亩。据1975年林业调查，天然林区总面积为54717.8公顷，有林地19153.8公顷，总蓄积量为182.4637万立方米。据1990年资源建档调查，天然林总面积为56241公顷，有林地20289公顷，总蓄积量219.4万立方米。

二、人 工 林

（一）庄浪河、大通河护岸林 民国时期，在永登县境庄浪河、大通河两岸的河滩地植柳固堤。解放后，政府号召、组织村社在河滩集体营造以青杨、旱柳为主的固堤林。1970年后，要求沿河堤种植10～20米宽护岸林带或成片林。据1990年统计，两河护岸林面积达9568亩，两岸有乡镇村集体林场、果园、苗圃70余家。

（二）农田防护林网 1976年东干渠竣工后，才陆续营造农田防护林网。它主要分布在庄浪河流域及东干渠灌区的西槽、东山、大同、柳树、中堡等乡镇。据1990年统计，林地面积达6797.25亩。

（三）四旁植树 住宅四旁植树历史悠久。民国32年（1943年），编号登记怀抱古树有371棵，其中红城131棵，连城22棵，李佛（苦水）32棵，枝阳（城关）186棵。树种有松、柏、杨、柳、榆、核桃。

1951年，土地改革后，农民分得土地，纷纷在四旁植树。据1958年统计，达179万株。1958年的大炼钢铁运动中，树木滥遭砍伐，损失惨重。1978年后，四旁植树发展较快，全县每年栽种100万株以上。据1990年统计，四旁植树累

积达 6259.78 万株，存活 432.25 万株。

（四）甘新公路林带 甘新公路纵贯永登县南北 8 个乡镇，总长 90 公里。清同治十二年（1873 年），左宗棠西征军途插柳栽杨，永登县自河口至乌鞘岭地界植树 7.84 万株。解放后，因公路拓宽整修，原路旁林基本砍伐殆尽。拓宽新路后，两旁重新种植杨柳。据 1990 年统计，全县护路林带面积 100.05 亩，3 万余株。

（五）薪炭林和水保林 自民国 36 年开始，在县内荒山、荒坡植耐旱白榆等树种，以保持水土，解决居民薪炭。枝阳种 15000 株，红城种 10000 株，镇武种 2100 株。解放后，政府重视荒山造林。1955 年，甘肃省林业厅在大同乡东浅山一带进行荒山造林试验，试验面积 210 亩。1957 年，树屏王增雄带头在荒山种树，13 年如一日，共植活 6.3 万株。1958 年 9 月，通远成立牌楼林场。到 1963 年经营面积达 46474 亩，有育苗及农耕地 525 亩。1965 年，林场撤销，由县农牧局委托通远乡政府管理。因干旱和管理不严，全部林木破坏殆尽。

1983 年 7 月，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视察甘肃时提出，走“种草种树，发展畜牧，改造山河，治穷致富”之路后，全县兴起荒山造林、封山育林高潮。清水、七山、通远等乡大种白榆、柠条、毛条、锦鸡儿等。据 1990 年统计，人工旱生灌木保存 28666.95 亩。

据 1951 年调查统计，全县人工造林保存 227 万株；据 1990 年统计，人工造林面积达 23.92 万亩。

三、经济林

经济林主要分布在永登县苦水、红城、连城、河桥几个乡镇。早在清乾隆时已种植红檎、白檎、楸子、长把梨、墨梨、香水梨、杏、李、沙枣、柰子、冬果等树种。1956 年，省园艺试验场果树调查组统计，全县有果园面积 909 亩，主要分布在苦水乡。苦水果树有 6363 株，其中梨、沙果、苹果树占 4577 株；桃树 657 株，杏树 108 株，枣树 1021 株。1980 年后，发展经济林，除苦水外，红城、连城、河桥、西槽、树屏、龙泉寺、大同、东山等乡镇也大量种植。1990 年，全县经济林面积达 16387.2 亩，以苹果类、梨类、玫瑰为主。

永登县天然林分布面积及蓄积两次调查对照表

表 29　　单位：公顷、立方米

调查时间	调查原因	林场	总面积	林业用地									非林业用地	活立木蓄积
				合计	有林地	疏林地	灌木林地	未成材造林地	苗圃	无林地				
										合计	宜林荒山荒地	其它		
一九七五年	一类调查	合计	54717.8	33761.9	19153.8	3777.2	7002.3	116.0		3732.6	3732.6		20935.9	1826142.2
		连城林场	46316.0	26534.6	18674.3	3746.2	2868.3			1245.8	1245.8		19781.4	1773967
		奖俊埠林场	8401.8	7247.3	479.5	31.0	4134.0	116.8		2486.8	2486.8		1154.5	52175.2
一九九〇年	资源建档	合计	49805.8	33440.68	19933.76	2754.3	6863	626.22	16.4	19612.2	19353.45	258.75		2188699.03
		连城林场	43069	26703.2	19413.4	2722.9	4104	447.5	15.4	16365.8	16365.8			2114762
		奖俊埠林场	6736.88	6736.88	520.36	31.4	2759	178.72	1.0	3246.4	2987.65	258.75		73937.83
一九九〇年	资源建档	乡镇集体林场	5680.93	5680.93	355.6		4149.6	1175.73						5193.27

注：乡镇集体林场分布于国有林场林区边缘，有些是从国有林场中划出的。

第二节　育　　苗

民国中早期以前，一般用插杆或穴播榆、桃、杏种子育苗。民国28年（1939年），永登县政府在城南2里处开辟20亩苗圃，开始育苗。民国31年春，在城北五里墩创建苗圃1处，有公地84亩，工人3人。民国32年2月，成立甘肃省永登县农业推广所，兼管苗圃。主要育杨柳树苗，供给本县植树造林苗种。民国32年至33年，县苗圃共育苗149842株，并在徐家磨、张家磨、野狐城、大铧子、高岑驿、青寺、县城北门外、县城内、东门外9处设育苗点。据民国36年统计，全县育苗166.15亩，522919株，其中县苗圃69.55亩，237313株。

1952年，省农林厅在永登县青寺成立青溪林场，内设苗圃，并将五里墩苗圃合并林场，设县造林苗木培训中心。繁育旱柳、小叶杨、白榆、臭椿、刺槐、桃、山杏、红柳、油松、侧柏等苗木。1964年后，连城和奖俊埠林场相继建立苗圃，主要育油松、云杉、落叶松、桧柏等针叶树种。1970年，集体林场苗圃发展较快，到1975年，公社办林场、苗圃20个，大队办117个，小队办411个，共548个，育苗面积达3627亩。1980年后，集体林场、苗圃划归到户经营。划归过程中，砍伐严重，林场、苗圃遭受损失。据1984年统计，造林育苗专业重点户330户，1985年，发展到2043户，重点户98户，有固定苗圃62处。到1990年，全县先后引进树种60多种，适于永登县生长的主要树种有二白杨、北京杨、新疆杨、青海杨、大关杨、河北杨、加拿大杨、华北落叶松等。

第三节　管理机构

一、行政机构

民国时期，林业工作由永登县政府建设科管理。

1949年9月，永登县解放后，县人民政府成立建设科主管农林生产。1956年7月，建设科撤销，成立农业科主管农林工作。1958年初，农业科和水利科合并为农林局，11月，农业局更名为农业部，1960年，又更名为农林局。

1967年12月，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成立。1968年3月，将农林局改名为农业组。8月，又更名为农业管理站。1969年9月，又恢复农业组。1973年6月，又改为农业站，主管农林生产工作。

1974年5月5日，成立永登县林业工作站，编制3人，受农业站领导。到

1977年，人员增到9人。1982年8月，在林业工作站的基础上成立县林业水土保持局。1984年5月，改名为林业局，水土保持站交水电局管辖。林业局有职工15人，属县政府直接领导。

1986年12月，县林业局撤销，与农牧局合并为县农林渔牧局，内设林业股主管林业生产。1989年11月，重新恢复县林业局。局机关下设业务股、林政股、财务后勤股、办公室，有职工30人。

二、下属单位

(一)林业技术推广站 1982年12月成立，科级建制，兼管林木病虫站、林木种苗站业务。1990年，有职工15人，其中工程师1名，助理工程师4名，技术员2名。

(二)连城实验林场 自明清以来，连城林区大部归连城鲁土司和附近寺院所有。民国30年（1941年），鲁土司所占大部分林区卖给与青海马步青及其亲属。1949年9月，永登县解放，县人民政府根据西北军政委员会命令，将森林收归国有。1951年4月，成立祁连山林务处连城护林站。1952年，改为连城林业工作站，归省农林厅永登林场管辖。1956年4月，下放县人民政府管辖，改名为连城森林经营所。1958年民主改革后，东大寺、西大寺的森林全部归经营所管。1960年，连城森林经营所交由兰州市园林局管，遂改名为连城林场。1962年，又改为连城实验林场，由林业部和甘肃省林业局实行双重领导。1969年又归属县领导，为科级单位。1986年，升格为县级建制，属县林业局领导。

场部下设吐鲁沟旅游处、办公室、政工科、生产科、财务科、总务科、林区派出所、工会和8个经营工作站，33个护林点，2个木材检查站，1个甘青联防区。共有职工220人，其中工程师7人，助理工程师6人，技术员2人。

(三)奖俊埠林场 奖俊埠林区除通远青沙岭、坪城宝泉山原为寺院山林外，其余在清中期以前为连城鲁土司所有，后捐献给书院，从此得名奖俊埠。清末至民国时期权属县教育系统。解放初期，交当地农会管护。1956年，移交连城森林经营所管辖。1959年，成立奖俊埠护林站。1979年10月，改名为奖俊埠护林场，为科级建制。现由车长湾、中嘴子、北岔、宝泉山、青沙岭、峡门等林区组成，总面积为126022.6亩，其中有林地7192.5亩。有职工26人，下辖8个护林点。

(四)青溪苗圃 1952年，省农林厅永登林场在今大同乡青溪成立，后归中堡五里墩苗圃，始为县造林苗木培训中心。1956年2月，永登林场撤销，成立永登苗圃，归县人民政府管辖。下辖青溪、五里墩两处育苗点。共有职工19人，

其中固定工人3名。共有土地657亩，其中育苗地327.89亩，其余为荒地。1957年，成立县畜牧站，中堡五里墩苗圃地全部交县畜牧站管理。

1958年，县苗圃改名为县园艺场。1963年，又恢复县青溪苗圃。1990年，苗圃在大同、青溪、河桥柳荫共占有土地599.25亩，其中林业用土地477.6亩。有育苗地315亩。苹果园39.3亩，杨柳防护林68.1亩，共有职工20人，其中助理工程师1人。

第四节　林木管护

一、管　护

明清以来，永登县林区大多被连城鲁土司和一些寺院占有。清末民初，祁连山森林由甘肃提督和山口防军兼管保护。后提督制度废除，山口防军撤销，森林管护工作交县。

民国17年（1928年），森林由县政府建设科分管。民国28年11月，县政府发动群众用谷草等物裹护甘新公路行道树防冻。民国32年5月，县政府拟定护林办法。民国33年，布告严禁砍伐民间树木，但对于林木的管护时紧时松，制度流于形式。民国18年，奖俊埠车长湾发生火灾，受灾面积500亩。民国19年，大中岔小湾子、圆山子发生火灾，烧毁林木面积100多亩。民国25年，奖俊埠林区的车长湾、苗家湾、南盘湾共958亩山林因滥伐而毁灭。民国35年，南盘湾、车长湾发生火灾，受灾面积900亩。民国36年4月，连城天王沟、铁城沟、长短沟、细沟因天旱炎热发生火灾，火烧面积约9平方公里，组织扑救不得力未能扑灭，到4月6日，一场大雪才使大火熄灭。

1951年4月，连城林区成立护林站。1953年，县人民政府成立护林防火办公室，固定专人办理防火事宜。1955年7月，奖俊埠林区成立联防委员会。1958年，县人民委员会制定《关于禁止乱砍滥伐，破坏森林，保护水利、水土保持工程紧急通知》。

1952年，甘青两省的永登、乐都两县代表在红卡尔寺开会，商定对西寺沟权属有争议的森林共同管护，防止火灾。1957年，林业部第三大队调查连城林场森林，协同甘青两省共同商定，该区760公顷有争议森林为联防共管区。

1958年的“大跃进”全民炼钢时期和1978年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初期，一度放松护林工作，出现全县性的滥伐乱砍林木现象，尤其对人工林木的破坏相当严重。1979年12月，1980年10月，连城林场和奖俊埠林场相继成立林区派

出所。1982年10月，县人民政府颁发《关于保护森林树木的具体规定》。1983年，在林区乡村，由县派出“三年停止破坏，五年解决温饱”工作组，帮助群众栽植薪炭林，宣传教育保护林草植被。此后，破毁林木发案率逐年递减15%～20%。并改变历史上林区群众自由进山砍烧柴的习惯，为林区群众按“三定”（定时间、定数量、定交纳金额）计划供给。

1987年，吸取大兴安岭特大火灾教训，县上成立护林防火指挥部，整顿充实健全连城、奖俊埠林场护林防火委员会。1989年11月，县人民政府颁布《关于护林防火有关规定》。到1990年，林区厂矿、乡村组成21个护林防火分会、41个小组，有兼职扑火队伍151人，义务扑火队伍1549人。配备护林防火车3辆，摩托车3辆，无线电台8部，对讲机12对，风力灭火器10台。连城林区修建瞭望台1座。

二、病虫害防治

林木病虫害的预测、预报、防治是解放后开展起来的。1956年7月，连城林区油松和云杉发生黄疸病，危害面积约2万亩。林区杨树常受金花虫危害，一般用烟雾剂熏杀。大面积防治林木虫害从80年代开始。1982年，用741—621烟剂防治尺蠖类害虫21800亩，效果较好。1983年，连城林场对灰拟花尺蛾、云杉尺蛾的成因、危害面积、程度作专门调查研究，并进行生物和化学防治试验。1984年和1985年，采用飞机超低容量喷雾，作业174架次，385小时。以生物药剂——苏云金杆菌(B·T)乳剂为主，防治面积290457亩，平均杀虫率达85%以上，投资40万元。1984年至1986年，县林业站对杨雪毒蛾进行研究防治，采用B·T粉剂为主的生化混防，防治面积6140亩（次），防治效果达93%。1989年至1990年，县林业局在西槽乡对杨树柳蛎、蚧进行防治，采用氧化乐果、锌硫磷等化学药剂，防治面积3600亩（次），封锁虫源传播。

1981年，县上进行林木病虫害普查，有病害10种、虫害37种、鼠害3种。主要树种的主要虫害是：

杨树蛀干害虫：杨大透翅蛾、芳香木蠹蛾、白杨透翅蛾、青杨天牛等。

食叶害虫：灰拟花尺蛾、云杉尺蛾、杨雪毒蛾、杨潜叶蛾、蚜虫等。

枝干害虫：柳蛎蝽蚧、杨圆蚧等。

病害：杨树腐烂病（枝、干）、褐斑病（叶部）等。

果树害虫：梨星毛虫、苹果巢蛾、红蜘蛛、梨蚜虫、梨木虱、梨大食心虫、梨实蜂、金龟子、珠坚蚧壳虫、桃桑白蚧等。

果树病害有：腐烂病、干腐病、白粉病、锈果病、黄化病等。

第五节　林业科研

永登县林业科研及技术推广工作始于70年代初。主要围绕林业生产，在良种引进、次生林培育、林木病虫害防治、森林植物调查等方面取得成绩。

1972年到1982年，县苗圃韦国忠等先后从新疆、青海、北京等地引进无性系杂交组合杨树新品种60余个，经试验栽培筛选出适于永登县生长的品种有新疆杨、北京杨、北京八千号、河北杨、加拿大杨、大关杨、青海杨、小青杨、波氏杨、箭杆杨等10种，1987年，中国林学会颁发“劲松奖”。连城林场引进华北、兴安、日本落叶松，嫁接培育，有500余亩落叶松林长成檩材。此树种适应海拔2800米以下半阳坡及沟台地造林，较当地针叶树生长快0.5～1倍。

1981年至1983年，灰拟花尺蛾和云杉尺蛾在连城林区为患。3年时间内，37万亩的连城林区，有22万亩山场、桦木、云杉等遭受虫害摧残。1983年，由林场工程师孟锋、兰州林业技术推广站工程师邴积才等科技人员组成研究协作组，对两种尺蛾和天敌昆虫反复进行室内和林间的生物、化学药剂毒力测试及小区试验，实施飞机超低容量喷洒生物药剂的防治措施，挽回森林直接经济损失达1000多万元。

灰拟花尺蛾为国内首次发现，对该虫的研究填补我国一项空白。大面积应用B·T乳剂超低容量飞防两种尺蛾，达到国内研究先进水平。1989年，获甘肃科技进步二等奖。

1984年，县林业站王建全主持杨雪毒蛾生活史及防治研究。采用B·T粉剂为主防治面积6140亩，有效率达93%以上。

连城林场工程师赵培德，用3年时间调查连城林区森林植物。初步查明森林植物1614种，分122科、514属。其中苔藓植物15科21属26种；蕨类植物12科19属33种；裸子植物3科8属24种；被子植物92科493属1531种，并写出植物名录。

连城林场工程师杨海成总结生产实践经验，撰写出《森林与人类的关系》、《天然次生林的经营和利用》两本书，得到省内外专家的好评，1984年，获林业部“林业科技推广工作者”荣誉证书，1987年，中国林学会颁发“劲松奖”。

连城林场副场长孟锋潜心研究森林虫害，在省以上刊物发表论文13篇，发现8个昆虫世界新种，9个中国新纪录种。《灰拟花尺蛾、云杉尺蛾发生规律及其防治技术研究》，在1989年获甘肃科技进步二等奖。1990年，授予兰州市级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称号。

第三章 副 业

第一节 渔 业

1958年开始，先后在大同、苦水、树屏乡的水库里投鱼种，粗放粗养，未获成功。1960年至1970年，又在水库中投放鱼种养殖，因白水养鱼，只放不管而失败。1978年后，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促进养鱼业复兴发展。1984年，在省市业务部门的支持下，县上对养鱼资源进行调查和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发展养鱼事业。首先在苦水、树屏、西槽乡发动群众开挖鱼塘，培训传授科学养鱼知识，投放鱼苗，加强管理。例如，苦水乡胡家坝7户养鱼专业户投放24万尾夏花，1985年5月出售12万尾鱼苗，成活率达50～70%，收入8240元。西槽乡芦井水村6户联营开挖鱼塘30亩，投放苗种，1985年，每户收入1000余元。1986年，全县养鱼专业户达185户，投入苗种217.6万尾，养殖面积3295亩，鲜鱼产量3.5万公斤。1987年，市渔业总结会议上，县人民政府及龙泉寺乡人民政府、芦井水村委会、复兴虹鳟鱼场、县水电局虹鳟鱼场被评为先进集体，荣获奖励。到1990年，全县养鱼专业户达650户，投放苗种300万尾，养殖面积为4800亩，捕捞面积为2832亩，占59%。鲜鱼产量42.5万公斤，比1986年增长12倍，渔业产值达到319.2万元

一、引 种

(一) 罗非鱼 河桥镇有充足的电厂余热资源，常年水温波动在18至38℃之间。1988年，建成5亩罗非渔池，从武汉引进罗非鱼种1万尾，投放试养获得成功。

(二) 虹鳟鱼 1984年，在满城东干渠渠首建成县虹鳟鱼场，从黑龙江省引进鱼苗种试养成功。虹鳟鱼在永登县适应性强，具有肉质鲜美、营养丰富、经济效益高的特点。在城关满城村、柳树、武胜驿、龙泉寺、红城、连城等地都有集体和个体渔场，养殖面积达40亩。

(三)温水性鱼类 县内池塘养殖的鱼类主要有鲢鱼、鳙鱼、草鱼、鲫鱼、鲤鱼等。这些鱼种从1984年开始逐渐从外地引进，试养成功，且效益显著。它大多分布在苦水、龙泉寺、西槽、河桥、连城、大同、红城、柳树，养殖面积达

4755 亩。

二、养　　殖

1986 年，在县农牧局多种经营办公室的基础上，成立县水产工作站，负责管理、指导渔业生产。在苦水、西槽乡成立基层水产站，各有技术人员两名，有关乡镇还配备渔业专干。县水产站先后组织培训乡镇渔业专干、养鱼户千余人次，使他们逐步学习掌握池塘修整、清塘、鱼种投放、捕捞、上市、活鱼运输、防病等科学养鱼知识，并开展试验、示范，推广科学养鱼技术。

三、鱼病防治

永登县内常见的鱼病有水霉病、鱼虱病、烂鳃病、赤皮病、肠炎病、锚头鳋病。

1985 年，县虹鳟鱼场发生鱼赤皮病，死亡 50 多条，用生石灰泼洒控制。

1986 年，县虹鳟鱼场因更换国产鱼粉引起鱼肠炎，造成 250 克以上成鱼大量死亡，5 天之内死亡 8000 多斤，经用青霉素和葡萄粉，得到控制。

1989 年 9 月，龙泉养鱼场发生鱼虱病，发病率为 20%，死亡 900 尾，经用 0.2～0.5ppm晶体敌百虫全池泼洒，得到治疗。

1989 年，复兴虹鳟鱼场，鱼苗发生吊眼病，眼珠脱落 10 万余尾左右。

1990 年 5 月，西槽村养鱼场发生鱼水霉病，发病率达 30%，死亡鲢鱼 250 尾，经用食盐小苏打合剂 4/万浓度浸洗或泼洒后得到控制。

1990 年 4 月，苦水乡胡家坝养鱼户发生鱼锚头鳋病，死亡鱼 12 尾。每亩水面深 1 米用 90%、0.333 公斤敌百虫泼洒，隔 7 天 1 次，连泼 5 次得到控制。

1990 年 9 月，苦水乡胡家坝养鱼户鱼池发生烂鳃病，发病率达 9%，死亡鱼 157 尾，经用 1ppm 的漂白粉在全池泼洒得到治疗。

四、虹鳟鱼场

1983 年 10 月至次年建成投产。在城关镇满城南门外，投资 37 万元，建场占地面积 8 亩，养殖面积 4.5 亩，其中鱼苗池 1.1 亩，成鱼池 3.4 亩。鱼池为长方形的水泥结构，水泥嵌缝。鱼苗池宽 2 米，成鱼池宽 4 米，长 60～78 米，深度 1 米，放水深 50～80 厘米，坡降 0.5%。

到 1990 年，县虹鳟鱼场有职工 22 人，其中行政干部 3 人，技术干部 1 人，工人 7 人，临时工 12 人。1984 年，从黑龙江省牡丹江渤海渔场引进虹鳟鱼苗种 20 万尾，规格 25～75 克，试养成功。1985 年上市 3.6 万斤。是省内最大的商

品虹鳟鱼养殖场。每年平均孵化鱼苗60万尾，提供鱼种20万尾，供应永登县及永昌、青海省门源、湟源及民和县渔场。亲鱼保持到2500条，成鱼保持8万尾左右。1988年，虹鳟鱼产量达1.75万公斤，产值达到28万元。1990年，产量达2万公斤，比1988年增长14.3%，产值达32万元，比1988年增长4万元。

第二节 玫 瑰

相传，清道光年间，苦水李窑沟王乃宪从西安带回一株玫瑰苗，栽在院内观赏。由于苦水的土壤气候适宜玫瑰生长，争相栽培。不数年，各家房前屋后、庭堂院落，都栽满玫瑰，后发展到地埂、渠畔，以观赏为主。民国20年（1931年）前后，外地小商竞相收购玫瑰瓣，运往兰州、天水、西安等地，做酿酒、制糕点的佐料。1949年，全乡有玫瑰2000多丛，年产鲜花7000公斤左右。

1957年种植5000株，产花量为1.05万公斤，销外省制酒用花0.5万公斤。1960年，省轻工业研究所技术人员和苦水公社社员试验，提取玫瑰油的工艺成功。到1970年，玫瑰栽培达到9万多丛，产花量16万公斤。1975年，国家投资在苦水公社建立年产玫瑰油50公斤的玫瑰油厂，提取玫瑰精油和浸膏。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玫瑰种植逐步发展到西槽、树屏、东山、红城、龙泉寺、柳树、河桥、连城、大同、城关等乡镇的许多村庄。1982年，全县成片种植面积达4857亩，64.43万丛，零星种植达18.53万丛，鲜花年产量16.89万公斤，加工玫瑰精油22公斤，浸膏51公斤。1984年2月25日，由兰州市人大常委会讨论通过，命名玫瑰花为兰州市市花。1986年，种植面积达6304亩。鲜花产量达129.97万公斤，加工精油112公斤，浸膏50公斤，产值102万元左右。玫瑰品种由单一品种发展到20多个，其中比较名贵的山东平阴玫瑰、重庆糖玫瑰、陕西红玫瑰及保加利亚、墨西哥玫瑰均在苦水落户。1987年，鲜花产量为183.97万公斤，达历史最高水平。1988年后，玫瑰油销路不畅，玫瑰生产呈下降趋势。

苦水小花玫瑰，是纯齿蔷薇和中国传统玫瑰的自然杂交种，具有抗寒、耐旱、抗病虫害等特点，玫瑰花色泽鲜艳，香气浓郁，味道甘美，产量高，质量好，出油率高，油质佳。提取玫瑰精油率可与世界著名的玫瑰生产国保加利亚的蔷薇香精媲美。玫瑰花、玫瑰精油及浸膏的用途广，可做酒类、饮料、糖果、糕点等食品及烟草、药物、化妆品的香料，远销天津外贸、天津玫瑰露酒厂及上海、广州、河南等省市。

苦水乡群众总结玫瑰栽培技术，概括为八句话：水要狠灌，地要秋翻。苗木宜嫩，移栽秋时。用肥得当，勤锄细耕。余条当剪，老枝要砍。苦水玫瑰及栽培技术，不但传遍兰州，河南、四川、陕西、山东、上海、北京、新疆等省市（区）也不断来人引种取经。1980年，县玫瑰研究所在苦水成立。科研人员采用玫瑰埋条法、嫩枝扦插法进行繁殖试验，均获得成功，采用蔷薇作砧木进行玫瑰嫁接繁殖试验获得较高的繁殖系数。在庄浪河和大通河两岸及西槽、树屏等乡镇，科技人员示范推广玫瑰栽培新技术获得成功。

第三节　瓜果　蔬菜

一、瓜　类

至迟在清乾隆年间，永登县就已种瓜。民国时期种植面积小，产量低，以自食为主。解放后，不断从外地引进优良品种。现瓜类品种有西瓜、香瓜、白兰瓜、籽瓜等。树屏乡上滩、东沟、崖头、杏花村，西槽乡兔墩村，七山乡苏家峡、地沟村，秦川乡石门沟、小横路、华家井村，古山乡砂梁墩、红井槽村，东山乡大涝池村，龙泉寺乡费家湾村，苦水乡上新沟、大沙沟村，大同乡贾家场、保家湾、卯家沙沟，历来有种瓜的习惯。1949年，西瓜种植面积2400亩，产量72.24万公斤；黑瓜籽种植面积400亩，产量0.8万公斤。1957年，西瓜种植面积为3300亩，产量99.99万公斤；黑瓜籽种植面积为2500亩，产量达56.1万公斤。1950年至1957年，给国家提供商品黑瓜籽42.28万公斤。1965年，西瓜种植面积达6300亩，产量193.72万公斤，黑瓜籽产量达20.16万公斤。1963年至1965年，给国家提供商品黑瓜籽48.465万公斤，创造历史最高水平。“文化大革命”时期，批判“资本主义”，大砍经济作物。1976年，西瓜总产量猛降到73.245万公斤，黑瓜籽降到2.385万公斤。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调整了农副产品的价格，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1986年，全县西瓜产量达100.95万公斤，黑瓜籽产量9.58万公斤。1990年，全县西瓜产量达157.9万公斤，比1976年增长2.16倍；黑瓜籽产量达7.55万公斤，比1976年增长3.2倍。

永登县西瓜是“旱砂瓜”，皮薄瓤厚，香甜可口，主要供应永登县及兰州市、红古区、青海省等市场。

永登县是“兰州大板瓜子”的主要产区之一。永登籽瓜瓤、籽皆佳。籽瓜秋熟，以拳破瓜，食瓤取籽。瓤青味酸，有清火、祛痰、止咳、利尿的功效。瓜籽量多、片大、肉厚、皮薄，黑皮白心。

二、果 类

果树栽培主要在永登县苦水、红城、龙泉寺、树屏、西槽、河桥、连城等乡镇。苦水的软儿梨、冬果梨，树屏、河桥的大接杏，为地方特产。1949年，全县果类产量32.62万公斤，其中梨21.3万公斤，果类2.42万公斤，杏6.01万公斤，桃0.97万公斤，枣0.65万公斤，其他1.3万公斤。解放后，果树的栽培面积不断扩大，引进苹果、梨、桃、葡萄，推广先进科学管理技术，产量增加。1956年苦水乡引进苹果，1960年首次挂果。1971～1975年，从西固、安宁及张掖、武威等地引进苹果、苹果梨15000株，栽培4000亩。1976年，全县果园面积达900亩，果类总产量为171.65万公斤。其中苹果3.66万公斤，梨161.43万公斤，杏4.1万公斤，桃0.57万公斤，枣1.87万公斤，葡萄0.06万公斤。1985～1988年，从兰州及临泽、张掖引进苹果、杏、枣、桃等树苗7.2万株，栽培3万亩，由于干旱、管理不善，仅成活0.5万亩。1990年，全县果园面积为2.54万亩，果类总产量是313.15万公斤，其中苹果85.2万公斤，梨211.65万公斤，沙果3.25万公斤，杏10.05万公斤，桃0.92万公斤，枣2.05万公斤，葡萄350公斤。

苦水乡的软儿梨，是蔷薇科梨属楸子梨系的品种。刚摘下时表皮黄绿色，果肉水白色，味酸；贮藏经冬，果肉冰结，用冷水浸化，果肉如泥，味道甘醇可口。也称“化心梨”或“香水梨”。

冬果梨，是蔷薇科属白梨系品种，色泽金黄，个大，汁多味甜，嫩脆爽口，极耐贮运，省内外有一定的市场。冬果可鲜食、熟食，有滋阴润肺、止咳化痰的功效。

大接杏又称麦黄杏，具有抗旱、耐寒、丰产、个大、肉厚、香甜、色艳的特点。栽培面积700多亩。皮金黄色，阳面呈鲜红色晕。离核，仁有甜苦两种。

三、蔬 菜

解放前，小块种植蔬菜，主要农家自食，部分销往县城居民或乡间。蔬菜品种有白菜、甜菜、菠菜、芹菜、葱、蒜、韭菜、莴笋、萝卜、黄瓜、苴莲等。1949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为2300亩，产量是290.49万公斤。从1956年开始，蔬菜生产逐步向商品化方向发展。1960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上升到8.27万亩，产量达1045.33万公斤。1976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11.6万亩，产量达1462.64万公斤，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调整蔬菜价格，随行就市，菜农

的生产积极性大为提高，县上建立商品蔬菜生产基地。主要产区是苦水、城关、河桥3乡镇的苦水街、周家庄、满城、团结4个村的30个农业社，种植面积为2903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44.5%，占全县蔬菜种植面积的40.9%，产量达517.97万公斤，上市销售量为457.11万公斤，商品率为88.3%。1986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9400亩，亩产2221公斤，总产达2087.7万公斤；全县商品蔬菜面积扩种到6300亩，比1980年扩种3400亩，产量为1755.3万公斤，比1980年增产3.4倍。1990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1.23万亩，亩产2455公斤，总产量3019.9万公斤，比1949年增长10倍。

蔬菜主要品种及分布情况如次：

蒜苗：主要分布在柳树、城关、中堡、大同等乡镇。销往兰州、青海、西藏、陕西、新疆。

大蒜、蒜苔：分红白两种蒜。种植民乐蒜、伊犁蒜及当地蒜，主要分布在大同、龙泉寺。

番茄、辣子、茄子、菜花、莴笋、黄瓜，主要分布在苦水乡、红城镇、龙泉寺乡、树屏乡、西槽乡、大同乡。

葫芦、莲花菜、芹菜、萝卜（红萝卜、绿萝卜、黄萝卜、心里美、大红袍、红棒子、红蛋子、天鹅蛋、花缨子、白萝卜、水萝卜）、大白菜、小白菜、油菜、包心菜、葱、洋葱、韭菜、韭苔、菠菜、香菜、蔓菁菜、苴莲。主要分布在城关、柳树、大同、龙泉寺、红城、河桥、连城、东山、树屏、秦川、西槽等乡镇。

百合主要分布在大有、民乐、金嘴乡。1987年，大面积播种，后因干旱而未推广开。

第四节　其　他

一、烟　叶

明万历年间，烟叶主要产于今苦水乡、红城、徐家磨、野泉、华山、进化村，龙泉寺乡的费家湾、杨家营，西槽乡的芦井水村。烟叶分绿烟叶、黄烟叶、绵烟叶3种。绿黄烟叶是同属于黄花种的烟叶，收获较早，烟叶呈绿色的叫绿烟叶；收获较晚，因霜雪侵蚀，烟叶呈黄色的叫黄烟叶。绿叶烟是制造青烟的原料，黄烟叶是制造黄烟的原料。苦水烟叶的特点是叶厚有膘，颜色碧绿或亮黄，深受兰州各水烟厂的欢迎。民国35年（1946年），永登县烟叶产量为12.5

万公斤，运往兰州12万公斤。1949年，全县栽培烟叶200亩，产量达1.9万公斤。1957年，全县扩大烟叶种植面积700亩，产量达8.05万公斤。1965年，烟叶种植面积为1400亩，产量达17.745万公斤，创历史最高水平。70年代后期，吸水烟的人变少，使水烟业市场萧条，种植面积萎缩，产量大幅度下降。1990年，全县种植面积366亩，产量为4.54万公斤。

二、药 材

永登县药材资源丰富。民国35年(1946年)，采集甘草480公斤，大黄1750公斤，羌活361公斤，秦艽430公斤，鹿茸5架，麝香100颗，均销外地。1970年，开始在水川地区引种推广栽培当归、牡皮、党参、牛膝成功。在金嘴、大有、民乐、坪城种植大黄。1976年，药材种植面积达400亩，产量为1760公斤。1986年，药材播种面积为1300亩，产量为3000公斤。1989年，药材播种面积为1700亩，产量为7000公斤，收入达16.92万元。连城、民乐、大有、缸子沟，每年采集防风、猪苓、五灵脂、黄柏、荆芥、黄芪、羌活、甘草、赤芍、柴胡、秦艽等野生药材约6～7.5万公斤，年收入约达36～45万元。

三、编 织

农民利用竹子、柳条、芨芨、约老、糜子草、麦草杆编织耧、筐、背斗、笤帚、草帽、席子、簸箕等生产生活用具，供自己使用，或销往兰州、青海、天祝、武威等地。编织加工主要分布在连城、坪城、民乐、大有、金嘴乡。连城镇东河沿及竹林沟村，每年编织品收入可达5万元以上，连城林场每年收入可达20万元，全县编织年收入约30万元。

四、养 蜂

1966年，永登县开始养蜂416箱，产蜜0.22万公斤。1990年，养蜂533箱，产蜜量为3.3万公斤。蜂种主要是中国蜂，多在河桥、连城、大有、龙泉寺、苦水等乡镇养殖。

五、制 盐

树屏乡哈家嘴、刘家湾有盐场。哈家嘴盐含氯化钠84.36%，刘家湾盐含氯化钠67.89%，所产土盐宜于腌菜、鞣皮。民国年间，甘肃省榷运局设哈家嘴盐务分局，后改设哈家嘴场务所，刘家湾场务所。哈家嘴所有盐工257人，仓45间，总容量为19500担。刘家湾所有盐工148人。民国24年统计，哈家嘴年产

盐2万担，刘家湾年产350余担，因产量少被封禁。

1949年，哈家嘴产盐下降为1万担。1950年后，交通逐渐便利，青海食盐大量运进，哈家嘴产盐渐少，只有一些村社零星制盐。1981年，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盐池由个人承包，作为副业生产少量土盐出售。

第六篇

水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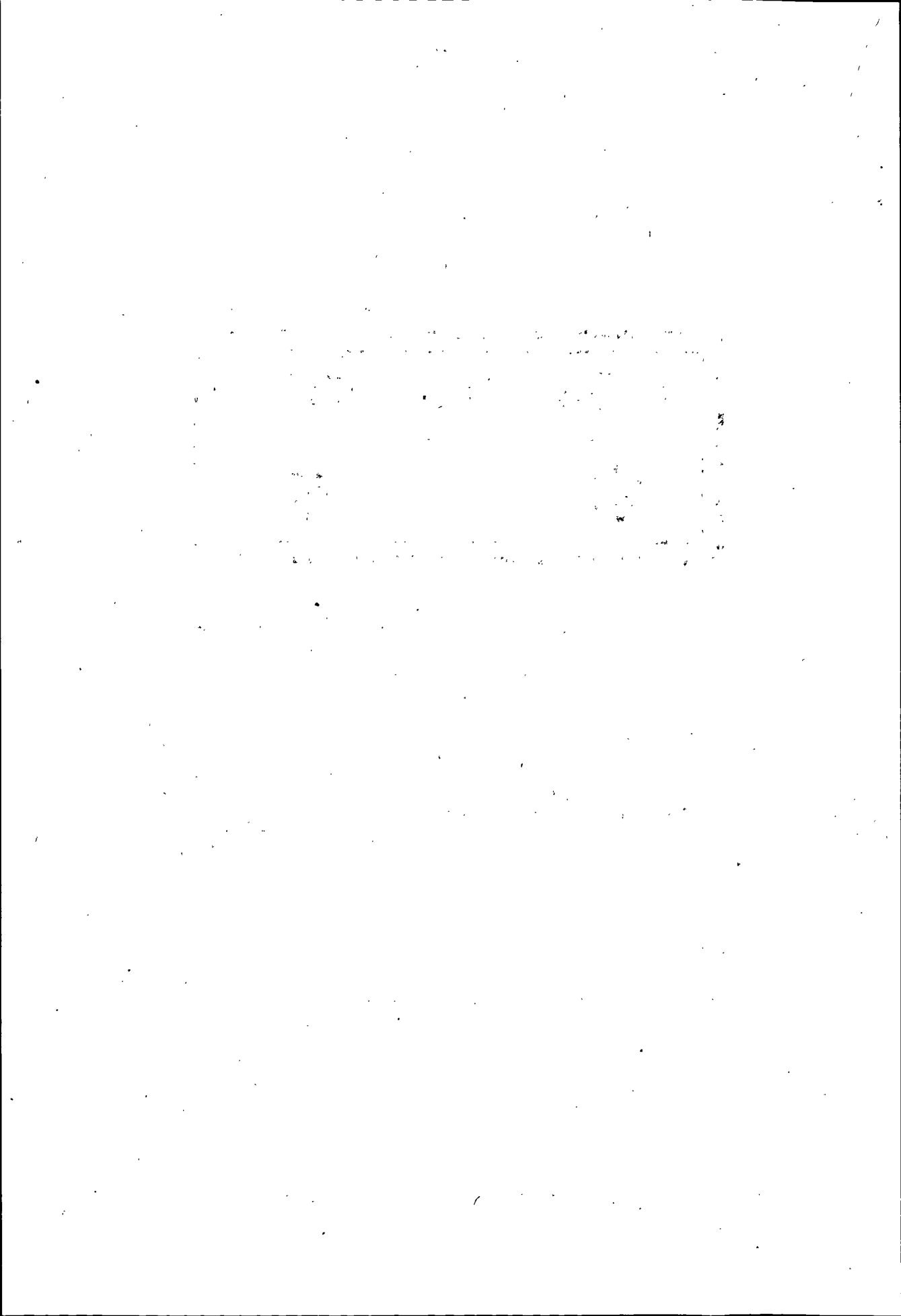

第一章　水　　利

第一节　引水灌溉

一、发展概况

元代顺帝初年，永登县城东南兴修龙王渠。明代水利发展较快。据《庄浪汇记》载，大通河流域有渠4条，总长77里，灌田14532.8亩；庄浪河流域有渠32条，总长425公里，灌田82406.69亩。清代有渠道43条，灌溉面积11万余亩。其中大通河畔的4条渠道总长度发展到152里，灌溉面积增加到35282.3亩。民国19年（1930年），扩修石灰沟渠，民国30年，新修河桥七里河滩渠，民国35年，开通大同保家湾南九渠和连城登丰渠。到1949年，全县有大小渠道90条，总长1204里，灌溉面积为15.29万亩。其中庄浪河、大通河两岸的渠道66条，总长879里，灌溉面积为119420.82亩。

民国及其以前的农田灌溉，水川地区利用自然地形开渠修沟，引庄浪河、大通河水自流灌田。个别山区也引泉水灌溉部分农田或菜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永登县新建自流渠道7条，改建、扩建旧渠道并配套加固，国家总投资136.07万元。1990年止，全县农灌自流渠道62条，年引水量约11187.66万立方米，渠道总长1285.61公里，有效灌溉面积为179619.4亩，保灌面积为135711.4亩。其中万亩灌区4处5条，总长549.71公里；千亩以上渠道30条，总长293.4公里；千亩以下渠道27条，总长134.5公里。

二、主要渠道

（一）河桥大渠　原称西大通新开渠，在大通河东岸，始建于清乾隆年间。渠首在连城西门河滩，经上浪排、中浪排、下浪排、查家庄、省家庄、河桥、南关、柳荫、马莲滩、马军、乐山等12村，原干渠长65里，灌地120顷。

1958年，整修渠道，干渠全长20公里，渠道建在连城水磨沟口东岸，为无坝自流引水式。实际引水流量为每秒1.2立方米。干渠共有工程建筑物104座，支渠47条，总长54公里，共有工程建筑物501座。有效灌溉面积为11462亩，

保灌面积为11304亩。

1965年，在獐儿沟建涵洞1处，沙坝沟渡槽1座。1966年，在细沟建涵洞1处。1978年，在马军沙沟建渡槽1座。1979年，改建闸门沟涵洞。1984年，维修浪排段320米险段，将渠道向河道阶地东移5～10米，设计流量每秒1.5立方米。移修渠道用浆砌石衬砌。

(二)登丰渠 在大通河西岸，民国30年(1941年)3月筹建，民国32年5月动工，民国35年10月竣工。工程总投资法币4984万余元。渠首在大通河西岸官家大山下，经淌沟、洛洛城、张木通、杜家湾止。长8公里，灌溉面积为3400亩。

1957年12月动工改建，由甘肃省水利厅勘测设计院勘测设计定线。渠首延伸3公里到天王沟口，提高高程14米；渠尾至河桥七里龙王沟止，总长29公里，引水流量每秒为2.5立方米。1958年12月21日，清渠放水，后经多次维修，至1990年，有支渠27条，总长30余公里；斗渠20条，长约6公里。干支渠建工程建筑物439座。发展有效灌溉面积11474亩，保灌面积10662亩。

(三)东干渠 1956年春，在疏浚扩建原高桥渠时，杨如升县长带领省地水利专家进行勘测，发现水渠能通到秦王川，6月，改变原计划，完成新的设计方案。在满城南侧引庄浪河水沿河阶地东行8公里，越甘新公路、兰新铁路至长涧沟进入东山黄土丘陵区，至西槽乡陈家井村进入秦王川盆地，设计灌溉面积为10万亩土地。工程分为三期。第一期，于1956年4月开工，至1959年开通干渠48公里、19条支渠，总长104公里，建成干支渠建筑物80座，3月竣工通水。第二期，1965年春，省水利厅勘测设计院对庄浪河流域至秦王川地区进行水利规划，确定改建东干渠工程。经3年改建，干渠延长9.7公里，新修支渠建筑物361座。第三期，1974年调动6000余人突击加固维修东干渠，以后每年农闲时间突击施工，加固衬砌渠道。至1990年，干渠总长58公里，设计流量每秒8立方米，实际达到每秒5.41立方米；支渠21条，全长301公里，配套建筑物2599座，设计灌溉面积10.28万亩，实际有效灌溉面积为73971亩，其中保灌面积29495亩。

1、水利设施

截引工程：从满城四角（音gè）墩沙沟口北，分东西两条涵洞引流在沙沟南汇合，注入输水涵洞，沿河而下，至东干渠首东侧涌出地面，进入干渠。流量每秒1.35立方米。1972年3月动工，1974年7月竣工。

永丰渠：从中堡镇清水河村引水，沿河畔而下，至四角墩沙沟口入河槽，下流1公里汇入东干渠。全长18公里，全用混凝土预制砖衬砌，流量每秒3立方米，最大流速每秒为5立方米。1974年4月动工，8月竣工。后因流速过快，常

发生淹死人事故，损坏后不易修复等原因，于1980年5月决定拆除。

（四）西坪渠 由罗渠与西坪渠组成，北起武胜驿蔺家庄，南止大同郭家墩观音坪。干渠长26.37公里，工程建筑物107座；支渠34条，总长32公里，工程建筑物252座。有效灌溉面积为19952亩，其中保灌面积为16698亩。灌区内有机井38眼补充水源。

罗渠始建于1955年，1956年通水。因灌中堡镇罗城滩田地，故简称罗渠。渠首始自武胜驿蔺家庄，引水至中堡镇松树营翻山岭水库止。总长10.17公里，引水流量每秒为1.5立方米。支渠12条，总长14公里。保灌面积为10868亩。

罗渠最初由群众自发组织修建，无设计方案，边开土渠边引水浇地。后因洪水冲刷，河床低下，河水难以引入渠首。1965年，县水利局对罗渠、原西二渠、三渠统一规划合并，以罗渠为主干渠，进行扩建，遂于西坪渠合并。

西坪渠，始建于1956年，竣工于1967年。渠首始自中堡镇何家营甘家庄，沿河阶地而下，南至柳树乡山岑村止。干渠长16.2公里，流量每秒为1立方米；支渠22条，总长18公里。有效灌溉面积为9084亩，保灌面积为5830亩。

三、渠道总览

表30 **（一）明代庄浪渠道一览表**

方位隶属	渠名	起止地点	渠长（里）	灌溉面积（亩）	备注
武胜堡河东	一渠	烟洞沟口至烧炭沟	6	199.4	
	二渠	烧炭沟口至屯儿沟	5	270	
城东北	一渠	武胜堡东至石嘴儿	5	1155	
	二渠	清水河	20	4348.5	
	三渠	马场沟至黄徐沟	15	2269.33	
	四渠	双营儿至教场沟	15	2327.5	
城南	五渠	水磨沟至七棵树	15	3988.97	
	六渠	古城至唐家营	20	2968.1	
	七渠	郝家庄至南大沙沟	20	5195	
	八渠	泉滩至小槽儿沟	10	1256.2	
红城子堡河东	九渠	南大通界至郎家崖沟	18	3465.9	

注：表30、31、32仅收录今县域内的渠道。

续 表

方位隶属	渠 名	起止地点	渠长（里）	灌溉面积（亩）	备注
	十渠	青寺儿堡南门至水槽沟崖头	15	2858	
	十一渠	凌家河滩至清水河	20	4330.15	
	十二渠	清水河至冯家庙儿	13	1749.64	
	十三渠	张家磨沟至野泉墩	18	2075.7	
苦水堡河东	苦水堡河东渠	自庄浪河引水，流行子沟，分流城北三道至沟口，城南两道至子沟尾	20	7738.5	
武胜堡河西	一渠	西石嘴至堡南庙山	5	518.3	
	二渠	小川儿泉源至徐家大山	11	700.4	
	三渠	谢家湾至符安家沟口	2	47	
城西北	一渠	武胜堡石嘴至小川儿	2	417.9	
	二渠	大营湾至松树营	12	4104.3	
	三渠	柳条河至何家营	12	2543.4	
	四渠	何家营至花墙堰营	10	3514.1	
	五渠	寺湾至小沙沟	8	2442.1	
	六渠	小沙沟至董家沙沟	7	3230	
南大通堡河西	七渠	董家沙沟至吟家山岑	15	1745.2	
	八渠	观音洞至阎门湾	10	6745.2	
	九渠	泉沟至南大沙沟	20	190.1	
红城子堡河西	九渠	杏园儿至费家沙沟	25	3001.2	
	十渠	青寺儿至王家庙儿沟	18	2181.4	
	十一渠	刘家磨沟至小槽儿沟	15	2744.9	
	十二渠	古城湾至墙墩子沟	18	2112.3	

续 表

方位隶属	渠 名	起止地点	渠 长（里）	灌溉面积（亩）	备注
西大通堡	河东一渠	西大通桥至包家湾	7	7780	
	河东二渠	马军营至黑山	30	2090.4	
	河东三渠	红山堡至黑山	15	1160.1	
	河西一渠	丰乐堡至冰沟口	25	3502.3	

表 31 （二）清代平番县渠道一览表

方位隶属	渠 名	起止地点	渠 长（里）	灌溉面积（亩）	备注
镇羌堡	东渠	石灰沟口至石板沟口	20	180段	
	西渠	炭窑沟口至石板沟口	25	105段	
岔口驿	东渠	石板沟口至大野猪口	21	2615.5	
	西渠	标杆川沟口至铧尖堡崖头	10	2985	
	岔口驿渠	铧尖堡至鹰巢山	20	100余段	雪水为源，干旱则涸
	武胜堡渠	烟洞沟口至屯儿沟口	11	469.4	
	武胜堡渠	马营沟口至符安家沟口		1138	
	石灰沟	引龙潭河水		180	
城东北	二渠	清水河至三渠	20	4848	
	三渠	马场沟汪家湾下至四渠	15	659.6	
	四渠	潘家磨至水磨渠	15	3216.93	
城东南	东南水磨渠	鲁家磨至古城渠	10	1032.2	
	教场渠	鲁家磨至东营渠	5	585	
	古城渠	沙沟口至曲善渠	5	1503.3	
	高桥渠	鲁家磨至东营渠	8	3324.6	
	曲善渠	都家磨至黑城渠	10	2369.15	
	东营渠	鲁家磨至黑城渠	20	4940.1	
	黑城渠	泉沟至南大通渠	10	3687.3	

续 表

方位隶属	渠 名	起止地点	渠长（里）	灌溉面积（亩）	备注
	南大通渠	龙王庙至郎家崖	10	5914.8	以下河水纳泉水
	青寺堡渠	青寺堡卫家槽至水槽沟	15	3283.6	
	红城北大渠	郎家坡至十一渠	8	1622.7	
	十一渠	凌家河滩至清水河	10	2246.65	
	南小渠	红城下西门至清水河	5	3652.05	
	十二渠	清水河至冯家湾	10	2102.4	
	十三渠	引泉水，张家磨至野泉墩	15	1758	
	新沟渠	冯家庄至野狐城苦水堡	45	3477.22	
	苦水七所渠	苦水堡至王家所堡	8	6891.3	
城西北	大营湾渠	清水河至松树营	10	1102	
	三渠	李家磨至四渠	12	3027.3	
	四渠	何家磨至花墙垭	8	1307.9	
	五渠	寺湾至小沙沟	8	1610.7	
城西南	六渠	小沙沟至董家沙沟	7	1373	
	七渠	董家沙沟至吟家山	15	855.3	
	观音渠	龙家山岑	5	403.3	提灵泉水
南大通	西八渠	观音洞至阎门湾	10	1205.4	
	西九渠	阎门湾至保家湾	10	2028.5	
红城堡	西十渠	保家湾至苦水子沟	50	2302.5	
西大通堡	东一渠	大通桥至包家湾	7	7780	
	东二渠	马军堡至黑山	65	12000	
	西一渠	丰乐堡至冰沟口	15	3502.3	
	新开渠	连城至马军堡	65	12000	
	野狐城新开渠		2	120	
	咸水河新开渠		3	80	

表32 (三)民国永登县渠道一览表

渠道名称	水源	渠首地点	经过地点	渠尾	长度(里)	灌溉面积(亩)	建成时间	隶属区乡	备注
东一渠	庄浪河	清水石碣子沟		中堡下川	15	1700	清道光	枝阳区	位于庄浪河东岸
东二渠	庄浪河	石灰沟沟口		汪家湾村	15	1620		枝阳区	位于庄浪河东岸
东三渠	庄浪河	中堡村王家崖头	中堡十里店、汪家湾黄徐沟	松树庄	16	1645		枝阳区	位于庄浪河东岸
东四渠	庄浪河	潘家河	雷祖庙、松树庄、县城东北	教场	15	2260		枝阳区	位于庄浪河东岸
官沟渠	庄浪河	潘家河	中堡、西关、满城	马家湾子	25	4741.8		枝阳区	位于庄浪河东岸
高桥渠	庄浪河	清水河	中堡、西关、高桥、马家湾子	荒滩村	30	5834		枝阳区	位于庄浪河东岸
龙王渠	庄浪河	满城南门苏家河	大柳树、南坡村、营儿村、黑城子	南大同北门	37	9884	元顺帝初年	大同	位于庄浪河东岸枝阳灌4684亩，大同5200亩
西二渠	庄浪河	罗城滩	河西乡大营湾、何家营、官庄子	鲁家庄	25	2934		枝阳	庄浪河西岸
西三渠	庄浪河	大营湾	何家营、官庄子、鲁家庄	松树营	25	3678		枝阳	庄浪河西岸
西四渠	庄浪河	甘家庄	松树营、石嘴子、邢家湾	下五渠	25	3114		枝阳	庄浪河西岸
下五渠	庄浪河	石嘴村	邢家湾村	小沙沟	6	1043		枝阳	庄浪河西岸
河西渠	庄浪河	小沙沟	高家湾、薛家湾	苏家河	10	1402		枝阳	庄浪河西岸

续 表

渠道名称	水 源	渠首地点	经过地点	渠尾	长度（里）	灌溉面积（亩）	建成时间	隶属区乡	备注
马家坪渠	庄浪河、黑城乡、马家河	观音洞马家河村	东场村、马莲滩村、马家坪	康家井沙沟口	10	1200	明上半渠，清下半渠	大同	庄浪河东岸
东九渠（又名高岑驿渠）	大同西门滩庄浪河、泉水	大同渠孙家磨沟	南通乡、马家坪、王家庄、魏家庄、孙家滩	高岑安家山子	14	5400	明初上半渠，明末下半渠	大同	
东十渠（青溪渠）	马莲滩妖魔泉	大同堡南门村	泉水沟村、高岑驿村	瑞芝山席家山子后	24	3500	元朝中期	大同	
西七渠（又名卯家沙沟渠）	观音洞泉、庄浪河	观音洞村	卯家沙沟村	贾家场上场坡	10	1300	明洪武时	大同	庄浪河西岸
西八渠	卯家沙沟泉水	卯家沙沟村	贾家场上村、下村	保家湾塔儿沟口	8	800	明洪武时	大同	庄浪河西岸
西九渠（石嘴渠）	徐家槽沟河水	石嘴乡、保家湾	徐家槽沟、保家湾	石嘴乡中庄村	7	700	原浇七渠水，民国35年新开	大同	庄浪河西岸
西小九渠	保家湾杏园河、泉水	石嘴乡、保家湾	石嘴乡沙沟沿、中庄子、石嘴子	俞家营村	10	1200	明初	大同	庄浪河西岸

续 表

渠道名称	水 源	渠首地点	经过地点	渠尾	长度（里）	灌溉面积（亩）	建成时间	隶属区乡	备注
西十渠	青寺斜磨沟石嘴子河水	石嘴子村	石嘴乡、新民乡	红城区新民乡、王家沟子沙台子	17	2518.2	明初	大同红城	庄浪河西岸
西十一渠	河水、泉水	杨家营沙沟口	新民乡、古城乡	玉山村嘴子	13	2400		红城	庄浪河西岸
十一小渠	庄浪河水	凌家河杨家营磨沟	新民乡、古城乡	福元村旱坪	15	600		红城	庄浪河西岸
西十二渠	红城堡葛家磨沟水	葛家湾	进化乡、古城乡	塌墩子沟	10	529.94		红城	庄浪河西岸
贴渠	清河乡泉湾	玉山寺	进化乡、古城乡	红坪	5	1077		红城	庄浪河西岸
官川渠（又名土人渠）	庄浪河水	古城村	古城乡	进化脱家庄	8	576.13		红城	庄浪河西岸
河西渠	进化乡庙门泉	李家大铧子	进化乡一、四行政村	野泉河下村	6	828.12		红城	庄浪河西岸
中沟渠	大同泉水沟	高岑驿	青寺乡、龙泉乡五、四、三行政村	龙泉二行政村	15	1000		红城	庄浪河东岸
新沟渠	庄浪河水	青寺乡	青寺乡、龙泉乡	水槽沟	15	1500		红城	庄浪河东岸

续 表

渠道名称	水源	渠首地点	经过地点	渠尾	长度（里）	灌溉面积（亩）	建成时间	隶属区乡	备注
北大渠	庄浪河水	青寺堡南门河滩	龙泉乡、北关乡、永宁乡	永宁乡河坝村	15	1700	清初	红城	庄浪河东岸
南半渠	八卦泉	龙泉蔡家河	龙泉乡、北关乡、永宁乡	永宁乡河坝村	10	1400	清初	红城	
道沟渠	河儿坝泉	断槽沟	清化村、清河村	中街	2	350		红城	
下沟渠	永宁乡河坝泉	河坝村	乐善村	华家山坡	2	251		红城	
大沟渠	槽沟	槽儿沟	温家河村～连溪村	温家河村	2	450		红城	
白崖渠	白崖子沟	白崖子底	温家河村～张家磨村	张家磨二行政村	1	300		红城	
十三渠	清河乡徐家磨	清河乡五谷泉	清河乡、徐家磨、张家磨、野泉乡	野泉杨家庄	16	1443.6		红城	
上新渠	徐家坪	观音寺	达家村	狼舌头尖地	3	259.2		红城	在东山咸水河一带
下新渠	陶家泉	荞麦沟口	张家村	韶家拐子	5	135		红城	
上滩坪渠	石蓬湾	龙骨湾	街街子	上庄村	2	162		红城	
树屏渠	龙王池	石头沟口	树屏村	歇地旁	1	135		红城	
河下地渠	观音寺	龙王池沟口	二行政村	刘家沟口	7	778		红城	在东山咸水河一带

续 表

渠道名称	水 源	渠首地点	经过地点	渠尾	长度（里）	灌溉面积（亩）	建成时间	隶属区乡	备注
新文渠	新屯川	野泉乡袁家磨下沙沟	东嘴子、新屯川、白大坂、新滩	白大坂	10	1500	清道光	苦水	庄浪河东
上滩沟渠	上滩沟	新屯川古城子磨	白大坂、腰歪河、土槽湾、十里铺	上大路、胡家根山沙沟	15	2000		苦水	庄浪河东
王家沟渠	王家沟	腰歪河	土槽湾、徐家河、十里铺、上下大路	上桥坡村	10	1600		苦水	庄浪河东
苗家沟渠	苗家沟	土槽湾沙沟口	胡家坝、徐家河沙湾、上桥坡	红岘子口	12	1600		苦水	庄浪河东
大沟渠	湟渠	陈家庄子村	胡家坝、苦水街沙湾	周家庄子村	16	4600		苦水	庄浪河东
上新沟渠	上新沟	野泉村张公滩		下新沟至宽沟口	13	2400	清道光	苦水	庄浪河西岸
蔡家沟渠	蔡家沟	苗家庄子上磨沟口	西河沿村、谢家村、周家庄水泉子	头道河	12	1600		苦水	庄浪河东
下新沟	下新沟	上新沟峨博湾	梁子磨、邓家湾下新沟村	里磨沟村	14	1000		苦水	庄浪河西岸
寺滩旧渠	庄浪河	下四沟口	寺滩村	下四滩沟口	3	500		苦水	
闸门大沟渠	陈家湾	天祝河	圈湾村	马家庄	13	1115		镇武区	庄浪河东第三道渠

续 表

渠道名称	水 源	渠首地点	经过地点	渠尾	长度(里)	灌溉面积(亩)	建成时间	隶属区乡	备注
官沟渠	乌鞘岭	磨河湾	阁老墩	官庄子	20	5200		镇武区	庄浪河东第三道渠
石板沟渠	庄浪河支流	拉秀马山峰	磨科里庄	阴阳屯	24	1250		镇武区	庄浪河东第二道渠
岔口驿河东渠	庄浪河支流	尕哇寺	甘沙沟	荒草川口	10	2427.25	清光绪	镇武区	
周家窑渠	庄浪河支流	甘沙沟	徐家庄	野鸡滩	12	1500		镇武区	
杨林沟渠	庄浪河支流	周家窑	小沟口庄	泉滩	10	700		镇武区	
富强河东渠	庄浪河	岗岗村	石坡湾	中湾	3	170		镇武区	
武胜驿河东渠	庄浪河	黄圪瘩	河东川	河东村	3	325.4		镇武区	
旧城川渠	庄浪河	直沟口	屯沟湾	下湾村	5	715.5		镇武区	
岔口驿渠	庄浪河	马营坡头	岔口驿村	铧尖滩	16	1500		镇武区	庄浪河东第十道渠
炭窑沟渠	马牙山根	尕阳台村	金强驿街	三里墩	28	5224.8		镇武区	第一道渠在金强驿
石灰沟渠	庄浪河支流	阴阳屯	深沟村	小蒲口	34	3025		镇武区	

续 表

渠道名称	水 源	渠首地点	经过地点	渠尾	长度(里)	灌溉面积(亩)	建成时间	隶属区乡	备注
火石沟渠	庄浪河西支流	阴阳庄	阳山顶	韩家庄	24	1000.35		镇武区	
大沟渠	庄浪河	夹墙河	夹墙村	打柴沟街	6	1550		镇武区	
岔口驿折腰沟旧渠	庄浪河	东窝子	折腰沟	安家庄	10	839.5	清光绪年间	镇武区	庄浪河西岸
上三里墩渠	庄浪河	安家河	上三里墩	下三里墩	10	1236.75		镇武区	
水泉子渠	庄浪河	石门河	水泉村	阳山	16	1700		镇武区	第十一道渠
岗岗渠	庄浪河	界牌庄	上下湾	富强堡	12	721.5		镇武区	
武胜驿北渠	庄浪河	富强堡大桥	庙坪	大川口	5	382			
武胜驿南渠	小川河	小川口泉头	小川口	南川渠	5	718.4			
连丰渠	龙王宫泉	叠石山	水磨沟口,连城浪排十八浪	可可山	25	3856		连城	用水磨沟水
登丰渠	大通河	棚子沟口	淌谷、洛洛城、张木通、杜家湾	杜家湾	20	3400	1946	连城	大通河西岸
半截沟渠	龙王宫泉	敖宽沟	民主村	水磨沟口	15	180		连城	用水磨沟水
发展渠	四稜沟泉	榨子	张家沟旱台、洛洛城二官保坪	淌谷	5	1700		连城	大通河西岸

续 表

渠道名称	水 源	渠首地点	经过地点	渠尾	长度(里)	灌溉面积(亩)	建成时间	隶属区乡	备注
新沟渠	大通河	陈家磨沟	王家庄、石头坡	牛站沙沟	15	2635		连城	
敖拉渠	阿呼浪沟泉	峡门	榨子沟	榨子沟	10	845		连城	
柳家渠	湟水	上河湾	新庄乡洞子村	柳家下河湾	4	399.3		红古区	在享堂峡外
大沟渠	大通河	连城西门河滩	查、省二庄、河桥马莲滩、马军峨博	酒巴沟	35	8752		窑街	大通河东岸
二渠	大通河	张家坝	峨博、红山嘴	窑街水泥厂	15	1700		窑街	
三渠	大通河	石家磨	红山嘴、大沙村、窑街、下窑村	下窑村	7	1750.2		窑街	
四渠	大通河	牛站石洞	牛站、山岑、蒋家坪、七里、四渠毛塔、主卜	鳖塔卜拉沟口	34	3465			大通河西岸
河滩渠	大通河	四渠上官磨口	四渠河滩	七里乡冰沟口	1	110	1941	窑街	
龙王沟渠	泉水	七里龙王沟	七里村	七里村	2	85		窑街	
小沟渠	大通河	窑街水车园	下窑村	下窑村	1	200		窑街	大通河东岸
小沟渠	大通河	鳖塔乡河滩磨	鳖塔村	主卜村	5	400		窑街	
芦井水渠	芦井水泉	芦井水当铺	水上村、陈家河	陈家河	5	730.63		古山	
石灰沟渠	石灰沟峡	庄子湾口	上庄、中庄	甘家庄	4	292	1980年	坪城	

表 33　　（四）永登县千亩以上自流引水渠道一览表

序号	渠名	始建时间	起止地点	干渠长度(km)	支渠		流量 m^3/s	配套建筑(座)	灌溉面积(亩)		投资(万元)
					条数	总长(km)			有效	保灌	
1	富强渠	1958年	青沙坡—火家台	32	4	9	2		5000		25
2	东一渠	1957年	清水河—汪家湾	6.5	3	4	0.2		1230	1024	1.4
3	石嘴渠	1962年	屯沟湾桥—新农村	7.5	2	3		12	1000	200	10
4	东二渠	1948年	清水河—五里墩	7	2	4	0.2		1772	772	2
5	东运渠	1948年	永窑公路桥—牌路	8	13	23.3	0.4	11	3740	3740	2.23
6	龙王渠	1333年	牌路—北同	13	27	52.3	0.3		3195	3195	9.15
7	东九渠	1948年	北同—安山	5.5	12	23.5	0.4		2728	2600	8.2
8	青寺渠	1949年	南同—福山	13	36	24	0.3	148	1000	1000	7.4
9	西九渠	1948年	保家湾—俞家营	7.1	9	6.9	0.3		1000	1000	2.4
10	西八渠	1948年	贾家场—保家湾	7.5	4	5	0.2	32	1200	1200	3.6
11	贴渠	1954年	高岑—华山	25	10	10	0.5		3769	383	7.15
12	新沟渠	1948年	王家庄—瑞芝	10	12	12	0.5	44	1522	1517	2.2
13	北大渠	1949年	瑞芝—宁朔	10	15	13	0.5	14	1137	1067	3.8
14	南畔渠	1948年	水槽沟—永安	10	19	15	0.5	10	1136	1136	5.5
15	西十渠	1949年	观音洞—保家湾	9.5	3	5.6	0.5	50	1166	1166	5.6
16	十三渠	1948年	温家河—新屯川	9	15	13	0.5	25	1130	843	5.3

续 表

序号	渠名	始建时间	起止地点	干渠长度(km)	支渠		流量 m^3/s	配套建筑(座)	灌溉面积(亩)		投资(万元)
					条数	总长(km)			有效	保灌	
17	进化渠	1948年	凤山—进化	4	2	4.4	0.5		1453	1141	2
18	新屯川渠	1948年	土槽湾—苦水街	10	2	4	0.6	61	1710	1410	7
19	上滩渠	1948年	新屯川—大路	10	2	10	1	50	1353	1353	3.7
20	王家沟渠	1948年	苦水土槽湾—苦水街	11	2	2.4	1	22	1851	1851	1.5
21	苗家沟渠	1948年	苦水土槽湾—苦水街	9	2	4	0.5	57	2049	2049	3.55
22	蔡家沟渠	1948年	苗家庄—周家庄	5	1	1.8	0.6	50	1046	1046	3.2
23	上新沟渠	1948年	下河—下新沟	6	1	2	0.7	81	2013	2013	6.75
24	下新沟渠	1948年	新屯川—李窑沟	7	2	4	1.8	19	1458	1448	1.45
25	大沟渠	1948年	胡家坝—周家庄	11	2	4.6	1.2	78	3998	3998	4.6
26	西十一渠	1948年	杨家营—玉山	6	3	10.8	0.5	39	2013	2013	3.54
27	西十二渠	1948年	葛家湾—进化	6	2	5.4	0.5	3	1047	1047	3.46
28	河水渠	1962年	永和—山岑	8	4	5	0.8	12	1091	1091	4.9
29	连丰渠	1957年	水磨沟—省家庄	11	4	6	0.7	120	3593	3593	7.6
30	鳖塔渠	1965年	牛站石洞—主卜	16	11	20	0.7		2722	2722	6

表34 永登县一千亩以下小自流渠道一览表

渠道名称	受益地名	有效面积(亩)	流量(m^3/s)	长度(km)	建筑物(座)	建成时间	维修改造	
							项 目	投资(万元)
合 计		14473		134.5	301			28.77
1. 河东渠	武胜驿	520	0.3	3	4	1949	田间配套	2.1
2. 河西一渠	武胜驿	439	0.3	3	1	1949	田间配套	2.0
3. 河西二渠	武胜驿	583	0.4	4	3	1949	田间配套	2.4
4. 西一渠	武胜驿	124	0.1	1		1949	田间配套	0.5
5. 西二渠	武胜驿	338	0.2	1		1949	田间配套	1.5
6. 西三渠	武胜驿	135	0.1	3		1949	田间配套	0.5
7. 西四渠	武胜驿	408	0.2	0.5		1949	田间配套	1.6
8. 西七渠	大同	866	0.2	8.5	26	1949	维修建筑物	1.6
9. 新八渠	大同	924	0.2	9.3	24	1949	维修建筑物	1.8
10. 小贴渠	龙泉寺—红城	797	0.1	16	32	1949	跌水维修	0.2
11. 进化渠	红城	985	0.5	6	6	1949	综合投资	2.0
12. 下河渠	红城	570	0.3	7	36	1949	综合投资	0.9
13. 土人渠	红城	763	0.4	7	41	1949	综合投资	0.26
14. 河儿坝渠	红城	641	0.3	6	15	1949	田间配套	1.2
15. 大沟渠	红城	436	0.3	8	33	1948	田间配套	1.0
16. 上滩渠	树屏	916	0.2	5	8	1948	田间配套	0.4
17. 树屏渠	树屏	705	0.2	4.5	15	1948	田间配套	0.4
18. 石灰沟渠	坪城	297	0.045	4	4	1948	田间配套	0.8
19. 红岩渠	坪城	447	0.045	3.2	21	1948	田间配套	0.8
20. 东一渠	武胜驿	278	0.3	1.5	2	1948		1.2
21. 东二渠	武胜驿	38	0.1	1.5		1948		0.16
22. 东三渠	武胜驿	429	0.3	2.5		1948		1.6

续 表

渠道名称	受益地名	有效面积(亩)	流量(m^3/s)	长度(km)	建筑物(座)	建成时间	维修改造	
							项 目	投资(万元)
23. 东四渠	武胜驿	210	0.2	2		1948	田间配套	0.8
24. 马庄渠	河桥	200	0.1	9	12	1948	田间配套	1.0
25. 寺滩渠	苦水	280	0.2	3	12	1948	综合投资	0.4
26. 东三渠	中堡—城关	1013	0.3	8.3	3	1944	维修建筑物	1.5
27. 东四渠	中堡—城关	1131	0.3	6.7	3	1944	新建倒虹吸	0.15

第二节 蓄水工程

一、水 库

(一) 小Ⅰ型水库 大东湾水库，位于苦水新屯川海子湾盆谷。1969年10月，由群众自发建修，1972年6月竣工。当年蓄庄浪河水10万立方米，灌田1千余亩。1981年8月，市县水电部门重新设计，改建加固工程于1982年11月完成，总投资65.06万元，水库总容量达155万立方米，兴利库容为148.2万立方米。1983年蓄水后发现挡水坝堤渗水，1984年6月，防渗处理，止1990年运水正常。苦水街、高家庄、大沙沟、沙湾、胡家坝5个村受益，灌田7579亩。

(二) 小Ⅱ型水库

1、东泉子水库，位于清水乡东泉子沟。1971年始建，1973年建成。集流面积为17.3平方公里，以蓄洪为主，兼蓄沟内泉水。因初建工程时无设计，工程质量差。1985年，由县水电局勘测设计，1986年改建加固，1987年竣工，投资14.1万元。有效灌溉面积为38亩，保灌15亩，并解决孙家井村人畜饮水问题。

2、中坝水库，位于苦水十里铺村东。始建于1958年，蓄庄浪河水。1978年9月发生垮坝。1979年，县水电局设计重建，1985年又改建。改建后坝高14.3米，顶宽6米，长120米，库容量为37.3万立方米，兴利库容为35万立方米，先后投资15.58万元。

3、黑石头水库，在中坝水库下游，引蓄庄浪河水。1962年始建，总库容为

25万立方米，兴利库容为13万立方米。灌溉面积1283亩。1972年坝体坍塌。1987年冬整修加固，投资12万元。

4、李窑沟水库，位于苦水乡下新沟的盘盘岘沟口，距李窑沟较近，故名。1969年冬始建，1972年秋竣工。蓄洪水，控制流域面积4.2平方公里。1983年秋至1984年秋，整修加固，坝高15.32米，顶宽6米，坝长120米，投资16.14万元。

5、鱼儿坝水库，位于苦水十里铺东坪，引蓄庄浪河水。1962年，东坪渠修建时，在此填土方形成大坝，后略加整修形成水库。1984年，投资17万元加固维修。坝高9.37米，长180米，顶宽7米，库容为55.57万立方米，兴利库容为50万立方米。

6、下河西水库，位于苦水下新沟村西，引蓄庄浪河水。1968年，群众自发修建，库容为42.78立方米，工程质量差，库区流域面积为5.54平方公里。1988年至1990年，县水电局先后三次勘测设计，进行加固整修。

7、康家大沟水库，位于东山乡康家大沟脑，蓄洪水。1972年，由当地社队修建。库容为23万立方米，始修时工程质量差，大坝沉陷。1980年至1984年，县水电局曾三次勘测设计，认为库区地质差，无水源保证，效益不高，暂作东干渠泄水使用。

8、尖山庙水库，位于西槽尖山庙村。1972年，社队修建。土坝高4米，库容为40.7万立方米，为东干渠泄水使用，同时蓄积雨水扩大灌溉。

9、五里墩水库，位于苦水乡政府北100米处。1965年修建，引蓄庄浪河水，坝高10米，长200米，顶宽7米，库容为10万立方米。

10、护丩湾水库，位于苦水新屯川护丩湾沟口。1972年修建，引蓄庄浪河水。坝高10米，长150米，库容为26.4万立方米。

塘坝见表35。

表35 永登县塘坝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水源	蓄水量(万立方米)	坝高(米)	坝长(米)	建成时间	灌溉面积(亩)	
							有效	保灌
1	新屯峡塘坝	庄浪河	1	6	60	1973		
2	胡家槽塘坝	庄浪河	1	7	45	1973		
3	杨家槽塘坝	庄浪河	1	7	70	1973		

续 表

序号	名称	水源	蓄水量(万立方米)	坝高(米)	坝长(米)	建成时间	灌溉面积(亩)	
							有效	保灌
4	张瓜滩塘坝	庄浪河	5	10	65	1976		
5	薛家沟塘坝	庄浪河	8	14	80	1972		
6	王家槽塘坝	庄浪河	2	8	60	1973		
7	宽沟湾塘坝	庄浪河	7.5	8	150	1968		
8	上张瓜滩塘坝	庄浪河	3	10	60	1967		
9	高岘塘坝	庄浪河	2.5	10	80	1956		
10	中张瓜滩塘坝	庄浪河	2	8	150	1974		
11	进化塘坝	庄浪河	16	12	110	1978		
12	茨沟塘坝	清水二水峡	1.8	8	10	1971	240	88

二、机 井

解放前，庄浪河川村镇水井极多，只作人畜饮水。1951年凿井，用解放式水车（俗称水挂子）提水灌田。到1954年，全县安装85部水车。后因自流渠道整修扩大，水车提水工程自然淘汰。1970年，为增强抗旱防御能力，县上成立打井队。先后在坪城歇地沟、古山五联、民乐八岭、金嘴火家台等地打串眼井32处，191眼，井灌面积达6200余亩。1976年，全县打成各类井1657眼，安装提水机械1692台，功率达47291马力。

由于成井质量差，无计划乱打井，导致地下水超采，水位下降，部分井干涸或塌陷。至1990年，发挥效益的各类机井只剩555眼，提水机械598台，实际功率为18115马力，井灌面积27286亩。机井建设中，国家先后投资965.4万元。

三、提灌工程

从60年代初，开始建设提灌工程，有水轮泵站和电力泵站两类，后因水轮泵站设施简单，设备老化，效益不高，1973年后，大都停止运行，于是发展电力提灌。70年代后期，个别地区推广喷灌。截止1990年，全县建设大小电力提灌工程168处，其中60年代建设6处，70年代建设141处，80年代建设21处。

电力提灌工程在大通河流域建设32处，庄浪河流域建设91处，秦王川建设31处，其他乡建设11处。建成喷灌3处，提灌水源主要以大通河、庄浪河水及流域大型自流渠水为主。历年全县提灌工程总投资380余万元，发展灌溉面积4万余亩。但是，一些小型提灌工程设备老化，管理不善，处于时停时用状态，效益不佳。

（一）水轮泵站、电力提灌

1、河桥马军提灌工程，1965年由窑街矿务局和当地社队合作建成一级泵站，从河桥大渠提水。1985年投资30.2万元，又新建1座泵房，直接从大通河引水。主干管道共长1450米，从干管口上分支开口直接流入农渠灌溉农田。河桥镇马军村的5个社和窑街矿务局农场受益，实际灌溉面积为2113亩，其中矿务局农场为1251亩。

2、乐山蒲家庄电力提灌。窑街矿务局在河桥镇乐山蒲家庄兴办农场。1967年，场、村双方筹资80万元，建成一级上水泵站1座，安装水泵电机4台（套），从大通河提水，总扬程为255米，提水流量每小时288立方米。架设6千伏输电线路7公里，铺设上水管道6公里。修建引水渠道3公里，发展有效灌溉面积2448亩，其中矿务局农场为1200亩。

3、河桥水轮泵站。从南关村大通河东岸提水灌溉河桥、马军、马莲滩、南关4个村的5200亩农田。1971年兴建，1973年竣工。1981年8月至次年3月改建，安装新试制成功的Z120W—32型水轮泵。先后投资220万元。

4、河桥大坪电力提灌。1971年，河桥公社投工建成水轮站1处，发展有效灌溉面积2005亩。1975年，发展柴油机移动式机械喷灌面积160亩。1976年，县水电局重新勘测设计，改建成电力提灌，1977年10月动工，1979年缓建，1980年复建，1981年6月竣工通水。1988年7月至1990年11月，完成第二期配套工程。该工程从大沙沟口河桥大渠中一级泵提水，经山坡隧洞，大沙沟倒虹吸再经过第二泵站提水上大坪后，分东、中、西3条支渠灌溉大坪，水从干渠自流经夹滩沟倒虹吸达北坪。总扬程139米，流量每秒为5.42立方米。工程共建泵房2座，安装水泵4台（套），架设输电线路11.2公里，通讯线路1.5公里，干渠1条，支渠4条，倒虹吸2座，隧洞1座，铺设管道653米，跌斗建筑物62座，进水池6座，配水建筑物111座，管理及机耕桥50座，防洪坝1处，管理房8间。有效灌溉面积2570亩，保灌面积为2000亩。总投资141.25万元。

5、河桥公将坪电力提灌。1972年，县水电局勘测设计，9月开工，1973年4月竣工。从河桥大渠引水，修一级上水泵房1座，安装高压水泵1台（套），扬程210米，提水每小时288立方米。铺设管道1.1公里，架设6千伏输电线路

3公里，发展有效灌溉面积1000亩。总投资13万元。

6、通远金儿坪提灌。1974年3月至1976年4月完工。从獐儿沟口河桥大渠提水经三级泵站至金儿坪上。铺设管道0.7公里，修引水渠道2.5公里。提水每小时288立方米，灌溉面积450亩。总投资15万元。

7、七山官川电力提灌。1973年，县水电局勘测，次年3月兴建，1978年竣工。1982年，从韭菜沟向庞沟延伸。工程为6级提灌，总扬程为473.1米，装机容量1395千瓦。输水渠长17.16公里，隧洞33座，总长6.136公里。架设6千伏农电线路12公里，通讯线路14公里、倒虹吸1处。总投资192.04万元。工程建成后，解决七山乡白崖子、窑洞、官川、罗家坪、中庄、莫黑土、石桂家、韭菜沟、葡萄沟、庞沟等村社的人畜饮水问题，共发展有效灌溉面积3880亩，保灌955亩。

8、苦水咸水河电力提灌。从咸水川村提黄河水至苦水东山沟渠道。周家庄、沙湾、大沙沟、苦水街、大路村受益。1976年2月，县水电局踏勘，6月开工至1977年底竣工。共建四级泵站，总装机容量为635千瓦，提水每秒为0.13立方米。建跨沟渡槽4座，共长180米；山洪涵洞30座；泄水闸10座；倒虹吸1座，长197米；隧洞1座，长70米；架设10千伏输电线路10公里，变压器4台，总容量855千伏安；铺设上水管道919米；修土渠12.3公里。发展有效灌溉面积860亩。工程投资46万元。

9、秦川保家窑提灌。1973年4月，县水电局勘测设计施工，7月竣工。为三级提灌。1982年10月，以民办公助形式改建，12月竣工。新安装水泵1台，装机容量155千瓦，铺设上水管道360米，总投资90.3万元。共发展有效灌溉面积1850亩，保灌面积为250亩。

10、树屏东沟电力提灌。1983年6月，县水电局勘测设计，8月修建，1986年竣工。1988年5月至10月，又进行配套建设，先后投资44.2万元。从牛皮岘开渠引水至邓家庄，干渠长767米，支渠5条，共长7408米。再从牛皮岘引水口下580米处建二级泵站，提水至石城沟顺渠自流至中庄。铺设管道2210米，开渠3880米，斗渠2条，分水建筑物50座，过路桥5座，总长5840米，发展有效灌溉面积520亩。

11、中川绿化上水工程。从安宁区南坡坪村提引黄河水，经皋兰县九合村、永登县树屏、西槽乡至中川机场，全长42公里。1974年，由皋兰县九合村建成三级提灌工程，1985年11月，由兰州市水电局设计院设计动工扩建，1987年10月竣工。整个工程为8级提灌，修建泵站8座，总装机容量为3425千瓦，总扬程625米，提水流量每秒0.35立方米。铺设上水管道38.56公里，共投资

2800万元。1989年，兰州市水电局重新勘测设计，1990年开工扩建。

（二）喷灌 1977年春，西槽公社何家梁、周家梁大队利用机井和水库水源兴建固定式喷灌工程，后因水库底有石膏，含碱性大，水源不足，于1979年8月停建。1978年10月，由县水电局勘测设计，兴建城关东坪固定式自压喷灌，1979年7月竣工，投资16万元。发展喷灌面积500亩。1980年，青龙山公园园林绿化也实行喷灌。1989年4月，在树屏乡杏花、崖头村和西槽乡方家坡村兴建喷灌工程。这是按经贸部与欧洲共同体共同签订的ALA/86/31号协议，甘肃省受授的示范项目。1990年5月，完成主体工程，8月调试，投入正常运行。田间工程于1990年3月动工修建。

第三节 河道管理

庄浪河在永登县境内长94.5公里，流域面积2335平方公里，河槽一般宽约300～400米，最宽处不超过1000米。沿河有大小洪水沟岔120条，其中对庄浪河影响最大的有9条（见表36）。这些沙沟的洪水常冲开河堤，淹没或冲毁农田和土地。沿河农民自发修补，以解燃眉之急，谈不上根治。1958年8月，永登县临时成立治理庄浪河工程指挥部，主要配合农田基本建设，进行合并渠道、蓄水灌溉、治河淤地等工作。淤河滩地7万亩，后陆续被洪水冲没。1964年，筑坝防洪、引洪淤地。1970年，永登县又设立治河指挥部，次年春，在庄浪河沿岸受益的8个公社抽调近万名劳动力，采取生物治理与工程治理相结合的措施，因地制宜，对洪水危害大的沙沟口河段进行植树、打坝、固堤等治理。至1978年，在庄浪河共修筑河坝长106公里，淤地7090亩，并在中堡、城关、龙泉寺、苦水等河段先后建成钢筋混凝土双曲拱型大桥5座，国家先后共投资70余万元。

1984年1月，永登县又成立两河（庄浪河、大通河）治理领导小组，1990年3月，改称两河治理建设指挥部，7月改称河道治理指挥部，坚持长年治理。截止1990年底，庄浪河建成河堤85处，总长33.02公里；护岸6处，总长2公里；丁字坝35座；取水口52处；护岸林带长60.2公里；河滩淤地73681亩，发展林地400亩；修桥梁22座；保护农田面积17378亩，林地面积2213亩。大通河治理河段总长6.9公里，保护农田面积9100余亩，林地1720亩。

表36 永登县小河道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沟口	发源乡镇	河道长度（公里）	流域面积（平方公里）	洪水流量（立方米/秒）	年输砂量（吨）
1	大川沙沟	武胜驿镇	18	101.88	30.7	14569
2	小川沙沟	金嘴乡	28	186.88	52.9	26724
3	石灰沟	坪城乡	14	382.75	54.9	182572
4	火石洞沙沟	坪城乡	20	63.75	17.6	30409
5	大沙沟	通远乡	16	106.05	35.4	50586
6	甘沙沟	清水乡	30	190.50	116	90869
7	康家井沙沟	清水乡	40.50	208.93	147	99660
8	卯家沙沟	大同乡	22.50	86.63	36.9	41323
9	费家湾沙沟	龙泉寺乡	25	103.85	15.2	49536

第四节 饮水工程

永登县七山、通远、民乐、大有、古山、秦川、西槽、树屏、清水、金嘴及川区部分乡镇的边远村社主要靠挖水窖、修涝池蓄水解决人畜饮水。全县共19个乡镇的145个村常遭水荒。解放后，人畜增加，自然旱情逐年严重，干旱乡村社员每遇旱情，要到几公里甚至几十公里外的水川地区人拉、畜驮饮用河水。县民政部门曾购置5辆汽车，平时给一些缺水乡村拉水，在严重缺水时期，发动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驻永登中央、省、市企业及部队出车拉水救灾。

为彻底解决这种困难，从1978年后，县政府发动群众挖水窖，修涝池。提出“谁建、谁用、谁管”的政策，并规定每挖1眼窖（容量为30立方米以上）补助30元，每建1处涝池（容量300立方米以上）补助300元，截止1990年，全县打窖41134眼，修涝池1144个，国家共补助经费133.33万元。

水窖、涝池的增加，虽然缓解山区人畜饮水困难，但是蓄水卫生问题难以解决，如部分地方水中含氟量超标，矿化度高，水质苦咸，存放时间长的窖水腐败变质，导致肠道传染病不断发生和流行，氟中毒、地方病有高发趋势。从1981年后，有条件的乡村兴建卫生改水、病区改水等工程。止1990年，国家先后投资944.31万元，群众自筹31.68万元，全县建成人畜饮水工程45项，其中卫生、病区改水工程13项。解决16个乡92个村2万余户的人畜饮水问题。

其中5个乡村，1417户吃上自来水。主要饮水工程有：

一、七山盘道岭工程

1981年5月开工，10月竣工。在通远牌楼村打机井2眼，供水每秒0.04立方米。建成和维修泵房9座，闸阀井24个，减压池13个，供水池11个。通讯线路12公里，铺设输水管道45.29公里，总投资81.55万元。解决七山乡长沟、庞沟、鱼盆、山岑、雄湾、岢岔等村2052户人畜饮水。

二、古秦工程

1982年3月开工，9月竣工。工程铺设混凝土管道114.38公里，建成滚水坝2座、供水池66个、观察井2眼、分水房7座、分水池41个、供水管理房60平方米，总投资113.15万元。主要解决古山乡四泉、苗联、上下古山、古联、祁联、黄茨滩、红井槽、达家梁村和秦川乡五道岘、小横路、源台、炮台、六墩等村的人畜饮水。

三、通远乡临坪工程

1983年4月开工，11月竣工。从三元沙沟打井2眼，供水每秒0.014立方米。工程建成泵房4座，10千伏输电线路6.5公里，通讯线路9.4公里，铺设管道14.94公里，修泵房进水池16个，闸阀井11眼，渡槽2座，全长70米，30米长滚水坝1座，防洪护坝2座，排洪建筑物12座，建管理房12间，总投资67万元。主要解决牌楼村新站社、临坪、捷岭村的818户人畜饮水。

四、七山大岔池淡化工程

1987年6月开工，12月竣工。工程完成人工井1眼，淡化站1座，建筑面积54平方米，安装DSA型电渗析苦咸水淡化器2台，铺设淡水输水管道4400米、废水管道4000米。修供水池4个，蓄水池3个。投资23.5万元，主要解决七山岢岔村人畜饮水。

五、大同高岑村卫生改水工程

1988年7月开工，12月竣工。打机井1眼，井深46米，配套安装深井泵1台（套），配电线路380米，建泵房1座，建筑面积29平方米，100立方米蓄水池1座，检查井16眼，共铺设管道25.8公里。工程总投资15.05万元，主要解决大同乡高岑驿村620户人畜饮水。

第二章 引大入秦工程

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是将大通河水跨流域东调至秦王川的一项大型自流灌溉工程。

秦王川面积约2820平方公里，地势平坦，土地连片，宜于发展灌溉农业和林牧业。由于干旱，生产力水平低下，群众生活困难，各项事业的发展受到严重制约。引水灌溉是解决秦王川落后面貌的必然途径。

第一节 规划设计

引水灌溉秦王川的设想，始于本世纪初。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三月，陕甘总督升允委派皋兰籍绅士王树中，偕同朱仲尊、薛立人等到今天祝藏族自治县松山一带察看红嘴河、黑马圈河，想引水入秦王川，终因“川原深且重，形势殊悬隔。有如龙门山，神禹凿不得”① 而作罢。民国29年和30年（1940年和1941年），南京政府经济部勘测队和黄河水利委员会，两次勘测引庄浪河水入秦王川工程，并拟定出《庄浪河暨秦王川查勘报告》及《秦王川渠工程计划书》。民国33年，甘肃水利林木公司武威工作站第三次勘测“引庄入秦”工程，提出《永登县秦王川查勘报告》。由于水源、地形、技术、费用等原因，所作计划未能实施。

1956年，定西地区为贯彻《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提出引大通河入秦王川的设想。并从此开始到1958年，从大通河上游青海省的克图至永登县武胜驿，三次勘测引水线路。1965年，省水利厅设计院，勘测庄浪河流域和秦王川部分地方。1970年，省水电局一总队会同兰州市及永登、皋兰两县技术人员，全面勘测秦王川的水土资源，1972年，完成《甘肃省秦王川地区水利规划报告》。该规划报告分为引大入秦和调庄入秦两部分，经对两河水量、水质比较，确定引大入秦为规划采用方案。

1973年12月，省水电设计院完成《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初步设计报告》。1975年12月，水电部委托黄河治理委员会组成审查小组，召开现场审查会议，

① 王树中《梦梅轩诗草·松山驿纪事》。

会议同意兴建这项工程，根据审查意见，省水电设计院对总干渠高、中、低三条引水线路，进行技术、经济比较和论证，对灌区规划作出修改和补充。1976年10月，省水电设计院完成《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修改初步设计报告》，选定天堂寺引水高程2256米的总干渠引水线路，11月，省建设委员会主持在兰州召开由中央水电部、黄河治理委员会等30多个单位参加的引大入秦工程修改初步设计审查会议。会议认为天堂寺引水线路比较合理。后经过多次局部调整，确定总干渠长87公里，其中隧洞33座，长75.14公里。规划引大入秦工程灌溉面积86万亩，其中秦王川盆地为57.11万亩，总干渠沿线4.3万亩，庄浪河沿岸4.86万亩，东山丘陵区14.34万亩，北山丘陵区2.98万亩，秦王川盆地东南部2.41万亩，其中包括提水灌溉面积16.5万亩。

1987年，甘肃省向国家计委报送《甘肃省引大入秦灌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12月12日，国家计委批准确认工程总概算为10.65亿元，工期7年。并同意向世界银行贷款1.23亿美元（折合人民币4.56亿元）动工兴建。

第二节　工程规模

引大入秦工程设计每年从大通河引水4.43亿立方米，整个工程包括渠首引水枢纽、总干渠、东一、二干渠、45条支渠以及斗渠以下田间工程，主体工程量2740万立方米。

一、渠　首

位于天堂寺克拉沟以下约400米处，为一低坝引水枢纽，从左侧引水，自左至右依次布置进水闸、冲沙闸、溢流堰和挡水坝。进水闸底槛高程2256米共3孔，设计引水流量38立方米/秒，加大42立方米/秒。

二、总干渠

全长87公里，设计流量32米^3/秒，加大36米^3/秒。按地形地质条件分为上下两段。上段渠线沿大通河左岸向东南至水磨沟，下段渠线自水磨沟逐渐向东延伸，穿过盘道岭，再折向北，逆庄浪河右岸至香炉山总分水闸。总干渠主要建筑物有隧洞33座，长75公里；渡槽9座，倒虹吸管2座，其他建筑物54座。

三、东一干渠

全长52.66公里，其中新建输水干渠3.66公里，原永登县东干渠改扩建49公里，设计流量为14立方米/秒。设计灌溉面积为31.1万亩。主要建筑物有隧洞8座，渡槽2座、座槽3座，其它建筑物133座。

四、东二干渠

长54公里，设计流量为18立方米/秒，加大流量21.5立方米/秒，设计灌溉面积为50.6万亩。东二干渠后段设提水分干渠，长16.3公里。最大提水高度138米，设计提水流量5立方米/秒，加大流量6立方米/秒。分六级提水，设泵站6座，装机容量为7000千瓦，设计提灌面积为16.5万亩。东二干渠主要建筑物有隧洞30座，长27.43公里，渡槽18座，其它建筑物78座。

五、支渠工程

共规划支渠45条，总长约687公里。其中东一干14条，长297公里；东二干27条，长330公里；总干渠沿线4条，长60公里。

六、平田整地和田间配套工程

引大灌区规划平田整地86万亩，并建田间配套工程。全灌区规划需修斗渠1700公里，农渠2050公里，毛渠1.1万公里，各类建筑物14.6万多座，道路约6400公里，林带9200公里，动用土石方3亿立方米以上。

七、移 民

规划向灌区移民8万人。

第三节 工程效益

兴建引大入秦工程，体现了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这一工程是甘肃水利建设史上的壮举，可为加快发展甘肃水利事业积累经验，培养人才。

工程建成后，每年从大通河引水4.43亿立方米，保灌86万亩农田，实行节水灌溉，可发展有效灌溉面积达100万亩。从根本上改变秦王川的干旱面貌，使昔日的荒漠变成万顷良田，安置贫困地区移民8万人，稳定解决30多万农民的温饱问题。秦王川将成为稳定高产粮食基地，甘肃实现粮食自给的目标。同

时将以兰州机场为轴心，建立一座卫星城市，农、林、牧、工、商极利于全面发展，成为兰州市农业和副食品生产基地。其经济效益人均年净收益将是灌前的4倍多。随着秦王川的全面发展，可以在兰州北部形成一条绿色屏障，对改善兰州市的小气候和环境污染都有不可估量的作用。

第四节　工程建设

一、初建阶段

1976年11月25日，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决定，引大入秦工程正式开工，在河桥大沙沟口举行典礼，成立兰州市引大入秦工程指挥部。从市县级机关和所属单位抽调干部近300人，永登县动员民工1万余人，“民办公助”、“土法上马”、“土机并举”，开始工程建设。1978年3月，省委决定撤销兰州市引大工程指挥部，成立甘肃省引大工程指挥部，并决定省水电工程局参加工程建设，与指挥部合署办公，工程全面铺开摊子。隧洞采用钻爆法掘进，并进行机械化施工试点。由于工程战线长，设备简陋，资金短缺，工程进展缓慢。1980年4月下旬，水利部部长钱正英视察工程，提出抓重点、集中力量主攻控制工期的长隧洞的意见。5月，甘肃省委书记宋平对引大工程收缩战线作出批示。6月，水利部和甘肃省政府，在兰州联合召开引大入秦工程修正概算及施工部署审查会议，确定总干渠工期按9年安排，审定总干渠工程投资3.97亿元，根据国家当时财力、物力的实际情况以及引大施工队伍和任务不相适应的矛盾，提出下决心收缩战线，集中力量主攻控制性工程，把主要施工力量集中到5条长隧洞上来，并给予必要的投资保证。

二、缓建与局部复工

1981年2月，由于引大入秦工程投资大、施工期长、见效缓慢、财力困难大，省政府决定停工缓建，缓建期限两年。缓建期间，总干渠38号隧洞继续进行掘进机试验。

缓建前，共完成工程投资8600万元。主体工程隧洞掘进11公里，衬砌3.7公里，完成5座渡槽基础、部分槽墩、几处暗渠及渠道排洪建筑物等。

1983年，省上决定局部恢复引大入秦工程建设。1985年8月7日，甘肃省水利厅、省国际经济合作公司与日本国株式会社熊谷组签订盘道岭隧洞工程合同协议书。隧洞长15.7公里，合同总价6200万元，施工期60个月，同年11月

27日，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生效。1986年9月13日，盘道岭隧洞正式开工，至此，引大工程部分复工。

三、全面开工建设

1987年9月14日，引大工程利用世界银行贷款协议签字生效，标志着引大工程全面开工建设。相继开始工程项目的国际、国内招标，除盘道岭隧洞之外，总干渠分为两组国际招标工程，三组国内招标工程。第一组国际招标工程包括6号、7号、8号、22号、23号、24号、26号7座隧洞，总长21.8公里，先明峡倒虹吸及一些隧洞间建筑物，由铁道部十五工程局、二十工程局和中国大千技术进出口公司联营体中标承建。1992年，根据工程建设形势，又将26号隧洞从国际一标中分割出来，单独作为国际三标工程，由铁道部第十八工程局承建。第二组国际招标工程包括30A、38号、39号3座隧洞，总长18.5公里，水磨沟倒虹吸及一些连接建筑物，由意大利CMC公司和中国华水水电工程建设公司合作企业中标承建。第一组国内招标工程为渠首至6号隧洞进口的全部工程，长10.5公里，其中包括渠首引水枢纽，1号～5号5座隧洞，长4.6公里，泄水闸1座，以及5.9公里的明渠和渠道建筑物，由水电部第四工程局和甘肃省水电工程局联营体承建；第二组国内招标工程包括10号～21号11座隧洞，总长12.1公里，渡槽1座，池水闸1座，以及隧洞间连接建筑物，由铁道部十五、二十工程局和中国大千技术进出口公司联营体中标承建。第三组国内招标工程分为三个标段。第一标段为27号、1号2座隧洞，长1.4公里，渡槽1座，泄水闸1座及明渠等工程，由武威地区水电工程局承建；第二标段为大沙沟渡槽，长350米，及明渠工程，由平凉地区水电工程局承建；第三标段为卯家沙沟连接段和龙家湾沙沟连接段，包括渡槽3座，泄水闸1座等工程，由水电部第十五工程局承建。

东一干渠采取省内招标承建，东二干渠采取国内招标承建，田间配套工程由市县组织灌区群众承包施工。

引大工程实行省政府直接领导下的指挥部负责制。1989年7月，在永登县召开引大工程专题会议决定："骑虎不下，背水一战"，坚定不移地把引大工程搞上去，并成立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协调领导小组和工程建设指挥部，实行计划单列，资金直拨，物资直供。此后，水利部、国家计委相继将工程列为部属重点工程和国家重点工程项目。

引大入秦工程全面开工建设后利用世界银行贷款，采用公开竞争性招标承建方式，运用国际通用的"菲迪克"（FIDIC）条款进行管理，并聘请澳大利亚

雪山公司咨询专家，世界银行每年派出官员对工程建设进行督导检查，研究解决问题。总干渠33座隧洞，总长75.14公里，于1994年6月26日全部贯通。灌区平田整地已完成20万亩。1994年9月26日，总干渠全线一次试通水成功。10月10日上午，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在总干渠盘道岭隧洞进口前，隆重举行引大入秦工程总干渠全线通水庆祝大会，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宋平为通水庆典剪彩揭碑，国务委员陈俊生代表国务院致信祝贺，水利部和省政府分别嘉奖引大工程建设指挥部。

第五节　组织机构

一、兰州市引大入秦工程指挥部（1976～1978年2月）

下设政治部、办公室、财务处、工程处、物资处、后勤处、劳资安全处、运输处、勘测设计处、计划处、驻兰办事处共11个部、室、处和4个民兵团、21个民兵营。由兰州市委副书记烽野担任党委书记、总指挥，张志云、王树和、李进德、田沛森、叶先民、曹达任副书记，办公地点设在河桥南关。

二、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指挥部（1978年3月～1981年）

根据省委、省革委[78]24号文件批复，撤销兰州市引大入秦工程指挥部，成立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指挥部，自1978年3月1日接管工程。办公地点仍设在河桥南关（1979年11月迁往永登县城）。机关设有政治处（1979年11月撤销，成立党委宣传部、党委组织部）、办公室、计划处、工务处、财务处、劳资处、质安处、物资处、民工处、基地管理处、科研所、保卫科（直属）等，下设4个施工工区（1979年3月改称工程处）及土建队、机械队、安装队（这三个队1979年3月撤销）、汽车队、机修厂、预制厂、作业队和16个民工营。指挥部党委由窦明海任书记，陈可言、郑俊明、潘定伟任副书记。指挥部由陈可言任指挥兼总工程师，潘定伟、王尊太、李金保、刘经纬、姜作孝任副指挥，王世选任副总工程师。

1981年12月～1985年，引大工程缓建，由工程留守处负责维护管理和掘进机试验。

三、甘肃省水利厅引大入秦工程建设管理局（1986～1989年7月）

为着手引大工程复工，经省政府批准成立，为地级事业单位，业务上归水

利厅领导，下设办公室、工程技术处、计划合同处、财务处、物资处和水电总站及一、二、三工区，局党委由姜作孝任书记，管理局由华镇任局长，顾其浩、严世俊任副局长，张豫生任总工程师。

四、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建设指挥部（1989年7月～）

1989年7月，省委、省政府引大入秦专题会议决定，成立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建设指挥部，为正地级事业单位，受省政府直接领导。下设办公室、计划财务处、合同管理处、施工设计管理处、质检处（1993年撤销，业务归到质检中心站）、物资处、外事处、保卫处（公安分局）、水电管理总站、一、二、三、四工区和管理局筹备处等。指挥部全面负责引大工程的建设，并组织实施总干渠、东二干渠的建设。指挥部由省委常委韩正卿担任党委书记、指挥，姜作孝（1994年离休）、景维新、常泽国任党委副书记；由省水利厅副厅长华镇担任常务副指挥，王增祥、严世俊、金涛任副指挥，总工程师由张豫生担任，魏至仁任指挥助理，顾其浩、赵守仁、胡宝祥、张光前、王炳权任副总工程师。指挥部现有职工351人，其中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13人，一般工程技术人员共142人。1989年8月，成立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建设指挥部兰州分部，负责东一干渠及其支渠建设，为二级局事业单位，隶属兰州市政府直接领导。下设政治处、办公室、计划财务处、基建处、质检处、物资处，由兰州市政协主席安琨康（1990年5月因公殉职）担任党委书记、指挥，梁祖泰、张立荣、黄镁任党委副书记，范云龙、魏至仁、潘卫平先后兼任副指挥，梁祖泰、张立荣、张明山、黄镁、马世元、任学义、王爱平任副指挥。现有职工160余人。1992年，成立永登县灌区建设指挥部，受永登县政府直接领导，下设办公室、配套处、质检处、计财处、移民处。指挥、党委书记先后由县委书记张性忠、郭德清担任；黄镁（1993年调离）、白成任常务副指挥，霍发海、郝连元担任副指挥，现有职工140人。

图4：甘肃省引大入秦灌溉工程平面示意图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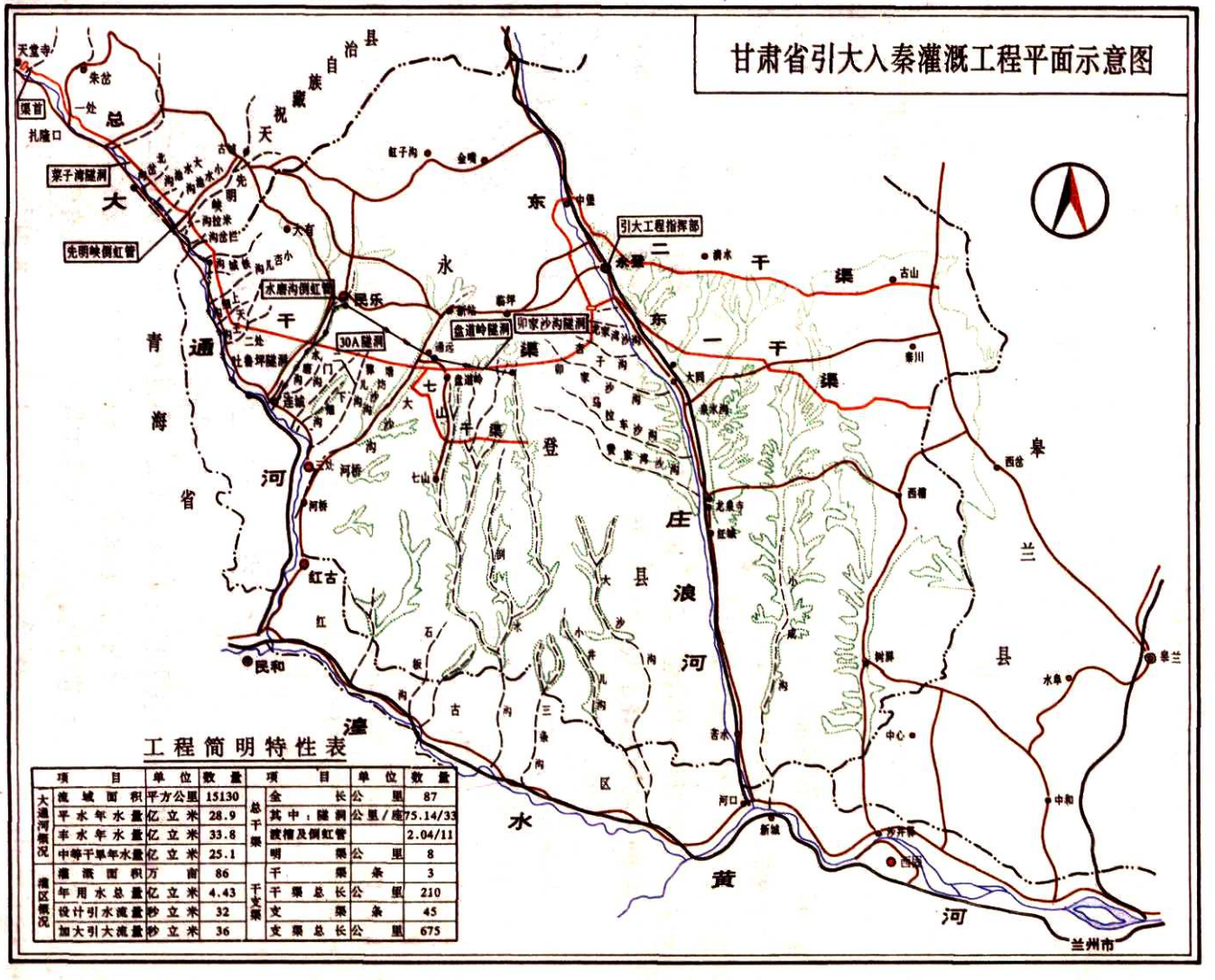

工程简明特性表

项目		单位	数量	项目		单位	数量
大通河概况	流域面积	平方公里	15130	总干渠	全长	公里	87
	平水年水量	亿立米	28.9		其中：隧洞	公里/座	75.14/33
	丰水年水量	亿立米	33.8		渡槽及倒虹管		2.04/11
	中等干旱年水量	亿立米	25.1		明渠	公里	8
灌区概况	灌溉面积	万亩	86	干支渠	干渠	条	3
	年用水总量	亿立米	4.43		干渠总长	公里	210
	设计引水流量	秒立米	32		支渠	条	45
	加大引大流量	秒立米	36		支渠总长	公里	675

第三章 水土保持

第一节 水土流失

永登县按侵蚀类型区分，属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第五副区。黄土丘陵约占全县总面积的67%，全县水土流失面积为5329.31平方公里，占土地总面积的87.5%。土壤侵蚀类型以水蚀为主，风蚀次之。水蚀面积约4649.96平方公里，约占侵蚀面积的87.3%；年平均侵蚀模数2488.1吨/平方公里，年平均侵蚀量达1463吨。风蚀面积约678.85平方公里，约占侵蚀面积的12.7%。每年有3万亩麦苗受风沙灾害。

水土流失的原因，除与本地的地貌、植被、降水、土壤性质等自然因素有关外，人为的破坏因素也比较严重。据调查，坪城乡满塘村在1967年至1974年的8年间，累计挖烧山灰320处，年均40处，每一处挖破草皮0.5亩，年均破坏草山植被20亩。民乐、大有、金嘴、武胜驿、通远等乡镇均有挖烧山灰的习惯。据此推算，这些乡镇，从1949年至1980年的30年中，破坏植被约35平方公里。干旱山区燃料短缺，靠麦秸、柴薪、草根为燃料。据调查，七山乡岔岱村户均年挖柴草约250公斤，需10亩山地提供。据此推算，东西南部山区的树屏、七山、通远等乡1.71万农户，年挖柴草427.5万公斤，需17.1万亩山地提供。另外，草原地区的超载放牧和其它地区的矿山开发、修渠、筑路等基本建设，不断破坏植被，造成生态环境恶化，水土严重流失。

第二节 水土治理

1953年，永登县人民政府提出《关于山地生产和水土保持工作的几条意见》：1、种草植树，反对挖草皮和陡坡开荒；2、培地埂，挖水平沟；3、修涝池，挖塘坝；4、打坝建谷坊。动员群众保护原有林木，开展植树造林。1954年，在干旱地区和半干旱地区采用以工代赈生产救灾方式，推行水土保持工作。国家投资扶助，兴修梯田，培地埂，引洪漫地。年底，举行全县水土保持技术培训班，有124人参加。1956年，成立县水土保持科，加强组织领导，当年，全县有效控制水土流失面积10.49平方公里，拦蓄泥沙14267吨。1957年，普遍

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控制水土流失面积260平方公里。1958年，兴建水利工程，在荒山荒坡挖水平沟、鱼鳞坑、植树造林。1960年至1961年，因自然灾害，水土保持工作处于停滞状态。1962年，开始抓原有工程的巩固，扩大效益。1963年3月，成立县水土保持委员会，县长任主任委员，以加强水土保持工作领导。1964年，整修恢复治理面积36平方公里。1965年，各公社组建水土保持专业队，将水土治理措施由低标准逐步向高标准发展。同时抓打窖、修涝池，解决干旱山区人畜饮水困难。1966年至1967年，整修治理面积28.4平方公里。

1970年开始，水土保持工作被纳入“农业学大寨”的轨道，全县有68954人投入农田基本建设。1971年，古山公社五联大队打串眼井引水灌溉，12月15日，《人民日报》以《红旗指处清水来》为题，予以报道。县委提出“学大寨、赶五联，粮食突破三亿关”的口号，推动全县农田基本建设。1975年后，由单项治理发展到综合治理，由分散治理发展到集中治理。金嘴公社旅顺、大利，民乐公社红岭、漫水滩和七山公社的细沟列为全县小流域综合治理点。1977年，全县投入改土治水农建劳动力42062个，大小拖拉机86台，架子车13840辆，治理面积45平方公里。同时新开辟通远公社团庄、大有公社黑龙沟和清水公社泉沟3个小流域治理点。1979年，全县组建改土治水专业队302个，9193个劳力参加。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4.95平方公里。

1980年后，推行生产责任制，水土保持治理工作着重推行流域集体治理、集体管理和农户包建。三荒地划分到户，由户承包经营。个体造林坚持谁治谁管谁受益的原则。1982年，省上对干旱山区群众给予大面积造林补助款，采取停薪供煤造林的措施。清水、七山、通远等山区乡的荒山荒坡造灌木林，每造5亩林供煤1吨，全县造林38927亩；小流域治理点增加到30条。1988年，对治理程度达到70%以上的秦川石门沟、苦水红岘沟等5条小流域进行验收后，交付乡村管理使用。至1990年底，全县累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547.31平方公里，占总流失面积的10.35%，其中修梯田14.43万亩，荒坡种草6.4万亩，造林26.49万亩，造沟坝地4.108万亩，铺砂田41.77万亩。

第四章 电 力

第一节 电网电站

50年代中期，建材部新建永登水泥厂，1957年10月1日，西固至永登中堡110KV高压线路架通，此为县境内第一条输变电工程。1958年大炼钢铁，建成中堡、城关铁厂输变电工程，向沿途的铁厂及满城部队通电，附近大队、生产队也通了电，这是永登县农村用电的开端。60年代，连城铝厂、西北铁合金厂、中川飞机场相继建成通电，河桥、连城、树屏、西槽4个公社的部分大队、生产队也通了电。1972年12月，永登县成立农村电气化办公室，开始全面规划农村电网建设。

1973年3月，架设柳树黑城至苦水周家庄农村10KV配电线路，长55.7公里，沿途公社通电。

1974年，投资18.2万元，从兰州供电局屯沟湾变电所出线，架设10KV农电线路26公里，金嘴、缸子沟部分社队通电。同时改造坪城、古山、秦川、西槽等公社的原柴油发电机组线路，新架10KV线路96.3公里，坪城、古山、秦川、西槽4个公社通电。

1975～1976年，投资65万元，架设10KV农电线路92.8公里，清水、龙泉、红城公社的东山地带通电。

1977～1978年，投资42.7万元，利用引大入秦工程施工电源，架设6条10KV线路，总长61公里，民乐、大有、通远、七山等公社的部分大队通电。

1979～1980年，投资22万元，架设10KV农电线路30公里，坪城乡、大同乡东部地区和树屏乡通电。

1982～1990年，投资122.65万元，架设10KV农电线路107.8公里。至1990年底，全县共架设农村高压线路1286.3公里，低压线路969.28公里，安装变压器816台，容量61020KVA，达到乡乡通电，228个行政村中217个村通电。农村用电量逐年增加，1990年达4594.6万度。

1970年，开始在庄浪河流域建设小型水力发电站，先后建成青寺水电站、富强村水电站、富强村张家磨水电站、武胜驿庙坪水电站、缸子沟水电站。同时，还在坪城、秦川建成柴油发电机组。水力发电站大多因水源不足，运行两三年

后停止，柴油机发电机组到1974年随着农村电网建设，全部停用。

第二节 供 电

供电经营有直供、转供、趸售3种方式。

一、直供电

兰州市供电局永登电力局直接经营城关、中堡、武胜驿、金嘴乡镇用电；兰州市供电局西固分局经营树屏乡的东沟、哈家嘴、崖头、杏花村的用电。线路产权及供电设施同属市供电局所有，并由其负责检修管理运行。

二、转供电

连城铝厂转供河桥镇的马军、七里、独山、边墙、团结、马莲滩村及七山乡官川村的用电；西北铁合金厂转供连城的淌沟、连城村的用电；窑街矿务局水电厂转供河桥的主卜、乐山、鳌塔、四区、河桥、南关村和连城浪排村的用电；引大入秦水电总站转供大同乡官场村用电；中川飞机场绿化上水站转供树屏乡刘家湾、毛茨、东沟、杏花村的用电。

由企业转供的用户供电线路及设施的产权归村社所有，自己负责检修管理运行。线损、电费收缴按供电单位和用户协商办法收缴。

三、趸售电

龙泉变电所建成后，兰州供电局将113#、114#两条10KV线路趸售给永登县农电站经营，折扣比例为30%。红城、龙泉两个乡镇，东山、树屏部分村社由农电站直接经营，高压线损、变损、线路由农电站负责维护管理，平均上缴电价每度8.06分。河桥变电所在投入运行后，由兰州供电局按分类电价折扣25%，趸售给永登县农电站112#一条线路，供连城镇的牛站、明家庄、永和3村及河桥镇山岑社。连城电石厂建成后，由永登电力局直接管理，电费由县农电站按电力局的电价直接收取。电力局给予20%折扣，上缴电费每度9.05分。月供电量按比例分摊，农村加工占21%，五小工业占20%，照明占4%，农灌占55%。

大同、坪城、秦川、古山4个变电所建成后，由市农电公司、县农电站共同经营，折扣电价分成，市占10%，县占20%。

民乐、通远两个变电所由省引大指挥部建立，并将供农电的主要变压器移

交给市农电公司管理，由农电公司直接供民乐水泥厂一条回路外，其余由县农电站管理。

苦水乡建成炭素厂和硅铁厂后，由市县自筹建起苦水变电所，投入运行后将原龙泉变电所供电的苦水乡农电线路转供于苦水变电所。该变电所内有兰州供电局管理苦水炭素厂，苦水铁合金厂两条线路，由市农电公司管理。金港五金厂、金属冶炼厂两条线路以及为农村生活用电服务的两条线路，由县农电站管理。

农电站在直供电范围内负责10KV线路运行、维护、管理，配电变压器由用户管理运行。农电站按用电性质在用户变压器低压侧装表供电，以水利电力部《电热价格》规定的电价收费到户，高压线损由县农电站负担，变压器变损由用户负担，由于农村用户照明、五小工业、农副加工在同一条线路供电，农电站按用电比例收取电费，对用户给予比例上的优待，线损由原来的30%左右下降到20%左右。农电站经营效益有所提高，但是某些比较偏僻的供电所，由于线路长，线损大，电价提高，农户不愿用电，一些用户窃电十分严重，电工半年换一个，经济效益较差。

金嘴乡、武胜驿镇在永登电力局的支持下，成立金嘴农电站。永登电力局在变电所装总表计量，由乡电管站在用户变压器处装表计量，按趸售电给予优惠，经济收入只能满足抄表收费人员的工资，无力维修线路，停电事故较多。

第五章　水电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明清以前，永登县设有水官、水卒管理水利。

民国32年（1943年）3月，由武威工作站负责，县政府则由建设科管理。

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至1956年2月，县人民委员会建设科下设水管会管理水利。1956年3月，县人民委员会设水利科和水土保持科，分别管理水利建设和水土保持工作。1957年4月，水利科、水土保持科合并为水利科。1958年，由县人民委员会农业水利科合并为农林局管理水保业务。1965年1月，成立县水利局。1969年9月成立县水利电力局。1973年8月，撤销县水利电力局，9月，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设水利工作站，10月，恢复县水利电力局。1982年，水土保持站和县林业站合并为县水土保持林业局。1984年，水土保持站仍划归县水利电力局管理。1990年底，全县水利、电力系统有干部职工288人。县水利电力局机关设置有下列机构：办公室、计划统计股、财务股、工程股、勘测设计队、水利管理站、水土保持工作站、抗旱防汛办公室及水利公安派出所。

县水利电力局直属单位有：永登县农电管理站、永登县机井队、永登县东干渠工程管理处。

县水利电力局派出机构有：永登县西坪灌区水利管理所、永登县河桥地区水管所、永登县中堡地区水管所。

1974年，电气化办公室改为永登县农电管理站，属行政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管理，由永登县水利电力局领导。设有办公室、营业股、财务股，下设秦川、大同、红城、坪城、通远、民乐、河桥、古山、苦水9个供电所。1990年底，有职工96人，其中干部17人，工人79人。

第二节　工程管理

民国时期，根据各水渠的实际情况，每条干渠划分若干段，每段设水董1人，辖斗口若干，每斗置斗夫1人，辖村庄若干，每村设渠丁1人。

1962年，成立河桥地区水利管理所，分管河桥、连城、民乐、大有、七山、

通远6个公社的水利建设及管理工作。

1974年11月1日，成立中堡、红城两个地区水管所。中堡水管所分管城关、柳树、清水、古山、坪城、中堡、武胜驿、金嘴、缸子沟（现合并归金嘴）9个公社。红城水管所分管大同、龙泉、红城、苦水、树屏、秦川、西槽、东山（1980年划分）8个公社的水利建设和管理工作。

水管所负责辖区水利工程设施的新建、扩建、改建及岁修养护、轮灌时间安排、供配水计划、水费征收、调解处理水事纠纷，落实征集、调配、劳动义务工，搞好抗旱防汛等事宜。

1986年4月24日，县政府颁发《关于加强水利工程设施管理的布告》，1987年6月30日，县委批转《永登县水电管理体制改革意见》。

1988年11月，招收录用49名乡（镇）合同制水利水保员（水利员24人、水保员21人、水警4人），县水电局从局机关抽调10名正式职工，一并充实到乡（镇），成立22个乡（镇）水电管理站。

1990年11月1日，县政府颁发《关于加强水利工程设施管理的通告》，各乡（镇）相继制订《水规民约》，实行责任制承包管理。

万亩灌区的东干渠、西坪渠由县水电局领导；登丰渠、河桥大渠实行双重领导，即行政归连城、河桥镇领导，业务由县水电局指导。从干渠渠首引水口至支渠渠尾，由灌区管理。灌区则按渠线长度、建筑物布局、效益面积大小，实行划段承包，任务到段，责任到人，常年进行检修养护。斗、农、毛渠道及田间配套建筑物，由受益乡（镇）管护，负责清淤、岁修，做到水到渠成地平。同时实行目标管理，年初签订责任书，年终按下达的各项技术经济指标（总引水量、灌溉面积、水的利用率、灌溉效率、灌溉定额、工程设施完好率、自给率、产量和净效益），由水电局进行考核评比，奖优罚劣，促进管理。

千亩及千亩以下的自流渠道，谁受益谁管理。跨村的水利工程由乡（镇）管理；跨社的水利工程由村委会管理。对土地分散、牵涉数村、社的远田走户受益的水利工程设施，采取由受益户按面积分摊管理经费，每亩征收0.80～1.00元的义务工代金，转包给附近村社，由专人管理养护。渠道清淤除障、兴建、改扩建及整修加固等，均由受益村社劳动义务工完成。

机电井和提灌工程，采取集体、联户、个人三种形式，以折旧转让和租赁进行承包经营管理，承包期1～3年，少数1～10年。一是折价计耗，承包到户，自负盈亏，期满归还；二是折价出售，归户所有，确定项目和年限；三是无偿投放到户，限期服务；四是统一管理，责任到人，签订合同到户。承包人员的报酬分现金、耕地、粮食3种。按现金，机井每年每眼200～500元，提灌每年

每处150～400元；按耕地，老水地1亩，新水地2亩，山旱地3～5亩；按粮食，每年250～400公斤。

全县11座水库、12座塘坝除大东湾水库为小（Ⅰ）型外，其余均属小（Ⅰ）型，由工程所在地清水、西槽、东山、红城、苦水5个乡（镇）管理，指定专人，对坝体、泄洪道及其配套建筑物，在汛前、汛后进行全面检修和养护，确保水库、塘坝安全渡汛和正常运行。

人畜饮水工程管理，由受益村社选派专人承包管理，其检修养护所需费用，采取供水收费的办法解决，大型维修、设备更换等所需费用，则由受益村社统筹解决。

第三节　水电费

一、水　费

1954年5月，全县第一次水利代表会议对水费征收作出规定，每亩征收粮食2.5斤。至1987年，调整8次：

1955年9月，实行以年度实际灌溉面积为标准，不分土地等级的办法，每亩收水费0.25元，“撞田”（即水量不定，水源不足，不能按时灌溉之田）、林地每亩0.10元。

1959年10月，每亩提高到0.40元，“撞田”每亩0.20元。对厂矿企业、交通运输部门每年按小时公吨计水费4.00元征收。引水作动力灌溉年每匹马力征收1.00元。手工业按总收入的2%征收。

1981年3月，东干渠实行水费粮和基本水费加苗灌水费的征收办法。水费粮年亩征收0.75斤，不付粮价。基本水费是：每年每亩征收0.40元（包括保灌、有效、墒灌、提灌、水砂地、林地和因天旱缺水、渠道失修等原因应灌而未灌的土地）。苗灌水费是：除提灌外每灌一次苗水每亩征收水费0.30元（包括林地）。

1981年9月，自流灌溉年亩征收1.00元；机井（提灌）和自流混合灌溉，年亩征收0.70元；纯机井提灌灌溉，年亩征收0.40元。

1982年2月，对东干渠的基本水费、苗灌水费比1981年各提高0.10元。西坪渠基本水费年亩征收0.70元，苗灌（包括林地）每亩灌一次加征0.50元。各公社征收水费的30%上交县水电局，70%留作自用。

1983年6月，水费征收实行新标准：

1、引大通河水自流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3.50元，在渠道内提水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1.75元。

2、东干渠渠首以上引庄浪河水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2.40元，渠首以下每年每亩征收1.50元，在渠道内提水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0.75元。

3、山泉水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1.00元。

4、经济作物区在上述标准基础上提高50%征收。

5、纯井灌溉和直接从河流中提水灌溉的均不收水费。

6、东干渠灌区实行按方收费和划区域收费的办法：上游段（一二段、跌马沟）每方收费0.008元；中上段（三、四、十一段）每方收费0.01元；中下游段（五段的华家井以上，十六支渠的大坡以上，十七支渠、十八支渠的平岘洞子以上），每方收费0.012元；下游段（五段的西岔、十六支渠的树屏、十八支渠的平岘、方庙川、冰草沟），每方收费0.014元。春灌不分上中下游，仍每亩均按0.50元征收。除此，冬春灌溉用水每用100方征收小麦0.5公斤。

1984年12月，县物价委员会、县水电局联文个别调整水费征收标准。

1987年11月，提高水费征收标准，改革和完善水费征收办法：

1、东干渠灌区除仍实行“以亩配水，按方计费”的办法外，另外，每年每亩收取基本水费1.00元。

2、引大通河水灌溉的河桥大渠、登丰渠，每年每亩征收水费4.60元，渠道内提水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1.80元；连城、河桥两镇自流渠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3.60元。

3、引庄浪河水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2.50元，渠道内提水灌溉的1.25元；西坪渠灌区每年每亩征收3.80元。

4、山泉水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1.50元。

5、水轮泵及喷灌工程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2.50元。

6、纯井（提）灌溉的每年每亩征收1.00元。

7、工矿、企业（包括乡镇）用水，从供水单位引水口计算，每单方水价按0.05元收取。

8、城市生活用水，单方水价按0.05元收取。

9、农村生活用水，凡有人饮工程设施的，每人每月收取0.10元，大牲畜每头每月收取0.10元，羊每只每月收取0.05元。

10、养殖业，静水养鱼每年每亩征收10.00元，动水养鱼每年每亩征收300.00元。

11、林草地每年每亩征收3.00元。

乡村饮水收费标准：

七山盘道岭人饮工程供水一小时收费15元。

古秦人饮工程，每年每人收1.5元，每头大牲畜1.5元，猪羊每头0.30元。

通远临坪人饮工程供水一小时收费27元。

七山大盆池淡化工程每桶（40公斤）水收0.50元。

大同高岑村卫生改水工程每年每人收0.50元，大牲畜每头0.50元。

二、电　费

电价标准按用户用电性质不同，执行国家规定的不同电价。每年电价变动频繁。1990年，永登县执行电价：乡镇五小工业每度电价为0.1691元。农村排灌电价提水深度在50米以上每度为0.06元，提水深度在50～100米为0.04元，深度在100～200米为0.03元。农业生产电价每度0.14元。农村照明电价每度为0.20元；为解决农村电工工资报酬，在0.20元的基础上按实际情况略有所加。

除电费外，按1984年4月19日，水利电力部〈84〉水电生字第29号急件通知，每千伏安收取供电贴费80元，配电贴费30元。

第四节　多种经营

水利管理机构为减轻国家和群众的经济负担，增强水利管理单位内部活力，利用自身的水土资源优势，增加收入，逐步作到以水养水。从60年代开始，由单一征收水费逐渐转向多种经营，利用水利工程周围的水土资源，植树造林、种草种菜、饲养猪羊、种植粮油作物，但收入甚微。从1981年开始，先后办起玫瑰园艺场、混凝土构件预制场、虹鳟鱼养殖试验场、铁合金厂，效益提高。

一、玫瑰园艺场

1981年6月，由省水利管理局给东干渠工程管理处贷款4万元，在灌区内发展种植玫瑰2万株，植树10万株。11月，水利部综合经营公司提供发展资金37.1万元，由东干渠工程管理处在灌区内发展玫瑰种植基地400亩，双方签订合同书。1982年，水利部综合经营公司又拨给东干渠工程管理处周转金40万元。东干渠工程管理处选定西槽乡华家梁、赖家坡，秦川乡保家窑3处为玫瑰种植基地，先后征用砂旱弃耕地2019亩，1982年6月2日，成立玫瑰园艺场。8月，省水利管理局专项投资14万元，建成配套机井1眼，田间配套建筑物91

座。1984年5月，完成筹建工作，安装生产玫瑰精油循环蒸馏器5台，4吨锅炉1台，正式投入生产。止1990年底，共发展栽种玫瑰树8万丛，累计收获玫瑰花75万公斤，生产玫瑰精油约142公斤，产值达105万元。全场有管理及生产人员25人，其中临时工15人，建有生产、办公、仓库及住房面积1737平方米。

二、混凝土构件预制场

1983年，东干渠管理处就地组建混凝土构件预制场。场址占荒地7.5亩，主要生产混凝土预制块，用于渠道衬砌。1985年，增加项目，开始预制半径为30厘米的“U”型槽、箱形支斗口预制件、混凝土预制块。1986年，扩大场地，增加预制项目。生产场地占地面积12.5亩，堆料场10亩，计22.5亩。购置搅拌机、震捣棒、电机、钢模型及洒水保养等配套设备。至1990年底，累计生产混凝土、钢筋混凝土8800立方米，产值达80多万元。全场有管理及生产人员36名，其中临时工30人。

三、虹鳟鱼养殖试验场

1983年10月至1985年8月，在东干渠渠首建成。共占地面积6亩，建成长方形大鱼池9条、小鱼池8条，计17条。养鱼净水面积4.2亩，其中成鱼净水面积3.5亩。建成生产及办公2层楼1座，建筑面积255平方米。省水产科学院研究所李清贵、庄慧夫妇为技术指导和项目负责人。渔场建设采取边建池、边养鱼的办法，先后在黑龙江省渤河、山西省太原、北京等地引进鱼苗、鱼卵，进行饲养和孵化。1986年3月，已初见成效，售出商品鱼1.2万斤，鱼苗20万尾，收入4.5万元。1986年12月，虹鳟鱼场建成孵化室，净水面积75平方米，开始产卵和孵化工作。1990年底，全场共有职工17名，其中临时工9人，年产商品鱼3～3.5万斤，孵化鱼苗30万尾，产值达40多万元。

第七篇

工业 交通 邮电



第一章　工　业

明万历年间，庄浪卫有军器局生产军器。有铁匠30名，钉甲匠4名，弓、箭、皮三色匠11名，火药匠11名，挖硝、熬硝工14名，采柴工7名，共107人。年生产盔40顶，甲叶40副、刀40把。每季度生产焰硝780斤，火药100斤，火线800条。

民国30年（1941年）成立的抗日军人家属合营工厂，地址在县城南街38号（今县工业交通局院内），专门生产毛织品，经理邓子云。工厂原筹集资金8万元，其中由各乡镇统筹2万元，其余由地方绅士、殷实富户捐助。它以“提倡西北手工实业，增加后方生产”，“所得红利以救济抗属贫寒老弱”为宗旨。全用简单机器操作，每日可生产毛褐4丈，棉经毛纬布5丈，各种土纱布6丈，毛袜6双，毛毯2条，栽绒毯6平方尺，鞋2双，6日可制毛衣裤1套。厂里曾颁布《组织法》、《分红办法》等一套管理制度。产品质量较好，在甘肃省实业展贸会上展出。厂设营业部和红城、窑街分销处，生意旺盛。抗战胜利后，由于外货纷至，货币贬值，该厂产品销路不畅，逐渐入不敷出，民国36年倒闭。继而成立五道岘毛革厂，为秦川富商李宝卿所办，从事制革、生产毛袜、栽绒毯、人字呢等，并种植甜菜制糖，后因财力不足而停办。

此外，城镇有铁匠铺、镔铁铺、银匠铺、木匠铺、装裱铺、染坊等个体小手工业作坊，设备简陋，产量不高。建国后，国家、省、市相继在永登县建立兰州市富强堡石灰厂、永登水泥厂、永登粮食机械厂、连城铝厂、连城电厂、西北铁合金厂、和平化工厂、兰铁水泥厂、武威石英矿、金城机械厂等厂矿。1958年的“大跃进”时期，县上兴办农机厂、印刷厂、大同化工厂、城关及中堡铁厂、造纸厂、石灰厂、炼油厂、大峨博煤矿、玻璃厂、大有煤矿等17家厂矿。除农机厂、印刷厂、石灰厂外，其余厂矿在1962年前后陆续停办。1969年，又兴办红岘煤矿、氮肥厂、砖厂，1971年前后停办或改建。县办工业后又陆续建成电石厂、水泥厂、交通水泥厂、建材厂、采石厂、铁合金一厂、二厂。止1990年，拥有职工2754人，年工业总产值达3857.58万元。1978年以来，城镇集体企业和乡镇企业迅速发展，到1990年底，全县发展到541家，从业人员达4万人，年总产值20197.2万元。其中有工业企业416个。主要是建材、冶金、化工、电力、机械制造、印刷、塑料、采掘等22个行业的大、中、小型工业。其

中水泥、硅铁、铝锭、碳化硅、荧光粉、电石、石英砂等工业产品大量外销。

第一节 国有工业

一、建 材

(一)永登县建筑材料厂 1953年8月8日，始建于富强堡，称兰州市富强堡石灰厂，隶属兰州市重工业局建筑材料工业局，1957年下半年下放给永登县工业部。1958年，迁到屯沟湾，改为永登县石灰厂。1963年下半年，移交给兰州市城建局，1970年，又移交给永登县工交局管理至今。1984年，改厂名为永登县建筑材料厂。

建厂初期，职工不足100人，主要开采石灰石，生产石灰，以后又生产七〇砂。到1978年，职工有269人，新建石灰窑10座，年生产石灰5万吨，工业总产值109.75万元，固定资产157.83万元。1985年，开始动工兴建年产5万吨"泾阳型"第三代ϕ2.5×40m立筒预热器回转窑水泥生产线，1988年10月试产，翌年12月正式投产。1986年，兴建8千吨土立窑水泥生产线，当年建成投产。1990年，有职工522人，固定资产原值为1270.36万元，产值283.57万元。

(二)永登县水泥厂 厂址在中堡镇北坪台。1971年8月筹建。1972年10月，建成年产6千吨小轮窑1座。建厂初有职工20多人，固定资产40万元。1983年6月，扩建ϕ2.5×10m机立窑1座，年产量为4.4万吨。1988年4月，将小轮窑改造为ϕ2.2×8.5m盘塔式机立窑1座，年设计产量7.2万吨。至1990年，固定资产812万元，有职工475人，产值507万元。

(三)交通水泥厂 厂址在武胜驿镇屯沟湾。1972年6月动工兴建，1978年试车生产，总投资2155万元，占地面积88000平方米，固定资产1025.35万元，职工436人，年产量5.5万吨，生产"黄河桥"牌普通硅酸盐水泥。隶属甘肃省交通厅。1985年，移交给永登县工交局，改为永登县第二水泥厂，后又恢复原厂名。从投产到1990年底，共生产水泥40万吨，另生产有硅铁、电石。

(四)永登县采石厂 1966年建厂，有职工17人，固定资产1万元，矿山在中堡镇天石洞，原名为永登县中堡采石厂。1976年，与县水泥厂合并，下放为矿山车间，矿山划归中堡镇开采。1982年底，县政府决定正式成立永登县采石厂，厂部设在中堡火车站对面。重新划拨坪城乡鹦鸽嘴境内大闸子夹皮沟和东闸子两处矿山。1988年新上石膏粉生产线，年生产1千吨石膏粉。从建厂至

1990年底，共销售石灰石53万吨，石膏粉2000吨，产值283万元，利润43万元。

二、化 工

1969年，建永登县电石厂，由省高中压阀门厂电石车间和兰州伏龙坪公社电石厂合并扩建，1970年建成投产，厂址在中堡镇清水河境内。建厂初期，有职工64人，当年生产电石1318吨，产值50万元。到1973年职工增加到235人，占地面积170934平方米，建筑面积达4000平方米，建成三台冶炼炉，固定资产达163万元，年生产电石5900吨，产值达265.67万元，累计上交利税359.34万元。截止1990年底，全厂职工410人，固定资产786.7万元，产值622.24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达6215元。

三、冶 炼

(一) 永登县铁合金厂 1984年6月筹建。1986年7月投产，占地面积26667平方米，固定资产669万元，有职工320人，厂址在连城镇境内。

该厂是利用补偿贸易形式先后引进首都钢铁公司、西北铁合金厂500万元资金，共投资690万元兴建的。建有两台5千千伏安冶炼炉，年生产能力7000吨。1990年产值1044.32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13717元。1990年后，寻求新的生产项目，筹建卫生巾厂和铜盐化工厂。

(二) 永登县第二铁合金厂 1979年10月建厂。由西北铁合金厂帮助连城镇建成1800千伏安冶炼炉1台，占地面积14553平方米，厂名为永登县连城铁合金厂，为乡镇第一家铁合金企业。

1982年5月开始，连城镇和县工交局联合经营，改为永登县第二铁合金厂。扩建第二台冶炼炉，于1984年5月1日正式投产。累计投资110.6万元，固定资产达176万元，有职工214人，其中农民轮换工122人。到1990年底，产值为475.3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达10781元。

四、机 械

永登县农机修理制造厂始建于1958年，由县供销社办的农具加工厂改建为县农业机械厂，原有职工280多人。1961年，精简下放职工，到1963年有职工270人，固定资产25.6万元，产值17.1万元，年生产制造小农具17200件。1978年有职工171人，厂区面积为2100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8200平方米，有金属切削机床24台，锻压设备12台，固定资产153.4万元，主要生产1吨、3吨拖

车和马车配件等，产值达142万元。1990年底，实有职工149人，固定资产为187.5万元，年生产1吨拖车1119辆，1.5吨拖车120辆，畜力胶轮车510辆及少量小型农具，产值为281.2万元，年上交利税10.4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达11409元。

五、编　织

永登县塑料制品厂原为1955年县商业局和城关镇办起的手工业鞋业社，1956年归手工业联社。1970年建为国营鞋厂，生产布鞋，划县工交局管理。1976年扩建成塑料制品厂，生产塑料编织袋、食品袋等。1978年有工人55人，固定资产为17.9万元，产值31万元。1979年又转产生产布鞋，1983年进行扩建改造，恢复塑料绳编织袋生产。1990年，有职工129人，固定资产为79.9万元，产值131.38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达9001元，年上交利税5.2万元。

六、印　刷

永登县印刷厂始建于1958年，在原城关镇手工业合作印刷小组的基础上建成。建厂初有职工19人，有2台旧脚踏圆盘印刷机、1台小平台机和1台裁纸机，固定资产为2.84万元，产值达5.64万元。1978年有职工44人，设备增加到14台，固定资产为13万元，产值达18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达4090元。到1990年底，职工78人，固定资产33万元，产值47.8万元，比建厂初提高10倍，全员劳动生产率达5696元。

七、食品加工

（一）食品加工厂　1953年，西北贸易公司在永登县城关建立国有食品加工厂，1959年，与县供销社办的集体食品加工厂和手工业联社办的酿造组合并，成为国营，由县商业局主管。合并初全厂有职工264人，厂房简陋，只有一些简易加工工具，生产副食品30多种，下设有中堡食品加工小组和城关牛奶组。1967年并归蔬菜公司，1972年分开，1986年更名永登县食品厂。从80年代初开始，先后购置粉丝机、糖果机、链条式烤炉、汽水机等设备。先后生产豆腐、粉条、酱、咸菜、酱油、醋、糕点等30余种食品。1990年产值达150万元，全厂有职工84人，其中管理干部5人，工程技术人员8人。工厂占地1.2万平方米，有固定资产150万元。

（二）面粉厂　县面粉厂于1958年2月在县城新仓巷动工修建，1959年5月1日投产。主要设备从兰州面粉厂调来，有3台14寸破旧磨粉机、1部挑担

手筛、3台电动机。年产量为20000吨。1962年，在永登水泥厂等单位的支持下，研制成3台F24寸磨粉机，并利用边角料自制土拉丝机1台、震动麦筛2部、简易洗麦机1台，产品质量有所提高，企业逐步扭亏为盈。1963年至1966年累计完成产量17671吨，产值为450.17万元，实现利润136184.68元。

1966年，县面粉厂迁址到民主街城关粮管所西南角，当年新建投产。厂区总占地5329平方米，建有3层制粉楼1幢，面积为1350平方米，拉丝机修车间145平方米，办公室、宿舍327平方米。1968年，购置酒泉面粉厂淘汰的美国爱丽斯磨粉机3部，并自制平筛3部、洗麦机1台，原F24寸磨粉机报废。1975年，机械升运改为风运，简化工艺流程。1977年，修建库容为100万斤的砖圆仓2个，进粮采用无底畚斗升运的新技术，出粮采用埋挂板输送技术。1978年，投资9.46万元，更新安装复式油压磨粉机组，磨粉楼加高1层，增添永磁滚筒吸铁机、打磨机、回旋筛、高方筛、刷麸机等设备，产量提高了25%，电耗降低20%，成本降低7%。

据1990年统计，县面粉厂有职工42名，下设财务、生产、保管、办公室4个股室，有制粉、机修、拉丝3个车间。主要设备55台，拥有固定资产100万元，年产量为1万吨，1988年晋升为甘肃省二级企业。

第二节 县属集体工业

1956年，根据“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县上组织起农具制配合作社、服装合作社、车马挽具生产合作社、木器生产合作社、五金制配合作社、砖瓦合作工厂、修配服务合作社、铁器生产合作社等。1958年后，陆续精减、合并为县农具厂、五金厂、被服厂、制鞋厂、金属编织厂、皮革厂、制氧厂等集体工业企业。

一、农具制配厂

1956年组建，厂址在城关镇东关。主要生产农具、木制家具、木材加工，后制造65型磨面机、球磨机，承接各种农机修配。

二、电器五金厂

1956年组建，厂址在县城东街。主要生产民用火炉、烟筒、电焊机，承接自行车、钟表、变压器等修理。

1988年8月，县政府牵头，将农具制配厂、电器五金厂合并进行改造，与

长风集团公司联营，采取股份制形式组成长风集团公司洗衣机一厂，仍属集体工业企业。主要生产长风牌3A型洗衣机。年设计能力10万台，固定资产原值409.25万元。全厂有职工170人，1990年生产洗衣机48695台，实现工业总产值956.45万元，利润达8.5万元。

三、被服厂

1956年组建，厂址在城关镇东街。主要生产各式服装。1990年有职工57人，固定资产原值13.35万元，生产服装15543件，总产值为23.57万元，实现利润达8.4万元。

四、金属编织厂

1956年，组建车马挽具生产合作社，厂址在城关镇团结街。1965年，更名为金属编织厂，主要生产金属筛网、车马挽具。1990年有职工21名，固定资产原值为12.1万元，工业总产值为11.17万元，实现利润达0.16万元。

五、制氧厂

1979年建成投产，厂址在城关镇五渠村。1990年全厂固定资产原值48万元，有职工33人，工业总产值13.87万元，利润0.9万元。

六、针织厂

1984年5月建成投产，厂址在城关黄徐沟。主要生产各种棉针织品、针织服装。1990年有固定资产原值3.72万元，职工43人，工业总产值3.87万元。

七、乳胶制品厂

1984年建成投产，厂址在柳树乡。主要生产各种乳胶手套。1990年有固定资产原值7万元，职工55人，工业总产值17万元，实现利润0.2万元。

八、制鞋厂

1986年3月建成投产，厂址城关团结街。主要生产各式男女布鞋。1990年有固定资产原值12.25万元，职工38人，工业总产值24.36万元，实现利润1.1万元。

第三节 乡镇工业

1957年，农村“五匠”（铁、木、石、泥水匠及其他手艺人）手工业者组织合作社。1958年，这些手工业合作社全部参加人民公社，在大办地方工业的号召下迅速发展，成为人民公社的社队企业。1958年，全县农村有24个小工厂，工业总产值为28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8%。到1961年，社队企业发展到30多个。由于当时缺乏资金和技术，不少企业生产成本高，产品质量差，1962年企业精简下放时，大部分停办。到1965年，只剩下大有公社煤矿及苦水、秦川、红城3家农具加工厂等几个企业。“文化大革命”中，社队企业停滞不前。

70年代初期，永登县社队企业开始复苏。到1976年，全县社队企业发展到223个，其中社办68个，队办155个，完成总产值523万元，从业人员2900人，占农村劳动力的2.3%。社办企业主要有农具厂、砖瓦厂、砂厂、磷肥厂、水泥厂等。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社队企业迅猛发展。经过改建、合并、淘汰，数量减少，但规模、设备、产量增大。到1983年底，全县社队集体企业有108个，其中社办81个，队办27个，总产值为1319.5万元，从业人员4400多人，占农村劳动力的3.4%。

1983年5月，随着体制改革，社队企业更名为乡镇企业。其范围包括乡、村集体办和联户、个体办企业。从此，乡镇企业迅速兴起，部分农民改变了单一的生产方式，走向集镇，走向厂矿办企业，增加经济收入，壮大集体经济，支援乡村公益事业的开发。

1986年和1987年，全县乡镇企业在发展与提高并重的方针指导下，进入稳步发展阶段。由于加强企业管理，提高产品质量和职工技术素质，企业经济效益明显提高。1987年底，全县乡镇企业有533个，总产值突破1亿元大关，达到10729.15万元，从业人员达到41601人，占农村劳力的22.5%。1988年，在全县22个乡镇中乡镇企业总产值超过千万元大关的有苦水、中堡、古山、连城、秦川、河桥6个乡镇。

到1990年底，全县乡镇企业总数达541个，总产值为20197.2万元，工业产值完成17059.6万元，利润1671.7万元，税金618万元；全县乡镇企业形成固定资产原值13663.8万元。

表 37　　1990 年永登县固定资产 10 万元以上的乡镇企业

厂　名	厂　址	建厂时间	占地面积（平方米）	隶属乡镇	年职工平均数	固定资产（万元）
城关预制厂	五渠村	1984.7	6600	城关镇	14	14
凤凰山碳化硅厂	黄徐沟	1989	2700	城关镇	45	78.3
柳树乡水泥厂	大柳树	1975.3	16566	柳树乡	72	74.2
兰同水泥厂	跌马沟	1985.4	34665	大同乡	80	95.1
大同乡砖厂	大同	1980.4	1200	大同乡	120	24.3
龙泉寺乡水泥厂	龙泉寺	1977	10985	龙泉寺乡	65	71
龙泉寺乡饮料厂	龙泉寺	1986	2500	龙泉寺乡	34	43
红城镇砖瓦厂	进化村	1987.6	1320	红城镇	120	29
红城镇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红城	1987	500	红城镇	480	76
苦水乡玫瑰油厂	大路村	1975	16667	苦水乡	30	95.7
苦水立德粉厂	大路村	1986	6700	苦水乡	100	78
下新沟食品加工厂	下新沟	1975	2800	苦水乡	20	11.3
苦水街建筑队	苦水街	1982.3		苦水乡	1000	55
清水水泥厂	永登火车站	1975	33333	清水乡	60	96.2
东山水泥厂	跌马沟	1985	58000	东山乡	287	616
古山水泥二厂	古山	1983	21516	古山乡	78	94.5
建川水泥厂	五道岘	1985	26664	秦川乡	160	82
秦川皮鞋厂	五道岘	1981	3500	秦川乡	95	15.9
西槽玫瑰香料厂	赖家坡	1980	9600	西槽乡	58	70.8
树屏乡砖厂	树屏	1975	4600	树屏乡	120	50
兰州树屏溶解乙炔厂	树屏	1988	1200	树屏乡	50	260
罗城铁合金厂	罗城滩	1988	3998	中堡镇	104	180
中堡水泥厂	中堡火车站	1980	120000	中堡镇	150	91

续 表

厂 名	厂 址	建厂时间	占地面积（平方米）	隶属乡镇	年职工平均数	固定资产（万元）
兰永水泥厂	罗城滩	1985.9	51450	中堡镇	330	1269
屯沟湾水泥厂	屯沟湾	1985	7000	武胜驿镇	30	36.3
金嘴石英砂厂	金嘴	1984	5000	金嘴乡	20	15
民乐水泥厂	铁丰	1985	15000	民乐乡	154	448
民乐乡石英石采石厂	西川村	1983	4216	民乐乡	16	11.58
连城造纸厂	明家庄	1979	4662	连城镇	25	34.9
连城石英矿	淌沟	1976	1272	连城镇	63	32
连城电石厂	连城	1988	4773	连城镇	64	44
化建电线厂	河桥	1987	4500	河桥镇	45	72.5
河桥水泥厂	河桥	1979	15000	河桥镇	140	85
兰州大学新型材料实验厂永登县七山化工分厂	七山乡	1987	1455	七山乡	60	160.4

第四节 部门工业

永登县部门工业始于50年代。1978年以来，省、市、县企事业单位，为安置待业青年和单位富余人员并发展生产，提高经济效益，创办一批部门企业。截止1990年底，驻永登中央、省、市9家国有厂矿、企事业单位共创办20个企业或公司，县属企事业单位创办20个企业。主要是建材、冶炼、制作、包装、服装、食品加工业。都是集体工业企业。1990年工业总产值达4190万元。

一、中央、省、市驻永登单位部门工业企业

（一）西北铁合金厂企业公司 1989年12月成立，创办硅铁一厂、硅铁二厂、碳化硅厂、水泥厂、硅渣厂、被服厂。1990年共有职工1746人，固定资产为1175万元，实现总产值1123.83万元，利税88.48万元。75硅铁1990年获省优、部优产品。

（二）连城铝厂实业总公司　1983年2月成立，创办金属冶炼化工厂，合金化工厂、冷饮食品厂、铝窗纱厂。金属冶炼化工厂生产铝银粉，合金化工厂生产聚合氯化铝固体。1990年有职工849人，固定资产777.72万元，实现工业总产值1110.41万元，利税160.15万元。

（三）连城电厂实业开发公司　创办宝川铁合金厂，生产硅铁。1990年有职工313人，固定资产662.8万元，实现工业总产值179.40万元，利税5.9万元。

（四）永登水泥厂劳动服务公司　1988年成立，创办永青水泥厂、钢球厂。1990年有职工239人，固定资产1700万元，工业总产值337万元，利税37.16万元。525号硅酸盐水泥，1990年被评为省优产品。

（五）甘肃电石厂　1988年创办甘肃电石厂一分厂。1990年有职工405人，固定资产539.34万元，实现总产值342.9万元，利税209.24万元。

（六）民航局中川青年劳动服务公司　1989年10月成立，创办饴糖厂、化工厂、金属冶炼厂。化工厂生产水玻璃。1990年有职工140人，固定资产55万元，实现总产值32.12万元，利税5.5万元。

（七）永登粮食机械厂劳动服务公司　1984年10月成立，生产菱镁包装箱。1990年有职工32人，固定资产16万元，实现总产值11万元，利税1.4万元。

（八）金城机械厂劳动服务公司　1984年成立，创办综合加工厂，生产纸箱、图钉等。1990年有职工12人，固定资产5.96万元，总产值5.5万元，利税0.49万元。

（九）兰州铁路局水泥厂劳动服务公司　1984年9月成立，创办钢球厂、纸箱厂生产纸袋、钢球。1990年有职工29人，固定资产3.3万元，实现总产值11万元，利税0.5万元。

二、县属企事业单位部门工业企业

（一）龙泉铁合金厂　隶属县农电站。厂址龙泉寺乡，1986年5月建。有2台1800千伏安冶炼炉，有职工110人，固定资产250万元，主要生产硅铁。1990年实现工业总产值107.81万元。

（二）文教印刷厂　隶属教育局，厂址在城关吉家岔，1987年9月修建，次年7月1日投产。固定资产8.9万元，有职工25人，主要承印各种学生作业本。1990年实现总产值8万元，实现利税2万元。

（三）职业技术学校木器厂　隶属教育局，厂址在城关黄徐沟。1988年建成投产，有职工72人，固定资产为3.8万元，主要生产教学课桌凳、家具等。1990年实现总产值20.87万元，利税2.71万元。

（四）标准件厂 隶属永登二中，厂址在红城镇，1972年6月建。固定资产30万元，有职工33人，主要生产各种六角尖电器栓、电器母等。1990年实现总产值23.9万元，实现利税3.7万元。

（五）教学仪器厂 隶属永登一中，厂址一中校内，1968年建。固定资产34.2万元，有职工44人，主要生产教学仪器。1990年实现总产值87万元，利税11.8万元。

（六）中川水泥厂 隶属县供销社，厂址在秦川乡，1986年建。固定资产45万元，有职工54人，主要生产425号普通水泥。1990年实现总产值24.9万元，实现利税5万元。

（七）冶金厂 隶属永登县第二水泥厂，厂址在屯沟湾，1988年5月建。固定资产181.42万元，有职工98人，主要生产硅铁、电石等产品。1990年实现总产值21.91万元，实现利税2.5万元。

（八）建材厂劳动服务公司水泥厂 隶属县建材厂，厂址屯沟湾，1985年2月建。固定资产69万元，有职工25人，主要生产425号普通水泥。

（九）金牛皮毛厂 隶属县民政局，厂址在秦川乡，1985年7月建。固定资产59.4万元，有职工52人，主要生产皮手套、皮夹克。1990年实现总产值67万元，实现利税3.6万元。

（十）塑料电器厂 隶属县民政局，厂址在永登火车站东侧，1986年8月建。固定资产90.5万元，有职工98人，主要生产塑料件电器、石膏粉等产品。1990年实现总产值135.3万元，实现利税11.4万元。

第五节 驻永登工业企业

一、永登水泥厂

位于中堡镇，隶属甘肃省建材局，是国有大型建材骨干企业。1950年筹建，1957年12月10日建成投产。总投资额为5582万元，审定规模为三条湿法生产工艺线，设计能力年产500号普通硅酸盐水泥36.1万吨，全套设备从民主德国引进。

1958年，从民主德国引进设备，扩建第四条湿法生产工艺线。1960年，从奥地利引进全套设备，建成年产50万标米的石棉水泥管生产线。1972年，依靠本厂技术力量，自行设计安装石棉水泥中波瓦（后改为小波瓦）生产线，设计能力为年产40万张，填补甘肃石棉水泥瓦的空白。

该厂先后研制开发10个水泥品种，形成系列产品。525号中热水泥获国优金奖，525号普通硅酸盐水泥为部优，525号抗硫酸盐硅酸盐水泥填补国内空白，质量达到国际水平。产品行销国内25个省、市、自治区，并打入国际市场，出口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

截止1990年底，累计生产水泥1897.8万吨，累计实现利税5.15亿元，为建厂投资的8.09倍。累计上交利税4.56亿元，相当于建厂投资的7.16倍。1988年，首批进入甘肃省一级企业行列，被省、市人民政府多次授予模范、先进单位称号。建厂初有职工1000余人，1990年有3000余人。

二、甘肃省金城机械厂

该厂筹建于1966年7月，1970年8月投产。位于中堡镇火石洞沟，原名为国营立新机械厂，不久改名为国营金城机械厂，以后又改称甘肃省金城机械厂，代号“9912工厂”，为省属地方军工企业，隶属省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

建厂初期有职工565人，1974年增到1080人，1990年缩减至700余人。工厂建筑面积为2.2万平方米，拥有各种设备1103台（套）。1966年至1969年为创业时期，1970年至1979年为军品生产时期。这一时期，工业总产值累计完成3644万元，出口创汇380万美元。1979年后，军品大幅度削减，开始由单纯的军品生产向军民结合的生产经营转“轨”变“型”。先后调研开发超滤器、塑胶袋、塑料制品、雪化炸药系列产品等，投资530余万元。

三、甘肃省连城铝厂

位于河桥镇大通河西建设坪，是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的大型骨干企业，是甘肃省最大的铝厂。

1966年筹建，1970年兴建，1974年投产，设计能力年产铝锭6万吨、炭素产品4.75万吨。主要产品有“LLL”牌高级铝锭、重熔用普通铝锭、电工用铝锭、铝线锭、稀土铝合金锭、6063铝合金、102铝合金、炼钢用脱氧铝、电解铝用锂盐阳极糊、底糊等10多个品种几十种规格。其中锂盐阳极糊为国家专利科技新产品。铝锭销往国内30个省区、直辖市，还有部分产品出口。

连城铝厂为国家一级企业，被列入我国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第七位，在甘肃最佳经济效益工业企业中名列第七位。

四、永登粮食机械厂

位于县城东门南约700米，1965年，由粮食部委托甘肃省原粮食厅选址，于

1966年动工建设，1969年正式投产，是西北地区最大的粮油加工机械制造企业。厂址占地面积83015平方米，其中生产性建筑面积为17851平方米，职工500余人，拥有固定资产876万元。

工厂自投产以来，先后生产过制粉、金属切削、粮油加工清理、榨油、仓储、饲料加工等设备，共6大类上百个品种的机械产品。从英国、瑞士引进消化吸收6种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粮机新产品，填补国内空白。产品畅销国内30个省、市、自治区，并出口缅甸、赞比亚、坦桑尼亚、孟加拉国以及东欧一些国家。企业1989年跨入甘肃省一级企业行列。截止1990年，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6250万元，实现利税总额1482万元，其中利润1164万元，上交税金318万元。

五、西北铁合金厂

厂址在连城镇西北约5公里处，始建于1971年。一期工程于1975年投产，1982年开始二期扩建工程建设，并于1986年建成三车间和硅石矿山。工厂占地面积294公顷，固定资产原值3.03亿元，净值2.95亿元。有职工4941人。现有硅铁电炉15台（从德国引进），装机总容量为14.5万KVA，硅铁年生产能力为11万吨，碳化硅3000吨，水泥1万吨。生产的75硅铁产品，1984年以来，多次获省优、部优产品，1989年又荣获国家银质奖。产品销售日本、东南亚等国。截止1990年，为国家提供累计利税19000万元，累计提供硅铁产品57.6万吨。

六、甘肃连城电厂

位于河桥镇南关村，隶属于甘肃省电力工业局的中央在甘企业，1976年始建。1981年12月，1号机组建成发电，1982年9月，2号机组建成发电。总装机容量为两台100万KW汽轮发电机组和两台410T/H燃煤锅炉。1990年底，全厂职工总数1375人，累计完成发电量870640万千瓦小时，累计产值35807万元。

七、甘肃电石厂

1983年8月筹建，1986年正式成立甘肃电石厂，厂址在中堡镇，占地面积20万平方米，隶属兰州市化学冶金工业局主管。1988年9月，10000KVA国产电石炉建成投产，1989年12月筹建9万吨商品电石生产线。1990年有职工517人。

八、兰州铁路局水泥厂

1971年7月建厂，厂址在武胜驿镇屯沟湾，占地面积4673平方米，隶属兰州铁路局主管。1990年有职工380人，年生产能力普通水泥5万吨，年产值为572.5万元，利润59.8万元。

九、武威石英矿

在屯沟湾火车站东面，系1971年由生产建设兵团在原永登采石厂的基础上所筹建，该矿主要利用奖俊埠矿区，1975年正式投产。初建厂时有职工520人，第一年生产石英石224吨，产值1.46万元。1978年，石英石产量提高到13831吨，产值90万元。以后改为生产硅铁。1990年，该矿有职工621人，产硅铁3038.59吨，产值1065.9万元，属省农垦系统管理。

第六节 管理机构

一、经济委员会

1951年1月，县人民政府成立工商科管理县办工业和交通。1956年3月，改称工业交通科。1958年，改称工业交通局，不久又改称工业交通部。1961年，单独设立永登县工业局。1967年11月，成立工业交通组。1968年8月，撤工业交通组成立工业管理站。交通与邮电合并成立邮电交通管理站。1969年，成立交通局。1971年，撤工业管理站，成立工交财贸组。1973年11月，恢复工业局，和县手工业联社合署办公。1976年，工业局和交通局合并为县工业交通局，1986年12月撤销，工交局合并到县经济委员会，与标准计量局合署办公，主管工业的副县长兼任主任，下设专职副主任。机关设办公室、财务科、生产技术科、交通能源科、标准计量科、劳动服务公司。编制24人，其中干部14名，事业人员6名，工勤人员4名。

二、城镇集体经济管理局

1984年8月，成立永登县二轻集体工业联社，1989年3月，与经济委员会合并。1990年5月分设，成立永登县城镇集体经济管理局，与县就业服务局合署办公。下设工会办公室、生产安全股、财务股、人事股、职代股、培训股，干部36人。截止1990年底，管理局属城镇集体工业企业8家，县属企事业单位

隶属的12家，并在业务上主管中央、省、市驻永工业企业所办的集体工业企业。

三、乡镇企业管理局

1976年，县工业交通局成立社队企业办公室，1977年4月，成立永登县社队企业管理局。全局机关干部12人，局内设办公室、财务股。1978年，局机关增加编制6人。1983年5月，随着体制改革，县社队企业管理局更名为县乡镇企业管理局。1986年，增加编制9人，1989年增加3人。1990年底，全局共有职工26人，其中机关干部16人。局内设办公室、财务股、计划股、项目股。

第二章 交 通

第一节 古 道

一、驿 道

（一）甘新驿道 起自兰泉驿（今兰州永昌路），经十里店从沙井驿沿黄河北岸经柴家台、八个湾、下虎头崖、拉拉湾、河口到苦水湾驿北上，经红城子驿、在城驿、武胜驿、岔口驿、镇羌驿进入凉州直至新疆。永登县境内约195公里。这条驿道是“丝绸之路”要道。西汉元狩二年（前121年），修筑令居以西长城，筑烽台、亭燧，派兵卒守护边防，并保护交通安全。永登境内明清设有八驿（沙井驿、苦水湾驿、红城子驿、大通山口驿、在城驿、武胜驿、岔口驿、镇羌驿），并设立驿丞管理驿务。

同治五年（1866年），左宗棠任陕甘总督后，主持整修甘新大驿道，拓宽路基为10米左右，最宽的地方达30米。路旁植树1至2行，多则4至5行。整修平番县境内驿道时，在路况最差、工程最艰巨的烂泥湾回填大量石块，彻底治理烂泥路段，保证道路的畅通，县人称颂此道为“左公大道”。甘新大驿道在兰州至今永登间有条捷径常通，即从安宁堡入山，经朱家井、俞家湾、兰沟到哈家嘴进山，出红城徐家磨入甘新大驿道，约50公里。

（二）庄凉大边 明代驿道。由兰州沿甘新驿道到岔口驿，再经坪城、松山、大靖、土门子到靖边（今古浪境内）至凉州。在庄浪卫设有坪城、松山二驿，长约180公里。

（三）甘青驿道 明代称“西宁大边”。此道自兰州起，沿甘新大驿道至永登。从永登过庄浪河西南行，经通远驿、塘坊驿、西大通驿，渡大通河，沿塔儿沟经冰沟驿或越牛站大坡入青海乐都至西宁卫。这条路线是明代甘凉、西宁两条边防路线相接而成，是甘肃通往青海的主要干线驿道之一。永登县境内长约225公里（包括甘新驿道复线135公里）。

（四）甘宁驿道 由兰州沿甘新驿道至岔口驿岔路北行，经坪城驿、松山驿、三眼井驿，入营盘水进入宁夏银川，永登县境内道长约195公里。

二、驮 道

自县城西行至新站，经茨儿沟、红岭、古城、朱岔、黑龙沟至天堂寺等地。

自县城北行至马场沟，沿火石洞沟经坪城、松山、干柴沟、裴家营、大靖至古浪等地。

自县城西行，经杨家沟滩、三沙滩、红岭、铁家庄，沿水磨沟经东大寺至连城等地。

自县城南满城东行，经红沙川、清羊水、漫水滩、沙河井、正路堡至景泰等地。

清以后，以上驮道不断整修，均可行畜力车辆。

第二节 公 路

永登县公路建设始于民国16年（1927年）。截止1990年，全县境内共有公路141条，总长1570.34公里。其中等级公路20条，664.34公里（高级、次高级路面300.68公里，中低级路面363.66公里）；简易公路121条，906公里。22个乡镇的127个村通班车，218个村通公路，1227个社通汽车。

一、国 道

312线（上海至伊宁）甘新公路为国家主要交通干线之一，永登县境内91.5公里。民国16年（1927年），省道办事处征派军民兴修兰州至酒泉的兰肃汽车路，全长833公里，沿“左公大道”（西端称“甘新驿道”）的走向修筑。民国22年，由县政府差派民间工役进行整修。永登县境内整修186公里路段。

民国24年，由省建设厅主持，全国经济委员会公路处、新绥汽车运输公司、甘新公路督办署等9次勘测，后征派民工在兰肃汽车路的基础上加以整修，翌年10月，正式开始修建河口至红城子段并竣工通车。

民国26年4至8月，马步青部骑五师补充旅步兵第三团（县人称“红俘三团”）1200余人整修苦水到县城的道路。9月，又由马步青主持，动员兵民2万余人，拓宽甘新公路，因大部工程款被中饱私囊，以致工程质量不高，桥梁均为临时木质结构。翌年，为苏联援华物资运输内地，西北公路工程处加快修建速度，组织整修红城子以下40公里路段，铺筑碎石路面。到民国28年2月，修筑工程完工，路况改善。

1949年9月永登解放后，人民政府多次组织民工抢修县内段公路，支援人

民解放军挺进新疆，保证运输车辆的正常通行。50和60年代，公路部门不断整修、局部改线并大规模扩建。到1971年，开始铺敷渣油路面。1989年，进一步扩建整修，拓宽路基12米，路面宽9米，为国家三级公路。

二、省　道

（一）甘青公路　原称兰湟汽车路，兰州至青海湟源，全长300公里。其中兰州至永登段为甘新公路复线，永登经窑街、享堂峡、海石湾，计长80余公里。始建于民国16年9月，由省道办事处主持征派民工兴修。民国24年，国民党骑兵暂编第二师师长马禄解甲定居河桥四渠村，捐资动员群众再次整修享堂峡简易公路15公里，当地树立“流芳百世福山修”碑。8月，省建设厅征派永登县民工修筑甘青公路张家寺至享堂峡60公里改线工程，民国26年9月停工。民国27年3月，继续施工，次年9月，基本竣工通车。从此，甘青公路不再绕道永登。

（二）兰营公路　由兰州至营盘水，全长186.3公里，编号为201线，永登县境内长74.2公里。此道由原中川公路、皋营公路小横路至郭家窑段、中小公路马家山至小横路段3条公路相连。这是兰州通往中川机场的干线公路，长41.78公里，永登县境内甘家滩至中川机场34公里。1968年9月至1970年5月25日，建成通车，为三级公路。路基宽11米，路面宽6米。1976年3月，进行较大规模的改造，按二级公路施工，路基拓宽12米，路面宽9米，10月10日，改建工程全部完成。永登县境内郭家窑至小横路14.7公里路段属原皋营公路，建于1970年9月，11月17日竣工通车，为三级公路。中小公路马家山至小横路25.5公里，1975年，“民工建勤”修成县乡公路，1981年4月15日至10月15日，改建为四级公路。1982年，移交兰州公路总段管理。

（三）民门公路　始于青海省民和回族土族县享堂镇，经海石湾、窑街、河桥、连城、大岗子沟至青海省门源县，全长221公里，编号为301线。永登县境内49.4公里，东南起于河桥镇乐山村苏家庄，西北至连城大岗子沟口。1972年3月，成立甘肃省民门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永登分部，组织民兵分段包干境内公路的施工，5月全线开工，次年11月10日全部完工。路基宽8.5米，路面宽7米，为三级渣油路面。

三、县　道

由县城通往西宁、窑街、天祝、古浪、景泰、门源、皋兰等地的交通线共有5条，全长154.88公里。1956年以来，县人民政府多次发动群众，以“民工

建勤”、“民办公助”、“以工代赈”的办法改建原大车道。仅1980年后10年，国家先后投资1763万元修筑县道公路。

（一）永窑公路 由县城至河桥镇，全长51.08公里，编号为123线。始建于民国16年9月，原为兰州通往西宁、湟源的“官道”，能勉强通行汽车。1956年3月至4月改建，路基加宽，降坡，改善弯道，并用砂砾铺面。1982年至1985年，国家投资1358万元，逐年改建，铺敷沥青路面，路面宽8.5米，为三级公路。

（二）皋小公路 由皋兰至小横路，编号124线，全长50公里。永登县境内8.84公里。原为皋营公路，1970年9月1日开工，11月竣工通车，是皋兰、永登两县投入民兵修筑的战备公路。渣油路面，路宽8米，为三级公路。

（三）满秦公路 由满城至秦川乡，编号129线，全长54.6公里。1972年至1974年，以“民工建勤”形式改建成四级公路，路宽8米，为砂砾路面。

（四）马秦公路 由马家坪至秦川乡，原为永古公路，编号为130线，全长29.36公里。1956年，以“民工建勤”筑成简易公路。1972年至1974年改建成四级公路，路宽8米。1975年，铺渣油路面10公里。

（五）东华公路 由华藏寺至东大滩，全长72.4公里，编号142线，原名华坪公路。永登县境内19公里。1956年，将华藏寺至坪城24公里建成县乡简易公路。1984年，天祝藏族自治县将华藏寺至坪城段改建为三级公路。1985年，将坪城至松山20公里改建为四级公路，路宽8米，均为砂砾路面，现由天祝藏族自治县管理。

四、乡 村 道

（一）乡（镇）道 乡道公路是各乡镇之间相互往来的交通线。截止1990年，永登县22个乡镇全部通班车，共有县乡公路10条，全长226.70公里，是人民政府发动各乡镇群众“民工建勤”、“以工代赈”，并由国家先后补助600多万元修筑而成的。

1、中坪公路。从中堡马场沟沿火石洞沟经骟马坪至坪城乡，长25.08公里，编号为231线。1957年修成，路面为砂土，宽7米，属等外公路。

2、保中公路。秦川保家窑经陈家井至中川机场，长14.47公里，编号为232线。1986年5月1日动工，国家补助11万元，10月底完工。宽8米，砂砾路面，为三级公路。

3、土石公路。土门川经东山乡至石井子，长20.32公里，编号为233线。1986年5月1日开工，国家补助15万元，10月底竣工通车。路面宽7.5米，为

四级砂砾公路。

4、徐树公路。徐家磨至树屏乡，原甘新公路旧道，长22.66公里，编号为234线。1970年扩修。1982年，省交通厅投资28.7万元整修改建，6月动工，次年12月竣工。宽8米，砂砾路面，为四级公路。

5、龙七公路。龙泉寺乡至七山乡，长29.3公里，编号为235线。1976年，为采发石膏、芒硝由国家投资，县石膏厂承包修建。宽8米，路面土筑，属等外公路。

6、通大公路。通远经红岭、民乐至大有乡大湾，长28.43公里，编号为236线。1966年，在原大车道的基础上修成。1987年，整修并改线2.14公里。宽7.5米，为四级砂砾公路。

7、连民公路。连城镇沿水磨沟至民乐乡西岔，长29.4公里，编号为237线。1972年，在原大车道的基础上整修建成。1988年，改建6.2公里并扩建。其中四级砂砾公路13.9公里，土路15.5公里，宽8米。

8、通七公路。从通远乡翻盘道岭至七山乡苏家峡，长36.57公里，编号238线。1958年，在原马车道基础上修成。1984年至1985年，改建盘道岭10.3公里路段，国家投资21.37万元。经改建成四级砂砾公路22公里，土路14.57公里，路面宽7.5米。

9、张石公路。金嘴乡张家嘴至石家滩，长12公里，编号为239线。1971年扩建。路面土筑，宽7.5米，属等外公路。

10、宽铁公路。由大有乡境内永天公路的宽沟岔路至铁家湾，长8.47公里，编号为240线。1976年修成，后逐年改建为四级砂砾公路，宽7米。

（二）村乡道　村乡道路，是各村之间互相连接的交通线，从1958年开始，均由各乡镇和村委会发动群众以“民工建勤”的办法修筑，在原大车道基础上逐年改建成简易公路。截止1990年，全县共有乡村道路121条，全长906公里，均为砂土路面，属等外公路。

五、专用道

（一）永天公路　这是天祝煤矿的专用公路。起于武胜驿312国道岔路，经金嘴、奖俊埠岭、古城至天祝煤矿。编号031线，全长77.49公里，永登县境内42公里。1956年，由省交通厅第一测量队测量设计，5月13日开工，翌年10月12日竣工通车，工程投资71万元。1959年10月改建，次年10月完工，全部投资229万元，为四级公路，宽8米，砂砾路面。

（二）龙中公路　这是中川机场专用公路。起于龙泉寺，经土门川、剪子沟

至中川机场，长25.56公里，编号为032线。由兰州市政勘测设计院设计，市政公司施工。1986年5月开工，翌年4月竣工，工程投资138.6万元，为四级公路，宽8米，渣油路面。

第三节 铁路 机场

一、铁 路

（一）兰新铁路 这是自兰州至新疆的国家干线铁路，全长1892公里，经永登县境内90公里。1953年春季，由铁道部第一工程局组织施工。10月1日，兰州至永登段正式通车营运。修铁路时，在永登县征用民田约1万亩。沿线设上石圈、大路、新屯川、华家山、龙泉寺、青寺、马家坪、营儿、永登、侯家庄、中堡、屯沟湾、富强堡等13个火车站和养路工区。其中三等站1个（永登），五等站4个（上石圈、青寺、营儿、侯家庄），余为四等站。建有新屯川、龙泉寺、永登、富强堡4处给水所。1990年，建兰（州）武（威）段电气化铁路。

（二）铁路专用线 共有8条，全长52.56公里：

1、永登水泥厂专用线起自中堡车站，长4.28公里，1957年建成。

2、永登县建筑材料厂专用线，起自屯沟湾车站，长1.99公里，1958年建成。

3、兰州民航专用线，起自龙泉寺车站，长2.16公里，1966年动工，1968年建成。

4、23号铁路专用线（原称淌沟铁路），自连城淌沟经窑街到海石湾同甘青铁路接轨，永登县境内长22公里，厂区线长16.6公里。由铁道部第一工程局和第四冶金建筑公司修建，1967年3月施工，1969年8月竣工通车。设建设坪、永红、淌沟3个火车站。

5、兰州物资储备局638处库专用线，起自永登车站，长0.93公里，1969年建成。

6、西北石化销售总公司永登分公司油库专用线，起自永登车站，长1.33公里，1970年建成。

7、中国人民解放军84587部队专用线，起自富强堡车站，长1.94公里，1970年建成。

8、中国人民解放军84593部队专用线，长1.33公里，起自富强堡车站，1973

年始建，1986年建成，1988年通车。

二、机　场

民国时期，永登县城南建有飞机场1处，地方甚小，并未使用。民国27年(1938年)，甘肃省政府命永登县民工1000人及驻军骑五师在秦王川中川村修飞机场，9月完工。1959年，经交通部批准，国家计委要求，修建中川机场，1961年，因国家困难下马修建。1968年，易址在西槽乡兔墩修建中川飞机场，1970年上半年，主体工程完工，7月26日正式开航，属国家二级机场。南北向跑道，主跑道长3400米，宽45米，可承载伊尔—62型以下各类飞机满负荷起降，占地面积为6480.75亩。

从通航至今，有10个机型的飞机在机场起降，飞往全国22个大中城市的18条航线，并通航香港，为全国主要的航空港，是甘肃交通运输业的一支重要力量。1990年，旅客发运量达117916人，货邮达1816.5吨，通用航空作业1375.49小时。

1970年至1990年累计，旅客发运量达116.29万人，货邮达2.97万吨。

1969年11月至1980年2月，隶属人民空军建制，1980年3月，归民航总局中川航空站，1985年11月，成立民航甘肃省管理局，1990年5月，组建中国西北航空公司甘肃分公司。

第四节　桥　梁

一、旧桥梁

宋代，在今马莲滩架有大通河浮桥，今有“桥窝子”遗迹。宋政和六年(1116年)，震武城（今连城境）有通济浮桥。大通河上连城省家庄南有架桥遗迹。河桥驿曾有桥。清康熙三十八年(1699年)，连城十一世土司鲁帝心捐银二千两，在今河桥修浮桥。民国31年(1942年)，骑五军因赴青海，在河桥修建桥两座，因发猛水，将桥冲没。在庄浪河上，明万历时只有城关的南薰桥、弘济桥和被称为“凉庄孔道”的武胜桥3座，都是小木桥。武胜桥，于道光二十年(1840年)被洪水冲毁，由平番县令吴龙光主持重修。咸丰十年(1860年)，大水又冲坏，当地群众修复。民国9年(1920年)，被洪水冲毁，平番知事胡执中重修，改为广济桥。民国37年，甘新公路督办公署改修为木石结构桥。桥宽6步，长50步。1949年，中国人民解放军挺进河西时，由第一野战军工程兵改

修加固。1951年，再由省公路部门重新建成双柱式钢筋水泥悬臂梁桥，5孔，净跨中孔16米，两边两孔各12米，全长75米，宽7米。这座桥是甘新公路庄浪河上的重要桥梁，现称屯沟湾甘新公路桥。

道光时，红城龙舒泰在今树屏乡哈家嘴建通远桥。光绪元年（1875年），左宗棠在今永登县境内修筑石桥1座。清时，红城杨登巍在红城凤凰山修建握桥1座，险峻奇妙，惜解放后拆除。除此，解放前还有20余处简易桥梁，今皆不复存在（见表38）。

表38 永登县旧桥梁一览表

桥名	桥址
广济桥	在武胜驿庄浪河上，原称永济桥
南薰桥	在县城南关外
弘济桥	在县城西关外
四渠桥	在县城北二里
七孔桥	在县城北小川口
五孔桥（一）	在炭窑沟口
（二）	在火石洞沟口
（三）	在石灰沟口
三孔桥（一）	在小川口
（二）	在宽沟口
（三）	在折腰沟口
三十孔桥	在镇羌河，为甘新公路之大桥
石褐桥	在县城北二十里清水河
汉坡桥	在县城北六十里
高桥	在县城南五里
普济桥	在咸水河上之石拱桥，距县城南一百一十里
通津桥	在哈家嘴南边
芦草沟桥	在县城南红城境内
冯家桥	在县城南红城境内

续 表

桥 名	桥 址
直沟口桥	在县城南红城境内
水槽沟桥	在县城南红城境内
涝池沟桥	在县城南红城境内
庙儿沟桥	在县城南红城境内
槽儿沟桥	在县城南红城境内
旋子桥	甘青公路虎头崖处，享堂峡外
王家桥	甘青公路虎头崖处，享堂峡外

二、新建桥梁

解放后，随着公路建设的开拓，桥梁建设加快，而且建修的都是钢筋混凝土永久性桥梁。1950年1月，大通河上建修享堂悬索桥。1952年，修建连城吊桥（1990年重修）。1955年4月，永窑公路庄浪河大桥在今中堡邢家湾始修，11月竣工通车，为17孔，全长102米的木架桥。1971年，永窑公路改线，桥梁南移建到县城西，1972年建成通车。1980年，邢家湾旧桥因木质朽腐被拆除。

60年代，随着在县内建设中央厂矿，开始在大通河上建修永久性桥梁。截止1990年，县内大通河上已修建12座桥梁。庄浪河上修建永久性桥梁始自70年代，多由国家投资、乡镇集资，截止1990年已建22座。除此，在甘新公路、永窑公路、民门公路和地方道路中共修建桥梁81座，全长2264.92米，其中大、中型桥梁18座（不包括跨河桥梁）（见表39—41）。

永登县新建桥梁一览表

表39 大通河桥梁一览表

序号	桥 名	结 构	净 跨（米）	全长（米）	道宽（米）	修建时间	载重（吨）	
							汽车	挂车
1	东河沿马场吊桥	钢索吊桥		40	1.2	1989	2	
2	铁城沟吊桥	钢索吊桥		40	1.2	1968	2	
3	竹林沟桥	简支钢桁梁桥	32	40	4.5	1964	13	60

续 表

序号	桥 名	结 构	净 跨（米）	全长（米）	道宽（米）	修建时间	载重（吨）	
							汽车	挂车
4	指南牌大桥	钢筋水泥双曲拱	40	65.71	7	1971	15	60
5	西北铁合金厂大桥	钢筋水泥双曲拱	20	80	7	1962	20	80
6	连城吊桥	无加筋柔式吊桥		80	2.5	1983年建成 1990年重建	5.3	
7	南关村大桥	钢筋水泥双曲拱	50	200	10	1978	15	50
8	宏图大桥	钢筋水泥双曲拱	50	200	10	1968	15	50
9	河桥马庄桥	钢筋水泥双曲拱	40	200	6	1962	15	50
10	四渠村吊桥	钢索吊桥		200	3.5	1975	5	
11	主卜村吊桥	钢索吊桥		150	3.5	1989	5	

注：桥梁一览表皆按上游向下游顺序排列。

表40 庄浪河桥梁一览表

序号	桥 名	结 构	净 跨（米）	全 长（米）	道宽（米）	修建时间	载重（吨）	
							汽车	挂车
1	武胜驿村吊桥	钢索吊桥	40	40	2.5	1975	4	
2	武胜驿甘新公路桥	钢筋混凝土悬臂梁式	15	72.6	7	1951	13	60
3	罗城滩桥	钢筋混凝土双曲拱	20	64	5	1971	15	
4	塘土湾桥	钢筋混凝土梁式板桥	10	68	5	1974	15	
5	城关永窑公路大桥	钢筋混凝土双曲拱	30	140.72	7	1972	15	80
6	龙家湾桥	钢筋混凝土梁式平板	10	60	6	1982	15	
7	卯家沙沟桥	钢筋铺电杆平面桥	10	72	1.5	1980	5	
8	贾家场桥	钢筋混凝土拱形桥	20	76	6	1979	15	
9	保家湾吊桥	钢索吊桥		64	2.5	1981	4	
10	保家湾下桥	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	10	42	5	1985	13	
11	费家湾桥	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	15	60.6	4.5	1989	13	

续　表

序号	桥　名	结　构	净跨（米）	全长（米）	道宽（米）	修建时间	载重（吨）	
							汽车	挂车
12	杨家营龙（泉）七（山）公路大桥	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	20	101	7	1979	15	
13	红坪桥	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	5	27	4.5	1990	13	
14	红城小槽桥	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	20	83.64	6	1986	15	80
15	玉山桥	钢筋混凝土钢轨平板	10	60	3	1979	8	
16	进化砖厂桥	钢筋混凝土梁式平板	9	45	4	1990	15	
17	进化村桥	钢筋混凝土梁式平板	9	63	4.5	1986	15	
18	凤山桥	钢筋混凝土梁式平板	10	75	6	1985	15	
19	下河桥	钢筋混凝土梁式平板	15	55	4.5	1987	13	
20	上新沟桥	钢筋混凝土拱形桥	10	60	4.3	1985	15	
21	下新沟桥	钢筋混凝土拱形桥	18	67	6.2	1978	13	
22	寺滩桥	钢筋混凝土梁式平板	10	55	4.5	1976	13	

表41　永登县公路大、中型桥梁一览表

序号	桥　名	结　构	净跨（米）	全长（米）	道宽（米）	修建时间	载重	
							汽车	挂车
1	312线大同桥 2310+700	钢筋混凝土坦肋拱式	20	30	7	1372	15	80
2	312线马场沟桥 2331+107	钢筋混凝土坦肋微弯板式	10	40.5	7	1974	15	80
3	312线小川桥 2343+474	钢筋混凝土板式桥	5	43.5	7	1980	15	80
4	永窑公路大沙沟桥 16+39	钢筋混凝土双曲拱式	30	46.74	7	1985	20	100
5	永窑公路大沙沟桥 36+132	钢筋混凝土T形梁式	16	71.80	7	1989	20	100
6	永窑公路大沙沟桥 36+862	钢筋混凝土T形梁式	16	70.82	7	1989	20	100
7	永窑公路大沙沟桥 38+316	钢筋混凝土T形梁式	16	70.82	7	1989	20	100

续 表

序号	桥 名	结 构	净跨(米)	全长(米)	道宽(米)	修建时间	载重	
							汽车	挂车
8	永窑公路大沙沟桥 40+936	钢筋混凝土T形梁式	16	68.1	7	1989	20	100
9	永窑公路大沙沟桥 48+181	钢筋混凝土T形梁式	16	65.87	7	1989	20	100
10	民门公路大沙沟桥 24+535	钢筋混凝土双拱式	20	72	7	1971	15	60
11	民门公路庙沟桥 30+605	钢筋混凝土双拱式	25	38	7	1971	15	60
12	民门公路西沟桥 30+825	钢筋混凝土双拱式	20	32.25	7	1972	15	60
13	民门公路岸门桥 32+650	钢筋混凝土双拱式	25	42.04	7	1972	15	60
14	民门公路獐儿沟桥 27+900	钢筋混凝土双拱式	15	82.04	7	1968	13	60
15	民门公路省家庄桥 29+570	钢筋混凝土双拱式	25	42	7	1972	13	60
16	民门公路查家庄大沟桥 30+480	钢筋混凝土双拱式	25	38	7	1972	20	100
17	民门公路查家庄大沟桥 30+825	钢筋混凝土双拱式	20	33	7	1972	13	60
18	民门公路岸门沟桥 31+950	钢筋混凝土双拱式	30	41.8	7	1972	15	80

三、铁路桥梁

永登县内铁路桥梁共有49座，全长1919.23米。其中100米以上大桥4座，20米以上中桥21座，19米以下小桥24座。过水涵管洞342道。隧道2处，长564米。最大铁路桥为23号专用线大通河大桥，位于河桥镇鳖塔村下官磨，共10孔，每孔跨径23.8米，桥高8米，系预应力钢筋水泥丁形梁桥，全长273.33米，1968年建成。

第五节 交通管理

一、机 构

解放后，交通工作由建设科设专干管理。后成立工交局（科）管理。至1986年，县工交局与经济委员会合并，称经济委员会（简称经委），主管交通工作。为加强地方道路的管理，1984年，成立永登县公路路政管理委员会。

解放前后，省、市（地区）、县交通部门在县内设有不少公路运输管理单位。主要有以下几个：

民国24年（1935年）3月，成立永登汽车站。民国28年，在县城西关设立“俄国站”，负责管理苏联运送支援物资的车辆。民国29年4月，成立永登车驮站。民国31年，成立永登公路管理站，翌年8月，改称永登养路费征稽站，隶属兰州第二督察区办事处。民国32年，交通部西北驿运工程处，在永登县设特种甲等运输站。红城子、岔口驿为乙等站（食宿站）。是年，甘新公路养护处（后改工程处）在永登县设工务段。民国34年，永登汽车站隶属交通部公路总局第七运输处兰州分处。

1950年4月，设永登工务分段，隶属武威工务总段，1954年6月，工务分段改称养路段。1956年，永登管理站与养路段合并，称永登公路段，1972年分家，分别称永登交通监理站、永登公路段。止1990年，永登公路段有职工238名，下辖16个公路道班，养护县内国道、省道、专用道。1971年，成立永登县交通运输管理站车辆办公室，1985年7月，更名为永登县公路运输管理所，现有职工26名，下设城关、河桥、苦水、西槽4个运管站和客运服务站。

1976年，设立地方道路办公室。1980年8月，成立永登县地方道路管理站，1985年10月，改“站”为“段”，现有职工17名，辖11个养路道班，主管地方公路的修建和养护。

1970年，成立永登县汽车队。1986年，成立永登县汽车运输公司，1990年有职工114名，汽车34辆，其中客运车26辆，货运车8辆。

1987年5月，成立永登养路费征稽站。1989年4月，又成立永登县拖拉机养路费征稽站。各站定编7人，截止1990年，共征收养路费2688万元。

1987年12月，兰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设立永登交警队，1990年，晋升为大队。定员22人，下设河桥、武胜驿、苦水3个执勤中队。

二、公路养护

甘新公路的养护始于民国28年冬，交通部西北工程处在兰州至红城子段共设3个道班和1个特工班，担负养路任务。建国后，永登县境内干线、专用线增多，道班、养护工人亦增。止1990年，专业养护道路共设道班18个，养护道工179名。县乡公路设道班11个，有亦工亦农护路工人84名，“民工建勤”常年养护，乡村公路季节性养护。

三、养路费征稽

养路费是公路养护经费的主要来源。永登监理站按机动车养路费征收标准，按月按吨征收养路费。1987年5月和1989年4月，先后成立汽车、拖拉机养路费征稽站。从此，养路费征稽工作设有专门管理机构，截止1990年，共征稽养路费2688万元。

第六节 交通工具

一、人力车

（一）独轮手推车（又称推车子） 清代就已普及，解放后至60年代初仍在使用。木制，车身通长1.8米左右，前窄后宽，呈梯形状。辕下装置两条竖木帮，中置木轮。辕头拴有绳索，人推时搭肩上，起负荷作用。载重50公斤左右，遇上坡，前首可牵引。

（二）自行车 解放前，在县城偶尔可见。从1956年始，逐年增多。1970年后，城乡普及，有些家庭有两三辆。

（三）三轮车 70年代后期，随着改革开放，个体户为短途运输或便于售货，逐渐多用人力脚踏三轮车。80年代后期，个体短途运输户从永登火车站至县城用脚踏三轮车接送旅客。

二、畜力车

明清时，全县普遍使用畜力车。最早用木轮车，俗称圈辋车，载重量0.3～0.5吨。清后期出现木轮包铁瓦的铁车。铁车较木轮车耐用，载重量加大，但铁价贵，一般用户包不起。民国时期，充气胶轮车出现，俗称皮车。随之出现木车轮钉胶皮的大板车。此车虽不及铁车，但比木轮车耐用，成本低，普及广。

1949年，全县有铁木轮车1684辆，1959年，发展到4175辆。1952年，全县有胶轮大车84辆，1960年发展到680辆，1965年增至2132辆，大板车、铁车基本淘汰。

进入80年代，山乡农村包产到户后，适宜户用的小型单套小胶轮马车出现。此车基本是胶轮大车的缩小型车，载重1吨左右。从此，旧式胶轮大车逐年淘汰。1990年底，全县有胶轮小马车2057辆。

1952年，县搬运队首先引进架子车4辆，用于短途运输。后逐年增加，普

及城乡。架子车可人畜力两用。载重150～200公斤，加重车可载250～500公斤，60～70年代是农村的主要运输工具，大多用人力。截止1990年底，全县城乡有架子车52965辆。

三、机动车

（一）汽车 永登县始见于民国16年（1927年），大多为甘新、甘青公路第七运输处兰州运输分处的汽车。解放后，中央、省、市在永登县建设厂矿，多用汽车运输。1957年，甘肃省永登汽车运输队成立，有汽车100辆。

1958年，县属企业购进第一批货运汽车4辆，为国产解放牌和苏制嘎斯—63车型。到1979年，县属65个单位拥有货运和特种汽车458辆，车型增多。载重货车379辆，小型货车15辆，特种车64辆。1982年后，从事汽车运输的农村个体户猛增，有货运汽车238辆。到1990年，全县货运汽车达1461辆。

（二）客运汽车 60年代中期，永登县购入小吉普车，主要供机关单位领导出差使用。70年代后，北京牌小吉普车逐年增多。到80年代，县科级单位普遍购进小车，车型以北京牌小吉普车最多。1970年，县汽车队购进第一辆客运大轿车，载客量为52座。从此，大型客车逐年增加。到1990年，国有、集体、个体客运汽车增到302辆，其中大型客车93辆，小型客运车209辆。

（三）拖拉机 1964年，永登县始购进捷克斯洛伐克制热特—25型拖拉机1台，1966年又购进手扶拖拉机2辆。1988年，轮式拖拉机增至10530辆，突破万辆，号称全省第一，形成农村的一支主要交通运输工具。1990年底，全县拥有大中型拖拉机573台，手扶式、小四轮等拖斗式拖拉机共9549辆，型号多达20多种。

（四）摩托车 1958年，县政府购进第一辆由捷克斯洛伐克进口的佳娃牌双轮摩托车，供下乡乘坐。70年代，县战备办公室购进幸福250摩托车1辆；永登交通监理站配备1辆；县邮电局分来2辆，后增至7辆，供投递报刊邮件。进入80年代，公安派出所和县体委配备8辆三轮摩托车。随着改革开放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城镇居民和富裕农民相继购买摩托车，奔驰于城乡间。截止1990年，全县拥有480辆10余种型号的摩托车。

第三章 邮 电

第一节 烽燧 邮驿

永登县境内自汉代始就筑有烽燧。以后各代又有增筑，至清末统计，以县城为中心，东至中卫宁夏，南至兰州，西至青海西宁，北至古浪境内共有4路烽燧，永登县境内共有126座。

《庄浪汇记》载，明洪武年间，县境以在城驿（驿在县城）为中心，向南有南大通堡驿、红城堡驿、苦水湾驿、沙井驿；向北有武胜堡驿等；向西有通远堡驿、西大通驿；向东有坪城堡驿等。在城驿有驿夫80名，每人每月粮1石；驿骡80头，牛60头，冬春每个驿畜日均支料2升半，草1束，夏秋支半。其他驿所设驿吏1人，驿夫15至54名，驿畜30至60匹，人畜供给相同。

清乾隆时，县境驿站中路有苦水驿、红城驿、南大通驿、在城驿、武胜驿，西路有通远驿、塘坊驿、西大通驿，东路有坪城驿。县境9驿，共有驿夫315人，马435匹，牛96头；年支银10293两，粮2406石，料3256石，草104080束。驿站具体设施及岁支情况见表42。

表42 清乾隆时平番县驿站一览表

驿名	主管	马	夫	牛	银（两）	粮（石）	料（石）	草（束）
苦水	驿丞	45	32	15	453	282	594	5400
红城	驿丞	45	32	15	453	282	594	5400
南大通	庄浪厅	45	32	15	453	282	594	5400
在城	平番县	60	39	15	2376	324	180	5400
武胜	驿丞	32	26	9	331	210	410	26280
松山	驿丞	30	15	—	1129	90	—	—
岔口	驿丞	32	26	9	331	210	410	26280
镇羌	驿丞	32	26	9	331	210	410	26280
通远	平番县	32	26	—	1256	156	—	—
塘坊	驿丞	20	10	—	748	60	—	—
西大通	驿丞	32	36	9	1310	210	64	3640
坪城	庄浪厅	30	15	—	1122	90	—	—

清末，驿站略有增加，驿站的马及夫有所变动，详情见表43。

表43　　清光绪时平番县境内驿站一览表

经管	驿名	马匹		牛（头）	马牛夫	
		原额	新增		原额	新增
平番驿经管	苦水驿	60	15	15	54名半	7名半
	红城驿	60	15	15	54名半	7名半
	在城驿	75	15	15	61名半	7名半
	武胜驿	60	15	9	49名	7名半
	岔口驿	60	15	9	49名	7名半
	镇羌驿	60	15	9	49名	7名半
	通远驿	30	—	—	—	25名
	俄卜驿	18	—	—	—	9名
西大通县丞经管	塘坊驿	20	—	—	—	10名
	西大通驿	30	—	9	34名	—
庄浪茶马同知经管	坪城驿	13	—	—	—	6名半
	松山驿	13	—	—	—	6名半
	南大通驿	—	—	15	15名	—

至光绪三十年（1904年），驿站裁撤，光绪三十二年，平番县设邮政代办分局后，铺舍自然消失。

第二节　邮电局所

一、县邮电局

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设立平番县邮政代办分局，由铺户包办。宣统三年（1911年）改为邮政分局，民国3年（1914年），为二等邮局，民国19年，为三等甲级局。

光绪二十七年，平番县始设有线电报，宣统元年设报房，收发官商电报。民国3年，设立电报局，民国18年3月，改为电报分局，民国33年4月，又改为永登电信局。

1949年9月3日，永登县解放，8日，永登县人民政府和第二兵团军邮办事处接管永登县邮政、电信两局，省邮电管理局核定为三等乙级局。1952年7月，县邮局和电信局合并组成县邮电局，归甘肃省邮电管理局领导，核定为五等邮电局。1969年12月，又分设县邮政局、电信局。县邮政局与交通局合并，称交邮局，归甘肃省交通邮政局领导，电信局归甘肃省电信局领导，同时电信局实行地方和部队双重领导，以部队为主。1974年7月，邮政、电信又合并为邮电局延续至今。1988年，修建防8级地震的邮电通信大楼，建筑面积3380平方米。1990年底，全局有干部职工197人。

二、邮电分支机构

县局下辖红城、中堡、秦川、大同、蒋家坪、桥头、河桥、民乐、武胜驿9个邮电支局和苦水、西槽、树屏、连城、通远、坪城、七山、二〇一所、满城、汤家湾10个邮电所。金嘴和东山乡设2处邮政代办所。

红城支局，原为清宣统三年所设邮政代办分局，民国28年改为红城邮寄代办所，到1952年6月1日成立为邮电支局。连城邮电所原为民国9年所设邮政代办所，直到1956年2月开办为邮电所。其他支局所皆于1954年及其以后成立（详见表44）。

表44　　1954年以后永登县成立的邮电分支机构

支局所名称	开办时间	服务人口
中堡邮电支局	1954.4.1	45000
满城邮电所	1955.4.1	1000
苦水邮电所	1956.2.1	27618
大同邮电支局	1956.3.1	24210
秦川邮电支局	1956.3.1	39379
坪城邮电所	1956.6.1	15000
通远邮电所	1956.6.1	16651
河桥邮电支局	1956.6.1	28000
民乐邮电支局	1959.9.1	39617
汤家湾邮电所	1964.11.20	1300

续　表

支局所名称	开办时间	服务人口
树屏邮电所	1969.7.1	11365
二〇一邮电所	1969.7.1	1800
七山邮电所	1969.7.1	16657
蒋家坪邮电支局	1970.8.1	12000
桥头邮电支局	1973.4.1	21000
西槽邮电所	1978.8.16	21377
武胜驿邮电支局	1986.6.26	20000

第三节　邮　政

一、邮政业务

解放前，县邮政业务主要是传递公文、信件、包裹和汇款，并办理代售货价业务。解放后，邮政业务逐步得到发展，至1990年，主要有平信、挂号、包裹、汇兑、机要、报刊、集邮、邮政储蓄、国际邮政和电报、电话、会议电话等10余种业务。基层支局所的满城、汤家湾、二〇一所、七山不办理电信业务外，其余全部办理邮政和电信业务。业务总收入1952年为25893元，1990年发展为1663110元，年平均递增16%。部分年度邮政业务出口情况详见表45。

表45　　永登县邮政业务量表

年　份	1952年	1957年	1965年	1975年	1983年	1990年
函件（件）	30673	464196	484304	1185914	937485	1473272
包裹（件）	417	3235	15006	23051	16031	14487
汇票（张）	11809	26083	28925	56795	63789	98307

二、邮路投递

县城南至河口、北至岔口驿步班邮路2条，至迟从明代就已开通。明清至民国以来，邮件全凭人背畜驮，昼夜兼程。1949年9月24日至1953年，邮件主要靠自行车或汽车运输。1953年10月1日，兰新铁路正式通车至打柴沟，铁路沿线邮电支局所的邮件开始由火车运输，县局每天靠自行车到火车站接发4趟。1957年，因邮件量大增，改为人力车拉运邮件；1969年12月改为毛驴车拉运邮件；1970年省局配发春风牌701型货车1辆，1978年，配发美式吉普车1辆，用于火车站接送邮件，至今未变。

1955年，开辟永登县至景泰县驴驮班干线邮路1条，由职工魏应民赶驴昼夜运行跑班，业务项目有平信、挂号信、包裹和报刊。夜班常遇恶狼，魏应民大吼几声，打响鞭子，照亮手电筒，摇响驴脖铃铛，狼即躲避让道。

县城至乡镇的农村邮路，最早的是民国33年（1944年）开辟的县城至窑街的步班邮路。邮递员张树森肩背步行，三日一班，一直跑到1952年才改为自行车班。解放后，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邮政网路不断增加。1950年至1957年，以县城为中心，先后开辟永登至裴家营、永登至五道岘、永登至炭山岭自行车班。1959年，永登至窑街、永登至干城、永登至炭山岭自行车邮路改为委办汽车邮路，由永登县局派员押运，班期为当日班。同年起，各邮电支局所至各生产大队逐步开通农村投递路线。1965年，农村邮路发展为30条，1210公里。1990年底，农村投递路线发展为48条，1987公里，其中委办汽车邮路2条，112公里；自行车邮路45条，1868公里；市内汽车接车邮路1条，7公里。22个乡（镇）中有21个当天投递，228个行政村有65个当天投递。县城投递人员由1952年1人至1958年增为2人，1975年增为3人，1985年增为4人，1990年增至5人。

三、报刊发行

1950年5月1日起，实行邮发合一，邮电局担负报刊收订、运输和投递工作。1951年，发行的只有《人民日报》、《甘肃日报》等几十种报纸、杂志。1956年，永登县委创办的《永登报》发行量较大，每期6000余份，1959年停止发行。在此期间，《红旗》杂志、《新华月报》、《人民画报》、《参考消息》、《解放军报》等也交邮局发行。1965年，县局发行报纸多达180多种、杂志1620多种。1990年底，发行报纸580多种、杂志2930多种。解放后，报刊发行情况见表46。

表46　　永登县报刊发行表

年　份	1950	1956	1973	1978	1989	1990
报纸期发数（份）	65	168	13147	16195	18589	19076
杂志期发数（份）	27	386	9726	22273	18945	16889
报刊流转额（元）	3820	12100	164532	296755	644870	779943

四、邮政储蓄

永登县邮电局，于1987年6月开办邮政储蓄业务，业务种类有活期、定期、定活两便、零存整存等。储蓄余额为27万元，储蓄收入达1696元。1990年末，储蓄余额为230万元，储蓄收入达72236元。

五、集　邮

解放后，永登县只有极少数集邮爱好者，所存票种及数量不大。1986年6月，永登县邮电局开始出售成套特种邮票和纪念邮票，集邮者日益增多。1988年7月6日，永登县集邮协会成立，有会员210名。年集邮收入2万多元。集邮品种有各种特种邮票、纪念邮票、集邮用品、各种集邮册、各种封卡和集邮小卖品等。1990年，集邮收入达42930元。

第四节　电　话

一、线　路

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兰州至永登县设7.5×10松木杆，架4.0单线铁线1条，专发电报。民国23年（1934年），在电报线路上接挂电话，开始长话业务。

从1951年8月至1976年，兰州至永登县线路经过11次增改。1990年10月，兰州至武威光纤电缆电路开通后，除保留军用线和维护线外，其他线均拆除。

二、电　路

解放前，只有县城至兰州1条报话两用电路，1952年，增加永登县至兰州、

武威、天祝3条。1958年，永登机务站建成，增至6条电路。1986年，长途电路增加到15条。1990年底，永登县光缆机房安装建成，长途电路增加到22条，皆为光缆电路。

三、设备与业务

解放前，县局有美制10门板闸总机1部，洋楼式单机1部，转电线圈1副，滤波器1副。解放后不久，购进10门中天式交换机1部。1959年，安装载波电话终端机2部，安装载波电话增音机3部。1965年，又增装30门长途磁石交换机1部。1974年，发展为载波电话终端机7部。1979年，载波电话终端机发展到10部，载波电话增音机发展到9部。到1990年，发展为光通信设备，装光端机4架，还有长途会议电话终端机2部。

解放前，只有军政、商业电话2种，长话分加急、寻常。解放后，邮电通信发生根本变化，长途电话成为人民生活中的日常通信工具。长途电话业务种类有防空情报、军政电话、防空公务、特快电话、业务电话、公务电话、寻常电话、首长电话等。

长话业务量1952年为1814张，1962年为14277张，1982年为43285张。1990年长话去话张数增为97041张。业务收入，1952年为6011元，1962年为21096元，1982年为53278元，1990年为233663元。

四、市内电话

1956年，开始架设市话线路。架松木杆路5.67杆公里，明线线条为30.16对公里。到1978年，杆路长度发展为16.44杆公里，明线线条长度131.552对公里，电缆13.283皮长公里。1990年底，杆路长度18.505公里，电缆长度21.118皮长公里，使用的长市中继线共40对。1954年6月，县局安装50门中天式交换机1部，1958年安装100门磁石交换机1台，1965年又增1部，市话话机增为110部。1978年8月，市内电话由磁石交换机改制905型为400门纵横制自动交换机，1987年又扩容为800门。1990年，实占容量发展为664门，出局电缆1200对。市话收入1955年为3001元，1965年9049元，1980年39295元，1990年185646元。

五、农村电话

永登县内农村电话始创于民国24年（1935年）。应军政需要，由县政府自筹资金，购进5门磁石交换机1部，专供地方政府使用。其产权均归县政府所

有，故称“县内电话”、“乡村电话”、“地方电话”。当时农村电话开通的有枝阳、红城子。建国后，地方电信很快被纳入邮电通信网。县内电话1954年被县邮电局接管，当时电话线路只有300杆公里。接管后，县邮电局于1954年至1956年，先后架通坪城、东山、裴家营、秦川、树屏、民乐、大有、河桥、连城的农话线。1959年，已有12个公社接通电话。于此同时，各社分别架设各大队的电话线路。到1964年，全县公社全部通上电话，1979年208个大队全部接通电话。1980年开始，盗贼偷拔电杆、窃剪电线严重，部分大队的电话中断不通，1990年底，全县12个交换点，有9个实现自动交换，并能直拨县城电话，形成明线、电缆、特高频和载波等多种传输手段组成的县内通信网。农话用户1955年为20户，1965年为128户，1980年为196户，1990年为151户。农话收入1955年为9967元，1965年为20569元，1980年为49044元，1990年为182202元。

第五节　电　报

自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永登县始设有线电报。最早的报务人员是陈炯（广州市人）。民国3年（1914年），平番县设电报局，民国18年，改为电报支局，民国33年，改为电信局。民国37年，县政府内设无线电台1部，但不对外，台长王少文。1949年至1954年6月，公众电报的来去报，均利用人工话传工作。1954年7月至1973年6月，使用莫尔斯人工机械式半导体振荡器收发电报。1973年7月至1986年底，改用BDϕ55型电传打字机，来报自动打印，采取双工工作，效率高、质量好、速度快、差错率低，减轻工作人员的劳动强度，并将永登县至兰州电报幻线电路改为载波电路。1987年，改为BHC83D型汉字电传机，来报自动打印并有译电功能，采用双工工作，实现自动码译汉功能，提高传递速度和电报质量。1990年底，开始使用飞鸽中英文公众电传打字机，采用微电脑控制，能自动打印时间，自动报时，报终发信号，来报自动译电。还有打印文件、统计报表、存贮、查找等功能，提高收发电报的速度。永登县电报均由兰州市电信局接转发出，县以下7个支局、6个邮电所办理电报业务。各支局所都是通过有线电路话传县局电报房。电报业务量1990年为50287份，是1962年的5倍多。电报收入1950年为949元，1955年为4119元，1965年为8620元，1980年为22770元，1990年为135542元。

第八篇

财贸



第一章　商　　业

第一节　私营商业

明代，永登县城附近商号、店铺甚多，从业人员为山陕客商和本地坐商。经营货物主要有布匹、山货、杂货、日用品等。清代光绪年间，咸水河开商铺三四十家，红城子有百余家。各地兴起集市贸易，多利用庙会进行。至民国时期，商人经营的百货、杂货多从兰州、西安、河南等地购进，在本地城乡销售，还将本地所产的皮毛、烟叶、哈盐等向外地推销。1949年，仅县城计有各种私营商号、店铺182户，其中经营棉布的17户，经营百货的12户，零售杂货的36户，经营副食品的11户，加工出售糕点的1户，自酿自售的酒坊6户，饭菜馆18户，皆分布在城内四街及东西两关。店铺中信义德资本较多，约有银币1.5万元，有店员10人。此外，咸水河、红城、连城等乡镇也有许多店铺。商人们除坐店售物外，还下乡以货易粮。蔬菜由县城附近农民自种自销，肩挑上市，摆摊叫卖。另有秦安、天水、甘谷、临夏一带的货郎，走乡串户，多以物易物。

解放初，全县私营商业迅速发展。1950年，全县有私营商业1180户，从业人员2098人，资金54亿元（旧人民币），到1953年底，发展到1313户。1954年以后国营商业发展较快，又因政治运动频繁，一些人弃商经农。1955年底，私营商业减少到642户，从业人员801人，资金31.34万元。1956年，先城镇后农村实行公私合营，城镇有私人商业382户，从业人员550人，采取公私合营、合作商店两种形式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全县农村有各种经营行业554户，从业人员649人，主要以合作店组的形式进行改造。在“文化大革命”中，把个体经商户作为“资本主义尾巴”加以限制。1978年后，国家允许发展私人商业，一些农民转而经商，到1983年，全县有证个体商户585户，从业人员959人。1990年，增加到2421户，从业人员2978人，资金875万元，营业额1695万元。仅县城327户，从业人员452人，资金452万元，营业额821万元。有外来的个体商业户49户，从业人员112人。

第二节 国有商业

一、机 构

1950年1月，永登县人民政府成立工商科，管理全县工商部门的工作；成立中国贸易公司永登县公司（简称贸易公司），有职工11人，经营百货、布匹、副食、杂货等。1953年，国家实行统购统销，促进国有商业迅速发展，县食品厂成立。到1955年底，县贸易公司在秦川、连城、红城设立零售店，在城关增加批发兼零售商店，并相继设立煤建、花纱布、食品、糖酒等专业商店，职工增加到140人。1958年7月，成立永登县商业局，下设人秘、财会、统计、业务、私改5个股室。煤建、副食、杂货、药材、花纱布、食品、木材6个商店相继改为专业公司，还增设中堡商店。这时，商业职工队伍扩大，销售额上升，到1957年底，商业职工达872人。1958年3月，县商业局与县供销社合并为商业局，花纱布公司与贸易公司合为百货公司，副食杂货公司改为食杂批发站，在城关成立百货、副食、食品、饮食、蔬菜、煤建、药材7个零售商店。1961年12月，国营商业与供销分开，国营商业下属有百货、副食两个批发站及医药、煤建、食品、蔬菜等零售商店，还有饭店、食品加工厂、中堡商店等，从商品渠道明确工业品是国营商业主管，并代购农副产品。

1968年，商业、供销、物资3部门合并，成立县革命委员会生产生活资料服务站。1969年，县生产生活资料服务站撤销，成立县商业局。1979年，县商业局与供销社、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别设立。县商业局下属有百货、糖业烟酒、煤建、石油、药材、蔬菜、饮食服务、五金交电化工、食品公司等部门及食品加工厂、合作商店11个单位，87个门市部，职工695人。

1982年，国有商业开始改革，县商业局先从中堡商店试点，实行留利分成超额提奖制度。1983年，在饮食服务公司全面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超额分成”及“利润大包干”办法。1987年，对百货、五金、糖酒、食品、饮食服务的30个零销网点采取集体承包、租赁、提成工资、利润包干等形式。1986年，单独成立县烟草专卖局。1989年，又实行第二轮承包，把百货、五金、蔬菜、糖酒的批发企业纳入厂长经理负责制，以转换经营机制，多渠道、多功能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进一步发挥国有商业主渠道作用。

二、商品购销[①]

永登县国有商业以棉布、百货、食品等购销为主。1952年，县贸易公司营业额109亿元（旧人民币）。1957年，国有商业销售额达1929万元。1983年为2572万元，1990年，为3123万元。

（一）衣着类产品购销 解放初期衣着商品有棉布、条绒、绸缎、针织品及成衣、鞋、帽等，都从武威县或兰州市专业公司调拨。1954年，实行棉布统购，凭布证计划供应。1983年12月，取消布证，敞开供应。1984年，购进棉布及化纤布3万米，销售34万米；呢绒购进0.1万米，销售0.5万米；绸缎购进2万米，销售4万米；棉毛卫生衬裤购进4万件，销售3万件；各种成衣购进3万件，销售3万件。1990年，棉布及化纤布购进29万米，销售34万米；呢绒绸缎购进5万米，销售5.8万米；棉毛卫生衬裤购进1.9万件，销售2.1万件；各类衬衣购进1.6万件，销售2万件；其他鞋、帽、巾、袜销售11.6万件（双）。

（二）日用百货类购销 日用百货类有火柴、肥皂、钟表、锅、自行车、手电筒、纸、笔等，随着经济发展，又有收音机、洗衣机、电视机、电冰箱等。1984年前，自行车、缝纫机计划分配。1984年，敞开供应，当年缝纫机购进1114台，销售940台；手表购进9800只，销售9800只；自行车购进3842辆，销售3600辆；洗衣机购进448台，销售349台；电视机购进578台，销售642台；收录机购进2558台，销售2207台。1990年，缝纫机购进965台，销售990台；手表购进450只，销售530只；自行车购进1904辆，销售1623辆；洗衣机购进3228台，销售3220台；收录机购进672台，销售680台；电视机购进1466台，销售1460台；电冰箱购进16台，销售16台。

（三）食品类购销 食品主要是糖、茶、烟、酒等。60年代初，开始实行购货凭证。对茶叶、食糖、洗衣粉、肥皂、煤油等凭购货证或凭票供应。70年代后期，相继取消票证敞开供应。1984年，食糖购进14.24万公斤，销售14.76万公斤；卷烟购进2586箱，销售3499箱；酒购进45.96万公斤，销售41.40万公斤；禽蛋购进69461公斤，销售61947公斤；各种肉类购进195.98万公斤，销售190.93万公斤。1990年，食糖购进35.76万公斤，销售35.09万公斤；茶叶购进1.34万公斤，销售1.89万公斤；禽蛋购进1.5万公斤，销售3.33万公斤；各类肉类购进94.31万公斤，销售79.34万公斤。

① 凡当年销售量大于购进量的商品，均含库存商品。

第三节 集体商业

1950年3月，在城关成立永登县人民合作社，次年4月改为县合作总社，内设组导、财会股。1951年，先后在五道岘、红城建立供销合作社，发动群众集资入股，当年入股社员13828人（户），吸收股金27441元。1952年12月21日，永登县第一届合作社社员代表大会召开，通过《永登县合作社联合社社章》（草案），选举产生理事会和监事会，并通过决议，将县合作总社改为县合作社联合社。当年全社有干部职工130人，其中县社46人，基层供销社84人，入股社员达51610人（户）。1954月11月，县合作社联合社改为县供销合作社。县社内设秘书、业务、组导、会计股。当年，在城关又建立县供销合作社经理部。至1954年底，县供销合作社有16个基层社、1个经理部、31个门市部、43个分销店、15个收购点。1958年7月，县供销社和商业局合并，基层供销社改为贸易商店。

1961年12月1日，县供销合作社恢复，内设秘书、财会、政治、业务、检查股。按行政体制以公社建社，先后恢复和建立20个基层供销社。1962年10月，精简机构，将基层社合并调整为9个。至1963年底，县供销社下辖有贸易货栈、经理部、两个企业和12个基层社。有门市部33个、分销社57个、大队服务部52个，服务网点遍布城乡。1968年10月，撤销县供销合作社，同时撤销商业局，新成立县生产生活资料服务站。次年7月，撤销生产生活资料服务站，县供销社又一次并入商业局。

1978年12月，恢复和建立县供销社，内设政工、秘书、业务、财会4股。

1983年11月，县供销社召开第五届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理监事会，将县供销社改为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恢复供销社集体商业性质。当年，县供销社开展清股分红扩股工作，全县基层社帐面原有社员股金118889元，清理落实30937户、46248股、股金为98748元，共计发放历年未发的社员股金分红81337元。在清股分红基础上，开展扩股工作，发展新社员12810户，13621股，股金27243元。全县新老入股社员累计43747户，新老股金累计146132元。1990年，全县供销系统社员股金达389.6万元，占基层社自有流动资金的57.4%，从农村招收合同工272人。供销社增加电器维修、农机修理、缝纫裁剪、理发、药店、饭馆、租赁、经销图书等服务项目，并新增批发网点。同时，帮助农民种植玫瑰、黑瓜子、百合、大蒜、洋葱、蚕豆、扁豆等经济作物，从资金、籽种、技术、化肥、销售等方面提供服务。1990年，扶持13个乡镇种植经济作物3.7

万亩，建立商品生产基地9个，组建专业生产协会17个，为农民增加收入140多万元。全县14个基层社设立了农资系列化服务站，建立了19所“庄稼医院”，指导农民科学施肥、合理使膜、安全用药，开展义务拌种、租赁等服务项目。

1990年底，全县供销社有干部职工991人，其中县社及直属公司296人，基层供销社695人，县社内设办公室以及政工、业务、生产、财会4个科。县供销社辖有大同、龙泉寺、苦水、西槽、秦川、坪城、中堡、金嘴、大有、民乐、通远、七山、河桥、连城14个基层社和红城、柳树、古山、树屏4个分社。县联社直属有工业品、农副、回收、永兰4个公司，1个汽车队，90个门市部，105个分销店，9个批发部，商场8座，107个农村代购代销店，全年商品销售总额6892.7万元，实现利税150.7万元，拥有自有流动资金678.5万元，固定资产总值749.8万元。本县农村人民所需的生活资料主要由供销社供应。生活资料一个时期采用定量供应。50年代，供应的商品主要有粮食、食油、肉类、煤油、火柴、食盐、食糖、棉布、针织、百货、烟酒及日杂用品。60年代，以分配办法供应收音机、自行车、缝纫机等。70年代中后期，定量供应商品和票证逐步放开和取消。

建国初期，永登县农副产品由国家委托供销社收购，价格、品种由委托方确定，供销社只收取一定的手续费，主要品种有粮食、油料。1953年此项业务转交粮食部门。1962年供销社恢复后，县供销社在保证完成国家收购农副产品任务的同时，开展农副产品自营业务。70年代和80年代初，猪、羊、禽蛋实行按户或人口派购，对一些紧俏农副产品如绵羊毛、猪、鲜蛋等，实行奖售收购。1985年，国家决定取消派购制度，放开二类农副产品的经营，实行多渠道流通，本县除绵羊毛实行国家计划外，其余农副产品已全部放开。

解放初，由经理部为国家代购废钢铁、废杂铜，以后，品种不断增加。收购的主要品种有废杂铜、废铅、废铝、废锡、废钢铁、废橡胶、破鞋、破布、废塑料、杂骨、玻璃碴等40余种。

第二章 粮 油

第一节 征 购

乾隆七年(1742年),永登县按田亩类别征收粮草。是年,全县共有水田1161顷,旱地15298顷,实际征粮7930.05石(每石合62.5公斤),另有藏族19个部落,纳粮118.94石。

民国30年(1941年)3月,设粮政科,10月,成立田赋管理处(后改为田赋粮食管理处)。次年,实行新的田赋(土地税)制度。耕地清丈并定为水、旱、山三等,每亩征粮1至9升,每征1斗田赋粮(1斗合6.25公斤)配军粮1斗。每征粮1石,附加耗粮1斗5升,盈余粮1斗1升,验粮3升,土底粮2升,百五经费粮5升,即每征1石粮附加3斗6升。

解放后至1952年,仍按地亩下达公粮任务,并收15~20%的附加粮。1953年11月,粮食征购采取发放预购定金的办法进行收购。1955年,实行定产、定购、定销的"三定"政策,三年不变。增产不增购,遇有灾荒,必须减免。丰收地区可给国家卖余粮,但不超过增产部分的40%,其余余粮由农民自行处理。见表47—48。

1955年永登县每亩定产标准

表47 单位:斤

地类	最高	最低	一般	平均
水地	445	124	350	259
旱地	116	25	81	67
砂地	290	59	120	173
山地	139	31	97	89

定购即以社计划统购,按常年评定单产,算出全社的总产,再除去人口口

粮、牲畜饲料、籽种等，一般按其余粮数的80～90%收购，按单一比例规定定购率，不累进。购后由社内平衡余缺。对富农户余粮的购率略高一些。

1955年永登县口粮、籽种、饲料标准

表48 单位：斤、匹（头、口）

口粮	籽种	骡马	牛	驴	猪	幼畜		
						骡马	牛	驴
400	每亩14.1	450	250	150	120	225	83	50

1958年开始，受浮夸风影响，高估产，高征购，逐级核算，虚报粮食产量。至1961年，粮食产量大幅度下降，但征购任务重，最高达到总产的49%，人均年平均负担185斤。

1962年开始，统购实行工业品奖售的办法。生产队凡向国家交售150斤粮，奖售棉布15市尺，胶鞋1双。交售油料100市斤，奖售棉布5市尺。

1965年开始，粮食征购办法实行一定三年不变的办法，才使征购任务稳定下来。采取超产、超购、超奖的办法。征购任务的分配，社队之间根据丰歉，适当调整，合理下达。不购过头粮，改变先购后销的现象。

从1971年开始，征购粮基数实行一定五年不变的办法，并调整征购粮基数。对超购粮继续实行加价奖励，加价幅度控制在统购牌价的30%以内。奖励一半现金，一半奖化肥等紧缺物资。

1985年开始，取消粮食统购办法，改为合同定购。1990年，改为国家统一定购。定购制定粮食品种，定购以外的粮食品种可以自由购销。

油料收购另有政策。1956年，开始实行油农人均留足食油4市斤，马车每辆留油6市斤，再除去下年籽种外，按余油量的85%进行收购。1958年，开始油料征购任务采取随粮包干、以粮顶油的办法，并对油料生产社队实行多产多得，增产多留的原则。对农村实行只购不销，收料退饼（油渣饼）政策，同时提高油料收购价格。从1971年起实行一定五年不变的政策，取消以粮顶油的征购办法，采取了农户完不成油料征购任务，可以交平议差价款来完成任务的办法。历年粮食征购情况见表49。

永登县历年粮食征购统计表

表 49

单位：万斤

项目 / 年度	征购合计	征收	收购	项目 / 年度	征购合计	征收	收购
1953	1132	626	506	1972	3475	888	2587
1954	2181	828	1353	1973	2814	790	2024
1955	2711	754	1957	1974	2884	889	1995
1956	3265	1111	2154	1975	1651	582	1069
1957	3932	1063	2869	1976	1572	598	974
1958	4349	1374	2975	1977	1740	641	1099
1959	4610	1350	3260	1978	1573	593	944
1960	3196	1193	2003	1979	732	419	313
1961	1977	632	1354	1980	841	478	363
1962	1485	637	848	1981	337	250	87
1963	899	576	323	1982	380	222	158
1964	2614	761	1853	1983	1038	348	690
1965	2135	793	1342	1984	686	165	521
1966	846	321	525	1985	742	100	642
1967	3135	748	2387	1986	929	442	487
1968	1263	661	602	1987	466	155	311
1969	2131	839	1292	1988	497	386	111
1970	2921	880	2041	1989	1279	756	523
1971	3369	897	2472	1990	817	664	153

第二节 销 售

一、城镇粮油供应

清末至民国时期，城乡粮油交易都是自由买卖，市场被私商操纵。永登县城有经营粮食的粮行8家（亦称斗行），凭政府印制的印票和专制的印斗开张营业，粮食成交后由卖粮人交付粮行3～5%的佣金。

解放初期，对非农业人口口粮实行市场零售和计划审批供应的办法。1953年开始，实行限量供应，每人每月15公斤面粉。1960年至1964年，压缩粮食销量，除特种工种人员外，一般的定量标准每人每月降低2市斤，粮食制成品实行严格凭票供应制度。1965年至1978年，城镇居民口粮和工商行业用粮，按规定实行计划供应，其供应标准基本上稳定不变。具体供应办法，1974年至1983年，实行工种粮包干指标，年终结算，节余粮三七分成，三成归用粮单位安排。此办法手续繁杂，是年即停止执行。1979年至1980年，粮食部门在经营平价粮油的同时，积极开展议价业务，逐步实现以议补平，减轻国家财政补贴。1985年开始，对行业用粮（熟食、饮食、糕点、酿造、饲料及工业用粮）已逐步取消平价供应，改为议价供应。

专业运输牲畜按使役强度大小，年定月供。至1976年，机械运输发达，役畜供应不复存在。

二、农村粮油销售

1950年至1953年，农村缺粮靠自给。1954年3月，开始对受灾农户，根据实际情况供应返销量，原则是何时缺何时供，多缺多供，少缺少供，不缺不供，一般缺粮户口粮标准低于自足户的15%。1958年至1961年间，浮夸风严重，征购过头，返销粮数加大，但仍不能解决实际困难，人口逃荒外流严重，饥饿浮肿病不断增加。1962年至1965年，经过三年经济恢复，缺粮的紧张局势有所缓和，1964年，粮食总产达到历史最高水平。农村返销粮却逐年下降，人民生活走上正常发展的轨道。1966年至1978年间，因十年动乱，粮食工作受到严重影响，粮食局势由缓和复转紧张，这13年粮食生产基本上处于徘徊状态，群众抗灾自救能力很差。国家每年拨出大批救灾物资，仍不能解决根本问题，全县约三分之二的生产队和农户吃回销粮。1979年至1990年，粮食流通逐步放开、搞活，改变独家经营、单一流通渠道的管理体制。对农村缺粮户实行统销、

借销、议销的办法。对有偿还能力的缺粮户给予借销，对经济条件较好的专业户给予议销，规定回销粮的对象重点是重灾户、特困户、五保户。

1970年，全县有蔬菜生产队5个，计1193人，年人均供应口粮360斤。1974年，增加到24个生产队，计6955人，年人均供应口粮387斤。1985年，实行产销结合，即完成合同规定的蔬菜种植面积、数量、品种后，按规定标准供给口粮、籽种、饲料。1986年4月起，实行粮菜挂钩，根据菜农完成任务实际情况，由蔬菜公司核实，凭卡片供粮，口粮标准年人均400斤。1990年，发展为5个村33个社，计9150人，从事蔬菜生产。

三、粮油价格

(一) 收购价 1950年以前，粮油价格市场调节。1950年后，取消私人经营粮食，始有国家掌握市场价，即实行粮食统购统销统一价格。其标准按当时市场价格而定，个别粮种价有适当调整。1961年，普遍提高粮食收购价，销价未动。第一次出现购销价格倒挂现象。1965年，城镇供应粮食价格提高到与购价相平，实行粮价补贴。1966年，提高粮食统购价格，同时，购销价相平，取消地区差价，实行全省统一价格，对职工实行财政补贴。1979年，粮食购价又有提高，销价未动，购销价格又出现倒挂现象。1985年4月1日起，取消统购，改为合同定购价格，称为“比例价”，即由统购价30%、超购价70%构成。

(二)销售价 凡城镇人口定量和计划内的行业所用粮油及菜农口粮一直实行统销价格。粮油购销价格倒挂后，实行财政长期补贴，直到1990年底，实行购销同价而停止价差补贴。

(三) 议价 1979年，开始出现粮油市场议价。1981年3月，县粮食局成立议价公司，在全县各粮管所开设粮油议价门市部，经营大米、玉米、绿豆等24个品种。当年收购议价小麦46万斤，油料138万斤，杂粮28万斤，用大米兑换小麦40万斤，兑入面粉33万斤；销售议价原粮成品粮64万斤，食油10万斤，大米39万斤，杂粮15万斤，麸皮52万斤，油渣35万斤，花生葵花籽3万斤。

永登扁豆、豌豆畅销国内。1982年至1990年，全县共收购扁豆622.7万斤，豌豆3075.6万斤，全部销往广州、天津、山东、四川、青海等外贸部门。历年粮油销售情况及历年粮油市场价格见表50—51。

永登县历年粮食销售表

表50

单位：万斤

项目/年度	销售合计	非农业销售	农业销售	财政供应	项目/年度	销售合计	非农业销售	农业销售	财政供应
1953	815				1972	1615	1118	497	210
1954	1162				1973	1989	1293	696	197
1955	1023	605	418	341	1974	2869	1501	1368	196
1956	1408	832	576	271	1975	3867	1388	2479	186
1957	1125	812	313	225	1976	3511	1451	2060	193
1958	1606	1306	300	180	1977	3307	1625	1682	227
1959	3509	1811	1248	178	1978	3262	1451	1811	176
1960	3058	1716	1342	148	1979	3280	1483	1797	190
1961	2647	1129	1518	126	1980	3123	1284	1839	141
1962	1970	635	1335	65	1981	4055	1323	2732	155
1963	1641	546	1095	70	1982	5256	1364	3892	105
1964	1484	627	857	103	1983	4029	1227	2802	106
1965	1017	725	292	149	1984	3075	1647	1428	87
1966	3026	833	2193	132	1985	1944	1270	578	73
1967	2689	851	1838	104	1986	2357	1670	645	14
1968	1249	837	412	148	1987	3889	1855	2034	42
1969	1645	1034	611	245	1988	4796	2279	2517	
1970	1368	1055	318	280	1989	3376	1930	1446	
1971	1504	1127	377	217	1990	4379	2215	2163	

永登县历年粮油购销价格统计表

表 51

单位：元/百斤

品种 \ 数量 \ 时间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1960	1961～1962	1963～1965	1966～1970	1971～1978	1979～1982	1983～1984	1985～1987	1988	1989～1990
小麦	购价	11.70	11.00	10.90	10.00	10.00	11.50	11.50	13.50	13.50	16.40	16.40	22.14	23.60	25.10
	销价	12.40	11.80	11.80	11.10	11.10	11.50	13.50	13.50	13.50	13.50	13.50	22.14	23.60	25.10
豌豆	购价	11.00	10.40	10.20	9.30	9.60	10.50	10.50	11.60	11.60	14.20	14.20	19.20	20.70	22.20
	销价	11.60	11.00	11.00	10.40	10.70	10.40	10.50	11.60	11.60	11.60	11.60	19.20	20.70	22.20
青稞	购价	8.20	7.70	7.70	7.10	7.10	9.10	9.10	10.50	10.50	14.00	14.00	18.90	20.40	21.90
	销价	8.70	8.20	8.30	7.90	7.90	7.90	7.90	10.50	10.50	10.50	10.50	18.90	20.40	21.91
玉米	购价	8.60	8.50	7.50	7.50	7.50	7.80	7.80	9.20	9.20	9.20	9.20	15.26	16.26	17.30
	销价		9.20	9.20	8.30	8.30	8.30	8.30	9.20	9.20	11.30	11.30	15.26	16.26	17.30
菜油	购价						76.00	76.00	76.00	85.00	106.00	137.80	137.80	148.40	158.40
	销价	77.00	72.00	69.00	62.00	67.00	83.00	83.00	83.00	83.00	83.00	83.00	83.00	83.00	83.00
优粉销价					22.00	22.00	24.50	24.40	24.40	24.40	24.40	24.40	24.40	24.40	24.40
标粉销价		18.50	18.50	18.50	17.50	17.50	17.50	17.50	17.40	17.40	17.40	17.40	17.40	17.40	17.40

第三节 储 运

一、仓储设施

清乾隆十三年（1748年），庄浪监屯厅梅士仁捐粮2000石，建成哈家嘴社仓。到清末，全县有常平仓、庄浪厅仓、丰义仓储备着今永登县及附近的军需粮草。当时常平仓共储京斗粮2942石7斗9合1勺，庄浪厅仓储备2932石2斗7升5合8勺。民国初期，沿用旧仓库。民国30年（1941年），在红城、连城及县城内修粮仓3处，秦川五道岘设临时仓库1处。

到1954年，公购粮额增长，大量扩展粮仓。改建原旧仓库，利用祠庙、寺院及空闲民房为粮仓。如城关将宏善寺、海德寺、城隍庙、家佛寺辟为粮仓，红城将马祖庙、大娘娘庙、关帝庙、吉祥寺菩萨殿、三圣庙辟为粮仓，但仍有部分粮存在露天。

1954年开始，国家先后拨专款在城关宏善寺西征用6亩菜地，加原有6亩，共占地12亩，新修全县第一幢苏式砖木结构500万斤的正式仓库和5间办公室。1955年，城关粮库又新建一幢400万斤的连壁式简易仓库。据1956年9月20日统计，全县实有仓库容量为4338万斤。1956年后，国家每年投资一定专款建设粮库。1970年，开始大搞“土圆仓”，全县共建52座，容量为386万斤，花费资金10109元。因质量问题，1984年前，陆续报废。以后逐步在全县各粮站建有砖混结构的正规粮仓，面粉厂进出粮全部实现机械化。据1990年12月底统计，全县有粮仓50座，设计容量为7665万斤，实际容量为5203万斤。

二、粮食储存

清末及民国时期，全县粮食储存极少，一般每年征收的粮食，除当地所需，余皆调运兰州。

永登县解放时，县政府财政科接受旧政府存粮只有236475斤。1950年5月31日，县财政科给县粮食局移交时，粮食基层单位有枝阳粮库、红城粮库等3处，总库存粮草量见表52。

表52 1950年永登县库存粮草表

粮草名称	库存数（斤）
小麦	2206815
豌豆	709790
小米	10526
麦草	948099
代管救济粮小麦	7210
代管教育科租小麦	91642
代管教育科花料	10110
代管建设科租小麦	508
总计	3984700

1953年末，全县库存粮为1268万斤，以后藏粮逐年增长，储粮条件日益改善。1990年，全县13个基层粮油购销单位，全部达到“四无”（无鼠、无虫、无霉变、无事故）标准。县粮食局连续17年获“四无”粮仓称号。

全县粮仓虫类1966年前发现10种，1974年发展到19种，1981年，鉴定出44种。定出名称的有40种：玉米象、大谷盗、土耳其扁谷盗、背胸露尾甲、黄斑露尾甲、赤拟谷盗、杂拟谷盗、二带黑菌虫、锯谷盗、来角虫、裸蛛虫、日本蛛甲、仓贮蛛甲、黄金朱甲、黑皮蠹、褐皮蠹、花斑皮蠹、毛罩甲、东方薪甲、湿薪甲、瘦薪甲、麦蛾、粉斑螟、米黑虫、印度谷螟、粉斑螟、四点谷蛾、霉虻、褐斑谷蛾、毛衣鱼、尘虱、蠼螋、米象小蜂、麦蛾茧蜂、拟蝎、龟亚蜡象、药材甲、小斑螟、拟白腹皮蠹、大眼锯谷盗。

三、粮油调运

1953年，粮油实行统购统销后，国家对粮油统一收购、统一销售、统一调运、统一库存，县上只有县内移库的权限。公购粮入库实行义务运粮办法。1950年3月，开始执行交公购粮往返义务运送50公里。1953年，实行统购统销后，规定单程15公里义务运送。1961年，开始交购粮付给运费。1965年8月，开始义务运粮的里程不变，其数量按总人口平均计算。川区义运是230斤，山区180斤，交通不便，仅靠畜力驮的地区每人义运量150斤，超额部分按里程付给运费。超交购粮油不论多少、远近，一律付给运费。

县粮食部门从1960年开始成立运输队，先后购买胶轮马车8辆，主要运输水磨加工的原粮及调往部门的成品粮。1975年，马车淘汰，陆续购买三轮柴油平板车8辆。1978年，开始先后购进汽车，三轮平板车淘汰。到1990年共有载量5吨的东风牌汽车6辆，客货两用汽车4辆，手扶拖拉机3台，基本满足县内的正常短途运粮工作。从外地调出调入靠铁路运输。

从1953年开始，全县粮油调出调入量加大。到1960年8月间，共调入粮食6098万斤，调出16428万斤。1974年至1990年17年，共调入粮食75696万斤，调出29280万斤，调入比调出多46416万斤，平均每年净调入2730万斤。

1961年前，油料（品）靠自己加工供应，余油调往兰州。1962年后，油料基本全部调出，供应的食油多从天祝、永昌、民乐、酒泉和兰州调入。

第四节 加 工

一、粮油加工

清代，永登县粮食靠人力手推小石磨、畜力石磨和水力打转石磨加工。水川多用水力石磨，山村用人力或畜力石磨。油料在旧式油坊用土法榨油。清乾隆年间全县有水磨582盘，宣统二年（1910年），有337盘。据1950年统计，全县共有水磨300盘，其中城关110盘，连城64盘，红城105盘，苦水21盘。榨油坊全县27座，主要分布在庄浪河流域。

1953年，粮食实行统购统销，成品粮供应任务加大，粮油加工任务随之加重。粮食部门主要依靠城关、红城、镇武、窑街粮库委托当地水旱磨加工。1954年水磨、油坊实行公私合营，开始由供销社管理，1956年，又移交粮食部门管理。据1956年统计，粮食部门委托加工的水磨共85盘，其中公私合营水磨17盘，租用农业社水磨38盘，委托农业社和个体户加工的30盘，委托旱磨加工的12盘。水磨日加工量800斤，旱磨150斤，出粉率83～84%，年加工量68万斤左右。加工食油的油坊27座，每月加工量23.2万斤，全年可榨油料185万斤左右，出油率约30～34%，最高可达38%。

1956年12月，城关粮管所在公私合营水磨坊研究试制手摇水打两用箩成功，由每月加工原粮8万余斤，提高到12万斤以上。原每座磨坊3只轮子需4人操作，改进后仅需2人操作，另外2人可抽出搞簸筛和淘洗原料等工作。红城粮管所的油坊也改进工艺，改绳圈为铁圈，改方锅为圆锅，改3饼为4饼，增添铁板、隔饼、蒸锅加盖等设备。出油率由1955年的31.8%，提高到37.8%，

最高可达38%。到1972年，小型电钢磨、榨油机出世，才逐步取代旧式的粮油加工工具。

二、饲料加工

1984年前，永登县没有专门的饲料加工业。农村畜禽养殖主要以青粗饲料加配杂粮及粮油副产品为饲料。粮食部门只供应生猪奖售粮和役畜用粮，供应品种为杂粮和粮油副产品。

1979年5月，县粮食局成立饲料股，具体经营饲料供应等事宜。1983年3月，在饲料股的基础上成立永登县饲料供应公司，投资18.3万元筹建饲料加工厂。1983年6月，在城关镇教场沟口117号动工兴建，1984年6月投产。厂区总面积500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851平方米。主要生产设备有STE—1000型饲料加工机组，年产能力为2400吨。

1989年8月，永登县饲料供应公司和永登县粮食局饲料加工厂合并为永登县饲料公司，实行单独核算，自负盈亏，产供销结合经营。

三、其他加工

从1959年开始，粮食部门实行多种经营。当时县粮食局办饲养厂1个，养猪659头、羊25只、牛1头、鸡12只、兔55只。1960年又改建成副食加工厂，除继续养猪养羊外，又生产食醋、白酒、酱、酱油。1962年，撤销副食加工厂，直到1982年，又开始多种经营活动。粮食部门先后设立酿造、副食、饮食、面制品等产销点。截止1990年底，经营单位15处，从业人员78人，有固定资产13.46万元，仅1990年产量为121.68万公斤，利润19万元。

第五节 机 构

解放初期，所有粮草事宜，皆由永登县人民政府第二科（财政科）办理。1950年5月，成立县粮食局，直辖枝阳、红城、镇武3个仓库，有行政工作人员15名。1953年6月，一度改为县人民政府粮食科，下设城关、红城、镇武、窑街4个粮食仓库。城关、裴家营、苦水、红古、东山、坪城、古山7个购销站。计有职工82名。1957年1月，又恢复县粮食局，内设人事秘书股（简称人秘股）、经营管理股、储运基建股、财经股、统计股。1957年5月，县油脂公司和粮食局合并。办公地址又搬到北街原油脂公司处（原秋明楼）。1958年12月，成立县财经贸易部，将粮食局撤销并入财贸部，先设粮食科，后又变为粮食股，在

原县供销社处办公。1959年5月，粮食股又从财贸部分出，成立兰州市粮食局永登区分局，内设人秘股、经营股、财务统计股、储运基建股、预决算股。1962年2月，又更名为永登县粮食局，撤销预决算股，增设农村粮食管理股。6月，设立永登县粮食公司，和粮食局合署办公。两个机构、一套人马，并撤销农管股，增设监察股。1964年2月，又增设甘肃省粮食油脂议购公司永登县支公司（业务由局经营股兼办）。1968年11月19日，又改名为永登县粮油站，1969年10月，又改名为永登县粮食局革命委员会，1976年4月，又恢复永登县粮食局，办公地址从城关粮库搬到北街（现址）。1990年，局内设党总支部、共青团总支部、工会、办公室、政工股、治检股、财务基建股、储运工业股、农管股、市供股、调研室。

基层粮食机构设置科级单位4个：

永登县粮油议购议销公司。成立于1981年3月3日，内设办公室、财统股、业务股，下属经营部第一、二、三门市部。办公地址在城内南街新建二层楼房。

永登县饲料公司。于1979年5月28日设立饲料股，为适应工作需要，于1983年3月正式成立饲料供应公司，并与原饲料厂合并。内设财务室、化验室、保管室、饲料车间、石粉车间、营业室。办公地址设在永登火车站东侧。

永登面粉厂（见工业篇）。

永登县城关中心粮油管理所。是在1952年成立的永登县粮食仓库、永登县粮食购销站的基础上，1957年并分，1965年8月13日，又与县局运输队3个单位合并为现在的城关粮库，内设财务室、保管室、化验室，下属北街、南街、东关3个供应站，火车站站台转运站。

1990年，有基层粮管所（不含城关）11所。即大同、苦水、龙泉寺、西槽、秦川、坪城、中堡、金嘴、民乐、河桥、通远粮管所，下属七山、大有收购点2个，连城铝厂、铁合金厂、屯沟湾3个粮油供应门市部。1979年10月，新设立劳动服务队，1980年10月，改名县粮食局劳动服务公司。内设招待所、食品加工点，实行独立核算。

粮食局机关为行政编制，人员为14人。基层单位从成立起即为企业编制，1975年4月，改为基层独立核算。在此之前全系统基层单位除面粉厂外，由粮食局统一核算。1982年，招工实行合同制，目前在职职工有固定制、合同制、集体制职工3种成分组成。截止1990年12月底，职工总人数达397人（不含56名离退休人员），男270人，女127人，其中固定制职工262人，合同制职工121人，集体制职工14人。粮食局机关行政编制为39人，粮食商业283人，生产企业人员75人。

第三章 金 融

第一节 机 构

一、典当业

清至民国，永登县典当业、民间借贷和信用互助盛行。清乾隆年间，县城集镇共有当铺31户，到宣统二年（1910年），只剩6户。民国时期，在今县城内上北街范连城院落旧址有当铺1座，北大街隍庙巷口有通济当铺，东大街现建设银行办公楼处有洪集当铺，南大街新建城关粮站旧址有义兴当铺，南街旧粮食市场现独立街有乾元当铺。以上典当大多先后歇业，唯通济当和乾元当延至解放前夕。

1988年11月成立的永登县废品物资回收公司，是永登县第一家集体企业性质的当铺，典当月息为10%。

二、西北银行永登分理处

民国14年（1925年），冯玉祥在张家口设立西北银行，9月，设甘肃分行，12月，设兰州分行，民国15年1月，在永登县设分理处。

三、平市官钱局永登支局

民国24年，国民政府设立甘肃省平市官钱局，下设永登支局，地址在城关北大街（现财政局大楼址），经理赵晋承。民国28年6月1日，名为甘肃省银行永登办事处，下设会计、出纳、业务、库务等组织。民国35年，该办事处由北大街迁往南大街。1949年8月，甘肃省银行总经理刘望苏等离兰西逃，途经永登县，将办事处库存席卷而去，就此停业。

四、中国人民银行永登县支行

1950年3月24日成立，设秘书、会计、业务、出纳、农金5股。1951年12月11日，组成红城流动组走乡串村，为红城、苦水、龙泉等水川地区服务。1952年7月1日，成立红城营业所，同时派出连城流动组，开展连城、河桥地

区的农金工作，全行干部由1950年底的21人增至59人。1968年3月19日，成立中国人民银行永登县支行革命委员会，11月18日，永登县支行与县财政局、税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银行永登县办事处合并成立县财政金融站，各基层营业所、财税所合并为财经小组。1969年9月9日，撤销县财政金融站，机构分设，支行与建设银行合并组成县支行革命委员会。1978年底，撤销支行革命委员会，恢复中国人民银行永登县支行名称，有职工94人，内部设5个股室，分管全县工商信贷、农村金融、会计核算、出纳发行、全国联行通汇、储蓄等业务，在工矿区、部队设有办事处、分理处、储蓄所6个。在农村经济中心设11个营业所，21个公社所在地均设有信用合作社，至1979年底，全行共有职工162人，分设5个股室、1个办事处、1个储蓄所、4个分理处、11个营业所。1986年10月后工商银行分设，人民银行保留工作人员9名，至1990年底，全行共有职工31人。

五、中国工商银行永登县支行

1984年1月1日起，在中国人民银行永登县支行加挂中国工商银行永登县支行牌子，两块牌子，一套机构。由于当时省分行以下人工两行均未分设，业务及干部管理都由人民银行按照垂直管理体系进行管理。自1985年1月1日起，按照省市两级人工两行分设，县级暂不设置人民银行的精神，中国人民银行永登县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永登县支行划归中国工商银行兰州市支行领导，同时，在中国工商银行永登县支行内部设置专门办理人民银行业务的人行业务组，业务上接受中国人民银行兰州市分行领导，干部管理由工商银行永登县支行代理。

1986年10月24日，中国工商银行永登县支行分设，专门办理城镇储蓄和工商信贷业务，设置人事、秘书、计划、信贷、储蓄、会计、出纳7股和工会等内部机构。1986年7月，县支行信贷股分设为工业信贷股和商业信贷股。1986年，成立中国工商银行永登县支行民乐街储蓄所。1987年9月，县支行增设保卫股和稽核股。1987年11月，永登县城市信用社正式开业，办理城镇集体、个体企业的存贷业务。1987年12月，成立中国工商银行永登县支行连城铝厂厂区储蓄所。至1990年底，全行共有职工156人。

六、中国农业银行永登县支行

1956年成立，1957年撤并，1963年重新成立，1965年再次撤销，1980年1月1日重建，全行职工人数由分设时的75人发展到1990年底的141人。机关

设10个职能部门，即计划科、存款科、会计科、农业信贷科、信用合作科、政工科、审计稽核科、保卫科、办公室及集约经营管理科。县支行下属基层营业机构18个，其中营业所15个，储蓄所2个，分理处1个。

1984年9月1日，永登县农村信用联合社正式成立，是独立经营的实体，管辖22个基层信用社，1个服务站，1个联社营业部，共22个核算单位，37个信用分社，48个信用站。到1990年底，全社共有职工184名，各项存款3727万元，各项贷款2274万元。

七、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永登县支行

1964年，成立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永登办事处，1966年撤销，建行业务归并到人行办理。1970年，在中国人民银行永登县支行设基建股，具体办理基建拨款业务。1979年1月1日，成立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兰州市支行永登办事处。1985年，改为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永登县支行，内设建经股、会计股、储蓄股、投资信贷股。1987年至1990年间，先后成立永登县城市建设信用社、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兰州市引大办事处。至1990年底，全行有职工38人。

八、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永登县支公司

1951年8月，成立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永登代理处，有3名工作人员，刘荣龙任主任，办公地点设在永登县人民银行内。1952年7月，保险机构与业务交县财政局，自此，保险机构由财政部门和上级公司双重领导。

1953年3月，正式成立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永登县支公司，办公地点设在县城南大街41号，有职工18人。设有业务股、财务股、办公室、理赔室。

1953年7月，县保险公司停办，12月1日，将原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永登县支公司撤销，改为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永登营业所，将保险职工减为9人。1955年7月，成立永登营业所打柴沟工作站。1956年5月24日，永登营业所再次改为永登县支公司，同武威县支公司一并属张掖中心支公司领导。

1958年，县保险公司停办，资产尽数交县财政局。

1981年4月，人民银行永登县支行分设保险股，是年12月14日，成立永登县支公司，1982年1月1日正式挂牌营业。

1985年1月27日，脱离人民银行独立办理业务，由市保险公司垂直领导。有工作人员6人，办公地点设在县人民银行内。公司设立业务股、计财股、办公室，设23个基层网点和服务所，遍及全县城乡。专兼任代办员156人。

第二节 货 币

一、货币流通

永登县位于丝绸古道，自汉设县以来，历代王朝发行的制钱都曾流通。从出土钱币看，西汉初期的四铢半两、八铢半两以及元狩五铢是流行最早的钱币。新莽时期的货泉、小泉值一也有出土。

唐代钱币出土的种类有开元通宝、乾封泉宝、乾元重宝、会昌开元、大历元宝、建中通宝等。“安史之乱”时期，史思明铸行的顺天元宝、得壹元宝也有零星出土。宋钱流通较多的有景德元宝、绍兴元宝、元丰通宝、崇宁重宝等。西夏货币出土的绝大多数是铜钱，也有个别铁钱，西夏文钱和汉文钱都有。据不完全统计，西夏文钱有 8 个年号 5 个品种，汉文钱有 6 个年号 19 个品种。出土的金代铜钱有正隆元宝、大定通宝、泰和通宝、贞祐通宝（铁钱）、阜昌通宝、阜昌元宝等。还发现 3 枚珍贵的贞祐宝钞平凉府钞版。明清钱币种类，数量较多。另外，日本宽永通宝也有流行。

在交换领域，永登县历史上除物物交换外，各种交易主要以散碎金、银、金银元宝、银元、铜元、制钱为货币。永登县自明清就有黄金生产，散碎沙金也流通于市场。民国以来，大量流通于永登市场的银币有袁世凯头像和孙中山头像两种。也有清代的龙洋以及外国银币多种。铜币有广东铜元、四川铜元、甘肃铸造的铜元、黄铜元等。

民国 24 年（1935 年）11 月，通行法币，禁止银元流通。后来因恶性通货膨胀，法币贬值。民国 37 年 8 月，发行金圆券，次年发行银圆券。当时，甘肃省银行发行一种本票，面额伍分、壹角、伍角、壹圆，均与银元同时流通永登市场。随着解放战争的节节胜利，国民党政府发行的一切票币成为一文不值的废纸。解放后，人民政府规定统一使用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人民币，禁止金银在市场上流通。

永登解放，开始流通 1948 年国家发行的第一套人民币。有伍万圆、壹万圆、伍仟圆、壹仟圆、伍佰圆、贰佰圆、壹佰圆。第一套人民币到 1955 年 5 月 10 日全部停用，兑换新币使用。

自 1955 年 3 月 1 日起，开始发行第二套人民币。第二套人民币共 14 种券别，有壹分（纸、硬）、贰分（纸、硬）、伍分（纸、硬）、壹角、贰角、伍角、壹圆、贰圆、叁圆、伍圆、拾圆。

1962年4月20日起，开始发行第三套人民币，共12种券别，最大拾圆，最小壹角，其中还发行铝质硬壹圆币。第三套人民币纸壹角从1967年12月开始回收。

1987年4月27日，全国统一发行伍拾圆券、伍角券。1988年5月10日，发行壹佰圆券、壹圆券、贰角券。1988年9月22日，发行伍圆券、壹角券。至1990年，第三套、第四套人民币混合流通。

二、现金收支

永登县货币投放的主要渠道是工资性支出。根据1950年至1990年资料统计，全县工资性支出平均占银行现金付出总数的35%。1990年，全县工资性支出达14219.5万元，相当于1950年的10倍。

永登县货币回笼的主要渠道首先是商品销售收入。据1970年至1990年的资料统计，全县商品销售收入平均占银行现金收入的45.5%，商品销售现金收入呈现绝对额逐年上升而回笼比重相对下降的趋势。其次是储蓄存款现金收入，平均占现金收入的19%，1990年，储蓄现金收付轧抵净回笼2332.7万元。

从1950年至1990年的40年里，全县货币净投放的有36年，1950年、1963年、1964年、1970年是净回笼的4年。1980年至1990年投放数量大，1988年达5366.1万元，而1990年净投放数猛增至8744.1万元，比1988年多投放3378万元。全县现金收支情况见表53。

表53 永登县现金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收入	支出	项目/年份	收入	支出
1950	64	57	1958	2367	2554
1951	70	76	1959	3790	3871
1952	629	620	1960	3053	3192
1953	1067	1391	1961	1873	1994
1954	1427	1560	1962	1282	1298
1955	1615	1837	1963	1135	1004
1956	2125	2352	1964	1430	1341
1957	2294	2461	1965	1655	1800

续 表

项目 / 年份	收入	支出	项目 / 年份	收入	支出
1966	1697	1905	1979	4373	6061
1967	1844	1976	1980	4924	6298
1968	1818	2062	1981	5623	6910
1969	2550	2762	1982	6015	7213
1970	2739	2647	1983	6873	8355
1971	3637	3707	1984	7754	10490
1972	3018	3646	1985	9695	13147
1973	2840	3793	1986	11623	15051
1974	2746	3646	1987	15007	18182
1975	2821	3605	1988	20028	25404
1976	2914	3612	1989	22004	29917
1977	3153	3749	1990	22739	31483
1978	3503	4332	合计	197814	247357

三、现金管理

永登县人民银行成立后，只有部分单位接受现金管理。1950 年 12 月，为稳定市场，冻结国有企业、机关的存款。1951 年，控制货币投放，加速货币回笼，把分散在各单位的大量货币和资金集中起来。至 1953 年末，银行存款达 266.1 万元。1961 年，县银行对接受现金管理的单位进行检查，推行非现金结算，压缩社会集团购买力，杜绝违反现金管理和结算纪律现象。

1963 年，县人民银行与财政、商业部门密切配合，对全民单位的库存限额重新核实，贯彻专款专用原则，明确现金使用范围。1965 年，永登县全民单位现金库存重新核定，核定信用社业务库存限额，并对集体企业进行现金管理。1981 年，抓紧财政收支，严格货币投放，全县进行财政纪律大检查，健全现金管理制度。1989 年底，实行《支取现金许可证》制度。

(一) 工资基金监督 从 1960 年起，永登县实施工资基金管理。1、采取工

资手册控制。各单位将经过劳动主管部门批准的工资基金计划中的职工人数及工资总额分别登记入册，如职工人数与工资总额发生增减变化，必须凭有关证件及时到有关部门和银行办理手续，调整工资指标。2、按计划支取工资。各单位每月支取工资的人数和工资额，累计不得超过批准的年（季）计划。在支取时，应根据当月工资表的实拨工资数，凭工资手册和填写齐全的支票到开户银行支取。不论是现金和转帐、固定工资和临时工工资，还是经常性和一次性工资，都要在工资手册中分别填写清楚，否则可以拒绝支付。

(二)奖金支付监督 国有企业各系统主管部门根据劳动部门核定的奖金总额下达各基层单位，同时抄送开户银行，据其监督支付。凡经主管部门核定奖金总额控制数的单位，应通过《奖励基金监督册》到开户银行提取现金，开户银行逐笔监督支付，累计支付数不得超过核定总额，如有超过，应办理交税手续。集体单位中，县属集体单位凭主管部门批准的额度监督支付。另外，对行政事业单位年终一次性奖金，开户银行凭财政部门批准的额度监督支付。

(三)社会集团购买力监督 银行按照社会集团购买力的管理机关县财政局核定的各单位指标监督支付，如有超过，银行不予支付。国家指定的专控商品单位购买时，必须到指定的专控商品商店购买，非指定商店不得向社会集团供应专控商品，违者银行不予结算。单位购买社会集团商品时，不得携带大量现金外出采购，如有违反，银行应追究责任。银行在现金管理检查中，应了解各单位社会集团购买力的开支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反映，同时，应配合财政商业部门，进行检查监督。

(四)金银收兑 永登县解放后，即废止银元、金圆券及银圆券的使用，但允许人民可以向银行兑换。永登银行牌价：黄金每克兑换人民币 3.04 元，白银每克兑换人民币 0.10 元，银元每枚兑换人民币 2.40 元，以后多次调整。“文化大革命”期间，“造反派”抄家没收所获集中财政后，共有黄金 4827.27 克、白银 249414.25 克、银元 34012 枚，向银行兑换人民币 58662.12 元。金银收兑价款调整情况见表 54。

表 54 永登县金银收兑价格表

时 间	黄金（克）	白银（克）	银元（枚）	沙金（克）
1950～1968	3.04 元	0.04 元	1.00 元	
1968～1973.3	3.04 元	0.04 元	1.00 元	

续 表

时 间	黄金（克）	白银（克）	银元（枚）	沙金（克）
1973.4～1980.2	3.04元	0.10元	2.50元	
1980.3～1986.7	16.20元	0.45元	12.00元	28.80元
1986.8～1987.1	13.00元	0.20元	5.00元	16.20元
1987.2	16.20元	0.55元	13.00元	32.00元
1988	38.00元	0.80元	20.00元	72.00元
1989	48.00元	0.85元	20.00元	
1990	48.00元	0.85元	20.00元	

第三节 金融业务

一、储 蓄

永登县刚解放，市场物价不稳定，针对群众重物轻币的思想，举办折实储蓄、保本保值储蓄等业务。随着物价稳定，此项存款陆续转入保本保值储蓄。1953年开始，储蓄工作以“组织储蓄、发掘潜力”为主要方针，“存款自愿、取款自由、为储户保密”为储蓄原则，增设储蓄网点，加强服务。到1957年底，储蓄存款余额达90.6万元，比1953年底增加52.1万元。1958～1960年，结合增产节约运动，宣传党的“勤俭建国、勤俭持家”的方针，开展储蓄代办业务，帮助居民广找生产门路、开辟新储源。到1960年底，全县储蓄余额达134.6万元，比1957年增加44万元。1962年，由于经济工作的失误和自然灾害影响，储蓄存款比1958年减少60.4万元。

十年动乱期间，储蓄业务受到严重破坏，储蓄存款徘徊不前。到1975年，全县储蓄存款余额为185.4万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储蓄持续大幅度增长。自1979年以来，10次调高存款利率，增加存款档次，推动储蓄业务发展。至1990年底，全县储蓄存款余额达12978.8万元，比1978年增长45倍。

（一）种类

1、折实储蓄。1949年底，开办的折实储蓄存款是以一定数量的白米、细布、

食油、木炭4种实物的价格算出一个折实单位，每日折合人民币挂出牌价，凭以收储和支付。1950年12月停办。

2、贴水储蓄。是一种预先计付利息的储蓄，即把到期应付的利息预先加计到本金中去，简称“贴水”，县银行1988年开办。

3、定期贴花有奖储蓄。这种储蓄的存款凭证印有花纹和对奖号码，每存一次，贴一次存款凭证，每月凭奖号对奖，每户每月定额5元、10元，定期一年，月月开奖，1987年，县农业银行开办。

4、工资转存储蓄。1988年，县银行开办由单位财务部门与职工提前预约转存金额，发工资时统一由单位开具转帐支票连同工资转存清单给储蓄所或代办所，然后由储蓄所或代办所分别记入职工的活期储蓄帐页上，待职工来所存取款时，银行根据分户帐原有的工资转存数补记存折后，再发生支取业务。

5、部队专用储蓄。存入时由银行或部队的储蓄代办所发给存折。根据存储金额，在存折上粘贴固定面额的存款凭证，支取时凭证剪下付款。此种储蓄可以全省通存通兑。永登县1957年开办，1965年10月停办。

6、优待售粮储蓄。这是为鼓励农民出售粮食后将价款存入银行而举办的一种储蓄，属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性质，利率略高于一般储蓄。永登县于1953年开始办理，1955年停办。

7、活期储蓄。这种储蓄存款永登县先后举办过存折储蓄、支票储蓄、活期有奖储蓄3种。存折储蓄，开户时银行发给存折为凭，以后可随时存取，利率比定期储蓄利率低，原为半年结息一次，后改为一年结息一次，存折储蓄自开办至今，从未停过。支票储蓄，储户在开户后，凭银行发给的送金簿和支票簿支取存款，储户必须留存印鉴以凭验付，结清时应将未用完的送金簿和支票簿交还银行，支票储蓄1958年停办。活期有奖储蓄，凭银行发给的存折帐号对奖，按中奖号码和等级及存款平均余额分别付给奖金，未中存户，凭存单取款，不付利息，此种储蓄1956年7月开办，1960年底停办。

8、定期储蓄。银行对存户签发定期存单，到期凭存单支取本息，利率较高，金额较大，存期较长。

（二）形式

1、零存整取定期储蓄。1951年开办，多次停办复办，是一种分期存储、一次提取、积零为整的定期储蓄。这种储蓄在约定期限内至少每月存入一次，到期一并提取本息。

2、存本取息定期储蓄。一次存入本金，分次支取利息的定期储蓄。1951年开始办理，1965年停办，1980年复办。

3、整存整取定期储蓄。1953年开始办理，是一种整存分期提款的定期储蓄，开户时银行发给存单，以后凭单分期提取本金，期满结息。

二、信 贷

解放前，城乡富商、地主放高利贷剥削人民。一般借贷月息10分到15分不等。农民急需钱粮时，有的春放5斗秋收1石，大斗进、小斗出。粮食交换工业品时，小麦20斤左右换1尺机织布；1斤小麦换1盒火柴；赊1副中药，到时须归还三四十斤小麦。

解放前，城市居民之间，亲朋好友或街坊邻居自发组织资金互助。如“摇会”，一般10多人组成一会。有的一会每人交5元银元，有的一会每人交10元银元，各自不等。

解放后，打击高利贷的同时，提倡民间互助借贷，并由国家银行开展信贷活动。至1984年9月，成立永登县农村信用联社，是农村信用社的联合组织，既是管理机构，又是独立经营的经济实体，承担部分农村金融业务。

至1990年底，我县开展的信贷业务有：(1) 流动资金贷款，包括工业贷款、商业贷款、建筑企业流动资金贷款、个体工商业贷款、乡镇企业贷款。(2) 农业贷款包括扶贫贴息贷款。(3) 固定资产贷款，包括技术改造贷款、基本建设贷款、老少边穷地区发展经济贷款、地方经济开发贷款。(4) 信托类贷款。(5) 其他类贷款。

贷款主要投向：工业贷款主要投向以兰州连城铝厂、西北铁合金厂、永登水泥厂三家大中型企业，其贷款数额约占工业贷款余额的70%左右。商业贷款主要支持的是国有商业、地方商业、粮食企业和商办工业。贷款大户是县属百货公司、五金公司、食品公司、糖酒公司、药材公司和县粮食局所属的4个粮管所和永登粮食机械厂。

个体工商业贷款原由各专业银行办理，自成立城市信用社以来，这部分贷款主要由城市信用社、城建信用社承担，至1990年底，全县共发放个体工商业贷款122.3万元。乡镇企业贷款发放的高潮是1985年，只此一年就发放乡镇企业贷款765万元。主要投向是小水泥、小玫瑰油加工、石膏粉加工、小硅铁生产等，重点支持苦水炭素厂、兰永水泥厂、东山水泥厂、民联水泥厂等中型骨干企业。至1990年底，累计发放乡镇企业贷款2849万元。

农业贷款在银行成立初的1950年发放1.1万元，1967年底，贷款余额183.7万元，1979年底，余额1303.7万元。农业贷款的对象是国有农业企业单位，主要有国有农场、林场、牧场、渔场、良种场、种畜场、拖拉机站、机电

排灌站、农林牧渔工商联合企业、供销企业等。至1990年底，农业贷款余额已达4053.8万元。

固定资产贷款中基本建设贷款投资和技术改造投资，最高年份在亿元以上。主要投向，一是兰州连城铝厂铝电解计算机管理控制综合网络系统和计算机集成系统；二是大中型企业的基建和技改，主要支持永登水泥厂、和平化工厂、永登粮食机械加工厂、第十实验室、六三八物资处、永登六七二六油库等大中型项目的建设和技术改造；三是支持引大入秦工程和甘肃电石厂两个国家、省级重点项目的建设。至1990年底，固定资产贷款余额4908万元。永登县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情况见表55。

永登县金融机构存款贷款一览表

表55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存款	贷款	项目/年份	存款	贷款
1950	15.4	0.8	1965	682.2	707.3
1951	15	3.7	1966	759.7	743.3
1952	61.9	7.6	1967	927.4	864.5
1953	258	53.3	1968	865.1	750.7
1954	226.4	223	1969	1505.5	1010.3
1955	359.6	901.6	1970	1549.7	1121.1
1956	438.9	846.7	1971	1889.1	1259.3
1957	448.3	857.4	1972	1584.1	1919.1
1958	543.6	1151.1	1973	3148.2	1471.3
1959	1706.3	2520.1	1974	2793.5	1808.4
1960	839.3	2883.5	1975	3680.2	2972.9
1961	786	2126.7	1976	3961.5	2942.7
1962	422	1777.6	1977	3262.8	3332.1
1963	587.1	1060.1	1978	2688.5	5081.7
1964	601.5	728.7	1979	2425.3	6344.3

续 表

项目/年份	存 款	贷 款	项目/年份	存 款	贷 款
1980	5523.6	5818.4	1986	10130.4	13396
1981	5721.4	8731	1987	10282	14203
1982	9785.4	12364	1988	11544.1	15597.3
1983	6169.9	10137.9	1989	16175.9	21152.8
1984	6704.6	10681.4	1990	20999.7	28375.1
1985	8308.9	12071.3			

三、债 券

（一）公债 1950年，政府为支援人民解放战争，迅速统一全国，以利安定民生，走上恢复和发展生产的轨道，特发行1950年人民胜利折实公债，永登县各族人民认购公债3331158元。

自1954年至1958年，发行国家经济建设公债，永登县各族人民踊跃认购，完成各年度分配公债任务见表56。

表56 1954～1958年永登县公债统计表

1954年	82500元
1955年	131950元
1956年	144157元
1957年	158189元
1958年	156700元

银行于每年3月31日，根据国家规定的还本付息办法，如期付清本息。

（二）国库券 永登县从1982年发行国库券以来，发行工作均采取政治动员和经济手段相结合的办法。初发行时对城乡居民采取层层分配任务的办法进行认购，以后人民群众普遍增强经济意识，国库券一般不再分配到人，而是自愿认购，数额不限。永登县承担发行兑付工作的部门是人民银行和各专业银行。

1988年，开办国库券转让业务，至1990年底，共转让国库券98万元。1982年至1990年底，永登县历年认购国库券数目见表57。

1982～1990年永登县认购国库券统计表

表57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单位认购	个人认购	总金额
1982	3.48	4.78	8.26
1983	1.56	13.20	14.76
1984	103.74	56.44	160.18
1985	149.60	178.35	327.95
1986	75.15	151.82	226.97
1987	92.50	153.14	245.64
1988	167.50	202.68	370.18
1989	150.00	204.81	354.81
1990		202.13	202.13
合计	743.53	1167.35	1910.88

四、保 险

1951年，开办牲畜保险、简易人身保险、企业财产设备保险。至1953年3月，保费总收入达8940万元（旧人民币），开办险种又增加抵押货物火灾保险、汽车工具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自愿火灾保险、职工团体保险、农业险、财产强制保险等。到1957年，全年保费收入为246470元。1958年，保险公司业务停办，全部资金尽数交县财政局。

1982年1月，保险业务恢复。1985年1月，县保险公司独立办理业务，保险险种有财产险、人身险、农业险、责任险4类38个险种。1986年，保险费收入达1225000元，成为全省第一个突破“百万”大关的县支公司。1987年，突破200万元，以后每年平均以75%的速度递增，到1990年增为400万元。至1990年底，累计收入保险费达1254.5万元，共处理各种赔付案2989起，累计支付赔偿金额689.9万元。

第四章 财 政

第一节 财政收入

一、明代至民国收入

明代，庄浪卫军队较多，开支浩繁，收入多靠上级拨给。据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统计，岁入计有京运银35000两（户部分司关领），民运银48159两（由西、凤、汉、临、巩5府征解），站价银5723两（由西安府征解），现价银2620两（由兰州催班都司征解）。庄浪卫的收入有田赋，屯科旱地197912亩，征粮7905石；旧垦11276亩，征粮207石；新垦水旱地13269亩，征粮166石；又以上地亩每征粮1石，并收草10束。马粮417石，垦粮折价银14两，秋青草112995束，商税787两，番税无定数。又有常股淮浙盐84500引，淮盐36249引，浙盐44751引。淮盐每引收银4钱或4钱5，浙盐每引收银3钱。

清代前期，平番县的财政收入是统捐、田赋、地丁、耗羡、地粮、草及额外杂赋。据乾隆七年（1742年）清查，全县应征粮8507石，草85072束。实征粮7931石，草79300束，额征地丁银149两，随征耗羡银22两，额征税银329两，茶57560封。对当铺、水磨、布店行、山货行、牙行、商畜等的税收，年征459两。对于藏区实行粮草贡马制，11个部落共纳水旱粮119石，大草60束；8个部落共贡马18匹。据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统计，平番县实征地丁连闰银144两，耗羡银21两，实征地粮1635石，耗羡银845石，实征草144629束，额外杂赋实收钱118两。

民国初，平番县年征地丁银草折价8247元，本道粮5720石。民国8年（1919年）后，又在种植鸦片烟的各乡镇征收烟亩罚款。民国23年，全县经收田赋银24107元，粮3748石。民国30年3月，成立永登县公库，各项收支按公库法规办理，当年根据第三次全国财政会议改订的《收支系统法实施纲要》，全国财政划分为国家财政与自治财政两大系统，自治财政由县办理。这时，永登县征收的有：1、田赋。原额起运正项仓斗粮7179石，除减免外，实征2882石，附加粮凡收正粮1石，合征仓斗粮1石3斗6升8合，以一五折合新市斗粮2石5升2合，总共征新市斗粮5914石，内有小麦、豌豆5865石，青稞49

石。2、地丁。原额145两，增加入额、扣除蠲免后，实征860两，另加附征正银1两，另征7钱5分，以1两折合法币2元6角2分5厘，总共征收2259元。3、草束。原额小草184154束，扣除蠲免，增加入额后，实征73823束，照章每束折征法币2分8厘，共征2067元。4、地方款。按地丁正银1两，附征7元2角，共应征6535元；正粮1石，附征9元2角，共应征26514元。除上4项，另有藏区的公粮、草束及其附加额。俸捐有救国公债、战时公债、同盟胜利及美金公债、储蓄券、乡镇公益储蓄、献金献粮、寒衣捐、劳军等。税收有：百货、皮毛、烟税、印花、牲畜、屠宰、店磨、牙税、盐税、契税、当税等70余种。民国34年，永登县的预算数字（追加追减后）是：收入共5939936元，其中税课收入（包括土地改良物税、屠宰税、营业牌照税、使用牌照税、筵席娱乐税、牲畜交易税）3121853元，分配给县的国税收入（包括土地税、遗产税、营业税、印花税、所得税）1707000元，国税附加收入184485元，惩罚及赔偿收入33400元，规费收入37800元，财产及权利孳息收入606000元，补收入228978元，其他收入20420元。民国36年，岁入则为29409万元。

二、建国后收入

永登县解放初期，财政收入主要靠农牧业税和少量的工商税收。1949年只完成财政收入1189元。1950年至1952年完成财政收入169万元，其中农牧业税为33.5万元，占19.82%；工商税收122.4万元，占72.43%；其他收入13.1万元，占7.75%。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兰新铁路修筑和永登水泥厂筹建，促使永登县经济迅速发展，县上相继筹建红岘煤矿、农机厂等国营工业企业，5年间，全县财政总收入共计完成623万元，年平均完成124.6万元。

1958年至1960年三年困难时期，永登县的财政收入受到影响。1958年，农牧业税只完成13.3万元，1959年，农牧业税完成22.8万元。到1960年，农牧业税有所增长，当年完成78.2万元。地方企业收入增长速度较快，工商税收上升，到1960年，全县财政收入共完成1064.5万元。

1961年至1965年，全县共计完成财政收入2589万元。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永登县的工农业生产受到冲击，工商企业收入连年减少，到1971年才有所恢复。1978年后，财政收入开始增长，至1980年，全县完成财政收入1167万元，其中企业收入23万元，工商税收1070万元，农牧业税66万元，其他收入8万元。

1981年到1985年，财政收入共完成6484万元，其中农牧业税收入278.8

万元。特别是自1983年后，财政收入增长更快。1986年财政收入突破2千万元大关，1989年，又突破3千万元大关。1990年，财政收入完成2968万元，其中企业收入34万元，工商税收2759万元，农牧业税收135万元，其他收入40万元。见表58。

永登县历年财政收入情况统计表

表58

单位：万元

项目 / 年度	收入合计	其中				上级补助收入	上年结余收入	总计
		企业收入	工商税收	农牧业税	其他收入			
1949	0.10							0.10
1950	23.00		11.00	12.00				23.00
1951	60.00		48.00	11.00	1.00			60.00
1952	86.00		63.00	11.00	12.00			86.00
1953	100.00		11.00	85.00	4.00	76.00		176.00
1954	85.00		74.00	6.00	5.00	4.00		89.00
1955	102.00		64.00	28.00	10.00			102.00
1956	153.00	1.00	111.00	36.00	5.00	2.00		155.00
1957	183.00		152.00	28.00	3.00	26.00	18.00	227.00
1958	158.00	29.00	110.00	13.00	6.00	160.00	29.00	347.00
1959	176.00	31.00	121.00	23.00	1.00	708.00	40.00	924.00
1960	1065.00	161.00	821.00	78.00	5.00	357.00	101.00	1523.00
1961	218.00	−21.00	168.00	70.00	1.00	334.00	119.00	671.00
1962	312.00	−5.00	244.00	70.00	3.00	15.00	105.00	432.00
1963	479.00	12.00	387.00	77.00	3.00	68.00	101.00	648.00
1964	685.00	7.00	587.00	87.00	4.00	42.00	36.00	763.00
1965	895.00	8.00	800.00	80.00	7.00		61.00	956.00
1966	819.00	7.00	756.00	51.00	5.00		67.00	886.00
1967	672.00	−2.00	568.00	101.00	5.00		122.00	794.00

续 表

项目 / 年度	收入合计	其中				上级补助收入	上年结余收入	总计
		企业收入	工商税收	农牧业税	其他收入			
1968	531.00	−7.00	453.00	83.00	2.00	229.00	46.00	806.00
1969	865.00	−6.00	763.00	102.00	6.00		81.00	946.00
1970	953.00	−6.00	829.00	112.00	18.00	51.00	129.00	1133.00
1971	1076.00	55.00	902.00	110.00	9.00	2.00	146.00	1224.00
1972	1084.00	52.00	915.00	107.00	10.00	3.00	161.00	1248.00
1973	916.00	40.00	773.00	95.00	8.00		118.00	1034.00
1974	1107.00	74.00	924.00	95.00	14.00	123.00	166.00	1396.00
1975	1027.00	59.00	879.00	80.00	9.00	78.00	173.00	1278.00
1976	1032.00	18.00	911.00	85.00	18.00	4.00	151.00	1187.00
1977	1067.00	−4.00	969.00	94.00	8.00		163.00	1230.00
1978	1242.00	70.00	1088.00	76.00	8.00		230.00	1472.00
1979	1186.00	22.00	1100.00	56.00	8.00		234.60	1420.00
1980	1167.00	23.00	1070.00	66.00	8.00	359.00	174.00	1700.00
1981	1087.00	5.00	1015.00	60.00	7.00	433.00	227.00	1747.00
1982	853.00	−5.00	819.00	34.00	5.00	780.00	196.00	1829.00
1983	1179.00	4.00	1118.00	52.00	5.00	634.00	93.00	1906.00
1984	1455.00	31.00	1365.00	52.00	7.00	1265.00	158.00	2878.00
1985	1910.00	−2.00	1847.00	81.00	−16.00	1042.00	187.00	3139.00
1986	2219.00	39.00	2069.00	96.00	15.00	1679.00	333.00	4231.00
1987	2790.00	28.00	2692.00	68.00	2.00	1144.00	369.00	4303.00
1988	2699.00	43.00	2572.00	78.00	6.00	1002.00	278.00	3979.00
1989	3051.00	64.00	2744.00	180.00	63.00	753.00	407.00	4211.00
1990	2968.00	34.00	2759.00	135.00	40.00	838.00	270.00	4076.00

注：此表以收入合计数和总计数为年终决算数。

第二节 财政支出

明代，庄浪卫财政开支主要在军队。据《庄浪汇记》载：万历年间，庄浪卫的岁出除大量用于文武官员的月俸、折俸及士兵的供给（俱按食粮计）外，其他开支还有用布、春丁祭、秋丁祭、各项庆贺，使用纸张、笔墨、油、烛、造阅册纸，劄工食，刷卷靛花银、赏银、生员盘缠、花红试卷、安置家具、驿所用银等。有定数者每年计3866两7钱。

清代，地方政府不管军队开支，收入主要开支在行政。道光二十年（1842年），平番县行政管理费支出15623两，占财政总支出的99.31%。年支出有知县年俸银30两2钱8厘、养廉钱700两，以及其他官员俸银和行政各项开支。另外，清代规定平番县还有上解支出，清末计有丁赋上解85两，扣款抵交126两，法政学堂津贴48两，师范学堂津贴96两，劝工厂艺徒津贴24两，考棚经费200两，钦天监饭食银12两，交钱饭食银30两，表册经费18两。

民国中后期，永登县财政支出略有增加。民国30年（1941年），全县支出5518937元，其中行政支出741464元，教育文化支出460749元，经济建设支出125157元，卫生支出860元，保安支出184944元，财务支出712685元，补助及协助支出75053元，其他支出66424元，生活补助支出2833320元。民国34年，岁出为486万元。民国35年，岁出为3403万元。民国36年，岁出为29409万元。

建国后，永登县预算支出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的总原则。解放初期，预算支出主要供给国家工作人员生活费，用于经济建设方面的不多，各种支出的资金甚少，1949年至1952年共支出63万元。

从1953年至1957年，县财政支出共计632万元，平均每年支出126.4万元。自1954年后，永登县财政由“吃饭型财政”逐步转变为“建设型财政”。

1958年和1959年，县财政支出猛烈增加。到1959年，县财政支出已达812万元。1960年至1962年三年困难时期，县财政支出呈下降趋势，至1962年，支出为121万元。1963年至1965年，县财政支出又开始增加，3年共支出730万元。年平均支出243.3万元。

1966年至1976年，县财政支出共计为4796万元，平均年支出436万元，比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增长7.6倍。

1978年后，经济建设加快，各项支出骤增。1980年至1990年，财政支出16929万元。其中基本建设投资1674.1万元，文教卫生支出8465万元，社会救

济抚恤支出1414万元，行政管理费3192万元，其他支出2083万元。另外，从1980年至1990年，市县投放农村经济建设资金4545.5万元（其中有偿资金559.6万元，无偿资金3985.9万元），农业水气事业费支出2395.6万元（其中市级支出606.4万元，县级支出1789.2万元）。各项支出基本保证全县经济向前发展的需求。永登县历年财政支出情况见表59。

永登县历年财政支出情况统计表

表59 单位：万元

项目 / 年度	支出合计	其中					上解支出	本年结余	总计
		基本建设	文教卫生	社会救济抚恤	行政管理费	其他支出			
1949	0.3				0.3				0.3
1950	5				5				5
1951	26				26				26
1952	32				32				32
1953	91		29	9	53			4	95
1954	90	0.5	32	5	52		5		95
1955	99	4	35	4	56		4		103
1956	155	24	63	5	62	1		18	173
1957	197	70	60	4	62	0.5		38	235
1958	308	178	69	7	54			41	349
1959	812	687	72	3	50		26	78	916
1960	632	483	91	18	40		772	119	1523
1961	462	330	61	27	44		110	105	677
1962	121	3	53	19	44	2	197	101	419
1963	203	29	71	36	6	60	318	22	543
1964	280	74	84	48	65	9	422	49	751
1965	247	73	90	8	71	5	644	49	940
1966	421	232	105	22	60	2	341	41	803
1967	478	229	113	75	58	3	313		791

续 表

项目 / 年度	支出合计	其中					上解支出	本年结余	总计
		基本建设	文教卫生	社会救济抚恤	行政管理费	其他支出			
1968	172	14	91	6	57	4	531	40	743
1969	190	34	94	6	55	1	553	63	806
1970	343	148	111	20	63	1	556	91	990
1971	430	211	124	9	84	2	485		915
1972	573	324	144	14	88	3	392	75	1040
1973	439	203	143	18	75	3	98	52	589
1974	613	316	178	31	84	4		62	675
1975	589	237	196	73	81	2		62	651
1976	548	202	204	45	94	3	4	70	622
1977	490	127	217	54	91	1	25	81	596
1978	577	141	247	62	100	27	258	126	961
1979	679	163	292	80	121	23	128	59	866
1980	648	56	326	73	119	74	559	61	1268
1981	742	19	339	86	137	161	533	88	1363
1982	900	32	437	150	138	143	351	40	1291
1983	959	33	473	105	206	142	485	79	1523
1984	1674	162	574	259	256	423	562	119	2355
1985	1576	195	665	61	288	367	834	210	2620
1986	2217	698	790	134	341	254	794	58	3069
1987	1998	238	989	136	379	256	1040	122	3160
1988	1787	125	1087	125	390	60	461	242	2490
1989	2150	62	1330	130	425	103	670	174	2994
1990	2278	55	1455	155	513	100	720	—128	2870

注：此表以支出合计及总数为年终决算数。

第三节 管理体制

解放初期，财政工作的任务是平衡收支，稳定物价，以资金支援解放战争的彻底胜利。实行统收统支、高度集中的财政管理体制，一切收支项目、办法、范围和核准均由中央统一规定。永登县实行供给制，收入金额上解地区，支出下拨，实行收支两条线。财政收入除农业税地方附加、契税、规费、公产等零星收入归县以外，其余工商税收、农牧业税全部上缴武威地区财政。

1953 年，国家实行划分收支，分级管理，将预算级次划分为中央、省（市）和县（市）三级，适当下放管理权限。永登县开始建立县级财政，健全财政体制，将乡镇的经常性的行政费和文教费列入县预算。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全县经济发展较快，财政支出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多用于支援工农业生产和教育方面。这标志着永登县财政已由供给的财政开始转变为建设的财政。

1958 年，国家对财政管理体制进行改革，对于地方划给一定的收入项目和一定的分成比例，增加地方机动财力。1959 年，国家进一步改革财政管理体制，实行“收支下放，计划包干，地区调剂，总额分成，一年一变”的办法。这样，永登县的财政收支猛烈增长，1959 年，全县财政支出 814.8 万元。三年困难时期后，国家将财权集中于中央、大区和省（市、自治区）三级，专区县以下的财权适当缩小，永登县的财政支出减少，1962 年，全县财政支出只有 121 万元。

1966 年到 1977 年，实行“定收定支，收支挂钩，总额分成，一年一定”的体制。1971 年到 1973 年，实行“定收定支，收支包干，保证上缴，结余留用，一年一定”的体制。1974 年到 1975 年，改行“收入按固定比例留成，超收另定分成比例，支出按指标包干”的体制。1976 年，再次实行“定收定支，收支挂钩，总额分成，一年一定”的体制。1977 年到 1979 年，实行“收支挂钩，增收分成”的体制。1980 年，财政体制改革，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管理体制。1985 年到 1987 年，实行“总额分成”的过渡管理体制。

1988 年，国务院决定在原定财政体制的基础上，全面推行财政包干办法。从这一年起，对永登县实行“上解额递增包干，超递增部分分档分成，短收自支，确保上交，一定五年不变”的财政管理体制。

1987 年，制定永登县《关于建立乡镇财政试行办法》，并于当年在城关、中堡、河桥、秦川、民乐、坪城、苦水 7 个乡镇进行试点，组建财政所。截止 1990 年底，全县乡镇均已建立乡镇财政所，各所设所长、会计、企业财务专管员、农税员、农业财务专管员等，全县共配乡镇财政干部 101 人。

乡镇财政所，既是乡（镇）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又是县财政的基层组织，受乡（镇）人民政府和县财政局的双重领导。乡镇财政管理体制遵循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在尚未设立乡（镇）国库的情况下，采取“定收定支，收入上缴，超收分成，支出下拨，结余留用，超支不补，一年一定”的办法。

乡镇财政具体负责组织完成各项税收任务，同时管理、监督上级政府拨付的各项支出。乡镇财政收入有：一、国家预算内收入，包括乡镇集体企业（供销社、分销店在内）和个人应交的各项税收，如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所得税、屠宰税、集市交易税、牲畜交易税、农牧业税、契税和其他收入等。二、乡镇财政的农业税附加和预算收入。三、自筹资金收入，乡镇集体企业上交的利润、管理费以及乡镇人民政府规定统筹的资金等。乡镇财政支出有：一、国家预算内支出，包括行政管理费、文教卫生事业费、农林水利事业费、支援农业资金、抚恤金和社会福利救济费、计划生育经费和其他支出。二、农业税附加等预算外收入安排的支出。三、乡镇人民政府自筹资金安排的支出。

乡镇财政收支必须提请乡镇人民政府审查，报上级人民政府批准，指导和监督乡镇所属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建立健全财务制度，与同级税务部门搞好协作和配合。

第四节 机 构

民国2年（1913年），平番县知事公署设第二科，经管财政。民国5年，县设财政委员会，隶属省财政厅，受县知事监督。民国27年，永登县政府财政局成立。民国29年，县财政局又改为第二科，直到永登县解放。

1949年9月，永登县人民政府财政科成立，经办农业税、契税、土地征照税、公产地租及罚没收解等地方收入，管理县属各单位各区的行政费和事业费，掌握岁入和岁出。1956年，科内设预算、地财、审计、监察4股。1958年9月，县财政科、税务局与保险公司合为财政局，由县财政经济贸易部直辖。1959年，成立县财政局，内设人秘、公社财务、收入、基建财务、预算5股。1962年1月，财税分设，县财政局设秘书、预算、企业财务、农牧业税、房地产管理5股。1967年12月，财政局改称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财政组。1968年10月，又与人民银行、建行、税务、工商行政管理局合并成立财政金融管理站，将39名财税职工下放和调出，继续工作的只有24名。1969年9月9日，撤销财政金融管理站，成立财政税务局，内设政办、预算、收入、房地产管理，后又增设基建财务5股（组），将原秦川、红城、中堡、民乐、通远、连城、大同、城关8个

税务所改名为财政税务所，后又增设河桥、金嘴、西槽、苦水4个所，全县实有12个财政税务所。

1978年9月，将建设银行业务分出。1979年6月，将房产管理业务分出。9月，财政和税务分别设局，合署办公，下设政办、预算、农业财务、企业财务、财政监察、税收、计会7股。

1985年7月，县财政局、税务局正式合并组建为县财政税务局，下设政办股、税征股、征管股、计会股、预算股、农财股、企财股、监察股和城关、城关市场、大同、红城、苦水、西槽、秦川、坪城、中堡、武胜驿、河桥、连城、通远、民乐14个财政税务所，共有干部职工141人。

1989年7月，县财政税务局分设，单独成立永登县财政局。财政局编制80人，其中行政人员45人，事业人员35人。局内设办公室、预算股、农财股、农税股、预算外资金管理股、企财股，后又增设行财股、监察人事股。同年，恢复永登县人民政府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挂靠财政局管理。1990年5月，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成立，挂靠财政局管理。

第五章 税 务

第一节 税 收

明万历年间，庄浪卫税课局征收全卫所属各堡（营）坐定银、斗秤税银，年征收300余两。

庄浪卫征收的税课还有常股淮浙盐课，全卫共有常股淮浙盐引84500引，其中淮盐36249引，每引价银4钱5分，浙盐44751引，每引价银3钱；每银1两，买麦6斗、豆4斗，照时估斗头无定，每年议定斗头，每石加耗粮3升。此外，庄浪卫又征收番税，规定由庄浪城所设番厂每年向所属藏民发卖番货征收税银，无定额。

清乾隆十四年（1749年），额征税银32955两，茶57560封。无定额者，尽收尽解。全县有商贾开设在县城集镇的当铺31户，每户年征税银5两，共收银为155两；有商民修建在大通河、庄浪河两岸的水磨582盘，磨主领帖纳税，每盘征课银2钱5分（其中4盘以外水磨课银3钱），共收银145.5两。全县共有茶商99名、有茶引5756道，茶商领引纳税，每引一道，交纳官茶10封，共征茶57560封。其次征收的税银有布店行、山货行、牙行（牙帖7张、每帖年税银1两）、店铺地基税、商税和契税，年征收约在150两上下不等。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平番统捐局收百货统捐1707两，又收商税银43两，畜税银34两，契税银17两。光绪三十二年，征收各税银为1294两；光绪三十三年，征收各税银为1484两，光绪三十四年，征收各税银1589两。宣统元年（1909年），征收税银1814两。宣统二年，设置庄浪茶马厅征税，除征收商税、畜税、番税和契税共1393.6两外，还征收磨课税银28.4两及煤税和当税。全县有水磨337盘，每盘磨课征制钱700文，并加征家丁、房班规费200文，共征303300文；有煤窑5眼，每眼征制钱2250文，共征11250文；有当铺6户，每户征正税银25两，加征解税火耗银3两，共征银168两。

民国成立后，百货统捐平番分局相沿未改，百货统捐均以担计（每担240斤），值百抽五，一律征收库平现银。民国11年（1922年），征收税银1931两，到民国16年，增至11664两。

民国3年，平番县相继成立哈家嘴、小红沟、南大同3个盐务分局。民国

11年，共征收盐税26478元，民国16年，共征收盐税45174元。民国18年，盐税执行税率为池盐30%，土盐20%，从量计征。民国30年改为从价计征，原价每吨20元，调整价每吨25元，原税额每吨140元，调整税额每吨95元。

民国5年，开征皮毛税，每件皮货征银价百抽一。

民国16年，开征烟亩罚款，按实种地亩征收，共征收15420200元，次年，共征收5157050元。民国18年，改按县均摊，按核定额缴纳，永登县定额为138000元。

民国17年，开征烟酒税，烟类税率为16%，酒类税率为20%，一律在产场征收，每年征收额在1440元左右。同年，征商税5330元、屠宰税530元、契税1920元、牙帖36000元、磨课288元、驼捐19757元。另由庄浪理番委员征收当税86元。

民国21年，甘肃省财政厅公布的《税目税率简章》规定征收的有20大类、1224种，其中河桥驿产的红土，也要按担收税。

民国24年，征收特种物品产销税。据当年甘肃省公布永登县平均每人税收负担1.88元。民国28年，永登县征收商店捐300元、商会缴纳警捐150元、斗佣150元、屠宰行捐236元、花果行捐20元、磨捐280元。

民国31年，永登县开征自治税捐，征收税额为20225元（法币），到民国34年，增至1593932元（法币）。每年还征收薪给报酬税4250元。

民国34年，永登县税课预算额为3136853元，其中建筑物改良税164390元、屠宰税325997元、营业牌照税119000元、使用牌照税521450元、筵席娱乐税212654元、牲畜交易照征税为1793371元。国税收入预算额为17070000元，其中：土地税1330000元、遗产税2000元、营业税235000元、印花税120000元、所得税20000元，实际收入额不详。

民国37年，永登县预算税课总额为2340396615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随着经济的发展，永登县税收不断增加。1950年，税收10.7万元，1952年增至63.2万元（均折新币值），到1957年，增加到200.6万元。其中工商业税从1953年的21万元猛增到135万元，屠宰税从2万元增加到13万元。

1958年，试行工商统一税的税制改革，简化征收办法。将公私合营企业缴纳的所得税改为上交利润。1959年，针对银行调低存款利率，停征利息所得税。1962年，开征集市交易税。1963年，调整工商所得税的税负，改进征收办法。对个体经济工商所得税实行十四级全额累进税率，对合作商店工商所得税实行九级超额累进税率，对手工业、交通运输、集体经济工商所得税实行八级超额

累进税率，并对个体经济和合作商店实行加成征收。1966年，农村社队企业工商所得税依20%比例税率征收，同时停收文化娱乐税。这一时期，由于极左思想影响，提出“以利代税”，全县工农业生产水平实际下降，税收随之落入低谷。由1958年税收的569.6万元，下降到1961年的142.8万元。1962年后，逐年增加，1966年，达750.4万元。

1973年，全面试行工商税。永登县的税额征收1973年823.3万元，到1976年增加到991.2万元，1977年为1058.2万元，1978年为1195.1万元，突破千万元大关。

1979年以来，工商税制进行一系列改革。全县税收增长，1979年为1179.4万元，1983年为3099.4万元，自1986年起，突破亿元大关，最高税收额1988年的13114.8万元是1950年的1225倍。

第二节 税 种

一、明代至民国税种

明万历年间，庄浪卫征收发卖交易货物商税、各堡（营）坐定银、斗秤税银、常股淮浙盐课。

清乾隆年间，有当税、磨税、茶税、店铺地基税、商税、契税、田赋（地丁、粮石）、煤税、番贡税、畜税、草束等。同治五年（1860年），实行厘金，征收的有坐厘、货厘、统税、产销税、落地税等。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改厘金为百货统捐。宣统二年，庄浪茶马厅征商税、畜税、番税、契税、磨税，并加征家丁、房班规费等。

民国初，征收厘金、皮毛税、烟酒税、店磨税、牙税、当税、盐税、契税等。民国5年（1916年），皮毛税归特种消费税局征收。民国16年，开征烟亩罚款。民国19年，裁厘，税收归省财政厅的有统捐（百货、土布、木材、药材等）、杂税（商税、畜税、屠宰税、契税、牙帖、油梁磨课等）、皮毛税、驼捐、茶课等6种。县局收的有盐税、印花税、烟酒税、烟亩罚款。印花税由百货统捐分局、榷运局、禁烟善后局先后代征，后由邮局代售印花税票。民国24年，征收特种物品产销税。民国31年，开征自治税捐、即营业牌照税、使用牌照税、筵席娱乐税、屠宰税、房捐、建筑物改良税及公荒牧租。民国36年，接收中央划拨的营业税、土地税、契税及地方捐税的征收。

二、建国后税种

（一）货物税 建国初期，沿用旧税制征收。1950年，按新税制规定的税目税率征收。1953年，将工业企业缴纳的印花税、营业税及附加、粮食和土布缴纳的交易税并入货物税内征收，并把以市场平均批发价计税改按国有批发价计税，1958年9月，税制改革时并入工商统一税。

（二）商品流通税 1953年开征，将应税品目交纳的货物税、营业税及附加、印花税简并，并把棉纱统销税和棉花交易税合并为商品流通税，实行从产到销一次课征制。1958年9月，税制改革时并入工商统一税。

（三）工商业税 建国初期，沿用旧税制征收。1950年，建立新税制后，按经营方式分为固定工商业、临时商业和摊贩业。固定工商业缴纳营业税和所得税，营业税分行业以不同税率计征。所得税不分行业执行十四级全额累进税率征收，后来又将级数增加为二十一级，临时商业和摊贩业的起征点及税率常有变更。1953年，将工商业税改为营业税、所得税、临时商业税征收，并把工商业缴纳的印花税、营业税及附加并入营业税内征收。1958年，将工商业税中营业税并入工商统一税，所得税独立为工商所得税。1973年，将临时商业税并入工商税。

（四）印花税 建国初期，按陕甘宁边区规定征收。1950年新税制建立后，按全额比例或按件定额征收。1953年，将部分税目并入货物税、商品流通税、工商业税和屠宰税内征收，其余税目继续征收，1958年9月，并入工商统一税。1989年起，恢复征收印花税，按应纳税凭证性质、依比例税率或按件定额征收。

（五）屠宰税 建国初期，沿用旧税制征收。1950年建立新税制后，永登县对屠宰猪、牛、羊按标准重量从价计征，对屠宰骡、马、驴等按实际重量计征，税率为10%。1953年，将屠宰商应纳的印花税、营业税及附加并入屠宰税内依13%税率征收，农民屠宰者税率仍为10%。1973年，将经营肉食的国有和集体企业缴纳的屠宰税并入工商税内征收，其他单位和个人继续征收屠宰税。1985年，对经营收购应税牲畜的单位和个人缴纳的屠宰税改征产品税，个体屠宰商改征营业税，农民和集体伙食单位屠宰应税牲畜，只就出售或交售给国家部分从价计征屠宰税。

（六）交易税 解放初期，永登开征牲畜交易税和粮食交易税，牲畜起征点为1头（只或匹），税率为5%，粮食起征点为2市斗（约合30市斤），由粮店代征。1950年3月，永登县又开征药材、土布和棉花交易税。药材交易额达10万元（旧币），税率为30%；土布交易额达100市尺，税率为3%；棉花交易额

达50市斤，税率2%。1953年，将棉花交易税并入商品流通税，土布和粮食交易税并入货物税，药材交易税停征，只剩牲畜交易税继续征收。1963年，开征集市交易税，活猪和家禽生肉（油）税率为5%，其他产品起征点为10元，税率为10%。1973年，集市交易税只征活猪、羊和大麻，税率为5%。1979年，集市交易税停征，牲畜交易税继续征收，税率仍为5%。

（七）车船使用税 解放初期，永登县征收使用牌照税，依车辆类型定额按季或半年征收。1950年7月，人力车、自行车的使用牌照税停征。1952年，在使用牌照税前冠以“车船”。1951年至1955年，永登县不属于征收区域。1956年9月，永登县开征机动车辆牌照税，并在城关地区开征胶轮大车牌照税。1958年，永登县恢复征收自行车、小胶轮车、拖车等牌照税。1967年起，永登县停征自行车牌照税。1973年，将企业缴纳的牌照税并入工商税内征收，只对个人继续征收牌照税。1984年9月，车船使用牌照税易名为车船使用税，永登县于1986年起，按年以车辆定额征收。

（八）城市房地产税 1950年1月，征收城市房产税、地产税，6月，易名为城市房地产税。1959年起，永登县对国有、合作社及公私合营企业开征房地产税。1960年起，对企业职工及家属宿舍开征房产税，连同公用房地产税一并征收。1963年6月至1970年6月，永登县不属于征收区域。1973年，将企业征收的房地产税并入工商税内征收，只对城市房管部门和个人继续征收。1978年起，对居民房地产税保留税种，停止征收。1984年9月，城市房地产税分解为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永登县于1987年起，对县城、建制镇及工矿区开征房产税，依房产原值一次性减除30%余值计征的税率为1.2%；依房产租金收入计征的税率为12%。1989年起，永登县对县城、建制镇及工矿区开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依每平方米0.20元按年计征。

（九）利息所得税 1950年，永登县开征利息所得税，税率为5%。4月，税率调为10%，12月，又降为5%。1959年，利息所得税停征。

（十）特种消费行为税 解放初期，永登县沿用旧税制征收筵席税及娱乐税。1953年，取消特种消费行为税，将电影、戏剧及其他娱乐项目改征文化娱乐税，其余税目并入工商业税内征收。1956年5月，永登县按售票额依5%的税率开征文化娱乐税。1966年10月，文化娱乐税停征。

（十一）工商统一税 永登县于1958年10月开征工商统一税。依应税品目按比例税率在工业生产（或农副产品收购）和商业零售两个环节课征。1973年，并入工商税内征收。

（十二）工商税 永登县于1973年开征工商税。依应税品目按比例税率在

工业生产（或农副产品收购）和商业零售两个环节征收，其他行业在取得收入的环节征收，临时经营者起征点为10元。1984年10月，工商税停征。

（十三）所得税 建国初期，所得税在工商业税中征收。1958年，将工商业税中的所得税部分独立为工商所得税，仍按原规定征收，并将公私合营企业缴纳的所得税改为上交利润。1964年起，对个体经济实行十四级全额累进税率，合作商店实行九级超额累进税率。手工业和交通运输、集体经济实行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并对个体经济和合作商店实行加成征收。1981年7月，集体企业改按三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1980年，将原国有企业上交利润改为征收国有企业所得税，国有大中型企业按55%比例税率征收，国有小型企业按新的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1984年起，集体企业（包括基层供销社）、乡镇企业一律改按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同年10月，国有企业所得税扩大征税范围，除经国家部门批准实行利润递增包干等办法的企业外，都应缴纳国有企业所得税，并规定国有小型企业、饮食服务业等按新的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1985年，集体企业所得税改按新八级超额累进税率，按年计征，按季或月预缴，年终汇算清缴。同年7月，对个体工商业户改按县局核定的所得税计算率征收。翌年，对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实行十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8月，改按市局制定的所得税计算率征收。1987年，对城乡个体户、合作经营、联户经营、个人承包租赁不具备查帐征收条件的均按个体工商业户征收。1988年，私营企业所得税按35%的比例税率征收。1989年11月，县局决定对无帐或帐务不健全的乡镇企业和私营企业采用以产品定额征收。

（十四）营业税 解放初期，沿用旧税制征收营业税。1950年，并入工商业税内征收。1958年9月，并入工商统一税。1973年，又并入工商税。1981年9月，从原工商税中分解独立出营业税，依商品销售额（或服务额）采用比例税率在批发和零售两个环节征收。1985年5月，对个体工商业户采用查帐、核实和民主评议方法征收，对个体商贩和部分集体商业企业由批发部门代扣代缴。

（十五）建筑税 永登县于1984年开征建筑税，由使用单位按投资额依10%税率计征，超过计划部分加征10%。1987年7月起，改按差别税率征收。

（十六）奖金税 永登县于1985年开征国有企业奖金税，起征点为2.5个月标准工资，实行超额累进税率按年计征。同年7月，起征点改为4个月标准工资，并于1987年调低税率。集体企业奖金税于1985年开征，执行同行业国有企业工资标准的，比照国有企业规定征收；未执行国有企业工资标准的，一律按月标准工资（60元）为起征点，超过60元者，按国有企业对待。1986年，对未执行国有企业工资标准的起征点调为80元。1987年，又降低税率。1985年，

事业单位奖金税按单位经费分类核定免税限额，超过免税限额规定的，按超额累进税率征收。1988年5月，奖金税免税限额都按放宽半个月后计征。

（十七）国有企业工资调节税 1985年，对国有大中型企业当年增发工资总额超过国家核定标准部分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按次预缴，年终汇算。1987年，改按五级超率累进税率征收。

（十八）个人收入调节税 1987年，对居民月综合收入超过基数（115元）3倍以上部分，按超额累进税率征收，其他收入按20%比例税率征收。1989年，对私营企业税后利润用于个人消费的，按40%比例税率征收。

（十九）盐税 树屏乡哈家嘴和西槽芦井水生产土盐。解放初期，沿用旧税制征收盐税。1950年，将税额定为每担1.4万元（旧币，下同），同年6月起，减半征收。1953年，将销售蒙盐、陕盐税额调为每担5.5万元。1958年，盐税税额调为每吨100元（新币，下同），农牧业用盐每吨40元。1960年，盐税税额又调为每吨95元，农牧业用盐每吨38元。1973年，盐税并入工商税，仍按原办法征收。1980年后，由于平田整地，盐湖被填，盐税随之停征。

（二十）产品税 永登县于1984年10月开征产品税，按产品销售收入或产品定额采用比例税率或固定税额征收。随后，逐年将部分应税品目划入增值税范围征收。

（二十一）增值税 1983年，永登县对粮食机械厂和农具修造厂进行增值税试点，测定征收率分别为6%和10%。1984年10月起，对有条件的企业逐步实行增值税，并按扣额法或扣税法计算征收。随后，逐年扩大征收增值税的应税品目和企业，统一按销售实耗扣税法计算征收。

（二十二）城市维护建设税 永登县于1985年对属于建制镇的城关、红城、中堡、河桥、连城及各矿区依5%的税率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其余地区税率为1%。翌年7月，对城镇管辖地区（包括农村），一律按5%的税率征收。

（二十三）教育费附加 永登县于1986年7月按1%、1990年8月按2%的教育费附加率征收。教育费附加用于地方教育费用。

（二十四）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永登县于1983年对预算外资金按1%的征收率开征。同年7月，将征收率调为12.5%。翌年，将征收率又调为15%。1987年5月，对属于扩大征收范围单位，按7%征收率征收。对城镇和乡镇企业及私营企业、农村信用社、个体工商业户免征。

（二十五）国家预算调节基金 对机关团体、部队、地方各级政府、国有和集体企事业单位、私营企业和建帐的个体工商业户征集比例为10%，未建帐的个体工商业户采用累进征集比例征收。永登县于1989年开征，并对城乡集体和

私营企业、农村信用合作社、个体工商业户免征。

（二十六）粮食补贴基金 对企业和个体工商业户中按吃国家供应平价粮的职工（包括离退休职工）和从业人员年末人数，依每人每年50元的标准征收。暂不征收的单位有：民政部门办的福利企业、劳改企业、中小学和师范学校的校办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包括差额预算管理单位）。永登县于1989年开征。

1950～1990年永登县工商税一览表

表60 单位：千元

年度	各级各项征收合计	其中 县级工商税收	县级财政总收入	县级工商税收占县级财政总收入(%)
1950	107	107	235	45.53
1951	474	474	598	79.26
1952	632	632	855	73.91
1953	1017	1017	1905	53.38
1954	1358	1358	1472	92.25
1955	1347	1347	1725	78.01
1956	1577	1577	1987	79.36
1957	2006	2006	2322	86.39
1958	5696	5696	6175	92.30
1959	7453	7453	8003	93.13
1960	7935	7935	10373	76.49
1961	1428	1428	1903	73.98
1962	2247	2247	2935	76.55
1963	3581	3581	4772	80.69
1964	5822	5822	6805	85.55
1965	7984	7984	8942	89.28
1966	7504	7504	8132	92.27
1967	5545	5545	6593	84.10

续 表

年 度	各级各项征收合计	其 中 县级工商税收	县级财政总收入	县级工商税收占县级财政总收入(%)
1968	4474	4474	5251	85.20
1969	7566	7566	8575	88.23
1970	8219	8219	9460	86.88
1971	9026	9026	10754	83.87
1972	9059	9059	10749	84.27
1973	8233	8233	9655	85.27
1974	8834	8834	10668	82.80
1975	9468	9468	10945	86.50
1976	9912	9912	11118	89.15
1977	10582	10582	11565	91.50
1978	11951	11951	13495	88.55
1979	11794	11794	12660	93.15
1980	11106	11106	12073	91.99
1981	10668	10668	11384	93.71
1982	8561	8561	8901	96.18
1983	30994	11707	12324	94.99
1984	69604	17523	17800	98.44
1985	71661	18693	19267	97.02
1986	100865	21515	23007	93.51
1987	116199	27412	28395	96.53
1988	131148	26903	28176	95.48
1989	127692	28564	31629	90.30
1990	100797	28673	30755	93.23

注：1、县级财政收入包括工商税收县级收入、企业收入、农牧业收入、其他收入，不包括上级补助和上年结余。

2、各级各项收入合计不包括粮补基金。

3、县级工商税收不包括契税、耕地占用税等，故与财政章中工商税收数字不一。

1950～1990年永登县历年税收统计

表61

单位：千元

税种＼年度＼税额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1962
货物税	65	282	291	259	260	317	326	312					
工商业税	30	126	210	576	932	739	922	1359					
利息所得税	0.029	0.245	0.364	1.236	1.342	2.116	2.937	1.742	0.836				
商品流通税				64	39	63	141	176					
特种消费行为税	0.054												
文化娱乐税							0.227	0.611	0.885	3.248			
交易税	6.7	42	88										
牲畜交易税				62	60	59	28	20	26	13			
印花税	1.8	13	23	7.5	10	34	43	46					
屠宰税	3.3	11	20	48	56	133	107	64	48	39			
车船使用牌照税	0.9						7.2	27	35	39			
盐　税	0.16	0.11								11			
工商所得税									143	65	108	35	45
工商统一税									5443	7283	7827	1393	2202
合　计	107.943	474.355	632.364	1017.736	1358.342	1347.116	1577.364	2006.353	5696.721	7453.248	7935	1428	2247

续表（一）

税额 / 年底 / 税种	1963	1964	1965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1972	1973	1974	1975
利息所得税													
文化娱乐税													
牲畜交易税	25	39	33	25	2			1	2				
屠宰税	56	73	87	45	33		41	35	46				
车船使用牌照税	37	38	66	73	38		27	21	28				
盐　税									1		1	1	
工商所得税	45	36	42	160	145	123	220	392	263	272	504	594	633
工商统一税	3688	5636	7756	7201	5327	4351	7278	7770	8686	8787			
工商税											7728	8239	8785
合　计	3851	5822	7984	7504	5545	4474	7566	8219	9026	9059	8233	8834	9418

续表（二）

税额 年度 / 税种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工商所得税	803	894	1071	790	404	520	373	434	496						
工商税	9109	9688	10876	11001	10701	10148	8188	11174	12477						
屠宰税			4	2	1						1	6	8	7	23
牲畜交易税													4	3	2
印花税														685	457
车船使用税												67	64	84	95
房产税												810	901	1248	1147
城镇土地使用税														698	782
国有企业所得税								17790	26237	21124	39781	48128	51995	46942	30112
集体企业所得税										483	383	462	754	626	1107
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											53	67	64	178	318
营业税									466	2892	3571	4312	5546	7849	8573
产品税									26171	40794	47605	50931	19556	11295	12327
增值税								74	167	128	235	217	40032	43326	36814

续表（三）

税额 年度 / 税种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建筑税									388	236	388	1025	502	196	516
奖金税										144	164	3	3	33	48
个人收入调节税														354	155
国有企业工资调节税												5	43		5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0	2570	2568	2925	3113	2509
教育费附加											189	551	595	669	792
能交基金								1522	3202	3920	5925	7407	8156	6137	2920
调节基金														4254	1542
盐　税				1											
合　计	9912	10582	11951	11794	11106	10668	8561	30994	69604	71661	100865	116199	131148	127697	100797

第三节 机构人员

一、机 构

明代，庄浪卫设税课局，主管称大使（从九品），并有吏1名。下设南门监税官，税官每周一换。税课局内设置商税簿，据以登记查核。主要查收庄浪城发卖交易的各种货物商税，值三十取一。

清代，平番县设税课司大使（从九品），管理全县商贾侩屠杂市常征。主要课征当税、磨税、茶税。乾隆十八年（1753年），设庄浪茶马同知，专司以茶马交易为主的商事及税收。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改厘金为百货统捐，设平番县百货统捐分局，有委员1人，司巡5人，负责征收商税、畜税、番税和契税等。宣统二年（1910年），设置庄浪茶马厅征税。

民国初，沿用清制。民国4年（1915年），成立平番县屠宰税征收所。民国5年，成立平番县皮毛总局，开征皮毛税。民国21年，成立印花税永登县分销所，专门出售印花税票。民国22年，成立永登县特种消费税局，征皮毛税和特种消费税。同年，印花烟酒税局永登分局成立。民国24年，成立永登县税务征收局，下设3个征所。民国34年，永登县税务征收局因直接税与货物税划分而撤销，随之成立甘宁青直接税务局兰州分局永登查征所和甘宁青货物税局武威分局永登办事处。民国36年，永登县查征所改名为永登县税捐稽征处。

1949年10月，县人民政府成立税务局，内设直接税、地方税和会计3个股，下属李佛（今苦水）税务所。次年4月，直接税和地方税两股合并改称业务股，增设连城、红城2个税务所。8月，业务股又称税务股。

1951年4月，县税务局税务股又分设为直接税、货物税和地方税3股。1952年3月，增设计划股和检查股，下属驻征室改为驻征员。

1953年1月，县税务局将原设6股合并为会计股（包括原计划股业务）、稽征股（包括原直接税、货物税、地方税和检查的全部业务）。2月，在牌楼区、河桥乡、武胜驿乡，设代征员。9月，县局增设监察股。

1955年5月，撤销苦水税务所，设驻征员，归红城税务所管理，11月，古城税务所合并于连城税务所，古城设驻征处，归连城税务所管理。同年，永登水泥厂设驻征员。

1957年11月，成立中堡税务所。是年，局内增设秘书室。

1958年8月，县税务局和财政科合并为县财政局，税收工作由收入股管理。

1959年8月，县财政局下设苦水、秦川、七山、城关、红城、中堡共6个税务所。9月，将七山税务所易名为通远税务所。

1961年5月，县财政局下设中堡、红城、城关、秦川、苦水税务所和大有征收组。11月底，财政与税务分设机构，成立永登县税务局，局内设税政股、统财股、监察股和人秘股，下属5个税务所不变，增设大同和民乐两个驻征处。1962年8月，民乐和大同两个驻征处升格为税务所。1963年9月，增加连城、通远税务所。

1967年12月，永登县生产指挥部成立财政组，原税务局自行消失。

1968年8月，撤销财政组，由原财政、税务、人民银行、工商行政管理4家合并成立县财政金融管理站。1969年9月，撤销财政金融站，成立县财政税务局。

1970年6月，县财税局的税收工作由业务组、市场管理组和城关专管组管理，下属红城、大同、秦川、中堡、连城、通远、民乐9个财税所。不久，城关专管组改为城关财税所，又成立苦水、河桥财税所。1976年9月，新增设西槽、连城、金嘴财税所。

1979年9月，县财税局分设为县财政局和县税务局，一套班子合署办公。

1983年3月，增设坪城财税所。1985年7月，原县财政局和县税务局行使两个牌子、一套人马、合署办公的机构中止，恢复为县财税局。

1986年6月，城关市场财税所成立。1987年10月，县局增设人事教育股，金嘴财税所更名为武胜驿财税所。1988年4月，县局设征收管理股。5月，县检察院驻财税局检察室成立。

1989年7月，撤销县财税局，分设甘肃省永登县税务局，行政隶属于兰州市税务局直接领导。内设办公室、工会、人教科、监察科、计会科、征管科、税政一科、税政二科及县检察院驻税务局检察室。12月，县税务局稽查队成立。1990年12月，增设发票管理股。

二、人 员

解放初，永登县税务局主管人员由上级主管局任命。1952年，由当地政府任免，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查。1989年7月后，机构实施行政关系隶属上级主管部门。县税务局主管人员由省税务局任命。县税务局职工队伍人数随机构的变迁，屡有变化。1950年初，全县税务人员23人，年末增至28人。1952年为44人，1958年为41人，1966年为56人，1979年为68人，1985年为141人，1990

年为141人。1990年，税务人员中有本科学历的1人，大专学历的23人，中专学历的29人，高中学历的59人，初中以下（含初中）29人。在评聘专业技术职称中，有经济师任职资格的7人，有助理经济师任职资格的33人，有经济员任职资格的9人，有助理会计师任职资格的16人，有会计员任职资格的1人；有助理统计师任职资格的1人。

第九篇

经济管理

第一章　经济计划

第一节　机　　构

解放后，永登县人民政府设建设科（也称第四科）行使经济计划工作。1956年7月，建设科改称农业科。1958年，农业科撤销，成立计划委员会，主任由主管经济的副县长兼任，下设专职副主任，编制7人。

1968年3月，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成立生产指挥部，下设经济综合组，行使原经济计划委员会职权，统计、物价、环境保护等工作也都在经济综合组办公。1976年3月，恢复县计划委员会，1978年，设专职主任。

1986年，县计划委员会改称计划经济委员会，与经济委员会、经济协作办公室、第三产业办公室合署办公，人员编制35人，都为科级建制。1987年1月，经济委员会与经济协作办公室分设办公室。计划经济委员会又改称计划委员会与第三产业办公室仍合署办公。1988年10月，成立县矿产资源管理所，同计划委员会合署办公。人员编制计划委员会15人，第三产业办公室3人，矿产资源管理所2人。

第二节　计划编制

县计划委员会的职能是编制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长期、中期及年度计划草案，并组织实施，向各部门、各乡镇下达永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任务，检查计划执行情况。具体负责全县工农业、财税、文教、卫生等方面的发展计划，分管国家统配物资及重要商品的计划分配，制定城乡人口控制计划，编制土地规划，负责重大建设项目的审批，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及开采规划方案的审批以及工商企业机构设置、更名、升级的立项审批，搜集整理经济情报信息，进行经济调研和预测。

50至70年代，实行全面指令性计划。1978年后，逐步实行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社会主义的计划商品经济体制。

除每年度制定经济发展计划外，1960年制定《兰州市永登区国民经济八年规划》，1964年制定《永登县农业发展七年规划》，1976年作出《农业发展十年

规划说明书》，1983 年编制《永登县农业建设规划报告》和《永登县第六个五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1990 年编制出《永登县第八个五年计划及 200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根据中共永登县委、县人民政府各个时期经济发展的总方针，制定出全县每年经济发展的计划草案，并指导、组织实施。

第二章 物 价

第一节 机 构

解放前，永登县不专设物价管理机构，由永登县商会兼管商品价格。1950年5月，县人民政府成立工商科，兼管物价工作。1951年8月，成立县集市管理委员会，主管粮食市场及价格，10月，又成立县皮毛联购委员会，主管皮毛收购及价格管理。1957年8月，成立县市场管理委员会，监督价格政策的执行和指导议价工作。1957年12月，成立县物价委员会，县长兼主任委员，下设办公室（商业局代办）。1958年2月，物价委员会办公室单独设立，编制3人，兼管工商行政管理工作。1959年初，县市场管理委员会与物价委员会合并，成立市场物价管理委员会，编制3人。1962年6月，县市场物价管理委员会与商业局合并，一套班子，两块牌子，1964年9月分设。1968年8月，县物价委员会撤销，物价业务归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组（部）负责。1976年3月，物价业务归县计划委员会主管。1978年6月，县物价委员会恢复，编制5人，与计划委员会合署办公。1980年初，全县有物价人员278人，其中专职干部10人。1984年6月，物价委员会单独设立，7月，成立县物价检查所（科级建制），编制5人。1985年，县物价委员会与物价检查所合署办公，共11人。1986年，成立县职工物价监督站，城关、中堡、秦川、河桥、连城成立职工物价监督小组，聘请35名义务物价监督员。1990年底，县物价委员会、物价检查所有专职干部11人、工人1人。全县成立职工物价监督站1个，组6个，聘请义务物价监督员48名。

第二节 物价管理

1950年5月前，市场物价比较混乱，市场物价基本由价值规律、市场供求关系自发决定，具体价格常受市场“牙纪”（买卖中间人）操纵。群众称这种定价形式为“袖里乾坤”、“漫天要价”。1950年5月，市场物价开始纳入政府管理。1951年8月，开展包括粮食价格在内的市场管理工作，取缔“牙纪”，建立高声唱价、公平合理的新交易制度。1952年，在粮食、牲畜交易市场开始树立价格

牌，明码标价。主管部门随时检查，发现问题，立即纠正。从1953年开始，牌价领导市场，物价基本稳定。1955年，农村市场管理放松，市场计价各搞一套，同一市场内一货多价。1957年8月，县人民委员会发布《永登县自由市场管理办法》，规定统购统销物资按国家统购统销政策执行，凡放开物资，国营、合作社有牌价者，可参照其牌价执行，无牌价者，可随行就市，由买卖双方自由议价，必要时也可由市场管理委员会定价格。市场零售商贩的销售价格管理办法是：凡从国有商店、合作社批发进货的商品，应服从该批发单位的零售牌价；从永登县自由市场或从外地进货的以及从产地直接收购贩运来的零星商品，可随行就市，由行业议价或买卖双方自由议价，必要时可由市场管理委员会规定最高限价。1959年，国家规定商品分级管理办法，把商品和商品价格分为一、二、三类进行管理。永登区人民委员会发出《关于有关市场价格问题的通知》，对一些擅自抬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的问题予以纠正。1960年4月，全面调整各类商品价格。至1962年，主要工业品销售价格基本稳定，而集市食品价格大幅度上涨，如鸡蛋每个0.50元，羊肉每公斤9.00元，每个蒸馍（0.1公斤）1.00～1.20元。市场80余种商品平均高出国营牌价4～10倍。到1963年，高价商品比国营牌价高1倍多，有些降到原价。如集市鸡蛋每个0.08元，羊肉每公斤3.40元，小麦每公斤0.80～1.00元。农产品地区差价有两种，一种是按县城收购价（县城价）扣除乡村到县城的实际运杂费，为基层社收购价（农村价）；一种是全县一价（城乡一价）。1964年，10个基层社调整工业品城乡差价，平均调高0.30%，并统一医药收费标准，纠正价格错乱现象，收费标准平均降低15%。1964年8月到1965年6月，开展审价工作，全县对商业、供销、文教卫生、手工业、物资、粮食等部门所属76个独立核算单位的41769种商品价格进行全面审查。饮食、服务、修理和医疗收费问题较多，尤其农村医药价格差错率在70%以上。1967年，调整工业品作价区划。第一作价区是河桥、连城公社；第二作价区是城关、中堡、柳树、清水、大同、龙泉、红城、苦水、树屏、西槽、秦川、古山公社；第三作价区是民乐、大有、通远、七山、金嘴、缸子沟、坪城公社。1968年到1976年，物价管理基本放弃，价格基本冻结。1977年9月到1978年8月，开展物价大检查、大整顿。1979年至1983年，先后对猪、羊、牛等8类副食品及烟酒、棉布、化纤、钟表价格进行调整，并加强物价管理，开展物价检查。1982年，银行开设物价罚没款帐户，对违反物价政策而不交罚款和没收款的单位通过银行强行划拨款项。1983年，县人民政府转发《关于逐步放开小商品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报告》的通知。以后，国家逐步放开价格，由企业自行定价。1986年，玫瑰油厂抬价争收玫瑰花，玫瑰花价格最高每公斤达2.40元，物价部门坚

决制止，规定指导价每公斤1.32元。1988年，市场总供给与总需求失衡，出现通货膨胀，有突破生产资料最高限价的，有计划内平价转为计划外高价销售的。县内产品硅铁紧俏，出现加价倒卖硅铁热。物价部门进行硅铁价格专项检查，并对市场物价进行治理整顿。从1984年起，开展“物价、计量信得过”竞赛活动。1986年推行“红、蓝、绿”三色标价签。1990年，为控制物价上涨，对放开的商品，如议价粮油等，实行企业定价、调价申报制度，放开的小商品价格实行作价办法和差率控制。

永登县主要年度主要产品销售（零售）价格表

表62 单位：元

品名	单位	规格等级	1950	1953	1957	1963	1965	1978	1985	1990
小麦粉	公斤	标粉	0.360	0.330	0.350	0.350	0.350	0.348	0.348	0.348
大米	公斤	中等	0.75	0.522	0.37	0.36	0.36	0.304	0.304	0.304
玉米粉	公斤	中等			0.24	0.24	0.24	0.202	0.202	0.202
小米	公斤	中等	0.30		0.23	0.23	0.23	0.248	0.248	0.248
菜籽油	公斤	中等		1.36	1.34	1.66	1.66	1.66	1.66	1.66
食盐	公斤	雅盐			0.31	0.31	0.31	0.31	0.31	0.48
鲜菜	公斤	混合			0.06		0.108	0.083	0.159	0.152
大肉	公斤	带骨统货			1.28	1.66	1.66	1.66	2.76	5.08
羊肉	公斤	带骨统货			0.82	0.90	0.94	0.94	2.70	5.00
鸡蛋	公斤				1.16	2.12	1.6	1.66	2.30	4.60
食醋	公斤	地产			0.14		0.20	0.20	0.40	0.52
火柴	盒				0.025	0.020	0.02	0.02	0.03	0.04
有烟煤	吨	窑街原煤			38.00	38.00	34.00	34.00	34.00	39.00

永登县主要年度农副产品收（采）购价格表

表63 单位：元

品名	单位	规格等级	1950	1953	1957	1963	1965	1978	1985	1990
小麦	公斤	中等	0.21	0.234	0.200	0.230	0.23	0.270	0.443	0.548
糜子	公斤	中等		0.146	0.126	0.146	0.146	0.18	0.273	0.410
玉米	公斤	中等	0.200		0.15	0.156	0.156	0.184	0.305	0.401
黄豆	公斤	中等	0.12	0.21	0.18	0.23	0.23	0.40	0.644	0.644

续　表

品　名	单　位	规格等级	1950	1953	1957	1963	1965	1978	1985	1990
青　稞	公斤	中等		0.164	0.142	0.182	0.182	0.21	0.378	0.482
油菜籽	公斤	中等	0.201	0.331	0.320	0.460	0.460	0.560	0.936	1.408
生　猪	公斤	中等			0.760	1.050	1.000	1.000	1.560	3.000
菜　牛	公斤	中等			0.740		0.960	1.200	2.360	5.357
菜　羊	公斤	中等			0.268	0.900	0.940	1.120	2.000	4.460
鸡　蛋	公斤	混等			0.680	1.720	1.440	1.380	1.800	4.00
大　麻	公斤	中等	0.740	0.920	1.080	1.460	1.460	1.740	1.800	4.00
黑瓜籽	公斤	中等	0.638	0.840	0.960	0.900	0.900	2.00	2.300	2.500
玫瑰花	公斤	混等		0.320	0.500	1.700	0.800	0.920	1.320	0.800
绵羊毛	公斤	西宁纯白100%	1.240	2.800	2.292	2.292	2.292	3.060	6.400	6.000
山羊毛	公斤	白色100%			1.896	1.896	1.896	2.780	2.690	3.600

永登县主要年度市场大牲畜价格表

表64　　单位：元

品　名	单　位	规格等级	1966	1980	1982	1985	1990
马	匹	混等	624.00		397.00	551.00	500.00
骡	头	混等	508.00		504.00	761.00	1210.00
驴	头	混等	131.00	158.00	233.00	427.00	294.00
牛	头	混等	185.00	85.00	219.00		

永登县主要年度工业产品销售价格（出厂价）表

表65　　单位：元/吨

品　名	价格类别	规格等级	1973	1975	1978	1985	1990
水　泥	最低价					76.35	
	最高价		75.00	65.00	65.00	94.00	135.00
硅　铁	最低价	75%				1210.00	2472.00
	最高价	75%		930.00	930.00	1420.00	2602.00
铝　锭	最低价						6020.00
	最高价			2248.00	2790.00	3046.00	12800.00

第三章 物 资

第一节 机 构

1956年，成立甘肃省永登县木材公司，地址火车站东侧，为科级建制，行政归县商业局领导，业务归省木材公司管理。有干部职工21人，下设秘书、财计、业务3股，另在连城设一分销处。1959年，县木材公司撤销，业务归兰州市木材公司管理。市木材公司在连城设分销处，在城关设木材营业组。1960年，市木材公司在永登县设分销处，连城分销处改为永登分销处连城营业组。同年11月5日，区划变更，连城划归红古区，连城营业组从永登分销处分开独立营业。

1963年6月，成立永登县物资管理站，地点设在东关农机厂下院，为科级建制，编制5人。县物资管理站成立后，永登县木材分销处行政归属县物资管理站管理，业务仍独立，即两套班子，两块牌子。

1964年1月20日，县物资管理站更名为县物资管理局，行政归县主管，业务归地区物资局主管。编制14人，其中物资管理7人，木材经营7人。1966年5月25日，永登木材经营处并入县物资管理局，办公地点迁到火车站原木材经营处。从此，改变各自为政局面，全县物资统一经营管理。

1968年，成立县物资管理局革命领导小组，行政、业务归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领导。1971年5月3日，县物资管理局改称县物资站。1973年，又恢复原名。1975年，县物资管理局由原来的报帐单位变成独立核算的经济实体。1981年，工资归省市物资系统管理。

1984年5月21日，县物资局改称县物资公司，并成立县农村建设物资供应公司，实行一套班子，两块牌子。公司内部职能组进行改革调整，设政工、业务、财务、保管4股，撤销原木材组、网点服务组。1986年，调整为一室一科、三公司，即办公室、业务科，木材、金属、生产3个业务公司。

1987年4月27日，县物资公司又恢复为县物资局，实行行政、经营两种职能，继续实行企业编制。原设三个业务公司正式成立为专业公司，即县金属机电公司、县木材建材公司、县生产资料公司，为全民股级建制，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990年底，物资局有干部职工102人，其中合同制工人25人。局机关设办公室、保卫科及下属公司4个、门市部10个、经销摊点1个。

第二节　物资供应

解放前，永登县工农业落后，生产资料需求少，物资经营以木材为主，皆以自然流通形式，无专门物资供应部门。

解放后，国民经济恢复发展，木材、钢材等生产建设用物资紧缺，1956年县木材公司成立以后，按国家计划分配调拨木材，其它物资由县工业局计划调拨并经营管理。

县木材公司经营的主要是本地散生木材和连城林场调拨木材，另外也从外地调进一些木材。计划供应方针是“先农业，后维修，再其它”。1957年，销售木材3500立方米。1960年后，根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采取城乡互助、内外交流、发展生产、繁荣活跃市场的措施，木材不仅满足永登县工农业生产建设，还供应景泰、靖远、古浪、天祝、红古邻近县区。1963年，从外地购进木材6187立方米，销售6274立方米①。

1963年6月，县物资管理站成立后，原工业局经营管理的物资移交物资管理站经营管理。当时移交物资种类219个，总价值70579.66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物资部门处于混乱状况，物资供应紧张，计划分配物资一度扩大到617种。1978年前，物资供应一直实行单一的指令性计划。物资部门无权到市场按需选购原材料，也不能将多余物资拿到市场销售。1978年后，逐渐压缩指令性计划，改变单一的计划分配形式，物资逐步由专业公司公开供应，流通日趋活跃。1979年，县物资局在乡镇、厂矿加强网点建设，转变旧的经营观，调整物资工作方向，提高物资利用率，清仓利库，处理积压物资，扩大市场供销。从1980年开始，实行物资企业利润留成办法，注重经济效益。物资供应的方针调整为一是农业生产，二是轻工消费品生产，三是集体与个体经济，四是城市住宅建设。

1983年开始，抓企业整顿及职工技术业务的提高，实行经济责任制，进行承包。根据市场实际，大抓木材、钢材、水泥购销业务。当年木材购进3127立方米，销售2383立方米，占年计划的123%；钢材购进2676吨，销售2736吨，占年计划的171%；水泥购进967吨，销售8232吨，占年计划销售数的4.6倍。

① 含库存木材。

1984年开始，物资企业由分配型向经济服务性转化。县物资部门进一步完善经济责任制，健全制度，以提高经济效益为目的。1985年开始，在物资平衡分配上实行计划分配和市场交换并行的“双轨制”，打破过去的统配局面。多数物资实行放开供应，指令性计划统配物资由原来的256种减少到20种。并对实行统配的钢材、木材等重要物资的分配数量也有所减少。

1985年，物资企业打破“大锅饭”，划小核算单位。1986年，改变内部机构，加强基层公司，加设临时木材供应站，下放经营自主权、物资审批权、资金使用权、奖励处罚权、人事管理权“五权”。是年，销售额63万余元，占年计划的150%；实现利润51392元。1987年4月，恢复物资局后，下属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原则是“死包基数，确包上缴；超收多留，欠收自补”。1990年底，县物资局拥有流动资金32万元，固定资金29.3万元；各类物资仓库7处，总面积9587平方米，货场3个，使用面积7900平方米。主要经营物资有黑色金属、有色金属、机电产品、化工产品、轻工产品、建筑材料、其它物资以及废旧金属回收等。

表66 永登县主要年度计划物资购销情况

年 度	钢材（吨）	木材（立方米）	水泥（吨）
1973	984	3310	2216
1974	1331	2773	3602
1975	638	1920	2018
1976	1186	2951	
1977	1351	2101	1760
1978	1384	3014	1852
1979	781	1964	1372
1982	1519	1906	2490
1985	1360	2112	1450
1990	178	750	1325

永登县主要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表 67　　单位：元

年　度	购　进	销　售	实现利润	上缴利税
1956	390000	410000	8000	2000
1962 或 1963	540000	560000	18000	3600
1966 或 1967	580000	640000	24500	4900
1976 或 1977	3645159	4592496	44914	8900
1981	3861857	3951884	93043	58916
1985	4233416	4765366	91358	58107
1990	8941750	11182921	110318	200894

第四章 计 量

第一节 度 量 衡

解放前，永登县容量器具有石、斗、升、合，长度器有木尺，衡器有杆秤、戥子等。这些计量工具绝大多数是民间自造的，很不准确。1石合10斗，1斗合10升，1升合10合。1石小麦约重350公斤，1斗小麦约重35公斤，1升小麦约重3.5公斤。有些地区有大小斗之分。木制尺1丈是10尺，1尺是10寸，1寸是10分。杆秤，俗称麻杆秤，1斤是16两，1两是10钱。

解放初到1986年，永登县计量工作由工商部门代管，基本沿用旧制计量器具。1987年，开始贯彻国务院《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要求各部门、各行业，在1990年底以前全面完成法定计量单位过渡。法定计量单位包括长度、重量、体积、压力等。长度废除旧市尺，改用米，即1米等于10分米，1分米等于10厘米，1厘米等于10毫米。重量废除旧市秤，改用公斤、千克。即1吨等于1000公斤，1公斤等于1000克。由于习惯势力，县人仍多用市尺、市斤作计量单位。1990年，经计量部门宣传贯彻法定计量单位，县城及各主要贸易市场才基本使用公斤秤。

第二节 计 量 管 理

1986年，永登县标准计量局成立，下设计量、质量监督检验所，定编制6人。县标准计量局和当时的县计经委合署办公，对内是科，对外称局。其主要任务是宣传、贯彻、执行国家计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指示，在全县范围内监督、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贯彻、执行情况。从当年底开始，永登县利用5年时间，对国有企业及商贸流通领域使用的非法定计量单位全面进行改制，废除旧制市斤秤，推行公斤秤。评估验收13家国有和乡镇企业的计量工作，均达到国家三级计量合格单位。同时在全县商业、供销及粮食部门开展物价、计量信得过活动，在商店、门市部普遍设立公平秤、公平尺，让顾客进行复秤，保证市场的公平交易，促进永登经济的繁荣。

在质量监督管理方面，围绕国家有关质量法律、法规，在流通领域和国营及乡镇企业全面开展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活动，促进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的提高。

1989年4月1日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后，企业按标准组织生产，在全县范围内消灭无标准生产现象，并采用国际先进标准。全县企业推行标准化管理，有8家企业通过标准化验收（见表68）。

表68　　永登县标准化验收、定级企业表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验收级别	验收时间
永登面粉厂	国有	合格	1989.5
中堡硅铁厂	集体	合格	1989.7
苦水炭素厂	集体	合格	1989.12
古山水泥厂	集体	合格	1990.7
县水泥厂	国有	三级	1990.8
交通水泥厂	国有	三级	1990.8
东山水泥厂	集体	三级	1990.8
连城碳化硅厂	集体	合格	1990.10

第五章 审 计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31年（1942年），永登县成立财政监理委员会（简称财监会），由县政府财政科兼管，设专职人员。

解放后，县人民政府财政科设有监察员，1953年，成立财政监察组。1958年2月，县人民委员会发出通知，基层单位建立财政互查小组。9月，县财政局成立，内设财政监察股，不久被撤销。

1968年10月，财政局、税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银行合并为永登县财政金融管理站，1979年9月9日撤销，机构分设。1979年，县财税局建立，内设财政监察股。

1984年5月，永登县审计局成立，为科级建制，业务工作受县政府和兰州市审计局双重领导。县审计局成立当年，定编8人，实有5人。1986年定编12人，实有11人，内设综合组、财金组、工交组。

1988年11月，县审计事务所成立，科级建制，事业性质、企业管理，定编4人，隶属县审计局领导，实行自收自支，自负盈亏。1989年5月，开始独立承担社会审计查证和开展咨询服务活动。

第二节 各类审计

一、政府审计

民国31年（1942年），永登县成立财政监理委员会，设专职人员，但工作阻力大，流于形式。民国32年开始，永登县接受省审计处的业务审核。县财政科随时将会计报表及有关材料先报送县参议会审议，然后报送省政府和省审计处审核定案，再将审定后的材料抽一份向县查照，所送材料经省审核后即发送审核通知卡，审核与法令相符的即作为凭证，如有不相符之处，即通知予以更正并提请注意。

1953年，施行“财审合一”。从1953年第二季度起至1958年，每年开展一

次检查。1958年2月，建立互查小组，要求每个季度对各单位财务普查一次。后值“大跃进”，财政工作提出“大收大支”，造成财政虚假，监察机构撤销。

1979年，县财税局监察股成立后，除做一些检查和处理人民来信来访工作外，注重于税收监察，而对财政全面监察注意不够。1983年，在全县开展财务大检查，应自查的有80户，实自查59户，抽查的3户，共查出违纪金额341369元，当年入库33771元。

1984年5月，县审计局成立后，任务是财政金融审计、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审计、工业交通企业审计、农业商粮外贸审计、基本建设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

1990年，县审计局的审计对象503个单位。其中县属行政事业单位58个，县属事业单位70个，县属财政税务部门34个，县属金融保险机构77个，县属工交企业12个，县属国有商业企业18个，县属供销企业21个，农机行业1个，县粮食企业16个，县物资企业4个，县城镇集体企业6个，县乡镇企业管理系统142个，县属其它企业5个，县邮电系统19个，省市企事业单位20个。

县审计局从成立到1990年底，共审计144个单位，审计总金额575546.51万元，查出违纪总金额1297.33万元，上缴财政131.26万元，受党纪政纪处分的10人，移交司法机关的4人，被罚单位1个，被罚款的2人。

二、内部审计

1990年底，县级部门单位已建立内审机构15个，人员45人。其中专职机构4个，人员15人。

70年代初，曾在农村集体经济内部选出代表，组成民主理财小组，负责审计检查本单位的财务收支帐目，具有内部审计的性质。但理财小组为临时成员，不具备审计能力，工作往往流于形式。1989年5月，县人民政府批转《永登县农村集体财务审计工作暂行办法》规定：县经营管理站成立农村集体财务审计股，各乡（镇）由分管财经工作的乡（镇）长、农经员、农财员和基层信用社人员成立审计小组，同时聘请政策清楚、业务熟悉的村社临时人员若干人开展工作。同年经营站成立农村集体财务审计股，重点清理整顿集体财务、清理和回收各种拖欠款。对干部利用职权挪用、贪占的资金，对原有集体积累中沉淀、失散的资金，能追回的尽可能追回，把清理回收的资金转为集体发展资金，用于发展集体经济。

三、社会审计

1989年5月开始，县审计事务所先后对县水泥厂、县工商联经营部等单位承包期的盈亏情况，对县市政公司租赁经营期内合同执行情况，对青龙山公园、县环境卫生管理所、县房产公司财务收支与会计核算情况进行审计。至1990年底，县审计事务所共审计6个项目，审计总金额1695.14万元，审计出违纪金额132.96万元。

第六章　统　计

第一节　机　构

一、统 计 局

解放初，统计工作由政府秘书室分管，政府各科内配备1人搞统计工作。1953年1月，成立永登县人民政府统计科，1954年，更名为计划统计科，配备3人。县直各业务主管部门设立统计股，不设统计股的由业务股或生产股承担统计业务。基层单位配备专职或兼职统计人员，各区、乡、村由文书兼任统计，生产队由会计兼任。

1958年11月，计划统计科撤销，业务归并在县计划委员会。1960年，又从计划委员会分出，成立县委统计室，人员增至12人。1962年4月，县委统计室撤销，改设统计局，人员缩减到7人。1967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在生产指挥部综合组内设专职统计人员2人，县统计局自然消失。1973年，恢复县计划委员会，统计业务重归计划委员会管理。1982年，重新成立县统计局，1984年3月，正式从计划委员会分出，独立行使统计职权，编制10人。1990年，被评为全国先进统计单位。

二、农村抽样调查队

1978年后，农村逐步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由生产队为核算单位转变为以农户为核算单位。为适应这一历史性的转变，1982年，国家统计局在部分省县开展农产量抽样和农村住户抽样调查，永登县列其中。1984年，确定永登县为甘肃省30个重点农村抽样调查队（简称农调队）之一。同年3月，成立永登县农村社会经济抽样调查队，编制7人。队长由县统计局局长或副局长兼任，另配一名专职副队长，专管业务，与统计局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合署办公。1989年至1990年，被评为省农村抽样调查先进单位。

第二节 统计业务

一、统计报表

1954年成立统计科后，逐步建立农业、工业、商业、劳动工资、固定资产投资、物资供应、交通运输、邮电通讯、财政金融和科教卫生10个专业定期统计报表制度，按国家统一制定的报表和主要指标进行统计。已编印出建国初至1977年的《永登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和1978年至1990年的《永登县国民经济统计主要指标》资料。

二、普查工作

1953年、1964年、1982年、1990年，四次进行全国人口普查，1950年、1985年，两次进行全国工业普查。

三、统计分析

统计分析起步于1984年。张立虎局长写出主要分析、报告文章有：《永登县“六五”期间农村产业结构变化情况》和《“七五”期间产业结构的探讨》、《对永登县农业生产力水平的动态考察及其思考》、《永登县农村产业结构嵌套型关联分析》、《摆脱贫困，奔向小康》、《永登县农村贫富差距探析》、《从“四普”资料看严格控制我县人口增长的紧迫性和艰巨性》、《永登县人口和粮食“两种生产”管见》，多次受到省统计分析文章评比的奖励，1990年，被评为全国先进统计工作者。

四、统计监督

1962年，对1958年至1960年的农业统计数字进行复核。例如，1958年全县粮食总产量实际数是上报数的68.83%。对此类浮夸现象予以必要的、实事求是的纠正。1984年后，每年组织一次全县范围的统计法规和统计数字质量大检查活动，开展自查、互查和抽查的三查工作。

五、农村社会经济抽样调查

农村社会经济抽样调查队的工作内容有：农产量抽样调查、农村住户调查、农村经济基本情况调查三项。

抽选的农产量抽样调查网点有：古山乡甘露池村第三组、涝池滩村第一组，秦川乡五道岘村第三组、炮台村第五组，西槽乡兔墩村第四组、宗家梁村第四组，树屏乡茅茨村第五组、上滩村第四组，红城镇徐家磨村第五组、玉山村第五组，大同乡跌马沟村第四组，柳树乡复兴村第三组，金嘴乡金嘴村第五组，通远乡牌楼村上庄组、临坪村第七组，民乐乡八岭村中庄组，七山乡长沟村第三组，连城镇牛站村第八组，共12个乡镇的18个村民小组。调查内容和程序为：1、准备工作；2、核实面积；3、预计产量；4、抽选调查地块；5、丈量面积；6、抽选样本；7、实割实测；8、推算实测作物产量；9、非实测作物产量估算；10、计算审核资料；11、填报表格；12、总结。调查精度，要求代表性误差不超过增减2%。

抽选的农村住户调查网点有：柳树乡复兴村第三组，古山乡甘露池村第三组，秦川乡五道岘村第三组，金嘴乡金嘴村第五组，通远乡牌楼村上庄组，民乐乡八岭村中庄组，共6个乡6个村民小组的60户农户。对他们进行收支记帐调查。主要填报农户现金收支登记帐、农户实物收支登记帐，农村住户调查整理册，即“两帐一册”。有9种汇总表，640个主要指标。调查精度，要求代表性误差不超过增减3%。

为调查农村经济基本情况，抽选古山、秦川、柳树、民乐4个乡为抽样调查网点，调查内容有5种表，150个主要指标。

第七章　工商行政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时期，工商企业由永登县商会和县政府社会科管理。商会除协调业务、税收外，还管理商品质量、价格和度量衡。社会科主要办理营业执照。从1951年起，由县工商联合会与县人民政府工商科代管。县工商联合会的任务是协助税务部门评定工商业户的营业额并督促其按期纳税，发动会员互相监督执行价格政策，防止出售假冒次劣商品。县人民政府工商科主要管理私营工商业发证、协调全县物资分配及交流、度量衡鉴定、牲畜交易市场、粮食交易市场等。1956年8月，县人民政府工商科改为商业局，下设私改股，进行市场管理。1959年，成立县市场物价管理委员会，直属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物价审批和检查管理市场，打击投机倒把。1962年6月，决定将市场物价管理委员会业务交县商业局，局内设工商行政管理股，兼管物价，并管理合作商店和市场。1964年，单独成立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共有干部10人。1968年12月，撤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并入县财政金融站。1970年10月，变为打击投机倒把办公室，主要查处投机倒把案件，而其他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处于停顿状态。1978年，又恢复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下设人秘、市管、企业3股和城关、中堡、红城、河桥、秦川5个工商所，编制28人。截止1990年底，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有办公室及企业登记管理组、个体私营经济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市场管理、经济检查、法制、财务、市场设施管理等8个科，下设城关、河桥、红城、中堡、秦川、连城、大同、苦水8个工商行政管理所和运输市场管理站，共有干部职工90人，办公地点在什字综合大楼三楼。

第二节　工商企业登记

永登县在1963年对各种经济类型的工商企业进行全面普查登记。据此次普查登记，供销系统有基层社、门市部、分销店107个、服务部59个，粮食系统有粮油站、水磨等19个，国有商店及门市部有68个，合作店组、门市部等有23个，公社工业企业有4个，国有工业企业有5个。以后，因开展社会主义教

育运动和“文化大革命”，工商企业的登记管理停顿。

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成立后，1979年，开展对工商企业摸底调查。据此次调查，全县有工商企业481户，其中工业企业15户，商业企业（包括门市部）92个，供销社20个，门市部58个，分销店86个，双代店119个，社办企业56个，其他企业35个。同年，对永登县特种行业企业进行清理整顿和登记发证。接受整顿的特种行业企业50个，其中旅店业16个，旧货业21个，印铸刻字业3个，修理业10个。经过清理，有40个特种行业企业办理登记发照手续，其余10个暂缓发证。1980年，在全县开展工业普查。普查共登记中央企业3户，省属企业4户，市属企业3户，县属企业20户，街办企业1户，其他企业1户，社办企业59户，队办企业61户，共152户，发证的有143户，1户已在特种行业整顿中发证，1户令其停办，7户暂缓发证。1981年，开展商业企业普查登记，共登记商业企业87户，经营单位453户。1982年，开展交通运输业企业的登记发证，对县汽车队核发了营业执照，办理了登记手续，其他115户单位办理登记手续。1986年对专业银行、保险企业及其他金融企业登记造册，核发营业执照，共核准登记全民金融企业4户，其他分支机构6户。1983年，核准登记全民企业17户，分支机构50户，集体企业37户，分支机构4户；注销全民企业4户，分支机构3户，集体企业7户，分支机构4户。1984年核准登记全民企业15户，分支机构6户，集体企业90户，分支机构14户；注销集体企业17户。1985年核准登记全民企业23户，分支机构6户，集体企业134户，分支机构24户；注销全民企业12户，分支机构1户，集体企业45户。1986年，核准登记全民企业24户，分支机构38户，集体企业122户，分支机构34户；注销全民企业13户，集体企业42户，分支机构12户。1987年，核准登记全民企业37户，集体企业140户，分支机构25户；注销全民企业14户，集体企业31户。1988年，核准登记全民企业29户，集体企业270户，分支机构26户；注销全民企业7户，集体企业19户。1989年，核准登记全民企业35户，集体企业191户，分支机构48户；注销全民企业17户，集体企业209户。1990年，核准登记全民企业27户，集体企业43户，分支机构39户；注销全民企业5户，集体企业143户。详见表69。

表 69　　1980～1990 年度永登县工商企业登记表

年　度	注册登记的企业户数	其　中			分支机构（户）	从业人数
		全　民	集　体	合　作		
1980	127	19	108		8	16348
1981	202	88	114		384	19405
1982	250	79	171		302	22785
1983	293	92	201		349	28359
1984	402	105	293	4	414	34404
1985	536	132	404		400	41576
1986	627	143	484	3	460	44944
1987	1227	269	950	8	476	54739
1988	1500	291	1201	8	502	63994
1989	1500	309	1183	8	507	65535
1990	1422	331	1083	8	504	68221

第三节　个体经济管理

解放前，永登县个体工商业有 1280 户，多数由外地人经营，资金少，规模小。解放后，个体工商户经过社会主义改造，数量大减。1956 年，保留的个体经营者仅有 138 户。1959 年，个体商业、饮食业摊位等全部取缔。1962 年，开放自由市场。1963 年至 1964 年的“四清”运动中，把个体工商业指为“资本主义”。1964 年 8 月，批准发证的个体工商业者有 40 人。“文化大革命”时期，对个体工商业实行取缔政策，个体经营几乎绝迹。1978 年后，农贸市场恢复，个体经营走上正常发展的道路。除当地个体经营户外，江苏、浙江的个体户也进入集市贸易。共有 200 多个体经营者，纳入登记管理的有七八十户，主要经营

缝纫、修表、烫发、镶牙等服务行业，兼营布料、百货等。1984年，个体工商户达2713户，注册资金23158万元，营业额288.5万元，其中商品零售额164.1万元。以后陆续发展。1989年末，全县有个体工商业3564户，从业人员6506人；私营企业113户，从业人员3685人。个体经济成为全县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第四节　市场管理

一、集贸市场

1960年，红城、大同两公社开放农村集市贸易。红城集市贸易每月逢1、8、16、24日开放，每次赶集的约有500人，上市品种73种。大同集市贸易每月逢1、15两日开放，每次赶集人数约5000人，上市品种103种。1963年，城关、中堡、红城3处贸易市场平均每月参加人数3000人左右，上市品种有粮食、菜油、肉、禽、蛋、菜、烟、麻、耕畜、土产山货等70多种，全年成交额380200元。1978年，各地集市贸易相继开放，城关12月1日开放，红城、中堡、河桥12月3日开放，秦川12月20日开放。1979年，集贸市场成交额达2329130元，上市品种45种，参加交易约20万人次，收取管理费11120元。1983年，全县设有市场及交易点12处，成交额2564532元，收取市场管理费27153元。1984年6月，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出《关于在城关、秦川等乡（镇）建立定期集市贸易的通告》，规定城关市场（西街、北街）每月逢5、10日为集期，红城市场（红城街）每月逢3日为集期，连城市场（连城街）每月逢7日为集期，河桥市场每月逢9日为集期，秦川市场（五道岘）逢星期日为集期。1988年，城关集市贸易及街巷565户个体户亮证经营，明码标价。1989年，城乡集贸市场成交额达966.09万元。不久，集贸市场、交易点每日为集。1990年，集贸市场成交额达1050万元，收取市场管理费26万元。

二、牲畜交易市场

解放初，永登县牲畜市场甚为活跃。1959年“人民公社化”后，牲畜市场关闭。1964年6月，牲畜市场又重新恢复。到1965年底，共成交马114匹，成交额64488元。仅1966年5月至1967年5月一年间，成交大小牲畜1192头，金额742810元，其中来自外县的有296头。1968年后，牲畜市场自行关闭，1980年1月恢复。1980年至1990年，牲畜市场交易情况见表70。

表 70　　1980～1990 年永登县牲畜市场交易情况

畜别/类别 年度	成交额（元）					成交量（头、匹）				
	合计	马	骡	驴	牛	合计	马	骡	驴	牛
1980	2470			1200	1270	91			76	15
1981	463868	226074	64109	53777	119908	1655	630	134	282	609
1982	449677	204371	91157	60217	93932	1383	515	181	258	429
1983	470080	180839	122391	67267	99583	1410	142	182	279	407
1984	199901	80283	41995	35885	41015	550	190	71	121	137
1985	152633	5010	38040	25595	16047	261	91	50	60	14
1986	111071	77420	14493	1671	5450	577	436	43	3	21
1987	497200	32220	83700	37400	18000	262	141	30	22	3
1988	613000	389700	115400	107900		225	158	26	41	
1989	130000	71000	45000	15000		37	23	9	5	
1990	36000	8000	2300	5000		52	16	19	17	

三、物资交流会

解放前，常举行庙会。庙会期间，行人如织，商贾云集，进行物资交流。特别是抗日战争前，每年四月初八前后在青龙山举办的朝山会（由县商会筹办），会期 10 至 15 天，远近客商及四乡农民参加者数以万计，盛况与今之物资交流大会无异。

解放后，永登县第一次物资交流大会于 1953 年 1 月 20 日至 27 日，在县城东街召开，有 113 户公私商业机构采用签订合同和现金交易两种形式进行购销活动，交易总额达 46.9 万元，其中成交耕畜 492 头，羊 125 只，猪 26 头，粮食 19.3 万斤。这次交易会因经验不足，没有抓住季节性，致使推销额大，收购额小，有些土特产品因价格问题滞销。1953 年 11 月 1 日至 7 日，县第二次物资交流大会召开，进入的有公私商贩 172 户，共划定百货、土特产品、牲畜 3 个市场，并设立交易所。前来购物的群众约 8 万人次。这次交易会总成交额 727907 元，牲畜、农具交易活跃，药材、布匹、百货和手工业品十分畅销。1964 年 2

月，城关召开为期18天的物资交流会，参加者7.6万人次，成交额28.8万元。1965年，分别在城关、红城、河桥召开物资交流会，3地共接待购物群众9.7万人次，购销总值30.9万元。“文化大革命”时期，物资交流会停办。

1978年后，城乡复出物资交流活动。1981年10月，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在县城举办为期10天的物资交流大会，总成交额155万元。1983年9月，县第二次物资交流大会在东街操场举行，参加展销的有10多个品种，成交额250万元。

四、市场设施建设

1978年前，永登县没有专设市场，只有传统的沿街交易活动。1978年后，陆续投入一定资金，建成一批农、工、贸一体的市场。

1984年，修建铁合金市场，市场占地面积2400平方米，建筑面积960平方米，建有售货亭30个。

1985年，改建中堡市场，修水泥地面3500平方米。

1988年、1989年，捐资、集资180万元，分两期修建城关市场。

1990年，修建秦川市场。连城铝厂无偿投资2.3万元，修建连城市场，建筑面积800平方米，设有棚亭式售货台48个（详见表71）。

设立的交易点有：

1979年1月，设立河桥南关交易点，占地面积500平方米，上市摊位35个。

1983年1月，设立柳树交易点，占地面积100平方米，上市摊位30个。设西槽交易点，占地面积400平方米，上市摊位20个。

1984年1月，设立马家坪交易点，占地面积120平方米，摊位25个。设立马莲滩交易点，占地面积250平方米，上市摊位20个。

永登县1990年城乡集贸市场、交易点情况

表71　　单位：人、万元

市场、交易点名称	上市主要商品	日上市人数	年成交额	集期	日上市摊位
城关市场	蔬菜、日杂、百货、小吃	22300	325	每日	850
中堡市场	蔬菜、日杂、百货、小吃	1500	145	每日	61
红城市场	蔬菜、日杂、百货、小吃	1500	45	每日	70
龙泉寺市场	蔬菜、日杂、百货、小吃	1200	52	每日	50

续　表

市场、交易点名称	上市主要商品	日上市人数	年成交额	集期	日上市摊位
秦川五道岘市场	蔬菜、日杂、百货、小吃	2600	108	每日	257
三〇六市场	蔬菜、日杂、百货、小吃	3500	63	每日	100
连城市场	蔬菜、日杂、百货、小吃	1000	57	每日	70
铁合金市场	蔬菜、日杂、百货、小吃	1200	47	每日	70
柳树交易点	蔬菜、日杂、百货	400	38	每日	30
西槽交易点	蔬菜、日杂、百货	100	36	每日	20
马家坪交易点	蔬菜、日杂	200	57	每日	25
马莲滩交易点	蔬菜、日杂	50	26	每日	20
河桥南关交易点	蔬菜、日杂	100	15.8	每日	35

五、文明市场简介

（一）城关文明市场　城关市场位于县城北，兰新公路西侧。1988年6月，集资180多万元动工修建，1989年10月，投入使用，是一处大型综合市场。占地面积20426平方米，建筑面积10250平方米，有固定铺面374间，售货亭58个，可容纳1500多家国有、集体和个体工商户从事经营活动。主要经营农副产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蔬菜瓜果等商品，每日人均流量2万人，年成交额350万元，是永登县最大的综合性集贸市场，是城关农副产品的集散中心。市场内基础设施完备，有市场监督服务台2处、寄存室1处、垃圾台4处、公厕3处、自行车停放点1处，有固定卫生清扫人员8人，有消防器材、开水房、检疫室、消毒室、储蓄所等服务机构。城关工商所为了搞好市场，给个体户坚持进行端正经营作风，提高服务质量的教育，建立文明经商、商品报验、商品质量监督检查、计量衡器检查等制度，经常开展各种监督检查活动，促进城关市场的活跃与繁荣。1986年，城关市场被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命名为省级文明市场。

（二）秦川文明市场　1990年，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投资10万元修建，市场占地面积4200平方米，建筑面积2400平方米。内有菜棚20间，售货亭90个。现有310家个体工商户营业，经营商品有百货、肉类、刺绣品、小吃、蔬菜等。人均日流量5000人次，年成交额145万元。秦川工商所对秦川市场坚持规范化

管理，开展检查评比活动，打击各种非法经营活动，多次受到上级的表彰。1986年，被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命名为1985年度省级文明市场。

第五节　经济合同及商标管理

一、经济合同鉴证

1980年，永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展经济合同管理，当年鉴证蔬菜产销合同33份。1984年，鉴证各类经济合同66份，金额869.81万元。1985年，鉴证各类经济合同84份，金额2532万元。1986年，鉴证各类经济合同102份，金额2371.3万元。1987年，鉴证各类经济合同85份，金额2294万元。1988年，鉴证各类经济合同90份，金额3448.98万元；1989年，鉴证各类经济合同74份，金额1779.65万元。1990年，鉴证各类经济合同67份，金额3050.5万元。

1984年9月，永登县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成立。据统计，1986年至1990年，共收结经济合同仲裁、调解案件41起，其中调解36起，裁决2起，移送1起，确认无效合同2起，争议总金额267.2万元。

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从1986年起，先后举办经济合同法学习班23期，参加企业646户，人员1749人次，发放经济合同法学习材料1200多份，开展咨询宣传服务1313人次。检查250多家企业的2170份经济合同，金额366200万元。有103个企业单位建立合同专（兼）管机构，配备专（兼）管合同人员550人。有100多个企业单位建立合同管理制度，有130家企业开展“重合同、守信用”活动，20家被兰州市人民政府命名为“重合同、守信用”先进单位。

二、商标注册

商标注册，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局统一办理，地方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主要负责商标注册、转让、变更、续展和商标许可证使用备案的核转等项工作。

1964年，永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转永登水泥厂“祁连山”牌水泥商标。1980年，核转金城机械厂“永字牌”图钉商标。截止1990年，共核转商标29件（见表72）。

表72 永登县注册商标名录

企业名称	商标名称	使用商品	注册证号	批准日期
国有营和平化工厂	金城牌	炸药	206070	1984.3.30
西北铁合金厂	西铁牌	硅铁	223631	1985.4.15
兰州连城铝厂	三乐牌	铝锭	214274	1984.10.30
永登县塑料制品厂	永塑牌	塑料编织袋	217258	1984.12.30
永登县粮食机械厂	驼牌	系列平面回转筛	287231	1987.5.20
国营金城机械厂	清波牌	超滤器	241853	1985.12.30
国营金城机械厂	永字牌	图钉	158318	1982.6.15
永登县第一水泥厂	黄河桥牌	水泥	187510	1983.7.5
兰州铁路局屯沟湾水泥厂	飞达牌	水泥	168994	1983.1.15
永登水泥厂	祁连山牌	水泥及水泥制品	224634	1985.4.30
甘肃省永登县水泥厂	吐鲁沟	水泥	313295	1988.5.10
甘肃省永登县建筑材料厂	登天牌	水泥	341151	1989.2.28
国营金城机械厂	永牌	回形针、大头针、订书针	337316	1989.1.20
永登县粮食机械厂	驼牌	垂直吸风道永磁筒、永磁滚筒闭风器	539532	1991.1.10
兰州连城铝厂劳动服务公司	晶辉牌	银粉、银浆	289290	1987.6.10
永登县西槽玫瑰香料厂	花雨牌	玫瑰精油	207624	1984.5.15
永登县西槽玫瑰香料厂	花雨牌	糖玫瑰	208509	1984.5.30
永登县西槽玫瑰香料厂	花雨牌	罐头	208172	1984.3.30
永登县秦川羊毛衫针织厂	秦泉	毛衣、毛裤、羊毛衫	261609	1986.9.10
兰州市中川制药厂	川字牌	中成药	240247	1985.12.30
甘肃省永登教学仪器厂	飞天牌	粉笔	173949	1983.3.30
永登县苦水乡下新沟食品厂	兰永牌	罐头	246040	1986.3.15
甘肃省永登县十里铺罐头厂	兰玫牌	罐头	288370	1987.5.30
永登秦王合作玻璃建材厂	秦王牌	玻璃马赛克	281022	1987.3.20
永登县东山水泥厂	正茂	水泥	345813	1989.4.20

续　表

企　业　名　称	商标名称	使　用　商　品	注册证号	批准日期
永登县红玫瑰食品厂	宝　　玫	罐头	345032	1989.4.10
永登县城关镇东坪水泥厂	陇　　原	水泥	326977	1988.10.20
永登县棉毛针织厂	恒 光 牌	针织衣服	314185	1988.5.20
永登县苦水乡甘家庄磷肥厂	沃 林 牌	磷肥	507158	1989.12.20

第六节　经济检查

一、投机倒把及违章检查

从1980年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始对投机倒把的检查。1980年，开展检查主要是打击投机倒把和走私贩私，当年查获黑包工运输1案，转交古浪县处理。1981年，查处投机倒把、走私贩私案11起，没收非法所得27766元。1982年和1983年，查处各种经济违法案件38起，没收非法所得7041元。1984年和1985年，主要是清理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中的投机违法活动，查处就地转手倒卖重要生产资料和紧俏消费品的行为，共查处各类案件5起，没收非法所得8676元。1986年和1987年，查处各类案件9起，没收非法所得5834元，罚款540元。1988年，又着重对禁止就地转手倒卖商品的投机违法行为进行查处。1988年至1990年3年，共查出违法违章案件20起，没收非法所得110684元，罚款8700元，补交管理费546元。

二、假冒伪劣商品检查

1987年12月，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抽调人员组成检查组，对河桥、连城、秦川、苦水、城关、中堡进行为期10天的检查，查出无商标的变质白酒和格瓦斯等饮料249瓶，劣质酒香牌绵竹曲2543瓶，霉变罐头140瓶，查扣杜康特曲580瓶，霉变食品290盒，没收高价烟311条、假冒或国家计划外烟厂出品的劣质烟229条。1989年，每季度整顿一次市场，共没收劣质布鞋149双、劣质皮鞋19双、假调料25公斤、假化妆品16盒、假烟7条、非法出版物328本、淫秽磁带8盘，销毁处理了查出的7611瓶(盒、袋)过期食品及无厂名、无日期的食品。

第八章　土地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30年（1941年）10月，永登县成立田赋管理处，办理土地事宜。解放后，土地由部门、乡镇管理。1985年，成立永登县人民政府征地办公室，定编3人，计委主任兼办公室主任。1986年，撤销征地办公室，成立县土地管理办公室，作为县人民政府的直属机构，负责全县土地、矿山的管理工作，定编8人。1988年，县土地办公室撤销，成立县土地管理局，负责全县土地、城乡地政的统一管理工作，定编11人。1990年，定编17人，局内设地籍管理、监督检查、建设用地、利用规划4股和办公室。乡镇设专职土地管理员。

第二节　管　　理

全县土地长期实行部门分管制，绝大多数的农村土地处于似管非管状态。土地利用审批制度不严，乱占耕地、滥用土地现象严重。据1982年至1986年统计，全县各种非法占地案有1296件，占地2321亩，平均每年发案324件，占地580亩。1986年4月25日，县人民政府发出《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管理、制止乱占耕地的通知〉的紧急通知》，清理非农业建设用地，明确建设用地审批权限，规定凡国家、乡镇企业建设用地、农民住宅占用耕地、园地，都必须报县土地管理办公室代县人民政府行使审批权，征地数额较大的，由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审批；超过县人民政府审批的按照土地管理程序，由县人民政府报请省市人民政府审批。10月，县人民政府又发出《关于坚决制止乡镇企业、农村建房乱占耕地的紧急通知》，规定凡农村住房确有困难需占用耕地盖房的，必须按村镇规划，由本人申请，群众评议，合作社同意，村委会审查，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报县人民政府批准。1987年1月1日起，建设用地审批权限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规定执行。

1987年，制定农民建房占用耕地控制标准，人均耕地3亩以下的乡镇，控制在总农户的1.5‰以内。宅基地标准为0.3亩；人均耕地在3～5亩的乡镇，控制在总农户的2‰以内，宅基地标准为0.35亩；人均耕地5亩以上的乡镇，控制在

总农户的3‰以内，宅基地标准为0.4亩。宅基地占用非耕地的可提高15%。

1988年11月，开始在全县开展土地调查、申报、登记和确权发证工作。到1989年底，共申报国有土地764928.7亩，其中商业用地占0.06%，工业用地占1.46%，仓库用地占0.3%，公共建筑用地占0.2%，市政设施公共绿化用地占0.4%，交通用地占3.16%，住宅用地占0.26%，特殊用地占0.22%，水域用地占0.52%，其他用地占93.36%。1990年底，经县人民政府批准颁发集体土地（宅基地》、建设用地使用证39755本，开始着手整理、装订地籍档案。

表73　　永登县部分年份土地利用基本情况

年　度	全县耕地面积（亩）	总　户　数	人均耕地（亩）
1949	1334142	32520	7.04
1956	1444322	38840	6.46
1965	1395938	50199	5.03
1976	1403583	66978	3.61
1982	1391400	77258	3.37
1990	1386300	99864	3.03

第十篇

城乡建设



第一章　县城建设

第一节　旧　县　城

永登县城始建于元朝至元年间，称庄浪县，规模小。明洪武五年（1372年），征西将军冯胜始展筑北部城垣，扩建庄浪县城，十一年竣工。扩建后的县城，南北呈矩形，城墙外包砖。城周长8里26步3尺，连女墙高3丈8尺，底宽3丈5尺，收顶2丈8尺。城设东西南北4门，门上皆有城楼。各门又筑瓮城，城墙四面各有马面4处，东门北侧城上筑空心瞭望墩台1座（俗称月牙墩），高3丈。城西南部筑有关厢土城（俗称稍城），连女墙高2丈8尺，底宽2丈3尺，收顶1丈。明城500多年间屡经补修，除西南关厢土城近河潮湿，早已浸毁外，主城民国37年（1948年）修葺后，完整如初。因县城建设需要，从1952年始挖城墙取土，1957年开始拆除包砖，至今仅保留东北部瞭望墩和不足100米的土墙残垣。

旧县城主要有东西南北四大街，另有营房街、草场街、隍庙街、镇抚街、鲁府街；巷有谭家巷、旧衙门巷、灯架楼巷、石头巷、倒退巷、十王庙巷、钟楼巷、上巷子、下巷子、三官庙巷、小仓巷、东门巷、下东门巷、城巷子、道巷、县府巷、仓巷、后巷子，俗称九街十八巷。

城内有宏善寺、海德寺（藏传佛教）、慧云寺、永安寺、千佛寺、保藏寺、地藏寺、家佛寺、白衣观音寺、清真寺、城隍庙、三官庙、关帝庙、文庙、东岳庙、十王庙、药王庙、火祖庙、龙王庙、马王庙、狮子庙、土地庙、土主庙、玄坛庙、炎帝庙，保宁庵，吕祖祠、葛衣祠（楼）、史家祠堂，福音堂，灯架楼、大钟楼、准提阁、菩萨阁、三元阁、魁星阁，县衙门、鲁府衙门、李府。北门附近有跨街木牌坊，草场街有三角牌坊，北街有边氏节孝坊、隍庙街有城隍神道牌坊，南街有“洁如冰霜”牌坊。道巷北口亦有牌坊1座。

学校有永登县龙岗小学、贻式小学、青云小学、保国民初小、回民学校。另有民众教育馆。

以上建筑，在解放后县城建设中陆续拆除。今只存海德寺大雄宝殿和关帝庙内的钟鼓二楼。

图5　永登县旧城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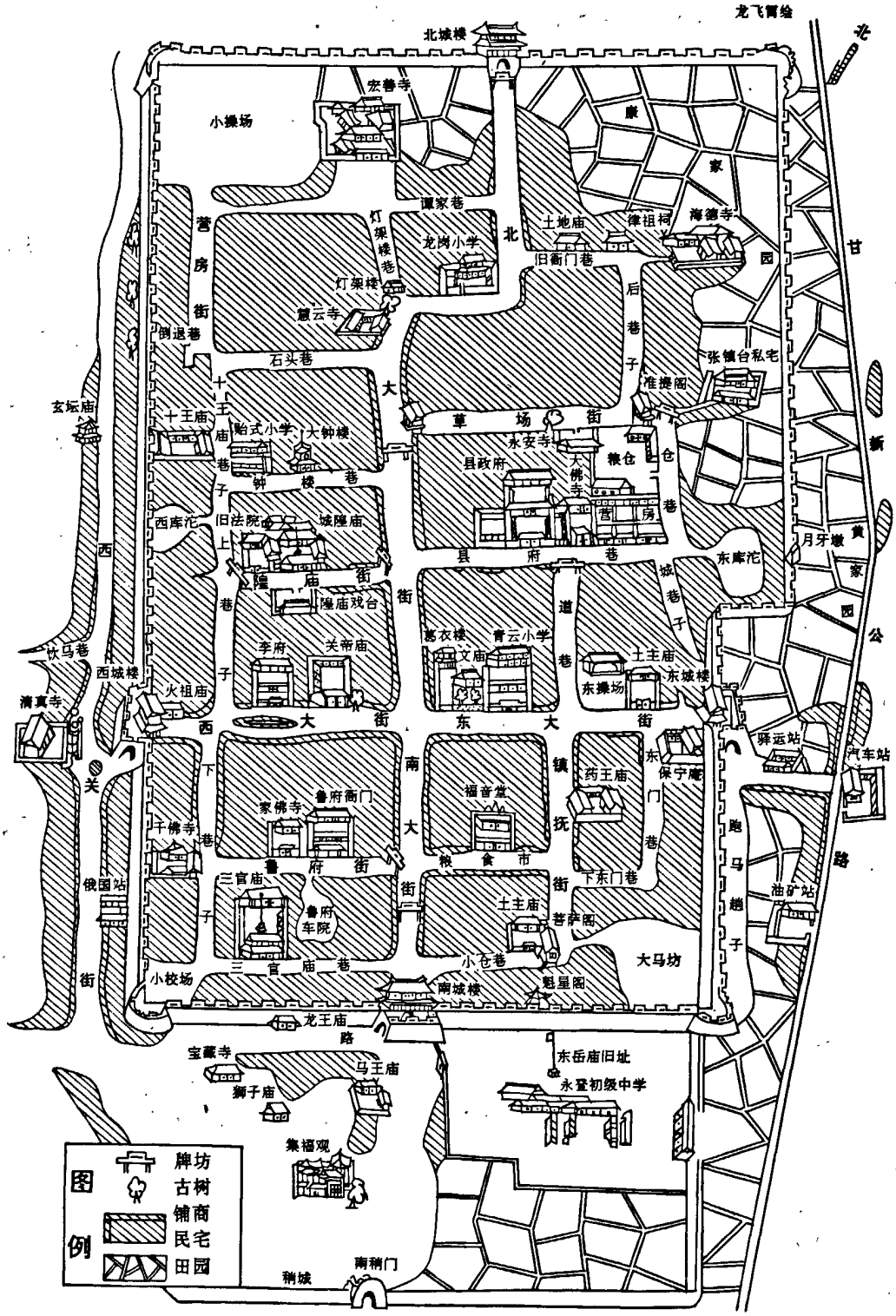
龙飞霄绘
北城楼
宏善寺
小操场
康
家
园
谭家巷
灯架楼巷
龙岗小学
北
土地庙
律祖祠
海德寺
旧衙门巷
营
房
街
灯架楼
慧云寺
后
巷
子
倒退巷
石头巷
张镇台私宅
准提阁
十
王
庙
巷
子
十王庙
贻式小学
大钟楼
大
草
场
街
永安寺
县政府
大佛寺
粮仓
仓
钟
楼
巷
营
房
巷
西库沱
旧法院
城隍庙
上
县
府
巷
东库沱
月牙墩
黄
家
园
西
隍
庙
街
隍庙戏台
街
道
巷
城
巷
子
葛衣楼
青云小学
文庙
土主庙
东城楼
东操场
李府
关帝庙
西城楼
火祖庙
清真寺
西
大
街
东
大
街
驿运站
汽车站
下
南
镇
东
保宁庵
药王庙
关
福音堂
家佛寺
鲁府衙门
千佛寺
巷
大
抚
门
巷
跑
马
路
鲁
府
街
粮
食
市
下东门巷
俄国站
三官庙
街
土主庙
菩萨阁
油矿站
鲁府
车院
子
小仓巷
大马坊
三
官
庙
巷
小校场
南城楼
魁星阁
街
龙王庙
路
宝藏寺
马王庙
狮子庙
东岳庙旧址
永登初级中学
集福观
图例
牌坊
古树
铺商
民宅
田园
稍城
南稍门

第二节　县城基础设施

永登县城建设在1982年以前基本没有长远规划，以短期规划或任其自然发展。1982年6月，成立县城总体规划办公室，请城市规划专家任震英指导，完成《永登县城总体规划图》和《永登县城总体规划说明书》。规划城区北起黄徐沟，南至火车站教场沟，东到东山、东坪，西达庄浪河沿，面积5.2平方公里。期限分两段，近期考虑1990年，远期为2000年。此规划1983年批准，作为县城建设的指南。

一、街　巷

1950年开始，逐渐拓宽土街窄巷，至1978年基本定型。原东街延伸后与甘新公路相接，称解放街；西街延伸至西关，称和平街；北街延伸到北灵观，称民主街；南街延伸至永登线务段，称胜利街。原县府巷和仓巷，新辟为人民街；道巷辟为建军街。以上主街道拓宽至12米，人行道控制6米。原草场街，东通甘新公路，西连庄浪河桥，称民乐街，主街宽14米，人行道控制6米。其余小街巷尽量接通，路面拓宽至4～6米。从1970年始，四大街铺设沥清路面，1980年后，小巷也陆续铺设沥清路面。

二、绿　化

1968年开始，在县城主街植行道树。因街巷建筑变动频繁，所植树存留无几。1978年，街道基本定型，普遍植树。因树种杂乱，树冠形状不规，经反复调整，存活仍少。从1981年开始，有规划地种植国槐、白蜡、垂柳等树种。至1990年，几条主街共植行道树1380株，新建什字街心、四合院、政府门前、永窑路口、北灵观等花园、花坛6处；解放街、人民街两旁种植榆树绿篱，面积达1567平方米。1988年10月，在什字街心花园塑起“崛起”水泥雕像1座。

三、建　筑

县城旧建筑除庵观寺庙多为砖木结构外，住宅、铺面大多是土木结构的平房。二层木楼、砖木瓦房很少，为连升魁、天和源商号及七八家绅士所独有。

从60年代始，建砖瓦混凝土结构平房。1973年始，饮食服务公司在解放街（东街）建起青砖钢筋混凝土结构的3层楼房1座，为县城现代新型楼房之始。自此后，三四层楼房陆续建起，1983年后，始建5层6层或7层楼房。到1990

年底，县城共建办公楼18栋，营业楼8栋，家属楼50栋，文卫系统楼11栋、综合楼13栋，共计建楼100栋（详见表74）。

四、供　水

1960年前，县城居民用水全靠水井手工吊打。后逐步变成小型潜水泵和活塞式手压泵（俗名压井）。1972年以来，农用机井大量建成，地下水位下降，旧式取水方式受阻。1980年7月，在青龙山修建容量500吨高位水池1个，城内铺设以中华、民乐、民主、解放4街为主体的配水环形管网，1981年5月开始，县城供应自来水。1984年、1989年，供水系统相继扩大。至1990年底，有新旧水池、泵房各两处，配水管线总长6900米，供水能力每日达3000吨，县城供水普及率达79%。

五、排　水

1970年前，城区排水任街巷地形自流。1970年开始，东西南北四大街基本扩展平整，两旁砌筑块石排洪沟，上盖水泥预制板，排放雨水。随着高层楼房、工厂的兴建，需要排放污水。1981年，拆除排洪沟，从四大街逐步向小街巷扩展，新安直径为200～800毫米水泥混凝土管道，到1984年底已初具规模。1990年底，城区共铺设排水管线长10121米，共建排水检查井176座，雨水排水井314座。全城除城东南角大马坊及个别小巷外，都铺设不同口径的排水管道，仅污水排放量形成每日达1800吨，形成雨水污水混合排水体系。

六、供　暖

永登县城乡原以火炕、火炉取暖。1983年，人民街建修县城第一座供热面积达13000平方米的锅炉房，11月3日，正式开始冬季供热。随着楼房不断增加，供暖面积也在迅速扩大，截止1990年底，先后建成锅炉房7座，安装锅炉12台，供热面积增加到17万平方米，并建成一个千吨级储煤场。1990年5月，成立供热站，统一管理城区供暖工作。

七、照　明

居民照明原用菜油（俗称清油）灯，40年代初始用煤油或石蜡。1959年，县城通电，开始普及电灯照明，四大街设路灯。1980年，在主要街巷架设水银灯，1983年后，逐渐更换成大小琵琶式灯。至1990年底，全城共架设路灯线路17.7公里，共安装路灯391盏。

表 74　　永登县城主要建筑建设基本情况表

建筑名称	始建竣工时间	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单位	承建单位	造价（万元）
饮食公司解放街饭店	1972 年 5 月动工 1973 年 6 月竣工	3 层	2098	甘肃省建筑勘察设计院	临洮工程队	10
饮食公司十字综合楼	1978 年动工 1979 年 9 月竣工	3 层	1687	甘肃省建筑勘察设计院	河南工程队	17.6
永登县委党校	1977 年 7 月动工 1980 年 5 月竣工	3 层	1800	永登红城建筑队设计承建	永登县建筑公司	31
农业银行	1980 年 8 月动工 1981 年 8 月竣工	4 层	1148	永登县建筑公司	永登县建筑公司	25.4
壹号家属楼	1980 年 6 月 30 日动工 1981年12月30日竣工	4 层	2866	永登城建局建筑设计室	永登县建筑工程公司	41
十字综合大楼	1983 年 6 月 1 日动工 1984年9月16日竣工	5 层	4978	省建筑勘察设计院	临洮二建第二施工队	98.7
玫瑰宾馆	1984 年 3 月动工 1985 年 10 月竣工	7 层	4839	省建筑勘察设计院	江苏扬州建安总公司 11 处 3 工区承建	108
供销商场大楼	1986 年 6 月动工 1987 年 8 月竣工	5 层	3073.85	省建筑科学研究院	兰州军区后勤部建筑总队第五施工队	80
人民银行大楼	1987 年 4 月动工 当年 11 月竣工	3 层	871	万里电机厂设计室	永登二建公司承建	66.7

续　表

建筑名称	始建竣工时间	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单位	承建单位	造　价（万元）
县医院住院部	1986年5月动工 1988年8月竣工	5层	3815	铁道部第一设计院	永登大同建筑队	97
商业大楼	1988年8月动工 1989年8月竣工	5层	2416.18	定西地区建筑设计室	临夏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66
幼儿园	1988年10月4日动工 1989年8月15日竣工	3层	2298	永登城建局建筑设计室	临洮二建17队3分队	68
邮电大楼	1988年5月2日动工 1990年元月5日完工	5层	3380	甘肃省邮电管理局	省建七公司七〇三工程处	399.5
影剧院	1987年8月动工 1990年6月竣工		3060	省建筑勘察设计院	省建总公司103处	207
城关小学教学楼	1990年6月动工 当年11月竣工	4层	2515	永登城建局建筑设计室	永登建筑公司六队承建	44

注：建筑物按竣工先后顺序排列。

第三节　县城管理

一、环境卫生

解放前，县城的环境卫生无专人管理。解放后，逢年过节，政府动员各单位集中时间突击大搞环境卫生。1980年后，街巷拓宽，县城人口增多，建筑林立，环境卫生由城建局专人管理。1988年7月，成立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1990

年，有职工104人（其中正式职工39人），洒水车、拉运垃圾车各1辆。日清扫路面106000平方米，清扫垃圾点79个，日均清运垃圾41.5吨，并负责城区17座公厕及7座化粪池的清扫管理。

二、市　　容

1988年7月，成立市容监察中队，职工12人，负责县城规划区5.2平方公里内的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城市绿化、城市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城市建设、市容市貌、标牌广告、城市交通等9个方面的监督检查工作。

三、房　　产

1964年9月，县工商局负责调查私有出租房屋，规定出租房屋数量达到80平方米者，将其出租部分由国家统一经租，并暂付给房主原房租20～40%的固定租金。到1966年10月停发，同年又逐户登记、调查、审核、改造房主。共计核定被改造房主139户，房屋1416间。1981年4月，对私房改造中遗留问题进行复查，1986年5月，又进行第二次复查。经两次复查，原139户被改造房主中81户撤销改造，被改造的房主剩58户，共有土木结构房屋490间。

1970年开始，为解决干部及职工家属住宿，陆续建筑砖木结构的平房。从1980年开始，同时修建砖混结构的4层以上楼房。1983年，为解决原“上山下乡”居民返城的宅基地问题，在东坪绿化区附近的浅山坡征地75亩，平整为一块块10米见方的宅基地，划给119户居民修私房。同时建公房（砖木、砖混结构平房）100间，1485平方米。截止1990年底，城区城建局管理的有砖土木各类平房1042间，14526平方米；砖混结构楼房11栋，计26071平方米。以上共安置住户750户，人均住房面积约8平方米。

1965年私房改造结束后，经租房产由工商局兼管。1968年底，交财金站兼管，1969年底，归财税局房管股管理。1980年10月，城市建设管理局（简称城建局）成立，内设房产管理股，管理城区房地产。1990年5月，原房产股改设为县房地产管理公司。

表 75　　省县民用公房收租标准对照表

项目等级		条　件　及　内　容	租金(分/平方米)	
			(省)	(县)
结构	1	混合结构	2.2	1.9
	2	砖木结构	2.0	1.7
	3	砖柱土木结构	1.8	1.5
	4	土木结构	1.0	0.7
内墙	1	壁厨、克赛因或其它细粉刷	2.2	1.9
	2	灰墙白灰粉刷	2.0	1.7
	3	泥墙白灰粉刷	1.5	1.2
	4	泥墙无粉刷或简单白灰粉刷	1.0	0.7
地面	1	木板地、水磨石地	2.5	2.3
	2	水泥地	2.0	1.7
	3	砖地	1.5	1.2
	4	焦渣地、土地	1.0	0.7
顶棚	1	灰顶棚、克赛因粉刷或其它细粉刷	2.0	1.7
	2	白灰、万利板、纤维板顶棚	1.7	1.4
	3	马粪纸、竹席顶棚	1.3	1.0
	4	纸顶棚	1.0	0.7
门窗	1	玻璃、沙窗、双层胶合板门	2.0	1.8
	2	玻璃窗，一般新式木门	1.7	1.5
	3	木门	1.0	0.6
室内设备	1	一户一幢独房或一个单元、室内有自来水、厕所、浴池	2.5	
	2	一户一个单元或套间，室内有自来水、厕所	2.0	
	3	楼内或室内有自来水	0.5	

注：1981 年 7 月执行。

表 76　　永登县新建大楼住宅收费核算表

项目等级		条件及内容	租金(分/平方米)	
			(市)	(县)
结构	1	混合结构	2.2	2
	2	砖木结构	2.0	
	3	砖柱土木结构	1.8	
	4	土木结构	1.0	
内墙	1	壁厨、克赛因或其它细粉刷	2.2	
	2	灰墙、白灰粉刷	2.0	2
	3	泥墙白灰粉刷	1.5	
	4	泥墙无粉刷或简单白灰粉刷	1.0	
地面	1	木板地、水磨石地	2.5	
	2	水泥地	2.0	2
	3	砖地	1.5	
	4	焦渣地、土地	1.0	
顶棚	1	灰顶棚、克赛因粉刷或其它细粉刷	2.0	
	2	白灰、万利板、纤维板顶棚	1.7	1.5
	3	马粪纸、竹席顶棚	1.3	
	4	纸顶棚	1.0	
门窗	1	玻璃、沙窗、双层胶合板门	2.0	
	2	玻璃窗，一般新式木门	1.7	1.5
	3	木门窗	1.0	
室内设备	1	一户一幢独房或一个单元，室内有自来水、厕所、浴池	2.5	
	2	一户一个单元或套间，室内有自来水、厕所	2.0	
	3	楼内或室内有自来水	0.5	

注：1981 年执行。

第二章 乡镇建设

第一节 集 市

明清及民国以来，由于军事、交通、驿站、商贸、宗教及建修厂矿等原因，今永登境内形成许多城、堡、集市（镇）。较有影响的庄浪河流域有咸水河、苦水堡、徐家磨、红城堡、大同堡、青寺堡、满城、中堡、武胜驿、坪城堡；大通河流域有连城、河桥驿、马莲滩、通远堡等。这些地方一般建有街道、商铺、马车店、驿站、寺庙、小手工作坊、邮局、学校或剧场等。

新中国建立后，人口增加，随着乡镇区划的变更，除咸水河、徐家磨、青寺堡、满城、通远堡外，其余集镇大多今仍为乡镇政府所在地，是当地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

1978年以来，改革开放，经济活跃，各地人口较集中的地方及乡镇政府所在地、大厂矿所在地又形成不少农贸市场。

第二节 乡（镇）村建设

一、乡（镇）政府建设

解放后，基层政府建立后，办公地方多设在寺庙或没收地主、富农的庄院内。经改装、补修，维持到70年代。70年代中期开始，各乡镇陆续改善政府办公条件。山区乡政府建修砖木结构或砖混凝土结构的平房，川区乡镇建3至4层的楼房。至1990年，全县乡镇办公建筑面积已达1万余平方米，其中楼房8千余平方米。

二、村社建设

永登县有208个行政村，近2千个自然村。自古人们选择避风、向阳、有水草的地方居住。根据生产、生活的需要，形成自然村庄，经发展，大则有四五百户居一村的，小则有两三户或一户住一处的。相对说，水川地区人口集中，村庄较大，干旱山区人口稀少，村庄略小。50年代开始，就注意村社的基本建

设，70年代后，发展加快。除建学校、商店（也称服务部）、医疗机构外，还修通道路、开引水源。现全县自然村都能通拖拉机、汽车，80%的村子通电。

1979年后，村社居民生活水平渐高，开始改变居住条件。由原来修修补补变为彻底翻新，都盖一砖到顶的瓦房或平顶房（不用木椽而用混凝土楼板）。土地少的川区，也有盖2层楼房的。80年代初开始，川区及新建的山川区村子，由村社统一规划住宅、道路，凡新立户、搬迁盖房者，按统一规划建设。从70年代开始，住窑洞者极少，无建新窑洞居住者。窑洞都当成储藏室或牲畜圈用。1979年至1990年，全县农村新修住宅面积3000余亩，其中各种各类建筑面积达14万平方米。

第三节　村镇规划

1982年，兰州市召开第一次村镇规划工作会议。根据会议精神，1983年至1985年，全县完成村镇规划工作。主要完成《永登县乡镇总体规划说明书》、《永登县村镇现况图》、《永登县村镇1/1万总体规划图》。1983年5月，兰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组织所属县区技术人员及一些实习学生在连城进行村镇详细规划试点，9月，完成详细规划，随后又完成苦水、红城、秦川、西槽5个集镇的详细规划。这一规划以后基本没有实施，乡镇村建设任其自然发展。

第三章　建设管理

第一节　设计　测绘　质量监测

1980年，县城建局成立后，逐步重视建筑业的勘察、设计、预算、施工、监理、决算等程序。在此之前，一些重要建筑设计全靠省市专业设计院。1987年，组建县建筑设计室，1988年，省建委批准为建筑丁级资格，可承担6层以下民用建筑及跨度不超过12米、吊车吨位不超过5吨的工业厂房等工程的设计，并可承担大比例尺地形测量，城市规划测量等工作，不足10年完成70余项建筑项目任务。

城建局建立初，建设工程的施工、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由局施工管理股专人兼管。1988年，成立永登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简称质监站）和永登县建筑管理站（简称建管站），都为科级建制，独立办公，业务受兰州市建委领导，行政仍隶属县城建局。具体负责城区工业和民用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及建筑构配件产品及施工管理和质量监督工作，并接受建筑建设单位或基建主管部门的委托，对建筑项目进行质量监督，同时参与重大工程质量争端的仲裁等。质监站现有工程师1人，技术员2名。截止1990年底，共监督工程61处，未出现重大质量事故。

第二节　园林绿化

建国前，县城无园林可考。城区林木仅在灯架楼右侧，关帝庙左侧各有古树1株；文庙内有2株，树围5米左右，高10余米；永安寺门前左侧有大柳树1株，其根盘入水井中，称“柳树盘井”。另外，城外东山有三五株小树，西关临河有几丛杨柳树。50年代，人民政府组织县城机关单位在东山植树绿化，因干旱无水，无人管理，成活率甚低。1963年后，打机井、修蓄水池、指派管理人员，绿化面积达50多亩。1972年，增加管理人员，继续建设上水工程，各单位分片栽植，成活达3000多株。1979年，成立绿化队，东山为绿化基地。1985年，东山辟为青龙山公园。1987年，绿化队与青龙山公园合并，成立永登县园林绿化管理所，为科级建制，有正式职工21人，负责城区园林、街道的绿化管理工作。

青龙山公园总占地面积480亩，建筑面积达2050平方米，共投资130万元。截止1990年底，青龙山北至狡狐子沟、南止教场沟北侧东西山脊、东至东山丘陵山脊，栽植云杉松、油松、青杨、新疆杨、沙枣等四五十个树种，总计达32万多株，绿化面积1300余亩，育苗3万株。现有机井3眼，泵房9座，管理房7座，林业专用喷雾器4台，喷杆196个。修建上水管道10800米，喷灌覆盖率达85%。

第三节　环境保护

永登县工业起步较晚，1975年前，不设环境保护机构。1975年开始，县卫生防疫站设专人主管环境保护工作。1977年，此工作归县计划委员会主管。1981年人员增至3人。1984年5月，县计委将环境保护工作移交县城建局管理。县城建局内设环保股。1987年3月，环保股改为环保办公室（股级）。1988年7月，成立县环境保护委员会。现有技术人员4人，化验室320平方米，试验仪器4台，固定资产40万元。

70年代，环保工作主要抓生活锅炉的更新和茶炉、食堂炉灶的改造。1984年后，随着工业急剧发展，开始重视污染源的根治。至1990年底，全县累计治理污染源761项，投资达800多万元。其中更新改造锅炉近100台（次），更新高效除尘器20台。全县食堂炉灶改造达550多个；治理工业废气45项，工业废水7项，生活污水及医院污水各4处；噪声治理共10项；废渣治理5项。审批新建项目104个，征收排污费5675000元。进行全县污染源普查4次，全部建立档案。

县内环境污染中，大气污染较为严重。主要是硅铁粉尘、水泥粉尘及连城铝厂的氟化废气污染。仅西北铁合金厂、连城电厂、连城铝厂、永登水泥厂4大厂，每年向大气中排放废气达7130亿立方米。1985年以来，以水泥、铁合金生产为主的乡镇企业猛增，县内大气中的总悬浮颗粒物（TSP）严重超标。1990年统计，县内有污染的乡镇企业149家，加上县属企业及城镇生活锅炉等，每年耗煤量达80万吨，年排入大气的烟尘近千吨，生产性粉尘量总达2800多吨。

第四节　机　　构

解放以前，不设专门的城市建设机构。解放后，县城建设先后由好几个部门分管，如街道路面的整修由县交通局管理，路灯、房产由县财税局管理，街

道清扫先后由县爱国卫生会和城关镇管理，绿化由县林业局管理。1979年5月，成立永登县城市建设房产管理处，1980年10月6日，更名为县城市建设管理局（科级建制）。1984年5月，更名为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简称县城建环保局）。局机关内设办公室、财务计划股、施工管理股、规划设计室、质量监督站、建筑管理站、环境保护办公室及监测站，1990年，初增设政工股。现有行政管理人员38人。

城建局的具体职责，是城乡规划的编制、管理和实施，城区公用市政设施的建设、管理和维修，建设工程、建筑施工管理和工程质量监督及设计测绘工作，城乡环境保护，城市卫生管理，城区住宅建设及管理，园林绿化、美化城区等工作。

城建局的下属单位有永登县建筑工程公司（科级），永登县环境卫生管理所（科级），永登县市政工程公司（科级），永登县园林绿化管理所（科级），永登县房地产管理公司（科级），永登县给排水管理所（股级），永登县供热管理站（股级）。

第五节　建筑施工队伍

一、县建筑工程公司

永登县建筑工程公司的前身，是1958年“大跃进”时成立的永登县建筑公司。公司当时设备简单以维修工程为主。该公司于1960年解散。1972年2月，又成立县修缮队，隶属县工交局领导。到1975年9月，将修缮队更名为县城建队，仍属县工交局领导。1976年11月，更名为永登县建筑工程公司，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省四级企业，科级建制。1980年，公司移交城建局领导。

县建筑工程公司下设办公室、生产技术股、服务股、材料股和3个施工队、一个预制厂。全公司共有职工450人。其中助理工程师2人，助理经济师1人，助理会计师1人，技术员4人，施工员15人，技工85人，其余为普工。

该公司从1976年到1990年底，曾在永登、敦煌、金昌等地区施工，建设住宅楼、浴池、餐厅、托儿所等数十栋。建筑总面积为96600万平方米，总产值为2567.75万元，总利润为40.94万元，上缴税金24.25万元。全公司共有施工机械121台（件）。

二、县市政工程公司

1980年3月，工交局将县搬运队移交城建局管理，更名为永登县城市建设工程队。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1984年8月15日，更名为县市政工程公司。该公司为县城建局领导的县级集体施工企业，具有独立经营核算的法人代表资格，被省建委资质审查为建筑三级企业。主要承担市政设施工程，还可兼营6层以下的房屋建筑。

市政工程公司下设一室三科，即办公室、生产技术股、财务计划股、材料设备科。有6个施工队。共有职工250人，其中干部7人，助理工程师3人、助理经济师1人，会计员1人，技术员6人，技工128人，其余为普工。截止1990年底，共完成施工产值821.89万元，总利润为53.9万元，上缴税金43.71万元，共有施工机械77台（件）。

该公司的建筑能力，已从维修小规模的民房发展到能承建多层楼房和大跨度的桥梁、道路、厂房等工程。质量、工期均达到国家标准。1989年，被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予“重合同、守信誉”的先进单位。

三、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于1984年成立，属县乡镇企业管理局领导，为四级建筑施工企业，1989年，晋升为三级建筑施工企业。

该公司的职工由建队初的200人，到1990年底发展为720人。其中工程师5人（外聘），助理工程师11人，技术员21人，助理经济师2人，助理会计师5人，瓦工96人，木工89人，钢筋工47人，抹灰工86人，其余都是普工。

公司下设施工管理股、安全技术股、设备材料股、办公室。直属8个施工队，1个水暖锅炉安装队。公司有固定资产200万元，其中主要机械设备193台（件）。

公司成立以来，承包修建了青海石油管理局敦煌基地、白银西铜厂住宅楼及教学楼、天祝城建局办公楼、兰州金港五金厂车间、引大管理局住宅楼、永登县医院住院部大楼等数十栋楼房。截止1990年底，共完成建筑安装工作量4000万元，竣工面积16万平方米，施工利润240万元，上缴税金120万元。

四、红城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红城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是1975年由红城镇组建的建筑队和县第二建筑公司六队四队及宁朔工程队等建筑单位合并组建的，隶属红城镇政府。1987年11

月，审查定为省四级企业。

该公司设办公室、财务科、生产技术科、预算科、质检科等。下属4个工程队，1个水电安装队。共有职工518人，其中助理工程师4人，技术员25人，技工215人，普工274人。有固定资金106万元，施工机械设备107台（件）。1987年至1990年底，施工产值923.7万元，纯利润78.1万元，上缴税金25%。

该公司在永登、兰州、天祝、红古、白银、嘉峪关、敦煌等地修建20余栋住宅楼、宿舍楼、办公楼及餐厅、浴池、粮站库房等设施。施工总面积为3.6万平方米。

五、古山建筑安装工程队

1984年，由古山乡几个村社维修队组合，经市建筑管理站批准，成立古山建筑安装工程队，该队为集体企业，隶属古山乡政府管理。

该工程队有工程师1名，技术员5名，会计员1名，出纳员1名。共有职工200人。现有工程挖掘机2台，材料运输传送带机3台，现场转运柴油机16台，卷扬机2台，其它施工所需钢管木制架杆齐全。

该工程队在兰州铁路局、邮局、车辆机务段、矿灯厂等单位施工。

该工程队从1984年成立至1990年底，施工总面积为8000平方米，总产值共120万元。纯利润18万元，上缴税金8.6万元。

第十一篇

党派 群众团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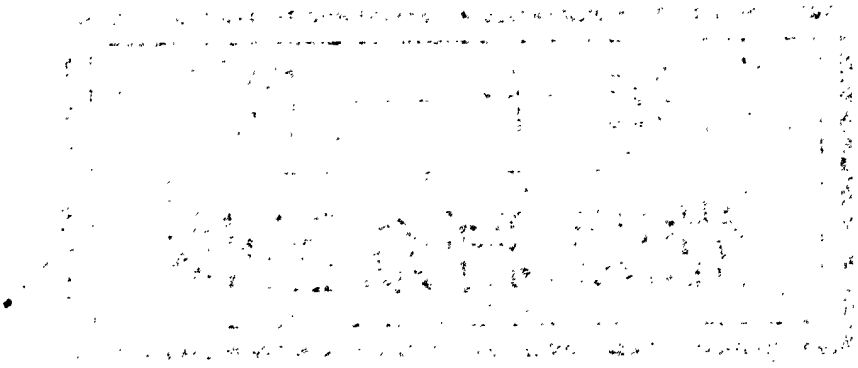

第一章　中国国民党

第一节　组　　织

民国16年（1927年）6月，中国国民党甘肃省党部筹备委员会派尹尚谦、翟玉航来平番县筹备国民党组织事宜，继派王正邦、纪龙官前来成立党员登记处。17年，又派李存仁前来办理党务，成立群众联合办事处。18年2月，省党部委派王明指导县党务，并召开国民党永登县党员代表大会，组成国民党永登区党部，推举王明、李存仁、马凤图为执行委员。19年秋，省党部又委派陈洪范、杨景桂来永登县指导党务工作，并举办民众训练班一期。民国20年，省党部先后任命甘雨三、高可仁前来负责。民国23年3月，省党务整理委员会在永登县设立党务整理员办事处，任命宋昶濛为党务整理员，负责办理吸收国民党员和组织下级国民党党部。民国26年，省党部又先后委派常俊、包元贞接任，但不久均去职。民国27年，国民党永登县党部成立，魏绍武、齐思贤先后任书记长。民国28年3月，县党部发出公函要求“未入本党之员工一律介绍入党”，并派人赴各机关、学校、乡镇公所强行发展，至民国32年，永登县多数政府员工及保甲长都加入国民党。永登县的国民党员发展到887名，县党部下辖1个区党部（红城镇）和18个直属区分部（县党部机关、县政府、法院、税务局、盐务局、田粮处、卫生院、县商会、县初级中学、红城完校、枝阳镇、窑街镇、李佛镇、连城镇、镇武乡、东山乡、古山乡、天祝乡），另有3个区分部，48个小组，5个党团。同年11月，省党部委任宋昶濛为永登县党部书记长。民国35年4月25日，国民党永登县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22人，成立国民党甘肃省永登县执行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书记长宋昶濛，执行委员魏廷才、高乾、赵同德、郁克敦，候补执行委员满昆山、康清熙、孔祥麟。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张华堂（后为魏清如），监察委员魏廷才、苟本先，候补监察委员满克昌。县党部机关设有秘书、组训、宣传、总务、民运干事；下辖1个区党部，即红城镇区党部，管理红城镇公所、红城工商界及红城完校的党务；还辖有15个区分部，即县政府、法院、税务局、田粮处、卫生院、县商会、永登中学、枝阳镇、窑街镇、苦水镇、连城镇、镇武乡、东山乡、古山乡、天祝乡区分部。民国36年，国民党中央下令实行国民党与三民主义青年团合并。民国37

年1月30日，永登县党部和三民主义青年团永登县分团部办理合并交接手续，根据“党正团副”的原则由宋昶濛任书记长，三民主义青年团永登县分团部干事长苗世封任副书记长（未到职）。至解放前夕，永登县有国民党员1353人。

第二节　党　　务

国民党永登县党部成立初期工作不多，到抗日战争胜利后，随着“反共”活动的加强，任务加巨，其主要活动有：

民国34年（1945年）12月，国民党永登县党部奉省党部密令发展通讯会员，由宋昶濛报送24名，组建中统中心小组。组长宋昶濛，组员均有化名。任务是每月至少通信一次，汇报地方上“反动分子”的情况，与省调查统计室联系。省调查统计室代号“宁国华”，通讯号码为兰州市邮箱96号。民国35年，国民党为强化统治，在永登县政府设立防奸小组，代号“张成义”、“舒泰”，曾发布《特秘文书处理办法》，组内设汇报秘书及情报员，先后担任汇报秘书的有魏天山、彭少春。民国37年10月，西北军政长官公署在永登县设立保防情报所，所长由县长王尚仁兼任，副所长彭少春。以上就是国民党在永登的“中统”及“军统”特务组织。这些组织总的任务是在县属机构及乡镇建立反共监视网，发展调查通讯人员，搜集共产党活动情报。

民国35年，国民党永登县党部为扩大党营生产事业，巩固本党经济基础，达成以党养党的目的，发动党员踊跃输捐党营生产事业基金，基数为566000元（法币），由各执监委员督捐。民国36年，建立党费自给制度，办理党员特别捐，总数为600万元（法币），除发动党员输纳外，也向党外人士劝募。

民国36年春，国民党永登县党部奉甘肃省党部命令，办理党员总清查，目的是清除异己分子。县党部接到命令后，向各区党部、区分部下达通知，转发清查办法，要求每个国民党员填写3份表格，上交党证，由县党部进行审查。实际参加清查的只有县政府区分部和县城的个别党员，其他区党部、区分部均未进行清查。清查结果在党证上加盖“已参加党员总清查”戳记，由县党部列册，加注“对党老实”、“合格”等意见，上报省党部。7月，永登县党部又规定，本党党员及各级党务工作人员具领党证或到职时依照规定均应举行宣誓，誓词云：如有违背誓言愿受本党最严厉之处分。

民国36年，进行国民大会代表的选举，永登县的候选人有王学泰、苗世封、高乾、陈良琥、苟务学、何绍荃、邓子云。国民党永登县党部向全县各区党部、区分部发出紧急电报，要求必须全力支持王学泰的竞选，规定参加选举的每个

国民党员必须给王学泰投票，如有不遵者给予党纪处分。与此同时，王学泰在县城大摆宴席拉拢选民。选举结果王学泰以11904票取胜。民国37年3月，甘肃省选举事务所公布王学泰当选永登县的国民代表大会代表。

县党部配合县政府开展一些临时性活动。如民国27年，配合县政府开展献金救国运动，共得4万元。民国30年，发起端午劳军运动，共募法币24600元。民国37年，宋昶潇带领剧团赴各乡镇巡回演出，宣传“剿共”。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

第一节 秘密活动

民国16年（1927年），中共甘肃特别支部书记胡廷珍被甘肃省政府主席刘郁芬通缉，在兰州不能立足，遂到甘肃及青海一些县份进行革命活动，民国18年，来永登县苦水一带宣传革命道理，不久即去张掖。西路军失败后，国民党骑五师于民国26年4月，从武威送来西路军被俘人员约1200人，交驻防永登县的骑五师补充旅接受，组成步兵第三团（俗称红俘三团）。在这个团红俘人员修公路、种树木、备受欺凌。在国共合作，共同抗日的新形势下，经八路军驻甘办事处交涉，于9月将这批红俘人员送交第8战区，然后转送延安。另外，西路军有些失散人员也流落到永登县，其中有红五军骑兵团团长吕仁礼。据1951年不完全调查，流落永登县的西路军人员有38名。

民国23年，共产党员王建三在驻永登的国民党骑五师手枪团任参谋主任，民国27年，他发展电台主任蔡振东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次年，共产党员王儒林来永登县任骑五师军需处科长。不久，中共甘肃工委副书记罗云鹏来永登县，组织这3名共产党员建立中共河西支部，王儒林为书记。这个支部曾和永登县红帮头目施子惠联系，准备发展党的地下武装，因民国31年中共河西支部成员都调往青海，此举未成。

民国30年，邓宝珊部新十一旅连长、共产党员高栋臣（天水人），遵照八路军驻甘办事处处长伍修权的指示，在秦王川建立一支游击队，发展近百人。后遭国民党四十八师的一个连包围，在中川激战后高栋臣等9人被俘，次年2月高栋臣在兰州就义。

第二节 永登县委

一、县委领导机构

1949年9月3日，永登县解放，解放军四军十二师派出工作团接管永登县政权。工作团的24名共产党员于1949年9月10日，组成中共永登县委，书记

高百祥，属武威地委领导。

1955年10月，永登县划归定西专区，县委归定西地委领导。1958年12月，永登县划归兰州市，更名永登区，区委设第一书记及书记处书记。1961年12月，恢复永登县，区委又更名县委。1963年10月，永登县划归武威专区，县委属武威地委领导。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县委被非法夺权。1967年设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1970年1月，县委恢复。1970年3月，永登县划归兰州市，县委属兰州市委领导至今。历任中共永登县委书记、副书记任职时间见表77。

二、县委工作机构

1949年9月县委成立时，只设秘书室、组织部、宣传部3个工作机构。1951年6月，增设统战部。1952年10月，增设纪律检查委员会，1955年4月，改名为监察委员会。1954年10月，增设生产合作部。1955年5月，增设财贸部。1956年6月，增设文教部、工交部和机关总支。1956年6月，增设《永登报》社。到1956年底，县委计有11个工作机构。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县委的工作机构，根据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需要予以充实和调整。1957年1月，将秘书室改称办公室。1958年5月，撤销文教部。1958年9月，生产合作部改为农村工作部。1959年1月，撤销统战部。1962年5月，设立党校，财贸部更名为财贸政治部。1964年1月，增设档案馆。1965年7月，财贸政治部与工交部合并为工交财贸政治部。至1966年6月，县委计有9个工作机构。

“文化大革命”初期，县委被“夺权”，工作机构瘫痪。1967年12月，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实行“一元化”领导，设立办公室、政治部、生产指挥部、保卫部等机构，取代县委及县人民政府工作机构。1970年1月，县委恢复，8月设机关总支，1974年9月，又改为机关党委。1975年3月，党校恢复。1976年3月，又成立县委（兼县政府）办公室、恢复组织部、宣传部。1976年6月，恢复档案馆。至1976年底，计有6个工作机构。

1978年，随着全党工作重点转移，为适应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县委工作机构也随之变动。1978年，设财贸政治部。1979年2月，设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1980年11月，设统战部。1981年1月，县委和县革命委员会办公室分设。1982年3月，设农村工作部，1986年5月，将农村工作部改为经济工作部，12月，又改为经济调查部（以后又改为政策研究室、研究室）。1983年2月，成立政法委员会。1983年10月，成立老干部工作科。1984年3月，撤销财贸政治部，4

月，成立信访办公室，12月，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改称中共永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为副县级建制。1985年8月，成立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办公室。1989年4月，又设经济部。至1990年底，县委计有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经济部、统战部、研究室、政法委员会、机关党委、老干部工作科、档案馆、党史办、信访室、党校等13个工作机构。另外，这个时期还曾设过落实政策办公室等临时性机构。

三、县委所辖基层组织

中共永登县委建立后，于1949年10月组建成立9个区委。至1949年底有党支部5个（农村无党支部）。从1950年5月又改设10个区委。1952年11月，在12个乡建立起第一批农村党支部。当时又增设4个区委。1955年，城关区委改名城关镇区委。到1955年12月，全县60个乡中除2个乡未建立党组织外，58个乡均建立了党支部。这时，全县共有9个区委，117个党支部。1956年8月，全县又改为3个区委和17个县委直属乡总支。1957年8月，区级建制撤销，县委又辖24个乡（镇）总支。1958年3月，五道岘、西槽、古山3乡划归皋兰县，辖有21个乡（镇）总支。1958年8月，人民公社化运动开始，县委下辖13个公社党委，1959年9月又增加3个公社党委。1960年，4个公社划出成立兰州市红古区。1961年8月，全县又调整为24个公社党委。1962年和1963年，中川公社划归皋兰县，红古区的连城等8个公社划归永登县后，县委辖31个公社党委。这个时期党的组织发展较快，1956年底，有4个党委、38个总支、219个党支部，到1965年底，发展为21个党委、7个总支、298个党支部。

1966年11月，随着各公社“革命化”名称的使用，各公社党委亦随之改名，但不久又自动恢复原名。1967年12月，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各公社（镇）陆续成立党政不分的革命委员会。1969年11月，农村整党建党开始，各公社（镇）相继恢复党委。至1970年底，全县计有21个公社（镇）党委。1983年，又增设武胜驿公社和东山公社，撤销缸子沟公社，全县为22个公社（镇）党委。同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的规定，全县设18乡、4镇，有22个乡（镇）党委。1984年，补批红城乡为红城镇，1986年，将武胜驿乡改名为武胜驿镇，两个乡党委亦改为镇党委。至1990年底，全县计有6个镇党委、16个乡党委，加上县直部门党委，共有27个党委、11个总支、521个党支部。

表 77　　中共永登县（区）委历任县（区）委书记副书记表

组织名称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高百祥	陕西省延长县	1949.9～1951.4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周化南	山西省宁武县	1951.4～1952.9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古国英	陕西省延长县	1952.9～1954.3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白崇华	陕西省延川县	1954.3～1955.7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陈邦振	山西省夏县	1954.3～1955.3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杨如升	陕西省子长县	1955.7～1956.5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刘天明	陕西省米脂县	1956.5～1958.10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傅登殿	陕西省清涧县	1956.3～1958.10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杨绍洲	山西省原平县	1956.8～1958.3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蔡士魁	甘肃省张掖县	1956.11～1958.5
中共永登区委	第一书记	刘天明	陕西省米脂县	1958.10～1960.7
中共永登区委	书记处书记	傅登殿	陕西省清涧县	1958.10～1960.4
中共永登区委	书记处书记	杨自明	甘肃省永登县	1959.3～1960.7
中共永登区委	书记处书记	齐德胜	山西省原平县	1959.8～1960.7
中共永登区委	书记处书记	王万达	甘肃省永登县	1960.4～1960.7
中共永登区委	书记处书记	苏顺录	甘肃省兰州市	1960.4～1960.7
中共永登区委	书记处书记	萧占苍	甘肃省环县	1960.4～1960.12
中共永登区委	第一书记	金克仁	山西省夏县	1960.7～1961.12
中共永登区委	书记处书记	杨自明	甘肃省永登县	1961.7～1961.12
中共永登区委	书记处书记	王万达	甘肃省永登县	1960.7～1961.12
中共永登区委	书记处书记	苏顺录	甘肃省兰州市	1960.7～1960.12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金克仁	山西省夏县	1961.12～1967.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萧占苍	甘肃省环县	1961.12～1963.5

续 表

组织名称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杨自明	甘肃省永登县	1961.12～1964.5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王万达	甘肃省永登县	1961.12～1967.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苏顺录	甘肃省兰州市	1961.12～1963.4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高士俊	辽宁省绥中县	1964.4～1967.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田成思	陕西省延川县	1965.5～1967.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贾凤臣	山东省莘县	1965.9～1967.2
永登县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	组 长	王克昌	北京市通县	1967.12～1969.12
永登县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	副组长	杨 亨	甘肃省永登县	1967.12～1969.12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张正荣	浙江省安吉县	1970.1～1971.1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萧占苍	甘肃省环县	1970.1～1973.5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杨 亨	甘肃省永登县	1970.1～1971.7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姚玉林	甘肃省通渭县	1971.1～1975.10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智廷凯	山西省定襄县	1971.7～1976.4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潘定伟	甘肃省永登县	1974.9～1981.11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李进德	甘肃省定西县	1975.10～1978.5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胡万军	甘肃省静宁县	1976.4～1978.6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何仲云	甘肃省永登县	1976.4～1978.1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王万达	甘肃省永登县	1978.5～1981.10
中共永登县委	代理书记	胡万军	甘肃省静宁县	1978.6～1979.1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胡万军	甘肃省静宁县	1979.1～1982.3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杨香山	甘肃省会宁县	1979.1～1981.11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张效善	甘肃省甘谷县	1980.10～1983.6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黄德友	陕西省蒲城县	1982.3～1983.8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张正杰	甘肃省永登县	1982.3～1983.9

续　表

组织名称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王彦荣	甘肃省榆中县	1983.9～1984.1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李建基	陕西省岐山县	1983.10～1984.1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王振军	甘肃省永登县	1983.10～1985.1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扈培梓	甘肃省合水县	1983.10～1987.1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李建基	陕西省岐山县	1984.12～1985.1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张立荣	甘肃省永登县	1985.7～1987.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张性忠	甘肃省永登县	1985.9～1989.1
中共永登县委	主持县委工作	王振军	甘肃省永登县	1985.12～1987.1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王振军	甘肃省永登县	1987.1～1989.1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魏至仁	甘肃省皋兰县	1987.1～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潘卫平	河南省洛阳市	1987.1～1992.6
中共永登县委	书　记	张性忠	甘肃省永登县	1989.1～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张健全	甘肃省兰州市	1989.12～
中共永登县委	副书记	赖全章	甘肃省永登县	1989.12～

第三节　历届代表大会

中共永登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于1954年10月30日到11月3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21人。大会主席团由白崇华等13人组成，冯璞为秘书长。大会的主要内容是总结解放后五年来的工作，布置全县任务，白崇华代表县委作《解放五年来的县委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永登县委第一届委员会，委员12名，白崇华为书记，陈邦振为副书记。

中共永登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于1956年5月8日至13日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98人。大会主席团由杨如升等11人组成，齐德胜为秘书长。大会听取并审议、批准了刘天明代表县委所作的报告和杨绍洲代表监察委员会所作的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永登县第二届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第二届委员会由19名

委员、4名候补委员组成，刘天明为县委书记。

1958年3月，中共永登县第二届代表大会二次会议召开，到会代表131人，列席代表151人。会议以反“右派”分子和“坏”分子为主要内容。刘天明向大会作题为《苦战三年改变干旱面貌，力争工农业跃进再跃进》的报告，蔡士魁作题为《彻底清除党内右派分子和坏分子，进一步巩固党的团结》的报告，省委第一书记张仲良参加大会并讲话，这次会议对14名党政机关的领导同志进行错误地批判和不公正的处理。

中共永登县第三次代表大会 于1964年5月2日至8日召开，到会代表224人，列席代表234人，主席团由金克仁等23人组成，高士俊为秘书长。金克仁代表县委向大会作《高举毛泽东思想旗帜，大鼓革命干劲，深入开展比学赶帮运动，为争取1964年工农业生产全面发展而奋斗》的报告，王国位代表县监察委员会作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中共永登县第三届委员会，金克仁为县委书记，高士俊、王万达为副书记。

中共永登县第四次代表大会 于1969年12月30日至1970年1月16日召开，出席代表361人。宋志明代表县委整党领导小组向大会作《更高地举起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红旗，从准备打仗出发，把党组织建设成为战斗的朝气蓬勃的先锋队组织》的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中共永登县第四届委员会，张正荣任县委书记，萧占苍、杨亨为副书记。

中共永登县第五次代表大会 于1979年1月6日至9日召开，出席代表425人，主席团由胡万军等27人组成，张润德为秘书长。胡万军代表中共永登县第四届委员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中共永登县第五届委员会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届委员会由29名委员组成，胡万军为县委书记，杨香山、王万达、潘定伟为副书记，杨香山兼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中共永登县第六次代表大会 于1983年10月21日至24日召开，出席代表330人，大会主席团由王彦荣等28人组成，王振军为秘书长。大会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王彦荣代表中共永登县第五届委员会作工作报告。王廷儒代表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作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中共永登县第六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王彦荣为县委书记，李建基、王振军、扈培梓为副书记，王廷儒为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中共永登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于1987年1月13日至15日召开，出席代表275名，列席代表51名。大会主席团由王振军等27人组成，张性忠为秘书长。这次大会讨论和确定今后三年以至“七五”期间全县的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方针、奋斗目标和具体任务。大会听取王振军所作的《坚持改革、

开拓前进，为实现新的目标和任务而奋斗》的报告。会议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永登县第七届委员会，委员24名，候补委员5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3名。七届一次全会选举王振军为县委书记，魏至仁、张性忠、潘卫平为副书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蒋灵秀为书记。

中共永登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于1989年12月16日至18日召开，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251名，列席代表56人，特邀代表3人。大会主席团由张性忠等23人组成，潘卫平为秘书长。这次大会全面总结上届党代会以来的工作，讨论确定今后三年全县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方针、奋斗目标和具体任务。大会听取张性忠所作的《振奋精神，团结奋斗，把永登的各项改革和建设事业继续推向前进》的报告，蒋灵秀作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会议选举产生中共永登县第八届委员会，委员23名，候补委员4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1名。八届一次全会选举张性忠为县委书记，潘卫平、魏至仁、赖全章、张健全为副书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葛延年为书记。

第四节　组织工作

1949年9月，中共永登县委成立，下设组织部，首任部长张彦儒。“文化大革命”初期，组织工作处于瘫痪状态。1967年12月，县革命委员会成立，组织部并入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1976年3月，县委组织部恢复。

1949年，县委组织部成立时，全县有共产党员24名。以后由武威、兰州调来一些共产党员。到同年底，全县有共产党员49名。1950年2月，开始在农村发展共产党员，到1956年底，全县共产党员已发展到4518人，1976年，8762人，1990年底，11249人。

永登县委组织工作紧紧围绕各级政权建设培养干部，为县委、县人民政府各部、科、室及区、乡配备领导干部和一般干部。1965年，县委组织部管理的干部有1981名。

1976年3月，县委组织部恢复后，负责对干部的考察、考核、推荐和呈报干部的任免，审批全县科级干部，并督促、检查离休干部的审批手续和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情况。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委组织部在干部管理制度上实行分级负责管理的办法，制定考察、考核、录用、任免制度。对乡镇及部分企事业单位干部缺额实行招聘。1980年，行政一般干部移交县人事局管理。1989年至1990年，对领导干部进行民主测评、考察、考核后，按干部队伍建设的“四

化”（革命化、知识化、专业化、年轻化）和德才兼备的标准要求，提拔、任用中青年干部，1990年，有6名干部进入县级领导班子，94名走上乡镇和部门的领导岗位，调整充实全县389个基层党支部。全县科级干部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占74.5%，其中乡镇领导干部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占74%。

1990年度，县委组织部管理的科级干部共有664名。

第五节　宣传工作

1949年9月，中共永登县委成立，下设宣传部，首任部长阴雨润。1957年5月，县委文教与宣传部合并，称宣教部。1959年复名宣传部。“文化大革命”初，宣传机构瘫痪。1969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并入政治部，称宣传组。1976年3月，恢复县委宣传部。1986年9月，成立报道组，1986年10月，成立县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1988年7月，成立《兰州晚报》永登记者站，1988年10月，成立讲师团，机构都设在宣传部。

宣传部在不同时期，按照县委部署，配合中心工作，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1949年冬至1951年，宣传部以组织工作队下乡、在农村举办农民夜校、冬学等形式，开展拥护新政权的宣传活动，并创办《永登工作通讯》、《征粮通讯》简报。同时组织机关干部、学校师生利用黑板报、读报组、土广播、演话剧、扭秧歌等形式宣传土改运动政策和抗美援朝。

1952年，开展“三反”、“五反”宣传，并配合反对美国的细菌战，宣传爱国卫生、除“四害”运动。

1953年，宣传发展中苏友好关系、推销经济建设公债、粮食计划供应以及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1955年2月，组织群众集会，发起永登人民反对使用原子武器的签名运动，全县有21.5万人签名。自1956年春，宣传部组织全县各级报告员、宣传员，采用场头会、青年会、妇女会等多种形式，宣传农业合作化，并设立政治业余学校1处，政治理论讲授站5处，对全县1646名各级干部进行轮训。6月，创办《永登报》，共发行33期，于1957年9月停刊。1957年，全县掀起兴修农田水利的群众运动，宣传部组织电影队、文化馆、剧团、学校师生及农村宣传员，深入东干渠等主要工地现场，开展文艺宣传活动。同年办有干部业余学习文化学校1处，入学干部650人，在县级机关、各乡镇办政治理论讲授站21处，结合整风运动，对干部、党员进行社会主义教育。

在1958年“大跃进”时期，由于“左”的思想影响许多宣传脱离实际。1961年，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宣传工作逐步正常；同年3月，成立县委讲师组，对各机关单位进行国内外形势教育和政策教育。1963年，各公社分片开办党员短训班。1965年，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农村干部中开展学习毛主席著作活动，并加强反对修正主义、资本主义的形势教育宣传。

1965年，全县各党委、总支、支部共设宣传委员375人，共聘县社两级报告员60人，宣传员815人。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宣传部瘫痪。各组织利用宣传工具，宣扬个人崇拜和“阶级斗争”、“路线斗争”。

1976年3月，县委宣传部重新成立，在继续开展“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宣传工作的同时，加强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宣传。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采取办学习班、轮训班、党员冬训班等多种形式，宣传党在社会主义新时期的总路线。1979年，举办两期真理标准问题学习班。1980年5月，召开全县报告员、宣传员、通讯员代表大会。

1981年至1982年，采用在县委党校轮训、在公社办培训班的方法，对全县208名正副科级干部、2494名一般干部、3132名农村大队干部进行轮训，学习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重要文件。1985年，结合整党运动，对全县党员进行思想教育。

1986年，结合干部正规理论教育，开始对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干部进行正规化理论教育和考试，全县有1141名干部参加学习和考试。

1987年，开展“我为党旗争光”活动。创刊《永登宣传》，摄制《永登新貌》电视资料片。

1988年，结合生产力标准的教育，对永登县经济开发新战略开展广泛宣传。同年8月，宣传部协同县有关部门组织兰州市民间艺术节永登地区的文艺、经贸活动。

1990年，继续开展以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为中心内容的政治形势宣传和深化改革开放为重点的经济政策宣传，完成全县正规化理论教育的补考工作。同年8月，宣传部自办刊物《永登宣传》改名为《学习与宣传》。

1982年3月，开展每年一度的“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后，精神文明建设在永登县的广大干部群众中广泛开展。1983年，开展在县城创建“文明单位”、“文明街”，在农村创建“文明村”，争做“五好家庭”以及军民共建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1984年4月，设立永登县“五、四、三”（即五讲、四美、三热爱）

办公室。1986年10月，更名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此后，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三光荣”、“争做四有新人”、“学雷锋，树新风”以及“创三优，建文明县”等活动，并以县文化馆和18个乡镇文化站为阵地，抓群众文化体育活动。连续多年举办群众业余文艺晚会，社火调演，灯谜、灯展及各类群众业余体育比赛活动，引导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健康向上发展。县委宣传部配合有关单位多次联合行动，突击扫黄。至1990年，共清缴非法出版物4119册，录音带174盘，淫秽录像带63盘，书画4套。坚持在每年3月3日举办“向雷锋同志学习”活动日，组织各单位开展多种形式的义务为民服务，宣传学习雷锋精神的活动。1990年9月，举办《雷锋在我身边》有奖征文活动；11月，组织永登县学雷锋先进事迹报告组，在县直机关单位、各中学做巡回报告。

截止1990年底，全县建成“文明乡镇”3个，“文明村”4个，“三优”街道1条，“文明单位”75个，军民共建文明点18个，“五好家庭”7512户。

第六节 纪律检查

中共永登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于1952年10月成立，设副书记1人，委员3人（均属兼职）。1955年7月，更名为中共永登县委监察委员会，设书记1人，委员3人（其中专职干部1人）。1956年，在永登县第二次党代表大会上选举永登县委监察委员会常委。1967年12月，成立永登县革命委员会，县委监察委员会撤销。1979年1月，恢复中共永登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有干部7人。1983年，在永登县第六次党代表大会上又选举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及其常委会。不久，陆续在县农牧局、水电局、商业局、经委、农行、连城林场、水泥二厂成立纪律检查委员会，配备兼职书记和纪检干部。1984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为副县级建制，编制增至17人，受县委和兰州市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双重领导。1989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设办公室、案件检查室和案件审理室，各室设科级主任1人。1990年11月，全县22个乡镇和设党委的13个县直单位、厂矿，建立基层纪律检查委员会，各设兼职书记1人，兼职委员若干人。历任中共永登县纪（监）委书记任职时间见表78。

表78　　中共永登县历任纪（监）委书记表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田成思	陕西省延川县	1954年12月～1956年12月
杨绍洲	山西省原平县	1956年4月～1958年6月
傅登殿（兼）	陕西省清涧县	1959年4月～1961年5月
王万达（兼）	甘肃省永登县	1961年5月～1967年2月
杨香山（兼）	甘肃省会宁县	1979年1月～1981年11月
王廷儒	陕西省户县	1983年10月～1987年1月
蒋灵秀	甘肃省永登县	1987年1月～1989年12月
葛延年	甘肃省永登县	1989年12月

1952年，主要围绕稳定物价、镇压反革命、“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粮食统购统销等中心工作开展纪监工作。1953年，共受理党员违纪案件23起，当年结案17件，7人受到党纪处分。如县粮食局局长戚彦清，贪污24次，计人民币11346390元（旧人民币），经省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批准开除党籍。1958年，开展“拔白旗，插红旗”、大炼钢铁、大跃进、人民公社以及“反右倾”、整党、整社、核产等运动，许多问题在组织处理上不够实事求是，导致党内案件处理扩大化。1958年，共受理党内案件215起，共处分党员196人。1960年冬，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左”的错误，进行干部甄别复查工作。至1962年12月底，甄别结案2827人。1963年和1964年，县监委配合城市“五反”和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开展工作。

“文化大革命”中，纪律监察工作瘫痪。

1979年，恢复成立永登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主要进行党风党纪教育，查处违纪案件，严明党的纪律；打击严重经济犯罪，狠刹不正之风。1980年，对“文化大革命”中遗留的案件作出处理。1982年，打击经济领域中的犯罪活动，全县共揭发出经济案件88起，涉及94个单位的171人。其中贪污受贿40起，投机诈骗25起，盗窃16起，其他7起。1983年至1986年中，纠正非法建房、多分多占公房及招干转干中违反国家政策规定等不正之风。1987年，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82件（次），当年办结80件，占97%；共受理审结党员违纪案件14件，22人，其中开除党籍9人，留党察看6人，党内严重警告3人，党内警告

1人，免予处分2人，移送检察院处理1人。1989年，主要加强纪律教育，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搞好制度建设，以保证促进改革开放。1990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协助县委制定《永登县各级党组织抓党风政治责任制》，纠正行业不正之风，推进廉政建设。全年共处理违纪党员6人，其中开除党籍2人，留党察看1人，党内严重警告1人，党内警告2人。

第七节　统一战线

1949年，中共永登县委成立后，即重视统一战线工作，吸收各界爱国民主人士参政。1949年至1953年内，召开3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都吸收各界爱国民主人士参加。对党政机关内部的民主人士，尊重他们的职权，发挥其工作积极性。

1951年6月，成立中共永登县委统战部，部长由县委书记周化南兼任。1959年，统战部撤销，至1980年11月恢复。

县委统战部成立初期，争取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爱国民主人士。在社会主义改造中，对私营工商业的从业人员全部作出安排。注意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教育汉族干部克服大汉族主义，大力培养少数民族干部。教育民族宗教中的上层人士爱国守法。在藏民地区实行“不分不斗”、“不划阶级”、“牧主牧民两利”的政策。在回民中解决内部宗教纠纷和回汉联社团结问题。

1957年，在反右派斗争中由于极左路线，伤害一些爱国民主人士。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更多的爱国民主人士受到迫害。

1980年，县委统战部恢复后，广泛宣传新时期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落实知识分子政策、侨务政策。复查和改正大量冤假错案。宣布原工商业者已改造成为劳动者，对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落实政策，对反封建扩大化的问题加以甄别，对错划的右派分子作改正，对已改造成为自食其力劳动者的绝大多数原地主、富农分子改定成份。调解回民教派关系，解决一些清真寺的归属问题，开放清真寺11处、佛教活动点2处，安排党外一些人士的工作。

县委统战部积极支持民主党派发展成员、参政议政，积极开展对台工作，促进台属同胞与祖籍亲属的通讯联系，关怀台胞亲属的工作和生活。

第八节　县委党校

中共永登县委党校，于1958年7月1日成立。原校址在城关镇镇抚子街（今县武装部址），1960年，迁南门外永登师范（今县人民医院址）。1968年5月，

改名为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毛泽东思想学习班。1975年1月17日，恢复党校，校址设在县政府大礼堂（今玫瑰宾馆址）。1977年，决定在永窑路南侧新建校址，占地面积12亩，建3层楼1幢，1981年，正式迁址。1987年，又建4层教学楼1幢。党校建校初有工作人员4人，到1990年增至24人，其中讲师3人，助理讲师6人，教员3人。下设办公室、教研室、教务科、行政科。

党校各个时期配合县委中心工作，组织培训基层干部。历年培训情况见表79。

表79　　中共永登县委党校干部培训表

日　期	培训班名称	参加人员	学习主要内容
1959年4月	农村人民公社大队党支部书记和大队长培训班	140人	毛泽东：《改造我们的学习》
1959年10月	农村人民公社生产大队长培训班	130人	中共中央八届八中全会文件、毛泽东：《关于粮食工作的指示》
1960年5月	农村人民公社大队党支部书记和大队长培训班	150人	毛泽东：《改造我们的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全党动员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指示》。劳动半日学习半日
1960年8月	流动党校培训班（在苦水公社和西槽公社分别举办）	200人	中共中央：《关于彻底纠正“五风”问题的指示》，开展调查研究
1961年4月	公社主任、大队党支部书记、县农林牧局负责同志学习班	110人	《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
1961年5月	副科级读书班，大队党支部书记、大队长等骨干学习班	210人	毛泽东：《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实践论》
1962年3月	全县妇联主任、妇女大队长、县干部培训班	150人	《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及妇联工作有关文件

续 表

日 期	培训班名称	参加人员	学习主要内容
1962年9月	农村人民公社大队党支部书记、大队长、党小组长基本路线教育学习班（两期）	100人	党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基本路线和毛泽东：《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
1963年11月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积极分子培训班（两期）	340人	毛泽东：关于阶级斗争的论述、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
1964年3月	农村人民公社大队党支部书记和大队长培训班	160人	《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的决定》及有关文件，总结交流农业学大寨的经验
1965年4月	农村人民公社大队党支部书记及大队长学习班	150人	毛泽东：《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及中共中央《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提出的一些问题》
1965年11月	公社团委和大队团支部书记学习班	170人	毛泽东：《青年运动的方向》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
1970年6月	基层大队党支部书记学习班	214人	毛泽东：“五十字”建党纲领及中国共产党第九次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
1970年11月	机关、公社干部和基层党支部书记学习班、基层大队党支部书记学习班	130人	毛泽东：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
1971年	批修整风学习班（城关、中堡、民乐、连城、秦川分5片举行）	1537人	总结经验

续　表

日　期	培训班名称	参加人员	学习主要内容
1972年	基层干部批修整风学习班（分城关、中堡、红城、通远4片举行）	1173人	《毛主席在巡视沿途同各地负责同志的谈话纪要》
1973年	妇女专题学习班（两期）	197人	毛泽东关于妇女工作的论述
1973年7月	机关、公社政工干部学习班	72人	恩格斯：《论马克思》和毛泽东：《矛盾论》、《实践论》
1973年12月	基层、大队干部学习班	69人	毛泽东：《为人民服务》及中国共产党第十次代表大会文献
1974年	工农干部理论学习班（三期）、儒法斗争学习班（三期）、党员培训班（两期）、共青团员培训班、妇女培训班（两期）	1072人	批判林彪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批判孔孟之道，总结儒法斗争和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
1975年	各公社、单位、学校基层领导和政工干部骨干培训班（三期）、流动党校培训班（红城、苦水，连城、清水、龙泉、城关各一期）	653人	毛泽东关于理论问题的指示，马克思、恩格斯、列宁论无产阶级专政的语录
1976年	大队理论骨干学习班、妇女干部学习班（两期）、共青团干部学习班	350人	批判三项指示为纲
1976年12月	理论骨干学习班	86人	批判“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罪行，歌颂华国锋
1977年	大队党支部书记、革命委员会主任、妇女主任、团支部书记学习班（四期）	389人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

续　表

日　期	培训班名称	参加人员	学习主要内容
1978年	社队政策管理学习班、理论骨干学习班、大队党支部书记学习班（两期）、党员辅导员学习班（两期）	434人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文件
1979年	共青团干部培训班（两期）、农村干部政策学习班、政工干部学习班、大队干部学习班（三期）、大队党支部书记学习班（两期）	613人	新时期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1980年	理论班（两期）、党课辅导员学习班（三期）	306人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及五中全会文件
1981年	辅导员学习班（两期）	213人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1982年	大队党支部书记及大队长轮训班（四期）	321人	《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
1983年	共青团干部培训班（两期）、妇女干部培训班（两期）、哲学理论班、领导干部读书班（两期）	425人	《邓小平文选》
1984年	乡村领导骨干培训班（三期）、党政干部专修科（两年）	216人	《党员必读》、《中共中央关于1984年农村工作的通知》
1985年	党政干部专训班（两年制）、汉语广播电大班（三年制）	149人	
1987年	哲学学习班	31人	《马克思主义哲学纲要》
1988年	农村党支部书记和乡镇党校校长培训班、村主任培训班	318人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代表大会文件

续　表

日　　期	培训班名称	参加人员	学习主要内容
1988年6月	村委员会主任培训班、干部正规化教育科学社会主义培训班	161人	《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1988年	法律、财税、财会、劳动经营管理4个大专班（三年制），财政金融电视中专班（两年半）	250人	专业知识
1989年	村支书培训班 村主任培训班	630人	《村级干部培训教材》
1990年	党建骨干培训班、哲学辅导员培训班、中央党校函授大学大专班（三年制）、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	424人	《马克思主义哲学学习纲要》、《中国共产党章程》

第九节　信访工作

一、机　构

永登县解放后直至1961年，人民来信来访工作由县委秘书室和人委办公室各指派一名秘书兼管，不设独立机构。1962年，县委办公室下设人民来信来访工作室。1970年，县革命委员会办公室下设信访组。1976年9月2日，县委、县革命委员会人民来信来访工作室和信访组合并，成立信访办公室。1980年，信访办公室明确为股级建制，1984年4月，升为科级建制，编制6人。

二、群众来信来访

信访工作紧密配合各个时期党政中心工作，接待、处理、解决人民群众上访反映的各种问题。比较突出的工作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落实、解决解放后历次政治运动中受到触及的人事遗留问题，配合有关单位调查、落实并处理大批冤假错案，妥善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许多实际问题。

从1985年以来，信访工作的立案率、自办率、重信重访率、结案率都达到上级要求。1989年3月，省上规定信访工作考核四项目标管理规定，永登县信访室年年完成四项指标要求。

表80　　1985～1990年处理信访四项指标考核表

项目 / 年度	来信	来访	合计	立案率（%）	自办率（%）	重信重访率（%）	结案率（%）
1985	292	89	381	4	75	3	94
1986	309	102	411	52	91	4	95
1987	208	66	274	79.5	86	5	92
1988	154	54	208	33	75	7	99
1989	139	49	188	20	51	4	92
1990	175	64	239	21	80	4	98

三、典型案例——平反李世白案

李世白：男，汉族，河南省修武县顺城关人，1918年生。1936年至1949年，在国民党宪兵部队任班长、排长、副连长等职，1949年9月，在酒泉随军起义。1953年7月，参加工作。1958年，因言论问题被定为右派分子，同年4月，送酒泉夹边沟劳动教养，1964年，回原单位连城林场安排工作。

1967年12月17日，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当晚9点多，人民解放军8110部队某部3连副班长、“支左”军人刘学保声称：“反革命分子李世白要炸桥”，带上林场炊事员张世林，拿着短刀和斧子，尾随李世白到距池木哈大桥（废弃的水泥桥）1公里多的地方，便强令张回场叫人、调车。刘至距桥80米处时，用斧头、石块将李砍打成重伤，致使颅顶头皮裂开，颅骨成开放性骨折，然后，自己拉响一个类似纸雷管的爆炸物，将自己的左手炸伤。于是制造“反革命分子李世白要炸桥，自己舍身与坏人搏斗”的欺世盗名的骗局。林场汽车赶到现场，将刘、李二人一起拉到窑街矿务局职工医院抢救，李因流血过多、伤势过重抢救无效，于次日死亡。永登县公安局对现场进行详细勘察和调查，未发现炸桥的任何证据，于是，上报武威地区公安处军管会和省公安厅军管会，要求对该“反革命炸桥案”暂挂起来，但有关方面置县公安局的要求于不顾，只根据刘的

自述，就认定此案。刘所在部队于案发的第二天便行文兰州军区为刘请功。接着，刘学保的名字及“护桥事迹”通过新闻媒介传播全国。1967年12月29日，县革命委员会常委会议决定慰问“支左”英雄刘学保，并发动全县群众给刘写慰问信。1968年1月10日，兰州军区授予刘学保“英雄”称号。1968年1月22日，永登县革命委员会发出《关于号召全县广大革命人民广泛开展学习刘学保英雄事迹的通知》，组织全县干部群众到池木哈大桥参观，号召全县人民“立即掀起深入宣传刘学保活动的高潮”，并决定把池木哈大桥命名为“学保大桥”。1968年4月25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和《甘肃日报》以《心中唯有红太阳，一切献给毛主席》为题，向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介绍“保卫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保卫无产阶级专政的英雄战士刘学保”；后又发表刘学保日记摘抄，各地报纸纷纷转载。刘学保本人也因此荣立一等功，被提拔为人民解放军某部副教导员，荣任兰州军区党委委员和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并作为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典型，在全国各地军内外作“讲用报告”，成为“文化大革命”中显赫一时的人物。与此同时，死者家属遭到残酷迫害。李妻在兰生活无着，被迫回原籍定西农村，又因不堪凌辱，携儿带女，四处流浪，最后在西安郊区与一个疯老头成家；李的长女遭受非人折磨；李的长子李宝铎被诬控为放火烧“刘学保事迹展览馆”纵火犯，判刑5年。

1978年以来，连城林场职工和部分永登群众对此案提出很多疑点，家属多次申诉。县原落实政策办公室曾将家属申诉和群众反映，分别向市委落实政策办公室及刘原在部队汇报。1982年9月，兰州市委、市人民政府信访室副主任马云英随市委领导来永登县检查工作听到反映，对此案很重视。1983年5月，马云英和县信访室的同志赴出事地点，踏看第一现场，找当地有关人员了解情况，几乎所有接触到的人都说这是一起冤案。1983年6月10日，永登县委向市委作出《关于对李世白炸桥一案提请复查的报告》。市委书记王金堂根据永登县委的报告批准调查，并表示要大力支持复查。此后，从7个单位抽调11名同志，由马云英负责组成联合调查组，先后到6个省、14个县、32个单位，接触90多人，取证79份、照片27张，复印原件21份，做出调查报告，否定李世白“炸桥”的结论，肯定刘学保有重大犯罪嫌疑。1983年11月9日，市委根据调查组的报告，发出《批转联合调查组〈关于对李世白炸桥与刘学保护桥一案的调查报告〉的通知》，批复将此案交市公安局侦查。兰州市公安局接到批复后，立即组成专案组，经过全面分析材料，精心查证落实，反复现场实验，用事实证明“李世白炸桥”纯属刘学保为达到名利双收的卑鄙目的，制造的一场骇人听闻的杀人案。事情真相是：1967年12月17日，刘学保将李世白骗至距池木哈大桥

桥面80米时，趁李不备用斧头、石头将其击昏，然后到桥南30米处，用雷管炸残自己的左手，编造李世白炸桥、自己与其搏斗的假案。1985年7月16日，永登县委作出《关于为李世白同志平反的决定》。7月17日，在永登县召开万人大会，为李世白平反昭雪。刘学保因故意杀人罪被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与此同时，解决死者家属、子女的善后问题。李妻和小女的户口“农转非”，落到陕西省宝鸡市；县信访室帮其长子在原单位恢复工作；长女从外地调到兰州市安排工作。李的家属为表达感谢之情，送给兰州市信访室和永登县信访室各一面锦旗，上书：“党的政策暖人心，人民政府爱人民。”

第三章　民主党派

第一节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永登县第一个参加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是鲁国元。1935年，鲁国元在宁夏马鸿逵部队加入国民党，1949年起义后，回连城务农。他拥护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政策，热爱祖国，但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1979年，在兰州市爱国人士座谈会上为他落实了政策。1981年，经陈定行、王真谊介绍加入国民党革命委员会。1983年至1985年，永登县加入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有3人（其中1人当时在红古区工作），都是在兰州个别参加的。1986年，为贯彻中共中央统战部《关于新时期党对民主党派工作的方针任务的报告》精神，甘肃省委把永登县作为发展民主党派的重点县之一，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在永登县又有发展。截止1990年底，永登县计有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成员4名，大多年事已高。

第二节　中国民主同盟

石鉴章，秦川西槽人，民国33年（1944年），在重庆加入中国民主政团同盟（中国民主同盟前身），民国37年被捕遇害。邓子云，龙泉寺乡杨家营人，民国35年，在上海经杨子恒介绍加入中国民主同盟。

永登县的中国民主同盟组织在解放初期开始发展组织。1954年，全县有盟员3人，建立中国民主同盟永登县小组，组长邓子云，小组受中国民主同盟甘肃省委员会直接领导。1957年，全县有盟员6人，朱志熙（永登县第一中学副校长）任组长。在反右派斗争中有4名盟员被划为“右派”分子，受到不公正待遇。从此，永登县中国民主同盟组织停止活动，这种情况一直持续29年。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永登县中国民主同盟组织恢复活动，1986年开始发展，到1987年，永登县已发展盟员8人。经中国民主同盟兰州市委员会批准，1988年1月6日，成立有3人组成的中国民主同盟永登县支部委员会，蒋梓敬（县区划办工程师）任主任委员。中国民主同盟永登县支部成立后，在教育盟员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搞好本职工作的前提下，开展盟务工作，针对永登县的实际情况为社会服务。中国民主同盟永登县支部根据盟员多在教育

界的特点，1988年，组织举办由40余人参加的待业青年初中文化补习班，1989年，又在县城举办高考文科补习班，并召开庆祝国庆、欢度中秋、为振兴永登经济、教育献计献策座谈会，1990年，邀请中国民主同盟兰州市委员会主任委员、高级教师冯鹤林来永登县讲学。

截止1990年，中国民主同盟永登县支部共有盟员17人，下设机关组、一中小组、二中小组、六中小组。中国民主同盟永登县支部的盟员中有1人当选为县人民代表，4人被推举为县政协委员。

第三节　中国民主建国会

1982年12月，永登工商业联合会主任梁继先，在兰州市加入中国民主建国会，以后，他陆续发展6人入会。这7名会员于1983年8月1日，成立中国民主建国会永登县支部，梁继先为主任。1984年，中国民主建国会永登县支部又发展1人入会。1988年9月，中国民主建国会永登县支部召开第二次会员大会，选举梁继先为支部主任。中国民主建国会永登县支部成立后，推动和帮助会员钻研业务，发挥专长，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服务。1989年至1990年，民主建国会永登县支部曾会同永登县工商联举办服装裁剪学习班8期，共培训160人，还与永登县乡镇企业管理局、永登县工商联配合举办企业管理和会计学习班3期，培训厂长、经理20多人，乡镇企业人员100多人。至1990年底，中国民主建国会永登县支部有会员9人，其中2人被推举为永登县政协委员，1人当选为永登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人当选为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除上述党派外，还有2人分别在天祝藏族自治县和兰州市加入中国民主促进会。

第四章　群众团体

第一节　工人组织

一、县总工会

1950年1月13日，中共永登县委指派工商科长张华堂负责组建县工会，遂由5人组成，陈遵先为工会筹委会会长。后人事变动，有朱志英、王国位先后负责过工会筹委会工作。1952年12月1日，召开永登县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正式成立县工会筹备执行委员会，县委书记古国英兼任工会筹委会主席。1953年11月，县工会筹备执行委员会改称县工会联合筹备委员会。1955年9月，召开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产生县工会联合会首届执行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委员会。1959年1月，随着永登县改名兰州市永登区，县工会改称兰州市永登区工会办事处，主任杨自明。1962年12月，恢复县工会联合会，主席由县委副书记王万达兼任。1964年5月，县工会联合会更名为永登县总工会。1967年，县革命委员会职代会取代县总工会，工会组织中断。

1973年4月，恢复县总工会，8月，召开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工会主席改称“主任”，县委领导不再兼任工会职务。1979年7月，县总工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总工会主任又改称“主席”。从此，工会工作转入正常，编制5人。

历次会员代表大会见表81。

表81　　永登县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一览表

届次	开会时间	参加代表			选举结果	
		正式	列席	邀请	主席	副主席
一	1955年9月26日～29日	40	12		白崇华（兼）	李元福
二	1958年7月16日～21日	85	8		杨绍洲（兼）	李元福

续　表

届次	开会时间	参加代表			选举结果	
		正式	列席	邀请	主席	副主席
三	1965年3月25日～29日	66	7		王万达（兼）	斛登云
四	1973年8月1日～5日	159		11	潘建洲（主任）	
五	1979年7月6日～8日	198	10	5	卢磐安	
六	1982年11月25日～27日	145			曹建清	
七	1985年11月25日～27日	144			杨兆贵	
八	1988年10月17日～19日	150	3	7	石聚峰	

注：县委领导不兼工会主席职务后的副主席不列。

二、基层工会

基层工会的发展始自1950年4月17日成立的窑街煤矿厂工会。至1956年，基层成立工会的单位57个，发展会员1143名。1986年4月开始至1990年4月止，先后恢复、成立林业、粮食、水电、乡镇企业、供销、教育、农牧、城建、城镇集体经济等系统单位工会，共下属79个基层工会，发展会员5364名。

1990年，永登地区职工人数35491人，其中县属职工13083人，工会会员9483人。

县工会每届委员会认真贯彻党的方针政策，配合县委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加强职工思想教育，开展劳动竞赛，维护职工民主权利，改善劳动条件，积极开展各种群众性的科学、文化、体育活动。基层工会在本单位各项制度的制订方面，在子女就业、住房分配、奖金发放、职工福利以及承包、租赁、招聘、合同仲裁、劳动保护等方面都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二节　农民组织

永登县农民协会，成立于1951年11月25日至27日。县第一届农民代表大会与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合并举行，选举产生县农民协会，古国英兼任主席，以后由白崇华、杨如升先后兼任主席。1964年，农民协会改

名为贫下中农协会。12月30日至1965年1月7日，召开县第一次贫下中农代表会议，成立县贫下中农协会，由王万达兼任主席。1973年9月25日至27日，举行县第二次贫下中农代表会议，选举产生县贫下中农协会第二届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高士俊兼任主席。1978年12月15日至18日，举行县第三次贫下中农代表会议，选举产生本届贫下中农协会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主席甘志友。到1983年1月，县贫下中农协会撤销。

县农民协会成立初期，领导全县农民反对封建剥削制度，组织农民生产，保护农民利益，在完成土地改革、发展农业生产、实现农业合作化等方面起到积极作用。到1952年土地改革复查后，全县已拥有农民协会会员84966名。县贫下中农协会成立不久，“文化大革命”开始，贫下中农发挥“主力军”的作用，开展“农业学大寨”。在极左路线影响下，实行“贫下中农管理学校”、“贫下中农管理商店”，严重干扰许多单位的正常工作。到1973年，全县共登记老会员34717名，发展新会员59080名，共有会员97797名。1978年，全县会员达116163名。

第三节　青少年组织

一、三民主义青年团（简称三青团）

三青团甘肃省支团部筹备处，于民国29年（1940年），在永登县成立三青团直区队，区队长由骑五师师长马呈祥兼任。民国30年9月，开始筹备三青团永登分团部，筹备主任苗世封。民国32年10月筹备就绪，召开三青团第一届代表大会，正式成立三青团永登分团部干事会，选出干事长苗世封，特派干事苟务学，书记周烈臣，下设总务、宣教、组训3股。民国34年，召开第二届代表大会。三青团永登县分团部共设11个区队、38个分队、4个直属分队，共发展团员1044人。主要活动有民国31年8月登记考核一次，12月，强调加强思想训练和组织控制；民国33年3月，召开首届青年节庆祝大会，民国36年5月大力宣传三青团团纲，并曾组织在东山栽植树木。10月，国民党与三青团合并，三青团员由骨干分子包办登记，转为国民党员。民国37年1月30日，党团合并，团组织自行消失。

二、童子军

民国30年（1941年），中国童子军永登理事会筹备处成立，主任魏绍武。民

国32年12月，国民党中国童子军永登理事会成立，受三青团领导。当时在中学及一些主要小学组建童子军。童子军要履行入军宣誓，着童子军服，戴童子军帽，佩童子军领巾，持军棍，接受童子军训练。训练科目有礼节、操法、结绳、旗语、侦察、救护、露营等。永登县的童子军除参加这些活动外，还募捐寒衣代捐，销售节约建国储蓄。

三、共产主义青年团（简称共青团）

1950年3月，中共中央发布《关于各级党委加强对青年团的领导与帮助的指示》。6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永登县委员会成立，高实斋为书记。全县所辖10区、63个乡有团干部23人。至1952年发展团员1880人，约占全县青年的42%。1957年5月，团县委机构改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永登县委员会。至1961年，全县共有14个团委，65个总支，330个支部，青年35032人，团员5696人。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团的工作受到严重冲击，后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在政治部设青年组，取代团县委工作。1973年，团的组织恢复。1976年，调整机构，全县共有专职团干部30人，其中农村人民公社21人。1982年，对全县347个农村基层团支部进行组织整顿。1986年，对22个乡镇团委班子进行调整，配齐专职书记。对农村215个支部进行改选或补选，并发展新团员2866人。1990年，全县有团委28个，总支62个，支部534个。全县青年123097人，共青团员13696人。

50年代，共青团组织积极动员青年参军参战、剿匪肃特、互助合作、学习文化、搞好生产，并参加“三反”“五反”、土地改革等政治运动。1955年，曾召开一次全县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60～70年代，组织青年学雷锋等英雄模范事迹，开展学科学、用科学、爱科学活动，宣传晚婚、计划生育。1982年，开始开展“文明礼貌月”活动，动员全县青年“学雷锋、树新风、送温暖。”同时开展以改变社会风尚为主要内容的义务植树、种草种花活动。1986年，开展“远学英雄树理想，近学先进做新人”等活动，号召青年投身改革，振兴永登经济，并开展“前方杀敌立功，后方创业建功”活动。团县委带领青年给前方战士写信，赠送锦旗、慰问品，鼓舞云南老山前线官兵。1990年，举办“学习雷锋精神，争做四有新人（有知识、有道德、有礼貌、有纪律）”知识大奖赛。组织城市青年上街为民服务，企业青年开展技术比武、岗位练兵活动，农村青年开展“推广新技术，争夺丰收杯”等竞赛活动。举办实用技术培训班150期，进行税法宣传教育等活动。团县委1989年获全省颁发团员证工作先进集体，1990年，获全省农村青年“丰收杯”科技知识大奖赛组织奖和全国个体工商户

税法宣传普及教育活动最佳组织奖。

历届团代会简况：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永登县第一次代表大会，于1953年9月13日至17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81人。县委书记古国英作政治报告。会议总结三年来团的工作，在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基础上，确定今后工作方针与任务，选举青年团永登县委员会，李国庆为书记。

青年团永登县第二次代表大会，于1954年11月6日至12日召开，代表153人。李国庆作《一年来团县委工作报告》，讨论互助合作和建设方法步骤，选举产生青年团永登县第二届委员会，书记李国庆。

青年团永登县第三次代表大会，于1956年6月21日至25日召开，出席代表272人。县委副书记杨绍洲到会讲话。会议听取高尚志所作《关于一年零八个月的工作总结及今后意见的报告》，讨论《团县委关于贯彻“中国青年为实现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而奋斗的纲要”（草案）的具体规划》，表彰优秀团员，选举产生青年团永登县第三届委员会，书记崔兴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永登县第四次代表大会，于1958年1月召开。会议通过《团组织引导团员和青年开展兴修水利积极造肥等活动》的决定，选举产生共青团永登县第四届委员会，书记曹兴甲。会后，县委于1959年3月，任命赵开科为团县委书记。

共青团永登县第五次代表大会，于1963年4月8日至12日召开，出席代表178人。会议听取脱立忠所作的工作报告。县委书记金克仁、中共兰州市委书记处书记孙生贤到会讲话。会议选举产生共青团永登县第五届委员会，书记脱立忠。

共青团永登县第六次代表大会，于1964年5月27日至31日召开。会议听取脱立忠的工作报告，总结1963年以来团的工作经验，选举产生共青团永登县第六届委员会，书记脱立忠。

共青团永登县第七次代表大会，于1973年1月11日至14日召开，代表356人。会议听取王修文所作的工作报告，号召全县青年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发挥突击作用，掀起学习马列、毛主席著作的新高潮，掀起“革命大批判”的新高潮。选举产生共青团永登县第七届委员会，书记王修文。会后，于1973年8月，县委任命何应泉为团县委书记。

共青团永登县第八次代表大会，于1978年7月13日至15日召开，代表413人。会议听取郑梅兰所作团的工作报告，批判“四人帮”对永登青少年工作的干扰和破坏，选举产生共青团永登县第八届委员会，书记陈宝志。

共青团永登县第九次代表大会，于1982年6月14日至16日召开，代表265人。海东明作团的工作报告，县委书记黄德友、副书记张正杰讲话。会议选举产生共青团永登县第九届委员会，书记海东明。1983年11月，县委调任吉国荣为团县委书记，1984年11月，又调任高星为团县委书记。

共青团永登县第十次代表大会，于1986年9月24日至26日召开，代表261人。会议听取宁启东作的《举改革旗帜，创四化大业，为国家富强，人民富裕建功立业》的工作报告，县委副书记张性忠、副县长梁增琇分别就全县经济形势以及云南老山前线形势讲话。会议选举产生共青团永登县第十届委员会，书记宁启东。1989年11月，县委任命保元德为团县委书记。

四、少先队

1951年，中国少年儿童先锋队（简称少先队）组织在县内部分完小、初小建立。1954年，全县269所学校中有47所建立少先队组织。全县在校队龄儿童15899人，发展队员2608人，占队龄儿童的15%。全县有12个少先队大队，74个中队。1966年至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期间，少先队改名为“红小兵”。1978年，恢复少先队组织。

少先队聘请辅导员，主要以队课组织文体活动。召开故事报告会，建立定期学习制度，组织交流工作经验，启发儿童的自觉性与创造性。1981年，全县在少年儿童中开展“五讲四美”（讲文明、讲礼貌、讲道德、讲卫生、讲秩序；语言美、行为美、心灵美、环境美）、“三热爱”（热爱祖国、热爱集体、热爱劳动），争做“优秀少先队员”、创建“欢乐校园”等活动。1986年开展以“预备队在行动”为主题的创造性活动，引导儿童树立创造志向，培养儿童创造才干。1990年，有组织、有阵地、有辅导、有制度地开展学雷锋、学赖宁、学苏诚为中心的基础教育活动。同时开展“五爱”（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集体、爱人民）教育。全县90多所学校6000多名少先队员通过创收和勤俭节约，为省“榜样工程”（为苏诚雕像）共捐款800余元。

第四节　妇女组织

民国8年（1919年），成立妇女天足会。宣传妇女放足。1950年8月，召开永登县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成立永登县妇女联合执行委员会，潘裕园任主任。全县所辖10区，其中8区设有专职妇女干部，成立20个基层妇代会，52个妇女小组。到1961年，全县乡镇妇女干部由8人增至16人，村级妇女干部

增至245人。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县、乡、村三级妇女组织机构自行消失。到1971年5月，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下设群工组，其中设1名妇女小组组长，主管妇女工作。

1973年4月28日，召开县第六次妇女代表大会，县妇女联合会重新恢复，配备专职干部3人，同时在全县1镇20个公社建立健全基层妇女组织。在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相继整顿县、乡、村三级妇女组织。至1990年底，县妇女联合会有专职干部5人，乡镇妇女专干22人，村级妇女干部228人。

县妇女联合会的主要工作，是配合党组织完成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建立初期，在镇反、土地改革、互助合作化、宣传贯彻新婚姻法等群众运动中发挥重要作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妇女联合会组织配合各级党组织在精神文明和生产建设、计划生育、家庭生活、婚姻、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一定作用。农村实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后，全县妇女的生产积极性和聪明才智得到充分发挥，涌现出一批率先致富的先进妇女。至1990年底，全县获省级以上表彰的“五好家庭”（热爱社会主义、热爱集体、遵纪守法好；努力生产、工作、学习、完成任务好；实行计划生育、教育子女、勤俭持家好；移风易俗、文明礼貌、清洁卫生好；尊老爱幼、家庭民主和睦、邻里团结互助好）14户，“三八”红旗手9人，“三八”红旗集体1个，优秀妇女干部6人。

表82　　永登县历届妇女代表大会简况表

届次	开会时间	会议内容	参加代表	选举结果
一	1950年8月	成立县妇女联合执行委员会；指示妇女工作的方向。		主任潘裕园
二	1953年3月3日～5日	1. 贯彻新婚姻法； 2. 改选县妇女联合会。	98人	副主任陈秀英
三	1955年3月7日～10日	1. 总结两年的工作； 2. 讨论基层妇联的工作； 3. 改选县妇女联合会并选举出席省三届妇女代表大会代表6名。	160人	主任王恕云

续　表

届次	开会时间	会议内容	参加代表	选举结果
四	1959年7月	改选县妇女联合会。		主任刘继荣
五	1964年5月25日～29日	1. 审查县妇女联合会的工作报告； 2. 讨论妇女工作的任务； 3. 选举县妇女联合会领导和出席省五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	226人	主任刘继荣
六	1973年4月28日～30日	1. 县委书记姚玉林作了讲话； 2. 许志兰作了工作报告； 3. 恢复选举县妇女联合会组织，选举出席兰州市第八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	到会300人 列席代表35人	主任许志兰
七	1979年2月28日～30日	1. 贯彻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 2. 讨论通过县妇女联合会工作报告； 3. 选举妇女联合会七届常务委员会和出席兰州市第九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	代表350人 列席代表30人	主任吴玉梅
八	1983年5月17日～19日	1. 总结交流第七届妇女代表大会以来的工作经验，讨论新的历史时期的妇女儿童工作； 2. 选举县八届妇女联合会和出席兰州市第十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 3. 协商通过我县由省、全国妇联表彰的先进集体、个人。	正式代表231人，列席代表16人	主任吴玉梅

续　表

届次	开会时间	会议内容	参加代表	选举结果
九	1988年5月25日～27日	1. 审议第八届妇女联合会工作报告； 2. 选举第九届妇女联合会和兰州市第十一次妇女代表会代表。	到会代表186人，列席17人	主任张华清

第五节　工商组织

一、工商业联合会

民国7年（1918年），永登县商会成立，会长高禄。以后陆续担任会长的有宋世清、权泰清、董万远、李香斋、张光宗、陈志清、彭绳武、侯兰亭、林万年、文蒞臣、梁兴成等。当时商会的主要任务是维护其经营利益，实际上商会成为驻防及过往军队筹措粮饷和带头交纳苛捐杂税的机构。

1950年9月，县人民政府工商科改造旧商会，成立永登县工商业联合会，主任侯子明。1951年6月，召开第一次代表会议，宣布县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工商联）正式成立。首届委员会执行委员会主任委员杨国瑞，监察委员会主任委员贾礼初（后为张华堂），下设秘书、组宣、辅导3股。下辖9个同业公会、1个管理委员会、6个分会和2个工商组。1956年5月，县工商联受县委统战部领导。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于1957年5月召开，选举梁继先为主任委员。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于1962年9月召开，梁继先继续当选主任委员。1963年5月，县工商联召开全县商贩联合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县商贩联合会，作为县工商联下属单位。

1966年至1976年“文化大革命”期间，县工商联撤销。1986年7月，中共永登县委成立县工商联筹备领导小组，对老会员进行摸底调查，并开始吸收企业会员、团体会员和特邀会员。1987年6月，有25个企业和个人加入县工商联。8月，县工商联召开第四次会员大会，选举梁继先为主任委员。1990年10

月，县工商联91名会员又召开第五次会员大会，选举由14人组成的县工商联执行委员会，张国华当选为主任委员。

工商联成立初期，它团结、教育会员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协助党和政府推动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组织和帮助会员思想改造等。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带动工商界积极捐献飞机、大炮款，支援前线。“三反”“五反”运动中，带动会员投入运动，接受教育，与有关部门配合查出偷漏税2000多万元(旧人民币)。在发行国家经济建设公债时，县工商联会员踊跃认购，仅1955年就认购34075元，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推动会员接受限制和改造。公私合营前，全县共有工商业户1868户、3824人，其中资方2336人，劳方1488人，资金1073130元；公私合营的有830户，1393人，其中资方945人，劳方448人，资金458924元。

县工商联1986年恢复后，联系有关部门落实会员的遗留问题，积极参政议政，就党风建设、社会治安、物价等方面提出许多建议。1989年9月，创办《咨询与服务》宣传资料，出刊10期，传播信息100多条。1990年2月，印制《永登资源简介》，与全国各地工商联交流。组织会员发挥自己专长，与中国民主建国会永登县支部联合举办服务性的裁剪学习班和企业管理、会计学习班。并开展计划生育，解决土地纠纷，支援农村小学等方面工作。

1990年底，永登县工商业联合会有会员104人，其中企业会员16人，团体会员2人，特邀会员4人；会员中市县人民代表2人，市县政协委员10人。

二、个体劳动者协会

1982年4月，永登县召开首届个体劳动者代表大会。代表43名，代表全县797家个体户。大会通过《永登县个体劳动者联合会章程》，选举产生县个体劳动者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主任委员王琪，办公地点设在友好街城关工商所内。1983年11月，县第二次个体劳动者代表会议召开。会议决定将县个体劳动者联合会更名为县个体劳动者协会，并选举出县个体劳动者协会第二届委员会，马福元为主任委员。县个体劳动者协会下辖红城、秦川、中堡、河桥、城关5个分会。1985年11月，县个体劳动者第三次代表会议召开，会议将县个体劳动者协会委员会更名为县个体劳动者协会理事会，选举李向为会长。1987年12月、1990年3月，先后召开县个体劳动者协会第四次、第五次代表会议。

县个体劳动者协会成立后，到1990年底，发展会员3266户，从业人员5538人。对会员开展形势政策教育和法制、职业道德教育，使个体劳动者的精神面貌和经营作风发生明显改变。1988年和1989年，全县个体户共为集资办学捐款

5万余元，购买国库券10万多元、公债券9万多元。为北京筹办的第十一届亚洲运动会捐款10363元，有125名个体户走上街头义务服务达2000多人次。

1989年底，全县计有“执行政策，遵纪守法好；文明经商，团结互助好；童叟无欺，诚实待客好”的三好个体户438户。在个体劳动者中受全国表彰的1人，省表彰的2人，市表彰的12人，县个体劳动者协会还配合工商部门多渠道筹集资金建成县城关市场。另外，为个体劳动者提供信息，开展联购分销业务。

三、消费者协会

1988年8月，永登县消费者协会第一届理事会成立，会长马德山。1989年8月，县消费者协会第二次全体理事会召开。县消费者协会成立以来先后处理消费者投诉26件，挽回经济损失12267元，接待来访152人次。对以次充好，掺杂使假、哄抬物价、严重损害消费者利益等问题开展监督检查。1989年1月，对城关地区国有、集体和集贸市场的物价进行检查，5月，对18家国有、集体、个体工商户的仓库、门店和生产车间的58种、6700多件食品标签进行检查。1990年7月，又对县糖酒公司、农副公司、商业局、劳动服务公司、工业品公司及集贸市场进行检查，妥善处理发现的问题。

四、私营企业协会

1989年12月，永登县私营企业第一次代表会议召开，通过《永登县私营企业章程》，选举产生县私营企业协会第一届理事会，会长马德山。县私营企业协会共有会员116户。

第五章　重大政治运动纪略

第一节　剿匪反霸

解放初，永登县境内的流窜股匪主要是溃退的马步芳散兵和当地的惯匪。他们结伙成群，不时出没，烧杀抢掠，严重地威胁着人民的生命财产和新生的人民政权。永登县人民政府一成立，就把剿匪列为一项主要工作，1949年9月21日，发布《维护社会治安的通告》，11月27日，成立永登县剿匪指挥部。12月，永登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作出关于剿匪的决议，要求把剿匪工作做为中心工作。

在剿匪中，一方面发动干部群众加强侦察，检举特务和土匪分子；另一方面，配合人民解放军剿匪部队进行军事清剿，武装民兵在各区乡布置哨站，捉拿散匪。1949年9月20日，有土匪13人在苦水区抢劫，人民解放军八师二十四团发现后追剿，土匪跑散。10月1日，古山区五道岘发现土匪11人，区人民政府派出武装民兵进剿，11名土匪全部抓获。10月12日，土匪8人在连城区抢劫，经武装民兵追击，活捉土匪1人。11月16日，古山区发现土匪一股，立即组织武装民兵追剿，活捉土匪11人。1950年1月6日，镇武区西乡发现以江贵福为头子的“反共救国军”，江与匪首马腾云联系，发展匪徒，图谋攻打永登县、古浪县及武威县。破获后江贵福被枪决。1月29日，古山区发现土匪头子陈作善带领土匪10人窜入何家梁村抢劫，经武装民兵追剿，全部抓获。2月28日，匪首马海龙等14人，窜至柳树马家湾村一农民家，烧死户主1人，抢走大烟、银元、白银等物，后经举报，派民兵将土匪10人抓获，缴获所携带的机枪、步枪和弹药。4月8日，在第一野战军训练大队集训的国民党军投诚军官褚展国、高靖天等利用在连城伐木机会，煽动、胁迫集训学员50多人暴乱，杀死训练大队长边重光等2人，策动偷袭连城区人民政府及永登县城。连城区人民政府组织民兵追剿，在竹林沟将匪徒击溃，32人投降，余匪10余人逃向西固区，后被当地政府歼灭。4月14日，古山区发现土匪杨西番（杨得胜）等15人，区委书记带领民兵连续追击10日，擒匪4人。4月15日，县公安局捕获惯匪马海龙等10人于城关。5月14日，土匪梁万才等4人在坪城崖头村抢掠，后经武装民兵追剿，将土匪全部抓获。6月17日，连城区古城乡发现土匪30余人，经乡

武装民兵追击，活捉土匪1名，其余逃窜。7月14日，牌楼区大沙沟发现匪首包海成等16人，人民解放军八师二十四团和县公安队出动将其包围，激战3小时，击毙土匪5人，打伤1人，活捉11人。到1950年9月，全县先后共歼灭土匪16股，零星散匪140多人（其中击毙12人），依法逮捕128人，收缴轻机枪5挺、长短枪72支、骡马36匹，并收缴银元等大批钱物。

1951年3月1日开始，抽调干部276人，在全县开展反霸。按照“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和杀、关、管、放的原则，打击一批恶霸分子。5月30日止，共计斗争恶霸476人，其中处决35人，死亡15人，关押68人，释放358人。缴获轻机枪4挺，步枪60支，手枪20支，马刀1把，各种子弹6696发。同时清算462户地主、富农的剥削果实，共缴出粮食53001石（包括银元折粮5199石，其他物品折粮28778石）、土地2797亩、房屋91间。经民主评议，分配给广大贫雇农和其他贫苦户。有8045户贫、雇农分得粮食13324石，其他贫苦户17627户分得粮食28336石。

第二节　抗美援朝

1950年6月，美国发动侵朝战争，把战火引向中国边境。对此，中国政府作出“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决定，10月，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作战，全国掀起抗美援朝运动。1951年6月，中国人民抗美援朝总会发出关于“捐献武器，推行爱国公约，做好优抚工作”三大号召，永登县积极响应。7月，永登县抗美援朝分会成立，即深入进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爱国主义宣传教育，全县有90%的户订立爱国公约，涌现出大批抗美援朝积极分子。在武器捐献中，原计划捐购两架战斗机的钱，即30亿元（旧人民币，下同），结果实际捐得40.6亿元。人民群众踊跃捐献，如连城区八族乡藏族老人查查（女）捐出积存20多年的10两白银。在捐献慰劳款物中，共捐得骡子27头，马108匹，牛151头，羊1440只，毛巾1366条，袜子1198双，衬衣1271件，肥皂574块，粮食535652石，其他折粮12476石，献地241015亩，鞋200双，被子2床，猪10头，白扣布128丈，猪肉145斤，毛毯2条。之后又陆续捐献慰劳款8779万元，除招待过境志愿兵外，其余7897.5万元全部汇往抗美援朝上级组织。在参军参干方面，上级分配县扩兵数为1200～1500人。各区青年积极报名，很多兄弟争相当兵，媳妇送丈夫参军，有5名和尚、喇嘛也报名。报名者共达2231人（其中女性87人），审查录取1680人。上级分配参干指标15人，报名者44人，结果录取15人，完成任务。在优抚工作方面，除给烈军属挂“光荣牌”和代耕土地优待外，1951年，全县共征收

781700斤包耕粮，专门解决烈军属的困难。

在抗美援朝战争中，永登籍战士英勇作战，葛延祥受到志愿军总部的嘉奖，杨俊华等19名战士英勇牺牲。以后，人民志愿军回县军人151名，其中84名分配到县属各单位工作，67名回乡参加农业生产。

第三节　“三反”“五反”

根据中共中央的决定，全县于1952年1月开始进行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运动开始时，正逢大部分干部下乡领导土地改革，县委决定先在团机关的干部中开展，4月份，又集中未参加运动的干部和部分前阶段参加运动而未得到结论的干部及一些区干部参加。运动采取学习文件、检举揭发、坦白交代和打“老虎”等方式进行，整个运动于6月底结束。全县参加运动的共有425人，发现249人有程度不同的贪污问题，百万元（旧人民币，下同）以上的贪污分子79人，千万元以上的贪污分子20人，共计贪污65000多万元。县委本着“改造与惩办相结合”的方针，追回赃款26000多万元，判处有期徒刑3人，劳役改造的3人，交单位监督管制的5人，还有一些受到不同的行政处分。其中共产党员8人，开除党籍1人，留党察看1人，撤销职务1人，警告1人。其他贪污数额不大，情节较轻，退款积极，通过批评与自我批评受到教育。

与开展“三反”运动的同时，在工商界开展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通过查帐、检举揭发、本人交代，本县共查出千元以上的“五毒”工商业者10户，评出守法户226户，基本守法户44户。对查出的“五毒”户进行罚款、补税处理，对基本守法户中有轻微偷漏税者要求补交税款、免予处分，对1户因投机倒把问题，依法拘留。

第四节　肃　反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开展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永登县于1956年1月开始摸底做准备，10月，运动正式开始，至1958年7月，历时2年零7个月，先后分4批分别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区乡干部、中小学教师中开展内部肃反运动。

1956年2月，县委成立肃反五人领导小组，并组成10个肃反斗争小组。通

过调查摸底、坦白检举、小组斗争、专案审定、复查验收等阶段，分期开展肃反。先后参加运动的单位787个，17805人。

在1959年8月，县肃反五人领导小组对定案的案件进行复查后，共清查出来的各种反革命集团、刑事犯罪集团4个，查出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105人，有26人被逮捕、逃跑、自杀。

肃反运动打击暗藏在永登县境内的反革命分子，纯洁职工队伍，增强人民团结。

第五节　整风和反右派

1957年，中共永登县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和《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4月底，在全县开始整风。一开始动员给党提意见，帮助改进工作。8月，县委成立整风领导小组，9月，转入反右派运动。县委决定："县级各单位下乡干部一律调回，机关只留少数人照管业务，其余的人一律参加运动"。运动初期，干部一般都较谨慎，经反复动员，两周内贴出大字报1282张，提出意见5011条，主要指执行政策过左以及党内一些人不尊重党外人士等问题。运动中对一些人采取"大会斗，小会攻，个别交代和大会批判"等方法，以致造成反右扩大化。到1958年4月反右派结束，全县有极右、右派、中右及右派言论者共达224人，其中划定右派分子115人，有13人被定为"张华堂、鲁钧反党集团"，交县肃反办公室专案处理。处理时，115名中自杀2人，开除公职8人，降级降薪48人，撤职9人，下放劳动1人，交生产队监改的21人，劳动教养的20人，戴右派帽子的6人，其中有共产党员8人被开除党籍，4名预备党员被取消预备党员资格。

1978年后，县委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对右派陆续进行复查改正。除已划归红古区的13人由红古区复查外，对永登县应复查的102人均予以改正。其中40人收回安排工作，14人按退职退休处理，已死的22人补发埋葬费及抚恤金，给18人发生活困难补助，8人恢复党籍，2名原是预备党员的办理转正手续，对中右分子也都予以平反。

第六节　"大跃进"

1958年5月，中国共产党第八届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提出："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中共永登县委贯彻总路

线精神，迅速在全县掀起“大跃进”高潮。5月27日，县委组织9879人的宣传队，开展总路线宣传月活动。6月5日，县委在下达1958年的任务中提出要求实现“地方工业普及化，农业机械和半机械化，运输车辆滚珠化，水利化，青绿化，社社户户电灯化，五能利用普遍化，沼气化，文化化，卫生化，队队广播化，社社电话化，牲畜饲料糖化，良种化，社社缝纫化，队队托儿化”。6月11日，县委发出《关于1958年建厂7000个和产值超过农业一倍半的指示》。6月21日，县委提出粮食总产3.1亿斤，亩产1400斤。7月4日后，县委连续发出《关于发展钢铁冶炼工业的指示》及发展机械工业、煤炭工业、化学肥料和农药工业、建筑材料工业等指示，要求粮食年产4.3亿斤，炼钢1万吨，炼铁10万吨，铜1千吨，黄金1300两，生产煤炭6万吨，石油3300吨，化肥10万吨，水泥6.5万吨。以后又提出粮食产量1958年要达到8亿斤，1959年9.4亿斤，炼钢2千吨，炼铁5万吨。这些不切合实际的口号，使虚报浮夸盛行，弄虚作假成风。

在“大跃进”中，农村提出“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的口号。1958年，规定农业产值要由1957年的1797315元达到47661266元，不顾条件地大搞水利，计划水地面积由1957年的13万亩发展到42万亩。1958年上半年，投入劳力25万人，动工修建金嘴水库，准备储水340万立方米，并要求兴修大中渠道699条。召开万斤卫星突击队员誓师大会，大搞“深翻地”，“苦战夜战”，随意平调。办起公共食堂1509个，有98%的社员在公共食堂吃饭，人们干到哪里吃到哪里。年底宣布粮食总产3.6亿斤，平均亩产425斤，比1957年提高2倍，出现千斤以上“卫星田”5284亩，万斤田3.4亩。实际上金嘴水库等水利工程大部分失败，吃食堂不得人心，粮食虽有丰产，但因所留农业劳力无几，庄稼未能全部收回来。过分“深翻地”，致使耕作土层受到破坏。

在工业方面，提倡社社队队办工业，地方工业建厂1324个。1958年8月，开始大炼钢铁，抽调劳力12000个，设立5个分团。号召群众上交废铜烂铁，许多人家将金属质地的生活用具砸碎上交以完成任务。县内各单位厂矿食堂鼓风机集中起来炼铁炼钢。9月，全县5000个劳力大炼钢铁，建成平炉7785个，土高炉705个，到12月底，宣布全县生产铁10380吨，钢1011吨。实际上炼成的都是质量低劣的烧结铁，至1959年，土炉冶炼全部停产，大炼钢铁运动结束。另外，还“发明创造”“蒸汽火车头”、“高温太阳灶”、“空气电石灯”、“万能绳索牵引车”、“高空运输”、“风力发动机”、“万能拖拉机”等，实际上都是一些不能使用的摆设。

另一方面，大办幼儿园、托儿所、小学、中学，大办文化乡、社，全县办

大学，搞“无盲县”，实际上多有名无实。县检察院提出两年内全县实现“无反动会道门的复道活动；无重大盗窃；无带有煽动性的重大反动标语和谣言；无重大火灾；无聚赌；无毒品流行；无黑人黑户；无破坏事故；无落后点；无走私；无投机倒把；无游民；无凶杀；无贪污；无包办买卖婚姻、早婚；无地、富、反、坏活动；无巫婆神汉活动”等内容的“二十无”口号。

1958年“大跃进”运动，是党在探索中国建设社会主义过程中的一次严重失误。虽然全县人民付出辛勤的劳动，但由于脱离实际，主观蛮干，弄虚作假，盲目抢先，又采取“拔白旗，插红旗”等手段强迫推行工作，不仅使当年工农业生产遭受严重损失，而且严重破坏生产资源和耕地基础，给以后的生产造成隐患。1959年后两年中，粮食大幅度减产，人民生活一度陷于困境，因饥饿普遍发生浮肿，外流人口1千多人，非正常死亡400多人。

第七节　“反右倾”

1959年8月，中共永登区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关于反右倾指示精神，在全区党内干部中开展“反右倾，鼓干劲，掀高潮”的活动。9月，区委召开扩大会议，历时16天，主要揭发批判一些干部所谓攻击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的“严重右倾思想”，并给予党纪处分。到11月底，全县在运动中贴出大字报15618张，揭发出有“严重右倾”的80人。从11月21日起，区委又召开五级干部会议，参加会议的有2600多人，用13天时间在区社两级领导核心中揭发“反党分子”10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12人，“蜕化变质分子”2人，“阶级异己分子”2人，“坏分子”3人，“反党集团”3个。1961年8月，对“反右倾”案件进行甄别复查，全部进行平反。

第八节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四清”)

1963年5月，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农村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发布后，永登县开始城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以后又统称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的“四清”运动。运动的主要内容是发动群众揭发没有改造好的地、富、反、坏分子，农村基层政治、经济等方面的问题，社员中的单干思想，城市工商企业部门干部贪污、盗窃、行贿受贿，社会上的反革命及迷信活动。在运动中，吸收贫下中农积极分子参加，要求干部“洗手洗澡”、“下楼放包袱”，发动群众，清仓算帐，做经济退赔，还审查订正土地改革复查时的阶级成份。据7月25日

统计，全县查出犯错误案1836件，涉及干部群众2004人，包括多吃多占、违反制度、作风不民主、挪用公款、贪污、搞男女关系、投机倒把、砍伐树木、剥削行为、吸食鸦片、私分挪用粮食、赌博等。据8月3日统计，干部贪污、挪用、多吃多占应退粮食58369斤，已退31596斤；棉布182尺，已退20尺；布证721尺，已退214尺；清油216斤，已退129斤；人民币48559元，已退34726元。群众退出多划自留地3581亩、多开荒地2069亩、抢种集体耕地249亩、借种地2562亩、代耕地54亩、打庄院占地191亩、抢拉牲畜16头、分散羊120只，还自动退出私拿集体东西4821件，其中农具2412件。揭发出有破坏活动的地、富、反、坏分子240人。其中逮捕法办48人，依法管制34人，重新戴帽子15人，交群众监督劳动的54人。

1963年12月，中共永登县委抽调干部380人，在柳树公社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试点。1964年6月又在中堡公社试点。试点后，分期分批开展面上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原定从1964年起分三期进行，到1966年结束。1966年5月，全国“文化大革命”开始，永登县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自行结束。

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期间，根据中共甘肃省委的指示，1964年10月，永登县抽调干部（包括积极分子）300余人，去民乐县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于1965年6月返回。1965年8月，又抽调干部（包括积极分子）600多人，到武威县的西营区和金羊区，先后两期搞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于1966年10月返回。返回永登县后，挑选一些表现好的青年积极分子选拔为国家干部。

永登县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对纠正干部多吃多占、贪污盗窃、作风不民主等问题，对纠正集体经营管理方面的一些缺点，起到积极作用，但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思想指导下，把许多不同性质的问题都当作阶级斗争，把一些搞活农村经济的作法指责为“资本主义”，致使不少干部和群众受到了不应有的打击，影响了生产力的发展。

第九节　“农业学大寨”

解放后，山西省昔阳县大寨大队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把一个穷山沟改造成社会主义新农村，成为我国农业战线上的先进典型。1964年，毛泽东主席向全国发出“农业学大寨”的号召。永登县从1965年开始，响应毛泽东主席号召，开展农田基本建设。至1967年，县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站派人在永进（大同）公社东方红大队进行试点。1968年5月，由县、公社、生产大队、生产小队四级干部组成的80人学习大寨代表

团，前去大寨参观。12月23日，县委作出《关于坚决贯彻毛主席的光辉指示，掀起“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新高潮的决定》，树立新华（苦水）公社东方红大队第四生产队为“农业学大寨”典型，从此，永登县“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掀起高潮。

1970年7月，县上筹办“农业学大寨”展览馆。11月，为贯彻全国北方地区农业会议精神，县革命委员会作出《关于贯彻北方地区农业会议精神，进一步开展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的指示》，更加促进永登县“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全县投入农田基本建设的劳动力达7万余人，占总劳动力的55%，最高的社队达60%以上。1971年，古山公社五联大队打成百眼串井，浇地500余亩，树为全县“农业学大寨”的典型，县委提出“学大寨，赶五联，粮食突破三亿关”的口号。各公社也纷纷以五联为榜样，抓典型。9月底至10月初，召开四级干部会议，会议以“批修整风，反骄破满”为纲，订措施，订规划，进一步落实毛主席“农业学大寨”的号召，全县“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掀起更大高潮。

1972年9月20日至30日，召开全县“农业学大寨”经验交流会，出席会议的508人，会议提出全县粮食产量1975年上“纲要”，1980年过“黄河”（上“纲要”即粮食年平均亩产增到400斤，过“黄河”即平均亩产增到500斤），并提出“实现每人一亩水浇田，粮食总产突破三亿关”的口号。各公社平调劳动力，选设大会战工地，有的吃住在工地，大搞平田整地。1973年8月，又召开全县“农业学大寨”经验交流大会，树立柳树公社、清水公社和古山公社的五联大队、柳树公社涧沟大队等34个社队为“农业学大寨”先进集体，有20名干部和社员被树为“农业学大寨”的劳动模范。

据1973年统计，全县水地由1970年的12.5万亩发展到22.9万亩；梯田由2千多亩发展到5万余亩；条田由330亩发展到11.7万亩。1974年9月，县委作出《坚持斗争学大寨，加快步伐赶昔阳》的决定。各工地开批判会，办学习班，社员上下班两不见天日，要求工地上红旗招展，广播喇叭高扬，山头地埂书刻政治标语。1976年5月，省委组织赴昔阳大寨参观学习团，永登县参加8人。同时，全县抽调300余名干部在7个公社、71个大队开展基本路线教育，整风整党，促进“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1977年，县委又提出要“加快建设大寨县的步伐”。

永登县“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各级党政部门在组织发动群众，改变农业生产条件，发展农业生产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如平田整地、扩大改造水地、起砂压砂、修渠打井、植树造林、推广优良品种、发展畜牧、提高粮食产量等方

面都有一定成绩，加快全县的农业基础建设。但是，运动中也出现一些错误。主要是阶级斗争扩大化，用专政的办法办农业，将社员中一些对当时某些作法不满的言论，认为是阶级斗争的表现，按敌我矛盾对待，在劳动工地组织民兵小分队，对一些社员进行批斗，挂牌子游工地，进行专政。把群众中生产之余的一些正当副业生产视为“走资本主义道路”，当“资本主义尾巴”去批，去割。社员经营自留地、饲养牲畜或房前屋后植树也进行干涉。生产中不实事求是，不因地制宜，实行一刀切，强迫社队搞一些不适宜当地的生产，造成劳民伤财。反复核实产量，逼着生产队交过头粮（产量上不去，反复核产，硬性弥补上去，按规定交公购粮）。提出的一些口号脱离实际，浮夸严重，在群众中造成不良影响。对当时提出一些不同看法的人，认为是“破坏团结，分裂县委，削弱党的领导，干扰学大寨群众运动”，致使全县“农业学大寨”的方向越走越偏。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永登县按照全会精神，重新组织、部署农业生产，不再使用“农业学大寨”的口号。

第十节　“文化大革命”

1966年5月24日，永登县委在城关召开声讨“邓拓黑帮反党、反社会主义罪行”大会。26日，召开全县电话会议，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文化大革命”。6月14日，县委决定将县第一中学、第二中学及县人民医院作为“文化大革命”的重点，并派驻工作组领导“文化大革命”。19日，县第一中学部分学生走上街头，高呼打倒校长×××的口号，举行游行示威。以后，县委又先后召集了有390人参加的医务人员集训班和有1228人参加的教师集训班。在集训班上医务人员的25%、教师的30%被打成“黑帮分子”、“牛鬼蛇神”，遭到批斗。8月，《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下达，规定“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参加教师集训班人员，立即把斗争矛头指向集训班的领导，贴出打倒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标语和大字报。8月30日，集训班人员给县文教卫生局副局长和县委宣传部干事戴上纸帽子、挂上黑牌子，上街游行。9月9日至11日，永登火车站的少数人到县城贴大字报，散发传单，发生分别有100多人和2300多人的两次群众性辩论。11月29日，县委常委会决定对在“文化大革命”中揭发出问题的群众进行平反，当众烧毁“黑材料”。

1966年9月19日，北京等地的红卫兵到永登县串联；下旬，县6个中学（包括永登水泥厂职业中学）派出420名学生、8名教师代表赴北京串联。11月，

全县又有1200多名学生和教职员工赴北京串联。随后，全县有600多名红卫兵组成80个长征队徒步到延安、北京、遵义、上海、成都、南昌、长沙等地进行串联。

1967年2月，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全县掀起“造反”、“夺权”高潮，县委成立“七一”、“前驱”、“延安”、“遵义”、“井岗山”战斗队（后联合为“红色造反派战斗兵团”）。县人民委员会成立“延风”、“星火”、“起宏图”战斗队（后联合为“群英”战斗队），各单位、学校等共组织数百个战斗队。各战斗组织之间派性滋生，互相攻击，党政机关工作处于瘫痪状态，学生停课，工农业生产受影响。多数领导干部被罢官、戴高帽、挂黑牌、坐喷气式、游街批斗。

1967年3月，永登驻军8110部队和县人民武装部奉命派出官兵153人，组成毛泽东思想宣传队，介入永登县的“文化大革命”。5月，红卫中学（即县第一中学）的“向东”、“井岗山”、县人委的“群英”等战斗队联合成立“红三司永登地区第三司令部”。8月，全县造反组织形成以“红三司”为主体的革命大联合。10月，全县掀起刮“十二级台风”，实行“怀疑一切，打倒一切”，更大规模地斗争“走资派”，公检法实行军事管制。全县各级领导干部40余人被关进“牛棚”（各单位设置的监禁室）。

1967年12月，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又成立县“工代会”、“农代会”、“红代会”及各公社、各单位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自此，县革命委员会取代原县委和县人民委员会的职权，实行“一元化”领导。

1968年5月，开始“清理阶级队伍”，即对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右派、叛徒、特务、走资派再来一次大清查。到1971年11月，全县共揪斗3268人，其中国家职工513人，农民、居民2577人，已处理3159人，定为敌我矛盾的41人，未处理结案的109人。揭出几起所谓重大的反革命案件，主要有秦川的“中国国民党地下工作委员会”，涉及484人；抗大公社的“反共救国军”；井岗山公社的“马列主义研究小组”；连城林场的“反革命杀人集团”。运动中，非法拷打、随意抄家、株连家属、制造冤案。

“文化大革命”期间，还对11个农村供销社和52个分销店实行贫下中农管理，有100多名干部到“五七”干校劳动，有兰州居民70多户、永登居民700多户到农村“落户”，有8748名高初中毕业生到生产队“插队”。

从1968年5月开始，全县掀起“红海洋”活动，即将墙壁、门板等全都涂成红色，上书毛主席语录。到处建造“忠”字碑，户户挂语录，人人佩戴毛主席像章。要求群众跳“忠”字舞，唱语录歌，背“老三篇”（毛主席著作《为人

民服务》、《纪念白求恩》、《愚公移山》），坚持向毛主席像早请示，晚汇报。县农业机械厂冲压铝质毛主席像章，县石膏厂塑制大批毛主席石膏像，在县城中心建起了12.26米高的毛主席塑像（投资4万元，1972年拆除）。

1970年2月，全县开展打击反革命破坏、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浪费的“一打三反”运动。到1971年10月，共揭发出有各种问题的8004人；查获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非法所得金额122万元，粮食及粮票84万斤，布匹和布票3.2万尺。在揭发批判的基础上，抓、关、管了一批，杀了几个。

1971年5月，全县开始清查所谓“5.16”反革命集团。有审查对象42人，其中查出所谓属于“5.16”性质的2人，其他敌我性质的6人，其余为一般性错误。

1971年10月，传达“林彪事件”经过，随后开展“批林整风”。1974年1月18日，中央转发江青主持选编的《林彪与孔孟之道》（材料之一），江青打着“批林批孔”的旗号，搞影射史学，掀起一场“评法批儒”活动，把矛头指向周恩来、叶剑英等中央领导。至1974年9月底，全县共举办学习班1281期，参加35800多人。抽调2600多名骨干，组成404个宣讲小组，共开宣讲会1499场次。有21万多人参加听讲中央文件，同时召开批判会1439场次，办专栏868期，办黑板报及墙报1288期，写大批判文章6411篇。至1974年底，为“批儒评法”和“学理论”，共建立起马克思主义理论小组1201个，参加9353人。建立文化室142个，图书馆31个，政治夜校698个，参加学习的有6万多人。建立儒法斗争宣讲组和文艺宣传队181个，参加2504人。1975年8月，江青利用毛泽东对小说《水浒》的评论，在报刊上掀起一场“评《水浒》”的运动，影射攻击周恩来、邓小平等中央领导人，紧接着又开展“反击右倾翻案风”。至1976年10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历时10年的“文化大革命”始得告终。

10年“文化大革命”期间，全县造成冤假错案2566件，迫害致死191人。1978年11月30日，永登县委决定，对“文化大革命”中被打成“走资派”的领导干部彻底平反，恢复名誉，受到牵连的干部一律平反，恢复名誉。

第十二篇

政　　权

第一章　权力机关

第一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一、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49年12月8日至12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01人。会议听取高百祥县长的政府工作报告，作出16项决议：剿匪肃特，减租减息，优待军烈属，婚姻自由，男女平等，禁烟禁赌，改造地痞流氓，清洁卫生，反对迷信，加强工农业生产，成立集市、发展城乡贸易，保护森林树木，组织消费合作社，普及新民主主义，加强政治文化教育，扫除文盲等。选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驻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于1950年3月14日至17日召开，出席代表143名。会议听取政府工作报告，讨论支援前线、剿匪肃特、预借公粮等几项工作及其完成情况，通过并制定1950年农业生产计划。

第三次会议于1950年9月11日至25日召开，出席代表137人。会议听取政府工作报告，讨论1950年农业生产完成情况。

第四次会议于1951年5月4日召开，出席代表129人。会议中心议题是减租反霸、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

二、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51年11月25日至28日召开，到会代表161人。会议主要讨论研究土改工作计划，总结红城、苦水等区（乡）土改试办工作经验，选出15人组成的常委会。

第二次会议于1952年7月6日至13日召开，出席代表188人。听取“土改”和“三反”运动的报告、春耕生产、抗旱防旱和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报告。

第三次会议于1952年10月24日至26日召开，到会代表215人。县长杨如升作工作报告。讨论通过全县土改复查工作计划；讨论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搞好冬季副业生产问题，决定全县开展开荒4000亩、植树182万株的秋季造林运动。

三、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53年3月3日至7日召开，出席代表237人。会议听取永登县人民政府1952年工作总结及1953年工作计划的报告、认真贯彻新婚姻法的报告。选举县长和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主席。

第二次会议于1953年8月29日至31日召开，出席代表129人，列席12人。会议审议政府半年来以生产救灾为中心的工作，讨论预交公粮和收售购粮的问题。

第三次会议于1953年12月11日至13日召开，出席代表167人。听取《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的报告，结合统购统销，讨论冬季生产问题与发动群众卖粮的办法。

表83 永登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历届主席、副主席表

届别	职务	姓名	籍贯	性别	界别	民族	任职时间
第一届	主席	高百祥	陕西省延长县	男	中共	汉	1949.12～1951.11
	副主席	白崇华	陕西省延川县	男	中共	汉	1949.12～1951.11
	副主席	薛哲夫	甘肃省永登县	男	教育	汉	1949.12～1951.11
第二届	主席	古国英	陕西省延长县	男	中共	汉	1951.11～1953.3
	副主席	周化南	山西省宁武县	男	中共	汉	1951.11～1953.3
	副主席	薛哲夫	甘肃省永登县	男	教育	汉	1951.11～1953.3
	副主席	周鸣皋	甘肃省永登县	男	商业	回	1951.11～1953.3
	副主席	杨万枝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	汉	1951.11～1953.3
第三届	主席	古国英	陕西省延长县	男	中共	汉	1953.3～1954.6
	副主席	杨如升	陕西省子长县	男	中共	汉	1951.3～1954.6
	副主席	邓子云	甘肃省永登县	男	民盟	汉	1951.3～1954.6

第二节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公布，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制为人民代表大会制。选民登记后，选举产生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一、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54年6月21日至24日召开，应到代表240人，出席代表212人。会议听取县人民政府1953年9月至1954年5月工作总结报告，学习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选出出席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决定杨如升为代理县长。大会收到代表提案33件，意见104件。

第二次会议于1955年4月25日至29日召开，应到代表241人，实到代表177人，列席代表17人。会议听取第一届省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精神的传达报告、关于兵役法的报告、永登县1954年政府工作情况和1955年农业生产任务的报告。讨论通过1955年的各项工作任务。大会选举了县长和县人民法院院长。同年5月，县人民政府改称县人民委员会。大会收到代表提案、意见60条。

第三次会议于1955年10月21日至11月5日召开，到会代表154人。会议听取永登县1955年工作报告，讨论粮食统购统销问题，通过县合作化规划，安排1956年建社工作。

二、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56年11月25日至28日召开，应到代表240人，实到代表180人，列席代表5人。会议听取县人民委员会两年来的工作报告和法院工作报告，选举新的县人民委员会。选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21人，选举县长、副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大会收到代表提案786件。

第二次会议于1957年2月23日至25日召开，应到代表229人，实到代表130人。会议听取和审议1956年农业生产计划完成情况和1957年农业生产任务的报告。

第三次会议于1957年10月3日至6日召开，应到代表198人，实到代表151人，列席代表129人。会议听取关于农村开展两条道路大辩论的报告及粮食问题的报告。

三、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于1958年6月15日至19日召开，应到代表181人，实到代表164人，列席代表11人，特邀代表4人。会议听取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关于永登县1957年财政决算和1958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选举县长、副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还选举出席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大会收到代表提案52件。

四、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60年12月4日至5日召开，应到代表175人，实到137人，列席代表5人。会议听取区人民委员会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法院工作报告，讨论制定1961年工作计划。选举区长、副区长、区人民法院院长，还选举本届人民委员会和出席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大会收到各类建议和意见38件。

第二次会议于1962年7月3日至5日召开，应到代表175人，实到代表125人，列席代表41人。会议听取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县长、副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补选2名兰州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收到代表提案120件。

第三次会议于1963年2月11日至13日召开，应到代表161人，实到代表106人。大会听取并通过永登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传达学习兰州市第四届第三次人民代表会议精神，选举产生出席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五、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63年5月17日至20日召开，应到代表236人，实到代表202人。会议听取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1963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1962年财政决算和196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县人民法院的工作报告。选举县长、副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

第二次会议于1964年6月15日至18日召开，应到代表309人，实到代表240人。会议听取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1963年财政决算和196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增选一名副县长。

第三次会议于1964年12月17日至19日召开，应到代表297人，实到代表199人。会议听取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传达甘肃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精神。增选一名副县长。大会收到代表提案97件。

六、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65年8月5日至9日召开，应到代表255人，实到代表209人。会议听取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1964年财政决算和1965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县人民法院的工作报告，选举县长和副县长。大会收到代表议案127件。

第二次会议于1966年4月26日至29日召开，应到代表255人，实到代表170人，会议听取关于县人民委员会工作的报告、1965年财政决算及1966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增选副县长。

七、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成立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党政机关全部瘫痪，县人民代表大会中断。1967年12月14日，成立永登县革命委员会，17日，举行庆祝大会。后来为便于排列历届会议，这次大会被认定为永登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八、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1978年4月27日至30日在县城召开，应到代表424人，实到代表406人，列席代表15人。会议听取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报告，学习全国五届人大文件，传达和讨论省革命委员会五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选举县革命委员会主任、副主任。

九、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81年1月6日至10日召开，应到代表242人，实到代表236人，列席代表55人。县革命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县财政局分别作工作报告。大会决定成立永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选举产生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和委员。大会决定将县革命委员会改为县人民政府，选举县长、副县长及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意见、建议190件。

第二次会议于1981年11月16日至20日召开，应到代表235人，实到代表207人，列席代表65人。会议听取并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及财政局、计划委员会各自所作的工作报告。因县长王万达于1981年10月25日去世，大会未能选出县长，确定由县委副书记张效善代理县长。选举产生出席兰州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共收到意见和建议95件。

第三次会议于1982年12月23日至27日召开，应到代表229人，实到代表198人，列席代表45人。会议听取并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各自所作的工作报告以及198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选举县长、增补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名。大会收到代表提案127条。

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84年1月6日至11日召开，应到代表240人，实到代表225人，列席代表48人。出席县政协首届一次会议的全体委员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各自所作的工作报告、财政决算和预算情况的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选举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和委员，选举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大会共收到代表议案、意见217条，其中经大会审查形成决议案3件（46条）。

第二次会议于1985年3月26日至30日举行，应到代表233人，实到代表201人，列席代表57人。出席县政协一届二次会议的委员列席会议。大会审议通过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报告、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和建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1984年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安排的报告、财政决算报告、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大会补选县长、副县长。大会共收到代表议案和意见136件，其中关于疏通广播线路、加强城镇管理的提议，经主席团审议通过，列为大会决议案。

第三次会议于1986年3月11日至14日召开，应到代表225人，实到代表214人，列席代表63人。大会听取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各自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县1985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198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198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安排的报告。大会收到各类议案和建议114条，其中1件（4条）列为大会决议案。

十一、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87年2月18日至23日召开，应到代表242人，实到代表228人，列席代表55人。会议听取并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各自所作的工作报告、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安排草案的报告。会议选举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和委员，选举县长、副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会议还选举出席兰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收到代表议案、建议和意见117件，其中议案40件。

第二次会议于1988年3月15日至18日召开，应到代表238人，实到代表220人，列席代表48人，特邀代表15人。大会听取并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各自所作的工作报告、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国民经济计划执行及安排情况的报告。大会还听取关于县第一次人代会议议案、意见、建议办理情况和本次会议议案、建议和意见审查情况的报告。大会共收到议案、意见、建议和批评99件，其中议案33件。

第三次会议于1989年3月24日至28日召开，应到代表230人，实到代表191人，列席代表73人。会议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财政、计委各自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补选县人民法院院长。大会共收到代表议案、意见和建议99件，其中议案7件。

十二、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90年1月8日至12日召开，应到代表248人，实到代表239人，列席代表71人。出席县政协三届一次会议的全体委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县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报告、县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县198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198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199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并做出相应决议。大会选举产生新的一届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及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大会共收到代表议案、意见、建议170条，其中被列为议案的7件。

第三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一、常务委员会的设立及其机构

根据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设立县级人大常委会的决议，永登县人大常委会于1981年1月10日经县九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后正式成立，在代表大会闭幕期间，常委会代行大会职权，设立办公室，配备工作人员6名（第十届常委会后增至11人）。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常委会于1987年4月15日决定增设法制工作委员会、财经工作委员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均为科级建制，向县人大常委会负责。1990年3月，县人大常

委会决定设立代表联络科，科级建制。截止1990年底，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人员共有16人。

二、常务委员会会议

1981年1月至1990年底，县人大常委会共开例会68次，主要听取并审议政府、法院、检察院关于农业、工业生产、人民生活、文化卫生、科技教育、城镇建设、乡镇企业、普法教育、社会治安、法制建设以及改革开放、发展经济等方面的工作200多项，任免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等国家机关领导人员329人。

三、视察调查

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委员、代表及其他有关人员，就有关重点事宜，开展视察和调查活动，并写出有质量、有问题、有分析、有建议的调查报告100多篇，为常委会审议工作做了准备并提供了依据。

四、县乡换届选举

县人大常委会根据组织法有关规定，指导和主持了第十、十一、十二届县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换届选举工作。三次选举中，选民参选率均达到95%以上。1983年12月，选出第十届县人大代表240名，乡镇人大代表1348名。1986年12月，选出第十一届县人大代表242名，乡镇人大代表1348名。1989年12月，选出第十二届县人大代表248名，乡镇人大代表1088名。

表84 永登县历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表

届次	职务	姓名	籍贯	性别	党派	民族	任职时间
第九届	主任	贾凤臣	山东省莘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1.1～1984.1
	副主任	郭廷儒	甘肃省武威市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1.1～1982.3
	副主任	石占邦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1.11～1984.1
	副主任	马应福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党员	回	1981.1～1984.1
	副主任	常振华	陕西省三原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2.12～1984.1

续　表

届次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性别	党　派	民族	任　职　时　间
第十届	主　任	贾凤臣	山东省莘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4.1～1987.2
	副主任	常振华	陕西省三原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4.1～1987.2
	副主任	石占邦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4.1～1987.2
	副主任	马应福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党员	回	1984.1～1987.2
第十一届	主　任	贾凤臣	山东省莘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7.2～1990.1
	副主任	石占邦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7.2～1989.11
	副主任	常振华	陕西省三原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7.2～1990.1
	副主任	王廷儒	陕西省户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7.2～1990.1
	副主任	张树祥	陕西省清涧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87.2～1990.1
第十二届	主　任	刘翰章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90.1～
	副主任	王廷儒	陕西省户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90.1～
	副主任	李万刚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90.1～
	副主任	张永寿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90.1～
	副主任	张正华	甘肃省永登县	男	中共党员	汉	1990.1～

第二章 行政机构

第一节 县 署

明代庄浪卫虽为军事机构，也兼管行政事务。设有经历知事、儒学教授、文武教读、仓场大使、税课局大使、典史。

清代平番县的行政机构称为县衙，行政长官称为知县，属吏有县丞、教谕、典史、训导等。乾隆十八年（1753年），在县内设有茶马厅（与县衙同级），其长官称茶马同知，管理县内藏民事宜。在西大通设分县，其长官称县丞。清代历任知县姓名今已不可知悉，据零星资料所见，有施拱秀、芦建中、顾云、王瓌、沈予绩、张梦水、李迪（雍正）、郭懋嵘、何士龙、张渡、宋惟孜、牛运震（乾隆初）、刘伸、刘鹤鸣、叶义、彦方、陈鸿文、陈澍、何汝楠、张能第、周兆熊、张师升（乾隆时署理）、席存澄（署理）、吴龙光、胡嵩年（道光时署理）、左秉中、王炳猷、陈观干、铁珊（同治）、衷沂溪、郑蒓汀、陈芒亭、阮净珊、杨瑞卿、朱颂青、王文敭、吕清恕、裕端、陈源滉（光绪）、陈长龄（宣统）等。

中华民国北京政府时期，平番县沿用旧制，但县衙改称县行政长官公署，知县改称县知事，将茶马厅改为理番委员会。县行政长官公署下设三班（民班、皂班、刑班）、六房（吏、户、礼、兵、刑、工），处理行政事务。

民国17年(1928年)，南京国民政府开始统治平番县，改名为永登县，县行政长官公署改称县政府，县知事改为县长，下设科、局。至民国37年，永登县政府下设秘书、汇报秘书、民政科、财政科、教育科、建设科、军事科、会计室、收发室，有职员39人，工役6人，另有警察局、田粮稽征处、税捐稽征处。

表85 民国平番县、永登县县知事、县长表

职务名称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平番县知事	张厚堃		民国元年
平番县知事	段士俊	甘肃省皋兰县	民国元年

续　表

职务名称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平番县知事	吉子期		民国元年
平番县知事	瞿　锴		民国4年
平番县知事	沈廷彦		民国5年
平番县知事	袁佐荃		民国6年
平番县知事	胡执中		民国9年
平番县知事	黄诚英		民国11年
平番县知事	任　杰		民国11年
平番县知事	庄宝炎		民国11年
平番县知事	康敷镕	四川省西昌县	民国14年
平番县知事	谢　斌	甘肃省榆中县	民国15年
平番县知事	张东瀛	河南省	民国15年
平番县知事	周树清	安徽省合肥县	民国16年
永登县县长	赵廷干	山东省利津县	民国17年
永登县县长	魏锡周	直隶省	民国18年
永登县县长	火　灿	甘肃省皋兰县	民国18年
永登县县长	刘文朗	安徽省合肥县	民国19年
永登县县长	徐必达	青海省循化县	民国19年
永登县县长	彭阜时		民国20年
永登县县长	马凤图	山东省渤海县	民国20年
永登县县长	安熙轩	陕西省	民国21年
永登县县长	曾广祜	湖南省湘乡县	民国22年
永登县县长	王驭生	安徽省	民国23年
永登县县长	牛　翼	山西省太平县	民国24年
永登县县长	冀赓亮	山西省平遥县	民国25年
永登县县长	陈迺疆	湖南省	民国25年

续 表

职务名称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永登县县长	李铨德	青海省互助县	民国26年
永登县县长	陈邦启	湖南省	民国28年
永登县县长	李 刚	湖南省平江县	民国29年
永登县县长	梁大奇	安徽省合肥县	民国30年
永登县县长	章金泷	湖南省湘乡县	民国32年
永登县县长	赵文清	湖南省醴陵县	民国34年
永登县县长	余仲篪	安徽省	民国35年
永登县县长	徐庭芝	宁夏省固原县	民国36年
永登县县长	王尚仁	甘肃省陇西县	民国37年

第二节 县人民政府

1949年9月3日永登解放，接受旧行政机构。9月8日，永登县人民政府成立，设正副县长各1人。设秘书室、民政科（一科）、财政科（二科）、教育科（三科）、建设科（四科）、公安局、粮食局、税务局、邮政局、电信局等机构。

1955年4月，永登县人民政府改称县人民委员会。至1956年底，县人民委员会下辖办公室、民政科、财政科、教育科、公安局、农业科、粮食科、供销社、税务局、邮政局、人民银行县支行、农业银行县支行、建设银行县支行、工商科、工业交通科、卫生科、计划统计科、水利科、水土保持科、商业局、畜牧科、监察科。1958年，调整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一度设财经贸易部、工业交通部、文教卫生部、政治公安部、生活福利部、农业部和计划委员会。同年12月，国务院改永登县为兰州市永登区，设区长。到1961年5月，区人民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物价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人民银行区支行、财税局、邮电局、商业局、粮食局、公安分局、工业交通局、农林局、文教局、民政局、劳动科（由民政局代管）、卫生科、农业机械科。

1961年12月，恢复永登县。到1966年5月，县人民委员会下辖办公室、计划委员会、物价委员会、统计局、民政局、劳动科、公安局、农牧局、水利局、文教卫生局、体育运动委员会、工商行政管理局、物资管理局、财贸办公室、工业交通局、财政局、税务局、人民银行县支行、商业局、供销社、粮食局、邮电局、农业机械管理科、手工业联社。

1967年12月，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宣布实行一元化领导，掌握县党、政、财、文一切权力。县革命委员会首长称主任。1968年8月，县革命委员会下辖政工组、生产指挥组、办事组、保卫组、宣传站、卫生医疗站、邮电交通管理站、财政金融管理站、生产生活资料服务站、工业管理站、粮油管理站、农业管理站。1969年9月，改为政治部、保卫部、生产指挥部、办公室，下设12个组，并设邮电局、粮食局、商业局、工业局、交通局、水利局、财税局、物资局、人民银行县支行革命领导小组（革命委员会）。1976年10月，县革命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公安局、物资局、民政劳动局、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办公室、工交局、手工业联社、粮食局、财税局、人民银行县支行、商业局、农业局、水利电力局、文教局、体育运动委员会、邮电局、卫生局、农业机械局。

1981年1月，撤销县革命委员会，恢复县人民政府。至1990年底，县人民政府设办公室、物价委员会、劳动局、人事局、计划委员会、卫生局、工商局、统计局、审计局、文化广播局、体育运动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粮食局、财政局、税务局、公安局、计划生育委员会、民政局、城市建设环境保护局、农牧局、林业局、监察局、司法局、供销社、商业局、土地管理局、教育局、就业服务局、水电局、乡镇企业管理局、经济委员会、物资局。

表86　　永登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表

组织名称	职务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附记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高百祥	陕西省延长县	1949.9～1950.4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白崇华	陕西省延川县	1949.12～1950.10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古国英	陕西省延长县	1950.4～1952.7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杨如升	陕西省子长县	1952.7～1954.11	

续 表

组织名称	职务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附记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党思赓	陕西省延川县	1954.4～1955.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陈邦振	山西省夏县	1954.11～1955.4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齐德胜	山西省原平县	1955.1～1955.4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县长	刘天明	陕西省米脂县	1955.4～1956.8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齐德胜	山西省原平县	1955.4～1956.8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县长	齐德胜	山西省原平县	1956.8～1958.12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昝天文	甘肃省永登县	1956.8～1957.11	藏族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高士俊	辽宁省绥中县	1956.11～1958.12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梁志德	陕西省延川县	1958.6～1958.12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高忠义	陕西省长安县	1958.8～1958.12	
永登区人民委员会	区长	齐德胜	山西省原平县	1958.12～1960.7	
永登区人民委员会	副区长	朱长善	甘肃省永登县	1959.3～1961.12	
永登区人民委员会	区长	萧占苍	甘肃省环县	1960.7～1961.12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县长	萧占苍	甘肃省环县	1961.12～1967.12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白增光	陕西省清涧县	1961.12～1963.8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梁志德	陕西省延川县	1961.12～1967.12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董茂林	甘肃省永登县	1963.12～1965.11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杨亨	甘肃省永登县	1964.9～1967.12	
永登县人民委员会	副县长	陈邦振	山西省夏县	1966.1～1967.12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主任	王克昌	北京市通县	1967.12～1969.12	军队干部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宋志明	陕西省三原县	1967.12～1970.1	军队干部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杨亨	甘肃省永登县	1967.12～1971.1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郎建民	甘肃省永登县	1967.12～1969.2	学生代表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王国铭	甘肃省永登县	1967.12～1970.12	群众代表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胡有庆	甘肃省永登县	1969.4～1978.4	农民

续　表

组织名称	职务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附记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张　璞	甘肃省永登县	1969.4～1978.4	农　民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金克仁	山西省夏县	1969.10～1969.12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主　任	张正荣	浙江省安吉县	1969.12～1971.2	军队干部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萧占苍	甘肃省环县	1969.12～1973.5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智廷凯	山西省定襄县	1970.10～1976.2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刘学忠	甘肃省镇原县	1970.10～1977.5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主　任	姚玉林	甘肃省通渭县	1971.2～1975.10	军队干部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苏永厚	山东省商河县	1971.2～1975.10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陈邦振	山西省夏县	1972.8～1978.4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王建基	甘肃省正宁县	1972.8～1974.9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王万达	甘肃省永登县	1972.8～1980.2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潘定伟	甘肃省永登县	1974.9～1981.1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徐弟邦	甘肃省永登县	1974.9～1978.4	农民(女)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主　任	李进德	甘肃省定西县	1975.10～1978.4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赵国祯		1975.10～1976.4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何仲云	甘肃省永登县	1976.2～1977.12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刘育才	山东省宁津县	1976.2～1980.2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王长有	甘肃省永登县	1976.2～1980.4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胡万军	甘肃省静宁县	1976.4～1978.4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魏至祥	甘肃省皋兰县	1977.3～1981.1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赵建德	甘肃省庆阳县	1977.3～1978.4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石占邦	甘肃省永登县	1977.3～1981.1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主　任	胡万军	甘肃省静宁县	1978.4～1980.2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郭廷儒	甘肃省武威县	1978.4～1981.1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张润德	甘肃省临洮县	1978.5～1981.1	

续 表

组织名称	职务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附记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贾凤臣	山东省莘县	1979.2～1981.1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主任	王万达	甘肃省永登县	1980.2～1981.1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梁增琇	甘肃省永登县	1980.9～1981.1	
永登县革命委员会	副主任	陈宝志	甘肃省永登县	1980.9～1981.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王万达	甘肃省永登县	1981.1～1981.10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魏至祥	甘肃省皋兰县	1981.1～1984.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张润德	甘肃省临洮县	1981.1～1983.9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梁增琇	甘肃省永登县	1981.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刘翰章	甘肃省永登县	1981.1～1983.8	
永登县人民政府	代县长	张效善	甘肃省甘谷县	1981.11～1982.12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石占邦	甘肃省永登县	1981.11～1983.8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张效善	甘肃省甘谷县	1982.12～1983.6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杨培生	甘肃省永登县	1983.1～1987.12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李建基	陕西省岐山县	1983.6～1985.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扈培梓	甘肃省合水县	1985.1～1987.2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周汉昌	江苏省宜兴县	1985.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魏至仁	甘肃省皋兰县	1987.2～1990.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张立荣	甘肃省永登县	1987.2～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柏连秀	辽宁省沈阳市	1987.2～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张健全	甘肃省兰州市	1987.2～1989.12	
永登县人民政府	县长	潘卫平	河南省洛阳市	1990.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杨成	甘肃省兰州市	1990.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王锡鹏	甘肃省兰州市	1990.1～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潘中海	四川省万县	1990.1～	挂职
永登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费恒昌	甘肃省永登县	1990.1	

第三节　基层政府

永登县人民政府成立初，改造旧政权，将原有的4乡、5镇改为9区、74乡，各区设区公所。1949年10月27日，任命首任区长为张士孝、王汉杰、冯兆华、魏学琳、陈立朝、罗世银、刘志雄、郭平章（副）、梁志德。1950年5月，县辖10区公所，下设64乡。1952年11月，县辖14区公所，下设90乡。自1954年3月起，区公所改称区公署。1955年2月，县辖9区，下设60乡、1镇，区属乡政权组织称乡人民委员会。1956年8月，县辖15直属乡、2镇、3区。1957年8月，县辖3镇、20乡。1958年3月，县辖13人民公社，领导机构称管理委员会。1959年8月，县辖16人民公社。1961年8月，县辖24人民公社。1963年10月，县辖31人民公社。1964年12月，县将31个人民公社合并为21个。自1967年12月起，各人民公社相继成立革命委员会。1980年10月，县人民政府根据上级规定将20个人民公社和1个镇革命委员会，改名为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和镇人民政府。1983年5月，将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改为乡人民政府，以后又将5个乡改为镇。

至1990年底，县人民政府下辖6镇、16乡人民政府。（详见《第一篇建置》）。

第三章 议政机构

第一节 县参议会

民国2年（1913年），平番县成立议会，议长费焕章。

民国33年，永登县临时参议会成立，议长邓承敏。次年10月11日，正式召开第一届参议会，苗世封当选议长，高贻式当选副议长。任期两年（1945年10月～1947年9月）。首届参议会共举行议员大会7次。各次会议由议长、县长和县政府有关科室分别作《会务报告》、《施政报告》和《工作报告》，参议员询问有关情况，提出意见、建议。本届参议会共形成决议案和临时动议案103件。

民国36年10月10日，召开永登县第二届参议会，议长高贻式（后李维翰继任），副议长周烈臣。民国38年8月自行解体。

表87 永登县参议会组织系统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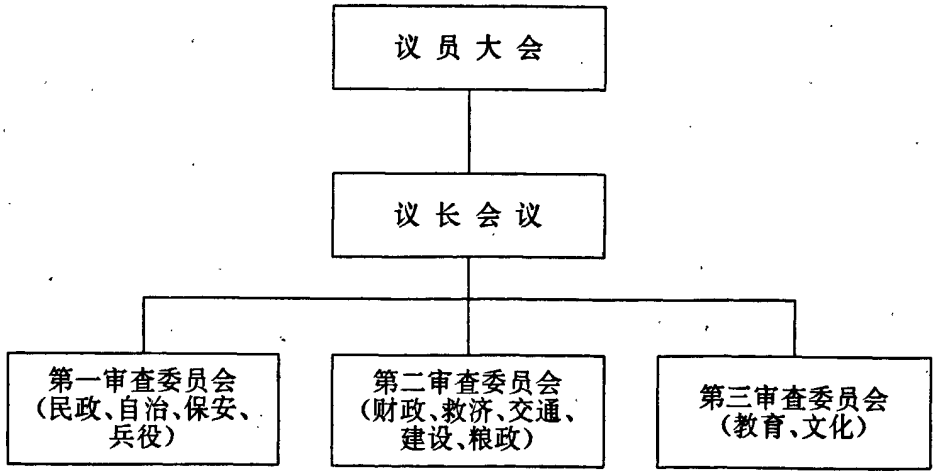

第二节　政协委员会

一、政协筹备委员会

中共永登县委根据中共兰州市委发〈1983〉26号文件《关于在我市县区设立政协机构的通知》，1983年5月6日作出决定，成立政协永登县筹备委员会。筹委会主任委员张正杰，副主任委员马应福、田志杰。筹委会负责设置政协组织机构，提出委员产生办法并协调委员初步名单，于1984年1月筹备召开政协永登县第一届一次委员会议。

二、历届政协全体委员会议

（一）政协永登县第一届委员会　第一次全体委员会，于1984年1月5日至12日召开。参加的有中共及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工商界、农林畜牧、科技、教育、体育、文艺、卫生、财贸、少数民族、宗教、驻永厂矿、老干部、特邀、侨眷等17个界别，76名委员。会议听取并讨论审议通过《政协筹备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府工作报告》、《永登县198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198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永登县198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县检察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政协一届一次会议期间提案审查报告》，选举政协第一届常务委员会委员、主席、副主席。

第二次全体委员会，于1985年3月25日至31日召开，出席委员76人。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及《政协提案工作报告》，列席第十届第二次县人民代表大会并讨论有关报告。

第三次全体委员会，于1986年3月10日至15日召开，出席委员76人。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及提案工作报告，列席县第十届第三次人民代表大会。

（二）政协永登县第二届委员会　第一次全体委员会，于1987年2月17日至23日召开，17个界别的84名委员出席会议。会议听取并讨论政协常委会工作及提案工作的报告，列席第十一届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二届政协常委会委员、主席、副主席。

第二次全体委员会议，于1988年3月4日至7日召开，出席委员84人。会议听取并审议政协常委会工作及提案工作的报告，列席第十一届第二次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全体委员会议，于1989年3月4日至7日召开，出席委员68人。会议听取并审议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列席第十一届第三次人民代表大会。

（三）政协永登县第三届委员会 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于1990年1月7日至12日召开，100名委员出席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政协第二届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列席第十二届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政协第三届常委会、主席、副主席。

表88 政协永登县主席、副主席表

届别	职务	姓名	性别	籍贯	界别	任职时间
第一届	主席	刘翰章	男	甘肃省永登县	中共	1984.1～1987.1
	副主席	顾莺霞	女	浙江省镇海县	卫生	1984.1～1987.1
第二届	主席	刘翰章	男	甘肃省永登县	中共	1987.2～1989.12
	副主席	顾莺霞	女	浙江省镇海县	卫生	1987.2～1989.12
	副主席	郑得禄	男	甘肃省永登县	中共	1987.2～1989.12
第三届	主席	蒋灵秀	男	甘肃省永登县	中共	1990.1～
	副主席	顾莺霞	女	浙江省镇海县	卫生	1990.1～
	副主席	包天成	男	甘肃省永登县	中共	1990.1～

三、政协机构与工作

政协永登县委员会成立初，下设办公室及经济建设、文教卫生、科学技术、法制妇女、对台宣传5个工作组。1985年8月，改工作组为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设有经济科技、提案法制妇女青年、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学习宣传文史资料、民族宗教祖国统一联谊5个委员会。这5个专门委员会下设3个办公室：经济科技委员会办公室、提案法制妇女青年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委员会办公室、学习宣传文史资料民族宗教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办公室。到1990年，政协工作人员共17名。

永登县政协成立后，高举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两面旗帜，按照“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广泛联系全县各族各界爱国人士，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基本职能，参与全县重大事务的协商讨论，积极开

展调查研究，为振兴永登经济献计出力。写出乡镇企业发展状况、科技兴农、少数民族经济、教育状况等方面的调查、视察报告71篇。报告中的意见、建议受到县委、县政府重视，采纳率达90%以上。县政协发挥“人才库”的潜力优势，每年组织卫生和科技界的委员深入农村和田间地头，开展医疗和农科咨询服务活动，指导农民科学种田，缓解边远山区群众就医难的问题。政协提案法制委员会采取督办、催办、跟踪办的方法，认真办理委员提案，委员提案办复率达到100%，实施率达46.4%。文史资料委员会加强文史资料征集研究工作，选编油印《永登文史资料》57期，59篇16万字。编选铅印《永登文史资料》第二辑。县政协常委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常委会工作条例》、《专门委员会组织通则》、《政协永登县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和《关于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与县直有关部门建立对口工作联系和协商制度的意见》，加强县政协工作。

第四章 土 司

土司制度，是我国元、明、清封建王朝在边徼地方政治上的特殊制度，即在少数民族地区分封各首领世袭官职，以统治当地人民的一种制度。明洪武四年（1371年），元安定王脱欢率诸子部落投诚，被安置于连城。以后传位其子巩卜世杰、其孙失伽，失伽因战功赐姓鲁，改名鲁贤，其后历代世袭，这就是著名甘青的连城鲁土司。除连城鲁土司外，明王朝还在永登一带分封一些其他土司。

第一节 连城鲁土司

一、世 系

鲁氏土司始祖脱欢，系元太祖成吉思汗之子阔烈坚四世孙，元仁宗皇庆二年（1313年）封安定王，官参知政事。明灭元时跟随元顺帝北逃，没有跟上，流落河西，率部投降明朝，被安置在连城。二世巩卜世杰，任百夫长，建文四年（1402年）升庄浪卫百户。三世失伽，袭百户，后升副千户、指挥佥事、指挥同知，因军功，赐姓鲁，改名鲁贤，又升都指挥使，拜骠骑将军。四世鲁鉴，袭指挥同知，后任都指挥佥事，守备红城子。后任总兵官，镇守延绥。《明史》有传。五世鲁麟，原任百户，后升都指挥同知，甘肃游击将军，守庄浪左参将，甘州协守副总兵。六世鲁经，袭父职为指挥使。后升都指挥使、都督佥事、都督同知，又升协守庄浪、西宁副总兵、延绥总兵。七世鲁瞻，授副千户，升指挥佥事、山丹守备。嘉靖二十一年（1542年），鲁瞻病亡，由其子鲁振武接替。鲁振武年幼而卒，鲁经乃报请其次子鲁东嗣职。鲁东升都指挥使，协守庄浪。万历六年（1587年），鲁东因病乞休，其长子鲁光先代任。不久，鲁光先死，其弟鲁光祖袭世职为八世。鲁光祖，任西宁参将、凉州副总兵、洮岷副总兵，以功升南京大教场总理提督。九世鲁允昌，任参将、西宁副总兵，加右军都督府同知。顺治二年（1645年），清政府任命鲁允昌之侄鲁安代理土司职务。顺治十六年，允昌子鲁宏嗣指挥使为十世。康熙十二年（1673年），鲁宏死，由族人鲁大诰代职。至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由鲁宏之子鲁帝臣袭指挥使职。鲁帝臣无子，继任者是其弟鲁帝心为十一世。十二世鲁华龄，因功赏参将衔。后升为参

将、永昌副总兵。十三世鲁凤翥，奉调率部六百名到口外赤金、布隆吉等处屯田。十四世鲁璠因战功，去北京受到乾隆皇帝的接见。十五世鲁纪勋，嘉庆二十年(1819年)，到热河及北京晋见嘉庆皇帝。其长子鲁濯早亡，次子出家为僧，接替他为指挥使的是其孙鲁如皋为十七世。然后相继接替的是鲁焘和鲁承基。十九世鲁承基，一生吃喝玩乐，一贯打骂人民，强占民妇，民国21年(1932年)"改土归流"后仍为恶乡里，曾被国民政府任为甘肃省保安副司令。1951年，被人民政府镇压。

鲁氏家族，从明初洪武年间脱欢被安置在连城，至民国21年"改土归流"，共统治连城等一些地区凡19世、22个土司，共561年。

表89 鲁土司世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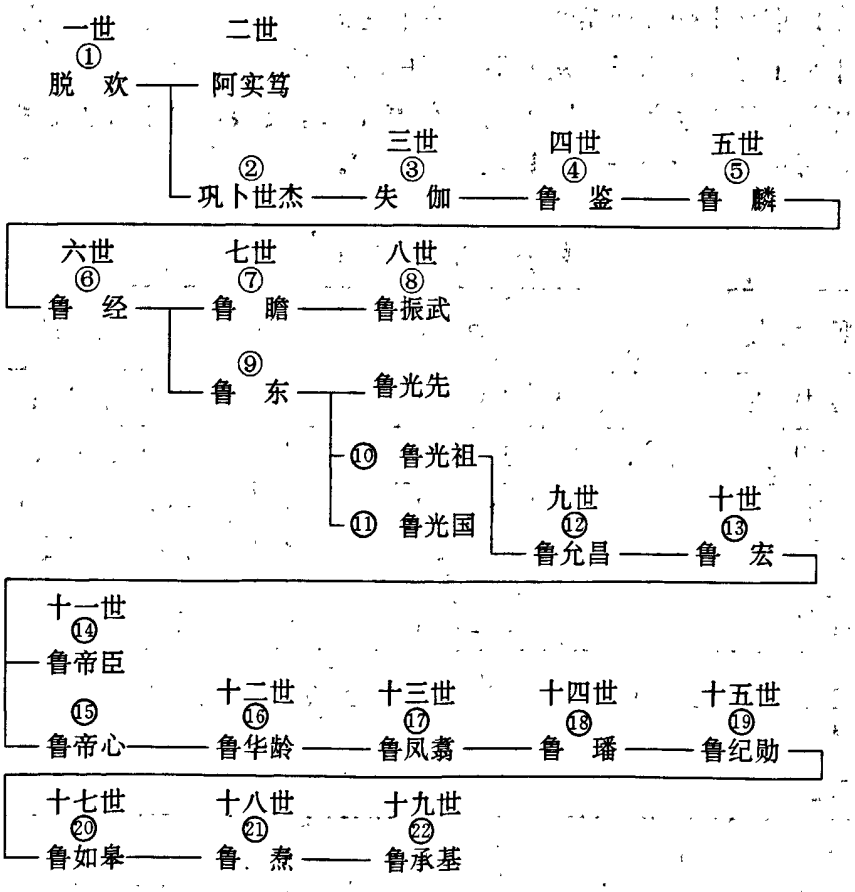

二、衙 门

鲁土司在连城设衙门，即土司统治机构，管理当地兵、刑、民、财等事务。鲁土司除执行封建王朝统一的法规外，还根据当地习俗订立“土规”、“土法”，审理领地内各类案件。

衙门设有稿、掌、刑、民、兵、粮六房，分别负责文案、印信启用、民间诉讼、民众事务、兵员调配及粮秣等事宜。民国时，这些文职改称科长、科员。另外，还设快、民、皂三班，分别管理办案抓人、传讯站堂及巡逻放哨。

基层政权在县城设大刚厅，其头目称总管。总管由土司任命当地人担任。在较大村庄设乡约、管理领地内的征收钱粮、调解纠纷、维持治安等事务。

三、职 衔

鲁土司职衔是土指挥使系统，指挥使正三品，指挥同知从三品，指挥佥事正四品，千户正五品，副千户从五品，百户正六品。

土司俸禄实行“世官世禄”，俸禄向例春夏二季支银，秋冬二季支粮，粮是折价发银，每粮一石折银一两。其俸禄见表 90。

表 90 鲁土司俸禄表

职 衔	明月俸粮	清岁俸银
指挥使	七石二斗	七十六两六钱
指挥同知	五石二斗	五十三两四钱
指挥佥事	四石八斗	四十八两九钱
千 户	四石二斗	四十二两八钱
副千户	三石二斗	三十二两六钱
百 户	三 石	三十两一钱
试百户	三 石	—
署试百户	二 石	—

至民国土司即将废除时，政府规定对鲁土司衙门给予本道公费月费 14 万元，本府公费月费 20 万元，向甘肃省政府财政厅照领。

四、辖 区

清乾隆时，鲁土司驻扎平番县城，分守连城，辖境东至平番县野狐岭，距离140里；南连皋兰县张家河湾（今属红古区）、河州思家台（今属永靖县）、碾伯川口（今属青海省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距离150里；西至西宁的冰沟（今属青海省乐都县）、平山（今属天祝藏族自治县），距离10里；北交镇羌黄泥沟、喜鹊岭（今属天祝藏族自治县），距离140里。即包括现在永登县连城、河桥、民乐、大有、七山、通远、红城、龙泉寺、中堡和兰州市红古区窑街、红古、河嘴、平安以及天祝藏族自治县赛什斯等乡镇，兰州市西固区、甘肃省永靖县、青海省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乐都县的极少地区，面积约9000余平方公里。民国时期调查，鲁土司旧管区域，东辖庄浪河，南临黄河，西有大通河，北越旧茶马厅所辖番地与古浪为邻，东西宽约100余里，南北长逾200里，三面环水，北界高山，实具天然之界址，共有大型租户庄园30多处。

所辖村堡有洛洛城、脑海城、丰乐堡（牛站）、红古城、马回坡、野狐城、鳖者、七山城、团庄、汤房、晓岭子、碱滩、插赤满。

辖区内旱田分布在荒草坪、兰草沟、篱笆沟、旅顺沟、老鸦城、塔拉都川、大干沟、小干沟、棋子岭、野狐川、沙金沟、鳖者川、杜家湾、海石湾、漫水滩、毛塔拉、水磨沟。内水地连城东西二台645亩，红城子、野狐城550亩。其内还有大通河两岸的森林和草原约60余万亩，窑街矿区亦为鲁土司所辖。

五、辖 民

鲁土司辖民亦称土民。明代鲁东时“其族类蕃衍，环内地而耕牧者，无虑千万矣”①。清初，“兵民之外，土司十万，番之户三千”②。清乾隆年间，鲁土司辖民“有土民三千二百四十五户、二万一千六百八十六人，番民四百五十三户，二千三百六十五人”③，共辖民3698户、24051人。据民国时调查，鲁土司有辖民1300余户。

这些辖民分为土民十旗、藏民八族。土民十旗是上四旗、中二旗和下四旗。上四旗在今连城镇、民乐乡、通远乡，中二旗在七山乡和红古区的河嘴乡、平安乡，下四旗在红城镇、龙泉寺乡一带。藏民八族现已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即

① 石茂华：《议设庄浪兵备疏》

② 《秦边纪略》

③ 《五凉考治六德集·平番县志》

赛什斯、叶尔加、阿目、雅目、旦满、阿老侯、霞目有、阿定。土民分别受72个乡约领导，藏民各族由番千户或头目管理。

第二节 其他土司

永登县土司除连城鲁土司外，还有如下土司。

红山堡土司指挥佥事把只罕，为脱欢第三子。洪武三年（1370年），随父降明，授掌印指挥佥事。后赐姓鲁，定居于红山堡（今属红古区）。辖土民红山堡、赵家庄、炭洞沟、炭山、滩子、浦家庄、苏家庄、泉儿湾、东山、旱坪、毛地、主卜川、西七里、蒋家坪、西山、明家庄等14庄。土民不纳粮。管土千总1名、土把总1名及士兵50名，不支俸饷。把只罕以后世系是鲁斌、鲁铭、鲁麒、鲁纶、鲁臣、鲁光武及鲁典。鲁典于顺治二年（1645年）率部与鲁之鼎、鲁培祚、鲁三奇、鲁大诚、杨茂林、何进功等投清，陕西总督孟乔芳嘉其功，委为署镇海营参将，随大军作战，招抚庄浪藏民17族，征伐米剌印，恢复甘凉诸城，顺治十八年袭指挥佥事，加都督同知，任靖远卫副将。鲁典死于康熙六年（1667年），其以后的世系是鲁公训、鲁岱、鲁甸邦、鲁万策、鲁荣宗、鲁珽、鲁绪周、鲁熹，至鲁服西时土司废除。

古城土指挥使鲁镛，元裔，与鲁鉴同族，从军报效，在榆林防边，升总旗。世居古城，管辖黄羊川、海水蒲、管罗湾、费家园、王家散岔、马家塔剌、细沙沟等藏民7庄，不辖土民，率亲丁效力。岁纳粮5石8斗5升5合，草58束，银2分5厘3毫。鲁镛以下的世系是：鲁瑜、鲁雄、鲁耀、鲁世威、鲁登闵。传至鲁大诰，于顺治二年，随鲁希圣降清，授百户原职。康熙十四年，随西宁总兵王进宝讨伐攻陷兰州的吴三桂部王辅臣，随甘肃提督张勇围永昌有功，署镇羌营游击。又捐助军粮，授指挥同知。康熙十九年，升世袭指挥使。鲁大诰之后的世系是鲁景文、鲁肇封、鲁莹、鲁世贵、鲁世昌、鲁浴德、鲁廷栋，至鲁瞻泰废除。

大营湾土司指挥副使鲁之鼎，元裔，与鲁典同族，明世袭指挥副使，顺治二年，随鲁典降清。顺治五年，从征米剌印有功，仍授指挥副使，准世袭。世居大营湾，辖大沙沟、西湾、下浪排、细沟、乃麻滩、工匠坪、可可川、什剌沟、什剌脑等庄，不辖土民，率亲丁效力。岁纳粮2石2斗，草21束，银2毫6系。鲁之鼎以后的世系是鲁文郁、鲁翼参，鲁国治、鲁宪章、鲁励权，至鲁维礼时废除。

大通峡土指挥同知鲁福，系鲁鉴次子，从父作战，屡立战功，正德十四年

(1519年)，升指挥佥事。世居西大通峡口，管辖马庄、汤房等处，不辖土民，不纳粮，率亲丁效力。鲁福以下的世系是鲁恩、鲁相、鲁师亮、鲁承勋，至鲁培祚于顺治二年，随鲁典降清，参与镇压甘凉回民起义有功，授指挥同知。鲁培祚以后的世系是鲁维藩、鲁华祝、鲁荀清、鲁振先、鲁纪文、鲁显、鲁筱，至鲁应选时废除。

红砂川正千户鲁国英，元裔，明世袭正千户。世居古城，守红砂川，不辖土民，不纳粮，率亲丁效力。其以后的世系是鲁宗周、鲁大谟、鲁景成、鲁元封、鲁天嗣、鲁建基、鲁廷俊、鲁升、鲁朝阳，至鲁福山时废除。

马军堡副千户鲁邦俊，元裔，明世袭副千户。世居马军堡，不辖土民，不纳粮，率亲丁效力。其以后的世系是鲁三奇、鲁桧、鲁君裔、鲁烈、鲁宗禹、鲁岳、鲁国荣、鲁国宰，至鲁政时废除。

西坪正百户杨茂才，明正百户，在冰河口抵御李自成起义军。顺治二年，随鲁典降清。顺治九年，仍授世系正百户，世居西坪，不辖土民。其以后的世系是杨廷秀、杨柱、杨嘉麟、杨万昌、杨国宝，至杨得荣在同治年间回民起义中逃跑，不知所终。

西大渠百户何伦，明时充小旗，世居西六渠，不辖土民，不纳粮。其以后的世系是何荣、何保，至何隆时，升百户。何隆孙何进功，于顺治二年，随鲁典降清。顺治五年，随鲁典西征甘凉，挂都司衔。何进功以后的世系是：何起麟、何承先、何毓璠、何廷相、何万策、何万全，至何臣福时废除。

永登县还有三个在清朝中叶失考的土司：

杨国栋，明末任指挥同知，顺治二年降清，顺治九年，仍授指挥同知。其子杨于庭于康熙十四年袭职，死于康熙三十五年。杨于庭子杨洪启，杨洪启有子杨复兴，杨复兴子杨俊，均以病未请袭，后即无考。

鲁察伯，明实授百户，传子鲁澄，孙鲁才并袭，其后是鲁才之孙鲁得英袭职。鲁得英之孙鲁囊在清朝初年降清，康熙十六年袭职。鲁囊死后，传孙鲁缓，乾隆二年（1737年）袭职，兵部未复文，以后失考。

海世臣，明指挥佥事，由其子海龙袭职。海龙之子海洪舟在顺治二年降清，从征甘凉，顺治九年仍授指挥佥事。其子海承祖袭职，以后失考。

上述土司均由明清政府兵部委任和西宁镇管辖，但多是连城鲁土司的旁支，与其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实际上只是连城鲁土司辖下的一些小土司而已。

第五章 藏族事务机构

第一节 机 构

明清以来，庄浪卫和平番县西北部为藏民聚居（现已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这里盛产马匹，藏民以牧为主，肉作主食，饮茶以助消化。从明代开始，在县城设置专门管理藏民机构。明代，设庄浪茶马司。清康熙二年（1663年），改为巩昌分府监屯同知。雍正三年（1725年），又改为庄浪监屯厅。乾隆十八年（1753年），改设茶马厅同知，富安任同知，至咸丰元年（1851年），共有46名同知。宣统元年统计，茶马同知管理藏民36族（详见民族篇），共452户，1742人。明清，茶马厅同知专管以茶易马，藏民赋税、诉讼。民国3年（1914年），茶马同知改为庄浪茶马厅理番委员，由平番（永登）县长兼任，主要管理畜牧、农业、民教、建设、税收等事宜。至民国33年，废理番委员，县政府设理番科，管理藏民事务。

第二节 以茶易马

明清王朝，从湖广等地运来茶叶交换藏民马匹。明朝原定上马换茶120斤，中马换茶70斤，下马换茶50斤。清初规定，每茶1蔑重10斤，“上马给茶蔑十二，中马给九，下马给七”①，即每匹上、中、下马分别换茶120、90、70斤。

清顺治四年（1647年），庄浪茶马司易马546匹，顺治七年正月至八年闰二月，易马183匹，共用茶蔑14650斤。顺治八年闰二月至七月，易马200匹，共用茶蔑17440斤。顺治九年十月至十年闰六月，易马300匹，共用茶蔑30255斤。乾隆后，茶马交易渐趋衰落，甚至“无马中可”或“招中无几”②，茶马交易基本停止。

① 《清朝文献通考·征榷考·榷茶》

② 雍正《陕西通志·茶马》

第六章 民 政

第一节 机 构

解放初期，县人民政府内设民政科（也称一科），承办干部任免、调动、监察、烈军属优抚、复转军人安置、社会生产救济、社会登记、移民安置、游民和烟民改造、民主建政、行政区划、土地改革、婚姻登记等事宜。1956年后，又增加调解边界纠纷、殡葬改革、盲聋哑残疾人社会福利工作。

1958年，民政科改称福利部，1961年5月，改称民政局（代管劳动科）。1964年，增管华侨事务工作。

1968年3月，县民政局撤销，业务归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民卫组管理。1975年3月，恢复民政局，管理民政劳动业务。1976年3月，县革命委员会决定将民政、劳动、人事工作合并设立县民政劳动局。同年，接管收容遣送工作站。1980年9月，人事分设。1984年3月，劳动分设，恢复民政局，管理退伍军人安置。1987年，民政局分设股、室，明确工作职责。

民政股：负责基层政权建设、行政区划、边界调处、社团登记、地名管理、婚姻登记、殡葬等工作。

社会救济股：负责救灾、社会救济、社会保障、扶贫等工作。

优抚股：负责优抚、拥军、优抚烈军属、现役军人家属优待、退伍军人安置等工作。

民政企业管理股：负责全县民政社会福利企业的管理协调工作。

办公室：负责全面工作。

另外，与民政局各股合署办公的有永登县退伍军人安置办公室、县基层政权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地名工作办公室、县残疾人协会等。下属机构有收容遣送工作站。

1980年以前，乡镇民政工作由文书或统计人员兼职。1983年，在乡镇逐步设立民政办公室，配专职民政助理员1人，至1990年，全县22个乡镇的民政助理员全部配齐。

第二节 社会救济

一、生产救灾

永登县历史上旱、雹自然灾害每年都不同程度发生，对农牧业生产发展威胁大，给人民生活带来困难。

解放前，历代统治者都采取赈恤、减免税赋的救灾方式，以安民心，发展生产。但每当出现大的或连续性灾害，时常饿殍载道，人民流离失所。

解放后，每当受灾，人民政府想尽一切办法，如组织生产自救、发放救灾物款，积极安排灾民生活。民政部门工作率先。

1953年，全县旱灾严重，夏田大部分不收，水地因河水干涸也歉收。政府组织群众疏河修渠、打井寻水浇地，抢救田苗。

1960年至1962年连续三年干旱，全县受灾人口达30万，其中特重灾民达3.4万余人。县政府开展生产自救，加工生产代食品，发放救济款48.76万元，粮98万斤，棉布8863尺，棉花10370斤，还救济棉衣、被子等生活必用品。由于受灾面积大，仍出现人口外流、饥饿浮肿，有的甚至死亡。

1973年，全县受到旱、雹、霜灾害，国家先后发放救济抚恤费18.4万元，棉被500条、棉布4000丈、棉花3000斤，炕席5100张，医药费6万元，木材8立方米，运水汽车6辆。

1975年，全县干旱，靠水窖饮水的乡村人畜严重缺水。据统计，全县受旱地区每天缺水630吨，社队平均每天出动拖拉机20台，马车240辆，架子车1.35万辆，劳动力170000个运水。县政府组织驻军和县级机关出动40余辆汽车，旱季连续供水4个多月，花费资金62.4万元，解决干旱缺水问题。

1979年，金嘴、缸子沟、大有、民乐、连城、通远等公社的6.5万人、6万余家畜因干旱缺水。6月下旬，连降雹雨，洪水成灾，28万多亩农作物被雹雨袭击和洪水冲淹，200余只羊被洪水冲走，淹死1人。县政府拨口粮款8万元，救灾款3万元。救济棉布、棉花、被褥、衣帽，解决受灾群众生活生产困难。

1980年、1981年、1984年、1986年、1987年，全县各地都不同程度遭受较严重的旱、雹自然灾害。人民政府派干部到灾区第一线组织群众生产自救，政府财政拨救济款项，发动社会各界力量为灾区群众捐款、捐物，以保证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以利发展生产。

二、困难救济

解放初期，城乡救济对象主要是难民、贫民、游民、烟民、妓女、散兵、游勇、失业者、无依无靠的老、残、幼者。救济目的是解决他们的吃、穿、住问题，同时帮助一部分救济对象医治疾病，教育改造游民、烟民、妓女、散兵、游勇，为其创造就业条件。1950年统计，全县贫困户达15834户83431人，特困户7888户33877人。贫困、特困人户占全县总人户的53.2%。县人民政府经过民主评议，分出特困户、一般贫困户，分别给予钱粮救济。1952年至1956年，救济对象中增添部分家庭人口多、劳力少的困难户及被取缔的宗教迷信职业者和各种犯罪分子的家属。政府每年拨出一定数量专款分别给予定期或临时性的生活救济或补助。同时，给一些无地、无房者分给土地、住房或耕畜、农具等。共分配各类耕畜6829头，房屋33308间，大小农具10111件，衣物及其各种家具25665件。水川地区雇农每人平均分得头等水地1.9亩，贫农1.3亩。

1957年至1965年，救济对象主要是因灾造成的困难户、穷社穷队的孤老残幼及人多劳力少的困难户。城镇救济对象比乡村明显下降，孤老病残人员比重相对扩大，救济对象中又增加1960年至1962年三年困难时期精减退职的职工、干部。“文化大革命”期间，社会救济工作一度出现停滞状态。

1978年后，救济对象除无依无靠的孤残幼和收入不固定、生活困难户外，新增加一些特殊救济对象，即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和宽大释放的原国民党党政军特人员；解放后，历次政治运动中受到冲击后平反或释放无家可归人员；错划地主富农成份、摘掉右派分子帽子中生活困难的人员。

救济有定期救济对象和不定期救济对象。救济资金除财政拨专款外，1959年后，农村救济资金多在生产大队（村委会）公益金中解决。

三、五保户供养

1956年始，对社会上失去劳动能力、无依无靠、无生活来源的老、残、孤儿实行保吃、保穿、保烧（解决燃料）、保教（儿童和少年）、保葬的“五保”政策。1956年至1978年间，全县有“五保户”280人至302人。1982年，全县登记“五保户”，共有298户386人，其中老人280户336人，孤儿18人，残疾人32人。

1980年前，“五保户”的生活由生产队按规定供养，县民政局每年救济一些棉布、棉花、棉衣等。1980年，农村实行包产到户后，“五保户”的生活供养形式各乡（镇）村不一。有办敬老院集中供养的，有委托社员分散供养的，有分

给土地生产自给或村社用义务工帮收的等。一般保证每人每年400～500斤口粮，每月5～6元零花钱。口粮从社员摊派的义务粮中解决，零用钱从公益金中提取。

1984年，县民政局采取民办公助原则，从社会救济款中抽出4万余元，乡镇自筹5万余元，先后在连城、城关、通远、柳树、大同、树屏等乡镇修建6所敬老院。1987年，秦川乡自筹8万元，市上资助3万元，修建1所敬老院。1988年，苦水乡、河桥镇建敬老院。截止1990年，全县修建9所敬老院，其中7所供养五保户，共34人。

四、残疾人工作

残疾人平时归入老、弱、病、残及困难户救济对象中。1988年以来，重视残疾人工作，注重抓有劳动能力者的生活自力工作。1990年，全县有各类残疾人3148人，占总人口的6.8%，绝大多数在农村。县上在民政福利企业、乡镇企业、国有企事业单位安置有劳动能力的残疾人或鼓励自谋职业。先后安置残疾人389名，其中城镇残疾人20名，占城镇有劳动能力残疾人的50%；农村369人，占有劳动能力的28%。全县自谋职业的残疾人有57人，国家优惠或免税收。

1990年，全县革命伤残军人有150名，全部由国家抚恤。全县年抚恤金达4.7万余元。根据政策规定，解决17名革命残疾军人及其家属的城镇户口。

1988年以来，全县开展为残疾人募集资金活动。捐款单位有连城铝厂、永登水泥厂、西北铁合金厂、县塑料厂等。共捐款2万余元，个人捐款最多的是电影公司职工白建文，捐1200元，名列兰州市第一。同年5月，县民政局组织有奖募捐发行活动，促进永登县残疾人福利事业的发展。

第三节 移民 收容

一、移 民

1964年后，在县内有些人口密集、土地少的村，动员一些人到邻近宽畅地多的地方居住，并成立“新农村社”。1972年，有组织地动员大同、龙泉、红城等川区在东山有耕地的大队社员，迁居到土地附近去住，仍隶属川区原公社、大队。1983年，全部划归东山乡管辖。

二、收 容

为维护社会治安，处理安置社会游民、难民、乞讨者等，人民政府组织收容遣送。永登县的收容遣送工作，最初由公安部门直接负责管理。1953年，成立戒烟所，到1960年，在戒烟所的基础上成立永登县收容所，编制3人，隶属县公安局。1976年后，归县民政局管理。

收容遣送的对象，各个时期有所侧重。解放初，收容对象主要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散兵、游勇、逃荒难民、乞丐、小偷、妓女、贩毒及吸毒者。1950年至1952年，共收容安置外地遣送永登县的游民825人，永登县遣送外地的425人；1953年至1954年，先后收容教育吸食大烟者4560人。

1955年至1963年，收容遣送对象主要是逃荒难民。1955年至1958年，共收容遣送遭灾逃荒难民达3200余人；1960年至1963年，永登县外流人口达4.2万余人；外地流入永登县沿门乞讨者达3200余人。收容工作注重收接永登县到外地逃荒者和遣送外地来永登县逃荒者，让其回乡参加生产。

1964年后，外流人口基本停流。至1969年，每年收容者280人至350人，接转遣送者200人至250人。这些人，大多为不愿参加集体劳动而以乞讨为生者。另有小偷，也有一些因外出谋生无花费而乞讨者，一些流窜的各种犯罪分子。

1969年以来，去农村安家落户的城镇居民陆续倒流县城和兰州。1975年前，对这些人继续动员并遣送还乡参加生产，又一次进行安置。

1976年，收容站交民政局管理。明确城市收容站是社会救济福利性质的事业单位，收容对象控制在三种人范围内。即一是流入城市食宿无着的农民；二是流浪街头生活无着的人；三是到处流窜，有轻微违法犯罪，经公安部门收审不够依法处理的人。

1977年至1979年，收容接转的对象主要是流入城市的农民，每年有250人左右。从1980年开始，收容对象发生变化，乞讨者中为赚钱的人占26%；好逸恶劳、顽劣儿童、上访无理取闹者及精神病患者占59.88%；临时出外偶尔行乞的占14.06%。1981年至1985年，每年收容遣送的人有250人至470人。1986年至1988年，结合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共收容外流人员948名，其中外省外县的804名，永登县的144名。其中行乞变卖（乞讨物）发财的384人，偷盗、卖淫的54人，因家庭纠纷外流者67人。对以上人员，有的遣送原籍，有的转市收容站处理，有的交市县公安部门审查。

第四节 拥军优属

解放后，县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将拥军优属作为经常性工作来抓。拥军包括支前、慰问、优抚、安置军烈属等工作。

一、支 前

1949年9月，永登解放，为使解放大军向西顺利挺进，县人民政府刚成立就组织支前队，为解放军征收运送粮草、抢修道路。1951年6月，成立抗美援朝分会，组织群众开展捐款、捐物、写慰问信等活动，以鼓舞前线士气。1985年底，驻永登84504部队赴中越自卫反击战前线，县委、县政府组织群众欢送。厂矿企业、机关学校、社员群众自发捐款10余万元，慰问参战将士。1986年9月，县政府副县长梁增琇率代表团，携带慰问品前往中越前线战地慰问。1987年，参战部队凯旋时，县上组织的欢迎群众从东街直至火车站，长达3公里，热烈场面空前。

平时，每年“八一”建军节、国庆节、元旦、春节等重大节日，县委、县政府领导出面慰问驻永部队、老红军和功臣人员。慰问形式主要是请进来召开座谈会、茶话会，开展军民文艺汇演，或走出去送戏、送年画，并携带礼品慰问。征求军队领导对地方的意见，寻求解决办法，增强军队与地方的团结。

二、优 抚

50年代初，即互助组时期，对复员军人、烈军属、现役军人家属，根据家庭生活情况进行程度不同的优抚。主要是发放补助粮、救济款。原则是集中使用，重点发放。合作化后，除对生活特别困难者和发生意外灾害者实行发放救济款外，一般的实行优待劳动日待遇。即以生产队为单位进行评定，多记给一定的劳动日，参加当年决算分配。原则是优待对象的生活水平不能低于当地一般群众的生活水平。这一制度一直坚持到1982年。

1982年，农村实行承包责任制后，优抚实行村社负担的群众优待金制度。1988年后，优待金由乡镇统筹，标准不低于乡镇人均纯收入的平均水平，优待面达100%。

1979年，全面普查全县优抚对象，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费，由原来的每月6～8元提高到15～25元。对88名烈士家属、牺牲军属、病故军属给予提高定期抚恤，抚恤标准由原来的6～10元，提高到40～45元。对161名伤残军人

的抚恤也按民政部、财政部规定标准给予提高、调整。对36名二等乙级以上的在乡伤残军人施行公费医疗，医药费实行实报实销。对1名特等、5名一等伤残军人，除发给伤残抚恤金外，发给护理费，并妥善安排他们生活中存在的各种困难，并将他们的配偶和不满18周岁子女的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并优先照顾上学、参军、就业，同时解决住房问题。

三、安 置

解放初，成立永登县转业委员会和接待站，负责复转军人的安置工作。1989年，由民政、劳动、人事、检察、武装等部门，组建复退军人安置领导小组。组长由主管副县长担任。复转军人的安置，一贯的政策是“从哪里来，到哪里去”。二等乙级以上伤残军人、城镇复退军人，按计划统一分配。一般都安排在企事业单位。安置中特别对一些生产、生活、住房等方面有具体困难者，政府给予救济补助，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安心工作。

1952年至1984年以来，多次调查登记流落在永登县的红西路军战士，除对2名有工作者外，其他14名全部先后给予安置，发给生活费，享受公费医疗，实报实销。去世后补助500元丧葬费。

第五节 婚姻 社团管理

一、婚姻管理

永登县刚解放，婚姻登记由县政府民政科管理。登记时，婚姻当事人书面申请，并携带双方居住地户籍证明，交由当地政府部门审查批准后，即发给结婚证书。当时婚姻法尚未公布，又无常设婚姻登记机关，一般审查粗略。当时审查的重点是制止包办婚姻、强迫婚姻、重婚、早婚。边远乡村的结婚男女登记者很少。1949年，结婚登记的全县只有85对，离婚登记的62对。

1952年，婚姻登记由基层政权机关办理。1955年，执行《婚姻法》，1958年，贯彻内务部《关于进一步贯彻严格保护现役军人婚姻的实施报告》的通知精神，加强婚姻登记管理，严格制度。“文化大革命”期间，婚姻登记一度混乱，但并未出现大的漏洞。

1978年，提倡晚婚，执行兰州市晚婚、计划生育办法，规定城市结婚年龄男26周岁、女24周岁；农村男25周岁、女23周岁。结婚登记必须本人申请，经男女双方所在单位审查出具证明，并带户口簿到所在乡（镇）办理登记手续。

1983年，县上召开婚姻登记工作会议，并举办婚姻登记员训练班。在全县检查处理早婚、私婚现象。各基层政府成立婚姻登记审查小组，改革婚姻登记程序，严格制度，堵塞早婚和近亲结婚的漏洞，使婚姻登记工作逐步走向法律程序的轨道。

1984年，对婚姻登记员又进行训练并进行考核，合格后发给婚姻助理员证书。婚姻登记中坚持审查双方是否自愿，审查户口和单位证明及申请书是否一致。对证件不全、项目不清、本人不到、非辖区的、直系血亲、患麻风病未治愈者及其它病在医学上不能结婚的不予登记。

1985年，统一使用《婚前健康检查表》，各乡（镇）指定婚前检查医疗单位对申请登记的男女进行婚前身体检查，医师签字。登记机关见健康检查表方予登记。结婚证书始贴本人照片。

1987年后，婚姻登记员佩戴“婚姻登记胸章”。全县各乡（镇）建立婚姻登记档案。婚姻登记合格率达77%。

婚姻登记中常见几种违法婚姻：一是早婚、私婚。此种情况在农村比较严重。原因主要是“早生子，早得福”的思想仍有影响；订婚后怕女方后悔，未婚先孕。二是近亲结婚，原因主要是本地婚姻的传统影响，即“亲上加亲亲更亲”这种意识一时难以根除。1987年，据抽样调查，近亲结婚率为1.1%。多为姑表、姨表亲。三是扁担亲，又称换头亲，即男方付不起高额彩礼钱，就以自己的姐妹作为交换的条件。这种婚姻大多是非自愿的，多出现在困难山区。四是非法同居。有一些是符合婚姻登记条件的，但不去登记；大多是明知婚姻登记机关不予登记，也就自行同居，一块生活。

对以上违法婚姻，一是坚持婚姻法的宣传教育，二是不断加强婚姻登记机关的自身建设，三是用社会力量对违法者进行综合治理，如给予行政干预、社会舆论谴责、经济处罚、法律制裁等多种办法，进行教育、根治。

二、社团管理

社会团体管理，以前没有具体的管理办法，一般归口单位管理。1989年9月，国务院颁布《社会团体登记条例》，永登县民政局根据条例对全县社会团体进行登记管理。登记办法是团体申请，说明成立社团的宗旨、任务、活动范围及方式、经费来源、会员分布、负责人等情况。具备条件者由民政局受理审查，核准发证。截止1990年底，核准发证的社团共14个，见表91。

表91 永登县社团登记表

编号	团体名称	成立时间	挂靠单位	实有会员
1	中医学会	1982.3	县卫生局	54
2	农学会	1982.4	县农牧局	60
3	个体劳动者协会	1982.4	县工商局	3390
4	水利学会	1982.9	县水电局	61
5	医学会	1982.11	县卫生局	172
6	畜牧兽医学会	1982.11	县农牧局	67
7	书画协会	1985.10	县文化馆	75
8	集邮学会	1986.6	县邮电局	712
9	消费者协会	1988.8	县工商局	40000(约)
10	农村卫生学会	1988.9	县卫生局	685
11	私营企业协会	1989.12	县工商局	4276
12	棋类协会	1990.7	县体委	32
13	粮食财经学会	1990.11	县粮食局	129
14	计划生育协会	1990.12	县计生办	1221

第六节 地名管理

解放前，永登县地名无统一管理规定。解放初，地名基本沿用旧称，只是城关镇的街道名称有变动，将草场街、鲁府街、镇抚街改为民乐街、新民街、独立街。1953年，秦川乡三盛号村贾裕国带头发展初级社，后合并邻村陶家墩的两个初级社被命名为胜利合作社（驻地在三盛号村），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又合并小横路村，仍以胜利命名至今（驻地在陶家墩）。1960年以来，生产队曾以一、二、三……序数命名。1964年后，大搞农田基本建设，人多地少的村庄社员迁至地广人稀的地方规划社员居住点，新的居住点成立生产大队或小队，多以“新农村”命名，造成地名重复混乱现象。“文化大革命”期间，将原地名当作旧事物破除，公社、大队驻地分别改称东风、东方红、红旗、井冈山、永红等名称。搞得人们分不清，不久只得恢复原名。

1981年，成立永登县地名普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抽调13名干部在县民政局办公，从基层组织71名干部组织培训，当年10月至1983年1月，普查

全县地名，编印《永登县地名录》。对一些地名进行地名标准化处理工作，实施审批手续。全县以标准化处理的地名计894条，其中经省人民政府审查批准的1条，即将龙泉人民公社更名为龙泉寺人民公社。兰州市政府审查批准变动的生产大队名称4条，即将七山公社山岑大队更名为前山大队，龙泉寺公社新民大队更名为河西大队，中堡公社新农村大队更名为罗城滩大队，缸子沟公社宽沟大队更名为三庄大队。各公社管辖地区的自然村重名问题，在普查中，多以恢复旧名为主。普查全县含意不清的民族语音地名，共有119条，翻译出含义的有78条，见表92。

表92 永登县民族语音地名汉译表

乡（镇）名	民族地名	含义	语源
民乐乡	庞卜浪峡	败战沟	藏语
	浪承沟	峡谷	藏语
	雪龙口	下沟口	藏语
	玉马土	庄下坡	藏语
	可丁沟	牙壑上面的沟	藏语
	纳滩	沼泽地	藏语
	什拉城	富山堡（坡）	藏语
	紫尕岭	白石崖	藏语
	纳湾	沼泽地	藏语
	秀郎	秀湾	藏语
	十拉土	秀山坡	藏语
	拉萨	神地	藏语
大有乡	大有	大庄	藏语
	小有	小庄	藏语
	卡阳	宽滩	藏语
	张克	离城较近的地方	藏语
	麻柯	喇嘛出生的地方	藏语
	木楼	放牧的好草场	藏语

续 表

乡（镇）名	民族地名	含 义	语 源
连城镇	亚日晒沟(二、三沟)	夏天放牧的地方	藏 语
	白尕脑土沟	帐房湾	藏 语
	什拉沟	阴山谷	藏 语
	所儿沟	金沟	藏 语
	什拉口	阴湾口	藏 语
	梁亭（浪塘）	坪湾	藏 语
	棵棵寺	青寺宝蓝寺	藏 语
	牙寺	送丧寺	藏 语
	克玛（儿）	红土垭壑	藏 语
	力干沟	大山沟	藏 语
	吐鲁坪	上好的平地	蒙 语
	浪排	藏民兴旺地	藏 语
	拉立木	山底下	藏 语
	池木哈	峡谷口	藏 语
河桥镇	鳖塔（毛塔拉）	盆地边	藏 语
	主卜	峨博	藏 语
	上沙巴沟	桥沟	藏 语
	春滩沟	野牛滩	藏 语
通远乡	通远	长沟	藏 语
	晓林	下山	藏 语
	金日坪	黄沙滩	藏 语
	油土	村坡	藏 语
	临坪	沟滩	藏 语
	马家塔拉	山神敬地	蒙 语

续 表

乡（镇）名	民族地名	含 义	语 源
	阿楼	山岔多之意	藏 语
	毛积不湾	石滩	藏 语
	麻阴圪垛	深谷	藏 语
	桂楼沟	沟中有台阶的沟	藏 语
	拉湾	神仙湾	藏 语
	委典沟	敬殿沟	藏 语
	三元	慈善无际	藏 语
	什拉格	南北走向的沟	藏 语
	木拉岭	人们向往的地方	藏 语
	上克土	上垭壑	藏 语
	下克土	下垭壑	藏 语
七山乡	莫土沟	火烧沟	藏 语
	没河土	没黑头	藏 语
	苏木花	苏家女婿	藏 语
	嗦啰沟	镰刀沟	藏 语
	恰土	温暖的地方	藏 语
	卜浪沟	衣袖山沟	藏 语
	傲年沟	凹地阳面山沟	藏 语
	洒洒	黄土沟	藏 语
	岢岱	平垭壑	藏 语
	南塔拉	南山坡	蒙 语
	五麻	盆地	藏 语
	那能沟	向阳沟	蒙 语
	旦本	石峨博	藏 语

续 表

乡（镇）名	民族地名	含 义	语 源
	中庞沟	野牛败沟	藏 语
	克勒土	下坡沟	藏 语
	木花沟	招女婿沟	藏 语
	漫土笼	生长药材的沟	藏 语
坪城乡	后扎丌	石山	藏 语
	扎毛沟	红崖湾	藏 语
苦水乡	大扎玛岭	较大的红石岭	藏 语
金嘴乡	加拉沟	山羊沟	藏 语
	聂土沟	红石岩坡	藏 语
	上前马龙	上花沟	藏 语
	下前马龙	下花沟	藏 语
	块土	能说善辩的人	藏 语

注：民族语音地名的翻译含义，专家之间仍有争议，这里记录仅作参考。

第七节 选 举

永登县，1949年9月解放，11月间，由各界选出代表201人，12月，选举产生县人民政府，并选出各界人民代表常驻委员会。至1953年3月，连续三届。

1954年4月至6月，在全县范围内由人民用普选、直接选举的办法产生基层人民代表大会，并在此基础上选举产生县人民政府。第一次普选登记选民125421人，占18岁以上人口总数的98.5%，参加投票的选民占登记选民总数的92.8%。先选出乡镇基层代表1180人，各基层代表大会选出县人民代表240人。1954年6月21日，召开第一届县人民代表大会，组成县人民委员会。用同样的选举办法至第六届（即1965年8月）。

1967年12月，兰州军区批准成立永登县革命委员会，以代替人民代表

大会。

1979年6月，全国产生新的选举法，即间接选举改为直接选举。1980年9月，全县开始普选工作。全县18周岁以上人口为235420人，登记选民数为232124人，参加投票的选民有223999人，参选率为96.5%，这次是参选率最高的一次。1983年后，选举工作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

第七章 劳 动

第一节 机 构

一、局机构

1950年1月，成立民政科（后改称民政局），主管劳动至1969年。1969年9月，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民政卫生组，主管民政、卫生、劳动等工作。1976年3月，成立民政劳动局。1984年3月，民政与劳动分设。1986年12月，劳动局与人事局合并为劳动人事局，1989年11月，劳动与人事分设。劳动局有干部13人，工人1人（含劳动争议仲裁办公室人员）。

二、下属机构

（一）永登县劳动服务公司 1980年7月成立。科级建制，行政编制，事业管理，定员11人。当时职能是统计、管理、发展城镇集体经济，负责待业青年就业。1984年，公司内部设劳动管理股（兼办公室）、财会股、生产信息股、职工待业保险股、总务股。1988年，成立永登县劳动就业培训中心，事业性质，科级建制，与劳动服务公司合署办公，合计编制14人。1989年，与永登县城镇集体经济开发办公室、永登县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合署办公，三块牌子，一套班子，共定事业编制20人，其中领导3至4名。其主要职责是接办原劳动服务公司一切工作业务，负责原经济协作办公室的经济、技术协作业务，管理驻永登中央、省、市和县企事业单位兴办的城镇集体企业和劳动服务公司，积极协调发展永登县城镇集体企业。

1990年，永登县劳动服务公司改称永登县就业服务局，永登县城镇集体经济开发办公室改称县城镇集体经济管理局。

（二）永登县劳务开发公司 1986年9月10日成立，后与1988年成立的永登县劳务工作办公室合署办公。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定编10人，为科级建制。其主要职能是管理农村劳动力开发和输出业务。

（三）永登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1987年11月24日成立。人员由县劳动人事局、县总工会、县经济委员会三方代表组成。下设办公室，科级建制，定

行政编制4人。其主要职责是劳动合同管理和劳动争议仲裁。

（四）永登县社会劳动保险所 1987年11月5日成立。属科级建制，事业性质，定编5人。业务经费由兰州市社会劳动保险处核拨。主要职责是负责辖区国有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的审核、收款、管理和使用。

第二节 劳动管理

一、职 工

1949年，永登县全民所有制工人有695人，1960年增加到8150人，超过当时的实际需要和经济负担能力。1961年，开始进行调整，到1962年，全县精减工人1081人。1966年，全县有工人2981人，其中固定工人2898人。1970年，猛增到5096人。1978年，发展到6131人，其中固定工人5478人。1980年，发展到7676人，其中固定工人6271人。1982年，清退计划外用工，开始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劳动合同制工人逐年增加。1990年，全县全民单位职工10595人，其中固定工7303人，合同制工人2258人，临时工人386人，计划外用工648人。

1971年，县属集体所有制工人267人，1981年，发展到638人，1990年，发展到2488人。

全民所有制工人的招工，50～60年代采取乡村、街道基层组织推荐，然后由用工单位考核录用。70年代初，由于城镇居民上山下乡，城市劳动力缺乏，将全县1969年毕业的高中生和复员退伍军人全部招工分配工作。1972年，转正1000余名农村轮换工、合同工。1970年至1979年，招收“插队”知识青年，也招收部分农村青年补充工人队伍。从1980年开始，招工按用工计划，经市计委、劳动局批准后招收录用。招收对象基本为城市待业青年。

二、劳动保护

解放后到1956年，推广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度，检查改进工矿的安全和卫生设施。提出劳动保护工作要计划化、制度化、组织化、纪律化，并编制劳动安全技术保护措施计划，开始有计划地改善劳动条件。1957年至1966年，贯彻中央“群众干劲越大，越要关心群众生活”的指示，经常开展生产安全大检查及百日无事故活动。1966年至1976年“文化大革命”期间，劳动保护工作放松，事故不断发生。1966年1月，共发生事故10起，死亡15人，重伤2人，轻伤1人。1974年1月至7月，发生事故27次，死亡9人，重伤18人。从1977年

开始，恢复发展劳动保护工作，县上成立劳动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民政局。劳动保护从组织上有所落实，但具体工作不够扎实。1982年6月25日，大有煤矿发生一起瓦斯中毒恶性事故，死亡17人。1984年，配备安全监察专职人员，每年进行两次安全大检查，以加强劳动保护及安全监察工作。

三、劳动工资

解放初，全县实行供给制（按工作生活的需要发给生活必需品），极少数人实行工资制（以实物形式支付劳动报酬，主要包括衣、食、住、行、学习等方面的必需品和一些零用费），1952年7月，统一工资标准，工人实行八级工资制，职员实行职务等级工资制，实行《人民政府供给制人员津贴标准》和《工资制人员工资标准》。工资的支付形式统一为工资分值。为给不同的工资等级确定不同的工资分数，根据每个工资分所含的实物数量和这些实物数量的零售价折合成货币计发工资。每个工资“分”的实物含量为粮食0.8市斤，白布0.2市尺，植物油0.05市斤，食盐0.02市斤，煤2市斤。1953年底，人均工资由1951年的369.06万元增到444.8万元（旧人民币）。

1956年9月，废除工资分，实行工资制。国家机关、文教卫生、农林水牧、商贸粮食（合作社）等系统都进行工资套级、升级或工资的重新评定。实行工资制后，永登县执行国家11类工资区标准，另加生活补贴费4%。人均年工资达到510.13元。

1963年下半年，全县1243人调整工资，占工人总数的40%。全县月增加工资额44701.97元。1972年，全县1399人调整工资，月净增额10975元。1977年12月，全县40%的工人升级。1980年，在试点的基础上，分批在全县进行工人考评升级，指标基本按工人人数的40%控制。工人年平均工资比1979年增加87.06元。1983年、1984年，相继调整工资，统一工资标准。

1985年，企业工人工资同机关、事业单位的工资脱钩，企业实行效益工资。同年4月，企业实行调整简化工资标准。至1986年，全县调整工资标准的全民企业工人3229人，人均月增资7.2元。1987年、1988年，相继调整工人工资。至1990年，全县工人年平均工资总额达到2011.5元。

四、就业服务

据1984年统计，永登地区待业青年总数为1516人，1987年，增到2884人，到1990年，待业青年总数为3582人。其中男性1586人，女性1996人；高中生838人，初中生2744人；县属单位1885人，中央、省、市驻永登各单位1697

人。县劳动就业服务公司本着先培训后就业的原则，就业前进行技术培训。从1984年至1990年，共培训工种22个，累计参加培训的学员4829人次。

对工人待业进行签订待业保险合同。1990年止，签订待业保险合同的单位99个，27170人，收缴保险金513044元。

劳动服务公司成立后，待业青年就业情况见表93。

永登县待业青年就业表

表93　　单位：人

项目 / 年度	城镇（社会）劳动力安置（就业）								
	合计	国有企业	集体企业	参军	顶替	升学	考干	临时安置	自谋职业
1979	142	142							
1980	109	109							
1981	197	146		39	10	2			
1982	230	216		10	2	2			
1983	704	554		72	33	45			
1984	757	379	49	25	10	64		220	10
1985	891	414	18	9	25	91	25	309	
1986	1661	390	252	73	115	267		564	
1987	1454	661	233	39		133		388	
1988	1655	274	299			318	25	739	
1989	1574	19	96	81		225		1153	
1990	1366	64	107	107		140		948	

五、劳务开发

1986年9月，开展劳务开发工作。1987年至1990年，全县劳动力转移、输出人数累计达372358人次，累计收入达1.76亿元。

六、社会劳动保险

1987年11月，县劳动保险所成立，收缴1981年以来企事业单位招用的招

聘合同制工人的退休养老金，由企业按招聘制工人工资总额的10%缴纳。永登县72家国有企事业单位，合同制工人1994人，共应缴纳248879.24元，补缴退休养老金46782.83元。其中个人缴纳34885.91元。1988年，走入正规。到1990年止，参加劳动合同制工人养老保险的中央、省、市及县属企事业单位共128家。其中中央、省、市属企事业单位37家，县属单位91家。投保人数3171人。其中国有企业2784人，行政事业单位387人，累计缴纳养老基金2109630.99元，其中个人缴纳191790.65元。

七、职工退休退职

从解放后到1990年底，全县共有退休职工1023人。其中企事业单位679人，行政机关131人，集体所有制企业213人。1962年5月，根据1958年国务院《关于工人、职员退职处理暂行（草案）》，开始办理工人退职手续。现有退职工人263人，其中企事业单位135人，行政机关113人，集体所有制企业15人。

第八章 人 事

第一节 干 部

1949年底，永登全县有干部93人。主要来自留地方工作的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和留用的旧军政人员，还有上级委派的一批领导干部。此后，县政府从乡村积极分子、复员军人和失学的知识青年中吸收、选拔、录用干部，充实各级机构。到1950年9月，全县干部达424人。其中工农干部170人，知识分子干部254人，其中有妇女干部7人，少数民族干部7人。到1956年底，干部总数达1086人。1957年，机构整编，精减干部163名，但1959年干部总数仍达1143人。1963年，脱产干部已达到1506人。以后，全县整顿机构编制，精兵简政，部分干部下放回乡劳动。“文化大革命”期间，干部政策、人事制度弃置，一些人靠打、砸、抢钻入干部队伍。1974年干部人数达到2492人。

1978年，落实干部政策，平反冤假错案，净化干部队伍。到1979年底，干部总数减为1628人。1980年后，大中专毕业生逐年增加，干部队伍年龄结构、文化程度趋于合理，逐步达到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四化”标准。到1990年底，全县干部4933人，其中行政机关干部1500人，企事业单位干部1049人，中小学教师2384人。全县科级干部664人，县级干部39人。

永登县干部情况分析表

表94 单位：人

项目＼年度		1952	1955	1963	1973	1982	1983	1988	1989
总计		295	1014	1088	2441	3232	3375	4787	4791
其中	妇女干部	2	38	53	322	421	418	705	762
	少数民族干部	9	26	9	25	22	24	38	36

续 表

项目 \ 年度		1952	1955	1963	1973	1982	1983	1988	1989
政治面貌	共产党员	44	223	523	808	1048	1078	1521	1498
	共青团员	69	297		287	441	396	651	746
	民主党派						2	10	10
	无党派				1346	1743	1899	2605	2537
文化结构	大 学	3	9	38	305	414	379	632	676
	中 专					1053	1109	1731	1819
	高 中	15	74	97	655	522	590	1017	693
	初中以下	277	931	953	1481	1243	1297	1407	1333
年龄结构	25岁以下				145	495	474	979	1030
	26～35				1040	823	917	1315	1291
	36～45				932	1136	1096	1114	1068
	46～55				279	683	375	1173	1151
	56～60				28	80	97	199	241
	61以上				17	15	16	7	10

第二节 考核与培训

一、考 核

解放初期，县民政科和县委组织部互相配合，在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和县检察署监督指导下，负责全县干部年终鉴定，并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全面考核干部思想品德、工作实绩和能力，然后做出好、一般、不好、差几种结论。1958年，建立奖罚制度。同年，考核结果，先进人物

92人，奖励42人，表扬295人，处分357人，降级20人，降职1人，撤职23人，开除21人，劳动教养26人，法办10人，管制2人。1958年后，干部考核由县委组织部负责。“文化大革命”期间，干部考核工作停止。1981年1月，人事科成立后，一般干部年终考核由人事科（局）负责，科级以上领导干部由县委组织部负责。主要从“德、能、勤、绩”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做为干部入党入团、提干晋级、转正定级、晋升技术职务、评选先进的主要依据。1987年后，干部考核由组织、纪检、劳动、人事、监察等部门通力协作，形成制度，尤其是对专业技术干部年度考核制度更严格。1987年，受奖80人，占干部人数的1.5%。受处分的15人，其中撤职2人，开除公职留用察看12人，刑事处罚1人。

二、培 训

解放初期，举办短期训练班、学习班和速成班培训干部，内容以学习党的政策法规、科学文化知识和业务知识为主。1950年后，注重对干部上岗前的文化知识、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培训。1953年9月后，县科级干部派到省行政干校或地区干校及一些专业学校学习培训，一般干部和农村基层干部主要在县上组织短期学习。1958年，永登县委党校成立，干部培训步入正规。“文化大革命”期间，干部培训中断，1975年恢复。1978年以来，对干部每年有计划地进行轮训。主要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及行政管理、经济理论、经营管理、文化知识和科学技术。采取长期培训和短期培训相结合，学历培训与岗位培训相结合，政治理论与生产实践相结合的教育培训方法，进行定期或不定期培训。

第三节 离退休制度

解放初期，中青年干部多，退休者很少。“文化大革命”期间，老干部管理混乱。直到1978年6月，《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颁布后，干部退休（职）工作才步入正轨。

1979年，全县退休干部36人。1982年4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老干部离职休养制度的几项规定》，对1949年10月1日前参加革命工作的老干部，年龄达到60周岁的，实行离职休养的制度。已经退休的干部，符合离休条件的，改为离休。

县级干部退休（职），由市委组织部审批，科级干部退休（职）和离休，由县委组织部审批，一般干部退休（职），由县人事局审批。1983年，县委老干部

工作科成立，负责离休干部管理工作。到1990年底，全县共有退休干部416人。其中县级干部2人，科级干部56人，专业技术干部210人，其他干部148人。离休干部138人。其中行政事业单位77人，企业单位51人，易地安置10人。县委、县政府每年春节都组织慰问团，到各地看望离退休干部。

第四节 机构设置与干部编制

解放初期，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由省或专区直接批准，具体工作由县第一科负责。1950年5月6日，成立永登县编制委员会负责全县机构编制整编工作。1958年，干部人事工作由县民政科负责，同年11月，归县委组织部。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行政体制变动频繁，机构设置混乱，干部编制管理处于瘫痪状态。直到1981年1月，成立永登县人事科，恢复县编制委员会，才着手抓行政编制工作。1982年1月，县编制委员会重新调整，成员由主管县长与组织、人事、计委、劳动、财政等部门领导组织，日常事务由编委办公室负责。1984年，县人事局成立，编委办公室与县人事局合署办公。1986年，县人事局与劳动局合并，称永登县劳动人事局，1989年11月分设。1989年后，强化编制管理，国家统一实行编制与工资基金统一管理办法。根据国家下达基金计划，逐季下达分解，每月核拨工资，以经济和行政相结合手段控制机构设置及编制数额。1990年，县编制委员会更名县机构编制委员会，使机构与编制管理工作逐步科学化。

永登县编制情况比较表

表95 单位：人

年度 / 项目 / 数据 / 部门	1955		1958		1960		1964		1984		1989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总计												
中共县委		38	6	58			8	59	12	87	12	138

续 表

年度 / 数据项目 / 部门	1955		1958		1960		1964		1984		1989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机构数	编制数
人委(区委)政府	12	70	9	207	17	265	15	191	22	400	28	640
人 大									1	14	1	27
政 协									1	12	1	18
法 院	1	18	1	17	1	15	1	16	1	39	1	61
检察院	1	5	1	17	1	15	1	12	1	33	1	47
人民团体	2	15	2	12	2	12	4	13	3	16	4	22
区、乡(镇)公社	10	582	22	309	16	313	31	233	22	367	22	552
公安局	1	46	1	43	1	50			1	162	1	197
说 明	社会人士编制7人		社会人士编制5人		社会人士编制3人		社会人士编制1人					

第五节 技术职称评定

解放初期，各级各类技术人才短缺，未进行评定技术职称工作。1959年，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和科普协会成立后，各级工农业科研及技术推广机构逐步发展起来，专业技术人员逐年增多。技术职称主要根据本人技术工作水平和实践经验，采取任命制办法确定。1961年，农业技术人员13人，工业工程师以下技术人员2人，卫生中级以下技术人员40人。“文化大革命”期间，科技机构瘫痪。直到1978年，由县科委负责，成立永登县科技人员职称晋升评议委员会。1979年，改称县自然科学技术人员职称晋升评定委员会。职称主要通过民主评定取

得。1981年5月，成立永登县社会科学技术干部（技术）业务职称评定委员会，具体工作由县人事科负责。

职称评定工作自1980年开始以来，对110人进行评议，101人授予职称。晋升农艺师2人，畜牧兽医师7人，林业工程师2人，工程师3人，助理畜牧兽医师3人，助理工程师4人，水利技师（相当助理工程师）1人，各类技术人员59人。1981年，各类自然科技人员总数391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54人，农业技术人员93人，卫生技术人员244人。1983年9月，暂停职称评定工作。全县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2082人。其中工程师1名，助理工程师10名，技术员28名；农艺师16名，助理农艺师10名，农业技术员26名；主治医师8名，医师65名，医士（护士）113名；助理统计师2名；中学教师405名，小学教师1154名。

1986年，改革职称评定工作，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1987年5月，县上成立职称改革领导小组，成员由县人事局、教育局、财政局、卫生局、经济委员会、县委宣传部等部门主要领导组成，下设办公室，县人事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职称改革只限于企事业单位进行，全县涉及中小学教师、卫生、农业、工程、经济、会计、统计、审计、档案、体育教练、图书资料、文博、新闻出版、律师公证、播音、艺术、工艺美术、文艺等22个系列和专业。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按照谁用人，谁聘任原则，行政领导从有任职资格专业人员中，在岗位数额内聘任所需专业技术人员。行政领导与受聘专业技术人员签订《专业技术岗位任期内目标责任书》，聘期一般为1～3年。1989年底至1990年8月，县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取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各级各类人员，进行全面考核及复查工作，并通过市检查验收合格。全县28个企事业单位2725名专业技术人员参加考核、复查，结果优秀1632人，占考核复查人数的59.8%；合格1083人，占考核复查人数的39.7%；不合格10人，占考核复查人数的0.36%。3人未参加考核。任期已满而续聘2599人，未评而受聘123人，解聘2人，取消任职资格1人。见表96。

1990年永登县科技人员行业职称分布表

表96 单位：人

行业＼职称	总计	高级	中级	初级	未评
农牧	185	2	21	67	95
卫生	225	6	68	143	8
教育	2408	29	465	1141	773
会计	188		13	64	111
经济	246		26	87	133
工程技术	290		25	70	195
统计	5			5	
体育	7		3	1	3
艺术	11		5	3	3
新闻	3		1	1	1
律师公证	6		3	3	
图书文档	32	2	3	7	20
自然科学研究人员	6				6
合计	3612	39	633	1592	1348

第十三篇

政　　法

第一章 公 安

第一节 机 构

一、县局机构与派出机构

清代平番县有捕厅，长官称典史，受知县管辖，掌管缉捕、监狱等事务。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八月，设立平番县巡警局，巡长为典史李洪涛，负责保卫地方、清查奸宄及查户、设灯、巡查、除秽、侦稽命盗案等任务。在县城内暂募巡兵8人，在西关设巡警分局，暂募巡警12人。宣统元年（1909年）十一月，在河桥的西大通分县设巡警局。据宣统二年统计，全县有警察22人，其中警务长1人，区官1人，巡士20人。

民国建立，平番县巡警局改为巡警署，管理县境一切警察事务。民国6年（1917年）7月，县巡警局改为县警察所，所长由县知事兼任，另设警佐办理具体事务。民国17年，改设县公安局。民国22年，县公安局编制63人，每年经费银元9000元。同年11月，裁局，县公安局改为县政务警察队，设政务警长1人、警目2人，政务警察19人，以后又增至50人。民国30年，县政务警察队改名为县警察队，由县政府警佐兼任队长，将原政务警长改为巡官，警目改为警长，统一受县长指挥。民国37年，改为县警察局，有局长、局员、督察员、巡官、警长、警士52人，下设拘留室1处、警察队1个、分驻所两处。

1949年9月3日，永登解放，8日，县公安局成立，有干警、公杂人员等11人，下设公安队，48人。1950年，局内设侦察、治安、预审3股和秘书室、看守所，基层各区设公安助理员1人。另设县公安中队，系地方武装部队性质，归武威专区公安大队管辖，业务由县公安局领导。1951年后，在各区设公安助理员（后改为特派员），并先后设置窑街工矿区派出所、打柴沟派出所。局治安股设立户籍室，开始承办户口登记，入户迁移事宜。1958年4月，县公安局与县检察院、县法院合并为县政法公安部。1959年6月，撤销政法公安部，恢复县公安分局，1961年11月，改名为县公安局。局机关设秘书、政治保卫、治安、预审股和看守所外，新增经济保卫股、刑警队，基层建立城关、红古派出所。1960年，窑街、红古派出所随区划变化划归红古区。新建武胜驿、坪城、中川、五

道岘、大同、峡口、苦水、哈家嘴8个派出所。1961年，机构精简，基层除留城关、中堡、红城、大同4个派出所外，其余撤销，改为驻社民警。1968年1月实行军事管制，少数干警编入县革命委员会保卫组，大多数人集中在大同、武威进行整训。1969年3月，撤销保卫组，成立保卫部，行使公检法的职权，内设秘书、治保、侦破、审判4组，基层设立城关、连城、西槽、中堡4个保卫小组，不设保卫组的17个公社，每社定编驻社民警1人。

1970年，原有的4个保卫组改为公安派出所外，增设红城派出所。1972年，火车站设立收容遣送自流人口站。1974年，撤销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军管会，正式恢复公安局，局内设秘书、政保、内保、治安、刑警、预审6股和看守所，基层仍设城关等5个派出所。1975年，撤销红城、西槽两个派出所，又新建河桥、武胜驿两个派出所。1976年，收遣站移交民政局管辖，局内新建上山下乡知识青年保卫股。1978年，撤销上山下乡知识青年保卫股，新设政工股。1980年，局内设消防股（人事管辖由市消防支队调配，业务受县局领导）。基层新建连城林区派出所，1982年，建奖俊埠林区派出所（经费由林场供给，业务受县局领导）。

1985年，增设苦水、龙泉寺、大同、秦川（辖古山）、坪城、民乐（辖大有）、通远（辖七山）、红城、西槽等派出所，撤销驻乡民警。1988年，成立自负盈亏的企业单位——永登保安公司（科级），在业务上受县局指导。1989年，局内增设调研室、治安队。1990年，局内增设法制股。至此，全局总共设9股、2队、1所、1室，乡镇共15个派出所，警力增到211人。

二、治保会（小组）

1952年开始，在机关、工矿、企事业、学校、街道、乡村建立治保会或治安小组。1953年，全县治保会有68个。1955年，增加到89个。1962年，有123个。1978年，有243个，人数达1374人。1990年，全县有治保会345个，1243人。

治保会的主要任务是协助公安机关查破案件，帮助群众反盗、防火，挽救失足青少年，以减少案件发生，维护城乡内外社会秩序。县局根据自己的工作重点，经常对治保会进行教育、检查、指导，使之发挥作用。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治保会又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配合联防组织和重点地段巡警工作。

三、监 所

永登县自清代就有监所设置，位于县衙右侧，其监管人员有典史、禁卒，案件由知县直接审理。

民国初期，监所名称改为看守所（县法院管辖），县警察局另设拘留室1处（专押违警案），其监管人员叫狱长、监狱员、狱工、看守员等。

解放后，仍在原地设看守所1处，有所长1人，看守员若干人，主要关押未决犯，内设拘留室，与触犯刑律的犯人分管分押。1982年，在离县城1.5公里的西坪新建监所，内设拘留所，采取一套人马，分别管理。生活待遇与看守所人犯一样，衣被、伙食自理，确因生活困难无力付费者，国家予以核销。在人犯管理上，本着人道主义原则，不加虐待，发动人员从事副食生产，节假日改善生活。有肉食供应，定期洗澡、晾晒衣被，监内消毒，有病治疗或保外就医。订阅报纸，组织人犯学习，定期由领导讲法制课，以利悔改自新，消除顾虑，坦白认罪，及早结案，早日投入生产。1985年以来，看守所始终保持全市公安机关完全无事故先进单位。

第二节 打击反动势力

一、登记旧人员

永登县解放时，警察局长薛镇中带领警士38人起义。县公安局成立后，国民党人员彭少春（军统特务、县汇报秘书）、蒋国太、徐子英（中统特务）、国民党区分部书记满子昆、县长邓子云、区长张华堂等100多人向政府登记。至1949年底，共登记散兵游勇264人，国民党员508人，三青团员153人；收交步枪566支，冲锋枪15支，手枪53支，轻重机枪40挺，八二炮12门，六〇炮两门，手榴弹420枚，炮弹91发，子弹6727发。

二、镇压反革命

1951年3月8日，枝阳区五渠村在批斗恶霸地主李新春的大会上，个别人借口诉苦打人，有目的地上台围攻诉苦积极分子，迫使大会中止，造成极坏影响。3月14日，在红城区瑞芝乡批斗恶霸地主康鸣谦的大会上，红帮头子景文焕、王守忠勾结农会主任张正元煽动少数人，围攻殴打诉苦农民郎有福，并抢走民兵长枪3支，打伤民兵，抢走恶霸地主康鸣谦，致使大会中断。类似情况

在柳树也有发生。县人民政府及时派人处理这些事件，并将康鸣谦、景文焕、张正元、王守忠处以死刑。6月8日，镇武区破获以江贵福为首组织的“反共救国军”。该组织接受匪首马腾云密令，发展匪徒，妄图攻打永登、古浪、武威，并上山为王，江贵福被判处死刑。3月25日，苦水区无极道首甘文兰、古山区道首俞明幕等纠集40多人，持刀矛土枪前往皋兰参加高山暴乱，人民解放军派部队镇压这次暴乱。1951年2月，全县开始镇压反革命，结合减租反霸、土地改革等中心工作，揭露打击一小撮敌人。两年多时间共打击处理敌人和各类刑事犯罪分子341名。经过判定，全县10区87乡，镇压反革命搞得彻底的有75个乡，不彻底的有12个乡。因此，自1955年9月起，在全县继续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主要打击活动诡秘、危害较大而漏网的特务、土匪、恶霸、反动党团骨干、造谣破坏和惯盗、毒贩等。

三、取缔反动会道门

从20世纪30年代以来，永登县会道门组织迅速发展。有无极道、一贯道、祖师坛、万花坛、瑶池道、良心道、皇天大道、红尘会等20多种，入道人数达万人以上，道徒遍及全县各乡镇。其中一贯道、无极道活动范围广、影响大。

解放后，大多会道门活动有所收敛，而一贯道、无极道却肆无忌惮，继续发展。据1953年的不完全统计，全县仅一贯道有道首691人（内有点传师以上173人），道徒19943人。他们从事反对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活动。1950年以来，多次煽动群众抗交公粮，有的点传师殴打干部，提出“依靠地主，团结富农，中立中农，打击贫雇农”等反动口号。在兰新铁路段通车后，一贯道造谣说：“第三次世界大战打起来了，共产党没办法，准备把火车修通逃走”。无极道秘密串联，制造刀矛，1950年，参与皋兰高山叛乱。为了打击反动会道门的嚣张气焰，1953年3月，全县取缔反动会道门，4月25日拂晓，各区同时行动，逮捕罪大恶极道首17人。至5月10日，这一工作进入高潮，先后处决道首2人，逮捕57人，判刑26人，管制17人，集训97人，并动员道首登记和道徒申请退道。全县共登记道首552人，申请退道的道徒19534人。其中登记无极道道首13人，申请退道道徒226人。清静道、祖师坛、良心道、香火门、红尘会等登记道首17人，申请退道的道徒433人。有一般道徒934人向县公安局坦白，不少道徒写悔过自新书。交出《坛训》、《圣训善言》、《回头是岸》等反动书刊1020本、《永登县道首道徒花名册》1本、各种道具1738件、子弹211发、宝剑3把、木印12个、道产房5间，还交出白银、银元、粮食、衣物等。取缔反动会道门工作于5月30日结束，但个别反动会道门头子仍不死心，暗中继续活动。1976年，

在金嘴乡破获“香火门”复辟一案。

四、打击刑事犯罪

从1949年9月到1990年底，共发生各种刑事案件6773起，破获5095起(其中重大案件788起)，破案率达75.2%。查获各种犯罪分子13539名，依法逮捕各类犯罪分子4843名。缴获大批赃款赃物，价值达1660537.04元。

五、重大政刑案例

(一)柳树土匪抢劫案 1950年2月28日，永登县柳树发现股匪马海龙等14人，身带轻机枪1挺、长枪3支、短枪3支，窜入农民柳宗惠家，烧死柳的妻子，抢走大烟22两、银元292元、白银15块计750两。案发后，侦察人员跟踪追缉，深入群众调查，查获案犯1人，据其供述，先后抓获土匪张昆山等10人，收缴轻机枪1挺、长枪6支、短枪1支、子弹813发。

(二)暴乱案 1950年4月6日，在永登县连城集训的解放军一野训练大队的国民党投诚军官褚展国、高靖天、王宗智等主谋策划，利用伐木机会，暗中串联、煽动胁迫集训学员60多人暴乱，杀死大队长边重光和进步学员黎子炎，后公开打出国民党旗帜，号称“西北忠义救国军”，妄图攻打县城，“迎蒋复国”。驻军和民兵包围堵截追剿，叛匪分别在连城、皋兰、西固、临洮等地被全部歼灭，匪首褚展国、高靖天，于9月22日在兰州被判处死刑。

(三)大沙沟围歼土匪 1950年7月14日，根据群众举报，永登县大沙沟发现股匪20人左右，驻军24团和公安队30多人立即出动，将土匪包围在一山沟内，经过激战，击毙土匪马五主等5人，活捉匪首包海成等12人，收缴长枪6支、短枪3支。

(四)城关反革命“皇上”复辟案 永登县的“万花坛”，组建于民国27年(1938年)，设有坛主、道长、开花三级。1954年，秘密串联，大肆活动，先后发展道徒200多人。道首杜生才自称“皇上”，封正宫娘娘和“十大元帅”，大搞传神、造谣活动，加紧制造“镇台旗”、“登云鞋”、“神剑”、“药丸”，妄图伺机推翻共产党，去北京登基当“皇上”。1958年7月22日案破，将杜生才为首的5犯依法逮捕，并收缴反动经书127本。

(五)重大杀人越狱案 永登县中堡社员李秀文，不务正业，到处流窜骗人。在流窜中结识青年高崇文，被李哄骗到永登县城，为达谋财目的，1962年7月29日，引至野外，活活打死，就地掩埋。事隔一年之后，因发现李有投机倒把罪行被拘留审查，在审查中发现杀人嫌疑。经突审，李交代杀人过程，后核实

无误。在收留期间，该李在狱内主谋策划串联同号李希森等3犯秘密挖洞，带脚镣越狱，逃至距县城2.5公里的山沟内。事发后，出动干部群众300多人，经数小时追缉，将李秀文等3逃犯抓获，后经审理，于1965年12月12日依法处以死刑。

（六）秦川反革命“中华国”女皇登基案 永登县秦川的“中华国”反革命组织一案，与皋兰、永登、天祝3县5个公社8个大队18个生产队有牵连，涉及案犯13人，知情人员34人，受骗群众188人。1962年8月，首犯俞淑贞（女）从皋兰流窜至秦川、西槽一带，装神弄鬼，用传神方式发展匪徒，自称“皇上”，密谋正月十五开大会。谣传什么“九月乱、十月变、六四龙年坐长安，国号中华国，子子孙孙五百年”。俞犯剃光头，女扮男妆，安装假生殖器，封女学生火蓉英为“正宫”，还有“东宫”、“西宫”，煽动群众，图谋暴乱。1964年2月5日，破获此案，依法逮捕首犯俞淑贞、马怀良。

（七）柳树爆炸案 1973年5月26日，永登县柳树涧沟四队社员江好学因与该队女社员陈玉兰恋爱，关系破裂，心怀不满，起杀人之心，乘深夜钻入陈家院内，将炸药包投入炕洞，拉火引爆。当场炸塌房屋2间，炸死屋内3人。案发后，江犯被捕，处以死刑。

（八）城关枪杀案 永登粮机厂工人何亚东，平日与该厂女工张秀玲鬼混，被张的丈夫王漠发现。王多次劝何少来他家，但何执迷不悟。1980年3月28日晚，何偷盗保卫科自动步枪1支，子弹379发，手榴弹6枚，窜入王家，将王、张夫妇枪杀后，自己开枪自杀身亡。

（九）红城爆炸案 1984年2月17日，永登县红城女社员陈学琴因和丈夫郑士建（家住新疆）关系不好，陈向郑提出离婚，郑不答应，陈跑回永登红城娘家。郑从新疆追来，胁迫陈回新疆，陈不从。郑恶言威胁，陈即上告派出所。民警魏万林前往调处时，双方争执不下，郑士建遂引爆自制炸药包，当场将自己以及女方亲属陈学武、民警魏万林等6人炸死。

第三节 社会治安

一、户籍管理

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县巡警局负责登记核查户口。民国时期，凡城镇户口由警察局户籍警察负责核查登记，农村户口由县政府民政科户籍室负责核查登记，各乡（镇）设专职户籍员1人，负责登记核查上报。

1956 年 2 月底以前，户口管理由县民政科负责核报。城关、窑街（工矿区）由县公安局负责核报。各区（镇）户口由区政府秘书负责登记核报。1956 年 2 月后，户籍管理移交县公安局管理，截止 1990 年，除清水等 7 个乡政府户口仍由乡负责核查登记外，全县户口统由县公安局汇总上报。1988 年开始，凡 16 周岁以上公民审发居民身份证。发证人员有 307911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31249 人。

二、特种行业管理

永登县的特种行业大部集中在城关及中堡、河桥、连城、武胜驿等城镇。农村除供销社（包括分销店）经营废品收购外，有些地方还有旅店业。

按特种行业管理制度，凡从事特种行业，必须写出申请，到县公安局（基层到派出所）登记，然后到县工商管理部门办理许可证，再到县公安局备案，方可营业，未进行登记和办理许可证的予以取缔或处罚。凡转业、停业、更换名称的必须经县工商部门批准，再到县公安局备案，方可有效。建国初期，永登县严格管理旅店业。以后，除无线电未予管理外，对旅店、收旧、修理、印铸等行业继续严格管理。这些行业自改革开放以来又有较大发展，管理也随之加强。截止 1990 年底，全县登记注册、批准发放许可证的行业有 155 家，从业人员 878 人。其中国有 19 家 307 人，集体 55 家 431 人，个体 81 家 140 人。

三、危险物品管理

危险物品包括枪支弹药、炸药、剧毒和放射性物品及烟花炮竹、特种刀具等。凡生产、储存、使用单位必须向县公安局办理许可证、准购证、准运证，以便从生产、使用、保管上进行监督。对特种刀具的生产、携带进行登记，核发许可证和佩带证，并经常做好清退收缴工作，以保安全。

四、社会监改

1952 年，对全县表现不好的反革命分子 21 人（内秘密列管的 9 人），采取思想改造与劳动改造相结合的办法，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使其改恶从善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1956 年后，在全县 4 个区、1 个镇、35 个乡通过摸底，发动群众评议，组织审批，宣布地主分子 2244 人中有 606 人摘去帽子成为正式社员，有 1107 人暂不摘帽子，作为候补社员，有 400 人被戴上帽子交群众监督劳动。富农分子 1408 人中，429 人被评为正式社员，726 人评为候补社员，186 人监督劳动。反革命分子共 168 人，28 人宣布为社员，66 人为候补社员，74 人监

督劳动。1958年后，人民公社政社合一，五类分子全部入社，由基层治保会负责，监改小组具体掌握思想动态，并及时进行教育。坚持“月考、季评、年升降”的方法，对表现好的，可以摘掉帽子成为社员，对摘帽后表现不好又有活动的，经过群众评审，可继续戴上帽子，交群众监督。1965年实行“给出路”的政策，定期考核，掌握动态，对好的及时摘帽，对表现不好的重点进行帮教，以利分化，减少对立。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对错戴帽子的94名予以恢复名誉，对表现不好的10名继续交群众监督，其余1343人全部摘帽子，其中地主分子672人、富农分子441人、反革命分子142人、坏分子60人、右派分子28人。至此，社会监改工作已全部结束。

第二章 检 察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时期，永登县无独立的检察机构。地方法院设首席检察官，负责民事、刑事诉讼工作。

1950年9月16日，成立永登县人民检察署，配备干部4人。1954年5月，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决定改署为院，干部增加到7人，内设秘书和侦查2组。1958年，成立永登县政法公安部，撤销县检察院。1959年6月，撤销政法公安部，恢复县检察院，干部编制增加到10人。设办公室及审查批准逮捕、审查起诉2组。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检察院各项工作陷入瘫痪状态，干部大多被调离检察院。1968年1月，实行军事管制。3月，成立永登县公检法军管会，1969年3月，成立保卫部，检察院实际被撤销，其检察职能由保卫部行使。1978年，全国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作出重新设置人民检察机关的决定，同年4月筹备，1979年1月，正式恢复县人民检察院。有干部编制25人。设秘书组处理日常事务，设置审查批准逮捕、审查起诉、经济、法纪4个检察组，实行法律监督和检察。

1988年7月，根据《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县检察院由科级升格为副县级。经县编制委员会批准，定行政编制42人。设办公室、调研室、刑事检察一科、刑事检察二科、经济检察科、法纪检察科、监所检察科、控告申诉科，全面实行法律监督和检察。截止1990年底，全院行政编制增为46人，科室无变化。

表97 永登县检察长表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备 注
高启才	陕西省富县	1950.9～1951.9	副主任主持工作
刘高福	陕西省安塞县	1951.9～1954.5	主 任
刘天明	陕西省米脂县	1954.5～1955.3	
蔡世魁	甘肃省张掖市	1955.3～1955.6	
钟铸新	安徽省亳县	1955.6～1960.9	
田成思	陕西省定边县	1960.9～1965.6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备 注
高 松	陕西省韩城县	1965.6～1966.5	
高 松	陕西省韩城县	1978.4～1983.10	
索钧魁	甘肃省永登县	1983.10～1987.2	
董 伟	甘肃省武威市	1987.2～	

第二节 检察业务

一、经济检察

1980年1月，永登县检察院重建后，受理各类经济案件22件，立案2件，占受理数的10%。逮捕人犯2人，均为贪污案件。

1981年至1983年，永登县内盗伐林木案件增加，县检察院组织专案力量查处。共立盗伐林木案11件13人，占受理数的100%。逮捕人犯10人。受理贪污、贿赂犯罪案件14件，立案14件，逮捕人犯6人，起诉法院判刑12人。

1984年至1988年，县检察院经济检察的重点是打击贪污及行贿犯罪。共受理贪污、行贿、受贿案28件36人，立案28件36人。其中贪污21件28人，逮捕人犯13人，起诉法院判刑15人。为国家和集体挽回经济损失14821.23元。

1989年，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贪污、受贿、投机倒把等犯罪分子必须在限期内自首坦白的通告》发布后，至1990年，共受理群众举报线索130件，经初查立案34件，占受理数的26%。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1375520.59元。

二、刑事检察

1952年至1957年，县检察院批捕各类人犯1007名，不捕114名。审查后起诉法院645名。

1958年1月至1960年12月，县检察院批捕各类人犯555名，审查后起诉法院524名。

1961年1月至1979年，县检察院批捕各类人犯684名，不捕133名，起诉法院477名。

1979年至1980年，检察机关重建后，各项业务工作逐步走向正规化。共受

理批准逮捕案件93件149人，批准逮捕77件129人。其中盗窃犯39人，占批捕数的33%。共起诉法院判刑109人。

1981年至1982年，各类刑事案件有上升趋势，盗窃、抢劫、伤害案件上升幅度较大。共批捕150案247人，和1979年、1980年两年相比，案件、人数均增加200%。两年中审查起诉法院判刑的270人，和1979年、1980年两年相比，判刑人数增加了147%。

1983年，中央关于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斗争开始后，县检察院组织人力，加快办案速度，全年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80案351人，批捕163件306人，批捕杀人、抢劫、强奸、伤害、重大盗窃等犯罪分子201人，重大案犯占当年批捕数的75%。起诉法院判刑282人。

经过1983年的重点打击，1984年至1986年，刑事案件发案率有所下降。共批捕240案380人。抢劫、盗窃犯罪较突出，批捕233人，占批捕数的75%。起诉法院判刑437人。

1987年至1988年，刑事案件出现上升趋势，共受理刑事案件223件456人，逮捕200件375人，起诉法院判刑368人。

1989年至1990年，是检察院重建11年来刑事案件发案率最高的2年。共受理批捕案368案729人，批捕338案637人，起诉法院320案625人。

三、法纪检察

1979年至1990年，县检察院法纪检察的重点，主要是查处玩忽职守，非法拘禁，刑讯逼供和重大责任事故等案件，依法保护公民民主权利和人身权利不受侵犯。11年共受理法纪案件线索95件，立案查处各类法纪案件21件43人，起诉法院判刑16案31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100000元。

四、监所检察

检察院恢复后，监所检察逐步走上正规化、制度化、经常化、法律化。坚持驻所检察，深入监所，经常对人犯进行政策、法制、前途教育。检察中发现监管活动中的违法行为35件（次），公检法3家办案超期108件（次），提出口头或书面纠正意见41次。

五、控告申诉

检察院重建以来，受理人民来信来访329件（次），自行侦查104件，转其它行政部门处理208件，其它处理的17件。

第三章 法 院

第一节 机 构

明清时期，地方行政司法不分，官府衙门就是司法衙门。全县民事、刑事案件均由县长审理判决。

民国15年，县府设立司法公署，置审判官1人，专理民事诉讼，县长兼检察官，专理刑事诉讼。民国23年，司法公署改为法院，内设检察公署，院址在上巷子（现友好街）马祖庙。历任院长为高星祖、冯纪、康绍先（两任）。法院刑事案件审查起诉由检察公署负责，检察公署由首席检察官、检察员、书记官、法警、警长组成。刑事、民事案件审判由推事、书记官长、书记官、事务员、执达员、执达长组成，进行审判活动。军法归县政府管理，县长兼任军法官，下设预审员，负责审理案件。设看守所（地址在今四合院家属楼处），由省高等法院派人负责关押人犯。

1949年永登解放，县人民政府成立，接管旧法院。1950年10月，县人民法院成立，院长由县人民政府任命，下设审判员、书记员、法警。1951年至1953年的镇反运动中，县上成立镇反领导小组，在红城、古山、窑街3区成立人民法庭，工作团团长兼任庭长，配合镇反开展审判工作。

1952年，全国实行司法制度改革，县人民法院配备有审判员、书记员、法警，法院为科级建制。1954年，新宪法颁布，县人民法院建立健全审判机构。设立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秘书室、接待室。1955年4月，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根据宪法的有关规定，以投票方式选举县人民法院院长。是年，在红城、窑街、东山区设立人民法庭，作为人民法院的派驻机构，代行法院职权，审理民事案件和一般刑事案件，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1958年4月，公检法合并为县政法公安部，6月，选举出县人民法院院长，1959年6月，正式恢复公检法三机关。1966年“文化大革命”一开始，提出砸烂公检法。1968年1月，政法部门实行军事管制，法院审判职能由军管会行使。3月，成立保卫部，审判权由保卫部和军管会合并行使，1973年6月，恢复县人民法院。先后在河桥、秦川、红城、武胜驿（批准成立，但未开展工作）成立人民法庭，1982年，成立经济审判庭，1989年，成立执行庭，1990年，成立

行政审判庭。

1984年，法院由友好街迁至人民街1号（政府后院）办公。1987年，县人民法院升为副县级建制，庭室为科级建制。

1990年底，县人民法院干警60人，其中女干部8人，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15人，高中文化程度的（含中专）30人，初中以下15人。

表98 永登县人民法院院长表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备 注
常家治	甘肃省合水县	1950.10～1951.9	
党思赓	陕西省延川县	1951.9～1953.3	
王存治	山西省兴县	1953.3～1955.4	副院长，主持工作
牛得恒	山西省晋城县	1955.4～1958.4	
齐尚德	甘肃省武威县	1958.6～1959.5	
王存治	山西省兴县	1959.5～1960.12	副院长，主持工作
向良德	湖南省平江县	1960.12～1966.5	
张志尧	河北省南宫县	1973.6～1976.8	副院长，主持工作
赖全章	甘肃省永登县	1976.8～1988.7	
王有忠	甘肃省永登县	1988.10～	

第二节 审 判

永登县人民法院审理刑事、民事、经济合同案件。1954年开始，审判案件邀请人民陪审员出庭陪审。“文化大革命”期间停止，1979年7月，恢复陪审制度。辩护制度除“文化大革命”期间废止外，前后皆坚持。1979年后，县人民法院审理的一审刑事案件中80%都请律师出庭为被告辩护。

一、刑事案件

人民法院审判的刑事案件，大多数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案件，其中包括反革命案件、其他重大刑事案件和经济犯罪案件，少数是人民法院直接受理

的和其他不需要进行侦查的轻微刑事案件，包括伤害案、公然侮辱诽谤案、抗拒执行判决裁定案、暴力干涉婚姻自由案、重婚案、破坏现役军人婚姻案、虐待案、遗弃案。

1951年，县上成立镇反领导小组，下设秘书、材料、审判3个小组；红城、古山、窑街3个法庭（当时称土改法庭）配合运动开展刑事审判工作，重点严厉制裁土匪恶霸、特务、反动党团骨干、反动会道门头子、现行反革命、坏分子和其他刑事犯罪分子。

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和三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刑事审判的重点是反抗社会主义、颠覆人民政权的反革命势力以及杀人、放火、破坏经济建设的重大刑事犯罪分子。

在“文化大革命”时期，法院瘫痪，刑事审判由“群众专政”所代替，发生大批冤假错案。

1978年以来，健全法制建设工作迅速发展，刑事审判走上法制化、程序化的轨道，县法院先后培训刑事审判干部，建立健全各项审判制度，依法办事，严肃执法。

1983年，县法院配合检察院、公安机关，严惩杀人、抢劫、强奸、流氓团伙、故意伤害、重大盗窃、诈骗、拐卖人口、贪污、贿赂等重大刑事犯罪分子，依照刑法规定的处刑幅度给予从重处罚，根据部分死刑案件授权基层法院审判的意见，判处死刑3案4人，收到良好效果。

1978年开始到1987年，组织抽调干部，组成专门班子，复查“文化大革命”期间的反革命案件和普通刑事案件，平反纠正错判的冤假错案48案48人，改判29人；复查3年困难时期和“文化大革命”前13年的案件，其中对“大跃进”和经济困难时期所判的案件宣告无罪21人，不予刑事处分1人，改变定性1人；对“文化大革命”前13年所判的历史老案宣告无罪102件114人，改变定性8案14人，改变刑期47案106人。

二、民事案件

民事案件的审判特别注重基层调解委员会的作用。1953年，全县以乡村为单位成立调解委员会。1957年，调解工作曾受到“左”倾思想干扰，一度停止。1961年整顿恢复，“文化大革命”又遭破坏。1979年恢复，法院在乡镇配合下，全县228个村及中型企业成立调解委员会，处理本地本单位的民事纠纷。

解放初期，民事案件主要是调解审判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各种矛盾。1954年，婚姻法颁布后，婚姻家庭案件较多，直至1990年都是重点。如1978年11月，

连城淌沟大队社员孟香兰起诉丈夫何其珠，要求离婚。经法院了解，该夫妻双方感情尚好，婚后生一男孩，但女方娘家嫌男方家贫，支持女方出走一年多，后提出离婚。经办案人员和基层调解委员会紧密配合，开调解会，吸收群众参加，当场明辨是非，原告孟香兰提出撤诉，与其丈夫何其珠和好。1979年4月，大有乡宽沟村男青年马正山与女青年吴秀兰自由恋爱，但女方家庭父母、哥嫂反对，双方家庭刀刃相斗，吓得女方不敢回家，要求政府保护。县法院出面，乡村调解委员会配合，耐心做思想工作，使矛盾得到缓和。

截止1990年底，县法院审理婚姻、家庭纠纷、继承、赡养、抚养、房屋、债务、损害赔偿、土地、山林、水利、财产侵权等案件6847件。其中调解处理4321件，判决1719件，裁定15件，移送有关部门45件，撤诉672件，终结75件。

三、经济合同案件

1982年1月，根据经济形势发展需要，成立经济审判庭，配备庭长、审判员、书记员各1人开展工作。同年，受理经济合同纠纷2件，拖拉机纠纷1件。其中拖拉机纠纷一案比较典型。

1981年6月，西北铁合金厂食堂科经办人包生才、宗红星等人，从青海门源县浩亹农场二大队收购职工家属清油1913.8斤，单价1.40元，总价2679.32元，暂未付款，以16个油桶作抵押。后西北铁合金厂雇佣连城拖拉机站的拖拉机去拉抵押油桶时，被浩亹农场二大队扣留，交门源县工商局处理。但铁合金厂食堂科多次通知处理而不去，因此，连城拖拉机站（原告）起诉法院，要求铁合金厂食堂科（被告）赔偿拖拉机及扣车9个月的经济损失15552元。永登县法院受理后，询问双方当事人，调查有关证人，并两次到青海门源县交涉调查，认定起诉属实。1982年8月19日，经调解达成协议：原告放弃索赔经济损失的要求，被告付清油款，拖拉机归还原告。

截止1990年底，经济审判庭共受理经济合同纠纷、农村承包合同纠纷、经济损害赔偿纠纷、经济行政、债务等案件700件，诉讼标的金额1102.14万元。

第四章 司法行政

第一节 机 构

永登县的司法行政工作开始于解放后。主要是律师事务和基层人民调解工作，由县人民法院兼管。“文化大革命”时期，由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主管。

1982年5月，成立永登县司法局，相继又成立下属的法律顾问处、公证处、普法办。至此，全县司法行政机构系列单位全部建立，并正常工作。1990年底，全县司法行政工作人员有43人，其中乡镇配备的司法助理员16人。全县司法干部具有中级职称的3人，初级职称的3人。

第二节 律师 公证

一、律 师

1982年5月，成立永登县法律顾问处，从县人民法院选调1人从事专职律师工作，并聘请1人为兼职律师工作，重点做律师业务的宣传工作。1984年，随着业务量的增大，先后又调入3人从事专职律师工作。1988年更名为律师事务所。从1984年到1990年底，共受理刑事辩护诉讼及代理430起，民事诉讼代理173起，行政诉讼代理2起，担任常年法律顾问64家，参与非诉讼法律事务142起，代书法律文书1586份，解答法律咨询679人（次），义务法律咨询300起。经兰州市司法局考核评查，服务良好率达80%，刑事辩护成功率达100%。同时，还为聘请单位草拟、审查各类经济合同20份，参与经营决策和重大业务洽谈12次，为顾问单位挽回经济损失265万余元。为企事业单位上法制课25场（次），受教育人数达3500人（次）。

二、公 证

1982年9月，成立永登县公证处，有1人从事公证业务宣传，无公证员。1983年，县委任命公证员2人。1984年，随着公证业务的全面开展，公证处人员增至4人。1987年，县政府任命专职副主任1人。

1983年，开始办理各类公证文书，至1990年底，共办理各类合同公证2438件，其中经济合同公证1997件，民事公证事项441件，接待群众来信来访2017人（次），公证收费97672.60元。1989年，经兰州市司法局对公证工作评查，合格率达90%，好证率达80%以上。

第三节　调解　普法

一、调　解

1982年初，基层人民调解工作由县司法局管理。1985年，全县各人民调解组织进行整顿、充实。年底，全县22个乡（镇）全部建立调解领导小组，228个村建立调解委员会，1455个生产合作社建立调解小组。1989年5月，国务院颁布《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条例》，依条例帮助建立了16个厂矿人民调解委员会。至此，城乡三级调解网络全部建齐，共有调解人员2291名，义务调解员412名。至1990年底，共培训调解人员2259人（次），调处各类民间纠纷3075件，调解成功2922件，成功率达95%，涌现出先进集体7个，先进个人31人，受到省司法厅和兰州市人民政府的表彰奖励。

1985年9月，城关镇成立县首家法律服务站。1988年，改为法律服务所。至1990年底，全县各乡镇相继建立法律服务所15个，解决群众打官司难的困难，就近方便群众，共调处各类民事纠纷2320起，开展法制宣传725场（次），受教育人数达34.85万人，协办公证203件，民事代理105件，为乡镇政府及企事业单位、个体户担任法律顾问13家，代书160份，解答法律咨询235（次），挽回经济损失16.35万元，避免经济损失26.54万元，业务收费2030元。

二、普　法

永登县司法局成立初，由于人员限制，未能开展法制普及宣传任务，只围绕机关的公证、律师业务进行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1983年后，配合公检法机关进行《刑法》、《诉讼法》等法律的宣传。

1985年，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用5年左右的时间，在全体公民中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精神，中共永登县委、县人民政府制定《关于在全县公民中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五年规划》，经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印发全县实施，随后成立县普法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1986年3月，县上举办由各部门、各单位及驻永登的中央、省、市厂矿单

位参加的首期普法骨干培训班，为“一五”普法全面展开奠定基础。次年7月，县普法办公室举办党政机关干部法律知识讲座，县委、政府、人大、政协领导及400多名干部参加学习。

1988年，普法工作进入全面实施阶段，经调查摸底，全县共有普法对象234017人，占全县总人口的53.2%。1990年统计时，已有161304人参加各种形式的普法学习，普及率达68.9%，有44960人参加普法考试，个人合格率达92%。党政机关1184名普法对象中有1139人参加学习和考试，普及率及个人合格率分别为96%和99%。

全县120个企事业单位(包括驻永单位)的24767名普法对象中有23169名参加学习，普及率达93.5%。有22864人参加普法考试，个人合格率达96.5%，经验收，全部合格。

22个乡镇共有普法对象288066人，其中136998人不同程度地接受了各种形式的普法教育，普及率为65.8%；有20959人参加普法考试，个人合格率为86.6%。经验收，20个乡镇为合格，占乡镇总数的91%。

全县40所中学、508所小学开设法制课。

市普法办给48个党政机关、120个企事业单位和20个乡镇颁发“普法合格证”。

第五章 监 察

第一节 机 构

解放前，永登县不设监察机构。民国23年（1934），监察院划全国为16个监察区，永登县属甘宁青监察使巡回监察区域内。民国36年（1947年）7月，甘宁青监察使署监察使邓春膏来永登县视察，发现土地申报清丈工作不彻底，造成“富者益富，贫者益贫”的现象；征兵人数逐年增加，保甲长用抽签法征兵，中签应征壮丁多为贫苦农民，而豪绅子弟很少应征，即使偶有中签者，皆雇买壮丁顶替等问题，写出《关于视察永登及湟惠渠的报告》，提出纠正。解放初期，监察工作由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后一度改为县委监察委员会）代管。1955年11月，成立永登县监察科，工作人员3人。1956年初，改为定西专署派驻永登县重点监察室，有工作人员4人，直接受定西专署领导。到1958年初，全国监察机构撤销，永登县监察室也相继撤销，其业务归县民政科管理。到1988年4月15日，成立永登县监察局，为科级建制，定编12人，内设办公室、信访、监察、审理3股，受县人民政府、市监察局双重领导。

第二节 行政监察

监察工作的职责，是监察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履行其职责的情况，以改善行政管理，提高行政效能，促进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廉洁奉公，遵纪守法。

从解放初期到1956年，县委纪律检查部门和县监察科共接受到控诉公务人员文状126件，结案123件，其中自行查处108件，交各机关自行查处15件。已结案件涉及149人，其中免予处分48人，警告处分25人，记过39人（内记大过13人），降职1人，撤职19人（内有法办者11人），开除公职17人（内有法办者3人），内有科长、区长、科员、助理员、乡村干部、农技人员、中小学教员等。其错误主要是贪污、浪费、强迫命令、违法乱纪、无组织纪律、利用职权欺压群众、打击报复、丧失立场等。除上述案件外，在“三反”运动中处理犯有经济错误的249人。其中免予处分195人，行政处分47人，送司法机关法办7人。

监察室在1957年以增产节约为中心，以农业监督检查为重点，会同银行检查个别困难地区的农贷情况，监督检查全县防旱抗旱工作和全县粮食工作情况。共奖励干部24人，惩戒案件76件，处理结案67件。1958年上半年，贯彻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奖惩暂行办法及规定》和《加强人民来信来访工作的指示》，奖励干部24人；受理惩戒案件86起，处分72人，免予处分5人，转办8件，查处1件；受理公民控诉14件，处分6人，免予处分2人。下半年，县监察室大搞“苦战20天，实现无积案县”活动，共受理案件226起，结案219起；人民来信来访716件，处理结案692件。

县监察局成立后，有103个行政、企事业单位及其3464名人员为监察对象。监察局以维护政治稳定、促进经济发展为根本出发点，从执法监察入手，认真监督检查，发现许多问题，如有工作失误、弄虚作假的，有违反招工规定的，有破坏、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有违反财经纪律、侵占挪用公款的，有利用工作之便、虚报冒领、贪污业务费的，有偷看淫秽录像、进行流氓活动的，也有行贿受贿、敲诈勒索、打击报复的。

1988年，共受理违纪案和信访案件13件。其中行贿受贿、打击报复、违反财经纪律的各1件，以权谋私的8件，工作失误的2件。当年结案5件。其中记过处分2人，警告处分1人，批评教育3人，不予立案查处的3件。

1989年，共受理信访、举报和交办信件57件。查结、转办处理52件，政纪处分13人，内有副科级以上干部10人。其中警告处分8人，记大过处分1人，撤职处分2人，开除公职1人，解聘1人。

1990年，共受理各种案件56件，查结1件，转办53件，政纪处分6人，其中正科级干部2人，副科级干部2人。

第十四篇

軍　　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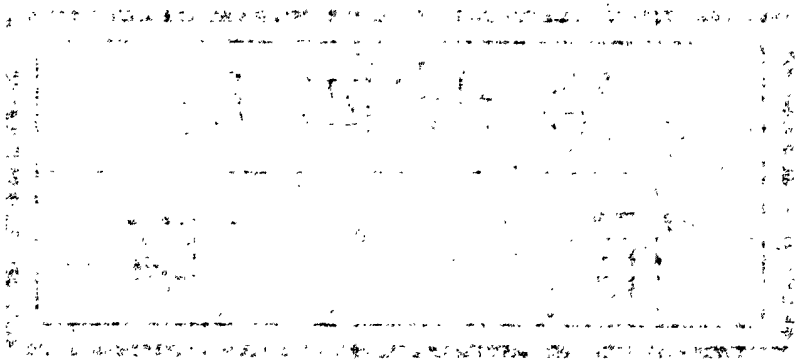

第一章　地方武装

第一节　土司武装

明清以来，连城鲁土司衙门设中军守备，有千总2人，下设把总2人统率土兵，民国时，改称营长、营副、副官、巡官、队长、排长等。土司部队俗称土兵、土军或鲁家兵。号称“西北劲旅”，是明清王朝赖以镇守河湟地区的武装之一。

二世土司巩卜世杰率3000土兵，随扈明成祖北征，明中叶后，朝廷调动鲁土司部队动辄千人以上。清代鲁帝臣有精锐部队3万余人。清末，鲁土司所管土兵300名、民兵500名、番兵200名，其粮饷在土民耕地内征收，每年约征帮粮1200余石，以资散给补助，号称“千二卫兵”。步兵年给食粮2石，骑兵年给粮6石。土兵负责守卫棋子山、桌子山、竹林沟、羊胸子、西坪山、塔拉山、庞卜浪峡各隘，每隘驻守数十人，各受把总领导。战时土兵据险守塞，平时讲武务农，给予耕牛农具，耕以自食。鲁土司的这些土兵受西宁镇统辖，遇有紧急情况，听从西宁镇调遣。鲁土司在辖区内实行上马为军，下马为民的制度。凡属鲁土司辖境内居民，每有战事发生，都要出兵1员、马1匹，根据土司命令立即赶赴指定地点。出兵时，粮秣、武器、服装、帐房等均由土司置备。粮秣由土民农田出纳，计算在土司每年征收数中拨给。抵达他地时，土兵“各带器械，沿途关支行粮草料。”①

土兵不参加一次战斗不能更换，土司辖区所有人家世代袭服兵役。民国21年（1932年），“改土归流”后，鲁承基辖连城保卫团，下分庄浪营、连城营、番营、仍有土兵200名、番兵200名，马匹甚少，土枪200多支。民国24年，马步青收缴鲁承基部队的武器，鲁土司武装解散。

第二节　民　　团

清同治年间，平番县设保甲局，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改称民团。不久，

① 《大清会典事例·兵部》

民团裁撤。

民国17年（1928年），河西军阀争夺地盘，骚扰地方。县政府在县城成立保卫团，从各乡镇选派壮丁充当，俗称团练。设正副团总各1人，下设两队，团丁300余人。是年，凉州镇守使马廷勷攻打县城，全赖团练支撑，城未攻破。至民国19年，地方宁静，保卫团裁撤。

民国32年（1943年）11月，成立永登县自卫队，为丙种大队，下辖两个中队，分驻红城、连城两镇，另有一直属骑兵分队，驻天祝乡。每中队分4个分队，分驻各乡镇。自卫队共204名，有步枪、手枪180支，军费粮饷由各乡镇自行筹措。民国37年扩充，称县自卫大队，县长兼任大队长。连城镇也成立镇自卫大队，大队长由镇长兼任。自卫大队的主要任务是平息地方反抗，维护社会治安。县政府还设立自卫干训队，负责训练自卫队人员。

第三节 人民武装部

1949年9月3日永登县解放，8日，成立县人民政府，10日，成立县警卫大队，张彦儒为副大队长，张式奎为副政委。11月3日，警卫大队改称县支队，隶属武威军分区。主要任务是清理国民党员、三青团员、特务分子及散兵、游勇，保卫新生的政权机构，安定社会秩序。

1949年11月27日，在县支队的基础上成立县剿匪指挥部，高百祥任总指挥，王果山任政委。1950年，成立县武装委员会，撤销剿匪指挥部。县武装委员会编制4人，部长、政委各1人，干事2人。1951年5月，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永登县人民武装部（团级建制），隶属武威军分区，属军事编制序列。从军队调来9名现役军人干部及3名战士组成，县委书记兼任政委。

1954年10月，县人民武装部改称县兵役局。下设组动科、征集科、预备役科、民兵科、统计科，编制22人。其中干部20人、战士通信员1人、职工饲养员1人。隶属定西军分区领导。

1958年12月20日，永登县改称永登区，划归兰州市。1959年3月，永登县兵役局撤销，干部、战士全部转业复退。机关划归地方编制，成立区武装部（为科级建制），下设动员科、训练科，隶属兰州市人民武装部。

1961年12月，恢复永登县。1962年3月，武装部又恢复军队建制（团级），从军队调来12名干部、3名战士接管。下设训练科、政工科，隶属兰州军分区。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县武装部奉命参与支左、支农、支工、

军管、军训等“三支两军”工作。1970年4月，县人民武装部隶属兰州警备区领导。1971年1月，编制干部24人，下设政工、组动、作训3科。1973年4月以后，“三支两军”人员陆续返回原部队。1979年3月编制21人，下设动员、组训、政工、后勤4科。

1986年5月，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永登县武装部又划归为地方建制，由地方管理。名称改为甘肃省永登县人民武装部。军事业务仍受兰州军分区领导。下设办公室、军事科、政工科，编制24人，其中干部16人、职工8人。

1958年8月，在人民公社一级设立基层人民武装部，配备1名专职干部，在县人民武装部和同级党委领导下，负责民兵的管理、指挥、训练及征兵工作。

表99　　永登县人民武装部部长、政委表

单位	姓名	职务	籍贯	任职时间	备注
武装部	白彦士	部长	陕西省延长县	1951.1～1954.9	
	古国英	部长	陕西省宜川县	1951.1～1951.9	兼
	周化南	政委	山西省宁武县	1951.5～1952.9	兼
兵役局	白彦士	局长	陕西省延长县	1954.10～1958.12	
	康良仓	政委	甘肃省宁县	1954.10～1959.3	
武装部	刘尽善	部长		1961.11～1962.6	
	金克仁	政委	山西省夏县	1961.11～1966.5	兼
	张开和	部长		1962.3～1964.4	
	陈锦华	政委	陕西省富县	1962.1～1965.4	
	王克昌	部长	北京市通县	1964.4～1969.11	
	袁彪	政委	安徽省	1965.10～1968.12	兼
	张正荣	部长	浙江省安吉县	1969.9～1979.4	
	杜志刚	政委	河北省平安县	1973.12～1981.6	
	苏永厚	部长	山东省商河县	1970.10～1979.4	
	胡万军	政委	甘肃省静宁县	1979.2～1982.3	兼

续 表

单 位	姓 名	职 务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备 注
武装部	尹来学	部 长	陕西省西安市	1979.4～1980.6	
	姚玉林	政 委	甘肃省通渭县	1970.12～1979.10	
	王志仁	部 长	陕西省西安市	1980.6～1985.12	
	黄德友	政 委	陕西省蒲城县	1981.7～1983.9	兼
	余依章	政 委	浙江省	1981.7～1983.3	
	王彦荣	政 委	甘肃省榆中县	1983.4～1984.12	兼
	李建基	政 委	甘肃省兰州市	1984.4～1985.12	兼
	张积存	政 委	甘肃省平凉县	1983.7～1983.9	
	张兰基	政 委	甘肃省兰州市	1984.4～1986.5	
	宋国栋	部 长	甘肃省临洮县	1986.2～	
	张世建	政 委	陕西省定边县	1986.3～1987.6	
	朱凯祖	政 委	甘肃省皋兰县	1987.6～	

第四节 武装警察中队

永登县武装警察中队隶属中国武装警察兰州武警支队领导。其前身是建国初期的县公安队，连级建制，负责看押人犯，剿匪肃特，维护社会治安。1952年6月，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公安部队，隶属武威军分区和地区公安大队领导，后多次更改隶属关系，但行动始终由县公安局指挥。其任务主要是看押人犯，押解和追捕逃犯，治安巡逻及警卫大型集会等。1990年，荣获武警甘肃总队30年无事故先进单位。

第五节　民　　兵

一、民兵组织

1950年，全县组建民兵7719人，1952年，发展到14905人。根据各乡村人口的多少按规定编制成营、连、排、班。其任务是维护社会治安，随时准备参军参战，积极参加社会主义建设。

1952年，民兵分为基干民兵、武装基干民兵和普通民兵3种。从年满18至25周岁，政治纯洁、身体健壮、家庭劳力充足的青年中选出基干民兵6300名；从年满26至45周岁的男性青壮年中选编8605名为普通民兵；另给部分基干民兵配发枪支，组成武装基干民兵。

1955年，全县进行兵役登记。登记对象为18至20周岁的男性青年。全县共登记7246人，应服兵役的6232人。农村、工厂、机关、学校视其人数多少，组编为团、营、连、排、班，并分别配正职1人，副职若干人。在工闲时采用集中或分散方式进行政治、军事训练。每年进行一次组织整顿，总结工作，做好出入转队（超龄退出，到龄加入）、改选干部、清点装备、健全制度的工作。

1969年，中苏边境形势紧张，中央提出要“准备打仗”、实行“全民皆兵”的号召，全县新组建两个独立民兵团，全县民兵总数达86634人。其中基干民兵41439人。到1979年，全县组建民兵师1个、民兵团25个、营21个、连323个、排1891个，共计民兵105313人。其中武装民兵团1个、营13个、连39个、排261个，共计民兵12595人。

1981年，简化民兵组织层次，取消武装基干民兵，配发的武器收回统一管理。基干民兵的年龄为18至28周岁，普通民兵的年龄为18至35周岁。民兵训练由年度训练改为周期训练（两年为一个周期）。参加民兵的政治、体检条件也更为严格。

1985年7月，压缩民兵的数量，基干民兵由原来的13991人缩减到10213人，改革民兵的军事训练，训练变为年度训练，训练重点转移到专业技术分队和民兵干部方面。

1990年，全县民兵又有缩减。

二、参与国家建设

1962年6月后，加强民兵的组织、政治、军事三落实工作，组织武装民兵

积极投入社会建设。1963年8月至1976年，先后组织10000余名民兵参与东干渠修建。1965年7月至1966年2月，全县派出4个民兵连到酒泉钢铁公司参加西沟矿的建设，7个月时间打通7个山洞，修通3公里公路，炸平1座山头，圆满完成任务。

1970年2月至1975年3月，全县组织民兵2300余人，组成21个临时连队，承担修建705战备公路（红古至连城）和7202国防公路（白银至景泰）等国防施工任务。

在重大政治活动及节假日期间，民兵应急分队组织巡逻、放哨，担负警戒任务。各基层民兵组织在各自的生产岗位上组织民兵突击生产，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第二章 兵 役

第一节 招募及摊派兵役制

民国初期，实行招募制度。民国17年（1928年）秋，国民革命军刘郁芬部进驻甘肃，开始实行摊派兵役制，即以田亩、地丁、粮额摊派兵役数额。民国18年（1929年），给永登县摊派兵额100余名，县上按各堡仓、渠系地亩分摊，雇用贫苦青壮年农民当兵，群众称之为“学兵”。

民国25年，建置保甲制，推行“三丁抽一、五丁抽二、独丁不征”的抽签兵役制，群众称之为“门兵”。从民国29年开始，征兵工作弊病百出。有钱有势者钻营奔走，贿赂主管人员弄虚作假，签中不上；有钱无势者拿钱买兵（雇用）。买兵身价300元（银元），折小麦万斤左右。当兵的只能是无钱无势的贫苦农民。

民国30年（1941年），实行“以马代丁”政策。县政府设立军事科，专管“以马代丁”的征兵工作。开始一马代一丁，后变成两马代一丁。征得的马丁，马交马步芳部，丁归中央军。当时军界官吏勾结地方保甲人员，贿赂、敲诈、勒索，征兵实为抓兵，群众称之为“拉壮丁”。民国34年（1945年）后，抽签征兵制度变成乱抓壮丁。因此出现“卖兵油子”，即卖身当兵，再买通官吏出逃，或当兵后再逃出，再卖身重当。如此反来复去，从中挣钱。官吏、军方以抓逃兵为名，深入乡村，敲诈勒索，逼得青壮年人隐身匿迹，不敢露面。民国37年（1948年）规定，年满20周岁的男性除免役及缓征者外，一律造册抽签当兵，但仍不断发生营私舞弊现象。次年，群众上书《和平日报》，控告接兵人员公开索要“坨坨”（俗称银元为“坨子”或“坨坨”）的事情。民国后期，永登县征兵数额见表100。

表100　　1938～1949年永登县征兵数额表

时　间	征兵额（名）	时　间	征兵额（名）
27年（1938年）	2084	33年（1944年）	1064
28年（1939年）	2194	34年（1945年）	1663
29年（1940年）	1664	35年（1946年）	175
30年（1941年）	1676	36年（1947年）	203　后复征57
31年（1942年）	1676	37年（1948年）	
32年（1943年）	1104	38年（1949年）	471

第二节　志愿兵役制

1949年9月3日，永登县解放。县立初级中学、龙岗学校青年学生自愿参加人民解放军，有40余名随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西进新疆。1952年8月，全县男女青年响应党中央“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号召，有2221人踊跃报名参军，最后经政治审查、体格检查，批准1680人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1949年3月3日至1955年7月，志愿兵役制结束。

第三节　义务兵役制

1955年7月，实行义务兵役制。兵役分现役和预备役。预备役又分两类：18至30岁和不满45岁的退伍军人服一类预备役，30至45岁的人服二类预备役。预备役人员平时不脱离生产，编入民兵组织，战时听从召唤，随时参军参战。永登县1957年推行义务兵役制，当年征集新兵120人。

1978年3月，实行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的兵役制度。超期服役的义务兵可以改为志愿兵，留在部队长期服役。1984年5月又有所调整。

每年的征兵工作大都在冬季，分三步进行。先是宣传动员适龄青年自愿报名登记，由基层乡镇武装部初步审定造册；再送体检站进行身体检查，凡合格者报县征兵办公室，经县武装委员会审批，发给入伍通知书，应征者接到通知书按期到集中地点报到；最后，由县人民武装部点名移交给接兵部队。入伍日

期从批准当月算起。

1978年前，征兵的政治审查十分严格。一般来说，地主、富农家庭成份和父母至亲政治历史有问题者，批准入伍比例极小。1978年后，逐渐放宽，但对文化程度的要求比以前严格。一般应征者要具备初中以上文化程度。每年征兵数额不等，约300名左右。1950年、1951年、1953年、1966年、1967年、1975年、1988年未征新兵。

第三章　驻军与军事设施

第一节　驻　　军

一、元代以前驻军

永登县军事地理位置重要，素有金城屏蔽，河西咽喉之称。西汉元狩二年（前121年），筑令居塞，设护羌校尉，是为永登县最早驻军官吏。神爵元年（前61年），赵充国驻金城郡，后率军在浩亹一带驻军屯田。宋政和五年（1115年），建割牛城、震武城、善治堡、大通堡；政和七年筑德通城、石门堡、羊胸子城等，都是驻军遗迹。西夏在红城子设卓罗和南监军司。

二、明代驻军

明初，冯胜平定河西。洪武五年（1372年），庄浪县改为庄浪卫，设庄浪营，下辖左、右、前、后、中5所。有兵士292名。

明朝中期，蒙古部族不断南侵。成化以后，明政府加强军事防御，曾派凉州总兵赵英率军1500名，与庄浪参将鲁鉴所领500名兵士防守今永登至古浪一线。隆庆元年（1567年）后，蒙古部族南侵加剧，明政府准陕西布政司按察司佥事驻庄浪，负责整饬庄浪兵备，稽核钱粮，修葺城堡，操练汉人军队，管理马政及屯田事宜。万历中期，加筑城堡。据《庄浪汇记》载，各城堡均驻军队，另驻有秦川备预无马班军。驻军及军器装备基本情况见表101—103。

表101　　明万历时庄浪各营堡驻军情况表

营堡	游击	驿丞	驿吏	驿所吏	递军所吏	防守	操守	教读	攒典	仓大使	军丁	招募军	布花军丁	军马骡	备注
平城堡						1		1			175	88	169	141	
松山堡						1		1	1	1		357	605	581	有军降603名

续　表

营　堡	游击	驿丞	驿吏	驿所吏	递军所吏	防守	操守	教读	攒典	仓大使	军丁	招募军	布花军丁	军马骡	备　注
阿坝营	1							1				658	1219	949	
双井堡						1					200	166	200		
裴家营堡						守备1		1				192	421		有降虏11名
武胜堡		2	1	2	1	1		1			141	100	141	88	
岔口堡		2	1	2	1	1		1			208	171	207	131	
通远堡						1		1			47		47	35	
西大通堡		2	1	2	1			2			200	197	196	100	驿丞一为驿站官吏，一为驻军官吏
沙井堡		2	1		1	1		1			117		117	96	
苦水湾		2	1	2	1	1		2			175		175	118	
红城子堡		2	1	2	1		1	2	2		361	307	361	238	
镇羌堡		2	1	2	1	守备1		1	2	2	506	406	501	410	

表102　　庄浪各营堡驻秦川备预无马班军情况表

营　堡	守备军	中军官	无马班长	堡城	驿递军夫	布花军夫			备　注
平城堡	1		3	1					
松山堡	1	1	35	1					
阿坝营	5		59	1					守备官中有游击、千总各1名，把总2名，传号官1名

续 表

营 堡	守备军	中军官	无马班长	堡城	驿递军夫	布花军夫			备 注
双井堡									
裴家营堡	1	1	39	1					
岔口堡	1		35	1	115	115			
镇羌堡	1	1	58	1	125	125			
通远堡	1		12	1	65	65			
西大通堡			20	1	65	65			
沙井堡			94	1	130	130			另有马军 15 名
苦水湾堡			37	1	130	130			
红城子堡	2		20	1	115	115			守备官中操守、把总各 1 名
武胜堡			35	1	115	115			

表 103 明万历时庄浪各营堡主要军械装备表

营 堡	盔（顶）	甲（副）	臂手（副）	腰刀（把）	弓（张）	箭（支）	佛郎机（把）	钺斧（把）	枪（杆）	炮（位）
平城堡	143	143	31	123	61	1830			135	11
松山堡										
裴家营堡	331	312	162	329	146				184	39
阿坝营	836	847	745	996	771				577	82
双开堡										
武胜堡	52	40			81		8	8	106	116
岔口堡	124	124	104	80	102		6	10	184	102
镇羌堡	406	29	487	594	429		12		466	28
通远堡	50	50		50	25				75	2

续　表

营　堡	盔（顶）	甲（副）	臂手（副）	腰刀（把）	弓（张）	箭（支）	佛郎机（把）	钺斧（把）	枪（杆）	炮（位）
西大通堡	200	200	100	226					206	112
沙井堡	52	52		80	41			10	122	18
苦水湾堡	52	52		52	50				83	23
红城子堡	232	141	104	142					297	11
说　明	①枪类有：长枪、四股叉、铜京枪、夹把枪、咬嘴枪、单眼枪、三眼枪、快枪、鸟嘴铳、镔扒枪、铜枪等； ②炮类有：连珠炮、灭虏炮、斩马炮、涌珠炮、生铁飞炮、大神炮、备墩马腿炮、铜将军、铁炮、勾头炮等； ③另备有铅子、火药、火线、焰硝、硫黄、弓弦、箭袋等配套器物。									

三、清代驻军

（一）满营　乾隆二年（1737年），正白旗副都统色尔古楞率满蒙汉协领、佐领、防御步军尉及八旗骁骑1000人，步兵400人驻守庄浪。在县城南5里修筑城堡，即今满城，遂迁官兵家眷长期驻守。乾隆二十七年，庄浪部分驻军移驻伊犁。次年，裁副都统。乾隆三十八年，设城守尉，下设佐领5名，防御5名，云骑校5名，共840名。道光年间，有满族官兵835人。光绪时，庄浪满营计有前锋领催马甲680名，步甲64名，炮手10名，养育兵75名，弓箭铁匠15名，马320匹。至到民国4年（1915年），裁撤城守尉。民国8年，甘肃督军张广建命令住在满城的满族全部迁到坪城开荒种地。

（二）绿营　顺治二年（1645年），绿营在平番县设有庄浪营，有参将1名。顺治十八年，设庄浪兵备道管辖绿营。康熙三十年（1691年），庄浪营又归凉州镇总兵统辖。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庄浪营改为庄浪协，下设峨巴营、松山营、镇羌营、岔口营、红城堡营、红水营、三眼井营等。乾隆五十四年，在城守营设参将、中军、千总各1员，把总2员，马兵6名，步兵10名，守兵10名，新兵营马10匹。道光初，改城守营参将为副将，下置中军都司兼城守尉1员，千总1员，把总2员，经制3员，额外外委3员，马兵37名，步兵150名，守

兵131名，战马42匹。光绪时，庄浪协计有马兵40名，步兵154名，守兵131名，马40匹。民国3年裁撤。清末各地驻兵情况详见表104。

表104 清光绪时庄浪各营堡驻兵情况表

营堡	守御官员					兵士			马匹		备注
	拨外委把总	守备	游击	千总	都司	步兵	马兵	守兵	战马	营马	
平城堡	1					17					
松山堡		1					8	100	4	8	
打鱼沟堡	1					115					
双井堡	1							35			
段家营	1							50	2		
阿坝营			1	1		38	85	236	8	85	新募马步兵16名，营马6匹
红水营		1					10	110	4	10	此营地属兰州，营属庄浪
永泰营				1		15			2		此营地属兰州，营属庄浪
三眼井营					1		17	130	4	17	此营地属兰州，营属庄浪
镇虏堡							1	30			此营地属兰州，营属庄浪
红城营	1					50					此营地属庄浪，营属兰州
苦水营	1					50					地属庄浪，营属兰州
通远堡	1							17			地属庄浪，营属兰州
西大通堡	1					60					地属庄浪，营属西宁
武胜堡	1						80	50	2	8	
岔口驿营					1		148		12		
镇羌驿营	1		1	1				592	163		新募马兵28名，马9匹

四、民国时期驻军

民国9年（1920年），凉州镇守使马廷勷部马绍武团2000余人始驻扎平番

县，至民国17年，被国民军孙连仲部驱逐。

国民军占领永登县后，留赵宝鹤营驻防县城。不久，赵部调往临夏，国民军混成旅刘志远部700余人驻县城。民国20年，国民军离甘转陕，国民党骑五师师长马步青占据永登县。该部第一旅旅长马禄驻防县西南河桥马莲滩等地，至民国24年撤离。

民国24年至25年，骑五师第二旅韩起禄部驻防永登县城。

民国24年秋，东北军第五十一军一一四师李振唐部驻防永登至靖远一线，民国26年东调撤离。同年，骑五师手枪团马呈祥部驻防永登，后马呈祥任骑五师补充旅旅长，仍率部驻永登县。

民国31年，马步青调防青海，马步芳部接管永登县。马步芳骑八师马步康独立团驻防县城，直到民国36年。后由国民党中央军第120军周嘉彬部第173师骑兵团驻防永登县，直到民国38年临近解放时。

民国36年，国民党部队五十八师贾国选团驻防永登县城数月，同年开赴新疆，甘肃保安第四团第三中队一度驻防。同年4月，国民政府兰州防空司令部在永登县设立第12防空监视队，所辖7、8两哨分驻松山、坪城站哨，编制10人，其中有上尉、中尉哨长、情报员各1人。

五、解放后驻军

1954年4月，中国人民解放军84504部队进驻永登，驻防至今。该部原番号为炮兵第15师。1985年10月，缩编为炮兵第一旅，下辖若干炮兵营，分别驻满城、柳树。

1973年，84539部队、84587部队分别驻武胜驿镇大小马营沟。

1976年，84930部队驻县城北2公里黄徐沟。初组建时为兰后4776第二工程筹建处，1980年12月，改称永登综合仓库。

39684部队隶属兰州空军司令部。曾驻西槽乡，1989年调防。

1973年，组建84633部队，驻中堡镇塘土湾马场沟。

1986年5月，由兰空司令部防化连、空军西安指防化连、空军乌鲁木齐指防化连合并组建39509部队，1989年11月，驻防西槽乡何家梁。

1985年9月，86676部队，86807部队驻永登县西槽乡。

甘肃武装警察总队二支队兔墩子飞机场警卫连，原隶属武警边防总队兰州中川机场安检站。1986年后，隶属甘肃省公安厅领导，驻防西槽乡。

第二节 军事设施

永登县自古为兵家争战重地，军事设施修筑、废弃频繁。以今所见遗迹，永登县境内古代军事设施可分四类：

一、长城烽燧

这两条长城分别筑于汉元狩至元鼎年间及明成化末至万历初，均分布在庄浪河川，纵贯南北，二者相距甚近，而各附有烽燧。这两座长城在历史上为抵御匈奴及鞑靼人的进犯起着积极作用。

二、城 堡

主要是永登县城，始建于元至元元年(1264年)，明洪武年间冯胜又加扩建，解放初尚完好。另外，还有分布于县内各地的城堡多座（详见文物古迹）。在当时都是有效的防御工事。

三、战壕碉堡

民国17年（1928年），孙连仲部冯安邦旅入永登时在大同至红城一带挖战壕修筑碉堡，与马廷勷部作战。据民国33年3月，西北交通警备总队第一团第三营移交红城子碉堡清单，在红城子有碉堡18座。

民国37年5月，国民党永登县政府为阻挡抵抗人民解放军，发动武装组织自卫队、保甲组织及民众，在今甘新公路一线的东西山巅及哈家嘴、树屏、五道岘、秦川、松山及连城等所辖地界的交通沿线、险隘路口及山顶上修筑土筑碉堡、战壕等防御工事。

四、防空设施

1969年，中苏边境发生纠纷，据中共中央指示，全国掀起群众性的挖防空洞的战备高潮。同年8月，永登县成立战备办公室，负责战备工作，隶属县人民武装部领导。1974年，人民防空办公室改称人民防空领导小组，1982年，再改称人民防空委员会。1987年，与县城建局合署办公。

1969年至1971年，全县城乡大挖防空洞、防空壕。各工厂、机关、学校、农村利用地形，自行设计挖掘。1972年至1978年，采取群众运动与专业队伍相结合的原则，有组织、有计划地建修人防工程。截止1981年，全县共修各类人

防工事面积 6349 平方米（不包括 1969 年至 1971 年农村修的简易防空洞），其中混凝土结构工事 2841 平方米，混合结构工事 3508 平方米。

1985 年，开始利用人防工程为社会服务，工厂、机关、学校利用本部门人防工程冬藏蔬菜、存放物资或繁殖菌类食物、进行地震观测实验等。

第四章 战 事

东汉时期，羌人大起义涉及今永登县。中元二年（57年），西羌进陇右，在允街战败金城太守刘盱。永平元年（58年），捕虏将军与马武率兵4万击之，与西羌在浩亹大战，杀羌人600余名。延熹三年（160年）冬，勒姐零吾羌，围允街，护羌校尉段颎率兵前往抵御，斩获数百人。东晋十六国时期，前凉、前秦、后秦、西秦、后凉、南凉、北凉交替占领今永登县。东晋永和三年（347年），赵王石虎派征西将军孙伏都等领兵3万人渡黄河，进攻前凉，在今永登县南部被凉将谢艾所战败。太元元年（376年），前秦派将军梁熙等领兵攻前凉，进至今永登县南部，凉将马建退兵。隆安元年（397年），后凉派将军豆苟攻打南凉，战于今永登县，后凉军败退。隆安二年（398年），西秦将军乞伏益州攻后凉，攻陷本地，俘后凉兵1万多名。隆安五年（401年），后秦派征西将军姚硕德率兵伐南凉，打至今永登县，南凉康王秃发利鹿孤退兵躲避。北魏太延五年（439年），北魏政府军渡黄河攻打北凉，北凉军在今永登县北部抵御，被打败，北凉灭亡。

其后，历代也曾在今永登县境发生一些战争，发生的主要战役如下：

第一节 宋夏统安、震武城之战

宋政和五年（1115年），陕西经略童贯遣熙河经略刘法率步骑15万出湟州，秦凤经略刘仲武将兵5万出会州，童贯率中军驻兰州为两路声援。刘法率兵到达古骨龙城（今连城水磨沟口）与西夏右厢军大战，宋军取得胜利，杀西夏3000多人，筑震武城。刘仲武率兵到庄浪河川，达清水河，受到西夏军的阻截，于是，在这里筑城屯守。政和八年二月，夏崇宗乾顺派兵围攻震武城，知军孟明领宋军迎战，为西夏军所败，刘法率兵来援，解震武城围。六月，西夏在宋夏交界建割牛城（今通远），派兵驻守。童贯派廓州防御使何灌攻占割牛城，改名统安城。重和二年（1119年），西夏晋王察哥攻占统安城，童贯遣知熙州刘法收复统安城，遭夏人伏击，兵败，刘法阵亡，震武军受围。童贯派刘仲武、何灌带兵来援，宋军大败。在震武城即将被西夏攻破时，察哥说："勿破此城，留作

南朝病块”①。遂引兵退还。统安、震武之役宋军被杀近10万人。

第二节 清岳钟琪伐写尔素部之战

清雍正元年（1723年）十月，青海蒙古和硕特部首领罗卜藏丹津，勾结驻牧新疆的准噶尔部，煽动驻青海的蒙古各部假借反清图谋叛国。庄浪千户所与青海相邻，驻在这里的藏族写尔素等部与纳朱公寺、朝天堂、加多尔寺、郭隆寺也纷纷响应，在庄浪所西北部叛乱。

清政府命川陕总督年羹尧为抚远大将军，四川提督岳钟琪为奋威将军，参赞军务，十一月，领兵到达青海镇压。岳钟琪在青海取得胜利后，于雍正二年三月率兵2万，挥师庄浪所，进剿写尔素等部。写尔素、准噶尔等6个部落数万人分驻庄浪所西北部的桌子山、棋子山和喇布藏山（今属天祝藏族自治县）。这里树木茂密，绵延200公里，中有天王沟、石堡城，东为没毛山，周围400余里，山下为南冲寺、黄羊川、药水打鱼沟。岳钟琪分兵两路，以1万据西山石门寺隘，自率1万乘夜暗袭东黄羊川，夺回没毛山，杀1700多人，生擒甚多，写尔素等余部跑向药水打鱼沟。岳钟琪又留兵5000守东山，自领兵5000驰回石门寺，复进兵郭隆寺，沿途攻陷三岭，捣毁17寨700多所庐舍，攻入并烧毁郭隆寺，又攻占加尔多寺，到火口沟、天门口追剿。写尔素等部聚守石堡城，岳钟琪选劲旅从西路攀藤凌空而下破城，杀3000人，令被俘的阿室侧零等为向导，分路搜索，擒杀2000多人。捕获写尔素部首领写尔素阿旺策凌，其余皆降。五月，此战结束。岳钟琪收缴降众兵器，给予牛种，让其耕收，将委托庄浪同知王廷松分别安置其洛旦达儿等10部落。

这次战役中，庄浪总兵杨尽信带兵4000配合岳钟琪夹击棋子山，杀数百人。写尔素和厄尔布部首领坎柱、鲁木受等8人被擒斩首。凉庄道蒋泂率民军平定阿岗部，又分五路进剿石门寺，杀600余人，并焚毁寺院，带兵攻入喜凤堡，在庞卜浪峡、宽沟等地杀数百人，接着攻破巴洞沟。庄浪土司指挥使鲁华龄奉命跟随岳钟琪参战，他在中途设伏，擒写尔素头目哈木善等6人，又攻棋子山，写尔素败入驼那沟铁包城，围攻5日不下。鲁华龄令锐卒数十人编造木筏，渡大通河出其后，前后夹击，将城攻破，擒60人，杀伤无数，又剿灭阿落等部，平定东山。复移兵西山，攻破石门寺，西山藏民逃跑。在岳钟琪搜索庄浪两山时，鲁华岭领兵1000人参与搜索。兵分两路，一路由千总率500人，由通远堡进入

① 《宋史·外国传·夏国下》

他剌都川，俘获30人，追至白洞沟，杀头目4人，俘44人，马10匹；一路由鲁华龄率兵500人，由牌楼沟进入黑林沟脑，杀17人，俘11人，马18匹，又向东平定东黄羊川、南冲寺、没毛山等地，杀伤甚多。战乱平定后，清政府赏写尔素8族世隶鲁土司为民。

雍正二年，清王朝纪念这次战争的胜利，改庄浪千户所为平番县。

第三节　清末回民反清斗争

同治元年（1862年），陕西回民配合太平军入陕。随后在甘肃金积堡（今宁夏金积县）以新教首领马化龙为首，河州以大掌教马占鳌为首，肃州以马文禄为首，西宁以马桂源为首，均相继起兵反清。平番县回民受其影响纷起响应。同治三年，县东北乡回民为起兵反清全部西撤；南关及武胜驿、大川、小沙沟、甘泉台等地回民与汉民发生冲突，伤亡很多。藏族千总先卜率部到海石湾抵御回军，先卜及连城土司官员袁生英、朱贵等战死。次年正月，河州回军与平番回军联合作战，攻占平番县西北乡武胜驿等地。大小川团练抵御失败，阵亡1000余人。回军长驱直入，连陷武胜驿、华藏寺、岔口驿、镇羌驿等地。五月，陕西回军白彦虎、马生彦等率回军数万人，号称十八大营，自金积堡进军河西，入平番县占据秦王川、达家梁、张家湾、东古山、甘露池等地。六月，回军进攻南大同，百长孙文荣率团练迎战于贾家场，战死。回军南进，包围红城，被团总周锋先、廉谦率团练1000多人击败。双方又大战于界牌滩，回军战死1000多人。红城团练还在青寺、蒿滩、高岑驿等处截击回军。新沟渠团正郁镗率部与回军在费家沙沟激战而败。回军又南下攻苦水堡，当地人巨启芳率团练坚守，回军死于堡下190多人。巨启芳中枪而死，但堡未被攻克。七月，陕甘总督杨岳斌率清政府军在镇压靖远回军中，进驻秦王川，白彦虎部退占裴家营等地。凉州镇标大靖营守备王万僚、庠生王猷玉率裴家营民团堵击，被击败，王万僚等战死。以后，清军撤回兰州，白彦虎部又南下秦王川，北占古浪大靖。十月，古浪黄羊川团勇9000多人攻裴家营，白彦虎迎战于花庄子，将团勇全部歼灭。同治五年四月，一支回军攻青寺堡，周锋先率红城团勇500多人援救。与回军战于蒿滩，周锋先及团勇400多人战死。同治六年六月，宁夏将军署理陕甘总督穆图善派长庚、正福率黑龙江马队数百人驻五道岘、山字墩，德彪率吉林马队数百人驻华家井，守卫秦王川中部。次年四月，白彦虎部猛攻峨博岭堡，挖地道埋火药，炸毁堡墙10多丈，攻陷堡城，全歼清军。同治八年一月，马占鳌率河州回军数千人进军县城以西，在荒草滩（今临坪村）杀连城团总杨复兹、贡

生戴其荣、庠生火绪煌等10余人；西进攻丰乐堡（今牛站），扎连营12座。当地人何得彪带领堡内团勇据守，回军连攻10多日未攻破。马占鳌被何得彪用石子打伤一只眼睛，下令回军连夜猛攻，用大炮轰击，埋炸药，炸塌堡墙数丈。其间有藏族东胜族管家率汉藏兵1000多人救援，被杀得全军尽没。回军暗挖地道，于三月二十日由地道进入堡内，将已据守两个月的丰乐堡攻陷，堡内居民被杀殆尽。同治九年一月，白彦虎部袭击平番县城，由南关登上城墙，杀团练甲长成鉴等人，进入南街。平番县令左秉中调驻守北灵观的南字营统带张某率部由北门进城，分兵三路，两边沿东西城而下，中队沿街向南。回军从西门撤出，官兵从后追击，团练自城头矢石交下，回军战死者百余人。

光绪元年（1875年），左宗棠采取招抚政策，强制回民分散迁居指定地点，禁止他们在城镇居住。平番县逃到兰州避难的回民集居白塔山山坡上，起名平番台（今和平台）。光绪二十年四月，狄道（今临洮）、河州及青海西宁回民又起兵反清，平番县回民响应。次年二月，河湟米拉沟瓦窑阿訇因与教民马万德以私怨相讦，遂杀马万德而起兵，平番县有些从米拉沟迁来的回民也起而响应，平番县回民大多数随之西去。六月，瓦窑阿訇带领回军数千人，欲进攻平番县城。清军与回军战于炭山岭，为回军所败。凉州总兵刘璞率兵一营驻守窑街，断绝享堂峡栈道，遏其归路。回军由炭山岭进攻，刘璞率兵抗御，大战竟日，回军死伤数百，最后清军失利，团总潘积功、里正张恒等战死，刘璞退驻连城。九月，海原海四虎率回军数千人从靖远进军平番县，至北乡及东三乡一带。刘璞率兵从连城赶往县城，过青砂岭，到利巴与回军相遇，被回军战败，死将佐3人，士兵100多人。十二月，陕西巡抚魏光焘、河南总兵牛世汉率兵40多营西征，此次回民反清斗争被镇压。

第四节 国民军与西军永登之战

民国14年（1925年）8月，北京政府国务总理段祺瑞任命冯玉祥督办甘肃军务善后事宜，9月，冯派师长刘郁芬率部来兰州代理督办职务，不久，冯玉祥就任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总司令，其部简称国民军。当时，甘肃各地小军阀拥兵自重，各自为政。马廷勷为北洋系凉州镇守使，所部称“西军”，占据武威、平番等地，刘郁芬对马怀有戒心。民国17年5月，刘派省政府财政厅长张允荣宣慰，遭马廷勷拒绝，引起刘不满，决计消灭马廷勷。6月，冯玉祥电调马廷勷为国民军第二集团军总部顾问。甘肃省政府主席刘郁芬派张允荣代理凉州镇守使，分两路潜至永登县城和红城堡外，拂晓时，乘西军不备发动进攻。驻红城

堡的西军营长马忠臣及其部队未加抵抗，逃窜西去。围攻县城的国民军占领东山，用排炮向城内连续轰击，西军团长马绍武大惊，率部2000多人连夜突围，撤退到西八堡，国民军占领县城。张允荣率部驰赴武威，驱除兰凉道上的西军残部。国民军旅长刘志远购买马匹适在武威。刘率领前来买马的一些士兵，联络警佐张育才所率的警察100多人，直扑镇守使署，马廷勷匆忙从后门单骑西逃。刘志远占领镇守使署，搜出北洋军阀张作霖、吴佩孚的函件以及黄金3000余两、银锭10万余两、银币10万多元、衣物200多箱。刘郁芬下令免马廷勷职，改派山丹军马场场长韩奉章代理凉州镇守使，留赵宝鹤营驻防永登县。不久，又任命刘志远为新成立的混成旅旅长，率兵700多人，退守永登县，赵宝鹤营调往临夏。

马廷勷逃到武威皇城滩，才发现国民军部队人并不多，乃收集残部，于7月21日反攻，重占武威，杀武威县长张东瀛，在北城楼烧死民团300多人，在城中大肆杀掠，命令马绍武率部向永登进攻。马绍武曾在永登县受过国民军打击，自知不敌，就环攻一日，匆忙退走，其部队分化为数股，他本人离开军队跑回东乡老家。马廷勷率部两个旅，共1万余人，从武威南下，于8月到达永登县武胜驿，又占领县城东山，围攻县城。刘志远严加防守，亲自率部守南北城，命团勇守东城，警察守西城，在城边设置疑阵，埋绳索于地下，一头在城上，扬言已遍布地雷，引绳就会炸发，西军恐惧不敢靠近，县城遂得保全。西军又向县城南的满城南门堡进攻，攻克后，杀壮丁200多人，烧毁民房，抢劫牲畜财物，焚烧三教堂、重庆寺、八仙宫、仁寿山、香炉山等名胜古迹，接着西军又向大同堡进攻，居民逃避一空。国民军派旅长冯安邦部前来抵御，遍挖战壕，构筑工事。西军猛扑，国民军用轻机关枪及迫击炮还击，杀伤西军100多人。西军准备过庄浪河，绕西山，转大同堡后面，前后夹攻。9月，冯玉祥电令国民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孙连仲率兵增援。孙军分两路，一路自红城堡北上，一路过秦王川、西槽，至大同迎战，一时枪炮声如雷，西军战死甚多，遂败退。孙军又攻下满城，解县城之围，然后继续追击。西军退至县城以北30里的屯沟湾，利用山势险峻、道路狭窄的条件，进行据守。孙部先是采取夜袭，未得手，被西军杀死10数人。孙连仲亲往勘察地形，分兵三路，命旅长冯安邦所部由石灰沟入攻东山，师长魏凤楼所部由大沙沟入攻西山，师长高树勋所部直捣中路，三路并进，抢险猛攻，激战数日，西军子弹用尽，撤兵至武胜驿，稍事抵抗，即退兵武威。孙连仲率部乘胜前进，占领古浪、武威。马廷勷逃至青海乐都，以后跑到四川、南京，投靠蒋介石，后又到河南，投靠冯玉祥，被冯所杀。

第五节 解放永登

1949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在彭德怀司令员指挥下，于8月26日攻克甘肃省省会兰州。在此以前，一些国民党残兵败将，连日分别经秦王川、庄浪河川到永登县，向武威或青海逃窜，一路抢劫粮食、牲畜和财物，居民纷纷逃避。国民党在永登县的武装力量只剩下以警察局长薛镇中为首的警察48人和16条枪。8月25日，接到省保安处长王孔安和省会警察局长郭庄的命令，要他们西撤。薛镇中是红城人，不愿远离故土，在即将兵临城下之际，暗生投向解放军之心。8月26日，他和县长王尚仁带领警察及部分百姓，逃至距县城约70里的火排水村（今属天祝藏族自治县）躲避。8月27日，王尚仁逃往武威后，薛镇中毅然决定带领警察和跟随的百姓返回永登县城。当晚，他召集警察开会，讨论何去何从的问题。大家一致认为，兰州不保，国民党大势已去，只有投向人民解放军，才是唯一的出路。会后，薛镇中草拟起义书，开具起义人员名单，派罗光祖、费克敏为代表，于8月29日去兰州联系。8月30日，罗、费返回永登县，带来人民解放军三军司令部、政治部同意国民党永登县警察局起义的回信和军首长署名颁发的起义证件，并带回一大卷《中国人民解放军布告》。薛镇中命令警察将布告贴遍县城，国民党政府永登县警察局的起义宣告成功。

9月2日，人民解放军兰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派张泽镒来永登县，与薛镇中接洽。9月3日，人民解放军三军九师解放永登县城。9月4日，在县城成立支援前线委员会，为人民解放军继续西进筹备小麦2800石、面粉27000斤、饲料10000多斤、煤炭1400斤、柴2000斤、饲草100000斤，组织担架80副。起义的警察也投入支援前线的活动。同日，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十二师派出工作团进驻永登县，工作团计有43人：高百祥、白崇华、张彦儒、阴雨润、刘高福、李天鹏、陈彦龙、党思赓、张海亭、梁志德、田成思、张式奎、罗世银、刘志雄、陈力超、刘作有、王汉杰、张清贵、冯兆华、吴生玉、张杰、魏学林、惠兴林、戚彦清、祁延庆、王吉林、吴生荣、高启才、吴敦满、路有才、刘生荣、张士孝、刘志成、郭平章、刘德发、李长贵、王兴义、刘永德、李正有、任生亮、李兴成、冯世禄、景致祥。工作团接管国民党永登县政府，接管的物资有小麦43万多斤、精饲料2500斤、银元1018块以及桌椅等办公用具若干。国民党永登县警察局、田粮处、教育科、李佛镇、连城镇等单位文档保存比较齐全，县邮电局物资器材丝毫未遭破坏，永登县中学的图书、仪器、桌凳等，因事前转移，亦未受到损失。9月4日，人民解放军二兵团从兰州附近出发西进。9月8日，

兵团直属队到达永登县，四军进驻大同和柳树，三军进驻青寺一带，6军进驻骟马坪、坪城集结。9月8日，永登县人民政府成立，9月10日，中国共产党永登县委员会成立。9月27日，永登县通邮，从局长到邮工照常工作。同日，县人民政府指示各区乡的中小学开课。

在这个时期内，驻坪城的国民党联合勤务总司令部西北马政局永登军牧场场长常承楷西逃，8月24日，该牧场马群被国民党周嘉彬部一二〇军劫走。场部由牧务科长赵瑄领导，派范士成、穆成章二人为代表到兰州与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后勤部联系投诚。9月1日，第一野战军后勤部派李贵初前来接管，任命赵瑄为场长，李贵初为政委，收集散马，购买羊只，恢复军牧场。9月11日，逃窜至永登县东北部大靖堡（今属古浪县）的国民党黄祖勋九十一军十九师骑兵团，由团长曲绎兴率领全团官兵800多人向人民解放军投诚。同日，溃散于永登县以西的马步芳骑八师二十五团残部150余人，向解放军四军十师投降。9月13日，二兵团从永登县出动，六军沿甘新公路东侧，取道松山、大靖、土门一线前进，三军和四军沿甘新公路挺进河西。

第十五篇

教育

第一章　教育管理

第一节　行政机构

一、劝学所

民国3年（1914年），学署训导撤销，成立劝学所，由文庙奉祀官兼劝学总董，管理文庙祭祀、学生考试等事宜。将儒学文庙及龙岗书院所有学田款产全部收归集中管理。

二、教育局

民国14年（1925年），废劝学所成立教育局，为地方性教育行政机构，其经费全由地方筹集。至民国25年，设教育科，由县政府管辖。民国27年，裁科设局，至民国29年，又改局设科，直到1949年永登解放。

1949年9月，县人民政府设教育科（又称三科），1957年，改称文教科，1958年，改为文教卫生科，1960年，文教、卫生单独设科，复称文教科，1963年，改为文教卫生局。1968年，改为县革命委员会文教卫生组，1970年，改称文卫科，1974年，改称文卫局，1975年，改为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教育组，1976年至1988年4月18日，称文教局。1988年4月19日起，文化分设，称教育局。

1976年后，局内部机构逐步建立健全。1990年，设有4股4室。1977年，恢复高考制度后，县招生办公室成立，管理全县高考招生和中专招生工作，属教育局管辖。

1978年4月，各乡（镇）配备文教专干，后又配备文教会计和职教专干，设立乡（镇）文教办公室，编制列入教育系统，在乡政府和文教局领导下，搞好乡文教工作。

表105 民国3～38年平番县、永登县教育行政机构领导人表

机构名称	领导人称谓	姓名	学历	任期
劝学所	所长	张天秩	甘肃优级师范学堂毕业	民国3年～民国7年
劝学所	所长	王学恭	全省中学堂附设简易师范科毕业	民国8年
劝学所	所长	施锦标	甘肃文高等学堂毕业	民国8年～民国13年
劝学所	所长	张燿麟	甘肃优级师范学堂毕业	民国14年～民国15年
教育局	局长	王正邦	兰州中学毕业	民国16年～民国17年
教育局	局长	甘濬澍	甘肃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本科毕业	民国18年～民国20年
教育局	局长	张守身	甘肃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本科毕业	民国21年～民国24年
教育局	局长	甘濬澍	甘肃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本科毕业	民国25年
教育科	科长	保合泰	甘肃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毕业	民国25年～民国26年
教育局	局长	苗世封	甘肃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后期毕业	民国27年～民国31年
教育科	科长	周烈臣	甘肃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本科毕业	民国32年～民国34年
教育科	科长	徐著铭	甘肃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本科	民国35年～民国38年8月

三、教育督导室

1989年4月，成立永登县教育局督导室，教育局长兼任督导室主任。其任务是对教育工作和学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评估、指导，保证国家有关教育方针、政策、法规的贯彻执行和教育目标的实现。工作范围主要以基础教育为重点的督政、督学、幼儿教育及其有关工作。

四、成人教育委员会

1981年5月，成立永登县工农教育委员会，主管教育的副县长任主任，教育、科技、计划、工会、共青团、妇联、工业、农业、乡镇、企业等部门主要领导任委员。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设在教育局，教育局长兼办公室主任。职责是搞好全县职工教育、农村成人教育工作。1986年，更名为永登县成人教育委员会。

五、招生委员会

1978年恢复高考制度后，成立永登县招生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委员会主任由主管教育的副县长兼任，成员有县委宣传部、县计划委员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县人事局、县公安局、教育局等部门的主要领导组成。办公室主任由教育局长兼任。办公室为科级建制，主要负责管理大中专招生和大中专自学考试工作。

第二节　教育研究机构

1964年元月，成立教育局教育视导室，1984年7月，更名为教研室。主要工作是探索教学规律、研究教学方法、总结教学经验、传播教改信息。

表106 永登县教育机构设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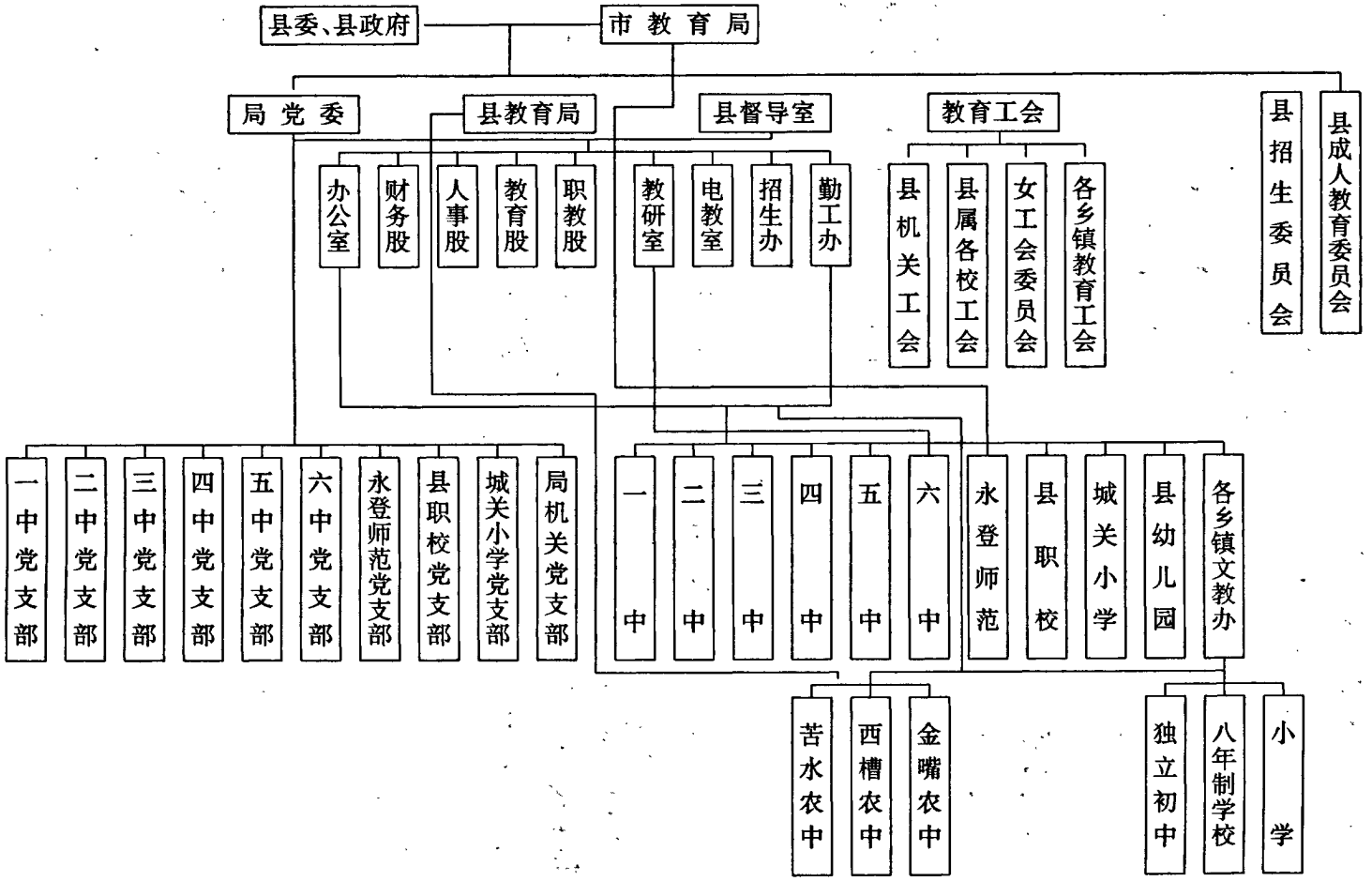

第二章 旧 学

第一节 私 学

东汉顺帝时（126～145年），赵宽在浩亹县建私学，教学生100多人，均培养为才智出众的人才。明清以来，城乡教育以私塾为主，全村人或几家人合请一塾师，薪俸议定之后，钱粮由就读学生平均负担，或筹有学田以学租辅助资补。学生一般7岁入学，先教《三字经》、《百家姓》、《弟子规》、《千字文》、《朱子治家格言》等启蒙读物，后教以《四书》、《五经》、《幼学琼林》，作八股文，并讲授诗词歌赋等写作方法。

清道光间，县内有私塾46所。民国24年（1935年），有28处私塾改为小学，但边远地方的私塾一直延续到1956年前后。

第二节 儒 学

明洪武十年（1377年），改蒙太监宅为文庙，庙内附设儒学。正统元年（1436年），巡抚蔡用奏请建立儒学学宫，宫址在卫城中大街。成化元年（1465年），连城四世土司鲁鉴捐俸重修庄浪卫儒学。儒学设儒学教授1名，儒学吏1名。万历间，儒学设置商火营学田600余亩，轮年歇种，年收入36石，赈济贫困学生。藏书4000余卷。清顺治八年（1651年），少参冯士标捐薪米补修大成殿3楹、庑14楹；并在堂壁题写《孝经》，以教诲诸生。康熙三十九年（1700年），少参陈子威移建于卫署。雍正三年（1725年），改卫儒学为县儒学，设学署训导。乾隆年间，庄浪茶马同知富克济、叶义捐俸修建县儒学。

清平番县学学额廪生20名，增生20名，两年选送1名贡生；岁考取文生12名，武生15名，科考取文生12名。清庄浪厅乡学学额18名，增生18名，3年选送1名贡生；岁考取文武生各8名，科考取文生8名。

明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前，庄浪卫除有一所儒学外，在所辖11个城堡内设文武社学13所。其中在卫城和红城子堡各设两所。各社学设教读1名，其中苦水湾堡社学有教读2名。社学学童无定数，教读给月粮3斗。

第三节 义 学

清乾隆年间，全县有义学7处，至道光间有所发展。所有学款学田由县府与地方人士筹措，选派公正人士分别保管，以其收入为教师薪俸。凡邻近子弟均可入学修业，不取修金。据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四月，立于隍庙（今中医院址）的吴龙光德政碑载，山东武定海丰人吴龙光在平番县任同知时，为“城乡已设未设之义学，捐出廉俸，发交当商生息。与本城义学捐本银60两，与南关回民义学捐本银50两，与苦水堡新设义学捐银120两，与南大通堡新设义学捐银120两。”① 当时，全县各地设有义学14处。另外，县城及文化较盛之乡镇，设有兴文社，筹有学田基金，每年收入租息，分配于当地塾师为薪金补助。兴文社平日以文会友，鼓励学子刻苦攻读。又据光绪年间统计，城关有义学两处，红城堡、苦水堡、西大通等处均有义学。其中红城堡红老营义学设在王氏宗祠内，仅收族中子弟就读。

第四节 书 院

乾隆五十二年（1787年），设在县城葛衣祠内的县学改为肇兴书院，道光八年（1828年），改为寿山书院。咸丰八年（1859年），成立龙岗书院，乾隆五十年（1785年），碾伯举人吴栻任山长。建在北街新城湾，即今城关一校。书院设山长一人，首任山长是大同高岑薛家湾人薛逢时。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书院改设高等小学堂，有教习3名，生员20名，童生34名。同时，在其他地方设初等小学堂3处，各学堂有教习1名，学生多寡无定。

清中叶，红城堡南门外文昌宫内设有大观堂，每年春秋二季由地方推选出当地品学兼优者2至3人，主持会考当地童生，择成绩优秀者给予鼓励。其经费筹有学田60亩，以地租为开支来源。民国5年（1916年），改称高等小学。

① 王春选：《吴龙光德政碑》

第三章　初等教育

第一节　幼儿教育

一、幼儿园

1956年，筹建永登县幼儿园，选址县城鼓楼巷娘娘庙。建活动室两座，办公室1座，伙房、厕所各1座。次年，开始接收幼儿。入园儿童年平均30名左右。教职工3人，园长续存宜。1958年，全县一哄而起，队队办幼儿园，村村设托儿所，全县共办幼托园（所）677处，因条件不具备，徒有其名，为时不长，相继停办。

1964年，驻永登县部队办幼儿园1所，入园幼儿105人（其中寄宿20人），教职工13人，其中园长2人，教养员4人，保育员6人，勤杂工1人。

1966年，永登水泥厂幼儿园成立。1973年，西北铁合金厂办幼儿园。至此，全县有幼儿园4所，在园幼儿339人，教职工29人。

1979年，文教局为县幼儿园拨出专款，新建砖木结构活动室3个，储藏室1个，教职工宿舍7间。县幼儿园建筑总面积为640平方米。

1981年10月，县幼儿园增至4班，在园幼儿达175名。另外，驻永登厂矿和农村也建幼儿园9所，计12个班，在园幼儿372名。

1986年，县幼儿园与省市驻永登县各厂矿幼儿园联合成立永登幼儿教育学区领导小组，组长包丽卿。

1987年，县幼儿园在园幼儿增到300多名，原有园舍不敷使用。6月，县委书记王振军召集有关单位负责人现场办公，决定动员社会各界捐款。经一年努力，集资11.4万元，县上投资58万元，由教育局负责施工，于1990年8月，建成幼儿教学活动楼1幢，建筑面积为2289.9平方米。

1990年，县上和厂矿幼儿园发展为6所，37个班，在园幼儿1336人，教职工161人。

各幼儿园条件不一，教学内容和活动安排略有不同。1983年前，县幼儿园根据幼儿特点，教师自编教材，内容有故事、儿歌、舞蹈、手工制作、识字和计算等。1983年，按国家统编教材实施教学，设有体育、音乐、语言、计算、美

工、常识等课程。上课时间，小班15～20分钟，中班20～25分钟，大班30～35分钟。早上，幼儿入园，接受晨检，上早操，吃早饭，上课，户外活动。下午入园后，先为课前准备活动，然后上课、户外活动。教学活动，注重对儿童进行生活卫生和思想品德教育，灌输简单的日常生活知识。幼儿出园时，一般能掌握10以内的口头加减法，能写1～100的数字，可以认100个左右汉字，还会一些歌曲、舞蹈，会讲十来个小故事，会简单的图画、叠纸、粘贴、捏泥等手工技巧。

二、学前班

学前班相当于幼儿园大班，招收5～6岁的学前幼儿入园，学制1年。1986年，推行学前教育工作。

1990年，全县小学附设学前班89个，入班幼儿3708人，专职教师31人，兼职教师123人。教学内容参照《幼儿园教育纲要（试行草案）》，一般设置有语言、常识、计算、体育、音乐、美工6门课程。全学年上课32周，每学期安排16周，每周上课18节，户外活动12节，每节30分钟。教师专职兼职结合，聘用教师与当地民请教师享受同等待遇。

第二节 小学教育

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八月，清政府下令停止科举，兴办学堂。平番县知县陈源滉改龙岗书院为县立高等小学堂，有教习3人，学生54人，城乡设立初等小学堂3处。初等小学堂收7岁以上儿童入学，修业5年；高等小学堂招收初等小学堂或同等程度的社会青少年，修业4年。初高等小学堂必修课是修身、读经讲经、国文、算术、体操、图画6门，高等小学堂增开史地、格致两门。小学兴办初期，除修身、读经讲经两门外，其余课程均无统一教材，由教师自选。由于没有统一教材，又缺乏新学师资，一些西学课程并未照章开设。一般学堂以开设国文、算术为主，有的仍沿用私塾教材。

民国初年，新式学堂逐渐推行。民国5年（1916年），红城绅士费焕章等利用大观堂学田60亩，并倡议捐款数千元，将红城南门外文昌宫改建为红城高等小学。实行7年学制，高小3年，初小4年。初等小学开设修身、国文、算术、图画、手工、唱歌、体操共7门，高等小学增设中国历史、地理和理科（包括动物、植物和理化）。

民国12年，推行新学制，取缔私塾，次年，利用鲁土司在城内西北部的五

圣宫及教场建成连城高级小学。学制6年，实行四二分段。平番县设有高级小学3所，初级小学33所，在校小学生1724名。边远山区仍有私塾。

民国22年，由陈良琥、王举才等号召民众捐资兴学，利用河桥驿隍庙成立大同高级小学。筹有水田180亩，旱地25亩，红土洞1所，基金法币100万元。民国26年，周祐甫等集合苦水父老，商议成立李佛镇（苦水）南峰高级小学，筹有学田100余亩，基金小麦100石（永斗）。民国27年，古山乡在秦川五道岘成立古山乡高级小学。民国28年，骑五军军长马步青在县城东大街文昌宫、武庙，建立私立青云高级小学。

民国31年后，高级小学改称中心国民学校，初级小学改称保国民学校，建立永登西关回民小学（初小）。县城绅士高钰如创办私立贻式学校（初小）。民国33年，绅士范联城在县城外北灵观创办私立联城小学（初小）。民国36年，李佛镇镇长巨济川、缪百川等筹集资金2000万元法币，在苦水街设立李佛镇第二中心国民学校。乡镇各村普遍设立保国民学校（初小），私塾日趋消没。民国32年后，学制沿用四二分段制。初级小学设国语、算术、常识、劳作、音乐、美术7门，高级小学增设公民、历史、地理、自然4科。

解放前夕统计，全县有高级小学18所，103个班，学生1564人，教员201名；初小135所，297个班，学生6846人，教员126名。

表107　　民国12～38年永登县小学发展概况表

年度	学校数（所）		学生数（人）
	高小	初小	
民国12年（1923年）	2	33	1724
民国15年（1926年）	3	52	2234
民国21年（1932年）	4	48	2758
民国25年（1936年）	5	47	3364
民国27年（1938年）	8	99	5087
民国28年（1939年）	8	107	6687
民国29年（1940年）	8	130	7193
民国30年（1941年）	8	137	7826
民国31年（1942年）	8	147	7202
民国33年（1944年）	9	103	5929
民国38年（1949年9月前）	18	135	8410

1950年初，县人民政府整编全县小学，归并6所完全小学，新成立城关镇女子完小。全县有完全小学13所，初小100所，教职工360人。有学龄儿童27635人，入学12992人，入学率为48%。除国家办学外，县人民政府鼓励兴办民办初小。1952年，全县新办民办初小41所，学生2299人。1953年，政务院发出指示，提倡民办小学，民办初小增至61所，学生2838人，教职工63人。

1953年到1957年，全县初等教育稳步发展。学校数和学生数逐渐增加，完小、初小课程开设齐全，学校制定工作计划、教学进度，建立备课制度。完全小学建立校务会，教育质量稳步提高。1955年，实施《小学生守则》。1956年，除提倡民办小学外，又将52所公办初小、78名公办教师下放民办（交给农业高级社办），民办初小数量大增。到1957年，全县共有完小44所，初小230所，在校学生31240人，学校数是1949年的2.04倍，学生数是4.1倍。1958年，教育盲目发展，学校数和学生数大幅度增加。完全小学发展到144所，初小发展到318所，共有1300个教学班，在校学生45936人。在“大跃进”形势下，打乱学校正常教学秩序，教学质量严重滑坡。1959年至1962年三年困难时期，很多学生辍学。1962年，全县在校学生仅有17551人，比1958年减少28385人，全县小学教育陷入低谷。

1962年后，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调整学校布局，采取“撤、并、停”的办法，对从事教育事业的干部、教师采取精简下放政策，撤并完小29所，初小12所，下放教师63名，暂时停办完小1所，初小18所。1964年，巩固公办完小69所，初小127所，民办完小5所，初小354所，在校学生达35277人。1965年，又略有增长。1963年秋，先在苦水南峰小学重点试行《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总结经验后，1964年秋，在全县分批试行。到“文化大革命”这项工作终止。1964年春至1966年上半年，全县共建耕读小学285所，在校学生7792人。耕读小学根据农村实际，因陋就简，灵活办学，儿童就近上学，生产学习两不误，为普及初等教育起到了一定作用。“文化大革命”中，多数耕读小学转为全日制小学，少数耕读班撤并停办。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全县各类学校停课串连。1968年，陆续复课，工人宣传队、贫下中农代表进驻学校，掌握领导权，教师、学生以学习领袖语录和“两报一刊”（《人民日报》、《解放军报》、《红旗》杂志）社论为主。1969年，小学学制由6年改为5年，中学改为4年制（初中、高中各两年），秋季招生改为春季招生。1970年后，受“上小学不出生产队，上初中不出大队，上高中不出公社”口号影响，很多小学开始附设初中班，部分小学骨干教师拔高使用，调入中学任教。挤占小学校舍设备，教学受到削弱。农村小学大量聘请

民办教师，以解决公办教师不足的问题。同年秋季起，试用省编中小学试用课本，小学设语文、数学、革命文艺（含音美两科）、军体等课程。1971年后，强调普及小学教育，提倡办村学。1972年，学校开始抓教学，强调“双基”（基础知识、基本技能）教学，从基础补课。1973年，开始“批林批孔”，又打乱刚恢复的教学秩序。

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拨乱反正，整顿恢复教学秩序，教育事业有了转机。1978年1月，中小学学制变为10年，小学5年，中学5年（初中3年，高中2年），统一秋季招生。小学设政治、语文、数学、外语、自然常识、体育、音乐、美术8门课程。到1980年，全县有完小334所（其中附设初中班的127所），初小（即村校）244所，在校学生84004人。

1981年开始，永登县着重从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学校管理、提高师资素质方面全面加强教育工作。1984年，全县普及初等教育和改革中等教育。1985年，省上确定永登县为普及初等教育的10个重点县区之一。县委、县政府下发《一九八五年普及初等教育工作安排意见》，实行县、乡（镇）、村三级管理体制。普通小学（包括简易小学）由乡（镇）、村管理，以乡为主办学；中心小学（包括附设初中班的小学）由乡管理，城关小学由教育局直接管理。各乡（镇）成立教育管理委员会，各村社成立校董会。从1984年起，各小学建立普及初等教育档案。1985年10月底，全县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1%，巩固率为99.5%。

1984年至1985年，县上重点扶持各乡（镇）建立中心小学。1988年，各乡（镇）建立中心教研组，形成县、乡、校三级教研网络。1987年9月，县教育局下发《关于贯彻〈小学德育纲要〉等三个文件的通知》。1988年10月，又下发《关于贯彻〈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实施意见》。从1989年起，小学开设劳动课，使用省编《劳动课》教材。1990年，开始建设标准化小学，全县首批建成6所标准化小学（苦水、柳树、西槽、河桥、大同5个乡（镇）的中心小学和西北铁合金厂小学），率先实现办学条件、学校管理、师资水平、教学质量的标准化。到1990年底，全县有完小300所（其中附设初中班调整为35所），初小193所，共有教学班1844个，在校学生43157人。

县上重视少数民族教育。解放初，在城关镇、河桥四渠、马莲滩兴办3所回民小学。有回族学生332人，藏族学生48人，回族教师5人，藏族教师6人。1975年，小学生中有少数民族学生548人。1986年，少数民族学生有840人，其中回族606人，藏族、土族195人，满族39人。1978年后，又新建武胜驿镇野葱沟土族小学。全县少数民族学校学生达1569人，教师19人。县上对少数民族学生实行免交学费和课本费的优惠政策，使其入学率和巩固率不断提高。

表 108 1985～1990 年永登县普及初等教育统计表

年 段	学龄儿童入学率	在校学生年巩固率	12～15 周岁少年儿童普及率	小学毕业生合格率
1985	99.1	99.5	96.3	98.8
1986	99.1	99.5	98.9	96.1
1987	99.2	97.6	98.0	97.2
1988	99.2	99.3	95.0	98.3
1989	99.0	98.0	96.0	99.0
1990	99.8	99.5	95.7	98.5

表 109 1949～1964 年永登县小学发展概况统计表

年度	公办小学				民办小学				合计			
	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工数	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工数	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工数
1949	113		7576	360					113		7576	360
1950	207		10469	383					207		10469	383
1951	215		10483	415					215		10483	415
1952	253		23363	473	41		2299	51	294		25662	524
1953	236		17160	444	61		2838	63	297		18998	507
1954	237		17135	449	22		567	27	259		17702	476
1955	238		20113	480	55		1744	60	293		21857	540
1956	208		28773	556	121		5255	137	329		34028	693
1957	182		27538	564	92		3702	102	274		31240	666
1958	217		31972	532	215		17564	439	432		49536	959
1959	217		31188	603	189		20366	616	406		51554	1390
1960	151	728	25077	462	142	448	10329	440	293	1176	35864	904
1961	159	633	15606	488	105	242	4431	311	264	875	20037	799
1962	152	589	13733	430	102	227	3818	307	254	816	17551	737
1963	145	537	12988	433	132	262	4142	313	277	799	17135	746
1964	196	794	23616	747	359	515	11661	643	555	1437	35277	1390

表 110　　1973～1990 年永登县小学发展概况统计表

年度	学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职工数					完小中附设初中班的校数
	完小	初小		总数	女生	男	女	合计	公办	民办	
1973	285	192	2368	57671	20478	1816	251	2067	461	1606	62
1974	223	220	2174	62995	25290	1899	252	2151	458	1693	64
1975	225	306	2306	72082	33056	2172	420	2592	477	2115	64
1976	298	282	2563	77979	36153	2110	420	2530	410	2120	144
1977	345	299	2579	81094	38126	2142	486	2628	404	2224	168
1978	336	263	2883	85251	29392	2046	454	2500	367	2133	158
1979	366	240	2901	85605	39547	2553	363	2916	398	2518	147
1980	334	244	2700	84004	37311	2503	619	3122	504	2618	127
1981	328	215	2588	69523	29182	2659	544	3203	670	2533	94
1982	317	205	2410	63292	26157	2461	459	2918	700	2218	72
1983	300	220	2360	59182	23225	2496	497	2993	762	2231	63
1984	301	212	2372	57942	23905	2390	485	2875	673	2205	53
1985	297	209	2151	58379	26085	2254	537	2791	692	2099	51
1986	288	215	2030	55736	25280	2195	543	2738	762	1976	48
1987	302	205	2008	52932	24115	2231	506	2737	849	1888	49
1988	315	178	1964	49495	23178	2194	514	2708	854	1854	51
1989	295	195	1924	45237	21367	2046	613	2659	881	1778	49
1990	300	193	1844	43157	20341	2058	612	2679	979	1700	35

第四章 中等教育

第一节 普通中学

民国31年(1942年),创立永登县立初级中学,招收初中一年级学生64名。至民国38年7月,共培养初中毕业生5届,计有5个班156人,附设简师班毕业17人。在校初中学生190多人,教职工11人。

1949年9月3日,永登解放,9月中旬,县立中学开学上课,11名教职工全部到位,报到学生79名。废除党义、公民、童训课,其余学科暂用旧教材,有关违背新民主主义的部分均剔除不讲。学校废除训导主任、导师制度,建立教导主任、班主任制度。

1950年后,县立中学逐年扩大发展,1952年,有教学班4个,学生193人,其中女生19人,共青团员31人,少先队员59人。1955年,招初一新生5班,学生由1954年的381人增加到536人,教职工由1954年的24人增至33人。

1956年,永登县立初级中学,改称永登县第一中学,开设高中部,招高一新生1班47人,招初中8班400人。在红城镇成立永登县第二中学,招收初一新生8班400人。1957年,在河桥乡兴建永登县第三中学,招收初一新生1班、35人,暂在河桥小学上课。次年,三中竣工。1958年3月,在红古乡成立永登县第四中学,秋季招收初一学生4班220人。同年,县教育局接管民乐乡于1957年自筹资金兴建的乡办初中,设为永登县第五中学,招初一新生4班195人。至6月中旬,全县22个乡镇成立各类中等学校43所,后经调整,保留中学26所,其中公办普通中学8所,即永登一中、二中、三中、四中、五中、苦水中学、大同中学、金嘴中学。在校学生2518人,教师108人;民办中学15所,学生1008人,教师29人;厂矿中学2所,学生190人,教师9人。

1959年,根据“整顿巩固,提高质量,适当发展”的方针,民办中学减为12所,公办中学由市县双重领导,全市统排校名,永登一中、二中、三中、四中、五中依次改为兰州二十一中、二十二中、二十三中、二十四中、二十五中,苦水中学改为兰州二十八中,大同中学改为三十四中,金嘴中学改为三十五中。8月,秦川公社、中川公社从皋兰划归永登区管辖,兰州二十六中(秦川)、兰

州二十七中（中川）遂属兰州市、永登区双重领导。

1960年初，兰州二十三中、二十四中随行政区划变动，属红古区管辖。永登全区高中毕业1个班，计33名，初中毕业11个班，计417名。公办高中招生269名。公办初中招生888人，民办初中招生677名。原因是从1959年秋季开始生活日益困难，学生辍学严重。1961年，压缩教育规模，撤、并、停公办中学5所，只保留兰州二十一中、二十二中、二十五中。民办中学除金嘴中学有19个学生上课外，其余均因学生辍学过多自行停办。调整后，中学生减少2364名，占1960年学生数的65.4%，主要流向是回乡务农。

1962年，春季开学，精简下放小学教师63名，中学教师15名。

1963年10月，永登县由兰州市划归武威专区，河桥乡归永登，原兰州二十六中复办，县属中学依次改称永登一中（城关）、二中（红城）、三中（河桥）、四中（民乐）、五中（秦川）。1964年，调整精简课程，初中科目仍为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外语、生物、历史、地理、生产知识、体育、音乐、图画13门，只是节数略有调整。上课总时数初一由33节减为31节，初二、初三由34节减为30节。

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学校呈混乱状态。县委派工作组进校领导运动。10月，选派师生代表204人（含5所农中），赴京接受毛泽东主席第六次检阅，其他学生和部分教师纷纷离校，进行大串联。11月，县属5所中学取掉中学前的序数，分别冠以红卫、永红、东方红、五星、燎原新校名。年底，中国人民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学校。

1967年，“复课闹革命”，开展学工、学农、学军活动。文化课无统一教材，由教师自编。学校实行连队编制，大批“智育第一”、“升学第一”、“分数挂帅”等，取消考试，实行推荐制度。

1968年1月，成立县教育革命领导小组，由支左解放军负责人任组长，学生代表任副组长，有关方面代表为组员。各学校成立校革命委员会，校长职责由校革命委员会主任取代，教导处改为教改组，总务处改为后勤组。3月，各公社开始筹办小学附设初中班。9月，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各中学，掀起“斗、批、改”高潮。政治课改设为毛泽东思想课，将语文、音乐、美术课合并为革命文艺课，数学、物理改为工业基础课，化学、生物改为农业基础课，体育改为军事体育课。冬季，首批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接受“再教育”。66、67、68届高初中毕业生1079人除招工外，农村户口的745人全部回乡务农，居民户口的315人下乡插队劳动。

1969年，县属5所中学均设立高中，学制由三三分段制缩短为二二分段制，

实行春季招生。8月25日，县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九年制学校5所，七年制学校52所（戴帽高初中）。到1970年，七年制学校增至62所，九年制学校增至6所。中学教学班235个，学生9038人，高初中毕业生871人。

1972年，中学课程再作调整，增开历史、地理、外语3科，学校教学秩序恢复。

1973年，再次调整教学计划，毛泽东思想课改为政治课，授课时数每周减为3节；军体课改为体育；加授卫生常识课两课时；对各科作业提出要求。1975年，县属中学狠批“资产阶级回潮”，使刚恢复的教学秩序又陷入混乱之中。

1976年，富强堡等42所小学附设初中班，苦水南峰等6所学校附设高中班。至此，中学由“文化大革命”前的5所发展到154所，其中初中130所，高中24所。学生由1682人发展为19879人，教师由131人发展为974人。

1977年，恢复招生考试制度，各校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撤走。

1978年，教育系统拨乱反正，纠正冤假错案，调整教师队伍，恢复校长职务，设立教导处、总务处。县属5所中学恢复原校名，使用新印鉴。秋季，有条件的中学开设高考文化补习班。

1979年，全县有完全中学35所（含县属5所），独立高中1所，戴帽初中127所。1982年调整中，撤并51所戴帽初中，24所戴帽高中，克服“虚肿”现象。

1983年，初中将毕业与升学考试一次进行，并对三好学生、优秀干部和少数民族学生、优秀运动员降分录取。

1987年，全县教育系统开始评聘教师专业技术职称。

1988年，县政府制订《中小学校长责任制暂行规定》，永登六中经两年修建竣工，8月正式招生。

1990年，县属6所中学有教学班116个，其中初中52个，高中64个，在校学生6353人，其中初中3120人，高中3033人。有教职工468人，其中公办438人，集体（工厂工人）30人，女教工111人。专任教师337人，其中初中152人，高中185人，行政人员51人，工勤51人。1981年至1990年，全县中学共给国家输送大专以上新生1232人，高中中专新生2330人。1986年后，输送初中中专新生1456人，总计为大中专院校输送合格新生5018人。

表111　　1949～1990年永登县普通中学统计表

年度	公办中学				民办中学				合计				毕业生		备注
	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工数	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工数	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工数	初中	高中	
1949	1	3	79	11					1	3	79	11	29		
1950	1	4	120	7					1	4	120	7	31		
1951	1	4	140	12					1	4	140	12	19		
1952	1	5	193	15					1	5	193	15	25		
1953	1	6	242	18					1	6	242	18	47		
1954	1	8	381	24					1	8	381	24	37		
1955	1	11	536	33					1	11	536	33	78		
1956	2	26	1308	80					2	26	1302	80	71		
1957	4	34	1730	107					4	34	1730	107	160		
1958	9	64	2518	108	17	17	638	32	26	81	3156	140	198		
1959	9	83	3930	208	12	25	826	32	21	108	4756	240	415	18	
1960	8	76	3628	171	2	6	166	27	10	82	3794	198	754	428	
1961	3	32	1151	125	1	3	52	3	4	35	1203	128	248	128	
1962	3	25	980	93	1	2	23	3	4	29	1052	97	185	107	
1963	3	24	703	93					3	24	703	93	120	77	
1964	5	36	1404	142					5	36	1404	142	54	38	
1965	5		1683	131											
1966															
1967															
1968															
1969															以下数字为完小

续 表

年度	公办中学				民办中学				合计				毕业生		备注
	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工数	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工数	校数	班数	学生数	教工数	初中	高中	
1970															附设初中班校数
1971															62
1972															62
1973	12	234	10082	523					12	234	10082	523	3354	1731	62
1974	16	245	11096	572					16	245	11096	572	3303	1703	64
1975	14	291	14175	643					14	291	14175	643	3428	1113	64
1976	11	413	19897	968					11	413	19897	968	4445	1805	144
1977	23	580	27257	1383					23	580	27257	1383	5814	2003	168
1978	30	706	31676	1702					30	706	31676	1702	6591	4594	158
1979	35	627	27802	1595					35	627	27802	1595	7451	3805	147
1980	26	679	28136	1586					26	679	28136	1586	0	3228	147
1981	28	500	20625	1456					28	500	20625	1456	6991	3843	94
1982	26	465	20845	1299					26	465	20845	1299	4180	0	72
1983	24	429	20491	1153					24	429	20491	1153	4128	0	63
1984	26	450	23810	1014					26	450	23810	1014	449	1036	53
1985	25	497	27666	1397					25	497	27666	1397	5095	1227	51
1986	25	523	30662	1456					25	523	30662	1456	6682	1113	48
1987	28	521	30306	1585					28	521	30306	1585	8127	1477	49
1988	25	520	28267	1674					25	520	28267		8414	1312	51
1989	31	513	24953	1746					31	513	24953	1746	8344	1299	49
1990	40	494	23748	1697					40	494	23748	1697	7554	944	35

表112　　1990年永登县独立中学概况

学校名称	成立时间	班级数	学生数	教职工数	建筑面积(m^2)
连城初中	1968	12	550	35	1008
河桥初中	1990	8	419	27	720
民乐漫水初中	1990	3	140	13	504
大有安仁初中	1981	6	240	18	800
大有官庄初中	1981	6	272	20	772
通远初中	1978	9	474	27	1642
坪城初中	1981	9	500	26	1866
武胜驿初中	1984	6	175	16	513
中堡初中	1977	6	283	26	936
大同青溪初中	1976	6	267	17	813
大同保家湾初中	1977	6	251	17	819
大同贾家场初中	1978	6	327	16	666
红城初中	1990	5	265	21	1269
龙泉寺初中	1976	9	487	25	970
苦水南峰初中	1979	11	687	33	1200
西槽赖家坡初中	1990	6	308	16	500
古山初中	1975	6	248	17	1355
古山黄茨滩初中	1986	5	204	14	850
古山甘露池初中	1958	6	297	17	1097
古山祁家嘴初中	1958	6	276	19	919
古山乡下古山初中	1986	6	310	15	700
树屏初中	1977	8	311	24	1091
西槽芦井水初中	1968	3	136	7	2290
秦川初中	1978	12	604	35	1995
秦川源太初中	1968	4	230	13	600
秦川保家窑初中	1968	4	154	13	588
东山初中	1984	3	139	9	414
大同高岑初中	1968	5	174	12	1325
七山初中	1958	6	249	28	630

第二节 中学选介

一、永登县第一中学

民国31年（1942年）8月，经县长梁大奇倡导，由邓子云、高钰如、张华堂等筹措资金，开创县立初级中学，暂借北街宏善寺僧房为校舍，招生64名，10月开课。成立修建委员会，选邓子云为主任委员，选定县城南关东岳庙公地60亩，另征收庙旁部分民田，共占地约105亩为校址。县长梁大奇兼任校长，下设训育主任、教育主任、事务员、书记（文书）各1人，聘任教员、名誉校医各1人，兼任教员4人。后由继任县长章金泷兼校长。开设国语、数学、理化、史地、植物、卫生、军训。民国33年，学校落成，侯大涛任校长。民国35年，西北行辕主任张治中署名馈赠书橱1具，以示关心。

1949年9月3日，永登县解放，9月中旬开学上课。1954年3月，省教育厅委任李正心为校长。李到任后，健全领导机构，制定和完善规章制度，加强师生政治思想教育，开展教学研究，整修校舍操场，美化校园，添置教学设备。校容和师生精神风貌逐年改观，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1956年，开设高中部，成为全县第一所完全中学，改称永登县第一中学。当年招生高一学生1班47人。

1958年秋季，邓宝珊省长来校检查卫生工作。1960年，生活困难，学校连续三年动用农场生产洋芋、小麦、羊只，重点补助教师和高三学生，因而教师守职，学生努力，1962年，高考名列全省第六名，此后，连续三年高考成绩均在全省前十名之内。

“文化大革命”期间，永登一中是重灾区，校长李正心及一半教师遭批斗。在频繁的大大小小运动中，一中均为试点，多年形成的校风、学风荡然无存。1977年，高等院校招生考试制度恢复后，首次考试入选学生寥寥无几。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学校从整顿校风、学风入手，逐步恢复正常的教学秩序，平反昭雪“文化大革命”中所有受迫害的教师和领导，并彻底平反1957年错划的“右派分子”，分别妥善安置。从此逐年改建、新建校舍，建成办公室、会议室、实验室、餐厅、浴池等23栋。1985年，李志成任校长后，多方筹措资金，整理粉刷校舍，增添办公设备及课桌凳，工作学习条件大为改观，学校荣获文明单位称号。同年，成立永登一中建校后援委员会，筹建一中教师家属楼，秋季动工。后经继任校长姬晓顺等继续多方筹措资金，1987

年元旦，50户教职工家属迁进新居。

永登一中，历年在各级各类学科竞赛中取得较好成绩。1986年，王延义、丁静波荣获全国第一届华罗庚数学金杯竞赛三等奖。1987年，巨有诚获全国三十城市政治小论文竞赛三等奖，甘生军获全国中小学生作文竞赛二等奖。1989年，陈勇、王若静，分获全国第二届华罗庚数学金杯竞赛一等和三等奖。

永登一中在校学生人数最高年份是1985～1986学年度，达2500多人。

从1978年至1990年，向高一级学校输送890人（其中高等院校377人，中专513人）。校办工厂盛兴华等研制生产无尘粉笔，研制的电子计算器大屏幕演示器获国家教委教学仪器研制三等奖。

表113　　1990年永登县第一中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table>
<tr><td colspan="2">建校时间</td><td colspan="2">1942年8月</td><td colspan="2">现行学制</td><td colspan="2">三三制完全中学</td><td></td></tr>
<tr><td colspan="2">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建筑面积（平方米）</td><td>课桌凳（套）</td><td>图　书（册）</td><td>教学仪器（件）</td><td>电教设备（套）</td><td>汽　车（辆）</td></tr>
<tr><td colspan="2">78000</td><td colspan="2">14428</td><td>2448</td><td>20826</td><td>200</td><td>录放像机电视</td><td>2</td></tr>
<tr><td rowspan="2">器材</td><td>文　艺</td><td>10</td><td colspan="2">教职员工概况</td><td colspan="2">历任校长姓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体　育</td><td>17</td><td rowspan="4">总人数</td><td>合　计</td><td>130</td><td>正　职</td><td>副　职</td></tr>
<tr><td colspan="2">班　级　数</td><td>学生数</td><td>公　办</td><td>124</td><td>梁大奇　章金泷</td><td></td></tr>
<tr><td>合计</td><td>28</td><td>1560</td><td>代　理</td><td>6</td><td>侯大涛　周文濬</td><td></td></tr>
<tr><td>初一</td><td>4</td><td>241</td><td colspan="2">共产党员</td><td>27</td><td>薛哲夫</td><td></td></tr>
<tr><td>初二</td><td>4</td><td>271</td><td colspan="2">共青团员</td><td>24</td><td>李正心</td><td>朱志熙　张明义</td></tr>
<tr><td>初三</td><td>4</td><td>274</td><td rowspan="3">文化程度</td><td>本　科</td><td>28</td><td>张天云　向良德</td><td>姬永昌　谢国华</td></tr>
<tr><td>高一</td><td>6</td><td>304</td><td>专　科</td><td>41</td><td>吴国生</td><td>王树蛀　刘进华
王振军　徐兆禄</td></tr>
<tr><td>高二</td><td>5</td><td>253</td><td>中专以下</td><td>23</td><td>李正心</td><td>王树蛀　刘进华
宋国祯</td></tr>
<tr><td>高三</td><td>5</td><td>217</td><td rowspan="4">职称结构</td><td>高　级</td><td>8</td><td>孔繁逵</td><td>王树蛀 刘进华 宋国祯</td></tr>
<tr><td rowspan="4">勤工俭学（元）</td><td>项　目</td><td>工厂</td><td>中　级</td><td>88</td><td>王树蛀</td><td>姬晓顺　宋国祯</td></tr>
<tr><td>年产值</td><td>96万元</td><td>初　级</td><td>51</td><td>李志成</td><td>姬晓顺　宋国祯</td></tr>
<tr><td>纯收入</td><td>7.2万元</td><td>未　评</td><td>10</td><td>姬晓顺</td><td>张国祥</td></tr>
<tr><td>师生均</td><td>28.8元</td><td colspan="2">平均年龄</td><td>38</td><td>张国祥</td><td>毛自亮</td></tr>
</table>

续 表

类别 \ 年度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高中	招生数		360	300	240	480	300	300	330	330
	毕业数		无	304	258	423	361	328	537	284
	升学	大学	26	46	39	51	36	39	20	56
		中专	38	65	59	30	26	30	23	49
初中	招生数		360	220	220	220	220	220	240	240
	毕业数		419	267	340	425	342	368	274	241
	升学	中专			2	8	8	6	1	3
		高中	93	75	82	97	49	56	39	47

二、永登县第二中学

永登二中，是县属农村完全中学，地处红城镇费家川，占地120亩。1990年，有教职工110人，29个教学班，其中初中9个班，高中18个班，补习班两个，学生2078人，其中女生713人。

1956年成立永登二中。6月，县财政拨款10万元，委派牟廷臣负责建校。8月开学，初一招生8个班400人，调派教员25人，暂寄读清明山庙宇。1957年，新建校舍初具规模，正式使用。秋，董法成任副校长，全面负责学校工作。1958年，全民“大跃进”，学校受到严重干扰，师生参加炼铁、支农等劳动，学校办工厂、农场，扩大校址约10亩。初一招生6个班，高一招生1个班；另招附设师范班50余人，不久合并于永登初级师范学校。1959年，首届初中毕业8个班400人，新招初一6个班，高一3个班，在校学生近千名，教职工80人。

1960年，师生生活困难，高一停止招生。1961年，为渡过困难，师生将学校东山约20亩荒地平为操场，将原西操场辟为耕地，分给各教研组耕种，收获归己，以补口粮。这一年，第一届高三学生毕业，参加高考25人，10人考入大学。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学校教学工作瘫痪，90%以上的教师被批斗。

1977年，国家恢复高考制度后，二中高三毕业生升学率逐年递增。1978年至1990年，向高一级学校输送学生1290人，其中大专院校575人，中专715人。

1979年，高三学生袁敬春获省化学竞赛第一名，李中善获省数学竞赛第二名。1983年，全市高二物理竞赛中获团体总分第四名。1984年，全省高二年级化学竞赛中分别获取第六、八、十名；在全省高一年级化学竞赛中，荣获兰州市一般中学总分第一名。1990年，被省委、省人民政府命名为全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孙秋霞、何继刚先后被评为特级教师，何继刚、董天相被分别命名为全国先进教师。王化民等二人获全省园丁奖。有8名教师获得高级技术职称，36名教师获中级技术职称。

首任校长董法成在20多年的任期内，治校严谨，经常深入课堂听课，对教师要求严格，并多方关心、尊重教师，建立和培养二中的优良校风、学风。王振军任校长7年，注重师生政治思想工作，狠抓教学质量，筹措经费，翻修大礼堂、会议室、铺柏油路，并关心职工生活福利。李志成任校长3年，创办校办工厂，从西北铁合金厂引资6万元，改善办学条件，维修校墙，1984年，170名高三毕业生升入大专院校及中专。王建智任校长后，狠抓教学管理，多方争取款项，绿化校园，安装喷灌设备，铺设水泥场地和路面。

表114　　1990年永登县第二中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table>
<tr><td>建校时间</td><td colspan="3">1956年4月</td><td colspan="2">现行学制</td><td colspan="2">三三制完全中学</td></tr>
<tr><td>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建筑面积（平方米）</td><td>课桌凳（套）</td><td>图书（册）</td><td>教学仪器（件）</td><td>电教设备（套）</td><td>汽车（辆）</td></tr>
<tr><td>80004</td><td colspan="2">9891.28</td><td>1820</td><td>21600</td><td></td><td>1</td><td>1</td></tr>
<tr><td rowspan="2">器材</td><td>文艺</td><td></td><td colspan="3">教职员工概况</td><td colspan="2">历任校长姓名</td></tr>
<tr><td>体育</td><td></td><td rowspan="2">总人数</td><td>合计</td><td>106</td><td>正职</td><td>副职</td></tr>
<tr><td colspan="2">班级数</td><td>学生数</td><td>公办</td><td>104</td><td></td><td>董法成</td></tr>
<tr><td>合计</td><td>27</td><td>1370</td><td>代理</td><td>2</td><td>姬永昌</td><td>王建智</td></tr>
<tr><td>初一</td><td>2</td><td>130</td><td colspan="2">共产党员</td><td>21</td><td>王振军</td><td>董法成</td></tr>
<tr><td>初二</td><td>3</td><td>130</td><td colspan="2">共青团员</td><td>26</td><td></td><td>王建智</td></tr>
<tr><td>初三</td><td>4</td><td>220</td><td rowspan="3">文化程度</td><td>本科</td><td>19</td><td>李志成</td><td>张力</td></tr>
<tr><td>高一</td><td>6</td><td>300</td><td>专科</td><td>47</td><td></td><td>王振清</td></tr>
<tr><td>高二</td><td>6</td><td>260</td><td>中专以下</td><td>40</td><td>王建智</td><td>王振清</td></tr>
<tr><td>高三</td><td>6</td><td>330</td><td rowspan="4">职称结构</td><td>高级</td><td>9</td><td></td><td>杨昌文</td></tr>
<tr><td rowspan="4">勤工俭学（元）</td><td>项目</td><td>工厂</td><td>中级</td><td>30</td><td>杨昌文</td><td>张其刚</td></tr>
<tr><td>年产值</td><td>35万元</td><td>初级</td><td>39</td><td>王建智</td><td>康文事</td></tr>
<tr><td>纯收入</td><td>3.5万元</td><td>未评</td><td>14</td><td></td><td></td></tr>
<tr><td>师生均</td><td>19.80/年</td><td colspan="2">平均年龄</td><td>38.6</td><td></td><td></td></tr>
</table>

续 表

类别 \ 年度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高中	招生数		200	350	350	330	330	330	330	330
	毕业数		200	350	350	200	350	350	330	330
	升学	大学	30	88	57	53	57	51	60	52
		中专	84	82	89	55	57	57	48	43
初中	招生数		200	100	200	200	200	150	150	200
	毕业数		200	100	200	200	200	150	150	200
	升学	中专								
		高中								

三、永登县第三中学

1957年，县财政拨款4万元，在河桥乡河桥村建永登三中，招收初一学生35人，暂借河桥小学上课。1958年秋季，校舍大部建成使用。学校行政由河桥小学校长包国相兼管，有教职工8人。1959年，改为兰州市第二十三中学，朱志熙任副校长，一面抓校容建设，一面抓教学工作，成立教研组，建立健全学校领导机构。1960年初，河桥划入红古区管辖，学校归红古区领导。1963年秋，行政区划变动，学校又归永登县，复名为永登县第三中学。当时有学生400多人，教职工30多人。1969年，学校发展为完全中学，招收高中一年级学生12人。

1979年，首次有两名高中毕业生考入大学。1984年，5人考入大学，12人考入中专。1987年后，学校工作出现被动局面，教学质量滑坡。1990年，领导更换，强化各种规章制度，加强教研活动，学校面貌又有新的改观。在校学生高中6个班，初中6个班，计578人，有教职工44人。

永登三中建校33年，共培养高初中生4200余名，为大专院校和各类中等专业学校输送合格人才200多名。1979年至1989年10年间，86名学生考入大学及中专。

表115　　1990年永登县第三中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建校时间	1957年			现行学制	三三制完全中学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课桌凳（套）	图书（册）	教学仪器（件）	电教设备（套）	汽车（辆）
142500	3703	231		1748		

器材	文艺		教职员工概况			历任校长姓名	
	体育	10	总人数	合计	43	正职	副职
班级数		学生数		公办	38		朱志熙
合计	11	419		代理			包国相
初一	2	98	共产党员		9	吴国生	
初二	2	77	共青团员		14	李汉民	
初三	2	92	文化程度	本科	2	李正心	罗英震
高一	1	34		专科	16	包国相	魏珺
高二	2	66		中专以下	25	孔繁逵	
高三	2	50	职称结构	高级	1	王树姓	高崑山
勤工俭学（元）	项目	工厂		中级	8	王国祥	何丞海
	年产值			初级	17	何丞海	马敬贤
	纯收入			未评	8	赵丰年	
	师生均		平均年龄		36.7		

类别 \ 年度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高中	招生数		100	100	110	110	110	110	110	110
	毕业数		无	68	63	37	54	75	81	78
	升学	大学		3	2	5	6	3	2	0
		中专		4	5	8	7	4	3	0
初中	招生数		11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毕业数		105	98	100	100	97	100	100	109
	升学	中专	4	1	1	2	2	1	1	1
		高中	37	21	24	19	23	25	22	26

四、永登县第四中学

永登四中，是一所山区学校，在民乐乡铁丰村八社。1957年，民乐乡人民委员会多方面筹划，动员投资、投工、献料，从铁八、峡口两合作社划出土地近百亩，7月，破土兴建乡办中学，年底，3栋（9个）教室基本完工。1958年3月，永登县文教卫生局认可并接管建校事宜，拨款数千元资助，改为永登县第四中学，调孔繁逵为负责人。8月，又建成教室1栋（3个），办公室8间，会议室1个，教工宿舍8间，学校初具规模。8月，招初中一年级学生4个班195人，其中女生29人，调派教职工12人，任命孔繁逵为副校长，全面负责学校工作。学校招生范围为民乐、大有、金嘴、武胜驿河西一带。

1959年6月，学校更名为兰州市第二十五中学，校址缩为60亩，余归社队耕种。招初一新生4个班近200名。1960年，生活困难，学生流失，市教育局行文撤销二十五中。校领导据理力争，并动用学校农场所收小麦资助教师和困难学生，学校才得以保留，但招生范围缩小到大有、民乐两个公社。这年，第一届初中毕业生升学率居全市第三名，被市教育局授予教学质量先进单位称号，校长孔繁逵被评为市优秀教育工作者。1962年至1965年，学校一直每年招生两班，教师素质良好，南方籍教师王明宏、任心玉、何伟伦、胡京璧等工作安心，乐于吃苦，教学得力，学校教学质量稳定，一些外县区学生慕名前来求学。1963年，随行政区划变动，又改名为永登县第四中学。1964年，民乐公社从漫水搬到铁八，占去校址10余亩，1968年，公社医院占去校址10余亩。至此，学校占地面积只剩30余亩，筑围墙保护。

1969年，招高中一年级学生6人。1970年，采用留校插队两结合的方式，实行开门办学，即半天劳动，半天上课，以劳动为主。这种做法曾被列为新生事物的先进典型，后因无实效，不了了之。

1978年，学校出现新转机，招收高一学生3个班170人，招收初一学生两个班90多人。1986年，火中山任校长，严格教学管理，改善教学条件，教学质量稳步上升。10多名教师被评为县级优秀教师，张大祥荣获全国农村优秀体育教师称号。

表116　1990年永登县第四中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建校时间	1957年			现行学制	三三制完全中学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课桌凳（套）	图书（册）	教学仪器（件）	电教设备（套）	汽车（辆）
26666	1564	400	1500	250		

器材	文艺	5	教职员工概况			历任校长姓名	
	体育	10	总人数	合计	39	正职	副职
班级数		学生数		公办	32	孔繁逵	
合计	9	397		代理	7	张明义	范贵成
初一	2	92	共产党员		4	包国相	刘廷荣
初二	2	102	共青团员		14	刘廷荣	
初三	2	83	文化程度	本科		王国祥	柳世庆
高一	1	32		专科	19		火中山
高二	1	34		中专以下	10	火中山	钱长青
高三	1	54	职称结构	高级			
勤工俭学（元）	项目	工厂		中级	7		
	年产值			初级	15		
	纯收入			未评	8		
	师生均		平均年龄		33.8		

类别 \ 年度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高中	招生数		100	50	60	50	54	56	108	55
	毕业数		80	41	57	51	47	49	70	45
	升学	大学		3						
		中专	5	8	7	2	3	2	0	0
初中	招生数		45	70	58	58	120	109	116	110
	毕业数		40	52	52	52	50	89	66	92
	升学	中专	2	4	2	2	3	1	3	0
		高中	23	20	21	18	32	40	51	20

五、永登县第五中学

永登五中在秦川乡五道岘村。1957年，动工修建，次年，竣工，取名为皋兰县第三初级中学。1959年，改名为兰州市第二十六中学，秦川、中川行政区划变动，学校归口永登区领导。1961年，兰州二十七中并入该校，半年后，永登区人民政府又决定兰州二十六中暂时停办，1963年秋，学校复办，更名为永登县第五中学。1969年，学校发展为完全中学，高初中共招生12个班，在校学生700多名，教职工30余人。

表117 1990年永登县第五中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建校时间	1958年8月			现行学制	三三制完全中学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课桌凳（套）	图书（册）	教学仪器（件）	电教设备（套）	汽车（辆）
13850	4305	300		562		

器材	文艺		教职员工概况			历任校长姓名	
	体育	20	总人数	合计	58	正职	副职
班级数		学生数		公办	57	徐永贤	
合计	13	559		代理	1	巨崇昭	
初一	2	78	共产党员		10	徐永贤	
初二	2	94	共青团员		23	王章宏	魏珺
初三	2	82	文化程度	本科	3	姬永昌	徐兆录
高一	1	40		专科	28	徐永贤	徐兆录
高二	2	85		中专以下	26	张兴桂	张玉林
高三	4	180	职称结构	高级		仲志红	张玉林
勤工俭学（元）	项目	工厂		中级	12	郑立源	高文书
	年产值			初级	35	廖守太	王汝汉
	纯收入			未评	4	马怀廉	魏习孔
	师生均		平均年龄		34		

续　表

类别 \ 年度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高中	招生数		130	143	138	250	140	120	110	127
	毕业数		140	130	142	140	130	200	137	151
	升学	大学	12	25	10	9	6	4	4	5
		中专	25	34	18	14	6	10	3	5
初中	招生数		140	138	142	134	136	130	129	141
	毕业数		120	130	135	130	136	129	126	101
	升学	中专	9	7	10	9	5	7	4	7
		高中	50	90	49	50	43	34	46	37

1977年恢复高考以来，共有322名毕业生考入高等院校和中专。仅1985年，考入大学和中专的学生53人，高初中升学率列全县第一。学生朱义祖大连工学院毕业赴美国留学，取得博士学位。

六、永登县第六中学

永登六中在城关镇北街，系县属全日制完全中学，1988年8月，新建开学招生。有教学楼、学生宿舍楼、教职工宿舍楼、总务办公室、师生餐厅、水房、浴室等。教学楼建筑面积4306平方米，内设26个教室、化学、生物实验室、图书室、电工室和大小会议室等。各楼层厕所、水暖设备齐全。

1989年，大专以上录取13人，中专录取12人。1990年，大专以上录取23人，中专录取16人。

表118 1990年永登县第六中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建校时间	1986年筹建 1988年招生			现行学制	三三制完全中学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课桌凳（套）	图书（册）	教学仪器（件）	电教设备（套）	汽车（辆）
104320	7938	1672	500	650		

器材			教职员工概况			历任校长姓名	
器材	文艺		总人数	合计	97	正职	副职
	体育	4（件副）		公办	97	杨昌文	刘银年
班级数		学生数		代理		马平山	刘银年
合计				共产党员	21		
初一	4	261		共青团员	28		
初二	4	241	文化程度	本科	20		
初三				专科	43		
高一	4	218		中专以下	34		
高二	4	221	职称结构	高级	6		
高三				中级	22		
勤工俭学（元）	项目	工厂		初级	34		
	年产值			未评	14		
	纯收入						
	师生均		平均年龄				

类别 \ 年度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高中	招生数							220	220	220
	毕业数								补习	补习
	升学	大学							13	26
		中专							13	18
初中	招生数							220	220	220
	毕业数									
	升学	中专								
		高中								

第三节　中等师范教育

一、中学附设师范班

民国33年（1944年），县立初中设立师范班1个，到民国36年，17人毕业，分配到各小学工作。1958年7月，永登二中招收师范班1个，学生50多人。不久，县上成立永登县初级师范学校，二中师范班随即并入。1983年，永登二中招收50余人的小学教师培训班1个，1985年毕业，由永登师范发毕业证书。

二、永登县初级师范学校

1958年，在县城南门外（今县医院所在地），成立永登县初级师范学校，招生两班104人，其中女生30人。1959年，招生两班113人，其中女生30人。有教职工13人，行政领导2人，工友1人，校长王章宏。1960年，经济困难，学校停办，选拔二年级62名学生，由县文教局分配全县小学任教，其余学生转入其他中学学习。

三、甘肃省永登师范学校

在大同乡马家坪。1981年，由永登县“五七”红专学校改建为甘肃省永登师范学校，学制4年。

占地面积58561.44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8959.19平方米。分为办公、教学、住宿、家属4个区。建有理化实验室、电教室、微机室、图书室、大礼堂、师生食堂。教学设备较齐全，环境幽雅。1990年，有教学班17个，其中普师班12个，体育班1个，民教班4个，学生700余人，教职工84人，其中专职教师53人。建校10年，向永登、红古、白银输送中小学教师1272名。

第一任校长董法成。1987年至1990年，校长王树甡。

第四节　中等职业技术教育

一、永登县职业技术学校

1987年，征用城关镇黄徐沟国有土地61.6亩，无偿划拨荒地2.24亩建成。办学经费以国家拨一点，学生交一点，委托代培单位出一点的办法解决。首任

校长关国栋。学校建有教室、会议室、教研室、图书室、手工制作操作室、师生宿舍、食堂等，建筑面积4019平方米。1990年，有教职工42人，校长陈学仁。行政机构设教导处、总务处、办公室；另设文化教研室、专业教研室。

学校办学形式灵活多样。学制宜长则长，宜短则短，长短结合，以长稳校，以短活校。先后办养鱼、冶炼、水泥制造、少数民族服装、服装裁剪等专业技术培训班和初中英语、音乐、美术、生物教师短训班。1989年，与甘肃电石厂联合为该厂培训新招青工。1990年，为教育系统待业青年开设财会专业培训班。

国家承认职校毕业生中专学历，不包分配，由学校推荐，用人单位择优录取。职校的高中毕业生不参加会考，按5%推荐，直接报考高等院校。先后有3届4个专业班320名毕业生走向社会，其中建筑专业生由乡镇建筑工程队及引大入秦工程处聘为工人或技术员，幼师班毕业生由乡镇、驻永登部队、厂矿聘为幼儿教师或民办教师，财经专业毕业生被乡镇企业、个体企业聘为财务管理人员。

为适应永登经济发展需要，1987年11月30日，成立永登县职业技术学校管理委员会，由10人组成，张健全为主任委员，王延锋任副主任委员。

二、永登县农职业中学

1958年“大跃进”中，永登县建红城农业中学、大同农业中学、树屏农业中学、秦川甘露池农业中学、坪城畜牧中学、秦川祁联农业中学、连城农林中学、中堡工业中学、城关卫生中学等9所农职业中学。1959年，金嘴、柳树又各办起1所农中。12所农职业中学，共有学生794人，专职教师27名。这些学校还未来得及充实完善，就遇上三年经济困难，除金嘴农中有19名学生断断续续在校学习外，其余农职业中学一律停办。1963年，在国家“整顿、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指引下，永登县撤并一些中小学，将原兰州市三十六中（金嘴中学）、兰州二十八中（苦水中学）撤除后改为农业中学。这两所农中由于在普通中学的基础上成立的，条件较好，稳步发展。到80年代初，大同农中和柳树农中复办，又开办西槽农中。1987年后，大同农中和柳树农中因生源不足，高中职业班停止招生。1990年，全县实有农职业中学5所，即苦水农中、金嘴农中、西槽农中、柳树农中、大同农中。共有学生初中41班2386人，其中女生314人；高中12班587人，其中女生223人。高初中总计学生2973人，教职工134人。学习课程除大部分和普通中学相同外，增开土壤、栽培、畜牧、园艺等专业课。此外，还酌情设办一些生产、生活需要的短训班，推广农村实用技术，开辟生产实习基地。形成以县职校为中心，以苦水农中、西槽农中、金

嘴农中为重点的“一校三点”的职教格局，推动全县职业技术教育事业的发展。

三、永登县“五七”红专学校

1969年，附设在永登一中，称为“红专班”。设有农业机械、畜牧兽医、财务会计、医疗卫生4个专业班，学员均由永登县各公社推荐，经县文教局审查后入学。先后培训拖拉机、柴油机手6期90人，“赤脚医生”6期107人，兽医3期79人，财会2期54人。1972年4月，红专学校正式成立，校址在马家坪，原永登一中红专班随即迁入，定名为永登县“五七”红专学校。有教职工25人，其中专职教师14名，行政领导及职工11人，校长孔繁逵。学校占地3335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2900平方米。有教室8座，理化实验室1座，桌凳248套，图书2000多册，实验仪器25套。截止1978年秋，共办医疗卫生班9期，学员468人；兽医班6期，学员174名；农机班16期，学员525人；财会班4期，学员151人。其次，在校外分散办财会班35期，农机班2期，小学教师培训班4期，初中教师培训班12期。1978年，红专学校停办，原校址改为教师进修学校，设中学教师培训班4个，英语培训班两个，共计学员182人。1981年，改建为永登师范学校。

四、永登县卫生职业技术学校

1958年，在城关镇城关二完小（现城关小学），创办永登县城关卫生中学，首届医生班招收26人，学制3年，设置中专课程，纳入国家教育计划。1959年，医生班招收45人。1960年3月，改名为永登县卫生学校，迁往友好街，张志远为校长，招生100名，有教职员工18人。1961年，第一届医生班26名学生毕业，分配到县乡医疗单位工作。学校停办。

1979年，卫生学校恢复，但未纳入国家教育计划，其主要任务是培训乡村两级医疗、防疫、保健等初级卫生人员。因各种原因，学校时开时停。

1987年12月25日，市教育局批准，在原县卫生学校基础上成立永登县中等卫生职业学校。由县人民医院划出一部分地盘和房屋为校址。后改建和补建教室、办公室、教职工和学生宿舍，计1168.3平方米。同年9月，招收中医、西医、护理3个班，学生236名（包括外县代培17人）。学制3年，按国家规定的中等技术学校课程进行教学。学员一律自费上学，毕业后，由学校向用人单位推荐，不包分配。现有专职教员8人，兼职教员2人（中级职称3人，初级职称6人），行政人员5人。教学设备有用于电化教学的彩色电视机3台、放录像机1台、录像磁带20盘、幻灯机1套、显微镜6台、心电图机1台、图书

600多册。

五、永登县农业广播学校

1984年5月，成立中央农业广播学校永登分校（简称农广校）、甘肃省农村应用技术广播电视学校永登分校（简称农广校），两块牌子，一套人员。现有管理人员3人，农艺师1人，农业技术员2人，股级建制。

表119 1990年永登县中等专业和农职业学校概况表

序号	校名	建校时间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班级数	学生数	教师数		
							合计	公办	民办
1	永登师范	1981	56666	8955	16	611	80	80	
2	苦水农中	1959	14674	1754	12	724	54	47	7
3	西槽农中	1967	68000	2388	15	644	52	47	5
4	金嘴农中	1957	19800	1764	11	469	32	26	6
5	大同农中	1975	64699	2449	13	692	39	37	2
6	柳树农中	1967	16667	3568	13	791	39	36	3
7	永登职中	1987	2092	1581	8	272	28	28	
8	永登卫校	1988	2000	1427	6	227	16	16	

第五章　成人教育

第一节　农民业余教育

一、农民业余文化教育

民国22年（1933年），在县城东街文昌宫设平民学校，召集失学儿童与成年文盲每日授课2至3小时。民国24年，县城有民众学校两所。民国27年，政府通令保甲长及地方人士负责督促男女失学者入国民学校学习，教材有平民课本，内容为时事概要。

1949年冬，县上在城关二完校办妇女识字班1处，城关人民踊跃参加学习，一周内报名学习的妇女60多人。不久，青年工作委员会与城关又合办1个民众识字班，学习人数达百人以上。

1950年7月9日，县人民政府责成各区文教助理员分别选一适中地点，举办农民识字班，课程以《新三字经》为主，请小学教师与区署干部担任教学，待取得经验全面推广。冬，上级指示兴办冬学，要求永登县1600人入学。全县区乡干部积极行动，全县共办冬学66处，学员2117人，其中女学员385人。

1952年12月6日，县上成立扫盲委员会，推选杨如升为主任委员，康绍曾、白彦士、冯璞为副主任委员，并通过章程草案。接着，各区乡也相继成立扫盲委员会，在全县范围内进行普查，认定够条件的民校有23处，其中初级班40个，高级班2个，学员共计1755人，专职教师4人，兼职教师124人，群众教师及小先生122人。另外，每一初小附设民校1处，学员9500人。农民业余学校经过检查整顿，建立各项制度和教学计划。

1955年11月2日，县上对民校教师进行集训10天，共报到152人，接着，又以乡为单位，分两批培训民校教师597人，其中女教师23人。

1958年1月21日至26日，在全县范围内以公社为单位，组织中小学教师对脱盲学员和即将达到脱盲标准的学员进行大会考。5月19日，在苦水乡胡家坝召开扫盲工作现场会，全县出现扫除文盲的突击高潮。高潮过后，很多脱盲者复盲。

1964年12月，县上决定培训业余文化教师，集中培训100名骨干教师，其

余1400多名由各公社分别完成培训任务，并按县上要求每个生产队确定1名副队长分管业余教育工作。

1965年，县政府根据实际情况强调业余教育的主要对象仍然是青年和有条件学习的壮年，同时应重视回乡学生和年龄较大的失学儿童的学习，并确定当年任务，扫盲25000人，高小8283人，初中1500人，随即给各公社下达任务，利用冬春农闲时间，大力开展学习活动。

1966年12月，全县各类业余学校321所，参加学习人数8007人，其中扫盲班4514人，高小班1431人，初中班401人，理论班（已扫盲和非盲学习班）1656人。

1973年1月4日，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安排在冬春开展农村业余教育和扫盲工作，要求凡没有开学的地方要尽快地开学上课，做到教师、学员、组织、时间、教材五落实。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尤其在1985年以来，全县农民业余教育走上为经济建设服务，为脱贫致富服务的路子。1988年，省市对全县22个乡（镇）的农民扫盲工作进行全面检查验收；经4年的扎实工作，全县44160名青壮年文盲中已有30374名脱盲。青壮年非文盲人数达到239425人，占青壮年总数的253211人的94.6%，超出国家规定的基本扫除文盲县的标准，被国家教委确认为全国一百个扫除文盲县之一，并荣获国家教委和省政府表彰奖励。县委、县人民政府表彰和奖励扫除文盲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金嘴乡等32个先进集体和92名先进工作者。

二、农民文化技术教育

为巩固扫盲成果，提高农村劳动力整体素质，从1986年开始，各乡（镇）开设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引导农民走“培训——就业——脱贫——致富”一体化路子。

1986年，红城镇在宁朔村会馆成立农民技术学校，学员为本镇各村高初中毕业生和脱盲青壮年。学习内容按本地区各种生产技术的需要而定，学期长则四五个月，短则一半周。方法是能者为师，请进为主，走出为辅。几年来继续坚持，培训出各类生产技术员数以千计。

1987年，武胜驿镇成立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在镇农机和农技部门配合下，先后培训拖拉机驾驶员50人，缝纫裁剪者60人，培训化肥、农药使用和地膜覆盖技术员500人。另外，还办烹调、建筑、玻璃拉丝等专业学习班。

1987年3月，大同乡建农民文化技术学校。1989年，省教委在检查验收中

认定为全省首批办好的28所乡镇农民技术学校之一。他们结合本地实际情况，灵活多样地开展各类实用技术的培训，使高初中毕业回乡青年和农村青壮年每人掌握一两门生产技术知识。有专职教师2名，兼职教师18名，按不同季节的要求，随时集中学习某一专业知识。学校占地22亩，有教室6间，宿舍9间，图书室3间。另有榨油车间、材料车间、储藏室等。截止1990年底，累计印刷良种繁育、养殖、栽培等科技信息资料2200多份，各类教材500余册。

连城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占地660平方米，校舍面积91平方米。他们聘请科技镇长、农技专干、农大毕业干部和有专业知识的农民为教师，先后办131丰产工程技术、果树培植技术以及爆破、服装裁剪、手扶拖拉机驾驶、虹鳟鱼繁育、蜡烛制造、碳化硅冶炼等10个技术培训班。

农民文化技术学校，是1980年以来随着农村经济发展而出现的，由于各乡镇的具体条件和人们的认识不一，发展尚不平衡。

第二节　职工业余教育

一、职工业余文化教育

1953年，县文化馆附设职工业余学校，学员有高级一二年级各1班，程度相当于完小四五年级，修业二三年即达到完小毕业程度。课程以语文、算术、政治为主，历史、地理、自然、音乐、美术为副。学员大部分为城关企事业单位职工，少数系居委会妇女干部。

1954年11月18日，在南街工会办公处（现印刷厂所在地），成立职工业余学校，宣传部长兼任校长，民政科长和教育科长兼任副校长，从完校调出一人为专职教师，调工会职工一人为兼职教师，并由教育科指定专人负责教学业务工作。吸收县级各单位干部学习，按文化程度编为高小和初小两班。高小班每周语文4节、算术4节、政治1节，初小班每周识字课8节、政治课1节（每节均为1小时）。教学中，根据成年人理解能力强、自觉性高的特点，采用速成教学法，收到一定效果。

1955年，城关职工业余学校有学员179名，分初中、高小、初小3个班，初中60名、高小80名、初小39名。学员来自党政部门30人，企业部门133人，事业部门11人，其他部门5人。学习纪律严格，教学秩序井然。

同年，永登县与景泰县联合举办干部流动扫盲班，从1955年11月起至1957年1月21日止，在永登县共办3期，每期5至6个月，学习对象为两县脱

产干部中的文盲、半文盲，每班50至60人，主要是突击识字。通过学习，全县一部分干部甩掉文盲帽子。

1959年，永登铁厂、龙泉石膏厂、中堡水泥厂、富强建材厂、大有煤矿、兰州燃料公司永登商店、兰州交通局永登交管站等16个单位成立职工业余学校，在学文化的基础上学习专业技术。8月，永登区职工教育进行第四次评比，大同化工厂、大峨博煤矿、富强建材厂、大有煤矿、食品加工厂、交管站、印刷厂、农机厂8个厂矿被列为无文盲单位。

二、职工文化技术补习

1983年，全国职工教育委员会等5部委发出关于“对十年内乱中被耽误了学习的一代青壮年职工补上文化技术课，使他们成为合格的当班人，进而成为生产技术骨干”的指示后，县人民政府要求各单位立即组织学习班，对青壮年职工进行补课。县银行、公安局、工业局、商业局、城建局等部门办职工文化技术补习班，抽调专业人员和具有相当文化技术水平的人员负责教学，缺少教学人员者从其他部门聘请。上课大都在晚上，每学完一科，由省市统一命题，举行考试，课程全部学完，各科及格准予毕业。各单位根据人数多少决定所办期数，有的办一期，有的办两期，至1985年8月底，全县参加文化考试合格的职工1756人，占应补习对象的88%；参加技术课补习考试合格职工1906人，占应补习对象的95%。

在成人教育中，县上重视对农村回乡知识青年的职业培训，使其成为开发农村经济、脱贫致富的带头人。1990年，全县开设各类技术培训班65期，培训各种农技人员2576人、卫生员150人，参加中央农业广播学校学习的125人，在省农村应用广播学校学习的561人。4所农业中学打破单一的“农”字，根据本地商品经济发展的方向开办短训班，办服装裁剪班4个，电器维修班1个，农机培训班1个，玫瑰、果树栽培培训班4个。还在县属中学和乡镇初中举办各类专业短训班50期，培养出各类专业学员4000多人。

第三节　高等教育

一、永登工学院

1958年春，县委决议并报请上级批准，成立永登工业大学。设机械系，招生19人，5月31日正式开课。《人民日报》第一版以《全国第一所县办大学——

永登工业大学诞生》为题予以报道。秋季，增设冶炼系，招生16名。改为永登工学院，永登一中更名为该院附中。院长由县委副书记蔡世魁兼任，不久，蔡世魁外调。7月5日，定西地委任命弓建华兼院长，一中校长李正心为副院长。专职教师5人，兼职教师2人。1959年春，省教育厅决定将永登工学院合并于甘肃工业大学，一中恢复原名。

二、永登县广播电视大学教学班

1984年，在县党校开办广播电视大学永登教学班，隶属省电大和市电大分校，招生对象是在职干部、工人、农民、军人、应届高中毕业生和社会青年。采用电视广播播放音响磁带、函授、面授、印刷视听教材等媒体和方式进行教学。学生毕业后除在职干部回原单位工作外，其余原则上不包分配，由用人单位按需要择优录用。

1984年，招收党政管理干部基础专修科1班学员15人；1985年又招收1班、学员20人，招汉语言文学专业两班学员126人。1988年，招法律专业1班，财税专业1班学员48人；招财会专业1班学员50人；招劳动经济管理专业1班，学员34人。

电大教学班各科专业均属大专层次，学制按专业知识结构分为两年制和三年制，即党政干部管理专修科2年，余为3年。每学年两学期，课程20至28门，分专业课和选修课两类，实行学分制。1984年至1990年，共招学员346名，县上招聘干部中共安排电大毕业生164名。毕业生中有11人提升为科级以上干部，14人入党，大部分成为本单位本部门业务骨干和乡镇企业的技术力量。

第六章 教 师

第一节 师 资

私塾、社学、义学、书院教师一般最低为生员，多为贡生。边远地方的私塾先生也有聘自修成才的识字先生。至民国时期，学校毕业生及师范学校毕业生充任教师。解放前，中学教员一般都聘高等师范院校毕业生，小学教员多为初师、中师毕业生或高初中生。当时，著名的教师有张长春（红城人）、吴廷俊、王英年（龙泉寺乡河西大队）、贾元凤（红城宁朔人）、王进熙（龙泉寺乡河西大队人）、王均和（龙泉寺乡河西大队人）、张省三（龙泉寺乡河西大队人）、张耀麟、张之俊等。

解放后，教育发展，师资队伍扩大，永登县师资主要来源于五方面：一是接管旧职人员。1949年秋季开学接管学校时，校长、教员基本保留原职，继续使用。二是国家统一分配。1950年，废除国民政府的教师聘用制，实行公办教师由国家调配制度。经登记审查，清理有重大政治历史问题和严重违法乱纪者。为补充缺员，从社会上招聘吸收一些有志于教育事业的青年知识分子充实教师队伍。1954年至1970年底，省、地（市）分配高校毕业生50多人，中等师范学校毕业生多人，天津、上海支边青年50多人来县任教。“文化大革命”后期，分配的教师主要是工农兵学员。1977年恢复高考制度后，逐年分配来县任教者大都是甘肃师大和省内师专毕业生，多为永登县人。三是县上创办师范学校进行培养。1958年，开办初师1所，1960年，选二年级学生32名提前毕业，充实小学教师队伍。1961年停办。1980年至1990年，永登师范共毕业6届991名，永登县招的学生均分配在县内任教。四是委培代培。委培代培对象是从高考落选者中选拔，签订委培合同书，毕业后回永登任教。1984年至1987年，除兰州市下达的委培指标外，县上先后在甘肃联合大学、兰州商学院委托代培37人。委培学费由教育局和学生本人共同负担。五是聘用民办教师。解放初，民请教师，合作化后，民请、社请兼称，以后统称民办教师。这支教师队伍随着学校的发展和学生的增加，发展很快。1973年至1979年，有民办教师2092名，1981年，增至3089名，占教师总数的69.72%，经整顿控制到2600名。民办教师的待遇主要由地方筹集和政府补助来解决，对其中优秀者经考核逐步转为公办

教师。

第二节 培训与考核

一、培 训

新中国建立初期，永登县教师队伍受过师范教育的不到20%，学历合格率不到10%，多数教师为中小学毕业或肄业生，有的只读过私塾。提高师资素质的途径主要是建立每周学习制度。中学成立学科教研组，小学成立学区教研组，或利用假期办学习班，主要学习政治和开展教研活动。从1952年起，逐年选送青年教师到高一级学校深造或在职函授或离职进修。1966年前，在职函授、离职进修达大专以上学历的，仅县属5所中学就有20多人。1969年前后，小学戴帽初中和高中数量猛增，大批小学骨干教师拔高使用，结果造成小学教育质量严重下降，中学教学穷于应付的被动局面。这一时期，一批学有专长的教师被赶下讲台，大量吸收民办教师。新教师多是“文化大革命”中学制缩短后的初高中毕业生，教师队伍素质下降。1978年后，采取分专业集中培训和专题短期培训结合、请进来辅导与请兄弟院校代培结合、离职轮训和岗位培训结合的办法，先后培训中小学教师1800多人次，占教师总数的46%。

1981年，县上重点培训小学教师，各乡（镇）成立小学教师进修辅导站，每期培训半年，每班20至30人，全县有437人参加学习。辅导站以小学四五年级语文、数学教材教法为主要学习内容，提高民办教师的业务素质。年底，县上辞退不合格民办教师487名，将民办教师由原来的3087名，控制在2600名以内，其中1142名经考试合格发给任用证书（中学140人，小学1002人）。各校建立教师教学业务档案，开始对教师的德、能、勤、绩诸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记载。1981年至1983年，分3次对219名校长、168名教导主任进行集中培训，系统地学习教育科学理论。各学校在职培训教师1900人，离职进修150人。

1984年为20年以上教龄的教师825人颁发荣誉证书。1985年，建立教师节，树立尊师重教的风尚。

二、考 核

1984年至1986年，根据国家教委要求，省上举行中小学教材教法考核3次。通过考核，全县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小学60%，初中9.8%，高中24%。教材教法达标率小学为73.5%，初中51.2%，高中73.3%。全县有34名教师考

入高校离职进修，42人在中师进修，45人参加电大半脱产学习，50人参加函授，32人参加大中专自学考试。全县开展评选教学新秀活动两次，20名青年教师获县级新秀奖。

1987年，对教材教法未过关的中小学教师779人（高中8人，初中234人，小学537人）进行第四次考核，合格率中学上升为95%，小学上升为94.4%。教育系统全面进行职称评定，评出师范高级讲师4人，讲师15人，教师21人；评出中学高级教师14人，一级教师163人，二三级教师716人；评出小学高级教师214人，一级教师432人，二三级教师209人。132名民办教师转为公办。

1988年，国家教委在结束中小学教师教材教法考核之后，又开始进行《专业合格证书》文化专业知识考试。1989年，继续开展评选中小学及师范青年教师教学“新秀”活动。

1990年始，在永登师范开设民教班，通过严格考试，选拔201人入校学习，毕业成绩合格者转为公办教师。

1990年，全县教师学历达标率小学升为90%，初中升为22.5%，高中升为31.6%。

第三节 教师管理

1949年，县人民政府接收旧学校，中小学校长、教导主任、教师基本保留原职不动。1950年，经过整顿清理之后，各完小校长、教导主任由县人民政府委任，公办教师由县人民政府统一调配使用，后改为由县委组织部、宣传部管理。1954年，县立中学校长由省人民政府任命，教导主任、总务主任、教师由县人民政府任命、调配。民办代理教师的任用裁减，由办学单位考核，报县教育行政部门审批。

1979年，中小学教师由县教育行政部门管理，规定中小学教师管理调配工作，应在同级党委统一领导下，由县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教师的调配需经县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同意，各部门、各单位不能任意抽调教师做非教学工作。1986年，全县小学实行县、乡、村三级办学，分级管理。各乡（镇）成立教育管理委员会，行政村成立校董会，负责学校行政管理、校舍建设、校外教育及教学质量的提高。各乡（镇）中心小学校长为学区负责人，由县教育局考核选派，其他小学校长及本乡镇范围内教师的调动由乡（镇）文教办公室提出方案，报请乡（镇）政府批准，并报县教育局备案。永登师范为县级建制，校长由县委考核提名，市委审批，教导主任、总务主任由县委考核任命，教师由县教育

局调配，属市、县双重领导。城关小学为科级建制，校长、教导主任、总务主任由县委考核任命，教师由教育局调配。县属六所中学及永登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为科级建制，校长、教导主任、总务主任由县委考核任命，教师由教育局调配。县幼儿园属教育局直接管辖，园长、教师均由县教育局选派、调配。

1983年，县教育局拟定《永登县中小学教职工岗位责任制》(草案)，颁发全县试行。1983年以来，严格执行离退休和请休假制度。

表120 1990年永登县教师学历情况表

学历＼校别	小学	初中	高中	农职中	师范	幼儿园	合计
大学本科毕业		45	100	10	20		175
大专毕业大学肄业(二年以上)		314	128	23	30		495
大学肄业未满二年		6		26			32
中专高中毕业	2023	1032	35	42	3	24	3159
中专高中肄业初中毕业	686	94				2	782
初中肄业以下	124						124
合 计	2833	1491	263	101	53	26	
总 计							4767

注：小学取得专业合格证书的625人。

第七章 勤工俭学 集资办学

第一节 勤工俭学

1958年，贯彻“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大力开展勤工俭学活动。永登一中养猪40头、鸡56只、兔50只，牛1头、羊3只，开荒200亩，开办空气电灯厂、简易水泥厂、沼气制造厂、纸喇叭厂、太阳能机械厂、造纸厂、人造棉厂、饲料厂、木工厂、粉笔厂、石灰厂等；还成立人工孵鸡及理发、照相等9个小组。

1959年1月19日至2月19日，县文卫局举办永登区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展览会，以公社和县一中、二中为单位，共开设16个展览馆。不久，勤工俭学渐趋低谷，工厂因条件不具备陆续停办，农场缩减。续办农场在1960年生活困难时期增补师生口粮，两三年以后，因得不偿失相继停办。1958年以来，劳动技术课列为正式课程，集中或分散，每学期劳动2至4周。

1970年，勤工俭学再次兴起。全县中小学办工厂19个，其中小学办4个；校办农场226个，耕地20384亩，其中小学办221个，耕地1526.4亩。

1971年，校办工厂发展到22个，农场发展到266个，产粮21726斤，产蔬菜97700斤。1972年，永登一中办电器修配厂。校办工厂、农场，后来坚持办下去的很少。

1978年后，统筹安排，讲求实效，因地制宜，因校制宜，开展勤工俭学活动。到1980年，全县中学有工厂3个，农场土地463亩，林场占地39亩。工厂、农场总收入中学9.8万元，小学0.75万元。

1982年，县上成立勤工俭学办公室和校办企业公司，有领导有计划地开展勤工俭学活动。以后，全县中小学勤工俭学产值和利润均有较大提高。

表121 1987～1990年永登县校办企业产值表 单位：万元

时 间	校办企业	总产值	纯利润
1987	3	17.4	5.2
1988	4	66	14.1
1989	4	250	14.2
1990	4	166.5	14.8

全县较好的校办企业，是永登一中校办电器修配厂，1975年，改建为永登教学仪器厂，后改称甘肃省永登教学仪器厂。厂址在一中校内，占地4070平方米，建筑面积1033平方米，有7个车间，固定资产32万元，流动资金70万元。有工人40名，干部8名，其中高级工程师1名，技术员2名。1983年至1990年，累计总产值272.8万元，纯利润30万元，给国家上缴利税12万元，为学校提供办学经费8.4万元。该厂多次受到省市的嘉奖。厂生产的2000KW调压变压器为西北五省优质产品，远销国内11个省、市。厂长、高级工程师盛兴华设计生产的轮轴模型定为国家标准，研制的高中运动学、动力学、机械振动试验组合教具获国家专利，研制的电子计算器大屏幕演示器获国家教委教学仪器研制三等奖。

第二节　集资办学

1949年至1965年，永登县小学在校学生平均每年递增15.9%，中学生平均每年递增30.8%，而教育经费偏低，起落不定。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教育经费平均占全县财政支出的13.91%，1956年至1957年，分别达到17.94%和20.65%。第二个五年计划初，由于经济上“左”的错误，智力投资下降。1959年，全县中小学在校学生人数达到17年的高峰，中学生3930名，小学生51554名，而教育经费在全县财政支出的比例下降到5.94%。1958年至1959年，两年平均仅达到6.53%。三年经济调整时期虽有上升，但平均只有8.13%，“文化大革命”中，徘徊在9.53%左右。1978年以后略有增加，但全县短缺校舍114573平方米，危房33959平方米，短缺课桌凳30855套，经费仍然紧张。

1983年，县上破除单纯依靠国家办教育的旧观念，坚持地方教育地方办的原则，采用多种形式，动员群众集资办学，改善办学条件。

1985年3月20日，县上决定每年递增教育经费10%，当年增拨基建维修专项经费，动员群众集资办学。凡个人为教育捐资千元以上者，由文教局挂匾表彰；3千元以上者县人民政府挂匾表彰；5千元以上者县委、县人民政府挂匾表彰。

1983年至1989年前半年，省、市、县拨款436万元，集体、个人集资884.1万元。此间，全县干部、教师每人捐献1个月基本工资，资助教育事业发展。县上为集资千元以上的个人挂匾32块。全县统一设计图纸，制定施工要求，用这笔钱建成教学楼5幢，新建砖木结构校舍7888平方米，翻建土坯包房为砖木结构校舍21221平方米，新建电教室570平方米，修校门21个，围墙8171米，添

置双人课桌凳9540套，单人课桌凳6000套，新配床板600块，为22所中心小学各配备教学教具1套，21个乡（镇）有了砖木结构的中心小学校舍。1986年，兰州市在永登县召开集资办学现场会，给永登县颁发奖牌1块，奖金3万元。

在集资办学中，河桥镇李振邦、通远乡王国庆、苦水乡魏世荣，各自为当地捐资3000元以上。古山乡农民承包或联办的二、三、四水泥厂各为当地学校捐资7000元。该乡王立成先后为学校捐款5万余元，受到省长贾志杰表彰。城关镇政府为解决北灵观一带儿童入学难的问题，拿出3.5万元，动员村、社集资1.2万元，国家补助6000元，建成1座面积为702平方米的砖木结构校舍。大同乡用国家补助的18000元（其余地方自筹），在高岑、郭家墩、保家湾修成18个砖木结构的校舍。这个乡的王家坪村，国家补助1万元，集体个人集资2.5万元，建成1座新校舍。河桥镇蒋家坪自筹资金5.1万元（人均集资百元），国家补助1万元，建成1座完整的校舍。苦水乡大沙沟村党支部书记周孝中，动员群众筹措资金，兴建1座面积为640平方米的双面两层教学楼。东山乡贾荣、城关镇杜逸铭、红城镇张得国等12户农民，各为学校捐资4千元以上。1989年，全县个人捐款1000元以上的104人。秦川乡甘忠贵、红城镇王力胜各捐款5万元。

1990年1月13日，县委、县人民政府对秦川乡党委、政府等27个单位，授予集资办学，排危建校先进集体称号，对何景忠等35人授予先进个人称号，对274名捐资300元以上的人予以表彰。为保证教育事业的发展，县政府要求各乡（镇）认真征收教育附加费，征收标准一般按农村人均收入的1～2%计征，乡镇企业按上年利润总额的2～3%计征。到1990年底，全县各乡（镇）小学，基本排除危房，一般危房由1981年的22.5%，下降到5～6%左右。跨入全省普及初等义务教育县行列。

第十六篇

文　　化



第一章　科　　技

第一节　机构　人员

一、机　　构

（一）农业推广所　民国32年（1943年）2月1日，成立永登县农业推广所，主要工作是防治谷实类黑穗病、兴办苗圃、农场，鉴定优良麦种，进行农业调查。

（二）科学技术委员会　1959年3月30日，成立永登区科学技术工作委员会。主任梁志德，委员10人。根据区委关于健全科技组织的精神，1959年7月1日前，全区各乡镇、单位、厂矿普遍成立科技组织。1961年12月1日，永登区科学技术工作委员会改为永登区科学技术委员会，调整委员。萧占苍兼主任，副主任王致华，委员7人。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科学技术委员会自然解体。

1976年后，全国科学技术事业进入振兴发展时期。1978年9月20日，恢复永登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张润德兼主任，汤满贵任副主任，委员9人，全县科技管理工作开始走向正轨。

1982年10月，聘请王滋华、石育贤、杨文英、汤满贵、房昭祺、杨厚忠、张正洲、胡彦威、王静宜、徐耀祖、魏学尧、王民元、周汉昌13人组成农业科技顾问小组。这时基层科技组织起步发展。

1986年10月10日，永登县科技市场在城关东关开业，为兰州市第一家。1989年，永登县科技市场更名为永登县科技服务中心。

1988年7月20日，苦水乡科学技术委员会成立。至1990年，全县22个乡镇全部成立科学技术委员会，配有专（兼）职主任及科技专干。1989年，县科委制定下发《乡镇科委工作规范》。

1990年底，永登县科委在编管理人员7人，科研经费由1978年的8000元增加到1990年的50000元。全县建立科技服务站11个，建立苦水、柳树2个示范乡。全县示范村发展到28个，示范社50个，科技示范户500户。

（三）地震监测机构　1975年11月，成立永登县地震办公室，隶属县水电

局。1977年11月，归属县科委领导。1988年8月，连城铝厂水氡地震台业务划归县地震办公室管理，工作人员6名。

1988年6月，永登县电磁波地震台建成，投入监测工作。1990年，专职工作人员6名，为台办（地震办公室）合一单位。

1972年，永登一中地理教员吴瑛在校组织设立地电应力测报点，1981年停测。1978年，树屏乡哈家嘴中学设立地震测报点，1980年停测。

1988年以来，县地震办公室在苦水、红城、河桥、金嘴、古山、秦川、坪城等乡镇及县水电局虹鳟鱼场，县畜牧站种鸡场建立群众业余宏观点（哨）9个，有业余测报员9人。

二、人 员

1978年，全县有各类科技人员666人，其中大专以上学历的246人，中专学历的420人。全县110名科技人员学非所用。1985年，落实知识分子政策，用非所学的不正常状况有所好转。同年，给1787名知识分子浮动一级工资；给320名科技工作者授予技术职称；141户知识分子的家属户口由农村转入城市；为140户知识分子解决住房；对24名知识分子的工作进行调整，使其专业对口，学以致用。

1990年底，全县各类科技人员3612人，其中事业单位2995人，企业单位415人，行政机关202人。

1982年，县政府对全县在农业科技推广中做出成绩的苗承青等15名有技术的农民授予农民技术员职称。1983年、1986年、1988年、1989年、1990年，分5批为全县有一技之长的各类农民技术人员授予相应的职称。1990年底，全县农民技术人员629名，其中中级职称41人，助理级116人，技术员级472人。

第二节 科技普及

一、宣传培训

1958年，根据永登县委《关于开展科普工作的指示》，县科技普及协会发展科普组织，开展科技宣传工作。

自1983年至1990年，全县每年开展农技、果树修剪、畜禽防疫等技术培训。1984年，省科协给永登县科协配备科普车。科委、科协充分发挥科普车的作用，深入全县村社，播放科普电影，送科技到农村。1988年，县科委、科协

连续举办10次《“别了！迷信、愚昧”漫画选》展览，利用庙会、赶集等人员相对集中的场合进行宣传。1988年农历四月初八，在红城镇大佛寺的庙会上，县科委、科协和红城镇人民政府联合举办科技漫画展览。

1990年12月，分层次开展科技培训。第一层是县委、县人民政府、人大、政协领导，农业丰产工程指挥部成员和部、局、委、办领导，农、林、水、牧股级以上干部，共100人。第二层是乡镇及所属企事业单位全体干部职工、民办教师、村干部，共培训30期、3000余人。第三层是以村为单位举行培训，全县共办学习班420期，培训人员28400人次。第四层是现场指导培训，共220多次，培训人员17600人次。

1983年，县科委、科协开展“科普年”活动，自3月份开始至年底，历时10个月。“科普年”活动深入17个乡镇161个村、1300个农业合作社，宣讲200场次，发放科普资料1700余份，举办学习班25期，培训人员2539人，举办科普讲座14次，参加人员5860人。

1990年3月，在全县开展“科普宣传月”活动。7月，又组织科技宣传车开展“科技为先导，抗灾保丰收”宣传活动，向群众无偿提供叶面宝20000支。1990年9月16日，在中堡邢家湾召开全县首届“科普之冬（春）”活动现场会。这次活动先后组织科技大篷车下乡51辆(次)，深入全县22个乡镇的部分村社，发放科普资料116000余份（册），推广适用技术6大类、70项，放科普电影35场，科技录像30场次，有线广播宣传1000多次，出墙报100余期，受教育群众达15万人次；办各类学习班、技术培训班701期，培训人员累计达28400人次。

二、“四一”燎原活动

“四一”燎原活动，是甘肃省科协于1987年倡导并在全省开展的一项致富活动。其内容是：在广大农村发现和培训一批能人，掌握一门实用技术，办一件实事，带动一片贫困户富起来。县科委、科协积极响应，3年共发现和培养各类能人1050人，召开能人座谈会402次，建立联系点456个，举办技术培训班73期，培训人员24000人次，推广实用技术30余项，有3620户贫困户在这一活动中脱贫。永登县科协成为全省“四一”燎原活动先进单位，受到省科协表彰奖励。

三、科普刊物

针对全县实际，县科委、科协积极组织科技人员编写农村实用科普小册子。

先后编写的有《森林与人类的关系》(杨海成)、《果树幼树栽培技术要点》(永登县林学会)、《苦水玫瑰丰产栽培管理技术》、《池塘养鱼技术》、《论种草》(杨文英)、《甘肃省虹鳟鱼生产技术操作规程》(李清贵、庄慧)、《天然次生林的经营和利用》(杨海成)等。1978年,县科委、科协创刊《永登科技》杂志,1981年后半年,改为《永登科技通讯》。至1983年共出18期。1983年1月,《永登科普报》创刊。1984年1月,扩版并改名为《永登科技报》,四开四版,铅印半月刊,内部正式发行,主编汤满贵。读者对象主要为科技人员和农民。至1990年底,共刊印192期,发行40万份。

1990年,由汤满贵组织编写的《永登农业适应技术汇编》,汇集6大类70项农业适应技术,印刷1万册,下发给广大农民技术人员及农村基层干部。

第三节 科研成果

民国32年(1943年),永登县农业推广所组织开展谷实类黑穗病防治,进行良种选育,举行农业资源调查。民国35年(1946年)3月13日,省政府主席谷正伦令防治甘肃省牦牛牛瘟,推广试验注射疫苗。

1952年,在坪城长山河村为试点,开始进行"甘肃高山细毛羊"育种改良,课题主持人杨文英。到1958年,全县21个公社全面展开。1960年,生活困难,此项工作在大部分公社处于停顿或半停顿状态。坪城、金嘴、清水、古山4个公社坚持改良工作,效果较好,杂种羊密度增加较快。其中坪城公社长山河大队试验效果显著,先后两次出席全国农业先进生产者代表会议,并于1958年荣获国务院的嘉奖。改良后的羊年平均产羊毛4公斤,比本地羊年平均产毛增加3公斤。毛细度在60支纱以上,符合精纺原料标准。1981年,省人民政府组织专家对该课题进行验收,石育贤、杨文英获得省政府授予的"科技成果奖"证书和奖金。

1959年,兴起工具改革高潮,研制、改造出一大批既简单又实用的新农具。苦水公社改制的密植耧,播幅加宽,行距缩小,使866亩小麦获得平均亩产526斤的大面积丰收,比1958年增产15%。中堡农具厂创制的自动打夯机,一人就可操作,提高工效3~5倍。

1960年,制定《兰州市永登区1960~1962年技术革新、技术革命三年规划(草案)》。1960年3月17日,区委在窑街联合厂召开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现场会,之后全区各行各业都投入到"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运动之中。1至4月,16个公社共改革工具24594件,推广使用的18654件,其中耕作工具9022件,

运输工具5892件，排灌118件，灶具145件，其它工具3477件。商业、财政、粮食系统4个月共提合理化建议7593条，采纳3427条，实现1163条，节约价值初步计算达4400余万元。1960年7月，永登面粉厂试制成功简易洗麦机并推广使用。

新技术革命，为改革农具落后面貌起到一定作用，但在“大跃进”口号的影响下，造成资源浪费，给生产带来损失。

1978年，县科委恢复成立，止1990年，全县累计共列科研、试验、示范项目93项。大部分项目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如川水地区粮食高产栽培技术措施研究，实行小麦带玉米复种洋芋栽培，结果亩产高达602公斤，比单一种植小麦增产45%。通远公社农科站王重英主持培育成春小麦品系“7201”，比甘麦8号增产33.5%，1978年8月16日，通过县科委组织鉴定。

“六五”期间，全县共完成科研项目52项。1986年1月，县委、县人民政府做出决定，对“六五”期间获得的13项重要科技成果和19名先进科技工作者给予表彰奖励。这13项成果中获一等奖4项：

1、农业区划综合报告（县区划办公室周汉昌，1985年，获国家区划成果三等奖）；

2、玫瑰丰产栽培技术研究（玫瑰研究所房昭祺）；

3、“永麦2号”新品种选育（农技中心杨厚忠，1987年，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4、连城林区云杉尺蛾大面积飞防（连城林场孟锋）。

二等奖五项：

1、无尘粉笔研制（永登教学仪器厂盛兴华）；

2、高中动力学组合教具研制（永登教学仪器厂盛兴华）；

3、驴冻精输配试验和受胎率研究（冯作汉）；

4、秦川地区马属动物瞎眼病病源调查研究及防治（火焕成）；

5、农业新技术推广（县农技中心）。

三等奖四项：

1、机井节能技术推广（县水电局）；

2、人工恢复云杉林技术示范（杨海成）；

3、Tz—200Q型轻便可折式太阳灶试制（王弛）；

4、单缸柴油机曲轴箱负压节油技术推广（保生芳）；

这19名先进科技工作者中获一等奖者3人：

杨海成 盛兴华 车自乾

获二等奖者12人：

李蔚屏 孟 锋 孔祥禄 房昭祺 王静宜 赵培德 王重英 王发俊 徐长胜 朱莲芳 保生芳 卫自力

获三等奖者4人：

种学甫 徐仁才 张正礼 钱顺云

冯作汉主持的《何家圈农牧结构调整试验示范》课题，通过1985～1987年3年的示范调整，使全社32户农户全部脱贫，人均纯收入由1985年的401元增加到1987年的763元。

1976年，农民农艺师李世祥从甘麦23号变异单株中选育成“变异四号”春小麦品种，经过12年的繁育推广，比甘麦23号增产20%，1988年7月19日，通过县科委组织鉴定。1990年1月，县委、县人民政府给予李世祥1000元奖金。

1985年7月16日，兰州市科委组织鉴定会，通过杨厚忠主持培育的“永麦2号”小麦新品种。该品种在我省岷县、定西、会宁、皋兰、永靖、临洮、临夏、红古、西固等县区大面积推广种植，种植面积达24万多亩。平均亩产816.3～1094市斤，比甘麦23号增产20.4～28.9%，1987年，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1987年，王重英主持实施金嘴旱作农业综合丰产栽培试验示范，示范面积20381亩，平均亩产167公斤，比示范前增产46.7%，1988年，获省农业厅旱作农业综合栽培研究示范二等奖，1990年1月，获兰州市政府粮食科技增产荣誉奖。

表122 1978～1990年永登县科技项目一览表

年度	总列项	国列		省列		市列		县列	
		新列	接转	新列	接转	新列	接转	新列	接转
1978	27					7		20	
1979	13						2	1	10
1980	12							4	8
1981	5			1		1		3	
1982	8				1		1	3	3
1983	17				1	3	1	7	5
1984	12				1	3	1	3	4
1985	10				1		3	3	3
1986	11						2	3	6

续 表

年 度	总列项	国 列		省 列		市 列		县 列	
		新列	接转	新列	接转	新列	接转	新列	接转
1987	13			1			4	3	5
1988	20	1				2		11	6
1989	14	1	1					4	8
1990	16		2	1			1	7	5

第四节 科学技术团体

1957年6月18日，成立永登县科学技术普及协会（简称科普协会）筹备委员会。主任委员高士俊。1958年6月19日，永登县科学技术协会正式成立，简称县科协。8月底，全县22个乡镇相继成立科普工作委员会，146个农业生产合作社成立科普工作组，共发展会员1163名。县上成立科学研究所1处，有专职干部1人，乡级科学研究所22处，社研究所148个，共有研究人员890人。

1959年2月26日至27日，召开永登区科学技术协会第一次代表大会，以大会发言的形式进行学术经验交流。

1961年12月2日，区委重新调整区科学技术协会。主席萧占苍。

1962年至1968年，县科学技术协会挂靠在县文教卫生局，杨生俊主持工作。1966年4月，杨生俊代表永登县参加在北京举行的全国科技成果展览会，受到朱德委员长接见。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科协工作瘫痪，1968年10月解体。

1981年11月5日，恢复永登县科学技术协会，与县科委合署办公。

1982年6月8日至11日，召开永登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二次代表大会。参加代表共120人，其中科技人员代表58人，农民技术人员代表16人，列席代表41人，特邀代表11人。大会选举汤满贵为县科学技术协会主席。

1981年12月28日，成立大同公社科学技术普及协会，至1983年底，全县22个乡镇全部成立科协。

1985年9月17日，永登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制定出永登县科学技术协会章程，选举产生第三届委员会，主席陶立三。

1990年底，县科协在编人员6人，主席汤满贵。科普经费30000元。

永登县科学技术协会所属专业学（协）会共9个，有会员622人。

表123 永登县科技专业学（协）会一览表

名 称	挂靠单位	负责人	会员人数	成立时间
农学会	县农技中心	张东明	63	1983年
林学会	县林业局	李德全	65	1982年12月
畜牧学会	县畜牧站	王喜云	70	1984年
养鸡协会	县畜牧站	康逢书	20	1988年
水利学会	县水电局	张延强	61	1985年
医学会	县医院	李谦和	150	1982年11月
中医学会	县中医院	朱炳才	75	1982年11月
玫瑰研究会	县玫瑰研究所	房昭祺	50	1985年
水泥协会	县乡企局	车自乾	68	1986年

县级专业学（协）会，在县科协的指导下，在挂靠单位的支持下，发挥自身优势，发扬“务实、创新、献身”的精神，从各自的实际出发，开展学术交流，组织会员进行难题攻关，为永登县的经济建设发挥作用。

1982～1990年间，县级专业学（协）会共召开各类论证会、交流会113场（次），撰写科技论文205篇。1990年，县医学会将会员撰写的21篇优秀论文汇编成《论文集》。

为推动永登经济的发展，实现决策科学化、民主化，1987年11月3日，县委、县人民政府成立永登县社会、经济发展决策顾问团，36名来自全省各地的专家、教授、学者、科技工作者第一批应聘为顾问团成员。顾问团下设办公室，设在县科协。12月，创刊《顾问与决策》。顾问团在横向联系，引进技术、引进人才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后来由于经费、人员、场地等原因，活动极少。

县科协自恢复成立以来，为永登的科技事业做了大量工作，多次受到省、市有关部门的表彰。

1983年，县科协被省科协授予“在农村科普工作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

1985年，畜牧学会被省科协评为先进集体。

1988年，县科协被市科协授予“四一”燎原活动先进集体。

1990年，省科协授予县科协“四一”活动先进集体。

第二章　群众文化

第一节　机　　构

一、民众教育馆

民国25年（1936年），成立永登县民众教育馆，设在县政府内，后迁县城东街文庙内（即今城关小学），隶属县政府教育科。有馆长、干事、工友3人。设体育场、游艺室、民众茶园、阅览室。业务除游艺活动外，还开展扫盲、科学普及、宣传生计等活动。民国37年初，停止活动。

二、文化馆

1951年10月，成立永登县人民文化教育馆，设在县城西街关帝庙内（即今文化馆址），首任馆长张铭文。1953年，改为永登县文化馆。1968年，县上成立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文化馆为下属单位，更名为文艺组，1976年4月，恢复原名，一直隶属县文教局。1988年4月，隶属县文化广播电视局。1990年12月，成立永登县博物馆，与文化馆一套机构两块牌子，合署办公。

文化馆科级建制，下设办公室、文艺组、美术组、摄影组、文物组、连城鲁土司衙门文物管理所。1990年，核定编制21人。其中副研究馆员1人，馆员4人，助理馆员3人，管理员3人。1975年，修建两层办公楼房。有建筑面积910平方米。

三、文化站、俱乐部

1955年，全县各乡镇建立农村俱乐部，因陋就简，设图书阅览室、文艺活动室。活动内容主要是办识字班、出黑板报、文艺演出等。俱乐部干部都是不脱产的文化骨干兼任。1958年，乡镇俱乐部改称文化站，全县22个乡镇都设有文化站，各站配1名兼职农村干部，148个高级合作社设有俱乐部。活动经费靠搞副业生产，耕种文化田，群众捐献，活动内容多为图书报刊阅览，业余文艺演出，编出黑板报、墙报、广播宣传。到1960年后，大多自行消失。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文化站、俱乐部活动全部停止。1982年7

月，恢复红城镇文化站。相继有连城、龙泉、河桥、通远、大有、秦川、树屏、西槽、古山、清水、东山、城关、中堡、大同、柳树、武胜驿，共17个乡镇建立文化站，开设图书、报刊阅览室，组织文体活动。一些文化站配备录放像机、电视机、放映机。文化站专干工资由乡镇财政补贴。只有连城、红城、西槽、柳树4乡镇专干为招聘干部，工资由县财政从文化事业费中列支。文化站是乡镇人民政府领导下的文化事业机构，业务由县文化馆指导。文化站活动情况很不一致。长期坚持活动的是连城文化站等6个站。连城站活动场地面积为230平方米，设有图书阅览室、放映室、展览室、活动室、黑板报；有放映机、电视机、录像机各1架；藏图书2400册、期刊56份，有文娱、体育器材38件；专干2人。多次被省、市评为农村先进文化站。1990年，文化部授予全国先进文化站。

四、永登县文艺工作者协会

1961年6月，成立永登县文艺工作者协会（简称文协），主席路清（兼）、副主席李恭祖。下设文学、音乐、美术3个创作组。创办油印刊物《永登县文艺演唱材料》（后改为《永登文艺》），定期编印出刊，发到社队基层单位，辅导全县文化活动的开展。

作协邀请省作协副主席李秀峰、诗人闻捷、作家徐刚、画家苏朗等来永登县辅导、指导文艺爱好者。李禾的小说：《全面队长》、《播种季节》，陈步邱的小说：《柜台新风》，张国宏的诗歌：《加戏》，范克峻的剧本：《西门豹》，张铭文的剧本：《亲家会》，路清的剧本：《九重阳》、《鸳鸯归海》，雷敬昌的戏剧：《考女婿》，杨培鑫的歌曲：《拉骆驼的黑小伙》、《唱着歌儿去放羊》，李汉民的歌曲：《向科学大军进军》、《毛泽东向我们招手》，周群的歌曲：《文化队员之歌》、《缸子沟糊涂好》，路春涛的版画：《问天》、《沸腾的群山》，陈健行的版画：《夫妻识字新篇》、《石油城》，吴仕华的摄影：《地震预测小组》等许多作品，先后在省内外报刊、电台发表播出。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文协活动停止，组织自行解体。

表 124　　永登县文化馆举办（参加）展览一览表

展　览　名　称	举办（参加）时间
兰州市美术、书法、摄影综合展览（组织参与）	1978 年 9 月
庆祝建国三十周年美术、书法展览	1979 年 10 月
国庆美术、书法、摄影联展	1980 年 10 月
庆祝建党六十周年美术、书法、摄影展	1981 年 7 月
国庆节书法展览	1982 年 10 月
永登县文物展览（在鲁土司衙门展出）	1983 年 8 月
永登县首届民间刺绣展览	1984 年 7 月
国庆美术、书法展览	1984 年 10 月
永登、榆中两县美术、书法、摄影联展	1985 年 11 月
庆祝建党三十五周年美术、书法、摄影、剪纸展览	1986 年 7 月
美术、书法展览	1987 年 10 月
建国四十周年美术、书法展览	1989 年 10 月
兰州市三县五区美术、书法、摄影联展	1990 年 8 月

表 125　　永登县文化馆编印刊物一览表

刊物名称	起迄时间	发行期数	发行量（册）	责任编辑	备　注
《经验汇集》	1961～1963 年	6	1200		油印
《工农兵文艺》	1969～1975 年	12	3600	杨培鑫、周　群	油印
《演唱材料》	1976～1980 年	8	1600	杨培鑫、周　群	油印
《永登》	1977 年	1	300	陈步邱	铅印
《玫瑰》	1980～1981 年	2	600	陈步邱、周　群	铅印
《文博简讯》	1988～1991 年	12	1800	苏裕民　尚元正	油印
《玫瑰园》	1989～1990 年	2	400	周　群、党建西	油印

注：均为 16 开本，内部印行，与全国各县文化馆交流。

第二节 群众文艺

一、小说、故事

建国后，县文化馆创办《永登文艺》、《玫瑰》、《玫瑰园》等综合文艺期刊，为文学爱好者开辟习作园地，陆续涌现出一批业余作者。文化馆干部李启堡（李禾）创作的短篇小说《全面队长》，在1962年《甘肃文艺》6月号发表，《山东姑娘》在1964年《甘肃文艺》9月号发表。文化馆干部陈步邱创作的短篇小说《山村商店》，在1964年《甘肃文艺》3月号发表，《特别书记》在《甘肃文艺》1977年6月号发表。

1988年，文化馆搜集整理出200余篇故事，集成《中国民间故事集成·永登资料本》4册。故事内容繁杂，多为传播伦理道德观念、因果报应及美好理想等内容，也有一些历史、地理、人物等内容的故事。建国后，民间故事的搜集整理及新故事的创作活跃起来。赵智远搜集整理发表近30篇民间故事，如《野狐城》、《马王泉》、《斩王蟒》等。赵国英创作的《相亲记》、《张倔头卖瓜》，分别在1984年、1985年的兰州市故事调讲中获创作奖。吴隆湜的《砸锅》，在1985年兰州市故事调讲中获创作奖，同年，又发表《月牙泉边的故事》。

二、诗歌、民谣

最早赞美永登县的诗歌，是北宋时期刻在连城水磨沟石壁上的《留题荨麻湾石壁》诗。到明代有杨一清的《还至庄浪》诗。清同治进士保鉴著有《春晖草堂诗集》，光绪举人周应沣著有《棣园诗集》，光绪贡生张长春著有《玉燕堂诗草（摭钞）》，光绪贡生蒋毓麟有几首七言绝句传世。

从1958年开始，诗歌创作活跃，尤其是民歌。但多政治口号化，水平不高，传世佳作不多。从70年代开始，广大业余作者的诗作见于省、市各类刊物。如萧泰的长篇叙事诗《甘露潭》、《乡邮员之歌》，乐隽的《无尽的怀念》、《我走近故乡》，杨天义的《母校之歌》、《星光下的遐思》，张学俭的《神圣的塑造工》等作品，在《甘肃日报》、《兰州报》上发表。农民诗人张国宏，从1958年开始写诗，1965年，参加全国青年业余文学作者代表大会，先后在全国很多报刊发表诗歌800余首，1987年，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他的诗集《桃花雨》。

1988年，县文化馆搜集整理民间歌谣19种，约8万字，集成《中国民间歌谣·永登资料本》。

1989年，文化馆编《永登民歌》共辑160首。

三、曲艺、音乐

曲艺有表演、坐唱两种形式。坐唱性的流传曲子有《打河州》、《乱刨柴》、《经歌叙事曲》、《民歌叙事曲》、《兰州鼓子》等，内容多为劝善讲孝。用《打河州》调说唱的还有以近现代历史故事为题材的《打平番》、《尕司令》、《罗家湾滩》等，有以民间故事为题材的《顶嘴丫头》、《贾继莲还乡》、《白狗告状》等。以上都是单人演唱，自弹三弦或拉二胡，在街道、场院、茶园、酒肆、庙会或婚嫁、寿宴席间演唱。表演性的有快板、对口词、三句半等形式。最具代表性的是苦水下二调曲。苦水下二调又称啰啰腔，是皮影腔的一种。它和秦腔穿插演唱，曲牌和板式较丰富，有花音、苦音、慢板、尖板、滚板等。伴奏器乐有二胡、三弦、竹笛、唢呐及打击乐器。演唱下二调的著名艺人有苦水新沟的巨理保、转轮寺的苗兰亭、苗高云等。1957年，苦水苗高云在全省木偶戏会演中用下二调演出的节目获表演二等奖。1989年，县文化馆收集整理的《中国曲艺音乐集成·永登资料本》和《中国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永登资料本》辑曲艺、曲种30余段（场）。

乐曲都靠民间艺人口唱传世。1989年，县文化馆搜集整理出民间器乐曲60首。多为劳动号子、宗教乐曲、小调、儿歌、山歌。建国后，专业和业余音乐工作者创作不少作品。杨培鑫在《祁连歌声》发表《拉骆驼的黑小伙》等20余首歌曲，其《唱首歌儿去放羊》，1960年荣获全国青年业余歌曲创作二等奖。周群创作近百首歌曲，分别发表在《中国青年报》、《祁连歌声》、《岭南音乐》等报刊。王锡仁创作的《故乡行》、《老师的窗口》，在兰州市业余文艺会演中获奖。杨招亮著有《杨招亮歌曲集》，1989年，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四、书画、摄影

书法家有明嘉靖时的六世土司鲁经、万历年间的监生甘孟棠，清雍正年间的庠生张思通、乾隆年间的生员孙敬祖、刘璋，嘉道年间的孙绳武、柴如楠、李尔恂、李遵儒、鲁如皋，咸丰年间的监生裕文等。画家有光绪时的陈松亭、吴寿山、蒋懿德。

民国时期，永登县书画艺术比较活跃，城乡人不论贫富都喜欢家中张挂名人书画，形式多为中堂、四条屏、横披等。一些庵观寺庙、商号店铺多悬挂榜书匾额。书画爱好者较多，比较有影响的永登籍书画家有王登淮、蒋毓麟、邱殿成、李发成、把国玺、朱廷标、巨斗南等。在永登工作的有影响的客籍书画

家有李刚、陈宗藩等。

建国后，钢笔普及，写毛笔者渐少。群众文化水平虽有提高，书画有所普及，但有成就者不多。50和60年代，有影响的书法作者有龙泉乡的张守身，城关镇陈历山，大有乡的仲贞，民乐乡的罗钟秀，永登一中的何苾臣，连城的周文濂等；绘画作者有永登一中的陈健行、寇引贤。80年代初，全社会重视书画艺术，1985年9月，永登地区书画协会成立，发展会员72人。群众性书画活动较多，文化馆多次举办各类书画展览。很多业余作者的书画作品在报刊发表，有的参加全国性各类书画赛展并获奖。主要作者，书法有县文化馆的苏裕民，县档案馆的卫宗贤，县农业银行的保建德，县委组织部的何应泉，县人大的周自成，河桥镇的温万寿，柳树乡的张长进，城关镇的王振铭，西槽乡的王有堂、凌建文等；绘画有县文化馆的路春涛、张守镒、丁克西、李铁雁，河桥镇的高峰仙，县卫生局的马璐、王青等。另外，驻永登厂矿企业的书画作者有永登水泥厂的姚金偶、强真悟、田助仁，连城电厂的马清鸿，连城铝厂的王钟，金城机械厂的郭万仕等。

民国31年(1942年)，在县城东门巷大马坊，由张寿轩开设私人照相馆，后迁至南街，并兼卖字画。1952年，商业局在县城开张一家公私合营照相馆，后成立国有照相馆。当时，全县除县城外，红城镇有一家私营照相馆。70年代初，县内逐渐出现一批专业或业余摄影工作者。他们从新闻摄影开始，逐步走向摄影艺术创作。其作品多有报刊发表或参加省、市、县摄影展览。1990年，全县公私照相馆（点）有30余家，流动个体照相更多。相机普及，摄影已成群众文化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摄影作者有县文化馆纪之奇、吴仕华、县城建局张德胜等。

五、剪纸、刺绣

剪纸艺术至迟兴于明清之际，县内农村十分普及。妇女大都会依样剪窗花，但创作者较少。剪纸内容多以神话、历史故事及花草虫鸟为题材。主要有“天女散花”、“嫦娥奔月”、“龙凤呈祥”、“鲤鱼莲花”、“鸳鸯戏水”、“孔雀牡丹”、“喜鹊登枝”等。建国后，剪纸注入新的内容，出现一些紧随时代、贴近生活的作品，如“牛角挂书包”、“摘玫瑰的姑娘”、“植树造林”、“农业机械化”等。1987年，县文化馆举办首届民间剪纸艺术展览，参展作品有120幅。成就较高者有永登师范的魏怀亮、红城镇社员郭玉英。

据一些遗物及风俗追溯，至迟在宋代永登县已有刺绣。五月端午节，孩子佩戴荷包之类的刺绣品，上有龙虎狮及十二生肖和蛇、蛙、蜈蚣、蝎子、蜘蛛

五毒等图形。青年人订婚、结婚，给老年人贺寿，喜送刺绣品，主要有鞋袜垫、兜肚、枕头顶、桌裙、钱包、寿幛等。刺绣方法皆用传统的扎花手法。内容除几何图案外，大多与剪纸相同。70年代始，出现用各色零碎布料剪拼成各种图案，然后用彩线绣制的布贴绣，引进用竹制绷框将布料绷紧，然后用剁花针引线剁花的新工艺。刺绣、剁花品种增加。除传统品种外，又时兴在门帘、炕围、床围、缝纫机套、电视机套、枕头等上面刺绣、剁花，装饰居室。

第三节　传统文化活动

一、社　火

全县各乡镇共有91支社火队。一般在正月初一至十七日闹社火。形式有春官、狮子、老虎、熊、龙、竹马、亭子（铁芯子）、旱船、秧歌、跳鼓、腰鼓、高跷、滚灯等，还有打趣逗闹的，如倒（捣）宝打（喜婆子）、膏药匠、大头和尚戏柳翠等。1983年，县文化馆李音源等搜集整理编印《永登社火资料汇编》。

腰鼓是抗战胜利后由陕西客商引进的，建国初期表演。“文化大革命”期间社火停演，1979年开始复兴。1979年至1987年，每年春节期间由县上宣传、文化部门牵头，组织县城近郊乡镇社火队进城表演。通过互相交流、学习、借鉴，社火的表演形式和技巧不断发展、提高。过去社火队不让女人参与（解放初期腰鼓队秧歌队中有妇女参加，是例外），1985年始，龙泉寺富山及秦川五道岘社火队出现女子太平鼓队，中堡何家营社火队出现女子滚灯表演。1986年，西槽社火队从外地学习引进狮子爬高杆表演技艺。秧歌队的唱词由原来的《秧歌曲》、《四季歌》等传统段子多变成宣传新形势、新气象、新风俗的内容。1989年10月，永登县14名太平鼓手和兰州市城关区20名太平鼓手联合组队，赴成都参加“蓉城之秋·中国舞”表演活动，获得成功。

二、灯　会

城镇灯会除苦水乡苦水街设在农历二月二外，其余皆在农历正月十五、十六日晚上。明清时期，红城镇的灯会较有名，俗有“红市花灯”之称，清代列为永登八景之一。解放前，县城临街各家及商号铺面多自行挂灯，兴隆店的灯最著名，多为纱灯，以成套的历史故事、人物绘制灯上。在北城门外的新城湾子，每年由县衙门出资，扎起灯架楼，上挂彩灯，组成“迎春”等字样，直到民国17年（1928年），因战乱灯楼被毁而止。

建国后，县城举办元宵灯谜晚会，一般由县上宣传、文化部门统一安排区域，各单位制彩灯张挂，然后评选优秀。同时县文化馆制谜，开展猜谜奖励活动。彩灯的制作充分利用现代光源电子等先进设备，做得十分精巧逼真。1978年至1986年间，县城灯谜活动十分活跃。1987年春节前，县文化馆库房不慎引起火灾，历年购置、制作的彩灯被烧，自此，公办灯谜活动暂停。

乡村中红城徐家磨村，在农历二月二有灯会。在长约600米的街道上，搭起32架篷门式灯架，张挂马连庚工笔彩绘的《封神演义》故事灯，闻名遐迩，1966年停办。

第四节 戏剧 电影

一、戏 剧

秦腔传入永登县约在清道光年间，略晚于木偶、皮影戏。起初以外地秦腔班社到县内演唱为主，多以茶园、宴席（堂会）为演唱场所，并时常赶赴庙会。

清咸丰年间，县城隍庙（现农机公司址）、关帝庙（现文化馆址）、东山、香炉山等处陆续修建戏（楼）台，本地一些戏曲好家会同乡绅大户和班社会长，购置戏箱并召贤纳能，办起私人戏班。民国时期，活动时间较长的有红城野狐城惠家戏班、苦水苗家戏班、下新沟施家戏班、城关孙家戏班。较有影响的艺人有惠白莲、袁天霖、苗兰亭、李冰雁等。这些戏班人员流动性大，演出活动不稳定。庙会期间和农闲时节四处赶场演出，到农忙时便封箱停演。

民国34年（1945年），经永登县国民党部扶持，兴办社教剧团，领班孙长旭，主要演员有范国华、张庭杰、肖艳芳、肖秋菊、张贤德、阚泽民、王正端、范继盛、陈涛等，民国37年底解散。

1950年，城关创办民营秦剧团林华社。领班李翰，主要演职员有王化兰、李华仁、王化成、谭华美、傅华信、姜玉印、苏天民等。主要演出场所仍以庙会为主，间或配合政府举办的节庆活动。1952年初，自行解散。同时，还有文化剧社，有艺人20余，在庙会演出。

1956年10月，县委组织全县首次民族民间音乐舞蹈群英会，来自城乡的200多名文艺骨干演出80多场次。在此基础上，选拔43名文艺骨干，于1957年1月4日成立永登秦剧团，这是永登县首家国有剧团。历任团长华玉民、苗世章，主要演员有苗高云、牛利民、张铭文、范克峻、杨玉兰、苗世章、陈立民、华玉民、华明清、陈新云、王彩霞、关秀英、李金环、范国成、张发仁、王

仲高、王敬奎、胡学斌、康天泰、王振中等。演出剧种以秦腔、眉户为主。

1960年9月，永登剧院建成。剧团在保证完成下乡演出任务的同时，常年在剧院售票演出。除上演健康的传统剧目外，还创作演出一些优秀现代剧目，并多次参加地（市）、省文艺调演。由张铭文、蔡成荣编剧，张铭文、杨玉兰主演的《共青井》，1958年8月参加定西地区现代戏调演，同年，此剧由省秦剧团排演，代表甘肃省参加西北局调演，获优秀剧目奖。由范克峻编剧，县剧团演出的《青松山》，在1964年甘肃省现代剧观摩演出中获优秀剧本奖。

1965年元月，县秦剧团撤销，大部分演员调武威地区秦剧团，剩余人员一部分安排在文化馆、供销社等单位工作，一部分退职回乡。

1976年10月，成立36人组成的县文工队，以小歌舞、小演唱形式开展文艺宣传活动。1978年，恢复传统历史剧目演出，5月，县内十数名中老艺人对口归队，改建县文工队为县文工团，开始演出历史剧目。

1979年，甘肃省广播电台现场录音并多次广播文工团演出的传统历史剧《火焰驹》，并特邀赴兰州市第八届党代会汇报演出。1983年，排演《凤冠梦》，深受群众欢迎。1984年，文工团参加兰州市戏曲歌舞观摩演出大会，演员两人获表演二等奖，3人获表演三等奖。1989年，兰州市迎接建国40周年文艺汇演中，县文工团获演出组织奖，演员两人获表演一等奖，4人获表演二等奖，3人获表演三等奖。

1990年，戏剧滑坡，文工团演职人员因退休、调动而青黄不接，只好聘用临时专业人员，以保证演出。剧团适应形势积极开展多种经营活动，如开设录像厅、举办舞会等，以维持生计。

1990年，随着改革开放，电视、舞厅、卡拉OK歌舞厅等逐渐普及，传统戏剧，步入下坡，生活发生危机，为求生存，县文工团采取两条腿走路的办法。即：一是提高戏剧质量；二是从事音乐、歌舞的演出。12月，文工团参加1990年兰州市戏曲青年演员观摩赛，获得表演二等奖3人；三等奖1人；司鼓奖和导演奖1人。为配合人口普查、计划生育，迎亚运、庆国庆，在永登县20多个乡镇主要厂矿以及引大工程进行宣传活动。歌曲《我的祖国》，在兰州黄河之夏金城之春群众演唱会中，获演唱三等奖。

二、电　影

民国31年（1942年），马步芳部骑八师马步康独立团驻防永登县城，放映过几场无声电影。

1956年4月，甘肃省电影第73队成立，常到永登县放映。12月，省电影

第73队下放到定西专区，被专区编为定西电影第8队。不久，该队又下放到永登县，编为永登县电影一队。此为本县第一个正式电影队。

1958年秋，成立永登电影放映站，在大礼堂即今玫瑰宾馆院内放映，放映员是张善业。每月放映15场左右。8月，永登电影院开工修建，1959年竣工。建筑面积684平方米，704个座位，购进提包机1套（2台），用普通圆孔银幕。工作人员由原来的3人增到8人。1963年4月，省上分给永登县一套16毫米放映机，县上又成立电影二队，由3人组成，独立核算，下乡映出。

1965年7月，电影院淘汰皮包机，安装先进的国产机——松花江牌5501型大座机，首次放映彩色歌舞片《洪湖赤卫队》。

1967年1月，“文化大革命”深入，电影停映，人员去全国串联。到1971年8月，电影放映工作恢复，又新招14名电影放映合同工（1972年全部转正），经培训后新成立4个农村电影队。至此，全县共有6个放映队，从业人员18人，在全县巡回映出。

1958年以来，一些工厂、社队先后成立电影放映队。至1975年，全县电影放映队发展成33个，其中国办7个，社队办25个，工矿办1个。1975年5月，成立甘肃省永登县电影管理站，1982年4月，改称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属科级建制，负责电影管理工作。

1979年10月，永登影剧院安装松花江牌5502型座机。1980年，电影院扩建，增设座位360个，并安装暖气设施。

自1980年开始，随着电视机逐步进入居民家庭，电影放映工作日渐萧条。1982年，农村电影放映队开始承包经营，按规定上交片租费外，再交机子折旧费、管理费，其余收入全归承包者。

1983年7月，成立永登县电影公司河桥地区管理站，管理永登县西片几个乡镇外，兼管红古区部分地区的农村电影发行放映工作。12月，红城镇修成1座正规化的电影院，建筑面积860平方米，720座。

1985年9月，县电影院光源由碳精棒改为氙灯光源，银幕由圆孔幕改换成金属银幕。10月，第一次放映立体电影《欢欢笑笑》。

1988年1月，由文化广播局作为甲方，对电影公司进行全面承包。11月，电影公司由企业改变为事业单位、企业管理，为科级建制，定编27人，经费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990年底，全县国办、工矿、集体、个体电影放映队有34个，从业人员71人，其中国家正式职工21人。是年，电影发行放映及其它收入29万元，上交各种税金6500元，实现利润4.6万元。

第五节　图　书

一、书　店

解放前，永登图书经营主要靠一些书摊。解放前夕，县城有永峰书局，由张掖人崔登峰经营。政府无专门机构。解放初，创办宏华书店，存书3000余册。1950年，成立新华书店永登支店，不久，因业务不振而被撤销。1951年4月，政府集资成立集体性质的文化合作社，社员4人，发行图书、报刊、文具等。1952年，在文化合作社的基础上筹建新华书店永登支店，11月，正式营业，店址在县城南街。

1975年，迁到东街，建起营业厅245平方米。以后陆续建起宿舍、办公室、库房及会议室等较完整的配套设施。1985年，在秦川中川飞机场设直属门市部1处。至1990年底，全店有17名职工，下设业务、财务、计划、发行、批发办公室、音响书店、中川门市部等机构。固定资产10.1万元，经营图书2781种，年发行166.8万册，营业额164.2万元。

农村的图书发行靠农村基层供销社代销。50年代，先后在全县22个基层供销社建立售书店。新华书店对供销社售书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店社之间建立良好的业务关系。1960年后，因经济困难大多售书点一度撤销。1962年后，陆续恢复。1975年开始，乡镇陆续办起乡镇书店，现有红城、龙泉寺、中堡、武胜驿、金嘴、民乐、连城、河桥、七山9个店。

乡镇书店主要经营课本、年画、农技及文艺等一般图书，有些也兼营文具及其它一些商品。1990年，乡镇书店销售总额达80余万元。

1957年，在中堡塘土湾设书亭，1963年停办。

50年代初期，配合干部马列主义教育，重点发行领袖著作、政治理论读物及政府有关文件。1951年10月12日，发行首版的《毛泽东选集》第一卷，1952年4月10日，发行第二卷，1953年4月10日，发行第三卷（第四卷1960年10月1日发行，第五卷1977年4月15日发行）。同时也陆续发行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的各种版本的选集或全集及文艺作品。另外，配合识字扫盲工作，发行《识字读本》，担负全县500余所学校的教材供应工作。

1978年以来，全县图书发行以每年8%的速度增长。从1988年开始，发行量首次突破百万元。1990年底，发行量达186.4万元。主要发行《邓小平文选》、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等老一辈革命家的著作3600余册，政府各

类文件5800余册，法律知识普及读物2000余册。农业等科普图书的发行量逐年上升。1990年，发行各类科技图书71200册。

二、图书室（馆）

明万历三十六年（1608年），济南进士庄浪卫兵备道杜诗，字以兴，任庄浪兵备道时捐资购书4千余卷贮于学宫，后遭兵燹散佚。清光绪时，龙岗小学堂设图书室。到民国25年（1936年），成立永登县民众教育馆，内设图书阅览室，藏《四部备要》及各类书刊2000余册，这是县内第一个公共图书阅览机构。民国34年，永登县初级中学图书室建立，有兼职工作人员4名。

1951年10月，永登县人民文化教育馆建立图书室，编制2人，藏书以原民众教育馆藏书为基础。1958年10月13日，成立永登区图书馆，馆址设在西街（今文化广播电视局址），编制4人。1962年4月23日，县图书馆撤销，与县文化馆合并，称县文化馆图书室。1979年8月，又恢复县图书馆至今。原馆址被文化广播电视局占去，县图书馆与县文化馆同院办公。有编制5人。馆藏古籍图书3136册，马列、毛泽东思想、哲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综合性等各类图书57627册，报纸合订本3330本。设综合阅览室和外借、咨询处。据1979年至1990年统计，年均接待外借读者13698人（次），外借图书资料14783册（次），接待内阅读者31640人（次），阅览图书资料39583册（次），接待咨询者304件（次）。

1955年，农村建俱乐部，设图书阅览室，1958年“大跃进”时期，俱乐部改称文化站，全县掀起建设农村文化站图书室的高潮。一年之内，全县建起乡、社两级图书室116个，到1960年大多自行消失。从1982年5月开始，全县先后建起乡镇文化站图书室18个，共藏图书资料16400余册；县属中学学校图书室10个，共藏图书资料88900余册。

第三章 新 闻

第一节 机 构

永登县最早的广播机构为永登县委秘书处收音站，建于1950年10月，1952年，归县委宣传部领导。1955年，组建永登县广播站，与县委宣传部分设，站址在县政府机关后院。

60年代初经济困难时期，广播站一度撤销，1963年10月恢复。1967年，改名为永登县毛泽东思想广播站，1968年，又称永登县革命委员会毛泽东思想广播站。1972年5月，恢复永登县广播站名称，迁到西街现址。

1976年12月10日，成立永登县广播事业管理局，为广播电视事业的行政管理机构，县广播站与广播事业管理局机构合署办公，设事业、宣传、人秘3股。工作人员17人，其中行政人员5人，采编人员1人，技术人员7人，其他人员4人。1981年5月，改称广播事业局，工作人员增至29人。1983年12月，又改称永登县广播电视局，下属青龙山调频广播、电视差转台、通远调频广播站，广播电视修理服务部及22个乡镇放大站，工作人员增至32人。

1990年10月1日，永登人民广播电台正式呼号开播，电台实行台委会领导下的“一部四组制”（即编辑部、新闻组、专题组、文艺广告组、播控发射组），人员定编22人。

全县文化工作由县文教局领导，广播电视由县广播电视局领导。1988年4月，成立永登县文化广播电视局，为全县文化、广播、电视工作的行政领导机构，局机关下设文化市场管理股、无线电管理办公室、专业技术股、宣传股、办公室、财会股。隶属机构有文化馆（1990年底，成立博物馆与文化馆合署办公）、图书馆、文工团、电影公司、新华书店、永登人民广播电台（与局机关合署办公）6个科级单位。

第二节 广 播

一、广播网

1955年，全县建成公社收音站25个（后称广播放大站），到1962年，部分人民公社放大站撤销，1963年恢复。从1965年开始，全县广播网向专线发展。1969年底，全县建设公社放大站13个，206个生产大队，567个生产队接通有线广播。到1973年，全县各公社都成立放大站，到1975年，全县建成广播单线路3.124杆公里、安装喇叭52673只，喇叭入户率达90.1%。到1980年，基本达到村社通广播，户户有喇叭，全县广播事业发展达鼎盛期。

1985年，由于管理、线路质量、自然损害等原因，喇叭入户率、音响率日趋低下，致使部分乡（镇）广播放大站名存实亡。

从1986年开始，整顿更换建成水泥杆线路1.101杆公里，1394线公里，村、社通播率分别占62%和40%，入户率占54%，音响率达42.6%。

1990年10月1日，永登人民广播电台呼号开播，全县广播覆盖面占总人口的64.6%，广播通乡率达63%，通村率达16%，建立村级播音室55个。县调频广播电台的建立，使电台发射的高频信号直接控制村社和用户喇叭箱或收扩音机电源开关，实现收听广播信号的自动化。1990年底，全县有收录机49635台，占总户数的52%。

二、节 目

1950年，永登县收音站的收听范围仅限于县委机关人员，收听的内容是中央、省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节目和文艺节目。

1952年5月，收音站创办《广播快报》，从收音机中听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记录新闻”，油印发行到县内机关、单位和各区乡、农业社。对推动土改复查、农业合作化运动，对宣传中苏友好、新婚姻法等起到一定的作用。据1953年5月统计，《广播快报》共出42期，印发14000多份。由于经费不足，1954年6月28日停刊。

1956年3月1日，县广播站正式播音，每天播音两次，2至4小时，除转播中央、省台节目外，开播《永登新闻》、《社会主义好》、《三面红旗万岁》、《西北地方戏》等自办节目。

1962年5月，县广播站中止播音。1963年10月，恢复播音，直到1966年

“文化大革命”开始前，每天播音两次。自办节目主要有《本县新闻》、《对农村人民公社广播》、《天气预报》及不定期的《学习毛主席著作讲座》等专题节目，还录制选播县文化工作队自编自演的各种形式的文艺节目。

1966年至1968年期间，县广播站曾一度被造反派“占领”，对城镇广播每天增到3至5次，对农村广播仍坚持3次，时间约5小时左右。专题节目有《毛主席著作天天读》、《大搞红海洋》、《革命大批判》、《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等，文艺节目以样板戏和歌曲《大海航行靠舵手》以及毛主席语录歌曲为主。

1969年开始，广播宣传工作坚持“转播为主，自办为辅”的原则，每天播音3次。1977年后，业务人员素质提高，宣传形式和节目内容有所发展和充实。每天播音增到6至7小时，自办节目《本县新闻》、《对农村广播》、《法制之窗》、《学习节目》、《大众科学》、《卫生与健康》、《为听众服务》、《小小信息库》、《发展乡镇企业》、《深化改革》、《生产力标准讨论》、《广播讲课》、《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等。

1977年到1990年底，共来稿14040篇，播出稿件14000篇，平均每年播出1085篇。

1990年10月1日，永登人民广播电台开播，节目内容有《今日永登》、《科普之窗》、《四面八方》、《听众服务台》，另有各县区交流节目《县长与农民》、《法制园地》、《学习节目》、《玫瑰园》、《音乐、戏曲、小说连播》、《快乐的星期天》等。全天节目播出时间为6小时30分钟，其中转播时间140分钟，自办节目时间250分钟。

第三节 电 视

一、电视差转台

1975年9月，永登县广播站购进全县第一台天津产的北京牌825型14寸黑白电视机。年底，青龙山顶安装铁塔1座，建成全省第一家县办50瓦功率的小型电视差转台。1976年元月1日，正式转播，覆盖半径为15公里，覆盖人口约5万。铁塔高62米，桅杆高16米，总高78米，电视发射天线双层十字天线。

1976年1月，中国民航甘肃省管理局投资建成中川机场电视差转台，发射功率50瓦，覆盖半径15公里，现在均改为彩色设备。

1977年10月，永登水泥厂工会在厂俱乐部楼顶建成电视差转台，发射功率

10瓦，覆盖半径5公里。

1977年12月，由连城公社和西北铁合金厂共同建成连城电视差转台，功率50瓦，覆盖半径15公里。于1977年12月10日正式转播。

1980年，连城铝厂在工区对面山顶建成电视差转台，于1985年又在厂区俱乐部楼顶建成卫星电视地面接收站，覆盖半径5公里。

1981年，西北铁合金厂建成电视差转台，发射功率20瓦，覆盖半径5公里。

1985年1月，由县广播电视局筹建通远电视差转台，发射功率为3瓦，覆盖半径为3公里。

1990年，在青龙山顶建起全省县级台站中的第五座高83.6米、重46吨、价值18万元的广播电视天线自立铁塔，为永登地区多频道接收卫星电视传送和开通广播电视节目创造了条件。

苦水、龙泉寺建功率50瓦的卫星地面接收站，覆盖半径20公里。

1990年底，全县中央一台覆盖面积41%，二台22%，省台58.7%；全县有电视机52724台，其中彩色电视机13323台，全县电视机占总户数的55%。

二、电视节目

1975年底，青龙山电视差转台建成，用功率为50瓦黑白差转机，收转甘肃电视台节目，1976年底，开始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9月，毛泽东主席逝世，举国哀悼，县内12万人聚集电视机旁收看首都北京及全国各地悼念活动实况，瞻仰毛泽东主席遗容，给全县人民留下深刻印象。

1980年开始，摄录像设备普遍发展，录像放映吸引观众。

1984年，有县文化广播电视局杨招亮参加摄制的电视音乐片《玫瑰乡情》在中央电视台播放，以后各省电视台又陆续播出。1989年，杨招亮编导、作曲的《吐鲁沟的传说》，在中央电视台一台、二台陆续播出3次。

1987年，县教育局周郑在县内首次拍摄电视新闻片。10月26日，他拍摄的《永登县掀起农田基本建设热潮》，在甘肃电视台新闻节目中播出。1987年至1990年，中央、省、市电视台播出周郑及与其他新闻工作者联合拍摄电视新闻99条，其中，中央电视台播出两条，一条是1989年4月22日，中央电视台在“午间新闻”中播出的《马登云热心山村教育十多年》，另一条是5月28日，中央台在“经济新闻”中播出的《永登一千多户农民用上自来水》。

另外，永登县的录像放映也有发展。1980年，县城开始出现录像放映。1988年，发展到公开放映营业。全县经审批放映录像厅点3处，到1990年，发展到15处。

第四节 报刊及通讯员

一、报 刊

解放前，永登县办过《永登青年》月刊（主编苗世封）、《永登旬刊》（主编宋昶濛）。民国37年（1948年）停办。

1956年9月，创办《永登报》，主编耿式梧，共出33期，1957年4月停办。1983年，县科委创办《永登科技报》。

二、通 讯 员

1956年，县广播站播音开始，有专职编辑1人，并陆续发展业余通讯员。到1959年，有通讯员300多名。是年，县委宣传部以公社、厂矿、学校、机关为单位成立记者站，聘请特约记者246人。

1966年6月后，全县自办广播节目一度停办，稿酬制度取消，通讯队伍减少。1970年开始，广播站定期对业余通讯员进行培训，在一些公社、大队建立“土记者组”，1976年后，县广播站与县委宣传部先后联合举办两期骨干通讯员培训班，并表彰一批优秀通讯员，通讯员队伍壮大，素质提高。1980年后，适应党在新时期对广播电视宣传的要求，县广播站制定《编辑职责》、《文艺编辑职责》、《播音员职责》、《记者职责》及编、采、播工作人员岗位责任制。

1990年底，全县有通讯员78名，县电台有编辑、采访、播音等工作人员11人，其中中级职称1人，二级播音员1人。

解放初期，县内一些业余通讯人员主要给《甘肃日报》投稿，刊登多篇。主要作者有康绍曾、殷殿礼、张国良、陈邦振、陈鸿繁、巨运义、古国英、马永昌、王三连、华茂仁、耿式梧、朱国珍、冯作汉、火高祖、费涵儒、达作才、杨文英、魏星斗等。60年代，主要作者有李培成、路清、施宝林、席翰章、汤满贵、蒋灵秀、陈步邱、王兴义、凌则聪、张兆坤、张国宏、白永发等。70年代，有倪永和、张连祖、赵鹏翥、康国忠、吴隆湜、葛延年、王明福、周汉昌等。80年代，县内通讯人员为《兰州晚报》发稿，主要作者有阎文忠、赵智远、薛自燕、梁发儒、刘富强、蒲田春、雷健全、白茂万等。

第四章 体 育

第一节 社会体育

一、民间体育

永登县民间体育项目主要有摔跤、拖棍（两人相对坐地，伸腿、脚相蹬，手同紧握一木棍，双方挣拖，谁的屁股先离地谁输）、拧勾（两人相对伸左手或右手中指相勾，紧握拳挣拧，手被拧转者为输）、下方、捉迷藏、打秋千、拔河、扳把（两人相对伸左手或右手相握争扳，手被扳转者输），多在劳动之余娱乐助兴。另有赛马活动，每年农历六月六，在红城等地举行跑马会。民国38年（1949年）12月，由驻军在城关西河滩举办过为期两天的永登赛马大会，1950年后，永登赛马活动停止。体育活动最具传统的项目还算武术。活动形式主要配合一年一度的春节社火表演。民国32年（1943年），全县举行一次武术邀请会演。民国武术训练方式以拜师收徒为主。锻炼目的主要是防身护家。武术活动在红城、城关、坪城、连城、通远等地比较普遍。如红城的把氏、哈氏、胡氏，城关的冯氏，坪城的胡氏、毛氏，连城的张氏，通远的吴氏等，都是武术世家，代代习武授徒。

解放后，民间习武活动趋于低潮，但一些爱好者及武术世家仍坚持训练。1978年后，县人民政府重视传统武术，城乡社火队恢复表演，武术活动又得复兴。1979年9月，县上举办体育运动会，将武术列为表演项目之一。1983年元旦前夕，永登县武术协会成立，为兰州市第一家武术协会，有38名武术爱好者参加会议。部分拳师及徒弟进行武术表演。红城胡生财的地躺拳、梅花刀，胡建元（10岁）的通臂母子、二展拳获表演一等奖。3月（农历正月十五），二人作为永登县代表参加兰州市武术观摩表演大会。1984年，县武术协会副主席李明贤筹资8000元，在中堡办起武术练功房，坚持两年多，共培养学员120余人。永登县传习的武术套路主要有地躺拳、梅花单刀、环子锤、大小红拳、八路条子、通背母子、二掇、虎步掇、劈挂拳、翻子拳、撕拳、炮拳、登州捶、分手八块、九节鞭、鞭杆、连枷、枪、春秋大刀、剑等。李明贤的连枷在省以上武术观摩会上表演，并多次获奖。

二、球 类

1954年6月，甘肃省体育工作委员会组织的体育工作宣传队来永登县宣传，男女篮球队举办表演比赛。从此，全县篮球运动活跃。各机关、厂矿、学校、农村组织业余球队，时常开展友谊比赛。1960年，永登区组织篮球、排球代表队首次参加兰州市第三届职工运动会。1963年，成立永登县体育工作委员会（简称体委）。县体委两次审批篮球三级运动员30名、三级裁判员15名。1964年，县上首次组织“五一”国际劳动节职工篮球赛。11月，举办全县第一届乒乓球锦标赛，自此，全县职工、农民篮球、乒乓球比赛活动频繁。自1975年后，球类体育运动渐趋低潮。至1982年10月，县体委、总工会、团委联合举办“十一”职工篮球赛后，截止1989年底，再未举行全县性的球类比赛。

三、中国象棋

象棋运动在永登县民间作为茶余饭后的消遣活动。解放后，机关、行业系统常在群众文体活动比赛时作为比赛项目。全县性作为体育运动比赛始自1973年。1973年10月，在县文化馆举行永登县象棋运动会，会后派出5人组成的永登县代表队参加兰州市象棋运动会，权春林获第十二名，郭世杰、钟玉苍并列第十五名。1976年，又派代表队参加安宁区举办的兰州市象棋运动会，郭世杰、李鸿章分别获第八名和十二名。1977年3月、1979年9月，县上举办象棋比赛。1990年7月，成立永登县象棋协会，会员32名。

四、其他运动

民国36年（1947年）10月，永登马政局骑二师一匹日本种马参加省第一届运动会进行表演。1959年、1960年派出田径运动队，参加兰州市第一届运动会和第三届职工运动会。1990年派出伤残人代表队，参加兰州市首届伤残人运动会。自1986年始，县体委、团委组织迎春环城赛跑，各机关单位、学校报名参赛人数达一两千人。

第二节 学校体育

民国初年，设体操课，主要内容是军事操练。自民国31年（1942年）始，永登县立初级中学成立，在校内设有350米跑道的田径运动场，从此，开展中学体育田径运动。

1956年，永登二中建成有300米跑道的田径运动场。1957年，永登三中建有250米跑道的田径运动场。从此，中学体育运动活跃。中小学每周设两节体育课，每天上早操、课间操，即“两课”、“两操”、“两活动”。从70年代开始，“两操”又增成“三操”，即课间操前做眼保健操。体育课的内容有田径、球类、体操、武术、游戏等，并指定考核内容及标准。

1964年6月，举办全县中学生少年乒乓球锦标赛，县属中学、永登水泥厂职工子弟中学的42名运动员参赛。其中女运动员12名。1965年4月，举办全县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参赛147名运动员，其中女32名。7月，举办中学少年篮球、足球锦标赛。1966年5月，举办全县中学生田径运动会。1972年5月，举办全县少年、儿童田径运动会。除县属厂矿中学外，各乡镇中学也派代表队参加，共207名运动员参赛。1974年4月，举办全县5个赛区参加的中学生青年男女、少年男女甲乙组田径运动会，有220名运动员参赛。5月，全县举办县属中学、厂矿中学参加的中学生排球运动会。有7支男队和6支女队进行角逐。1975年，举办由6个赛区参加的中学生少年男女田径运动会，参加运动员132名。1977年，举办青少年甲乙组男女6个组别的中学生田径运动会，180名运动员参赛。1978年，举办青少年田径运动会，240名运动员参赛。

自1963年至1990年，全县派出中小学生体育代表队8次，参加兰州市举办的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和田径集训比赛。1986年至1990年，3次参加兰州市迎春环城赛跑。1973年3月，承办兰州市中学生排球运动会。1989年，城关儿童棒球队赴兰州参加兰州——刈谷中日软式棒球“优胜杯”友好比赛。

第三节　自行车竞赛

1959年，举办兰州市第一届运动会，永登县首次派出自行车队参赛，慈园元获得田径10000米比赛第一名。1976年4月，县体委与西槽公社举办全县首次青少年公路自行车运动会，42名运动员参赛，使用自备的飞鸽、永久牌两种平车。5月底，永登县承办兰州市公路自行车比赛，永登派出男女两队参加比赛。1978年3月，永登派出自行车队，长跑代表队，参加榆中县承办的兰州市公路自行车、长跑运动会。1980年11月，县体委在秦川、古山、西槽、树屏4乡选拔14名自行车业余运动员集训，1981年8月，参加省少年公路自行车比赛。从1981年开始，永登县自行车业余训练作为省的6个业余训练点之一。省体委每年拨专项经费训练自行车运动员。全县以秦王川地区为重点，选拔自行车运动员，先后13次参加省和国家级比赛，夺得金牌共45枚。县体委连续三年被评

为兰州市先进单位。先后给省自行车专业队输送运动员45名（包括省市体校），其中7名被选拔到国家队出国参赛。有8名运动员获健将称号。自行车队教练王顺年先后为省市输送17名运动员，其中4人参加国际比赛，7人获全国比赛前三名，被省体委授予“甘肃省优秀教练员”称号。

自行车运动员俞延秀，1974年参加全国比赛，获全国公路自行车比赛女子30公里个人赛冠军，并先后夺得5项团体或个人赛冠军，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表126 永登籍自行车运动员参加省及地区体育竞赛成绩表

运动会名称	项 目	时 间	姓 名	名次	成 绩	备注
省五届运动会	60公里个人赛	1978年4月16日至22日	陈克忠	一	1：48′47″7	成县
省五届运动会	女子50公里团体赛	1978年4月16日至22日	狄尚桂 满如萍 杨彦芳	一		成县
西北协作区公路自行车比赛	60公里个人赛	1978年7月17日至19日	魏亨邦	一	1：29′17″2	健将级
西北协作区公路自行车比赛	30公里个人赛	1978年7月17日至19日	俞延秀	一	47′56″4	健将级
西北协作区公路自行车比赛	女子50公里团体赛	1978年7月17日至19日	俞延秀 俞延香 赵娥香 段桂林	一	1：17′7″3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30公里个人赛	1979年6月11日	陈学梅	一	1：4′12″5	永登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女子团体	1979年6月11日	杨延芳 韩玉萍 陈学梅 陶宋玉	一	20′	永登
省六届运动会	20公里个人赛	1982年6月21日至7月1日	俞延秀	一	35′12″56	古浪
省六届运动会	40公里个人赛	1982年6月21日至7月1日	张明文	一	1：5′58″87	古浪

续 表

运动会名称	项 目	时 间	姓 名	名次	成 绩	备注
省六届运动会	女子50公里团体赛	1982年6月21日至7月1日	甘照菊 俞延梅 房永兰 达延梅	一	1：34′13″93	古浪
省六届运动会	80公里个人赛	1982年6月21日至7月1日	赵有福	一	2：9′19″36	古浪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40公里个人赛	1984年4月18日至28日	施安庆	一	70′44″8	永登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20公里个人赛	1984年4月18日至28日	陈学兰	一	38′20″34	永登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女子40公里团体赛	1984年4月18日至28日	孙万芳 陈学兰 张芝花	一	81′27″63	永登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女子50公里个人赛	1984年4月18日至28日	孙万芳	一	5：38′16″95	永登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80公里个人赛	1984年4月18日至28日	杨树胜	一	2：24′56″38	永登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少年男子组40公里团体赛	1985年8月	张连山 郑生荣 张清林 王仁达	一	63′58″2（15分，素质10分）共25分	景泰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少年女子组40公里团体赛	1985年8月	孙万琴 鲁维霞 杨茹香 邓全茹	一	74′21″4（15分，素质10分）共25分	景泰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少年男子30公里个人计时赛	1985年8月	蔡维华	一	素质42分 比赛60分	景泰
省公路自行车比赛	少年女子20公里个人计时赛	1985年8月	王道秀	一	素质34分 比赛48分	景泰

表 127 永登籍运动员参加全国体育竞赛成绩表

运动会名称	项 目	时 间	姓 名	名次	成 绩	备注
全国第三届运动会自行车比赛	女子 50 公里团体赛	1975 年 9 月	俞延秀	二	1：16′22″3	健将 北京
全国第三届运动会自行车比赛	女子 30 公里个人赛	1975 年 9 月	俞延秀	一	47′29″	健将 北京
全国第三届运动会自行车比赛	女子 70 公里团体赛	1975 年 9 月	俞延秀	一	6：45′29″1	健将 北京
全国公路自行车比赛	女子 30 公里个人赛	1977 年	俞延秀	一	47′42″	健将 山西
全国公路自行车比赛	女子 50 公里团体赛	1977 年	俞延秀	一	1：16′34″	健将 山西
全国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 60 公里个人赛	1977 年	魏亨邦	四	1：39′8″	健将 山西
全国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 100 公里团体赛	1977 年	魏亨邦	五	2：28′58″	健将 山西
全国公路自行车比赛	女子 70 公里个人赛	1978 年 5 月	俞延秀	四	2：22′15″	健将 北京
全国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 180 公里个人赛	1978 年 5 月	魏亨邦	三	4：52′56″9	健将 北京
全国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 60 公里个人赛	1978 年 5 月	魏亨邦	五	1：32′32″	健将 北京
全国自行车赛车场比赛	男子 4 公里个人赛	1978 年 10 月	魏亨邦	五	5′23″	健将 太原
全国第四届运动会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 40 公里个人赛	1979 年 7 月	魏亨邦	三	58′4″	健将 太原
全国第四届运动会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 4 公里个人赛	1979 年 7 月	魏亨邦	六	5′36″	健将 太原
全国第四届运动会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 100 公里团体赛	1979 年 7 月	魏亨邦	四	2：24′	健将 太原

续 表

运动会名称	项 目	时 间	姓 名	名次	成 绩	备注
全国第四届运动会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70公里个人赛	1979年7月	魏亨邦	五	2：18′	健将 太原
全国第四届运动会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40公里个人赛	1979年7月	魏亨邦	三	58′4″1	健将 太原
全国第四届运动会公路自行车比赛	女子50公里团体赛	1979年7月	俞延秀	一	1：16′55″9	健将 太原
全国公路自行车多日赛	男子多日赛	1980年4月	魏亨邦	一	47：54′27″	健将 云南
全国公路自行车多日赛	男子100公里团体赛	1980年4月	魏亨邦	四	2：22′43″	健将 云南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70公里团体赛	1980年9月	韩玉萍 俞延秀	一	7：52′18″	兰州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50公里团体赛	1980年9月	俞延秀 俞延香 韩玉萍	一	1：20′8″	兰州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少年女子20公里个人赛	1980年9月	陈降月	一	33′33″	兰州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少年女子50公里个人赛	1980年9月	陈降月	二	1：35′33″	兰州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70公里个人赛	1980年9月	俞延香	三	2：27′	兰州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50公里团体赛	1981年10月	陈降月 韩玉萍 陈学兰	二	1：19′27″	福建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70公里团体赛	1981年10月	韩玉萍 陈学兰 俞延香	三	6：22′33″	福建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70公里个人赛	1981年10月	韩玉萍	四	2：7′30″	福建
全国公路自行车多日赛	男子100公里团体赛	1981年5月	闫维成	三	2：30′33″	健将 宁夏

续 表

运动会名称	项 目	时 间	姓 名	名次	成 绩	备注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 70 公里个人赛	1981 年 10 月	韩玉萍	四	2：7′30″	福建
全国公路自行车多日赛	男子 100 公里团体赛	1982 年 7 月	闫维成	二	2：22′51″	健将 吉林
全国公路自行车多日赛	女子 70 公里个人赛	1982 年 7 月	俞延香	四	2：3′43″	吉林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男子 100 公里团体赛	1982 年 9 月	闫维成	二	2：27′23″	健将 大连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 20 公里个人赛	1982 年 9 月	陈学兰	三	31′54″	大连
全国公路自行车多日赛	多日赛团体	1983 年 4 月	闫维成	一	25：18′23″	健将 北京
全国和地区飞车手“禹王杯”比赛	少年女子 50 公里个人赛	1984 年 9 月 4 日至 9 日	陈学兰	二	1：29′2″63	太原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 20 公里个人赛	1984 年 9 月 18 日	张 红	一	31′58″18	健将 武威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男子 40 公里个人赛	1984 年 9 月 18 日	张维国	二	57′37″	健将 武威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 50 公里团体赛	1985 年 9 月	张 红	三	1：17′46″	健将 辽宁
全国公路自行车分段赛	女子 50 公里团体赛	1986 年	张 红	三	1：16′11″	
全国第六届运动会自行车赛车场比赛	男子 4 公里团体赛	1987 年 10 月	张维国	一	4′50″	健将 上海
全国第六届运动会公路自行车比赛	男子 100 公里团体赛	1987 年 10 月	张维国	一	2：19′9″	健将 上海
全国第一届农民自行车运动会	女子 25 公里个人赛	1988 年 10 月	王道秀	一		北京

续 表

运动会名称	项 目	时 间	姓 名	名次	成 绩	备注
第四届全国运动会自行车多日赛	女子50公里团体赛	1988年5月	张 红	一	1：13′20″	健将 北京
全国公路自行车多日赛	女子50公里团体赛	1988年5月	张 红	一	1：11′57″	健将 北京
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	女子50公里团体赛	1989年8月	张 红	二	1：14′54″	健将 宁夏
全国公路自行车多日赛	男子100公里团体赛	1990年5月	郑生荣	二	2：17′30″	北京

第五章 档 案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35年（1946年），设立永登县政府档案室，设管卷员1人，集中管理县政府办公室、民政科、财政科、建设科、社会科、军事科、警佐室、军法承审室的文件档案。其他县属单位及乡镇的档案由各单位秘书管理。

解放初期，旧档案由县公安局代管。县委、县政府办公室及县属单位、区乡的档案文件由各单位自行管理。从1958年开始，全县档案工作的行政管理职能由县委办公室代行，同时县委、县政府办公室各自设立档案室，县属单位及区乡的档案工作由其办公室文书管理。

1963年3月1日，成立永登县档案馆，编制3人，科级单位。1964年1月31日，正式开展工作。

1968年9月27日，县档案馆撤销，其业务由县革命委员会办事组管理。1977年1月，恢复县档案馆。1990年12月29日，成立永登县档案局，实行全县档案工作的行政管理职能。局馆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合署办公，编制7人。

第二节 管 理

县档案馆成立初期，主要接收民国时期县政府的部分旧档案、资料和收集保管县委、县人民政府机关及群众团体的档案。至1965年，馆藏达27个全宗25216卷、资料2446册（本）。“文化大革命”开始，档案工作受到冲击，部分档案按上级指示焚毁。

1976年，县档案馆恢复，积极收集党政机关、群众团体及部分局和撤销机关（包括原区、乡、公社）的档案及新发现的民国时期的档案、资料，并对原馆藏档案进行整理、鉴定、排列上架。对全县21个公社、195个大队的档案进行清理、归档。

1983年后，县档案馆组织业务人员，先后在43个县属局、单位、中学进行档案业务指导，收集整理档案21834卷。同时聘请离退休干部、教师，组成档案整理小组，整理、修复馆藏旧档案。截止1990年底，馆藏共60个卷宗档案、

资料38185卷（册、袋、件），其中建国以前的档案、资料514卷（件）。已建立全引目录16本，卡片800张。档案分解放前后两部分。解放前的旧档案分文书、证件、契约、照片4类，解放后的新档案分文书、科技、专门（人口、地名普查等）、照片4类。资料分两类：马列、毛泽东思想、哲学为一类；综合资料为一类，包括解放后的政策、法令、会议文件、统计资料等内容。

1990年底，有库房面积220平方米，有铁皮、木质档案柜135套，报纸合订本柜6套，卡片柜6套，并备有干湿度计、温度计、防火灭火器械等简单的安全设施。

第三节　编研和利用

永登县档案馆的编研工作始于1977年。至1990年，汇编的参考资料有永登县历届党代会简介、人代会简介、政协会议简介、团代会简介、工代会简介、妇代会简介、永登县档案馆介绍等。配合县委党史办、县地方史志办编写出《永登县组织史》、《永登县大事记》。同时，编制档案目录、索引、卡片等各种检索工具书（册）等。

据1977年至1990年底14年的统计，县档案馆档案利用19861卷、8470人次，摘录复制6628份、150700页、约1057万余字，为编史修志、学术研究、工作考察、经济建设、落实政策等档案利用者提供方便。1988年7月，连城电厂与河桥镇农民为原征用的土地发生争议，农民要将70亩土地追回使用，县档案馆提供征用土地的证据，使连城电厂免予经济损失14万元。1982年，县文教局依据档案资料处理平反122人的历史遗留问题，还对1960年初，精减退职的教员，经查阅档案，按政策规定发给生活补助费。

第十七篇

医药卫生



第一章　医疗单位

清光绪初，永登县城开万春堂中药店，后全县乡镇相继开张中药店铺，至1949年，全县有20余家药店。药店铺都有医生诊病司药。乡村、城镇还有很多不开药店的中医先生，行业医治病。民国24年（1935年）1月，兰州人鲁渊（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第七方面军军医训练所毕业）来永登在县城北街（今民主街）开办跃天医药室（民国34年改名为跃天诊疗所），西医传入永登县。民国31年2月，山西汾城人关镇西在县城东街开设恩光医药室。民国32年，榆中县人沈学临在县城北街开设惠临诊疗所。民国37年，皋兰县人梁和天在县城十王庙巷设立中西医诊疗所，名称是永登县国医研究所。民国27年，河北献县人刘凤凯在县城南街开办私营牙所。榆中县人裴彦文在河桥行医，擅长外科，从此，医疗单位陆续增加，其设备、技术不断提高。

第一节　县级医疗单位

一、永登县卫生院

民国34年（1945年）7月，永登县卫生院正式成立，李永刚为院长。民国36年，有医务人员8人，病床8张，全年平均每天门诊人数15人，月平均住院人数1人。

二、永登县人民医院

1949年10月，永登县人民政府接管原县卫生院，成立县卫生所。1950年6月，改称县人民卫生院。后在行政区划变更和“文化大革命”中多次更换名称，1973年9月，改称永登县人民医院至今。

1949年，仅设诊疗室和药房，工作人员5人。1951年，设门诊部和住院部、观察室，始设病床5张。院址解放初只占三官庙的12间房；1953年，增修平房14间；1954年，拆庙新修平房64间；1955年，修建住院部，建筑面积360平方米。1974年，迁往南门外，占地面积33217平方米，新修门诊楼和妇外病区。以后续有修建，1988年，实施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建住院部5层楼。到1989年，

全院建筑面积9474平方米，工作人员218人，院设办公室、医务科、总务科、护理部。医务科分管住院部、门诊部、药械科和检验科。住院部有病床156张。门诊部设内科、外科、小儿科、妇产科、中医科、针灸科、五官口腔科、放射科、防保科和急诊室、治疗室、B超室、心电图室、内窥镜室、理疗室、换药室。到1989年，县人民医院的医疗设备在数量、精密程度及先进性上都达到全省县级医疗单位的第一流水平。1990年，全院门诊84095人，住院病人3697人次，治愈率为76.2%。

三、永登县“六二六”人民医院

1970年2月，北京市第一人民医院迁永登县，初名永登县六二六人民医院，1971年，更名甘肃省永登六二六人民医院，院址设在县城南门原县委党校旧址(即今县人民医院址)，有工作人员114人，设病床80张。技术力量雄厚，建院开始第一个月门诊量为11348人次。1972年，迁往天水市社棠镇。

四、永登县中医院

1984年5月，永登县中医院成立，院址在城关和平街，1985年9月，迁至友好街，建三层门诊楼，整修住院部平房13间，占地面积32533平方米。

建院初期，有工作人员13人，只设中医门诊。1986年，工作人员增至37人，设病床30张。1989年，工作人员有43人。设有内科、儿科、妇科、中西医结合科、五官科、针灸科、理疗科、按摩科及中药房、西药房。医疗设备自建院开始装备，省卫生厅3次调拨16个品目，56台件，还购置电冰箱、心电图机、电动洗胃机、酸度计、微波针灸仪、胆石治疗仪、骨质增生治疗仪及T·D·P等。1990年，门诊25228人次，住院375人次。1985年至1989年，共设家庭病床174张，服务总床日7755天。

第二节　乡镇医疗单位

一、乡镇（中心）卫生院

永登县乡镇卫生院，是在原设的区卫生所基础上建立。1952年，红城、苦水、古山3区分别成立卫生所。1953年至1956年，先后又建连城、牌楼、区卫生所和七山、民乐、大有、临坪、坪城、金嘴、树屏、清水、中堡9个乡卫生所。1958年，全县成立城关、大同、红城、苦水、树屏、金嘴、坪城、大有、民乐、通远、河桥11个公社卫生院。以后又增设秦川、古山、西槽、柳树、清水、龙泉、七山、连城、中堡、缸子沟10个公社卫生院。到1964年，全县21个公

社卫生院，有工作人员131人。1964年，成立红城、秦川、民乐3个地区医院。1982年，红城、秦川医院改名中心卫生院，民乐医院降为公社卫生院，又将河桥公社卫生院升格为中心卫生院。1983年，缸子沟卫生院并入金嘴卫生院，新增东山卫生院和武胜驿卫生院。至此，全县有3个中心卫生院、19个乡镇卫生院。到1989年，共有工作人员341人，病床153张，建筑面积18522平方米，除设内、外、妇、中临床科室外，设五官科的有8个，口腔科的3个，放射室的20个，检查室的15个，心电图室的5个。3个中心卫生院配备有200毫安爱克斯光机，13个乡卫生院配备有50毫安爱克斯光机和胃镜、心电图等仪器，其余乡卫生院配备有30毫安爱克斯光机，所有乡卫生院都有显微镜和电冰箱，3个中心卫生院有B超。

二、村级医疗单位

1952年，红城区和古山区分别成立个体联合诊所，共有中医6人，药剂人员2人，妇幼保健员1人。1954年，城关联合诊所成立。1957年，苦水区成立联合诊所。全县联合诊所共有医务人员20余人。1956年农业合作化高潮中，高级农业社首先办起6个保健站，以后有所发展，到1958年，已办起134个保健站。1969年，在农村卫生组织中诞生“赤脚医生”，全县公社、大队医疗站中有“赤脚医生”270名。1970年，在保健站的基础上办起188个合作医疗站，有“赤脚医生”387人。1976年，全县共办起合作医疗站210个，有“赤脚医生”683人，1978年后，合作医疗由于资金筹集困难，出现滑坡。1979年，全县实行合作医疗的大队只有40个，半合半不合的大队46个，已停办的大队129个。到1980年后，合作医疗逐步过渡为村办卫生所。1982年，全县有3个边远山区大队因经济条件困难，包给“赤脚医生”个人开办，有6个大队由公社卫生院下伸门诊承担医疗任务，有215个大队自办卫生所。1989年，全县各行政村有卫生所和医疗点272个，医生602人，全部恢复“谁看病，谁出钱”的制度。

第三节　其他医疗单位

一、永登公路卫生站

民国30年（1941年），永登公路卫生站成立，站址在县城西南角的三官庙（今健康街），有厢房12间，开设西医门诊。医疗器械由国民政府卫生署发给，人员和工薪由甘肃省政府卫生处直接调配和拨付。有职工9人，雇工4人，站

主任吴兴凯（浙江余杭县人）。民国33年9月，省卫生处通知由永登公路卫生站兼办永登县卫生院业务。

二、永登水泥厂职工医院

1956年，成立厂卫生所，有工作人员4人。1965年建院，有工作人员36人，设病床24张，1970年扩建，工作人员增至50人，病床增至50张。到1989年，有工作人员57人，建成住院部大楼，使用面积1423平方米。医院分门诊部和住院部，临床科室设内儿科、外妇科、口腔科、中医科和针灸科，医技科室设爱克斯光诊断室、超声波诊断室、胃镜诊断室、心电图诊断室和检查室。从建院开始，既为本厂职工服务，又接诊附近农村患者。除治疗常见病、多发病、矽肺职业病外，外科临床先后开展腹外、骨外手术，并多次参加过集体一氧化碳中毒、特大交通事故和大面积烧伤等抢救工作。1989年，门诊60962人次，住院209人次。

三、连城铝厂职工医院

建厂初设厂卫生所，1970年，筹建医院，1974年建院，设病床35张，有工作人员54人。1989年，建门诊楼和住院部楼房，总建筑面积6190平方米，设病床120张。临床科室有内儿科、大外科、妇产科、五官科、传染科、中医科、针灸科、药政科、放射科、检验科、防保科和B超室、胃镜室、心电图室、脑电图室、A超室、供应室、治疗室、手术室，有工作人员118人。1989年，门诊100505人次，住院1552人次。医院还与连城镇卫生院建立协作关系，定期到镇卫生院指导开展业务。

四、西北铁合金厂职工医院

1971年，设厂卫生所，有工作人员14名。1972年，厂职工医院正式成立，建筑面积5430平方米，设病床200张，有门诊楼和住院部楼等。1989年，全院有工作人员110人，分设门诊部和住院部，临床科室有内科、小儿科、外科、妇产科、中医科、五官科、职业病及预防保健科。在普外科方面开展胃、胆、脾、肠、甲状腺肿瘤、乳腺瘤切除吻合等手术。脑外科方面开展颅探查术及深度烧伤的治疗。骨科方面可进行四肢骨折开放复位、固定、牵引及胸部创伤的急救和治疗。妇产科曾治愈严重子痫患者，严重胸廓畸形、心肺功能不全的剖腹产手术。1989年，门诊59081人次，住院723人次，治愈率87%。

五、金城机械厂职工医院

1967年，建厂卫生所，1977年，建为职工医院。1989年，有工作人员15人，门诊设西医内外科、妇儿科、五官科、骨伤科、中医科、放射科、检验科、药剂科，另有住院部。门诊20689人次，住院384人次。

此外，中央、省、市属企事业医疗单位有连城电厂职工医院（1980年建）、和平化工厂职工医院（1972年建）、屯沟湾石英矿职工医院（1972年建厂卫生所，1987年建院）、省矿产地质局地质二队医务室（1967年设）、省储备局638处医务室（1968年设）、永登粮食机械厂医务所（1959年，在兰州成立，1966年迁永登县）、省商业厅6726医务室（1971年设）、甘肃省电石厂医务室（1986年设）、连城林场医务室（1963年设）、永登师范学校医务室（1968年设）。县属工业及其他系统医疗单位有永登县水泥厂医务室（1968年成立）、永登县第二水泥厂医务室（1971年设）、永登县电石厂医务室（1970年设）、永登县建材厂医务室（1957年设）、永登县铁合金厂医务室（1986年设）、永登县第二铁合金厂医务室（1983年设）、永登县第一中学医务室（1961年设）、永登县第二中学医务室（1961年设）、永登县公安局看守所卫生所（1979年设）。

第二章　卫生防疫

第一节　疫病防治

一、传染病防治

解放前，永登县卫生状况落后。遇有疾病，缺医少药，常拜佛求神，听天由命。天花、麻疹、伤寒、肺痨、白喉等疾病肆虐，死者甚众。民国18年（1929年），甘肃中部大旱、大饥、大疫，永登县城东关和连城东门外有“万人坑”，尸骸累累，群狗争食。民国23年春，红城一带瘟疫流行，河坝村180人中有150人患病，死亡20多人。民国25年，秦川流行伤寒，赖家坡村78户390人中，户户患病，死亡150多人。

解放后，全县共发生法定乙类传染病17种，以细菌性痢疾发病居首位。细菌性痢疾1963年至1966年，每年发病都在4.8～6.3%之间，一年四季均有发生，5月开始上升，7至9月为高峰，病例占全年传染病的一半以上。1988年，痢疾发病率十万分之475.49，居全省第9位。

麻疹在疫苗接种前，发病率和病亡率均较高。1950年5月，枝阳区3个乡麻疹死亡53人。7月，古山区7个乡麻疹发病300例，死亡65人。9月，红城区7个乡麻疹发病400余例，死亡147人。1952年5月，十区因麻疹死亡64人。1962年冬至1963年春，民乐乡麻疹发病335例，死亡28人。1973年，接种麻疹疫苗后，麻疹发病率下降，但1977年又有回升。1978年至1983年，全县两次普种麻疹疫苗，麻疹发病率明显下降。

病毒性肝炎，近年发病率明显升高，1966年，发病率为10万分之8.18，1986年，为10万分之89.8。

流行性腹泻，1982年12月21日至1983年1月31日，在大通河流域暴发一次，据重点调查发病率达10.47～25.87%，后经北京病毒研究所鉴定致病因子为“病毒颗粒”。

流行性感冒，1955年2月，八区宽沟乡发生小儿流感，死亡9人。1957年4月，高岑乡发生流感，发病344人，死亡59人。1959年，八宝公社发生流感127例。1964年2月，全县发生流感5022人，死亡3人。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1964年4月，苦水乡发病80余人，死亡6人。以后每年均有发生，发病率最高的1966年为10万分之38.05，至1988年已下降至10万分之0.22。

永登县原先天花时发，从幼儿到成人，均有传染。民间“天花先生”用旧法免疫，多不可靠。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城关人惠宝国在凉州考试批准为种痘医士，到兰州牛痘总局学习牛痘疫苗点种法，并带来牛痘疫苗，始在永登县用新法免疫。其后，由其子惠实斋接续其业，经国民政府永登县政府同意，设立永登牛痘局，在家挂牌行业。

1952年开始，每年接种牛痘，至1965年，全县性的牛痘普种进行过4次，累计528817人次。以后，随着各种疫菌苗供应增加，传染病发病率相应下降。1979年下半年，县防疫站在城关镇开展计划免疫试点，凡12岁以下儿童都建立“儿童预防接种登记卡”，当年推行到8个公社。后又制定《永登县计划免疫冷链管理实施细则》和《永登县计划免疫保偿责任制实施细则及管理办法》，使全县计划免疫工作步入轨道，至1989年底，统计两年中出生儿童入保率62%。对于传染病的防治，1981年，在县境内设2号病监测点两处（即中川和永登火车站），于每年5至10月开展监测，1983年，又组建了2号病防疫分队和治疗分队。1989年，按规定永登县管理的传染病有两类24种。

二、结核病防治

1976年，在全县各乡镇进行肺结核病全面普查，先检查13个乡及部分厂矿、学校15岁以下儿童78717人，结素试验69084人，观察有反应63721人，阴性反应4779人，感染率6.4%。接着，对各乡镇普遍进行患病率调查，全县胸透检查202932人，发现一、二组患者3430人，患病率1.68%。1983年后，开展全县肺结核查、防、管、治工作，要求对各乡镇每年按总人口的五分之一进行线索调查为主的普查普治工作，至1989年底，共查出活动性肺结核病人999例，其中菌阳病人699例，均给予管理治疗，治愈病人606例，死亡41人。

三、驱绦灭囊

1980年9至11月，县防疫站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366562人进行普查，查出绦虫病患者465人。1982年1月，县上成立驱绦灭囊工作领导小组，抽调人员先从坪城等山区试点，然后全县普遍开展，查出绦虫病患者365例，治愈147例。至1989年，共查出绦虫病患者1130例，经药物驱治，年底下降为78例，当年治愈68例。有关部门加强屠宰囊虫检疫，做到有宰必检，杜绝囊猪肉上市。

省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在永登县召开现场会和经验交流会，表彰永登县的驱绦灭囊工作。

第二节 地方病防治

永登县境内主要有4种地方病，即甲状腺肿病、克汀病、氟中毒、布鲁氏杆菌病。经过多年防治，进行流行病调查210万人次，治疗18168例，预防性投药8万多人次，治愈病人3152例。4种地方病患病率已由1971年的10万分之2285.16下降到1989年的10万分之1297.27。现4种地方病共有患者5708例。分布在19个乡镇、179个村，受地方病威胁的人口达32万多人。另外，还有麻风病、性病。

解放前，树屏乡杏花村魏家湾患麻风病者较多，国民政府作为麻风病疫区封锁起来。解放后，县人民政府调查病情，收治病人，1949年至1965年，统计麻风病发病5人，1966年，解除魏家湾封锁。1974年至1984年，和政县麻风病医院多次派人前来永登县协助调查，截止1984年共治愈出院回乡病人18例。这些病人分布在苦水、红城、西槽、柳树、中堡、武胜驿、金嘴、大有、民乐、通远、坪城和连城等地，他们均受到政府妥善安置。目前，全县无现症麻风病人。

解放后，县人民政府重视性病防治工作。1956年，省防疫大队医调队来永登县对4422人作抽样调查，查出梅毒106例。1959年，全县性疫病普查中，查出性病525例（梅毒436例，淋病89例）。通过多年的综合治理，到70年代，全县性病疫情基本得到控制。1987年至1989年，县防疫站在西坪看守所等地开展性病监测，共检查5413人，共查出梅毒3例。

第三节 公共卫生

一、食品卫生

永登县从1960年开始，加强食品卫生管理，大多数集体食堂制定卫生制度。1972年至1981年，开展食品卫生大检查、大整顿。1981年至1989年，对有关单位负责人及从业人员3950人次进行食品卫生知识的培训，对18145人次的饮食食品生产人员和从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凡健康者发给健康证，患有传染病者调离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对生产经营食品的单位和个人，经检查核准发给食

品卫生许可证，无食品卫生许可证者不得营业。1983年，经县人民政府批准，任命食品监督员10名、兼职食品检查员24名。食品卫生监督人员在生产经营单位巡回监督，到1989年，监测冷饮、奶粉、酒类、糕点等904份，合格率为75.55%。从1986年起，对全县57个10人以上的食品经营单位建立食品卫生管理档案，对新建、扩建、改建食品加工和批发单位的管理，采取县乡两级监督管理办法。1989年8月，县人民政府颁布《关于违反食品卫生法实行处罚17条暂行规定》，全县饮食业基本实现防蝇、防尘、防鼠和食品消毒的“三防一消制”。

二、学校卫生

1967年，开始对县第一中学、城关小学等学校，每隔一两年定期进行学生体格检查和专题调查。1976年，对县第一中学和柳树乡复兴小学的2433名学生进行视力调查。1985年，对县第一中学、第二中学、城关小学、回民学校、满城学校、宁朔小学6所学校的5121名学生进行视力减退调查。通过1976年和1985年的两次调查，发现中小学生视力减退现象有明显上升和加重。1985年，对城乡1726名小学生进行蛔虫感染率调查，1989年，又对1986年至1988年驱虫后，1456名学生进行驱虫效果比较，阳性率由64.71%降至6.66%。

三、劳动卫生

1976年，对全县县社两级工矿企业进行工业劳动卫生基本情况摸底，了解到多数企业，特别是社办企业劳动条件差，有害因素多，劳动卫生问题突出。1979年，对县水泥厂、电石厂、石膏厂、柳树磷肥厂等9个厂矿生产过程中的粉尘化学毒害进行监测，发现粉尘浓度和硫酸浓度超国家标准3.9至33倍，苯超标7倍，甲苯超标23倍，一氧化碳超标10.7倍。同年，对大有煤矿接触煤尘5年以上的工人进行矽肺诊断，拍片者96名中确诊3例，除对患者治疗外，采取降低粉尘浓度措施。1980年，对县电石厂、石灰厂、弹花厂及9个乡办水泥厂进行粉尘浓度测定，测定结果以河桥水泥厂成球岗位粉尘浓度最高。县农副公司弹花厂在机旁安装吸尘器，粉尘浓度由每立方米88毫克下降到每立方米6.26毫克，达到国家标准。1982年，对县属18个厂矿企业建立工矿企业生产性危害科技档案，对部分粉尘严重车间再次进行测定。1986年，对重点乡镇企业建立劳动卫生档案46份，对县印刷厂铸字车间、县农机厂喷漆作业点进行铅苯测定。1987年，县防疫站同省防疫站劳动卫生科对永登县县社企业进行劳动卫生抽样检查，并对部分工人进行健康检查。

四、环境卫生

1971年，县防疫站从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入手，重点加强粪便管理，控制蚊蝇孳生，先后将红城镇玉山村、徐家磨村、苦水乡转轮寺村、柳树乡涧沟村等村的40余眼人畜饮水泉，由地面露天泉改为密闭式自流泉，发动群众改建厕所38个。为搞好县城环境卫生，固定专职消毒员2人，对机关、学校及公共场所的厕所每天喷洒药物1次。1983年，调人力分赴各乡镇对生活用水进行摸底调查。自1988年开始，对城关地区自来水每月定期进行一次卫生监测，并对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摸底建档，对从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

第三章　群众性卫生保健

第一节　爱国卫生运动

1950年1月，永登县防疫委员会成立，1952年，改称永登县卫生委员会。1958年，又改名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下设办公室，领导全县爱国卫生事宜。

永登县的爱国卫生运动，经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1952年至1953年的反对美国细菌战。1952年2月，县政府发布“除害灭病，粉碎美帝细菌战”的指示，动员全县每天室内外打扫卫生一次，做到不乱倒垃圾，不乱泼污水，不随地大小便，人人动手捕蚊蝇和老鼠，家家勤洗衣服被褥，粉刷墙壁，根除虱蚤臭虫寄生条件。当年，灭鼠23万多只，灭蝇492公斤，灭蚊6公斤，捕杀野狗184只，清除垃圾2485吨，填污水坑2153平方米，疏通河渠水沟885米，改造厕所3661个，清除粪便795吨，改良水井和水井加盖449口，人畜分居2270户。1953年，县人民政府发出继续深入开展消灭细菌战为主要内容的爱国卫生运动的通知，人自为战，户自为阵，继续根除传染病源。

第二阶段，是1956年至1965年的除“四害”（老鼠、麻雀、蚊子、苍蝇）讲卫生活动。从1956年5月开始，在人口集中的集镇、农村和学校试点，逐步推广除“四害”讲卫生工作。1958年1月，中共永登县委和县人民委员会联合发出“关于冬春季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指示”，动员全县立即开展消灭疾病和除“四害”为中心的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截止2月底，全县灭鼠122万多只，灭雀46万多只，清除垃圾粪便5万多吨，新修厕所猪圈3万多个。3月，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又发动实现无鼠无雀害的活动。1958年7月，全省除“四害”讲卫生现场会在永登县举行，邓宝珊省长讲话，会上表彰永登县，以后又展开与邻近省县的对口友谊竞赛。1959年6月，又开展大搞卫生竞赛突击月活动。

1958年至1959年开展除“四害”讲卫生突击活动，虽然推动群众性的卫生工作，但形式主义和虚报浮夸现象严重，而且滥除鸟兽对生态平衡有不利影响。自1960年后，生活困难，卫生工作的重点转入防治疾病。自1962年转入正常，不再大搞突击活动。

第三阶段，是1978年至1980年，以改水、管粪和改善环境卫生为重点的

爱国卫生运动。1978年6月，提出各乡镇发扬自力更生精神，在国家支持下集民间财力，采取公办民助或民办公助多种形式，搞好农村卫生基本建设，即“两管五改”（管水、管粪、改水、改厕、改灶、改良牲畜棚圈、改良室内外环境）。在管水改水上，兴修自来水，改良泉井、井水和窖水，建设饮灌两用机井及引水入村的人畜灌三用自流水。在管粪改厕上，推广深坑密封式家庭厕所，对粪便采取密封发酵的无害化处理。在改灶上，改无风洞、火门无关闭、用风箱或鼓风皮袋的土锅灶为省柴（煤）、省力、省时、少烟尘和讲卫生的节柴灶和吸灶。随着农村经济发展和水泥企业增多，90%以上家庭新式灶都是砖砌水泥抹面，不少的还是水磨石或白色瓷砖镶成。

第四阶段，是1981年后，着重解决城乡和工矿的脏、乱、差，开展“创三优”夺金杯活动。1982年至1983年，以讲卫生和环境美作为突破口，抓混乱治脏，改造环境，由突击性治标向有计划地综合治理发展。1984年，开展第三个文明礼貌月活动，逐户建立“门前三包”（包卫生、包绿化、包秩序）的卫生责任制。1985年至1989年，通过创建文明单位活动，把群众性的爱国卫生运动引向全面综合治理的轨道。1988年，成立永登县环境卫生管理所的市容检查中队。1986年至1989年，在兰州市开展的创三优（优质服务、优良秩序、优美环境）夺金杯活动中，永登县连续4次荣获冠军。

第二节　妇女保健

一、新法接生

1951年，永登县普及新法接生。1952年，在各区培训全县第一批新法接生员52人。1952年至1954年，对全县84名旧产婆进行新法接生知识教育和技术培训。1955年，县妇幼保健人员配合省卫生厅妇幼卫生工作组到农村帮助培训和复训接生员202人，建立农业社接生站19个，组织接生组25个，使新法接生率达到62%。1959年，在公社建农村产院156个，组织接生组299个，设有简易病床291张，培训接生员606名。1965年，全县有新法接生员1446名，基本达到一队一名，产妇住院分娩率为75%以上，新法接生率达94%。

1969年，全县合作医疗站各配备1名女“赤脚医生”。1976年至1980年，举办乡级妇幼人员培训班两期，参加培训人员36人；培训村保健员和接生员21期，参加人员927人次。1982年至1989年，举办乡级妇幼医士学习班6期，参加人员108人次；举办村级接生员培训班51期，参加人员684人次；选送到市

县级医院培训的乡妇幼保健医生13人次。1988年，在11个乡镇实行母子保健保偿服务，参加保偿1927人。

二、妇女病普查普治

1962年，县3名妇幼保健人员到柳树、大同等13个公社普查普治妇女病。普查21459人次，患者9837人，重症患者21人送省人民医院手术治疗。1976年至1984年，每年进行一次城乡妇女病普查普治，受查者128232人次，患者24701人。重症患者15例已手术治愈，农村患者国家免费治疗，其余患者经药物保守治疗病情有不同程度的好转。1985年至1989年，每年对各乡镇的两个行政村普查普治妇女病，普查76166人次，患者12220人，均给予免费治疗。自1985年起，对妇女病查治建立档案。1987年后，农村妇女病的治疗已转为自费医疗。

三、妇女“五期”劳动保护

自1955年开始，注意经期保护，提倡使用月经带。1958年，在人民公社集体生产中推行月经期调干不调湿、怀孕期调轻不调重、哺乳期调近不调远的“三调三不调”劳动保护措施。在女工较多的工矿企业设冲洗室4个，建立月经卡制度。1962年5月，县妇女联合会规定：农村女社员月经期休假5至7天，产后休假56天，双胎或难产者增休10至15天。1963年，根据计划生育政策，规定妇女实行人工流产术后休假15天，放节育环者休假7天，取环者休假3天。1988年，在有条件的工矿企业建卫生间7个，安冲洗机5台，发放阴道冲洗瓶1000个；有的企业还建有孕妇休息室和哺乳室。

四、围产期保健

1982年，省卫生厅在秦川、古山两乡进行围产期保经工作试点，1984年，将试点经验推广到城关镇和柳树乡。1987年，在中堡、大同、龙泉寺、红城、苦水、连城、河桥7乡镇开展围产期保经工作，并开始孕产妇的系统管理。1989年，在5个有条件的乡镇实行母子保健保偿合同制，要求做到早孕建卡、产前检查不少于15次，产程期一律新法接生，住院的要达到30%以上。这样使孕产妇死亡率逐年下降，1981年，死亡13人，死亡率21.37%。1989年，死亡6人，死亡率为7.69%。

另外，还推行婚前检查。1989年，婚前检查率为98.10%。

第三节　儿童保健

1951年，普及新法接生，开展儿童保健工作。1956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公布后，儿童保健组织在农业社得到发展。从1982年开展围产期保健后，婴儿在孕育期就得到保健。1986年，开展儿童系统管理。1988年，推行母子保健保偿制，实行产前检查、产后访视、预防接种、定期健康检查、传染病管理、常见病多发病（特别是儿童的佝偻病、营养不良性贫血）防治等一系列保健措施，并确定儿童保健成长三项标准，即生长发育标准、婴儿死亡率高低标准、婴儿发病率高低标准，使儿童保健做到保健系统化和管理标准化。

1979年，对20个公社的9107名7周岁以下儿童进行健康检查，查出患者2799人。1981年，全县体检儿童5634人，患病者966人，患病率17.14%。1985年至1986年，进行城关镇和柳树乡儿童系统管理和健康检查分析。1989年，对全县12018名7岁以下儿童健康检查，查出患病者1516人，患病率占12.61%，比1981年下降4.53%。

第四章 药 政

第一节 药店及药材加工

清光绪初年，武威万寿堂分号万春堂药店设在永登县城，店主张尚文，陕西华阴县人。光绪中期，兰州庆余丰分号庆余公药店设在县城，店主赵庚芊，陕西华阴县人。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高维岱建仁寿堂药店。民国26年（1937年），武威人叶子文设裕文厚药店。此外，县城还有鸿顺昌、复兴恒、永兴太、复庆公、太和堂、万盛隆药店。在连城、河桥、窑街、红城、镇武等地都设中药店。解放前，全县共设药店（铺）20多家，各药店以经营中药为主。民国24年，西医传入永登县，部分药店（铺）开始兼售西药。

解放后，药店有的停业，有的公私合营，有的迁往乡村，县城只剩9家药店。1954年，县供销联社经理部设中药批发部。1955年，县药材公司成立，1957年，公司改称商店。又经几度变更，1969年，恢复县药材公司。县药材公司在红城、城关、河桥等地设9个批发和零售网点。1982年开始，打破国家独家经营药店的格局，出现国有、集体、个体药店。1989年，全县经销药品的国有、集体、私营药店（铺）计383家，绝大多数中西药兼营。

永登县野生药材资源丰富（详见植物资源），清代至民国时期，采掘的野生药材有80余种。1982年，药材资源普查，发现有128种。1989年，县药材公司设21处收购点，收购品种112种，年收购量15至30万公斤。从1968年开始，县药材公司炮制加工中成药，先后生产苏合香丸、十全大补丸、补中益气丸、附子理中丸、大山楂丸、保和丸、健脾丸、六味地黄丸等20多种。试制成功氯霉素、合霉素、四环素、土霉素等西药片剂。1972年至1977年，加工创值26万元，其中调往省外的有18万元。1978年，停止中西药加工。

第二节 药品管理

1950年，对县城9家中西药房进行申报登记备案。1955年，对县城各药店进行假药、失效中成药及计量检查，对私营药业重点管理。1963年，对各医疗单位和中药零售商店入药的600多品种进行质量检查。1974年，县革命委员会

通知严禁非药材收购部门收购药品，并加强药材市场管理。1976年，停止收购民乐等山区种植的无泻下作用的波叶大黄。1979年，全县中药计量改传统的市斤、钱为公斤、克。1982年，县医疗和经营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1977年版）的标准，全面清理127种淘汰药品。1985年，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对152个药材经营和医疗单位进行药品质量大检查，查出假劣中药材189种和晋江地区生产的假药冲剂6种，全部当众烧毁；对5家药品经营企业和县医院制剂室经审查后核发许可证，对4个卫生院和1个医院不合格制剂室查封停产。1986年，督促药材部门和医疗单位建立药品管理标准体系，建立起永登县药品监督检验所。1987年，县药政部门对15个乡镇卫生院、72个村卫生所和个别开业医生的药品进行大检查，查出伪劣、淘汰、失效、霉变、鼠损药品58种。1988年，开展年度药品质量大检查，查出假劣药品57种，举办假药展览会。1989年，药品质量普查受检单位132个，查出假药32种，查出无证经营和超范围经营药品案5例，分别处以停业、罚款。

第五章　医疗卫生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一、行政机构

1952年6月，设永登县人民政府卫生科，负责全县卫生医疗的行政管理。1958年，县卫生科并入县文教卫生部。1961年，恢复县卫生科。1962年，与文教合并为县文教卫生科。1963年，改称文教卫生局。1968年3月，卫生行政与县医院、防疫站、保健所合并成立人民卫生院，8月又改称卫生医疗站。1969年9月，与县民政合并为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民卫组。1973年，分设成立卫生组。1975年3月，设永登县卫生局至今。

1990年，县卫生局设办公室、政办室、医政股、防保股、计财股。另设爱国卫生委员会办公室（科级）。卫生局编制13人，爱卫会3人。

二、事业机构

（一）卫生防疫站　1960年1月，成立永登区卫生防疫站，工作人员6人，1968年3月，与其他单位合并。1971年9月，恢复县卫生防疫站至今。原站地址在南街，1977年迁和平街，1981年迁至卫生巷。1988年，建办公楼1栋，建筑面积1048平方米。1989年，防疫站下设食品卫生科、防疫科、地方病科、防痨科、检验科、办公室、财务室。有工作人员36人。仪器设备有放免仪、酶标仪、紫外分光光度器、电子天平、水质监测器、PH离子计、双目实验显微镜等。

（二）妇幼保健站　1954年8月，成立永登县城关区妇幼保健站，有技术人员2人，站址在解放街50号。1957年，改为永登县妇幼保健站，1958年8月，迁到民主街45号，工作人员增至8人。1961年，更名为县妇幼保健所。1968年，县妇幼保健所撤销，1975年恢复。1989年，全所有工作人员22人，其中业务人员19名。设妇保科、儿保科、辅助科室、办公室、后勤。

（三）药品监督检验所　1986年12月成立时，暂设在县卫生局。1988年3月，定为科级建制事业性单位，定编3人。1989年9月，迁至县城和平街8号。

（四）牙病防治所　建国后，刘风凯开设私营牙所，后并入城关北街联合诊

所。1962年，刘离职继续私营牙科诊疗所，1968年停业。1971年7月，西固区武玉山等5人来永登开办联合牙所，1976年1月，并入城关镇卫生院，设牙科。1986年10月，县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县牙病防治所，属集体所有制单位，从业人员6人，所址设在城关和平街8号。

第二节　医疗制度

一、公费医疗制度

1950年至1952年，国家工作人员实行工资供给制，公费医疗部分由卫生部门掌握统一管理。1952年7月，实行公费医疗制度后，公费医疗费用列入财政预算，由县财政局拨给卫生局统一掌握使用，凡享受公费医疗的职工，到指定医疗单位就医，各医疗单位公费医疗经费与县卫生局直接结算。1954年6月，规定凡经单位同意，公费医疗主管部门批准到外地就医者，其往返路费（不包括旅馆费和途中伙食补助费）可参照旅差费的规定在原单位报销。1959年7月，县人民委员会印发《关于公费医疗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从1959年1月起，每人每月1元的公费医疗费由各单位自行掌握，县上不再统一管理，不得超支或挪作他用，月终按规定报县文教局核销。上年度由县批准的住院患者，新年度由所在单位自行研究解决，县上不再拨款；患者持本单位介绍信到指定医疗单位就诊，如需住院，需要贵重药品和特殊治疗，均需征得本单位同意后始得处理；调外地学习人员，3个月内不自带药费，3个月以上者，每人每月以1.5元标准自带药费，由本人垫付，一次交给学习单位，取据后回本单位核销。通知并附发国家工作人员公费医疗开支范围，规定应开支的医疗项目和药品及由本人负担的项目。

1975年，改变公费医疗管理办法，按每人每月1.50元标准由单位自已掌握，月末报县财政局核销，不再由卫生局统管。1976年，每人每月公费医疗1.50元的标准，1.30元归单位包干，县留0.20元作调整平衡。从1979年7月起，公费医疗作为一项专款管理，不再挤占卫生事业费，每人每年30元，一次拨给各单位使用，按上年底实有人数和规定一次分配，不留机动。

1989年，改革公费医疗管理制度，规定除离退休职工仍实行在规定范围内实报实销外，在职职工每月随工资发给包干医药费，包干使用，节余归己。包干医药费按工龄分等计算：10年以下（包括10年）者每月4元，11年至20年者每月6元，21年至30年者每月8元，31年以上者每月10元。关于住院治疗者，可依医院发票报销药费，但必须扣回包干医药费。患有慢性病者，经县级

两个医院证明，可在范围内凭医院发票报销药费，同样扣回包干药费。

二、合作医疗制度

1970年，乡村办起合作医疗站。医疗站经费从社员中集一部分，或从社队公益金中提取一部分，社员看病实行诊费、药费全免或半免。1978年后，合作医疗资金筹集困难，在免费方式等方面存在很多弊端和问题，到1980年，随着农村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和行政区划名称的变更，合作医疗制全部停办，实行包本吃利加积累、包本吃利、包本吃利加补贴等多种形式的村卫生所。

三、卫生制度改革

1979年11月，永登县卫生系统在县人民医院门诊部和秦川卫生院试行经济管理试点工作。1980年上半年，县人民医院各科室全面推行经济管理，1982年，正式实行党政分家，选拔专业人员担任领导职务，推行经济收入和财政补贴大包干责任制。1983年，采取组织管理改革，从管理办法和分配制度上实行业务岗位与经济责任相结合的责任承包合同制和浮动工资加奖励两种方案。同年7月，确定“国家得大头、个人得小头”的分配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国家、集体、个人各占60：16：24，原试行责任承包合同制的县人民医院和苦水卫生院分别改为岗位责任制和浮动工资制。1984年，以农村卫生院和村卫生所改革为重点，推进卫生改革进程，审查批准符合条件的个体开业医37户。出现乡医和“赤脚医生”承包或个体承包经营村卫生所的形式。同年，县卫生局拟建《卫生系统实行改革的十项措施》和“乡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经济责任制百分考核标准”，县级卫生单位开始试行院、站、所、校长负责制和业务岗位责任制。1985年，县卫生局制定《永登县卫生工作改革试行方案》，继续放宽政策，采取多层次多形式办医。乡镇(中心)卫生院一律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民主管理，按劳分配”的原则。卫生院集体人员60%的人头费补助改为任务补助，实行院长负责制，与县卫生局鉴定业务经济责任制合同，并确定人员编制和床位、预防、保健任务指标以及百分考核奖励办法。1986年，修订县卫生改革试行方案，按巩固、消化、补充、改善、配套原则，坚持卫生改革，在县卫生系统中推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卫生改革的要点，是继续放宽政策，多层次多形式办医，除批准符合条件的闲散医务人员办医外，还倡导乡镇卫生院发展横向联合办医，全面推行县乡医疗卫生机构以业务技术经济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目标管理，改变卫生事业多年来独家办不核算和吃大锅饭的局面。1987年，选点试行计划免疫保健合同制。1988年，县人民政府批转《关于在全县推行孕产妇、儿童保健保偿合同制的意见》，1989年，开始推行。1988年，县第三次修订《永登县卫

生改革试行方案》，将18个乡镇卫生院由县卫生局管理交乡政府管理，各卫生院继续推行院长负责制，发挥职工代表大会民主监督作用，坚持目标管理责任制。县人民医院实行院科两级目标管理责任制。县中医院率先在药房试点承包制。各级医疗单位把目标管理的重点放在医德医风建设、预防保健和挂钩协作、提高医护质量和业务技术建设上。1989年，卫生改革坚持强化管理约束机制，坚持社会效益第一，坚决纠正医护质量滑坡、医德医风滑坡和管理混乱的“二滑一乱”状况。县卫生局又拟定《乡镇卫生院承包责任制试行方案》，在苦水、清水、树屏、西槽、古山、坪城、中堡、金嘴、大有和通远10个乡卫生院实施，各乡人民政府通过组织公开答辩、平等竞争、民主评议而确定承包人后，与乡人民政府签订为期三年的承包合同书。这样县、乡、村三级卫生机构的改革步步深入，有推行承包责任制、坚持目标管理责任制和综合目标百分考核奖惩3种形式。

第三节　卫生事业建设

1979年，省市将永登县列入第一批三分之一卫生事业重点整顿建设县。1980年，在全县卫生工作会议提出全县和各医疗卫生单位1980年至1982年三年整顿建设规划。在执行中，经过考查摸底，由组织、人事部门任命业务骨干，调整县社两级医疗卫生机构的领导班子，选拔业务骨干担任领导人。加强科学管理，大力培训卫生技术人员。办起生产大队卫生所200个，并由“赤脚医生”与生产大队以承包合同制固定下来；对在岗的519名“赤脚医生”，经过考核，成绩及格的404人颁发“赤脚医生证”。由省、市、县投资增加医疗设备。1982年8月，省卫生厅召开玛曲、临夏、永登三县卫生事业整顿建设工作检查评比总结会议，永登县平均分数93分，列三县之首。

1985年，经世界银行代表对永登县的考查和省卫生厅评估，将永登县列为世界银行农村卫生项目贷款县。同年10月，正式通过《项目准备报告书》，在报告书中评估项目计划，总投资391.39万元，其中世界银行贷款及省配套资金352.19万元，县配套资金39.2万元。项目计划从1986年开始实施，到1989年，项目投资290.65万元。其中世界银行贷款及省配套资金251.45万元，占计划64.25%，县配套资金39.2万元，占计划100%。用这些资金，完成基本建设竣工使用项目9个，面积8031平方米，在建面积1920平方米。在设备装配方面，到1989年底，省卫生厅已配35个品种，127台(件)，已安装使用的112台(件)。到1989年，累计培训县、乡、村三级卫生技术人员576人次。到1988年，分配调入大专学历及医师以上职称的12人，中专及医士职称的29人。技术援助到1989年完成55人次。

第十八篇

文物 古迹 胜景

679



第一章　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

永登县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遗存，包括马家窑、半山、马厂类型。马家窑类型主要分布在大通河两岸的河谷阶地上，重要的遗址有蒋家坪的下坪、上坪及杜家坪、空壕、团庄等。庄浪河流域仅在金嘴乡向阳山发现器物出土。马家窑文化遗址内有居址、灰坑、窖穴、墓葬等。出土陶器中的泥质橙黄陶数量较多，砖红色陶次之，还有一定数量的夹砂红陶，彩陶比例较大。陶器多用黑彩绘制，其纹饰多以线条构成，有平行、弯曲、交叉、同心圆、涡形垂弧等，组成各种花纹图案。夹砂陶多素面，有的饰粗绳纹或附加堆纹。典型器物有盆、壶、罐、钵、瓮等。石器中有石斧、石凿、石刀，出土数量较多。

半山类型遗存仅在大通河西岸的鳖塔遗址发现。陶器为泥质红陶，彩陶纹饰用黑红两色相间的锯齿纹形线条绘制，花纹图案富于变化，主要器形有壶、盆、罐等。

马厂类型遗址，分布在大通河及庄浪河两岸的阶地上，典型遗址有蒋家坪的下坪、团庄、乐山山岑坪、大沙沟、把家坪、薛家坪等。其内涵有居址、灰坑、窖穴、墓葬、窑址等。出土的陶器中有泥质橙黄陶、泥质红陶和夹砂红陶。陶器制作较为粗糙，常见器形有壶、盆、罐、钵、豆、杯、瓮等。彩陶多以黑彩绘制，有少量的红白彩，常见纹饰有圆圈纹、网格纹、人形纹、折线纹、菱形网格纹、回纹、弧线纹等。夹砂陶多为素面，在部分器物上饰绳纹、弦纹、附加堆坟、锥刺纹等。彩陶盆罐的器表多施有紫红色陶衣。另外，还出土有相当数量的石斧、石凿、石刀、石球、陶纺轮等生产工具。1985 年，在乐山坪出土 7 件陶鼓，引起考古界、音乐界的重视。

永登县马家窑文化的遗存，与兰州市其他县区的同类遗存具有某些差异，而与青海省湟水流域的马家窑文化存在着较多的相同或相似因素，说明它们是互为影响，共同发展的。

辛店文化，仅从李家坪、乐山坪、团庄长阳山等遗址中发现陶器和陶片，主要器形为双耳环底陶罐。

第一节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一、杜家坪（黑阴山）遗址

位于连城镇明家庄村西北约800米的杜家坪上，属大通河西岸第二台地。

遗址高出河床约30米，东距大通河约700米，遗址南北长600米，东西宽400米，文化层距地表深1～1.5米，厚约0.3米。地面遗物较丰富，有灰土层、灰坑、陶片、骨骸、石器等遗露。从出土器物及遗露的陶片看，主要器形有盆、壶、双耳罐、直口罐、瓶、瓮、钵等。其纹饰有平行线纹、斜线纹、折线纹、划纹、附加堆纹、绳纹等。属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遗址。遗址保存较好，1981年审定公布。

二、团庄遗址

位于河桥镇独山村团庄社所在地。地处大通河西岸约7公里的高山顶上，相对河床高度约1500米。

遗址在独山村北的一座东西山梁上，北侧为大冰沟，南临庙儿湾，山梁地势起伏不平。遗址面积约10万多平方米，文化层距地表深0.5～1.5米、厚约1～1.5米。

遗址内遗迹和遗物十分丰富，在断崖上可见到较多的灰土层和木炭渣，地面上有很多陶片、石核。1989年4、5月间，遭盗掘，出土有各种陶石器200多件。主要是马厂文化类型的陶器。主要器形有卷沿盆、侈口罐、双腹耳壶、单耳高颈瓶、钵等。石器有石斧、石锛、石凿、石环、石珠等。地面采集的陶片中也见马家窑类型的彩陶片。该遗址属马家窑、马厂类型文化并存的居址、墓地遗址。

遗址在农田建设、村民住宅建设和盗掘中受到破坏，但大部仍保存完整。1981年审定公布。

三、大沙沟（将军山）遗址

位于中堡镇邢家湾村南约1公里的大砂沟口南侧，属庄浪河西岸第二台地。

遗址北约100米为大砂沟，西临永（登）窑（街）公路而依将军山，东约200米为大沙沟沟口遗址，南为农田。遗址中部有一条水渠穿过，将遗址分为两块。文化层距地表深约1～2.5米、厚约0.5米，其范围南北约500米、东西300米，总面积约15万平方米。

该遗址遗存丰富，断崖上可见到灰层、灰坑等遗迹，地面上有很多陶片、残石器等遗物。陶片以泥质黄陶为主，并见少量灰陶。其主要器形有侈口盆、双

耳罐、杯、石刀等。纹饰有平行线纹、斜线纹、“米”字纹。属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遗址。

1958年发现，1961年公布，1981年重新审定公布。

第二节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一、金家门台遗址

位于连城淌沟村李家旱台东北200米，属大通河西岸第二台地。遗址南北35米、东西110米。文化层深0.3～0.5米、厚约0.4米。遗址中心为荒地，周围农田，保存较好。断面可见灰层、灰坑，地表见陶片、残石器。属马厂类型文化遗址。1988年公布。

二、二官保坪遗址

位于连城永和村路家庄东南约300米，属大通河西岸第二台地。遗址南北100米、东西100米。地面散遗红黄泥质陶片和彩陶片，属马厂类型遗址，保存较好。1988年公布。

三、蒋家坪上坪遗址

位于河桥蒋家坪村北1000米的山坪上，属大通河西岸第二台地。遗址南北长200米、东西宽100米。文化层深0.6～0.8米、厚约0.8米。暴露遗物丰富，多为陶片、骨骸、灰层等。属马厂类型遗址、墓葬。1989年公布。

四、蒋家坪下坪遗址

位于蒋家坪村南800米，即连城铝厂东。遗址南北300米，东西150米。文化层深0.3～2米，厚约0.5～1.5米。1974年至1975年，省文物工作队发掘，清理出马家窑文化房屋遗址10余座以及灰坑、墓葬等遗迹。这次发掘证明马厂类型叠压在马家窑类型之上的地层叠压关系，并发掘出马厂类型铜刀1件，从而使该遗址具有较高的考古研究价值。1981年公布。

五、鳌塔遗址

位于河桥鳌塔村西100米的山脚处。南北200米，东西50米。遗址不见灰层，但出土遗物较多，主要器形有曲腹盆、小口细颈壶、罐、钵等，还有石刀、

石斧等器物。属半山类型遗址。1981年公布。

六、乐山峨巴坪遗址

位于河桥乐山村一社东约400米的峨巴坪上，属大通河东岸第二台地。遗址南北约60米、东西200米。文化层深1～2米。遗址上不见灰层，但陶片、人骨骸较多。出土有壶、盆、罐等马厂类型素、彩陶。属墓葬遗址。1985年被盗，受到一定破坏。1989年公布。

七、李家坪遗址

位于龙泉寺乡杨家营村刘家湾社西北约1公里的李家坪，属庄浪河西岸第二台地。遗址分上下两坪，面积较大，总面积约40万平方米。文化层深0.5米、厚约1.5米。断崖和地面可见灰坑、灰层及大量陶片、石核等。主要遗物为马厂类型，也见辛店类型。1981年公布。

八、庙儿坪遗址

在红城凤山村小桥西北约500米的庙儿坪上，属庄浪河西岸第二台地。遗址南北700米、东西600米。文化层深0.6米。暴露较多的灰层和陶片，属马厂类型遗址。1985年公布。

九、把家坪遗址

位于凤山林小槽西约1公里的把家坪上。遗址南北400米、东西500米，文化层深0.3～0.7米、厚约1米。断崖和地面暴露较多灰层、灰坑、陶片、石器等遗物，属马厂类型遗址。1985年公布。

十、薛家坪遗址

在凤山村薛家庄西约300米的薛家坪上。遗址南北400米、东西400米。不见灰层，地面陶片较多，属马厂类型遗址。1985年公布。

十一、凤凰山遗址

在凤山村脱家庄西约500米的凤凰山上。遗址南北150米、东西300米。文化层深0.8米、厚0.5米。地面遗物主要为陶片，内涵丰富，属马厂类型。1985年公布。

第二章　长城烽燧

永登县境内的汉明长城，过去是一个较模糊的概念。一般认为，遗迹明显的一道白土板筑长城为明代长城，它是在汉长城的基础上加筑修缮而成的，因此统称汉明长城。实际上，汉长城与明长城路线、走向、构筑方法均有差异，各以自己独特的建制纵贯永登县南北。

第一节　汉代长城

汉武帝为防御匈奴在河西地区设置边塞亭障。《史记·大宛列传》云，元狩间“汉始筑令居以西，初置酒泉郡”。令居属金城郡辖县之一，古址在今永登县境内。从今存遗迹调查，汉代长城始自咸水河中部，沿河谷向北，经东山乡向北折进红城镇东部的塌墩子，至龙泉寺乡的大坡沟靠向庄浪河川。基本顺山梁蜿蜒向北，经大同乡、柳树乡、城关镇、中堡镇、武胜驿镇入天祝藏族自治县境。其走向与现存明代长城大体一致，始终在明长城的东侧。在龙泉寺大坡沟以南的40多公里中，汉长城距明长城较远，约4～6公里，从大坡沟开始二者逐渐靠拢，近则15～20米，远则不超过2公里。

一、建筑方式

永登县境内汉长城的建制主要采取堑壕、筑墙及利用沟崖河谷为边的方法。

（一）堑壕　在山梁西侧顺山势开一堑壕，有的地方平行开挖两道，间距30～50米。堑壕遗迹宽约6～8米。由于自然沙土掩埋，现呈锅底状，深度约1～2米，底宽1.5～2.5米。个别陡险地段，斩山为险，呈“L”形。龙泉寺、大同、城关东部地带保存较好，遗迹大多顺山岭走向蜿蜒曲折，长约五六十公里，今犹明显者约有十几公里。

（二）筑墙　墙筑在开阔平坦的地方，在穿过东西沟壑的部分地段，皆用板筑，两层黄土夹一层草土，夯层厚约10～14厘米，夹草层厚约3～5厘米。由于年代久远，绝大部分墙体和基础已不存在。现保存明显的一段在中堡汪家湾，不足1公里长，残基宽约1米，高约0.5～1米。

（三）利用沟崖河谷为边　有的地段沟壑陡深，地势狭窄，形势险要，形成

天然屏障。在这样的地带不见任何遗迹，可见利用河沟冲刷而成的断壁作为边塞，如咸水河东南、城关红砂川沙沟一带。另外，汉代长城附近存有烽墩及大量汉代墓葬遗迹。

二、遗存现状

（一）汪家湾汉长城　位于中堡镇汪家湾村东北的小董沟口，西距甘新公路500米。板筑土墙，残长70米，残高约0.5～1米，厚约0.5～1米，夯层间明显可见夹草夯筑的痕迹。1987年，在夯层中拣到一小块灰陶片，附近有汉墓群。

（二）青龙山汉代边壕　位于县城东北1公里的黄徐沟口东，向南延伸红砂川沙沟。壕顺山岭而行，共长约4公里，宽约5～6米，深沟1～2米，底呈锅底形（个别地段呈“L”形）。黄徐沟口东山顶上见一烽墩，距壕北侧20米远，残高约2米，底大6米，顶4米。已坍塌，内见柳条、夯筑痕迹。

（三）柳树营儿汉代边壕　柳树乡营儿村东南约1公里处，西距明代长城约80米。边壕长约500米，宽8～10米，深约0.6米，不太明显。壕东侧20米处有一烽墩，保存良好（详见中路烽墩）。

（四）马家坪汉代边壕　位于大同乡马家坪沙沟南岸山岭上。壕长约200米，深约1～2米，宽6米。

（五）大坡沟汉代边壕　在龙泉寺乡政府所在地东山根一带。北起74号公路附近，东南至大坡沟、塌墩岭、塌墩沟，共长约7公里。74号公路附近至大坡沟一段约5公里，为两道壕相并延伸，相距约200米。这道边壕段大多顺山脊而行，遗迹明显。相对深为2米，宽6～8米。

第二节　明代长城

明代长城遗迹分布在永登县中部庄浪河东岸的河谷阶地和黄土山梁山脚上，方向基本为南北纵贯。明长城始自兰州黄河北岸沙井驿，经永登县咸水河沿河北上，至苦水乡红岘沟附近翻至庄浪河川，基本沿着庄浪河东岸北上。经苦水、红城、龙泉寺、大同、柳树、城关、中堡、武胜驿等乡镇进入天祝藏族自治县县境。走向自苦水始，基本沿今永登县境内兰新铁路东侧自南向北延伸，共长约90公里。

明代长城以板筑土墙为主，在个别地段也采用依山险沟壑为边的构筑方法。今存遗迹断断续续近20处，总计长5公里多。明成化前，庄浪防线在今景泰、古浪、天祝藏族自治县县境内。这道防线并没有边墙，只有城堡、墩台，以防

蒙古人南侵。自成化二十一年（1485年）始，鞑靼小王子犯兰州、庄浪、凉州，各堡孤远难守，大面积失地，兵逼近庄浪腹地，“各城堡、墩台，军士屯田，皆弃境外”①，遂筑小边，嘉靖年间，九边联体完成。据此推断，这段边墙始修时间应在成化二十一年后，成于嘉靖年间。直到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明军将鞑靼宾兔部驱出松山，三边总督李汶等组织人力，在今古浪土门子到景泰新修长边一道，万历二十七年动工完成。从此，永登县境内这道旧边完成它的历史任务被废弃。

明长城今存残迹有苦水乡咸水河川中部200米。红城镇河坝村北山坡上20米，龙泉寺乡瑞芝村蒿滩社100米，大同乡泉水沟村南湾社300米，柳树乡黑城村荒滩社北山坡间200米，营儿村东南1000米，马家湾学校东侧100米，牌路村闾门社50米，金家场社400米，包家场社100米，复兴村雷家坪社200米，城关青龙山1240米，张家沟口500米，中堡侯家庄车站北600米，汪家湾村北700米，中堡火车站东侧400米，武胜驿屯沟湾村90米。共17段，6000余米。

第三节　烽　燧（墩）

一、西路烽墩

起自县城，向西经小沙沟至通远乡的捷岭、临坪村，顺通远沙沟向西南过大通河入大冰沟延伸青海省的老鸦城、碾伯至西宁。今永登县境内共建烽墩遗迹22座（见表128）。其中12座修筑在高山顶部，各自遥遥相望，其形制相似，间距不一。另10座形体略小，底7米见方，顶2～2.5米见方，高6～7米，夯层7～9厘米，修筑在原通远沙沟古道左右的台地上，也有个别修筑在山丘上，但离古道很近；这类墩间距基本相等，墩前均有五个形制如一的小土墩，俗称“五里墩”。修筑在高山顶部的一线烽墩属军事设施，即主候望、报警传信的；修在古道两旁的一线属邮驿体系，即引路、记程的设施。

明代王士性《广志绎》记：“……西宁边：起庄浪，西南去，经大同河口、老鸦城、碾伯三驿，三百里而至西宁卫。”所记“西宁边”正是指的这一线烽墩。《明庄浪卫长城烽燧营堡示意图》中记述这一线说：“……无边，只有墩台一十八座”。《平番县志》中记载的这路烽墩永登县境内共有15座，因年久，地名演变，与1987年的调查不尽一致。

① 彭泽：《修复旧边疏》。

二、北路烽墩

起自县城，向北方向延伸，经清水乡的峡门沟至坪城乡的红沟、坪城，直到天祝藏族自治县松山区。明代松山的地理位置十分重要，是兵家所争之地。据《庄浪汇记》载，该线烽燧在永登县境内共有12座；《永登人民县志》（未刊稿）记载有6座。1987年调查共发现8座，保存较好（见表129）。

三、中路烽墩

纵贯永登县中部南北长城两侧。《庄浪汇记》载，该路烽墩共有130多座；《永登人民县志》记载，该路烽墩也有60多座。据1987年调查，自今苦水乡咸水河至武胜驿镇富强堡村，这道烽墩遗迹仅剩22座（见表130）。

以上三路烽墩的建筑形式、构筑方法基本一致，都是板筑、内置木椽的土方锥台形。一般底10～12米见方，顶5～6米见方，高10～12米，夯层8～12厘米。

三路烽燧的始建年代均无详尽记载，根据零星史料和烽燧建筑形制、位置、走向等情况综合分析，永登县境内中路、西路、北路烽燧的始建年代均在明万历以前。

1981年，由省人民政府公布永登县明长城、汉长城及烽墩（燧）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表128　永登县西路烽墩现状表

序号	墩名	位置	形状规格	现状	备注
1	仁寿山墩	城关镇五渠村南2500米		已毁	五里墩
2	墩岭墩	通远乡捷岭村墩岭社南300米	呈圆锥体，底周长30米，高约7米	残塌	
3	康家沟墩	通远乡捷岭村南2000米		已毁	五里墩
4	二里半墩	通远乡临坪二里半社	方锥体，底边长5.5米，高5米	残塌	五里墩
5	墩湾墩	通远乡临坪村南30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9米	基本完整	
6	新站墩	通远乡牌楼村新站社北3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8米	基本完整	

续　表

序号	墩　名	位　置	形状规格	现状	备　注
7	三沙滩墩	通远乡牌楼村三元社北500米		已毁	五里墩
8	红岭头墩	民乐乡红岭村东南2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约8米	基本完整	
9	牌楼沟墩	通远乡牌楼村南10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约9米	基本完整	
10	牌楼沟下庄墩	通远乡牌楼村沙沟南		已毁	五里墩
11	东山怀墩	通远乡上坪村南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8米	残塌	
12	柏杨沟墩湾墩	民乐乡柏杨沟村南40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9米	基本完整	
13	晓林子墩	通远乡晓林村南30米	墩基约1.2米见方，高约1.5米	残塌	五里墩
14	双墩子墩	通远乡委典沟村北20米	底边长约6米，高约3米	残塌	五里墩
15	墩湾脑墩	通远乡薛家铺社北2.5公里	方锥体，底边长5米，高约4米	基本完整	
16	老鼠沟口墩	通远乡委典沟西南2.5公里	呈一土堆，底5米见方，高1.5米	残迹明显	五里墩
17	塘坊墩	通远乡塘坊社西300米	方锥体，底边长6米，高7米	完整	五里墩
18	金儿坪墩	连城镇省家庄村东15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9米	基本完整	又称公将坪墩
19	塌山墩	通远乡晓林村薛家铺南20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8米	基本完整	
20	薛家坪墩	河桥镇薛家坪南1000米	方锥体，底8米见方，高7米	残塌	五里墩
21	菜子山墩	河桥镇西40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8.5米	完整	
22	边墙岭墩	河桥镇边墙村东25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9米	完整	

表129　　永登县北路烽墩现状表

序号	墩名	位置	形状规格	现状
1	狡狐子墩	城关黄徐沟南	方锥体，底6米见方，高2米	残迹明显
2	陈家庄墩	清水乡峡门沟村北500米	方锥体，底8米见方，高7米	基本完整
3	峡门沟墩	清水乡峡门沟村东500米	方锥体，底7米见方，高7米	基本完整
4	新墩墩	清水乡峡门沟村东	方锥体，底7米见方，高8.5米	完整
5	红沟墩	坪城乡永岭村东500米	方锥体，底6米见方，高7米	残迹明显
6	墩（东）沟墩	坪城乡歇地沟村南4000米	方锥体，底6米见方，高7米	基本完整
7	塌墩子墩	坪城乡歇地沟村北		残迹明显
8	三分沟墩	坪城乡坪城村东北4000米	方锥体，底6米见方，高7米	基本完整

表130　　永登县中路烽墩现状表

序号	墩名	位置	形状规格	现状
1	咸水沟墩	苦水乡咸水河川中	方锥体，底5米见方，高5米	坍塌
2	咸水沟南墩	苦水乡咸水河川中南	呈土堆状，底周长约40米，高3米	坍塌
3	红岘沟墩	苦水乡苦水村东500米	呈土堆状，底周长约30米，高2.5米	坍塌
4	腰歪河墩	苦水乡土槽湾北约1000米	方锥体，底边长5米，高6米	完整
5	水沟口墩	苦水乡新屯川村南5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10米	基本完整
6	东嘴子墩	红城镇野泉村南800米	呈土堆状，底周长30米，高2.5米	坍塌

续 表

序号	墩 名	位 置	形 状 规 格	现 状
7	大墩山墩	红城镇野泉村新农村山坡	呈土堆状，底周长35米，高3米	坍塌
8	徐家磨墩	红城镇徐家磨村东1000米	方锥体，底边长10米，高8米	完整
9	河坝墩	红城镇河坝北山坡上	呈土堆状，底周长30米，高3米	坍塌
10	尺山墩	红城镇永安村东1000米山坡上	呈土堆状，底周长25米，高2米	坍塌
11	大坡沟墩	龙泉寺乡陈家场村东4000米	方锥体，底4米见方，高4米	完整
12	青沙沟墩	龙泉寺乡赖家场东北	呈土堆状，底周长30米，高约4米	坍塌
13	胡家湾墩	龙泉寺乡胡家湾村中	呈土堆状，底周长25米，高约3米	坍塌
14	福山墩	龙泉寺乡福山村中	呈土堆状，底周长25米，高约3米	坍塌
15	马家坪沙沟南墩	大同乡马家坪沙沟南侧山坡	呈土堆状，底周长35米，高2米	残基明显
16	马家坪墩	大同乡马家坪东南	方锥体，底边长4米，高5米	基本完整
17	榨湾墩	大同乡榨湾村西	方锥体，底边长4米，高7米	坍塌
18	营儿墩	柳树乡营儿村南	方锥体，底长11.5米，高7米	基本完整
19	满城砖包墩	城关镇满城村东1500米	方锥体，底长10米，高12米	完整，包砖拆毁
20	黄徐沟口南墩	城关镇黄徐沟口南	呈土堆状，底边长约6米，高2.5米	坍塌
21	中堡墩	中堡火车站东南约800米山坡	呈土堆状，底周长25米，高5米	半边坍塌
22	屯沟湾墩	武胜驿镇屯沟湾村中	呈土堆状，底周长20米，高1.5米	残迹明显

第三章　城　　堡

自汉“始筑令居塞”，历代大都修有城堡，宋明两代修筑较多。大多城堡因遭兵燹等故多次修缮、扩建或迁筑、更名。古城堡因史志记载简略，或考证失误，与今存遗址很难一一确认。例如，汉代的令居、浩亹、枝阳故城，五代及宋、西夏时的长最城、缠缩城、街亭城、震武军、铁裹城等，故址皆争议不休，很难确定。有的城堡原名失传，遗址毁，如庄浪河流域的罗城、汉属浪铺、马场沟铺、柳树铺、黑城、青寺堡等。另外，大通河流域的西大通城（河桥驿城）、马军城、河桥二里半古城、连城古城、山岑城、牛站城、洛洛城等，其时代或名称也多有争议。

第一节　古　　城

一、玉山古城

位于红城镇玉山村西500米处，古城遗迹仅剩城西北角一段，约20米长，残垣高约9米，底宽7米，上宽4米，夯层8～10厘米。

玉山古城是汉允街县故址，因城垣由当地红粘土所筑，后俗称红城子。城始建于西汉宣帝神爵二年（前60年），城东为丽水（即今庄浪河），得名丽水城。据《太平寰宇记》载：“其城地势极险，北凉沮渠蒙逊增筑，以为防戍之所”。西夏时为卓罗和南监军司城。至元代逐渐废圮。明太祖洪武二年（1369年），为防残元势力南侵，遂至河东重筑城，即今红城子。

二、罗城滩古城

位于中堡镇大营湾村罗城滩社，仅留东城垣残基长约40米、高0.5米，形成田埂，周围见大量烂砖碎瓦遗物。

1983年调查时，城西墙残存100米，高0.7米，在离墙10米处见灰层，6～10厘米厚。城南开2×1米的探方，在距地表面50～60厘米处发现硬面，上有一层灰烬。土中杂有瓦片、红烧土、木炭碴等，并出土一莲花纹瓦当。据出土物分析，似为唐宋时代城址。近年有人认为是汉令居故址，待考。

三、连城古城

位于连城镇连城村北约1公里的水磨沟口。城依山傍水，随山势地形修筑。遗址分为山城和川城两部分，总面积约180000平方米。城墙多已塌毁，唯川城的部分城墙保存较好，底宽5米，顶宽1.5米，高约4～5米，夯层厚0.1米左右，夯层间夹有木椽及沙石等物。

该城的具体名称及建筑时间史志无记载。1989年文物普查时，认为该古城是宋震武军故址。《宋史·地理志》载："震武军，政和六年（1116年）进筑古骨龙城，赐名震武城，未几改为震武军"。1989年6月，在连城水磨沟发现宋代摩崖，落款"宣和乙巳仲夏十八日巡按震武回留题荨麻湾石壁"，证明震武军就在连城附近。

四、丰乐山城

位于连城镇丰乐村北约1公里的大通河西岸，与连城古城隔河相望。该城只有一道城墙，西依笔架山，向东穿过台地至大通河沿，全长约500米。墙垣底宽6～7米，顶宽3～4米，高约6～8米，夯层厚8～12厘米。城墙西端随山势而筑，其南侧被削为断崖。城四周无墙垣，从其形制看，似为阻断大通河西岸南北交通而筑。

史料记载，震武军与善治堡一河之隔，两城之间有通济桥相连。今连城古城（震武军）西临大通河，而在河之西岸是今丰乐山城，按其位置应是宋代善治堡。

五、磴磴城

也写作等等城，位于民乐乡西南约3公里的水磨沟中，西南距连城古城约10公里。城址在沟西侧的台地上，依山而筑，因城呈台阶状，故称。城址呈平面不规则梯形，东部为平地，西部则筑在山坡上，总面积约32000平方米。城墙底宽6～8米，顶宽2～3米，高约4～6米，夯层厚10～12厘米；墙体外侧有马面10处，伸出城墙7～10米。

该城名称及修筑时间未见记载，史载政和七年（1117年），刘法解震武军围之后，进筑德通城，其位置在震武军东北。按磴磴城正好在震武军东北方向，相距10公里，当为宋德通城故址。

六、羊胸子城

位于民乐乡政府所在地西约300米的山梁上，即水磨沟与何罗家沙沟交汇处正北的山梁上。山梁西为缓坡，东（顶部）为平坦地。城顺山势而筑，其形似羊胸，故称羊胸子城。

城址建制与磴磴城相似，分两部组成。坡城呈三角形，东西平均宽约80米，南北长210米；平城南北宽约110米，东西长约200米，总面积近4万平方米。城门在西，伸向山嘴处，前有一涝池遗迹。四周城墙遗迹明显，残迹高1～3米，底宽4～5米，夯层8～10厘米。墙体见很多木椽孔穴，直径10厘米左右，地面多见石块，亦见零星瓦片。

该城时代史志无载。根据位置、形制分析，当属宋代一座军事城堡，确否，尚待进一步考证。

七、三 角 城

位于大有乡中川村三角城社，城坐西向东，依山而筑，其平面呈不规则三角形，故名。城址总面积约6万平方米，城墙底宽6～8米，顶宽2～4米，高约3～8米，夯层厚8～10厘米。

据史书记载，宋石门堡在德通城北，因地名石门子而得名。今三角城位于磴磴城正北，相距约7公里，城堡东南约1公里处为庞卜浪峡口，道路狭窄，三面均为峭壁，形似石门，其方位、地形正与史籍记载的宋石门堡符合。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认为是“元筑”，似误。

八、满　　城

满城在县城南3公里处，该城一直为驻军营地，城内原建筑全拆毁，城墙保存较完整。

城南北长752米，东西宽527米，面积0.4平方公里。城东西南北有门，四角及东西墙有马面伸出。城墙底宽10米，顶宽8.5米，高11米。

该城建于清乾隆三年（1738年）。原为砖包城，内外8门，有门楼8座、角楼4座。有军房50间，马步兵房2442间。城外有教场，教场有牌楼1座，演武厅1座。1985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第二节 堡 子

一、通远堡

通远堡，今为通远乡牌楼村新站社所在地。城堡呈长方形，开东南门。堡南北宽130米，东西长200米，四周城垣断续，残迹明显。墙底宽5米，残高8米，顶3米，夯层12～16厘米。

该城堡建筑年代无记载，据建制特征和史料分析，该城应是宋代政和五年（1115年）修的割牛城（统安城）。1988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坪城堡

坪城堡，即今坪城乡政府所在地，城堡分内外城。外城东西宽约536米，南北长778米，呈长方形，四面有门。墙体较薄，底宽1.2米，顶宽35厘米，高4米，夯层16～18厘米。西北墙保存良好，东南墙只见痕迹。城堡西南部有一小堡，俗称马号，墙体挖毁，只剩部分，残基明显，底宽6米，残高1～3米，夯层10～16厘米。残墙南北长70米，东西60米，马号外围仍见一围墙基痕迹，约180米见方，似内城城墙遗迹。靠西有一墩台，距外城西墙约70米。

该城堡建于明万历二十七年（1600年）。根据实地考察及今内城遗迹分析，该城堡非其时始筑，而是在明万历前已有城堡基础上重修成的。1988年12月，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三、西峰堡

西峰堡，位于金嘴乡兰草村社1公里处，俗称兰草沟口堡子。城堡坍塌严重，但堡垣残迹十分明显。城堡50米见方，见原基上修补的痕迹，原墙基厚5米，残高1～3米，补修墙基厚40厘米，残高2～3米，夯层新旧墙均在12～16厘米之间，旧墙体见木椽孔穴。城堡东南角有一土墩与堡墙相连，残高8米，半边坍塌。

《永登人民县志》载，该堡为清雍正年间岳钟琪西征时修筑，此说有误。据县档案馆藏明庄浪卫地图残册记，该城堡在明万历年间就有，称喜凤堡。

第四章　古建筑

永登县自古是宗教文化比较发达的县之一，庵观寺庙建筑遍及全县各乡镇，不下二百处，在县城、连城、红城三镇尤为密集。古建筑大多毁于清同治、光绪年间的战乱中和解放后的左倾错误中，部分古建筑饱经忧患，大难不毁，幸存于今。

第一节　寺　院

一、妙因寺

在连城鲁土司衙门西侧。始建于明初，称大通城金刚持寺，明宣德二年（1427年）敕谕西大通寺。该寺为藏传佛教寺院。正统六年（1441年）扩修，七年奉敕称大通寺。明成化七年（1471年）又增修。至清光绪年间改称妙因寺至今。

寺院占地面积约35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200平方米。主要建筑有万岁殿、德尔经堂、大经堂、禅僧殿、护法殿、嘛呢殿、塔尔殿、金刚殿、鹰王殿等，佛像、法器、经卷等毁于1958年。1980年，寺院开放，并成立寺管会，开始复修佛像。1984年9月，县上成立鲁土司衙门文物管理所，负责衙门、妙因寺的保护工作。省、市、县陆续拨专款，对一些殿堂屋顶、墙垣进行修葺。寺内典型建筑有：

（一）万岁殿　为五间歇山顶重檐单下昂重叠斗拱出挑式建筑，有藻井、天花，明宣德二年鲁贤建。除正面外，其余檐廊封墙，形成串廊。廊壁绘有大面积壁画，保存基本完整清楚，内容为佛本生故事。殿内壁也有壁画，保存良好。殿内原塑释迦牟尼、阿难、伽叶及文殊、普贤和倒坐观音像。明代供有朱元璋画像，清代供有“当今皇上万岁万万岁”牌位，故称万岁殿。原塑像全毁，仅存壁画，今佛像是1986年重新泥塑的。

（二）德尔经堂　是该寺最大佛殿，明成化七年鲁鉴建。三间歇山顶三下昂重叠斗拱出挑结构，内有藻井、天花。墙为砖砌，上有各种砖刻浮雕图案，刻工精细，图案巧妙，为该寺砖刻之最。屋顶为绿色琉璃瓦，正脊戗脊高陡，上

有狮、象、八仙雕像。正吻套兽制作工艺高超，垂脊险悬，堪称该寺一绝。

殿内原有塑像：正堂后排三尊，西方金刚持菩萨、左文殊、右普贤；前排三尊，即三世佛；两旁各塑六尊，其形同，为菩萨、护法。1958年开始陆续拆毁，1985年至1986年重塑。

（三）大经堂 为平面呈正方形，9间歇山顶斗拱重檐式厅堂建筑，檐下四周有廊，廊柱32根。堂内18根大柱，直径各40厘米，直通顶上。重檐3间，东、南、北为明窗，西封闭。正殿顶与次间顶高低悬殊，都有天花板，共376块。天花板绘有佛像、各式花纹、梵文六字真言等，至今完整如新。殿内原塑有黄教祖师宗喀巴及达赖、班禅像，殿壁绘有各种佛像。

经堂地面铺设木板，堂内宽畅明亮，可容800喇嘛念诵听经。

二、显教寺

位于连城镇连城村，亦为藏传佛教寺院。建于明永乐九年（1411年），原占地面积1325平方米，建有山门、金刚殿、大殿、僧房等。今存大殿3间，僧房5间，其余1958年拆毁。大殿为3间歇山顶式下施双昂斗拱重挑建筑，昂首纤细。内顶有藻井、天花，保存完整。原大殿塑像、墙壁毁坏，柱基朽腐严重。显教寺，是永登县现存最早的一处建筑，1985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984年，大殿天花板内发现99幅明清水陆画及若干散乱藏文经卷。

三、雷坛寺

位于连城镇连城村十二社，也属藏传佛教寺院，原占地面积1617平方米，建有山门、厢房、过厅、大殿。原有建筑与几株古柏树巧妙组成一“雷”字形庭院。现存大殿1间，过厅3间，建筑面积只剩128平方米。

大殿为歇山顶式斗拱结构，顶脊高，檐角翘起，进深6米、间宽5.5米，殿内塑像、壁画基本毁坏。据正梁和壁画题记所知，该殿始建于明嘉靖三十四年（1555年），由六世土司鲁经及子鲁东主持修建。大殿两侧坊上书刻一幅对联：“掌三十六部之赫权，长生保命，众姓同登寿域；司亿万物之造化，施雨行云，连城共享丰年。”

四、感恩寺

感恩寺俗称大佛寺，位于县城南30公里的红城镇永安村，坐北朝南，属藏传佛教寺院。寺院南北长33米、东西宽19.3米。主体建筑自南向北，有山门、碑亭、力士殿、天王殿、护法殿、菩萨殿、大佛殿及僧房，建筑面积400余平

方米。

据寺院内明嘉靖四年《敕赐感恩寺碑记》载，该寺始建于明弘治五年（1492年），竣工于弘治八年。据山门门楣文字记，清咸丰八年（1853年）修缮。

《敕赐感恩寺碑记》通高4.2米，由碑首、碑身、碑座组成。碑首宽1.01米，高0.76米，厚0.29米，正面书“敕赐”篆书，背面正中竖刻“感恩寺碑记”五字，两旁浮雕二龙戏珠图案。碑身高2.89米，厚0.22米，正面汉文碑记，背面藏文碑记。碑座呈梯台四棱形，高0.61米，上长1.15米，宽0.46米，下长1.25米，宽0.70米，四周雕刻各种花纹图案，四角各雕一人，举手力擎姿势，造形逼真生动。

大佛殿为歇山顶式，檐下施双昂斗拱，中间为四朵铺间斗拱，次间为一朵铺间斗拱，斗拱为假昂嘴，昂嘴细小，斗拱纤细，顶有天花藻井，绘各式图案，保存完好。正殿塑有大小19尊佛像，次间形成回廊。东西北三面塑有各式小佛像共88尊，其塑像顶端塑有《西游记》故事，这些全毁于1973年至1975年间。力士殿存两幅壁画，为《生死六道轮回》、《菩萨三十二应图》，另有汉藏文壁书《根本一切有部毗奈耶卷第三十四》，为明弘治六年书画。菩萨殿壁画仅存一幅，其它殿的1982年前因墙壁翻塌而毁。

寺内主体建筑均为明代所建，力士殿塑像为原塑，其它殿内塑像皆为1985年至1989年，由寺管会集资修复。1982年，对主要建筑的房顶、墙基及围墙进行维修，并彩绘了山门、碑亭。1963年，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81年，重新审定公布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4年，成立寺管会负责保护。

五、海德寺

藏传佛教寺院，在县城东北角，中轴线原建有山门、金刚殿、南北斗宫、土谷、山神大庙及大佛殿。中轴线东南建有僧舍、厢房、粮房、财神殿、祭灵堂、花堂、花园等。今存3间大佛殿外，其余都毁于1969年。《重修海德寺碑记》1970年前后人为破坏，碑文资料无存。

海德寺，始修于明成祖永乐十六年（1418年）。现存大佛殿3间，据正梁题记为明代正统十二年（1447年）修建。进深9.6米，宽14.2米，为歇山顶飞檐下施双昂铺作斗拱，拱出挑较长，内檐下施单抄四铺作斗拱。内顶有天花板（已毁）。殿内三壁下施低坛基。上塑佛像，1970年前后毁尽。

大佛殿前有一棵旃檀树（亦称菩提树，实为丁香科暴马丁香），传为建寺时所种植，树主干已毁，今见者为萌孽条，生长茂盛。

大殿房顶1982年10月维修，门窗为1986年5月新修，佛像、天花板，1989

年以后重塑修复。寺院地面多被外单位所占，今仅剩东西约50米，南北19米的一座小院。

1958年，中央、省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62年12月，重新公布，1981年，甘肃省人民政府又重新审定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六、清真寺

在城关镇西关，坐西朝东，建于民国29年（1940年），为5间硬山顶式廊檐建筑。宽19米，进深16米，原有望月楼在“文化大革命”中拆除，今唤醒楼为1990年重修。

1981年，经审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第二节 其他古建筑

一、鲁土司衙门

位于连城镇。始建于明洪武十一年（1378年），宣德、嘉靖年间增修，至清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十五世土司鲁纪勋扩修。今存各类建筑226间，建筑面积7755平方米。1981年，省人民政府审定列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4年以来，对其建筑群的围墙、路面、建筑、墙基、屋顶等先后进行维修，并彩绘部分建筑。典型建筑有：

（一）牌坊 正中四柱三间，庑殿顶，两侧二柱一间，为庑殿式斗拱结构牌坊，左右有砖墙相护。正、侧牌坊之间，有小三间四柱平顶式结构的小“牌坊”为遮柱，大小牌坊呈东西一字形，形成一个整体。牌坊正中上眉横框内外均书写有“世笃忠诚”四个楷书大字。

（二）大堂 五间七架梁悬山顶式，中三间，前眉为卷棚式檐廊伸出，两边次间为室。大梁直径约1米，中梁题：“大清嘉庆二十三年岁次戊寅己未月辛卯日乙未时重建”。

大堂原为审案堂，置木制台墀、案桌、刑签、堂鼓等设施，案桌后正中置红底金字匾额一块，上书“报国家声”四字，原匾损毁，今匾为兰州尹建鼎重写。

（三）燕喜堂 经大堂，进如意门即为燕喜堂。五楹悬山顶式建筑，为土司接官厅。堂内原悬挂赭底蓝字“燕喜堂”三字匾，为陕甘总督那彦成书。

（四）祖先堂 燕喜堂后有一庑殿顶的朝阳门，门内是祖先堂。明洪武十一

年，敕赐脱欢妻马氏夫人建楼七楹，清嘉庆六年六月重修，历代供奉土司祖先画像而得名。建筑为歇山顶，七楹二层楼，内外两圈36根8角木柱构成“金箱斗底槽”式平面布局。楼前东西两侧各有木楼三楹，东楼为书房，西楼为存放祭器之所。

（五）官园　在衙门东北角，现有面积11334平方米，主要建筑有绿照亭、八卦亭。

二、文昌殿

位于红城镇中心小学内，原为文庙，修学校时拆毁，今仅存文昌殿。殿建于明崇祯六年（1633年），建筑为歇山顶式内外斗拱建筑，殿内无柱，呈方形，12米见方。1989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三、山陕会馆

在红城镇宁朔村，现为镇文化中心站。会馆坐东向西，有戏楼、过厅、后殿，建于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咸丰七年（1857年）有增修。其建筑虽为一般，但始建时间较早，是全县仅存的一处商会会馆遗迹。1988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四、钟鼓楼

县文化馆院内。原为关帝庙，有大殿、戏楼，均毁于“文化大革命”前，现仅存钟鼓二楼。其建筑形式均为内外16柱（内4外12）两层歇山顶式楼亭建筑。上层内外斗拱、挑檐、起翘，楼顶内为攒尖式悬梁，结构复杂，小巧紧凑。1980年，维修楼基并施彩绘。

该楼始建年代无记载，从建筑风格当属清代中期建筑，1988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第五章 墓 葬

第一节 汉代及以前墓葬

一、沙井墓葬

1981年1月，省文物工作队在树屏乡赵老湾村南的榆树沟，发现清理1座沙井文化墓葬。出土器物铜器146件，主要是鹿形饰、鹰头饰、涡轮形饰、犬纹牌饰、铲形牌饰及铃等，铁器有铲形器、矛、镞、锥等，还有陶片。

榆树沟墓葬的发现，在乌鞘岭以南濒黄河地带尚属初见。其时代约当战国时期。出土文物现藏甘肃省博物馆。

二、汉墓群

(一)满城汉墓 位于城关镇东南约3公里处，墓群为4座形制相同的封土堆，呈南北一线排列，故此地俗称四古堆坪。封土堆底径约20米，高约8米。1975年平田整地时，北端的一座墓堆被挖毁半部，出土1面汉代铜镜。墓群西面堆集很多汉代绳纹碎瓦片。1981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大沙沟将军山汉墓 将军山汉墓群，在县城西3～4公里的大沙沟遗址范围内。共分三区，一区在将军山下，共6座墓，二三区基本相连，在城关五渠三社西约1公里的山脚下，共7座墓。一二区都在永窑公路附近。排列无规则，封土堆大小不一。大者底直径约20米，高约12米，小者底直径约8米，高约2米，保存良好。在一三区墓葬附近曾在修渠中挖出过汉代砖室墓葬，出土有灰陶盆、釉陶、镞、铜弩机、镇墓兽、五铢钱币等物（现藏县博物馆），各区墓群附近仍可拣到绳纹瓦片及碎砖块等遗物。

(三)汪家湾汉墓 位于中堡镇汪家湾村东北的磨山岭山腰处，距汉明长城遗址东约70米。共5座墓堆，大小不一，排列散乱。最大的封土堆底径20米，高20米，小的底径约10米，高约3米，保存完好。在1975年前后的农田建设中，挖毁过砖室汉墓多座，其中有壁画墓。今墓群周围可见汉代残砖碎瓦等遗物。

(四)龙家湾汉墓 位于柳树乡龙家湾村西300米处的山坪上。其坪为庄浪河西岸第三台地，相对高约20米。墓堆呈东西方向排列，共4座，底径约7米，

高约2米，相距20米，周围可见汉代绳纹碎瓦片。

（五）凤凰山汉墓　位于城关北约1公里的黄徐沟口凤凰山上。此墓群封土堆小，多为土坑棺椁墓。1986年，出土过几件铜器，有壶、鼎、博山炉、錞、鉴等。该遗址1975年后，被凤凰山等几家水泥厂占用破坏。

第二节　明清墓葬

一、鲁土司墓地

（一）上享堂　位于连城镇连城村北1公里的水磨沟口北台地上，北依石屏山，西临大通河。鲁土司始祖脱欢以下十世和十五世鲁纪勋以后诸代土司大都葬于此地。墓地原有牌坊、祠堂、碑碣、石像生等建筑石刻。1975年前后，在平田整地中，墓地夷平，建筑拆散，并挖毁4座墓室。石像生1985年由文管所运到鲁土司衙门官园内，1988年，墓地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下享堂　在连城镇浪排村上下浪排之间。东依山，西临民门公路，地势平坦，呈品字形，面积近4万平方米。原四周松柏密布，亭亭如盖。历代土司氏族中未承袭爵位的嫡系后代及其妻妾葬于此。该墓地原地势低，在1975年农田建设中被平为耕地，墓室及地面石像生完好，全填埋地下。

（三）西享堂　西享堂距连城村约4公里，位于大通河西的淌沟村笔架山麓中段，十一世至十四世土司及其原配夫人葬于此地。墓区占地面积约2万平方米，原有石牌坊，其规模略次于上享堂，1975年，农田建设中平为耕地。

二、其他墓地

（一）何虎臣将军墓　位于河桥镇山岑上坪，西靠朱家湾山，东临河西公路。墓地面积约200平方米，原有照壁、石像生。1953年，墓地平为耕地，今地面不存任何遗迹，但地下墓室保存完整。

（二）已毁主要坟墓　在县城南约3公里的沙沟岘东山，葬有明宁夏总兵吉象、明山海关总兵李秉诚。县城西约2公里的卧牛山葬有明甘肃总兵张显谟、清云南广南知府李梦白。满城汉墓附近葬有清知州苏应麟。县城南约4公里的高平山上葬有清通判王汝谏。县城西约3公里的仁寿山葬有明知府倪君甫。县城北凤凰山上葬有明左都督孙朝。武胜驿镇大川葬有清西宁总兵张世伟。

以上墓葬的墓区封堆、石像生、碑碣等物本保存良好，1958年和“文化大革命”期间，被平为耕地，今地面已无迹可寻。

第六章　化石点 石窟寺 摩崖

第一节　古动物化石点

化石，永登民间称龙骨，发现地点主要分布在三河流域。大通河流域有连城古城化石点；庄浪河流域有中堡镇松树营西山、邢家湾、柳树乡的龙家湾等化石点，城关的黄徐沟距地表深38米处也发现有化石；咸水河流域有树屏乡徐家庄上滩的凤凰山、龙骨湾等化石点。

一、邢家湾化石点

位于县城西北约5公里庄浪河西岸，大沙沟北侧山岭上。化石点中心海拔为2231米。山形起伏不平，南北长约500米，西北宽约250米，北面山岭东侧山坡上地质层次明显。

经北京大学地质系教师李淑鸾、北京自然博物馆古生物研究室关健等来永登县考察，鉴定为新生代上新世、更新世的动物化石，距今100～400万年前。主要出土动物化石为距今400万年前的（上新世）犀牛、三趾马、鹿、象，距今100万年前的（更新世）真马、牛、食肉动物等。当地群众自1960年至1981年前后，陆续挖掘出化石约8万余公斤，交售药材公司。县人民政府于1981年11月12日，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咸水河上滩化石点

咸水河化石点，位于今树屏乡徐家庄村上滩社的东侧凤凰山和龙骨湾两处（两处只隔一山岭），为新生代第三纪中新世动物化石。主要出土有鹿角、犀牛、巨利齿猪、维曼嵌齿象等化石。

第二节　石窟寺　摩崖

一、红门寺

红门寺，也称红云寺、红音寺，位于河桥镇四渠村，即大通河西岸大冰沟口北约1公里的山弯处。依山临水，红砂石岩，壁立崔巍。原寺建筑分两部分，前为殿堂，后为石窟建筑。其始建年代无记载，毁于民国中期，主要石窟坍塌，仅存大小不一的四个残窟。其中一较大石窟依北向南，门被砂石半掩，门楣左右浮雕二龙戏珠图案。窟内3.3米见方，左右壁浮雕佛像大小共21尊，人物形像各异，头部大多毁伤。窟顶为穹隆顶，直径1.8米，正中浮雕太极图案，周饰花纹。

二、石佛寺

位于今中堡镇邢家湾村北石嘴社。有一石崖，崖前原建楼3楹，内凿石佛，身长4米多，横卧莲台，俨然入梦。“文化大革命”中石佛被毁，木楼拆除。今存亭阁1座，寺址今为石嘴学校。

三、宋代摩崖

位于连城镇水磨沟中部的吐鲁沟磨嘴子以南的荨麻湾，距连城约5公里。摩崖距地表约7米，刻在矗立如削的石壁上。刻字面积高60厘米，宽80厘米，字体为正楷，大小3至5厘米许，竖写，阴刻，共9行65字。全文为：

宣和乙巳仲夏十八日巡按/震武回留题荨麻湾石壁/陕宪郭傅师/水漱寒敲玉山光翠泼/蓝虽然居塞北却似到/江南/准大同副将陈恩恭/监押王励/知震武军严　永吉。

这处摩崖为北宋宣和七年（1125年）所刻。1989年5月，连城文管所调查发现。

第七章　文物保护

第一节　文物工作

永登县文物保护管理工作，是从新中国成立以后才逐步重视起来的。解放初期的“镇反”运动、“减租反霸”工作中收缴的连城鲁土司及城关、红城等地官僚地主、资本家的古董，由工作队移交县人民委员会财政科收管，1952年9月，财政科将古董又移交给人民文化教育馆（文化馆前身）接管；1953年至1958年，收藏一些历次政治运动中陆续没收和在基本建设中出土的文物（其中较珍贵的上交省博物馆），就是馆藏文物的基础。

1952年至1953年，修兰新铁路时，县境出土一些新石器文化遗物，挖毁不少汉墓。

1958年，省博物馆考古队在庄浪河、大通河流域田野普查，申报中央、省政府公布大沙沟口雄家塘子、红砂川、前坪子、贾家场、上山沟、庙儿坪、李家坪、柴家坪9处新石器古文化遗址和大佛寺、北灵观、海德寺、猪驮山（区级）古建筑为省区级文物保护单位。1960年，县文化馆登记中堡、城关、红城、苦水几个乡镇的庙宇、寺院、馆舍。1961年，永登区人委发出《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通知》，1963年1月，复查以上公布的保护单位，并根据具体情况采取保护措施。

在“文化大革命”中，文物保护管理工作基本处于涣散状态。县内的大部分古建筑、宗教文物，除1958年在破除迷信、宗教改革中破坏的外，大都毁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如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北灵观、海德寺（大殿今存）及大佛寺的塑像、壁画，就毁于1967年秋。“文化大革命”期间，红城感恩寺的一部朱砂书写的藏文版《大藏经》被毁。寺庙、民间所藏的名人书写的牌匾、碑碣以及古书籍、书画也被破坏殆尽。1972年至1977年的农田基本建设中，大通河、庄浪河流域的新石器时代古文化遗址和县内墓葬、汉明长城、烽燧遭到极大破坏。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文物保护管理工作得到县委、县政府的重视，文物干部过去都是兼职，1980年开始配备专职干部2人。他们逐步复查公布的文物保护单位，调查登记各类新文物点22处。经1980年审核并重新申

报，1981年底，先后公布省县两级文物保护单位14处（其中省级8处），初步登记馆藏文物，文物增加到近800件，并给一些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树立保护标志。1982年，全面维修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海德寺大殿、大佛寺围墙及主体建筑。1984年9月，成立连城鲁土司衙门文物管理所。

1984年6月至1988年5月底，进行全县文物田野普查工作。共调查登记各类文物点153处，先后三次新公布县级各类文物点23处。编写出《永登文物一览表》、《永登文物概况》。初步摸清永登新石器文化分布情况和汉明长城、烽燧、古建筑、墓葬等主要遗迹的基本内涵。征集收购各类民间流散文物900余件。维修鲁土司衙门中轴线上的古建筑及官园的围墙，配合旅游工作曾开设《鲁土司家传文物》、《大通河流域新石器时代出土文物》展室。逐步落实古建筑的消防安全设施，重新整顿、落实全县文物保护队伍，并适当给予补贴。文物库房添置保险柜、文物搁架，安装自动雷达报警器、排风扇。重新清理登记、核实藏品，建立分类帐、藏品卡。修复100余件陶器，审定一二级文物，并初步建立档案。

1988年6月，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文物保护管理的通告》，1989年7月，提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基本建设中出土文物保护管理工作的意见》。1988年7月，县人大常委会听取政府关于《全县文物工作情况汇报》；8月，文化馆创编《文博简讯》，定期编印宣传文物法规和文物知识，举办了全县首期文物保护通讯员学习班，省市电视台作了电视录像报道，1989年6月，被兰州市文化局授予“文物普查先进集体”称号。1990年12月29日，经有关部门批准成立永登县博物馆，与文化馆合署办公。

第二节　馆藏文物

馆藏各类藏品（不包括佛经）2281件。其中新石器时代陶器1019件，石骨器142件，铜铁器106件，金银器34件，瓷器197件，古字画245幅，玉器115件，木漆器33件，其他400件。其来源有三，一是历年出土文物，以新石器文化遗址出土陶石器为主，还有汉代及明清墓葬中出土的一些青铜器、杂器；二是收缴文物，主要为解放后历次政治运动中没收所得，多是古字画、瓷器、铜佛、杂器；三是民间征集收购文物，主要为1984年至1988年全县文物普查中所征集、收购。藏品以新石器时代陶器以及明清古字画、佛经为大宗。馆藏1000余件陶器中，彩陶约占60%。

经卷分两类。一是敦煌、吐鲁番手抄经卷，卷轴装帧。共五卷八件：《妙法

莲花经》卷二两件、卷三一件，《药师经》一件，《六朝敦煌经壹卷》（内收敦煌、吐鲁番经卷残片四件）。二是明清刊印的汉文佛经，册页装帧，原为宏善寺藏，共200余函，4895册，有经、律、论及宗门语录、名僧传略等。

还藏有99件水陆画，107件石碑拓片，十几件明清盔甲、战袍，都比较珍贵。

馆藏书画有明朝崔秀天、清朝刘墉、吴大澂、恽冰、高邕，民国于右任等全国著名书画家的作品，有甘肃省著名书画家赵冲谷、张美如、唐琏、朱克敏、音得正、吴可读、温又新、李新斋、刘尔炘、曹蓉江、范振绪、裴建准等及县人孙绳武、王登淮、陈松亭等的书画作品。

还收藏署名北宋米芾的山水中堂，南宋文天祥的草书条幅，明唐寅、清王鉴的山水条幅，华嵒的《英雄图》，高其佩的《岁朝清供图》，左宗棠的篆书对联等，虽皆属赝品，但均为高手仿制，仍有一定艺术价值。

第八章　胜　景

第一节　景　观

一、清代平番八景（原为平番十二景的马牙积雪、乌岭参天、松山畜牧、昌灵古松四景，今已划到外县。）

（一）浩亹雪浪　大通河古名浩亹水，其水入享堂峡，急流腾跃，水花怒溅，酷似雪浪。

（二）红市花灯　红城街市，每至元宵夜，燃放花灯，形式奇巧，光辉灿烂夺目。

（三）石屏叠翠　连城石屏山，峰峦层叠，松柏茂密，形似列屏。

（四）晴川幻景　秦王川，每值晴晓雨雾，常出现城郭楼台、人马旌旗幻影，类似海市蜃楼。

（五）庄河秋水　庄浪河每至秋季，其水清澈可鉴，曲折荡漾，形如玉带。

（六）夹道绿柳　清左宗棠沿大道两旁饬令植柳，后人称左公柳，绿荫蔽日，虽入盛夏，行人不觉炎热。

（七）萱帽猪驮　苦水有萱帽山，其形若帽。李颠僧驱猪驮砖，建庙其上，故又名猪驮山。

（八）崇崖石佛　县城西北十五里崇崖前建楼三楹（今中堡石嘴学校），内凿石佛一尊，身长丈余，横卧莲台，俨然入梦。

二、兰州新十景中的永登景观

1984年，兰州市评选十处新景观，永登占两景：

（一）玫海花香　苦水玫瑰种植历史悠久，面积大，品种多，产量居全国之首，芳香十里。

（二）石壁泻珠　连城吐鲁沟为兰州市森林公园，景区中一石壁陡峭，上挂瀑布，流水飞泻四溅，晶莹成珠，十分壮观。

第二节 吐鲁沟风景区

吐鲁沟在连城镇北约30公里，沟深蜿蜒15公里，沟内开放景区分为前后两区，这里气候湿润，风和日丽，山岭上林木簇聚，沟壑里水草丰美，峡谷栖息的狍鹿、石羊、猞猁、狐狸、扫雪、旱獭、鼯鼠等不时出没，是一处美丽的自然森林公园。吐鲁沟以山形取景命名的主要景点有：

三峰竞秀 溪水之畔，三座山峰林木茂盛，郁郁葱葱，宛若三位婀娜多姿的仙女亭亭玉立，喜迎宾客。

灯杆石 一块塔形巨石拔地而起，形若灯杆。

藏龙卧虎半月天 峭壁下有一半圆形洞穴，溪水流入复流出，犹如龙口吐水，洞侧一巨石相对，宛如卧虎仰天观望。山岭峭壁把天空剪裁成月牙形。三景合称藏龙卧虎半月天。

杉龙戏石 路侧一裸露岩石上生一株百年云杉，茎和主根盘石而下，扎入地中，呈杉龙戏石之状。

驼峰岭 苍翠山巅形似驼，两峰耸立雄姿勃。恰似双峰骆驼跨涉于林海之中。

通天门 溪水旁刀削般一堵峭壁，坐西向东，俨然是一扇通往西天的大门。此外，还有迎客狮、群峰叠嶂、幽谷琴音、天窗眼、弥勒石、金刚峰、七夕桥、石壁泻珠、红桦林、练功台、三岔口、百鸽堂等自然景点。

1984年，辟为兰州市自然风景旅游区。1985年始，道路逐步铺平拓宽，并建有接待楼、观赏小息景点等服务设施，迎来许多中外游人考察、观光、避暑。由连城林场经营。

第三节 砾 碛 寺

藏传佛教寺砾碛寺，藏语称“珠贡”，意为石山寺，在连城镇北2.5公里的石屏山怀。据传，唐代弘扬佛法，国家从天竺国邀请五百罗汉来山西五台山传教说法。众罗汉路经此地，时值盛夏，见此山风光秀丽，气候宜人，便停留持戒避暑，从此成为佛教盛地。

元初，西藏法王萨迦贡嘎坚赞及其侄八思巴因事赴凉州，途中到此观光并建有寺院，命名为“却嘎林”，意为妙喜禅院。明永乐年间，萨迦派大师曲吉坚赞命格鲁派大师鲁本桑木丹先后到此山修行传教，在他们住持下，先后各山峰

建起不少佛殿。清代五世、六世达赖和二世嘉木样等许多大师先后来此山修行，并留下金刚洞、焕公洞、神仙洞、神仙桥等古迹和传说。每逢农历四月初八，甘肃、青海、内蒙古四方信众云集此地，进行佛事活动或旅游观光。

1958年，山上古建筑全被拆毁。1985年始，连城及邻近省县区的群众自发集资，复修八台主要建筑景点，游人逐年增多。

第四节　青龙山公园

青龙山又名东山，在县城东侧，青龙是东方的星宿，因此古人称东方为青龙。清初，前山建有眼光楼、老祖殿、迎爽楼、玉皇楼、静房，后山建有魁星阁、孙膑殿、娘娘庙及药王楼，山下建有城隍行宫和孔雀寺等。山上殿宇错落，林木葱葱。登临眺望，县城尽收眼底。每逢农历四月八、九月九庙会，摊贩云集，戏班搭台演出，热闹非常。

民国17年（1928年），遭兵燹毁坏古建筑。民国20年，县城绅士倡导并募捐整修，以后又陆续废圮。解放后，城关人民在青龙山植树造林，1985年，辟为公园，县政府拨款并号召集资百余万元进行修建。现山上林荫密布，并建有青龙阁、廊厅、眼光阁、蝴蝶亭、鸳鸯亭、四角亭等仿古建筑，成为县城唯一的游览胜地。

第十九篇

方言　风俗

第一章　方　言

第一节　概　况

永登方言以县治城关镇为代表，简称永登话，是以兰州市治所在地城关区为代表的兰州方言（简称“兰州话”）的次方言。无论在音系方面，还是在语法结构及词汇方面，永登话与兰州话基本上是一致的，差别主要表现在个别声韵母、连读变调及少数词语上。再往上说，永登话属北方官话系统中的秦陇方言，同西安话有许多共同点，因此以西安话为唱腔、道白的秦腔一直是永登人最喜闻乐见的戏剧形式。跟普通话比较，永登话有不少特点，尤其是ə系前后鼻音不分、四声调值皆异、古入声字的分派不同等，为永登人学习普通话造成一定困难。

永登县境辽阔，山川错综，内部又有一定的方言差异，大致可分为城关、南乡、东山、河桥、苦水5个基层方言片。各片之间的差异主要表现在个别语音成分和少数常用词语上，县人以之可知说话人家住何方。城关片分布在城关镇、柳树乡、大同乡（北部）、清水乡、中堡镇、武胜驿镇、金嘴乡、坪城乡、通远乡（东部），是永登话的代表方言片。南乡片分在大同乡南部、龙泉寺乡、红城镇。本片读“我”为“昂”、读“个”为“告”、读“那”为[niə51]，句首喜带语气词“告告”而表示遗憾、意想不到等语气。东山片分布在东山乡、古山乡、西槽乡、秦川乡、树屏乡（北部）。本片东北部接近皋兰话，西南部接近苦水片话。河桥片分布在河桥镇、连城镇、大有乡、民乐乡（西北部）、通远乡（西部）。本片无pf、pfh二声母，属字分归tʂ、tʂh二声母；有ㄛ韵母，名词多可儿化而表小指爱，“戈、喝、河”等字读合口呼，“北白魄墨”等字读开口呼，动词补语“掉”（如“走～了”）读开口呼；亲属称谓多用“阿”作前缀（如“阿爷”、“阿姐”），代词“人家”用单音词“价”表示，其复数为“价们”。苦水片分布在苦水乡及树屏乡（西南部）。本片表“丢”、“撇”义用[ʐɻ33]表示；时态助词“了”读开口呼；时态助词“着”用“的”[ti轻]表示，如“走的哩”义为“走着哩”，“找的哩”义为“找着哩”。

新中国成立后，开发西北，人来自五湖四海，广播电视迅速发展，学校推行普通话教学，永登话向普通话明显靠拢，在词汇方面尤为显著。许多方言词

语已绝于青少年之口。今言“永登方言”是指中老年人所操的老派永登城关话。

第二节　语音系统

一、声　母

永登话共有26个声母：

p 布步别	ph 怕跑盘	m 马煤门	
pf 猪抓庄	pfh 除吹穿	f 飞符书水	v 五围如绒
t 到道夺	th 太滩同	n 怒难宁	l 路连狼
k 高跪工	kh 开口宽	x 好胡恨	
tɕ 精经结	tɕh 秋丘缺	ɕ 修休新	
ts 糟走增	tsh 挫曹葱	s 丝随散	z 娆
tʂ 知招蒸	tʂh 吃潮成	ʂ 师少生	ʐ 日绕认
ø 哀额言远			

二、韵　母

永登话共有31个韵母：

开口呼	齐齿呼	合口呼	撮口呼
ɿ 资次私	i 衣体力	u 母夫故	y 雨居吕
ʅ 知耻事			
ɛ 挨来盖		uɛ 怪怀块	
ɔ 熬保考	iɔ 要表条		
ə 德车则	iə 夜接灭	uə 过多错	yə 月药靴
a 麻大儿	ia 牙家辖	ua 瓜垮化	
əi 背美税		uəi 堆鬼碎	
əu 欧斗手	iəu 油牛九		
ən 本根朋生	in 音金英京	un 棍墩公东	yn 云军用穷
ã 安板三	iã 烟偏仙	uã 端缓酸	yã 元捐选
ɔ̃ 昂帮党	i ɔ̃ 羊良江	u ɔ̃ 光筐荒	

三、单字调

永登话共有四个单字调：

调类	调值	例字	古音来源
阴平	53	安开高天伸方	平声清音字
阳平	51	鱼来人甜神房	平声浊音字
		笛拔局宅杂舌	入声全浊字
上声	33	古纸走草于死	上声清音字
		五女老暖买有	上声次浊字
去声	13	盖醉爱菜送劲	去声字
		近柱是坐厚社	上声全浊字
		得出黑福说约	入声清音字
		月入木麦药育	入声次浊字

古入声字全浊字归阳平，次浊、清音归去声，分派比较整齐，但也有例外，例如，“习袭十及弼姪秩鹤族服伏袱”等全浊音入声字不读阳平而读去声，“弱录辱”等次浊古入声字、“踏急察（=茶）轧（=牙）乙（=移）乞（=齐）”等清音古入声字不读去声而读阳平。

四、连读变调

连读变调分为无轻声的和有轻声的两种。轻声出现在二字组的后一字或三字组的后两字，调值特点是音长短，高度不决定于本身单字调，而决定于第一字的单字调。

无轻声类的变调表现是：“阳平——阳平”、“阳平——上声”两种二字组的前字由全降变为半降，即由 51 变为 53，后字不变调。例如：严寒 [iã51→53xã51]、扶贫 [fu51→53phin51]，糖果 [thɔ̃51→53kuə33]、床板 [pfhɔ̃51→53pã33]。其余二字组不变调。因此，阴阳平字单念有别，但后面连上不读轻声的阳平字或上声字时，实际读音不分。

有轻声类的变调表现是：

(1)“阴平——轻声”二字组中，前字不变调，后字为 1。例如：今天 [tɕĩn53thi ã1]、箱子 [ɕiɔ̃53ts1l]。

(2)“阳平——轻声”二字组中，前字由全降变为高平，后字为 1。例如：明天 [mĩn51→55thiã1]、桃子 [thɔ51→55ts1l]。

(3)“上声——轻声”二字组中，前字由中平变为低升，后字为 1。例如：五月 [vu33—13yə1]、你的 [niti33→13ti1]。

(4)“去声——轻声”二字组中，前字由低升变为低平，后字为 3。例如：旧的 [tɕiəu13→11ti3]、袖子 [ɕiəu13→11ts13]。

(5)“阴平——轻声——轻声”、“阳平——轻声——轻声”、“上声——轻声——轻声”、“去声——轻声——轻声”三字组中，第一字和第三字的变调分别与上述(1)、(2)、(3)、(4)的第一字和第二字的变调相同，第二字的音高度处在第一第三两字音高的过渡点上。例如：收掉了[ʂəu53→tiɔ31iɔ1]，爬下了[pha51→55xa31iɔ1]，锁上了[suə33→13 ʂɔ̃ 31iɔ1]，坐下了[tsuə13→11xa11iɔ3]。

永登话的轻声有别义作用。例如：对调[tuəi13tiɔ13]≠兑掉(把国库～)[tuəi13→11tiɔ3]，添水[thiã53fəi33]≠天水(地名)[thiã53fəi1]。轻声的使用范围大体和普通话相同，如词尾(子、头、们、者……)、助词(的、着、了、吗、哩……)、词或词组后的方位名词(里、外、上、下……)、动词后表趋向或完成的成分(来、去、开、掉……)、叠音词的第二个音节(娃娃、本本、棒棒……)、常见双音词的第二个音节(永登、茶饭、花椒……)。

五、文白异读

永登话中部分字有文白两读。例如，芥[tɕiə13]/[kɛ13](斜线前为文读，斜线后为白读，下同此例)，敲[tɕhiɔ53]/[khɔ53]，咸(盐～)[ɕiã51]/[xã51]，惬[tɕhiã53]/[khã53]，下瞎[ɕia13]/[xa13]，腔[tɕhiɔ̃53]/[khɔ̃53]，角[tɕyə13]/[kə̌13]，杏[ɕĭn13]/[x ə̆n13]，戒[tsɛ13]/[kɛ13]，解[tsɛ33]/[kɛ33]，跨[khua13]/[tɕhia13]，做[tsuə13]/[tsu13]，铸[pfhu13]/[tə13]，埋[mɛ51]/[məi51]，臂[pi13]/[piə13]，鹊[tɕhyə13]/[tɕhiɔ13]，贼[tsə51]/[tsəi51]，扔[ʐ ə̆n13]/[a13]，去[tɕhy13]/[tɕhi13]，尾[vəi33]/[i33]，耀[iɔ13]/[ʐɔ13]，矛[mɔ51]/[miɔ51]，瘦[səu13]/[ʂəu13]，皱[tsəu13]/[pfhu13]，渴[khə31]/[khɔ̃13]，辨[piã13]/[phiã13]，涎[ɕiã51]/[xã51]，炉[lu51]/[ləu51]，蝉[tʂhã51]/[ʂã51]，没[mə13]/[mu13]，核[xə51]/[xu51]，佛[fə51]/[fu13]，雀[tɕhyə13]/[tɕhiɔ13]，血[ɕyə13]/[ɕiə13]，虹[x ŭn51]/[kɔ̃13]

六、与普通话的语音差异

永登方言音系与普通话音系比较，明显差异有：(一)永登话多出pf、pfh、v、z四声母。pf是唇齿清不送气塞擦音，其属字为普通话tʂ声母合口呼字。例如：煮[pfu33]、砖[pfuã53]。pfh是唇齿清送气塞擦音，属字为普通话tʂh声母合口呼字。例如：初[pfhu53]、戳[pfhə13]。v是唇齿浊擦音，属字为普通

话 ʐ 声母合口呼字和零声母合口呼字。例如：入 [vu13]、文 [v ən51]。与此相配，永登话 f 声母属字除普通话 f 声母外，还包括普通话 ʂ 声母合口呼字。因此，费 [fəi13] =税 [fəi13]，扶 [fu51] =熟 [fu51]。总之，普通话 tʂ、tʂh、ʂ、ʐ 四母合口呼字在永登话中分别变为 pf、pfh、f、v 四母字，而且吞没韵头 u。z 是舌尖前浊擦音，属字只有“娆”[zɔ51]（好、舒服）一字和一些象声词，该声母处于将消失状态。

（二）永登话无ㄜ韵母，普通话ㄜ韵母字作 a 韵母。例如：儿 [a51]、二 [a13]。永登话名词很少用儿作尾，也无儿化韵。

（三）ai、au 二韵母在永登话中一般动程小，表现为单元音 ɛ、ɔ。例如：买 [mɛ33]、快 [khuɛ13]、刀 [tɔ53]、鸟 [niɔ33]。ə 系鼻韵母无前后鼻尾之分，一般表现为前鼻音—n，而且主要元音明显鼻化。因此，跟 [k ən53] =耕，银 [ĩn51] =迎，滚 [k ũn33] =拱，运 [ỹn13] =用。a 系鼻韵母有前后之分，但韵尾表现不明显，常见形式是 a、ɔ 的鼻化音。例如：班 [pã53]、钱 [tɕhiã51]、管 [kuã33]、愿 [yã13]、钢 [kɔ̃53]、羊 [iɔ̃51]、想 [ɕiɔ̃33]、亮 [liɔ̃13]。

（四）永登话调型有降、平、升三类，无先降后升型。“上声——上声”二字句不变调，“一、七、八、不”都作去声，没有特殊的连读变调。

（五）永登话的绝大部分字的声韵与普通话相同或有严格对应性，可从上述声韵调及其例字推知永登话的读音，但也有少部分字的声韵不符合一般对应规律，兹注音如下：

瑞 [fəi13]、荣容熔溶蓉榕 [ỹn51]、剖 [phə13]、谋牟侔眸 [mu51]、某 [mu33]、浮 [fu51]、否缶 [fu33]、谬缪（纰～）[niəu13]，仑伦沦轮[l ỹn51]、论 [l ỹn13]。街 [kɛ53]、鞋 [xɛ51]、巷 [xɔ̃13]、岑 [tʂh ən51]、森[ʂ ən53]、责 [tʂə13]、侧测策册 [tʂhə13]、涩瑟色啬 [ʂə13]、所 [fə33]、骤邹 [tsəu13]、漱 [səu13]、搊 [tshəu53]，科窠棵 [khuə53]，颗 [khuə33]、课 [khuə13]、和（～气）禾 [xuə51]、雷 [luəi51]、儡 [luəi33]、内 [nuəi13]、累类泪 [luəi13]、卑 [pi53]、被（～打）[pi13]、眉楣 [mi51]、媚 [mi13]、备 [pi13]、陛 [pəi13]、胚坯丕 [phəi53]、彼 [pəi33]、北百柏伯擘 [piə13]、白帛泊 [piə51]、迫拍魄 [phiə13]、墨默麦脉 [miə13]、糯 [luə13]、农[l ũn51]、婢避 [phi13]、鄙 [phi33]、鞘 [ɕiɔ13]（=笑）、业 [niə13]、硬 [nĩn13]、撮 [tsuə13]、泽宅 [tʂə51]、触 [tʂu13]、横 [x ũn13]、崖 [ɛ51]（二捱）、劣 [lə13]，倾顷 [tɕh ỹn51]、绿 [lu13]、的（助词）[ti13]、了（助词）[liɔ33]、溅 [tsã13]，肃宿 [ɕy13]、虐疟 [miə13]（=灭）、堤 [thi51]（=提）、囚泅

[ɕiəu13](＝袖)、钥药 [yə13]、郝 [xə33]、勺芍 [fə51]、脚 [tɕyə13]、拆 [tʂhə13]、窄 [tʂə13]、黑 [xə13]、粥 [tʂu33]。

第三节　语法特点

一、名词的两种重叠形式

永登话名词有两种重叠形式。

第一种为“AA”式，由单音名词重叠而成。例如：手——手手、碗——碗碗、虫——虫虫、驴——驴驴、旗——旗旗、板——板板、厂——厂厂、坡——坡坡。这种重叠形式的名词比之原单音名词，有表小指爱作用，类似于普通话的儿化名词。像“狼”、“蛇”等动物虽有大小之分，但无爱可言，所以一般不说“狼狼”、“蛇蛇”(对小孩例外)。

第二种为“AA子”式。单音名词一般皆可重叠加“子”构成。例如：手——手手子、碗——碗碗子、虫——虫虫子、驴——驴驴子、旗——旗旗子、板——板板子、厂——厂厂子、坡——坡坡子、墙——墙墙子、棍——棍棍子、草——草草子、水——水水子、路——路路子。子尾双音名词可重叠词根构成这种形式。例如：帽子——帽帽子、袖子——袖袖子、桌子——桌桌子、本子——本本子、铲子——铲铲子、拉子（铁皮水桶）——拉拉子、盖子——盖盖子、影子——影影子。“AA子”这种重叠式名词除了有表小作用外，还带有说话人对该事物的轻蔑，不以为然的感情色彩。因此，这种形式的作用可以说是“表小指厌”。

二、“们”的使用范围广

永登话表复数的后缀“们”读轻声，可加在人物名词之后（如“人们”、“学生们”、“工人农民们”），这是和普通话一样的，其特点在于使用范围广。

“们”可加在非人物名词之后表示复数。例如：猪们、牛们、狗们、庄稼们、苹果树们、瓜瓜子们、山们、楼房们、品行们、道理们。作判断词“是”的表语的名词后不能加“们”。例如：可以说“这个是猪，那个是羊”，但不能说“这个是猪们，那个是羊们”。

“们”可加在疑问代词“谁”的后面表复数。例如：“堂屋里谁们喝酒着哩?”“你说谁们着哩?”

三、单音形容词的叠音后缀

永登话单音形容词的叠音后缀十分丰富。例如：大夸夸的（指人个头高，有贬义）、大蚩蚩的（指人年长而不省事，有贬义）、大幌幌的（指人或物大，有贬义）、大愣愣的（指颗状物大）、软几几的（有贬义）、软害害的（软而肥大，有贬义）、软踏踏的（软而不结实，有贬义）、软敦敦的（软而柔和，有褒义）、黄生生的（金黄，有褒义）、黄岔岔的（发黄、刺眼，有贬义）、黄楞楞的（金黄，指固态物体）、黄出出的（黄色灰暗，有贬义）。

四、程度副词“很”不做状语

永登话程度副词“很”，一般做补语而不做状语，因此不说“很冷”，而说“冷的很”，不说“很容易”，而说“容易的很”。

五、助词“着”、“哩”、“吗”

永登话中时态助词“着”（音同“者”）、语气助词“哩”、“吗”，使用频率高，尤其是在疑问句中。例如：

你好着哩吗？（你好吗？）

你有兄弟哩吗？（你有兄弟吗？）

他来哩吗不来？（他来不来？）

你们吃饭着哩吗？（你们在吃饭吗？）

张三去哩吗李四去哩？（是张三去，还是李四去？）

六、“V＋给”结构

永登话中动词后加“给”构成“V＋给”结构以强调动作的外向性。下面例句都见于永登话，但乙句有“V＋给”结构，甲句为一般结构，句义有细微差别：

甲句：他把儿子批评了一顿。

乙句：他把儿子批评给了一顿。（强调“批评”针对“儿子”。）

甲句：我赌了个气，缓（休息）了三天。

乙句：我赌了个气，缓给了三天。（强调“缓”是针对别人而发出的。）

甲句：书给了吗？（“给”的方向不确定，本句有歧义。也可能问是否把书给了别人，也可能问是否把书给了自己。）

乙句：书给给了吗？（本句无歧义。问是否把书给了别人。）

第四节　方言词汇

永登话的词汇绝大部分与普通话一致，下面所列乃为普通话所无或用法有差异的常见词语。这些词语一般通用于永登县全境，只使用于个别基层方言片的，在释文后圆括号内注明流行片名。上文已对永登方言音系及与普通话的语音特点做了比较详细的描写，所以对下列每个词语一般不再注音。找不到本字的用同音字代替，外加引号表示；无同音字的用音标表示。

一、称谓人物

阿大——父亲。(河桥片)
阿妈——母亲。(河桥片)
阿舅——舅父。
爸爸——叔叔。
大爹、二爹……对伯、叔的称呼。
阿高——哥。(河桥片)
阿姐——姐。(河桥片)
阿爷——爷爷。(河桥片)
阿奶——奶奶。(河桥片)
大大——伯父。
mallma3——伯母。
外父——旁称岳父。
外母——旁称岳母。
新姐——嫂子。(河桥片、苦水片)
娘娘——姑母或姨母。
挑担——旁称连襟。
爷们——妻旁称丈夫。
娘们——通指母女。
爷父——父子。
娃子——男孩。
丫头——女孩。
少青——死了丈夫的年轻妇女。
新新妇——新媳妇。

新娃娃——新郎。(城关片)
隔山弟兄——异父同母兄弟。
诧人——陌生人。
大东——请来主持婚丧大事的人。
东客——东道主为办事请来的邻居。
西客——婚事中女方的客人。
跑窜——婚丧事情中跑腿服务的人员。
山客——伐木人。
田客——收麦时打零工的人。
金客——淘金者。
筏客——放筏水运工。
骗匠——从事阉割技术的人。
屠家——屠户。
毛鬼——对小女孩的昵称，有时也为责骂女孩的詈词。(城关片、南乡片)
"沆"客——指大脑不清、不知趣的人。
瞎[xa13]汉——文盲。
瞎[xa13]尿——坏蛋。
蛮尿——行为低劣的人。
光棍——没妻子的男人，也指蛮不讲理的男人。
鳝尕——软弱无能的人。
冒旋——冒失鬼。
逛鬼——不务正业的人。
讨吃——乞丐。
赌客——赌博者。
羊把式——牧羊人。
磨主子——磨房工人。
老娘婆——接生员。
把榔子——串乡货郎。
帐主子——讨债者。
结客子——口吃者。
结子——口吃者。
背锣锅——驼背人，也指驼背。
跌窝(瓦)鬼——最弱小者。

抄化子——叫化子，也指好吃懒做的人。
“姑路”子——赌棍。
悭［khã53］果子——吝啬鬼。
白肋巴——不吃苦的人。
叽叽咕——沉不住气、不稳重的人。
破败星——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人。
丧门星——使家庭败落、招致灾殃者。
细磨石——过分节俭的人。
尖嘴猫——挑食者。
磨磨子——办事无主见、不利索的人。
张颠子——做事不稳重、行为轻浮的人。
转脑瞬——办事变化无常的人。
怪骨都——滑稽可笑的人。
胡拐达——不老实、靠不住的人。
白眼窝——奸臣、贪官。
哇答拉——操南方方言的人。
大教——汉民。
小教——回民。
法拉——跳神的男子。
老人家——神、佛。

二、身体疾病

顶鞧子——发辫。
“崩漏”——前额。
鼻子——鼻涕。
板颈——脖颈。
胛化——肩膀。
腔（音“康”）子——胸脯。
牛纽——乳房。
牛牛——男孩生殖器。
胳老洼——腋下。
心口子——胃部。
肚母脐——肚脐。

胳肘子——臂肘。

脚把骨——髁骨。

脚把腕——脚腕。

疔痂——老茧。

鬼病——通指神经错乱症。

猫鬼神病——也叫“跷蹊病”，一种精神恍惚症。俗谓由猫精“猫鬼神”作祟所致。

三、食品衣物

拌汤——拌面成粒而煮成的一种流汁面食。

灰面——用蓬灰和面，擀开后切成的细长面条。

捋面——也叫“扯面”，用手拉长的面条。

散饭——散面于沸水而煮成的一种类似浆糊的粘稠面食，一般用豆面、玉米面或糜谷面做成。

炒面——炒熟粮食后磨成的面，拌水而食。一般用小麦、麻子、莜麦配合成的为佳。

紫肉——精肉。也指懒汉。

方子——下彩礼、娶亲时男方呈送给女方家的一块大肉。

干粮子——用杂粮粉做成的饼子。

寸寸子——一种短面条，长寸许，宽厚约一分。

香头子——不到一寸长的四棱面条。

拨鱼子——搅拌面成稠糊，用筷子拨成一寸长、形似鱼的小条下入沸水，熟后捞出，加上菜或汤吃的一种面食。

烧锅子——把面团放入带盖的石板上或一种铁铸盒子内，置草木火堆中烧成的馍。

破皮袄——用沸水烫面加油烙成的一种酥软油饼。

喜衣——娶亲时男方给新娘制做的一套棉衣。

插插——衣服上的口袋。

抽抽——小布袋。

毛猴——毡靴。

扎胡——杂色山羊毛制的毛毡。

软套——用羊毛制成的被心，形同棉絮。

汗褟子——衬衣。

主腰子——棉袄。
夹夹子——背心。
褐褂子——用褐子（一种土法纺织的毛质衣料，形似粗呢子）做的外衣。
小裤子——裤衩。
奋奋子——儿童围涎。
裹肚子——紧身无袖的缠腰内衣。
洋袜子——针织线袜。
鸡窝子——旧式浅腰棉鞋。
离娘梭——娶亲时男方送给女方父母的一节布料。见“梭布”条。
毡条被褥——通指所有铺盖。
梭布——泛指棉布，以与绸缎相别。

四、器物建筑

生活——毛笔。
电壶——热水瓶。
拉子——铁皮水桶。
烫子——熨斗。
衣饭碗——姑娘出嫁时陪送的饭碗。
线砣子——纺轮。
皮车——胶轮马车。
票车——客运车。
庄窠——有围墙的宅院。
财门——宅院大门。
后楼——厕所。多修在房后或院墙后的高坎上，呈楼形，故称。
小房子——新婚洞房，也指平时小两口的住房。
漏马槽——房檐上流水的槽子。
壁纱橱——炕头设制的可挂帐子的窗框。

五、动物植物

毛扎拉——牦牛与犏牛（母）交配所生的牛。
忝利巴——黄牛与犏牛（母）交配所生的牛。
马尾［i13］僧——牦牛与忝利巴（母）交配所生的牛。
羯子——阉割后的山羊。

脚猪——公猪。
跑刽子——没阉割成功的猪。也指到处乱窜，乱找异性的人。
鸱雀［tɕhiɔ33］子——鸱鸮，猫头鹰的一种，俗谓叫声不祥。
叶蝶［thiə13］子——蝴蝶。
虻［mɜ̃n13］赞——牛虻，追逐人畜吸血的一种昆虫，比蜜蜂大。
馒头花——一种毒草，也叫“莨毒花”。
黄芽菜——大白菜。
黄胡狼——蒲公英。
甘甘草——甘草。
暴秧子——秋种的莜麦或燕麦，只作青草当冬饲料。
白化——食物变质长出的白毛或白色浮沫。

六、天时地理

赶早上——清晨。
饭罢会——早上八九点的一段时间。
晌午——中午。
后晌——中午后的一段时间。
晚夕——夜里。
这（音“至”）乎子——这会儿、现在。
那（音“赖”）乎子——那会儿、过去。
根里——原来。
浪里——中间，半途中。例：活干到～不能停下来。
本年——本命年，即按十二生肖所记的生年。
催妆——嫁姑娘的日子。
热头——太阳。
干闪——闪电。
壑岘——两山之间马鞍形的通道。

七、动作行为

断——追赶。例：你把猪不要～了。
“闹”——（1）食物中毒。例：到山上吃野果子～下了。（2）毒杀。例：买了一包～老鼠的药。
浪——（1）串门。例：闲了到家里～来！（2）出外游玩。例：坐上飞机到

北京～去了。

“赞”（上声）——（1）说大话。例：不做活，光会～。（2）数落。例：教他阿舅～给了一顿。

“骖”——抓。例：把前头跑的～住。

拨揭——（1）玩弄。例：小王爱～收音机。（2）修理。例：我的自行车坏了，请你～卡。（3）用单方或巫术治病。例：～了好几次，病还是没有好。

务劳——培植。例：他会～果树。

务息——保养。例：骑马还要会～马哩。

挖擦——折磨。例：这病把人～坏了。这事不办就算了，不要～人了。

“馒算”——为达到某种目的而说好话或施小恩小惠。例：不～好老王，这事就办不成。

杠瘙——故意做使人难堪的事。例：你穿的这么破，给儿子～去了吗？

思谋——考虑。例：为这事～了好半天。

上头——正式结婚成亲。

上寿——给60岁以上的老人贺诞辰年。

下酒——下彩礼，也叫“下宴席”。

谝椽——信口随意聊天。

暄谎——闲谈。

试当——试一试。例：买衣服时要～一下。

跌办——奔走活动，努力去做。例：条件再好，还要人～哩。

掂办——衡量、观察。例：这活做不做，我得～一下。

变（音“骗”）工——以工换工，也指以礼还礼。

颇烦——忧愁。也指打扰。例：这事～你了。

诈唬——为试探而惊愕对方。例：我做的事我明白，你不要～。

撒欢——因高兴而乱跑乱蹦。

胡鲁——不稳当，乱动。例：桌子没支稳，～着哩。

谦辞——谦让、客气。

耳背——听觉失灵。

心疼——亲吻。也指小孩和小动物可爱。

tʂɛ33札——走来走去，贬指。例：好好不干活，光在人前头～着哩。

攒［tshuã51］三——人埋葬后第三天上坟烧纸。

提提盒——订婚，也叫“提瓶子”。

做善事——人死后请阴阳道士念经做道场。

拉巴牛——拔河。
谋不得（“得”音“呆”）——自大，过高估计自己。
雾住了——天布云雾，也指一时记不清了。
指不着——靠不住。
趸哈了——惹下祸事了。
狗咬下了——暗指妇女来经。

八、性质状态

“缓”——牲畜膘肥力壮，毛色光亮。
“渥耶”——如意，可能是“如意”的音变。
旅顺——顺利。
美当——惬意。义近“囊哉”。
干固——健实、精干。
麻照——敏捷、精干。
急窜——机灵，动作快。
急溜——义同“急窜”。
“领干”——利索，没牵连。
利然——利索、干脆。
“地当”——健壮、胖大。可能是“倜傥”的音变。
活舌——活跃，善于交际。
泼超——泼辣，有胆量。
孽障——贫穷、境况困苦。
蔫连——懒散，提不起来。也指生计无着，十分可怜。
背善——倒霉，不走运。
来带——邋遢，不精干。
谋䞓——忧郁不痛快。也指没主见，优柔寡断。
瓤欠——孱弱，办法少。
难照——丑陋，不好看。
款款——脆弱，经不起事。例：这纸～的着哩，一见水就破了。
干淡——很一般。
空渴——心里不适，想吃些喜欢吃的东西。
日眼——不顺眼，令人讨厌。
日瓦——毛病多，詈词。

杂瓦——尖酸苛薄。
松活——有余地，不紧。
装闷——暗暗地，不声张。
憋胀——生气，很不满意。
立固固——直立不动的样子，也指专门、一心。
毛焦焦——心悸不安。
粗棱棱——粗糙。
滑秃秃——体壮光亮。
诧乎乎——陌生、不熟悉。
不清干——大脑不清，糊涂。
爱不得（“得”音“代”）——指自愿受亏而又后悔。例：你～了吗？
狗记毛掉——凡指大大小小的事物。例：我的家产～的算上也不足两千块。

第五节　谚　　语

一、气象时令

日耳单，不过三；日耳双，晒破缸。
瓦碴云，晒死人。
云走东，一场空；云走西，下成泥；云走南，下不完；云走北，巴不黑。
星宿眨眼，大雨不远。
山尖雾戴帽，下到鸡儿叫。
缸出汗，雨不干。
东虹（音“杠”）热头西虹雨，南虹出来下大雨。
早雨不多，一天的罗嗦。
夏至响雷三伏旱。
大暑小暑，灌死老鼠。
热不过二伏，冷不过三九。
九月冬不算冬，十月冬当时冻。
一九二九，关门袖手；三九四九，冻破碴口；五九六九，冻死老狗；七九八九，净肚子娃娃拍手；九九加一九，犁铧遍地走。
二月二的风如刀，二月二的雪如胶。
伏伏有雨，九九有雪。

早上立了秋，晚夕凉嗖嗖。
八月十五下一阵，晒到明年五月尽。
正月里响雷麦谷堆，二月里响雷坟骨堆。（骨堆：圆锥形）
一年两头春，米谷贵似金。
土旺种胡麻，七股八牙杈。
正月大，羊牲口上不去山。（指天旱）
土旺打破头，一十八天不驾牛。
春雪淌断沟，十种九不收。
谷雨前，种瓜蛋。
惊蛰寒，冷半年。
但得清明晴一天，农夫不用力耕田。
二月清明不算青，三月清明遍地青。
二月清明种在后，三月清明种在前。
清明不在家，立秋不在地。（指种蒜节令）
清明对立夏，羊牲口上不去山。（指天旱）
清明前十天的后十天，有牛无种等十天。
麦出土，二十五。树叶展，手提铲。
过了四月八，麦子撺节豆开花。
四月八，麦子盖老娃（鸦）。
到了立夏，修渠打坝。
芒种芒种，样样要种，错过芒种，不要再种。
端午下雨，黄锈满地。（黄锈：小麦锈病）
过了端阳节，锄地不能扒。
头伏荞麦二伏菜，萝卜种在两夹盖。（两夹盖：中间）
伏里有雨，锅里有米。
伏里耕一遍，胜似秋里两三遍。
立秋十日，麦杆自死。
立秋十日没雨，晒的百草无籽。
白露不出头，拔掉喂老牛。
白露不抽头，寒露没收头。
秋分糜子寒露谷。
霜降，牛拴在桩上。
头鸦喊不要管，二鸦喊往回赶，三鸦喊再进圈。（指放牧员回家时间）

羊马年，广种田，但怕饥死饿狗年。
一年三百六十日，全看正月二十日。

二、农牧经验

干拌湿撬，不如蹲在家里睡觉。（撬：在湿地里走动）
一行砂，一行粪，你不长，我不信。
砂地不断面不断，饿死的都是大懒汉。
不怕砂压土，就怕土压砂。
泥盖砂，永不发，砂盖泥，如手提。
种子种到土上，粮食收在砂上。
吃砂要养砂，养砂如绣花。
泥里插葱不要喜，汤土里种田不要愁。（汤土：因天旱形成的干土粉末）
地里上马粪，不如白肥种。
早种一驾田，胜似苦半年。
冬闲人要忙，来年多打粮。
家种一亩园，胜似十亩田。
针扎的胡麻卧牛的谷。
种好瓜果菜，又吃又能卖。
深谷子，浅糜子，菜籽种在表皮子。
你有你的万石粮，我有我的秋墒地。
犁的细，耧的光，碌子打下不走墒。
冬水浇好，胜上肥料。
头水浅，二水满，三水过来洗个脸。
场上没芽的，仓里没挖的。
寸草铡三刀，无料也上膘。
十个啁啁，顶一个喽喽。（啁啁：指鸡。喽喽：指猪）
母羊下母羊，三年五个羊。

三、生活经验

千买卖万买卖，不如蹲在家里翻土块。
脚踏塄坎手把耧，两眼瞅的稀和稠。
洗头洗脚，强如吃药。
粗粗拉拉，吃成瞎（音“哈”）拉。（瞎拉：即旱獭。这里指身体肥壮）

顺从老婆，日子好过。
父子虽亲，财路各别。
敬了父母不怕天，交了粮草不怕官。
好儿不吃分家饭，好女不穿嫁妆衣。
富了富个傍肩哩，穷了穷个干散哩。（傍肩：差不多）
能穿朋友的衣，不沾朋友的妻。
远亲不如近邻，近邻不如对门。
立了秋的茄子晚了月的瓜，死了婆娘的丈母家。
云里的热头门里的风，后娘的指头捣烂心。（热头：即太阳）
嫁上官了当娘子，嫁上屠家翻肠子。
阿舅使了外甥的钱，牲口吃了路边的田。
养下丫头一千八，养下儿子活杀下。
亲戚盼的亲戚富，个家人盼的个家人穷。（个家人：本家）
穷在当街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
穷人的娃娃有不得，有了谋不得。（谋不得：即高兴得不知高低）
抄化子放不住隔夜的食。
人心不足蛇吞象，蟾心不足吃月亮。
人情一匹马，买卖争分毫。
吃了吃个往来哩，哭了哭个恩情哩。
见活不做人骂哩，碰饭不吃有罪哩。
马是鞍着，人是穿着。
先吃的肝子比肉香。
隔手的金子不如到手的铜。
债拉一万，步子不乱。
多嘴说话，惹人挨骂。
说话不听，裤子扯成衫裙。
性子急，孙子迟。
心里不要犯难，剃个光头过年。
消停拾掇忙使用。（消停：即指清闲）
左踏左窟窿，右踏右眼眼。
消停不上香，忙了跳到供桌上。
好狗不吃回头食。
狗撵不着狼了给芨芨墩撒气着哩。

舔沟子比上香的捷。(沟子：屁股)
盘槽已经把变驴的心想好着哩。
一糊不懂，假装老总。(一糊：意为行行不清楚)
骂仗没好口，打架没好手。
一河滩的石头，选不上个秤砣。(指成才的太少)
白杨树上挂肚子，与我高杆无股子。
尿脬打人不疼，臊气子难闻。
西山人的三件宝：散饭、炒面、洋芋蛋。

四、哲理通义

静水怕勺舀。
刺蓬底里出莲花。
深山老林卧俊秀，十字当街出笨牛。
火棍长了不烫手。
饱哥哥不知饿哥哥的饥。
不养娃娃不知肚子疼。
骡子不死，毛病不改。
马圈里没马驴当差。
砂罐不离井口破，只要来的回数多。
来路的沙子压不住本地的土。
大梁不正，椽头子乱滚。
鸡不尿尿，各有一窍。
蛤蟆跳哩蛇蹿哩，各有各的路站哩。
上街里没人要，下街里一抢。
满瓶子不响，半瓶子咣当。
卖面的还怕吃十八碗？
卖布的一叠，卖麻的一蹉。
蛐蟮想犁地，腰里没力气。
穷人不发，儿子不大；有钱汉不倒，儿子还小。
舍不得娃娃，当不成喇嘛。
三十晚夕算一帐，人在了本钱在哩。

第六节 歇后语

一 画

一分钱的一分货——另摆着哩。
一个模子倒下的——一样像。

二 画

十八岁的姑娘当媒哩——先想想自己。
八十岁上吹唢呐——有气无力。
七十二上吹唢呐哩——心强力不强。
九里的狐狸——惜（细）皮。

三 画

三根马尾吊磨盘——太担悬了。
三尺的牛肋巴——往里弯。
门缝里看人——看扁了。
干指头蘸盐哩——空的。
山水淌了龙王庙——自家人认不得了。
马勺生在树上了——没办法了。
马庄老爷——独坐一席。(据传河桥马庄有一个有钱有势的人物，不知名姓，人称“马庄老爷”。有一次，班禅去北京路过河桥驿，由驿官迎接款待，地方显要人物都参加。马庄老爷因迟到，宾客早已坐满，所以他独坐一席。一说：马庄老爷是红山嘴土司部下，在马庄附近村子是一位“高不攀，低不就”的人物。过去等级制度比较严格，尤其设宴入席更讲究规矩，因此，马庄老爷在宴席上常常独坐一席。)
马尾吊豆腐——提不起来。
大营湾人——二愣。(大营湾在今中堡镇河西。传说神仙转运财宝，向大营湾一家有钱人家借牲口。晚上拉运财宝的车经过大营湾，踏坏庄稼。大营湾人挡住车，只夺下一件车辖子。后来发现车辖子是金子制的，原来神仙运财宝的车子是金子制的。人们后悔，当初挡下一辆车就好了。从此，外乡人讥讽大营湾人是“二愣”)。

大营湾人——二姓。（因“二愣”是骂人的话，大营湾人当然听了不高兴。后来他们来了个“偷梁换柱”的解释。说：“阿愣”应是“二姓”，“愣”与“姓”同韵，人们理解错了。原来大营湾只有席、刘二姓，是人们把“二姓”叫成“二愣”，是对大营湾人的有意辱侮。）

四　画

见了姑姑子喊外爷——不识公母。（姑姑子：尼姑或道姑）

毛蛋上一切刀——乱是头。

心尖上的肉——太稀罕了。

水窝里放屁——不懂（叭咚）。

垭壑里的草——随风摆。

公公背媳妇——吃力不讨好。

牛蹄窝窝的尿——热着一乎乎。（一乎乎：一会儿）

六指子划拳哩——十二个数。

五　画

母鸡的蛋——麦子换。

石板上尿尿——倒溅（赞）哩。

头上套袜子哩——脸面上拉不下来。

包谷面插浆子哩——没粘。（“粘”音“然”）

左挂子打锤——右（又）来了。（左挂子：左撇子）

尻子里夹柳条——连走带编。

电壶里消冰——找错地方了。

电影明星——没有不漂亮的。

尻子里把猪毛钻给了——坐立不安。

北灵观的姑娘——城乡都能去。（北灵观出县城北门即是。说它是城，却在城外，说它是乡，可紧靠城。）

东街里的社火——干演不出。（县城东街的社火，过去一出演，肯与别的社火队打仗。因此，他们往往演出十分谨慎，没有安全把握，能在庙里演，也不出去演。）

六　画

老虎的嘴里填苍蝇哩——得多少？

老羊皮换羔皮——划得来。

老鼠捞木锨——大头在后头哩。
老鼠嫁女——出出塌塌（表示小声）。
压住脖子割嗦子——死做。
尖尖碰茬茬——都不是松活的。
红萝卜叫鹞子——越叫越远。
红萝卜醮辣子——吃出看不出。
地上画画哩——难挂。
地上画画哩——挂不起来。
吃上五谷想六谷——可心眼的做哩。（可心眼：十全十美，最理想）
过河拆桥——断后。

七 画

你有一砖，我有一瓦——礼尚往来。
两大钱的买卖——小本生意。
豆腐上试刀子哩——试不出来。
汽车后头拾粪哩——谋大货着哩。
麦杆子吹火哩——小气。
秃子的脑袋——没发（法）。
针尖上削铁——太惜了。
抄化子进到堂屋里了——业不由主了。
花椒树底下养下的，油缸里洗下的——又麻利又窜活。
用刀割水哩——难断。
吴道子的话（画）——神话（画）。
驴啃脖子——工变工。（“变”音“骗”。变工：换工）

八 画

肥羊的尻子里插蜡哩——肥上加肥。
松山滩上的黄羊——没数。（松山是水草丰茂的草原，过去黄羊多。）
松山滩上吃炒面——得多少？（松山滩风大，炒面容易被风吹走）
店里的臭虫——吃客。
苦水川的土地——干板。（苦水乡土壤为黄色粘性土质，容易板结。“干板”是吝啬的意思）
苦水玫瑰——天下香。

狗吃羊肚子——连吃带摔打。
狗皮膏药——没灵的。
狗咬皮条——乱扯。
茅厕里的苍蝇——太嚣张了。
炒面捏娃娃——熟人了。
担子挑老虎——挑不起的不敢担。
和尚穿西装——出洋相。
和尚打架——不抓辫子。
和叫化子借钱——穷急了。
玻璃脑袋——亮得很。
河滩里的石头——多得很。
炕上拾娃娃哩——怪事。
雨过了披毡衫——迟了。

九　画

虹赞窝里一杆子——乱哄哄的。
毡上的毛——没哈数。
咸水河的姑娘嫁到韩家井了——还是个韩（咸）。（“韩”、“咸”同音）
穿上裙子上山哩——给狼迭弯子哩。（迭弯子：耍姿式）
哑巴秀才——肚子里的文章说不出来。
蚂蚁虫戴笼头哩——好大脸面。
眉梁上搭梯子哩——难上。
哈巴子蹲在粪堆上——耍大狗的姿势。
蚂蚁虫跌到夜壶里——还说游江湖（壶）。
秋鸡娃下蛋——紧腔（音“康”）子努着哩。
秋后的蚂蚱——长不了。
相声演员——没有不会说的。

十　画

秦王川的砂地——苦死老子，富死儿子，饿死孙子。
秦王川的麦子——没说的。
臭死的鼻子——割（隔）不掉。
蛇吃鞭杆——硬哈了。

袖筒里装火——难久（救）。

拿的檀香当柴烧——不识货。

拿的茄子进橱里——谋蒜（算）哩。

拿的擀杖吹笛哩——没眼。

旅顺沟的乡爷——一品官。（清代旅顺沟，今金嘴乡的一个村，原属连城鲁土司所辖乡，有位乡爷不识字。一次，鲁土司来视察，乡爷跪倒欢迎："一品乡爷迎接大人"。土司问："你看我有几品？"答："大人千品万万品"。后来，人们以这个故事来讽喻无知而自大的人。）

监禁子劝凶犯哩——差不多。

家门上的狗——仗的主人的势力。

鸥雀子跌到凤凰窝里了——谋不得。

鸭子煮到锅里了——肉烂嘴还硬。

狼吃天爷——没处下嘴。

狼从窗台上过了——担惊。

狼嚓猪娃子——喳的一下。

脚踩西瓜皮，两手和稀泥——上窜下滑。

绿头苍蝇——专往臭处跑。

十一画

骑的骆驼拉的鸡——高的高来低的低。

棉花里的刺——看不出它，还扎人哩。

棉花里的刺——不好摘。

属虎的——摸不得屁股。

属鸡的——天生刨着吃的。

属狗的——翻脸不认人。

属牛的——天生受苦的命。

喇嘛到了河桥驿了——有响动了。（达赖、班禅入京觐见皇帝，取道河桥驿经永登县城，受到地方官吏、居士的隆重迎接。西藏、青海路途遥远、坎坷，经常讹传喇嘛要到来了，准备迎接的人汇集到县城后，客人不至，只好败兴而散。喇嘛若到河桥驿后，再走一站就到县城了。）

猪的鼻子里插葱——装象哩。

崖头边上耍姿势——不是地方。

贼娃子打官司——赢不了。

黄河沿上的皮筏子——全凭一口气。
绵羊群里的羯羝——带头的。
麻绳蘸水——节节紧。
麻雀窝里一杆子——叽叽喳喳。
麻雀蹲在干玫瑰上了——鸽刺（谦次）。
麻哥出主意——乱是点子。
麻婆娘照镜子——自找难看。

十二画

裤裆里放屁——走到两岔了。
棺材头上放屁——给死人胀气哩。
掰破的馒头泼出去的水——合不住的收不回。
掰破的馒头——合不到一块来。

十三画以上

苍蝇落到屁上了——谋空了。
猴子的屁股——不是疮。
隔口袋卖毛——不看货。
睡梦里入洞房——空喜欢。
鼻丌里抹猩红——装的齐天大圣。
墙上挂簿篮——圆（原）画（话）。
椽子搭桥里——难行（心）。
寡妇上轿哩——心慌不定。
瞎虻子叮眼睛——肿（准）给去。
瞎牛碰到草摞上了——抬住了。
瞎子拉胡胡——吱咕吱（自顾自）。
瞎汉倒拿书——请你看。
磨眼里杵手里——寻着吃亏哩。
骚牛犊在骗匠的门上跑哩——胆子太大。
癞蛤蟆进姜窝里——寻者挨锤子哩。
精腿子撵狼哩——胆大不害羞。
精腿子套套裤——麻利下家。

第二章 风 俗

第一节 节 令

一、春 节

春节，俗称“过年”，是一年最隆重的节日。除夕贴春联。大年初一，人们大早起床，穿戴更新，洗漱完毕，给家神、祖先上香磕头。早饭后，小辈给长辈磕头拜年，然后“出新”。“出新”就是在家畜鬃尾或头角上扎彩色布条，赶出圈门集聚于村头吉利的方向，焚香烧纸，鸣放鞭炮，惊得家畜四散奔跑，人们有意识地向喜神方向追赶，以兆新年六畜兴旺，五谷丰登。“出新”后，人们三五成群，给亲友近邻及村上长者磕头拜年。长辈们给小孩赏年钱或糖果，以示祝福。从初二开始，出门给亲戚拜年，相识老小路上见面，互致问候，如遇长者，则要磕头。

年过三天。妇女在三天年间忌禁串门，怕冲撞他人家神，禁动刀帚。认为动刀帚会惊动喜神而断财路。正月初五忌讳出门，认为这天是绝日。晚上阖家吃疙瘩饭，叫“垫坑”。意思是过年放开大吃大喝了一阵子，初五把吃欠的“坑”垫一下。从初六开始，吃喝一同往常，但亲友上门，招待仍很丰盛，直到正月十五出头。

二、元 宵 节

正月十五是元宵节。俗有“小年大十五”之说。晚饭如过年一样丰盛，要吃元宵。饭后，家家在路口放若干堆麦草，燃着后人在火堆上往返过跳，叫“跳火堆”。认为这样能烧去秽气，一年到头吉利。等火苗稍熄，扬起火灰，乘夜色看火星的呈形样子。若是星点细碎，认为当年的麦类收成好；若是星点粗大而圆，当年的豆类收成好。人们用这种方法确定当年多种麦类还是多种豆类。有些村镇元宵节还闹社火，城镇转灯会。红城灯会最为出名，俗有“红市花灯”的美誉。建国后，政府文化部门常组织社火、烟火、灯展、猜谜、文艺汇演等活动，正月十五闹元宵之风更盛。

三、端 阳 节

农历五月初五为端阳节，俗称“端午”。这天，家家门上插杨柳枝条以驱瘟疫；吃糯米糕、粽子、三角形韭菜包子，以示纪念屈原；吃凉面、凉粉、喝雄

黄酒。用雄黄酒点涂儿童耳鼻，用五色线搓成花绳，系在孩子的脖子、手脚腕上，还给孩子身上佩戴各式各样的荷包（香包），以示避虫、祛邪、除疾。

四、中元节

中元节，俗称“七月十五”，也叫“鬼节”。晚上家家吃长面，饭后去路边给祖先烧纸献供。

五、中秋节

中秋节，俗称“八月十五”。妇人回娘家过节。家家做月饼，大月饼直径有50厘米大，分切成方形，互送亲友。给小孩烙人物、兽禽、花类等形状的馍馍，叫“尕馍馍”。晚上，家家庭院摆设香案供桌，献上月饼、西瓜、枣、果等食品祭月，祭毕，将祭品大家分吃，以示全家团圆，共庆丰收。

六、腊　八

腊月初八，家家大清早起床吃粥饭，门上用粥划十字。粥饭多用玉麦或豌豆、黄米煮成，内掺肉食、大枣、桃仁等。认为腊八饭谁家吃得早，来年谁家的庄稼成熟早。腊八饭不掺菜，认为掺了菜，来年庄稼地里杂草多。腊八粥饭做得多，剩饭在每天的早饭中掺一勺吃，能吃到除夕就好，预示来年家里不缺粮。除夕吃不完，正月初一喂禽畜，认为禽畜吃了腊八剩饭，当年不得病。有些人家在腊八早上背来河中或涝池中的冰块，插在粪堆上或宅院墙角上、自己的田地中，盼望来年雨水充足，庄稼丰收。有些人在腊八这一天将大豆十二颗串在一起，从上计数，表示十二个月，泡在水缸中，第二天看，哪颗豆泡得大，预示来年哪个月的雨水多。

七、除　夕

除夕俗称“腊月三十”。这天，家家大搞卫生。中午一过贴春联。晚上阖家吃饺子或长面，叫“团圆饭”。饭后去路边烧纸，然后守岁。交夜时要打醋坛、放炮、烧香、点灯、接神，然后才休息。

八、时　令

立春前一日，用泥塑一头牛，脚下置轮，叫“春牛”。县长及衙门官员领全城百姓拉上“春牛”，先到东门外的清明滩一转，后到城四街一游，再到县衙门停下，叫人将泥牛打碎，泥块任众人抢，抢去盘槽时放一块，以求牲畜平安，槽头兴旺。这一活动叫“迎春”。

二月二吃炒粮食，初一就要炒好，忌在二月二炒。据传，二月二是“龙抬头”的日子，炒粮食会伤龙眼睛。二月二吃炒粮食（蚕豆、豌豆、麦子、麻籽等），以提醒人们，在春种季节争取多种各种粮食。

三月三，农家起得早，到田野采黄蒿（茵陈）。认为这天采的黄蒿清热解毒的功效最佳。俗有“二月二，炒一炒；三月三，挑一挑（采）”的谚语。

清明节，众人将城隍庙的隍爷（泥塑像）请出来，到县城东门外的清明滩转一转，然后回庙。这天，家家烧纸钱，祭祖。

四月八、六月六、重阳节都有朝山的习俗。尤其四月八，如苦水的猪驮山“跳谱头”、“唱大戏”。连续三至五天，连城的砾碰寺、妙因寺、红城的感恩寺、城关海德寺、河西仁寿山、香炉山、城东山及其它有寺庙的地方都有朝山集会的人群。六月六，各家有晒晾丝绸、皮毛衣服的习俗。冬至节晚上，要吃长面，然后烧纸，祭祖。自古以为冬至一过，人长一岁，俗有“冬至为小年”的说法。

第二节 嫁 娶

一、订 婚

解放前，婚姻论门第，讲究“户当门对”。男女双方不见面，媒妁撮合，双方父母同意即可永订终身。一般男方托媒人（俗称“介绍人”或“大人”）访寻合适的女子，问其生辰八字，若与男方合婚，提单瓶酒去女家说亲。女家若同意，将酒瓶打开喝酒，如果不同意，不开瓶口，将酒瓶退回，从此不提。

一旦同意联姻，就选吉日订婚。订婚时媒人领求婚者，带上成双的衣服或布料及点心、连瓶酒（两瓶相联的一种瓶）去女方家。女方家请来至亲盛情招待，喝完连瓶酒就算订婚。男方回去时，女方家在空酒瓶中盛满粮食让带回去。解放后，逐步由介绍人“引线搭桥”，男女双方见面，互相了解，情投意合后，约定日期举行订婚仪式。订婚仪式俗称“提提盒”或“下订礼”。

二、下 彩

订婚后，男方逢年过节和平素都可去女方家拜访老人及未婚妻。每去一次，必带一份薄礼。在结婚前一年或前几个月要下彩礼，俗叫“下酒”。男方备好衣物、礼钱、酒肉等，请介绍人同去女方家，女方家设席款待，其仪式同订婚，但规模略盛而已。彩礼钱根据双方家境而定。解放前，俗有“养女度荒年”之说。解放后旧习继续，彩礼钱，1956 年前一般在 80 元至 240 元之间；1978 年前，在 400 元至 1000 元之间；1979 年

后，上升到1600元至4000元之间。城市略高于农村，水川地区略高于山区。

三、结　婚

结婚时，男女两家根据双方生辰八字择选吉日良辰举行婚礼。男方结婚俗叫“娶媳妇”；女方出嫁称“嫁丫头”，出嫁日称“催妆”。女方家亲友恭喜俗称“添箱”，多送首饰、衣物、器皿、钱等。女方家设宴招待比较简单，择选至亲若干人随姑娘去男方家作客，称“西客爷”。给姑娘陪嫁妆据家境而异。一般是一对箱子、毡被、衣服及鞋袜、梳妆用具等。80年代开始，陪彩电、洗衣机、缝纫机、组合柜等家具。不可缺的要陪一对碗，叫“衣饭碗”。意为去婆家后衣禄不断。女方还要给公婆、至亲长辈及兄嫂要带件见面礼物，多为枕头顶、鞋袜之类的东西，在婚礼上认亲见面时赠送，俗叫“抬礼”。

男方家结婚之日备轿车两辆，按所择吉时迎娶新媳妇。到女家要带上“报恩索”（也称离娘索），即给女方父母送的衣物布料。还带上花馍馍、肉方子（四根猪肋条肉）及酒等。今民乐、大有、连城、通远等乡镇（原连城鲁土司辖地）在娶亲时，女方家要求男方要带一只母山羊（俗称讨吃羔）羔领献给家神。传说，原鲁土司辖民的家神叫“旮旯神”。姑娘出嫁如果不献“讨吃羔”，旮旯神就不喜欢，婚事就不吉利。娶亲去的人数要单，其中要有一妇女，叫“娶亲奶奶”。此人要选合属相的，父母、丈夫、儿女都齐全的，俗称“全和人”。娶亲轿车忌用骡子。姑娘离开娘家时要哭，否则，要被人耻笑的。出娘家门前，手拿一把筷子，转身抛在地上，表示不带娘家的财。女方家的人要偷藏轿车上的挽具等东西，临走时让新女婿出钱赎回。

新娘上下轿车要有合属相的亲人抱上抱下，俗称“抱轿”。娶进门时放炮、打锣，用和着食盐、五谷杂粮的色纸花打身，以示驱邪。这时不合属相的人要暂时躲避。新房炕上有合属相的未婚男子守床，俗叫“压床”。新房窗户用软红纸糊，新娘进房时要戳破窗纸。炕头、被中藏放核桃、红枣，象征团圆、早生贵子之意。举行婚礼时，男左女右，行三叩首礼，拜天地、祖先、父母。然后新夫妇互拜，再给来宾拜。这时，主持人说一些生财得福、尊老爱幼、早生贵子的古语喜话。尔后，新夫妇给父母及至亲长辈敬酒，磕头馈赠礼品，这叫“抬礼认亲”。有的女方陪嫁的东西这时让小姑开箱，展示于众，叫“摆针凿”。在摆“针凿”时，有些地方，还请一位能说会道的宾客，向亲朋好友们致词赞美新娘的针线手艺如何高超；同时也谦辞述说姑娘如何年幼无知、家教不严，手拙嘴笨，尚请婆家公婆多加谅解之类的话。女方给新女婿做一身衣服或鞋袜、腰带，在婚礼上由新娘的弟妹或侄辈呈上让新郎试穿。这时，新郎的同辈人用腰

带将新郎束住紧勒，让他掏钱给呈盘的人，这叫“掏腰包”。

婚礼毕，众人把门，新夫妇抢先入洞房，认为谁先进洞房，将来谁就是当家的。晚上闹新房，俗称“闹床”。有“三天的新媳妇没大小”之说。

结婚第三天，娘家的父母或兄嫂来吃“三日酒”。来时带着护襟、护袖等物，新娘穿戴上，下灶房做饭，这顿饭叫“试刀面”。有的在地上抛一把筷子让新娘去拾，测验其麻利与否。这一天，新娘由“全和人”领到麦场上给石磙磕头上香，这叫“回对爷”。这样一做，从此可以出门。回第一次娘家时要乘早出门，忌让路人看见。娘家住的时间不能超过在婆家待的时间。婚后，男方要携带酒礼答谢媒人。

旧时有纳童养媳之俗。寡妇改嫁被视为不贞，常由娘家、婆家干涉。解放后，恋人到结婚年龄，双方持介绍信一起到乡（镇）政府登记，领结婚证书，选定日期举行婚礼。其礼仪基本沿袭传统，但一些迷信、陈旧的礼节逐渐淘汰。如禁纳童养媳，寡妇改嫁自由，不拜天地，不抱轿，娶亲用车不用轿。70年代后期开始，县城机关、厂矿青年结婚时，也有政府、工会、青年团、妇联等部门组织集体婚礼，多选节假日举行。有的兴旅游结婚，其婚礼简单、文明而不多花钱。多以请来至亲好友，以糖果烟酒、饮料招待，再跳舞结束婚礼。这种习俗当地人大多不习惯。嫁娶讲派场，广收礼，大摆宴席，讲究烟、酒、菜的档次及娶亲车的数量、豪华等。自1980年以来，互相攀比的不良风气城乡渐浓。

回民结婚，先请媒人向女方说合求婚，经女家允许后，只送“订茶”（茶叶、水果、羊肉等四色礼）表示已订婚，待双方准备就绪后，择日送大礼，并议定婚期。结婚前一日，请阿訇到女家问明生辰、经名，征求双方的同意后，诵“尼卡”（从宗教角度使婚姻合法化的经文）一遍。将女子净身接至男家入洞房。新郎在阿訇前承诺向女方交“尼卡”金若干，不拘何时付，许给新妇。若终生未交者，到临终时，必须向子女当面说清，双方才能俱无所憾。

第三节 丧 葬

一、弥 留

病者弥留之时，整容、穿衣，后须安静守候。如拖延时间，在病房门顶燃一盏清油灯，病床前烧几张纸，通说几句使病者宽慰的话，让他（她）别再牵挂，放心离世。

二、初 终

病者心脏停止跳动，便停置在寝堂上。室内张挂的画像及陈设的鲜艳东西都要

摘去，移走。死者的双脚用红线绳系束，口中含一点金银或碎玉及茶叶等。口眼要抒抹合正，盖上纸，灵旁拴一只公鸡，叫“守灵鸡”，然后，全家披麻戴孝，焚纸哭丧。

三、报　丧

大门外张贴“大事”二字，城镇有的人家在门外“泰山石”上张贴讣告。然后，请来近邻亲友，荐有组织和主持能力的人来主办丧事，俗称“大东”。“大东”再选几个帮助办丧事的人，叫“跑窜”。再请阴阳择日子，后写讣帖请人主（舅表亲戚）、亲友、邻居奔丧。

四、入　殓

一般在当天晚上或次日早上入殓。先在棺材底里铺一层草木灰，上用红纸剪成星样，摆成北斗七星状，上铺褥子再放尸。入殓后，孝子守灵，通宵不眠。其间，奔丧者吊纸添礼。礼除钱馍（称俗馒头或供献）外，有幡、童男女、金银山、仙鹤等纸货。丧主用短面条招待。祭奠日上用烩菜一碗招待，至少放三片肉，俗称“三片子”。

五、领　羊

全县除中堡村外，都在丧礼上有祭杀领路羊的习俗。选一纯白的羯羊，牵到灵前，用清水洗洒羊背、头或耳中，羊至四蹄伸展，全身打颤，即谓死者喜欢。不打颤，认为亡人还有牵挂的心事。这时，孝子或主事人在灵前通说亡人平时牵心的事，给以安慰，直至领路羊打颤为止。后即杀领路羊，羊头献在灵前。

六、做道场

做道场，也称做善事。这根据家境状况各异。一般死者起落三天叫小三元道场，起落五天叫中三元道场，大三元道场得七天。还有龙虎道场，得一月或40天，讲究很多。道场的大小不同，所用阴阳、和尚的数量也不同。中三元以上的道场，阴阳要斋洁坐静，专请“师爷”作祭文。

一般做道场先“迎入”，即阴阳、道士领孝子到地方庙上、井边、村头等地，诵读祭奠神灵的祭文，祭奠山神土主等各路神仙。后做招亡、诵经、请人主、点主、渡桥送亡等活动。招亡，就是阴阳诵经领孝子去十字路口招引死者亡魂。诵经，就是阴阳道士念诵求告玉帝、阎王，宽慰死者等整套经书。请人主，就是奠祭时，将人主请到灵堂前面对祭奠众人说话。说话内容多为批评孝子对死者生前、病中及死后办丧诸方面的不周。俗有“人主不说话，亡人不脱化”的说法。人主话说完，要验棺，然后孝子呈上斧头，请人主盖棺，人主用斧子砸一

下棺盖。点主，即用一根红线绳从棺材头上牵引到死者长子的中指上，用针扎出血，然后将血点在棺材头上题死者姓名、籍贯及孝子姓名的地方，再点在家谱或祖先牌主、孝子姓名上，以证明生者与死者的关系。渡桥也叫送亡，就是用一匹白布象征桥，下置一盆水象征河。阴阳诵经送死者亡灵过桥，顺利到冥世。

七、出 殡

出殡也叫送殡或送病，多在拂晓时进行。先吃面条，俗叫“喝起灵汤”。再放炮，亲友邻居起灵，孝子扯纤，孝女扶棺，不准哭。阴阳诵经敲鼓吹唢呐开路，徐徐而行，讲究高抬深埋。灵柩出门时撒路灯，沿途扔撒圆形纸钱。灵柩一出门，家里彻底搞卫生，一切垃圾扫出门，连同死者的旧衣服、破物一齐烧焚。然后，在停过灵的地方置一块石头或犁铧镇宅。百日后取出。

八、安 葬

死者初终后，就请风水先生相好墓坑并派人挖成。安葬时，死者长子背一下棺材头，然后众人用绳索将棺材徐徐放下墓坑，填埋壅土成冢，孝子再焚纸致祭。回到家门时，孝子磕头请送殡者进屋款待。家中人事先在门上燃一堆火，放一盆水，盆内置一把菜刀。送殡者跨越火堆后洗手。象征火烧、刀割、水洗病邪。

九、戴 孝

丧礼上孝子根据与死者关系亲疏而穿戴不同的孝服。亲生儿女及侄儿侄女要披麻、穿孝衫，头、腰、脚上都要有麻；女婿、甥儿等，一般腰系麻，穿孝褂；孙子辈及一般亲戚戴孝帽，重孙辈在孝帽上挂一点红布以示区别。丧主根据家境状况，带孝的范围也不一。一般只戴一辈两辈的，也有带三辈四辈的。有的凡来奔丧者都给孝帽戴上，这叫“泼海孝”。戴孝戴到盖棺后脱孝。

安葬后，孝子要守孝，睡觉爬草铺，百日内不准剃头刮脸，也不准赴宴饮酒、作乐。父母之丧，三年内士不应试，官不莅任。下葬第三天，去坟地培土，叫“攒三”。从死之日以七计数，共七周，叫“七期”。每逢七日要到坟地或家里点灯焚纸烧香来祭奠。到百日、周年、三周年时，至亲都来祭奠。

解放后，这些旧俗逐步变革。一般农村虽仍依旧俗，但仪式简略，如做大道场、守孝、爬草铺等已不存在。城市机关单位一般都举行追悼会，放哀乐，送花圈，戴黑纱、白花致哀，遗体告别，不用阴阳、道士诵经。好病好死者及有儿有女的，城乡自古土葬，少亡者及事故而死者火葬。

回民去世，用水洗净遗体，用白布缠裹周身，请阿訇诵经，行“撕打哈

礼”，即散油炸饼、牛羊肉等。送葬时，用公用棺材将死者入殓抬到坟茔入葬。送殡时，一路见人施舍银钱。安葬后棺材抬回。墓穴为西偏窑，用土填坑。死者生前所用衣履等，全由娘舅家拿去，概不留给后人。平时不在坟上烧纸祭奠，每至主麻日到坟前诵经一次，并在坟堆上压石子一枚。安葬不忌日时，坟穴不按次序，根据坟地大小横排埋葬，死者即是小孩，亦可埋于祖茔之首。

第四节　寿　诞

一、诞　生

婴儿出生后必记生辰，遂即向娘家报喜，择吉日看月子。“看月子”，就是月内选择吉日，娘家人带上营养品或衣物等来看望姑娘和婴儿。婴儿一出生，月房门侧挂一筛子，上夹红纸，或在门帘上贴红纸，缝红布条，一月内禁忌生人进出，这叫“忌门”。婴儿出生第三天要洗浴，称“洗三”。满月时剃头，剃下的头发，攒成小球妥善收藏。周岁时，幼儿面前放置书籍、笔砚之类的东西，让幼儿伸手任意去拿，预测其未来的职业。如先拿起书本或笔砚之类的东西，就认为孩儿将来是一位读书识字的人；如果拿起农具，将来是种田人；如果拿起鞭子，将来不是牧羊就是放牛。一般满月、百日、周岁时，至亲、邻舍都携薄礼恭贺，主人设席款待。

二、闯　姓

生下孩子常生病，或是夭折难存活、爱哭闹，有闯姓的习俗。天不亮家人抱上孩子，提上茶水、馍馍，到什字路口等待来人给孩子取名。给孩子取名者，吃喝后再将揪下纽扣给孩子，有些孩子还将取名者拜成干爹或干妈，终身相认。如果闯姓时碰不见人，碰见什么要叫什么，如狗娃、牛娃、石头等。或直接叫“闯姓娃”、“闯姓保”等。

另外，也有向家神、方神、菩萨等神佛许愿保佑孩子的，男孩留发限期不剃，取名叫“娘娘保”、“菩萨保”、“方神保”、“家神保”等。到一定的年龄杀羊献神佛、剃头，以示完愿。这些习俗，与藏传佛教宁玛派的影响有关。

三、贺　寿

根据12生肖将13岁、25岁、27岁、49岁、61岁……依次定为寿期。49岁以前不称“寿”，叫“本年”，贺寿叫“接本年”。姑娘许人未嫁时，每至“本年”，未婚夫要接，出嫁后娘家人要接。男人一般从37岁开始由至亲晚辈来接“本年”。

61岁开始称“寿”。不论男女，每到寿期的正月，亲友、邻居都来祝寿。年

龄越大，德望弥重，祝寿形式亦愈隆重。祝寿者献寿桃（桃形馍）、寿幛、寿联，亲友送布料衣物，或馈送金钱佳肴。主人设酒宴招待。祝寿时主宾为上，陪客以左为正，右为副。寿者有相当年龄的同性至亲或友邻相陪，披红上座，晚辈磕头拜寿。堂上设香案，献寿桃，燃寿烛。

接“本年”祝寿的习俗，庄浪河及其以东地区不甚流行，而在庄浪河西及大通河流域十分重视。

第五节 修建乔迁

一、修 建

打庄盖房或盘槽设灶都要事先选吉地、择吉日。竣工后，春分前后择吉日要“谢土”，即请阴阳、道士判符、焚纸，诵经通说。

打庄（即修筑宅院）、盖房选避风向阳的地方，风水先生要测向择地安财门（庄院大门），盖上房最讲究。立木上梁要选吉日良辰，亲友村邻帮工并挂红、贴喜联、放炮恭喜，主人设宴款待。安门立木都要在中梁上凿一小洞，内装五谷、金银珠玉，外包一块红布，俗叫“包梁红”。

上梁时，木匠师傅在梁上来回走走，口说吉语，然后撒下准备好的核桃、水果、面豆、大枣等食品，任众人争抢，其仪式表示财门或新房建成后，财路广通，子孙满堂，富贵发达之意。新灶盘好后要吃鸡，取其“吉利”之意。

建筑材料用松木、白杨，忌讳用柳木、桦木盖房，砌墙用土坯、草拌泥。60年代后期，民用建筑开始逐步用石灰、水泥、砖瓦等。

二、乔 迁

迁居异地，住进新宅新房，亲友邻里要贺喜，俗称“安房”。主人家里收拾整洁，订吉日备宴款待。贺喜者赠喜联、喜幛、书画或艺术镜框及其他布置新房的东西，放鞭炮祝贺。从80年代开始，城乡建设加快，居民住房更新，恭喜乔迁的习俗逐渐盛行，馈赠礼品，主人款待的水平也日益提高。

第六节 迷信与禁忌

解放前，村村建庙宇，家家有神龛，供奉方神和家神，有事先问神卜卦。逢天旱不雨和灾疾，必到神前祈祷或请僧道设坛诵经。平素生活中有很多禁忌：

忌讳出嫁姑娘死在娘家里。

重病、坐月期间禁忌生人入室。

男人忌女人在头上、肩上摸，也忌在晒有女人衣裤的绳杆下通行。

女人的裤子忌在高处和显眼处晾晒。

客人来家刚走后，忌扫地、泼茶水。

正月初一忌说不吉利的话，更忌动刀、扫帚和向外泼水。

身死在异地者，遗体或棺柩不能进家院。非正常死亡者，不能入祖坟。

空棺材进院，要材尾在前，材头在后，倒着进。做擀面杖在做棺材时做。如果是从外买来擀杖，不准从财门里入，要隔墙扔进去。

正月里忌剃头，认为对舅父不利。

忌乌鸦和猫头鹰叫，认为鸣叫必有祸事。

喜欢喜鹊叫，喜鹊叫有喜事或客人来。

耳发烧、打喷嚏，认为有人在议论自己。

玩耍时忌耍弄帽子，有“欺人不欺帽”之说。

大有、民乐、连城、河桥、通远、七山等乡镇的人，最忌说话带“尿”、“屁”字。

奔丧大忌落在后面。

解放后，随着城乡群众文化水平不断提高，科学知识逐渐普及，讲以上迷信、禁忌的人越来越少。

第七节　衣食住行

一、服　饰

清末及民国间，礼仪场合男兴长袍马褂、宽沿礼帽；女重头饰，即戴耳环、耳坠、戒指、手镯。平时，男着主腰、短褂，冬戴皮帽，夏秋戴瓜皮形无檐帽；女穿掩臀长衫，大襟衣、大裆裤。姑娘梳长辫戴头巾；成年妇女头束髻插或箍手帕。衣料质地多为褐子、毛毡、羊皮、毛蓝土布，机织布（俗叫洋布）、绸缎穷人穿不起。

50年代，男装流行狐皮领的羔皮卡衣、大衣，还有列宁装、中山装，青壮年兴戴有檐帽；妇女时兴短对襟衣，头饰渐衰，出现短发，俗叫“刷刷头”，始戴白圆帽，即劳动帽。衣料多时兴条绒、卡叽、平绒、毛呢等。

60至70年代，男流行对襟便衣主腰、军便服、方口左右鞋；女流行短发，头裹方巾，成年妇女流行戴劳动帽。衣料流行的卡、的确良等化纤。

80年代初开始，男流行西服。先后时兴喇叭裤、直筒裤，军大衣、呢子大

衣、风雪衫、皮夹克、风衣、夹克衫；青年男子兴留长发、短胡须。妇女渐流行烫发、披肩发，穿紧身裤、短裙、高跟鞋。耳环、戒指渐时兴起来。90年代开始，衣料兴毛料和高级棉料、化纤。时装流行，更新变化迅速。

二、饮 食

一日三餐，以面食为主。传统干食有蒸馍、锅盔、烧锅馍、油饼、炒面；饭食有擀面条、扯面、面片、长面、旗子面、干面、散饭；蔬菜以酸白菜、干菜、萝卜干为主。饭菜荤素搭配，视家境贫富而异，风味随手艺高下不同。

遇婚嫁喜庆，招待宾客用菜，宜双不宜单。少则二至四盘(种)，多则六至八盘(种)，个别的也上十样盘或重八的。一般宴席都上八样盘菜，有扣菜、炒菜。肉以当地产猪、羊、牛、鸡为主；菜用当地产番瓜、茄子、莲花菜、蒜苗、洋芋等。烹调方法，随厨师手艺高低变化多端。从80年代开始，时兴吃海参鱼肉。永登引进养殖的虹鳟鱼，肉厚、味美，成为佳肴。宴席菜从种类、质量、形式上变化很大。到80年代后期，县城里设宴席，除猪、羊、牛、鸡、鱼外，已不多上其它传统菜。

三、民 居

清代及民国以来，永登居民皆以一家一户独立而居。穷人住土窑洞、简易土房。窑有两种，秦王川在平地上下挖成院，然后在院壁上开窑，称地窑(也叫地窨子)；其余地方直接在山崖或用土坯修砌成拱窑(也称箍窑)，叫明窑。一般人家的院落为板筑土墙呈方形，俗叫“庄窠”。一般宅院，小则面积260平方米左右，大则一连两三院，总面积近400平方米。房屋多少，据家境而异。一般一面盖3至7间，多则四面盖全。主房盖在与大门对称的方向，要高出左右厢房。一般在东北向盖房，西南向不盖。房多为土木结构，富户也很少盖砖木结构住房。

房有浅檐和深檐，浅檐叫“卡脖子”，深檐称“出布廊”。主房称堂屋或上房，多为3间或5间出檐房。房屋基本分两类四种形式。一类可称简易房。四周土墙檩椽，直接在墙上担搭，空间有梁，隔间以墙代梁成房，俗叫“驴驮柴”。梁、檩、椽、柱齐全，但出檐浅或不出檐，俗叫“卡脖子”。二类可称豪华房。梁、檩、椽、柱齐全，有的还是双梁双檩、深檐，俗叫“平房沓嵌的出布廊”。结构基本同上，不同点是木料大而精，椽用仰脊，出檐檩枋之间饰雕镂精刻的“花牙子”，俗称“工檩花嵌的堂屋”。

70年代，除林区附近的住户外，时兴浅檐玻璃平房；到80年代初，住房式样更新加快，拆旧翻新，时兴砖木结构的新式瓦房和混凝土结构的出檐平顶房，有人还盖起砖混结构的二层小楼房。

四、家　具

解放前房内陈设家具，时兴“八仙桌”、“太师椅”。一般人家只有大板柜、杌凳、长板凳，普通方桌而已。五六十年代，时兴靠背椅，三屉桌、三格大面柜、铺盖床或炕柜，桌上摆收音机、闹钟。70年代后，兴时简易沙发，带柜写字台、大立柜、高低柜、五斗橱、板床、收录机、座钟、洗衣机。80年代后期，兴盛大包沙发、组合家具、席梦思床、大彩电、放像机、立体录音机、冰箱、高级石英钟。讲究养名贵盆花、金鱼、张挂大幅风景画或名人书画。

五、交通工具

建国前，城乡无客运汽车，短途步行，远行一般人骑马、骡、驴，有钱人家乘木轮或铁轮马车。建国初期，仍使用旧交通工具。50年代后期，自行车已陆续进入百姓家，60年代，普遍骑自行车。70年代，普遍使用畜力架子车、拖拉机，胶轮马车被淘汰。80年代中期后，轻骑车、摩托车陆续进入个体户家。70年代开始，各乡镇陆续通班车，到80年代中期，集体、私人陆续购买汽车，个体运输业发展快，客运汽车(招手停)很多，交通十分方便。人们出行，远则乘汽车、火车，近则靠自行车、摩托车。步行、骑牲口者除边远山区外，川区很少见到。

县级干部下乡，50年代骑马，60年代骑自行车，70年代乘北京吉普，80年代乘卧车。乡镇干部从80年代后期，一般乘北京吉普车。

第八节　庙　会

县内寺庙，所供主神（佛）皆有法会诞日。如三官庙农历正月初九有顺心会，佛教寺院在农历二月十九日，有观音圣诞会，庵观在农历三月初三有王母娘娘圣诞会，农历四月初八，佛寺有释迦牟尼诞辰会。六月六日、七月初九、九月初九，各山寺庙有朝山会。庙会规模较大的有苦水猪驮山，红城清明山、感恩寺，城关青龙山、仁寿山、香炉山，连城妙因寺、砾砘寺等。1958年宗教改革，破除迷信活动后，大多寺庙陆续拆毁，庙会处于低潮。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庙会停止，直到1978年复兴。每年农历四月八，猪驮山、妙因寺、砾砘寺拜佛、游览者众多。妙因寺、砾砘寺因是藏传佛教寺院，青海省门源、乐都、互助、民和等县及内蒙古、武威、天祝、兰州、红古等地区的藏蒙汉土等民族的信教群众、游人从四面八方涌至朝拜、观光，不下三四万人。各地戏班、杂技团赶来助兴服务，商业部门及个体商贩纷至沓来，进行物资商品交易。

第二十篇

人物



第一章 古代人物

第一节 人物传

一、葛衣翁

明惠帝建文四年（1402年）冬，有一穿葛衣的老者至庄浪卫乞讨，不言何处人，遂做鲁家佣人。他穿羊裘仍披葛衣在外。葛衣破烂而不肯弃，所以人称他为葛衣翁。劳动之余，有时他高声吟咏，有时放声大哭。有一京官来庄浪卫，似与葛衣翁相识，想跟他交谈，而他逃至南山躲避。人问京官葛衣翁是什么人？京官不答。葛衣翁在庄浪卫数年，生病临死时向主人说："我死后不必入殓，刮西北风时火化即可，不要埋我骨。"鲁家遵嘱照办。

据传，葛衣翁就是明翰林院编修赵天泰，靖难之役，随建文帝出逃失散，后流落于庄浪卫。也有人说，葛衣翁是钦天监监正王之臣。

二、鲁 贤（？～1447年）

庄浪西大通人，原名失伽，为连城三世土司。其父巩卜世杰阵亡后袭百户职。失伽善战，谋略暗合兵法。明永乐九年（1411年），随太监王安讨伐蒙古族在西凉的叛乱。次年，又随都指挥陈怀剿灭杨狗儿叛乱，随指挥使简恭捕捉鞑靼头目舍歹于松山，以功升副千户。永乐十二年，奉诏率土军赴宣府，抵御蒙古兵入侵，升指挥佥事。永乐十七年，挂明威将军印。永乐十九年，率土军随明成祖出征，参与对阿鲁台的作战，至斡难河生擒阿剌罕，又去保卫北京，旋调甘州守备。永乐二十一年，升指挥同知。因其屡有战功，永乐帝依昔日周公旦远征封鲁之事，给失伽赐鲁姓，名鲁贤，字士杰。洪熙元年（1425年），鲁贤与都指挥李英征昆仑山雅零润地，杀擒1000多人，俘获牲畜13万头，又招抚蒙古族桑尔失伽，奉诏入京，赐予白金、文绮、宝钞等。明宣德二年（1427年），太监侯显出使西藏，鲁贤率土兵3000人护送到思哈尔麻场。他占领通往青海的要道，适逢当地藏民叛乱，即急驰数十里，召回1200多人。明宣德五年，哈思入犯，鲁贤出兵张掖，斩首、俘获1000余人。明宣德九年，鲁贤出兵永昌，击完者帖木，将其平定，升右军都督府都督同知。次年，又参与征伐孛的打力

麻和抵御甘州黑山儿的战斗。正统元年（1436年），鲁贤抵御进攻庄浪的阿台朵儿伯于大通河岸，生擒其首领乃来忽。正统二年，破把都孛洛于米哈泉，俘斩1000余人。正统三年，征伐鸦忽，升都指挥使，拜骠骑将军，右军都督府佥事。鲁贤死后，追赠荣禄大夫、右军都督府都督同知。

三、鲁 鉴（1425～1502年）

字景明，鲁贤之子，连城鲁土司第四世。正统十年（1145年），贡马北京，授锦衣百户。正统十二年，袭父职为指挥同知。次年，瓦剌锁南奔等集结嘉峪关外瓜沙等地企图进犯。鲁鉴率兵至察罕兀剌，擒锁南奔，升指挥使。景泰四年（1453年），鞑靼屡次入犯甘凉，鲁鉴随总兵萧敬、宣城伯卫颖进攻伯鸦忽。天顺元年（1457年），阿罗等又进犯庄浪，鲁鉴率兵随指挥魏荣抵御，至黑岗子，将其击退，升都指挥佥事，守备红城子。天顺三年，鞑靼犯西凉，鲁鉴同镇守都督林宏率兵捍卫，又升都指挥同知。天顺五年，孛来攻凉州，鲁鉴同林宏邀击，伏兵乌鞘岭，直突其中，杀70多人。天顺七年冬，藏族捏都儿叛。次年，鲁鉴率兵前往征讨，在对阵中，鲁鉴左股中流矢，仍带伤奋战而获胜，遂平定这次叛乱，成化元年（1465年），升都指挥使，拜骠骑将军，署都督佥事，协守庄浪。成化四年，鲁鉴带兵参加平定固原满四领导的回民起义，固原平定后实授都督佥事。成化八年，孛罗呼乩加思兰进犯，鲁鉴又提兵东援延绥，至安定边，遇乱兵劫掠居民，鲁杀乱兵80余人，尽夺所掠人畜而还。成化十七年，鲁鉴升副总兵，协守甘肃。不久，因叛兵入境，被罚带罪立功。成化十九年，因叛兵犯永昌，被劾，鲁鉴上书辩解，停俸两月。成化二十二年，挂靖虏将军印，任右军都督府都督同知，镇守延绥总兵官。《明史》称“鉴有才勇，遇敌辄冒矢石，数被伤，不为沮，故能积功至大将”，《鲁氏世谱》称鲁鉴为先锋，“每战先登突阵，横刀大呼，所向披靡。贼师之猛鸷矫捷者，尝跃马斩之万众之中，军中号为飞将军”。弘治元年（1488年），鲁鉴因病乞休。弘治七年，上边务四事疏，数千言，详述战守情况，提出建议，多被采纳。鲁鉴死后明政府赠荣禄大夫、上柱国、右军都督府都督。

四、鲁 经（1485～1556年）

字元常，号西昆，连城鲁土司六世。在韦州、红城子、明水湖、庄浪卫、白石川、岔口驿、火石头沟、黑马圈河、水磨沟、原州等地与入侵的鞑靼人及藏族作战，任百户、指挥佥事、都督佥事、都指挥同知、副总兵、延绥总兵等职。大学士杨一清评价他，说：“经守庄浪二十余载，屡立战功，其部下土军非他人

所能及”①。著有《鲁氏忠贞录》。死后，追赠荣禄大夫、上柱国、前军都督府都督同知。

五、包　节（1506～1556年）

字元达，嘉兴人。五岁丧父，由母亲抚育成人。明世宗嘉靖十一年（1532年）进士，二十三年为御史，出巡云南、湖广，因弹劾中官廖斌戍庄浪卫。在庄浪卫他以章句教育儿童，并供给食品，闲时作诗，并思念母亲，以不能终养母亲常常伤心忧痛。后知母亲去世，昼夜哭泣，因悲伤过度而死。著有《湟中稿》

六、鲁光祖（1561～1607年）

字伯显，号宏昆，连城鲁土司八世。万历七年（1579年），以优等生员袭指挥使。任凉州副总兵、洮州副总兵、南京大教场总理提督。万历三十年（1602年），返回连城，曾修建学堂，助田百余亩，岁荒时，散米麦数千石，编有《鲁氏家谱》。去世后赠光禄大夫。

七、风颠和尚（1651～1710年）

俗名李福，永登苦水人，农家子，虽娶家室，从不同床，后断指为僧，名超当，号风颠，师王吒什。佯狂，修行于苦水萱帽山，后奔走四方。据说，度化一猪，驮砖瓦修建萱帽山寺，此山因叫猪驮山。他常为人做好事，善用偈语劝人改恶从善，向病人施回生之术，所得谢仪作修桥补路和施舍之用，监修武胜驿永济桥。59岁时，坐化于西安达摩寺。据传，康熙赐给“渗金佛”，苦水人称李佛。世行抄本《风颠当禅师言行实录》，记载他的传奇性事迹与言论。

八、张世伟（1689～1748年）

字人瑞，号巨节，平番县城人。幼年有大志，习武功，娴弓马，于书无所不读，才大心细，善理烦剧之事。康熙五十三年（1714年），中武举。雍正四年（1726年），任安西守备，旋调甘泉守备，“公以如海之大才，以如发之小心，百务业集而处之各得其宜”②，屯田万亩，在保卫边防中屡次取捷，清政府赐黄金150两。乾隆帝即位后，世伟升开远参将、洮岷参将及固原参将。乾隆十二年

① 《明史·鲁鉴传》

② 王建文：《清西宁总兵挂印左都督人瑞张公世伟碑记》

(1747 年)，以谙熟边务，在西藏战役中功勋卓著，又屡升哈密、云中、西宁、凉州等处总兵。所至振纲肃纪，军营壁垒为之一新，并节省羡金，屯储粮米，深受军民爱戴。在家乡，事亲至孝，友爱兄弟，持身严谨，遇人则劝善规过，人有急难尽力周济。乾隆六年，夫人杨氏病故后，他始终不娶妻妾。乾隆十三年，世伟北上朝见皇帝，途中火症剧发，归家疗养，数月后去世，归葬今永登县大川，墓前立有廪生王建文撰《清西宁总兵挂印左都督人瑞张公世伟碑记》。

九、岳钟琪（1676～1754 年）

字东美，号容斋。出生于庄浪卫城。“儿时嬉戏，好布石作方圆阵，进退群儿。不如约辄予抶责，咸惮之。及就傅，一目十行俱下，十余岁博涉群籍。经史之外，说剑论兵，旁及天文地理，风角占验，靡不精肄”①。后随父入四川，由需次同知改授松潘镇游击。康熙四十九年（1710 年），加入四川籍。不久，升永宁协副将。康熙五十八年，随大将军允禵、定西将军噶尔弼往征，计擒达哇蓝占巴等，杀散其兵 3000 余众，其余部落纳款请降。又进取巴塘乍尔、察木多等处，皆得招抚。次年，到达察木多，选军中通藏语的 30 人，更换藏服，直抵拉萨，大破西藏兵，西藏平定。康熙六十年，授左都督，擢四川提督。又往讨廓尔喀，往返 70 余日，上中下三廓尔喀平定。雍正元年（1723 年），随大将军年羹尧进讨青海罗卜藏丹津的叛乱，授奋威将军，以步马兵 1.7 万破青海 10 万之众，罗卜藏丹津逃跑。庄浪卫之西有桌子山和棋子山，写尔素等六族分据其地为乱。钟琪率 2 万人征讨，经 50 余天的战斗，最后，分两路攀藤蹑空南下，攻克石堡城，将其平定。清政府遂改庄浪卫为平番县，加钟琪三等公爵，兼任甘肃提督。雍正三年，署甘肃巡抚，挂奋威将军印，随授川陕总督，加太子少傅衔，后加兵部尚书衔。雍正五年，入京觐见皇帝，晋少保。雍正七年，讨伐喀尔丹策零，授宁远大将军。雍正十年，被人参劾，夺其兵权，下狱。乾隆二年（1737 年），方得释。乾隆十三年，四川金川酋长莎罗奔反，钟琪随大学士傅恒往讨，将其平定。乾隆十五年，西藏酋长失尔墨特、那木扎尔谋反，次年，杂谷闹土司苍旺谋反，钟琪均领兵平定。他治军有方，多谋略，能与士兵同甘苦。后死于资州（今四川资中），赐祭葬，谥襄勤，并给世袭罔替一等轻车都尉。著有《姜园集》、《蛩吟集》。

① 中华书局：《清史资料》第四辑，《岳襄勤公行略》

〔附〕

附：岳钟琪生于永登考

赵　鹏　著

岳钟琪历仕清代康、雍、乾三朝，在平定西藏、青海、大小金川战役中，卓有战功，为“威望著海内”的大将。他究竟是什么地方的人呢？各种史籍说法不一。《清史稿》说他是“四川成都人”，张维《甘肃人物志》说是“兰州人也，著籍临洮卫”，旧版《辞源》更说是甘肃临洮人。据考，这些说法都不确切。

据《岳襄勤公行略》记载，岳钟琪是岳飞的二十一世孙，先世为相州汤阳（今河南安阳）人，宋廷南迁后，岳氏移居毘陵（今江苏常州）。十七世岳仲武“赠荣禄大夫，于明万历间宦游甘肃，遂家兰州”①。岳钟琪的祖父岳镇邦“移居河西，其地逼近番夷，数见侵掠，乃散财募士，为桑梓卫”②，活动地点在靠近“番夷”的庄浪卫一带。康熙十四年，被“靖逆侯张勇荐拔抚标中军，以克临洮、全巩昌、夺回乐门行营，升洮岷副将”③，驻到临洮。以后又担任过左都督浙江绍兴协副将、山西大同镇总兵官。岳钟琪之父岳升龙“初入伍，授永泰营千总”④。永泰营在今景泰县正路乡境内，遗迹犹存，明代归庄浪卫管辖。康熙十四年，岳升龙“从西宁总兵王进宝克兰州，先登，被创，迁庄浪守备”⑤。岳升龙在任庄浪守备期间，携家眷住于庄浪卫城，还将妹妹嫁给十一世庄浪世袭土司指挥使鲁帝心。岳钟琪正是康熙十五年生于庄浪卫城。所以，宣统《甘肃新通志》和张澍《凉州府志备考》均称岳升龙“凉州庄浪人也”。张玿美在《五凉考治六德集·平番县志》中也明确指出岳钟琪是“平番人”（庄浪卫于雍正二年改称平番县）。以后，岳升龙又“随将军王进宝复临洮城，……升游击参将”⑥。直到康熙三十五年，岳升龙跟随皇帝征噶尔旦有功，擢四川提督，岳钟琪才进入四川。康熙四十九年，岳升龙“以母年逾九十，乞入四川籍”⑦，岳钟琪也随之入了四川籍。从上述可知，岳钟琪的先祖本籍河南，南迁后到江苏，其高祖因做官又搬到兰州，祖父和父亲曾在庄浪卫活动，岳钟琪就在其父任庄浪守备时生于庄浪卫城，到临洮及入川籍那是以后的事。因此，有些书中把岳钟琪说成是兰州、临洮或四川人，都事出有因，但不确切。

说岳钟琪是庄浪卫人最有力的证据，是岳钟琪在乾隆二年被弹劾后放归田里时，给同僚、庄浪卫老乡张世伟写的一封信。信的全文如下：“西征共事，素仰雄才，湟水建牙，企瞻威望。曩在京师，荷承厚赐。弟旋蒙特旨，放归田里，柴门蓽屋，仍沾雨露之恩；短褐牛车，获享田园之乐，何莫非圣恩高厚也。兹启者，平番祖业，变价入官。闻老镇台先生用价买得。素知老镇台先生道义居心，而此举或有深意，故敢琐渎清听。缘弟一门俱隶川籍，而故乡先茔拜扫乏人，弟欲令四舍弟仍归原籍看守坟茔，奈无栖身之地，亦乏糊口之资。万不获已，只得赦颜相恳，倘承老镇台先生俯准取赎，则老茔拜扫有人，不独弟一门感德，而凡属同乡无不共仰高谊矣。弟建宁镇大舍弟及大小儿，俱因丁艰回籍，力不从心，先备欠约一纸，统俟明岁补官之日尚差如数奉上，决不食言，不识台高以为可否？今遣奴子叩谒崇阶，兼贺新禧。临池神遒，曷胜翘切！年家眷弟岳钟琪拜”。岳钟琪在信中把平番县称为“原籍”，把平番县人称为“同乡”，这就明确地说自己是平番县人，这封信原藏于永登县城关张世伟后裔张祥林家中，解放后被焚毁，但幸运的是这

①《岳襄勤公行略》　②《岳襄勤公行略》　③ 乾隆《甘肃通志》　④ 乾隆《甘肃通志》
⑤《清史稿·岳钟琪传》　⑥《清史稿·岳钟琪传》　⑦《清史稿·岳钟琪传》

封信全文抄录在1947年的《镇武区县志采访册》中，被永登县档案馆保存下来。

至今，在永登县一些老年人中还流传着永登县城镇署子街（今独立街）有岳氏故居（已毁）。在县北武胜驿镇大川有岳家坟茔。县城海德寺的护法殿门楣上有一块“护法堂”匾额，是岳钟琪在雍正元年重来永登时所书，落款为“邑人岳钟琪题”（匾已毁）。这些都可以作为岳钟琪是永登人的佐证。

十、鲁华龄（1689～1756年）

字九如，号西峰，连城鲁土司十二世。康熙五十七年（1718年），袭指挥使。次年，西藏达哇兰占巴起兵抗清，岳钟琪率兵西征，华龄带兵为先导兼护粮饷，以功升参将。雍正元年（1723年），青海罗卜藏丹津起兵反清，庄浪东西两山藏民写尔素等部响应，大将军年羹尧派华龄镇压庄浪藏民，进攻棋子山，克铁包城，平定东山后，又移兵西山，攻破石门寺，进驻大营湾，由牌楼沟进入黑林沟脑，向东平定东营羊川、南冲寺、不毛山等地。清政府赐赏写尔素藏民八族（上马尔、下马尔、尔加穰、单豹、钱多尔、思加木、尔加藏、尔卜了）世隶鲁氏为民。后又调为署西宁镇标左营游击、西安府兵器营参将、永昌副总兵、署凉州镇总兵。去世后，追赠武功大夫。

十一、牛运震（1706～1758年）

字阶平，号真如，山东兖州人，雍正进士。乾隆十年（1745年），调平番县知县，革除由百姓负担县衙刑杖日用鸡只的陋规，兴修咸水河渠道，灌田180余顷，粮食产量大增。乾隆十二年（1747年），五道岘大旱，捐粟200石，使百姓度过荒年，百姓向他赠送“万民衣”一件。次年，有人诬告他接受“万民衣”为受贿，被罢官，罢官后两袖清风，贫不能回家，平番县百姓争送柴米接济。

十二、保 鉴（1834～1878年）

字镜如，平番县人。幼年敏悟，过目成诵，人称才子。光绪进士，任七品京官，后简放知县，未到任，病逝。通经史，善诗文，著有《春晖草堂集》，收记同治平番战乱及旱情的诗篇。

十三、王子慎（1818～1907年）

又名光世，字乃宪，苦水下新沟人。少年时博览群书，爱好理学，尤喜经济实业之学。道光年间，赴西安考举人未中，从西安带回玫瑰苗，从天水带回桑树苗，在李窑沟植桑树百株，在梁子磨栽玫瑰苗，经过百余年的发展，如今，苦水已成为全国闻名的玫瑰之乡。

王子慎在西宁府任职，晚年隐居家中，乐善好施，周济贫民，勤奋学习。每

年小麦、烟草收获后，拿到兰州出售，再买回书籍钻研实业，养羊千余只，试验种棉、织布、栽稻、沤靛、养蚕等。还爱好佛学，精天文，自制周髀浑天铜仪，著有《天文图说》。自写门联曰："补地缺以养蚕远绍西陵事业；破天荒而种稻居然南国水田"。

十四、吴龙光

字景云，山东武定府海丰县人。道光二年（1822年），任平番县知县，劝谕人民捐输义仓款，共得银5100两，并采取办法使义仓款用于解决百姓困难。捐出廉俸银670两，修建魁星阁，修建武胜驿桥和资助各义学，被称为清官，后调任循化分府同知。

第二节　人物简介

史麟书　字奉春，平番县人。嘉庆十八年（1813年），由教谕升山东福山县知县。次年，外国侵略者船只逼境，他竭力防堵，捐麻修城，保住福山。绅民为他建立生祠。归里后，主讲书院，筹办乡试川资，为人称道。

甘延年　平番县东四渠人，字菊谷，又字如陵，拔贡。任山西稷山县知县，政声卓著。著有《菊谷诗集》。

龙舒泰　平番县红城堡人，字用之。以贡生膺孝廉方正，赐八品顶戴。创义学，修建哈家嘴通远桥。能文章，善草书。著有《字学依韻便童》。

李遵儒　平番县邢家湾人，号小桥居士，道光间岁贡生。不求闻达，工书画。研究性理学，著有《性理剩义》等。

王锦章　平番县人，字云桥，廪生。保荐典史，辞不就，设帐授徒。著有《从政纪闻》、《云桥诗稿》。

郁永福　平番县龙泉寺郁家场人，字有文，同治庠生。涉猎经史，专攻兽医。诊疗骡马颇见效，著有《马经经验篇》。

杨登巍　平番县红城堡人。少习木工，富有创造性，手制磨面机及自动车，颇灵巧。修建凤凰山虹桥，精巧而坚固，擅长雕刻、挪移建筑。众称"木圣人"。

关韵成　陕西人，字琴轩，号饽饽匠，庠生。好学稽古，保县丞不就，隐身平番县。善治糖食，著有《饽饽匠文集》。

廖鉴章（1819～1881年）　字镜泉，号定山，平番县咸水河人。好读书，以文武并重教育子弟。咸丰四年（1854年），积功补恩贡。同治四年（1865年），

购置军械，保卫地方。光绪元年（1875年）中举。其四子皆以武功显，因子战功赠二品顶戴，武功将军，晋封荣禄大夫。

高富贵 平番县武胜驿人。候铨州判。热心公益事业，修武胜驿永济桥北沿河护堤，称“高家堤”。

第三节 人物名录

一、军事人物

（一）明代

王诚 庄浪卫人。明初，随太祖征陈友谅有功，升山西大同总兵都督。

孙诚 庄浪卫人。洪武初从军，克庆安、采石等处有功，授武烈将军，世袭庄浪卫正千户。

蔡澄 庄浪卫千户。正统二年（1437年），与藏民作战，阵亡，赠昭勇将军。

鲁麟 （1456～1506） 连城鲁土司五世。因战功，弘治十二年（1499年），升甘肃副总兵。

张善治 庄浪卫人。任湖广耀州副总兵。

李秉诚 山东平度州人，字方塘。任庄浪世袭指挥，定居于此。战功屡著，封镇夷将军。历署山海关、甘州、西宁等处总兵。去世后赠荣禄大夫，加定远将军。

高魁 江西饶州人，世袭指挥使，嘉靖十年（1531年），调任庄浪卫指挥使，定居庄浪。

庄玺 庄浪卫人，参将。

孙朝 字子忠，号南溪，江西清江人。明初，先祖到庄浪卫任职，定居于此。历任甘肃总兵，挂平羌将军印。

吉象 庄浪卫人。任宁夏总兵。

杨贞 庄浪卫人。任甘肃总兵，挂平羌将军印。

张华 庄浪卫人。任湖广襄阳总兵，封武略侯。

张显谟 庄浪卫人。崇祯八年（1635年），任甘肃总兵。在柳州作战阵亡。

甘雨 庄浪卫人，字润之。西宁镇副总兵。

哈元勋 庄浪卫人。任山西沁州副将。

郑一亨 庄浪卫人。任蓟州副将。

杨桂 庄浪卫人。任阶州参将。

甘胤　庄浪卫人。字永祚，任洮州参将。

李经　庄浪卫人。任肃州参将。

李崇义　庄浪卫人。任洮岷、河州等处副将。

李鸿嗣　庄浪卫人。延绥孤山副总兵。

鲁允昌　(1589～1644年)　连城鲁土司九世。崇祯十一年(1637年)，任西宁副总兵。崇祯十七年，李自成部攻西大通，被俘处死。

(二) 清代：

苏升　庄浪卫人。清初攻泾县有功，官神本副将。

鲁典　庄浪卫西大通人。以红山嘴指挥佥事，署镇海营参将。顺治十八年(1661年)，授靖远副将。

杜良栋　平番县人。任浙江参将。

纪成斌　平番县人，任固原提督，出征巴尔库，护大将军印。雍正十一年(1733年)，讨伐噶尔丹策零时，以“蒽缩不救”罪被斩。

任春雷　平番县人。任花马池副将。

王建德　平番县人。在攻打准噶尔战斗中有功，授武略将军。

鲁璠　(1743～1877年)　连城鲁土司十四世。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青海撒拉族起义，围兰州，璠率土兵300前往救助，与撒拉兵大战于乱古堆坪。璠大败，带重伤归。清政府授予副总兵。

吴珩　平番县人。授守备，升参将。

鲁大用　平番县人。授花翎参将，补副将。

葛景山　(1838～1926年)　平番县人，字云峰。随军西征，荐保总兵，又参与平定河湟民变，保提督，署靖远协副将。晚年归农。

白天保　平番县人，以战功升花马池参将。

李宗纲　平番县人，字石麟。由骑都尉归甘肃督标效力，擢游击，升参将，为忠武营管带。

二、政治人物

(一) 明朝：

倪君甫　庄浪卫人。恩贡，由教授升武昌府知府。

(二) 清朝：

蒋洞　江南常熟人，进士。康熙五十八年(1719年)，任庄凉道。雍正元年(1723年)，藏民进攻县城，蒋极力捍卫。后任山西布政司。

李梦白　平番县人，字莲卿，拔贡。任徽州知州、云南广南府知府。卒于

任，归葬县城西三里卧牛山。

苏应麟 平番县人，荫生。湖广蕲州知州。

王鉴塘 平番县人。四川合江县知县。

何澈 平番县人。湖南汇同县知县。

高启学 平番县人。陕西安邑县知县。

三、文化科技人物

（一）明朝：

丁晋 昆山人，字希徵。洪武间，谪戍庄浪卫，懂医术，好诗词，善书法。永乐初，授肃州校尉，著有《云樵集》。

甘孟棠 万历间监生，善书法，万历三十五年书撰《新建北灵观碑记》。

（二）清朝：

张思通 平番县人，庠生。工书法，雍正十一年（1733年）四月，书《渠源碑记》。

孙敬祖 平番县人，廪生。工书法，乾隆十九年（1754年），书撰《重修北灵观碑记》。

刘璋 平番县五渠人。学问渊博，书法佳妙。去西安乡试未中，但书法名声播西京，名扬关中。

孙绳武 号北圃，平番县中堡五里墩人。嘉庆道光间，为平番县吏。工行草，为宏善寺大雄宝殿书“静涵万有”匾。

柴如楠 字国栋，号柳堂，道光间平番县红城人。一生设馆授徒。工书法，精榜书。

李尔恂 字桥溪，号克真，道光间贡生，平番县城关人。能文章，书法精妙。

四、进士、举人

（一）明进士：

王元贞 进士。

（二）明武进士：

张美 万历武进士。

（三）明举人：

丁密 嘉靖二十五年（1546年）举人。

李朝阳 弘治八年（1494年）举人。

王元贞　举人。

（四）明武举：

张尔猷　万历四十年（1612年）武举。

杨植　万历武举。

张善天　启武举。

（五）清进士：

王鉴塘　咸丰二年（1852年）进士。

保鉴　光绪三年（1877年）进士。

韩文炳　进士。

（六）清武进士：

张希恕　乾隆十三年（1748年）武进士。

张象履　乾隆三十六年武进士。

（七）清举人：

何澈　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举人。

高鸿儒　道光十九年（1839年）举人。

王鉴塘　道光举人。

把万镒　道光举人。

把纲　道光举人。

保鉴　同治八年（1869年）补定举人。

把国栋　同治举人。

把联纶　同治举人。

李光炯　光绪元年（1875年）举人。

廖鉴章　光绪元年举人。

巨瀚　光绪五年经元。

周文明　光绪八年举人。

周应沣　光绪十四年举人。

陈缉堂　光绪十四年举人。

把郑卿　光绪十七年举人。

郝振镛　光绪二十五年举人。

把锡龄　光绪二十六年恩正并科亚元。

李霞　光绪二十七年恩正并科举人。

王润清　光绪举人。

张理　光绪举人。

袁国统　光绪举人。

武振泮　光绪举人。

（八）清武举：

刘鼎　顺治二年（1645年）武举。

曹士元　顺治五年武举。

杨天柱　顺治五年武举。

史孔笔　康熙二年（1663年）武举。

米万钟　康熙五年武举。

张庆康　熙六年武举。

刘靖远　康熙十一年武举。

张大受　康熙十一年武举。

张世伟　康熙五十三年武举。

钱世瑢　雍正十年（1732年）武举。

陈翰文　雍正十二年武举。

鲁凤翔　乾隆六年（1741年）武举。

高尔志　乾隆九年武举。

张希恕　乾隆九年武举。

孙汉　乾隆十八年武举。

俞含秀　乾隆三十年武举。

张象晋　乾隆三十六年武举。

张象观　乾隆三十九年武举。

王安国　乾隆四十五年亚元。

鲁绣　乾隆四十八年武举。

张祚昌　乾隆五十一年武举。

赵世秀　乾隆六十年武举。

郁存寿　嘉庆十六年（1811年）武举。

雒宪烈　嘉庆十八年（1813年）武举。

罗锦云　嘉庆二十四年武举。

王联璧　道光二年（1822年）武举。

吴朝选　道光五年武举。

李秀　道光十四年解元。

王瑞　道光十四年武举。

宋登魁　道光十四年武举。

李伟　道光十四年武举。
王捷三　道光二十六年武举。
王育儒　道光二十六年武举。
蒲仪风　道光二十六年武举。
王万僚　道光武举。
王读礼　道光武举。
王万桢　道光武举。
王谟　道光武举。
蒲正宗　咸丰二年（1852年）武举。
杨占魁　咸丰六年武举。
何廷选　咸丰八年武举。
苏世荣　咸丰八年武举。
王进虎　同治元年（1862年）武举。
廖文影　同治元年武举。
杜天福　同治三年（1864年）武举。
苏发魁　同治九年武举。
王鉴清　同治十二年武举。
廖琢新　光绪元年（1875年）武举。
祁炳源　光绪元年武举。
廖修文　光绪五年武举。
王作哲　光绪八年武举。
孙丕烈　光绪八年武举。
王奋英　光绪八年武举。
许有庆　光绪十一年武举。
把连城　光绪十一年武举。
李顺年　光绪十一年武举。
王保国　光绪十一年武举。
贾中魁　光绪十四年武举。
张铭　光绪十四年武举。
许有庆　光绪十五年武举。
张连元　光绪十九年武举。
赵国珍　光绪二十年武举。
李占魁　光绪二十年武举。

贾佩玉　光绪二十年武举。
杨正春　光绪二十一年武举。
甘有霖　光绪二十三年武举。
杨万魁　光绪二十三年武举。
祁英　武举。
龙联魁　武举。
陈登瀛　武举。
张缵绪　武举。
胡锦标　武举。
师承烈　武举。
师应选　武举。

第二章　近现代人物

第一节　人物传

一、何虎臣（1841～1901年）

字得彪，平番县丰乐堡（今连城牛站村）人，出身农民，乳名三官保。家贫，青年当长工，膂力过人，成年更加雄伟，有胆略，熟谙兵法。同治二年（1863年），何虎臣在家乡练团勇，以抵御回军，守卫乡里为己任。同治八年一月，马占鳌率河州回军数千人进军大通河沿岸，猛攻丰乐堡，何虎臣带领堡内团勇据守，回军攻击十余日而堡未下。防守时，何虎臣登城向下猛掷石块，伤回军多人，用飞石打伤马占鳌的一只眼。马占鳌大怒，下令回军猛攻城堡，用大炮轰击并至城下埋设炸药，炸毁城堡数丈，又下挖地道。三月二十日，回军由地道进入堡内，攻陷据守两个多月的丰乐堡，何虎臣遁走。

以后，何虎臣投西宁钦差办理青海蒙番事务大臣豫师从军。豫令其率领众正营，参与镇压青海藏民起义。在贵德察乃海战役中有功，荐保花翎游击。赏振勇“巴图鲁”名号，署西宁镇标左营守备。光绪二十年（1894年），八国联军侵华，何虎臣跟随董福祥的祥字右营驻扎京师河西务。次年，河湟回民韩文秀等起义，何虎臣奉命为先锋，统甘军前往平叛，攻克狄道，解和政、河州围，进军西宁，平南关，援南川。左腿受炮伤甚重，乃自剜炮子，裹创血战，连攻五堡，抵北门，解威运营及大通县之围。遂荐保总兵提督，旋署河州总镇总兵官。光绪二十四年，何虎臣调至山西平阳驻防，后移防山海关、秦皇岛一线。次年，补授为福建汀延邻等处地方总兵。又次年，慈禧、光绪到西安，何虎臣驻守潼关保驾。光绪二十七年，何虎臣奉旨回军甘肃，七月八日，行至固原，因伤病复发而卒，终年60岁。归葬回平番县牛站山岑坪，敕祭葬，墓前立有来维礼撰《何虎臣将军墓志碑记》。

二、李　义（1873～1921年）

字汉三，平番县城人。少年时聪颖好学，因家贫只念过私塾。后到兰州投身振武军，参加升允率领的甘军进攻陕西张凤翔起义的战斗。

民国3年（1914年）4月，河南白朗起义军经陕入甘，甘肃都督张广建派兵前往阻击，李义随河州镇总兵陈正魁到定西防守。5月，白朗军围歼陈正魁部两营，将陈的残部重重围困于武山县洛门镇堡中。陈正魁举止失措，向官兵许诺，谁想法突围出去，将予以重赏，众人均表示无能为力。李义见堡内有棵大树高于堡墙，遂攀至树顶，观看堡外白朗军情。见白朗将堡子三面团团围住，东面由于有大南河流经其旁而未派兵包围。李义下树献计说：现在只有从东面突围，方可有救。陈正魁听从，当夜拆民房数间打开通路，午夜兵分两路突围，李义充当先锋，掩护陈正魁。李义机智勇敢，枪法过人，在白朗军赶来堵截时，且战且走，终于在天明时渡过大南河，冲出包围圈。李义带残兵回到兰州，张广建赏给他2000银币。

以后，李义曾参加过多次战斗，屡有战功，升中营帮办。民国10年，甘肃督军陆洪涛提升李义为陆军中将，省垣亲军司令。冬，又补李义为凉州候守使，时患重病，全身浮肿，未能到任。后医治无效，于12月逝世于兰州，终年49岁，葬于县城外西坪祖茔。

三、张 铭（？～1921年）

字新三，平番县大有人。清宣统三年（1911年），甘肃陆军学堂毕业。民国3年（1914年），保定军官学校毕业，回到陕西参加张义安、董振武、邓宝珊等领导的“华山聚义”，参与反对陕西都督陈树藩的战斗。后任陕西靖国军团长，以英勇善战，为于右任器重。到山西活动，被阎锡山派人监视。民国10年，卒于太原，归葬大有乡，邓宝珊送“乡党领袖”挽幛。民国30年，于右任去敦煌路过永登县，向县政府介绍张铭的简要事迹，并送200银元令转交其家属。

四、张长春（1860～1929年）

字松龄，号曼卿，又号碧山居士，生于平番县红城堡。自小家贫，为独子。母亲积劳成疾，在他6岁时去世。父亲生肺病，在他9岁时去世。孤苦伶仃，与祖母杨氏相依为命。长春自小聪慧，杨氏效孟母之迁，遂侨居西门外王进士家。王博学，朝夕与长春诵说诗书，口传目染，学有根柢。后家境渐好，至16岁时，娶妻完婚，并始入乡学就读。甚勤奋，为贡生，后乡试不中，设馆教徒40余年，桃李满乡里。长春通经史，工诗书，晚年著有《玉燕堂文集》、《玉燕堂诗草摭钞》等。周应沣称其著作“体大、思精、忧深、虑远”。

五、蒋毓麟（1875～1935年）

字详皆，号野樵氏，又号丰乐居士，平番县连城牛站人。少年好学，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岁贡，在平凉县衙及鲁土司衙门主文案。后隐退，在连城、大有、民乐设馆授徒。晚年任连城小学教师。他酷爱诗文，尤擅书法。善于书撰碑文、祭文、喜寿贺词等。《重修白骨塔碑记》、《牛站堡永吉渠记》，今存。其书法，师王献之、董其昌、黄自元。所写寸楷，结体严整舒展，秀丽俊逸。蒋为清末民初时县内有成就的书法家。

六、高维仑（1879～1941年）

字海峰，永登县城关人。幼时熟读经书，立济世活人之志，后闭门苦读医书，研究医理。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筹资开设仁寿堂中药店，坐堂行医。擅长伤寒和儿科。求医者不论贫富贵贱，均细心问诊。民国18年（1929年），永登县旱情严重，疫病流行，饿殍遍野，高自配伍药方，熬制消疫汤，供应群众，颇受人称许。著《仁寿堂医案》，总结历代医案和他的经验。

七、王有庆（1885～1941年）　王金波（1904～1971年）

字兆安，河桥驿人。父王玺为名医。兆安自小受庭训，长承继父业，长于伤寒杂症治疗。自制“柳芽膏”、“蚯蚓朱砂丸”治外伤和癫痫有奇效。抗日战争前，为马鸿逵部军医。返乡后，备有简易外科手术器械，能做舌下腺炎、脓包切除等小手术，是永登县最早中西医结合治病者之一。他医术高明，为人和气，贫富同待。来则即诊，请则必到。远道来诊者留宿供膳并不收分文，遇贫困患者不收药钱。

其子王金波（1904～1971年），早年受业于父，渐精于医道，擅长妇科、伤寒。建国前后在乡里、县城先后设诊所挂牌行医闻名于世。1954年，参加工作，在永登县人民医院先后任中医师、副院长。他为中国民主同盟盟员、兰州市政协委员、永登县人民委员会委员、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金波生有五女：其中瑞钰、瑞英、瑞环、瑞璋，均受庭训，传继祖业，从事医务工作。

八、施子惠（1904～1942年）

原名博宜，永登县苦水人，兰州师范学生。民国15年（1926年），投刘郁芬部，后任团参谋，升师参谋长兼汉中烟酒局局长。后，回乡参加红帮。中共

河西支部在永登县成立，施与支部成员来往密切，民国24年，准备在秦王川一带发展地下武装，被国民党地方政府发觉杀害。

九、周应沣（1861～1944年）

字伯清，号棣园，永登县咸水河村人。光绪六年(1880年)后，永登县连年荒旱，家道中落，随父周文凤移居兰州官升巷。光绪十四年(1883年)，中举。二十四年，大挑二等，任静宁州学正。二十六年，出任平凉电报局委员。二十九年，署阶州直隶州学正，不久任秦安县训导。任期内废科举，兴学堂，督导乡村捐办义学。

宣统二年（1910年），保荐为知县，调入甘肃学务公所（类后之省教育厅），先后任普通教育科、专门教育科、实业教育科、图书科与总务科科长，掌管全省师范学堂、中等学堂、农林学堂的师资调派、课程安排、设备购置以及审查各学堂的教科书事宜。

入民国后，周应聘任教于甘肃省立法政专门学校、兰州中山大学（今兰州大学）、甘肃省立五中等学校。民国17年（1928年），他在兰州中山大学国文专修科讲授诗词，深受学生欢迎。

周应沣博通内典、外典，兼习西学，能文善诗，与兰州进士黄毓麟、举人白宝千时称“金城三才子”。著有《棣园文集》、《棣园诗集》等。

周应沣不迷信儒学，能面向外部世界，阅读卢梭的《民约论》，赫胥黎的《天演论》，斯宾塞的《群学肄言》、孟德斯鸠的《法意》。宣统三年，他读《镜湖剑侠传》后，挥泪赋诗：“天演竞争冠亚洲，秋娘一死可千秋。甘为俄国苏菲亚，耻作爱兰波宁流。赤手创开新学界，丹心留照旧神州。镜湖玉殒光芒在！剑气冲霄射斗牛”。对秋瑾为反清而英勇献身的精神十分敬仰。进而疾呼：“起视四万万同胞千载沉沦之苦，安得手挽九九八十一神州，恢复赤县一片神圣于净土”。充分表现他的爱国主义思想。

辛亥革命后，周建议当局加强民族团结教育，在其所著《铜雀台记》中阐明了这一主张。文章说，古代各民族的众多学者、豪杰崛起于陇上，共同创造了灿烂的文化，汉族有王符，唐兀特有余阙，吐谷浑有阿才，回纥有药葛罗，突厥有阿史那，等等。现在甘肃“西有游牧之藏族、洮岷诸土司，横亘于青海之都兰、玉树；北有游牧蒙族、河套诸蕃王袤延于瀚海之克萨诺颜；东南土著汉回二族，人民约900万，犬牙相连。此四族者，光复之初，襄赞共和，维持大局，故能耦居无猜，相卫相保”①。但要提防列强挑拨离间民族关系，教育各族

① 《棣园文集》

民众同仇敌忾，一致对外。否则，稍一不慎，“不惟五族有瓦解之忧，抑四海成土崩之虑”①。周应沣不满甘肃政局，痛斥这“不啻纵数十百万豺狼于硗瘠枯窳之地，下残民命，上干天和”②，可谓“推翻一专制，反制造万万专制”③。“九·一八”事变后，意识二次世界大战即发，争战必在天空。于是上书建议“停止无用教科，裁撤不急官禄，通盘合算”④，购置飞机，加强航空教育，以抵御日寇侵略。

周应沣寄情兰州山水，留下咏诵名胜的大量诗篇。如写五泉山“细雨和烟滴翠台，幽花涧府向风开”，写红泥沟“红泥小有洞天开，镇日禅关掩绿槐”；写金城关“皋兰出色古今秋，白马河声天地间”，等等。韩瑞麟曾称赞曰：“周鼎元蝉啸于永登，类能高视阔步，不愧前修”。

十、马　禄（1895～1946年）　马　祯（1902～1970年）

字福山，青海省化隆县人，回族。幼时参加哥老会，活动于内蒙古一带。后投身马步青、马步芳部下，为其征战奔杀，深得器重。马禄由传令兵至班、排、连长，直至团长、旅长、师长，少将军衔。民国19年（1930年），马禄定居永登河桥四渠村。民国24年，他参与在河西堵截红西路军的战斗。民国26年，他奉命率骑兵暂编第一师二旅，到达山西、河南一带奇袭日军。民国27年，升为暂编骑兵第二师师长，驻守铜川，与八路军和平相处，接济粮食、弹药。毛泽东赠“抗日英雄”锦旗。民国35年，弃甲归农，隐居四渠。他热心为地方兴办公益事业，组织修筑享堂峡公路，创办四渠回民小学，修建鳌塔渠，修建水磨和清真寺。次年病逝。

其弟马祯，生于1902年，追随马禄，任团长、旅长、暂编骑二师副师长等职。在抗日战争中曾有过贡献，1946年，调任青海省同仁县县长，1949年，又调派任新编步兵军第一师师长。在人民解放军进攻兰州时，他受中国共产党的感召，将部队解散，回到四渠务农，直到1970年逝世。

十一、关文清（1871～1949年）

字子廉，永登县红城野泉人。光绪十六年（1890年），秀才，以“不为良相，

① 《棣园文集》
② 《棣园文集》
③ 《棣园文集》
④ 《棣园文集》

甘为良医”为己志，发奋学医，遵守医道，注重医德，为患者排忧解难，治愈大量疑难病症，成为兰州名医。民间有言：“彭高棋的下棋，关子廉的治病，稳扎稳打，有神秘的绝招”。文清少年时，受教于兰州举人、医学家、经学家牟继先，学习经学、医学，天资聪颖，勤学好问，为牟所器重，牟曾出上联“三才天地人”，关以“六脉寸关尺”相对。牟称赞说：“孺子功名前程尚难预料，今后必以名医问世无疑。”后遂专门学医，熟读细研《本草纲目》、《伤寒论》、《金匮要略》、《内经》及金元医著。后任甘肃省医药局局长，更注意研讨祖国医药学。

关先以中医外科闻名。治愈许多外科疑难杂症，特别以川蔗糖贴敷治愈搭背疮，被认为打开中医的“禁区”。对天花、痘疹、肿瘤、性病等，更有独到医法。以后，又攻内科和妇科。甘肃督军陆洪涛之母有病，经多方医治，未能奏效。关以妇人以血为本，血赖气行，气血调和，则五脏安和的原理，以疏肝、健脾、经脉疏通法数次诊治，立起沉疴。陆委关出任县令，被婉言谢绝。后任皋兰县同仁局医生，为贫苦群众施医施药。

关文清遵从六经辩证和男女生理特点，坚持经络内脏为统一整体的观点，因病、因人、因季节而采用不同方法治病。辩证求本，反复切脉。药方常用山楂，以顾护胃腑、调理脾胃为主。他认为脾胃为后天之本，气血阴阳生化之源。黄柏、黄芩、知母以其苦寒败胃不并用，如需使用，以酒调芩，炒焦知母、黄柏。既重现状，又照顾病后。如治小儿麻疹，常以防风解毒汤或竹叶牛蒡汤，既不防疹出，又避免并发肺炎，疗效显著。他用药慎重，如利尿以竹叶为引，瘟病以乌梅为引，保胎以莲籽为引，呕吐以竹茹为引，脑血栓以竹沥、橘络为引，止血用藕节炭，祛病有良效。

文清一生重医德而轻钱财，不交官，不谄富，不矫贫。从不规定定方脉费。他说：“定方脉费，岂不拒贫人于门外!”

十二、袁天霖（1900～1949年）

永登县红城镇野狐城人，天生一副好嗓子，自幼酷爱秦腔。少年时，在当地戏班中扮演大净，后去西安易俗社茶园当茶役。在易俗社，他留心观察大净的练功、发音、摆扎，潜心学艺。有次易俗社大净名角季可易因急病不能出台，袁天霖自告奋勇，登台替演。袁声音洪亮，身架威武，一举成名。以后，季可易将多年积累的经验，向袁悉心传授，使其演技大进。袁回到兰州，起初在文化社与文汉臣、麻子红、耿忠义、岳仲华等同台演出，后到武威马步青骑五军戏班唱戏，又到高桂滋部队的精诚剧团和白海风的海啸剧团挂牌主演。袁在兰

州、西宁、武威、张掖、靖远、永登等地演出，深受秦腔爱好者欢迎，成为名噪一时的秦腔演员。1949年12月，病逝于兰州。

十三、张振声（1926～1949年）

永登县枝阳镇（今城关镇）人。幼年就读于青云学校，民国34年（1945年），去兰州投考国民党中央警官学校，考中后去乌鲁木齐（迪化）中央警官学校第三分校入学，并加入中国共产党，从事地下活动。民国36年（1947年），乌鲁木齐与西安的警官学校合并，在兰州成立中央警官学校第一分校，张振声转至这里继续学习。他积极从事共产党的地下活动，回永登县企图购买枪支为武装暴动作准备，被国民党特务发觉。次年学习期满，张振声未能毕业，又活动到省保安团任排长，旋往靖远县接兵。有两个特务暗随，到靖远县即被捕，押至兰州，关押在西北长官公署二处秘密监狱。1949年8月，中国人民解放军进攻兰州，二处将张振声等押送张掖县贺家庄子。8月19日，将张振声等17人秘密杀害。解放后，省人民政府批准给予烈士称号。

十四、张耀麟（1881～1951年）

字南樵，永登县红城镇人，张长春次子。清末秀才。民国初年，甘肃省优级师范学堂毕业。任永昌县、平番县劝学所所长、红城镇高级小学堂、永登初级中学教员，教古典文学、历史课。能文章、工书法。通周易、医术。为人正直，学风严谨。民国33年（1944年）7月，学生邓子云、满昆山、郁子厚及地方人士赠送“品高学粹”横匾及“坐佩皋比养太和以致寿考；家藏金鉴蓄道德而能文章”的半圆形木制楹联，赞其教育之功。

十五、李维翰（1894～1961年）

字干卿，永登县红城镇进化村人。毕业于湖北陆军学堂，后弃戎从政。历任甘宁青烟酒总局科长，青海省政府财政厅科长、青海化隆县、乐都县县长，永登县参议长等职。1951年，为兰州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列席代表，任兰州市政协民主人士学习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职。

干卿从政清廉，思想进步，热爱乡里。进化村原名“大花子”，干卿以为世界进化，乡里也应进化，遂征得乡人赞同，易名为进化。该村原有一私塾，学生寥寥，干卿力主扩校办学，多方设法，成立学校，聘请教员。为地方办学开先河。民国17年（1928年），甘肃大旱，十室九空，干卿竭力购粮赈灾，乡里受惠。离休后定居兰州。逝世后，乡里民众送“一乡称善”轶幛。

干卿治家，恪守祖训，常教子女以己及人，达观明智，乃为处世之道。受家庭薰陶，子女都勤学成才。长子蔚文、次子蔚华先后毕业于黄埔军官学校第十五期、十四期，三子蔚荣毕业于中央政治大学，并留学美国波士顿大学，四子蔚武、五子蔚龄、六子蔚海、七子蔚泉、女蔚兰，均为大学本科毕业。子女全从事行政、新闻、教育等工作，事业上多有建树，为人随和。

十六、张华堂（1903～1959年）

永登县城关人，甘肃省立法政专门学校毕业。任甘肃省高等法院统计科科员、永登县枝阳区区长、武威税务局收发主任、永登县军民合作站站长、国民党永登县党部监察委员、永登县参议员等职。为人和善，平易近人，是永登县城“四大绅士之一”。于1950年参加工作，历任永登县人民合作社经理、县人民政府工商科科长。其妻张维兰乐善好施，周济贫民，在县城有较高威信。

十七、苗世统（1931～1961年）

永登县苦水人，农民。解放后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复员后回乡。立志改良培育小麦新品种，解决倒伏、多病、低产问题。从1954年始，七年如一日，培育出玉齐1号、九齐4号、九齐8号、玉方楞麦等品种。1956年，参加全国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大会。

十八、邓子云（1896～1968年）

字万锦，永登县龙泉寺乡杨家营人。毕业洛阳军校和武昌军校。任国民党十七路军四十九旅参谋长、甘肃省灵台县长、陕西省葭县县长、陕西省政府参议等职。民国26年（1937年），回到永登县，任县合作联社主席、县文献会副主席，创办抗日军人家属合营工厂，倡编《永登县志》。民国34年，在上海加入中国民主同盟。解放后，任县人民代表会议常委会副主席、县人民政府畜牧科科长。

十九、周祜甫（1891～1969年）

名笃忠，字绍西，因略口吃，兰州人俗称周结子，永登县苦水乡人。民国10年（1921年），北京师范大学数学系毕业。先后在兰州中学、兰州女师、兰州女中、兰州师范担任数学教员。精通范氏大代数和查理斯密小代数。谙熟教材，讲课从不拿教本。教学方法灵活，算题往往有独特解法。能举一反三，启

迪学生思路，引导学生深入学习。周为兰州教育事业奉献40年，杨静仁、高健君、陈成义、万良才等都是他的学生。民国27年（1938年）回乡，动员乡人兴办南峰学校，担任南峰小学名誉校长。

1956年，被评选为甘肃省首批优秀教师。1958年退休时，省人民政府赠予匾额留念。

二十、陈光世（1906～1969年）

字跃三，甘肃省皋兰县人，北平大学医学院毕业。任国民党北平市党部视察员，参加医药卫生参观团赴日本考察，后任甘肃学院医科主任、泾川县烟酒局长、兰州市政府财政局科长、国民党兰州市党部书记长。1951年参加工作，任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主治医师，又到永登县工作，任公社卫生院和县卫生医疗站医师，在永登县北乡甚有名气。“文化大革命”中自杀身亡。

二十一、马元俊（1911～1972年）

曾用名马元凌、马国栋，永登县河桥菜子山人。幼年家贫。民国18年（1929年）大旱，菜子山颗粒无收，马无法生活，跑到西北军当兵。以后，该部改编为第二十六路军，开往江西进攻红军。民国20年9月，马被红军俘虏，加入红军。在红军中担任通讯员、电话员，参加第四、第五次反“围剿”的多次战斗，参加长征，民国24年（1935年）1月，在长征途中加入中国共产党。

抗战时期，马元俊所在部队改编为八路军一一五师，开赴抗日前线，投入平型关战役。以后，随部队转战晋、冀、鲁等省，作战英勇，先后任班长、副排长、通讯副连长、连长。民国31年（1942年），入山东抗大一分校学习，毕业后任山东军区特务团连长、兖济县大队副大队长等职。解放战争中，马元俊先后任中国人民解放军鲁南十五团营长、鲁南二十一团副团长，参加淮海战役和解放上海的战斗。上海解放后，他又担任上海铁路局警备三团副团长。1950年，马元俊转业到铁道部门，先后任上海铁路局防空指挥部参谋处处长、铁道部西南设计分局一总队总队长、铁道部第二设计院总队长、铁道部成都桥水学校副校长、成都铁路局成昆线副所长、成都铁路局第二工程处副处长、青藏铁路工程局工会主席、西北铁路工程局工会生产部长、西北铁路局咸阳干部学校工会主席等职。1972年2月12日，马元俊病逝，终年62岁。4月19日，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宣布马元俊为革命烈士。

二十二、华振邦（1907～1976年）

原名华名国，永登县红城区第八乡人，少年务农，民国15年（1926年），投身西北军当列兵。民国18年（1929年），调至国民军第二方面军吉鸿昌十一师任班长和排长。在参加蒋、阎、冯中原大战中负伤，伤愈后任新兵三师四团九连连长。民国21年，回甘肃，在庆阳投蒋云台部。蒋云台率部攻打西峰失利，退到固原被缴械，华振邦等组成西北义勇军，又投鲁大昌部新编十四师一团，任团副兼二营营长。民国25年，到西和县，任县壮丁大队长及县政府行政员。抗日战争开始后，历任一六五师四九四旅九八八团副官、连长、附员等职。民国36年，调甘肃保安四团十中队任连长。次年，任保安三团副营长，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民国38年4月，去岷县任县政府军事科长，积极从事地下活动，策动岷县县长孙伯泉起义。9月，孙伯泉在甘肃师管区司令周祥初领导下发动起义，华任军部特务营营长。解放后，历任兰州市房产委员会科员、市房产管理处科长、市房地产管理局副局长、市房地产公司副经理、市政设施管理处副主任。

二十三、周化南（1919～1989年）

山西省宁武县人，宁夏第二高等学校毕业。民国26年（1937年）参加工作，次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宁武县武装委员会主席、解放军晋绥6分区司令部武装科副科长、甘肃武威专署建设科长。1950年，任永登县委书记，主持减租反霸、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工作。为砂梁墩地主烧草垛诬陷贫农一案平反，被当地群众称为“周青天”，1953年，调武威专署。

二十四、源 森（1911～1990年）

号慈舟，永登县坪城乡人。为永登宏善寺和尚，熟读经文，长于医理，为永登县著名高僧。民国26年（1937年），到青海省任中国佛教协会青海分会会长，后到四川华西佛学院学唯识宗学说，道行益深。解放后，任西宁市人民政府委员、西宁市政协常委，1958年下放回乡。落实政策后，任中国佛教协会理事、青海省政协委员、西宁普济寺住持。

第二节 人物简介

高鸿儒 永登县连城人，道光十九年（1839年），举人。候选知县，工书法。

何生荣　永登县牛站人，何虎臣胞叔。同治二年（1863年）办粮台，劳绩卓著，赐二品顶戴、副将衔。

何得功　永登县牛站人，何虎臣堂弟。随虎臣作战，赐二品顶戴、副将衔。

杜钧　平番县连城人，字鸿初。同治岁贡，同治十三年，任庆阳府学教授，善书法。事亲至孝，母死庐墓3年。

卢建勋　平番县枝阳人，名学植，贡生。博览群书，热心公务。办团防，捐资建学，疏浚庄浪河，督修永济桥。后任张掖教谕，未到任。著有《易经释义》、《诗经辨韵》各4卷。

蔡联祥　字允升，满族，贡生，平番县城关人。工书画。

王登淮　号芳溪子，平番县城关人。著名画师，工花鸟山水。

蒋懿德　俗称蒋二爷，平番县满城南门人。著名画师，善画虎。

李发成　字象如，号悟真子。平番县金嘴人，光绪廪生。民国时从教，善文章，工书法，好金石。

邱殿成　字敬亭，号怀明子，又号小川。平番县金嘴乡人，道士。后从教，善书法。

武奋廷　字震吾，平番县城关人，宣统元年贡生。民国中期，任县立第一高级小学教员、校长。工书法。

天真和尚　宏善寺和尚。幼年苦读佛经，后入四川，得教外别传。归隐平番县西炭山洞，诵经3年。光绪十年（1884年），就寺传戒。民国12年（1923年），购得《频加藏经》，深加研究。道行颇高，在甘宁青传戒，推为首座。民国36年圆寂。

王锡龄　平番县红城镇红蓼营人。自幼敏慧，嗜学好读。五六岁读经书，六岁能嘱对，才思敏捷，出口成章，不到11岁，随父到兰州，陕甘总督崧蕃准其入甘肃文高等学堂学习。初见总教习刘尔炘，刘出上联："神童子"，王对："太史公"。刘说："红蓼营神童七岁"，王答："紫禁城天子万年"。同学出："火烧赤壁兵难进"，王对："雪拥蓝关马不前"。崧蕃离职后，杨增新以不合制度为由，令王出学堂，后至苦水任教，34岁去世。

白玉堂　平番县人，字昆山。民国初入振武军，积功至甘肃省防前路左翼分统，守陇东。能战斗，与黄得贵合称"黄白二虎"。晋陆军中将。后任第二集团军团长，卒于职。

费焕章　平番县红城堡人，字云五，廪生。民国2年（1913年），任平番县临时参议会参议长。善于调解民事纠纷。拨大观堂学田70亩，并倡捐学款筹集资金，创设红城完小。购置学田，敦促宗族修建水渠。刘尔炘赠："古道可风"

匾额。

把国玺 平番县红城野狐城人，善文章，工书法。

邓锦亭 号萱帽山人，永登县苦水人。任甘肃省议员。工画，善园艺。

王学恭 号石桥，永登县红城镇人。性耿直，民国4年，首任平番县劝学所所长，兼平番县高级学校校长，倡导新学，工书法。

邓承敏（1894～1948年） 永登县苦水人，字悟九。北京高等师范学校毕业，参加“五四”运动。任青海省西宁女师、兰州女师校长。后回乡任甘肃省参议员及永登县临时参议会参议长。著作很多，均未付梓，遗稿散佚。

高贻式（1894～1948年） 永登县枝阳人，字钰如，著名绅士。任永登县第一区区长，县参议长。经营工农商业及房产业。在湖南省拥有茶山，生产“裕亨茶”。在县城创办贻式小学，发起修复城关青龙山建筑。

第三节 人物名录

一、民国永登籍省议员

表131

姓 名	届 次
满永庆	民国2年（1913年），甘肃省临时议会议员。
把锡龄	民国2年，甘肃省第一届议会议员。
施锦标	民国2年，甘肃省第一届议会议员。
高贻式	民国7年，甘肃省第二届议会议员。
王子春	民国10年，甘肃省第三届议会议员。
蒋正禄	民国12年，甘肃省第三届议会议员。
王学泰	民国34年，甘肃省第一届参议会参议员。
邓锦亭	
王承虞	
邓承敏	

二、永登籍革命烈士

表 132

姓 名	出生时间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职 务	牺牲年月	牺牲地点
王世恒	1928 年	龙泉寺乡杨家营	1948.3	解放军西南军区四纵队十三旅战士	1949.5.21	云南省镇平关
张振声	1926 年	城关北街		中共地下党员	1949.8.19	甘肃省张掖县
张佩林	1929 年	中堡何家营	1949.12	志愿军一八八师五六四团信号员	1951.4.24	朝鲜临津江
王森琦	1930 年	红城进化	1949.8	志愿军汽车六团驾驶员	1951.6.14	朝鲜
白登云	1920 年	城关东街	1948.12	志愿军一九九师五九五团班长	1951.9.27	朝鲜
韩德魁	1919 年	河桥四渠	1949.8	志愿军一八八师五六三团战士	1951.11.21	朝鲜
包朝贤	1932 年	河桥马军	1951.7	解放军兰州军区骑三团战士	1952.7.7	甘肃省高台县
王吉中	1929 年	苦水十里铺	1949.9	解放军兰州军区三团战士	1952.7.7	甘肃省高台县
王生福	1933 年	秦川五道岘	1951.3	志愿军一军一师三团战士	1953.1.5	朝鲜江原道
王国学	1933 年	大同北同	1951.4	志愿军一军二师战士	1953.1.20	朝鲜
杨俊华	1931 年	中堡五里墩	1951.5	志愿军一军一师三团战士	1953.4.8	朝鲜
高遂德	1933 年	龙泉寺乡瑞芝	1951.5	志愿军一军一师三团战士	1953.4.21	朝鲜
李连和	1933 年	金嘴黑岭	1951.5	志愿军一军一师三团战士	1953.4.26	朝鲜
刘清年	1933 年	龙泉寺乡瑞芝	1951.5	志愿军一军一师三团战士	1953.5.5	朝鲜
韩峰孝	1933 年	秦川砲台	1953.5	志愿军一军军直警二营战士	1953.5	朝鲜

续 表

姓 名	出生时间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职 务	牺牲年月	牺牲地点
李自庆	1929 年	红城野狐城	1951.5	志愿军一军一师三团战士	1953.5	朝鲜
彭定州	1931 年	红城中街	1951.5	志愿军一军一师三团侦察员	1953.5.26	朝鲜
康逢欣	1930 年	红城徐家磨	1951.5	志愿军一军一师战士	1953.6.29	朝鲜
霍财章	1934 年	树屏哈家嘴	1951.5	志愿军一军一师战士	1953.6.25	朝鲜
田有甫	1932 年	河桥马莲滩	1951.4	志愿军一军一师四团战士	1953.7	朝鲜
阎尕有	1929 年	清水韩家井	1951.4	志愿军一军一师战士	1953.7.13	朝鲜
王双成	1931 年	大同泉水沟	1951.4	志愿军一军一师炮兵团战士	1953.7.20	朝鲜
彭作昌	1933 年	连城中街	1951.4	志愿军一军警卫营战士	1953.7.20	朝鲜
康永明	1931 年	大同新农村	1951.7	志愿军一军一师炮兵团战士	1953.8.13	朝鲜
高尚仁	1932 年	坪城火石洞	1953.4	志愿军一军一师战士	1953.11.8	朝鲜
孙国虎	1935 年	大同	1954	解放军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一师四团战士	1956.9.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可可托海
韩举忠	1936 年	坪城白土嘴	1956.3	解放军 902 部队 2 支队战士	1958.8.29	青海省玛多县
孙其策	1933 年	通远新站	1951.1	山丹军马场战士	1958	甘肃省山丹县
张玉龙	1932 年	通远张坪	1956.3	解放军兰州军区骑三团战士	1958.10.10	甘肃省甘南州
童自明	1939 年	中堡塘土湾	1958.3	解放军青海玉树军分区骑兵支队战士	1959.12	青海省玉树州玉树县
王华太	1941 年	古山砂梁墩	1959.11	解放军青海玉树军分区骑兵支队战士	1960.2	青海省玉树州玉树县

续 表

姓 名	出生时间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职 务	牺牲年月	牺牲地点
苗承仁	1937 年	苦水转轮寺	1959	解放军青海玉树军分区战士	1960	青海省玉树州玉树县
魏宏忠	1941 年	秦川六墩	1959	解放军青海玉树军分区连长	1960	青海省玉树州玉树县
胡世宽	1941 年	苦水胡家坝	1959.5	解放军青海玉树军分区战士	1960.10	青海省玉树州玉树县
罗银虎	1937 年	中堡五渠	1959	解放军青海玉树军分区副班长	1960.	青海省玉树州玉树县
苗生福	1937 年	大同高岑	1959.11	解放军青海柴达木军分区班长	1961.3.12	青海省海西州柴达木
阎苗奎	1932 年	柳树黑城	1948.4	解放军某部连长	1962.11.17	中印边界
高登年	1943 年	坪城高家湾	1965.3	解放军 8407 部队战士	1967.8.31	宁夏回族自治区青铜峡
钱祥运	1947 年	七山长沟	1963.3	解放军 8817 部队战士	1967.10.6	四川省德昌县
景长勋	1949 年	连城明家庄	1968.3	解放军新疆塔城军分区 304 部队战士	1968.9.1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铁列克坦
陈自辉	1952 年	通远捷岭	1969.3	解放军空军 760 部队战士	1969.8.11	甘肃省兰州市
李桂昌	1949 年	苦水新沟	1968.3	解放军新疆塔城军分区 304 部队战士	1969.8.1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铁列克坦
保定国	1949 年	柳树	1969.12	解放军基建工程兵 2 支队战士	1970.3.10	甘肃省嘉峪关市
罗有胜	1950 年	金嘴石门岘	1970.1	解放军建字 013 部队战士	1970.3.22	甘肃省酒泉钢厂
王 武	1950 年	七山	1970.1	解放军建字 013 部队战士	1970.6.16	甘肃省酒泉钢厂
葛成财	1950 年	大同北同	1970.1	解放军建字 02 部队 013 分队战士	1970.7.29	甘肃省嘉峪关市

续 表

姓 名	出生时间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职 务	牺牲年月	牺牲地点
王正祥	1943 年	清水峡门沟	1968.3	解放军新疆哈密军分区战士	1971.5.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
王毓舜	1936 年	古山达家梁	1956.3	解放军青海 5929 部队股长	1971.10.22	青海省化隆自治县
马元俊	1911 年	连城菜子山	1931.9	兰州铁路局处长	1972.2.12	甘肃省兰州市(病故)
王新元	1953 年	柳树复兴	1971.1	解放军新疆 120 部队战士	1973.5.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王真奎	1951 年	坪城长山河	1971.1	解放军疆字 120 部队战士	1973.5.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赖硕章	1949 年	西槽赖家坡	1968.3	解放军新疆军区步兵六营副指导员	1973.8.2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乐县
高宗师	1943 年	龙泉瑞芝	1965.3	解放军 0045 部队干事	1974.8.2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乐县
石生虎	1955 年	七山鱼盆	1974.1	解放军 8770 部队战士	1974.10.10	天津市
张志勋	1953 年	秦川尹家庄	1973.1	解放军建字 452 部队战士	1975.10	陕西省韩城县
王裕恒	1949 年	金嘴聂家湾	1968.3	解放军西藏军区山南 7887 部队助理员	1975.12.29	西藏自治区山南
苏元成	1951 年	金嘴大利	1971.1	解放军 00425 部队 705 分队班长	1978.6.30	陕西省
熊国良	1950 年	大同青寺	1968.3	解放军新疆军区步兵六营副连长	1978.8.2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乐县
张龙山	1957 年	大同安山	1971	解放军新疆 00010 部队班长	1978.10.15	巴基斯坦
白天位	1957 年	通远临坪	1977.1	解放军广西汽车十九团战士	1979.5.12	广西自治区凭祥市平西关
王有红	1961 年	坪城	1980.1	解放军新疆守备工程战士	1980.6.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王世茂	1950 年	柳树涧沟	1971.1	解放军基建工程兵一〇三团副连长	1980.9.12	青海省
魏万林	1948 年	古山达家梁	1970.1	永登县公安局红城派出所民警	1985.4.13	甘肃省永登县红城

三、在永登县牺牲的客籍革命烈士

表 133

姓　名	生　年	籍　贯	参加革命时　间	职　　务	牺牲年月
郭维华	1936 年	甘肃省秦安	1954	解放军 5345 部队战士	1955
裴明忠	1934 年	甘肃省临洮	1962	兰州阀门厂管理员	1963.7
张树林	1930 年	河北省玉田	1949.1	解放军 84703 部队副科长	1967.12
秦宗仁	1951 年	四川省丰都	1968.4	解放军武威军分区独立二连副教导员	1974.7.25
黄代文	1934 年	四川省安县	1956.1	解放军 84703 部队副队长	1977.10
周　萍	1933 年	四川省眉山	1949.5	解放军 84781 部队军医	1980.6.29
臧　平	1961 年	兰州市	1979	连城铝厂保卫科民警	1985.4.13

四、劳动模范、先进人物

（一）全国劳动模范、先进人物

表 134

姓　名	单　　位	时　间	荣　获　称　号
王　泳	县百货公司	1956	全国先进生产者
贾莲英	永登饭店	1958	全国“三八”红旗手
赵吉元	永登第一中学	1985	全国优秀班主任
杨海成	县林业局	1987	中国林学会长期深入林业基层单位先进个人“劲松奖”
韦国忠	县林业局	1987	中国林学会长期深入林业基层单位先进个人“劲松奖”
谈　耕	县人民医院	1988	卫生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
柳德宽	县人民医院	1988	国防部征兵 24 年优秀工作者
杨多善	县林业局	1989	林业部农牧渔业工作成绩优异先进个人
何纪纲	永登第二中学	1989	全国劳动模范
施助善	苦水乡大路小学	1989	全国优秀教师

续 表

姓 名	单 位	时 间	荣 获 称 号
王树蛀	永登师范	1989	全国优秀教师
关国栋	永登职业技术学校	1989	全国优秀教师
张富民	永登第六中学	1989	全国优秀教师
董天相	永登第二中学	1989	全国优秀教师
梁兰馨	永登第一中学	1989	全国优秀教师
张玉珍	永登第六中学	1989	全国优秀教师
张大林	永登第四中学	1990	全国农村优秀体育教师

（二）省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

表 135

姓 名	单 位	时 间	荣 获 称 号
马永昌	第九区河桥乡	1950	省农业劳动模范
王桂兰	第二区	1950	省农业劳动模范
葛延祥	龙泉公社水槽沟大队	1953	抗美援朝三等功
方兴章	红城小学	1960	省教育先进工作者
魏兴昌	大川公社大湾大队	1964	省农业先进工作者
黄振乾	连城实验林场	1964	省农业先进工作者
王增雄	树屏公社杏花大队	1965	省农业先进个人
张学林	苦水公社	1965	省农业“五好”社员
张国俊	大同公社	1965	省农业“五好”社员
李秀玲	清水公社孙家井大队	1965	省农业“五好”社员
胡尔英	西槽公社西槽大队	1965	省农业“五好”干部
李志静	城关镇北街大队	1965	省农业“五好”民兵干部
汤满贵	县良种繁殖场	1965	省农业“五好”干部
徐大才	中共清水公社党委	1973	省农业劳动模范

续　表

姓　名	单　　位	时　间	荣　获　称　号
张庭彪	中共柳树公社党委	1973	省农业劳动模范
奎淑莲	清水公社孙家井大队	1973	省农业劳动模范
杨锡兰	秦川公社西小川大队	1975	省工交财贸先进个人
龙世荣	县邮电局	1975	省工交财贸先进个人
王泰昌	县医药公司	1975	省工交财贸先进个人
孙文良	县氮肥厂	1975	省工交财贸先进个人
贾全民	县农机厂	1975	省工交财贸先进个人
陆兰萍	金嘴公社金嘴大队	1975	省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先进个人
景　陇	古山公社五联大队	1975	省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先进个人
彭凤娥	秦川公社六墩大队	1975	省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先进个人
殷培文	连城公社永和大队	1975	省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先进个人
白立国	龙泉公社大涝池大队	1975	省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先进个人
冯　云	中堡公社何家营大队	1975	省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先进个人
王　晾	县氮肥厂	1978	省先进科学工作者
火中生	县农机厂	1978	省工业先进工作者
杨大才	城关镇北街大队	1982	省劳动模范
张自明	县第一中学	1982	省百名优秀体育教师
苗世瑜	苦水公社卫生院	1983	省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火高才	民乐公社红岭大队	1983	省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马廷茂	柳树公社营儿大队	1983	省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马世善	县计划生育办公室	1983	省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苏生苹	红城徐家磨小学	1983	省少年儿童先进工作者
王树牲	县第一中学	1984	省学校体育优秀领导
苛成祖	河桥小学	1984	省优秀班主任
鲁长青	通远上坪村学校	1984	省优秀班主任

续 表

姓 名	单 位	时 间	荣 获 称 号
鲁国元	连城文化站	1986	省各界人士为振兴中华统一祖国做贡献先进个人
郭福成	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	1986	省军队转业干部先进个人
穆维俊	县铁合金二厂	1986	省双文明建设先进个人
陈百林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一等功
王智儒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二等功
李元吉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二等功
吴庆元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徐大胜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萧同杰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汪登岭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王玉昌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胡发明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高清国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马万生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韩军辉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胡登席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张廷宝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陶宗文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周红星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黄满忠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葛全喜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李根春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王玉贵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应中东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巨万胜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续　表

姓　名	单　　位	时　间	荣　获　称　号
魏盛庭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马廷奋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谢新荣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王爱士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徐得斌	人民解放军某部	1986	赴滇对越轮战三等功
鲁宝泉	大有学校	1988	省园丁奖
龚大烈	古山学校	1988	省园丁奖
庄太学	永登师范	1988	省园丁奖
张学樑	永登第一中学	1988	省园丁奖
张惠玉	苦水学校	1988	省园丁奖
华光有	城关小学	1988	省园丁奖
王顺年	县体育运动委员会	1989	省劳动模范
鲁学林	县邮电局	1989	省劳动模范
张　荣	苦水乡政府	1989	省优秀乡长
魏国福	民乐乡政府	1989	省优秀乡长
姬永兰	县人民医院	1989	省“三八”红旗手
马登云	通远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任生智	大同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刘兴庄	柳树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陈晓云	城关小学	1989	省园丁奖
支元城	七山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王应昌	东山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梁巨文	河桥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马彩兰	红城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李永宏	中堡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续 表

姓 名	单 位	时 间	荣 获 称 号
支荣环	大有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张永宣	城关小学	1989	省园丁奖
张东成	武胜驿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王化民	永登第二中学	1989	省园丁奖
陈学仁	永登职业技术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包忠诚	金嘴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魏至信	秦川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赵国兰	民乐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康桂香	永登第一中学	1989	省园丁奖
尹廷福	清水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霍发宝	树屏学校	1989	省园丁奖
孙延录	县总工会	1990	省农村形势教育基层建设先进个人
刘重雄	柳树水泥厂	1990	省优秀农民企业家
王之仁	苦水立德粉厂	1990	省优秀农民企业家
王海民	苦水炭素厂	1990	省优秀农民企业家
杨庭芳	苦水金港五金厂	1990	省优秀农民企业家
陈永国	秦川建川水泥厂	1990	省优秀农民企业家
朱素琴	永登第一中学	1990	省优秀德育工作者
王秀兰	坪城学校	1990	省优秀德育工作者
成济民	河桥学校	1990	省优秀德育工作者
尚碧云	城关小学	1990	省优秀德育工作者

注：劳动模范及先进个人获得两项者只列一项。

五、流落永登县的红军

表 136

姓　名	性别	籍　贯	生年	单　位　职　务	永登县住地
张玉清	男	四川省渠县	1920	红三十军二六九团通讯员	坪城火石洞
张兴俊	男	四川省巴中	1923	红四方面军总部勤务员	坪城长山河
王成敏	男	四川省巴中	1920	红三十军战士	坪城
杨正坤	男	四川省通江	1911	红三十军侦察连战士	金嘴富强
李发祥	男	四川省渠县	1924	红四方面军总经理部马夫	金嘴火家台
石家清	男	湖北省麻城	1910	红三十军通讯排战士	中堡
陈宗泉	男	四川省万源	1918	红二军战士	中堡
徐文德	男	甘肃省武都	1912	红九军战士	中堡
高少卿	男	四川省天宝	1915	红九军供给部战士	城关
牟炳贞	女	四川省达县	1922	红四方面军总医院战士	城关
王国位	男	四川省苍溪	1916	红四方面军供给部政治处青年干事	城关
李向前	男	四川省乡城	1911	红三十军二六五团战士	城关北街
杨永盛	男	四川省南部	1909	红四方面军供给部工人	城关北街
冉发贵	女	四川省苍溪	1912	红四方面军妇女独立团战士	城关南街
陈桂香	女	四川省巴中	1917	红四方面军总部新剧团战士	城关南街
杨建坤	女	四川省南江	1918	红四方面军妇女独立团副排长	柳树涧沟
杨秀珍	男	四川省巴中	1918	红九军供给部战士	大同马家坪
何金香	女	四川省苍溪	1923	红四方面军妇女独立团副班长	大同安山
熊翠兰	女	四川省苍溪	1917	红四方面军妇女独立团排长	大同青寺
冉秀英	女	四川省苍溪	1920	红四方面军妇女独立团战士	大同保家湾
向志堂	男	湖北省	1906	刘志丹二大队五联队战士	秦川五道岘
李桂兰	女	四川省广元			西槽
邵经煜	男	四川省巴中	1921	红三十军二六八团排长	连城
马少武	男	四川省巴中	1922	红三十军二六八团战士	连城淌沟

续 表

姓 名	性别	籍 贯	生年	单 位 职 务	永登县住地
李元福	男	四川省苍溪	1913	红九十师供给处粮食科员	河桥南关
曾昭信	男	湖北省红安	1915	红四军十二师三十五团战士	河桥南关
谢克明	男	江西省石城	1916	红五军炮兵连战士	河桥鳌塔
周桃花	女	四川省通江	1917	红三十军战士	河桥边墙
陈德山	男	四川省通江	1908	红三十军二师班长	河桥马军
蒲长和	男	四川省达县	1920	红三十军三十一团战士	河桥四渠
丁宝泉	男	四川省巴中	1917	红九军骑兵连战士	通远边岭
蒋中华	男	甘肃省岷县	1917	红五军二六一团战士	通远临坪
张吉兰	女	四川省南江	1917	红九军宣传队队员	七山
刘少芳	女	四川省通江	1922	红四方面军三分医院洗衣队战士	七山官川
杜永顺	男	四川省通江	1923	红七十三团医务所战士	大有中川
李国章	男	安徽省金寨	1901	红四军三十三团特务连理发员	

六、永登籍县团级以上干部

表 137　　截止 1990 年 12 月

姓 名	出生地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阎 璞	城关	上海电影制片厂文学部党支部书记兼副主任
蒋克敏	城关	解放军兰州军分区司令员
朱炳麟	城关	中共武威地委书记
李志强	城关	甘肃省教育学院教务处处长
蒋克忠	城关	金昌市公安局局长
杨自明	城关	中共武威地委政法委员会书记
朱学敏	城关	嘉峪关市审计局局长
鲁秉贵	城关	酒泉地区劳动人事处副处长

续 表

姓 名	出生地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武延年	城关	青海省总工会宣传部部长
王敬武	城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处长
黄忠信	城关	解放军新疆哈密军分区独立师团政委
刘继礼	城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纺织工业局办公室副主任
魏光生	城关	山西省大同矿务局干部培训处副处长
陈 智	城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铁路医院院长
宋茂山	城关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
郝发忠	柳树	甘肃省税务局计会处副处长
唐文奎	柳树	中共兰州炼油化工总厂劳动服务公司党委书记、第十一届中国共青团中央委员
张太山	柳树	青海省西宁市物资局副局长
贾廷佐	大同	甘肃省电子工业总公司人事劳资处处长
翟万民	大同	甘肃省体育运动委员会竞赛处处长
贾开顺	大同	宁夏自治区公安处主任
安宝龙	大同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处长
杨兴昌	大同	中共武威地委副书记
苏发盛	大同	甘肃省五金公司经理
王振军	龙泉寺	兰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王振家	龙泉寺	中共皋兰县委书记
张正杰	龙泉寺	甘肃省文化厅副厅长
王重国	龙泉寺	中共白银市委副书记
武有才	龙泉寺	甘肃省煤炭总公司副经理
柳世棣	龙泉寺	西藏日喀则军分区副司令
姚继洲	龙泉寺	甘肃省冶金设计院办公室主任
李连生	龙泉寺	中共兰州轴承厂党委书记
刘毓贤	龙泉寺	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院长

续 表

姓 名	出生地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蒲朝纹	龙泉寺	解放军新疆喀什军分区后勤部副部长
赖万章	红城	兰州市公安局政治部副主任
张守存	红城	中共甘肃省物资局6726处党委副书记
康建成	红城	中共甘肃省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康珠成	红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检察员
祁连峰	红城	甘肃省经济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赖学忠	红城	酒泉行署专员
李逢春	红城	古浪县委书记
张德国	红城	中共青海石油管理局党委书记兼局长
贾梅英	红城	青海石油管理局局机关党委书记兼处长
赖学良	红城	青海省邮政储汇局局长
杨惠民	红城	青海人民出版社办公室副主任
李蔚武	红城进化	甘肃省人民广播电台专题部主任
李蔚海	红城进化	甘肃省广播电视大学副校长
满和昌	红城	宁卧庄宾馆副经理
张尚义	红城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规划设计处处长、高级规划师
陈学亨	东山	中共兰州市委组织部部长
唐立贵	东山	中共金昌市委党校校长
王育华	苦水	解放军总参谋部炮兵部部长、少将
李万太	苦水	中共兰州市委党校副校长
杨昌福	苦水	兰州市水电局副局长
巨启文	苦水	中共甘肃省纺织工业厅机关党委书记
缪树德	苦水	兰州市文化局副局长
李有堂	苦水	甘肃省轻工业厅副厅长
巨有礼	苦水	中共甘肃省公路总段纪委书记

续　表

姓　名	出生地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薛守义	苦水	兰州市房产开发公司副经理
甘中俊	苦水	甘肃省药材公司仓库主任
张　龙	苦水	中共兰西铁路分局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王　凯	苦水	甘肃省审计局副处长
陈得春	苦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轻工业局局长
邓国生	苦水	永登粮食机械厂副厂长
杨培生	苦水	甘肃电石厂副厂长
胡万昌	苦水	甘肃省电信器材厂厂长
巨振为	苦水	甘肃省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
张思民	苦水	兰州市城关区公安局副局长
王保禄	苦水	兰州水泥制管厂工会主席
施鸿福	苦水	兰州市供销社主任
甘承属	苦水	兰州化学工业公司供销公司副经理
甘廷德	苦水	中共武威市委书记
王万通	苦水	山西省太原市粮食局副局长
张兆福	苦水	兰州市西固区政协主席
陈宝志	树屏	兰州市农建指挥部副指挥
尹聚芳	树屏	天津大港油田工会主席
缪文哲	树屏	四川省碧口医院院长
石占鳌	西槽	兰州市食品工业公司工会主席
把雄儒	西槽	甘肃省畜产品公司副经理
狄尚海	西槽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客运公司党委书记
王文华	西槽	解放军临夏军分区政治部主任
张庆恩	西槽	解放军陕西省渭南军分区副政委
杨学栋	西槽	兰州市水电设计院院长

续 表

姓 名	出生地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于文明	西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邮电管理局《新疆通志·邮电志》主编
陶 伟	秦川	政协皋兰县主席
石聚宝	秦川	政协皋兰县副主席
杨 亨	秦川	兰州市奶牛厂厂长
王作山	秦川	甘肃省粮食厅厅长
朱长善	秦川	甘肃省物资局6726处工会主席
董茂林	秦川	中共武威地委农村工作部部长
杨太福	秦川	青海石油管理局组织部副部长
辛世刚	秦川	中共兰州市委组织部组织员办公室副主任
刘永桢	秦川	甘肃省劳改局劳改支队队长
巨明礼	古山	中共景泰县委书记
李俊雄	古山	解放军黑龙江某部师长
张忠景	古山	甘肃省计划委员会副主任
李汉生	清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地震局局长
周世昌	清水	青海省第一安装公司二处主任
李俊和	清水	解放军驻沈阳某团政委
朱满朝	中堡	宁夏自治区吴忠自治州检察院副检察长
杨子明	中堡	甘肃省体育运动委员会接待站副主任
潘定伟	中堡	甘肃省群众艺术馆馆长
侯允文	中堡	兰州市第一运输公司工会主席
席占福	中堡	兰州力车厂厂长
孙继武	中堡	解放军庆阳军分区副司令员
陈学温	中堡	青海省第二安装公司工会主席
把志先	坪城	甘肃省人民法院编志办公室主任、编审
徐成文	金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人大副处长

续　表

姓　名	出生地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张致和	金嘴	解放军信阳部队独立团政委
康　瑛	金嘴	中共河北省保定地委组织部部长
王三连	金嘴	武威师范学校校长
王元成	金嘴	中共陕西省咸阳市供给局党委书记
童和文	金嘴	陕西省建筑安装公司副处长
蒋得邦	金嘴	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指挥部后勤处副处长
魁占鳌	武胜驿	解放军青海某部副师长
魁占武	武胜驿	中共青海省土产公司党委书记
火高儒	大有	中共酒泉地区第二医院党委书记
汪遗贵	大有	中共西宁铁路分局客运段党委书记
种为武	大有	解放军新疆 39491 部队师长
朵立云	民乐	中共窑街矿务局运输处党委书记
火统元	民乐	兰州市南北两山绿化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郭树德	民乐	中共和平化工厂党委书记
鲁廷文	民乐	《嘉峪关报》总编辑
杜德武	民乐	解放军新疆塔城军分区后勤部副部长
窦恒通	河桥	甘肃省总工会主席
穆廷杰	河桥	甘肃省轻工业厅副厅长
何仲云	河桥	中共红古区委副书记
关佐成	河桥	中共兰州市委办公厅副主任
王兆成	河桥	兰州市西固区副区长
王文智	河桥	甘肃省劳改局工会主席
沈万明	河桥	辽宁省抚顺煤炭机械厂厂长
费仁和	河桥	中共窑街矿务局党委副书记
李德寿	河桥	青海省武警总队政治部主任

续 表

姓 名	出生地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白山林	河桥	兰州正大集团副总裁
梁增祥	河桥	青海省玉树州委组织部部长
梁春芳	河桥	青海省西宁市染织厂厂长
康海云	河桥	窑街矿务局二矿副矿长
赵生禄	河桥	中共连城铝厂动力车间党委书记
柯发旺	连城	西北铁合金厂工会主席
杜发兴	连城	窑街金属支架厂厂长
火高伋	连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委党校副校长
高万龄	连城	新疆建设兵团人民武装部副政委
胡连生	连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玛纳斯县人大副主任
鲁少康	连城	江苏省无锡市人大常委会委员
支元泽	七山	解放军新疆塔城军分区机要处处长
戴显良	通远	永登粮食机械厂工会主席
戴显智	通远	中共和平化工厂党委副书记

七、永登籍专家、教授

表 138 截止 1990 年 12 月

姓 名	出生地	职 称 职 务
赵 琏	城关	北京大学研究生院教授
王锡祯	城关	甘肃农业大学教授、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家畜传染病学分会理事、世界禽学会会员
高晨野	城关	《求是》杂志编审
张永和	城关	上海石油化工研究所高级工程师、英国皇家学会会员、特许化学家

续　表

姓　名	出生地	职　称　职　务
朱珮瑗	城关	兰州中心气象台高级工程师
王永昌	大同	人民出版社副编审
蒲朝绂	龙泉寺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副研究员
王振华	龙泉寺乡河西	甘肃人民出版社编审、甘肃省藏学研究学会理事、甘肃省民族民俗学学会常务理事
葛延山	龙泉寺	兰州电震研究所高级工程师、硕士
李蔚荣	红城进化	历任南京《新中华日报》记者、广州《大地新闻》采访部副主任、台湾电视公司执行副总经理
郗逸民	红城	甘肃省教育学院数学系主任、副教授
李蔚泉	红城进化	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数学系副主任、副教授
葛生华	红城	兰州市社会科学研究所副研究员、副所长
王天民	苦水	兰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研究所所长、材料科学系主任、东京大学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理事、中国核物理学会正电子湮没分会理事长
王齐祖	苦水	兰州大学材料科学系副教授
甘孝贤	苦水	兵器工业部 204 研究所课题研究负责人
张桂林	苦水	石油工业部钢管绳厂厂长、高级工程师
王　刚	河桥	兰州大学生物系副教授、博士
施伯昌	苦水	兰州大学生物系副教授
胡万倾	苦水	宝鸡师范学院中文系副教授
胡成生	苦水	兰州大学物理系副教授
王肖萱	苦水	兰州大学生物系副教授
巨　浪	苦水	兰州大学新闻系副教授
王林心	苦水	兰州友谊饭店特级厨师
达万明	树屏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总医院血液内分泌科主任、主任医师、教授
曹玉珍	树屏	西北民族学院钢琴专业副教授

续 表

姓 名	出生地	职 称 职 务
陶立璠	秦川	中央民族学院副教授、中国民俗学会和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学会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
杨重一	古山	甘肃日报政治理论部副主任、主任编辑
赵 瑜	大有	武功农学院教授
张文轩	河桥	兰州大学中文系副教授、古汉语研究室主任、甘肃省语言文字学会副会长、文学硕士
马尚全	七山	甘肃省棒球队教练
吴宗宪	民乐	中国性学会法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附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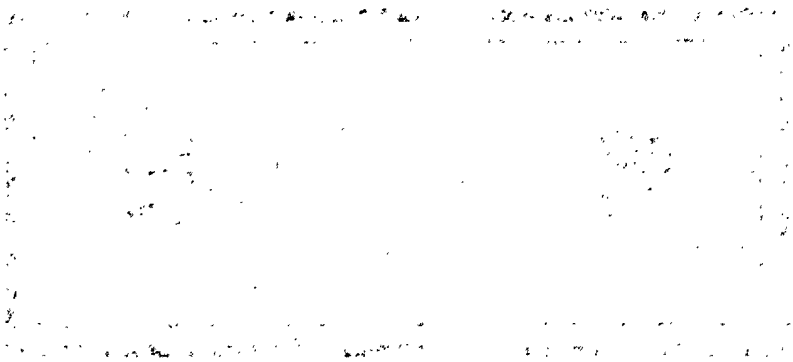

一、文　　告

（一）永登各界举行“六三”禁烟纪念大会传单

自烟毒流入中国，迄今已百余年矣，其为害之烈，甚于洪水猛兽，此人人所尽知，亦人人所共认者也。然各界同胞，具有决心，深恶痛绝者，固不乏人。而视为利薮，既种且吸，执迷不悟者，亦实居多数。竟致良好土地，产生毒卉；强健人民，变成病夫。欲求国家之强，民族之兴盛，何可得乎？清时林则徐先生有见于此，尝谓：“烟不禁绝，我国十年后，非惟无可筹之饷，亦且无可练之兵。”诚哉是言也！故清廷派林则徐往广东查办禁烟事宜，勒令英商缴出鸦片二万余箱，悉行焚毁，并强其具结。凡夹带鸦片者，船货充公，人即正法，由是酿成鸦片之战。因清吏边防不严，虽致失败，而则徐禁烟之毅力、决心为后世所钦佩！及民国成立，我总理孙中山先生，以林则徐禁烟之举，关系国计民生者，至为重要，遂定“六三”为禁烟纪念日。诚以烟不禁绝，则贫弱之患，莫可救药，甚至国将不国，民亦非民。救亡图存之计划，非禁烟不能为功。兹将烟害略述于下，愿各界同胞触目惊心，痛加铲除，国家幸甚！民族幸甚！

一、亡国灭种　吸食毒品，以成疾矣。积无量数之病夫而为国，政治、实业、军事等均无发展之希望。且男女衰弱，生育不繁，即劣种相传，亦不能持久，天演淘汰，在所不免。此亡国灭种之害一也！

二、丧身败家　鸦片含有麻醉性质，一经吸食者，精神懒惰，肢体颓衰，终日偃卧，只图安逸。由是饮食不加，形容憔悴，甚至血脉不通，生命亦且难保。似此之人，何以担任职务？游手好闲，坐吃山空，典质田房，鬻卖妻子，寡廉鲜耻，无所不为。卒之流为乞丐，辗转沟壑者，保莫非吸烟之徒。此丧身败家之害二也！

三、废时失业　以宝贵之光阴，做正当之职业，为人生第一要素。凡吸鸦片者，始而消遣，继成瘾癖，吞云吐雾，沉迷其中，夜以继日，晨昏颠倒，一切应为之事，率皆不暇顾及。光阴易逝，职业难成，生理已绝，何以为人？此废时失业之害三也！

就以上三害观之，则禁烟问题，所关甚钜！而类似烟毒之白面、红丸、吗啡等为害更烈。故我国政府颁布明令，一律禁绝。各界同胞，共体斯意。父戒其子，兄勉其弟，务将鸦片及其类似毒品，概行铲除净尽！则民国前途，可抱乐观。即今日之纪念，非仅徒行仪式，且有重大之价值，愿与同胞共勉之！

编者按：此传单为1948年永登县“六三”禁烟大会印发。《林则徐集·奏稿》中册第600

页《钱票无甚关碍宜重禁吃烟以杜弊源片》云："若犹泄泄视之，是使数十年后，中原几无可以御敌之兵，且无可以充饷之银"。故传单所引林则徐语系转述大意。

（二）陕甘宁边区政府永登县人民政府布告

顷奉

陕甘宁边区政府令开：永登县已获解放，为保障全体人民生命财产，维护社会安宁，确定革命秩序，建立民主政权，兹决定成立永登县人民政府，任命高百祥为县长，白崇华为副县长，并随令颁发印信。本县长遵即于九月八日宣告成立，本县长于同日到职视事，奉行中国共产党中央所拟定城市政策及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颁布之约法八章，遵照陕甘宁边区政府颁布之各项政策法令，领导我全体人民为共同建设新永登县而奋斗，并启用新颁印信，除呈报并分行外，特此布告通知。

此布

县　长　**高百祥**

副县长　**白崇华**

中华民国三十八年九月八日

（三）永登县人民政府布告

查禁绝烟赌及改造二流子为本府中心工作，迭经明令各级政府严格执行，务期纳于正轨。本县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暨首届农民代表会议，均已建议根绝烟赌，俾改造二流子为生产良民，兹分布如左：

①凡吸、售、贩烟品者，即向当地政府登记，并将其毒品、毒具交出，限期根绝，如不改悔者，经查出实据，即予严办。

②春节即将届临，城乡旧习赌博除严饬各级政府禁绝。无论平时或季节，均不准戏玩赌博或类似赌博者，如有故犯，查获即行严办。

以上各项仰希全体军政人民一体遵行。

此布

县　长　**高百祥**

副县长　**白崇华**

公历一九五〇年二月六日

（四）永登县人民政府关于保护森林树木的具体规定

爱护森林树木是每个公民的光荣职责和高尚美德，也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为了从根本上杜绝毁林事件的发生，保护好森林树木，巩固造林成果，加快绿化步伐，现根据《森林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规定：

一、我县境内的所有林木，均按已划定的山林权属，坚决贯彻“谁种谁有”、“合造共有”的林业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无权进行侵占和干涉，违者按破坏林业政策论处。

二、国营林场抚育间伐，应事先提出作业设计，报县主管部门审批。社队采伐或抚育采伐自有林，椽材百株以上、大树五十株以上，需经县林业部门审批，以下由公社审批。采伐后要按照伐一栽三的原则，在造林季节及时补栽。无论国营、社队，不经审批随意采伐林木，一律按乱砍滥伐论处。

三、国营林区和社队集体林木，必须建立健全各种林业生产责任制。国家工作人员，社队干部或护林员因失职造成损失者，按其情节，分别给予批评教育、行政处分和十至一百元的罚款。内外勾结盗伐林木，情节恶劣，损失严重的，要依法惩处。

四、保质保量地完成义务植树任务。对无故不履行义务植树任务者，要进行批评教育，责令限期完成，逾期仍不完成者，每株罚交绿化费一元。

五、偷砍滥伐国营、集体和个人林木，除砍一栽三、包栽包活外，分别情况进行严肃处理：

1、偷砍国营林木按蓄积量计算损失，罚款二至三倍。

2、偷砍社队集体和社员个人林木，幼树每株罚款二元，椽材每棵罚款五元，檩材每株罚款二十五元，檩材以上每棵罚款三十至一百元。偷砍后进行倒贩的，在以上罚款的基础上再增罚百分之五十。

3、不论林区和非林区，凡是偷砍的木材，必须全部追回。用偷砍的木料修建的房屋必须拆除，制作的家具必须没收，倒贩的赃款和作案工具一律没收，并按规定给予罚款，决不让盗伐林木者便宜。

4、非法收购的木材及林副产品，要予以没收，并按其价值罚款一倍。

5、猎取国家保护的珍贵动物及珍贵益鸟者，动物每只罚款五十至一百元，益鸟每只罚款五至十元。

6、盗伐林木，不听护林人员劝阻和处理，甚至进行反抗报复者，后果自负。

7、盗伐林木，情节恶劣，造成严重损失的，依法从严惩处。

8、处以罚款的毁林、盗伐林木案件，国营林场由林区派出所或林场处理。社队林木在五十元以下由大队处理，五十元至二百元由公社和所在地区派出所处理，二百元以上由政法部门处理。

六、对检举揭发各种毁林案件的有功人员，经查证落实，奖给林产品价值的百分之三十，当场抓获者，奖给百分之五十。

七、严禁在封山育林区、幼林区、种子园、母树林进行放牧。违者，大牲畜每头罚款二元，羊每只罚款一元。损坏幼苗，每株罚款二元。不听劝阻和处理者，加重处理，没收放牧的部分或全部牲畜、羊只。护林人员工作失职，又未抓获损伤树木的人或畜，给护林员每株罚款一元。

八、加强木材市场管理，严厉打击投机倒把活动。集体和社员自产木材出售时，应持公社以上单位的证明。无证出售者，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检查没收，按其情节给予处理。木材、木制品、半成品出林区须持林场证明，出县须持县计委和林业部门证明。对无证拉运木料者，除将木料全部没收外，对货主处以一百至二百元的罚款；对承运的汽车每辆罚款一百五十元，拖拉机每台罚款一百元，手扶拖拉机每台罚款五十元，架子车每辆罚款二十元，火车按材积每立方罚款一百元。

九、严禁毁林开荒，破坏植被。对毁林开荒，挖草皮、烧山灰和随意在草原地带取砂起土破坏植被者，除责令限期将新开荒地还林还草外，每破坏植被一亩，罚款六十元。划给社员的“三荒”地，只能种树种草，不得开荒种粮，违者由生产队收回划给他人。

十、对辱骂、殴打护林人员和检查站人员，毁坏护林设施，情节较轻没造成后果的，由林业部门处以一百元以下的罚款或由公安部门予以行政拘留；情节恶劣、后果严重的，由司法部门依法惩处。

十一、各林区要建立健全护林防火组织与制度。凡进入林区从事各项生产活动的人员，一律不准带火。如需做饭，烘烤物品，要选择安全地点，事后消灭余火。一旦发生火灾，当地社队和所在单位要迅速组织群众扑灭。对违反规定引起林火的，要迅速查明原因，根据情节分别给予罚款、纪律处分或法律制裁。烧毁灌木林，每亩赔偿损失费二百元，乔木林每亩赔偿损失费一千元。烧毁灌木林二亩，乔木林一亩以上者，依法处理。对纵火烧山的坏人要严加惩处。

十二、严格执行入山制度。

1、凡在林区从事开矿、采药、采集动植物和岩石标本等各种活动，未经林场批准，一律不准入内，林副产品的生产，由林场统一组织进行，违者罚款五十至一千元。

2、林区内社员用柴，必须在指定的责任区内拾取干柴。施业区境界外的单位和社员所用引火柴，一律在林场购买，不准随便进林砍取。

3、刨树根、砍树枝者，每株罚款二至五元。砍活树劈柴者，按第五条处理。剥树皮者每株罚款三至五元。

十三、各公社、林场、站，要加强对林业工作的领导，认真发动群众大搞造林护林。所辖地区因领导失职，发生森林火灾及破坏林木的事件，要追究领导的责任。对纵容、支持、包庇破坏林木的各级领导或工作人员要严肃处理，情节较重的要依法惩处。

本规定已经县人民政府提请县人大常委会讨论通过，从公布之日起执行。以往各单位有关规定与本规定不符者，以本规定为准。

永登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五）中共永登县委、永登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贫困乡村建设的决定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为了加快我县脱贫致富的步伐，在“七五”期间实现三年吃饱、五年温饱的奋斗目标，根据中央(86)一号文件和省委、省政府提出的“依靠群众，自力更生，因地制宜，发挥优势，尽快脱贫致富”的指导思想，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十四个乡(镇)(大有、民乐、七山、通远、金嘴、武胜驿、坪城、清水、古山、秦川、东山、树屏、红城、龙泉寺)，采取一些优惠政策和特殊灵活的措施，现作如下决定：

1、凡上级部门安排我县的各项支农资金，扶贫资金，要优先安排贫困乡村的农电线路，并把每年的新建农电线路投资用于贫困山区。

2、供销部门在投放生产资金上优先照顾贫困户，收回生产资金的时间由一般的两年延长到五年，同时无偿提供信息、运输服务。优先收购推销贫困乡村的产品，对滞销产品，优先代销。对于产量大、无储备能力的无偿提供仓储。

金融部门从贷款上积极扶持贫困乡村发展生产，重点支持好肉牛、百合基地。贫困乡村新增长的存款和收回的资金继续用于本乡村发展生产。贫困乡村农民贷款时的自筹部分适当减少。国家低息、贴息贷款优先照顾贫困乡村。

3、为使贫困乡村农民依靠科学发展生产，脱贫致富。(一)“七五”期间，每年有计划的培训一批农业技术人才；(二)在贫困乡村，优先引进、示范、推广农作物

优良品种，引进的优良畜禽，优先照顾贫困乡村饲养；(三)调整产业结构时，扩大种植高收入的经济作物；(四)一九八六年，各贫困乡选择一个村或自然村进行畜禽保险试点，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一九八七年全面推开；(五)贫困乡村的防疫人员报酬要高于其它乡村，并满足供应防疫药品，防疫员报酬的大部分由县上解决；(六)县属国营企业对贫困乡村的企业无偿进行技术咨询和培训。

4、对国有林可分别不同情况实行三种经营办法：(一) 林场不便管理的零散、稀疏林地，按照“国家所有、联合经营、利益共享、共同发展”的原则实行承包；(二) 残败林区和林区边缘的宜林地，在林场统一规划指导下，由当地群众承包抚育，封山育林，收益归经营者所有；(三) 不论承包或不承包的林区，在保护好森林资源和林场指导下，允许群众有组织地进林从事林副业生产，林业部门减收或免收育林费。

5、劳动部门招收合同工、轮换工，以及其它亦工亦农人员时，优先招用山区贫困户青年。县属林区所需合同工，直接从当地群众中吸收，优先照顾贫困户；乡村集体企业招工时，优先安排贫困户进厂。

6、对贫困乡村的地方病患者免费治疗，对危害妇女健康的两病(子宫脱垂、尿瘘) 和菌阳结核，一九八八年免费查治完毕，七岁以下儿童的健康检查和查出疾病的矫治工作予以优先安排。

7、为了加快发展贫困乡村教育事业，解决“公办教师调进难，民办教师心不安”的状况，“七五”期间对七山、通远、大有、坪城、民乐、金嘴、武胜驿(除水川村社) 等七乡的公民办教员，从一九八六年五月份起，每人每月出全勤者，给予补助五元。全年按十个月计算给予补助。其它乡镇的困难村社学校，由各乡镇自筹资金仿照办理。调离贫困乡村时，补助即予取消。

8、为了加快林缘贫困村社脱贫致富，重申县人民政府永政发 (1982) 36 号文件关于民乐、大有、树屏三个乡十三个半农半林生产队 (社)，免缴公粮任务继续有效，从一九八六年起，再免缴公粮五年。

贫困乡村新发展的个体工商户，年人均收入在百元以下 (口粮在三百斤以下)，三年免征工商管理税。

上述决定，各级党组织、各部门要认真贯彻执行。凡县委、县政府及县属各部门过去的有关规定，若与本决定不符者，均以本决定为准。

中国共产党永登县委员会
永登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六年四月八日

（六）永登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文物保护管理的通告

我县是全省历史文物遗存较多的县份之一。建国以来，党和国家颁发了一系列文物保护法令，使我县历史文物得到了应有的保护。但是，近两三年来，盗窃文物、私掘古墓、文物走私活动屡有发生，造成了难以弥补的损失。为加强文物保护、管理工作，严厉打击盗挖走私等破坏文物活动，根据国务院有关规定，特通告如下：

一、埋藏在地下的历史文物概属国家财产，任何单位、任何个人不得擅自挖掘古墓、古遗址。工农业生产部门在修建房屋和进行农田水利等基本建设时，如发现古墓、古代遗址和其它重要历史文物，必须对现场严加保护，并立即报告当地政府或文物主管部门处理。

二、一切地上地下文物遗存均归国家所有。各单位、任何个人都必须认真保护各种有历史意义和艺术价值的古建筑、汉明长城、烽燧、石刻、石窟、古树、古生物化石等历史遗物。未经文物保护管理部门批准，不得对这些历史文物进行拆除、改建、损伤、非法占有或其他破坏活动。违者严惩。在文物保护区范围内新建、添建建筑物或其它工程，必须首先与文物保护管理部门及有关部门协商、统一安排。

三、严禁贪污盗窃历史文物。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对发现的各种文物隐匿不报或据为私有。

四、一切历史文物都不得进行黑市交易。私人出售其收藏的历史文物，都由县文化馆统一收购。严禁贩卖、走私历史文物。银行、供销社、废品收购站不得收购出土文物或有历史价值的古代工艺品。如有发现，应负责将有关情况向文物保护管理部门报告。

五、文物收藏管理单位和工作人员，要严格防止因管理不善而发生各种损害事故。要认真做好防火、防盗、防霉烂、防损伤的工作。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和别人收购和收集文物。

六、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公安部门和文物保护管理部门要密切配合，加强对文物的保护管理工作。对保护文物有功者给予表彰奖励；对非法经营文物者予以取缔并没收全部文物及非法所得，对盗挖、倒卖、走私文物者，要依据有关规定处以罚款；对毁坏文物保护标志及文物者，视其情节，处以罚款或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永登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八年六月一日

（七）中共永登县委　永登县人民政府关于实行土地有偿承包的暂行办法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为了进一步加强农村土地管理，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关系，扩大集体积累，增加农业投入，县委、县政府决定从一九八九年起，在全县实行土地有偿承包，并制定下列暂行办法。

一、土地有偿承包的原则

土地属国家所有，集体经营，个人承包。承包者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

土地有偿承包在原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上进行，家庭承包土地，除自留地、饲料地外，其余全部实行有偿承包。改原承包合同中的公积金、公益金、管理费、统筹费为土地承包费，一年收交一次。原合同中规定的其他内容不变。

二、土地有偿承包的具体办法

1、确定等级。土地等级原则上以承包时确定的等级为准，原承包时没有评定等级的，要重新成立土地评定小组，吸收有经验、有威信、群众信得过的干部和群众参加，按承包时的情况进行评定。

2、收费标准。水地每亩4～8元之间，山地、砂地每亩2～4元之间，旱地每亩1～3元之间。具体等级和收费标准由各乡村自定。

3、补签土地有偿承包合同书。土地评等定级后，以农业社为单位，向群众张榜公布，逐户核实，然后在群众大会上当众签订土地有偿承包合同书。

4、从一九八九年开始，由土地承包人每年向农业社上交土地承包费，如不按期上交或无故不交者，农业社有权收回，另包他人。

5、远山地、跨乡地，要教育农民认真耕种。确有困难不愿耕种者，允许承包人转包给土地所在地农户耕种，但土地所有权不变，承包费由原承包人如数交纳，或由农业社收回，与土地所在社协商承包或入股经营者，但绝对不能荒芜。

6、严禁在耕地中，包括自留地和饲料地中打庄盖房和占坟挖土。确需盖房者，严格按《土地法》履行审批手续。严禁农业社和农户买卖或变相买卖土地。

三、土地承包费的管理和使用

1、资金管理：收取的土地承包费，实行社有村管，分别记帐，统一计划，统一使用。即：社有资金统一由村委会管理，所有权不变，使用时，提出计划，

报上一级批准。百元以下，村主任审批；百元至五百元由村委会审批；五百元以上需经村民大会讨论通过，报乡（镇）政府审批。土地承包费的收入，使用情况，每年年终由村委会向村民公布，接受群众监督，严禁贪污挪用，挥霍浪费和一切不合理开支。

2、资金使用范围：土地承包费主要用于农田基本建设，兴修水利，修建乡村道路，改善人畜饮水条件，优待烈军属，供养五保户，开支办公费用，支付村社干部的报酬，兴办文化教育等。

四、乡镇（村）办企业用地、国家征用土地费的管理和使用

乡镇企业、乡办企业、联办企业用地以及国家征用土地所支付的土地征用费和补偿费，全部由集体列入公积金统一管理，统一使用，绝对不许平均分配给社员个人。

本办法于一九八九年一月生效，要求各乡镇于一九八九年十月底以前搞完土地有偿承包。以前有关规定如与本办法有抵触者，以本办法为准。

中国共产党永登县委员会
永 登 县 人 民 政 府
一九八九年三月十日

二、碑　记

（一）敕赐大通寺记

明景泰元年（1450年）黄谏撰

自佛教未入中国，而斯理已具人心。盖自惟皇降衷，而人莫不有斯理，奈气禀习俗之所移，而皆不知是理之在人心者耳。迨尼父明圣道以诏后世，子舆言仁义以淑人心，当时学者翕然宗之，而佛之教未显也。去圣人愈远，人心不古，而于此理宜然不知所从向。至汉魏以降，佛氏之教兴，人多弃彼而事此矣。然佛之教，以空虚寂灭为宗，以戒定慧觉为本，以不杀不淫不盗不妄不饮之戒为用，盖欲导人去此不善而行乎善，是亦造理之捷径，而宜世人靡然而争趋之也。是教流传自西域，故西域之人事之尤笃。圣朝有天下以来，以释道二教不可偏废，故既设官以领其事，而又创建寺观以崇事之。而西土之寺宇，比之他郡尤盛。庄浪大通河桥驿，乃土舍右军都督府事鲁贤之故里也。公之弟刺干罗

祝思，自稚年萌善心，早成教戒，行甚谨，而人多敬慕之。比以兹土灾旱相继，遂于所居之旁建寺，以为修禳之所。其工匠之值，木料之具，与凡费用之所需，皆取给于都督公，而公亦任之不辞。越一载工完，是以大殿、山门、堂庑、库院、垣墉、阶闼、庖溷、圊湢，靡不备具；而木石瓦甓，丹垩涂墅，辉焕坚致，莫可比伦。正统壬戌冬，始请于朝，得赐为“大通寺”，且命番僧达尔藏住持，领众焚修之。昆季既沐宠异，遂专怦来求书五大字揭于山门。今年夏五复具始末，求记其事。余谓庄浪乃古河西五郡之一，去京畿甚远。虽王化所渐被，而能明圣人之道者鲜，使不兴兹教以范围之，则强戾之心斯盛，乌能望其化于善哉！然善固人心所具之理，人皆有之，既不遵圣教以复其初，而是教之所以化人心以归于善，亦可尚也。故书之碑，刻于石，庶几知公之用心焉。

赐进士及第翰林院编修文林郎金城黄谏撰，赐进士出身前监察御史青城牟伦书。大明景泰元年岁次庚午冬十月十五日乙酉，庄浪卫土官指挥使鲁鉴立

（二）敕赐感恩寺碑记

明嘉靖四年（1525年）鲁麟撰

夫释教之本，其来远矣，金身之现，始由周代时也。自西天竺国之兴化，行于中原之畿，不纪万载之春，其仁普利于沙界，法教大盛，于是方且功德性行之实，非著于神妙而弥高者，岂继历代帝王之治天下乎？奄有四海八极之广，靡不崇慕其教者鲜矣。故道惑于不行，以其时民性而弗古，物因劫证之所致也，何有泯没于终世者哉？惜乎宗教之予未能以明其明德，而悟正觉之旨类，习于捧诵之学，罔参其文理之微奥，莫识其真传之妙道，志欲登其三乘正果之域，而神游于大地之境，未必有也。盖人生之化有三：曰释，曰道，曰儒，理本无二，其源亦同。其道之传，立言虽异，无非以三纲五常之事，而明其本然之善也。荐以未能明了而发乎诸文，故云法、云道、云教者其义皆归于一心之机也。是故佛经般若心之章以明其性，道著五千之典以悟其真，儒述性理之传以复其善，以斯明真善三异，而虽言之有殊，其元元之微见厥于亦中而已。于戏！善者而能全其身，学之不已，以至于超凡入圣之基，然惟为善者，非为全其躯，而至于颠覆其教者，不胜之叹矣。于此观之，诚在于人之所学乎？洪惟天命圣人继登宝位，以天下之性莫不归于尧舜之仁，以四海之人莫非化于唐虞之德，以三教之道莫推广于斯世之崇，况仁君生于盛时，而三教尤彰于当代，俗尚之美理，势自然之道也。窃闻诸经云：父母之恩莫能报，君王之义莫能尽，思惟生我劬劳，昊天罔极，其孰而能报乎？以此之不易，斋沐心身，祝上于穹苍之间，曰法教

有补于世者，而应之以祥。是年岁登风和，景秀奇异，君亲咸获吉臻，万庶皆得生成，其诸之祥，不可以一言而尽耳。于是启请于双亲，捐己俸资，罄囊舍之。幸值人乐善共修，同举其虔，始于壬子岁春正月也。遂命远访诸工高艺，绘塑修缮佛殿一宇，正堂金垒诸像，左廊护法，右厢菩萨，中前天王，两壁钟鼓，三门僧舍，庶可具备，仰仗功德默佑于冥。不逾三载，幸成其事。今年乙卯岁春三月吉日，奉闻圣天子请颁寺额，焚修香火祝延天寿，以效报本之诚。恭惟皇上承位以来，国政之初，未遑宁处，燕宫之暇，阅所请者，特降御旨曰赐与感恩寺名，命下礼部，复给住持文扎僧众，以隆教化之本，而万世不堕之功德欤。唯人臣竭忠之实，人子尽孝之诚，无非秉赋其本然之初善也，奚有于矫揉造作者哉！盖佛圣神通，威光万方，灵应之大者，不足以文墨而褒赞之耶？伏惟仰启三教兴隆于亿万之世，君亲仁寿于天枢之久，万性同登于极乐之境，乾坤高厚于六合之尊，阴阳造化于泰和之清，风调雨顺于五谷之瑞，海宇太平于共享之治，诚哉是愿吾生之幸也！麟幸逢清时，习于弁业，文家之事少通，惟赋基由，愧于临石之咎，希后之君子恕其狂妄，故述是以为序云。

钦差协同镇守甘肃地方左副总兵荣禄大夫右军都督府右都督鲁麟撰文，钦差分守庄浪西宁等处副总兵前军都督府都督同知鲁经书丹，钦差管束庄浪官军余指挥鲁瞻篆额，大明嘉靖四年乙酉夏季吉日立

（三）新建玄真观之碑

明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高渠楚撰

此庄浪西大通玄真观也。建之者谁？先都统鲁公所创也。匾额者谁？我孝宗敬皇帝所赐也。公讳麟，字世祥。乃祖为元胄臣，洪武中慕我中国，率所部来附。上嘉其诚，锡以世官、田土，俾仍率其属自为一军，居庄浪卫西土，以为河西巨室。自幼质美而嗜学，善诗文，工书翰。及承先荫，练习武事，谋勇并资。御众操纵和平，赏罚明信，士卒勇于赴敌而重犯法。弘治七年，公以屡著战绩升甘肃游击，驻兵永昌。时番虏休靖，当道以供给糜费，议散战马于牧地，麾下随公者数百骑耳。一日大虏乘风霾入寇。公闻警，即率兵超蹇占口，遇之，众寡势异，俱无援兵，虏众骇愕，益兵围之。公率士卒擒捉前行，毙屠如常，略不介意。乃谕众曰："我辈出死力以御民患，神必鉴之，贼虽多不足惧。我思贼必乘吾力疲，轻易来攻，若能并力鏖战，贼其散矣！"既日贼果交锋，众兵鼓噪竞进，斩首数虏，高揭矛端，贼遂率众引去，我兵全师而归。既而虏言，我军合战时，人马形□□□□□猛讯，虏众股悚，是以辟易败去。公曰："休哉，

神之赐也!”即于西大通建玄真观，以□灵贶。其材木□瓦黝垩之费，悉比取诸官中，官民一无所扰。庙成，当道疏其功，朝廷褒奖，钦赐前额，命有司建立绰楔以旌之曰：“世笃忠贞”。公历官至甘州副总兵，后获疾弗愈，及奄世，西人感激涕洒如雨。在在如一，诚一时豪杰也。今都统讳经……读书好礼，天性忠孝，绰有父风。由指挥历升都督，分守庄浪西宁地方。于乎套虏亦不剌与号小王子者，连年构怨相攻为剧患。公多方克捷，虏遁西海以避其……人赖以安辑。嘉靖戊子，镇守固原，明号令，谨烽堠，陕右以宁，愈年乃上疏请病假，赐归居家，杜门谢客，日课耕读外，无所事焉。癸卯大虏寇山西，畿辅震动。令出皇帝，手诏起公：“俾率所部救援山西，为我一时之急。”有曰：“夙抱忠义，久著威名，惯经战阵，善晓夷情”之谕。公闻命，即日戎行，嘱其伯子曰：“瞻我年老力疾而出，非为家也，此行不敢望归。答者有三焉：虏贼连年崛强，京师骚动，遇战必以死报朝廷之恩，一也；衰年久病，药裹不效，二也；久留殊方，水土不服，三也。征可善抚士卒，俾安疆土，毋坠前烈。”该嘱讫，遂行。师至朔州，知虏不敢犯。当道见公有疾，力请于上，赐玺书慰劳，有“力疾赴召，勤于劳绩”之褒，赐以缠金彩币，有差抚按以功勤劳王事仍树芳牌二，以旌异之。西土之人，孰不爱慕？偶旅而公，始终之义，备美矣！呜呼，忠孝……也，况公家世，赫然西土，而一时武弁，皆在无敢与埒。其遗泽馀荫，悠远传大。灏洪乎其盛，当无涯矣！是用书其玄真观之碑，将以写奕于无数云。铭曰：猗与鲁氏，翊我皇明。世守西土，忠贞著声。羌夷孔棘，作我干城。殛厥酋魁，彰我殊桢。玄灵效顺，大道观成。绰楔播告，遐迩闻名。有子西崑，气概烈烈。再靖边围，善心孔脱。重建令闻，有光前休。帝白钦哉，励尔貔貅。如熊如虎，橐鞬孔修。父作子述，威誉日振。后嗣永鉴，诵此碑铭。

皇明龙飞壬子一阳始生魄之吉

赐进士及第通议大夫奉敕总督边储巡抚宣府等处地方赞理军务都察院右督御史高渠楚撰书。

（四）重修玄真观碑记

明嘉靖三十一年（1552年）肃王撰

庄浪大都督西崑鲁先生，于西大通北有旧建敕赐玄真道观，新加增饰，思欲建坊，颜扁镌石记事，用垂悠久。先其具疏悉陈始末，走使启请其略曰：“经先考讳麟，于弘治甲寅夏，膺上命甘肃永昌游击将军。其秋值霾雾，烽火无闻，偶被北虏入寇，从彼境蹇占口突出。此时兵寡，追征无援，考乃诚虔默祷于玄

帝大圣，果获阴佑，大虏自退。复有斩获奇功，即于堡北筮地建祠。其奏得允，荷蒙敕赐观名，仍命礼部行勘合于庄浪卫，摘拨附近道童焚修香火，甚盛典也。迄今世守香火六十余年，夙图报未遑，当何如哉！且观之制，地方一区，山水□□，阃域高明，前建玄帝殿，后建玉皇阁，是阁之下素壁依然。兹乃发心施愿，鸠匠敷灵绘画在天星斗真曜诸神，而且金壁之饰，丹青之妙，蔚然灿然，可以瞻仰恭敬，庶不辜天恩、乖父训也。愿得睿翰以记载于后世，幸无不焉。”余既览，而嘉其志，因乐道其善。盖曰诚能动，不诚未有能动者也。夫真实无妄，本然之善心纯一不杂，固有之天德，可以建天地，可以质鬼神，可以贯日月焉。兽草木咸者，固此诚之妙用矣。至于幽明之交，感格鬼神，试谓独至，所谓有其诚而有其神，无其诚而无鬼神。况生元戎，以忠义之资，膺征剿之奇功，其忠君殉国之念既出于至诚，则夫玄帝之灵圣，镇靖朔方，阴翊皇度，昭应歆感，亦理之所必致者。则其被恩命肇祠宇，孰曰匪宜！兹维先生克绍先志，增荣继美，有人传羡，固其忠义出于天赋，善信发于良心，于家于国岂二道哉！是宜作歌章以祀神，纪之永久。

惟玄武兮，北方之威神。奠方域兮，熄氛尘。福下土之邈荒兮，曜穹苍之星辰。迫百灵之受令兮，奋九幽之阳春。祐我勋胄兮，世臣钦其明德。诚禋灵风□，□□□□□□。旂创扬兮，虿蛇驯。振天声兮，寿边人。于斯年兮，依玄真。

嘉靖三十一年龙集壬子初一阴初复吉旦　肃王撰

（五）重修城隍庙碑记

明嘉靖三十三年（1554年）包节撰

尝庵诵我高皇帝敕命监察司民城隍之制词有曰：聪明正直，圣不可知，固有超于高城深池之表者。呜呼！大哉王言，达幽明有故，而穷于礼乐鬼神之化者矣，神岂独主一城池已哉。盖司察生民之善恶而死生祸福之，以助有司政教之敷宣，有司所不及者，神或与能焉。邱文庄公谓：周礼有司民之祭，诏词或取于此。又制令有司履任之初，俾与神誓，则纠吏治而正官邪，广帝聪而察民隐，皆神之责也，岂独主一城池已哉。况兹庄浪界居荒徼，斗绝河湟，关阎扃镭之外皆为戎胡，军民商贾行旅出入者，无日不愕贻烽燧，排互刃锾，幸万有一无恙，稍不虞，磔裂糜烂，膏涂草野，所恃以葆聚拥护者，实赖于官兵。夫列署分衙，皆三军之司命也。而为螟为蟊，渔猎分铢，四尽之风，于今日炽，椎剽既甚，浇手尤愚，民何以堪，受其荼毒者不过起诉于一二法庭。幸而白固善

其不幸，受成于下吏，蒙贷于深情，则死且无告矣。乃不得已，含冤负痛，相与匍匐坛殿之下，而号吁鉴司命之神，庶几歼恶殒亡，以震撼乎于无端倪之地者，能一信为之幸。而神果垂悯恻，戒殄凶顽，默佑之功，顾不伟哉。夫神任大责重，而妥灵无地，其何以异于有司莅政临民，而无公署也，可乎？卫旧有庙，渐倾颓，总镇鲁公经之仲子锦衣东捐赀鸠工，经始甲寅二月，迄孟秋落成。殿宇载饬，庙貌载新，其他神祠附诸庙者，悉为修葺，横制绘饰，晖映山川。呜呼！是役也，奠危地而患边氓，不可谓无助云耳。锦衣为河西世胄，家有藏书，固能敬守高皇帝之制，而日诵文庄之遗言者也，不能其何能致是哉？边人嘉其事，请言于予，乃纪而铭之。其辞曰：维神稜威，鉴于高皇。首颁诏墨，日丽星芒。逖矣荒域，率由弗忘。缔构既久，圮壁颓廊。妥灵无地，曷以荣禳。乃新栋宇，飞翼煌煌。相貌崇严，电发幽光。入庙而趋，肃我冠裳。奉牲以告，祝史有常。以靖虏尘，以遏贪狼。赫赫明神，惠于无疆。边人有赖，仲氏之良。

（六）新建北灵观碑记

明万历三十五年（1607年）吏部听选监生甘孟棠撰

庄浪古允吾地，其人汉土杂居，壮猛习武事，崇尚释教。卫治北去一里许，旧有真武庙殿址止一间，中壁绘真武像，两壁绘圣母像，规模甚浅陋促狭。岁久榱桷栋楹腐坏，垣墉坍塌，圣像坠落，往来者深用慨叹。万历二十三年，郡人张学请于本卫官僚曰："庄浪系五郡咽喉，庙宇倾圮如斯，无以示远迩观瞻，愿变旧为新，藉以创修。"于是众相顾骇，捐己俸、施财物，拓其地基。庙后买居民园地广袤五丈，计力经营，乃陶乃斲。先建真武殿三楹，东西厦各三楹；次建二门一楹；次建玉皇阁五楹，阁下左三官殿一楹，右圣母殿一楹，数年后始就。斯时轮然焕然，气象森严。二门外犹未完修，越三十二年，郡人马应时虔诚发心，又于二门前建大牌楼三楹，益深闭清净，诚边陲伟观，雄振乎华夏者也。工完，掌印王公来善、管屯薛公应乾，持始末启，征棠为记，以勒之石。夫北灵观春祈则祀，秋报则祀，消除冰雹、捍御灾患则祀，夫岂淫祀哉？然人于神而致祀，神于人而介福。自是外而羌虏效顺，奸宄不作；内而民康物阜，谷藏农庆，皇图巩固，王历延昌，乐太平之治于亿万之久。夫宜庙貌崇然巍然已哉！

（七）改建文庙学碑记

清顺治邑贡生宗适撰

四代之学尚已，继此膺图受箓之辟，莫不宗贤育德，重道崇文，崛起一辙，享历永久。呜乎！何兴之盛也！祖龙箝语烧书，自以为子孙万世之业，然书灰未冷，关门不守，呜乎！何亡之遽也！以德若彼，用力若此，则马上之于庙中不较然乎！皇清定鼎，拳拳党塾是咨。寿考之化，轶驾千古，泮水之歌，遍山陬矣。庄学原设于卫衙署北，次徙于东，寻改于囿左，数罹兵燹，无惑乎役之不竣也！少参冯公至，覩学宫阙状，亡以称圣天子意，遂捐薪米，殚力戡榱，鸠工庀材，寒暑罔辍，日省月试，风雨必亲。越明年，殿三楹、庑十四楹、门五楹、戟门三楹，暨启圣、文昌、魁宿，诸工悉告厥成。手题《孝经》于堂壁，爰进诸生而诲之曰："孔子行在《孝经》。孝者所以事君也，求忠臣必于孝子之门。又孝，天之经也，地之义也。一孝立而万善从，其于余何有！诸生今日之几谏不违，即他年之靖共匪懈。上以此期，下以此应，终身行之不克者，其在此乎！棂星泮水，诸生朝夕托而游焉。笾豆揖让以成其礼，忠信笃敬以著其行，希圣希贤以厉其志，民胞物与以达其道。俾人有所矜式，户有所则效，以知设学之意。若止弄笔墨以梯荣禄，微余心所滋戚。国家养士之谓何？古人作秀才时以天下为己任，诸生懋哉猗欤！"夫宣德义与士追琢，固有司职也，恺悌如公，作人无已。庄自此秀民横经，朴民式化，户缦弦而家讽诵，卖刀剑以买犊牛，跻堂称觥，徵公谁与归，公厘奸蠲赋，措刑敦俗，升于荐剡，史自纪之，愚可无赘也。庄士高其作人之风，共勒诸攻以志不朽。公讳士标，起家科第，尝典文衡，山东临朐人也。

（八）移建钟楼碑记

清康熙二年（1663年）古莆苏霖撰

夫建大业者令誉必弘，成大功者声名自远，况复以创造功业之大，如慎公其杰也哉！公河右文武世家，其先祖德宗功载在世录，惟公之继述居多，其于庄之钟楼，更有足记者。盖钟楼遗事已古，自畿辅至都邑无代不有，汉魏名樵楼，晋唐迄宋元悉云更楼，其示人早作夜思，晓发晚宿，所以为声教之重也。兹楼建自明洪武十一年，大将军冯公胜展筑城垣，熔金为钟，架木为阁，而钟居焉。虽规模狭隘，二百余纪来文兴武蔚，风朴俗淳，边徼也有腹裹之胜焉。值

崇祯十二年，郡丞张公迁徙南城巽地，甫二十纪，庄数罗凶祸，风气俞漓，景物日还凋敝，识者咎此钟之迁非也。洪惟皇清振统，公以战伐殊勋，宠膺世袭，由镇羌游击升庄流参戎，承先世翁之命，有移复钟楼之议，未几被误遂已。公养亲林下，左右承欢，数年而太翁升遐，庐痛方已。庚子冬，公亲诣阙下，备陈营劳绩，上嘉之，复锡以袍铠弓矢文马之类加都督佥事，还厥原职，莅庄二载，共悦民安，涂歌羌服。一日集绅衿耆军民于公所，议修卫治，以崇朝贺宾兴诸大体。众悉悦，复恳筑台移钟，公慨然有先人之思，不惮厥费以董，因谋于余既同知何佥曰善。但惜旧基成坎，木石无存，公鸠工计饩，拣石抡材，募土而台兴。亟以子来，成以不日；竖木而阁起，篆牙啄斗，斗角齐云，钟位乎中而事竣，玲珑空洞，响彻方区，而复饰以瓦甓，题以联额，高升远望，气象万千，真一郡之大观也哉！至于重建武庙，补葺学宫，班班俊德，难以枚举。于是乡敝绅士耆老共民，闻音聆教，见阁思功，不欲忘先世翁及公之功与德焉，丐文于予，勒石以志不忘。公讳典，字慎五，由世袭历庄浪参将，指日勋铭麟阁，禄享万钟，即此又可卜矣。

（九）清西宁总兵挂印都督人瑞张公世伟碑记

清乾隆十七年（1752年）邑廪生王建文撰

国家典制，凡丰功骏烈，有裨国计民生者，树碑铭以表异之。允吾界在黄河以西，前代以来，立功树绩，膺封疆之任者，后先相望。自我朝定鼎，文事武功间有表著，如我人瑞张公两膺钜镇，勋业在天山瀚海之间，惠泽流桑梓闾党之地，人惊为宏才，卓越有以致之，不知世德之积累甚厚，而学问之酝酿甚深也。公先世江南松江府上元县人也。高祖怀远公为明进士，巡按中州，劾大珰不规，反为所诬，谪秦之隆德县二十里页河。历三世，文蔚公挟资居奇，侨寓庄浪。复传三世，有登选公者，国初以武功显，授庄浪营守戎。生五子，其季讳游，字御庵者，即公之父也。为人平恕和蔼，乐善好施，遇人无炎凉态。娶吴氏，生丈夫子三，公其叔也，幼而歧嶷，忠孝性成，年弱冠即有乘风破浪投笔请缨之志。甲午魁乡荐。家贫无以北上，益潜心经史，精娴韬略，于书无所不读，积行超然朗诣，为安西镇孙公所征辟，赞襄军机，画无遗策，谋多中綮。岁丙午擢为安西守戎，旋调甘泉。我公以如海之大才，以如发之小心，百务丛集而处之各得其宜，提镇交荐，管督标辕门。会北路军兴，大帅倚为干城，督运而士卒无庚癸之呼，冲锋而所向多克捷之功。而且屯田万顷，载获有崇墉之观；湿戢千群，孳畜收繁庶之益。在外一十余年，凡军资粮饷为职所任者，运

用存乎一心，决胜不俟崇朝，故镜儿泉之捷，特赐帑金百五十两以旌其功焉。丙辰凯旋归里，适太母吴老夫人殡葬之二年。公行间闻讣，移忠不能作孝，至是哀号茔域，饮食无餍者数日。随北上恭覩天颜，温语褒嘉，赐内造一端，晋开远参戎，旋升洮阳，复移永协，不啻一岁九迁。戴圣恩之浩荡，而实我公忠精之心，上孚帝座惠爱之衷，下结民岩随其所历，民欢呼，口碑载道之所致也。第以西陲为屏翰之重镇，非其人莫胜其任，而北阙有简在之忠勋，驾其轻乃就其熟。至庚申随迭膺镇篆于京西，公以精忠粹白之衷，展敷政宁人之略，振纲肃纪，而群僚为之畏怀，布德施仁，而军民随处爱戴。凡军营壁垒步伐器械，无不焕然一新。丁卯西藏之役，计划周详，士马免困苦之虞。甫旋署复镇哈密，未一载移镇云中，在九重之眷顾愈隆，而老臣之靖共弥笃。公车北上，途次火症剧发，臣子数年葵向之忱，咫尺未获覲献。蒙恩谕旋里调养，孟夏抵家，秋季骑箕尾而归天，犹垂泪以君父之深恩未报为憾也。且夫世之抱长驾远驭之才者岂少也哉！始而冰竞自矢，及位崇职显，辄易初操，一仆不可复救者所在多有。即或奋勇争先，而刚愎自用，卒之身败名裂者亦不乏人。如我公者，以诚意正心之学，励公忠亮节之操，三十年如一日也。其署凉镇也，节省羡金二千余两，屯储粮米以济卒任。其镇湟也，七年之久，洁己率所属，夙夜匪懈，不遑遐逸，撙节羡金四万余两，奏为定例，以作营中备缓纾急之需，遗湟镇无穷之福，资士马饱腾之休，非书所谓不殖货利者欤！岁在辛酉，封母杨夫人捐馆、公痛贤内助早逝，十余年来左右不置媵妾，非书所谓不迩声色者欤！若斯二者，皆公经世猷略，为学本原，故能履险夷为一致，通显晦于同归，而不可于衣冠轮蹄中求之也。若公者实应运而兴，岂偶然哉？公讳世伟字人瑞，号巨节。事亲极尽欢，友于兄弟，持身谨严，遇人辄劝善规过，有暗室不欺之志。人有急难，不惜倒廪倾囷以济之。子三，长希朴，绍述先畴；次希恕，登戊辰甲科，可谓步武前列矣；季希谦，名隶成均。诸孙贤且秀，则于门之大可操券而得也。今于乾隆十七年十月初八日，卜葬于城北之大川新茔，嗣君以碑铭请，余谓公之勋业在王室，德泽在生民，何能复赘，惟略述其生平梗概，以垂不朽矣。

（十）培文垂泽碑记

清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撰

事有似缓而实急，似疏而实切者，惟大人君子审知致治之权舆，毅然振举而不牵于俗。古者投戈讲艺，负耒横经，天下无不学之人，故人才惟三代为盛。自郡县都邑不尽立学，士之有志者或户伏岩居，隐身味道，或担簦负笈，千里

寻师，而乡曲里闬中，即有聪颖歧嶷之姿，不得尽于学矣。风俗之弊，实由于此。唯贤豪硕德临一州，莅一邑，慨焉以兴起学校为务者，其人文必蔚然可观，而治绩即为当时最。从良法美意不尽复沿古制，而知因循积玩之宜振，人心风教之由兴，其必有敦本务实，不谬乎古人立学之意，固不以遐荒僻陋，遂谓非为政之所急务也。如我厅宪富公、邑侯叶公者，知学校为人才所自出，而理人必教养相资，欣逢盛国作人雅化，洋溢寰区，而使边陲一隅，不跻道一风同之盛，非司牧兴贤育才之志也。因念平番肄习文艺，固亦不乏，但人自为师，家自为学，以致思议肤浅，体格卑靡，圣贤辞旨，竟成隔膜，文风士气之不扬匪朝夕矣。爰率捐俸，鼓励群情，为之宫室居处，以束其身心，规条详晰，以一其趋向，隆礼师资，以启其屯蒙，勤行考课，以示其董劝，饮之食之如慈父，训之诲之如严师，化不择地，教无弃人。孔子所谓君子居之何陋之有者，不信然欤！生等幸鄙浅之渐开，知风化之将进，以为非仅一时鼓励之功，而百世熏沐之泽也。自兹以往，登斯堂入斯室者，膳养优给，规划严明，志恬意适，服习乎诗书道艺之业，皆将潜移默化于不自知也。二翁经营开创，殚心培育之德莫可量矣！应勒诸石以志不朽，且以为念德不怠者最。

（十一）葛衣先生祠记

清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吴　栻撰

平邑葛衣先生祠，即今之肇兴书院也。余于丙午二月承乏讲席，居三贤楼下。所谓三贤者，葛衣先生及嘉靖御史包公讳节，康熙四十年庄浪司马金公讳人望者是也。楼上有葛衣像，傍书包、金二公讳，盖有葛衣祠，而以二公配之也。祠有碑记，康熙四十年翰林院庶吉士汪汾所撰。其文称葛衣无姓名，或指三原赵天泰，或指襄阳王之臣，或云随建文出亡者，或辨建文赴火，无出亡之事。文词隐约迷离，余读而惑焉。旁有金公小碣，其载葛衣只传衣葛为鲁家佣，临死讬主人焚骨扬灰数语，余读而疑信参半焉。夫修祠立庙，祀典攸关，必其人之精神气节有万万不可泯灭者，而后可信于当时，可传于后世。非贤者而能若是乎？若以羁旅之人，漫无所表现，第以衣葛焚骨之故而祀之，毋乃昧所从来乎？此余居祠二年，而不能无疑者也。今读明陈眉公《致身录序》，而葛衣先生之始末了然矣。《致身录》者，随建文出亡之臣史仲彬所撰也。载建文于夏六月庚申十三日未时，从鬼门出，此时愿扈驾者二十有二人，与建文同祝发者吴王教授杨应能、编修程渝称比丘、御史叶希贤称道人是也，余如史仲彬、冯权、郭节、宋和、王之臣、牛景先、廖平、金焦、王艮、蔡运、梁田玉、梁仲节、王

资、刘坤、何洲，编修三原人赵天泰适衣葛，称葛衣翁，时称天肖子。诸人之姓氏爵里俱核在录中，而葛衣尤著。此皆《革除志》、《吾学编》所不载也。夫以诸臣之扈从，而赵公以内史竭力周旋于其间，历滇南、巴、蜀，海角天涯，夜行昼伏，奔窜崎岖。其遇帝也，或相视目成，或吞声饮泣，或行乞于市井，或潜宿于山林。其失帝也，或暗祷于鬼神，或密访于樵牧，或病而旋没于道途，或合而复离于寓次，藏形匿影，灭迹消踪，惟恐捕者之蹑其后而陷于不测也。呜呼！险莫险于此矣！惫莫惫于此矣！嗟乎！士君子以身事主，不幸而值流离琐尾之秋，而能憔悴一身、跋涉万里，卒能保其身以全其君，不至坏七尺之躯，构十族之祸，此其艰难困顿，誓九死而不悔者，较之冒白刃、赴汤火者不更难乎？及其殁也，耿耿此心，犹不肯以清白之骨占异乡之土，当其天寒云罩，风紧日曛，忠魂毅魄，呼啸于荒烟枯草之际，有不益增忉怛者乎？葛衣随风化去，而灵光岿然独存，则金司马之率邑人立祠也，必有所感动于中者。故为之立像于楼上，虽俎豆千秋，馨香百世可也。余悲葛衣之姓氏不彰，传闻互异，故据《致身录序》而表彰之，以俟后之采风者。

（十二）吴龙光德政碑

清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恩贡生　王春选撰

钦加同知衔，荣升循化分府前任邑侯吴公，名龙光，字景云，山东武定府海丰县人。阀阅名门，簪缨世代。公由部铨选，历任明府，政声颇著。嗣于道光庚子岁调任兹土，下车以来，未期年而百废俱兴。其大端可推也，如谕劝捐义仓一节，虽经前任县主将捐就粮石各处给放，迨后总未收获归款，幸赖公温言饬谕，俾得完璧交案，计共银五千一百两。公欲买粮石贮仓，恐其日久霉变；交至后任，虑有挪移之弊。蒙据情详明甘肃凉庄兵备道兼摄府篆春立案，将此项银两发交平番县当商，年满一分生息，只动其利不动其本。此项花息按年为期，遴选殷实公正生耆，禀请提出办理地方急切公事，并按济歉岁民困，勿得久存生弊。城南里许，思建魁阁，培补文风，经数十年而未果。公倡首捐出廉俸，谆谕生耆起建，未三年而告竣。又邑之北乡武胜堡，旧有南北通流大河，为往来要津。先年曾建永济桥一道，因年深日久，漂没无存，冬夏艰于过渡，行路者徒唤奈何。公心恻然，捐出廉俸大钱七百串文，择谕生耆兴工。因河底不坚，其工暂停。赶紧修建，可以告成，上符公愿。公念切乡试科生资斧维艰，又捐出廉俸银二百两，发交当商，年满一分生息，与兴文社耆民发给执照经理，不须动本，以为科生乡试之需。此项花息亦按三年为期，提出酌用。公又于城乡

已设未设之义学，捐出廉俸，发交当商生息。与本城义学捐本银六十两，与南关回民义学捐本银五十两，与苦水堡新设义学本银一百二十两，与南大通堡新设义学捐本银一百二十两，着教读师长执照，每年赴县具领，经县提出花息发给。倘有废弛、虚冒情事，须该处生耆禀揭查究。公以县署萧曹祠、马祖庙、土地祠香火无款，捐出俸银一百二十两，亦发银给当商生息，着该管书役执照具领，提出花息，以作祭赛之费。前捐数项共计银六百七十两，此皆公之厚德，阖邑沾被之最渥者也。他如决大狱，断疑案，批郤导窾，果决明聪，案不留牍，系公之天才卓识有以致之，在公则游刃有余，行所无事，何尝计及于口碑之载道。然积厚者流自光，声宏者实必大，固有不期然而然者。阖邑士庶农商铭公之德，勒之贞珉，聊效甘棠遗爱，非仅歌功颂德已也。是为序。

（十三）重修庄浪茶马厅衙署碑记

清咸丰三年（1853年）裕　文撰

尝考茶马厅设自国朝，衙廨建于明季，规模闳厂，气象光昌，洵足壮中国之威仪，而为番氓所景仰者也。乾隆三十三年，富司马克济来莅斯土，曾捐廉修葺，迄今未及百年，而已不堪令人仰视矣！门阑坍塌，墀阼欹斜，燕麦禽芝蔓延屋宇，鸽翎蝠粪堆满堂坳。厅事虽有数椽，莫蔽风雨；退寝仅存两架，难设厨床。三径就荒，却无松菊；四荼俱具，尽是泥涂。拟邵尧夫之行窝，固所不及；比刘禹锡之陋室，对曰未能。试思亟其乘屋，小民尚怀宵昼之劝，相厥攸居，古人不废经营之事，敢谓官舍等于客舍，毫不关心；苦令前人诿诸后人，尽皆袖手！余是以于莅任之初。从公之暇，金分鹤俸、匠集鸠工。可任者重加苫盖，率由旧章；特起者格外创成，增其式廓。观其外也，榱题数尺，始可以临民；等而上焉，暖阁数重，亦可以迎养。而且东开隙地，为儿辈读书之堂；西列明窗，设宾从论心之榻。艺花种菜，小有半亩之园；移竹栽松，且树百年之木。费用二千多金，筑室八十余所。噫嘻！日省月试，后至者焉知已往之劳，缮宇葺墙，去此者曷胜将来之望！

咸丰三年仲春　问之裕文识并书

（十四）庄浪属署题名碑记

清咸丰三年（1853年）裕　文撰

且史志必载仕宦，诚以其人而贤也，载之以为后世法，其人而不肖也，载

之以为后世戒，即或其人庸庸碌碌无所短长，亦必鳞次鱼贯而载之不阙者，以为□兵官。必有其人，存其人者，存其官也。考庄浪之设官，非远自汉魏晋唐之遥。至元元年，始立庄浪卫，而莅斯任者皆闲寂无称。至我国朝康熙二年，改设巩昌分府，乾隆十八年，改设庄浪茶马同知。相去仅二百余年，其间之名氏不彰、里居无考者，已不胜指屈。自是而后，愈远愈湮，愈难参考。文于公政之暇，检阅《五凉考治》，并于积卷中细加详察，将设官之源委与莅任之后先，胪列于左，以备将来修治之一助焉。或有姓而亡其名、字，或有名、字而亡其里居者，亦必按其年月备载之，以待有识者之添补云。

一考庄浪古雍州西戎地也，汉设枝阳县，唐陷于吐蕃。至元元年改庄浪卫，明洪武年改县，永乐年仍改庄浪卫。我国朝康熙二年改卫为所，设巩昌分府监屯同知。雍正三年，裁所设平番县，改庄浪监屯厅。乾隆十八年，设庄司茶务，归厅管理。改庄浪茶马同知，兼辖熟番三十四族，与平番县城同，归凉州府属。

一考四至，东至皋兰县界，南至苦水界，西至碾伯县界，北至古浪县界，东南至红水界，西南至连城土司界，西北至武威县上古城界，东北至中卫县界。

巩昌分府监屯同知历任名衔：

徐自砺　山东济南府人，进士，顺治元年任。
陈翼明　直隶元城县，举人，顺治五年任。
俞惟斌　浙江金华人，廪监，顺治八年任。
刘源湛　河南新乡县人，顺治十一年任。
王　阶　里居未详，顺治八年任。
黄肇熙　里居未详，康熙五年任。
张思房　里居未详。
吴　熙　里居未详。
王家栋　里居未详。
张可立　福建福清县人，康熙十五年任。
蔡　昆　里居未详。
蔡名辅　里居未详。
林　升　福建莆田县人，监生，康熙三十六年任。
金人望　江南淮安府人，有政声。康熙四十二年任。
范士佳　扬州甘泉人，监生，康熙五十二年任。
王廷松　顺天大兴人，例贡，有功于民。康熙五十七年任。
张　梅　满洲正蓝旗人，监生，康熙五十八年任。
迟　英　满洲正白旗人，廪生，雍正元年任。

吴　章　江南兰陵县人，贡生，雍正二年任。
祝寿石　浙江海宁州人，进士，雍正四年任。
傅树堂　河南登封人，进士，雍正四年任。
王之枚　浙江海盐县人，监生，雍正六年任。
张国枢　陕西榆林人，廪生，雍正七年署。
乜承圣　山东历城县人，廪生，雍正七年任。
杨缵绪　广东澄海人，进士，乾隆元年任。
张尔德　陕西葭州人，进士，乾隆元年任。
李青云　福建安溪人，举人，乾隆五年任。
萧　琰　江苏仪征人，例贡，乾隆九年任。
梅士仁　广东顺德人，例贡，乾隆十一年任。
柏　超　满洲正黄旗人，监生，乾隆十三年任。

庄浪茶马同知历任名衔：

富　安　旗人，里居未详，乾隆十八年任。
启成额　满洲正蓝旗人，乾隆二十二年任。
陈　铦　浙江海盐人，举人，乾隆二十二年任。
富克济　满洲镶黄旗人，乾隆二十七年任。
叶　义　平番县知县兼署，乾隆三十一年任。
伍　格　蒙古正红旗人，乾隆三十六年任。
李本楠　山东惠民人，拔贡，乾隆四十一年任。
何汝楠　平番县知县兼署，乾隆四十一年任。
诺明阿　旗人，后补同知署理，乾隆四十二年任。
吴文炳　浙江乌程人，监生，乾隆四十六年任。
洪　彬　安徽祁门人，乾隆四十七年署。
王曾翼　江苏江宁人，进士，乾隆四十九年任。
吴文炳　里居未详，乾隆五十年任。
陈科锡　里居未详，乾隆五十一年任。
斐英阿　蒙古正黄旗人，举人，乾隆五十二年任。
张师升　署平番县知县护理，乾隆五十三年任。
讬　金　满洲镶白旗人，生员，乾隆五十三年任。
盛　露　旗人，乾隆五十五年署。
傅全岱　旗人，凉庄理事通判，乾隆五十八年任。
李祖瑞　里居未详，监生，乾隆六十年任。

张　桐　江苏上元人，监生，嘉庆年任。
吴　灼　湖南湘阴人，进士，嘉庆十一年任。
潘总勋　里居未详，嘉庆二十年任。
吴　灼　里居详前，升榆林府，嘉庆二十一年任。
德克进奉　满洲镶黄旗人，嘉庆二十三年任。
潘承炘　巴燕戎格通判署，嘉庆二十四年任。
格根园　蒙古正黄旗人，嘉庆二十四年任。
王凤山　山西灵石人，贡生，道光元年任。
席存澄　平番县知县署理，道光二年任。
张循徵　山东海宁县人，监生，道光三年任。
宝　瑛　满洲正蓝旗人，□□□，道光三年任。
贵　保　满洲正红旗人，生员，道光六年任。
龚　均　江苏上元县人，道光七年任。
克兴额　伊犁蒙古正白旗人，道光九年任。
额尔兴蒙额　伊犁正白旗人，道光十一年任。
克兴额　前详，道光十三年任。
徐保宁　浙江归安县人，举人，道光十四年任。
张作霖　湖南长沙人，□□，道光十五年署。
常　兴　伊犁镶黄旗人，道光十五年任。
松　龄　满洲旗人，道光十九年署。
林祀材　安徽潜山人，道光二十六年任。
包拉本　伊犁正红旗人，道光二十九年任。
陈　墉　浙江进士，道光三十年任。
胡嵩年　江南进士，署平番县，道光三十年任。
陈　□　□□□□□，□□□□□□□。
多　龄　蒙古人，咸丰元年任。
裕　元　满人，监生，咸丰元年任。

（十五）重修护法殿记

清咸丰十年（1860年）鲁如皋撰

妙因寺系前明佥右军都督事三世祖贤所创也，□□□□□□西域，距京畿甚远，□虽王化普渐，有□佛教更可以大宣其化。正统壬戌年，□□为额，敕

赐“大通寺”，暨建立之碑勒在焉。寺东隅，建有护法神之殿，供奉占隆官佛，法力森严，其摄授之大，功化之极，实有难以明言者。惟尽忠孝，佛灵无威而不通；默护善良，人心有愿而即遂。且也镇抚我边疆，丰亨我稼穑，辑安我人民，锡赐我福祉，使鲁氏世世克昌，令群生家家蒙福者，虽曰人事，讵非佛力哉？自前明以来，恭逢我朝，建极迄今五百余岁，无论远近僧俗无不竭诚顶礼。即我先祖澹人公，耄年犹皈依佛法无懈心。今余荣膺先职，接前业，以功崇事，为部落先，期与同心向善，共享我朝廷太平之福。每于瞻礼之下，自觉心诚求之，则有感而无不验。实有征已及喻诸众者，益信佛力之含宏广大，且赖护法之显应通灵，洵不诬也。但殿宇窄狭，兼形剥落，若不重行建修，非特无以壮观瞻、崇法界，将前人创造之精意亦隐而弗彰。是以余虔诚捐修，暨默尔根额德呢勘布等，董率僧俗首事经营，其好善乐施者，听其量力输助，以昭万善同归之意焉。于咸丰己未经始，至庚申夏五月壬午十七日庚戌辛巳时竖柱上梁，克期落成。重明丽正，法像之全真与殿宇之巍峨焕然一新，昭诚敬也。伏愿宏开慈宇，风雨调而年谷丰登，善济群生，灾厉除而休征洊至，共沐佛恩永被，保我子孙黎民于世世也云尔，是为记。时大清咸丰十年岁次庚申夏五月十七日敬刊。

（十六）重建广济桥碑记

民国九年（1920年）邑令胡执中撰

庄浪河发源于乌沙岭马牙雪山之墟，而横截武胜驿西界，关陇必由之路。旧有桥，名永济桥，诚欲永久而利济也。然山水暴湍，流沙靡定，屡建屡圮，安在永济！虽由地理使然，要亦人事未备。每当夏潦冬冰，朝涉晚渡，非惟阻碍交通，沦陷人畜，甚或灭顶占凶，魂逐波臣，惨情剧状，时有所闻。为民父母者又何忍一任其胥溺而不一援手耶？余莅任期年，既倡修红古城至虎头岩路，复汲汲与诸绅谋建此桥，捐廉以为倡，派工以节费，赖诸员绅等协力任劳，躬亲督率，遂以告成，往来争赴。凡自秦陇以迄新疆之节使星轺、牵牛服贾、担簦负笈，攘攘熙熙，履险如夷，咸皆便利焉。其所济岂不广哉？余固楚黄之广济人也，因更旧名曰广济桥，非敢自有其功，益觉斯桥之不可终废云尔。至谋所以永济之道，则在后之邑宰与绅，勤加岁修，勿怠其事焉斯可矣。

三、游　记

(一) 据鞍录

杨应琚

乾隆四年六月

二十二日，……渡河，抵西大通城，计五十里，接凉州郡，属平番界。宋神宗熙宁间，王韶使王厚收复河湟，因大通河控扼夏境，地形险要，乃筑塞以制夏人，即此地也。河源出塞外，与湟水合，注于黄河。水湍急，终夜有声。

二十三日，因通远驿相距八十里，四鼓遂行。次驿食毕，又行四十里，至平番县。经仁寿山，寺阁屋椽高插绝顶。余曾一至其处，今遥望之，始知奇险之可虑也。策马过庄浪河，河水亦与黄河会。入城，酬酢甚繁。平番，本汉金城属县；前凉张骏分置广武郡；隋开皇初，郡废，为广武县。《元和志》曰："广武县，至兰州二百二十五里。"今路正相等。兹邑北径五凉，东连银、夏，西达湟水，南逼金城。有新旧城，满汉弁兵防守。是夕避喧，宿于距县南十三里之牧牛庵。寺僧寂照，人短小精悍。寺无寸土可耕，敝衣草履，而造屋数层，历阶皆十余级，垲爽华洁，尚兴修未艾。惜乎！毕生精力殚于土木。俾为士民，宁非克家子耶！钟声悠然，佛灯明灭，遥忆慈帏，路隔数千里。坐久始睡。

二十四日，四更离寺，胧胧月色中，一路闻田水声可喜，遂于马背梦乘舟泛江湖。惊寤，几坠马，始知梦寐乃触境而生也。辰未，次红城驿，已行七十里。夹道皆水田，并渠多丛木高柳，村舍错置，行者改观。然平邑供支甚多，美田惟此一带，余多系山坡荒野，民以此苦之，而往来冠盖不知也。离县城几三十里，道旁有清水一池，径围数丈，细泉上出如喷珠，甘腴绀结，游鱼鬐尾可指，乃居民弃诸路侧，饮牛羊而已，悲夫！自红城至苦水驿五十里。苦水至皋兰县沙井驿七十里，如由咸水河一路，则近二十里。是日，住宿咸水河南之哈家嘴。焦土硗田，汉土居民仅二十余家。时随行役夫告余曰："此径身自黄口以至白发，行五六十年，未曾一至苦水。"相较近远，不过二十里，而终身不由，可知世人趋便之心，亦如水之就下，不可强也。地艰于泉，过客俱饮涝池水。涝池者，掘地为凹，以积雨雪，人畜共之。

（二）万里行程记

祁韵士

嘉庆十年

……由沙井西行七十里，南折至苦水驿，平番县第一驿。甘省驿之多者，莫如平番，有八驿焉，此其最东之驿。地名苦水，而水味实甘，惟色稍浊。原田万顷，灌溉沃饶。

西行五十里至红城驿，平番第二驿。傍山椒而行，土色尽赤，沿流绿树甚多。北行四十里至南大通镇，路平。

再三十里至平番县。县有二城，一为庄浪，满兵驻守；一为县治。相距五里许。县在庄浪城之北，有孔道二，西行为赴西宁路，北行为赴凉州路。西郭外商民错处。雨缨，其土产也。

由平番北行三十里至武胜驿，平番第三驿。起苦水、红城，过平番，至武胜驿，村落衔接，水木清腴，居民丰实，市阁纵横。所过之地，遍生草兰，马足芬芳，为西来第一沃壤。武胜之水，流出山口，清湛可鉴毛发。

西行四十里至岔口驿，平番第四驿。地居险要，面面皆山。驿南有一山突起，崩岁若削。番民散处两山中，帽以毡为质，而面檐微窄，男女皆然。女番项背系白色带垂之，男著皮靴，女则赤脚而已。其人即古之羌种。

自平番界至西宁口内外，种落极多。

由岔口西北行五十里至镇羌驿，平番第五驿，为最西之境。途间过一河，见满山乱石。度乌鞘岭，峻甚，地气极寒。

（三）荷戈纪程

林则徐

道光二十二年八月

初八日，甲申，晴，辰刻行。十里白家铺，又十里新田铺，又十里关帝庙，明万历间显灵于此，因建焉。又十里韩家沟，又十里石牌沟，又十里胡家山岑，又十里苦水驿。沿途皆极荒陋，将至驿则山树皆绿，始有生趣。驿系平番县辖。平番有八驿，在东西路者五，此其一也。

初九日，乙酉，晴，卯刻行。五里五里墩，十里腰歪河，又十里新屯川，十里塔儿沙沟，又五里张家水磨，又五里红城驿，乃平番之第二驿也。行馆小而洁。沿途堡城极多，此驿堡城尤大，有守备带兵驻扎。此处出毡货，而价昂贵。饭后又行，十里郎家坡，又十里金〔青〕寺堡，又十里高岑营，又五里界牌滩，又五里南大通，宿。本日所行皆平路，道旁山色颇秀，绿柳、白杨森森夹道，自入甘省以来，惟此地稍有生趣耳。

初十日，丙戌，晴，黎明行。五里郑家墩，五里郭家墩，五里魏家槽子，五里三教塘，五里庄浪城，系满兵所住，有城守尉等官驻此。又五里平番县城，饭后又行，五里深沟，又五里十里塘，又八里中堡，又五里清水河，又七里武胜驿，宿。此驿有把总驻扎。

十一日，丁亥，阴，卯刻登程。沿途塘汛甚多。五里石嘴子，三里兔儿墾，又五里小马营塘，又三里大马营，又四里界牌塘，又三里岔口驿，乃平番之第四驿也。饭后又行。其营汛多已倾圮。至二十八里为打柴沟，自打柴沟至镇羌驿二十里，中间有火石沟、火石楼、德胜堡、三里墩等塘汛，相距不越二三里。镇羌乃平番之第五驿也。是日西北风大，地气阴寒，至驿舍则炽炭以待，闻六月未离棉衣，七月已飞雪矣。

十二日，戊子，晴，辰刻行。五里水泉墩，又五里乌鞘岭。岭不甚峻，惟其地气甚寒。西面山外之山，即雪山也。是日度岭，虽穿皮衣，却不甚寒，下岭即仍脱皮衣矣。岭之西北七里为平番、古浪交界。

（四）莎车行记

倭　仁

咸丰元年三月

十八日，过黄河浮桥（河在城外），以船为之，所谓天下黄河一道桥也。出长城，桃花十里，顿觉边地生春。朱家井，尖（四十里），千家湾，宿（二十里）。

十九日，咸水河，尖（四十里），红城驿，宿（三十里）。距驿数里，复入长城，绿水垂杨，村圩赛社，熙熙皞皞，太古之风。

二十日，大通驿，尖（四十里），过庄浪城（距平番三里），平番县，宿（三十里）。汉枝阳地，元署庄浪县，属永昌路，明改县为卫，国初改所。雍正三年，裁所设平番县，隶凉州府。胡生甫大令（名嵩年），道光丁酉余典试闽中，

生甫时与分校，旧雨欢联，情谊极为优厚。

二十一日，武胜驿，尖（四十里），岔口，宿（三十里）。

二十二日，镇羌驿，尖（五十里），过乌鞘岭，黑松驿，宿（六十里）。昔闻松柏丸丸，今则牛山濯濯矣。秦山皆同乌岭，一峰有松数十株，苍然可爱。自过平番，烽墩稠密，每数十里，皆有官兵驻守。

（五）西行日记

冯焌光

光绪三年八月

十八日庚子，晴，辰行。途多沙石，荒陋殊甚。十里上坡，十五里下坡胡家山。又十里苦水驿，尖，入平番界。饭后行，渐有田畴。二十五里新屯子。又十里张家水磨，山色娟秀，下有清凉寺，水泉曲曲下流，环绕寺侧。多菜畦，秋麦已实，绿杨夹道，苍翠满目。五里红城驿，有堡城，驻甘凉守备一员。稍有市集，妇女髻鬟颇似粤俗，所谓懒梳妆者。旅店虽未爽垲，而雅洁可喜，入陇以来所仅见。

十九日辛丑，晴，辰起，天寒甚，挟纩行。沿途高台矗起，行未半里，已十余处，讶询之，俱文星阁也。又北经龙泉寺，沟水舒流，潆曲清冽，盖古龙泉水也。《水经注》：龙泉出允街谷，泉眼之中，水文成蛟龙。或试挠破之，寻平成龙，牲畜将饮者，皆避而走，下入湟水。郦亭好奇，附会多类此。证以所见，盖未必然。十里郭家坡，有水磨，山泉抵触，激荡有声。二十里高岑营。十里大同镇，尖。饭毕复行，禾麦弥望，沟塍刻画，盖山水回环，有灌溉之利。二十五里庄浪厅城，系满兵所住，上建三层八角亭，周以回栏，规模壮阔。闻昔时旗籍甚盛，回乱后，转徙流离，稍零落矣。五里平番县，住东关内，市集颇盛。

二十日壬寅，晴，辰刻出东关西行。路平旷，间有小坡。三十里过永济桥，有庄浪河发源镇羌驿山中，南流径此至庄浪县，绕城西而南至苦水驿入河。过桥十里武胜驿，尖。复行，途中营垒甚多，四望皆山。二十里界牌塘，十里水泉子，十里岔口驿，市肆寥寥。陈远亭大令同行赴肃，而住不同店，每日来寓剧谈。是晚，余偕同人往访。

（六）辛卯侍行记

陶保廉

光绪十七年十月

十一日壬寅，发兰州浙馆。……十二日，由俞家湾西北行……折西行，一里原山庙（皋兰、平番分界）。四里琵琶台，升降高坡，过土桥。北行十里哈家寨，土屋二十余。十里狄家铺，土屋二三。十里咸水河，铺户三四十。饭后西北行，始有树木村舍。三里张家庄，二里达家庄，五里观音寺。折西行，十里泉沟岭，七里徐家店（一称徐家水磨），村堡相望，颇有林泉。西北行，五里红城驿（平番），土城周三里，驻守备，铺户百余，住店，计行七十三里（《万里行程记》言：红城多绿树，今则不然。）十三日，由红城西北行，五里水槽沟，五里郑家墩，有龙泉寺。二里老界河（当路有佛阁，额曰统灵）。八里青寺堡，五里魏家槽子，三里高岑营，五里孙家团庄（北即盖白滩），五里南大通驿，饭（西大通驿在平番西一百二十里，有县丞。又西宁府西北有大通县及北大通营）。五里唐家营（路人沟内），五里黑城子（有村树），五里南坡头，五里柳树墩，五里高桥墩，三里庄浪满城（乾隆元年建，周四里，初设副都统，后改城守尉）。四里平番南关（平番驿），一里西关，住店，计行七十一里。山远路平，官柳成行，渠水通流，村堡亦密。县知事益阳吕子清恕、庄浪厅同知宁乡王竹村南薰（同知旧管汉番贸易茶马事务，今则有名无实）。……县东南一百四十里，地名秦王川，一名黑川，在新旧边墙之间，接皋兰境，向为碱地，不宜禾稼。嘉庆时有老农言：碱地下有石子，翻而布之于上，就石隙种麦，丰茂倍他处。盖石子居上，土不受日光，即不成碱，且可留水气也，闻山东莱阳县亦有此等地。若戈壁中彻底皆石子，或有沙无土，则植物难生矣。县东一里青龙山。一百二十里大松山，万历中甘肃巡抚田乐破虏于此，封松山伯。城西三里仁寿山。一百四十里炭山岭。二百里棋子山、桌子山，雍正初，叛番据为巢穴。……

十四日，自平番县西北行，五里深沟儿铺，五里马厂沟，无人家。五里铺沟湾（其南为东坡，有村庄），十里汉属郎坡，下坡山势渐合，中有小河，循右山麓行，十里永济桥，长六七丈。过桥循左山麓行，五里武胜驿，居民约二十余户（驻西南四十里乱石窳，又三十里红鞏岘，九十里香炉山，通西宁青海），饭于汛房。哈密王沙木胡索特入觐过此来见，有四品顶戴者为之译语。王谓进京甚拮据，家君嘱以到都时减损应酬，各大臣当不因此介意也。午后仍西北行，

哈密王送于驿西，回部诸王至御前行走，班次甚崇，在外见地方官不敢抗礼，虽非定制，而通行已久。十里伏羌堡，有村无堡（边墙在河东山上）。十里二十里界牌（仍属平番，并无交界），有土屋数家。过此，望见右山麓有残缺边墙，杳无村落。二里莺窝山墩，十八里岔口驿（平番），居民二十余户，住行馆，计行八十里。（平番土司，多鲁姓。连城为大城，在县西一百四十里，迤南至皋兰张家湾、河州思家台、碾伯之川口等处，长一百五十余里，迤西至西宁冰沟口，宽十里，迤北至镇羌喜鹊岭，长一百四十里。有洛洛城等十三村堡，十旗土民。雍正元年迁青海上马尔等番民八族于此，归土司管辖。别有纳粮番民华藏上托等十一族，贡马番民罗家等八族，其头目均经官长改为汉姓，属番千户约束。……，鲁鉴之裔颇知文学，自非他土司可比。……河州、洮岷、西宁之间，前明土司甚多，其小弱者辄割地以鬻于强者，承报袭职，向有部费贫不能筹，遂不请袭，日渐式微，大半无可稽考。最著者平番鲁土司，贵而贫。……）

（七）湟中行纪

阎普通武

光绪二十五年三月

初八日，走红沙路十里，咸水河，尖（五十里）。旷野荒山无村落，行半日不见一人。红城驿，宿（三十里），至驿食河水，平番县境。

初九日，南大通驿，尖（四十里）。过庄浪城（距平番三里）、平番县，宿（三十里）。汉枝阳地。是日所经有小河，兼有山水，居民引水灌田，村堡林立。

初十日，早大雪。通远驿，尖（六十里）。一路行荒山中，无居人。西大通驿，宿（六十里）。无驿馆，赁居野店，窗无纸，门无帘，且无饮食。本系平番县境未传文移，驿丞迟误，出京以来，未有如此日之苦者。闻天上鸿雁哀鸣，大有劬劳之感。

十一日，入山沟，窄地只容一舆，兼有冰雪未化。冰沟驿，尖（五十里）。

（八）西行随轺记

高良佐

民国 24 年

五月八日……

沿途怪石峻嶙，错综杂出，循水流西行五里，抵哈家嘴，此地川盐为特产，设盐局，惟阒阒萧条。又行一时许，经咸水河，峰峦绵延，如十万大兵，连营扎寨，车驰驶而过，尘烟滚滚，气象雄壮。三时抵红城子堡，骑兵二师一旅二团部队恭区东郊，邵委员（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邵元冲）下车在团乃休息。红城子堡，即古红城，沿称红城驿，城周三里有奇，居民百余家，永登第一镇也。团长马宗林，因事他出，由团副招待，献茶款待，味浓烈可口，置糖少许，如饮咖啡，馔肴皆属羊类，手抓羊肉，味尤别致，俗尚显与东南殊矣。邵委员略事休息后，又登车西行，一路平垣，山丘高耸，皆积土而成，无石可见。庄浪河萦流道左，渠水流声潺潺，夹道杨树，枝叶葱茏，风景幽绝。惟稚童往来多囚首垢面，赤足无琇，仅被破絮，贫乏可想。所经居民住所，皆败垣残砾，家中仅一土炕，别无长物。循河西行，经郑家墩、龙泉寺、枝阳镇，二十八里抵庄浪满城，骑兵一师二旅已派队相迎。庄浪满城，建于乾隆元年，周四里，雉堞完整，惟闻城中居民寥落异常。盖自民国以来，原有之城守尉及旗丁悉数裁撤，旗民生计顿蹙，或典卖动产，或鬻儿卖女，降为雇工，充为军警，非复当日盛况矣。自庄浪满城西北行五里，即入永登县城，时六时三十分矣。二旅旅长马禄、该县县长牛翼等百余人，已在东关外欢迎。邵委员与欢迎人员相见后，即驶入城中，至旅司令部休息。马旅长魁梧雄伟，须髯秀美，望而知为回教徒也。县府即在旅部附近，牛县长迎邵委员前往视察。府左侧为庄浪茶马厅，司当地番民茶马交易诉讼等事。旧设同知，专收赋税，民国改委员，并蠲除赋税，现由县长兼理。番地产牦牛，大于耕牛，腹毛长委于地，故俗称牦牛。性耐寒，能负重，健胜驼马。其毛可织为布，番民用为帐幕。其优用者，以茜酒染汇，满清取为帽缨。番众五百余户，土司领之。惜时已薄暮，不能一往视察。县长室在后，进院中棠棣花盛开，幽香馥郁。邵委员向牛县长垂询当地政治经济等实际情况，至为详尽。……全境面积二七．六八三万里，人口一〇七，〇五四人，平均每平方里四人。城厢居民一〇二九户，四四九一人。此地地势高寒，禾稼不登，加以前年地震，又遭旱灾，人民生计艰苦异常。主要农产品，十之五六为小麦，十之三四为罂粟，其余杂粮如豆黍，及少数菜蔬而已。罂粟种植，闻本年起省府已有禁止计划，然四郊叶绿短茎、弥漫畦圃者，皆罂粟也。全县入学人数，百人中仅及二人，计有高级小学五所，初级小学十七所，女子初级小学一所，私塾经改良后之代用小学二十八所。县城有民众学校二所，至社会教育训练，尚付阙如。教员待遇最高年薪百八十元，最低为百元。教育经费以一万二千元为基金，可生息三千余元，以充经常费，故一切进行，皆较落后也。惟该县畜牧事业，尚称发达。如岔口驿及番区等处产马，良骏善走，素负盛名

（岔口驿所产之马，甫经产生，即善奔驰，俗语有胎里走之名了）。余产少数之牛羊，均属未经改良之本地种。统计全县产量，马占十分之六，牛占十分之二，羊占十分之二，总数约二万头云。

自永登至西宁，约三百六十公里，虽非长路，惟牛站大坡，险峻难行，故邵委员特嘱随从人员，黎明即出发。九日晨鸡初唱，残星寥落，自邵委员以逮随从人员，均已起床，洗漱毕，即进牛奶鸡子少许，准备长征。出西门偏北行。危崖耸立，中通一线，沙漠堆至没胫，车过划然成辙，盖人迹绝甚少也。再前进，峰回路转，地势较平，骆驼队徐徐而过，三五为列，每列皆有一驼悬铃前行，以为向导，琅玡有声。遥望远山为晓雾所罩，如蒙轻纱，淡装俊俏，极呈奇观。庄浪河环绕于前，朝暾掩映，晶莹如玉带，水激乱石，急湍作声，农家架以木漕为水闸，自上下流，水花四溅，一幅美景图也。车没水而过，沿河滩行，石子弥漫，辗入车轮，停机修理，前后二次。又北行里许，万山环抱，皆作赭色，峭壁前矗，如危墙峙立，蜿蜒曲折，绵绵不绝。经新店、双牛沟、塘坊、薛家铺，九时三十分抵马莲滩。

马莲滩驻军为骑兵一师二旅一营，当邵委员由永登启程时，旅部已通知该营，故车抵五里许外，该营部队已出队相迎，邵委员即至营部休息，旋进午餐。十时半又登车前进，出堡即渡大通河桥。大通河为湟之支流，源出阿木尼库山，沿途乱石遍地，宿草萋萋，似亦为人迹罕到处。此去十五里，折入南路，又偏西即抵牛站大坡，峻岭盘旋，下临深壑，车迂回而上，同顾危崖绝壁，不觉为之惕然。至半途，一师二旅已派军马十余匹相迎，邵委员即下车策马陟坂而上，同行诸君尾随之，汽车自后徐徐开来。行二里许，邵委员即下马待车，约一时，车始至，时已下午三时五十分矣。

五月二十一日，……，七时至大通河东岸，河水盈盈，离马莲滩约二十里，长桥残破，前日车过时，由驻军数十人相助，幸无误事，今重经此桥皆有难色，因悉下车先过，幸轻车一驶即度。八时五十分达马莲滩，百师一旅旅长马禄等即率队迎入休息，时暮霭苍茫，即进晚餐。邵委员因急赴武威，决再前进，拟宿永登，明晨发永登至古浪，遂于九时二十分时离马莲滩车发。

时星月无光，夜色沉沉，寒风砭骨，冷彻肌皮，随行者一日劳顿，皆昏一倒睡。幽籁静寂，但闻车声轧轧，疾驰于下山丛中。十一时五十分抵永登城外庄浪河畔，急流湍激，澎湃而来，众皆惊醒。御车者频拉汽笛，以待城中人至。良久始有一旅团部士卒数十人来，隔岸以电炬前道，始涉水，乃轮发即陷入深处，急流直逼车顶，衣物尽湿，其势岌岌。众即扶邵委员渡水至对岸，随行者亦陆续自车中渡出，旋又尽取行李移至岸上，而水流益涨，数十人系索力曳，意

未有所动。移时，团部以马匹来迎，邵委员即骑行入城，至县府休息则已鸡鸣报晓，月落横参时矣。及行李护送入城，晓日将现，车几尽没水中，御车者极呼不已，继以哭声。众复从马渡出。至翌日水退，车始起，此为邵委员西行以来，最艰苦之一日也。而已所携行李，于仓皇离乱中，不意遗失其一，尤为不幸。

昨宵深夜长征，邵委员略感疲倦，故决留驻休息一日。县长牛翼携眷属居此，同桌共饭，颇见家庭之乐。随行诸君以连日困顿，皆拥絮酣睡，长日如年，殊感岑寂。下午闻有西人犯徒逃逸事，询之县府人员，乃知此犯为英籍名巴慎思，自称北平英文时事日报特约记者，前月二十日赴敦煌千佛洞盗窃壁画，为当地发觉，省府电令递解，乃经此逃逸，深可惜也。闻已追赶，或仍归案究办。外人视我室物如无主之物久矣，此举大足一吐吾人抑郁。傍晚武威新编骑兵第二师师长马步青派特别党部委员李兴西等以汽车驶抵永登，准备欢迎，而昨宵陷水之车，亦已修复，明日之行可无问题矣。

二十二日上午七时正，邵委员率随从人员等登车离永登，牛县长暨一旅团部军队数百，恭送如仪。车出西门，即北循庄浪河行高原低地，颇利于行。至马厂沟，东倚土墙，绵互不绝，大抵为明代防边所筑。明史兵制曰：弘治十四年……是时，陕边甘肃稍安，而哈密屡为吐鲁番所扰，乃创修嘉峪关。是为明代增秦隋长城西于甘肃西部之始，东起今甘肃兰州，抵今民勤，折而向西，直达嘉峪关，长凡一千六百余里。惟墙多傍山脚，不如依山脊为之得形势也。又二里至十五里铺。前日陷水之车，机件为水所浸，颇感滞缓，邵委员因移坐于武威驶来之车。十五里铺居民寥落，河滩悉砂砾，水冲不露，沟流潺潺，东山陡如屏风，石色黯黑，似为铁矿。过石嘴子、松树营、达义湾，四十里，过永济桥即武胜驿，水势壮阔，流声益大，西行砂皆绿，似有铜矿。驿有堡，居民数家，凄凉殊甚。

（九）中国的西北角

范长江

1936年1月

过铁桥顺黄河西行十余里，皆在肥沃的冲积河岸平原中，田园优美，果树成林。惜在严冬，草木正枯缩凋零，如于春末夏初过此，红绿争妍，必能给旅行者以兴奋影响也。路旋北转入一干沟中，沟之初段，两侧尽为怪石崖所挟成，

汽车蜿蜒于峡曲之沟中，稍一不慎，即有与石崖“接吻”的危险。如于夏日过沟中，遇山洪骤发，则汽车有被冲没的可能。渐北行，谷势渐开旷，石崖已不多见，两侧皆土山，稍平阔处，已有村落田园出现。上下三数土山后，至一大镇，曰红城子。路过至庄浪河东岸，再由此溯河沿直北上永登。兰州至红城子之间百余里中，道路尽在曲谷中，作战时行军最为危险。红城以北，人口村落逐渐稠密。庄浪河东西侧的冲积平原上，杨柳相望，水渠交通，庄浪河身宽广，中含无数小型沙洲，水势甚小，且多水涸。道旁尚有左宗棠征新疆时所植柳树，古老苍劲，令人对左氏之雄才大略，不胜其企慕之思。左宗堂是自命为当时才略最高的人，我们现在看他在西北所留的印象，并且不能说他完全是“自负”的夸张。他在西北的政治与兵略，现在暂不管它，单就他的道路政策，已经表示出非常大的成绩。他乘用兵陕甘新三省的机会，从西安经兰州，一直到新疆，开辟了一条三千多里的宽敞大道，两旁遍植杨柳，夏日杨柳青茂，夹道以伴行人，蔚为大观。当他还督师新疆时，他作了一首豪放的七言诗：“大将西征尚未还，湖湘子弟满天山；遍栽杨柳三千里，未因春风度玉关”。这首诗表现他的气概是如何的雄壮。从左宗棠的路政，转而想到现在我们走的所谓“公路”，不胜其“今不如昔”之感。兰州、永登间道路并无难于措手之工程，而现行道路则一任其自然，甚至最简单的削平小山坡的工作，亦不见有人负责。一二尺的小土沟，或小土窟，亦无人为之填补，往往使汽车发生非常大的危险。一个东方人来到西北，如果只看看建设图表和报告，一定非常兴奋而满意，假如实际尝尝建设的滋味，就会感到失望而凄凉。

因为路政太坏，我们的汽车走了一天，才到相距二百余里的永登县。永登原名“平番”，即谓此地原系藏族住地，经汉族平了藏之后，所设立城邑，故名“平番”以纪念武功。庄浪河亦名“平番河”。在这种地名上，充分流露不平等的民族关系的意义。永登境内驻军，系青海系下凉州系回军（关于回军一词，系用西北习惯称呼，其是否适当，当另文有所论刊）。其服饰与内地大不相同。没有面子的白老羊皮大衣，和大黑羊皮的冬帽，充分表示出一种高原武士气概。惟待遇太差，终年不过得饷二三元。知识亦太欠，如汽车过一城镇，守卫者必向车中人索名片，报告其长官，得允许后始得通过。但回军官兵识字者不多，名片等于形式，故无论车中何人名片，甚至非在车中人之名片，只要给予一张，他们即以为有了凭据，即可通行无阻。

记者在永登系住一破店中，夜间仍本习惯，解衣脱帽就寝，次晨起床后，顿觉头痛欲裂，无力登车，幸自己身体素强，出几身大汗后，即告平息。后据西北友人相告，在西北旅行，因旅店简陋，寒气直侵屋中，夜间宜戴小帽就寝，否

则，体弱者往往被寒风侵入头部，发生其它严重病症。

十八日，我们离永登，西过庄浪河以趋青海。庄浪河河面宽一二里，虽在冬季尚未全涸，汽车过河，并无一定路线，亦无桥梁可循，惟视当时冰势与水势来决定，无西行车经验之司机，未有不陷入冰窟中者。庄浪河两岸，水磨甚多，即利用庄浪河水势以发动石磨，农民磨面，全恃水磨之力。

车过庄浪河后，顺小干溪西行，山势不大，且多为土质，时见成百之骆驼自西而来，大致为运青海皮毛赴宁夏、包头者。途中遇见一死骆驼，驼毛已被拔尽，惟弃尸体于路中，无人过问。盖骆驼自被人征服，作为运输之工具后，他自身即失去“自由生存”之神圣意义，而为人类生存之附庸。在其尚有力可用时，人们爱而惜之，在其病老之后，对人不再有其被利用之可能，则其被弃荒野，乃必然之结论。“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动物与人类，殆为同然。行约百里，越一小山岗，再顺一小干沟下行，约七八十里始至大通河岸。大通河流域为西汉时藏族之先零部落游牧地，赵充国用屯田法逐步地赶走了先零族，开中国历史上治边政策之新途径。他的屯田政策，如果用新名词解释，可以叫“军事的农业政策”，因为藏族是游牧民族，逐水草而居，打打仗，或胜或败，只能影响他暂时的地位的变迁，不能根本改变他社会的机构，即是不能找出最后的胜负点来。所谓屯田法，即用军队维持了新占区的治安，同时即用军队开垦，把草地弄成农田，并造成城市村落，使社会从游牧社会进而为农业社会。农业社会造成后，不必用兵，游牧民族无论如何也站立不稳了。

记者认为赵充国是一个伟大的战略家，他对于战争有如此的论说：“帝王之兵以‘全’取胜，是以贵谋而贱战，战而百胜，非战之善者也，故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他能把战略放在战术前面，绝非普通专尚气力之赳赳武夫可比。而且，他对于当时异民族的认识，也比较正确。他说：“蛮夷习俗，虽殊于礼仪之国，然其欲避害就利，爱亲戚，畏死亡，一也。”这是他承认异民族的“人权”，也知道异民族是“人”。不像段颎（亦汉时人）那样肤浅草率的见解：“臣以为狼子野心，难以恩纳，势穷虽服，兵去复动，唯当长矛挟胁，白刃加颈耳”。

大通河渡口东岸，有市镇曰马莲滩，居民十九为回族。回族性强悍，对教律奉行尤严，记者初不谙回教忌讳，在马莲滩午尖时，因见一清真馆中之牛肉，带深黑色，乃问以是否为“死牛肉”。馆中人闻言，立即拍刀而起，怒责记者曰“侮教”之罪，势将动武。记者乃托词为方言之误会，谓记者南人，不喜吃“水牛肉”，“水”“死”混音，非谓其所卖者为“死牛肉”也。一场风波，始得避过。然而回人性格之强悍，由此可以概见。汽车过河须用船载，水急，船小，汽车

须与所载行李分批过河。费时颇多。大通河渡口，系以粗铁索系于两岸，下连一木船，船有舵无桨，过渡时全由船夫攀铁索带船而过。大通河之河身狭而水流急，大小冰块，顺水下流，系船作微细抨荡之声，醒人脾胃不少。因过河费时太多，天已不早，乃宿于大通河西岸半山之牛站堡，这一天，只走了一百多里。

牛站堡根本没有旅馆，我们是随便找民宅来住宿。老百姓真老实，我们随便要什么屋子，没有不让的。在他们想来，坐得起汽车的，总是“大人”之类，绝不敢作为旅客来待遇。

大通河和湟水之间，隔着一条山脉，它并无统一的名称，往往就那个地方的名字来作为山名，这里因为有牛站堡，所以山也叫“牛站大山”。张其昀先生游历青海之后，给了青海两条山的名字，湟水之北，大通河之南，叫湟北山脉；湟水之南，黄河之北的，叫南湟山脉，从此，这两条山脉才有统一的名称。我们要翻越的牛站大山，就算是湟北山脉的末梢了。

牛站山高九千余尺，山为土质，四望积雪连云，阴寒彻骨，山横长四五十里，上下坡度之大，使人几疑其非汽车路之模样。尤以西坡之陡急，即骑马者亦须下马，始可免去危险，而此“无畏汽车”竟敢上下于其间，不能不谓为奇闻。

（十）西北考察日记

顾颉刚

民国 26 年

兰州、西宁途中（10 月 22 日～24 日）

二十二日：六时半起束装，上街吃羊肉泡馍。八时，与孟和先生暨渭珍、贻泽同到东关陇秦旅社，晤陆军运输处汽车总队长，办手续讫。八时四十五分车开。十时五十分抵俞家湾，行七十里，十一时三十分抵通远桥，十二时抵哈家嘴，下午二时四十分抵红城堡，又七十里。四时三十分抵满城，五时抵永登县，旧名平番，又七十里。一路颇见左公柳，当时，自陕西华县直种至新疆哈密，所谓“新栽杨柳三千里，引得春风度玉关”者，而成材之后频经砍伐，迄今已所存无几。下车进城，晤青云小学康主任和轩，借宿校内。康主任邀宴于北街天庆园。今日附车行者杨、吕二君，皆山东籍，在西宁经营皮货业者也。

二十三日：在校早餐后，即出城上汽车。八时车行，九时三十分抵新店，十

时四十五分抵马莲滩，计行百二十里。车轮忽裂。欲下其毂，易装新者，不幸铁锈弥坚，未易拆卸。我等在一小店午餐后无所事事，孟和先生见路旁一孩有目疾，试为敷药，则全村病者皆来求医，而我等非医生，所携无多药，未能任也。下午三时四十分，车轮易就，即开。行十五里，四时二十分抵窑街，为甘青二省分界处，车停。进窑街小学，晤教员刘约三君，河南沁阳人，颇能搜集当地矿物生物标本，出以见示，遂食宿于是。

二十四日：早餐后上站，七时半车开。自窑街西行上山，沿大通河，左循危崖，右瞰深流，风景佳绝。而道途甚狭，宽处仅丈余，狭处则七八尺耳。车回路转，稍一不慎便将投入十丈之渊。加以此为甘青大道，骡马经行者甚众。而牲畜不习见汽车，不识是何巨物作大声追其后，相率骇奔。驴性尚驯，圈人按之即止。骡马力强，逃窜之际遂使人畜俱倒，或断缰远驰，车中见之，为之捏汗，转忘己身所处地位之亦险绝也。……

（十一）到西北去

蒋经国

……

因为要到青海去一次，所以到了永登县，就向南走。

永登县有两个城，一个是新城，一个是满城，现在满城里面完全是空的，新城亦并不见得怎样繁荣。

在永登过了一夜，早晨起来的时候，天气非常冷，用冰水洗脸，觉得很舒服，吃过早饭后就离开永登，到青海去。

在永登县的西南方，要过一条庄浪河，这条河相当阔，但是很浅，过汽车亦没有一定的路线，走到半河中，汽车陷下了，我们只好下水去推。

过了庄浪河，亦没有公路，汽车完全在沙沟里面走，沟的两边都是很高的岸，远远的看到一个个的骑兵站在岸上，觉得很威武。

走了两个钟头才到一个叫杨家沟的很小村庄，一共只有五户人家，大多数都是女的，只有两个男的，这是很奇怪的现象，这里的小孩子，都长的很美丽很健康。

吃了几个鸡蛋，汽车加上了水，再继续往前走。再走三个钟头，没有碰到过一个人，忽然看到了绿的平原，好像是一个很大的花园，这就是窑街，当我们初见绿树的时候，好像得到了什么宝贝一样。

在这里田野里做工的，都是女人，同时都是小脚的女人，听说每天早晨，男

人把女人背到田里来以后，男人就回去玩，到吃饭的时候，再来背她们回去。

窑街有水泥工厂、有煤矿、有瓷窑，从前左宗棠还在这里办过炼铜厂，所以，这里是很富的地方。

1941 年

（十二）河西之行

佟迪功

第一日，从兰州到永登，车行于两山夹谷之中，忽而平畴绿野，楚楚在望，忽而曲入羊肠，视听顿塞。公路与黄河，时分时合，草木及人家，若断若续。这是初春天气，人心兴奋，万物增荣，作者沉醉于新的景象之中，不知不觉就到了古老的永登县城。

永登是一座古色古香的城池，旧名平番，至今尚有数万藏民，聚居县西南境。城内不甚繁华，迷信之风尚盛，作者甫入旅馆，即有许多“老太婆”，接踵而至，口称供奉桃花娘娘，请为观相。城东另有满洲城一座，为清代满人驻屯之所，民国以来，旗饷断绝，满人已多零散。据当地人称，从前满汉隔阂甚深，不同座席，不通婚姻，满人可于安富尊荣，率多游手好闲，不务生产，所以粮饷一断，男多出操贱役，女则流为娼妾，甚至冻馁以毙，下场极为可怜。

从永登到古浪中间，隔着旅客们最怕的乌沙岭，岭上积雪，终年不消，车行其间，寒不可支。闻清代某县令，身体稍弱，夏季过此，竟被冻死。世人引为奇谈的六月雪，在这实在大有可能。

1941 年

（十三）河西纪行

张洵仓

在这所谓“黄土高原”地带，山多本是秃顶的，假如是纯粹的全秃，也还不失为一种奇景，但那层层的梯田，又把光秃秃的山头尖顶弄成许多疤痕，看起来格外不受用。

在目前一般运输情况下，能够像我们这样由兰州当天到永登，已经算是十分顺利了。虽然仅不过一百一十余公里的途径。永登本局尚未设有征收站，因于饭后余暇访问运输站某君，探问目前运输情形与当地风光，以破除旅途岑寂。

永登旧名平番，地高 2070 公尺，南濒庄浪河，为绥远到青海的交通孔道。

往昔经此去西宁之骆驼队，日以数百计。即因官方统制关系，情形大不如前，至汽车运输，除一部分羊毛及煤炭外，别无其他出产。而煤炭又不能用汽车装运，故全为过路车辆。当地产良马，每年春秋二季，举行赛马大会。预计在我公毕返局时，适逢会期，倘情形许可，当设法一瞻盛况。

离开永登的那天早晨，天气十分清冽，汽车发动困难，引擎用火烘烤了许久才得开车，出永登城十余公里，可以看到边墙时进时出，再行四十里开始爬越河西唯一高山乌鞘岭。山势似不甚高，几乎觉不出有多大坡度。但汽车通常必须用二档始能慢慢爬行。岭上天气较冷，虽天气晴明，而遍山雪深数寸，益感寒气逼人。山岭有韩湘子庙，惟游兴已为严寒冻结，虽车子因加水稍作停留，终无一览胜境的勇气。一下乌鞘岭，登时不见一点雪迹，天气亦较暖，中午时分过古浪峡，一路下坡，车行疾速，不久即入凉州平原。

1943 年

（十四）初识永登

乔廷斌

这次得有机会随同省府第五视察团视察河西，实在感觉快慰。……

一脚踏永登县城给我的感觉一切都是静的，人也好像不慌不忙，它固然比不上兰州热闹，却也没有那些令人烦厌的都市叫嚣声。庄浪河流域全是一片小平原，土地异常肥沃，农产颇富。离县城一百三十里的窑街，街道中藏所建瓷器厂、砖瓦厂、水泥厂都已粗具规模，资源委员会与甘肃机器厂目下正筹办一小型炼铁厂，其他实业家的目光，也渐渐集中到窑街来了。记者在永登城内遇到的瓷壶、瓷碗，以及兰州街上销行一些应用的土瓷器，都是窑街出产的。若一开发西北，一旦马上实行工业化，窑街不仅与全县一样是个农业区域，且是一侧很重要的工业区。郡城永登县城当然也会跟着繁荣起来。走上县城的街上有一派新气象，县政府的房屋完全是新翻修的。据章县长面谈，原先县府的房屋，因从前有官不修衙门的风气，所以一直沿下来，因年久失修，颓废不堪。所以当地地方上管事的人商量，加以翻修盖房子的费用，没有公家一文钱，完全是地方士绅慨掏义囊自动捐助的。县府礼堂的左侧，有一门上写“甘厅庄浪茶马厅”，这是昔日边疆政策的一个遗迹，据说，茶马厅原是古代政府用茶易马与藏民交易的一个机构。

这里教育素称发达，城内现有完全小学两座，初级学校三所（包括女子初级小学），另外有初级中学一所。此外应该一提是私立青云小学，该校共有房屋

二百余间，前后共有五个院落，各教室俱很整齐，各种规模齐全即兰州亦罕见。主办人系武威完小派，校长亦由马先生兼任，当初，他创办青云学校的目的，与河西其他的青云学校一样，旨在培育地方上的青年，实际学校□实的。该校主任康和轩先生，他在学校已有四年以上历史了。我曾在该校访问他，可惜他因事外出，未能见面。目前该校的情况已今非昔比了，因校董会远在武威，缺乏人主持，所以经费的来源很感困难，教员仅靠薪水补助费维持生活，食米代金无着落，其待遇自属微薄。问题也跟着发生了，教员不容易聘请，教员少，学生则无法吸收，二百多间教室，却只有一百多个学生，有匿许宏大的校址，白让它空着许多房子，这实在是可惜的。希望省教育最高当局，是否可以采取个妥善的办法，减去该校聊以补助改成为县办，或改为省立中学，使它完全发挥力量来呢？

1943 年

（十五）永 登 行

任震英

应了永登朋友之约，在一个天气晴朗的早晨，自兰州车站登上了西去的卡车，三十七位旅客像装货物一样塞进车来，拥挤和倾轧，使人忘了山野里的春寒。

车到河口进午餐，大家藉此休息时间舒散一下已经冻僵压麻的腿。初春中午的阳光，普照在黄河岸上美丽的河口镇，越发照得富丽温柔了。

午后一时车自河口开出，经苦水镇，越红城子，车在路上两次抛锚，下午四时才抵永登。

永登在我并不是个陌生的地方，五年前曾经路过数次，也曾拜望过那座壮伟的而里面荒凉的满洲城和留在东山腰的古长城遗迹。

从兰州到永登，全程只有一百二十余公里，沿途并没有什么特别值得描写的名胜古迹。只是在五年前那崎岖不平的甘新大道，现在已铺筑得光滑平直了，两旁的行道树，栽得整整齐齐，据西路来人谈：这样整齐的行道树是从河口一直栽到口外的，这个功绩也决不次于“左公柳”了。

永登这座古城，远建于宋元朝代。据当地朋友讲，这座古城也曾有繁华的历史，不过自近百年来差不多常在兵燹洗劫中，自民国十八年变乱之后，这儿的古迹民房差不多焚毁殆尽，所以一直到现在市面还很冷落寂寞。

永登城没有什么自然美景供你欣赏，新兴的建筑只有西北公路运输局的小

住宅式的丁种车站建得还玲珑明快，他坐落在一毛不拔的东山下，占地甚广，在这古老的古城边上，这是独一无二的新兴建筑了。

在永登要探幽寻胜，那只好使你失望，你要看飞马雄骑，在这里是可以饱一下眼福的。城东的城壕中宽约二十八公尺、长数百公尺的平地上，常常有着回藏同胞的名骑手。跨着名马从数百里外而来永登，每当晨光曦微，他们互相比试，看看谁的骑术高低。

永登又名平番，十五年前还是庄浪茶马厅官署所在地，那时茶马厅的职务是代政府以茶易马，可见平番名马是早有名声了。

永登县境是汉、回、藏人民杂居的地方，元清以还，这地方曾是佛教势力很盛的所在，永登的周遭有着近百所大小庙堂，可惜连年兵乱，十之九已化为乌有了。民国十八年之乱，城外的数十座富而堂皇的大庙及隔着庄浪河对岸人寿山上的庙宇，全部焚毁。城内还保留着几座庙宇，一座是坐落于北城根的宏善寺，这寺建于元宋，庙宇尚称雄壮，神像雕塑极精，佛像的服装和姿势雕塑的极为生动，在正殿有五尊高不过二尺的全木雕佛像，雕工之细，可称珍贵。还有佛座两旁泥塑的仙女四对，塑像非常美丽，袒胸露臂，姿态美极，这种雕塑，在艺术上堪称上乘。据当地朋友说，此庙原为一得道高僧住持，他博学多能。因年来此庙失修，神殿塑像多有毁坏，遂愤而出走，现已三年未归。此庙原为县立中学所借用，该校今已他移，但愿负责地方行政首长好为保管，以保留此艺术结晶于后世。

在永登县城内东城根，还有一座海德寺，庙殿建筑尚称宏壮，惜大半倾坍，正殿内塑佛像共十数尊，雕塑之精，不次于宏善寺，正殿之左侧，有一座三间殿堂，外形之建筑无甚出奇，殿内正位塑一欢喜佛像，为面目狰狞者拥抱一裸体之女像。其左右两侧塑一面目凶恶之使者，分骑在牛马身上，半马为狂奔状，四足践踏在一裸体女人身上，其两侧尚有四尊怪像，不识此神寓意何在，即守庙之道人亦不能说得明白，但雕塑之光华精细，实各地所罕见，惜多残缺不全。该庙四壁之壁画绘工极细，多为佛像及佛家故事，绘得极为生动。据说，此种壁画都是明清遗物，虽不是怎样超卓的艺术品，但决非凡者可比。

上面已经说过了，探幽寻胜永登这个地方是要使你失望的。可是，我们决不能小看这座古旧而荒凉的小城，在南城门外一片荒凉的场地上，你不是只看见民国十八年劫后的残砖败瓦吗，但当我来永登的第三天，意外发现了，在这块残砖败瓦堆上，高举着永登新生的火炬，这把照耀在古长城边上的新生的火炬是由着一群热血沸腾的人们点燃起来的，那便是去年才初生的永登县立中学，他在这堆残砖败瓦上建设起来了。

……

永登住了几天，现在我归来了，萦绕于胸中的印象至深的只有两件。

一是雄踞于县政府大门两侧的一对不知何代遗下的石雕精美巨大昂首欲跃的石狮，雕塑之精，西北罕见，见了这一对远年的结构，在今天看来好像象征着我们中华的睡狮现在实在是雄立起来了。

第二件事，使我怀意羡慕的是那些热心公益事业的首长父老们，他们那样的为地方为国家造幸福的伟大精神，确是值得我们在内心起敬的。

1944 年

（十六）永登满城

金　刚

永登古称平番，为兰州去河西诸县咽喉。城东绕以公路，两侧树木密植，绿叶繁茂，清凉宜人。商业悉在城内，铺面以百计，有电报、电话、邮政等局，西门外并有外宾招待所。永登之南为满城，系清时满人所居者，余初访永登，同人谈满城，心甚向慕，颇疑此具有历史性之小城，不但有满族同胞群居，并当有遗纵胜迹可供凭吊。

一日午后，余为好奇心所驱使，与陈君往访满城。出永登西南门，循径而南，时届初秋，溽暑渐收，而永登地势因拔海二千公尺以上，已觉有“秋色飒然来”之慨，溪水争流，野鸟唤人，田野光景，胜于“红尘十丈”之城市多矣。

抵满城，仅一东门。寻门入，见其中空旷无居民，一带营房，驻有某部，正在训练。余吊古心情，至此为之顿减。徘徊顾视，唯颓垣相对夕阳而已。

余等至城南，人家簇居，并有市肆，乃沽酒小饮。据肆中主人谈：“满城旧住满人甚多。民国后，满人星散，其留于此间者，亦移居他村与我人同化矣”。

余未获披阅永登县志，一考该城究竟，而流连之余，颇觉人世沧桑，不禁慨然。

1947 年

（十七）永登——河西走廊的孔道　甘肃资源的宝库

运　义

永登地处西陲，其地毗连青海，为兰山四门之一大屏障，要扼于河西走廊之孔道，自古就为军事交通要冲，并有祁连山之支脉蔓处全县。因之各种物产之资源，蕴藏极为雄厚。

……

本县河流太小，只有一条带也似的庄浪河，河水春夏涨落不定。因有祁连山雪水之故，人民田地依赖河中雪水灌溉。大多数田地是旱地，排列在起伏不平的丘陵地带，也根本不能灌溉。因此，商业无大发展。最繁华的商业地为城内西街，各号商大贾，门窗镶着玻璃，系吊着红绿片断的绸绫，明光闪闪夺目，街上行人纷纷纭纭，摩肩擦踵，异常难走，该地曾有“中华商场”之称。

而最热闹之地，则在东关。因有漫长的甘新公路，直穿东关地上，终日汽车哄哄，往来驰骋，行人往来如梭，各酒家饭馆和新大商号、汽车站、驿运站、清洁卫生池塘等设置在该地，所以非常热闹。

教育也不甚发达，城内共有国民学校六所，女子小学一所，西关有回胞主办之回教国民小学。中学只有一所，则在南关，为永登最高学府机关，创办历史不太长，而成绩却甚卓著，而该中学之成立，系几位热心教育之绅士提倡募资金所创办的。自创办以来，侯大涛为校长，他以不辞劳苦之精神，寄托在学校之前途上，时时刻刻在筹思奔走。这种大公无私之作风，使学校师生和社会任何人的敬仰，尤其对管理学生读书风气，极为重视。

新闻纸张，更是少有。以前在本县青年干事长苗世封主办之《永登青年》月刊按时出版，倒也不错，但现在都停止了。各书局也很少有新闻杂志。

1948 年

四、著作目录

（一）图　书

书名及卷数	作　者
樵云集一卷	（明）丁　晋
湟中稿	（明）包　节

菊谷集一卷	（清）甘延年
芟存草	（清）金人望
浪淘集	（清）金人望
风颠当禅师言行实录	（清）董文昌
蛩吟集	（清）岳钟琪
蘧园集	（清）岳钟琪
字学依韵便童	（清）龙舒泰
抱疴录	（清）龙延宗
会心总要	（清）永乐道人
四书锦集	（清）刘　章
劝学明伦三卷	（清）沈　傅
易经释义四卷	（清）卢建勋
诗经辨韵四卷	（清）卢建勋
孝子录四卷	（清）李尊儒
性理胜义十卷	（清）李尊儒
课童诗赋小草	（清）郝振镛
天文图说	（清）王光世
马经经验篇二卷	（清）郁永福
饽饽匠文集	（清）关韵成
云樵诗稿八卷	（清）王锦章
从政纪闻二卷	（清）王锦章
四书择要详注句解	（清）把世贤
春晖草堂诗集	（清）保　鉴
玉燕堂诗草摭钞一卷	（清）张长春
玉燕堂文集二卷	（清）张长春
棣园诗文集二卷	（民国）周应沣
金刚般若波罗密经了解一卷	（民国）周应沣
周易四卦解一卷	（民国）周应沣
心经了解二卷	（民国）周应沣
枝阳奇变记一卷	（民国）赵文清
仁寿堂医案	（民国）高维仑
大乘起信论	（民国）通　如
摄大乘论	（民国）通　如

佛教万法明门论注释　　（民国）源　森

书　　名	著 译 者	出 版 单 位	出版时间
初中物理复习	梁兰馨	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中学化学计算原理	杨昌文	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4 年
陕甘宁革命根据地工商税收史料汇编	赵鹏翥（合写）	陕西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桃花雨	张国宏	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7 年
连城鲁土司	赵鹏翥	西北史地编辑部	1987 年
杨招亮歌曲集	杨招亮	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9 年

（二）家　　谱

名　　称	卷册	纂修时间	纂修者	收藏者	版本
鲁氏家谱	三卷	明	鲁光祖	永登县档案馆	刊本
重续鲁氏家谱	三卷	清	鲁　璠	永登县档案馆	写本
鲁氏世谱	一卷	清	鲁纪勋	永登县档案馆	刊本
火氏家谱	一册			城关五渠火兴发	写本
唐氏家谱	一册			柳树复兴村唐氏	写本
把氏家谱	一册	清	把光伟	古山上古山村把氏	写本
廖氏家谱	二册	清	廖玉林	树屏上滩廖永祯	写本
周氏家谱	一册	清		西槽兔墩周恩基	写本
龙氏世系家谱	一卷	清	龙光丽	红城宁朔一社龙保国	写本
康氏谱牒	一卷	清	康辑五	红成宁朔康满城	写本
王氏家谱	一卷	清	王澜清	古山王汝珊	写本
张氏家乘	二册	民国二年	张长春	永登粮机厂张立田	写本
巨氏家谱	二册	民国	巨斗南	苦水乡苦水街巨崇昭	写本

（三）书 信 集

家训珠玑	三册	清	张世伟	城关北街张经权	写本

五、诗词　楹联

（一）诗　词

降　虏

唐·赵　嘏

广武溪头降虏稀，一声塞角怨金微。
河湟不在春风地，歌舞空裁雪夜衣。
铁马半嘶边草去，狼烟高映塞鸿飞。
扬雄尚白相如吃，今日何人从猎归？

宣和乙巳仲夏十八日
巡按震武回留题荨麻湾石壁

宋·郭傅师

水漱寒敲玉，山光翠泼蓝。
虽然居塞北，却似到江南。

庄　浪

明·丁　晋

金城天险控边关，有客凭高落照间。
粉蝶鸦啼风满树，碧潭鱼跃水平滩。
乘槎博望何年去，握节中郎此路还。
怪底渡头人影乱，琵琶山下月如环。

还至庄浪

明·杨一清

平沙落日路漫漫，千里风光一色看。
刚道雨来翻见雪，偶然热后忽生寒。
城非据险兵犹少，地屡经荒食更难。
稍喜沿边诸将吏，肯甘清苦慰凋残。

听　雪

庭树萧萧梦屡惊，几回风景逼人清。
坐吟食叶春蚕句，起听空山裂帛声。
寒落瓦沟停更响，爽疑天籁静还生。
凭谁为续幽兰调，万古悠悠此夜情。

庄浪行署三月夜雪

明·陈　棐

雪舞春残冻不消，晓来低压杏花条。
却疑腊月江南地，几树寒梅傍石桥。

庄浪城楼落成，蔡西岩郡丞邀饮

清·许荪荃

一上高楼万象开，碧霄楼阁共衔杯。
凭栏气压边尘断，题柱人从汉署来。
晴雪送山烟去尽，夕阳秋色雁飞回。
玉关西望今无外，北极风云遍九垓。

庄　浪

火山云尽转崔嵬，一片秋光塞上来。
番马不窥青海戍，边峰齐压白龙堆。

庄浪对菊

何事边城菊，新秋故故开。
早随晴旭艳，寒畏严霜催。
烂熳姿如许，殷勤首重回。
却怜三径里，归去满蒿莱。

庄浪秋水

清·杨维昶

边城霜早气清新，一色长空会汉津。
匝地洪涛迷紫塞，拍天巨浪接苍旻。
龙鳞光漾深秋月，鼍鼓声悲远戍人。
多少沉浮千古事，乘槎我欲问河滨。

峻阁神钟

洪流天上送飞鲸，神禹当年百炼精。
撞破尘缘开觉路，决通海藏发潮声。
迎风谡谡鸣天籁，入梦轰轰醒世情。
莫讶寒山称绝响，蒲牢惊吼震边城。

红城旅市

轮蹄风景胜桑麻，水带山襟绕赤霞。
阛列六衢称富庶，人通四驿竞繁华。
赢奇不羡千钟粟，集异毋烦八月槎。
胜甲河西名独擅，江南丰阜属龙沙。

巨柳含烟

一望长条丝染匀，隋堤风韵画难真。
沙笼汉苑三眼态，烟霭边城二月春。
轻蹙翠眉怜远戍，大开青眼送行人。
亚夫营里知名后，又向河湟擅绝伦。

黑川孳牧

春融佳气霭晴川，翠色芊芊笼碧烟。
华麓嘶风芳草地，桃林卧月杏花天。
孳生不事赢非智，蕃盛何须卜式权。
自是天然成乐土，长边今又颂祁连。

题葛衣先生祠壁

清·金人望

东郡先生善著词，两言心事许相知。
地连绝塞秋风里，人对空山暮雨时。
四海无家徒踯躅，重泉何处可栖迟。
料逢故主吞声拜，尚挂当年葛一丝。

送牛真谷明府迁任平番

清·胡　钺

西出金城关，黄河天际下。
沙阜夹岸出，陂陀如奔马。
四望绝孤烟，塞垣千里赭。
仿佛若有见，成旗悬空野。
税驾庄浪城，万室尽鞡琊。

帅府罗了刀，生徒轻尊舉。
所以号边城，自昔异中夏。
将使风俗淳，钟锤须大冶。
粲粲明府君，敷政以儒雅。
雍雍管弦声，冬饮连春社。
政成时游豫，跳荡亦潇洒。
横槊赋伊凉，风云相浑写。
边氓讴且歌，循良古云寡。
食我兼诲我，谁相我公者。
它时再迁去，复恐难为舍。

过平番余家湾所见

清·牛　鉴

匹马过荒庄，见一少妇舂黄粱。
轻轻箕，慢慢扬，急忙仓中整容妆。
汗湿粉面桃花露，尘扑蛾眉草带霜。
好一个农家女，嫁于田舍郎。

竹　枝　词

清·叶　礼

平番又自号庄浪，佳丽山川说响塘。
闻道子卿牧羝处，满天飞雪楼姑臧。

登楼眺晚

清·保　鉴

沉疴适幽怀，山水踈素好。
扶杖暂轻身，登楼遂远眺。
四顾何茫茫，暝色人细交。
鸦点散寒烟，霞光明返照。
树木多伐绝，青黄间缭绕。
负郭无人家，近村成古道。
田间窳鼯鼠，水际鸣豺獟。
饥鸟啄死人，荒烟迷野烧。
对此益苍凉，感余发吟啸。
俯首望城中，伤心滋痛悼。
纵横但街衢，峥嵘空寺庙。
屋瓦耸高门，炊烟断冷灶。
连年苦兵殂，饥食尽粗糙。
几家糇粮宽，何日官军到。
外寇良不来，顾此谁非盗。
难幸免锋铦，终恐成饿殍。
古称兵食足，乃获战守效。
二者既已去，一城恐难料。
秦川幸有秋，禽飧足粱稻。
书饼息饿啖，望梅慰渴躁。
尔者贼不来，众贺余独吊。
就食贼有资，孰扼松山要。
游釜鲋鱼活，处堂燕雀笑。
高矣天不闻，哀哉民无告。
感此病骨慵，西风吹料峭。
投林懒归来，仰天清泪掉。

万人坑

乱世人民死无主，谁人为填坟上土？
北郭门外掘长坑，贵贱贤愚同一处。
出自北门，偶经坑侧。
血肉淋漓，尸骸枕藉。
乍见惊心浑不悲，徘徊不觉双泪垂。
生前你我容相识，对此茫茫知是谁。
旁有少妇呜咽哭，藏刀暗里割人肉。
莫道后来能居上，前者藉你作屏障。

伤乱

干戈未定民仍饥，知是人心厌乱迟。
垂死富人犹饿殍，无家壮士半流离。
天寒白骨狼嗥处，日落青燐鬼哭时。
剩有几家残喘在，忍将枵腹待王师。

留别平番诸子

清·王文敏

几度笙歌列盛筵，回头相顾意怆然。
愧无善政舒民望，空有痴心说后缘。
五日聊权京兆篆，频年懒着祖生鞭。
哀鸿遍野仍多盗，事事维持赖众贤。

红城

清·裴景福

远役心何惮，征袍旭日明。

白云横紫塞，绿树绕红城。
地勒群峰住，天围大漠平。
屯田遗垄在，冬旱误春耕。

平番行医

清·王铣铭

我今卖药庄浪城，暂度饥寒隐姓名。
似此吹箫还更上，人来皆称老先生。
道本活人我为贫，敢夸妙手可回春。
街头日去提青囊，亦学壶翁卖药人。

连城风景七律十二首

清·杜其昌

石屏叠翠

石屏绝顶欲摩天，古柏苍松断复连。
桂岭绿蓑翠滴滴，穿林幽鸟声绵绵。
一溪烟锁红尘客，半壁云封古洞仙。
碧水青山环四面，不知排闼几千年。

东岭斜晖

一片斜晖养太和，牧童叱犊傍山过。
西山晚晖光冷淡，东岭平明影婆娑。
万壑樵夫寻归路，一溪钓叟晒渔蓑。
太平禅师有何事，携剑悬瓢唱道歌。

野寺暮烟

一缕香烟千壁轻，老僧欲酌酒盈樽。
法门昨夜云封白，禅院明朝风扫清。
犊近疏林天已晚，鸦噪古树夕阳晴。
苍茫野寺傍山峙，饭后沙弥击鼓声。

笔峰晓日

一杆晓日照山红，笔架三峰列半空。
献曝曾传野老力，插天莫用巨灵功。
常濡雾墨成山雨，欲写云笺卷谷风。
几管斜阳排去后，采樵身人画图中。

孤舟过渡

一声欸乃到船头，来往行人驾扁舟。
桂棹兰桨情最雅，天光云影景更幽。
汪洋客立鸳鸯渡，利涉人栖鹦鹉洲。
今日寻源真有路，张骞不必泛斗牛。

农耕田野

水田万亩目纵横，田野农民叱犊耕。
陌上草茵含雨润，陇头麦浪任风轻。
蝶衣静接花边粉，蛙鼓遥添柳外声。
此地年年歌大有，家家东作又西成。

真观神钟

玄真威灵镇其中，神钟赫赫繁半空。
夜夜叩鸣声嘹亮，朝朝撞浪响玲珑。
无边色相壮幽观，何处清音彻静宫。
不是蒲牢来报晓，焉能梦梦振英雄。

雷坛遗像

三十六雷斗室全，震惊百里地与天。

遗留色相真无类，泽被神恩德不偏。
岂把迅风吹善地，莫将雹雨降心田。
阿香一出千门晓，赫赫威灵灭罪愆。

庄严色相

色不异空色即空，空空色色认分明。
坛花贝叶有神意，伏虎降龙无俗情。
白马传经千古懔，金人入梦一时惊。
声吹海螺唤迷津，法雨淋淋渡众生。

显应洞天

孤烟汉鼎已多年，显应洞间又赫然。
护国有灵兼有感，佑民无党更无偏。
马蹄胜迹千秋在，娲字芳名万古传。
追忆丹心炳日月，方知一柱擎中天。

河滩渔牧

一派清流与激湍，对河两岸有沙滩。
溪边幼牧吹短笛，矶上老渔垂钓竿。
雁落白苹秋水阔，鸥眠红蓼夕阳残。
荷蓑驱犊黄昏后，笑谈回头眼界宽。

路堤杨柳

夹道浓荫断复连，青旗遥曳树中悬。
沿堤柳色争春日，一路杨花不计年。
飞絮莫看秦岭雪，丝垂常望灞桥烟。
陌头忽见春风动，千顷芙蕖万顷田。

从秦王川望不毛山

清·张长春

天晴四野旷，圪山如八拱。
隐隐见积雪，阴云讫不动。
樵牧时深入，毡酪辄尖共。
夜踏猛虎踪，朝探潜虬洞。
朔风谡谡来，对之毛发悚。
岁寒草木落，戍来适一瞬。

水　磨　沟

清·佚　名

水磨转旋如碓舂，沿河崖际几回逢。
簸蹂佣赁贫家子，早夜辛勤代力农。

浩亹湍激一沟横，两面青山左右迎。
行到平岗湾折处，绿杨影里望柴衡。

秦川别墅送段蔗园

周应沣

别路云山迥，回头落日斜。
霜床拂红叶，秋草散黄花。
莫慢怀离恨，徒劳怒岁华。
知君思母急，非是故相遐。

世事随心少，人生失意多。

即今欢会好，不奈别离何。
河朔流杯饮，燕南击筑歌。
男儿知己重，慷慨复谁过。

归秦王川

晓月明犹照，秋天昼易阳。
平沙寒浩渺，古树老萧森。
病客多悲思，哀鸿有倦音。
故人书未达，独自一沉吟。

登外祖镜泉翁书楼

不尽登临感，苍茫上此楼。
风烟同旦暮，岁月异春秋。
易下羊昙泪，曾陪谢傅游。
东山棋墅在，高卧世悠悠。

松山驿纪事

王树中

戊申三月，奉甘督吉甫大帅谕，同薛立人明府、牛仲尊别驾，往平番县境察勘庄浪河及松山一带之红嘴河、哈马圈河，欲引渠达秦王川溉田兴利，以水势山形悬隔，万难成功，遂止。

暮春三月时，策马松山驿。
原野莽苍苍，黯淡日将夕。
平芜稀行径，交横鸟兽迹。
兰垣花正开，到此草犹白。
北望没毛山，上有层雪积。
涧水咽寒流，狂飙怒未息。
置戍临荒城，兵燹经在昔。
颓残瓦砾场，居民不满百。

番夷杂牛羊，穹幕依山侧。
熏陶王化久，习处自食力。
我来何所营，引水开阡陌。
大吏重民瘼，殷恳求策划。
朱薛二贤尹，辛苦同此役。
相视周川原，高下察地脉。
川原深且重，形势殊悬隔。
有如龙门山，神禹凿不得。
黍谷律回春，邹生难再获。
造物宁有私，终古留荒僻。
恻念吾民艰，穷愁曷有极。

题平番红城子店壁

杨巨川

一雨生寒颇似秋，时当五月尚披裘。
西来大有金天味，悔向阳关作壮游。

驿路枯苗满眼中，谁能安集咏飞鸿。
兰州有雨平番旱，始识天心也不公。

道旁杨柳尽甘棠，万里轮蹄此滥觞。
忽见沿门挂蒲艾，明朝佳节过端阳。

寂寂推翻旧事新，红城十里水粼粼。
漫言大泽英雄起，似此弹丸也有人。

武胜驿道中

五月炎天尚重寒，凉风簌簌客衣单。
平生不识西征苦，到此方知行路难。
战垒消沉斥堠平，一川泉石走滩声。

只今剩有强藩在，驿站空留武胜名。

荒村无地觅桑麻，芒种将交麦尚芽。
迢递征途何所有，满川开遍马兰花。

游石屏山

蒋毓麟

山　麓

攀崖缘间向山行，翻恨崎岖路不平。
一到茂林深处好，忽听岩畔有钟声。

经　堂

钟声隐约树林间，上下游人自往还。
到此凡心应尽涤，低头洗虑上灵山。

头　台

云山有路何险峨，石磴盘旋上下移。
高阁危峰能阻日，几人到此不神疲？

二　台

更上一层势又高，风声两岸起松涛。
牟尼对我哈哈笑，方寸云台牢不牢。

三　台

峻阁峥嵘倚碧空，此身恍入白云中。
三台上有神仙住，曲径暗香一路通。

四　台

巉岩历尽陟中阿，古木森森隐刹那。
十二因缘何处所，白云深处老僧多。

五　台

几回驻足且徘徊，附葛攀藤上五台。
举目遥观天下小，人生到此是蓬莱。

又五台

古柏苍松翠欲流，奇峰秀山敬亭秋。
云山一览归襟袍，知是自居最上头。

秦王川

邓　隆

荒凉干潦地，客膝剩茅茨。
店僻客眠早，川平日落迟。
井泉汲水远，砂石种田宜。
闻说摊捐重，四民力不支。

古浪至兰州道中果园甚多，红紫相同，蔚为大观

于右任

金城西长玉门还，庄浪河东欲晓天。
万紫千红冰雪里，争将血汗染山川。

六月八，初离平番，道中口占（戊辰）

韩瑞麟

汽笛一声去就分，客乡此际怆离群。
迎人山色青如染，过眼车坐幻似云。

千里故园芳劳梦，十年蛮府作参军。
新知旧好重重感，回首长途日未曛。

登高香炉山

陈宗藩

登高远眺效重九，隔岸边城如大斗。
霜叶红于二月花，天然图画丹青手。

由永登赴武威道中

罗家伦

驱车追落日，日隐前山背。
屋形似古堡，疏杨写晚意。

集福观

权泰清

观名集福在南关，银阙珠宫碧汉间。
门侧树碑明敕建，楼编著楔鲁神班。
三皇法度非迷信，五部风雷岂等闲？
万古圣贤天地久，威灵斯可镇羌蛮。

仁寿山

仁寿峰高似客山，盛清丹麓类通阛。
庄河水秀商环绕，飞柳烟青市往还。
昔日妖氛灾北殿，戊辰军乱毁西关。
形同宾主须相见，得蔚重修济时艰。

永登遇雨

水　梓

秋凉天气赋长征，碧树青山目送迎。
庄浪河流风物好，夕阳雨后喜新晴。

别红城镇

易君左

电掣风驰试壮游，此行突破玉关秋。
红城镇是多情地，不许征人带乱愁。

西游杂咏·永登

叶剑英

拔海二千七公尺，昔日平番今永登。
车上东滩滩上望，乌鞘白衣卧云天。

永登道中

马廷秀

霞光万道出曦晨，踏上五凉第一程。
溪水绿杨风拂柳，道平云淡天无垠。

游连城吐鲁沟

蒋云台

漫晤深山远处钟，层峦叠障景无穷。
林密岩削莺声小，水浅波清花影珑。
卧虎石前观翠海，天窗眼里望奇峰。
劝君到此抛俗虑，物是人非鲁氏宫。

题吐鲁沟

杨植霖

青山绿水碧连天，世外桃源久无颜。
异兽珍禽鸣得意，连城慰我乐丰年。

永登道中

张思温

庄浪河畔菜花香，夹道青青尽绿杨。
数载未经西去路，居然小树已成行。

连　城

平畴三十里，策马乘斜阳。
树密山愈翠，地高麦未黄。
渡舟横郭外，野寺立城旁。
尚存土官第，无人径自荒。

晨过永登值微雨

匡　扶

晓来烟雨罩平川，柳树长堤绕水田。
一路风光看不尽，丰收佳兆又今年。

吐 鲁 沟

黄罗斌

驼峰灯杆天窗眼，藏龙卧虎半月天。
幽谷琴音鸣翠鸟，奇峰锦秀落人间。

游 香 炉 山

杨　洁

飞阁流丹欲凌空，距山咫尺系边城。
怪石峥嵘羊肝紫，奇峰巍峨猪血橙。
仰观峭壁帽将落，俯瞰幽壑头便蒙。
惜哉旧殿今已矣，且喜新宇又落成。

永登杂咏·玫瑰花

张曼西

翠幄张天绿映红，香飘万里透长空。
村姑撷罢甜心底，苦水而今异旧容。

吐 鲁 沟

曲径幽林画卷开，瀑鸣鸟语似蓬莱。
群峰叠翠齐争秀，卧虎藏龙入眼来。

祝贺引大入秦工程

葛士英

凿穿祁连七十里，引大入秦灌良田。
秦渠汉徕焉与比，李冰父子亦黯然。

忆王孙·吐鲁沟风光

邓品珊

恢宏壮丽古连城，竟日驱车路几程？
耸立驼峰别有情，似天星，巧夺天工杆石灯。
巍峨峭壁接天门，竞秀三门似迎宾。
戏石杉龙百载新，最销魂，白练凌空映日曛。

吐 鲁 沟

应中逸

优游吐鲁沟，曲径引雅幽。
云树漫山起，天窗透日浮。
飞泉悬峭下，涧水遂溪流。
野外饕餮美，风采小影收。

与四一归至永登城作

王千一

沿河柳色嫩黄轻，雪挂阴崖白尚横。
正是春浓冬波际，两人骑马入山城。

河西杂诗（之一）

原野茫茫暑气蒸，无边麦浪起田塍。
山川画稿重重展，喜报前途是永登。

河西杂诗（之二）

铁道盘旋眼界宽，永登西上更高寒。
群峰都插青天去，永计风云不畏难。

永登道中

路志霄

风来平野散微凉，农月村村特地忙。
隔水远田新涨绿，分畦嫩叶更浮黄。

游永登玫瑰之乡

郭扶正

玫瑰之乡驰盛誉，香飘十里花无数。
绛雪红云蜀锦裁，锦林绣野浥甘露。
桃李已尽看不归，玫瑰之乡春长驻。
春去驻，莺啼处，往昔荒凉岂堪顾？
荒原瘠土草不生，一掬苦水尘尽污。

如今春色满乾坤，碧水流过绿杨村。
家给人足多富有，玫瑰香烈酿美酒。
黄发垂髫乐陶陶，主人劝客酌大斗。
苦水乡，名不副，必也正名莫依旧。
玫瑰玫瑰性字香，祝君永伴南山寿。

天 净 沙

汪行健

过 连 城

山重水复行程，花明柳暗心情。
鹤发暮年晚景，偏多豪兴，停车雨里连城。

鲁土司衙门

大堂崇阁丰碑，朝阳燕喜庭槐。
民族宗教异彩，土司安在？衙门仍傍山隈。

过 永 登

黄瑞云

河谷金秋正擅场，家家地里麦收忙。
大车列列扬鞭过，落日群山入莽苍。

吐 鲁 沟

王维宁

仙境人寰外，清幽绝世尘。

泻珠千瀑白，化雨万峰明。
美景林间透，朝霞岩穴生。
碧潭临倒影，玉露濯尘心。

近午林犹暗，平明日尚悬。
泉流潭吐玉，瀑落壁生烟。
翠叠群峰秀，琼堆万木妍。
漫行清潴地，色象欲参天。

游永登县吐鲁沟

王传明

穿山越野溯湟流，车过连城见绿洲。
不是人间仙境到，真疑世外武陵游。
溪鸣琴韵天如月，松穆驼峰气似秋。
欲借一分青色去，陇原染尽碧于油。

（二）楹　联

妙因寺德尔经堂联

昙花着雨龙归钵；
贝叶翻风虎听经。

妙因寺古隆官殿联

觉于先，形于灭，群沾法力群护福；
感则通，祷则应，世仰灵光世沐恩。

妙因寺鹰王殿联

不二法门云结彩；

三千界里雨飞花。

雷坛大殿联

掌卅六部之赫权，长生保命，众姓同登寿域；
司亿万物之造化，施雨行云，连城共享丰年。

香炉山道院联

道院有尘清风扫；
山门无锁白云封。

香炉山玉皇殿联

楼山嵯峨胜迹不减五岳；
祥云飘渺灵感素着十方。

连城元真观山门联

天知地知你知我知何为无知？
善报恶报迟报速报终须有报。

红城感恩寺山门联

空色见如来色空空色寂寂然天外浮云身不染；
了凡推上来凡了了凡浩浩乎山中明月目常舒。

自题门联

王乃宪

补地缺以养蚕远绍西陵事业；

破天荒而种稻居然南国水田。

示 子 联

廖玉林

尽瘁读书但愿砚田无晚岁；
鞠躬作稼如逢甘雨庆丰年。

城隍庙即景

赵宝璠

隍庙里淫僧恶道七打八敲惊去风云雷雨；
满城中贪官污吏三拜九叩迎来日月星辰。

嘲苏蔚泉

赵宝璠

发基以土匪，结局又以土匪，匪始匪终匪长匪短；
在下为君子，处世不为君子，子思子想子是子非。

祝周万绪六十寿辰联

王志和

奇鹤游天十万里；
古松拔地五千年。

春　联

杨作祥

力学耕田此外不加毫末事；
课孙教子个中常满十分春。

数亩良田惟祝清风惟祝雨；
几椽茅屋半藏农器半藏书。

赠马步康师长

张宁身

投笔从戎望诸君乘风破浪；
请缨抗日为民族吐气扬眉。

筹赈济荒联

见义勇为请命发棠赈梓里；
感恩图报颂声载道传枝阳。

甘雨三

社会维新有赖于青年人物；
山河再造不愧为黄帝子孙。

罗钟秀

只要有米有面好极了；
哪怕无酒无肉莫关系。

金嘴兰草村校门联

设校修文科学宣传随世界；
钟灵毓秀人才新出破天荒。

1984年赖家坡少先队员寄老山前线卫国战士联

国泰只因飞将在；
民安独有神兵存。

为砾砘寺复建五台联

鲁国元

功德无量协力连建五台阁；
江山多娇开怀一览八宝川。

青龙阁联

杨　洁

层台凉爽看春夏秋冬景致；
高阁清幽舒琴棋书画情怀。

鲁土司衙门联

赵得才

六百年古衙物换星移终究不失宫殿貌；
十九代土司人去楼空自然成为旅游区。

为复建香炉山题联

马继孔

灵岩巍立东射紫气似蓬莱；
香炉添景南迎瑞霭映长春。

为复建香炉山题联

高应乾

群心合力绿化炉山添异彩；
众人齐赞建筑楼阁绘新图。

登青龙山联

苏裕民

谁堪信，此公园竟在白土山岭上，松柏翠绿，杨柳含情，登之上，俯瞰永登城内，百幢华楼与东西两山比高，缀市花木同苑圃秀色争美，须臾高低景象融心头，吾已神魂颠倒；

哪有假，斯亭阁却于锦簇奇葩里，殿檐凌空，栋梁着意，步其下，眺望庄浪河畔，十里沃土和纵横千渠交织，养鱼池塘跟青天明光夺辉，瞬间远近风姿收眼底，尔则心胸旷怡。

永登风物联

苏裕民

玫瑰乡情浓客至十里常觉醉；

吐鲁风光美君游半月不思归。

铜鼎算他中州大；
彩陶属我永登王。

珍哉庄浪河畔虹鳟鱼乐；
宝也坪城滩上细毛羊多。

喜到城镇宾馆口尝窝窝面；
乐去乡村农家手抓羔羔羊。

六、民间故事传说

（一）金嘴子

县西北有个金嘴子，传说很早以前，有兄弟俩居住在那个山嘴下。山嘴下有个砂洞，洞中有金子，他俩天天去淘砂澄金过日子。一天，兄弟俩挖到的金子比往常多，他们越挖越有劲。哥哥使劲一锹挖下去，咚——的一声，洞中又出现一个小洞，里面金光闪闪，耀人眼目，哥弟俩定睛一看，洞内原是睡着一头金牛。他们高兴地像发了疯一样。向金牛扑去。发现金牛身边的粪块也全是黄灿灿的金子。兄弟俩装满了衣袋。弟弟说："哥哥快出洞，这些金子咱们够用一辈子。"说罢，便高兴地跑出洞外。哥哥想：这样的机会这辈子再遇不上，干脆把金牛赶回家里。他使劲赶金牛，可金牛死活不动，他赶不动金牛便自言自语地说："你不动也罢，干脆要你的两支角好了。"他拿起铁锹用劲向金牛的头上铲去。铿——的一声，金星四溅，金牛疼得吼叫。这一吼，震耳欲聋，随后又是地动山摇，一瞬间山崩地裂，这个洞塌陷了，哥哥被压在山洞里。从此，人们世世代代就把这个山嘴叫作"金嘴子"了。

哥哥压在山洞里，弟弟很伤心。可又有什么办法呢？不过弟弟很幸运，他得到了很多金子，从此，再不去淘金子，但也不坐吃山空，开始务劳农活，日子过得一天比一天好。

而那贪财不足的哥哥，却永远被压在山洞里了。

（苏裕民　搜集整理）

（二）老鸦岑

很久很久以前，金嘴乡老鸦岑的人们，都住在沙沟里。村里有一个孩子叫成娃，七岁上没了娘，跟着老爹种庄稼过日子。小成娃每天赶上他家的老黄牛，到离村四五里外的一个山坡去放牛。山坡上有棵老榆树，树上有个老鸦窝，窝里住着一对老乌鸦，哺抚着两个小乌鸦。一天，成娃忽然发现一只老乌鸦，再没有飞回窝，剩下的另一只老鸦，年老力衰，飞不高，走不远，蛐虫蝼蚁按时衔不来，饿得两只小鸦儿哇哇直叫唤。小成娃很同情这两只像他一样失去妈妈的小乌鸦，每天总要留一点午饭喂它们。天长日久，成娃和这三只乌鸦结成了好朋友，连乌鸦说什么话成娃也能听得懂。天冷了，老鸦叮咛他穿上棉衣；天热了，老鸦嘱咐他别忘了戴草帽。

一年秋天的一个下午，成娃正坐在树下看着老牛吃草，树上的老鸦，忽然惊叫起来："哇！哇！哇！暴雨下，快回家！"成娃一听，赶快牵牛回家，老鸦也跟着飞到村庄上，连声叫唤："哇！哇！哇！山洪下，村庄变水洼！""哇！哇！哇！迁人畜，上山岗！"成娃赶快把老鸦的话说给村里人，全村老少，赶着牛羊，带着粮食，往山坡上跑。"哇！哇！哇！这边走，那边山路陡！"老鸦前面飞，人们后边跟，刚走上一个小山包，天空一声惊雷，山洪顺着沙沟，漫天漫地，冲了下来，刹时间，村庄被洪水冲走了。那只老乌鸦，"哇！哇！"叫了两声，在山坡上累死了。从此，人们就把村庄修筑在了这个小山包上，村庄的名字也就叫成了"老鸦岑"。

（赵智远　搜集整理）

（三）清羊水

以前，清水地方，九沟十八岔，虽然都是旱地，但土地宽阔，人们勤劳，种下粮食照样有收成，可就是这方圆几十里地方，打出的井水，都又苦又涩，做出的饭难吃，煮出的茶难喝。

当地有个小羊倌，名叫成娃，他常在山坡上唱："清水无甜水，人人盼下雨；十八岔，九条沟，何日沟里水长流？"

后来，这里的人群中，又传开了"要有甜水吃，青羊要出世"的民谣。成娃和乡亲们，天天巴望着青羊出世。

一个旱天年。五月，太阳晒得山上尘土冒，田里庄稼焦。一天，成娃在阴山坡放羊，忽然从山头上跑下一只小青羊，一头钻进他的羊群里。成娃一看，这只青羊一条后腿受了伤，一双蹄甲血淋淋的，鲜血直往下淌。成娃采了一把药

草，撕下一截腰带，把小青羊的伤口包扎好，又拔来最鲜嫩的青草喂给小青羊吃。成娃照料的很精心，小青羊受伤的后蹄蹄，头一天止住血，第二天生肉芽，过了七天，伤口完全平复，小青羊就在山坡上活蹦乱跳的撒欢儿了。

这天下午，小青羊忽然开口说话了。

“好心的成娃哥，我就是大家盼望的小青羊呵，为了感谢你给我治好了伤口，你要金给金，要银给银，你要什么我都会满足你。”

“可爱的小青羊，我一不要金，二不要银，只要那甘甜的清水浇灌田地，给九沟十八岔的乡亲们饮用！”

“好吧！”小青羊痛快地答应了。

这天夜里，小青羊跑到三四十里外的庄浪河边，一口气饮下半河水，跑回来把河水喷遍九沟十八岔的田地，吐进了村庄上的涝池。一连七个晚上，喷过水的庄稼一片油绿，吃了水的人们，身强力壮。

第八天晚上，小青羊又跑到庄浪河边，刚饮下几口水，突然水里跃出一只巡河夜叉，恶狠狠地说：“好啊，小青羊！原来是你在偷水。今晚，我要剥你的皮，吃你的肉！”小青羊一看，凶恶的夜叉要抓它，撒腿就跑。小青羊跑进红沙川，越过滚坡岭，一气跑到东石湾。那夜叉也穷追不舍，眼看要抓住小青羊了。只见那小青羊，鼓足力气，“轰轰！”一声，一头扎进了山崖之中。从此，东石湾庙山的石山崖缝里，就流出了一股清冽甘甜的泉水。人们说，那是小青羊为人们吐水呢！永登县远近的人都知道，那股山泉水的名字叫“青羊水”。

（赵智远　搜集整理）

（四）野狐城

说不清是哪个朝代的事情了，这里住着九九八十一户人家。有一年秋天，突然不知从哪里来了一帮穿着黑衣、骑着黑马的恶人，抢夺粮食，掳掠牛羊，骚扰百姓。人们就打算在这个地方，修筑一座城堡，抵御恶人。

十月间，刚刚入冬，夜里下了薄薄一层雪。第二天一早，大伙儿来到庄浪河东岸，选择城址。正在这时候，从东面跑来了一只白色的狐狸，顺着东南西北四个方向，不偏不倚在雪地上踩出了一个方阵。一个叫尕木匠的小伙子惊异地说：“这不就是城堡的四址吗？”转眼间，那只白狐狸变成了一个白胡子老汉，把手里拿的一把曲尺留在地上，疾步朝东走了。人们拿起曲尺一看，上面清清楚楚刻着“鲁班尺”三个字。

不用勘，不用测，大伙儿就在野狐狸踩出的爪印上动工筑城了。说也奇怪，十冬寒九，别的地方地皮子冻得像石板，这里却冰消雪化，一点儿也不上冻。大

家齐心合力，苦干了半年，一座四四方方的城堡，修筑起来了。八十一户人家，都搬进了城堡。从此以后，那帮恶人再没有敢到这里抢掠过。

“野狐城”的名字就这样一直流传下来了。

（赵智远　搜集整理）

（五）秦川甘露池

古代有位将军在甘露池安营扎寨，练兵驯马。不知过了多少年，将军走了，这块地上的马粪铺成了厚厚的一层。人们把这块地开耕成田地，庄稼长得特别好。天旱时别的地方没水吃，可这里有个涝池的水长年不干。因此，人们传说：这地方的庄稼长得好，涝池水不干全是神仙降下的甘露的好处。以后，人们就把这块地方叫成甘露池。

另有一种传说：这地驻扎过的那位将军名叫甘露，为了饮马在这里挖了个涝池，他走后，人们把这涝池叫成甘露池。

（赵智远　搜集整理）

（六）苦水社火中的青龙与黄龙

苦水堡的东面有座黄土山叫长山岭，是一条黄龙，西面有一座青土山是条青龙。传说，明朝刘伯温先生来西北时路经苦水，他看出苦水的好脉气就在这东西两条龙上。他想把这两条龙牵走。结果黄龙不走，他抽出宝剑把黄龙拦腰斩断了，现在长山岭的一个地方有个壑壑，名叫斩龙岘，就是刘伯温赶龙留下的。

百姓们知道了这件事，为了保住苦水脉气，就把斩龙岘补起来了。每年的二月二闹社火要耍龙。南街抬的是青龙（即青土山），北街抬的是黄龙（即黄土山），目的是保佑苦水的脉气，并使苦水庄稼丰收，百姓日子好过。

（赵智远　搜集整理）

（七）李佛爷的故事

猪驮萱帽

苦水李佛爷，俗名李福，佛号风颠，名超当。他出家后筹划修葺苦水萱帽山西山寺。康熙九年，他请铁匠打了一根钢针，横穿双腮，四处募化集资。一天，到了苦水堡驿站，寇驿官见了问风颠说：“既为佛家弟子，因甚毁伤父母遗体？”风颠说：“出家早已不孝，幻体岂能长久！”寇驿官说：“你将钢针取了，我

帮你实现夙愿”，风颠当即取下钢针，不说二话就转身离去。

第二天，寇驿官召集堡内众人，及时将砖运上西山，问风颠够不够用。风颠说：“只够正殿的，还要修十王殿。”寇驿官答应：“砖瓦不足，我全包下，明日我有两天差事去办，回来再运。”

寇驿官办完差事，骑着一头骡子回到苦水堡内，快到驿站门前，见前面有一母猪陷在泥里，骡子一见受惊，将他摔下来，回家后心疼死去。即日夜晚，此母猪生下一窝猪娃，内有一只四蹄皆白，不久，这只猪娃被本堡杨豹子买去喂养。时至康熙十年正月初一，风颠下山给父母拜年，街上议论：有桩奇事，杨豹子老汉的猪跟着人在各寺庙行香。风颠听了说：“此事合我的梦了。”众人问他梦见什么？风颠说：“昨晚梦见，寇驿官对我说，前愿未完，错投门户，请禅师拨济。我想此梦就是这桩事了。如今猪在哪里？”众人答：“杨豹子家”。风颠就到杨豹子家去募化猪，杨豹子夫妇忙迎出来问：“禅师化猪有何用？”风颠将作梦之事说了一遍，杨豹子笑道：“我活了八十岁未见过这等怪事，听便，听便，只要猪跟你去，你就领去，若不跟你，就不应你梦了。”杨豹子知道风颠爱开玩笑，常说疯话，就有意难他说：“你叫一声，猪跟你走，就把它抓去，不跟就别抓，”只见风颠对着猪说道：“你昨晚托梦给我，今天我来请你，降光山门，引众做善，跟我去吧。”说罢，猪抬头呼呼一叫，跟着风颠直去。

风颠领去，在猪脖子上挂了一个小木牌，上写“自醒”二字，他也把猪呼为“自醒”，这猪真不同一般，每天自动挨家轮流讨食，吃饱后就直向萱帽山下走去，在风颠居住的地方歇息。

约过了一个月，猪吃肥长壮了，风颠银两也募化得差不多了。为了实现修葺十王殿的夙愿，便请木瓦工匠动工了。从此，他天天赶猪搬运砖瓦，自己身背六块，猪驮四块。这一行动，感动了周围的人，大家都来义务投工，或募化捐资，很快完成了修建任务，从此，萱帽山便叫成了猪驮山。

翻地压砂

苦水川的土地僵硬，素有“苦水干板”之称。这是因为这里是红色粘性土质，一遇天旱，就板结僵硬，影响庄稼生长。当地人常苦于无法，一天，人们去求问风颠和尚有什么办法，风颠说：“把地不会翻过吗？”人们问：“这么大的地块，怎么翻得过？”风颠呵呵一笑，便吩咐去叫铁匠打制一尺多长的大方铁锹。到秋后，庄稼收割完，风颠召唤众人，扛上大铁锹，亲自示范深挖土地，家家都来请风颠指导翻地技术。风颠忙得连中午都顾不得休息，家家到地里去给风颠和尚送饭，送饭的人一路都是。你问他说，风颠给我们家翻地，去给他送饭；他问你说也给风颠送

饭，都感到奇怪，互相说风颠和尚一直在我家地里翻地，怎么你去送饭？

后来，人们注意发现，苦水川里家家的地里都有个风颠和尚在指导翻地，可就是你看不见他地里的风颠，他也看不见你地里的风颠。

从此，风颠的奇闻更多了。远近耕种旱地的人们也来求风颠，“旱地无雨干旱，也不保墒，广种薄收，累死累活，收成没有一点保证，这怎么办”？风颠说：“不会盖个被子吗！”人们说：“一家五六口人只盖一床被，哪有盖地的被子？”风颠一笑，又去帮人们给旱地“盖被”。他教人们翻犁好旱地，施足底肥，再挖上砂石去铺压地块，这样果然见效。从此，压砂保墒得丰收，这一经验传至周围附近的乡县。直到今天，人们仍然靠铺压砂田抗旱、保墒、压碱，夺丰收。

自从翻地压砂经验传开，附近老百姓收成一年比一年高，日子也过得一天比一天好。大伙称赞风颠，把他看成救世之主，经常祈祝敬颂。可是，风颠和尚一遇有人称颂他，便高声诵道：“大家赞我风颠好，通身不值一根草。三圣心肠非我得，四恩无义能自了。”

巧计修桥

风颠治好凉州金镇台母亲的病后，不辞而别。金镇台知道就立即吩咐手下人到凉州城内外打问去处，最后，得知风颠向庄浪方向走去。两天后，金镇台亲自带人上马寻找风颠，一路问人，都说刚刚向东南方向走去了。

实际风颠一出凉州城像轻风一阵，即走至庄浪辖境，他到武胜驿（今永登县武胜驿镇），见驿官与茶商布客及附近百姓正商议在庄浪河上修桥之事。众人见风颠来到，便告诉修桥之事：“地方百姓向官府申请修桥，拨下银两远不足需用，并请求禅师名望，募化筹款。”风颠说：“我依你们，可你们也得依我”，他用手捋捋下颌，又在河边转转说：“在河边处你们用泥捏个尖尖小屋，不留门窗，我住里面，不许送斋供我。”众人照他的要求去做了。时过三天，只听得里面仍有诵经、敲木鱼的声音。第四天，追找风颠的金镇台到了，见众人围着尖尖小泥屋磕头，便问做什么？驿官上前禀告：“我们把风颠和尚泥在小屋里面化缘修桥。”金镇台问：“几天了？”众人答道：“已经四天了。”金镇台怒说：“这四天，我在路上问人，都说见了，怎么到这里已经四天了呢？”又说：“四天了，捂都捂死了，快给我拆开！”众人急忙拆开小房，可不见人影。细心一看，房内留有一张帖子，上写四个大字：“谁拆谁休。”驿官见风颠身影不在，吓得浑身发抖，跪下向镇台说：“我等亲手亲眼看着关在里面的，这几日天天听到木鱼声、诵经声呢，若是欺骗大人，周围众人可作证……”金镇台方才确信，说：“风颠乃神通广大”，随命人拿笔墨来，把帖子上的“休”字改为“修”字，答应回府拨款

修桥。从此，武胜驿庄浪河的桥总是由凉州府镇台修，直到清末。

开工修桥时风颠和尚也来帮忙，所用的大石头都是他从远方运来的。据传，今古浪峡里大路旁立着的那个房子高的白石头，上刻“甘州石”三个字，就是风颠当时修桥时运到那儿留下的。

桥一月多时间就修成了。一天，金镇台在凉州城遇到风颠，请去供斋，问：“那天武胜驿人们将你关严实，你如何出去的？”风颠说：“刺猬、哈蟆也有奇能！”金镇台又问：“为何‘修’字写成‘休’字？”风颠说：“当休则修。”金镇台要问个明白，风颠说：“到得黄河自知。”到第二年夏天，金镇台乘船过黄河，船翻身亡。

（苏裕民　搜集整理）

七、旧志述略[①]

（一）庄浪漫记八卷　佚

明隆庆年（1567～1571年）王崇古纂。

王崇古，字学甫，蒲州人。嘉靖四十三年（1564年），以右佥都御史巡抚宁夏，边功甚著，隆庆时，进兵部右侍郎总督三边，屡立奇功，进右副都御史。

庄浪卫系永登县在明代的称谓。庄浪卫为军事重镇，三边要冲，崇古所纂《庄浪漫记》着重记屯兵防守事。《明史·艺文志·地理类》著录此记，惜今佚。

（二）庄浪汇记八卷　刊本　永登县档案馆藏

明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王之采纂。

王之采，王崇古之子，以明习边务，于万历、天启间总督三边。

王之采到任，即命有司收集整理军书文牍，调查各城堡防守情况，综汇成册，亲加裁订，纂为《庄浪汇记》八卷：卷一玺书、凡例、庄浪城，卷二松山堡、阿坝营、双井堡、裴家营，卷三武胜堡、岔口堡、镇羌堡、通远堡、西大通堡，卷四沙井堡、苦水湾堡、红城子堡，卷五至卷八事实考略。

“玺书”收录皇帝敕谕。“凡例”记庄浪卫的规程条例。“城堡”分记各城堡的屯兵防卫情况。前两类不收者记入“事实考略”。各“城堡”之下以吏、户、礼、兵、刑、工六目分载所司事务。其中“凡例”、“城堡”详记算赋、力役、戎行、器械、边垣、马政、茶马、盐法、屯田等明代边防制度。

① 摘自《兰州古今》邓明《兰州旧志述略》一文。

“凡例”共29条，大体记上下级行文规则，记考满呈文，记道属仓场大使任满给由预呈，记布政司注拨道属各衙门吏役执札，记各吏遇丁忧请假事，记屯田赋数，记征垦粮数，记公田粮草俱无定数，记盐引价银，记各营堡卫所驿递官吏军丁降夷俸粮数，记庄阿二营随任家丁十二名口粮支折色银，记备御班军一月支本色银，记秋青草各营堡遇水旱添粮饷，记客兵草每年四月后各堡讨银，记马骡牛料草月银，记各驿递遇大阅支忙差银两，记各营堡军丁马匹逃亡事，记每年各营分给茶马无定数，记追征桩脏年头照兵部题例，记倒死马匹各营堡严查事，记各营堡孳生马驹详允官为收买畜牧事，记地亩马粮收查事，记庄浪每年额中茶马四百匹（上马用黑茶不得过八九篦，黄茶不得过十篦，中下马用黑茶不得过七八篦，黄茶不得过八九篦），记万历四十三年分蒙茶院事，记汰羸马事（各营堡官每年秋季将所部马匹逐一点验，瘦弱老病不堪喂养者查出从实估价，备造文册，候本道秋巡，就近解验，照数变卖交库。各马冬春料草即行停止，至三月间一总关支），记每岁五所千百岁管营者每员扣除朋合事，记烽燧报警事（传烽号令庄浪、阿坝地方：如虏七八十骑至百骑，为之小举，昼则扯旗二面，放炮一个，火委烟一把，击梆一通，夜则扯灯两个，放炮一个，举火一把，击梆一通；如虏势众，昼旗夜灯照前规则悬挂，火炮梆声不绝。以上三令，沿墩相传，使知警备）。

“庄浪城兵类”，记军器局采购军用物资的情况：“每年布政司额解铜六千斤、铁八千八百斤，鱼鳔四十四斤，桐油、熟丝、弓面、牛筋等项折价银八十一两六钱五分零。”“遇额解不敷支用，请动卫库铁料朋合银，并局库领到料物银，差官易买料物；铅每斤价银四分，西和、礼县、华州收买；铁每斤价银一分五厘，西固阶、徽收买；硫黄每斤价银三分，三原耀州收买；弓面每块价银四分，汉中收买；翎毛每百朵价银六分，秦、徽收买；牛筋每斤价银六分，西安府收买；双合线单甲每副长一丈八尺，价银一钱八分八厘，裹布每副长一丈八尺，每丈价银五分，蒲城、渭南收买。”记军械生产情况：“铁匠三十名、钉甲匠四名。每季额支卫库松石炭斤料银十二两六分，羊粉皮缘条缘梭料银四两八钱四分，局库钢十五斤，铁二千六百八十斤，甲面裹布四十副，造盔四十顶，甲叶四十副，刀四十把。”“弓、箭、皮三色匠共十一名。”“火药匠三十一名。内寻挖硝土十名，采柴十七名，熬硝四名。每季造焰硝七百八十斤、火药一百斤、火线八百条。”从中可知明季庄浪卫军用物资种类之多，采购地之广，军工生产之规模。

卷六记消防情况：“申严防火、以保地方事：照得本城人烟稠密，柴草露积，仓场库狱等处皆与居民交错杂处，关系尤重。诚恐无知军民人等忽于火烛，致有疏虞，亟应申严防备。为此仰庄浪卫巡捕官，即督令城关军民人等每家门首各备大

瓮或木桶两个，注水，毋令冻冰，仍各置钩杆等救火之物。如遇有火消息，乡老地方人等督令居民无分彼此，齐力救护，永远遵行。本道仍不时委官挨门查点水器，但有奸玩不备，乃本官、乡老人等不行督置者，查出并行重究不恕。”

《庄浪汇记》分类时有不当，内容时有交叉重复，但它侧重记军事方面内容，兼及防区的农业、水利、贸易、手工业、教育等概况。

（三）《平番县志》　佚

见乾隆元年（1736年），许容监修《甘肃通志》卷四疆域，卷二十一风俗。

（四）平番县志一册　刊本　甘肃省图书馆藏

清乾隆十四年（1749年），张珥美总修、曾钧、苏暻纂修。

张珥美，字昆岩，武威人，廪生，雍正元年应孝廉方正科荐举，授广东惠来县知县，开廉州府、雷琼道。归里，赠武威书院955册书籍，修志书。著有《濯砚堂诗钞》。

曾钧，字万楼，湖广湘潭人，乾隆间，任凉州府经历。

苏暻，字元晖，武威人，雍正庚戌八年（1730年）进士，任山西文水县知县。

庄凉道张之浚、任鉴定与张珥美等谋修府志，因五凉旧志缺略，未得其要，乃仿康海《武功志》体例，将武威、镇番、永昌、古浪、平番五部县志各分七篇分志，子目略异，编为五册，另加之浚所著《学道编》一册，合为一函，名《五凉考治六德集全志》。其第五册忠集为《平番县志》，目录如次：

地理志（星野、沿革、疆域图并说。里至、山川、村社、户口、保甲、田亩、赋则、物产、水利图并说、井泉桥梁附、古迹、祥异），建置志（城郭、公署、坛壝、学校、驿传、寺观），风俗志（士农工商执业、婚姻、祭祝、丧葬、宾师、岁时伏腊礼仪、番彝、回类附、仙释附），官师志（秩官、名宦），兵防志（营堡、关隘、烽墩、军制、马匹、戎器附、粮饷、土司附），人物志（乡贤、忠孝、节义、选举、耆寿、流寓），文艺志（议疏、碑记、诗歌）。

《地理志》“水利”记各渠灌田亩数甚详，勾勒出乾隆初永登水利概貌。所记全县旱田分布大势及保护水源涵养之举云：“平邑之北，武胜至镇羌，近河者不事通渠，近山者不事导泉，盖地气高寒，耕种寡，灌溉稀也。邑南则水无遗利，旱则时苦不足，欲自分水岭之右导大通之别支以达庄浪。马牙积雪，松林禁勿剪伐，以蕴其源，不惟红、苦诸堡取之不竭，即县北诸地用之裕如，此亦尽地力之一说也。”

《风俗志》记藏族各部族人口数、纳粮草数、贡马数及管理人员职掌。如华藏上托的族等“11族、大小1956口，共纳水旱粮118石9斗4升6合，大草60束，番千户王国相约束，庄浪监屯厅统管，催征粮草。”忠鹅课族“4族亦番千户王国相约束，共贡马9匹，共大小1200口，镇羌营辖管收马。”记回族“在南关街居住，创有礼拜寺，约七八十户，日用亦同汉民，以宰牲、划皮、贩缨、杂货为生，间亦有为农者。”

《兵防志》“驻防”记驻满城、马厂、武官、炮手、弓铁箭匠人数，记支官兵粮饷数。“营集”记松山等营住兵数。“烽墩”、“军制”详记武器装备种类及数量。仅火炮一项就有马驮护城门大神炮、马驮炮、马腿炮、子母炮、鸡腿炮、涌珠炮、天字号神炮、灭寇炮、大铁炮、明炮、小铁炮、生铁大将军炮、生铁小将军炮、百子铳、勾头炮、大将军炮等16种之多。

（五）永登县志三卷一册　成文出版有限公司印行　首都图书馆藏

民国16年（1927年），周树清纂修。

周树清（？～1919年），字韶武，合肥举人。任平番、镇番县知事。修《永登县志》、《续修镇番县志》。周树清任平番县知事时，因财力不足，任期短，即从《五凉考治六德集全志》中抽出《平番县志》，稍加改动编次，请渭源县知事陈鸿宝等鉴定、高台县知事徐家瑞等监修、崇信县知事张明道等校阅，并署名卷前，过录成册，改名为《永登县志》。此志抄本现藏台湾，由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影为《中国方志丛书》华北地方第344号行世。周树清等所做删改增补技术处理如次：

删《平番县志》卷首张若震《五凉全志序》、张玿美《五凉考治六德集全志序》、编修人员题名、地理等七志所列子目，删《平番县志》卷末《文艺志》中张玿美《五凉沿革考》、鄂淳庵《祷雨文》。

改《平番县志》为《永登县志》，改前志《文艺志》为《艺文志》，改“户口”、“保甲”等子目中的“平番”为“永登”。

卷首增永登县修志者姓名；增永登县志目录。将《平番县志》七志改为三卷：卷一《地理志》，卷二《建置志》、《风俗志》、《官师志》，卷三《人物志》、《艺文志》。《地理志·沿革》末“雍正三年裁所，设平番县，隶凉州府”句后增“民国时改称文（永）登县”八字。

（六）永登人民县志十二卷首一卷　稿本，永登县档案馆藏

1953年，古国英　杨如升　陈邦振　白崇华　刘天明监修　张守身总编

邓子云　周子明分编。

1947年夏，邓子云等组织全县学界人士采访红城等9区资料，参考图书资料，编写县志。由于当局不重视，半途而废。解放后，县委书记古国英、县长杨如升注重乡邦文化，令张守身总编县志。遂于1953年仲冬，联络邓子云、周子明参用旧稿，补充新资料，重新编写。在此期间，县委书记白崇华、县长刘天明多加关怀，于1955年国庆节前完成初稿，计十二卷，名为《永登人民县志稿》。

是稿包括十二分志。各分志前均冠小序，概述分志基本内容。分志下分若干目。材料少不便另立分志者，如灾异、政变、金石等，附于性质相近之分志。

卷首，凡例、目录、修志衔名、本县地图。卷一，沿革（附历代沿革表）、星野、疆域里至（区乡村庄附）、山脉河流（井泉池窖附）、形胜（名胜附）、地势气候、土质雨量、古迹（坟墓附）。卷二《建设志》：城郭、公署（附新旧各机关团体之地址）、堡寨（附各堡寨之衙署）、仓库、道路桥梁（铁路、公路、大车路）、坛庙寺观，全县各区水利表。卷三《实业志》：物产、农业、工业、商业。卷四《财赋志》：明代（田赋、盐课、商税、番税）、清代（田亩、赋则、额粮、额草、额征地丁银、额征耗羡银、额征税银〈当铺、水磨、茶法、行业等〉、番地〈粮草、贡马〉、社仓）、民国（田赋、地方款、番贡粮草、新田赋、债捐、罚款、社仓、税收）、解放后（田粮、税收）。卷五《兵防志》：历代戎事（灾异、政变附）、清代兵制（军器粮饷附）、营堡、烽墩、关隘、边墙、驿传、团练（自卫队附）、征兵、土司兵额、历代兵制摘要附。卷六《县政志》：中共永登县委员会、永登县人民委员会、永登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永登县人民法院、永登县人民检察院、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永登县委员会、各人民团体、各企业部门、区公署、乡人民委员会，卷七《教育志》：历代教育概况、永登县解放前教育区别、解放前教育情况、教育行政机关沿革（附教育行政人员表）、儒学、书院、义学、兴文社、大观堂、私塾、学校、社教、全县各级学校教职员学生暨学田款产等统计表、解放后教育情况、永登初级中学现状、各区乡公立完普校名称暨班级学生教职员数目并其他有关教育各表，社会教育暨概况表。卷八《民族志》：种族、汉族、满族、回族、藏族、蒙族、苗族、土族、客民、户口（附全县各区各民族户口统计表）、风俗（普通风俗、特殊风俗）、方言。卷九《选举志》：甲科文士、文举、甲科武士、武举、贡生、孝廉方正，历届为省县议会议员、国大代表。卷十《人物志》：乡贤（以入乡贤祠者为限）、忠义（包括节烈）、仕宦（文官、武官，包括封爵、名臣、将才、军功等）、懿行（即孝友、公益、慈善等）、文学、艺术、烈女、耆寿、流寓、释道。卷十一《职官志》：明清官制表、职官衔名表、名宦、土司。卷十二《艺文志》：

议疏、碑记、赋、序、诗歌、金石（附石器、陶器、铜铁器、造像、摩崖、石刻、砖瓦、范泥）。

是志载明代至解放初期永登事物，尤详于民国。其中建设、兵防、财赋、职官、古迹诸志多取材于《庄浪汇记》、《平番县志》、《甘肃通志》，其他诸志多用采访与档册资料，保存丰富史料。

（七）永登县志六册　油印本　永登县档案馆藏

1979年，张润德等修　蒲朝廉等纂。

中共永登县委于1978年决定编修《永登县志》，任命张润德等7人组成修志领导小组，由蒲朝廉等14人进行编纂，历时一年完稿，油印成册。是志由总述、政治、经济、文教、人物五大类组成，下分若干志，志下分若干目：

一、《总述》：1、历史沿革，2、地理位置，3、区域，4、自然地理，5、物产，6、民族人口。二、《政治志》上：1、政权组织，2、政治运动；《政治志》下：3、兵防，4、民政，5、政法，6、统一战线。三、《经济志》上：1、农业，2、林业，3、水利，4、畜牧业；《经济志》下：5、工业，6、交通运输邮电，7、财政，8、金融，9、商业，10、粮油管理。四、《文教卫生志》：1、文化，2、教育，3、科研，4、卫生，5、体育，6、知识青年，7、风俗，8、名胜古迹。五、《人物志》：1、烈士及流落红军，2、先进模范人物，3、民主人士和有声誉的高龄老人，4、历史人物。

是志保存一些资料，惟仓促草成，不够成熟。

编纂始末

永登县是个有修志传统的县。解放前先后编出五部县志（现存四部），还留下一些县志采访录。解放后，1953年和1978年，分别编成县志初稿两部。这两部县志初稿，均因仓促草成，有待增删，故未能正式刊印。

“盛世修志”。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拨乱反正，确立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使我国各项事业发生日新月异的变化。在新形势下，国务院多次下文，要求把修志工作纳入各级政府的工作议程。1983年5月，甘肃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重视编修甘肃地方史志的决议案》。为了贯彻这一决议，中共永登县委于1985年8月9日，决定成立永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事机构由县委党史办公室兼管，开始进行研究篇目和收集资料等工作。1988年10月7日，由于人事变动，县委对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又作了调整，同时，成立县地方史志编纂办公室。编纂办公室成立初期，由于经费等方面的因素，编写工作未能展开，办公室人员只收集了县内的资料，对解放前部分作了研究考证，写出了一些文章在报刊发表，为编写永登县志作了充分准备工作。以后因人事变动，县委在1991年8月15日，再度调整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经过短期筹备，县地方史志编纂办公室于同年12月开始着手编写。首先，制订了永登县志编纂方案及县志资料调查提纲。根据县志的体例规模，结合永登县的特点，经过反复修改，拟出《永登县志篇目》初稿，共设正文23篇，101章、301节，并给58个单位分配了修志任务。举办修志人员培训班，讲解修志的意义、编写知识及注意问题，参加者104人。从1992年起，县地方史志编纂办公室工作人员指导有关单位修志人员从各个方面全面地搜集资料，加上以前搜集的，共查阅档案3000余卷，图书报刊500余册，共获各种资料200余万字，资料来源多出自永登县档案馆及各单位自身档案；解放前部分主要来自甘肃省图书馆及档案馆、陕西省图书馆、兰州市档案馆、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北京图书馆等的档案资料、旧志、史籍文献及考察研究的新成果，对于野史杂乘、口碑资料作为参考，经过考证，科学使用。县志编写以今县辖地为主，对过去属于本县，现已划归其他县区的地方，过去发生的大事非记不可的作简单记述，一般的不予记载。对于一些重要数字均由县人民政府统计局予以核实，对有“水分”的统计数字则不记。

1993年4月12日，又因人事变动，县委再一次调整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到1993年7月，随着各单位所写的志稿陆续完成，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收集的资料逐渐丰富，对史志理论与实践认识也得到进一步深化。由此，对篇目再一次调整修定，改为20卷、92章、302节。并在这个基础上，县地方史志编纂办公室进行总纂，又将各卷章节，逐一进行修正并统一体例，反复修改，然后由兰州大学中文系副教授张文轩作文字修缮，边打印边送交有关单位、领导、专家作了初审，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根据所提意见，又进行修改。于1994年11月，完成卷帙浩繁的复审稿。

1995年元月，中共永登县委、永登县人民政府召开《永登县志》复审会议，邀请学者、专家及有关单位领导和编写人员参加了会议，会上与会者提出了一些重要修改意见。复审会后，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根据领导、专家的意见，又作了全面修正，西北师范大学副教授王宗元、齐有科帮助修改了自然地理部分。《永登县志》共有正文20篇、94章、331节，全书计约93万字。1995年6月15日，中共永登县委常委会议同意，县委、县人民政府以县委发第25号文件正式上报兰州市委、市人民政府请求终审。1996年7月15日，《永登县志》经市志编纂委员会终审通过，以兰志委发08号文件正式批准交甘肃民族出版社出版。

《永登县志》经过长期的收集资料，又经过三年编纂，数易其稿，终于付梓。本志的主编为赵鹏翥、苏裕民。参与资料收集、整理的除各单位人员（见参与人员表）外，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先后有副主任翟翔、卫宗贤，工作人员王美英、雷健全、赵小东、张宇中；姬云锦、郝德有、吕升萍、赖凤琴、张得义等。一些离退休干部也提供了大量资料。赵鹏翥原是研究中国税收史的，并有所成就，当组织需要他负责编写县志时，他毅然放弃专长，一心主持县志统一体例、作文字修缮，并撰写了一些主要篇章。近年来，他腿部骨折，两度开刀，但出院后，仍拄着拐杖，为完成县志而奔波。苏裕民原先在县文化馆工作，他的专业是文物考古，但他在此以前就关心县志，并写出许多关于县史的文章。1991年8月调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后，更是全身心地投入县志编纂，撰写了部分志稿，并对整个县志进行统稿、修订，为县志的如期完成作出了贡献。

《永登县志》的编写，始终在中共永登县委、永登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在甘肃省和兰州市志编纂委员会指导下进行的。在整个编写过程中得到县有关部门、全县广大人民群众和在外地工作的永登籍人士的热情支持和关怀，得到天祝、武威、红古等邻县区史志部门的帮助，甘肃人民出版社总编张正杰、编审

王振华、副编审白玉岱等同志给了大力支持。兰州市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纂处邓明副处长给了大力协助，不仅为永登县志提供了一些资料，而且对县志编写提出了许多修改意见。在本书编纂完成之际，谨向所有为《永登县志》付出辛勤劳动和给予帮助的单位和同志们致以热忱的谢意！

永登县地方史志编委会副主任　杜瑞卿　吴玉梅

一九九六年八月

1991～1996年永登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纪略

1991至1996年，永登经济、社会发展，变化较大，随着引大入秦（下称引大）工程相继竣工通水，党和国家领导人先后有田纪云、宋平、温家宝、李鹏、姜春云、朱镕基、乔石等来永登视察引大工程，指导永登县的工作。永登县委、县人民政府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努力实施扶贫攻坚计划，狠抓引大平田配套工程建设，改革国有企业，发展巩固乡镇企业，加大农业、教育投入，重视城乡建设，实行目标管理办法，反腐倡廉，调动干部、群众的社会主义建设积极性，克服1995年“7.22”地震灾害的重重困难，经济和社会稳定发展。1996年，全县农业总产值完成23389.24万元，比1990年增长8713.56万元，每年平均增长率为8.07%；工业总产值完成119893.36万元，比1990年增长96445.55万元，每年平均增长率为31.25%；乡镇企业总产值完成172099.5万元，比1990年增长151902.32万元，每年平均增长率为42.9%；农民人均纯收入1010元，比1990年增长654.13元，每年平均增长率为18.9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0845万元，比1990年增长10174万元，每年平均增长率为11.8%。6年人口增加3.2万人，每年平均增长率为1.13%。

一、农　　业

（一）种植业

1991至1993年，永登县实施“131”粮食丰产工程（即3年完成10万亩水地丰产田，单产达到1千斤）。1993年，全县小麦玉米带田面积达到2.1万亩，小麦洋芋带田面积1.48万亩，间套面积4.45万亩，一季高产田面积1.97万亩，地膜粮食面积1.75万亩。“131”粮食丰产工程面积达到10.08万亩，完成单产502.5公斤，总产5066.45万公斤。

1994至1996年，实施“9965”粮食丰产工程（即完成9万亩水地高效田，9万亩水地中产丰产田，6万亩旱地增产增收田，5万亩引大试验示范田）。到1996年全县完成工程面积29.37万亩，其中水地高效田9.02万亩，水地中产丰

产田9.14万亩，旱地增产增收田6.16万亩，引大灌区试验示范田5.05万亩，完成总产9269.27万公斤。

1993年，永登县粮食总产达到12463万公斤，创历史最好水平。1996年，粮食总产达15041万公斤，比1993年增加2578万公斤，再创历史最高水平。

（二）养 殖 业

1996年，永登县实施“211”暖棚养殖工程（发展养猪户2千户，养羊户1万户，养鸡户1万户），到年底，共发展暖棚养殖户8414户，其中养鸡户6475户，养羊户1010户，养猪户929户，累计养殖畜禽19.19万头（只）。暖棚养殖与传统养殖相比，猪单体效益可增100元，鸡单体效益可增5元，羊单体效益可增15元。

（三）日光温室蔬菜

1995年，永登县实施“661”阳光蔬菜工程（完成600亩日光温室，600亩塑料大棚，产值达到1千万元以上）。兰州市农牧局与国际扶轮组织比利时分会签订《永登县日光温室项目》，由比利时投资10万元在武胜驿镇新民村一次性建成10亩日光温室，并引进TC土壤改良剂在温室中使用。至1996年永登县推广建成日光温室862亩，生产油菜、番瓜、黄瓜、西红柿、茄子、菜花等20多个品种，亩产值达到1.2万元，比露地蔬菜增1万元。

二、水　　利

（一）河道治理

1991年4月始，利用以工代赈、“三西”（西海固、定西、河西）建设资金及省、市、县配套资金和群众投工投劳，对庄浪河大同乡青寺至龙泉寺乡苏家湾，大同乡郭家墩等险段按20年一遇洪水每秒336立方米设防标准进行治理。至1996年10月，治理河堤22公里，保护农田9211亩，林地1290亩，渔池591亩。恢复发展水浇地1662亩，渔池531亩，共完成工程投资699万元。

（二）“121”雨水集流工程

1995年，甘肃省政府决定在全省53个贫困县推广实施“121”雨水集流工程（即一处集流场，两眼水窖，一处庭院经济），下达永登县建设任务1.16万

户，工程建设资金464万元，其中以工代赈资金350万元；地县捐资114万元。1995年8月，永登县开始实施，于1996年7月全面完工。在17个乡镇的72个村266个社共建成“121雨水集流工程”1.162万户，水窖1.162万眼；混凝土院面积82.45万平方米，户均达到71平方米，完成工程量25.55万立方米，院内建成庭院经济1161.2亩。

1995年“7.22”地震后，加拿大给永登县援助12.32万元，完成280户、1331人的雨水集流工程。

（三）农村卫生改水

1990至2005年，永登县分三个阶段实施农村卫生改水计划。1990至1995年为第一阶段。任务使50%的农村人口饮水得到改善，26%的人口饮用安全卫生水。计划投资948.4万元，主要解决贫困缺水、饮用苦咸水以及传染病和地方病高发的14个乡镇的卫生改水工程。1991至1996年，完成金嘴乡向阳村、连城镇连城村、大同乡安山村、龙泉寺乡胡家湾村、红城镇凤山村5处卫生改水工程。共铺设水管网长47.34公里，3960户、17631人饮用上卫生自来水。完成工程总投资163.93万元，其中世界银行贷款109.89万元，省配套资金32.01万元，县配套资金8.28万元，群众自筹资金13.75万元。

（四）引大灌区平田配套建设及移民安置

1989至1992年，由引大兰州分部负责实施平田配套工程。1992年12月，成立永登县引大灌区建设指挥部，负责平田配套和移民安置工作。至1996年底，共完成平田整地38.6万亩，田间配套29.6万亩。

1995年，开始移民安置工作，至1996年底，引大灌区内共建移民点30个，安置移民5366户、21316人。其中宕昌、东乡、榆中、天祝等县移民2604户、9379人。挖饮水窖2821眼，人均划拨2亩水地。架设10KV农电线路45公里，修建小学4所。

三、工交　邮电

（一）县办工业

1991年10月，永登县电石厂用37万元购买兰石厂机械公司年产1万吨规模的石碳水泥厂，更名为永登县双龙水泥厂。12月，投资30万元新建新型塑料

厂，年生产各种塑料管材212吨，产值119万元。1996年8月，双氰胺工程项目动工兴建，总投资2160万元。9月，先托管后兼并永登县农机厂。

1993年8月，永登县铁合金厂租赁给甘肃省对外贸易合作厅所属陇粤公司经营。租赁期5年。1995年11月，永登县第二铁合金厂租赁给西北铁合金厂，不久被兼并。

1995年5月，永登县建材厂依法宣告破产，6月，成立永登县登天水泥有限责任公司。1996年12月，永登县印刷厂依法宣告破产。

1994年9月，永登县水泥厂投资170万元，完成磨熟料采用挤压粉碎和晶体管高压静电除尘技术改造项目。

1995年9月，永登县金属编织厂与兰化三〇二合作，同中国科技开发院联合研制生产年产1000吨发酵甘油成功，并获得国家部级鉴定。

从1994年开始，永登县交通水泥厂连续3年投资386万元进行技术改造，使原来4万吨产量达到10万吨，提高效率60%。1995年12月，永登县塑料制品厂投资107万元，改造成圆织机生产线，提高工效6倍。

（二）乡镇企业

1991年，永登县有乡镇企业523家，从业人员38238人，到1996年发展到827家，从业人员达59270人。1991年乡镇企业总产值2.96亿元，1996年总产值达17.21亿元，其中工业产值9.05亿元，乡办工业产值2.66亿元，利税1.76亿元。

（三）交　　通

1996年，永登县投资180.3万元，建成乡村道路54条、总长410.9公里

1991年12月，连城镇建成连城大通河无加筋柔式钢索吊桥，长80米，宽2.5米，荷载5.33吨。投资33万元。1996年11月，大同乡建成庄浪河卯家沙沟少筋微弯板式桥梁，长81.92米，宽4.8米，投资42万元。1996年6月1日，河桥镇建成大通河四渠少筋微弯板式桥梁，长104米，5孔，净跨16米，宽4.8米。投资47万元。1996年7月，建成马（家坪）秦（川）公路东干渠长川空心斜45度桥梁，1孔，净跨21.4米，荷载汽—超20挂—120。投资22.6万元。

（四）邮　　电

1991年10月，兰州市人民政府、兰州市邮政局、永登县人民政府各投资70万元，改造永登市话交换设备，1992年7月完成改造任务。安装2000门程控空

分交换机，用户可以直拨国际国内电话。同年，电话逐步进入家庭，当年625户家庭安装住宅电话。因市话容量不足，1994年将2000门程控空分交换设施又改造为4000门数字程控交换机，1995年又扩为8000门。市话用户发展到5000多户。1995年，在蒋家坪支局、桥头邮电支局新建程控交换点。1996年，架设窑街至桥头、永登至秦川、永登至武胜驿的光缆线路。

1993年，县城开始设无线电寻呼业务。1996年开设移动电话，并开通会议电视系统，同年，数据通信业务开通，金融、铁路加入数据通信网。

四、财贸　工商

（一）商　业

1991年开始，商业公司一级实行目标责任制。1991年，商业系统国内纯购进600万元，1996年纯购进1282万元，比1991年增长113%；商业总销售1991年2977万元，1996年3034万元，比1991年增长1.9%；社会商品零售额1991年1781万元，1996年1620万元，比1991年下降9.9%。

1991至1996年，翻建商业大楼、食品公司综合楼和糖酒公司综合楼，增加营业面积9301平方米，仓库面积4836平方米。

（二）供　销

1991年，永登县供销系统实行经营范围、商品价格、用工制度、收入分配“四放开”制度。1992年边远农村门店实行抽资租赁承包经营。1993年开始对部分基层供销社实行“风险抵押，利润包干，全奖全罚”的承包经营责任制，并对149个门店实行“社有自营”的承包经营。至1996年，承包经营的门店达175个，占供销门店总数的76.5%。

1993年始修的永登供销大厦一期工程隆富商厦于1995年元旦开业。供销大厦投资800万元，其中隆富商厦投资378万元，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

（三）财　政

1991至1993年实行财政包干上解县的财政体制。1994年，进行分税财政体制改革，流转税中，消费税100%、增值税75%上交中央；营业税50%上交市级。地方税种，实行城市维护费30%上交省级的财政体制。

（四）税　务

1994年，永登县扩大增值税征收范围，将原来征收产品的货物和征收营业税的部分项目改征为增值税，并实行17%、13%的两档税率和凭发票抵扣征收方法；新开征消费税、资源税两个税种，采用“从量定额”和“从价定率”两种征收办法；原来征收的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和个人收入调节税合并为征收个人所得税，并确定最低生活费用扣除标准；原来征收的国营企业所得税、城镇集体企业所得税、私营企业所得税合并为征收企业所得税；取消工资调节税、国营企业调节税、“三个奖金税”（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事业单位奖金税）等5个税种，并将盐税合并为资源税。

1995年1月，将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印花税、土地增值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包括国有、集体、私营）、屠宰税、车船使用税、资源税、农业五税及教育费附加划归地方税务局征管。1996年1月，地税实行新税收会计核算办法。1996年12月，国税局征管的508户缴纳营业税的个体工商户和共管户的业务移交给地税局，1997年1月1日开始由地税局负责征管。

（五）工　商

1991年，永登县国有、集体企业有1225户，1996年发展到1568户。1991年，个体工商户3853户，从业人员6438人，注册资金1011万元。1996年发展到4500户，从业人员5850人，注册资金2152万元。私营企业1991年111户，从业人员5031人，自有资金2244万元。1996年发展到155户，从业人员4402人，自有资金4945万元。

1994年9月，永登县投资500万元，建成秦王川中心市场。市场占地面积2.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05万平方米，固定铺面458间。

（六）金　融

1994年8月，永登、中堡城市信用社与建行永登县支行脱离关系，隶属兰州市城市信用联社。1996年6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下简称中保公司）永登县直公司分设为中保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永登县支公司和中保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永登县支公司。12月，永登县信用联社与永登县农行脱离隶属关系。是月，新成立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登县支行和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兰州分公司永登营业所。

永登县金融机构1991年存款27013万元，贷款46614万元。存贷款金额历年增长，1996年存款达117713万元，贷款达103586万元。

五、县城建设

（一）供水供热

1995年10月，县城北约3公里处新建自来水厂，占地面积16.2亩，计划投资756万元。1996年12月已完成500吨清水池两座，掘井1眼，单井涌水量每日3300立方米，已完成投资230万元，1997年10月并网运行。1996年底，县城日供水量达3397吨，日排水量达2600吨。

1995年建9号锅炉房，1996年建10号锅炉房，新增供热面积5万多平方米。1996年底，县城供热面积达32.64万平方米。

（二）居民住房

1996年底，县城楼房达214幢，其中住宅楼145幢，建筑面积达41.91万平方米，县城居民居住面积人均达到13.99平方米。

（三）县城规划

1996年10月，兰州市人民政府正式批准永登县城总体规划。新规划区范围，北起高家磨，南至复兴村，东至东坪，西至西坪。总规划面积由原来的5.2平方公里扩大到10.92平方公里。由三大区域组成：旧城区——为政治、经济、商贸、文化中心和主要居住区；新城区——商业、贸易和文化娱乐副中心及主要居住区和部分工业区；河西工业区——工业开发小区，是具有山水特色的多功能、经营性、开放性城区。

（四）环境保护

1994年6月，成立永登县环境监理站。1995年，筹建县城污水处理厂，预计规模为15亩，投资近4千万元，建成后日处理污水能力达5500立方米。

1996年止，环境监测项目扩大到水质、大气、烟尘、粉尘、生物等5项。

六、党政军

（一）党政机构

1992年12月，召开中共永登县委第九次代表大会、永登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政协永登县第四届委员会。大会分别选举产生党政领导，任期由原来3年变为5年。

1、中共永登县第九届委员会 书记张性忠（1993年10月调职）、郭德清。副书记郭德清（1993年10月升任书记）、魏至仁（1996年1月调职）、梁增琇、张健全（1995年3月调职）、杜瑞卿（1996年3月调职）、张明泉、宋国栋（1994年12月到任）、苏振祥（1996年12月到任）。

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索文辉。

2、永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任赖全章。副主任李万刚、张永寿（李、张二人1995年1月退休）、赵玉珍、张钦明、王延锋、李向（王、李二人1995年1月选任）。

3、永登县第十三届人民政府 县长郭德清（1993年10月任县委书记）、梁增琇（1993年10月代理，1994年1月选任）。副县长王锡鹏（1996年1月升任政协主席）、费恒昌、王弛、李远龙、吴玉梅（女）、夏龙兴（1994年11月到任，1995年11月离任）、李森洙（1996年1月选任）、王新民（1996年9月任命）。

永登县人民法院院长包文忠，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董伟。

4、永登县党政工作机构 1992年1月，工业交通与经济委员会分离，恢复工业交通局。1992年5月，地震办公室从科委分离单设，升格为科级建制；8月成立旅游局，永登县法制科更名为永登县人民政府法制局；9月，成立永登县引大灌区指挥部，为县级建制，下设办公室、计划财务处、平田配套处、移民安置处、质量检查处1室4处，指挥由县委书记兼任，常务副指挥先后由黄镁、白成、保元德任。1993年4月，纪律检查委员会与监察局合署，两块牌子，一套班子，两种职能；8月，县纪委设永登县反腐败办公室。1994年8月，撤销原县税务局，新组建成立县国家税务局、县地方税务局。1995年10月，重建永登报社，隶属县委宣传部。

5、政协永登县委员会第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主席蒋灵秀（1996年1月退休）、王锡鹏。副主席张自明、朱凯祖、席翰章。

（二）政　务

1、民政　1995年7月22日6时44分，永登县七山乡、红城镇、苦水乡、龙泉寺乡一带发生5.8级中强度破坏性地震。造成10人死亡，727人受伤；大牲畜死亡290头，羊只死亡6103只，生猪死亡207口；民房倒塌11797间，造成危房12061间，直接经济损1.287亿元，间接经济损失487.19万元。同年，全县干旱，秋后雹灾、风灾、洪灾迭至，造成群众生活困难。中央、省、市、县各级政府重视，给全县安排口粮救济款1073万元，救灾建房款1080万元。向引大灌区安置灾民1248户、5863人，原地重建家院1754户、6999人。

1993年10月，试点开展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并逐步向全县推开。到1996年底，全县投保人数达4828人，收养老保险金67.98万元。

2、劳动　1993年8月，市劳动局将劳动合同制工人的招工审批权下放给县劳动局，由用人单位自己决定用工时间、用工数量。1995年实施《劳动法》，10月起，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全面实行劳动合同制工作。企业内无论是合同制工人、固定工人、干部、临时工人等，一律视为劳动合同制工人，都签订劳动合同。

1991年，输转农村剩余劳动力9.03万人次，劳务收入4000万元。历年递增，至1996年达到10.7万人次，劳务收入达到1.07亿元。

1991至1996年，总计培训城镇待业青年3107人次，招收劳动制工人3239人。技校6年招生702人。

1991至1996年，收职工失业保险金338.57万元，发放43.58万元。6年共接受失业职工31人。职工养老保险金6年累计收2456.15万元，从1996年起，城镇集体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由永登县保险公司转入永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管理。

3、人事　1991年，永登县干部总数5255人，1996年有6910人，5年增加1655人。干部学历提高。1991年大中专学历干部3177人，1996年达4944人；1991年初高中学历干部有2078人，1996年降到1966人。专业技术干部中1991年高中职人员583人，1996年达888人。

（三）军　事

1、民兵建设　1991年，永登县调整民兵组织，全县编基干民兵团两个，营23个，连64个，民兵应急连1个。

2、军事机构　1994年12月，永登县人民武装部归军队建制，交接工作1995年4月完成。人民武装部收归军队建制后，仍执行正团级权限，下设军事科、政

工科、后勤科，其工作性质和任务不变，建立党委，执行团级党委权限，县委书记兼任第一书记，武装部主管任书记或副书记，武装部一名主管参加县委常委。

永登县人民武装部部长宋国栋（1994年11月调职）、许忙仓（1996年4月调职）、李伟栋。副部长张世建（1994年11月主持工作，1995年离职）、丁玉生、李伟栋。政委朱凯祖（1993年6月调职）、李伟栋（1995年3月任副部长，1996年4月任部长）、何如令。

七、教　　育

（一）学校建设

1991至1996年，永登县加大教育投入，引进世界银行贷款103万美元，上海交通银行给扶贫款300万元，共建成标准化学校109所，规范化小学40所，合格初中3所。排除校舍危房5万平方米。农村中小学建成教学楼12幢，永登县一中建成图书、实验综合楼和教学楼，永登县二中建成教学楼。

（二）教育质量

永登县教育质量稳步提高，小学生入学率、巩固率、毕业率均达98%以上。初中生入学率、巩固率、毕业率达96%以上。1991至1996年共为大中专院校输送新生3600人，其中大专以上新生920人。1996年为大中专院校输送新生787人，创历史最好水平。

（三）农民文化技术培训

1991年以来，建成农村农民文化技术学校20所，短期培训脱盲农民和回乡知识青年4.5万人次。永登县职业中学、西槽农中、苦水农中培养初级实用人才2600多人。

（四）师资建设

1991至1996年，全县650名教师取得大专学历，小学教师师资学历达标率提高到95%，初中师资学历达标率提高到60%，全县787名民办教师转正为公办教师。

八、文　化

（一）宣　传

1996年3月5日，永登县金嘴乡兰草村青年农民石国伟，在龙泉寺乡费家湾大桥抢救落水女学生刘世菊光荣牺牲。中共永登县委授予“青年农民模范”光荣称号，共青团甘肃省委、中共兰州市委相继授予石国伟“舍己救人优秀青年”、“舍己救人好青年”荣誉称号。5月15日，民政部批准，甘肃省民政厅命名为“革命烈士”。永登县号召全县学习石国伟舍己救人的精神，促进全县精神文明建设。

1995年10月1日始，为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在新建的县城人民广场举行升国旗仪式，同时并建立重大节日升挂国旗礼仪制度。同时《永登报》发行，为对开4版周报。同时《永登科技报》停刊。

1996年10月，永登县委挖掘、整理、提炼出“求实开拓，负重前进，文明奉献，强县富民”的永登精神，强化县民意识。

（二）广播电视

1991至1996年，永登县先后建成苦水、通远、民乐、七山、河桥、坪城、龙泉寺、树屏、连城、秦川、西槽、大有等12个标准化乡镇广播电视站，坪城何家圈、河桥蒋家坪、七里和连城丰乐等4个有线电视村。1993年11月，建成永登县有线广播电视网络，传输12套电视节目。1994年10月，永登有线广播电视台自办节目试播。1996年8月，传输中央电视台电影、体育等4套加密频道电视节目，至年底，有线电视用户达6080户。

永登县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特写《难忘的午餐》（作者徐大鸿）、录音报道《引大入秦总干渠全线通水》（作者邓晓春）分别获1993、1994年中国广播奖二等奖。连续报道《来自地震灾区的报道》（作者徐生田）获1995年中国广播奖三等奖。《飞天三部曲》（作者杨招亮）获1995年全国广播综合文艺类节目一等奖。

（三）群众文化

1995年10月，永登太平鼓队赴广州参加羊城狂欢节和山西国际民间锣鼓节。

1995年7月，永登书画协会召开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新的理事会，恢复停止近10年的协会书画活动。1996年12月，永登书画首次进兰州展出。

（四）文物保护

1993年4月，县博物馆在县公安局配合下，在河桥、连城开展打击盗挖古墓违法犯罪活动的专项整治活动。破获盗挖古墓案件11起，收缴各类文物319件，其中三级以上文物31件。

1993年，甘肃省人民政府将蒋家坪、把家坪、李家坪遗址，连城显教寺大殿，将军山汉墓群、汪家湾汉墓群，公布为甘肃省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永登县人民政府将杨家营、朱家沙沟、龙家湾、乐山峨巴坪、连城古城遗址，荨麻湾宋代摩崖，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996年11月，国务院公布连城鲁土司衙门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五）旅　　游

1992年9月，吐鲁沟风景区正式辟为国家级森林公园。

（六）图书出版

1、公开出版书籍

《丝路剪影》　张国宏著　1993年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

《人生咏叹调》　魏国泰著　1993年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

《连城鲁土司》　赵鹏翥著　1994年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

《干部培训教材》　郭德清、梁增琇、张健全主编　1994年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

《水龙吟》　常泽国、袁第锐、焦多福、李云鹏主编　1994年甘肃文化出版社出版

《永登风光》　杨培鑫编著　1995年甘肃教育出版社出版

《永登县水利电力志》　王进龙主编　1996年甘肃民族出版社出版

《新河》　王守义著　1996年甘肃文化出版社出版

2、内部出版书籍

《昔日平番今永登》　赵鹏翥编著　1992年出版

《风颠和尚》　苏裕民著　1992年出版

《永登民间故事传说》　赵智远编著　1992年出版

《连城胜迹》　杨培鑫编著　1992年出版

《永登书画》　苏裕民编著　1994年出版
《永登史地丛稿》　苏裕民著　1994年出版
《永登县组织史资料》　翟翔主编　1995年出版
《文明·道德·敬老》　郭德清、梁增琇、杜瑞卿主编　1995年出版
《新编农村党员干部培训教材》　王安定主编　1996年出版
《引大入秦工程》　常泽国主编　1996年出版
《永登文史资料》1—3辑　政协文史办公室编

九、卫　生

（一）卫生建设

1991年实施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以来，止1996年，累计投资106.7万元，新建业务用房5429平方米，维修2530平方米，搬迁5所卫生院。全县22个乡镇卫生院先后全部达标。培训卫生技术人员66人，装配设备86台（件）。

交通银行总行捐资200万元，翻建永登县人民医院门诊大楼。新建业务用房3045平方米，1996年6月动工修建，次年8月竣工。

（二）疫　病

1991年3月20日至5月17日，永登县秦川乡、坪城乡分别发生疑似麻疹局部流行。共发病89例。永登县医疗部门应急接种1.4万余人，及时扑灭疫情。

十、永登县1991～1996年主要经济指标统计

项　目		单位	1991年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国民生产总值		万元		67779.77	85459.29	119901.41	147504.82	157119.81
其中	第一产业	万元		13314.88	14724.91	20914.33	26462.93	28650.43
	第二产业	万元		40949.89	54189.30	76827.24	93754.42	96451.71
	第三产业	万元		13515.00	16545.00	22159.84	27287.47	32017.67
工农业总产值		万元	41501.33	48207.40	64752.94	103652.20	109816.81	143282.60

续 表

项目		单位	1991年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其中	工业总产值	万元	25352.90	30302.00	45646.73	83341.88	88416.20	119893.36
	农业总产值	万元	16148.43	17905.37	19106.21	20310.32	21400.61	23389.24
农村社会总产值		万元	43767.24	54858.40	76838.80	107526.29	177530.17	241524.09
其中	农村工业总产值	万元	17228.30	21426.60	34631.00	45694.60	69299.61	97157.10
	农业产值	万元	17213.95	20481.35	21611.48	33693.27	54834.19	62807.19
	建筑业产值	万元	1620.29	2421.20	3721.32	5724.28	18977.80	29266.70
	运输业产值	万元	5141.50	6838.10	9634.50	14481.87	21916.80	33802.00
全年职工工资总额		万元	2769.70	3418.20	3788.50	6139.20	6395.10	7092.80
年平均工资	（全民）	元/人	2259.00	2658.00	2916.00	4240.00	3969.00	4353.00
	（集体）	元/人	1651.00	1946.00	2271.00	3524.00	3479.00	3707.00
农村总收入		万元	39806.26	52320.54	72927.09	110247.76	172321.68	244674.19
纯收入		万元	18160.13	23443.06	27389.35	33184.94	40648.82	61168.54
人均纯收入		千元	427.57	480.77	551.33	698.11	860.07	1010.00
财政收入		万元	2645.10	3772.40	6290.00	7489.00	6837.00	7703.90
财政支出		万元	3301.00	3678.70	6136.00	6856.00	6015.90	9841.90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万元	11577.00	12377.00	13503.00	15363.00	18952.00	20845.00
农副产品收购总额		万元	525.36	519.52	574.00	267.45	401.31	620.00
集市贸易成交额		万元	1109.00	1312.00	1675.00	2308.00	3079.00	6621.00
全县存款余额		万元	27013.10	33210.60	43013.20	59273.60	81595.70	117712.90
全县贷款余额		万元	46614.10	58371.00	66302.60	82424.30	87769.20	103586.40
粮食总产量		万公斤	9377.13	11265.65	12463.00	12210.38	10316.41	15041.00
其中	夏粮	万公斤	8640.84	9120.76	10794.81	9996.82	8899.79	12680.57
	秋粮	万公斤	736.29	2144.89	1668.19	2213.56	1416.62	2360.43

续 表

项 目		单位	1991年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全年粮食征购量		万公斤	674.90	638.30	650.40	1437.50	629.00	652.00
油料总产量		万公斤	297.87	436.56	439.10	474.93	265.48	538.26
蔬菜果品总产量		万公斤	2799.86	3025.33	2536.34	3764.25	4690.50	3236.36
大牲畜总头数		万头	6.14	6.07	5.85	5.90	5.59	5.62
羊总只数		万只	22.90	23.65	23.76	25.85	24.77	26.10
猪全年饲养量		万口	19.73	20.57	21.31	23.56	26.32	25.71
其中	年末存栏数	万口	11.03	11.97	12.16	13.07	13.60	13.31
	全年出栏数	万口	8.70	8.60	9.15	10.49	12.72	12.40
年末家禽只数		万只	55.06	43.86	46.20	48.55	66.16	47.85
全年家禽蛋产量		万公斤	166.20	144.73	150.65	180.42	221.27	192.56
水产品总产量		万公斤	42.63	43.60	45.00	47.50	50.00	55.25

附：永登县对外开放的优惠政策（1994年制定）

一、土地方面

1、投资者可以在永登县境内任意选择有利于生产经营的土地。只要符合城市总体规划，有利于生态环境的保护，土地规划管理部门优先办理有关手续。

2、投资者可以用国家法规允许的任何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

3、投资者使用“三荒地”不收取土地补偿费。投资方向调节税缓征。

4、开发区内的用地单位在土地使用权规定年限内可以出租、抵押和继承。

5、投资者还享受开发小区和乡镇制定的各类土地优惠政策。

二、税收方面

1、新办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投产年度起免征所得税两年。

2、发展第三产业企业（包括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举办的第三产业企业），可按产业政策在一定期限内减征或免征所得税。

3、对利用废水、废气、废渣等废弃物为主要原料进行生产的，在五年内减征或免征所得税。

4、对新办的劳动就业服务企业，当年安置城镇待业人员达到规定比例的，可在三年内减征或免征所得税。

5、为发展教育事业，兴办中、小学校办工厂，可减征或者免征所得税。

6、对民政部门兴办的福利生产企业可减征或者免征所得税。

7、乡镇企业可按应缴税减征10%所得税。

8、生产食品的企业在“八五”期间减征或免征所得税。

9、对新办的饲料工业企业1995年底以前免征所得税。

三、其它方面

1、凡为本县引进资金者，按照引资数额的3～5%一次性提取奖金（亦可“农转非”或安置待业人员）；凡引进项目者，建成投产后可按第一年生产所获纯利润的10～15%提取奖金；凡引进人才，使企业经济效益有较大提高者，按企业当年纯利润的10～15%提取奖金。

2、大专院校、科研单位来县开发合作，开发的项目正式投产后，三年内可以从新增利润中税前提取10%用于技术开发；转让技术的，可以从该项技术新增利润中提取10%，奖励有关人员。

3、凡帮助现有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扭亏增盈的，从盈利后第二年起，三年内将盈利的50%奖给投资者或经营者及有关人员。

4、投资者和所经营的企业除享受兰州市内陆开放城市的所有优惠政策外，还享有国家对沿海经济特区所给予的一切优惠政策和条件。

5、本规定未作规定的，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执行。

后　记

《永登县志》送交出版，样稿三校，于1997年4月21日在张掖地区河西印刷厂签字付印，同时永登县委、政府根据县情和有关人士的建议，决定补充1991至1996年永登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概貌。23日，通知县地方史志办公室。县地方史志办公室请示省、市志办和出版部门同意，29日，召开永登县志编委会会议，扩大有关部门单位领导与会，安排布置资料收集工作。随后，县属各有关单位积极配合，县地方史志办公室加班加点，于5月6日写成《1991～1996年永登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纪略》，经县上有关领导、部门审核，上报兰州市志办公室、甘肃民族出版社审订通过，附于志后。

《纪略》组编定稿不到10天，时间仓促，篇幅所限，要较全面反映全县6年时间的经济、社会的发展变化情况，难度是大的。修志人员日夜操劳，精心设计谋篇，将永登县这几年的县情记述得比较全面、客观。这一点值得庆幸和欣慰。

修志非一朝一夕之功，《永登县志》除引大入秦工程延至1994年10月，其余皆断止1990年，至出书相间6年多，而此6年，是永登县改革开放，经济、社会发展变化较快较大的历史时段。若这一时段的业绩事功不载志册，实乃遗憾。于是别立《纪略》意在充分反映现状，服务当代，惠及子孙。《纪略》除为下届修志保存重要资料外，主要是为当代各级领导机关了解情况，掌握县情特点，分析规律，发挥地方优势，提供可靠资料，起资政作用；同时通过宣传永登地方特色，为地区间的横向联系铺路搭桥，为对外开放提供信息，为社会文化与经济活动提供资料依据，发挥窗口作用及指导、教化作用，这就是我们的目的和愿望。

《永登县志》定稿拟印之时又补充《纪略》，省、市志办领导给予了支持指导，甘肃民族出版社和张掖地区河西印刷厂在出版印刷工作中，耐心细致、认真负责，保证了志书的出版印刷质量。在此，谨致谢忱！

中共永登县委副书记　张明泉
苏振祥

1997年5月10日

《永登县志》资料搜集整理人员

概述	赵鹏翥　苏裕民
大事记	赵鹏翥　苏裕民
建置　区划	赵鹏翥
地形　地质　山水　土壤	张万秀　朱生方　王宗元　齐有科
气象	陶智道　阎淑琴　铁生军
自然资源	李　向　张元斋　陈兆坤
自然灾害	苏裕民　仲荣祖
人口　民族　宗教	赵鹏翥　苏裕民　刘学年　赵殿义
农业　副业	芦琛山　马志锦
畜　牧	李春生
林　业	王建勇　脱立荣
水　电	王进龙　魏素敏　王建平
工业交通	李成林　张得义　杨有福
邮　电	惠学义
商　业	杨召秀　焦春生
粮　油	李生楠　火焕杰　朱继宗
财　政	李国华　王德义　吴繁升
税　收	周美莲　陈好乾　伊吉军　杨生俊
金　融	潘竞琴　张建基　张三连　鲍　勇　陈学书
经济计划	李　向　张元斋
物　价	徐大红
物　资	苏裕民　蒲焕成　杨学农
计　量	张护国
审　计	吴锡章　张大全　马梅兰
统　计	赵秀英　杨学勤
工商行政管理	惠天锡　霍发秀
土地管理	刘世成
城市建设	龙飞霄　苏裕民　巨运义　张栋亮

党派群众团体	赵鹏翥　苏裕民　袁正茂　石占悌　胡世泰 巨慧萍　彭志红　蔡世海　邓裕民　杨辅文
信　访	王玉桂
重大政治运动	杜发元　赵鹏翥　苏裕民
政　权	赵鹏翥　贾永前　赵智远
民　政	把祖仁　苏裕民　陈永贞　张生成
劳动管理	陈建武　张生瑜
人事管理	郁云山
公　安	金　珠　芦铭山
检　察	陈　银
法　院	尹维文
司法行政	黄　欣
监　察	张廷芳
军　事	邱广生　赵鹏翥
教　育	张敏甲　何葸臣　施助善
科　技	牛跟成
群众文化	邵志勇　苏裕民
戏　剧	王续坚
电　影	韩积才
图　书	王天钰　马永和
新闻　广播　电视	杨生俊　徐生田　牛永林
体　育	霍发有
档　案	周香兰　卫宗贤
医药卫生	王天锡　杨生俊　刘建业　赵德福　郭永信
文物　古迹　胜景	苏裕民
方　言	张文轩　苏裕民
风　俗	苏裕民
人　物	赵鹏翥　苏裕民
附　录	赵鹏翥　苏裕民　赵智远　吕升萍　王美英 张得义
纪　略	苏裕民
照片资料	张德胜（摄影）